通渭年鉴

TONGWEI YEARBOOK

(2019)

通渭县地方志办公室　　编

甘肃民族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通渭年鉴. 2019 / 通渭县地方志办公室编. -- 兰州：甘肃民族出版社，2019.9
ISBN 978-7-5421-4768-4

Ⅰ. ①通… Ⅱ. ①通… Ⅲ. ①通渭县－2019－年鉴
Ⅳ. ①Z524.2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9)第206481号

书　　名：通渭年鉴(2019)
作　　者：通渭县地方志办公室　编
责任编辑：王媛媛
封面设计：李文胜
出　　版：甘肃民族出版社(730030　兰州市城关区读者大道 568 号)
发　　行：甘肃民族出版社发行部(730030　兰州市城关区读者大道 568 号)
印　　刷：甘肃浩天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889 毫米×1194毫米　1/16　印张：22.25　插页：12
字　　数：800 千
版　　次：2019 年 12 月第 1 版　2019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1~600
书　　号：ISBN 978-7-5421-4768-4
定　　价：180.00 元

甘肃民族出版社图书若有破损、缺页或无文字现象，可直接与本社联系调换。
邮编：730030　地址：兰州市城关区读者大道 568 号　网址：http://www.gansumz.com
投稿邮箱：448925720@qq.com
发行部：王哲棋　联系电话：0931-8773312 8773264(传真) E-mail:275052316@qq.com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数字通渭

年末户籍人口43.86万人

年末常住人口40.98万人

生产总值（GDP）421089万元

全县人均地区生产总值10299元

第一产业增加值83396万元

第二产业增加值52899万元

第三产业增加值284794万元

三次产业结构比为19.8:12.6:67.6

全年完成500万元以上固定资产投资212629万元

全年房地产开发投资63625万元

本年度内施工项目个数140个

全年全县大口径财政收入为35616万元

全县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2946元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6755元

年末全县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79.68亿元

年末全县金融机构各项贷款余额79.42亿元

农作物播种面积150.88万亩

粮食作物播种面积128.22万亩

粮食总产量达到315758吨

全年大牲畜存栏9.7万头

全年肉类总产量8665吨

全年完成造林面积23.12万亩

年末全县拥有农业机械总动力26.09万千瓦

全年新修水平梯田0.78万亩

全年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99992.2万元

全年公路货运周转量377639.6万吨

全年公路客运周转量46596.5万人

全年邮政行业业务收入1911万元

全年电信行业业务收入13956万元

完成房屋建筑施工面积53.17万平方米

房屋建筑竣工面积36.98万平方米

城镇居民人均住房建筑面积26.7平方米

农村居民人均住房建筑面积26.77 平方米

年末全县各级各类学校214所

年末全县共有文化相关产业机构95个

年末全县共有卫生医疗机构（含诊所）410个

年末全县农村建档立卡贫困户危房改造3311户

年末全县农村贫困人口4.8万人，农村贫困发生率12.33%

年末全县共投入扶贫资金51149万元

五大战略

生态固本　产业优化　城乡一体　服务均衡　文旅名县

三大主导产业

草畜　玉米　新能源

六大特色产业

马铃薯　中药材　小杂粮　果蔬　劳务　文化旅游

三大基地

全国现代旱作循环农业示范　新能源精准扶贫示范

“书画＋”农耕文化休闲旅游

四大工程

民生　法治　人才　党建

通渭名片

- 中国书画艺术之乡
- 全国田径之乡
- 全国体育先进县
- 中国红豆草之乡
- 中国民间文化艺术之乡
- 全国粮食生产先进县
- 中国书法之乡
- 中华诗词之乡

《通渭年鉴（2019）》编纂委员会

名誉主任	邵志刚	县委书记
主　　任	谢占武	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
副 主 任	宗学谦	县委副书记
	焦国华	县委常委、县政府常务副县长
	邵海霞	县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崔振玺	县政协副主席
	张广厚	县人武部部长
委　　员	张剑锋	县委办公室主任
	南军亚	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主任
	董宏成	县政府办公室主任
	赵　军	县政协办公室主任
	秦建国	县公安局政委
	王文通	县纪委副书记、县监委副主任
	孙继学	县人武部政工科科长
	丁　瑞	县委组织部常务副部长
	何　伟	县委宣传部副部长
	赵华杰	县委政法委副书记
	牛昌斌	县委统战部副部长
	廉国斌	县委农工部部长、县扶贫办主任
	周旭明	县财政局局长
	包　玺	县发改局局长
	李作宏	县人社局局长
	魏春贵	县审计局局长
	李富忠	县教育局副局长
	冉志鹏	县卫生健康局局长
	李军斗	县农业农村局局长
	李继国	县交通局局长
	张帆济	县水务局局长
	崔　勇	县自然资源局局长
	杨文峰	县住建局局长
	陈耀辉	县工信局局长
	殷建国	县应急管理局局长
	李　晨	县司法局局长
	周耀宗	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局长

刘锦辉　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局长
牛军胜　县统计局局长
王定文　县民政局局长
杨国斌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
冉　鹏　市生态环境局通渭分局局长
田敏利　县商务局局长
刘子清　县医疗保障局局长
张　君　县科技局局长
宋国文　县民族宗教事务局局长
史文魁　县档案馆馆长
王国帅　平襄镇镇长
何晓辉　马营镇镇长
周永胜　义岗镇镇长
刘　敏　鸡川镇镇长
张晓军　常家河镇长
王　明　榜罗镇镇长
赵　暾　襄南镇镇长
杨鹏峰　陇川镇镇长
孙永刚　陇山镇镇长
段国锋　陇阳镇镇长
党旭涛　北城铺镇镇长
李逢霖　华家岭镇镇长
高小敏　碧玉镇镇长
成晓花　什川镇镇长
南绍禹　李家店乡乡长
路尚卫　寺子川乡乡长
郜　强　新景乡乡长
吕耀忠　第三铺乡乡长
王旭明　县志办主任

《通渭年鉴（2019）》编辑部

主　编　王旭明
副主编　李文胜
编　辑　田东祖　曹劝斌　孙　娟　闫　华　陈艳梅

编辑说明

一、《通渭年鉴（2019）》是通渭县人民政府主管，通渭县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编的综合性年鉴，系统记述通渭2018年自然、社会、经济、政治、文化各方面情况的大型年度资料性文献。

二、《通渭年鉴（2019）》编纂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密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突出时代特征和地方特色，发挥年鉴资政、存史作用，全面、客观、真实、系统地记述全县各乡镇、各部门、各行业基本情况，反映通渭县改革发展进程，为全面建设特色文化大县，促进通渭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和县内外各界了解通渭、研究通渭，提供基本资料和历史借鉴。

三、《通渭年鉴（2019）》采用分类编辑法。内文分为类目、分目、子目、条目四个层次结构，以条目为表现基本形式。全书条目标题统一用黑体加【　　】表示。

四、《通渭年鉴（2019）》记述2018年度通渭县情。设特载、专记、大事记、通渭概貌、政治、经济、经济管理、交通旅游、邮政通信、城乡建设与环境保护、社会事业、社会民生、乡镇概况、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年度人物、附录共16个类目。

五、《通渭年鉴（2019）》所载内容和数据，由县直各部门、各单位、群众团体、行业组织、企事业单位和乡镇政府提供。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由县统计局提供。

六、由于编者水平有限，缺漏错讹之处在所难免，敬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县情综述

通渭位于甘肃中部，总面积2908.5平方公里，现辖18个乡镇332个村10个社区，2018年末户籍人口43.86万人，常住人口40.98万人。地处黄土高原丘陵沟壑区，有耕地面积225.36万亩，海拔1410~2521米，年均气温7.5℃，年降水量429.1毫米左右，日照时数1899.4小时。境内沟壑纵横，水土流失严重，以干旱为主的自然灾害频繁。2011年被国家列入六盘山区集中连片特困地区，2017年被列为全省23个深度贫困县之一。

通渭历史悠久，文化灿烂，自汉元鼎三年（前114年）置县，已有2100余年历史。境内发现的古遗址和彩陶，属“马家窑”“齐家”文化。通渭是“中国书画艺术之乡”“中国民间文化艺术之乡”“中国书法之乡”“中华诗词之乡”“全国体育先进县”“全国粮食生产先进县”，榜罗镇会议革命遗址列入“全国100个红色旅游经典景区”和“第七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榜罗重镇，红色通渭。1935年9月，红一方面军长征途经通渭时，在榜罗镇召开了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榜罗镇会议”，毛泽东同志在县城文庙街小学接见陕甘支队一纵队第一大队先锋连全体指战员时首次朗诵了《七律·长征》。

——翰墨飘香，书画通渭。素有“家中无字画，不是通渭人”之说。现有书画创作人员1万多人，其中中美协会员5人、中书协会员40人，省美协会员75人、省书协会员86人。民俗文化丰富多彩，“通渭小曲”和“通渭影子腔”入选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影子腔传承人刘满仓被国务院列入第五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名录。

——诗书传家，耕读通渭。东汉时期有为我国五言诗的成熟作出重要贡献的著名“夫妻诗人”秦嘉、徐淑，明清有赵荣、王瓒、李南晖、牛树梅等文化名人，当代有大陆首位英国皇家科学院院士杨子恒和中科院院士姚檀栋、尚永丰。

——旱作农业，生态通渭。草畜、玉米、马铃薯、中药材、小杂粮、果蔬等特色优势产业初具雏形，走出了“修梯田—调结构—搞养殖—建沼气—肥还田—再种植”的旱作循环农业路子，2013年12月被国家发改委确定为“全国循环经济示范县创建地区”。

——陇上神泉，养生通渭。通渭温泉日泛水量6000吨以上，地下200米处恒温113℃，地表水温53.9℃，富含钾、钠、锂、锶、硼、钙、硫、氟、氡等32种元素和化合物，属国内少见的复合型富质高热矿泉，通渭温泉旅游度假区是国家AAA级景区。

——风光互补，清洁通渭。风力资源丰富，光照充足，年均有效风速4.7米/秒、有效发电时数6000小时，年日照时数2430小时，光伏发电年可利用时数达1400小时。2014年12月国家能源局批复建设的通渭风电基地是全省第三个、陇中地区唯一一个百万千瓦级风电基地，2014年被国家能源局和国务院扶贫办确定为“全国光伏扶贫试点县”。

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思路是：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和“八个着力”重要指示精神，坚持五大新发展理念，以脱贫攻坚为统揽，大力实施生态固本、产业优化、城乡一体、服务均衡、文旅名县“五大战略”，着力培育草畜、新能源、玉米“三大主导产业”和马铃薯、中药材、小杂粮、果蔬、劳务、文化旅游“六大特色产业”，积极创建全国现代旱作循环农业示范、新能源精准扶贫示范、“书画+”农耕文化休闲旅游“三大基地”，持续推进民生、法治、人才、党建“四大工程”，不断增加城乡居民收入，为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而努力奋斗。2018年，完成生产总值42.3亿元、同比增长6%，固定资产投资21亿元、增长18%，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0.02亿元、增长8%，大口径财政收入3.56亿元、占县级预算的101.38%，增长6.27%；一般公共预算首次突破2亿元大关，完成收入2.0018亿元、占县级预算的107.62%，增长11.12%；财政支出39.6亿元、增长26.1%，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2967元、增长8%，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6816元、增长10%，城镇登记失业率2.96%，万元生产总值能耗降低2.52%，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在市上下达指标以内。

金银花种植基地

金银花采摘技能比赛

采摘金银花

金银花加工

金银花烘干车间

马营镇华川村暖棚种植

陇川镇寨子村苹果种植基地

苹果套袋

马营镇华川村油菜花种植

庭院种植

碧玉镇朱川村中蜂养殖

马营镇胜勤合作社土鸡散养

榜罗镇四新村光伏发电

王家河水厂

正在修建中的通定高速

常家河镇湛龙观乡村旅游接待中心

李店乡休闲娱乐场

美丽乡村

陇阳镇张湾村集中安置点

常家河镇福兴德农牧林专业合作社

马营镇华川村村址

榜罗镇红色革命教育基地

定西市干部党性教育基地

目 录

特 载

■在县委第十六届九次全体会议上的工作报告 邵志刚 …… 1
■通渭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 吕裕民
——在通渭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 7
■政府工作报告 谢占武
——在通渭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 12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通渭县第九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陈维山
——在政协通渭县第九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上 …… 23

专 记

■2018年通渭县精准扶贫工作综述 …… 27
■2018年通渭县东西部扶贫协作综述 …… 31

大事记

1月 …… 40
2月 …… 41
3月 …… 42
4月 …… 43
5月 …… 44
6月 …… 46
7月 …… 48
8月 …… 49
9月 …… 51
10月 …… 53
11月 …… 55
12月 …… 56

通渭概况

自然地理 …… 59
地理位置
地质地貌
土地资源
水资源
矿产资源
新能源资源
地热资源
水环境
大气环境
建制沿革 …… 60
历史人文 …… 61
悠久的历史文化
深厚的人文底蕴
区划人口 …… 62
行政区划
人口状况
宗教 …… 62
民族
宗教

政 治

党 政 …… 63

中国共产党通渭县委员会 …… 63
县委常委会议
理论武装
经济发展
脱贫攻坚
生态文明建设
深化改革
社会建设

党的建设
通渭县纪委监委 …… 107
重要会议
践行“两个”维护
履行协助职责
履行监督职责
专项治理
整饬“四风”
反腐惩恶
自身建设
县委办公室 …… 109
理论学习
政策调研
监督检查
信息
文档管理
后勤服务
作风建设
组织 …… 110
“两学一做”学习教育
基层党组织建设
干部选拔任用
干部教育培训
干部监督管理
党员队伍建设
人才队伍建设
自身建设
宣传 …… 111
理论学习研究
新闻宣传
精神文明建设工作
文化艺术
红色旅游 …… 113
革命文物保护
主题教育
宣传报道
统战　民族宗教 …… 114
统战宣传
党外人士
台侨
民族统战
宗教统战
非公经济领域统战
调查研究
政法 …… 115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反邪教
依法治县
机构编制 …… 116
编制情况
行政审批制度改革
编制调整
国有林场改革
重新核定中小学教职工编制
事业单位分类改革
事业单位管理
机构编制管理
电子编制管理
县直机关工委 …… 118
日常管理
队伍建设、党费收缴
党务公开
党务培训
示范引领
党内政治生活
作风建设
政策研究 …… 119
调查研究
全面深化改革
党史研究 …… 119
党史资料征集和书籍编纂
红色文化弘扬
老干部 …… 120
离退休干情况
离退休干部思想政治建设
离退休干部政治生活待遇落实
离退休老干部精神文化生活
关心下一代
信访 …… 121
受理信访案件
信访责任落实
制度建设
信访矛盾化解
信访窗口创建
依法治访
农村 …… 123
脱贫攻坚
脱贫攻坚项目资金保障
脱贫攻坚帮扶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扶贫信访
党校 …… 124
教学
课程设置
培训方式创新

科研
信息化建设
干部培训
通渭县人大常委会 …… 125
通渭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通渭县人大常委会会议
监督
执法检查
人事任免
重大事项决定
代表
信访
代表意见、建议办理
通渭县人民政府 …… 130
县政府常务会议
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 153
理论学习
政务服务
督查
信息报送
应急管理
金融
电子政务
党风廉政建设
队伍建设
政府法制 …… 155
制度建设
合法性审核
复议应诉
执法监督
证明事项清理
政务服务 …… 155
设施建设
政务公开
窗口服务
窗口管理
队伍建设
机关事务管理 …… 156
公务用车保障
服务平台信息化建设
服务平台车辆运行
公共机构节能管理
政协通渭县委员会 …… 157
全体会议
政协通渭县第九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会议
第九届县政协主席会议
协商议政
调查研究
民主监督
团结民主
文史征编
自身建设

民主党派　工商联 …… 160

中国民主同盟通渭县委员会 …… 160
思想建设
履职尽责
组织建设
通渭县工商业联合会 …… 161
重要会议
民营企业座谈会
通渭籍在外企业家座谈会
“千企帮千村”精准扶贫行动
非公经济发展
参政议政

群众团体 …… 162

县总工会 …… 162
通渭县工会代表大会
基层工会组建
职工文化活动
技术创新活动
职工维权活动
劳模工作
送温暖工程
再就业工程
共青团通渭县委员会 …… 164
青少年思想政治引领工作
生态文明建设工作
青年创业服务工作
希望工程
自身建设
共青团外宣
共青团门店建设
志愿者队伍建设
重要会议
县妇女联合会 …… 165
文明家庭建设
巾帼脱贫行动
关爱困境妇儿
妇女维权

自身建设
县科学技术协会 …… 166
青少年科普教育
农村科普宣传与培训
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
科技服务
科普服务
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 166
培训学习
文联改革
活动开展
文艺交流
文艺成果
县残疾人联合会 …… 167
重要会议
残疾人脱贫攻坚工作
残疾人医疗康复服务
残疾人教育就业
残疾人保障工作
残疾人群众性文体活动
残疾人维权宣传

军事 法治 …… 169

武装部 …… 169
思想政治建设
应急迎战能力提升
双拥共建
武警中队 …… 170
中队建设
思想政治建设
执勤训练
后勤保障建设
公安 …… 171
社会治安管理
户籍管理
刑事侦查
打击毒品犯罪
信息化建设
交通安全管理
队伍建设
消防大队 …… 173
灭火应急救援
训练设施建设
消防安全责任
后勤保障落实
火灾隐患整治
灭火救援演练
消防基础设施建设
消防宣传
检察 …… 174
打击犯罪
侦查监督
审判监督
刑事执行监督
脱贫攻坚司法保障
社会治理
扫黑除恶
公益公诉
检务公开
队伍建设
文化建设
法院 …… 176
受理案件
刑事审判
民商事审判
行政审判
执行工作
涉诉信访和审判监督
司法体制改革
信息化建设
便民服务
司法行政 …… 177
普法依法治理
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工作
公共法律服务
公证
人民调解

经 济

工业 …… 179

工业与信息化产业 …… 179
工业经济运行
农副产品加工企业
草畜企业
医药制造企业
纺织服装、鞋、帽制造企业
机械建材加工企业
信息化产业及技术创新
工业固定资产投资
重点工业项目建设

工业节能
县工业集中区管理委员会 …… 180
基础设施建设
经济运行发展
项目建设
招商引资
深化改革创新
安全生产
环保工作
供电 …… 180
市场营销
安全生产
电网改建
经营管理
基层基础

农业 …… 181

农业经济 …… 181
农业结构调整
标准化生产
农产品质量安全
农业灾害预防
全膜玉米产业
马铃薯产业
中药材产业
小杂粮产业
蔬菜产业
新型职业农民培训
土地确权
土地流转
新型经营主体
清洁能源
种子经营管理
新品种实验示范与展示
农产品产地初加工设施补助项目
农业机械 …… 184
机械化综合水平
精准扶贫
农机科技推广
农机惠农补贴
农机安全监管
农技中心 …… 184
旱作农业项目
测土配方施肥项目
耕地休耕试点项目
苹果标准园创建项目
高效缓释肥技术集成示范项目
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项目
农情检测和信息服务
蔬菜产业培育
试验、示范建设
农业新技术普及推广
新型农业经营组织培育
新材料、新品种、新技术的引进与示范推广
精准扶贫
能源 …… 186
农村能源服务培训
废旧农膜回收
农村污染源普查
农产品产地地壤环境监测
农村固定观察点
种子管理 …… 187
种子经营管理
农产品产地初加工设施补助项目
新品种试验示范与展示
畜草产业 …… 187
特色产业
畜禽养殖
畜草产品加工
草原建设
兽医
畜草产业助推精准扶贫

林业 …… 188

县林果中心 …… 188
综述
森林资源保护
城乡面山绿化
退耕还林工程
林业、果业技术推广
特色林果基地建设
基础设施建设
生态扶贫
定西市森林公安局通渭县分局 …… 190
综述
案件办理
专项行动
县南屏林业站 …… 190
护林防火
秦嘉徐淑公园管理

水利 …… 191

水务 …… 191
项目建设
引洮工程一期工程
引洮工程二期工程
农村供水
河道管理
防汛抗旱
水土保持 …… 192
梯田建设
流域治理
预防监督
重点项目建设
安全防汛
水土保持宣传
锦屏水库管理所 …… 192
防汛
工程管理
给排水 …… 193
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重点工程项目建设
污水厂运行
官网建设改造
外援项目 …… 193
世行贷款贫困片区产业扶贫示范示点项目
欧盟二期项目
小额信贷项目

商贸流通 …… 194

商务 …… 194
商贸流通
市场体系建设
招商引资
电子商务
粮食流通 …… 195
粮食安全责任落实
粮食流通监管
仓库智能化升级改造
粮油普查
烟草专卖 …… 196
烟草营销
专卖管理
烟草零售许可办理
盐务 …… 196
盐政执法
盐业改革
食盐市场专项整治
盐改政策及食盐安全宣传
食盐终端配送
食盐储备
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 197
综述
综合业绩
机构改革
专业合作社组建
基层社、村级综合服务社重建
专业合作社联合社组建
扶贫开发模式创新
石油销售 …… 198
经营销售

财税 …… 198

财政 …… 198
财政收入
财政支出
民生保障
脱贫攻坚
财政监督
财政改革
税务 …… 200
综述
税费收入
机构改革
税收征管
纳税服务
依法行政

金融业 …… 201

中国人民银行通渭县支行 …… 201
货币政策
金融管理
金融服务
中国工商银行通渭县支行 …… 202
存款
贷款

业务拓展
信用卡拓户
“一揽子”营销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渭县支行 …… 203
经营指标
普惠金融
不良管控
产品拓展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通渭县支行 …… 203
经营情况
服务三农发展
服务脱贫攻坚
助力地方经济发展
经营风险管理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渭县支行 …… 204
业务经营
普惠金融
金融科技
客户服务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渭县支行 …… 205
业务经营
网点建设
创业担保贷款发放
涉农贷款发放
甘肃银行通渭支行 …… 205
业务经营
信贷服务
风险管理
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 206
经营指标
存款业务
贷款业务
电子银行业务

保险 …… 206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通渭县支公司 …… 206
业务经营
运营管理
承保服务
精准扶贫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通渭县支公司
…… 207
经营指标
运营管理
业务经营
理赔服务
服务社会
风险防范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通渭支公司 …… 208
业务经营
业务经营
承保服务
政策性农业保险
城乡居民大病保险
“两保一孤”保险
自然灾害救助责任保险

交通　旅游

交通 …… 209
重点交通项目建设
农村公路项目建设
农村公路管养
季节性水毁公路抢修
货运车辆非法超限超载整治
道路运输事业
安全生产管理
公路管理 …… 210
综述
养护维修工程
路域环境综合整治
党风廉政建设
桥梁养护改造
应急保障
队伍建设
精准扶贫
道路运输管理 …… 212
道路旅客运输
道路货物运输
道路运输信息化建设
道路运输安全监管
道路运输行政执法
道路运输应急救援保障
旅游 …… 213
旅游行业管理
旅游规划
旅游基础设施建设
旅游宣传
“农家乐”规范化管理
旅游节会

邮政　通信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通渭县分公司 …… 215
综述
代理金融类板块
邮政类板块
代理寄递板块
电商分销板块
基础能力建设
风险管控
中国电信通渭分公司 …… 216
市场经营
机制创新
网络建设
内部建设
精准扶贫
中国移动通渭县公司 …… 217
市场营销
网络建设
服务社会
精准扶贫
中国联通通渭县分公司 …… 217
业务经营
网络建设
客户服务
内部管理
服务社会

经济管理

发展和改革管理 …… 219
重大项目建设
脱贫攻坚
物价管理 …… 219
价格监测巡查
价格监测报告
明码标价公平竞争审查
价格服务
价格认定
价格专项检查
工商行政管理 …… 220
商事制度改革
市场监管
个体私营经济登记管理
“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打击传销规范直销
消费维权
统计 …… 222
综合核算统计
农业农村统计
工业能源统计
商贸流通统计
建设领域统计
工业集中区统计
农业普查
经济普查
人口抽样调查
第七次投入产业调查
精准扶贫
统计调查 …… 224
数据管理
调研分析
审计 …… 225
审计项目
财政审计
经济责任审计
固定资产投资审计
专项资金审计
审计整改
民生项目审计
审计质量提升
县质量技术监督 …… 225
产品质量监督管理
标准化监督管理
计量监督管理
食品生产质量安全监督管理
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
认证监管
稽查打假
宣传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 227
安全事故
安全生产监督检查
重点行业专项整治
企业安全主体落实
职业健康
社会化服务
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
基层基础建设
生产安全事故查处
安全生产问责
食品药品监督管理 …… 228
综述

食品药品整治
食品安全保障
监督抽检
组织领导
目标管理
社会共治
示范创建
教育培训
“放管服”改革
国土资源 …… 230
土地资源规划
建设用地增减挂勾
建设用地报批
土地征收
土地资源管理
耕地保护
土地整治项目
测绘管理
国土资源执法监察
依法宣传依法行政
不动产登记颁证
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
农房调查
地质矿产和地质灾害管理
生态环境治理

城乡建设　环境保护

城乡规划管理 …… 233
房地产市场
城乡规划
市政设施建设
环境保护
安全生产
征收搬迁
“放管服改革”
智慧人防
精准脱贫攻坚
城市管理行政执法 …… 235
市容市貌整治
违章建筑查处
市场管理
农林牧水利水保执法
城市管理宣传
城市建设投资经营管理 …… 235
项目建设
融资贷款
物业服务
城市环境卫生管理 …… 236
环境卫生宣传
环卫监察
城市道路清扫保洁
城市垃圾收集清运
生活垃圾处理厂垃圾处置
环境保护 …… 237
大气污染防治
水污染防治
土壤污染防治
农村环境整治项目
环保督察整改
环境监管
环评审批
河域辐射安全监管
环境监测
基础设施
农村环保
宣传
市政园林 …… 239
市政公用设施养护管理
园林绿化
城区防汛
住房公积金管理 …… 240
住房公积金归集
住房公积金提取
住房公积金贷款
公积金“放管服”改革管理

社会事业

教育 …… 241
综述
学前教育
义务教育
普通高中教育
中等职业教育
成人教育
民办教育
“六园”建设
布局调整
办学条件
教育管理
教师队伍
教育扶贫
科技 …… 242

研发经费投入
科技项目
科技创新
科技成果
科技合作
科技投融资
创新平台
科技服务
科技扶贫
气象 …… 243
气象信息
公共气象服务
气象服务
人工影响天气
气象宣传
地震 …… 244
地震监测
防震减灾宣传
地震应急准备
依法开展监管
文化 …… 244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保护
公共文化服务
文化惠民活动
群众文化活动
文化产业发展
文化项目
文化市场管理
文化宣传
文艺创作
文物保护巡查与保护
文博创建
书画人才队伍情况
文化馆 …… 246
非物质文化遗产
基本服务项目设
群众文化
文艺创作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项目
非物质文化遗产宣传
非物质文化遗产展演
培训学习
博物馆 …… 247
馆藏文物
免费开放管理与服务
文物责任书签订及宣传报道
文物保护巡查与保护
宣传活动
书画院 …… 248
书法、美术创作
农民书画培训
活动开展
采风写生活动
送书画下乡活动
美术馆 …… 249
展览与交流
收藏
培训
文博创建
宣传建设
图书馆 …… 249
基本服务项目建设
队伍建设
数字资源建设
总分馆建设
县文化产业办公室 …… 250
文化产业现状
文化产业发展
基础设施建设
文化产业链条
文化行业管理
文化产业统计
广播电视 …… 251
基础设施建设
宣传报道
现场直播
对外合作交流
广电网络 …… 252
综述
企业管理
网络建设
档案 …… 252
档案宣传培训
档案利用
档案信息化建设
档案执法检查
档案安全建设
档案队伍建设
地方志 …… 253
年鉴编纂
修志
基础平台建设
地方志文化宣传
甘肃新华书店飞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通渭县公司
…… 254
经营指标

图书销售
创新运营
产权确认

卫生 计生

卫生管理 …… 254
综述
国家基本药物制度
项目建设
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公立医院改革
农村卫生
社区卫生
爱国卫生
执法建设
健康扶贫
“陇家福”健康家庭活动
无偿献血管理
通渭县人民医院
通渭县中医院
计生 …… 257
人口健康服务
基层计生队伍建设
优惠政策落实
卫生监督 …… 257
执法监督管理
许可审核管理
消毒卫生监管
院感管理
“健康校园”创建
职业放射卫生
公共场所监管
传染病防治监督
卫生应急保障
宣传教育
疾病预防控制 …… 259
疫情监测
碘缺乏病监测
地方性氟中毒监测
免疫规划
职业病防治
艾滋病防控
结核病防治
慢性非传染性病防治
公共卫生服务
卫生检验检测
学生营养餐监测
重性精神疾病治疗管理
紧急医疗救援 …… 260
紧急业务
突发事件救援
管理
红十字会 …… 260
红十字志愿服务项目
对外宣传
县妇幼保健 …… 260
孕产妇系统管理
儿童系统管理
出生医学证明管理
体育 …… 261
项目建设
体校
全民健身
品牌赛事
宣传报道

社会 民生

民政 …… 262
城乡社会救助
救灾
老龄
双拥和优抚安置
基层政权和城乡社区建设
社会组织管理和党建
社会福利和社会事务管理
地名管理
其他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 264
就业扶贫
人社领域改革
劳务输转
劳动力技能培训
民生改善
人事人才
社会保险事业 …… 266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
工商保险
生育保险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
村干部养老保险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调剂金落实情况
异地就医结算
信息化建设
城乡居民医保基金支付改革情况
基金管理情况
社会保险宣传培训情况
社会保险扶贫
健康扶贫

乡镇概况

平襄镇 …… 268
综述
党的建设
社会事业
生态建设及环境保护
经济发展及“精准扶贫”
小城镇与基础设施建设
产业结构
教科文卫事业
马营镇 …… 269
综述
党的建设
社会事业
脱贫攻坚
基础设施建设
产业发展
生态文明建设
义岗川镇 …… 271
综述
党的建设
党管武装
经济发展及“脱贫攻坚”
社会事业
便民服务
生态建设及环境保护
基础设施建设
产业结构调整
教科文卫事业
鸡川镇 …… 273
综述
党的建设
民生保障
生态建设及环境保护
经济发展及“精准扶贫”
基础设施建设
社会管理
产业结构调整
教科文卫事业
常家河镇 …… 275
综述
党的建设
脱贫攻坚
产业发展
基础设施
环境治理
民生保障
榜罗镇 …… 277
综述
党的建设
社会事业
生态建设及环境保护
经济与产业发展
基础设施建设
襄南镇 …… 278
综述
脱贫攻坚
产业发展
党的建设
民生保障
生态建设
全域无垃圾治理
基础设施建设
社会服务管理
科教文卫事业
李家店乡 …… 280
综述
党的建设
民生保障
生态建设及环境保护
经济发展及“精准扶贫”
基础设施建设
产业结构培育
教科文卫事业
陇川镇 …… 282
综述
党的建设
社会事业
生态建设及环境保护
经济发展及精准扶贫
小城镇与基础设施建设
产业培育

教科文卫事业
陇山镇 …… 284
综述
党的建设
脱贫攻坚
产业培育
社会事业
生态环保
社会治理
教育事业
陇阳镇 …… 286
综述
党的建设
人大
基础设施建设
脱贫攻坚
法制建设与综合治理
精神文明建设
生态文明建设
民生保障
社会事业发展
北城铺镇 …… 288
综述
脱贫攻坚
项目建设
经济建设
污染防治
民生保障
社会治理
华家岭镇 …… 290
综述
党的建设
脱贫攻坚
产业培育
安全生产
环境保护
民生保障
社会管理
寺子川乡 …… 292
综述
自然资源
综合指标
经济状况
党的建设
脱贫攻坚
产业培育
就业扶贫
社会保障
社会治理
结对帮扶
碧玉镇 …… 294
综述
党的建设
社会事业
生态建设及环境保护
经济发展及“精准扶贫”
小城镇与基础设施建设
产业培育
教科文卫事业
新景乡 …… 296
综述
脱贫攻坚
基础设施
产业培育
社会事业
第三铺乡 …… 297
综述
脱贫攻坚
产业培育
基础设施建设
“三变”改革吧
民生保障
社会管理
作风建设
什川镇 …… 299
综述
党的建设
脱贫攻坚
产业培育
社会事业
生态环境建设
作风建设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通渭县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 302

年度人物　先进集体与先进个人

年度人物 …… 306
四大班子主要领导简介
新任副县级领导简介
先进集体与先进个人 …… 308

附　录

重要报告…… 324

通渭县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

在通渭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关于通渭县2018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9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特 载

在县委第十六届九次全体会议上的工作报告

邵志刚

（2018年8月6日）

同志们：

现在，我受县委常委会委托，向全会作工作报告。

今年以来，县委常委会团结带领全县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群众，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和“八个着力”重要指示精神，按照省第十三次党代会、市第四次党代会和县第十六次党代会的部署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部署，以敢死拼命精神打好脱贫攻坚战，采取针对性措施遏制经济增长下滑态势，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全县呈现经济平稳发展、民生持续改善、社会和谐稳定、党的建设不断加强的良好局面。

我们始终坚持把方向、谋大局、定政策、促改革，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增强“四个意识”，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始终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我们坚持抓主抓重，在统筹做好项目建设、全面深化改革、生态环境保护、民生改善、全面从严治党等工作的基础上，以重点突破带动全局，特别是坚持把脱贫攻坚作为最大的政治任务、最大的民生工程、最大的发展机遇，常委会班子成员带头深入一线抓督查、抓指导，做到了把主要精力和心思放在脱贫攻坚上，在全县上下形成了合力攻坚的良好局面。我们坚持攻坚克难，主动认领、坚决整改脱贫攻坚、环境保护、城市建设管理等方面的问题，举一反三、以点带面提升整体工作水平。我们坚持凝心聚力，面对立地条件差、发展相对滞后、脱贫攻坚任务艰巨等问题，着力做好团结鼓劲、正面激励的工作，引导全县上下保持定力、坚定信心，清醒认识存在的差距和不足，正确看待自身的优势和潜力，捕捉加快发展的机遇，激发干事创业的干劲。我们持续改进作风，把抓落实作为推动工作的关键举措，持续整治不担当、不作为、弄虚作假等行为，定期通报曝光，强化追责问效，推动各项任务落地见效。主要抓了以下八个方面的工作。

第一，举全县之力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开发的重要论述和中央、省、市委各项决策部署，紧盯“两不愁、三保障”脱贫标准，精准施策，扎实推进。

强化责任落实。牢记习近平总书记“深度贫困地区党委和政府要坚持把脱贫攻坚作为‘十三五’期间头等大事和第一民生工程来抓”的殷切嘱托，全面履行党委政府脱贫攻坚主体责任和党政“一把手”第一责任人职责，召开12次县委常委会会议、7次脱贫攻坚领导小组会议，安排部署重点任务，研究解决重大问题，推动政策措施落实。制定《通渭县脱贫攻坚责任制实施细则》《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专责工作组成员单位责任清单及问责办法》《通渭县脱贫攻坚帮扶工作责任清单》，建立完善县级领导联乡包抓贫困村工作制度，压紧靠实县直部门工作责任和乡村主体责任。制定《通渭县脱贫攻坚督查激励问责办法（试行）》等制度，构建脱

贫攻坚作战指挥体系，强化统一指挥调度，增强联合作战能力，按照“春季攻势、夏季提升、秋季攻坚、冬季小结”的打法，统筹安排和推动阶段性重点工作，引导全县上下进入决战状态，攻坚克难的紧迫感明显增强，决战决胜的氛围日益浓厚。

夯实脱贫基础。编制《通渭县脱贫攻坚实施方案（2018—2020年）》，制定乡、村、户脱贫攻坚实施方案和三年脱贫攻坚计划，统筹推进危房改造、易地搬迁、饮水安全、教育扶贫、健康扶贫、就业培训等工作，着力补齐脱贫短板。实施自然村通硬化路建设工程727公里、贫困户自来水入户2054户，改造农村危房3311户，易地扶贫搬迁、农网改造提升、贫困村整体提升等项目有序推进。培训劳动力5131人、其中贫困劳动力4448人，创建劳务基地4家，输转城乡劳动力8.25万人、创劳务收入12.67亿元；制定《通渭县鼓励企业建设扶贫车间和吸纳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就业实施方案》，引导鼓励企业建设扶贫车间或认定扶贫工厂吸纳带动贫困人口就业，确保各乡镇每年至少建设1个扶贫车间，年吸纳带动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500人以上就业；开发乡村公益性岗位1584个。加强控辍保学，落实各学段补助1704万元，着力阻断贫困代际传递，全县小学适龄儿童入学率达100%、初中阶段入学率达99.9%、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95.5%。构建县乡村三级健康扶贫政策体系，组建家庭医生团队332个，实现未脱贫人口“4+1”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全覆盖；“先诊疗、后付费”制度及“一站式”即时结算服务全面落实。

突出产业扶贫。坚持把产业扶贫作为脱贫的根本之策，制定《通渭县精准扶贫三年行动六大产业实施方案》，按照“全域规划、区域布局、流域发展”的原则，积极构建草畜、果品、花椒、金银花、新能源、劳务“六大”脱贫增收产业体系，召开全县脱贫攻坚工作（产业、生态及基础设施扶贫专题）现场推进会议和金银花产业扶贫推进大会，全力打造“陇中百万亩生态产业示范区”。坚持长短结合，扶持发展中蜂、鸡、獭兔养殖等短平快产业，确保贫困群众既有长期增收产业、又有短期脱贫产业。加大产业龙头培育力度，注册成立通渭县农业产业扶贫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培育龙头企业24家、运行规范专业合作社541家、种养大户1900户，带动贫困户1.96万户、覆盖率达64.9%。

抓实“一户一策”。按照省、市统一部署和省委林铎书记在我县调研时的指示精神，把“一户一策”作为落实精准方略、开展“点穴式”帮扶的主要抓手，组织各级帮扶力量和乡村干部，面对面逐户分析致贫原因和弱项短板，研究脱贫途径举措，制定落实1.5万户未脱贫户精准脱贫计划和185户脱贫户巩固提高计划。建立充实产业扶贫到村到户项目库，采取政府制定菜单、贫困户点菜、政府买单的“菜单式”方式，推动扶贫政策和帮扶举措到村到户到人。今年以来，先后分三批整合涉农资金3.88亿元，其中3.76亿元用于贫困户发展产业到户项目，贫困户产业到户项目覆盖率达84%，户均累计落实1.2万元。

构建攻坚合力。加强与国家能源局的汇报衔接，市上在我县召开中央单位定点扶贫工作座谈会，定点帮扶工作深入推进。加大东西部扶贫协作力度，组团赴福清积极开展对接，累计开展走访对接活动14次，协调帮扶项目27个，帮扶资金3172万元、已落实2755万元。强化与省、市各级帮扶领导和帮扶单位的沟通衔接，提出帮扶建议清单，主动赴省直单位汇报帮扶事项，帮扶工作取得明显成效。组织县内企业结对帮扶198个贫（特）困村，实现“一村一企”全覆盖。

激发内生动力。制定《通渭县精神扶贫方案》《通渭县建设新时代农民脱贫攻坚讲习所实施方案》《关于开展“五好村”和“五好家庭”创建评选工作的实施方案》，组织开展精神扶贫“十大工程”，创建新时代农民脱贫攻坚讲习所351个，结合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宣讲，开展培训1000多场次、受众人数7万多人，贫困群众内生动力不断激发。

强化问题整改。根据国家和省上交叉考核、第三方评估、东西部扶贫协作考核、省市委巡视巡察等方面反馈的问题，组织全县19个行业部门开展全方位、无死角排查，梳理8方面43个问题，制定《通渭县脱贫攻坚突出问题整改方案》，明确122条整改措施，全面推行“一个整改问题、一名牵头领导、一个牵头部门、若干配合单位”的整改落实机制，分别由15名县级领导督导，18个部门牵头、39个单位和各乡镇配合，构建齐抓共管、合力攻坚的整改工作格局，严格按照整改时限组织整改。目前，已完成问题整改32个、正在整改11个。

加强作风整治。深入开展“脱贫攻坚作风建设年”活动，扎实开展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立案查处违纪违规案件36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39人、移送司法机关2人；对失职失责的17名党员干部实施责任追究，给予诫勉谈话5人、告诫约谈12人；召回、撤换履职不到位驻村帮扶工作队队长9名。

第二，坚定不移推进经济高质量发展。把高质量发展作为新时代坚持发展第一要务的总方向和主基调，加强和改进对经济工作的领导，强化分析研判和运行调度，努力推动经济平稳健康发展。上半年，全县完成生产总值14.48亿元、增长5.6%，固定资产投资10.36亿元、增长27.3%，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5680万元、增长8%，增速排名均为全市第1位；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4.99亿元、增长7.8%；大口径财政收入2.01亿元、增长4.4%，财政支出17.85亿元、增长8.2%，全县经济呈现企稳回升、积极向好的态势。

抓实项目建设。坚持把项目建设

作为助推脱贫攻坚的重要支撑，持续深化投资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全面落实项目建设领导责任制，实行清单式管理，全力推动促投资、稳增长各项政策措施落实。上半年，实施投资500万元以上项目88个、总投资118.3亿元，43个续建项目全部复工、45个新建项目全部开工建设，完成投资10.8亿元，4、5、6三个月连续被市上授予“流动红旗”。深入开展大招商活动，实施招商引资项目14个，投资总额40.84亿元，到位资金10.6亿元；在第二十四届兰洽会上，签约项目7项、签约资金19.6亿元。

抓实产业升级。大力实施“产业优化”战略，积极创建“三大基地”，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全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创建现代旱作循环农业示范基地方面，种植全膜玉米71.4万亩、马铃薯39.2万亩、中药材6.5万亩、小杂粮12万亩、花椒7.2万亩，新建果品基地3.2万亩。新建规模养殖场12个、家庭养殖场129个，发展规模养殖示范户2198户，全县牛、羊饲养量分别达6.5万头、11.3万只。创建新能源精准扶贫示范基地方面，积极协调解决风电项目建设中存在的问题，加快实施20万千瓦风电基地项目，陇阳10万千瓦风电项目建成机位平台50个，计划年底建成投产；330千伏1#汇集升压站项目配套建设的10万千瓦风电场项目全面开工建设。9万千瓦光伏扶贫村级电站项目已建成并网1万千瓦，建成光伏本体并具备并网条件3万千瓦，在建5万千瓦，计划年底全部建成。创建“书画+”农耕文化休闲旅游基地方面，大力实施“文旅名县”战略，积极筹建“全国书画文化产业知名品牌创建示范区”，认真筹备通渭书画文化艺术节，平襄书画小镇建设有序推进。加快推进榜罗纪念馆旅游基础设施及会议旧址修缮、温泉度假村培训中心项目建设，促进文化旅游深度融合。上半年，全县完成旅游接待人数50万人次、增长36%，实现旅游收入2.4亿元、增长38%。

抓实城乡建设。按照唐仁健省长关于“使城市风貌、气质与内涵相得益彰”的指示精神，编制完成通渭县城市品质提升规划方案，全面启动实施城市品质提升工程，着力提升城市形象。完成《通渭县城乡总体规划（2017—2035）》修编初步方案，正在开展西城、旧城、新城、南城片区控规修编和老城区控规新编，实施总投资75.7亿元的“十大城建工程”项目61个、计划当年完成投资20亿元，开工建设20个、完成投资3.6亿元；实施总投资33.6亿元的棚改项目17个；实施总投资54.4亿元的市政建设项目17个，新建改建城市道路9条11.6公里，完成投资4434万元。

第三，全力推进改革举措落实见效。牢固树立惟改革创新者胜的思想，坚持以改革促发展、破难题，先后召开2次县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会议，及时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深化改革的重要论述以及中央和省、市委全面深化改革会议精神，制定《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2018年工作要点》《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2018年工作台账》，统筹推进9大领域158项重点改革任务。持续深化“一窗办、一网办、简化办、马上办”改革，全面完成“三集中三到位”改革，清理行政审批事项12批次，缩减行政审批事项至224项，梳理“最多跑一次”“不见面”事项481项。注重从与群众利益息息相关的“小切口”入手，确定问题倒逼改革事项19项，投融资体制改革、劳务补贴改革、劳动力培训项目化管理改革、农村公路建设养护管理改革等特色小微改革顺利推进。加快推进农村“三变”改革，采取“三变”+村级光伏电站、“三变”+养殖、“三变”+中药材、“三变”+林果、“三变”+设施蔬菜、“三变”+小杂粮、“三变”+乡村旅游等模式，在北城镇芦中村等16个村开展试点，取得了良好成效。

第四，加强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论述和全国、省市生态环境保护大会精神，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大力实施“生态固本”战略，全县生态文明建设取得新成效。

扎实整改环保问题。县委常委会会议定期听取全县环境保护工作情况汇报，全面整改环保督察反馈问题，中央环保督察组交办和反馈意见指出的16个问题已全部整改销号，县上受理的14件环境信访问题全部办结。建立环境保护十大长效机制，探索推行四级网格长负责的“网格化”工作机制，持续加大环境执法力度,立案查处环境违法行为14件，扎实开展非煤矿山突出环境问题专项检查行动，进一步规范河道采砂、矿山开采、砖瓦企业管理。

加强生态工程建设。认真实施新一轮退耕还林、三北防护林等重点林业生态工程，完成造林10.6万亩、城区面山绿化6000亩、乡镇面山绿化4400亩、通道工程340公里，全民义务植树265万株。争取福州·定西生态扶贫专项资金377万元，实施福清·通渭示范基地1021亩，打造了生态扶贫的示范工程。

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制定《通渭县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扎实推进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全县空气质量优良天数达156天、优良率76%；全面启动实施县城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污水处理厂尾水利用和农副产品加工园污水收集工程，“河长制”全面落实，实现牛谷河等8条主要河道网络监管体系全覆盖，城市饮用水和地下水、地表水监测点水质100%达标；积极开展农业面源污染整治，全县土壤环境质量保持稳定。

狠抓全域无垃圾综合整治。深入开展城乡环境全域无垃圾综合治理，建立健全垃圾收集、转运、处理体系，投资580万元实施农村生活垃圾低温磁化处理常家河站；投资1440万元敷设截污管网8.5公里，建设提升泵井一座；投资59万元新建改造城区公

厕2座。集中开展城区“六乱”整治和乡村陈年垃圾清理工作，坚持每周五集中开展垃圾清洁活动，着力改善人居环境。启动实施“厕所革命”三年行动计划，创建省级“千村美丽”示范村2个，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1个，“万村整洁”村20个。

第五，全力保障和改善民生。深入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持续加大民生领域投入力度，财政用于民生方面支出15.3亿元，占财政支出的85.4%。

统筹推进教育均衡发展。坚持教育优先发展，启动实施教育振兴三年行动计划，集中解决择校热、大班额及中小学生课外负担重等热点问题，全面推行“阳光课堂”联盟教学、学前教育集团化办园模式。投资6395万元实施全面改薄项目27个，完成投资3850万元，温泉路学校教学楼计划9月底竣工，县一中食宿楼、县三中改善办学条件项目计划年底竣工。义务教育均衡发展通过省级验收。全县高考二本及以上上线1789人，上线率30.82%，比去年上升4.96个百分点。

不断完善社会保障体系。把就业作为民生之本，新增城镇就业1651人，登记失业率为2.98%，发放创业担保贷款6000万元，带动就业2800多人，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1325.7元，同比增长7.9%，增速居全市第2位，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040元，增长9%。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分别达96.6%、98%。全面完成城乡低保特困供养提标工作，发放城乡低保金、特困供养人员供养金1.1亿元。加强孤儿和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工作，向117名社会散居孤儿拨付基本生活费63.5万元。

高度重视防灾减灾工作。积极应对低温冷冻、风雹、洪涝等自然灾害，发放冬春生活和自然灾害救助资金1269万元。针对今年6月10日发生的风雹灾害，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特殊困难群众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作的实施方案》，制定《通渭县6·10风雹灾害救灾减灾工作方案》，明确受损设施建设补、绝收夏粮秋粮补、种植欠收养殖补、受灾作物科技补、农业减收劳务补、保险理赔兜底补等措施，调运各类种子150余吨，改种面积2.8万亩，确保群众受灾不减收。

第六，着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面对艰巨繁重的维护稳定任务，进一步增强忧患意识、责任意识，加强源头防范和治理，使人民群众的安全感更加充实。

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中央、省、市决策部署，制定下发实施意见，先后召开4次县委常委会会议、2次领导小组会议、4次动员部署及推进会议，广泛宣传动员、压实工作责任，深挖问题线索、强化综合治理，推动专项斗争取得阶段性成效。全县共排查涉黑涉恶线索39条，依法打掉涉黑涉恶团伙2个14人，起诉2案5人，破获各类刑事案件201起。

不断提升社会治理水平。深入推进“七五”普法，制定《通渭县实行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实施意见》，开展各类法律宣传培训372场次、3.6万人（次）。认真落实全县信访联席会议暨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协调会议、领导干部接访下访等制度，积极化解各类信访和矛盾纠纷问题，受理信访案件144件、同比下降6.5%，排查化解矛盾纠纷368起、已化解345件，化解率达93.8%。

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县委常委会会议定期听取安全生产工作汇报，制定《通渭县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严格落实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等制度，扎实开展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上半年，全县发生各类生产安全事故15起，受伤15人、同比下降11.8%，没有发生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

加强民主法治建设。充分发挥县委常委会领导核心作用，支持县人大、县政府、县政协依法依章开展工作，支持县法院、县检察院依法查办案件，支持工、青、妇和各人民团体依照章程发挥优势作用，巩固发展良好的军政军民关系，全面落实党的民族宗教工作政策，形成了团结协作、脱贫攻坚的强大合力。

第七，加强宣传思想文化工作。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宣传思想工作的重要论述，切实加强对全县宣传思想工作的全面领导。

扎实开展重大主题宣传。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重大政治任务，持续开展学习教育和宣传阐释，引导广大干部群众进一步增强对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理论认同和实践认同。深入开展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等重大主题宣传，广泛宣传脱贫攻坚、推进经济高质量发展、扫黑除恶、作风建设等重大决策部署，充分发挥新闻舆论工作引领导向、服务大局的重要作用。

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主动权。全面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严格落实《中共通渭县委常委抓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内容》《通渭县党委（党组）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等制度，成立县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召开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会议，深入开展“2018清朗”和“净网2018”专项行动，检查党政网站11家、自运营网站19家，清理谣言类有害信息48条，有力管控重大网络舆情，营造清朗网络空间。

加强精神文明建设。坚持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为指导，通过开展“十大创建”、典型引领、志愿服务和“文明单位”“文明村镇”

创建等活动，深入推进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创新开展“双一十百千万”群众性文化体育活动，发布“身边好人”11人。不断深化“文明通渭、人人行动”、通渭公民素质提升“十大行动”等主题活动，广泛深入开展治理高价彩礼、推动移风易俗专项行动，培育良好生活习惯和文明乡风。

第八，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按照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认真落实从严管党治党政治责任，统筹推进党的政治、思想、组织、作风、纪律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努力营造积极进取、真抓实干、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突出党的政治建设。始终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制定《通渭县〈中国共产党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规则〉实施办法》，建立县委常委、党员副县长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联系点，持续深入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学习贯彻，开展县委常委会“两学一做”学习教育集中学习10次，带动全县各级党组织开展集中学习5600多次。严格落实《领导干部上讲台制度》，县级领导干部带头到所在支部、分管联系部门和包抓贫困村支部讲党课38堂，8名县级领导、18名乡镇和部门负责同志在县委党校主体班次授课40次。举办党的十九大精神专题轮训、科级后备干部培训等各类培训班13期，培训各级各类干部1465人（次）。

从严落实主体责任。县委常委会会议先后9次研究党风廉政建设工作18项，传达反腐倡廉新部署新要求，通过约谈、听取汇报、督导检查等方式，推动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不断向基层延伸。坚持县委常委工作通报制度，开展“双汇报、双通报”7次，发现和解决问题153个。县委各常委认真履行“一岗双责”，先后深入分管领域和联系乡镇督查调研全面从严治党工作176次，约谈分管领域主要负责人265人（次）。加大责任追究力度，先后对18名履行主体责任不力的党员领导干部实施了责任追究。依法成立县监察委员会，成立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组建巡察办公室，监察体制改革扎实推进。积极配合省委第八巡视组开展巡视工作，立行立改巡视过程中反馈的问题，移交县委办理的17件事项全部办结，移交非巡视受理范围的276件信访件已办结208件，移交的447件问题线索已办结60件。

树立鲜明用人导向。坚持“先培养、后提拔，先考核、后调整”，注重在脱贫攻坚、急难险重、基层一线选拔任用干部，新补充科级后备干部171名，新提拔使用干部12名，其中在乡镇基层一线提拔10名，有2名优秀乡镇扶贫站长、4名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长得到提拔重用，树立了在脱贫攻坚一线培养使用干部的鲜明导向。加大提醒、函询和诫勉力度，先后开展提醒谈话1人、诫勉16人。

深化抓党建促脱贫。认真落实县委常委和乡镇党委书记、副书记、党建办主任以及县直党（工）委书记、副书记抓党建责任清单，对照各类责任主体10~17条责任清单，层层传导责任压力。制定《全县开展党支部建设标准化工作推进方案》，深入开展思想对标、组织对标、制度对标、队伍对标、党员对标、基础对标、责任对标等7大行动，扎实开展党支部建设标准化工作；深入推进农村党员积分管理和党组织星级管理，排摸整顿提升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52个，调整村党支部书记10名、调整选派第一书记198名，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党组织覆盖率分别提高到64%、70.7%。全面推行城乡联建、村企联建、村村联建，深入推进“百企联百村、党建推扶贫”活动，组织120个县直机关党组织与131个贫困村党支部、75家非公企业党组织与105个贫困村党支部结对共建。

强化干部作风建设。深入开展“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扎实推进“三纠三促”专项行动，持续整治表态多调门高、行动少落实差等问题，在县电视台开设“走在前”“走在后”和“说清楚”专栏，对全县各项重点工作中的先进典型和后进单位分别在专栏录制播出，形成了久久为功抓落实的浓厚氛围。制定县委常委会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的实施办法，持续强化正风肃纪，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6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5人、组织处理2人；通报曝光作风问题16次46件，涉及单位117个次、干部71人（次），给予党纪政务处分41人（次）、组织处理30人（次）。深入开展党员干部参与违章建筑赌博封建迷信专项整治行动，今年查处党员干部参与违章建筑1起、赌博案件5起，给予党纪政务处分6人。

加大案件查办力度。全力支持全县各级纪检监察组织惩治腐败，立案审查65件、结案50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64人。坚持抓早抓小、动辄则咎，积极实践运用监督执纪问责“四种形态”，处理党员干部385人次，其中第一种形态处理319人次、占82.9%，第二种形态处理53人次、占13.8%，第三种形态处理8人次、占2.1%，第四种形态处理11人次、占13%，使咬耳扯袖、红脸出汗成为常态。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当前工作中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一是全县有深度贫困乡镇5个、深度贫困村109个，未脱贫人口1.5万户6.86万人，按期脱贫摘帽的任务十分艰巨。二是县域经济总量小，产业发展层次低、链条短，缺乏有力的龙头带动，产品加工转化附加值低、市场竞争力弱，加快发展的任务

非常繁重。三是一些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思想陈旧，创新意识不足，依然习惯于惯性思维，运用新发展理念推动发展的能力欠缺；一些干部履职尽责不到位，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问题依然存在，不愿动真碰硬解决问题，甚至搞上有政策、下有对策，欺上瞒下、弄虚作假等问题；一些贫困群众还存在“等靠要”思想，脱贫致富的内生动力不足。四是一些党组织落实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不力，压力传导层层递减的问题较为突出，一些干部落实脱贫攻坚政策不到位，扶贫领域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依然存在，等等。对此，我们今后将认真改进、切实解决。

希望同志们对县委常委会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帮助我们把工作做得更好。

通渭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

——在通渭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县人大常委会主任 吕裕民

（2019年1月4日）

各位代表：

我受县人大常委会委托，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2018年主要工作回顾

2018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也是我县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之年。一年来，县人大常委会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认真贯彻中央决策和省市县委部署，按照县十八届人大二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依法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各项工作扎实有效开展。

一、突出思想引领，坚定正确政治方向

（一）提高政治站位，坚定正确政治方向。县人大常委会自觉把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坚持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坚持党的领导，坚决贯彻党委意图。县人大常委会始终把党的领导贯穿于人大工作的整个过程、落实到人大工作的各个层面，认真落实重大事项向县委请示报告制度，重要会议召开、重要工作等事项及时向县委汇报，得到了县委的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坚决做到依法履职紧贴县委中心工作、重大决定体现县委意图、人事任免贯彻党管干部原则，确保在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监督权和人事任免权过程中，充分体现党的主张。

二、紧扣监督重点，不断增强监督实效

县人大常委会针对我县经济社会发展实际，坚持问题导向，创新监督形式，强化监督刚性，加强对“一府一委两院”的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做到敢于监督、善于监督，不断增强监督工作的针对性、实效性。一年来，召开人大常委会会议10次，主任会议12次，听取审议专项工作报告14项，形成调研报告11份，县委批示批转7份，有力促进了全县重点工作的落实。

（一）着力助推脱贫攻坚有效开展。县人大常委会坚持把脱贫攻坚作为履职工作的重中之重，找准履行人大职能助推脱贫攻坚的切入点，充分发挥人大作用，加大对脱贫攻坚工作的监督力度，组织对全县脱贫攻坚工作进行了专题调查，听取审议了县政府关于脱贫攻坚工作情况的报告，并开展了专题询问。8月份，按照省人大常委会关于深入开展扶贫资金监督的要求，县人大常委会组成7个调研组深入全县18个乡镇开展全覆盖监督调研，提出了有针对性的建议，县委主要领导作出重要批示，并批转全县贯彻落实，为脱贫攻坚工作贡献了人大力量。

（二）着力促进民生福祉不断增进。县人大常委会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充分发挥人大及其常委会民意机关作用，以保障和改善民生为监督重点，切实维护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围绕学有所教，对全县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情况开展了专题调查，提出加强薄弱学校改造，合理配置教育资源，提升基础教育水平等建议；围绕老有所养，对全县老龄工作情况开展了专题调查，提出营造敬老爱老社会氛围，完善农村老龄工作机制，加快养老服务设施建设等建议；围绕病有所医，对《药品管理法》执行情况开展了执法检查，提出加大执法工作力度，加强执法队伍建设，提升依法监管水平，保障群众用药需求等建议；围绕安全出行，对乡村公路建设管理开展了专题调查，提出加强养护工作，狠抓工程建设质量，切实加大执法力度等建议；围绕饮水安全，专题听取了安全饮水保障工作情况的报告。

（三）着力保障财政经济健康运行。县人大常委会严格执行《监督法》《预算法》的有关规定，按照《通渭县预算审批监督办法》和两个“六审批准”程序，审查批准了2018年度全县财政细化预算和2017年度财政决算，适时调整2018年财政预算，听取审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始终严把计划预算编制审查关口，听取审计查出问题整改工作报告，切实加强计划财政运行工作监督。

（四）着力推进生态环境持续优

化。牢固树立绿色发展理念，高度关注全县生态文明建设，对全县《环境保护法》执行情况开展执法检查，对全县水土保持生态建设情况开展专题调查，听取县人民政府关于全域无垃圾工作开展情况的专项工作报告，有效推动了全县环境保护和生态文明工作深入开展，不断满足广大群众对美好生态环境的新期待。

（五）着力确保工作评议扎实有效。在广泛征求社会意见的基础上，针对群众反映强烈的农村通水保障和义务教育均衡发展问题，县人大常委会对县水务局和县教体局两个部门开展工作评议，深入调查，全面收集意见建议，确保评议工作全面、真实、客观，通过评议，回应了群众关切，推动了两部门依法履行职责。

三、立足民主法治，法律监督持续深化

（一）维护宪法法律权威更加坚决。在“12·4”国家宪法日，悬挂宣传标语，组织相关部门举行座谈会，持续推动全社会形成尊崇宪法、学习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运用宪法的浓厚氛围。坚持“有件必备、有备必审、有错必究”原则，加强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今年依法备案审查了《通渭县农民工工资专户管理和银行代发制度》，有效维护了法制统一。

（二）执法检查更具实效。县人大常委会加强对法律实施情况的监督检查，突出检查重点、改进检查方式、注重跟踪问效。一年来，对《治安管理处罚法》等三部法律开展了执法检查，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合理化的意见建议，为相关部门结合各自工作，更好实施法律提供了重要参考，切实维护了法律法规执行的严肃性和权威性。

（三）信访工作更有成效。县人大常委会坚持为民服务的工作理念，依法依规办理来信来访，按照及时批转、按期督办、及时答复、年底抽查等方式，做到件件有落实，事事有回音，使一些矛盾纠纷得到有效化解，切实维护了人民群众合法权益。

四、注重科学规范，行使决定和任免权

（一）有效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县人大常委会积极贯彻落实省人大常委会提出的重大事项“年度清单”制度，及时督促县政府制定重大事项年度清单，报告重大事项，有效行使了重大事项决定权，发挥了应有的制度功效。

（二）依法行使人事任免权。坚持党管干部和人大依法任免的有机统一，严格执行任免程序，依法选举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2018年，增开人代会1次，依法选举了县人民政府县长。决定任命县人民政府副县长7名，决定任免县人民政府组成部门负责人5名，任命县人民法院审判员5名、副庭长1名，任命县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1名、检察委员会委员2人(次)。组织开展新任命人员任职前向宪法宣誓活动，增强了各级领导干部的宪法意识、人民意识、公仆意识。

五、创新工作机制，凸显代表主体地位

（一）加强学习培训，代表履职水平不断提高。县人大常委会高度重视代表培训工作，将代表培训计划列入年度工作要点。组织32名省市县人大代表参加省市举办的各类培训。7月，举办了县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培训班，邀请县委党校讲师、县监委、县法检“两院”负责人就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理论体系、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国家监察体制改革进行了培训，人大代表的履职知识进一步丰富、担当意识进一步增强。

（二）完善办理举措，代表建议办理全面加强。不断创新方式方法，通过召开会议集中交办，人大常委会主任、副主任牵头督办等形式，对人大代表提出的建议办理情况进行抽查，加强督办协调，紧盯办理时效，靠实承办责任，注重办理质量。建立代表建议办理激励机制，评选出7件优秀代表建议和3个先进承办单位予以表彰，进一步鼓励代表提出高质量意见建议，促进承办单位更加重视办理工作，不断提升代表建议办成率和满意度，推动民生问题有效解决。

（三）搭建履职平台，代表活动开展与时俱进。组织各级人大代表在闭会期间认真履职，充分调动各级人大代表积极参与“八个一”履职活动。一年来，先后组织36名省市县人大代表对县政府重点工作和重大项目建设开展集中视察，组织14名县人大代表对县人民法院执行工作进行专题视察。安排55名县人大代表到各选区进行现场述职，148名县代表进行书面述职，6名市代表在常委会会议现场述职，46名市代表提交书面述职报告，人大代表履职行为不断规范，履职水平不断提高，履职积极性持续高涨。

（四）注重探索创新，代表管理机制基本理顺。县人大常委会继续实行人大代表履职手册管理制度，督促代表真实记录履职情况，建立代表履职档案，严格代表履职登记，增强代表责任意识。坚持党委领导和人大依法办事的原则，及时劝辞不宜执行职务代表，依法补选缺额代表，代表进出机制不断顺畅。对乡镇人大代表的补选、辞职和代表资格终止工作，组织专题培训，并编印《乡镇人大代表资格审查及补选工作规范》，指导乡镇人大主席团依法开展。

（五）拓宽知情渠道，代表主体地位不断凸显。一年来，人大常委会组织63名市县人大代表列席县人大常委会会议，组织90名各级人大代表参加“一府一委两院”开展的各项活动，定期向人大代表通报县人大常委会和“一府一委两院”工作情况，不断拓宽人大代表参政议政、知情知政和利民为民的渠道。利用通渭人大网、微信公众号等及时公布工作动态，寄送《通渭县人大常委会公报》《通渭人大简报》，人大代表联系方式

更加多样，代表主体作用得到有效发挥，人大代表履职能力和水平不断提高。

六、加强联系指导，推进乡镇人大工作

（一）坚持完善考核制度，促进工作开展。制定完善并签订了2018年人大工作目标管理责任书，全方位、系统性地完成了县委对各乡镇党委人大工作目标管理责任书的年度考核，进一步促进了乡镇人大建设和工作开展。

（二）强化履职能力培训，夯实工作基础。4月份举办两期乡镇人大主席、副主席和工作人员培训班，配合市人大常委会组织人大主席、副主席赴外培训，开阔了工作思路，提高了工作水平，夯实了人大工作者依法履职的能力基础。

（三）加强县乡联动指导，凝聚履职合力。召开了全县乡镇人大工作座谈会，及时分析问题、部署工作。对《甘肃省乡镇人民代表大会工作条例》实施情况进行检查，针对发现的问题，提出指导性的意见建议。继续邀请乡镇人大主席列席常委会会议，参加常委会开展的专题调查、执法检查等相关活动。坚持人大常委会领导联系乡镇人大工作制度，加强工作联动和工作交流。

（四）依法依规履行职责，工作持续规范。各乡镇人大按时召开人代会，依法进行各项议程和选举任务。闭会期间，各乡镇人大定期召开主席团会议，组织人大代表开展集中视察、专题调研、执法检查、工作评议、听取政府专项工作报告，开展学习培训、政策法律宣传，组织督办代表意见建议，乡镇人大主席团在闭会期间工作持续规范。

七、立足提高效能，夯实人大工作基础

（一）加强思想政治建设。县人大常委会始终把加强人大机关自身建设作为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内在要求，牢牢把握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人大及其常委会“两个机关”的工作定位，持续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人大常委会党组坚持每月开展两次集中学习，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精神和贯彻党的十九大思想，切实把智慧力量凝聚到贯彻中央和省、市、县委重大决策部署上来，聚焦到提升人大工作质效上来。

（二）加强作风能力建设。坚持把全面从严治党放在首要位置，持之以恒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县委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规定要求，加强“三公”经费管理，领导干部下乡调研轻车简从，公务接待按标对应陪同。严格落实“三会一课”、民主生活会、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会等党内生活制度，干部职工作风进一步转变。县人大常委会将助推中心工作、做好脱贫攻坚帮扶作为锤炼干部作风、联系服务群众的重要阵地，常委会领导经常深入包抓乡镇和村督促检查指导脱贫攻坚工作，推动扶贫政策和措施精准落实。

（三）加强宣传信息建设。认真办好通渭人大网和常委会公报，充分运用新型媒介，加强宣传报道，及时、准确、全面地反映全县人大工作动态。年内刊发公报6期，编印《通渭人大》简报15期，在《人民之声报》《人大研究》《定西人大》等省、市有关报刊发表刊登新闻稿件100多篇，传递人大声音，讲好人大故事，树牢制度自信。加强与其他省市县人大的交流，先后有福州市、南京市高淳区、内蒙古巴彦淖尔市临河区、会宁县、景泰县、秦安县等地人大常委会来我县考察交流人大工作，进一步加强了沟通、增进了友谊、促进了工作。

各位代表，2018年县人大常委会依法履职，主动作为，各项工作取得了新的成效。这些成绩的取得，是县委坚强领导和上级人大正确指导的结果，是全体人大代表、常委会组成人员和机关干部辛勤工作的结果，也是“一府一委两院”密切配合、广大人民群众和社会各界大力支持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县人大常委会，向所有关心、支持人大工作的各位领导、各级人大代表、社会各界人士表示衷心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我们的工作同党的十九大提出的新要求和人民日益增长的新期盼还有一定差距，善监督真支持的能力还有待进一步提升，服务保障代表履职的载体和方式还有待进一步拓展，“两个机关”建设整体水平还有待进一步增强，在适应新时代、新形势、新任务，推动人大工作与时俱进上还要加强实践和探索。对此，我们将以改革创新精神，认真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加以解决。我们将自觉接受人民监督，虚心听取人大代表意见，更好地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权，努力使人大工作更加与时俱进，更加贴近民意，更加富有实效。

2019年工作任务

2019年县人大常委会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依法履职，主动作为，努力为打赢脱贫攻坚战、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贡献人大力量。

一、始终坚持党的领导，把握好政治方向

县人大常委会将认真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自觉把坚持党的领导贯穿于依法履职的全过程，落实到人大工作的各方面，保证人大工作始终与县委思想同心、目标同向、行动同步。坚持把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县有机统一起来，努力把

县委的主张通过法定程序转化为全县人民的意志。认真执行重大问题向党委请示报告制度，及时反映人大工作中的新情况和新问题，确保人大工作的正确政治方向。

二、始终坚持服务大局，助推好改革发展

积极主动地把人大工作放在全县发展大局中来谋划、来推进，务求在服务发展大局上有更大作为，严格执行监督工作“六步法”制度，做到在监督中体现支持，在支持中实现监督。

（一）聚焦改革发展。选准改革发展的重大问题和人民群众普遍关注的问题，继续将脱贫攻坚作为监督重点，开展持续监督，对全县产业扶贫工作情况开展专题调查。聚焦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工作，对全县河道治理情况和环境保护工作开展专题调查，使生态文明建设工作继续向前推进。对全县城市建设与管理工作开展专题调查，继续组织人大代表对政府重点工作和全县重大项目开展集中视察，适时听取事关改革发展方面的专项工作报告，有力推动经济社会不断发展。

（二）关注经济运行。强化计划和预算监督，听取审议计划、预算执行情况报告，以及财政收支审计报告和审计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规范合理地使用财政资金，防范债务风险，提高使用绩效，打造阳光财政。认真落实县级以上人大常委会听取同级政府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制度，开展对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监督，保障国有资产良好运行。

（三）促进法治建设。坚持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进依法治县。对《文物保护法》法律法规实施情况开展执法检查，推动法律法规在我县得到正确贯彻实施。对全县人民调解工作开展专题调查，促进司法公开公正，维护司法权威。对县人民法院执行工作情况开展监督调研，促进执行工作再上新台阶。广泛征求意见建议，选择两个政府组成部门进行工作评议，推动依法行政、提高效能。认真开展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切实维护法制统一。

（四）注重民生改善。自觉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理念，努力做到“民有所想、我有所动，民有所呼、我有所应，民有所盼、我有所干”，对全县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运行情况开展专题调查。

（五）增强监督实效。综合运用听取审议工作报告、调查检查、专题询问、专题视察、跟踪监督等多种形式，依法行使监督职权,着力推动工作落实。探索建立县乡人大对脱贫攻坚和财政扶贫资金的同步联动监督机制，切实加大扶贫资金监督力度。继续实行审议意见办理满意度测评制度，对“一府两院”办理情况持续跟踪问效，切实打通监督工作“最后一公里”。

三、始终坚持依法履职，行使好法定权力

人大常委会要以对党和人民事业高度负责的态度，要以敢于担当和善于担当的精神，在正确行使好监督权的同时，依法行使好宪法赋予的重大事项决定权和人事任免权。

（一）规范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健全人大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制度、各级政府重大决策出台前向本级人大报告的实施意见，省人大常委会提出的重大事项“年度清单”制度，围绕县委重大决策，着眼于事关全局的重大事项，结合重点监督工作，主动就改革发展、民生改善、法治建设等方面的重大问题依法作出决议决定。重视重大事项决定的贯彻执行，加大力度落实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通过有效行使监督权保证决定权的实现。

（二）依法进行人事任免。坚持党管干部与人大依法任免有机统一，把好拟任人员任职条件关、提请审议文件初审关、任前法律知识考试关，任免前全面掌握情况、任免中充分发扬民主、任命后加强履职监督，不断改进人事任免工作。

四、始终坚持主体地位，服务好代表工作

（一）充分发挥代表作用。县人大常委会要进一步发挥人大代表桥梁纽带作用，密切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着力增强人大代表履行职责的意识和能力，通过视察、走访、选民接待等各种途径，深入一线和群众当中开展调查研究，做好政策宣传、化解矛盾纠纷、倾听群众心声，感知百姓冷暖，把人民群众最关心、最迫切的愿望反映上来，提出有针对性、有见地的意见建议。组织引导省市县乡四级人大代表通过多种形式和渠道积极投身脱贫攻坚工作，开展帮扶活动，群策群力、同步联动打赢脱贫攻坚战。

（二）重视意见建议办理。不断完善代表建议督办方式，通过会议督办、跟踪督办、视察督办、测评督办等，进一步提高代表建议办理质量。坚持重点建议由县人大常委会主任、副主任带头督办，不断完善代表建议处理反馈机制，推动建议重点问题有效解决。继续评选优秀代表建议和先进承办单位，进一步提高代表建议的提出和办理水平。

（三）加强联系协同指导。要加强对乡镇人大工作的指导和支持，密切工作协同，开展工作交流，努力形成人大工作整体合力，增强人大工作整体实效。坚持和完善考核制度，继续推进基层人大工作完善发展，通过组织调研、学习培训、召开座谈会等多种形式，加强对基层人大工作的指导，认真帮助解决问题，进一步推动人大工作和建设。

（四）强化代表学习培训。继续把代表培训工作列入年度工作要点，采取请进来与走出去相结合、县内专题培训与县外学习培训相结合的方式，强化代表培训。更加基层人大代表的培训，提高培训的针对性、专门

性、实效性，提升理论素质和履职能力。

五、始终坚持与时俱进，提升好履职能力

（一）强化作风建设。坚持求真务实、开拓进取、规范严谨、清正廉洁。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认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自觉做廉洁自律的表率，自觉接受人大代表和人民群众的监督。

（二）强化理论武装。要持续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学习好、领会好、贯彻好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进一步提高做好新时代人大工作的政治站位和理论水平，增强长期坚持、不断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责任感使命感。

（三）强化履职能力。积极顺应人大工作新常态，不断提升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工作、解决问题的能力，始终保持昂扬的精神状态，全面提升人大工作质量和水平，使人大及其常委会真正成为全面负担起宪法和法律赋予的各项职责的工作机关，成为同人民群众保持密切联系的代表机关。

（四）强化开拓创新。按照总结、继承、完善、提高的原则，坚持与党委同向、与政府同力、与人民同心、与时代同步，解放思想，开拓创新，规定动作做到位，自选动作做精彩。全面完成《通渭人大志》编撰出版工作，为全县人大工作和民主法制建设提供参考和借鉴，不断提升依法履职的能力和水平，不断开创人大工作新局面。

各位代表，新思想引领新航向，新时代开启新征程。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依法履职，继续奋进，为推动人大制度和人大工作与时俱进、创新发展，为全面打赢脱贫攻坚战，建设富裕文明、开放和谐的新通渭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政府工作报告

——在通渭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县人民政府县长　谢占武

(2019年1月4日)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县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2018年工作回顾

2018年，县政府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和“八个着力”重要指示精神，紧扣社会主要矛盾变化，聚焦高质量发展，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迎难而上、扎实工作，较好地完成了县委十六届七次全体会议暨县委经济工作会议、县十八届人大二次会议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经济社会发展呈现了稳中有进、稳中向好的良好态势。预计完成生产总值42.3亿元、同比增长6%，固定资产投资21亿元、增长18%，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0.02亿元、增长8%，大口径财政收入3.56亿元、占县级预算的101.38%，增长6.27%；一般公共预算首次突破2亿元大关，完成收入2.0018亿元、占县级预算的107.62%，增长11.12%；财政支出39.6亿元、增长26.1%，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2967元、增长8%，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6816元、增长10%，城镇登记失业率2.96%，万元生产总值能耗降低2.52%，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在市上下达指标以内。一年来，主要做了以下工作：

(一) 聚力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扶贫开发成效显著。坚持把脱贫攻坚作为最大的政治任务、最大的民生工程、最大的发展机遇，紧紧围绕“两不愁、三保障”，全面落实“六个精准”和“五个一批”要求，开展精细精确精微的“绣花式”扶贫，实现4431户2.06万人稳定脱贫、39个贫困村达标退出，贫困发生率下降到12.33%。

——脱贫基础更加牢固。坚持建档立卡动态管理，持续推行建档立卡信息“一月一核查”和“一季度一比对”机制，组织开展两轮建档立卡动态调整，新识别纳入贫困人口152户550人，剔除14户74人，返贫16户67人，着力解决“漏评”“错评”“错退”问题，建档立卡工作更加精准。坚持因户因人精准施策，为1.5万户未脱贫户量身制定“一户一策”，做到底数清、任务清、职责清、问题清、对策清、措施清。严格落实脱贫攻坚责任制实施细则等7项制度，推行“1部3区18组198队”作战指挥体系和“春季攻势、夏季提升、秋季攻坚、冬季小结”打法套路，强化督查激励问责，分季度安排和推动阶段性重点工作。

——基础条件持续改善。大力改善农村路、水、电、房等基础设施，投资9559万元实施“畅返不畅”、撤并建制村通畅工程和产业路240.5公里；投资4532万元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2.5万户农户饮水安全得到巩固提升，户通水受益率达到97%；投资1557万元实施新一轮农村电网改造提升工程，改造各类线路101公里；投资5168.8万元改造农村危房3311户；投资2.79亿元，完成976户4643人易地搬迁项目主体工程；投资3567.6万元，实施贫困村整体提升试点工程7个、贫困村环境综合整治项目24个，改造卫生厕所747个，新建村级文化服务中心41个、标准化村卫生室29个，改建行政村幼儿园8所。

——扶贫产业初具规模。坚持把产业扶贫作为治本之策，制定了打赢产业扶贫攻坚战三年行动方案，大力推行产业扶贫“551”模式，积极构建草畜、果品、花椒、金银花、新能源、劳务“六大产业”和小庭院、小养殖、小买卖、小作坊“四小工程”的“6+4”脱贫增收产业体系，全力打造“陇中百万亩生态产业示范区”。新建暖棚圈舍4363座，引进良种基础母牛9271头、基础母羊4240只。贫困户新增果品基地3834户1.29万亩，花椒7961户2.73万亩，中药材6908户1.57万亩、其中金银花5690户7648亩。扶持8870户贫困户发展鸡兔蜂养殖、大蒜种植等短平快产业。建成16.24万千瓦光伏扶贫项目，年发电收入1.6亿元，带动2.16万户贫困户户均稳定增收2500元。“菜单式”精准培训劳动力1.18万人，组织输转劳动力9.96万人次、创劳务收入19.4亿元。建成扶贫车间14个、吸纳就业贫困劳动力216人，开发公益性岗位2869个。成功举办金银花产业扶贫推进大会、草牧产业扶贫推进大会、全省光伏扶贫现场推进会和全市“扶贫车间”建设暨就业扶贫现场推进会，产业扶贫成

效初步彰显。组建运营县农发公司，外引龙头企业2家、累计达27家，新组建规范化农民专业合作社37家、累计达541家，发展种养大户430户、累计达1900户，带动2.49万户贫困户发展增收产业。全面推进农村“三变”改革，通过县农发公司配股带动和村级光伏电站收益分配等模式，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全县198个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均达到3万元以上。

——帮扶格局巩固拓展。东西部扶贫协作成果丰硕，对接落实帮扶资金4060.43万元实施光伏扶贫、扶贫车间、福清·通渭生态扶贫示范基地建设和种养殖等项目48个，带动7325户3.38万人实现稳定增收；筹措社会帮扶资金233.69万元资助家庭困难学生549名，通过消费扶贫行动向福清市销售苹果、小杂粮、马铃薯和中药材等农特产品457.82吨。中央定点扶贫有序推进，协调国家能源局落实风电项目指标20万千瓦，总投资16亿元的陇阳10万千瓦风电场完成机位施工、黑燕山10万千瓦风电场开工建设；总投资4亿元的3万千瓦生物质发电示范项目完成土地征收、可研编制等前期工作；投资5318.6万元实施乡镇中小学温暖工程等清洁能源改造项目6个。省市县51名领导干部和158个单位结对帮扶贫困村、贫困户，选派198名驻村帮扶工作队长，协调落实了一批项目、帮办解决了一些实事。深入实施“百企帮百村”精准帮扶行动，组织县内129家民营企业结对帮扶198个贫困村，落实帮扶资金130万元。

——保障体系趋于完善。坚持政府投入主导，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5.04亿元，实施产业发展和基础设施项目38个，贫困户户均累计落实产业发展资金1.8万元、覆盖率达96%。全面精准落实各类教育扶贫资助资金4690万元，有效解决了因贫辍学、因学致贫问题。健全完善健康扶贫政策体系，制定“一人一策”帮扶措施，组建服务团队332个，落实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开展健康体检、送医上门、送人就医5.5万人次。强化农村低保与建档立卡工作有效衔接，纳入农村一、二类低保和特困供养对象的未脱贫兜底保障贫困人口3081户1.04万人。坚持扶贫与扶志扶智相结合，扎实推进精神扶贫“十大工程”，广泛开展“五好村”“五好家庭”创评活动，贫困群众内生动力和脱贫活力持续激发。

（二）强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生态环境持续向好。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以解决突出环境问题为重点，以前所未有的决心和力度加强生态环境保护。

——污染综合治理深入开展。强化大气污染治理，完成3家集中供热企业7台20蒸吨燃煤锅炉除尘脱硫脱硝提标改造，25家砖瓦企业配建了污染治理设施；城区10蒸吨以下小锅炉全部淘汰改造；完成县级煤供中心建设，建成二级配送网点21个；督促全县437家餐饮经营户安装了高效油烟净化设施。深化水环境综合整治，将124处入河排污口纳入牛谷河污水管网，牛谷河水质逐步好转；制定了“一源一策”方案，不断加大水源地环境监管力度。加强土壤污染防治，完成重点行业土壤污染源影响区采样和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工作，回收废旧农膜4048吨，田间尾菜处理率达75%以上。

——全域无垃圾行动纵深推进。常态化制度化开展城乡环境综合整治，对城区背街小巷、出入口、村庄陈年垃圾和道路沿线等进行清扫，共清理废料杂物等垃圾530吨，农村陈年垃圾基本清除，城乡面貌焕然一新。深入开展市容市貌联合专项整治活动，取缔占道经营摊点80家，规范店外经营514家，清理小广告1万余处，依法取缔流动摊点360余个，依法查扣物品110起。治污基础设施不断完善，投资573万元的常河镇低温磁化热解处理站建成，北山建筑垃圾场投入使用，投资3875万元的城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和尾水利用项目落地开工。

——生态环境建设持续加强。完成新一轮退耕还林、城乡面山绿化等重点林业工程13.2万亩，全县森林覆盖率达9.45%。新修梯田1.7万亩，治理水土流失面积60平方公里。全面推行“河长制”“湖长制”，规范河道采砂，清理河道垃圾2400余吨，查处河道违法采砂案件40起，取缔非法砂场3家，沿河栽植苗木5600余棵。新建千村美丽示范村5个、环境整洁村20个。

——环保问题整改坚决有力。整改办结中央环保督查和省市环保督查交办等各类环境问题98件，立案查处环境违法行为20起。加大牛谷河流域石料厂整治力度，关闭新盛等3家石料厂，对兴隆等5家石料厂落实矿山生态恢复措施。持续巩固整改成果，建立完善环境保护工作十大长效机制和“3+”环境监管模式，形成了源头预防、过程控制、损害赔偿、责任追究的环保监管体系。

（三）着力打好防范金融风险攻坚战，融资保障持续加强。持续加强对金融风险的防范和化解，抓实抓好措施落实，优化金融生态，有效保障金融安全。

——金融服务水平不断提升。加强宏观管理，保持信贷投放合理增长，全县金融机构存款余额84.9亿元、增长7.63%，贷款余额85.25亿元、下降1.98%。鼓励金融机构增加有效信贷投入，发放小微企业贷款31.89万元、“三农”贷款72.6万元。积极推进特色产业发展工程贷款，为全县15家龙头企业协调解决产业贷款1.01亿元。全面落实政策性农业保险96.96万亩，发放理赔金1684.62万元；投入128.8万元为贫困户饲养的1.5万头基础母牛办理了养殖保险。大力发展农村普惠金融，行政村助农取款服务点覆盖率达到98%。

——贷款回收续贷扎实开展。规范精准扶贫专项贷款，落实调整完善精准扶贫专项贷款有关政策规定，分

类分策推进贷款回收和续贷工作，累计回收2018年到期贷款3.93亿元，审批续贷2392户7685.9万元，占到期贷款的94.1%。

——债务风险防控不断强化。坚持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加强政府债务风险防控管理，全面清理登记全县政府性债务，完成省市债务监测系统数据填报和债务认定。强化打击和处置非法集资宣传，加大不良贷款化解力度，全县金融工作呈现良好发展态势。

（四）坚定不移推进项目建设，发展后劲不断增强。坚持把项目建设作为促进县域经济发展的重要引擎，发挥好有效投资对促进经济增长的关键作用，为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力。

——项目建设成效明显。实施500万元以上项目93个，总投资119.05亿元，完成投资22.5亿元，固定资产投资增速连续8个月位列全市第一，受到市政府通报表扬。实施总投资96.06亿元的牛谷河城区段堤防提升工程、王家河水厂、13万千瓦光伏扶贫电站等亿元以上项目23个，完成投资15.62亿元；连续5批次集中开工总投资35.63亿元的中药材产业、城乡绿化美化一体化建设等新建项目50个，完成投资13.1亿元；实施总投资83.42亿元的亿联商贸城、火车站站前商业中心和酒店、县客运中心搬迁等续建项目43个，完成投资9.4亿元。谋划储备总投资97.5亿元的牛谷河流域污水治理、县域生活垃圾收运处理系统建设等PPP项目12个。

——项目管理更加规范。严格执行项目管理八项制度，持续推进对重大项目的开工、调度、观摩、奖励、约谈曝光等全方位监管，促进重大项目建设规范运行。全面实行投资项目集中调度和行业调度制度，坚持清单管理，一月一统计、一通报、一调度，点对点压茬推进。进一步优化审批流程、简化审批时限和环节、加快审批进程，压缩投资项目审批时限60%以上，在线办理投资项目审批事项145件，为项目建设顺利推进创造条件。

——项目招引成果丰硕。研究制定了“双招双引、对标福州”安排意见，先后多次赴福建、上海、浙江等地开展招商活动。实施总投资71.9亿元的帝农田园综合体、天耀草业现代生态循环农业科技示范及产业深度融合等招商引资项目31个，到位资金26.4亿元。新签约总投资21.26亿元的鼎汇·红星美凯龙商业中心、甘肃骏丰服装科技城等1000万元以上项目10个，到位资金5.95亿元。

（五）持之以恒推进转型升级，产业融合步伐加快。认真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大转方式、调结构力度，全力破解经济发展瓶颈，努力推动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现代农业提质增效。现代旱作循环农业示范基地建设势头良好，播种各类农作物188万亩，粮食总产量达到43.8万吨。继续扩大大田种植，种植全膜玉米69万亩、马铃薯38.4万亩、小杂粮14.6万亩、蔬菜5.4万亩；全力培育特色优势产业，果品、花椒种植基地分别达12.6万亩、11万亩，种植中药材8.3万亩、其中金银花3万亩。草牧首位产业持续壮大，新增牧草种植面积25.3万亩，青贮饲料36万吨，生产加工草产品20万吨；新发展养殖专业村、规模养殖场（小区）各24个，新建畜禽交易市场1处，全县畜禽饲养总量达到175.26万头（只），其中牛、羊分别达到9.35万头、25.3万只。加大“三品一标”申报认证力度，申报绿色食品认证和无公害农产品认证各3个、地理标志产品1个。“通渭苹果”农产品地理标志认证通过省级品质鉴评。对接开通京东“中国特产·通渭扶贫馆”精准扶贫共享平台，拓宽农特产品线上销售渠道。有效应对农业气象灾害，争取救灾资金200万元，改补种大秋作物5万亩。积极开展“大棚房”专项整治和粮食生产功能区划定，全力保障农业生产健康持续发展。

——工业经济稳步发展。制定了工业强县“1+5”配套实施方案，着力消除制约企业发展瓶颈，为6347户企业减税5866万元。培育昌源药业、绿康农产品公司成长为规上企业。实施总投资23.6亿元的年产15.8万吨畜禽饲料生产线、草畜产业园道路改扩建等续建项目8个，完成投资1.8亿元；实施总投资3.7亿元的县煤供中心、探越服饰年产50万套服装加工生产线等新建项目5个，完成投资7900万元。新引进入园企业2家、累计达到70家。文堡片区完成土地征收285亩，晓铃商贸、宏鑫农业和百源成3家企业出城入园完成可行性研究和登记备案。培育绿康农产品和华岭农业科技2家企业成为国家级科技创新型企业，飞天食品、绿康农产品、旭峰食品、宏鑫农业4家企业成为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县工业集中区升级为省级开发区，被评为省级创业就业孵化基地，园区规格和开放水平显著提升。

——三产活力持续增强。成功举办第八届通渭书画文化艺术节，文化旅游产业经济和社会效益明显增强。开展“双一十百千万”群众性文体演出2800多场。加大非遗保护传承、文物保护力度，编纂出版了《通渭历史人物丛书》，通渭影子腔传承人刘满仓被列入第五批国家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名录。麦秆画等文创产品先后多次赴台湾地区和蒙古等国家展览，影响力持续扩大。榜罗镇文丰村被列入第五批中国传统村落名录，榜罗镇、鸡川镇被评为省级文明乡镇。乐百味苦荞茶荣获2018年中国特色旅游商品大赛铜奖。投资1000万元的温泉培训中心项目建成。完成旅游接待110.4万人次、增长29%，旅游收入5.17亿元、增长30%。组织飞天食品、乐百味、绿康农产品、通广药材等龙头企业参加了中国亚欧博览会、海交会、兰洽会等大型展会，完成交易额3200万元。改造提升乡级电子商务服务站6

个、村级电子商务服务点40个，投资100万元建成鸡川镇农产品产地批发市场。亿联商贸城建成运营，陆老四物流园实现集中统一运营，现代商贸物流体系初步形成。

（六）攻坚克难推进城乡建设，县域面貌明显改观。坚持统筹兼顾，加强规划管控，城乡基础条件持续改善，城市管理精细化水平不断提升。

——规划布局更加科学。坚持规划引领，编制完成《通渭县城乡总体规划（2017—2035）》初步方案和规划纲要，完成西城、旧城、新城、南城片区和老城区控规初步方案，新编城市品质提升专项规划、平襄书画小镇规划和10个村庄建设规划。完成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215亩，争取跨省交易指标144亩、土地储备债券专项资金1亿元。

——城区征迁强力推进。把土地房屋征迁作为城市建设发展的基础性和关键性工程，制定了棚户区改造项目土地房屋征收搬迁方案和细化配套方案，成立了征迁推进工作领导小组，充实征迁力量，实行“日研判、周调度、月分析、季总结”制度，开展现场办公、“集体会诊”，着力破解城市征迁难题。完成评估576户、签订协议242户、拆迁188户（套），征迁工作打开了新局面、取得了新突破，有效保障了棚户区改造、城市路网等重点项目建设。

——功能配套日趋完善。开工建设总投资75.33亿元的“十大城建工程”33个，完成投资6.1亿元。投资3.17亿元实施城市路网畅通工程8个，新建城市道路2.3公里，全县人民盼望已久的西环路、北环路西段路基全线贯通，滨河路中段和西段路基基本打通，完成路基工程5.1公里，城市路网体系初具雏形。投资14.8亿元的南街片区等5个棚户区和农业局家属楼等25个城市危房改造项目全部开工建设，新增住房面积10.6万平方米；投资6.9亿元实施城市三供保障和治污防涝改造工程7个，新建改造城区污水收集管网8.5公里、供暖管网1.2公里、燃气管网1.3公里，城区第二生活垃圾填埋场开工建设；投资2.4亿元实施城市公用设施配套工程和景观风貌提升工程3个、城市面山与河道生态修复工程5个，绿化北街东段、西段等城市道路3.7公里，新增城区绿化面积1.4万平方米；新建牛谷河、西河等城区河堤17.4公里。投资1310万元建成李店、常河镇区街道道路1.9公里、配建管网4.6公里。

——管理措施落实到位。持续保持打击违章建筑的高压态势，依法采取停电停水、查扣施工设备、查封施工现场等综合整治措施，及时制止违法建设行为40起，依法强制拆除28起，督促自行拆除5起，处罚5起，违法建设这颗“毒瘤”得到有效遏制。在平襄镇中林村新建建材综合市场1处，将南河桥头木材市场规范设置为蔬菜瓜果临时便民市场。严格城区门店牌匾设置管理，依法取缔未经审批擅自设置的广告牌和门头牌匾863个。新聘用交通协管员80名，加大管理力度，城区交通秩序显著改善。

（七）倾心竭力提升社会事业，民生福祉持续改善。把改善民生作为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大力发展社会事业，千方百计惠民生，人民群众获得感不断增强。

——科教事业不断进步。深入实施创新驱动战略，完成科技成果转化5项，申请专利40件，科技创新能力不断提高。实施总投资1.19亿元的全面改薄项目等各类教育项目45个，完成投资9000万元，新建维修校舍3.46万平方米、改造运动场6.12万平方米，投资3700万元的县一中食宿楼、投资997万元的县职专实训车间等项目全部建成，投资6200万元的温泉路学校、投资4500万元的姜滩小学投入使用。城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大班额问题彻底解决，顺利通过国家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评估认定。全县高考二本及以上上线1789人，上线率30.82%，同比提高4.96个百分点。分步分类稳妥解决代课人员问题，教师队伍建设、教研教改、特色办学、教育督导等取得新进展。

——卫生健康服务水平明显提升。投资1000万元的县妇幼保健院业务楼建成，投资6125万元的县中医医院医技综合楼完成主体建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质量明显提升，重点人群体检率达67%。人口健康服务不断优化，中医药康养服务体系初步形成。深入实施全民健身战略，投资1235万元新建各类体育健身场馆7.18万平方米，举办各类大型体育赛事活动20项次，通渭籍运动员姚变娃在第十八届亚运会上获得女子山地自行车赛金牌。

——民生保障更加有力。全面完成城乡低保特困供养人员提标工作，发放城乡低保和农村特困供养资金1.73亿元，保障标准分别提高7.6%、6.3%和7.6%。落实城乡重大疾病救助、临时救助等资金2647.44万元。高度重视孤儿救助管理工作，为119名社会散居孤儿发放基本生活费94.14万元。为1653名经济困难老年人发放补贴206.51万元，解决特殊困难群众安全住房211座，通自来水135户。安置符合条件的军队退役人员26名。投资299.7万元，扶持193户贫困残疾户改善生活条件、发展养殖产业。县财政为建档立卡贫困户和特殊人群代缴养老保险、医疗保险费用1060.44万元。投资880万元的通渭殡仪馆、投资400万元的残疾人托养中心完成主体建设。就业创业环境不断优化，新增城镇就业2508人；甘肃省农村劳动力资源促进会通渭分会正式挂牌成立，天耀草业被评为省级农民工返乡创业示范基地。不断加大治欠保支工作力度，帮助612名劳动者解决欠薪709.55万元。

（八）多措并举促进平安建设，社会大局和谐稳定。坚持防治结合、综合治理，完善治理体系，转变治理方式，平安建设取得新成效。

——社会治理能力不断加强。认

真落实领导干部接访下访、全县信访联席会议暨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协调会议等4项制度，妥善化解信访案件382件、调解矛盾纠纷1100起、办理民生平台反映事项3924件。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行为，查处治安案件1654起、破获各类刑事案件299起，成功破获“6·04”特大电信诈骗案。严守反恐防暴底线，实现暴恐案件“零发生”。持续开展禁毒人民战争，破获“10·28”重大毒品案。扎实推进“一标三实”基础信息采录，全面加强人口、单位、房屋及新兴业态全要素管控。加强治安阵地建设，建成东城、西城等6个派出所。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向纵深推进，社会治安秩序持续向好。全面落实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七五”普法深入推进。

——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坚定安全发展理念，严格落实《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稳步推进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体系”建设，持续深化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检查生产经营单位2265家次，排查整改问题和隐患5053条，对9家生产经营单位进行了立案查处，实施经济处罚37.9万元。建成标准化交通安全劝导站3处，村委会“两站一室”实现全覆盖，确定交通协管员187人、劝导员1660人。

——市场综合监管卓有成效。推进食品全链条、药品全过程监管，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901批次，食品快速检测8167批次，立案查处食品药品违法案件224起、各类市场违法违章案件84起。加强消费者权益维护，办理各类消费侵权案件47起，调处各类消费纠纷185件。积极引导企业走自主创牌之路，新增注册商标75件。加强特种设备动态管理，隐患率控制在3.8%以下。

（九）勇破坚冰推进改革创新，发展环境不断优化。紧紧围绕改革创新、简政放权、依法行政、优化环境，不断提升发展质效，助力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

——“放管服”改革取得新成效。深入推进“三集中三到位”改革和“四办”改革，扩容改造县政务大厅，统筹司法、税务、运管、不动产登记、住房公积金等分中心全部进驻县政务大厅，整合县公安及车管所分中心设置为县政务服务中心公安分中心。规范运行县、乡、村三级便民服务中心，受理各类审批服务事项4.8万件。现行732项政务服务事项中减环节95项、减材料138项，较法定办理时限压缩32.8%。梳理取消证明事项28项，公布“最多跑一次”事项541项、“不见面”事项78项，84.6%的政务服务事项实现了“最多跑一次”，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可办率达到98.75%。疏通堵点问题142项、疏解率94%。营业执照办理时间由15个工作日压缩到3个工作日，企业开办时间压缩至8.5天。新增市场主体2632户，登记“多证合一”市场主体658户。

——重点领域改革实现新突破。稳步推进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改革，179个机关事业单位全面完成养老保险清算。深入推进医疗卫生体制改革，24家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院全面执行“先诊疗、后付费”服务政策，县医院、县中医医院实现“一站式”结报。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加快推进，安全生产管理体制机制逐步健全。国税地税征管体制改革取得实质性、关键性进展，国家税务总局通渭县税务局正式挂牌，完成社保费征收职责划转。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基本完成，发放证书8.49万本、发放率达95.64%。盐业体制改革全面启动，鹿鹿山、温泉两个县属国有林场基本完成改革任务。

——政府自身建设展现新作为。常态化制度化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扎实开展“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严格执行“十不准”规定。坚持县政府常务会议学法制度，严格遵守议事规则，全面落实法律顾问制度，行政执法行为不断规范。廉政建设深入推进，工程建设领域、涉农扶贫资金、土地基金、“三公”经费管理等制度不断健全。严格落实强化督查抓落实工作办法和“五步三法”政务督查工作制度，围绕各项重点难点工作开展督查18项，在县电视台“抓落实进行时”专栏宣传报道好的经验和做法23件、刊播工作推进不力的事项35件、39个乡镇（部门）主要责任人进行了公开表态承诺，形成了久久为功抓落实的浓厚氛围。坚持重大事项报告制度，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广泛听取政协和社会各界意见，办理县人大代表建议66件、县政协委员提案47件。加大审计监督力度，开展各类审计175项。打造阳光政务，公开政务信息8500余条。同时，统计调查、运政服务、气象服务、民族宗教、外事侨务、双拥共建、史志档案和工会、妇女儿童、青少年、社会慈善等工作持续加强。

与此同时，县政府克服困难、多方筹资，认真办理了向全县人民承诺的十件实事：一是投资7亿元，开工建设城镇棚户区改造1801户。二是投资2000万元，为7万人进行免费健康体检。三是投资86.26万元，为1.9万名“两保一孤”特困人群办理了团体意外伤害保险附加重大疾病保险。四是为637名下岗职工和城镇失业人员发放创业贷款5096万元，为7803名学生发放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4828.5万元。五是投资240万元，为24个行政村配备了垃圾收运处理设施。六是“公益通渭”精准扶贫共享平台上线运行，苦荞茶等农副产品订单销量快速增长。七是投资106.59万元新建城区公厕2座、提标改造1座。八是投资3100万元完成牛谷河城区段综合治理工程提升改造。硬化城区背街小巷14公里和实施自然村通硬化路796公里两件实事，因受项目融资政策影响全省整体暂停，正在积极衔接争取建设资金。

各位代表，过去的一年，我们遇

到的困难超出预期，经历的挑战前所未有，但全县上下众志成城，砥砺前行，顶住了经济下行冲击力，稳住了发展基本面，项目投资更是逆势上扬，各行各业保持了蓬勃向上的生机活力。一年来，我们振奋精神，主动担当，保持良好的政治定力和行动自觉，解决了一批长期困扰发展的问题，推进了一批打基础、利长远的重点项目，办成了一批顺民意、解民忧的实事好事；一年来，我们把应对危机的过程转变为争取先机的过程，把攻坚克难的过程转变为凝心聚力的过程，为脱贫攻坚和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奠定了扎实基础。我们深切体会到，这些成绩的取得，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定向引航的结果，是上级党委、政府和县委坚强领导、科学决策的结果，是县人大和县政协鼎力支持、和衷共济的结果，更是全县人民同心向力、奋力拼搏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县人民政府，向各位代表和委员，并通过你们向全县各行各业的建设者，向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人民团体、离退休老同志，向驻通单位、驻地部队和武警官兵、公安民警，向所有关心支持通渭发展的各界人士，表示衷心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全县经济社会发展还面临一些比较突出的困难和问题。我们深刻感到，当前最大的任务，是全县仍有1.07万户4.8万贫困人口没有脱贫，一些已脱贫户收入不稳定，返贫风险还很高，如期实现脱贫摘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还需我们付出更加艰辛的努力。当前最大的压力,是全县经济总量小，财政收支矛盾突出，农业产业发展层次低，产业链条短，加工转化能力弱，市场竞争力不强；工业经济薄弱，外向型企业少且规模小，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低；三产持续发展的活力不足，带动经济效应不够明显，稳增长的压力较大，发展速度仍然偏慢，与实现高质量发展要求还有很大差距。当前最大的短板，是社会事业发展总体水平不高，社会保障体系不够完善，教育、医疗、卫生等公共服务水平有待提高，民生改善的力度与群众期盼还有很大差距。当前最大的不足，是全县一些干部能力不足不会为、动力不足不想为、担当不足不敢为，观念陈旧、思想保守、安于现状，统筹谋划发展、推动工作落实、解决困难问题的本领不足，缺乏勇于担当的精神和敢闯敢干的魄力。对此，我们将坚持问题导向，着力破解难题，以更加昂扬的斗志，更加有效的举措，更加务实的作风，努力把政府的各项工作做得更好，绝不辜负全县人民的期望和重托。

2019年重点工作

2019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也是决战脱贫攻坚、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之年。做好今年的工作，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深化改革、扩大开放，继续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精准脱贫、污染防治三大攻坚战，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按照县委十六届七次全体会议精神，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思路是：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和“八个着力”重要指示精神，坚持五大新发展理念，以脱贫攻坚为统揽，大力实施生态固本、产业优化、城乡一体、服务均衡、文旅名县“五大战略”，着力培育草畜、新能源、玉米“三大主导产业”和马铃薯、中药材、小杂粮、果蔬、劳务、文化旅游“六大特色产业”，积极创建全国现代旱作循环农业示范、新能源精准扶贫示范、“书画+”农耕文化休闲旅游“三大基地”，持续推进民生、法治、人才、党建“四大工程”，不断增加城乡居民收入，为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而努力奋斗。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6%以上；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5%以上；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8%以上；大口径财政收入增长6%以上；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8%、10%以上；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以内；万元生产总值能耗、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在市上下达指标以内。

实现上述目标，要重点抓好七个方面的工作：

（一）坚持靶向发力、重点突破，加快补齐脱贫攻坚短板。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工作的重要论述，按照中央和省市统一部署，突出产业扶贫，着力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力争稳定脱贫2.8万人、退出贫困村78个，贫困人口减少到2.01万人，贫困发生率下降到5.1%以下。

——抓好基础改善补齐生产生活短板。结合乡村振兴战略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投资2.68亿元，着力补齐基础设施短板。继续实施南部人饮和引洮一期陇通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改造南部水厂1处、埋设各类管线118公里、新建蓄水池36座，彻底解决农村人口供水不稳定问题；实施“畅返不畅”路段整治99.6公里；在198个贫困村实施以农村厕所改造、垃圾收集清运和村庄绿化净化为主的人居环境改善项目，改善生产生活条件。投资5040万元，改造农村危房2291户，全面消除农村危房；投资786万元新建标准化村卫生室48个、村级幼儿园7个；加快2018年易地搬迁项目配套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确保972户建档立卡搬迁贫困户年内全部完成入住。

——抓好产业扶贫补齐脱贫增收短板。大力推行“551”产业扶贫模

式，精心打造草畜、果品、花椒、金银花、新能源五大扶贫产业园，新建暖棚圈舍1249座，牛、羊饲养量分别达到9.6万头、28.6万只；建成果品产业园2个，果品基地达到15.4万亩；建成花椒产业园3个，种植面积稳定在10万亩以上；建成金银花产业园3个，种植面积达到7万亩；坚持建设与管理并重，加强田间管理，提升产业效益。培育龙头企业1家，从规范运行的合作社中筛选116家实施合作社带动项目，新带动3025户贫困户在产业链上增收；加强对合作社使用扶贫资金的监管力度，发挥好资金效益，提高带贫能力。加大对牛、羊、果、药等品种保险支持力度，做到应保尽保。分层次、分产业培训合作社带头人和贫困户2.4万人，完成贫困户一户一个“科技明白人”全覆盖培训。积极引进企业加大扶贫车间建设力度，建设以服装加工为主、手工艺品制作为辅的扶贫车间31个。加大公益性岗位开发力度，再开发乡村公益性岗位1454个，全县乡村公益性岗位达到3466个。

——抓好“一户一策”补齐政策落实短板。坚持分类施策，推动“十到户”帮扶措施落实到村、到户，重点解决好实现“两不愁、三保障”存在的问题，加大对特殊贫困群体脱贫攻坚力度，减少和防止贫困人口返贫，加强对收入水平略高于建档立卡贫困户群体的政策支持。坚持增加扶贫资金投入与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并重，用足用好财政专项扶贫和整合涉农资金。完善金融服务方式，推广“扶贫再贷款+扶贫小额信贷”模式，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贫困户生产经营的信贷投放。全面落实“一人一策”“先诊疗、后付费”“一站式”结报等健康扶贫政策，有效解决因病致贫返贫等问题；全面落实各类教育扶贫政策，精准发放各类资助资金，积极动员社会力量捐资助学，确保每个学生不因贫辍学、每个家庭不因学致贫。加强低保政策与精准扶贫有效衔接，将所有符合条件的贫困家庭纳入低保范围。

——抓好社会扶贫补齐攻坚合力短板。积极主动与国家能源局协调对接，争取30万千瓦风电项目建设指标落实到位，落实特色农业产业、劳务就业、干部培训、教育扶贫、党建扶贫、消费网络扶贫等方面的帮扶措施。继续加强与福清市的对接交流，争取帮扶资金4581万元以上，打造融通协作产业示范园和村级光伏产业福清扶贫示范园各1处、实施生态扶贫工程1217亩，扶持贫困户发展金银花、中药材、大棚种植和鸡兔蜂养殖等到户产业，协调落实劳务输转和捐资助学项目，深入开展“镇街”“村村”结对帮扶行动。主动加强与省市帮扶单位的汇报沟通，争取帮扶资金3115万元以上，落实帮扶清单，扩大帮扶范围，提升帮扶实效。组织引导爱心人士、慈善机构、工商企业等社会帮扶力量积极参与脱贫攻坚，促进社会帮扶资源向贫困地区、贫困人口汇聚。

——抓好内源扶贫补齐脱贫动力短板。强化教育引导，组织实施以扶志扶智为主要内容的“精神扶贫”工程，充分发挥农村“大喇叭”作用，加强思想、文化、道德、法律、感恩教育，弘扬自尊、自爱、自强精神，防止助长不劳而获和“等靠要”等不良风气。整合培训资源，开展职业技能培训2000人次、实用技术培训4000人次，贫困家庭“两后生”培训3740人，培养贫困群众发展生产和务工经商的基本能力，切实提高贫困群众自我发展能力。继续实施“五好”村创建和“五好”家庭评选，加强对高额彩礼、薄养厚葬、子女不赡养老人等问题的专项治理。

（二）聚焦稳定投资、抓实项目，不断增强经济发展动能。坚持把项目建设作为支撑发展的关键，狠抓项目谋划、争取、引进、建设和管理，促进投资持续增长。

——高规格谋划好项目。认真研究国家产业政策，围绕乡村振兴、循环经济、基础设施、清洁能源等方面谋划一批符合国家投资导向和产业政策的项目。围绕节能环保、文化旅游、先进制造等方面，不断充实完善十大类生态产业项目库。争取国家投资12亿元以上，为全年固定资产投资持续增长奠定基础。

——严标准建设好项目。认真落实项目审批十项配套措施，一路绿灯、联审联批，6月底前将项目审批时限压缩到120个工作日内，确保投资项目，尤其是已申报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尽快完成前期工作。实施总投资142.18亿元的陇阳20万千瓦风电场、黑燕山30万千瓦风电场，西环路、滨河路、北环路道路工程，2019年农村电网改造升级工程等500万元以上项目96个，完成投资25.86亿元以上。其中总投资73.06亿元的新建项目52个，4月底前全部开工建设，完成投资11.96亿元以上；总投资69.12亿元续建项目44个，完成投资13.9亿元以上。

——多渠道引进好项目。抢抓“丝绸之路经济带”建设和东西部扶贫协作机遇，做强招商项目库，通过引导依托企业以商招商，积极组织参加海交会、敦煌文博会、兰洽会等重大节会展会招商，定期举办通渭籍在外企业家座谈会亲情招商等方式，开展产业链招商、点对点招商、园区招商。力争新签约项目10个以上、签约资金30亿元以上、到位资金增长10%以上。按照“五个一”工作要求，通过全程专人领办、跟踪督办、协调帮办等方式，积极解决对接签约项目建设中存在的资金、用地等突出问题，促进项目落地实施。

（三）突出转型升级、拉长链条，持续发展壮大县域经济。把产业培育作为推动县域经济发展的核心举措，深入实施“产业优化”战略，推动产业融合发展、互动发展，加快形成多级支撑的产业体系，提升县域经济实力。

——围绕调优结构提升一产。坚

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切实抓好农业生产特别是粮食生产，推动藏粮于地、藏粮于技落实落地，合理调整“粮经饲”结构，着力增加优质绿色农产品供给。大力培育发展特色优势产业，种植优质牧草10万亩，新建肉牛良种扩繁基地1处、活畜交易市场1个；种植粮饲兼用型玉米18万亩，推广旱作循环农业技术种植90万亩以上；马铃薯种植面积稳定在40万亩以上，建立脱毒原种繁育基地4000亩，新建马铃薯贮藏窖175座；建设中药材标准化种植基地5万亩；种植小杂粮10万亩以上，打造东川小杂粮产业示范园，扶持乐百味、绿康农产品等龙头企业提高小杂粮系列产品研发加工能力，就地转化加工增值。加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力度，新培育农民专业合作社100个以上，新发展家庭农场5家以上。落实玉米、马铃薯、冬小麦农业保险政策90万亩，积极推行苹果、金银花产值和农村饮水安全等保险，为农业生产和农民增收提供保障。

——围绕集聚发展壮大二产。以培育壮大工业产业集群为重点，全面落实工业强县“1+5”配套政策，全力扶持企业做大做强。实施总投资11.62亿元的百源成马铃薯综合利用、晓铃商贸农产品加工副产物资源化利用等工业项目6个。加快推进绿色园区建设，依托亿联商贸城通渭县电子商务双创产业园，打造工业集中区创业就业孵化示范基地（园区）。按照“一区四园”优势互补、整体协调、错位发展的格局，重新修编《通渭县工业集中区发展规划》和分园区建设规划，进一步优化功能布局。稳步推进企业优胜劣汰，加快处置“僵尸企业”，争取新引进入园企业2家，引导同类产业关联企业集聚发展，促进工业集群发展。积极衔接利用天巉公路通渭服务区打通物流园北出口，依托北环路建设完善物流园道路体系。持续加强工业经济运行监测，强化跟踪服务，确保新培育规上企业2家以上、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和省级科技创新型企业各1家。

——围绕特色优势做强三产。大力实施“文旅名县”战略，编制完成全域旅游发展规划，加快发展全域旅游、乡村旅游，不断延长文化旅游产业链条，打造“书画+”农耕文化休闲旅游基地。高质量举办第九届通渭书画文化艺术节，力争“全国书画文化产业知名品牌创建示范区”挂牌命名。开工建设投资1.29亿元的世行贷款文化传承创新发展项目；争取实施智慧体育公园项目，完成秦嘉徐淑公园二期项目建设，建成融文化展示、旅游休闲、健身锻炼为一体的市民公园；完成总投资6500万元的华家岭乡村生态旅游田园综合体、温泉景区和宋堡水库景区和榜罗镇革命旧址红色旅游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建设平襄宋堡村等4个全市乡村旅游示范村，发展农家乐46家；积极与马嵬驿文旅公司衔接，力争温泉开发项目早日落地建成；实施传统村落保护工程，新建10个写生摄影采风基地，力争旅游人数和收入增长25%以上。实施通渭县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认真做好三级服务体系建设。鼓励陆老四商贸、悦心酒店等重点批发零售和住宿餐饮企业发展新型商业模式，以新模式促进消费结构升级，刺激和带动消费增长。

（四）注重建管并举、完善功能，全面提升城市品质内涵。坚持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建设，高效率推进，优化空间布局，完善城市综合功能，提升城市品位和形象。

——在完善城市功能配套上求突破。新编环卫、城市绿地2个专项规划和182个村庄建设规划，提高规划覆盖率。加大城市建设力度，重点围绕改善城市路网结构、加强三供保障、完善基础设施、提升景观风貌等方面，实施总投资71.08亿元的“十大城建工程”项目49个，力争完成投资17.91亿元。投资9.93亿元，实施通渭县中街、南街、北街和西街片区棚户区改造1812户。投资1.4亿元，完成滨河路中段和西段、西环路、北环路西段、常河街南段道路建设和襄瑞路改造，新建滨河中路桥梁1座，提高路网通达性。投资2400万元，建设城市污水收集管网16.25公里、加油站1座，敷设天然气管道3.5公里。开工建设总投资2.5亿元的平襄书画小镇翰墨广场及书画长廊，建成城区第二生活垃圾填埋场、义岗镇生活垃圾填埋场。

——在统筹城乡一体化发展上求突破。抢抓全省开展的城市污水处理厂达标运营和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建设突破行动，力争实施总投资4亿元的垃圾无害化处理项目；完成总投资3875万元的县城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和尾水利用工程建设，总投资3600万元的陇川、碧玉等4个乡镇加油站建设。统筹推进特色小城镇、特色村、旅游示范村建设，促进人口和产业向城镇聚集，推动城镇化发展。加强农村违章违法建房治理，遏制占用基本农田建房、未批先建、少批多建等农村无序建房势头。

——在推进科学精细管理上求突破。全力推进城市品质提升工程，对温泉大道、文化街等主街道进行绿化亮化提升改造，实现“一路一景”；突出书画元素，对沿街商铺门牌楹联进行统一设计制作，体现书画特色。以环境卫生、占道经营、餐饮油烟、交通秩序、商业噪音、违章建筑整治为重点，常态化开展县城区及背街小巷、镇区市容市貌整治活动。加大对违法建设行为的打击力度，确保违法建设“零增长”，实现“减存量”目标。高度重视“三供一业”问题，健全完善物业管理制度机制，组建业主委员会，彻底解决城区部分住宅楼物业管理混乱的问题。

（五）立足绿色发展、强化治理，持续加强生态环境建设。始终把生态文明建设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强化污染治理、严控环境风险，努力把通渭的绿水、青山、蓝天守护得更美。

——全防全控抓好污染综合防

治。加大工作和投入力度，坚守阵地、巩固成果，深入实施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落实网格化管理制度，着力控排放、控扬尘、控煤质、控车辆、严管理，加大燃煤小锅炉淘汰整治力度，全面取缔25台10蒸吨以下燃煤锅炉。深入实施水污染防治行动，全面深化“河长制”“湖长制”，落实“一河一策”措施，规范河道采砂秩序，加强牛谷河流域截污和管网维护，强化沿河违法搭建物整治和黑臭水体治理，全面清理非法或设置不合理的入河排污口，有效改善水环境质量。深入实施土壤污染防治行动，全面开展土壤污染现状定性调查，完成农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强化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建立健全废旧农膜回收、加工利用市场化运作体系，力争回收率达到80%以上，尾菜利用率达到42%以上。强化环境监管执法，严肃查处破坏生态环境违法行为，统筹兼顾，避免处置措施简单粗暴，增强服务意识，帮助企业制定环境治理解决方案。

——用心用力筑牢生态安全屏障。全面落实主体功能区规划，坚决守住生态保护、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红线，筑牢生态安全屏障。实施退耕还林等生态项目，持续抓好城区景观绿化、面山造林等生态工程，实施新一轮退耕还林等林业重点工程13.14万亩，完成面山绿化1.03万亩、绿色长廊350公里、全民义务植树280万株，完成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工作。加快流域综合治理，新修梯田5万亩，实施土地整治1219亩、坡耕地治理1万亩，完成水土流失综合治理60平方公里。扎实推进宅基地复垦复绿工作，复垦旧宅基地740亩，实施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

——坚持不懈推进全域无垃圾治理。大打环境整治翻身仗，持续开展城区“六乱”整治活动和乡村陈年垃圾清理工作，更新城区环卫设施，配套抑尘设备，加大环境卫生综合治理力度。大力开展村容村貌专项整治，鼓励社会资本参与垃圾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配齐行政村垃圾收集、转运和处理设施。广泛调动群众主人翁意识，逐步改掉陋习，形成文明生活方式。新建千村美丽示范村5个、万村整洁示范村20个，全力营造干净整洁的人居环境。

（六）着眼惠民利民、办好实事，全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坚持人民利益至高无上，全面推进学有所教、病有所医、老有所养、劳有所得、弱有所扶，持续加大民生保障力度，不断提升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优先发展科教事业。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建设水平，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力争全年专利申请量达到80件、转化科技成果5项以上。新建投资1500万元的西关小学教学楼、投资1200万元的县二中综合楼项目，完成投资1540万元的县三中改善办学条件等项目建设，全面改善办学条件。创新学前教育集团化办园，提高学前教育水平；稳妥推进学校布局调整，推广“阳光课堂”联盟教学，全面提升中小学教育教学质量，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大力提升高中教育质量，力争高考二本上线率提升2个百分点以上；加强县职专“一校一品”建设，做强职业教育特色品牌。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加强教师及校长队伍建设，加大培训交流力度，完善教师绩效管理考核等机制。加强校外培训机构和民办教育管理，加大校园周边环境治理，营造教育发展良好环境，努力办人民满意的教育。

——加快发展卫生健康事业。完成县中医医院搬迁、县医院内科楼项目建设和县城区医疗机构布局调整。持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快建立现代医院管理体制。持续加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不断提高人口健康服务水平。按照省上建设国家中医药产业发展综合试验区安排部署，大力培育中医药人才，强化专科（专病）建设，建设康养基地，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实施全民健身战略，提高群众健康素养，加大体育健身场地建设和器材配备力度，完成县政府—温泉—体育馆自行车骑行步道项目建设，举办各类大型体育赛事15项次以上。

——全面提升社会保障水平。扎实推进社会保险扩面征缴工作，确保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续保率达到98%以上，发放率达到100%。不断健全完善城乡低保、特困供养、城乡医疗救助和临时救助制度，提升养老院服务质量，确保残疾人托养中心、社会福利服务中心，榜罗、鸡川中心敬老院和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投入运营，完成通渭殡仪馆附属工程建设，全面启动建设残疾人康复中心。认真落实各项优抚安置政策，加大退役士兵培训力度，引导退役士兵就业创业，创建省级双拥模范示范县。把稳就业摆在突出位置，实施就业优先政策，新增城镇就业2300人以上，扶持创业800人。加大劳动保障执法监察力度，全面落实建设工程农民工工资“五项制度”，合力推进治欠保支工作，加强劳动争议调解仲裁工作。

——不断改进社会治理方式。全面压实信访工作责任，妥善解决群众合理诉求。持续推进“七五”普法，提升法治宣传教育、公共法律服务工作水平。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坚决预防和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扎实开展食品药品安全风险隐患大排查大整治活动，确保人民群众饮食用药安全。全面完成“一标三实”基础信息采录工作，不断强化户籍管理。实施警务优化战略，东城、西城派出所和义岗派出所投入使用。纵深推进禁毒人民战争和扫黑除恶等专项斗争，全面夯实社会治安管控基础工作。大力开展非法集资专项排查整治，严厉打击违法违规套利、非法民间借贷等严重干扰金融秩序行为。加强自然灾害防治能力建设，不断健全完善救灾应急体系，持续增强防灾减灾和应急处突能力。

（七）紧盯瓶颈障碍、激活要素，

切实加快重点改革任务落实。坚持问题导向，以利企便民、群众满意为目标，在探索创新求实效上狠下功夫，努力营造良好的政务环境和营商环境。

——全面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以信息化手段为突破口，加快整合各类政务服务资源，推进跨层级、跨部门、跨业务的协同管理和服务，完成全县政务服务平台与国家及省市平台对接，形成全县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基本框架。优化提升政务大厅“一站式”服务功能，除对场地有特殊要求的事项外，政务服务事项进驻综合性政务大厅基本实现应进必进，70%以上的政务服务事项实现“一窗”分类受理。持续推进“五减”工作，实现企业和群众到政府办事提供的材料减少60%以上。促进体制机制创新，推动企业和群众办事“一网通办”，线下“只进一扇门”，现场办理“最多跑一次”，进一步提高办事质量和效率。

——稳步推进各项重点改革。全面深化农村“三变”改革，通过“三变”和多种产业融合的模式，发展壮大农村集体经济助推脱贫攻坚。加快推进农村土地制度改革，完善承包地“三权”分置制度，全面完成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颁证工作；完善县乡村三级土地流转服务网络，加快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着力整治土地撂荒问题。深化事业单位分类改革，稳步推进机关事业单位工资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完成机构改革工作任务。稳步推进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年内完成所有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清算工作。深入推进医疗卫生体制改革，扩大异地就医结算覆盖面，实现在线备案人员跨省和省内异地就医住院医疗费用直接结算。全面推行“路长制”，建立覆盖县乡村的路长管理体系。继续推进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全方位拓展为农服务领域；完成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推进清产核资、身份界定和股权量化工作。

——不断优化营商环境。全面推行“多证合一、一照一码”登记改革、“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制度，健全市场监管规则，清除市场障碍，推动市场开放共享，新培育市场主体1600个以上。深入推进收费清理改革工作，全面落实中央和省市取消、停征、免征以及降低收费标准的各类收费政策，进一步加强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的监督检查，有效制止各种乱收费，切实减轻社会负担。落实县级领导帮扶非公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联席会议制度，优化民营企业发展环境，解决民营企业发展堵点问题，提振企业家发展信心。完善社会诚信体系，探索建立诚信体系征信和公示平台，严厉惩处失信单位和人员，积极引导企业诚信经营。

2019年，县政府将在认真办理好省、市实事的同时，围绕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多渠道筹集资金，着力为民办好十件实事：一是免费实施农村妇女“两癌”检查2.2万例、白内障患者复明手术150例,发放轮椅300台。二是为3万名务工人员发放劳务补贴600万元；为800名下岗职工和城镇失业人员发放创业贷款6400万元；发放生源地助学贷款3600万元以上。三是投资2085万元，实施中小学校温暖工程8所、新建农村教师周转宿舍72套。四是投资1450万元，建成投用县第六幼儿园。五是投资2000万元，新建平襄温泉、马营黑燕等村级加油站10个。六是投资1322万元，新改建仿古公交站点93个。七是投资330万元，实施农村卫生厕所改造952户。八是投资3260万元，加固改造城市危旧楼18栋815套。九是投资1503万元，为牛谷河沿岸5个乡镇91个行政村配备生活垃圾转运设备。十是投资100万元，为2万名“两保一孤”特困人员办理团体意外伤害附加重大疾病保险。

加强政府自身建设

各位代表，新时代、新使命对政府自身建设提出了新标准、新要求。我们将始终围绕“忠诚、干净、担当”的要求，切实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和看齐意识，以依法、诚信、创新、廉洁、高效的工作作风推动发展、服务人民，努力开创政府工作新局面。

（一）坚持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坚持把依法行政作为政府工作的基本准则，强化法治思维，切实做到“法无授权不可为”“法定职责必须为”，不断提高政府执行力和公信力。着力优化行政复议审查程序，不折不扣执行好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全力打造“法治信访”。严格按程序制定规范性文件，落实规范性文件管理制度；进一步健全完善政府重大决策制度，严格落实政府法律顾问制度，持续加大合法性审查，提高决策透明度和公众参与度，确保政府决策经得起法律考量和实践检验。认真执行县人大及其常委会各项决议并报告工作，主动与县政协协商讨论重大事项，自觉接受人大法律监督、政协民主监督和社会舆论监督，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全面推行政务公开和信息公开，保障群众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确保政府权力在阳光下运行。

（二）坚持守信践诺，建设诚信政府。严格履行向社会、群众、企业作出的承诺，保持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把经济社会发展目标落实情况和为群众办实事情况作为政府诚信的重要内容。完善政府失信投诉举报机制，建立政务失信投诉举报平台，加强政府采购、招投标、招商引资、融资等重点领域政务诚信建设，通过政务诚信示范引领社会诚信。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深入开展公职人员诚信、守法和道德教育。大力弘扬信用文化，增强全体公民的个人信用意识。

（三）坚持解放思想，建设创新政府。坚持用发展的办法破解前进中的难题，以创新的精神培植发展新优势，以观念创新、体制创新的大突

破，推进经济社会的新发展。牢固树立终身学习不间断、解放思想不停步的理念，认真领会党的十九大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对经济形势和经济工作作出的重大判断、重大决策、重大调整，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适应新常态下经济转型、改革深化的新要求，围绕产业发展、城乡建设、资源整合、项目融资、财政增收等方面，开放思维、拓宽思路，全力突破关键节点和难点，助推全县经济社会发展迈上新台阶。

（四）坚持转变作风，建设廉洁政府。始终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认真履行“一岗双责”，从严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持续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认真学习党章党规，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持之以恒纠正“四风”。加大国有资产管理和政府债务防控力度。强化审计监督、突出审计发现问题整改实效，加强公共资源交易、工程招投标、政府采购、行政审批等重点领域、关键岗位和重要环节的管控，强化不敢腐的震慑，扎牢不能腐的笼子，增强不想腐的自觉。准确把握“亲”“清”原则，构建新型政商关系，全力支持民营企业经营发展，不遗余力为企业排忧解难。

（五）坚持勤政务实，建设高效政府。弘扬“马上就办、真抓实干”精神，激励干部担当作为，鼓励创造性贯彻落实，加强学习和调查研究，在学习和实践中找思路、想办法。着力优化政府机构职能配置，合理划分事权，理顺权责关系，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高效的职能体系和简约高效的管理体制。从严压缩会议、精简文件，集中精力抓落实，切实提高工作效率。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统筹规范督查检查考核工作的精神及部署要求，围绕脱贫攻坚、项目建设等重点工作开展督查，压减其他督查次数、考核指标，改进督查方式，确保督查成效。注重发现典型，推广经验做法，兑现正向激励，营造良好干事创业环境。

各位代表！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就是我们的奋斗目标。使命重在担当，实干成就辉煌。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上级党委、政府和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支持下，上下同心，迎难而上，以经济社会发展的优异成绩迎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为决战脱贫攻坚、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努力奋斗！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通渭县第九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在政协通渭县第九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上

县政协主席 陈维山

（2019年1月3日）

各位委员、同志们：

我代表政协通渭县第九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2018年工作回顾

2018年，是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一年,也是县政协全面贯彻落实省、市、县委政协工作会议精神，不断提升工作能力、提高工作实效的奋进之年。一年来，在中共通渭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县政协及其常委会牢牢把握团结和民主两大主题，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认真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充分发挥协商民主重要渠道和专门协商机构作用，为助推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积极献计出力。

一、 始终坚持政协性质定位，在把牢政治方向中凝聚共识

政协的性质定位，决定了人民政协必须把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作为最大的政治原则，自觉把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不折不扣贯彻落实到政协工作全过程和各方面。

旗帜鲜明讲政治。始终把思想理论建设摆在首位，加强党组中心组、主席会议、常委会议、机关支部政治理论学习，组织广大政协委员和机关干部全面贯彻中共十九大及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及统战理论、新修订的政协章程，不断提高思想政治素质和理论水平。增强“四个意识”，自觉把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作为根本政治原则，把贯彻执行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作为重要政治任务，把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在党中央和全党的核心地位作为首要政治纪律，引导广大委员自觉在各领域、各行业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确保政协工作正确的政治方向。

自觉坚持党的领导。中共通渭县委高度重视政协工作，定期听取县政协党组工作汇报，研究讨论政协年度工作要点、常委会工作报告，及时批示、批转县政协报送的调研视察报告和社情民意信息，对政协工作给予了坚强领导和大力支持。县政协党组主动争取县委领导，认真贯彻县委决策部署，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召开重要会议、工作中遇到重大问题和重大事项，都及时向县委请示报告，努力在维护核心中把准工作方向、明确履职重点，切实把党的领导落实到政协各项工作中。

充分发挥政协党组作用。把党组发挥领导作用和常委会依法依章履行职责有机统一，坚持党组抓大事、议大事，县政协重要会议活动、重要协商议题、工作中的重大问题，首先召开党组会议集体研究，再按照政协章程规定召开主席会议、常委会议深入协商讨论，形成民主协商的共识和决策。加强党组自身建设，坚持县政协党组中心组理论学习制度，认真贯彻民主集中制原则，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

二、始终紧扣中心服务大局，在助推发展中展现作为

政协工作与全局工作贴得越紧，政协职能作用的发挥就越充分，也才能在全局工作中展现作为、彰显价值。我们始终坚持将政协工作置于通渭发展的大局中来谋划和推进，努力做到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推进到哪里，政协工作就跟进到哪里，确保参政参到点子上，议政议到关键处。

聚焦“一号工程”献计出力。充分发挥政协人才荟萃、智力密集、联系面广、位置超脱的独特优势，积极为脱贫攻坚建睿智之言，献务实之策。围绕产业助推脱贫攻坚，着重就全县“四大产业”地理布局、增收效益对比、优劣势分析等方面，组织政协委员、行业专家、相关部门负责人深入全县具有代表性的10个乡镇、18个产业示范点，采取“点、线、面”相结合的方式，开展深入细致的调研视察，并通过听取汇报、座谈交流等形式广泛征求意见建议，就全县“四大产业”提出了19个方面的具体问题和21条有针对性的对策建议，《报告》得到县委主要领导批示，并以县委文件批转全县。围绕如何更好地激发企业在脱贫攻坚中的重要作用，深入企业生产一线、就业扶贫车间和产业种养基地开展专题调研。围绕农村

产权制度改革、推进资源变资产、聚焦资金变股金、紧扣农民变股东等内容开展农村“三变”改革专题调研协商，政协委员与县政府分管领导和相关部门负责人面对面坦诚协商、直面问题、各抒己见，并形成专题报告报送县委、县政府，有效提高了协商质量和效率，达到了商以求同、协以成事的良好效果。

扎实开展脱贫攻坚帮扶工作专项监督。坚持在脱贫攻坚中锻炼政协队伍、提升履职能力、发出政协声音，按照省委、省政府关于脱贫攻坚重点任务专项监督工作安排部署及省、市《脱贫攻坚帮扶工作专项监督实施方案》要求，主动肩负起专项监督任务，及时召开启动部署会议、制定《实施方案》、成立专项监督小组、聘请专门监督员，紧盯省市县各级帮扶单位任务落实、帮扶力量配备以及帮扶组长单位统筹协调职能发挥等，由县政协主席、副主席带队，深入全县18个乡镇，先后开展了两轮专项监督，及时发现了一些脱贫攻坚工作中共性和个性的问题，形成专项报告，报送市政协专项监督领导小组和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促进了脱贫攻坚帮扶工作的有效改进。

积极推动县委县政府决策落地见效。增加专题议政性常委会议频次，县政协九届十次、十一次常委会议分别就全县“四大产业”发展、城市供水、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和生态环保工作进行实地视察，听取相关部门重点工作汇报，提出了有针对性的工作建议和意见。县政协班子成员牢固树立大局意识和全局观念，严格按照县委安排部署，认真落实包抓乡镇脱贫攻坚督促检查、战区推进会议、大排查大走访、带队考核验收、单项任务牵头抓总等工作，积极参加县上组织的会议活动，全力促进县委县政府各项决策部署更好落地见效。

三、始终紧贴民计民生改善，在履职为民中忠诚担当

“人民政协为人民”是人民政协的本质要求，“履职为民”是政协委员的光荣职责。我们坚持言为民所建、策为民所献、利为民所谋，努力做到政协履职为民惠民。

多办惠民实事。积极响应县委、县政府关于企业帮扶支持精准扶贫工作的安排部署，引导广大政协委员自觉践行扶贫济困的优良传统，踊跃投身脱贫攻坚主战场，通过发展产业、项目带动、建设基地、劳务输转、入股分红、公益资助、送医疗科技文化“三下乡”等有效措施，累计投入帮扶资金230余万元。县政协机关充分发挥帮扶工作组长单位统筹协调作用，联系帮扶的鸡川镇在2018年秋季攻坚考核中取得了较好成绩。

多献利民良策。聚焦民生领域热点难点问题，注重运用会议发言、调研视察、提案办理在民主监督中的独特作用，反映民情、咨政建言。县政协九届二次全会期间，广大委员通过小组讨论提出意见建议70余条，反映了城区基础教育资源短缺、城市管理力度需进一步加大、农村社会治安存在隐患等群众的意愿和心声。围绕农村道路管护和乡村小学生源状况开展了专题调研，提出了11条意见建议，《报告》得到县委主要领导批示，建议得到了很好的落实。全年以提案形式提出意见97件，审查立案交办47件，其中涉及群众水、电、路、房、教育、卫生等民生类提案29件，占提案总数的62%,目前所有提案已解决或基本解决34件，占72.3%。县政府、县政协领导先后四次对全县“20+36”写生摄影采风基地建设、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管理、火车站周边面山绿化等7件重点提案进行现场督办，特别是对县政协连续五年关注的关于“秦嘉徐淑公园二期建设”的重点提案，采取现场督办与县长办公会议专题研究等形式，持续加大办理力度，有效提升了公园品位，秦嘉徐淑公园成为群众健身休闲的新去处。

多开为民言路。充分发挥政协作为实现群众利益表达与诉求回应的桥梁纽带作用，及时捕捉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如实反映不同阶层、不同利益群体的意见，先后向市政协和县委、县政府报送社情民意信息19期，如加强城区道路隔离栏管护、加大火车站周边环境美化治理、超载超重车辆整治等问题，得到批示批转，引起相关部门的重视和采纳，更好地发挥了社情民意“直通车”作用。

四、始终注重协以成事商以求同，在坚持团结民主中凝聚发展合力

我们充分发挥民盟、工商联、各界别的力量，拓展团结面、画大同心圆，为加快发展凝聚共识、智慧和力量。

彰显界别特色优势。加强与民盟、工商联、各人民团体、无党派人士的团结合作，主动邀请他们参加政协组织的会议活动，积极为他们参政议政提供有利条件。突出界别特色，开展了6次“界别委员活动日”活动，有效拓宽了委员知情明政渠道，提高了履职能力和水平。

加强对外联谊交流。配合全国政协和省、市政协来通渭调研视察。赴山东、浙江、陕西等地考察书画文化工作。先后接待安徽省六安市、四川省蓬溪县、我市渭源县等省内外12批、130人次政协系统考察组，就我县书画产业发展、农村道路建设、精准扶贫推进、政协自身建设等工作开展考察，增进了相互了解，深化了对外交流。努力提升政协新闻宣传水平，向省市新闻媒体报送宣传我县政协工作的新闻稿件38篇。

加大文史征编力度。按照“把文史工作打造成县政协工作的亮点和品牌”的思路，在文史资料编辑上走专题化、系列化、学术化相结合的路子。继《通渭历史文化丛书》之后，历时两年时间编纂出版了其姊妹篇——《通渭历史人物丛书》，丛书共65万字、图片3500余帧，由《嘉行淑德》《为国亮臣》《大邦明府》《陇右真儒》《巴蜀名臣》《渭城邑宰》《襄郡英贤》《艺林庶士》八个分册

组成，详细记述了秦嘉徐淑、赵荣、王瓒、李南晖、牛树梅、历代县令、艺林庶士、仕宦英烈等通渭历史上有突出贡献和较大影响力人物的鸿才睿智和嘉言懿行。两部丛书十六册图书，是通渭历史上一项较大的文化系统工程，不仅是承载文化、传承精神的有效载体，也是激励通渭人民艰苦奋斗、建功立业的乡土教材，同时对于进一步提升通渭文化软实力、增强通渭文化自信、拓展通渭文化影响力必将发挥积极的推动作用。

五、始终从严从实善管厚爱，在加强自身建设中树立形象

一年来，县政协常委会坚持把加强和改进自身建设摆在重要位置，常态化制度化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持续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系统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专题摘编》等书籍，反复研学《党章（修正案）》《廉洁自律准则》《纪律处分条例》等党内法规，认真学习《政协章程（修正案）》，准确把握新形势下政协工作主题、性质地位和职能作用，着力增强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县政协班子成员累计参加省、市党校专题培训4期、省市政协专题培训2期，组织开展集中学习24次，开展专题研讨6次，人均集中学习43学时以上。有序推进机关党支部标准化建设工作，进一步规范“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机关阵地建设、与帮扶村支部共建等重点任务，推动党内生活常态化、标准化。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干部职工参与违章建设、封建迷信、违规经商办企业、赌博等自查自纠和签字背书，常讲政策，常敲警钟。不断加强委员服务管理，严格执行县委《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协工作推进人民政协协商民主建设的实施意见》，探索实施委员履职情况量化管理办法，按程序撤销一名县政协委员的委员资格。组织开展委员培训一期，持续推动委员认真落实写一份有见地的提案、参加一次调研、反映一期社情民意信息、提一条合理化建议、为群众办一件实事的“五个一”活动，委员履职的积极性和建言献策水平明显提高。推进机关工作和专委会规范化建设，加强干部队伍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和制度建设，加强党性修养，增强服务本领，振奋工作干劲，不断激发干事创业的精气神。

各位委员、同志们，一年来，县政协开展的各项履职活动和取得的工作成绩，是中共通渭县委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县人大常委会、县政府和社会各界大力支持的结果，是政协各参加单位和广大政协委员共同努力的结果，也是各位老领导、老同志热情关心的结果。在此，我谨代表县政协常委会表示衷心的感谢！

回顾一年的工作实践，我们的工作还存在一些薄弱环节和不足之处。比如，如何进一步规范履职谋划的精准度、如何进一步加强履职上下联动、如何进一步激发委员履职积极性、如何进一步提升调研视察水平、如何进一步提高机关服务保障能力等。这些都需要我们在今后的工作中认真研究、切实改进。

2019年履职工作重点

2019年，是实施“十三五”规划承前启后的重要一年，也是决战脱贫攻坚、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一年。越是关键时期，就越需要凝聚人心和共识、汇聚智慧和力量。在2018年3月4日全国“两会”政协联组会上，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新时代多党合作舞台极为广阔，要有事多商量、有事好商量、有事会商量，通过协商凝聚共识、凝聚智慧、凝聚力量。全国政协主席汪洋同志强调，人民政协是政治组织，必须旗帜鲜明讲政治；人民政协是人民民主的重要政治制度，必须以人民为中心履职尽责；人民政协是专门协商机构，必须求真务实提高协商水平。面对新时代新任务新要求，我们要深入贯彻落实中共十九大精神和省市县委各项决策部署，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统揽各项工作的总纲，按照习近平总书记“懂政协、会协商、善议政”的重要思想，围绕中共通渭县委十六届七次全会提出的奋斗目标，认真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精心谋事、认真干事、努力成事，为助推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助力脱贫攻坚贡献政协智慧和力量，以优异成绩迎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和人民政协成立70周年。

一、 把旗帜鲜明讲政治体现在政协工作全过程、各方面，切实彰显政治属性、忠实履行政治责任

自觉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中共十九大精神，引领正确政治方向，把党的指导思想和政治主张转化为参加政协的各党派团体和各界人士的思想共识和自觉行动。通过专题报告、研讨交流、编印资料等形式，组织政协各参加单位、政协委员和机关全体干部深入学习领会、全面贯彻落实，牢固树立“四个意识”，更加自觉地坚持党的领导，更加坚定地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县委重大决策部署，始终做到政治同心、思想同向、行动同步。充分发挥政协党组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重要作用，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常态化制度化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认真贯彻落实宪法修正案以及系列党内法规，严明纪律规矩，严肃政治生活，持之以恒改进作风。围绕新修订的政协章程，认真学习人民政协理论，学习中央和省、市、县委关于加强和改进政协工作的一系列会议文件精神，特别是党的十九大对政协工作的重要论述，认真开展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重要思想大学习、大武装、大培训、大提高活动，强化政协意识，不断增强政协履职的科学性、主动性、实效性，切实做到“懂政协、会协商、善

议政”。

二、 紧扣贯彻落实党政重要决策部署，倾政协之力、展政协之长、尽政协之责

以助力脱贫攻坚“一号工程”为主题主线，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强烈的事业心，综合运用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认真履职、主动作为，尽己所能发挥协调、献智、服务作用。政治协商要聚焦我县长远发展的大事要事，重点围绕产业提质增效、贫困户新动能培育、乡村振兴等方面，广聚各方智慧、积极协商议政，为党委政府科学决策献计出力。民主监督要以脱贫攻坚帮扶工作专项监督为抓手，规范监督形式、注重监督实效、促进监督成果运用转化，聚焦聚力帮扶成效开展专项监督活动，上下联动、精准发力、助推落实。围绕教育资源均衡配置、电动车管理、全域无垃圾综合治理、传统村落保护和发展、“最多跑一次”改革、政府民生实事办理情况等方面真督真促，议政不行政，献策不决策，表达不表决，监督不强制，全力助推党委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有效落实。调研视察要聚焦脱贫攻坚和社会民生领域的热点难点，围绕脱贫攻坚“一户一策”政策落实、城市建设管理、农村安全饮水、农村环境卫生治理、学校食堂运行等方面，充分发挥政协人才智力优势，加大调查研究力度，厘清调研课题的成因、对策，提出符合客观规律和县情实际的管用意见，当好党委政府的参谋助手。

三、 以顺应群众美好生活期盼为目标，真情为民、服务惠民

“以人民为中心”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精髓，只有把握这一精神实质，才能真正体现人民政协的特征。要抓好民生服务活动，围绕群众普遍关心关注的教育、医疗、养老、居住、环境等问题进行民主监督，多察民情思民利，多助民事解民忧，把履行职能的成效凸显在改善民生福祉的新提升上。认真贯彻落实领导包抓乡镇、企业结对帮扶等工作，引导委员加大扶贫帮困力度，让政协走进群众，把关爱送到群众心中。加强社会民情反映，聚焦各类民生“关键小事”，积极反映民需民盼。注重提案工作质量，以提高集体提案比例为重点，加强指导、优化考核，提高政协提案办理的实效性。发挥社情民意信息“直通车”作用，完善收集和反映机制，提高反映社情民意信息的精准性。拓展群众参政渠道，完善委员联系界别群众等机制，拓展视察调研的深度和广度。

四、 以践行协商民主新要求为遵循，真诚协商、真心协作

要深刻把握协商民主广泛多层制度化发展的新要求，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社会主义协商民主建设的意见》和省委《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协工作推进人民政协协商民主建设的意见》以及市委、县委《实施意见》，注重培育协商精神、完善协商机制、优化协商环境，不断探索协商民主实践。注重发挥党派团体作用。坚持小切口、大视野的原则，精心选择党委重视、政府关切、群众期盼、影响长远的课题开展对口协商，力促成果转化，促进党政部门科学决策。严格落实政协与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经常性联系制度，通过组织大会发言、联合开展调研、共同督办提案、反映社情民意信息等，进一步为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在政协发挥更好作用，搭建宽阔平台，创造有利条件。发挥界别特色优势。增强政协界别代表性，强化对界别活动的工作指导，健全界别调研、界别视察、界别发言、界别与党政部门对话等协商机制，丰富界别活动形式，拓展界别工作途径，进一步发挥界别独特作用。重视和发挥民族、宗教界人士作用，密切同少数民族群众和信教群众的沟通交流，鼓励和支持他们关心和参与通渭经济社会建设。

五、 以提升政协履职能力为主线，推动履职创新，激发工作活力

要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县委有关部署要求，建立健全与深化机构改革要求相匹配的规章制度，不断完善覆盖履行政协三项职能、经常性工作、自身建设的制度体系，全面提高履职效能。要更加突出常委会自身建设，严格执行常委会工作规则，抓好常委会自身学习，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和党内法规，认真履职担当，切实增强常委会的政治引领能力和示范带头作用。要进一步突出委员队伍建设，按照政协章程修正案的有关内容，完善委员队伍管理制度，通过推动落实委员履职量化考核管理、组织开展优秀政协委员评选、加强委员学习培训等工作，切实保障委员权利、优化委员服务和管理，着力在加强培训中提高能力，在搭建平台中促进履职，在严管厚爱中激发活力，真正让委员在政协工作中当主力、唱主角，在服务全局中展作为、树形象。要持续加强机关和委员作风建设，准确把握新形势下全面从严治党的新要求，持续推进机关支部标准化建设，严格执行“三会一课”制度，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以及省、市、县委有关规定精神，严格遵守政协章程及各项工作制度，切实增强法治观念，坚决同封建迷信、违章建筑、赌博、涉黑等违法行为划清界限，力争在本职岗位上创一流业绩，彰显先锋模范，在履职工作中当好标杆、做好表率。

各位委员，同志们！政协不仅要做好通渭前进道路上的见证者、亲历者，更要做好通渭改革发展特别是脱贫攻坚的参与者、推动者。让我们在中共通渭县委的领导下，坚定信心，锐意进取，扎实工作，以言建功，为加快通渭县域经济发展、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专 记

2018年通渭县精准扶贫工作综述

一、2018年工作进展

（一）脱贫攻坚工作。今年以来，我们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扶贫开发重要论述，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脱贫攻坚政策方针，紧盯脱贫攻坚“一号工程”，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充分发挥参谋助手作用，强力推进脱贫攻坚各项任务落实。

1. 完善机制，保障工作落实。充分发挥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抓总、统筹协调职责，把脱贫攻坚作为本单位的核心任务来抓。一是强化统筹，制定了《关于深入实施脱贫攻坚战三年行动发起总攻夺取全胜的决定》，号召引导全县各级各部门向深度贫困发起总攻；研究构建了“1部3区18组198队”的作战指挥体系，进一步强化脱贫攻坚组织领导体系，统筹调度推进工作落实。二是编制规划，牵头编制了《甘肃省通渭县脱贫攻坚实施方案（2018—2020年）》，指导乡镇编制乡、村脱贫攻坚三年行动实施方案，并为1.5万户未脱贫户全覆盖制定“一户一策”精准脱贫计划、识别制定438户巩固提高计划，构建上下衔接、互为支撑的精准脱贫方案体系，精准推动到村到户到人政策落实落地。三是夯实责任，制定了《通渭县脱贫攻坚帮扶工作责任清单》《通渭县脱贫攻坚专责工作组成员单位责任清单及问责办法》等一系列制度，厘清了县级领导、县直单位、乡村和驻村帮扶工作队职责，构建了责任清晰、各负其责、合力攻坚的脱贫攻坚责任体系。四是部署推进，制定了《通渭县脱贫攻坚工作会议制度》，按期组织召开相关会议安排部署推进工作任务。今年以来先后召开9次领导小组会议、21次推进会议，及时研究解决问题，部署推进工作；特别是8月份启动了全县2018年秋季攻坚战，组织全县各级各部门集中3个月时间，全力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取得了明显成效。

2. 突出主业，抓实动态管理。坚持突出扶贫部门在扶贫对象识别、管理、退出等工作中的主责主业意识，把贫困人口动态管理抓实抓细，抓出成效，持续夯实脱贫攻坚工作基础。一是认真开展建档立卡动态管理工作，紧扣“扶贫对象精准”基本要求，严格落实国家和省、市关于开展扶贫对象动态管理精神要求，今年以来，先后组织开展2轮建档立卡动态管理工作，紧盯现行贫困人口识别标准，对符合建档立卡条件的低保户、危房户、独居老人户及其他农户无一遗漏纳入建档立卡范围，年内新识别贫困人口149户538人、返贫16户67人，着力解决“漏评”“错评”问题，不断提高贫困人口识别准确率。二是常态化开展扶贫对象精准管理工作，建立落实基础信息“一月一核查”和行业信息“一季度一比对”共享机制，每月组织乡镇对贫困人口建档立卡基础信息数据自查自纠，及时修正基础信息；今年开展了2轮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基础信息行业比对工作，协调县委组织部、县公安、财政、人社、发改、教体、卫计、社保、民政、住建、水务、税务、工商、工信、残联、农机等部门及时开展数据比对，及时反馈乡镇核查修正，持续提升精准管理质量；特别是今年3月份结合“一户一策”制定工作，全面校正贫困户致贫原因等基本信息，确保国家扶贫信息系统、全省大数据管理平台信息与农户实际精准统一。同时，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了脱贫攻坚村户软件资料规范化建设工作，确保村户软件资料整理规范、运转及时。三是扎实开展年度贫困退出验收工作，认真学习《甘肃省精准脱贫验收标准及认定程序》，按照省、市相关要求，9月下旬研究制定了《通渭县2018年贫困退出验收和扶贫对象动态管理工作实施方案》，组织各乡镇、各相关部门扎实开展2018年度贫困人口和贫困村退出验收工作，精准检验脱贫成效，目前基本完成验收工作，全县预计脱贫2万人、拟退出贫困村39个。

3. 强化约束，抓实督查整改。坚持问题导向，以常态化督查检查保障脱贫攻坚各项任务落到实处、促进扶贫领域突出问题清零见底。一是抓督

查。研究制定了《通渭县脱贫攻坚督查激励问责办法（试行）》，建立日派工、周暗访、月通报、季拉练制度，抽调11名工作人员组成3个县脱贫攻坚督查暗访组，每周开展督查暗访，编发“每周快报”原汁原味反馈问题，目前已开展3轮督查暗访、覆盖全县18个乡镇的108个村，编发“每周快报”5期；坚持每月召开一次调度会议对阶段性工作进行一次通报评比，每季度对重点工作开展验靶拉练、兑现奖惩。同时，针对脱贫攻坚阶段性重点工作，今年组织开展专项督查4次,有力推动“一户一策”、产业扶贫、项目建设等阶段重点任务落地见效。二是抓整改。对照省上扶贫开发成效考核反馈问题认真自查，制定《通渭县脱贫攻坚突出问题整改方案》，对8个方面43条问题提出122条整改措施，靠实15名牵头领导、18个牵头责任单位和39个责任单位的整改责任，目前已完成整改38条；同时，对由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整改的省纪委第十二检查组、市纪委第三检查组扶贫领域监督检查反馈的38条问题，分别制定整改方案，按照“一个问题、一名牵头领导、一个牵头部门、若干配合部门”的机制靠实整改责任，现已完成整改36个。三是抓宣传。深入广泛挖掘提炼脱贫攻坚典型做法、事迹和人物，充分发挥先进引领作用，大力营造脱贫攻坚浓厚氛围。今年以产业扶贫为重点，深度挖掘各乡镇、各部门脱贫攻坚典型做法，累计编发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作简报49期，其中被省级简报动态、新闻媒体及主流宣传平台采用15期，被市脱贫攻坚简报采用20期，进一步加强全县脱贫攻坚外宣力度，着力强化各级各部门矢志扶贫、决战脱贫的使命担当，有效激发了贫困群众自强自立、艰苦奋斗的进取精神。

（二）脱贫攻坚项目资金保障。按照《通渭县脱贫攻坚实施方案（2018—2020年）》，规划建设脱贫攻坚三年行动项目库，根据项目库安排资金。一是精准安排资金。今年分四批安排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4.59亿元（其中专项扶贫资金2.43亿元、县级财政投入0.13亿元、整合涉农资金2.03亿元），实施农村产业发展和农村基础设施建设2大类38个项目；分四批安排东西扶贫协作帮扶资金3817万元。按照省市相关要求加到到户产业扶持力度，将2.93亿元投入到到户产业发展项目中，人均落实0.56万元。特别向榜罗、三铺两乡镇各安排深度乡镇集中攻坚资金各1000万元。二是强化资金监管。一方面，督促乡镇和项目实施单位加快项目建设和资金报账拨付，确保项目尽快发挥效益；另一方面，指导乡、村落实扶贫项目公开公示制度，广泛接受群众监督。三是创新互助资金运行管理。制定了《通渭县互助资金退出管理实施方案》，全面开展互助资金清产核资和退出工作，目前已完成协会退出118个，上缴县财政资金5603万元，其余214个协会正在有序退出；制定了《通渭县互助资金退出管理使用方案》，进一步明确退出资金使用方向，上缴资金将用作全县198个贫困村（特困村）村集体经济（光伏发电）项目配套资金和全县332个行政村村级产业发展项目资金。

（三）脱贫攻坚帮扶工作。一是优化配备帮扶力量，2名省级领导包抓2个特困乡镇、帮扶3个贫困村，8个省直及中央驻甘单位联系帮扶6个乡镇的27个贫困村；5名市级领导联系包抓5个乡镇的10个贫困村，30个市直及中央、省属驻定单位帮扶15个乡镇的40个贫困村；组织44名县级领导联系包抓18个乡镇的88个贫困村，121个县直单位帮扶131个贫困村；同时，在198个贫困村全部成立驻村帮扶工作队，选派有作为、敢担当且熟悉农村工作的驻村帮扶工作队长198名。二是全力推进东西部扶贫协作，2016年11月与福清市建立扶贫协作关系，签订《福清通渭东西部扶贫框架协议》，围绕产业合作、劳务协作、人才支援、资金支持和社会参与等五个方面结对帮扶，2017年以来累计开展走访对接活动30次，协调帮扶项目43个，帮扶资金4884.75万元，已落实4459.95万元；其中2017年落实1014.95万元，受益贫困户1669户；今年安排资金3869.8万元，目前已落实到位3445万元，受益贫困户5547户。

（四）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工作。2018年，计划实施省级美丽示范村2个，市级美丽示范村1个，县级美丽示范村2个，环境整洁村20个，着力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大力推进“美丽乡村”建设及村级公益性设施共管共享工作，制定《2018年通渭县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工作总体实施方案》和省级美丽乡村建设规划，安排资金2715.44万元，在第三铺乡党堡村和陇阳镇张湾村实施“千村美丽”项目，其中第三铺乡党堡村安排资金1218.92万元（整合专项资金873.74万元、省级财政奖补资金100万元、市级配套10万元、县级配套100万元、群众自筹135.18万元），目前已完成投资186万元；陇阳镇张湾村安排资金1496.52万元（整合项目资金1286.52万元、省级财政奖补资金100万元、市级配套10万元、县级配套100万），目前已完成投资160万元，两村项目建设工作正有序推进。认真组织实施村级公益性设施共管共享工作，制定《通渭县关于开展农村村级公益性设施共管共享实施方案》，靠实3个牵头单位、12个责任单位和各乡镇的工作责任，力争年内全县198个贫困村和特困村实现村级公益性设施共管共享理事会、村级公益性设施管护基金和公益性岗位全覆盖。

（五）扶贫信访工作。落实扶贫领域信访督办制度。一是对国务院扶贫办“12317”投诉和省、市转办事项由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直接调查处理；二是对群众来信、来访和电话受理事项，及时移交相关部门或乡镇办理，并跟踪督办；三是落实扶贫信访“月通报”制度，每月对扶贫

信访投诉及办理情况进行通报。今年以来全县共受理扶贫领域投诉举报事项54件（“12317”21件），目前已办结53件（“12317”全部办结）、正在办理1件。

二、存在的问题

（一）脱贫攻坚方面。尽管我们在统筹推进全县脱贫攻坚工作中付出了大量的精力，做了大量的工作，全县脱贫攻坚也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从全县贫困实际、面临的困难问题和单位职能发挥方面自查剖析，还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

1. 从全县脱贫攻坚角度来看。全县后两年预计还有4.86万人需脱贫、159个贫困村需退出，全县贫困发生率需下降到3%以下，后两年平均每年要脱贫2.43万人、退出贫困村80个，贫困程度深、脱贫难度大的现状还未根本改变。一是贫困户稳定增收难度大。一方面，全县扶贫产业发展滞后、层次低、链条短，新型经营主体带动能力弱，近年扶持到户的林果、花椒、金银花等产业短期内难以产生效益，难以支撑贫困群众稳定增收；另一方面，就业扶贫主要依托劳务输转，方式单一、组织化程度不高、市场化水平低，加之一些贫困劳动力受年龄、身体状况、文化程度、技能状况等条件限制，输转意愿不强，通过稳定就业实现可持续增收的难度大。二是脱贫退出短板突出。产业发展方面，县内大部分贫困村主导产业覆盖面较小，农民专业合作组织处于起步阶段，集体经济发展薄弱。基础设施方面，全县农村危房存在等级鉴定不严格，部分危改、搬迁户存在贪大求洋倾向，导致建房面积超标、因房负债等问题；农村自来水供水管网过长、水压不稳定等原因，导致部分贫困户供水不稳定，一些贫困户因地理条件复杂、居住分散、自身无意愿等原因还未接通自来水；建制村硬化路管护不到位、“畅返不畅”问题严重；个别自然村动力电电压不稳定，动力电户均容量偏低。基本公共服务方面，一些标准化村卫生室建设标准不高，受灾情影响损坏严重；目前全县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率仅为71.5%，一些应参保贫困人口没有及时参加养老保险。三是制定落实“一户一策”精准脱贫计划不够扎实。部分农户“一户一策”精准脱贫计划致贫原因分析不够准确，对贫困户制约发展的因素罗列不全，说服力不强，大多数农户只填写因学、因病、缺技术、缺资金等原因，而因病因学因房5万元以上债务等情况没有如实反映；帮扶措施针对性不强，对部分农户没有围绕解决致贫因素、补齐脱贫短板制定帮扶措施，增收措施拘泥于发展种植业、养殖业，政策宣传、精神扶贫、医疗救助等措施过于空泛；大多数贫困户帮扶措施与村级脱贫攻坚三年方案以及到户项目计划衔接不够紧密，缺乏项目资金支撑。四是贫困群众内生动力不足。一些贫困群众还存在“等靠要”思想，脱贫致富的内生动力不足，发展产业主要靠政府补助和引导推动，自我发展的积极性不高；一些达到退出标准的贫困户不愿脱贫，“要我脱贫”向“我要脱贫”的转变不明显。

2. 从单位职能发挥角度来看。一是扶贫对象精准管理难。现有的贫困人口识别手段单一，获取贫困户收入等信息的渠道窄，精准识别难度大；一些贫困户致贫原因复杂，各种致贫因素交织在一起，在识别过程中难以准确界定主要致贫原因，精准施策难度大；一些贫困户主动脱贫的意识不强，在退出验收时隐瞒收入，退出验收难。二是统筹协调行业部门的难度大。脱贫攻坚时间紧、任务重，需要全县各级各部门、社会帮扶力量共同参与，形成专项扶贫、行业扶贫和社会扶贫的“三位一体”大扶贫格局，目前，扶贫部门对行业部门、社会力量的统筹协调难度大，共同发力脱贫攻坚的氛围不够浓厚。

（二）脱贫攻坚资金保障方面。一是扶贫资金公告公示制度执行不到位。信息公开公告公示制度在乡村两级特别是村一级执行情况需加强，在公开公示主体、内容、标准、方式、程序等方面需细化，到户知晓率需提高；扶贫项目资金录入效率和数据质量需提高；绩效评价制度建设和执行方面需加强，自评报告及证明材料数据质量、规范性和完整性需强化。二是各乡镇互助资金协会之间清收借贷不平衡。今年年初，根据省、市关于互助资金退出管理政策精神，指导各乡镇扎实开展村级互助资金协会核资清算、清收置换、分类退还、注销退出、资金上缴等工作，但部分互助资金协会存在协会会员借贷未到期不能回收，合作银行对村级协会和贷款户未到期贷款进行置换的门槛较高，贷款户难以及时找到符合条件的担保人，导致未到期贷款置换工作进展较慢；同时互助资金协会的清产核资工作专业性强、程序复杂，互助资金协会管理人员受限于专业知识欠缺，加之乡镇对互助资金协会清退工作指导不到位，导致互助资金协会之间清收贷款不平衡。

（三）脱贫攻坚帮扶工作方面。一是驻村帮扶工作质量差。个别村对帮扶工作日志、帮扶台账建设工作不重视,填写不规范,不能如实反映工作开展情况；个别驻村帮扶工作队贫困村退出帮扶计划制定落实不到位,对贫困村、贫困户致贫原因分析不够深入,帮扶计划与贫困村、贫困户实际结合不够紧密；有的驻村帮扶工作队员还存在畏难情绪，行动迟缓，工作推进落实不力，依赖上级党委政府、派出单位，依赖当地镇村干部，依赖群众，导致帮扶工作难以取得实效。二是部分帮扶责任人工作不实。部分帮扶责任人帮扶工作积极性不高、主动性不强,深入贫困户开展工作次数少,对贫困户家庭情况不够熟悉,与贫困户感情不深；个别帮扶责任人虽然了解和掌握帮扶家庭基本情况和产业发展现状,但帮扶工作仍停留在“输血”阶段,在帮助贫困户增强脱贫信心、制定

脱贫计划、发展增收产业方面扶持不到位,帮扶成效不明显,“造血式”帮扶观念有待提高。

（四）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方面。一是项目效益发挥不够。至目前，今年计划实施的2个省级美丽示范村、1个市级美丽示范村、2个县级美丽示范村、20个环境整洁村项目均在实施阶段，建设进度较慢，导致项目后续效益发挥不理想，通过项目实施改善人居环境的效果不明显。二是贫困群众参与度不高。一些项目实施村的贫困群众注重产业发展和家庭生产生活条件的提升，对参与贫困村整体提升、改善村容村貌的积极性不高，通过发动群众开展全域无垃圾、维护居住环境整洁美丽的难度较大，仅凭项目实施达到改善人居环境目标的难度较大。三是村级公益性设施共管共享工作落实不力。村级集体经济薄弱、无钱办事，成立的村级公益性设施共管共享理事会作用发挥不够，村级公益性设施管护基金配套不到位，公益性岗位还没有实现332个行政村全覆盖，持续巩固农村人居环境的长效机制不健全，村级公益性设施管理难度大。

（五）扶贫信访方面。一是扶贫领域矛盾纠纷排查化解不力。村“两委”、驻村帮扶工作队、帮扶干部对扶贫领域矛盾纠纷排查工作的重视程度不够，一些苗头性、倾向性的信访问题没有早发现、早化解，导致矛盾激化、纠纷升级，形成信访案件。二是脱贫攻坚到户到人政策宣传讲解不及时。基层在脱贫攻坚工作中重政策落实、轻宣传讲解，部分农户对产业、就业、易地搬迁、教育、健康、危房改造、安全饮水等到户到人政策不知晓，导致出现因咨询政策产生了信访事项。三是扶贫领域信访案件办理不扎实。今年以来，全县共受理“12317”扶贫信访举报21件，乡镇和行业部门对扶贫领域信访案例办理质量不高，后续排查巩固不及时、不到位，一些潜在的矛盾未得到及时有效解决，导致出现群众重复上访、越级上访现象,造成扶贫领域投诉举报易发多发，数量高居不下。

三、下一步打算

今后，我们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开发的重要论述，按照中央和省、市脱贫攻坚政策要求，紧盯“两不愁、三保障”脱贫标准，抓重点、强弱项、补短板，统筹推进“五个一批”措施精准落实，确保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一是全面完成贫困退出验收扫尾工作。在完成贫困户、贫困村退出验收，扶贫对象信息采集和地理位置信息采集的基础上，根据上级要求完成精准扶贫大数据管理平台上标注预脱贫户和拟退出村，数据比对核查整改后，在全国扶贫开发信息系统中录入脱贫人口和退出村、脱贫措施和成效、新识别贫困人口和贫困村、家庭成员自然增减等所有动态管理数据，全面完成2018年贫困退出验收和扶贫对象动态管理工作。二是全面准备秋季攻坚“十大工程”季验靶考评工作。研究制定《通渭县脱贫攻坚2018年秋季攻坚验靶拉练考评办法》，依据11个县直行业部门分乡镇统计任务完成情况，对秋季攻坚总体任务完成情况进行量化评分，加分项，减分项，综合评定各乡镇秋季攻坚“十大工程”排名，开展验靶拉练，交账反馈。三是切实加快扶贫项目建设资金报账。严格实行扶贫资金拨付限时办结制度，及时完善充实扶贫项目库，进一步明确年度项目实施计划，资金下达一批，项目安排一批，做到项目规划、项目建设、资金拨付三同步，全面实行“先预付，后核销”资金预拨制度，建立专项扶贫资金支出进度通报制度，每月对资金支出情况在全县范围内通报，对项目未按期开工、资金拨付滞后的纳入红线管理，跟踪督促，限期整改，对符合条件的项目及时预拨资金，确保资金高效使用。四是全面补齐年度目标任务欠账。紧盯当前脱贫重点任务欠账，持续加强统筹协调力度，抢抓当前有效工作时间，全力补齐年度目标任务欠账。同时，按照全省2018年贫困县党委和政府扶贫开发工作成效考核评估工作要求，紧盯减贫成效、精准识别、精准管理、精准退出、精准帮扶、帮扶工作满意度、扶贫资金管理等7类24个指标考核标准，靠实行业部门工作责任，对标对表补短板、强弱项，保质保量完成年度脱贫攻坚各项工作任务。

2018年通渭县东西部扶贫协作综述

2017年2月，通渭县与福清市建立扶贫协作关系以来，我们坚持把东西部扶贫协作作为打赢脱贫攻坚战、聚力建成全面小康的重大举措，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开发的重要论述特别是在东西部扶贫协作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市关于东西部扶贫协作决策部署，按照福清通渭两地扶贫协作总体部署，积极落实《福清通渭东西部扶贫协作框架协议》，与福清市开展了全方位深层次扶贫协作，各项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

一、主要做法

（一）加强组织领导，强化协作保障。按照习近平总书记“双方党政主要负责同志要亲力亲为推动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我们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东西部扶贫协作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全国东西部扶贫协作工作推进会议精神，主动扛起政治责任、勇于担当作为、积极谋划部署，把东西部扶贫协作纳入县委、县政府工作全局，作为加快贫困人口脱贫致富、推动经济社会快速发展的重大机遇，充分利用福清市帮扶的好政策，抢抓机遇、用好外力，明确重点、精准聚焦，扎实有效地做好东西部扶贫协作各项工作。2017年4月20日，成立了通渭县东西部扶贫协作领导小组及办公室，专门负责帮扶事项的对接落实，定期召开工作落实汇报会，推动东西部扶贫协作各项工作深入持续开展。特别是双方建立了交流沟通和联席会议制度，今年以来我们先后在5次县委常委会会议和4次县政府常务会议上研究东西部扶贫协作事项，双方组织开展党政主要领导考察交流活动4次、组织召开联席座谈会4次，共同研究解决工作中存在的困难问题，协调推进工作落实。与此同时，进一步加大镇街、部门和村结对帮扶力度，今年以来先后与福清市18个镇街、12个部门和10个村签订了东西部扶贫协作结对帮扶协议。

（二）高频互访交流，拓宽协作领域。按照习近平总书记“要加大对西部地区干部特别是基层干部、贫困村致富带头人的培训力度，打造一支留得住、能战斗、带不走的人才队伍”的重要指示精神，紧紧抓住与福清市东西部扶贫协作人才支援工作的契机，依托福清市经济、人才、技术等方面优势，广泛开展干部挂职锻炼、人才技术交流，促进观念互通、思路互动、技术互学、作风互鉴，进一步提升了通渭县干部人才的业务技能和专业素养。目前，双方共组织党政、卫生、教育等部门及社会团体进行相互考察交流学习和培训1083人（次），其中党政主要领导考察交流4次64人（次），部门和社会团体等开展考察交流21次218人（次），干部能力提升和专业技术人员培训9期801人（次）。福清市选派15名专业技术人员到通渭挂职，其中教育系统9名，医疗系统6名。组织动员通渭籍大学生参加福州市2018年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定西定向招聘考试，全县共报名参加考试74人，被录用29人。同时，围绕产业合作、劳务协作、人才交流、携手奔小康、生态扶贫等重点帮扶内容，认真谋划今后三年东西部扶贫协作项目，科学编制项目规划，编制完成了《通渭县东西部扶贫协作三年行动规划（2018年—2020年）》，规划实施到村到户项目58个，规划项目总投资11437万元，进一步深化了产业帮扶、干部人才、劳务合作、教育卫生、旅游文化等方面合作协作，为推动双方扶贫协作向更宽领域、更深层次、更高水平定调定向，确保东西部扶贫协作工作真正帮到点上、扶到根上。

（三）精细严格管理，强化资金使用。研究制定并印发了《福清通渭东西部扶贫协作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紧扣脱贫攻坚工作目标，加强资金监管，科学严格筛选协作项目，将协作资金规划重点投向能带动贫困户稳定增收的“短、平、快”产业项目，着力促进帮扶项目资金发挥最大带贫效益。2018年，福清市筹措各类帮扶资金4060.43万元，其中福清市财政帮扶资金2807.74万元，前方指挥部倾斜通渭县帮扶资金1019万元，社会捐赠资金233.69万元，捐赠物资折合8万元。总共安排项目48个，涉及福清市财政帮扶资金项目42个。投入帮扶资金937.95万元，发展到户产业项目18个；投入帮扶资金2236.26万元，发展村集体经济项目14个；投入帮扶资金20万元，建设通渭农特产品展销馆项目1个；投入帮扶资金430.46万元，建设生态扶贫项目2个；投入帮扶资金137.22万元，举办致富带头人特色优势产业培训、建设融通农业技术培训基地、文化产业扶贫基地、开展教师培训和校际联合办班等项目5个；投入帮扶资金257.84万元，安排建设通渭县惠农资金监管网、农业及乡村公益性岗位人员保险、县人民医院医学影像中心、旅游基础设施改造项目5

个；投入帮扶资金141.34万元，开展捐资助学项目3个，投入帮扶资金151.87万元，安排劳务协作项目1个。帮扶项目受益贫困户7325户3.38万人（贫困残疾人家庭363户1587人），帮扶带动贫困户1641户7814人实现脱贫（贫困残疾人家庭43户204人）；其中福清市财政帮扶项目涉及受益贫困户6477户3.05万人（贫困残疾人家庭359户1565人），帮扶带动贫困户1557户7400人实现脱贫（贫困残疾人家庭41户192人）。

（四）聚焦产业合作，提升脱贫实效。按照习近平总书记“要加大产业带动扶贫工作力度，着力增强贫困地区自我发展能力”的重要指示精神，坚持把培育富民产业作为保障脱贫攻坚的核心举措，紧紧围绕通渭县草畜、果品、花椒、金银花、新能源、劳务“六大特色产业”和小庭院、小养殖、小买卖、小作坊“四小工程”的“6+4”脱贫增收产业体系，精准实施产业帮扶项目。投入帮扶资金415.5万元，采取“福清帮扶+合作社+农户”的发展模式，在华岭、陇山、鸡川、碧玉、陇阳、马营、寺子、北城、什川、义岗、三铺等11乡镇发展肉鸡和蛋鸡养殖，投放鸡苗10.9万只，目前已全部完成建设任务。投入帮扶资金98.9万元，采取“村企共建、集体经济引领下的党支部（村委会）+合作社+农户”的发展模式，在陇川、寺子、北城等3乡镇发展养兔产业，投放种兔4588只，目前已全部完成建设任务。在北城镇芦中村、新合村、黄龙村、仁和村投入帮扶资金238.2万元，采取“支部+基地+农户”和“合作社+贫困户”的模式，养殖中蜂1015箱。目前，四个基地已全部完成建设任务，生产蜂蜜3吨，完成入股分红150户30万元。投入帮扶资金9万元，采取“福清帮扶+合作社+农户”的发展模式，在陇山镇南岔村发展蜜蜂养殖项目，养殖中蜂60箱，目前已完成建设任务。投入帮扶资金293.8万元，采取“福清帮扶+公司（合作社）+基地+农户”的模式，在陇山镇、什川镇种植中药材4197亩，目前已完成建设任务。投入帮扶资金35万元，在李店乡发展辣椒种植和村集体经济项目，种植大田辣椒50亩、金银花100亩、大蒜100亩，繁育马铃薯原原种100亩，目前已完成建设任务。投入帮扶资金288万元，在襄南镇、常河镇分别建设金银花、花椒加工厂各一处，目前襄南镇金银花烘干加工厂正在建设项目主体，常河镇花椒加工厂3间厂房已完成地基工程，正在实施钢结构厂房和办公楼建设等工作。投入帮扶资金120.8万元，采取“福清帮扶+合作社+贫困户”的发展模式，在华岭、北城、义岗等3镇发展肉牛、羊养殖。投入帮扶资金50万元，采取“合作社+贫困户”的模式，在陇阳周店村发展养鸡、獭兔养殖。投入帮扶资金20万元，采取“政府引导、企业参与、市场运作”的模式，在福清市建设通渭县农特产品展销馆。

（五）强化项目实施，助推脱贫攻坚。投入帮扶资金315万元，在李店乡李店村、常河镇直湾村、三铺乡阴坡村、鸡川镇杨川村、陇川镇菜铺村、榜罗镇李坡村、寺子乡吊咀村、碧玉镇石滩村、平襄镇中和村等9个村各新建扶贫车间（金银花加工厂）1处，各补助资金35万元，用于厂房及仓库建设。目前，9个扶贫车间全部开工建设，力争12月中旬全部竣工。投入帮扶资金1000万元，采取“飞地”联村共建模式，在北城镇店儿村和陇阳镇庆阳村建设村级光伏电站示范园2处，目前光伏本体已经建成，正组织并网发电。投入帮扶资金150万元，依托县农发公司下属专业合作社在马营镇建设大型牲畜交易市场一处，目前正在建设。投入帮扶资金45万元，在陇阳镇车岔村建设设施蔬菜大棚33座，并配套建设果蔬保鲜库1座，目前蔬菜大棚已全部建成，果蔬保鲜库已投入使用。投入帮扶资金30万元，在寺子乡吊咀村依托县农发公司下属合作社通过改造闲置校舍建设麦杆画扶贫车间，目前已完成基础设施建设及装潢，正在招工、购买设备。投入帮扶资金35万元，在新景乡马湾村依托企业建设扶贫车间（金银花加工厂），目前已完成“三通一平”，正在加快建设。投入帮扶资金50万元，依托当地企业在鸡川镇建设果蔬纸箱包装生产线一处。同时，投入资金418.5万元，其中福州·定西生态扶贫（福清·通渭）示范基地项目专项资金377.7万元、2017年新一轮退耕还林种苗费40.9万元，在平襄镇曹坡村实施福州·定西生态扶贫（福清·通渭）示范基地1021亩，目前已全部完成14.3万株苗木栽植；投入帮扶资金52.8万元，在马营镇油房村、花林村、西堡村和华岭镇高尧村等村实施400亩菌草（能源草）试验示范种植项目，已全部完成种植任务。

（六）深化劳务协作，助推就业脱贫。2017年3月10日，制定了《通渭县2017年福清市劳务输转工作方案》，3月16日挂牌成立了通渭县驻福清市劳务工作管理站。今年，积极抢抓节后流动人口外出务工的黄金期，举办2018年福清·通渭劳务洽谈暨春风行动现场招聘会和秋季工招聘会，落实到位招聘会、劳务工作站运行经费、务工就业补助等专项劳务轮转经费151.87万元，共开展宣传招聘活动20场次。目前，累计向福清输转务工人员10批612人，其中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375人。同时，由福清市城投发展有限公司和福建世纪佳源超市有限公司共同出资，在通渭县设立通渭县通融贸易有限公司，已采购通渭苹果292吨，已运往福清市场销售，同时规划明年开展定单式贫困户农产品种植收购。

（七）搭建爱心桥梁，强化社会帮扶。坚持把社会帮扶作为推进东西部扶贫协作的重要内容，积极动员福清市各方力量捐资助学，加大对通渭县贫困学生的资助力度。目前，福清市部分单位和企业共捐资141.33万元，

其中福清市工商联捐资50万元（15万元用于县幼儿园基础设施建设，35万元用于资助70名贫困大学生）；福清企业家薛勇捐资20万元，资助35名建档立卡贫困家庭优秀学生；福清市总工会捐资15万元，继续资助2017年资助的30名贫困大学生；福清市团委发动青年企业家捐资2万元，资助10名贫困大学生；福清市妇联安排2万元资金慰问通渭县第三铺乡20名贫困儿童；寺子乡结对乡镇帮扶资金10万元，资助97名本科院校、大专（高职）院校及普通高中学生；福清市占泽中心小学募集师生、家长捐款15.6万元，结对帮扶通和小学贫困生；福清市龙华职业中专学校与通渭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联合办班并捐资16万元，资助100名贫困学生；福清市人社局投入10.7万元，用于资助80名贫困大学生。同时，投入帮扶资金20万元，开展两地职专间校际联合办学；投入帮扶资金47.16万元，实施200名骨干教师和教育管理人才培训项目；募集社会帮扶资金10万，对接建设融通农业技术培训基地项目；募集社会帮扶资金36万元，对接发展文化扶贫事业；安排帮扶资金24万元，对150名有带贫能力的合作社法人、能人大户等组织特色优势产业示范培训，进一步提高新型经营主体经营水平，提升带贫能力。投入帮扶资金80万元，协助县医院建设医学影像诊断中心；投入帮扶资金40万元，借助“互联网+”科技监管手段，建设通渭县惠农资金监管网（网页版、手机版、APP版、后台数据分析系统），解决脱贫攻坚项目资金到户项目信息“最后一公里”，提高各类信息透明度；投入帮扶资金20万元，在通渭温泉度假区温泉支线实施太阳能路灯安装工程，并协调度假区企业开辟就业岗位，帮助10名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实现稳定就业；投入帮扶资金102万元，做为全县建档立卡贫困户农业保险配套资金，保障全县建档立卡贫困户受灾后基本收益；投入帮扶资金15.8万元，为全县198个贫（特）困村乡村公益性岗位1584名从业人员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二、存在的困难及问题

尽管我县在东西部扶贫协作工作中取得了一些成效，但由于立地条件差、贫困程度深，目前全县还有贫困人口6.86万人、贫困面17.6%，仍然是全市、全省乃至全国最为贫困的县份之一，脱贫攻坚的任务十分艰巨。县情现状方面，基础设施建设滞后，富民产业培育任务重，龙头企业少、农业组织化程度低，产业培育步伐缓慢，群众收入不稳定，特色种植业效益低，收入来源单一，农民收入主要依靠产业经营性收入和务工收入，转移性收入支撑脱贫的问题客观存在，持续增收的难度仍然较大。重视程度方面，个别县直相关部门对东西部扶贫协作工作重视程度不够，存在着推一推、等一等、看一看的思想，部门主要领导亲自谋划推动工作力度不大。对接落实方面，虽然县直各相关部门在《协议》的基础上做了些工作，但是两地个别部门之间衔接不紧密，重视程度不够，只是互相走访看看，实质性、全方位合作开展工作力度不够。招商引资方面，由于通渭自然环境严酷，资源匮乏，给全方位招商引资工作带来较大难度，也影响了产业对接帮扶的全面展开。

三、2019年工作计划

2019年，我们将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中央和省、市东西部扶贫协作决策部署，聚焦贫（特）困村、贫困人口，以产业帮扶为重点，继续深化探索协作帮扶模式，围绕产业合作、劳务协作、人才支援、资金支持、社会参与和携手奔小康等六个方面，扎实推进东西部扶贫协作各项工作任务落实。

（一）产业合作方面

1. 实施资产收益项目。一是融通协作产业示范园建设项目，计划投入帮扶资金688万元，依托亨丰乳业公司在陇阳镇周店村建设畜、蔬、肥为一体的循环产业园（连栋温室2000平方米，日光温室10个，果蔬保鲜库6座），项目建成后，将带动当地贫困人口就地就近转移就业，增加贫困户收入，带动当地产业发展。资金入股到企业后，村集体享有股权，村集体和贫困户有收益权，按保底8%每年进行分红。二是扶贫车间建设项目。计划投入帮扶资金630万元，在18个乡镇各建一个服装加工就业扶贫车间（新建9个每个45万元，共405万元；改建9个每个25万元，共225万元）；投资370万元建成13个其他类型就业扶贫车间（新建12个每个投资30万元，改建1个投资10万元）。项目建成后，相应资产为村集体所有，资产入股到企业后，村集体享有股权，村集体和贫困户有收益权，按保底8%每年进行分红。三是村级光伏产业福清扶贫示范园建设项目。计划投入资金1150万元，采取“飞地”联村共建的模式，在北城镇店儿村建设总装机容量2759千瓦村级光伏电站示范园。项目建成后，村级光伏电站资产全部归村集体所有，按照相关收益分配方法，发电收益作为村集体经济收入主要用于公益性岗位开发和带动无劳动能力贫困户增收。

2. 实施到村到户产业帮扶项目。一是计划投入帮扶资金300万元，扶持建档立卡贫困户发展种养殖产业（养鸡、养兔、养蜂、大棚种植等）。二是计划投入帮扶资金700万元，扶持建档立卡贫困户发展中药材产业（以金银花为主，黄芪、黄芩、党参等）及育苗基地建设。

3. 实施生态扶贫项目。计划投入帮扶资金350万元，实施福州—定西生态扶贫通渭县面山绿化提升工程，在平襄镇河南村建设生态林1217亩，全部为混交林（以云杉、油松、侧柏、刺槐、香花槐为主）；配套机耕路宽5米砂化路10km，100m³蓄水池1座，简易集水坑40个。

（二）劳务协作方面。计划继续

投入劳务站运行资金3万元，组织输送500名劳动力到福清市重点企业就业，在巩固现有劳务用工基地的基础上，新建劳务用工基地，建设农民工实训基地。

（三）人才支援方面。一是互派挂职干部交流，福清市继续选派2名干部来我县挂职，我县计划继续选派2名干部赴福清市挂职交流学习。二是深化福清市教育、卫生、文化、企业等方面的人才交流，发挥好人才培养培训基地作用，按年度双方议定的培训计划开展教育、卫生、文化、扶贫等相关领域专业人才培训、进修工作。三是实施职业教育合作办学项目，福清龙华职专继续为联合办班的50名通渭籍学生提供每人每月200元的奖助学金直至三年制中专毕业，联合办班的通渭籍学生可根据需要和学生意愿在通渭职专学习（福清龙华职专派教师上课）或到福清龙华职专学习。同时，学习借鉴福清龙华职专在国家级改革发展示范校和省级示范性现代职校建设过程中积累的宝贵经验，提升通渭职专的办学管理水平。

（四）资金支持方面。计划投入帮扶资金（含市级帮扶资金）4581万元，通过实施资产收益、产业扶贫、就业扶贫、结对帮扶和生态扶贫等项目，帮助贫困村、贫困户改善基础条件、发展产业增收脱贫。

（五）社会参与方面。计划投入帮扶资金50万元，开展捐资助学帮扶行动，帮助100名贫困家庭大学生完成学业。并采取企业、社团组织募集，开展慈善义拍等活动，鼓励福清市社会各界力量参与通渭县捐资助学、贫困户产业发展和村企结对帮扶等活动。

（六）携手奔小康方面。计划投入帮扶资金240万元，帮扶福清市新对接的通渭县8个乡镇基础设施建设、特色产业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投入帮扶资金100万元，帮扶通渭县10个深度贫困村改善基础设施条件、发展富民产业发展、开展技能培训等，进一步发挥自身资源优势开展丰富多彩的结对帮扶活动，建立互鉴互学机制，促进管理观念互通，发展经验互动。

附件

2018年东西部扶贫协作年度统计表

代码	指　　标	计量单位	通渭县
A1	一、资金支持	——	
A11	1. 2018年东西部扶贫协作财政援助资金数（会同财政部门填报）	亿元	0.3826
	2017 年东西部扶贫协作财政援助资金数	亿元	0.05
	2017 年东部省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数	亿元	62.3
	携手奔小康贫困县数	个	1
	县均投入财政援助资金数	亿元	0.3826
	投入深度贫困地区财政援助资金数	亿元	0.3826
A12	2. 东部土地增减挂钩节余指标跨省调入任务(会同国土部门填报）	亿元	0.645
	调剂任务完成额	亿元	0.645
	西部土地增加挂钩节余指标跨省调出任务	万亩	0.02
	调剂任务完成面积	万亩	0.02
A13	3. 截至 2017 年底受帮扶省(市州)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数(扶贫部门会同相关部门填报）	万人	6.86
	2018年实施扶贫项目	项	42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万人	0.7814
	其中:帮扶贫困残疾人脱贫数	人	204

续表

代码	指　　标	计量单位	通渭县
A131	3.1 基础设施建设投入	亿元	0.002
	其中:①村内道路	公里	
	②安全饮水	亿元	
	③贫困户住房	亿元	
A132	3.2 产业开发	亿元	0.3454
A133	3.3 劳务协作	亿元	0.0152
A134	3.4 教育医疗投入(含校舍、场地建设)	亿元	0.020086
	其中:①乡镇(村)学校(含幼儿园)	所	3
	②资助贫困学生	人	450
	③贫困村卫生室、乡镇(村)养老院	所	
A14	4. 制定资金项目管理办法名称		通渭县东西部扶贫协作资金使用管理办法
	资金使用比例	%	98
	用于县以下基层财政资金数	亿元	0.3826
A2	**二、产业合作 (会同农牧部门填报)**		
A21	1. 引导到结对地区开展扶贫企业数	个	1
A22	2. 引导企业实际投资额	亿元	0.055
A23	3. 企业带动贫困人口脱贫数	万人	0.035
	其中:吸纳就业带动脱贫数	万人	0.0059
	通过利益联结机制带动脱贫数	万人	0.0291
A24	4. 共建产业园区	个	
	引导到园区投资企业个数	个	
	企业到园区实际投资额	亿元	
A25	5. 援建扶贫车间	个	14
	扶贫车间吸纳就业	人	53
	其中:建档立卡贫困户	人	25

续表

代码	指　　标	计量单位	通渭县
A26	6. 开展产销对接情况		
	采购、销售结对地区农产品或手工艺品金额	亿元	0.046
	带动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402
A3	三、劳务协作(会同人社部门填报)		
A31	1. 举办培训班	期	9
	开展贫困人口就业培训人数	人次	330
A32	2. 帮助贫困人口实现就业数	人	4466
	2.1 帮扶贫困人口到东部结对省份就业数	人	375
	2.2 帮助贫困人口省内就近就业数	人	103
	2.3 帮助贫困人口到其他地区就业数	人	3988
A33	3. 目前已在东部省份稳定就业贫困人口数	万人	0.0326
	出台帮助贫困人口在稳定就业政策文件		1
A34	4. 到东部职业学校就读西部贫困学生数(会同人社、教育部门填报)	人	15
	其中:毕业贫困学生就业数	人	
A4	四、人才支援(会同组织、教育、卫生部门填报)		
A41	1. 党政干部交流	人次	4
A411	1.1 东部计划向西部选派挂职干部	人次	2
	东部实际向西部选派挂职干部	人次	2
	其中:地厅级	人次	
	县处级	人次	1
	其他	人次	1
A412	1.2 西部计划向东部选派挂职交流干部	人次	2
	西部实际向东部选派挂职交流干部	人次	2
	其中:地厅级	人次	
	县处级	人次	1
	其他	人次	1

续表

代码	指　　标	计量单位	通渭县
A42	2. 东部分管(协管)扶贫协作挂职干部数	人	2
A43	3. 专业技术人才交流(含教师、医生等)(会同教育、卫生部门填报)	人次	15
	其中:东部计划向西部选派专业技术人才	人次	15
	东部实际向西部选派专业技术人才	人次	15
	①帮扶时间 1~6 个月	人次	8
	②帮扶时间 6~12 个月	人次	7
	③帮扶时间 12 个月以上	人次	
	其中:西部计划向东部选派专业技术人才	人次	12
	西部实际向东部选派专业技术人才	人次	15
A44	4. 为东部挂职干部和专业技术人才提供必要保障条件		
A45	5. 党政干部培训	人次	337
	专业技术人才培训(含教师、医生等)	人次	494
A46	6. 输出(引进)技术	项	1
A5	**五、社会帮扶(会同民政部门填报)**		
A51	1. 动员社会各界向扶贫协作地区捐款	万元	233.68812
A52	2. 捐物折款	万元	8
A6	**六、组织领导(各地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牵头填报)**	**人次**	
A61	1. 东部地区到西部地区	人次	
A611	其中:省级	人次	
A612	地厅级	人次	
A62	2. 西部地区到东部地区	人次	
A621	其中:省级	人次	
A622	地厅级	人次	
A63	3. 召开高层联席会议数	次	4
A64	4. 召开会议专题研究部署扶贫协作工作情况	次	13
A641	省份(市州)党委常委会	次	

续表

代码	指　　标	计量单位	通渭县
A642	省份(市州)政府常务会	次	
A643	以省份(市州)名义召开的其他会议	次	
A7	**七、携手奔小康(各地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牵头填报)**	——	
A71	1. 主要负责同志到贫困县调研对接区县数	个	1
	县级负责同志到结对县调研对接	人次	2
A72	2. 主要负责同志到东部结对县调研对接县数	个	1
	县级负责同志到结对县调研对接	人次	2
A73	3. 参与结对的东部经济强镇数	个	18
	帮扶西部贫困乡镇数	个	18
A74	4. 参与结对的东部强村(社区)数	个	10
	帮扶西部贫困村数	个	10
A75	5. 参与结对的东部企业数	个	12
	帮扶西部贫困村数	个	23
A76	6. 参与结对的东部学校数	个	3
	帮扶西部学校数	个	3
A77	7. 参与结对的东部医院数	个	1
	帮扶西部医院数	个	1
A78	8. 投入携手奔小康县财政援助资金数	亿元	0.2807
	用于产业扶贫资金数	人次	0.2435
	用于就业扶贫资金数	个	
A79	9. 携手奔小康行动惠及贫困人口	人	30500
	携手奔小康行动帮助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7400

续表

代码	指　　标	计量单位	通渭县
A10	10. 培训贫困村创业致富带头人	人次	150
	创业成功数	人	150
	带动贫困人口数	人	450

注：

1. 贫困村和贫困人口指2014年以来，进入国家建档立卡数据库的村和人（含已脱贫和摘帽的村和贫困户）。

2. 帮助贫困人口脱贫指通过帮扶措施使贫困人口获得的收入超过当地扶贫标准。

3. A1财政援助资金指通过省、市、县、乡等四级财政拨付到扶贫协作地区的资金；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指经人代会审议通过的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东部土地增减挂钩节余指标跨省调入（出）任务指按自然资源部关于印发《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节余指标跨省域调剂实施办法》的通知（自然资规〔2018〕4号）要求上报确认函，土地增减挂数据只需东部8省（除辽宁）和中西部16个省（区、市）填写；实施扶贫项目指使用财政援助资金实施的扶贫项目；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指东西部地区实施所有的帮扶项目（含使用财政实施项目、企业产业合作项目和劳务协作项目等）帮助贫困人口脱贫情况；资金使用比例指扶贫项目已使用资金占年度财政援助资金总额的百分比，资金要完成报账手续视为使用；用于县以下基层财政资金数不含县（用于易地搬迁小区帮扶资金可以算用于基层）。

4. A2“引导”指通过东部省市组织协调，企业到扶贫协作地区开展扶贫工作，企业可以是本省注册企业，也可以为其他省市或国外注册企业；“实际投资额”为参与扶贫的企业实际到位资金数，以是否产生带贫效果作为实际投资额的标准；“企业带动贫困人口脱贫”指企业通过投资兴业、发展产业、吸纳就业，建立利益联结机制或吸纳就业使贫困人口收入增加达到或超过该地脱贫标准；产销对接指通过搭建购销对接平台，宣传推介、定向采购、商超直销、基地认领订销等方式，鼓励引导社会各界消费贫困县、贫困村和贫困户的产品和服务，以消费带动贫困户增收脱贫。

5. A3“到东部结对省份就业数”结对省份指按中办发〔2016〕69号文确定的结对关系，帮助就业指通过提供就业信息、开展培训、提供就业服务等帮助贫困人口得到岗位，并工作3个月以上；“省内就近就业数”通过建设扶贫车间、提供公益岗、开展培训等方式帮助贫困人口在其所在省份就业；“到其他地区就业数”指帮助贫困人口到中办发〔2016〕69号文件确定的结对关系以外省份就业人数；东部13个市单独帮扶的市州，统计范围为帮扶市州所在省份内所有贫困人口。“目前已在东部省份稳定就业贫困人口数”指截至今年底一直在东部省份稳定就业的贫困人口总数（含2018年前已经来本地就业并且目前仍在岗的贫困人口），此项贫困人口指中西部22个省内所有贫困人口；“出台帮助贫困人口稳定就业政策文件”通过提供交通补贴、培训补贴、稳岗补助、社保补贴、就业服务、子女就读等政策鼓励贫困人口长期稳定在本地就业3个月以上。到东部就读职业学校贫困学生含在西部就读两年（或一年），最后一（两）年在东部就读的学生数。

6. A4选派党政干部挂职指按扶贫协作双方按组通字〔2017〕8号、组通字〔2018〕15号文互派挂职干部和专业技术人才；“选派专业技术人才交流”指按双方年度工作计划或协议，选派教育、卫生、科技、文化、社会等专业技术人才到扶贫协作地区开展挂职或支教、支医、技术援助等，一年内累计到扶贫协作地区服务要超过1个月以上。

7. A5指动员企业、社会组织和个人等向扶贫协作地区无偿捐助的资金、物资折款。

8. A6高层联席会议指东部9省与中西部16个省（区、市）党委或政府负责同志召开的会议，对单独帮扶的市州指东部13个城市与中西部20个市州党委或政府负责同志召开的会议，携手奔小康行动县区负责同志召开的会议不在统计范围。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指东部9省、13个城市与中西部16个省（区、市）、20个市州党委和政府召开的专题会议。

9. A7“创业致富带头人培训”指对在贫困村从事创业活动或有创业意向的人员进行创业培训的人数；“创业成功”指带头人创办的实体正式运营开展生产活动。

大事记

1月

1日 全县2017年脱贫攻坚帮扶工作考核安排部署会议召开。谢占武主持会议并讲话，程跟锁、焦国华出席会议。

2日 市政府与开昂集团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邵志刚参加签约仪式。

4日 全市2017年县区党委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大会召开。市委书记唐晓明出席会议并讲话，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主持会议。邵志刚参加会议。

△ **同日** 全市脱贫攻坚领导小组会议召开。市委书记唐晓明主持会议并讲话，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出席会议并讲话。邵志刚参加会议。

5日 县委中心组学习暨四大班子联席会议召开。邵志刚主持会议并讲话，吕裕民、陈维山、谢占武、程跟锁、刘志军、宗学谦、马丽、焦国华、王丁胜、高金永出席会议。

△ **同日** 县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第十八次会议召开。邵志刚主持会议并讲话，吕裕民、陈维山、谢占武、程跟锁、刘志军、宗学谦、马丽、焦国华、王丁胜、高金永出席会议。

8日 全县2018年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第一次（扩大）会议召开。邵志刚出席会议并讲话，谢占武主持会议并讲话，吕裕民、程跟锁、刘志军、马丽、焦国华、王丁胜、高金永出席会议。

△ **同日** 全县2017年脱贫攻坚工作成效考核安排部署会议召开。程跟锁出席会议并讲话。

10日 “通渭一卡通”首发仪式。中国建设银行甘肃省分行资深高级经理、零售委副主任田邯平，邵志刚出席首发仪式并为“通渭一卡通”揭幕。谢占武出席发卡仪式。

11日 审计署驻兰特派办通渭县2015—2017年扶贫资金使用情况审计进点会议召开。审计署驻兰特派办党组成员、副特派员李东波出席会议并讲话，邵志刚主持会议并作表态发言，谢占武出席会议。

12日 省委农村工作暨扶贫开发工作会议召开。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林铎，省委副书记、省长唐仁健出席会议并讲话。吕裕民、邵志刚、谢占武、程跟锁、焦国华、王丁胜、高金永在我县分会场收听收看会议。

△ **同日** 全市“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开展困难群众生活保障工作大排查”电视电话会议召开。市委副书记位志荣主持会议并讲话。邵志刚、谢占武在我县分会场参加会议。

13日 全县“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开展困难群众生活保障工作大排查”视频会议召开。邵志刚主持会议并讲话，吕裕民、陈维山、谢占武、程跟锁、刘志军、马丽、焦国华、王丁胜、高金永出席会议。

△ **同日** 省脱贫攻坚领导小组2018年第二次会议召开。省委书记林铎主持会议并讲话，省委副书记、省长唐仁健出席会议并讲话。邵志刚参加会议。

14日至15日 市委常委、市政府副市长陈春光，市政协副主席杨发升来我县调研脱贫攻坚工作，走访慰问困难群众。邵志刚、谢占武、程跟锁参加相关活动。

16日 全县乡镇党委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大会召开。邵志刚出席会议并讲话，谢占武主持会议，程跟锁、马丽、焦国华、王丁胜、高金永出席会议。

17日 中国共产党定西市第四届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召开。市委书记唐晓明受市委常委会委托报告工作，对贯彻党的十九大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以及省委十三届四次全会暨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做好2018年全市各项工作作出全面部署，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对2018年经济工作作出具体安排。邵志刚参加会议。

△ **同日** 农民日报社副秘书长、新闻采访中心主任焦宏一行来我县调研采访草畜产业发展情况。谢占武陪同调研。

△ **同日** 省住建厅副厅长李兰宏带领考核组来我县就兰石集团和省中医院帮扶工作开展情况进行考核。程跟锁陪同考核。

18日 市委农村工作暨扶贫开发工作会议召开。市委书记唐晓明主持会议并讲话，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出席会议并讲话，市委副书记位志荣作总结讲话。邵志刚、谢占武参加会议。

19日 市政府第三次全体会议暨抓落实工作会议召开。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出席会议并讲话，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黄爱菊主持会议。邵志刚参加会议。

△ **同日** 定西军分区党委五届十九次全体（扩大）会议召开。市委书记唐晓明出席会议并讲话。谢占武参加会议。

△ **同日** 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研讨会召开。谢占武主持会议并讲话，程跟锁、马丽、王丁胜、高金永出席会议。

21日 中国共产党甘肃省第十三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召开。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林铎出席会议并讲话，省委常委、省纪委书记刘昌林主持会议。邵志刚、陈维山、谢占武、程跟锁、刘志军、宗学谦、马丽、王丁胜、高金永在我县分会场参加会议。

△ **同日** 通渭县党政联席会议召开。邵志刚主持会议并讲话，谢占武、程跟锁、刘志军、宗学谦、马丽、焦国华、王丁胜、高金永出席会议。

24日至25日 邵志刚带领考察团赴上海市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考察并签约项目。马丽一同考察。

25日 全县2018年第一次信访工作联席会议暨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协调会议召开。程跟锁主持会议并讲话，宗学谦出席会议。

26日 全县乡镇党委书记履行党风廉政建设和基层党建第一责任人责任约谈会议召开。邵志刚主持会议并讲话，谢占武、刘志军、焦国华出席会议。

△ **同日** 通渭籍在外企业家座谈会召开。邵志刚出席座谈会并讲话，谢占武主持座谈会，陈维山、程跟锁、刘志军、宗学谦、马丽、焦国华、王丁胜出席座谈会。

30日 全省安全生产工作暨2018年省安委会第一次全体（扩大）会议召开。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林铎出席会议并讲话，省委副书记、省长唐仁健主持会议并讲话。邵志刚在我县分会场参加会议。

△ **同日** 全县2017年公安工作总结表彰大会召开。谢占武出席会议并讲话，马丽出席会议。

△ **同日** 鹿鹿山牧业公司举行农村“三变”改革农民牧草入股分红大会。谢占武出席会议并讲话。

31日 通渭县市管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述职述廉暨民主测评大会召开。市委常委、市委政法委书记张懿笃出席会议并讲话，邵志刚主持会议，吕裕民、陈维山、谢占武、程跟锁、刘志军、宗学谦、焦国华、王丁胜、高金永出席会议。2月1日，国家能源局党组成员、副局长綦成元深入我县平襄镇，看望慰问贫困户、驻村及扶贫干部。省发改委党组成员、省能源局局长孟开，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市委常委、市委秘书长陈国栋，邵志刚，谢占武陪同慰问。

2月

1日 国家发展改革委副主任、国家能源局主要领导，国家能源局党组成员、副局长綦成元深入我县平襄镇，看望慰问贫困户、驻村及扶贫干部。省发改委党组成员、省能源局局长孟开，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市委常委、市委秘书长陈国栋，邵志刚，谢占武陪同慰问。

2日 全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第二次会议召开。邵志刚主持会议并讲话，吕裕民、陈维山、谢占武、刘志军、宗学谦、马丽、焦国华出席会议。

△ **同日** 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主持召开市长办公会议。邵志刚参加会议。

△ **同日** 县安委会2018年第一次全体（扩大）会议暨交安委第一次会议春运动员部署会议召开。谢占武主持会议并讲话。

5日 2018年度全县武装工作会议召开。邵志刚出席会议并讲话，谢占武主持会议，宗学谦出席会议。

6日 县委常委会班子2017年度民主生活会召开。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参加指导会议，邵志刚主持会议，谢占武、程跟锁、刘志军、宗学谦、马丽、焦国华、王丁胜、高金永先后发言，令续鹏、董治军提交书面发言材料，吕裕民、陈维山列席会议。

7日 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深入通渭县常家河镇调研精准扶贫工作，看望慰问困难群众、优抚对象、老党员和一线扶贫干部。

8日 中国共产党定西市第四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召开。市委书记唐晓明出席会议并讲话。吕裕民、邵志刚、陈维山、谢占武、程跟锁、宗学谦、马丽、焦国华、王丁胜、高金永在通渭县分会场参加会议。

△ **同日** 全省旅游产业发展大会召开。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林铎，省委副书记、省长唐仁健出席会议并讲话。邵志刚、王丁胜在通渭县分会场参加会议。

9日 省政协副主席、省工商联主席郝远带领省直相关部门负责人和部分企业家来通渭县调研脱贫攻坚工作。副市长陈学俭，市政协副主席马玉莲，邵志刚、马丽陪同调研活动。

△ **同日** 全市安全生产工作会议暨2018年市安委会第一次全体（扩大）会议召开。市委书记唐晓明出席会议并讲话，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主持会议并讲话。谢占武参加会议。

11日 中国共产党通渭县第十六届委员会第七次全体会议暨县委经济工作会议召开。邵志刚受县委常委会委托报告工作，并对2018年经济工作作出全面部署，吕裕民、陈维山、谢占武、刘志军、宗学谦、马丽、焦国华、王丁胜、高金永出席会议。

4日 县委中心组学习暨四大班子联席会议召开。邵志刚主持会议并

讲话，陈维山、谢占武、刘志军、宗学谦、马丽、焦国华、王丁胜、高金永出席会议。

16日 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来通渭县看望慰问节日期间坚守在一线的干部职工。邵志刚陪同看望慰问。

22日 市委常委会扩大会议召开。市委书记唐晓明主持会议。邵志刚参加会议。

23日 全市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第三次会议召开。市委书记唐晓明主持会议并讲话。邵志刚参加会议。

△ **同日** 县委农村工作暨扶贫开发工作会议召开。邵志刚出席会议并讲话，谢占武主持会议并讲话，吕裕民、陈维山、程跟锁、刘志军、宗学谦、马丽、焦国华、王丁胜、高金永出席会议。

△ **同日** 全县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警示教育（扩大）会议召开。邵志刚出席会议并讲话，吕裕民、陈维山、谢占武、程跟锁、刘志军、宗学谦、马丽、焦国华、王丁胜、高金永出席会议。

27日 全国“两会”期间全省安保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召开。邵志刚、马丽在通渭县分会场参加会议。

△ **同日** 2018年全县禁毒工作会议召开。邵志刚出席会议并讲话，马丽主持会议。

3月

1日 县委工作会议召开。邵志刚出席会议并讲话，谢占武主持会议并讲话，吕裕民、陈维山、刘志军、宗学谦、马丽、焦国华、何小明、王丁胜、高金永出席会议。

△ **同日** 中国共产党通渭县第十六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召开。邵志刚出席会议并讲话，刘志军主持会议并代表县纪委常委会作了题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定不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的工作报告，市纪委副书记、市监委副主任文学斌到会指导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共通渭县第十六届纪律检查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和《中国共产党通渭县第十六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决议》。吕裕民、陈维山、谢占武、马丽、焦国华、何小明、王丁胜、高金永出席会议。

2日 “新时代定西绿色发展讲堂”开班仪式在定西举行。市委书记唐晓明出席开班仪式并讲话，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主持开班仪式。邵志刚、谢占武参加开班仪式。

5日 全市东西部扶贫协作领导小组会议召开。市委副书记位志荣出席会议并讲话，副市长陈学俭主持会议。谢占武参加会议。

△ **同日** 市委常委吴扬杰一行来通渭县调研特色优势产业发展情况。谢占武、王丁胜陪同调研。

6日 市政府副市长陈学俭带领相关部门负责人来通渭县调研脱贫攻坚和农业农村重点工作开展情况。谢占武陪同调研。

7日至8日 甘肃能源监管办监督专员、党组书记仇毓宏一行来通渭县调研对接精准扶贫帮扶工作。谢占武、何小明陪同调研。

8日 省农牧厅副厅长韩临广带领督查组来通渭县督导调研农业产业扶贫及春耕生产工作。

△ **同日** 县上举行纪念“三八”国际劳动妇女节108周年表彰大会暨县妇联十四届五次执委（扩大）会议。谢占武出席会议并讲话。

12日 全县2018年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第三次会议暨退耕还林工程推进视频会议召开。谢占武主持会议并讲话，程跟锁出席会议。

12日至13日 省安监局执法总队副总队长赵发杰带领督查组来通渭县督查全国“两会”期间和春季复产复工安全生产工作。谢占武陪同督查。

14日 县上召开省纪委扶贫领域监督检查反馈意见整改情况汇报会。谢占武主持会议并讲话，焦国华出席会议并讲话。

15日 福州·定西东西部扶贫协作工作动员会议召开。福建省委常委、福州市委书记王宁出席会议并讲话，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主持会议。谢占武参加会议。

16日 福建省委常委、福州市委书记王宁带领福州市代表团深入通渭县就东西部扶贫协作对口帮扶工作开展考察调研。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市委副书记位志荣，市委常委、副市长陈春光一同考察。谢占武、宗学谦陪同考察调研。

△ **同日**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党组副书记赵新文带领2017年度市委人大工作目标管理考核组来通渭县考核人大工作。吕裕民陪同考核。

△ **同日** 全县环境保护工作会议暨县环境保护委员会2018年第一次会议召开。谢占武出席会议并讲话，何小明主持会议。

3日至16日 邵志刚赴贵州参加全省贫困县党政负责人及分管领导提升精准脱贫能力暨推进农村“三变”改革专题研讨班（第一期）。

19日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党组书记、厅长杨咏中来通渭县开展精准扶贫帮扶对接工作。邵志刚、宗学谦出席对接座谈会。

21日 全县脱贫攻坚重点工作推进会议召开。邵志刚主持会议并讲话，程跟锁出席会议。

△ **同日** 省文联副主席潘义奎一行来通渭县调研基层文联工作。王丁胜陪同调研。

22日 全省学习贯彻全国“两会”精神领导干部大会召开。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林铎主持会议并讲话。吕裕民、邵志刚、程跟锁、宗学谦、马丽、焦国华、王丁胜、高金永在通渭县分会场参加会议。

△ **同日** 全市深化“放管服”改革推进政府职能转变领导小组会议召开。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主持会议并讲话。邵志刚参加会议。

23日 定西军分区政委冯仲寿来

通渭县调研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作。余万顺陪同调研。

24日 县政府第三次全体（扩大）会议暨抓落实和党风廉政工作会议召开。邵志刚主持会议并讲话，刘志军、宗学谦、高金永出席会议。

△ **同日** 邵志刚主持会议集体约谈各乡镇乡镇长、县政府各部门和县直有关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宗学谦参加约谈。

26日 全省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扩大）会议召开。省委副书记、省政府省长、省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唐仁健出席会议并讲话。邵志刚、宗学谦、高金永在通渭县分会场参加会议。

27日 省委组织部副部长、省委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工作委员会书记马晓晴带领省委第五考核组，对定西市省管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2017年度工作情况进行检查考核，并召开考核测评大会。邵志刚参加考核测评大会。

△ **同日** 市委常委、副市长陈春光深入通渭县调研东西部扶贫协作帮扶项目进展情况。宗学谦陪同调研。

△ **同日** 省卫计委副主任杨陇军一行来通渭县专项督查健康扶贫重点工作开展情况。王丁胜陪同督查。

28日 县城乡规划委员会2018年第一次会议召开。邵志刚主持会议并讲话，吕裕民、宗学谦、马丽出席会议。

29日 市上举行2018年第一批投资项目集中开工仪式。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讲话并宣布项目正式开工建设，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黄爱菊主持开工仪式。邵志刚参加开工仪式。

17日至29日 谢占武赴贵州参加全省贫困县党政主要负责人及分管领导提升精准脱贫能力暨推进农村“三变”改革专题研讨班（第二期）。

30日 全市造林绿化动员会议召开。市委书记唐晓明出席会议并讲话，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主持会议并讲话。吕裕民、邵志刚、陈维山在通渭县分会场参加会议。

△ **同日** 全市全域无垃圾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工作领导小组（扩大）会议召开。市委书记唐晓明主持会议并讲话，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出席会议并讲话。邵志刚、宗学谦在通渭县分会场参加会议。

△ **同日** 全县全域无垃圾综合治理工作推进会议召开。邵志刚主持会议并讲话，刘志军、宗学谦、焦国华、王丁胜出席会议。

△ **同日** 县委理论中心组学习暨四大班子联席会议召开。邵志刚主持会议并讲话，吕裕民、陈维山、程跟锁、刘志军、宗学谦、焦国华、何小明、王丁胜出席会议。

4月

2日 全市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第四次会议召开。市委书记、市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组长唐晓明主持会议并讲话，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出席会议并讲话。邵志刚参加会议。

△ **同日** 全市农村“三变”改革现场推进会在陇西召开。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出席会议并讲话，市委副书记位志荣主持会议。谢占武参加会议。

3日 全市招商引资工作协调领导小组会议召开。市委副书记、市长、市招商引资协调领导小组组长戴超主持会议并讲话。邵志刚参加会议。

△ **同日** 通渭城市品质提升项目规划设计方案汇报会召开。邵志刚主持会议并讲话，吕裕民、陈维山、谢占武、宗学谦出席会议。

4日 县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第十九次会议召开。邵志刚主持会议并讲话，吕裕民、陈维山、谢占武、刘志军、宗学谦、马丽、焦国华、何小明、王丁胜、高金永出席会议。

△ **同日** 全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2018年第四次会议召开。邵志刚出席会议并讲话，谢占武主持会议并讲话，吕裕民、陈维山、程跟锁、宗学谦、马丽、焦国华、何小明、王丁胜出席会议。

8日 全省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动员大会召开。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林铎出席会议并讲话，省委副书记、省长唐仁健主持会议并讲话。吕裕民、邵志刚、陈维山、谢占武、程跟锁、刘志军、马丽、焦国华、何小明、王丁胜在通渭县分会场参加会议。

△ **同日** 福州市委副书记林晓英一行来通渭县调研扶贫工作。市委副书记位志荣，市委常委、副市长陈春光，邵志刚陪同调研。

9日 省委第二巡视组巡视定西情况反馈会议召开。省委第二巡视组组长韩世峰代表省委巡视组向定西市领导班子进行了反馈，省委巡视工作领导小组成员、省委巡视机构正厅级巡视专员张晓弟对巡视整改工作提出了要求，唐晓明主持会议并作表态讲话。邵志刚、谢占武参加会议。

△ **同日** 安徽省六安市政协副主席王安义一行来通渭县考察书画产业发展情况。市政协副主席金钟，陈维山陪同考察。

11日 福清市副市长林峭立一行赴榜罗镇会议纪念馆参观学习。王丁胜陪同。

13日 县总工会八届十一次全委（扩大）会议召开。谢占武出席会议并讲话。

16日 团县委十六届四次全委(扩大) 会议召开。谢占武出席会议并讲话。

17日 省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暨第二轮巡视工作动员大会召开，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林铎主持会议并讲话，省委副书记、省长唐仁健出席会议并讲话。吕裕民、谢占武、宗学谦、焦国华、何小明、王丁胜、高金永在通渭县分会场

参加会议。

14日至17日 邵志刚陪同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市政府副市长陈学俭分别赴山东省九间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中建材凯盛浩丰智慧农业产业园考察洽谈项目。

19日 市委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暨全市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推进会议召开，市委书记唐晓明出席会议并讲话，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主持会议。吕裕民、邵志刚、谢占武、马丽、焦国华、何小明、王丁胜在通渭县分会场参加会议。

△ **同日** 省、市纪委监督检查反馈和审计署兰州特派办审计发现问题整改情况汇报会召开。邵志刚主持会议并讲话，刘志军、焦国华、高金永出席会议。

20日 全市第一季度经济形势分析会暨第二批集中开工项目观摩座谈会议召开。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出席会议并讲话，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黄爱菊主持会议。邵志刚参加会议。

△ **同日** 市环委会2018年第二次会议暨全市污染防治攻坚战动员会议召开。市委副书记、市长、市环委会主任戴超主持会议并讲话。邵志刚参加会议。

△ **同日** 全市质量大会召开。市委副书记、市长、市质量发展领导小组组长戴超出席会议并讲话，市委副书记位志荣主持会议。邵志刚参加会议。

△ **同日** 2018年全县档案工作会议召开。谢占武出席会议并讲话。

21日 县委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暨全县“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推进会议召开。邵志刚出席会议并讲话，谢占武主持会议并讲话，吕裕民、陈维山、刘志军、宗学谦、马丽、焦国华、何小明、王丁胜、高金永出席会议。

△ **同日** 全县全域无垃圾综合治理工作推进会议召开。邵志刚主持会议并讲话，宗学谦、王丁胜出席会议。

22日 邵志刚赴兰州与中天羊业、天士力中天药业签署扶贫合作协议。

△ **同日** 2018年中央一号文件甘肃省宣讲报告会在兰州召开。农业农村部党组成员吴宏耀作宣讲报告，省委副书记孙伟主持报告会。谢占武在通渭县分会场收听收看报告会。

23日 县委专题会议召开。邵志刚主持会议并讲话，吕裕民、陈维山、谢占武、程跟锁、刘志军、马丽、董治军、焦国华、何小明、王丁胜、高金永出席会议。

△ **同日** 省委第八巡视组巡视通渭县工作动员会召开。省委第八巡视组组长李学宏作动员讲话，市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察委主任王钧出席会议并讲话。邵志刚主持会议并作表态讲话，吕裕民、陈维山、谢占武、程跟锁、刘志军、马丽、董治军、焦国华、何小明、王丁胜、高金永出席会议。

24日 市委书记唐晓明深入通渭县督查调研脱贫攻坚工作。市委常委、市委秘书长陈国栋，邵志刚陪同调研。

△ **同日** 省委第八巡视组巡视通渭县联络组工作安排部署会议召开。谢占武主持会议并讲话。

25日 县环委会2018年第二次会议暨全县污染防治攻坚战动员会和全县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工作启动会议召开。邵志刚主持会议并讲话，何小明出席会议。

△ **同日** 全县文物保护工作推进会议召开。邵志刚主持会议并讲话。

26日 甘肃省脱贫攻坚领导小组2018年第四次会议召开。省委书记、省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组长林铎出席会议并讲话。邵志刚参加会议。

27日 国务院第一次廉政工作会议召开。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出席会议并发表重要讲话，国务委员肖捷主持会议。邵志刚在通渭县分会场参加会议。

△ **同日** 通渭县配合省委巡视组巡视安排会议召开。邵志刚主持会议并讲话，程跟锁、刘志军、马丽、董治军、何小明、王丁胜出席会议。

△ **同日** 省政府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暨省政府法治辅导报告会召开。邵志刚在通渭县分会场收听收看报告会。

△ **同日** 全市第三届劳动模范表彰大会召开。市委书记唐晓明出席会议并讲话，市委副书记位志荣主持会议。谢占武参加会议。

26日至27日 省委第八巡视组第一、第二巡察组巡察通渭县榜罗、鸡川、义岗、三铺、平襄等乡镇动员会议召开。省委第八巡视组第一巡察组组长赵志刚，省委第八巡视组第二巡察组组长张鹏升，谢占武、刘志军、焦国华出席相关乡镇巡察动员会议并讲话。

27日至28日 市上举办第二期“新时代定西绿色发展讲堂”。邵志刚、谢占武参加。

5月

2日 全县脱贫攻坚重点工作暨产业生态扶贫工作推进会议召开。谢占武主持会议并讲话，程跟锁、何小明出席会议。

3日 全市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第五次会议召开。市委书记、市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组长唐晓明主持会议并讲话，市委副书记、市长、市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组长戴超出席会议并讲话。邵志刚参加会议。

△ **同日** 省委理论中心组专题学习会召开。省委常委、省委宣传部部长陈青主持学习会。省委第八巡视组组长李学宏，省委第八巡视组副组长张正雄，省委第八巡视组正处级巡视专员孙国庆及省委第八巡视组成员白树军、雍萧、杨国贤，吕裕民、邵

志刚、陈维山、谢占武、刘志军、宗学谦、马丽、董治军、焦国华、何小明、王丁胜、高金永在通渭县分会场参加会议。

△ **同日** 第八届通渭书画文化艺术节第一次领导小组会议召开。邵志刚主持会议并讲话，吕裕民、陈维山、谢占武、宗学谦、马丽、王丁胜出席会议。

4日 全市财政工作会议召开。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黄爱菊出席会议并讲话。邵志刚参加会议。

△ **同日** 全市政府系统廉政建设暨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推进会议召开。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出席会议并讲话，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黄爱菊主持会议。邵志刚参加会议。

△ **同日** 2017年度市政府目标管理考核兑现会议召开。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出席会议并讲话，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黄爱菊主持会议。邵志刚参加会议。

△ **同日** 省社保局局长马定保一行来通渭县调研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和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经办工作。宗学谦陪同调研。

△ **同日** 省工商联商会企业与通渭县榜罗镇、第三铺乡部分贫困村帮扶座谈会召开。省工商联副主席柴绍豪出席会议并讲话。

7日 全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2018年第五次会议召开。邵志刚主持会议并讲话，吕裕民、陈维山、谢占武、程跟锁、刘志军、宗学谦、焦国华、何小明、高金永出席会议。

△ **同日** 十三届省政府第一次廉政工作会议召开。省委副书记、省长唐仁健出席会议并讲话。邵志刚、宗学谦、高金永在通渭县分会场参加会议。

8日 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深入通渭县北城镇调研脱贫攻坚、全域无垃圾综合治理等工作。

△ **同日** 市直单位帮扶通渭县脱贫攻坚推进会召开。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主持会议并讲话。吕裕民、邵志刚、陈维山、谢占武、程跟锁、焦国华、王丁胜参加会议。

9日 省委第八巡视组巡视通渭县县委工作汇报会召开。省委第八巡视组组长李学宏主持会议，省委第八巡视组副组长张正雄，邵志刚、谢占武、程跟锁、刘志军、宗学谦、董治军、焦国华、何小明、王丁胜参加会议。

△ **同日** 全省脱贫攻坚工作推进大会召开。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林铎出席会议并讲话，省委副书记、省长唐仁健主持会议并讲话。吕裕民、邵志刚、陈维山、谢占武、程跟锁、刘志军、宗学谦、董治军、焦国华、何小明在通渭县分会场参加会议。

11日 市上举行2018年第三批投资项目集中开工仪式。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出席开工仪式并宣布项目正式开工建设，市委常委、副市长候选人薛振宇主持仪式。邵志刚参加开工仪式。

△ **同日** 市委常委、副市长陈春光来通渭县调研指导东西部扶贫协作工作。

9日至11日 财政部驻甘财政监察专员办党组书记、监察专员杨瑞金带领评估专家组一行深入通渭县考核2017年度全面改薄补助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省教育厅副厅长赵凯一同考核，市委常委、副市长高生发，王丁胜陪同考核。

12日 福州市委常委、福清市委书记王进足带领福清市相关街道(镇)、部门负责同志来通渭县调研考察脱贫攻坚工作并出席福清·通渭东西扶贫协作工作座谈会。邵志刚，谢占武，福清市副市长李文清，何小明，高金永参加相关活动。

△ **同日** 福清·通渭东西扶贫协作对口帮扶对接会议召开。市委常委、副市长陈春光出席会议并讲话。

9日至12日 省政协文史资料和学习委员会副主任、国家督学张方明带领督导评估组来通渭县督导评估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工作。市委常委、副市长高生发，吕裕民、邵志刚、陈维山、谢占武陪同督查。

14日 全国工商联党组副书记、副主席、中国民间商会副会长樊友山带领全国工商联第三联系调研组来通渭县调研基层工商联发展及企业参与脱贫攻坚等工作。省委统战部副部长、省工商联党组书记赵少智，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李斌，市委常委、副市长吴扬杰，邵志刚，谢占武陪同调研。

△ **同日** 县委中心组学习暨专题研讨会议召开。邵志刚主持会议并讲话，吕裕民、陈维山、谢占武、刘志军、宗学谦、董治军、焦国华、王丁胜、高金永出席会议。

△ **同日** 全县城市建设综合治理工作专题汇报推进会议召开。邵志刚主持会议并讲话，谢占武、刘志军、宗学谦、董治军、焦国华、王丁胜、高金永出席会议。

15日 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李楚源一行来我市陇西县考察中医药产业发展情况。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陪同考察。邵志刚参加考察活动。

16日 全省基层党建工作重点任务推进会暨党支部建设标准化工作部署启动会召开。省委常委、省委组织部部长李元平出席会议并讲话。邵志刚、焦国华在通渭县分会场参加会议。

15日至16日 市政协主席、党组书记陈尊峰带领调研组深入通渭县调研指导脱贫攻坚工作。陈维山、宗学谦陪同调研。

18日 市委常委、副市长吴扬杰、朱自浩来通渭县调研文化旅游体育工作。邵志刚、王丁胜陪同调研。

△ **同日** 全县脱贫攻坚工作(产业、生态及基础设施扶贫专题)现场观摩总结会议召开。邵志刚出席会议并讲话，谢占武主持会议并讲

话，吕裕民、陈维山、刘志军、宗学谦、董治军、焦国华、王丁胜、高金永出席会议。

△ **同日** 全县驻村帮扶工作会议召开。邵志刚出席会议并讲话，谢占武主持会议并讲话，焦国华出席会议。

21日 全县驻村帮扶工作队队长培训班开班。谢占武出席开班仪式并为参训学员授课。

23日 省住建厅党组书记、厅长苏海明带领帮扶队员深入通渭县榜罗镇走访调研脱贫攻坚工作。邵志刚陪同调研。

25日至26日 市政府举办PPP项目专题讲座。邵志刚参加讲座。

28日 红星美凯龙集团进驻通渭县高铁站前广场鼎汇商业中心签约仪式暨新闻发布会举行。市委常委、副市长陈春光出席活动并讲话，邵志刚，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常城出席活动并致辞，谢占武主持活动，吕裕民、陈维山出席活动。

△ **同日** 市委常委、副市长陈春光深入通渭县调研指导东西部扶贫协作工作。

30日 市委常委、副市长朱自浩来通渭县调研文物保护工作。

31日 国务院安委会贯彻落实《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电视电话会召开。谢占武、严凯在通渭县分会场收听收看会议实况。

△ **同日** 全市文物保护工作会议在通渭县召开。市委常委、副市长朱自浩，中国文化遗产研究院长城保护研究室主任、副研究馆员李大伟出席会议。

29日至31日 全国政协经济委员会副主任冯健身带领调研组来通渭县就“防范化解脱贫攻坚风险，着力提高扶贫综合效益”进行专题调研。省政协副主席德哇仓、省政协秘书长陈伟、十一届省政协副主席黄选平、市政协主席陈尊峰、市委副书记位志荣一同调研，陈维山、谢占武、徐斌科陪同调研。

29日至31日 邵志刚跟随全省赴四川学习考察脱贫攻坚工作代表团赴四川省学习考察脱贫攻坚工作。

6月

1日 副市长郭维团来通渭县调研经济运行及工业经济止滑回稳工作。

△ **同日** 全县脱贫攻坚突出问题整改情况汇报会召开。谢占武主持会议并讲话，刘志军、焦国华、王丁胜、徐斌科、严凯出席会议。

4日 全县产业扶贫安排部署会议召开。邵志刚主持会议并讲话，谢占武、宗学谦、焦国华、王丁胜、徐斌科出席会议。

△ **同日** 全县督促检查暨抓落实工作会议召开。谢占武出席会议并讲话，宗学谦主持会议。

5日 全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推进会议召开。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林铎出席会议并讲话，省委副书记、省长唐仁健主持会议。邵志刚、谢占武、董治军在通渭县分会场参加会议。

△ **同日** 全县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推进工作会议召开。邵志刚出席会议并讲话，谢占武主持会议并讲话，董治军出席会议。

△ **同日** 全县领导干部大会召开。市委常委、市委组织部部长寇明春出席大会并宣布省委和市委决定：邵志刚同志任中共通渭县委书记；令续鹏同志不再担任中共通渭县委书记、常委、委员职务。提名谢占武同志为通渭县人民政府县长候选人，邵志刚同志不再担任通渭县人民政府县长职务。邵志刚主持会议，吕裕民、谢占武、陈维山、程跟锁、刘志军、董治军、焦国华、王丁胜、高金永、徐斌科、严凯出席会议。

△ **同日** 县上举行2018年“六·五”环境日宣传启动仪式。邵志刚出席仪式并讲话，徐斌科主持仪式。

7日 全国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开考，全县6673名考生在县上4个考点210个考场参加考试。邵志刚、吕裕民、陈维山、王丁胜深入各考点对高考情况进行巡视。

△ **同日** 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深入通渭县调研产业扶贫工作并主持召开座谈会，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赵新文，邵志刚、吕裕民、谢占武、陈维山、程跟锁、刘志军、宗学谦、董治军、高金永、徐斌科出席座谈会。

△ **同日** 全市1—5月份经济运行情况紧急调度会召开。市委常委、副市长候选人王钧主持会议。谢占武参加会议。

8日 通渭县金银花产业扶贫推进大会召开。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赵新文出席开幕式并为“北京中医药大学博士工作站”揭牌，副市长陈学俭出席开幕式并讲话，邵志刚主持开幕式，吕裕民、谢占武、陈维山、徐斌科出席开幕式。

△ **同日** 全县产业扶贫项目推介暨金银花发展论坛召开。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赵新文出席论坛并讲话，邵志刚主持论坛，谢占武就通渭县产业扶贫及项目谋划情况作了推介，北京中医药大学博士生导师刘勇、李卫东，甘肃农业大学博士生导师陈垣，山东九间棚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刘嘉坤及相关企业负责人作了交流发言。吕裕民、陈维山、徐斌科出席论坛。

△ **同日** 通渭县与甘肃中天集团产业扶贫对接洽谈会召开。邵志刚主持洽谈会，甘肃中天集团董事长陈耀祥，谢占武、徐斌科出席洽谈会。

△ **同日** 市委常委、市委宣传部部长王美萍深入通渭县巡视高考情况。王丁胜一同巡视。

△ **同日** 副市长陈学俭深入通渭县调研引洮一期陇通农村供水工程运行管理情况。

9日 国家能源局发展规划司司长李福龙一行来通渭县调研对接定点扶贫工作。省扶贫办党组成员、副主任顾建成，邵志刚、谢占武陪同调研。

11日 邵志刚在华岭镇主持召开救灾减灾专题会议。徐斌科出席会议。

△ **同日** 全县1—5月份经济运行情况紧急调度会议召开。谢占武主持会议并讲话，宗学谦、高金永出席会议。

△ **同日** 全县城市风貌改造汇报会召开。谢占武主持会议并讲话，宗学谦出席会议。

12日 全县“6·10”风雹灾害救灾减灾工作会议召开。谢占武主持会议并讲话，徐斌科出席会议。

11日至12日 全市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会议召开。省委宣传部副部长、省委网信办（省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主任梁和平应邀作了题为《深入贯彻习近平网络强国战略思想 全面推进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的专题辅导报告，市委书记、市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组长唐晓明主持会议并讲话。邵志刚参加会议。

13日 2017年度省管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考核讲评大会召开。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林铎出席会议并讲话。邵志刚参加会议。

14日 市政协副主席马育德带领部分市政协委员来通渭县对生态治理工作开展视察。陈维山、宗学谦陪同视察。

15日 兰石集团为通渭县对口帮扶村捐赠价值350万元的垃圾清运车和农用四轮车等农机装备。兰石集团副总经理徐建华，吕裕民、谢占武出席捐赠仪式，程跟锁主持捐赠仪式。

16日 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林铎专程赴通渭县调研脱贫攻坚工作。省委常委、省委秘书长王嘉毅一同调研，市委书记唐晓明，邵志刚，谢占武陪同调研。

19日 县上举行仪式，欢迎“6·4”特大电信诈骗案专案组凯旋。邵志刚出席仪式并讲话，董治军主持仪式。

20日 省委常委、省委组织部部长李元平来通渭县调研党建助推脱贫攻坚工作。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市委常委、市委组织部部长寇明春，邵志刚、焦国华陪同调研。

21日 全县集中整治党员干部参与赌博、违规高利放贷专项行动推进会召开。邵志刚主持会议并讲话，吕裕民、陈维山、刘志军、余万顺、董治军、焦国华、王丁胜、严凯出席会议。

△ **同日** 全县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会议召开。邵志刚主持会议并讲话，吕裕民、陈维山、刘志军、余万顺、董治军、焦国华、王丁胜、严凯出席会议。

△ **同日** 县委理论中心组学习暨四大班子联席会议召开。邵志刚主持会议并讲话，吕裕民、刘志军、董治军、焦国华、王丁胜、徐斌科、严凯出席会议。

△ **同日** 县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第二十次会议召开。邵志刚主持会议并讲话，吕裕民、刘志军、董治军、焦国华、王丁胜、徐斌科出席会议。

22日 全市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第六次会议暨脱贫攻坚帮扶工作现场推进会议召开。市委书记、市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组长唐晓明主持会议并讲话，市委副书记、市长、市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组长戴超出席会议并讲话。邵志刚参加会议。

19日至23日 谢占武跟随全省考察团赴四川省巴中市、南充市、遂宁市学习考察脱贫攻坚工作。

22日至23日 市上举办第三期“新时代定西绿色发展讲堂”。市委常委、副市长候选人王钧主持讲座并讲话。吕裕民、陈维山、刘志军、宗学谦、余万顺、董治军、焦国华、王丁胜、徐斌科在通渭县分会场参加讲座。

24日 省政协副秘书长、办公厅主任张永贤一行深入通渭县榜罗镇会议纪念馆开展爱国主义教育主题活动。市政协副主席金钟，陈维山陪同有关活动。

24日至25日 全省产业扶贫现场推进会在庆阳召开。省委副书记、省长唐仁健出席会议并讲话，省委副书记孙伟出席会议并讲话，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宋亮主持会议。邵志刚参加会议，陈维山、程跟锁、王丁胜在通渭县分会场参加会议。

24日至26日 谢占武赴北京西促会对接脱贫攻坚帮扶工作。

27日 市上举行2018年投资项目第四批集中开工仪式及项目观摩活动。市委副书记位志荣，市委常委、市政府党组副书记王钧，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冯立娟，市政协副主席郭宽宇在通渭县参加集中开工仪式及项目观摩活动。邵志刚主持集中开工仪式，谢占武介绍了通渭县2018年第四批集中开工投资项目基本情况，宗学谦参加活动。

△ **同日** 全市2018年投资项目集中开工暨督查观摩总结会议在通渭县召开。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出席会议并讲话，市委副书记位志荣主持会议，市委常委、市政府党组副书记王钧，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冯立娟，市政协副主席郭宽宇出席会议并点评，邵志刚、谢占武、宗学谦参加会议。

28日，全国深化“放管服”改革转变政府职能电视电话会议召开。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发表重要讲话，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副总理韩正主持会议。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谢占武、宗学谦、高金永、严凯在通渭县分会场收听收看会议。

△ **同日** 全市中央单位定点扶贫工作座谈会在通渭县召开。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出席会议并讲话，市委副书记位志荣主持会议，市委常委、副市长朱自浩，市委常委、副市

长薛振宇出席会议并点评，邵志刚作交流发言，谢占武、徐斌科参加会议。

29日 通渭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召开。邵志刚讲话，谢占武向大会通报2018年前六个月县人民政府工作，大会表决通过了通渭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选举任务暨选举办法，大会选举谢占武为通渭县人民政府县长并在会后向宪法进行了宣誓。

30日 省农牧厅副巡视员马占颖带领督查组来通渭县督查脱贫攻坚工作。副市长陈学俭，谢占武、徐斌科陪同督查。

△ **同日** 县上组织县委委员、候补委员和县政府领导班子成员在榜罗镇隆重举行纪念建党97周年主题党日活动。邵志刚参加纪念活动并讲话，吕裕民、陈维山、程跟锁、刘志军、宗学谦、余万顺、董治军、焦国华、王丁胜、高金永、严凯参加活动。

7月

2日 全省脱贫攻坚帮扶工作推进会议召开。省委副书记孙伟出席会议并讲话。邵志刚、谢占武、焦国华、徐斌科在通渭县分会场参加会议。

△ **同日** 全县2018年第二季度信访工作联席会议暨省委巡视组移交信件集中交办会议召开。谢占武主持会议并讲话，宗学谦、董治军出席会议。

3日 全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2018年第六次会议召开。邵志刚主持会议并讲话，吕裕民、谢占武、陈维山、宗学谦、余万顺、董治军、焦国华、王丁胜、徐斌科、严凯出席会议。

4日 全市大旅游大健康产业招商推介会召开。市委常委、副市长吴扬杰出席会议并致辞。谢占武参加会议。

△ **同日** 全市环境保护委员会2018年第三次会议暨迎接省级环保督察工作会议召开。市委副书记、市长、市环委会主任戴超主持会议并讲话。谢占武参加会议。

6日 邵志刚在参加第24届兰洽会期间分别与大禹节水集团负责人、探越（北京）服装服饰有限责任公司负责人进行对接洽谈。

△ **同日** 通渭县在兰州召开招商引资项目座谈会。谢占武出席会议并讲话。

7日 第二十四届兰洽会定西市招商引资项目专场签约仪式在兰州举行。通渭县在此次兰洽会上共成功签约项目7项，签约资金19.6亿元。

9日 全县环境保护领导小组2018年第一次会议暨县环委会第三次会议和迎接省级环保督察准备会议召开。邵志刚出席会议并讲话，谢占武主持会议并讲话，高金永出席会议。

△ 同日，县城乡规划委员会2018年第二次会议召开。邵志刚主持会议并讲话，吕裕民、谢占武、陈维山、宗学谦出席会议。

△ **同日** 第八届通渭书画文化艺术节第三次领导小组会议召开。邵志刚主持会议并讲话，吕裕民、谢占武、陈维山、程跟锁、宗学谦、王丁胜出席会议。

10日 国家能源局电力安全监管司司长童光毅带领调研组深入通渭县调研定点扶贫工作并召开座谈会，随后在通渭县开展“强安全助扶贫”电力安全扶贫培训。国家能源局电力安全监管司司长童光毅，电力可靠性管理和工程质量监督中心主任潘跃龙，甘肃能源监管办专员仇毓宏，谢占武，高金永参加上述活动。

11日 省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副主任王玺玉来通渭县调研扶贫资金安排、使用和管理等情况。市人大常委会主任郑红伟，市委常委、市政府常务副市长王钧一同调研，邵志刚、吕裕民、徐斌科陪同调研。

12日 全市全域无垃圾城乡环境综合治理暨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工作推进会议召开。市委书记唐晓明出席会议并讲话，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主持会议。谢占武参加会议。

△ **同日** 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王成文带领调研组来通渭县调研《食品安全法》贯彻实施情况。

10日至7月12日 省委党校副校长袁凯带领全省脱贫攻坚组织保障工作第六督查组深入通渭县督查调研脱贫攻坚工作。邵志刚、焦国华陪同调研。

12日至13日 邵志刚、谢占武、徐斌科带领有关乡镇和部门负责同志，先后赴光大银行兰州分行、省公务员局和省文博局衔接汇报脱贫攻坚帮扶工作。

14日至15日 谢占武赴会宁县参加全省贫困村农民专业合作社扶贫带贫现场推进会。

16日 谢占武主持召开农发行扶贫过桥贷款专题会议。高金永出席会议。

15日至16日 兰州理工大学党委书记夏天东带领考察团来通渭县榜罗镇会议纪念馆开展爱国主义教育主题活动，考察调研通渭县书画文化旅游产业发展情况。邵志刚、王丁胜陪同相关活动。

17日 市政协副主席王锁带领调研组来通渭县调研激活农村要素资源、推进农村“三变”改革情况。

△ **同日** 首届渭水文化旅游节在渭源县开幕。邵志刚参加开幕式。

△ **同日** 中国西促会社会扶贫工作委员会副主任姬小红一行来通渭县调研教育帮扶工作。高金永陪同调研。

18日 县上召开宣布任职决定大会，宣布邵志刚同志任通渭县人武部党委委员、第一书记。市委常委、军分区政委冯仲寿出席大会并代表市军分区党委宣布任职决定。邵志刚，市军分区政治工作处主任赵效民，宗学谦、余万顺出席大会，谢占武主持大

会。

△ **同日** 天水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天水市委秘书长蒋晓强带领学习考察组来通渭县榜罗镇会议纪念馆开展爱国主义教育主题活动。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冯立娟陪同。

△ **同日** 甘肃银行调研通渭县精准扶贫贷款管理使用工作座谈会召开。甘肃银行总行副行长许建平，谢占武、宗学谦、徐斌科出席会议。

19日 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来通渭县调研人畜饮水、农田灌溉及供水调蓄设施建设以及产业扶贫工作。邵志刚一同调研。

19日至20日 市委常委、副市长高生发带领市县观摩人员来通渭县观摩学校教师周转宿舍项目建设、学校建设、幼儿园配建以及学校项目绩效管理等工作。

21日 全国政协常委、省政协副主席郝远来通渭县调研防汛减灾和脱贫攻坚工作。省政协常委、社会和法制委员会主任侯文彬，省民政厅副厅长崔进泰，省住建厅副厅长李兰宏一同调研。市政协主席陈尊峰，副市长郭维团，邵志刚、谢占武、徐斌科陪同调研。

22日至23日 邵志刚带领全县党政考察团赴福清市对接调研东西部扶贫协作工作。

23日 中青旅产投（贵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刘斌、李永春一行来通渭县考察文旅产业发展情况。谢占武陪同考察。

24日 市安委会2018年第二次全体（扩大）会议召开。市委副书记、市长、市安委会主任戴超主持会议并讲话。谢占武、宗学谦、余万顺在通渭县分会场参加会议。

△ **同日** 县安委会2018年第二次全体（扩大）会议召开。谢占武主持会议并讲话，宗学谦、余万顺出席会议。

25日 中国共产党定西市第四届委员会第七次全体会议召开。市委书记唐晓明受市委常委会委托报告工作，并在会议结束时作总结讲话，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就有关文件作说明。谢占武参加会议。

26日 市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第七次会议召开。市委书记、市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组长唐晓明主持会议并讲话，市委副书记、市长、市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组长戴超出席会议并讲话。谢占武参加会议。

△ **同日** 全市生态环境保护大会召开。市委书记唐晓明出席会议并讲话，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王钧主持会议。谢占武参加会议。

△ **同日** 全市妇女工作推进会议召开。市委书记唐晓明出席会议并讲话，市委副书记位志荣主持会议。谢占武参加会议。

27日 省第四环境保护督察组督察工作动员会在定西召开。省第四环境保护督察组组长、副省长李斌，副组长、省环保厅副厅长闫子江出席会议并讲话，市委书记唐晓明作动员讲话，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主持会议。谢占武参加会议，吕裕民、宗学谦、余万顺、焦国华、徐斌科在通渭县分会场参加会议。

△ **同日** 全国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召开。谢占武在定西分会场参加会议，宗学谦、余万顺在通渭县分会场收听收看会议。

△ **同日** 市政府第四次全体会议召开。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主持会议并讲话。谢占武参加会议。

△ **同日** 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主持召开市政府第37次常务会议。谢占武参加会议并汇报通渭书画文化艺术节筹备情况。

24日至27日 邵志刚带领县上有关部门负责同志赴国家市场监管总局和中美协汇报衔接书画文化产业发展相关工作，赴国家能源局、北京京城新能源有限公司汇报衔接定点扶贫、风电项目建设等工作。

30日 十三届省人民政府第三次全体会议召开。省委副书记、省长唐仁健出席会议并讲话。谢占武、宗学谦、高金永、在通渭县分会场参加会议。

△ **同日** 省安委会2018年第三次全体（扩大）会议召开。省委副书记、省长、省安委会主任唐仁健出席会议并讲话。谢占武、宗学谦、高金永在通渭县分会场参加会议。

△ **同日** 国家能源局定点扶贫工作考察挂职扶贫干部通渭座谈会召开。国家能源局人事司司长周健，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出席会议并讲话，市委常委、市委组织部部长寇明春，省委组织部干部二处处长张铁强，焦国华，徐斌科出席会议，邵志刚主持会议。

△ **同日** 引洮一期工程供水管理协调会召开。省水利厅党组副书记、副厅长王勇主持会议并讲话。谢占武参加会议。

31日 县委中心组学习暨四大班子联席会议召开。邵志刚主持会议并讲话，吕裕民、陈维山、刘志军、余万顺、焦国华、高金永、徐斌科出席会议。

△ **同日** 县城乡规划委员会2018年第三次会议召开。邵志刚主持会议并讲话，吕裕民、陈维山出席会议。

△ **同日** 全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2018年第七次会议召开。邵志刚主持会议并讲话，吕裕民、陈维山、刘志军、宗学谦、焦国华、高金永、徐斌科出席会议。

8月

1日 全省征兵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召开。省军区司令员王文清，副省长余建出席会议并讲话。随后，定西市征兵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召开，市委常委、定西军分区政委冯仲寿主持会议并讲话，副市长曹明出席会议并讲话。谢占武、宗学谦、余万顺在通渭县分会场参加会议。

△ **同日** 全县征兵工作会议召开。谢占武出席会议并讲话，余万顺主持会议并讲话。宗学谦出席会议。

2日 全市科学技术大会召开。市委书记唐晓明，省科技厅党组书记、厅长李文卿出席会议并讲话。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主持会议并讲话，市委常委、副市长吴扬杰宣读表彰决定。邵志刚、谢占武在通渭县分会场参加会议。

△ **同日** 全市文化和旅游（体育）融合发展大会召开。市委书记唐晓明,省旅发委党组书记、主任陈卫中,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出席会议并讲话。市委常委、市委宣传部部长王美萍主持会议，市委常委、副市长吴扬杰、朱自浩分别就《关于促进全域旅游发展的实施意见》《关于推进文化和旅游（体育）融合发展的实施意见》作起草说明。邵志刚、谢占武在通渭县分会场参加会议。

3日 全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推进会议召开。市委书记唐晓明出席会议并讲话。邵志刚、谢占武、刘志军、焦国华在通渭县分会场参加会议。

△ **同日** 全县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推进会议召开。邵志刚出席会议并讲话，谢占武主持会议并讲话。刘志军、焦国华出席会议。

4日 甘肃祁连牧歌农牧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林梁一行来通渭县考察对接洽谈项目并召开对接洽谈座谈会。邵志刚、谢占武出席会议。

6日 中国共产党通渭县第十六届委员会第九次全体会议召开。邵志刚受县委常委会委托报告工作，并在会议结束时作总结讲话，谢占武就有关文件作说明。吕裕民、陈维山、刘志军、宗学谦、余万顺、焦国华、王丁胜、高金永、徐斌科出席会议。

7日 全市“551”产业扶贫工作推进暨现场培训会议召开。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出席会议并讲话，市委副书记位志荣主持会议，市政府秘书长张应钦出席会议。邵志刚在通渭县分会场参加会议并作了交流发言，徐斌科参加会议。

△ **同日** 全省“七五”普法中期督查第六督查组督查通渭县“七五”普法工作。邵志刚、焦国华、高金永陪同督查。

8日至9日 邵志刚、徐斌科带领相关乡镇、部门负责同志，先后赴兰州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省中医院、兰石集团、国家能源局甘肃能源监管办衔接汇报脱贫攻坚帮扶工作。

8日至9日 全省乡村旅游和旅游扶贫大会召开。省委副书记、省长唐仁健出席大会并讲话。谢占武参加会议。

9日 2018年中国（甘肃）中医药产业博览会定西市组委会第二次会议召开。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主持会议并讲话。谢占武参加会议。

10日 市委议军会议召开。市委书记唐晓明出席会议并讲话。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主持会议，市委常委、定西军分区政委冯仲寿作工作报告。邵志刚在定西参加会议并作书面述职。

△ **同日** 全市双拥工作领导小组扩大会议召开。市委书记唐晓明出席会议并讲话。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主持会议并讲话。邵志刚参加会议。

△ **同日** 全县脱贫攻坚2018年秋季攻坚动员会议召开。邵志刚出席会议并讲话，宗学谦主持会议并讲话。吕裕民、陈维山、吕哲军、刘志军、焦国华、王丁胜、徐斌科出席会议。

△ **同日** 全县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警示教育大会召开。邵志刚出席会议并讲话，刘志军主持会议。吕裕民、谢占武、陈维山、吕哲军、宗学谦、焦国华、王丁胜、徐斌科出席会议。

△ **同日** 县政府第四次全体会议召开。谢占武主持会议并讲话。宗学谦通报了全县2018年度上半年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高金永宣读了《省作风建设年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省政府暗访督查发现问题调查处理情况的通报》。

11日 2018年丝绸之路国际露营大会（通渭站）开幕仪式举行。市委常委、副市长高生发，市体育局局长陈尊敏，邵志刚、吕裕民、陈维山出席开幕仪式。

11日至12日 省农牧厅厅长李旺泽来通渭县调研脱贫攻坚工作。邵志刚、谢占武、徐斌科陪同调研。

14日 省旅发委副巡视员张华带领省考核验收组来通渭县，就全县农村“三变”改革试点工作进行考核验收并召开座谈会。邵志刚、谢占武、徐斌科参加考核验收活动。

15日 第四届中国西部文房四宝展开展。市委常委、副市长朱自浩讲话并宣布开展。市政协副主席马玉莲，吕裕民、谢占武出席开展仪式，邵志刚主持仪式。

△ **同日** 市委常委、副市长朱自浩督查指导第八届通渭书画文化艺术节各项筹备工作。市文广局局长张全有，邵志刚、董治军、王丁胜陪同督查。

16日 第八届通渭书画文化艺术节开幕。省政府副省长何伟宣布第八届通渭书画文化艺术节开幕，市委书记唐晓明致辞，省文联党组书记、主席李燕青，中国文联美术艺术中心主任、中美协理事、艺术委员会秘书长丁杰讲话。省政协副主席、省工商联主席郝远，中美协会员、中美协展览部副主任董竟成，中国国家画院副院长张江洲，中书协原副秘书长、国际书法家协会首席主席、《中国书法》主编刘正成，省政府副秘书长石培文，省委宣传部副部长王成勇，省文化厅党组成员、副厅长杨建仁，省旅发委党组成员、巡视员都伟，省人社厅副厅长、公务员局局长李杰，省文化馆馆长陈化平，省政协常委、经济委员会主任温克珩，省政协人口资源环境资源委员会副主任张文礼，省质监局副巡视员李忠明，省美协主席李

宝堂，甘肃省政协常委、省文联副主席、省美协副主席马刚，中国书协行业建设委员会委员、省书协副主席兼教育专业委员会委员、兰州市书协主席陈永革，甘肃文化出版社党总支书记刘琛，省能监办党组成员、机关党委书记金涛，省农村信用社副主任康欣，人保财险甘肃分公司总经理董彦明，平安养老保险甘肃分公司总经理党春雄，市人大常委会主任郑红伟，市政协主席陈尊峰，市委常委、市委秘书长陈国栋，市委常委、副市长吴扬杰，市委常委、副市长朱自浩，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王成文，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曹明，市政协副主席马玉莲出席开幕式，市委常委、市委宣传部部长王美萍主持开幕式。原广州军区政治部主任、广州军区善后办政委周为民中将，北京画院艺术委员会顾问、国家一级美术师纪清远，中国建设书法协会副主席王运周；中美协理事朱明德、万鼎等著名画家，中书协理事马学智、王庆元等著名书法家参加开幕式。邵志刚、吕裕民、谢占武、陈维山出席开幕式。

△ **同日** 第六届全国青年美术作品展通渭巡展开幕。省政协副主席、省工商联主席郝远出席开幕式并宣布展览开幕。中国文联美术艺术中心主任、中美协理事、艺术委员会秘书长丁杰致辞。中美协展览部副主任董竟成，省农民书画研究会会长高存弟，省文化厅党组成员、副厅长杨建仁，市委书记唐晓明，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郑红伟，市委常委、市委宣传部部长王美萍，市委常委、市委秘书长陈国栋，市委常委、副市长朱自浩，市政协副主席马玉莲出席开幕式，甘肃省美术家协会主席李宝堂主持开幕式。邵志刚、谢占武出席开幕式。

△ **同日** 纪念改革开放40周年全国春联书法作品展开展。省政协副主席、省工商联主席郝远出席开展仪式。原定西地区专员、省审计厅原厅长、省农民书画研究会名誉会长高存弟宣布开展，市委常委、市委宣传部部长王美萍致辞。市委书记唐晓明，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郑红伟，省文化厅党组成员、副厅长杨建仁，省质监局副巡视员李忠明，省文联副巡视员刘满才，市委常委、市委秘书长陈国栋，市委常委、副市长朱自浩，市政协副主席马玉莲，省农民书画研究会副秘书长杨吉寿出席开展仪式，市委常委、副市长吴扬杰主持开展仪式。邵志刚、吕裕民、谢占武、陈维山、王丁胜参加开展仪式。

17日 通渭县书画产业发展论坛召开。中书协原副秘书长、国际书法协会首席主席、《中国书法》主编刘正成，中国国家画院副院长、中美协理事张江舟，北京画院艺术委员会顾问、中美协会员纪清远，中国建设书法委员会副主席王运周，省文联副主席、省美协副主席、省政协常委、兰州财经大学艺术学院院长马刚，省美协专职副主席王联仁，市委常委、市委宣传部部长王美萍，市政协副主席马玉莲出席论坛，市委常委、副市长朱自浩主持论坛。吕裕民、谢占武出席论坛。

20日 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到通渭县调研书画产业和小杂粮产业发展情况、工业集中区建设和工业企业运营情况。市政府秘书长张应钦，邵志刚、谢占武、王丁胜一同调研。

21日 福清市市委副书记、市长张帆一行来通渭县开展东西部扶贫协作对口帮扶对接工作并召开福清·通渭对接交流工作座谈会。邵志刚主持会议，谢占武介绍了通渭县脱贫攻坚和东西部扶贫协作工作开展情况及下一步工作打算，严凯参加相关活动。

△ **同日** 福清市助学捐款发放仪式举行。福清市委副书记、市长张帆，邵志刚出席发放仪式。谢占武出席发放仪式并讲话，焦国华主持仪式，严凯介绍福清市捐资助学情况。

24日 县委中心组学习暨四大班子联席会议召开。邵志刚主持会议并讲话。吕裕民、谢占武、陈维山、吕哲军、宗学谦、余万顺、焦国华、王丁胜、高金永、徐斌科、严凯出席会议。

△ **同日** 县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第二十一次会议召开。邵志刚主持会议并讲话。吕裕民、谢占武、陈维山、吕哲军、宗学谦、余万顺、焦国华、王丁胜、徐斌科、严凯出席会议。

△ **同日** 全县生态环境保护大会召开。邵志刚出席会议并讲话，谢占武在主持会议并讲话。吕裕民、陈维山、吕哲军、宗学谦、余万顺、王丁胜、高金永出席会议。

27日 甘肃一安集团与通渭县签订产业发展全面战略合作洽谈会。甘肃建投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张育谦，甘肃一安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王志宏，谢占武出席签约仪式。

29日 省脱贫攻坚领导小组2018年第七次会议召开。省委书记林铎主持会议并讲话，省委副书记、省政府省长唐仁健出席会议并讲话。邵志刚参加会议。

30日 全县脱贫攻坚中南部战区工作推进会议召开。邵志刚主持会议并讲话。吕裕民、王丁胜、徐斌科出席会议。

△ **同日** 十六届县委第二轮常规巡察工作动员会议召开。邵志刚出席会议并讲话，刘志军主持会议并讲话。焦国华宣读了《关于十六届县委第二轮常规巡察工作组长授权任职暨任务分工的决定》。

9月

1日至7日 邵志刚在上海市参加贫困县党政正职“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决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专题研讨班（第4期）。

4日 全市领导干部大会召开。谢占武参加会议。

△ **同日** 全县新能源产业推进

会议召开。谢占武主持会议并讲话。

5日 省纪委第十一督察调查组反馈问题整改落实安排部署会议召开。谢占武主持会议并讲话。宗学谦、徐斌科出席会议。

△ **同日** 通渭县2018年新兵审定会议召开。市委常委、定西军分区政委、定西市征兵领导小组副组长冯仲寿，谢占武出席会议并讲话。余万顺主持会议。

△ **同日** 全县项目建设推进会议召开。谢占武主持会议并讲话。焦国华、高金永、严凯出席会议。

7日至8日 全市特色小镇与田园综合体专题讲座在定西开讲。国家发改委城镇中心原副主任、现任中心副理事长、研究员乔润令作了题为《特色小镇、政策、市场与产业》的专题讲座。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王钧，市委常委、副市长朱自浩参加讲座。副市长杨晓锋主持讲座。谢占武参加讲座。

8日至9日 邵志刚赴北京市与中科院尚永丰院士协调建立通渭杰出人物事迹展示馆事宜。

9日 通渭县为第十八届雅加达亚运会山地自行车女子越野赛项目冠军姚变娃举行庆功会。省自行车管理中心党委书记何立华，谢占武出席庆功会并讲话。市体育局副局长王建中，高金永出席庆功会。王丁胜主持庆功会。

△ **同日** 全县教育工作暨第34个教师节庆祝大会召开。谢占武出席会议并作重要讲话。宗学谦主持会议。陈维山、刘志军、李兴平、王丁胜出席会议。

10日 全市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第八次会议召开。市委书记唐晓明主持会议并讲话。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出席会议并讲话。邵志刚、谢占武参加会议。

△ **同日** 全市教育工作大会召开。市委书记唐晓明出席会议并讲话。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主持会议并讲话。邵志刚参加会议。

11日 全市党员领导干部网络舆论引导工作培训视频会议召开。中国传媒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媒介与公共事务研究院院长董关鹏作了题为《全媒体舆论引导4.0》的辅导报告。市委书记唐晓明主持会议并讲话。邵志刚、谢占武、陈维山、宗学谦、刘志军、焦国华、王丁胜、徐斌科在通渭县分会场参加会议。

△ **同日** 省委省政府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第三督导组督导定西工作动员视频会议召开。省委省政府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第三督导组组长王军需就做好督导工作作了讲话。市委书记唐晓明作了动员讲话。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主持会议。邵志刚、谢占武、陈维山、董治军在通渭县分会场参加会议。

△ **同日** 全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2018年第八次会议暨秋季攻坚战月调度会议召开。邵志刚出席会议并讲话。谢占武主持会议并讲话。陈维山、宗学谦、刘志军、董治军、焦国华、王丁胜、徐斌科出席会议。

12日至14日 邵志刚参加全省深度贫困地区脱贫攻坚现场推进会暨观摩拉练活动。

12日 福州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高明带领代表团来通渭县开展东西部扶贫协作活动。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张懿笃，市委常委、副市长陈春光，谢占武、徐斌科、严凯陪同相关活动。

13日 省市人大代表集中视察通渭县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市人大常委会主任郑红伟，市委常委、副市长高生发，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王成文、冯立娟，市人大常委会秘书长杨爱平及县人大常委会主任吕裕民参加视察活动。谢占武陪同视察。

17日 省委省政府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第三督导组副组长冶生俊带领督导组来通渭县督导检查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开展情况并召开座谈汇报会。邵志刚汇报了通渭县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进展情况。市委政法委常务副书记常正贵，董治军陪同检查。谢占武参加座谈汇报会。

18日 “天耀扶贫牛超市”挂牌暨第一批基础母牛发放仪式举行。邵志刚出席仪式并讲话。吕裕民宣布“天耀扶贫牛超市”正式运营并揭牌，徐斌科主持仪式。

△ **同日** 全市今年第五次项目集中开工活动举行。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王钧出席集中开工仪式并为全市1—8月份固投增速全市第一名的通渭县颁发了流动红旗。谢占武参加活动。

△ **同日** 全县草牧产业扶贫推进大会召开。邵志刚出席大会并讲话。吕裕民出席会议。徐斌科主持会议。

19日 省脱贫攻坚领导小组2018年第八次会议召开。省委书记林铎主持会议并讲话。省委副书记、省政府省长唐仁健出席会议并讲话。邵志刚参加会议。

19日至20日 国家督学、浙江省宁波市教育局原局长、书记沈剑光带队的国家教育部专家组一行来通渭县督导评估通渭县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工作并召开陈述答辩会。市委常委、副市长高生发，市教育局党组书记、局长盛淑兰，邵志刚、吕裕民、王丁胜、高金永陪同督导评估。谢占武汇报工作并进行答辩。

20日 国务院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教育部教育督导局副局长郭佳，甘肃省政府督导团办公室主任刘彦文一行来通渭县，就县域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评估工作进行巡查。市委常委、副市长高生发，市教育局党组书记、局长盛淑兰，邵志刚、王丁胜陪同。

△ **同日** 定西市产业扶贫新业态暨“551”产业扶贫推进会在陇西召开。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出席会议并讲话。市委常委、副市长陈春光，市委常委、副市长朱自浩，市政府秘书长张应钦出席会议。副市长陈学俭主持会议。谢占武参加会议。

21日 全市首届“感受家乡美好 聚变、携手共创美好未来”定商籍才千人大会举行。原定西地委书记顾军，原定西行蜀专员高存弟，省军区原政委丁德福，省委统战部副部长张文学、赵少智等40多位在定工作过的党政军界老领导应邀出席大会。市委书记唐晓明出席会议并讲话。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主持会议。邵志刚、谢占武参加会议。

25日 甘肃省2018年度贫困退出验收和扶贫对象动态管理工作视频会议召开。谢占武、宗学谦、吕哲军、焦国华、李兴平、徐斌科在通渭县分会场参加会议。

26日 全市组织工作会议暨党的建设工作推进会召开。市委书记唐晓明出席会议并讲话。市委副书记狄生奎主持会议。邵志刚参加会议。

△ **同日** 市委巡视整改落实工作领导小组第二次会议召开。市委书记唐晓明出席会议并讲话。邵志刚参加会议。

26日至29日 第三届丝绸之路（敦煌）国际文化博览会隆重开幕。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率定西代表团参会。市委常委、副市长朱自浩，谢占武参加活动。

27日 全市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第二次推进会召开。市委书记唐晓明出席会议并讲话。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王钧主持会议。邵志刚参加会议。

△ **同日** 定西市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第九次会议召开。市委书记唐晓明主持会议并讲话。市委副书记狄生奎安排全市2018年度贫困退出验收和扶贫对象动态管理工作。邵志刚参加会议。

28日 定西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召开。市委书记唐晓明出席会议并讲话。王美萍当选定西市四届人大常委会主任，温卫东当选定西市监察委员会主任。邵志刚、吕裕民、宗学谦、焦国华参加会议。

29日 全市工业发展暨经济开发区（工业集中区）建设大会召开。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出席会议并讲话。市委副书记狄生奎主持会议并讲话。邵志刚参加会议。

△ **同日** 全市金融工作会议召开。市委书记唐晓明，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出席会议并讲话。市委副书记狄生奎主持会议。邵志刚参加会议。

30日 县委常委会“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 “回头看”会议召开。邵志刚主持会议并讲话。吕裕民、谢占武、吕哲军、宗学谦、刘志军、焦国华、李兴平、王丁胜、徐斌科出席会议。

10月

8日 谢占武主持召开全县2018年棚户区改造项目土地房屋征收搬迁工作第九次调度会议，听取各相关部门征迁工作进展情况，协调解决土地房屋征收搬迁过程中的困难和问题。

9日 邵志刚、谢占武调研检查2018中国（甘肃）中医药产业博览会通渭展馆布展情况。

10日 全省脱贫攻坚领导小组2018年第九次会议召开。省委书记林铎主持会议并讲话。省委副书记、省长唐仁健出席会议并讲话。邵志刚参加会议。

△ **同日** 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党组书记、局长李存文一行督导调研通渭县食品药品安全工作。谢占武陪同调研。

11日 2018中国（甘肃）中医药产业博览会开幕式暨甘肃省建设国家中医药产业发展综合试验区论坛在陇西县举行。邵志刚、谢占武参加开幕式。

15日 全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2018年第九次会议召开。邵志刚主持会议并讲话。陈维山、吕哲军、宗学谦、刘志军、焦国华、李兴平、王丁胜、高金永、徐斌科、严凯出席会议。

△ **同日** 第二届马家窑文化节在临洮县开幕。省政协副主席郭天康宣布第二届马家窑文化节开幕。谢占武参加开幕式。

△ **同日** 省委第八巡视组巡视通渭县情况反馈会议召开。省委第八巡视组组长李学宏代表省委巡视组反馈巡视情况。省委巡视办副厅级巡视专员李福胜，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市监委主任温卫东出席会议并讲话。邵志刚主持巡视反馈会议并作表态讲话。谢占武、吕哲军、宗学谦、刘志军、李兴平、王丁胜、徐斌科参加会议。

16日 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调研通渭县脱贫攻坚工作。邵志刚、谢占武陪同调研。

△ **同日** 全省光伏扶贫项目现场推进会在通渭县召开。省发改委党组成员、副主任冯旭出席会议并讲话。省发改委党组成员、省能源局局长孟开主持会议。省扶贫办巡视员张森，甘肃省电力公司总经理助理张建明出席会议。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王钧致辞。邵志刚在会上作交流发言。谢占武、宗学谦、焦国华参加相关活动。

17日 中央第一巡视组对甘肃省开展脱贫攻坚专项巡视工作动员视频会议召开。邵志刚、谢占武、宗学谦、焦国华、李兴平、王丁胜、徐斌科、严凯在通渭县分会场参加会议。

△ **同日** 全市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工作推进会召开。市委书记唐晓明出席会议并讲话。邵志刚、宗学谦、刘志军、徐斌科在通渭县分会场参加会议。

△ **同日** 全省医改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召开。副省长李斌出席会议并讲话。谢占武在通渭县分会场参加会议。

△ **同日** 全县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工作推进会议召开。邵志刚出席会议并讲话。谢占武、宗学谦、刘志军、余万顺、焦国

华、李兴平、王丁胜、徐斌科出席会议。

△ **同日** 全县农村危房改造工作推进暨业务培训会议召开。谢占武出席会议并讲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村镇处调研员马筵栋出席会议。

18日 市委理论中心组学习（扩大）会议暨全省宪法巡回宣讲（定西）报告会召开。全省宪法巡回宣讲团成员、西北师范大学法学院教授、硕士生导师王宏英专题作了《宪法》辅导报告。市委书记唐晓明主持会议并讲话。邵志刚、谢占武、陈维山、刘志军、焦国华、李兴平、王丁胜、徐斌科在通渭县分会场参加会议。

△ **同日** 全县环境保护工作约谈会议召开。邵志刚主持会议并讲话。刘志军、李兴平、王丁胜参加会议。

△ **同日** 通渭县举行全国脱贫攻坚奖获得者郑访江同志迎接会见仪式。省中医院党委副书记、院长李盛华，邵志刚出席仪式并讲话。宗学谦主持仪式。省中医院领导党委副书记、副院长马忠祥、原省中医药研究院副院长潘文，陈维山出席仪式。

△ **同日** 谢占武主持召开全县2018年棚户区改造项目土地房屋征收搬迁工作现场推进会议。

19日 四届市委扶贫领域第二轮专项巡察工作动员部署会议召开。市委书记唐晓明出席会议并讲话。市委常委、市委组织部部长寇明春向各巡察组组长、副组长进行授权，并宣布授权任职暨任务分工决定。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市监委主任温卫东主持会议。邵志刚参加会议。

△ **同日** 全市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第十次会议召开。市委书记唐晓明主持会议并讲话。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出席会议并讲话。邵志刚、谢占武参加会议。

△ **同日** 全市召开易地扶贫搬迁推进会议召开。市委副书记狄生奎主持会议。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王钧，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市监委主任温卫东出席会议并讲话。邵志刚参加会议。

△ **同日** 第五期“新时代定西绿色发展讲堂”举办。谢占武参加。

20日 全县党建引领产业扶贫、精神扶贫现场推进会暨全县组织工作会议召开。邵志刚出席会议并讲话。宗学谦主持会议。吕裕民、陈维山、李兴平、王丁胜、高金永出席会议。

22日 全县易地扶贫搬迁工作推进会议召开。邵志刚出席会议并讲话。谢占武主持会议并讲话。吕哲军、刘志军、余万顺、焦国华、李兴平、王丁胜、高金永、徐斌科、严凯出席会议。

23日 市委第二巡察组对通渭县开展扶贫领域专项巡察工作动员会议召开。市委巡察领导小组成员、巡察办主任陈国明，市委第二巡察组组长徐辉出席会议并讲话。邵志刚主持会议并作表态发言。吕裕民、谢占武、陈维山、吕哲军、宗学谦、刘志军、焦国华、王丁胜、高金永、徐斌科参加会议。

△ **同日** 通渭平襄书画特色小镇翰墨广场设计方案汇报会召开。邵志刚主持会议并讲话。谢占武、陈维山、宗学谦、焦国华出席会议。

24日 通渭县脱贫攻坚暨帮扶工作推进会在兰州召开。省级帮扶通渭县领导、省政协副主席、省工商联主席郝远出席会议并讲话。省住建厅党组成员、副厅长李兰宏主持会议，并代表省、市帮扶组长单位汇报帮扶情况。省扶贫办党组成员、副主任李世英就做好脱贫攻坚暨帮扶工作提出了相关要求。邵志刚出席会议就全县脱贫攻坚工作进展情况作了汇报及表态发言。副市长杨晓锋，吕哲军、徐斌科参加会议。

25日 邵志刚在“县委书记约访日”活动中接待来访群众。徐斌科一同接访。

△ **同日** 定西市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咨询推介会举行。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出席会议并致辞。市委副书记狄生奎，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王钧，市政协副主席杨发升出席会议。国家发改委财政部PPP双库专家刘敬霞应邀主持会议。谢占武参加会议。

26日 全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推进会暨省委省政府督导组第二批进驻督导动员视频会议召开。邵志刚、谢占武、宗学谦、李兴平在通渭县分会场参加会议。

27日 县委理论中心组学习（扩大）会议召开。省精准扶贫与区域发展研究中心主任、西北师范大学商学院院长张永丽教授作了题为《精准扶贫和乡村振兴的衔接与推进》的专题讲座。邵志刚主持会议并讲话。吕裕民、谢占武、陈维山、吕哲军、宗学谦、刘志军、余万顺、焦国华、李兴平、高金永、徐斌科出席会议。

△ **同日** 全国脱贫攻坚贡献奖获得者先进事迹报告会召开。邵志刚主持会议并讲话。吕裕民、谢占武、陈维山、吕哲军、宗学谦、刘志军、余万顺、焦国华、李兴平、高金永、徐斌科聆听报告。

28日至31日 谢占武带领考察团赴福清市开展东西部扶贫协作互访活动。严凯参加有关活动。

30日 全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2018年第十次会议召开。邵志刚主持会议并讲话。陈维山、吕哲军、刘志军、余万顺、焦国华、王丁胜、高金永、徐斌科出席会议。

31日 县委巡视整改落实工作领导小组第一次会议召开。邵志刚主持会议并讲话。吕哲军、刘志军、焦国华、李兴平、王丁胜、高金永、徐斌科出席会议。

△ **同日** 全省脱贫攻坚领导小组2018年第十次会议召开。省委书记林铎主持会议并讲话。省委副书记、省政府省长唐仁健出席会议并讲话。邵志刚参加会议。

11月

2日 省建设厅党组书记、厅长苏海明带领调研组深入帮扶联系村马营镇黄岖村，实地走访调研指导脱贫攻坚工作。邵志刚、吕哲军陪同调研。

4日 “携手亿联，共赢未来”2018通渭亿联商贸城招商成果发布暨财富大讲坛活动举行。邵志刚出席活动并宣布2018通渭亿联商贸城招商成果发布暨财富大讲坛活动启幕。谢占武出席活动并致辞。

△ **同日** 全省安全生产暨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紧急视频会议和全市安全生产暨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会议召开。谢占武、焦国华在通渭县分会场参加会议。

△ **同日** 县安委会2018年第三次全体（扩大）会议暨安全生产重点工作会议召开。谢占武出席会议并讲话。焦国华通报了前三季度全县安全生产形势。

5日 邵志刚主持召开会议，安排部署全县脱贫攻坚、省委第八巡视组反馈意见整改落实、全县易地扶贫搬迁项目建设县乡联动集中攻坚、高质量发展、环境保护等有关工作。谢占武、吕哲军、焦国华、徐斌科出席会议。

6日 全县环境保护领导小组2018年第二次会议暨县环委会第四次会议召开。邵志刚、谢占武出席会议并讲话。李兴平出席会议。

△ **同日** 全市民营企业座谈会召开。市委书记唐晓明出席会议并讲话。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主持会议并讲话。邵志刚参加会议。

7日 全市乡村旅游示范村建设启动大会在临洮县召开。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出席会议并讲话。市委常委、副市长吴扬杰主持会议。市政府秘书长张应钦，谢占武参加会议。

8日 县委常委会省委巡视反馈问题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召开。市纪委第一纪检监察室主任曹福指导会议。邵志刚主持会议并讲话。谢占武、吕哲军、刘志军、余万顺、焦国华、李兴平、王丁胜、高金永、徐斌科先后发言，宗学谦、严凯提交书面发言材料。吕裕民列席会议。

9日 邵志刚带领县住建局、县农牧局、县商务局主要负责同志赴上海同济大学设计研究院对接通渭县城乡总体规划编制工作，审查同济大学设计研究院提出的城乡总体规划修改意见。期间，与上海鑫叠机电科技有限公司负责人就苹果产业扶贫工作进行了对接洽谈。

△ **同日** 全县前三季度经济形势分析会议召开。谢占武主持会议并讲话。焦国华通报了全县前三季度经济运行情况。吕哲军出席会议。

12日 邵志刚主持召开机构改革方案汇报会议。宗学谦、李兴平参加会议。

12日至18日 市委书记唐晓明带领相关市直部门和县区负责同志赴上海、浙江等地对接洽谈中医药产业开发等扶贫帮扶事宜。邵志刚参加相关考察活动，并就通渭县与相关企业在光伏扶贫产业发展、扶贫车间建立和城市项目建设等方面开展合作深入交流、对接洽谈。考察期间，邵志刚在绍兴市和湖州市分别参加了与浙江绿筑集成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凯色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对接交流活动。

14日 全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工作推进会议召开。省委书记林铎出席会议并讲话。省委副书记、省长唐仁健主持会议并讲话。吕裕民、谢占武、陈维山、李兴平、徐斌科在通渭县分会场参加会议。

15日 定西市2018年“福州·定西教育帮扶”初中教研活动启动仪式在通渭县举行。市委常委、副市长陈春光出席仪式并讲话。市教育局党组书记、局长盛淑兰主持启动仪式。谢占武参加仪式并致辞。福州市教育局局长唐希，福州教育研究院副院长方颖，受培教师代表分别进行了发言。高金永、严凯参加启动仪式。

△ **同日** 全县2018年棚户区改造项目土地房屋征收搬迁工作调度会议召开。谢占武主持会议并讲话。

16日 全省推进“放管服”改革视频会议召开。省委常委、常务副省长宋亮出席会议并讲话。谢占武在通渭县分会场参加会议。

19日 定西市环委会2018年第四次会议暨全市省级环保督察初步反馈问题整改落实和安定城区大气污染防治推进会召开。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主持会议并讲话。副市长郭维团通报了全市环境保护工作进展情况。谢占武参加会议。

△ **同日** 全省作风建设年活动推进会议召开。省委常委、省委秘书长王嘉毅出席会议并讲话。副省长李斌主持会议并讲话。省政协副主席郝远出席会议。邵志刚、陈维山、吕哲军、宗学谦、刘志军、焦国华、李兴平、王丁胜、高金永、徐斌科在通渭县分会场参加会议。

20日 全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2018年第十一次会议召开。邵志刚主持会议并讲话。吕裕民、陈维山、吕哲军、宗学谦、刘志军、焦国华、李兴平、王丁胜、高金永、徐斌科出席会议。

△ **同日** 全市深化“放管服”改革推进政府职能转变领导小组第二次会议召开。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主持会议并讲话。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王钧通报了开展群众办事堵点问题疏解及政务服务事项“五减”工作情况。谢占武参加会议。

△ **同日** 全县脱贫攻坚2018年秋季攻坚总结暨冬季小结启动会议召开。邵志刚出席会议并讲话。谢占武主持会议并讲话。吕裕民、陈维山、吕哲军、宗学谦、焦国华、李兴平、王丁胜、高金永、徐斌科出席会议。

21日 全省抓党建促脱贫攻坚工作经验交流会议召开。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林铎出席会议并讲

话。省委副书记、省长唐仁健主持会议并讲话。省委常委、省委组织部部长李元平宣读有关表彰决定。邵志刚参加会议。

△ **同日** 全市宣传思想工作会议召开。市委书记唐晓明出席会议并讲话。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市委宣传部部长王美萍作总结讲话。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主持会议并讲话。邵志刚、谢占武、王丁胜参加会议。

22日 全市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召开第十一次会议召开。市委书记唐晓明主持会议并讲话。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出席会议并讲话。邵志刚参加会议。

23日 县城乡规划委员会2018年第四次会议召开。邵志刚主持会议并讲话。谢占武、陈维山出席会议。

△ **同日** 市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扩大）会议召开。兰州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博士生导师、陇南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党委副书记、校长、教授刘先春应邀作了题为《新时代坚定不移地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的专题辅导报告。市委副书记狄生奎主持会议并讲话。邵志刚、吕裕民、谢占武、陈维山、吕哲军、李兴平、高金永、徐斌科在通渭县分会场参加会议。

24日 甘肃骏丰服装科技城项目签约仪式举行。邵志刚出席仪式并讲话。谢占武主持仪式并讲话。李兴平出席仪式。

△ **同日** 县委巡视整改落实工作领导小组第三次会议暨全县脱贫攻坚突出问题整改落实工作汇报会议召开。邵志刚主持会议并讲话。谢占武出席会议并讲话。吕哲军、刘志军、焦国华、李兴平、王丁胜、徐斌科出席会议。

26日 十六届县委第二轮常规巡察工作进展情况汇报会召开。邵志刚主持会议并讲话。刘志军、李兴平出席会议。

27日 全县2018年棚户区改造项目土地房屋征收搬迁工作现场推进会议召开。谢占武主持会议并讲话。

28日 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深入通渭县调研脱贫攻坚工作，并主持召开通渭县脱贫攻坚汇报会议。会上，邵志刚汇报了通渭县脱贫攻坚工作情况。谢占武、陈维山、吕哲军、刘志军、焦国华、李兴平、徐斌科、严凯参加会议。

28日至29日 省委常委、省委宣传部部长陈青深入通渭县调研基层宣传思想文化阵地建设管理和文化产业发展情况。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市委宣传部部长王美萍，省文明办主任罗凤存，市委宣传部副部长、市文明办主任何振英，邵志刚、谢占武、王丁胜陪同调研。

12月

2日 甘肃“三西”深度贫困地区脱贫攻坚座谈会召开。谢占武参加会议。

3日 全县深化放管服改革推进政府职能转变领导小组第五次会议召开，谢占武主持会议并讲话。焦国华传达了全省推进“放管服”改革视频会议和全市深化“放管服”改革推进政府职能转变领导小组第二次会议精神。

△ **同日** 县安委会2018年第四次全体（扩大）会议召开。谢占武主持会议并讲话。宗学谦出席会议。焦国华通报了前11个月全县安全生产工作和近期督察情况。

△ **同日** 全县“户贷企用”精准扶贫贷款回收推进会议。谢占武主持会议并讲话。焦国华参加会议。

4日 省脱贫攻坚领导小组2018年第十一次会议召开。省委书记林铎主持会议并讲话。省委副书记、省长唐仁健出席会议并讲话。邵志刚参加会议。

△ **同日** 邵志刚赴省扶贫办汇报全县脱贫攻坚工作。

5日 全县民营企业座谈会召开。邵志刚出席会议并讲话。谢占武主持会议，李兴平出席会议。

6日 邵志刚带领县委组织部、农工部及县水务、交通、住建、民政等相关部门负责人到襄南镇元坪村、杨堡村、马店村督察调研基层党建和脱贫攻坚工作。

△ **同日** 谢占武带领县发改局负责同志督察调研榜罗镇村级光伏电站征地工作。

△ **同日** 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王钧先后深入通渭县天耀草业公司、探越服饰公司、绿康农产品公司、飞天食品公司、宏鑫集团等企业调研工业经济运行情况。邵志刚、焦国华陪同调研。

7日 国家能源局定点扶贫通渭县工作座谈会召开。邵志刚、谢占武、焦国华参加会议。

△ **同日** 市委副书记狄生奎到常河镇直湾村、李店乡李店村、襄南镇马店村及探越服装公司调研督导脱贫攻坚工作。邵志刚、宗学谦陪同调研。

△ **同日** 国家能源局发展规划司副巡视员洪澜到平襄镇孟河村村委会、张庄村“光伏农场+特色种植养殖示范点”、李店乡“光伏农场+金银花种植示范点”调研光伏产业发展情况。谢占武陪同调研。

△ **同日** 省委党校第五十三期中青二班全体学员来通渭县开展第四次主题党日活动。李兴平陪同活动。

8日 省文明办建设处副处长黄冬梅带领省级验收组一行来通渭县复查县文庙街小学关于第一届全国文明校园创建工作，验收县二中关于第一届省级文明校园创建工作。市委宣传部副部长、市文明办主任何振英、王丁胜陪同复查验收。

10日 县委常委会班子“解放思想大讨论”交流研讨会议召开。邵志刚主持会议并讲话。吕裕民、谢占武、陈维山、吕哲军、宗学谦、刘志军、李兴平、王丁胜、高金永、徐斌科、严凯出席会议。

11日 县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第二十二次会议召开。邵志刚主持会议并讲话。

△ **同日** 谢占武主持召开全县新能源产业发展协调组工作现场推进会议。

△ **同日** 县委巡视整改落实工作领导小组第四次会议召开。邵志刚主持会议并讲话。吕哲军、宗学谦、李兴平、王丁胜、高金永、徐斌科出席会议。

△ **同日** 全县2018年度县管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政绩考核评价工作安排部署会议召开。宗学谦主持会议并讲话。李兴平出席会议。

12日至14日 邵志刚赴中美协汇报衔接举办第九届通渭书画文化艺术节主题展，以及建立通渭籍杰出人物事迹展示馆有关事宜；赴国家能源局汇报衔接定点帮扶通渭县脱贫攻坚工作。

12日 谢占武主持召开会议，专题研究解决平襄镇城关村仁和社群众丁凡梅反映的信访问题。焦国华参加会议。

△ **同日** 谢占武带领县发改、国土、住建、执法等相关部门负责人现场办公协调解决城市道路建设暨城区电网布局运行问题。

△ **同日** 世行首席代表艾维达带领世行贷款文化传承与创新项目考察组来通渭县调研墨香温泉小镇书画文化产业孵化基地项目建设进展情况。省文化和旅游厅副巡视员王春生、宗学谦陪同调研。

13日至15日 全省推动农民专业合作社有效发挥带动作用培训视频会召开。省委副书记、省长唐仁健出席开班式并作辅导报告。省委副书记孙伟主持开班式。省领导宋亮、何伟、常正国及省政府秘书长李志勋出席开班式。谢占武、李兴平、徐斌科在通渭县分会场参加会议。

14日 县政府2019年工作研讨会暨政府工作报告征求意见会议召开。谢占武主持会议并讲话。焦国华参加会议。

△ **同日** 县委理论中心组学习（扩大）会议召开。北京大学法学博士、最高人民法院与中国社科院联合培养博士后、省委政法委执法督导处处长兼兰州大学硕士生导师、西北师范大学教授、甘肃政法学院教授、省委“党内法规专家咨询组”成员、省委依法治省办“宪法宣讲团”成员、省人大常委会立法顾问、省委宣传部、省司法厅“七五普法讲师团”成员、省“百名法学家、百场报告会”专家库核心成员冯之东围绕《大力弘扬宪法精神切实增强执政本领》作了专题讲座。宗学谦主持会议。李兴平出席会议。

17日 全市“扶贫车间”建设暨就业扶贫现场推进会在通渭县召开。市委副书记狄生奎出席会议并讲话，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王钧主持会议，邵志刚介绍了通渭县“扶贫车间”建设及就业扶贫情况。谢占武、宗学谦、焦国华、严凯参加相关活动。

18日 邵志刚带领县直相关部门主要负责同志赴省发改委、省能监办和省农科院汇报衔接扶贫有关工作。宗学谦、徐斌科参加有关活动。

18日至20日 谢占武带领县直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先后赴重庆三峡环保有限公司、重庆耐德工业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和陕西马嵬驿文旅公司实地考察对接污水处理和文化旅游项目。

20日 通渭县榜罗镇光伏扶贫项目现场推进会议召开。邵志刚出席会议并讲话。焦国华主持会议。

△ **同日** 浙江贝盛光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邱小永带领考察团来通渭县，先后深入榜罗镇四新村110千伏升压站项目、文丰村5万千瓦光伏产业园项目和规划建设的义岗二期20万风电项目、寺子乡光伏产业园项目等地就新能源开发项目规划建设情况进行考察。邵志刚陪同考察。

21日 省纪委监委正厅级纪检监察员赵鹏程一行到天耀草业、碧玉镇、北城镇店儿村、县纪委监委调研观摩产业扶贫、村级光伏电站项目建设和惠农资金王建设情况。邵志刚陪同调研。

△ **同日** 甘肃省第四环境保护督察组督察定西市情况反馈视频会议召开。邵志刚、谢占武参加会议。

21日至22日 全县脱贫攻坚干部专题培训班举办。邵志刚围绕“认真学习习近平扶贫工作重要论述，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主题为全体学员授课。谢占武在开班仪式上讲话并为参训学员授课。宗学谦主持开班仪式。吕裕民、陈维山、吕哲军、李兴平、高金永、徐斌科参加培训会议。

24日 邵志刚带领县委组织部、农工部及县水务、交通、住建、民政等相关部门负责人到马营镇三义村、结元村、陈坪村，什川镇新庄村、漆麻村、吴湾村、古城村，三铺乡小岔村督察调研脱贫攻坚和基层党建等工作，入户走访慰问贫困户。

△ **同日** 谢占武调研督导马营镇长川村，什川镇新庄、荣宗湾村脱贫攻坚工作开展情况和榜罗镇四新村村级光伏项目建设情况。

25日 全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2018年第十二次会议暨冬季小结月调度会议召开。邵志刚主持会议并讲话。吕裕民、谢占武、陈维山、吕哲军、宗学谦、刘志军、焦国华、李兴平、王丁胜、徐斌科等县领导出席会议。

△ **同日** 市委常委、市委统战部部长李斌带领全市统战工作督察考核组来通渭县督察考核统战工作。李兴平陪同考核。

26日 全省脱贫攻坚领导小组2018第十二次会议。省委书记林铎主持会议并讲话。省委副书记、省长唐仁健讲话。省领导欧阳坚、孙伟、李荣灿、马廷礼、胡焯、宋亮、周学文、李元平、陈青等出席会议。谢占武参加会议。

△ **同日** 2019年全县脱贫攻坚项目安排对接座谈会议召开。徐斌科

出席会议并讲话。

27日至29日 邵志刚赴全国工商联新能源商会、医药业商会汇报衔接脱贫攻坚帮扶工作。

27日 邵志刚主持召开专题会议，安排部署近期全县脱贫攻坚重点工作。

△ **同日** 谢占武参加“以出让国有资源资产和资产证券化等多种方式补充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资本金”培训辅导班。

△ **同日** 东西部扶贫协作暨中央单位定点帮扶工作总结会召开。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主持会议并讲话。市委常委、副市长陈春光、朱自浩、薛振宇出席会议并讲话，市政府秘书长张应钦出席会议。谢占武参加会议。

△ **同日** 定西市民营企业堵点问题交办会议召开。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出席会议并讲话。副市长曹明主持会议。谢占武参加会议。

△ **同日** 深入学习浙江“千万工程”经验全面扎实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会议召开。吕哲军、徐斌科在通渭县分会场参加会议。

28日 全市脱贫攻坚领导小组2018年第十二次会议召开。市委书记、市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组长唐晓明主持会议并讲话。市委副书记、市长、市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组长戴超出席会议并讲话，市领导王美萍、陈尊峰、狄生奎、陈国栋、李斌、陈春光、朱自浩、薛振宇、冯仲寿、温卫东等出席会议。谢占武参加会议。

△ **同日** 全市领导干部警示教育大会召开。市委书记唐晓明出席会议并讲话，市委副书记狄生奎主持会议，市领导王美萍、陈尊峰、寇明春、陈国栋、张懿笃、陈春光、冯仲寿等出席会议。谢占武参加会议。

29日 全县2018年脱贫攻坚总结推进会议召开，谢占武出席会议并讲话，宗学谦主持会议。吕裕民、陈维山、吕哲军、余万顺、李兴平、王丁胜、徐斌科、林捷出席会议。

△ **同日** 2018中国(甘肃)中医药产业博览会定西总结表彰会暨全市作风建设年活动推进会召开。市委书记唐晓明出席会议并讲话，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主持会议并讲话。市领导王美萍、陈尊峰、寇明春、陈国栋、张懿笃、陈春光、吴扬杰、朱自浩、薛振宇、冯仲寿、温卫东、冯立娟、郭维团、曹明、杨晓锋、王锁、金钟、马育德及市政府秘书长张应钦、市政协秘书长赵希荣出席会议。谢占武参加会议。

通渭概况

自然地理

【地理位置】通渭县位于甘肃省定西市东部，地处华家岭山脉东侧、渭河支流牛谷河中上游，介于北纬34°55′~35°29′，东经104°57′~105°38′，县域东西长约78千米，南北宽约64千米。总面积2908.5平方千米。东南面、南面分别与天水市秦安县和甘谷县接壤，西南面、西面分别与天水市武山县和定西市陇西县相邻，西北面、北面、东北面分别与定西市安定区、白银市会宁县和平凉市静宁县毗邻。县人民政府驻地平襄镇，西北面距离定西市75千米，西面距离省会兰州180千米。地势西北高，东南低，海拔最高为西北部蟾姆山2521米，最低为东南部青石峡口1410米，平均海拔1970.5米。境内以主干山岭和石质峡谷为经络，呈现出峁梁起伏、岭湾错列，沟谷纵横、川台散落其间的黄土沟壑丘陵地貌。310国道横贯全境，省、市公路和城乡道路纵横交错，具有便捷的交通条件，为古丝绸之路的重要通道，是“兰白经济区”和“关中—天水经济区”两个核心区域的过渡开发走廊，是“丝绸之路经济带”的关键节点县域。

【地质地貌】通渭县位于秦岭构造带的北缘、祁连山构造带的北闾和六盘山构造带的右邻，地处华家岭山脉东侧。境内以主干山岭和石质峡谷为经络，地貌分为基岩裸露的石质山地地貌、冰川地貌、岭梁与沟谷相间地貌、川区地貌和滑坡地貌，其中县城处为川区地貌，总体呈现出峁梁起伏、岭湾错列、沟谷纵横、川台散落其间的黄土沟壑丘陵地貌。

【土地资源】全县土地总面积为2908.5平方千米，其中耕地面积225.36万亩，基本农田保护面积166.7万亩，其中水浇地面积2.4万亩。人均耕地占有量相对大，但立地条件差，难以利用土地占一定比例；山地面积大，集约化经营水平低；城区土地利用率低；村镇缺乏统一规划，分布松散，空心村面积大，土地浪费较大，提高资源利用效率是土地资源开发和管理的重点。

【水资源】全县共有大小河流10条，195条支沟，1325条毛沟，年均径流量9540万立方米。全县水资源总量10986万立方米，自产水资源为9690万立方米，其中地表水8093万立方米，地下水1597万立方米（其中1447万立方米排入河道转化为地表径流），入境地表水为1296万立方米。全县自产水资源总量9690万立方米，其中苦水资源2200万立方米，占22.7%，其余7490万立方米可用于农业灌溉。通渭县水资源保障面临资源型缺水和水质型缺水的双重压力,全县水利工程现状供水能力1800万方，引洮一、二期工程建成后新增年供水能力7380万立方米。全县水资源贫乏，人均拥有量是全省人均的25%，全国的10%，且分布不均，受地形地势等条件的限制，开采不大、利用率低。同时，全县水资源还存在洪涝灾害、干旱缺水、水环境恶化三大问题，这是经济和社会可持续发展的制约因素之一。引洮工程的建设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水资源短缺的压力，但随着未来水资源需求持续扩大，资源性缺水仍将是制约通渭县经济发展的一个重要因素。

【矿产资源】全县有萤石、白云岩、石灰岩、大理岩、石英岩、耐火粘土等24个矿种，各类矿床（点）约50多处。非金属矿产资源较丰富。其中，非金属矿产17种、产地40多处，石英岩、白云岩、花岗岩、耐火粘土资源储量具有比较优势，花岗岩分布仅露地储量在6亿立方米以上，高岭土可开采储量187万吨。可开发利用的金属矿产资源种类少，已发现金属矿6种、产地10多处，其中，硅铁矿总储量300万立方米。

【新能源资源】通渭新能源资源主要包括风力资源和光热资源。风力资源，境内华家岭、牛营大山等区域风力资源丰富，全年可利用有效风速时间大于6000小时，且工程地质、交通运输、环境影响及施工安装等建设条件优越，风能开发前景广阔。其中华家岭一期、二期风电场已经建成并网发电。光热资源，全县年平均温度7.2℃，极端最高气温达33.9℃，年日照时数为2200~2430小时，年太阳辐射量为128.6千卡/平方厘米，光热资源充足，具有一定开发前景。

【地热资源】通渭温泉日泛水量6000吨以上，地下200米处恒温113.1℃，地表水温53.9℃，含钾、钠、锂、硼、钙、硫、氟、氡等32种矿物质元素和化合物，属国内少见的复合

型富质高热矿泉，北魏郦道元的《水经注》中早有记载，“浴可医治百病，饮可养颜美容”，素有“陇上神泉”之美誉。受各方面因素的制约，地热资源的开发利用程度还较低。

【水环境】通渭县水环境质量总体保持良好，但由于工业发展水平较低，一些企业缺少必要的污水处理设施，再加上通渭县境内沟壑纵横水土流失比较严重，植被稀少，水环境保护的任务艰巨。如果未来通渭县经济发展速度保持在8.2%，在2015年的水污染物排放水平下，2020年通渭县全年排放COD达3.05万吨、氮氨1.12万吨，接近2015年排放量的2.35倍，将对通渭县的水环境造成巨大的压力。按2020年两类水污染物的排放量比2015年减少15%的目标，2020年COD排放应控制在0.97万吨，氮氨排放量应控制在0.36万吨。需要加大环境保护力度，使2020年COD和氮氨的减排量与2015年相比分别达到1.14万吨和0.42万吨。

【大气环境】通渭县环境空气质量逐年改善、趋于稳定，但减排任务依然艰巨，大气环境质量进一步改善的要求越来越高。如果未来通渭县经济发展速度保持在8.2%，2020年GDP将达到53亿元，在2015年的大气污染物排放强度下，2020年通渭县全年将排放二氧化硫3.22万吨，排放氮氧化物3.17万吨，接近2015年排放量的2.35倍，将对通渭县的大气环境造成巨大的压力。按2020年两类大气污染物的排放量比2015年减少18%和15%的减排目标，2020年二氧化硫排放量应控制在1.12万吨，氮氧化物排放量应控制在1.15万吨。通渭县需要大力加强大气环境治理，使2020年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的减排量与2015年相比分别达到9.84万吨和2.51万吨。

建制沿革

通渭位于甘肃东南部，地处陇西黄土高原腹地，境内河流自西北而东南，绝大部分属于渭河水系。上古时代，陇西黄土高原尤其是渭河流域，气候温润，土质肥沃，是中华远古文明的发祥地之一。考古发现表明，大约在四五千年前的新石器时代晚期，通渭大地上便有人类生息繁衍，揭开了通渭历史的初篇。

先秦时期，甘肃大部分地区为西戎（秦汉以后融入羌族，泛称西羌）所居。戎族支系众多，分属不同的部族。通渭古称平襄，“故襄戎之邑也。”（《汉书·地理志》）进入公元前7世纪，秦国兼并西戎，开拓西部边疆。从秦武公到秦昭襄王的400多年间，秦相继征服渭河、洮河流域的邽、冀、獂、狄诸戎以及泾河流域的义渠戎，逐步实现了对甘肃中东部地区的有效控制。公元前272年（秦昭襄王三十五年）秦在陇右、陇东地区置郡，其中陇西郡（治今临洮）辖今天水、定西市的大部分地区，通渭时为陇西郡辖地。

公元前221年，秦灭六国，建立起中国历史上第一个统一多民族的封建国家。秦朝在甘肃境内因河为塞，在黄河以东地区分置陇西、北地郡（治今宁县西北），通渭仍为陇西郡属地。公元前206年，西汉继亡秦之后，再建统一王朝。汉承秦制，略有变通。汉初，县地属陇西郡襄武县（治今陇西东部）。汉武帝时，国家大事征伐，恢廓舆地。公元前114年（元鼎三年），从陇西郡析置天水郡，治平襄（今通渭城区），辖16县。其中平襄县辖今通渭地域，为天水郡附廓首县，是为通渭置县之始。县名平襄，取平定襄戎之政治寓意。

公元9年（始建国元年），王莽废汉自立，改天水郡为镇戎郡，平襄县为平相县。公元23年（地皇四年），成纪人（今秦安北部）隗嚣以“复汉”相号召，啸聚宗族宾客数千人，攻杀镇戎郡大尹，复改平相为平襄。随后，依据平襄，封官授职，建立起横绝秦陇的割据政权。公元33年（建武九年），隗嚣政权败亡。东汉政府统一陇右后，郡县名称因循西汉旧制。公元73年（永平十六年），陇西地震，毁坏城垣。次年，天水郡移治冀县（今甘谷），改称汉阳郡，平襄县为其属县。

三国时期，平襄县属魏国广魏郡（治今秦安陇城）。西晋初年，改广魏郡为略阳郡，平襄县为其所属。东晋十六国时期，各族政权兴替频仍，县地先后归前赵、后赵、前秦、后秦、西秦统属，县置存废无常，归属纷乱无稽，城治均不在境域之内。公元398年（西秦太初二年），鲜卑族越质氏侵据平襄，平襄县名从此湮没无闻。南北朝时期，甘肃大部分地区先后归北魏、西魏和北周所有。北魏在平襄故地置显亲县（治今秦安东北），为天水郡辖县。西魏及北周时期，平襄故地属安阳郡（治今秦安北部）乌水县（治今秦安西北）。

隋朝立国，制度颇多创新。公元607年（大业三年），废州存郡，实行郡县两级行政区划。先是降安阳郡为长川县，随后又以乌水县并入，隶属陇西郡（治今陇西）。唐朝前期，改郡为州，以陇西郡为渭州。公元627年（贞观元年），因山河行便，在全国分设十道以监察地方，陇山（六盘山南段别称）以西为陇西道。公元629年（贞观三年），长川县并入陇城县（治今秦安东北），属秦州（治今天水）。唐朝后期，国势衰微，吐蕃乘机内侵。公元763年（宝应二年），陇右诸州没入吐蕃。此后，渭州被迫移置平凉（北宋因之，称新渭州，与古渭州相区别）。唐末五代，中原各政权的西部疆界始终未能逾越陇坂，深入陇右。

“平时安西万里疆，今日边防在凤翔。”（《宋史·王韶传》）北宋结束五代十国分裂割据局面后，以秦州为据点，经略陇右。公元1052年（皇祐四年），宋军收复渭河中上游地区，以古渭州为古渭寨，屯兵驻防。为联络形势，控御西北边疆，宋军同时循

渭河北岸支流扩张势力。公元1067年（治平四年），宋军在葫芦河上游地区筑鸡川寨（今通渭东部）；次年（熙宁元年），秦凤路副督总管杨文广在散渡河上游擦珠谷（今通渭西部）筑堡。堡成，朝廷诏从陕西沿边四路经略安抚使韩琦之议，赐名“通渭”。1072年（熙宁五年）古渭寨升格为通远军，改属熙河路（治今临洮）；同年，通渭升堡为寨，属通远军。公元1104年（崇宁三年），通远军改升为巩州（治今陇西）。公元1106年（崇宁五年），通渭以寨升县，因寨为治，属巩州，县名至此确定。“通渭者，通向古渭州之谓也。”（陈守忠《通渭建置沿革考》）

公元1127年（靖康二年），北宋灭亡，陇右版籍尽归金朝。金在陇右置熙秦路（后改称临洮路，治今临洮），时通渭境内分立通渭、鸡川、甘谷三县。其中通渭县属巩州，鸡川、甘谷县在金代前期属秦州，后期改属西宁州（治今会宁）。

13世纪初，元朝实现了中国历史上规模空前的统一。在行政建制方面，元朝因袭金代制度又有所损益。公元1270年（至元七年），鸡川县并入秦安县，甘谷县废置（另立伏羌县于伏羌城）；通渭县置犹存，县治移至今城区，与伏羌县同属陕西行省巩昌路（治今陇西）。

元末，县署毁于兵灾，城郭残缺破败。明初，重建县署，整修城郭，县治焕然一新，县政隶属陕西布政司陇右道巩昌府。清初，陕甘分治，通渭改属甘肃省巩昌府。公元1718年（康熙五十七年），县域发生强烈地震，城北笔架山崩裂，覆没城垣。公元1730年（雍正八年），县治移至平凉苑马寺所属安定监城（今通渭马营）。公元1739年（乾隆四年），在县城故墟重筑新城，历时10年而工竣。公元1748年（乾隆十三年），县署还治新城，从此确定不移。

1912年后，废府州，存道县，推行省、道、县三级行政建制。1913年初，通渭改属陇南道（随后改称渭川道，治今天水）。1927年7月，改道为行政区，县署为县政府，县知事为县长，通渭县政属渭川行政区。1941年，渭川行政区改称甘肃省第四行政督察区，通渭为其属县。

1949年8月6日，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一野战军第二兵团进入县城，通渭和平解放。1949年8月至1955年10月，通渭属天水行署区管辖。1955年10月，县政划归定西行署区。2003年底，定西撤地建市，通渭为定西市辖县，县人民政府驻平襄镇。县域面积2908.5平方千米。

历史人文

【悠久的历史文化】通渭地处渭河北岸支流牛谷河中上游，五千年前就有人类繁衍生息在这块土地上。境内有较多新石器时代马家窑文化遗址和青铜器时代齐家文化遗址。夏、商、西周时期，今通渭地为羌戎所居。春秋战国时期，为襄戎居地。战国后期，秦国向西扩张势力，相继攻灭渭水中上游地区各部族，设置郡县，实行有效管理。公元前272年，秦在陇右地区置陇西郡（治今临洮），通渭地属陇西郡辖，战国秦长城横贯通渭全境。在汉代，通渭处于丝绸之路长安至金城关的中心地带。公元前114年，西汉从陇西郡析置天水郡，在今通渭地置平襄县，为天水郡附廓首县，郡县同治平襄城（今通渭城区），长达188年。东汉以后，县名多次变更，行政归属不定。唐朝后期，县域被吐蕃占据，原县置废没。公元1068年，宋将杨文广在县域西擦珠谷（今什川乡古城沟）筑一大堡，以作屯防，朝廷赐名“通渭堡”。公元1072年通渭堡升为通渭寨，公元1106年通渭寨又升为通渭县，是通渭县名之始。公元1270年，元代将县治移至平襄故址，属陕西行省巩昌路辖。至此，通渭县名、县治延续至今。

【深厚的人文底蕴】通渭地处中原文化和西域文化的交汇地带，千百年来形成了丰厚的文化底蕴。通渭古文化遗存众多，境内有新石器时代遗址、古建筑、古墓葬和碑刻等县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40处。通渭自古以来崇尚耕读文化，历代涌现出了许多杰出人物。东汉著名夫妻诗人秦嘉和徐淑，其忠贞不渝的爱情故事和文近旨远的五言诗章，在中国文学史上别具风采。明代工部尚书赵荣、开封知府王瓒，清代学者李南晖、四川按察史廉吏牛树梅等，人品政声称著于国史方志。清代乾隆年间陕西巡抚赞誉通渭“政事、文章最优”。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有矢志报国的革命将领邢肇棠、为抗日救亡英年殉身的中共优秀妇女干部邢华、领导陇右地下革命斗争的毛得功等。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时期，涌现出了大量卓有成就的优秀人才，如在冰川冻土学研究领域富有建树的中科院院士、青藏高原研究所所长、国际冰川学会理事姚檀栋，在分子生物学研究领域取得重大进展的英国皇家科学院院士、北京农业大学教授杨子恒，中科院院士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家、长江学者，首都医科大学校长尚永丰，被评为国家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西北师大校长、博士生导师刘仲奎等。通渭人敬爱文雅，崇尚艺术，钟情于书画，习字作画者数以万计，几乎家家悬挂、收藏字画。1992年被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部命名为“中国书画艺术之乡”。民间音乐、民间文学、民间戏曲、民间工艺源远流长，极具陇中地域文化的代表性。通渭小曲、秦腔曲牌、唢呐合奏曲分别被编入《中国曲艺音乐集成》《中国戏曲志》和《中国民族民间器乐集成》等志书。皮影、社火、剪纸、宫灯、春缨、遮面、泥塑、雕刻及仿古建筑等，品种繁多，工艺精湛，造型美观，具有浓郁的乡土气息与独特的艺术魅力。

区划人口

【行政区划】2017年8月7日，根据甘肃省民政厅（甘民复〔2017〕110号）文件，撤销通渭县襄南乡、什川乡、北城铺乡、碧玉乡、陇阳乡、陇川乡、华家岭乡、陇山乡，设立襄南镇、什川镇、北城铺镇、碧玉镇、陇阳镇、陇川镇、华家岭镇、陇山镇。通渭县现辖平襄镇、马营镇、鸡川镇、榜罗镇、常家河镇、义岗川镇、陇阳镇、陇山镇、陇川镇、新景乡、碧玉镇、襄南镇、李家店乡、什川镇、第三铺乡、华家岭镇、寺子川乡、北城铺镇14镇4乡。

平襄镇 辖5个社区27个行政村：东城区 新城区 南城区 北城区 中城区 城关 西关 宋堡 旧店子 温泉 中林 四联 团庄 安堡 曹川 蒋川 安岔 曹坡 店子 河南 孟河 瓦石 双堡 马岔 蒲沟 斜洼 卢董 兴隆 张庄 亢川 中和 孙庄

马营镇 辖1个社区35个行政村：平安 东关 马营 西堡 涧滩 吕杨 华川 油坊 双合 长川 花林 三元 营滩 龙头 邵滩 瓦房 黑燕 小营 兴旺 大岘 回岔 结元 陈坪 石滩 赤砂 西山 锦屏 陈家坡 六里 堡子湾 李家川 黄家曲 大河 三义 白庄 尖岗山

鸡川镇 辖1个社区15个行政村：中川 许堡 司川 上店 金城 水莲 苟堡 牛坡 苟岔 永和 太平 杨川 丁店 上马 川道 四合

榜罗镇 辖1个社区24个行政村：红星 文峰 岔口 孟川 大庄 双峰 积麻 四新 坪道 桃园 红岘 庙滩 毛湾 青堡 张湾 阎湾 张川 先峰 张坪 毛店 文树 文川 南坡 李坡 陈窑

常家河镇 辖1个社区22个行政村：桥北 常河 南山 胜义 南河 通河 曹庄 孙川 固河 张堡 阳坡 小庄 建坡 直湾 合并 高庄 新集 泉湾 老湾 王庄 团结 明山 绽沟

义岗川镇 辖1个社区17个行政村：中街 明星 东南 新山 永胜 荞沟 联合 高庄 文化 宋庄 八井 寨子 簸营 山河 高河 崔岔 新四 悠江

陇阳镇 辖14个行政村：陇阳 庆阳 车坪 新合 周店 水泉 水池 党岔 张湾 三合 胜利 中庄 车岔 陆义

陇山镇 辖16个行政村：黄窑 姬湾 雷咀 任马 何门 陈贾 古湾 高山 石沟 南岔 川口 甘川 石岘 何山 黄花 乱庄

陇川镇 辖15个行政村：蔡铺 新林 曹贾 张沟 寺沟 坡山 徐湾 郭家 官堡 菜子 张杨 新堡 石峰 花湾 李岘

新景乡 辖13个行政村：大寨 路岔 旧庄 半岔 王湾 油府 张山 张河 姚河 撂滩 马湾 白杨 小沟

碧玉镇 16辖个行政村：碧玉 新城 雷岔 赵河 牛洛 阳洼 石滩 南岔 朱川 李川 赵沟 坷湾 岳岔 陈山 玉关 小河

襄南镇 辖19个行政村：马店 里沟 祁窑 东山 令山 连川 黑石头 黎庄 高店 东峰 大新 袁坪 东坪 杨堡 文堡 祁庄 王岔 瓦撒 前湾

李家店乡 辖12个行政村：常坪 刘岔 尚岔 崔河 三坪 三湾 坪合 李店 姚川 郭坪 祁咀 老庄

什川镇 辖16个行政村：什川 古城 八里 贾家坪 大湾 吴家湾 新庄 漆麻 盘龙 地八 崖边 山坡 太山 阳坡 宗荣湾 油房曲

第三铺乡 辖19个行政村：三铺 石庄 金川 城湾 姚岔 郭家坪 芦滩 荞湾 万岔 党堡 郭山 小岔 候坡 陈沟 蒲湾 阴坡 西坪 王河 马坪

华家岭镇 辖18个行政村：新站 石窑 老站 席家曲 活马滩 后湾 李家岔 班家岔 大牛 小牛 朱家堡 梁家曲 石卜沟 高尧 善马沟 黄鹤 牛家山 世歌尧

寺子川乡 辖15个行政村：窑坡 王儿 吊咀 花亭 郑阳 谢黄 寺子 峡口 中心 董沟 大营 山坪 董山 凤凰 长城

北城铺镇 辖19个行政村；芦鲜 北城 西凡 张家 石关 锦鸡 山庄 步路 店儿 中关 徐杨 庄子 卢中 王家岔 魏河 黄龙 仁和 鹿山 新合

【人口状况】 截至2018年底，全县户籍人口43.86万人，常住人口40.98万人，出生率12.59‰，死亡率7.81‰，自增率4.76‰，城镇化率25.27%。

全县总出生3694人。

宗教

【民族】通渭县居住回、藏、苗、满、蒙古、彝、壮、土家、白、裕固、侗、哈尼、黎、东乡、仡佬、布依、傣、高山、拉祜、羌、基诺21个少数民族，共有497人，占全县户籍人口的0.12%。全县户籍人口43.86万人，常住人口40.98万人。

政 治

党 政

中国共产党通渭县委员会

【县委常委会议】十六届县委31次常委会会议

1月5日，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邵志刚主持召开十六届县委31次常委会会议。现将会议研究决定事项纪要如下：

一、会议组织开展了“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第49次集中学习。重点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第三部分）和在中共中央政治局民主生活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以及《中国共产党章程》。

二、会议传达学习了全省2017年度市州党委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大会和全市2017年度县区党委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会议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原则同意县委组织部提出的意见，决定于2018年1月中旬召开全县2017年度乡镇党委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会议。会议强调，全县各级党组织要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特别是新时代党县各级党组织要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特别是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突出政治功能，聚焦脱贫攻坚一号工程，解决突出问题弥补短板弱项，全面提升基层党建工作整体水平，为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坚强组织保障。

三、会议传达学习了全省产业扶贫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强调，产业扶贫是精准扶贫的“硬抓手”，是脱贫攻坚的根本出路、治本之策和长久之计。全县各级各部门要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开发的战略思想,坚持把产业扶贫摆在脱贫攻坚的突出位置,紧紧围绕全县“3+6”产业体系，大力实施“2+4”脱贫工程，因地制宜培育草畜、金银花、苹果、花椒等特色优势产业，加快推进种、养、加、销、贮一体化发展，积极打造通渭特色农特产品品牌，促进一、二、三产深度融合发展，真正把产业扶贫抓紧抓实、抓出成效。会议决定:（一）由徐斌科同志负责，组织相关部门对全县草畜、金银花、苹果、花椒等产业发展问题深入分析、系统研究，尽快形成高质量文件，并衔接汇报市政府分管领导和上级相关部门，积极争取政策支持。（二）由徐斌科同志负责，县农牧局牵头，积极衔接开昂集团等公司，探索创新合作模式，加快全县产业发展步伐。（三）由县林果中心负责，严把苹果、花椒等苗木采购关口，打实产业发展基础。

四、会议传达学习了全省贫困村整体提升工程现场会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强调，实施贫困村整体提升工程是全省脱贫攻坚的一项重要内容。全县各级各部门要认真学习领会全省贫困村整体提升工程现场会精神，聚焦打赢脱贫攻坚战和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深入推进贫困村整体提升工程，切实把农村建设成农民群众安居乐业的美丽家园。会议决定：（一）由谢占武、程跟锁、徐斌科同志负责，严格审核把关，组织人员对摸底上报的113个贫困村全面论证，确保精准选好工程实施贫困村。（二）由宗学谦同志负责，抢抓机遇，积极协调争取全省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治理工程专项贷款。（三）由县委农工部、县财政局牵头，统筹考虑领导联系、地理位置、基础条件等因素，在2018年计划实施的36个贫困村中先确定5个村进行试点，力争2018年6月底前完成任务，充分发挥示范作用，带动高质量完成全年任务。（四）由县委农工部统筹指导，各乡镇具体负责，积极学习康县平洛镇团庄村经验，加强规划设计引领，围绕村道、巷道、庭院硬化工程和改厨、改厕、改圈工作，聚焦巷道断墙残壁处理、庄前屋后麦草清理、庭院经济发展等重点，切实做好贫困村实施整村提升工程规划设计。（五）由徐斌科同志负责，组织相关部门和试点村负责人到康县平洛镇团庄村学习交流，尽快着手做好规划设计。

五、会议传达学习了全省创新扶贫产业组织形式推动农村“三变”改革现场交流会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指出，农村“三变”改革是实现农业产业化、规模化、集约化发展的有效途径。会议要求，全县各级各部门要站在到2020年实现整体脱贫摘帽的大局和高度，深入学习贯彻全省创新扶贫产业组织形式推动农村“三变”改革现场交流会精神，

积极学习借鉴，不断创新扶贫产业组织形式，尽快组建运转县农业开发公司，有效结合企业帮扶和供销社改革，深入推进农村“三变”改革，切实激发贫困群众内生动力，真正实现脱真贫、真脱贫。要着力抓好全县农村“三变”改革试点工作，在6月底前全面完成18个试点村改革，年底前在155个贫困村全面推开“三变”改革，现产业全覆盖；18个试点村具体实施方案在1月底前完成。要积极学习借鉴先进经验，由谢占武、徐斌科同志负责，尽快研究提出方案，组织人员赴静宁县和庄浪县考察学习林果产业发展和“三变”改革工作经验。要强化工作指导，确保打造好李店乡金银花种植基地。县畜牧中心要认真研究，靠实责任，切实解决好“引牛”问题。

六、会议传达学习了《关于省委常委会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并以此带动全省加强作风建设情况的报告》。会议指出，省委常委会以雷厉风行的作风和坚决果断的措施抓作风建设，深入推进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在我省落地生根，持续有力地促进了党风政风和社会风气的好转。会议要求，全县各级党组织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中共中央政治局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精神，加强党员干部日常教育管理，不断巩固和深化作风建设成果。

七、会议听取了县财政局关于全县2017年财政运行情况的汇报。会议指出，2017年全县财政工作运行较好。会议决定：（一）由宗学谦同志负责，在1月底前完成惠民扶贫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建立运作，利用争取特色产业发展工程专项贷款等方式，解决部分贫困村无产业、无合作社问题。（二）由县财政局负责，坚持每季度对全县各项财政安排资金进行监督检查，确保财政资金发挥应有效应。（三）由县财政局负责，进一步加强税收管理，对全县所有项目进行检查，确保税收不遗漏、不流失。

八、会议听取了县农牧局关于《通渭县农村“三变”改革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由县农牧局负责上报省委农工办审核批复。

九、会议听取了县环保局关于《通渭县环境监管“网格+”实施方案》的汇报。会议决定，由县环保局根据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并汇报县委、县政府同意后印发落实。

十、会议听取了团县委、县工商联工作汇报。会议指出，群团工作是党的一项十分重要的工作。会议要求，全县各级群团组织要进一步强化“四个意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严格按照习总书记关于群团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和中央、省、市、县委部署要求，全力推进群团改革纵深开展，扎实抓好群团工作各项任务落实，努力开创全县群团工作新局面。

十一、会议听取了县纪委关于2017年12月份全县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情况的汇报。

十二、会议通报了县委各常委2017年12月份工作情况。十六届县委32次常委会会议

1月27日，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邵志刚主持召开十六届县委32次常委会会议。现将会议研究决定事项纪要如下：

一、会议组织开展了“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第50次集中学习。重点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第四部分）和在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研讨班开班式上的重要讲话精神。

二、会议传达学习了十九届二中全会精神。会议强调，宪法是国家的根本法，是治国安邦的总章程，是党和人民意志的集中体现。党的十九届二中全会专门讨论宪法修改问题，充分表明党中央对宪法修改的高度重视，充分彰显了党中央推进全面依法治国的坚强决心。全县各级党组织要全面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二中全会精神，进一步增强宪法意识，坚持依法履职，深入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加快法治通渭建设，为打赢脱贫攻坚战提供法治保障。

三、会议传达学习了十九届中央纪委二次全会、十三届省纪委二次全会精神。会议强调，全县各级党组织要深入学习贯彻十九届中央纪委二次全会、十三届省纪委二次全会精神，坚持以政治建设统领党的各项建设，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在党中央和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坚定不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纵深发展。全县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坚持不松劲、不停步、再出发，持之以恒正风肃纪，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确保全面从严治党取得更大成效。

四、会议传达学习了省委十三届第四次全体会议暨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市委四届第六次全体会议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原则同意县委办公室提出的意见，决定于2018年2月上旬召开县委十六届第七次全体会议暨县委经济工作会议。会议强调，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思想是我们破解矛盾问题、推动改革发展的理论武器和行动指南。全面各级各部门要深刻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思想重要内涵和重大意义，全面落实中央和省、市委决策部署，进一步加强党对经济工作的领导，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以脱贫攻坚为统揽，聚焦高质量绿色发展崛起，突出抓好县域经济、产业升级、城乡建设和生态治理，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各项工作，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五、会议传达学习了省委农村工作暨扶贫开发工作会议和市委农村工作暨扶贫开发工作会议精神，研究部

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原则同意县委农工部提出的意见，决定于2018年2月上旬召开县委农村工作暨扶贫开发工作会议。会议强调，全县各级各部门要全面落实中央和省、市委决策部署，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统筹抓好“三农”工作，切实加快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进程，奋力谱写全县农业农村发展新篇章。特别要紧盯脱贫攻坚头等大事和第一民生工程，强化底线意识，紧盯目标任务，以敢死拼命的劲头和背水一战的决心，坚决打好打赢精准脱贫攻坚战。

六、会议听取了县安监局《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该实施意见，由刘定顺同志负责，县安监局牵头，根据会议讨论情况修改完善后，以县委、县政府文件印发全县实施。

七、会议听取了县财政局关于通渭县2018年财政细化预算情况和全县财政财力保障情况的汇报。会议强调，2017年，通渭县财政运行总体平稳，但因财政自给率低，财政保障困难的问题依然突出，保工资、保运转、保民生、保重点任务依然十分艰巨。全县各级各有关部门要提高思想认识，站位全县发展全局，坚持统筹兼顾，强化财源建设和收入组织工作，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加强财政科学管理，为全县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良好财力保障。

八、会议听取了县交通局关于《通渭县2018年自然村通硬化路建设工程实施方案》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以县委办公室、县政府办公室文件印发全县实施。

九、会议听取了县人武部关于召开2018年全县武装工作会议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县人武部提出的意见，决定于2018年2月上旬召开全县武装工作会议。

十、会议听取了县文联关于通渭县第二届秦嘉徐淑文艺奖评选情况的汇报。会议强调，秦嘉徐叔文艺奖是县委、县政府设立的最高文艺奖项，定期开展评奖活动，表彰奖励作出较大贡献的文艺工作者，对于促进通渭文艺事业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全县广大文艺工作者要以此为契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总书记在文艺工作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积极创作新时代文艺精品，助力全县文艺事业繁荣发展。全县各级各有关部门要大力支持文艺工作，树立鲜明发展导向，严把奖项评选关口，加强党员干部参与文艺工作管理，确保全县文化事业持续健康发展。

十一、会议听取了县委党校关于党的十九大精神专题轮训班第六期学员赴福建省福清市培训考察情况的汇报。会议决定：（一）考察报告以《通渭工作通报》印发全县学习贯彻落实。（二）由县纪委、县委组织部负责，加强干部教育管理，深入研究拿出实招硬招，真管真严、长管长严，推动干部作风建设取得实效。（三）由马丽同志负责，认真落实通渭籍在外企业家座谈会精神，加强沟通联系，动员引导回乡投资创业，助力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四）由谢占武、程跟锁、徐斌科、严凯同志负责，县扶贫办、县农牧局牵头，加强与福清市扶贫协作，聚焦产业扶贫核心，大力发展庭院经济，强力推进帮扶项目，不断拓展脱贫攻坚成效。（五）由宗学谦同志负责，认真学习浙江“最多跑一次”改革和福清市先进经验，深化并联审批改革，优化投资经营环境。（六）由宗学谦同志负责，县住建局牵头，加大城市建设和管理力度，认真研究制定方案，集中力量、形成合力推进征地搬迁，加快棚户区改造，切实改善城市面貌。（七）由县委组织部负责，组织开展城建、执法、国土等部门谈心谈话，选优配强干部队伍，切实增强工作积极性和战斗力。

十二、会议听取了县委组织部关于试用期满干部正式任职的意见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县委组织部提出的意见，按照程序组织执行。

十三、会议听取了县委组织部2018年科级干部到龄退休的意见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县委组织部提出的意见，按照程序组织执行。

十四、会议听取了县委办公室关于《中共通渭县委常委会2017年度民主生活会工作方案》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会议要求，县委各常委要严格按照方案要求，扎实开展谈心谈话，深入查找突出问题，认真撰写发言提纲，切实做好各项准备工作，确保县委常委会民主生活会开出高质量、高标准，为全县各级党组织树标杆、做示范。

十五、会议听取了县委办公室关于《县委常委会工作报告（讨论稿）》起草情况的汇报（略）。

十六、会议听取了县政府办公室关于县政府主要领导在县委十六届七次全体会议暨县委经济工作会议上的讲话起草情况的汇报（略）。

十七、会议审议了县纪委《关于对张冠珍等同志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不力问题进行问责的意见》。会议指出，在何玮、赵满强等11人长期参与赌博的违法违纪行为中，其单位主要领导存在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不力、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对该发现的问题没有发现，或发现问题不报告不处置的问题。会议同意县纪委提出的对违纪人员属单位班子成员的何玮、赵满强、李刚、任平、刘彦甲所在党组织主要负责人张冠珍、牛铜、王志杰、王宗仪、刘锦辉5名同志由县委组织部进行诫勉谈话；对违纪人员属非班子成员的雷增福、赵亚军、李红、何涛、刘晓明、姚永红所在单位主要负责人何伟、冯最明、殷建国、田耀宏、焦耀祯、祁旺胜6名同志由县纪委进行告诫约谈；对陈实禄（已死亡）所在单位主要负责人郑顺吉由县纪委进行告诫约谈。由县纪委、县委组织部负责，按相关程序尽快办理。会议强调，全县各级党组织特别是主要负责人要深刻汲取教训、

切实引以为戒，坚决履行好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牢牢把干部教育管理责任扛在肩上、抓在手中，深入开展党员干部参与违章建筑赌博封建迷信专项整治行动，坚持不懈推动干部作风不断好转。

十六届县委三十三次常委会会议

2月11日，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邵志刚主持召开十六届县委三十三次常委会会议。现将会议研究决定事项纪要如下：

一、会议组织开展了“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第51次集中学习。重点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第五部分）和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三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精神。

二、会议传达学习了《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通知》和全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动员部署会议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强调，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作出的一项重大决策，事关社会大局稳定和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全县各级各部门要提高政治站位，深刻领会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重大意义，自觉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和省、市、县委决策部署上来，迅速形成依法严惩黑恶势力犯罪的高压态势，着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会议决定，由县委政法委负责，尽快制定通渭县实施方案，结合实际，深入排查梳理征地搬迁、工程建设、交通运输、商贸集市等方面突出问题，增强针对性、实效性。要强化措施落实，扭住关键，靠实责任，确保专项斗争听得到动静、见得到实效。县公安、法院、检察、司法等部门要扛起责任、认真履职，扎实抓好各自任务落实。县纪检监察机关要立足职责定位，强化监督执纪问责，推动专项斗争抓实见效。

三、会议传达学习了《中共甘肃省委常委会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的实施办法》。会议强调，全县各级党组织要牢固树立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的意识，进一步巩固拓展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成果，坚持改作风、转作风不松劲不停步再出发，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和省委《实施办法》精神，切实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要坚持不懈整治“四风”突出问题，持续保持正风肃纪高压态势，从一件一件小事抓起，一个节点一个节点坚守，以钉钉子精神抓牢抓实抓成，不断推动作风建设取得新成效。会议决定，由县委办公室牵头，县纪委、县委宣传部等相关部门配合，尽快研究制定通渭县实施办法。

四、会议传达学习了省政协副主席、省工商联主席郝远同志在通渭县调研脱贫攻坚时的讲话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指出，省政协副主席、省工商联主席郝远同志在通渭县调研时就脱贫攻坚工作提出明确要求，既为通渭县打好脱贫攻坚战提供了重要遵循，也带来了企业支持、产业扶贫等难得机遇。会议要求，全县各级各部门要认真学习领会郝远同志的讲话精神，全面抓好贯彻落实工作，借助帮扶“东风”抓好抓实脱贫攻坚各项工作，为按期实现脱贫目标奠定良好基础。会议决定：（一）由宗学谦同志牵头，县人社局负责，榜罗镇、第三铺乡配合，在贫困村中各确定50名劳动力，衔接兰鑫钢铁集团吸纳就业，切实解决100户贫困户的增收问题。由县人社局负责，县发改局配合，积极对接省发改委，研究提出2018年有意愿搬迁新疆贫困户继续享受易地扶贫搬迁政策的意见；由各乡镇配合，及早做好2018年计划易地扶贫搬迁贫困户及其他贫困户搬迁新疆政策的宣传动员工作。（二）由马丽同志牵头，县工商联负责，积极与省上民营企业及参加通渭籍在外企业家座谈会的企业对接，认真开展帮扶带动工作；要结合通渭县产业项目，与省工商联对接选择对口帮扶商会，积极开展全国商会帮扶通渭县的工作。由县工商联负责，县农牧林业局配合，对接甘肃润宇集团，积极实施通渭县大蒜、花椒外销韩国的订单种植项目。（三）由徐斌科同志牵头，榜罗镇和第三铺乡负责，对20个脱贫村在2月15日前制定出以“草畜+其他产业”为主的高质量“一村一业”产业规划。由县工商联牵头，县农牧林业局、榜罗镇负责，对接甘肃远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在榜罗镇规划和推广藜麦（草、菜）种植。由县工商联、县畜牧中心负责，在2月25日前对接兰州市红古区鑫源天然气有限公司，对通渭县肉羊和牧草产业进行考察对接。（四）由刘定顺同志牵头，县商务局负责，在2月23日前制定电商扶贫培训工作实施方案，对接甘肃国芳综合超市有限公司积极开展电商培训；由县工信局负责，在2月25日前对接甘肃广源实业集团对金晟源粮油公司等农副产品企业进行考察，借助甘肃广源实业集团平台进行“企业联营”，解决通渭县有关企业的产品滞销问题；由县发改局负责，对接甘肃润宇集团，做好天然气项目引进工作。（五）由张晓玲同志牵头，县文广局负责，与兰州南特数码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对接，在敦煌建立通渭书画文化展览馆，扩大通渭书画影响力。（六）由韩刚同志牵头，县商务局负责，县扶贫办、县工信局配合，与中行甘肃分行、兰州银行及省上相关企业衔接签订消费助推精准扶贫的协议；县工信局配合，制定通渭县销售产品目录并积极对接，加快推进“公益通渭”平台建设。

五、会议传达学习了定西市第四届纪律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原则同意县纪委监委提出的意见。会议强调，全县各级党组织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纪委二次全会和省纪委二次全会、市纪委三次全会精神，切实

履行好主体责任，坚定不移把全面从严治党引向深入。全县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结合纪检监察体制改革，紧扣监督执纪问责，持之以恒正风肃纪，毫不动摇惩治腐败，严肃查处群众身边的“微腐败”问题，为打赢打好脱贫攻坚战提供坚强保证。

六、会议传达学习了全市政法工作会议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原则同意县委政法委提出的意见，由县委政法委负责抓好各项工作落实。

七、会议传达学习了全市宣传思想工作会议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原则同意县委宣传部提出的意见，由县委宣传部负责抓好各项工作落实。

八、会议传达学习了全市禁毒工作会议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强调，2017年，全县禁毒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被市禁毒委评为禁毒工作先进县，但禁毒工作依然任重道远。全县各级各部门要高度重视，进一步增强抓好禁毒工作的紧迫感和责任感，狠抓各项禁毒任务和措施落实，为打赢脱贫攻坚战作出更大贡献。会议决定，由县禁毒办负责，尽快研究制定全县2018年禁毒工作要点，明确工作任务、责任、时限要求；认真筹备好全县禁毒工作会议，做好各项准备工作，确保2018年禁毒工作开好局、起好步。

九、会议传达学习了全市安全生产工作会议暨2018年市安委会第一次全体扩大会议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强调，全县各级各部门要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和安全生产红线意识，时刻绷紧安全生产这根弦，切实细化和靠实责任，突出春运保障、商贸物流、烟花爆竹管理等当前重点任务，狠抓工作落实，坚决防止发生各类安全生产事故。特别是春节期间一旦发生安全事故，各责任领导和部门要第一时间赶赴现场、协调处置解决。

十、会议传达学习了全市档案工作会议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原则同意县档案局提出的意见，由县档案局负责抓好各项工作落实。

十一、会议听取了县委宣传部关于《通渭县精神扶贫方案》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会议强调，实施精准扶贫“十大工程”是激发贫困群众内生动力、如期完成脱贫攻坚任务的关键举措。全县各级各部门要提高政治站位，坚持以“扶志”和“扶智”为核心，全面实施好精神扶贫“十大工程”，切实把贫困群众摆脱贫困的精神撑起来、信心树起来、本领强起来，为打赢脱贫攻坚战增添不竭动力。会议决定，由王丁胜同志牵头，县委宣传部负责，建立协调推进机制，一月召开一次会议，听取工作进展汇报、解决突出问题，确保精准扶贫工作抓出成效。

十二、会议听取了县委宣传部关于《通渭县建设新时代农民脱贫攻坚讲习所实施方案》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会议要求，全县各级各部门要高度重视，把脱贫攻坚讲习所建设作为推进精神扶贫的有效举措，加快建设进度，2月底前全面启动运行。要充分利用村级活动场所、闲置校舍等资源，规范建设讲习所阵地。要精心编制讲习教材，突出精准扶贫各项政策，引导群众学习政策、知晓政策、用好政策。要把讲习所和农村劳动力培训结合起来，增强群众致富技能，推动农民培训规范化。会议决定，由县委宣传部、县委组织部、县人社局负责，选优配强讲习员，建设一支专业化讲习队伍；由县财政局负责，统筹做好资金保障工作。

十三、会议听取了县纪委关于省纪委《定西市通渭扶贫领域监督检查反馈意见》及整改方案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该整改方案，由县纪委负责，根据会议讨论情况修改完善后印发全县实施。会议要求，全县各级各部门要树牢“四个意识”，把整改工作作为脱贫攻坚的一项重要任务，对照反馈问题和方案要求，建立台账、逐项销号，全面抓好整改落实。各牵头领导要担负起领导责任，牵头抓总、统筹协调，指导和督促各部门抓好整改工作。要成立专项督察组，对整改情况全覆盖督察，切实提升整改成效。县纪委监委要强化监督执纪问责，对未整改或整改不到位的，严肃追责问责。脱贫攻坚工作专责组要坚持一月组织召开一次工作推进会议，加快工作力度，推动脱贫攻坚各项任务落实。

十四、会议听取了县扶贫办关于全县2018年脱贫攻坚责任书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县扶贫办提出的意见，由谢占武、徐斌科同志牵头，县扶贫办负责，根据会议讨论情况再研究修改完善后签订实施。

十五、会议听取了县委组织部关于2017年度县管领导班子考核结果及奖励意见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会后在全县范围进行公示。会议要求，各相关部门要认真研究、加快制定2018年目标责任书和考核细则，聚焦省、市新精神新部署新要求，细化任务措施，确保3月底前全面完成并下发落实。县委组织部要认真研究讨论、广泛征求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考核办法，确保考核更加科学公正。

十六、会议听取了县纪委关于2018年1月份全县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情况的汇报。

十七、会议通报了县委各常委2018年1月份工作情况。

十六届县委三十四次常委会会议

2月28日，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邵志刚主持召开十六届县委三十四次常委会会议。现将会议研究决定事项纪要如下：

一、会议组织开展了“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第52次集中学习。重点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第七部分）和《中国共产党党务公开条例（试行）》。

二、会议传达学习了全国“两会”期间全省维稳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原则同意县委政法委提出的意见，由县委政法委牵头抓好落实。会议强调,全县各级各部门要把做好全国“两会”期间维稳安保工作作为重要政治任务,强化责任和措施落实，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行动,集中排查化解矛盾纠纷，扎实做好群众来信来访工作，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全面排查整治公共安全隐患,确保全县社会大局和谐稳定。会议要求，由马丽同志牵头，县委政法委负责，县公安等部门配合，按照通渭县十九大期间维稳安保工作经验做法，加强督导检查，从严从实抓好各项任务落实，确保不出任何问题。

三、会议传达学习了市委常委（扩大）会议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原则同意县委办公室提出的意见。会议强调，习总书记在成都主持召开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座谈会，集中研究打好今后3年脱贫攻坚战之策，发出了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的总动员令。全县各级各部门要认真学习习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委部署要求，坚持把抓好脱贫攻坚作为头等大事、“一号工程”，自觉扛起政治责任，切实把时间和精力集中到脱贫攻坚上来，采取召开现场会、观摩会等形式，压紧压实责任，落细落小政策，精确精准措施，狠抓各项任务落实，坚决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会议要求，今年要重点谋划开好全县产业扶贫现场会、企业助推精准扶贫现场会、县级领导联系乡（镇）村帮扶现场会，统一思想认识，在全县掀起脱贫攻坚工作热潮。要在县委常委会会议上定期听取脱贫攻坚11个专责工作组和相关部门工作汇报，研究解决存在的问题，推动脱贫攻坚任务抓实见效。

四、会议传达学习了定西市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第三次会议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原则同意县委农工部提出的意见。会议决定：（一）进一步抓好“一户一策”精准脱贫计划编制工作。由县委农工部（县扶贫办）牵头，按照全省关于进一步规范“一户一策”精准脱贫计划视频培训会议精神，指导各乡镇做好编制工作。一是认真学习会议精神。由县委农工部负责，将省上视频会议视频下发各乡镇学习。二是扎实开展培训督导。组织成立3个专项督导组，由县委、县政府分管领导带队，从2月27日至3月底，对乡镇“一户一策”精准脱贫计划编制工作开展专项培训督导。一方面，由县扶贫办人员根据省上视频会议精神，分乡镇对乡村两级干部、驻村帮扶工作队现场培训；由督导组进村入户，对乡镇“一户一策”精准脱贫计划编制工作跟踪督察、现场指导工作。另一方面，由督导组负责，每周组织召开一次片区工作推进会议，及时总结经验做法，现场交流学习，高标准推进全县“一户一策”精准脱贫计划编制工作，确保在3月25日前保质保量完成。（二）进一步强化脱贫攻坚帮扶工作。一是调整帮扶力量。由县脱贫攻坚帮扶工作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统筹负责，按照“小调整、大稳定”的原则，指导各乡镇于3月底前对帮扶结构进行适当调整，对残疾人、孤寡老人、重病患者等特殊困难贫困户由科级以上干部结对重点帮扶。二是强化督察管理。由县委组织部、县委农工部牵头负责，坚持“一月一督察一通报”，对帮扶工作开展定期不定期巡回督察，严查“走读式”、“挂名式”帮扶，进一步增强帮扶主体责任意识。三是强化能力培训。由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利用县委党校培训平台和新时代农民脱贫攻坚讲习所，邀请市上讲师，围绕习总书记关于扶贫开发系列重要讲话、精准扶贫政策、驻村帮扶队工作职责和管理制度等方面的内容，对全县198名驻村帮扶工作队长进行培训，提高驻村帮扶干部工作能力。（三）规范全县脱贫攻坚工作会议制度。由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尽快制定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会议、县脱贫攻坚专题会议和县脱贫攻坚专责组会议制度，提高针对性和实效性，确保脱贫攻坚各项任务有效落实。

五、会议听取了县发改局关于《通渭县2018年县级领导责任制重点建设项目》的汇报。会议强调，今年是落实省、市抓项目促投资、彻底扭转项目投资被动落后局面的关键之年。全县各级各部门要切实提高思想认识，严格执行项目建设各项制度，加大重点项目落地实施力度，确保全县项目建设有力有序推进。会议决定：（一）由县发改局牵头，全面落实县级领导责任制，坚持“一月一督察一通报”，每月召开一次推进会议，听取项目工作进展情况汇报，协调解决存在的突出问题。（二）由刘定顺同志牵头，县发改局负责，列出项目建设清单，协调县政府各分管领导做好分管领域项目建设工作，靠实工作责任，加快项目建设进度，争取4月10日集中开工项目达到全年项目的80%左右，6月份全部开工建设。（三）由县发改局负责，认真学习《定西市项目管理八项制度（试行）》，研究制定通渭县项目管理制度，推动“八项制度”转化运用到通渭县实际工作中，进一步增强项目建设管理规范性、实效性。

六、会议听取了县工信局关于表彰奖励2017年度非公企业意见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县工信局提出的意见，以县委、县政府文件印发表彰奖励决定。

七、会议听取了县教体局关于兑现全县2017年度教育教学质量考核及先进单位评选结果意见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县教体局提出的意见，决定在全县教育工作会议上予以表彰奖励。

八、会议听取了县人大常委会党组关于2018年乡镇人大工作目标管理

责任书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该责任书，决定在2018年3月1日召开的县委工作会议上签订。

九、会议听取了县纪委关于十六届县纪委第三次全体会议工作报告起草情况和中共通渭县委2018年度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工作目标管理责任书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该责任书，由县纪委负责，根据会议讨论情况修改完善后，在2018年3月1日召开的县委工作会议上签订。

十、会议听取了县委宣传部关于通渭县2018年度宣传思想和精神文明建设目标管理责任书和2018年通渭县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书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两个责任书，决定在2018年3月1日召开的县委工作会议上签订。

十一、会议听取了县委政法委关于2018年依法治县工作目标管理责任书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该责任书，决定在2018年3月1日召开的县委工作会议上签订。

十二、会议听取了县委政法委关于命名表彰县级平安村、平安学校、平安企业、平安医院、平安景区意见的汇报。会议要求，由马丽同志牵头，县委政法委负责，根据会议讨论情况再研究完善。

十三、会议听取了县委统战部关于2018年统战民族宗教工作目标管理责任书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该责任书，决定在2018年3月1日召开的县委工作会议上签订。

十四、会议听取了县信访办关于2018年信访工作目标管理责任书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该责任书，决定在2018年3月1日召开的县委工作会议上签订。

十五、会议听取了县委办公室关于召开2018年县委工作会议意见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县委办公室提出的意见，决定于2018年3月1日召开县委工作会议。

会议对当前几项重点工作进行了强调安排。一要深入一线解决问题。3月份开始，县四大班子领导要深入联系乡镇和部门调研指导工作。一是督促指导乡镇制定好乡村两级脱贫攻坚实施方案“一户一策”精准脱贫计划，在3月底前必须完成。二是督促抓好产业扶贫工作，利用3、4月份有效时间，选准确定“一村一业”产业，在草畜产业全覆盖的基础上，大力发展中药材、林果、育苗、蔬菜等特色优势产业；要抓好合作社培育，在6月30日前做到198贫困村全覆盖；要积极引进龙头企业，以乡镇为单位进行招商引资，结合实施“十园百企万户”强县富民工程，积极推广“国有农业公司+合作社+农户”“龙头企业+合作社+农户”“合作社+基地+农户”等模式，对接合作社，带动产业发展、促进农民增收。三是做好就业扶贫工作。由宗学谦同志牵头，县人社局负责，一方面，认真研究劳动力输转工作，紧盯新疆、福清等劳务基地，对贫困劳动力有计划、有组织进行输转，建立工作台账，加强收入统计。另一方面，充分利用新时代农民脱贫攻坚讲习所、县农广校、县职校等平台，通过集中培训和观摩考察相结合的方式，在3月份全面启动贫困劳动力培训工作，培训时间不少于3天，确保培训实效。四是做好特困人群帮扶工作。由董治军、徐斌科同志牵头，县民政局负责，做好特困供养人员、农村一二类低保对象、重度残疾人、长期患病人员、鳏寡老人、精神病患者、孤儿等特殊困难人群摸底工作，在6月底前全面解决住房和吃水等基本问题，再逐步解决其它困难问题。二要抓好全国“两会”期间安保工作。集中排查化解矛盾纠纷，全力做好群众来信来访工作，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认真做好重点人员服务管控工作，深入排查整治公共安全隐患，确保社会和谐稳定。三要抓好企业帮扶对接工作。由马丽、赵彦泰同志牵头，县工信局和县工商联负责，按照《关于调整加强企业帮扶支持精准扶贫工作力量的意见》要求，紧盯全县155个建档立卡贫困村，突出109个特困村，通过“一帮多、多帮一”的方式组织129户企业对198个贫困村实现“一村一企”全覆盖。要在3月份分乡镇组织召开企业帮扶贫困村对接会议，分年度制定“一村一企”帮扶计划，引导企业参与产业扶贫，增强帮扶实效。由县工商联负责，榜罗镇和第三铺乡配合，加强与省上20户相关民营企业对接，积极衔接确定帮扶项目，加快落实实施。四要抓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由宗学谦、马丽同志牵头，县委政法委、县公安局负责，坚持综合治理、齐抓共管，依法严厉打击横行乡里、称霸一方、欺压百姓的“村霸”等黑恶势力，打击在征地搬迁、工程项目建设、矿产资源管理中煽动闹事的黑恶势力，打击乱建庙宇、搞封建迷信活动、非法集资谋利等黑恶势力，打击欺行霸市、经营“黄赌毒”、非法高利放贷等黑恶势力，确保在3月份取得实实在在的效果。五要抓好城市建设管理工作。由宗学谦同志牵头，一方面，由县综合执法局负责，坚持落实好违章建筑整治工作会议制度，安排部署近期违章建筑整治重点工作，对一些威胁、阻挠违章建筑整治工作的，结合开展扫黑专项斗争，由县公安机关依法予以坚决打击。另一方面，由县综合执法局、县住建局、县公安局等部门负责，积极总结前一阶段县城区“六乱”整治经验，坚持领导带头、部门协作，集中力量一个街道一个街道进行整治，切实改善市容市貌。六要抓好城建项目工作。由宗学谦同志牵头，县住建局负责，对“十大城建工程”项目，一个项目一个项目研究，认真解决存在问题，细化工作措施，加大工作力度，确保在4月10日前城建项目开工率达到50%以上。七要抓好全域无垃圾综合治理。（一）县级联系乡镇领导要把全域无垃圾治理作为调研指导乡镇工作的重要内容，带着问题下乡，督促乡镇抓好整改，切实解决乡镇镇区、公路沿

线、农村脏乱差的问题。（二）由高金永同志牵头，县交通局负责，在3月10日前全面完成公路沿线脏乱差整治工作。（三）由徐斌科同志牵头，县水务局负责，全面落实河长制，在3月10日前全面完成河道内及沿线垃圾清理整治工作。（四）由宗学谦同志牵头，县住建局负责，借鉴实施环境卫生“十户联防”和网格化管理等机制，全面做好县城区内大整治工作。（五）做好4月份项目集中开工准备工作。由刘定顺同志总牵头，县发改局具体负责，相关部门配合，实行周调度，组织成立工作组深入相关部门指导做好各项项目前期工作。县政府各副县长要各负其责，抓好各自分管领域项目建设工作，确保4月10日集中开工项目达到全年项目的80%左右。同时，加快新增项目建设进度，确保形成新的有效投资。（六）完善项目管理制度。由刘定顺同志牵头，县发改局负责，按照《定西市项目管理八项制度（试行）》，研究制定通渭县项目管理制度，明确细化开工、公示、统计、督察、调度、观摩、奖励、约谈等内容，借鉴陇西县经验做法，靠实县四大班子领导和相关部门责任，调动好各方面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切实形成抓项目的合力。（七）落实好脱贫攻坚领导小组会议制度。由谢占武、程跟锁、徐斌科同志牵头，县委农工部负责，把脱贫攻坚领导小组会议召开成为解决具体问题的会议，定期组织召开脱贫攻坚领导小组会议，创新会议方式，提高会议质量，研究解决产业扶贫等方面的问题，推动脱贫攻坚任务落实。

会议就抓好工作落实提出了明确要求。一要加强学习，提高本领。一方面要学好各项政策，特别是学懂弄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另一方面要提高解决问题的能力水平，大兴调查研究之风，解决突出问题，提升推动发展、引领脱贫的本领。二要改进方法，加强指导。要强化创新意识，以抓项目的办法抓工作，完善工作全过程管理，增强工作的科学性、规范性。要改进工作方法，变工作“督察”为“指导”，变安排部署工作为现场协调推进工作，实打实解决问题，切实发挥表率作用。三要改进作风，抓好落实。要认真落实“一线工作法”，坚持“马上就办，真抓实干”，静下心来、沉下身子，深入基层、深入群众，全力抓好各项工作落实。四要强化督察，抓好落实。要强化督察工作力量，改进督察方式方法，增强督察工作的权威性和实效性。由谢占武、宗学谦同志牵头，县委督察室、县政府督察室负责，县纪委、县委组织部配合，按照“五步三法”督察法要求，3月份制定完成行之有效的督察工作办法。五要加强协调，形成合力。要树立全县“一盘棋”思想，加强沟通协调，强化协作配合，各负其责、各尽其职，坚决杜绝推诿扯皮、各自为政等问题，努力形成抓落实的强大合力。六要吃苦耐劳，真抓实干。要大力弘扬新时代革命精神，吃苦耐劳、勤奋敬业，抢抓机遇、奋发作为，以“一年之计在于春”的时间观念和“人勤春来早”的机遇意识抓好各项工作，在脱贫攻坚伟大实践中展现新作为、创造新业绩。

十六届县委三十五次常委会会议

3月23日，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邵志刚主持召开十六届县委三十五次常委会会议。现将会议研究决定事项纪要如下：

一、会议组织开展了“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第53次集中学习。重点学习了《中国共产党党务公开条例（试行）》和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第八部分）以及在十九届中央政治局第四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精神。

二、会议传达学习了中央办公厅《关于严明纪律切实保证党和国家机构改革顺利进行的通知》和省委办公厅《关于严明纪律坚决贯彻落实中央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重大决策部署的通知》精神。会议强调，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站在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适应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发展要求作出的一项重大战略决策部署，是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一场深刻变革，对新时代进行伟大斗争、建设伟大工程、推进伟大事业、实现伟大梦想具有十分重大的意义。全县各级各部门和广大党员干部要充分认识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的重大意义，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深刻领会中央和省、市部署精神，严明组织纪律，坚决抓好贯彻落实，确保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不折不扣落到实处。

三、会议传达学习了市委副书记、市政府市长戴超同志在通渭调研时的指示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强调，市委副书记、市政府市长戴超同志在通渭县调研期间，就创建通渭籍院士展览室和挖掘通渭耕读文化、红色文化提出了明确指示要求，为通渭县加快文化事业发展指明了方向。全县各级各部门要认真学习领会戴超同志的讲话精神，切实抓好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决定：（一）由县委宣传部牵头，县人社局、县教体局、县文联、县政协文史委、县志办配合，于3月底制定创建通渭籍院士展览室的工作方案，搜集整理通渭籍3名院士和牛树梅等通渭历史文化名人资料，精心创建展览室，展现和弘扬通渭耕读文化；由县人社局牵头，主动对接通渭籍院士，积极争取支持解决通渭县人才缺乏短板等问题。（二）由县委宣传部、榜罗会议纪念馆负责，提出在县城区建设红军长征过境通渭纪念设施的意见；由榜罗会议纪念馆、县住建局负责，于3月底制定打造红色通渭长廊的工作方案，认真论证研究，全面展现通渭历史文化和红色文化。

四、会议专题研究部署了党建工作

（一）会议传达学习了全市组织工作暨老干部工作会议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原则同意县委组织部和县委老干局提出的意见，要求严格抓好贯彻落实。会议强调，全县各级党组织要树牢“抓好党建是最大的政绩”理念，始终把党的建设摆在首要位置，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切实提升全县基层党建工作整体水平。会议要求，1. 深入开展大学习。由县委组织部牵头，县人社局配合，研究制定大学习工作方案，对各级党员干部轮训，着力提升党员干部能力水平，解决能力不足、不会干等突出问题。2. 深入开展大教育。要按照中央和省、市委安排部署，组织开展好“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3. 扎实做好抓党建促脱贫工作。要着力抓好基层党建工作，广泛凝聚和有效发挥好各方面力量，加快推进脱贫攻坚；由县委组织部牵头，做好各乡镇党政正职考察考核，对推进脱贫攻坚不力、不胜任的，坚决予以调整；加大村“两委”班子监督指导，对全县198个贫困村全覆盖考察，该调整的及时督促调整。由县纪委牵头，坚持一竿子插到底，依法依规严肃查处扶贫领域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强化警示教育，形成强大震慑。4. 推动乡村干部、机关优秀干部、挂职干部下沉，切实在脱贫攻坚一线选用干部，树立鲜明的用人导向。要加强科技特派员管理，引导充分发挥作用。5. 抓好老干部工作。要适应新形势，转变工作思路，在服务好老干部的基础上，突出政治建设，引导老干部加强学习、增强政治意识，主动服务大局、服务经济社会发展。

（二）会议审议了《通渭县驻村帮扶工作队和到村任职第一书记管理实施办法》。会议原则同意该实施办法，由县委组织部牵头抓好落实。会议要求，一要加强实施办法的宣传培训，对重点内容在各类脱贫攻坚会议上进行培训，引导各级干部反复学习、深刻领会、认真落实。二要研究制定推进落实工作方案，明确具体任务和时间节点，细化工作措施，强化跟踪问效、追责问责，确保实施办法落地生根、抓实见效。

（三）会议审议了《关于解决村（社区）活动场所建设经费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由县委组织部、县财政局牵头抓好落实。会议要求，县财政局要根据全县财政情况，通过财政列支、整合涉农资金、向上争取等方式，积极筹措村（社区）活动场所建设经费，确保达到481万元；同时，要会同县委组织部主动衔接省委组织部、省财政厅，积极争取资金，解决好经费问题。县委组织部要加强统筹协调，加快推进新建扩建村级活动场所、新建社区活动场所工作，确保按期全面完成任务。

五、会议传达学习了全市统战民族宗教工作会议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原则同意县委统战部提出的意见。会议要求，（一）由县委统战部负责，尽快研究制定全县2018年统战民族宗教工作要点，明确时间节点，量化工作任务，扎实组织推进。（二）由县委统战部牵头，县公安局配合，结合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加强民间信仰场所管理，特别是对群众意见大、社会影响差的，列出重点予以严厉打击，确保在4月份取得阶段性成果。要加强民间信仰工作政策精神培训，引导依法依规规范有序管理。

六、会议听取了县文广局关于全县“扫黄打非”工作的汇报。会议强调，“扫黄打非”是一项长期性工作，对营造风清气正发展环境、打好脱贫攻坚战具有重要意义。全县各级各部门要把“扫黄打非”这项工作牢牢抓在手上，坚持严格执法、真打实扫，加强统筹协调，靠实工作责任，加大工作力度，积极开展专项整治行动，严格文化市场管理，全面抓好各项任务落实，推动全县“扫黄打非”工作纵深开展。

七、会议专题研究部署了脱贫攻坚工作

会议审议了《通渭县2018年劳动力培训和劳务输转助推脱贫攻坚工作计划》。会议原则同意该工作计划，由县人社局牵头抓好落实。会议强调，今年是实施精准脱贫攻坚战三年行动的第一年，必须做好今年脱贫攻坚各项工作，确保开好局、起好步。全县各级各部门要不断强化头等大事和第一民生工程意识，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总书记扶贫开发战略思想，进一步增强脱贫攻坚的责任感和紧迫感，以更加饱满的工作热情和更加良好的精神状态，全面抓好“一户一策”、产业培育、劳动力培训和劳务输转等重点工作，坚决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特别要加快“扶贫车间”建设，整合各类资金，依托闲置教室等场所，结合麦秆画、草编等特色产业，建立“扶贫车间”，带动贫困群众增加收入，壮大村级集体经济；由县人社局牵头，深入调研，确定3~4个村开展“扶贫车间”建设试点，以点带面推动工作。

八、会议审议了《通渭县项目管理八项制度》。会议原则同意该制度，由县发改局负责，根据会议讨论情况修改完善后印发全县实施。会议决定，今年8月份召开全县项目建设观摩会。

九、会议听取了县纪委关于市纪委第三检查组《关于对通渭县有关乡镇扶贫领域开展监督检查的反馈意见》及整改方案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该整改方案。会议强调，全县各级各部门要提高政治站位，高度重视整改工作，严格按照反馈问题和方案要求，全面抓好整改落实。特别是各牵头领导和部门要把整改工作作为重中之重，紧盯时间节点，以钉钉子精神抓好落实，确保整改工作质量和实效性。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要统

筹抓好整改工作，近期再次组织专题会议，听取整改工作进展情况，确保反馈问题全部彻底整改。县财政局、县委农工部要做好扶贫资金监管，坚持每季度检查一次，确保资金规范使用。县纪委监委要对存在违纪违规问题的，依纪依规严肃查处，绝不姑息迁就。

十、会议审议了《关于在全县深入开展“垃圾不落地·通渭更美丽”活动的实施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实施意见，由县住建局负责，根据会议讨论情况修改完善后印发实施。会议决定，在4—6月份利用3个月集中开展“垃圾不落地·通渭更美丽”活动，成立由宗学谦同志任组长的领导小组，抽调精干力量组成督察组，建立工作例会制度，定期召开工作例会，统筹推进各项任务落实，确保“垃圾不落地·通渭更美丽”工作抓实见效。

十一、会议听取了县国资局关于通渭县医药公司资产收购情况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县国资局提出的意见。会议决定：（一）由县工信局负责，对职工欠款依法起诉追回；对相关门点承包费1周内进行收回。（二）由县国土局牵头，县工信局配合，对马营站土地依法起诉收回，2个月内完成。

十二、会议听取了县环保局关于环境保护工作中存在问题及2018年重点工作的汇报。会议要求，县环保局要尽快研究制定2018年环境保护工作要点，明确重点任务、时间节点，推进全县环境保护工作取得新成效。

十三、会议听取了县纪委关于2018年2月份全县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情况的汇报，研究部署了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要求，（一）尽快配齐配全县纪委监委岗位人员，确保各项工作有序运转。（二）加强对纪检监察干部政策培训，提高思想认识，增强工作责任感和积极性，切实解决认识不到位、能力不足等问题。（三）加强干部作风监督，聚焦中心工作，及时跟进督促检查、监督执纪，严肃查处干部失职渎职、不作为、慢作为等问题，推动全县各级干部作风持续好转。特别是县纪委监委、县委组织部要加强干部日常监督管理，持续不断深入各乡镇、各部门开展督察，确保不出任何问题。（四）加大案件查处力度，紧盯近期省纪委、审计署驻兰特派办、市纪委反馈扶贫领域问题，坚持有一个查一个，切实形成强大震慑。

十四、会议通报了县委各常委2018年2月份工作情况。

4月4日，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邵志刚主持召开十六届县委36次常委会会议。会议专题研究战国秦长城马营镇李家川村段局部受损问题处置工作，现将会议研究决定事项纪要如下：

会议听取了县文广局、县交通局、县博物馆和马营镇关于战国秦长城马营镇李家川段局部受损情况和调查处理以及修复保护工作的意见。会议指出，2017年12月15日对马营镇李家川村长城遭受破坏查处以来，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责成县文广局、县博物馆等相关单位进行调查处理。特别是2018年2月1日县委副书记、县长邵志刚同志在《定西市文物局紧急督办通知单》（定文物局函〔2018〕4号）上作出重要批示：“请县文广局、文物局严格执法管理，认真履行执法主体责任。并请晓玲同志督促有关部门加强对文物的保护和执法力度，不要出现部门不履职，政府被动应对的现象发生。”2月8日在《定西市人政府办公室转定西市文物局关于恳请市政府责成通渭县政府调查处理马营镇李家川村长城遭受破坏事件的请示》（定市文物发〔2018〕9号）上批示：“请张晓玲同志负责，责成文广局牵头严格按相关规定调查处理，按处理结果上报”。尽管县政府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作了批示和安排部署，要求相关部门依法依规调查处理，但还没有引起相关单位的高度重视，致使工作进展迟缓，以致被省文物局主要领导带队现场督办。究其原因：一方面是相关部门对文物保护意识不到位、责任落实不到位、监管巡查不到位、执法处置不到位造成的；另一方面也反映出执法部门法律意识淡薄，工作作风漂浮。4月4日，省文物局局长马玉萍同志带队现场督办，就抓好整改工作提出明确要求。会议决定：（一）由县文广局牵头，立即邀请文物专家现场勘查评估战国秦长城马营镇李家川段局部受损情况，选择甲级以上资质设计单位在4月11日前制定抢救性保护方案，并报省市文物主管部门审批同意后组织实施，确保4月底前完成抢救性保护，所发生的全部费用由毁坏长城的责任单位全部承担。（二）由县文广局牵头，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长城保护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加大执法力度，对破坏长城的行为依法进行调查处理，在4月11日前对相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员依法从严进行处理。（三）由县交通局牵头，马营镇配合，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长城保护条例》相关法律规定，对在长城保护范围内施工的工程立即停工，对马营镇李家川村段长城原农路路线进行调整，报省、市文物主管部门同意后组织实施，并积极做好当地群众解释工作。同时，县委宣传部要加强舆情监控。（四）由县文广局向县公安局报案，由县公安局牵头，于4月11日前对破坏长城的责任单位、责任人依法进行立案查处。（五）由县纪委监委负责，对涉及长城保护工作中履职不到位的单位和责任人员依纪依法进行调查，并于4月11日前提出对相关责任人的具体处理意见。（六）由县文广局牵头，县委宣传部、县司法局、县广电中心配合，于4月11日前就全县文物保护特别是长城保护提出针对性宣传方案，按照“谁执法、谁普法”的要求，开展形式多样的文物保护普法宣传教育，切实增强全县各级

各部门、广大干部群众和社会各级的文物保护意识和法律意识。（七）县文广局要汲取马营镇李家川村段长城局部遭受破坏问题的深刻教训，切实加大文物巡查检查和保护执法力度，于4月11日前对全县各类文物进行一次全面排查，并建立文物保护责任清单、文物排查整改问题清单，对排查发现的问题跟踪整改、对账销号，确保履职到位，做到底数清、任务明、措施实。（八）由县政府副县长张晓玲同志总负责，县文广局牵头抓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长城保护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于4月11日前制定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长城管护责任制度体系，加强文物保护能力建设，切实提升依法履职和行政执法水平，督促指导相关单位依法依规配合做好文物保护工作。会议强调，长城是中华民族的精神象征，具有深厚的历史价值和文化价值，保护长城意义重大。全县各级各部门要切实提高文物保护意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长城保护条例》，加快保护规划编制，加大通渭县境内长城保护力度，严防自然损毁、人为破坏。特别是今后在实施各类工程项目时，都要严格按照文物保护法律法规和项目审批程序进行审批，坚决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十六届县委三十六次常委会会议

4月4日，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邵志刚主持召开十六届县委三十六次常委会会议。会议专题研究战国秦长城马营镇李家川村段局部受损问题处置工作，现将会议研究决定事项纪要如下：

会议听取了县文广局、县交通局、县博物馆和马营镇关于战国秦长城马营镇李家川段局部受损情况和调查处理以及修复保护工作的意见。会议指出，2017年12月15日对马营镇李家川村长城遭受破坏查处以来，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责成县文广局、县博物馆等相关单位进行调查处理。特别是2018年2月1日县委副书记、县长邵志刚同志在《定西市文物局紧急督办通知单》（定文物局函〔2018〕4号）上作出重要批示：“请县文广局、文物局严格执法管理，认真履行执法主体责任。并请晓玲同志督促有关部门加强对文物的保护和执法力度，不要出现部门不履职，政府被动应对的现象发生。”2月8日在《定西市人政府办公室转定西市文物局关于恳请市政府责成通渭县政府调查处理马营镇李家川村长城遭受破坏事件的请示》（定市文物发〔2018〕9号）上批示：“请张晓玲同志负责，责成文广局牵头严格按相关规定调查处理，按处理结果上报”。尽管县政府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作了批示和安排部署，要求相关部门依法依规调查处理，但还没有引起相关单位的高度重视，致使工作进展迟缓，以致被省文物局主要领导带队现场督办。究其原因：一方面是相关部门对文物保护意识不到位、责任落实不到位、监管巡查不到位、执法处置不到位造成的；另一方面也反映出执法部门法律意识淡薄，工作作风漂浮。4月4日，省文物局局长马玉萍同志带队现场督办，就抓好整改工作提出明确要求。会议决定：（一）由县文广局牵头，立即邀请文物专家现场勘查评估战国秦长城马营镇李家川段局部受损情况，选择甲级以上资质设计单位在4月11日前制定抢救性保护方案，并报省市文物主管部门审批同意后组织实施，确保4月底前完成抢救性保护，所发生的全部费用由毁坏长城的责任单位全部承担。（二）由县文广局牵头，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长城保护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加大执法力度，对破坏长城的行为依法进行调查处理，在4月11日前对相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员依法从严进行处理。（三）由县交通局牵头，马营镇配合，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长城保护条例》相关法律规定，对在长城保护范围内施工的工程立即停工，对马营镇李家川村段长城原农路路线进行调整，报省、市文物主管部门同意后组织实施，并积极做好当地群众解释工作。同时，县委宣传部要加强舆情监控。（四）由县文广局向县公安局报案，由县公安局牵头，于4月11日前对破坏长城的责任单位、责任人依法进行立案查处。（五）由县纪委监委负责，对涉及长城保护工作中履职不到位的单位和责任人员依纪依法进行调查，并于4月11日前提出对相关责任人的具体处理意见。（六）由县文广局牵头，县委宣传部、县司法局、县广电中心配合，于4月11日前就全县文物保护特别是长城保护提出针对性宣传方案，按照“谁执法、谁普法”的要求，开展形式多样的文物保护普法宣传教育，切实增强全县各级各部门、广大干部群众和社会各级的文物保护意识和法律意识。（七）县文广局要汲取马营镇李家川村段长城局部遭受破坏问题的深刻教训，切实加大文物巡查检查和保护执法力度，于4月11日前对全县各类文物进行一次全面排查，并建立文物保护责任清单、文物排查整改问题清单，对排查发现的问题跟踪整改、对账销号，确保履职到位，做到底数清、任务明、措施实。（八）由县政府副县长张晓玲同志总负责，县文广局牵头抓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长城保护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于4月11日前制定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长城管护责任制度体系，加强文物保护能力建设，切实提升依法履职和行政执法水平，督促指导相关单位依法依规配合做好文物保护工作。会议强调，长城是中华民族的精神象征，具有深厚的历史价值和文化价值，保护长城意义重大。全县各级各部门要切实提高文物保护意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长城保护条例》，加快保护规划编制，加大通渭县境内长城保护力度，严防自然损毁、人为破坏。

特别是今后在实施各类工程项目时，都要严格按照文物保护法律法规和项目审批程序进行审批，坚决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十六届县委三十七次常委会会议

4月12日，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邵志刚主持召开十六届县委三十七次常委会会议。现将会议研究决定事项纪要如下：

一、会议组织开展了“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第54次集中学习。重点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第九部分）和3月30日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

二、会议传达学习了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贫困村驻村工作队选派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会议强调，全县各级各部门要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市脱贫攻坚决策部署，严格按照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贫困村驻村工作队选派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要求，进一步加强贫困村驻村工作队选派管理工作，充分发挥脱贫攻坚生力军作用,为打赢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提供坚强保证。

三、会议传达学习了中央统战部、国家宗教局《关于做好民间信仰工作的意见》。会议强调，做好民间信仰工作，对于弘扬传统文化、培养社会良好风尚、团结广大群众、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全县各级各部门要高度重视民间信仰工作，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委关于民间信仰工作决策部署，充分发挥民间信仰积极作用，依法规范民间信仰活动，加强民间信仰场所管理，切实做好民间信仰各项工作，为加快脱贫攻坚步伐凝聚广泛力量。

四、会议传达学习了省委第二巡视组巡视定西市情况反馈会议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强调，省委第二巡视组巡视定西市是对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全面从严治党以及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全面体检和有力促进，巡视反馈的问题在通渭县也不同程度存在，必须引起高度重视。全县各级各部门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坚决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和省、市对巡视工作的决策部署上来，统一到省委巡视组整改要求上来，以旗帜鲜明的态度坚决抓好问题整改工作。会议决定，由宗学谦同志负责，督促做好易地搬迁、危房改造、金融扶贫等方面问题整改工作；由董治军同志负责，持续深入开展党员干部参与赌博专项整治活动，不折不扣整改好干部赌博问题，推动全县干部作风持续好转。

五、会议传达学习了全市农村“三变”改革现场推进会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指出，农村“三变”改革是实现农业产业化、规模化发展的有效途径，是打赢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的重要支撑，是当前农业农村工作的重中之重。全县各级各部门要深入学习领会全市农村“三变”改革现场推进会精神，强化担当作为，抓细抓实措施，推动全县农村“三变”改革有序开展、取得实效。会议要求，（一）抓好土地确权工作。由县农牧林业局牵头，加快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工作进度，确保按期完成任务。（二）抓好清产核资工作。要严格按照中央和省、市要求，结合通渭县实际，重点把握好撤乡并镇闲置资产、村办工厂资产、撤并学校和教学点资产、集体林权资产、光伏电站土地资产等要素，推动清产核资工作有序开展。（三）抓好新型经营主体培育工作。由程跟锁同志牵头，加大工作力度，规范贫困村合作社建设，取消“有名无实”合作社，真正带动贫困户发展。由县财政局、县农牧林业局牵头，认真研究财政资金参与“三变”改革办法，通过农发公司参股等方式加快合作社发展，带动贫困户在“三变”改革中尽快受益。（四）抓好全县帮扶工作暨产业扶贫和农村“三变”改革现场会议筹备工作，筛选工作开展的好的部门和乡镇交流发言，分享经验、学习交流、互促共进。

六、会议研究部署了脱贫攻坚工作

（一）会议听取了县委农工部《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安排意见》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以县委、县政府文件印发全县实施。

（二）会议听取了县发改局关于村级光伏扶贫电站建设项目进展情况的汇报。会议要求，1. 由县农牧林业局负责，组织工作人员开展专项督察，督促做好光伏电站设施农业发展工作。2. 由县供电公司负责，积极衔接汇报，加快解决配套电网建设滞后问题。3. 由县发改局负责，加快5万千瓦村级电站项目前期工作，确保按时完成任务。4. 加大资金筹措力度，由县发改局负责，积极衔接省发改委争取资金，整合福清帮扶、通渭县省管党费补助空壳村发展村级电站项目等资金，解决财政资金缺口问题；由县城投公司负责，加快融资进度，解决银行贷款资金问题。5. 由县发改局负责，加快户用分布式电站易地搬迁配套项目进度，确保尽快发挥效益。6. 由县发改局负责，尽快研究制定电站收益分配办法，结合设置公益性岗位人员，通过电站并网收益促进贫困群众增收。

七、会议听取了县住建局关于全域无垃圾城乡环境综合治理机制建设及工作开展情况的汇报，县爱卫办关于“全民动手、人人参与”全域无垃圾环境卫生整治活动开展情况的汇报。会议指出，全县全域无垃圾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工作开展以来，在全县各级各部门共同努力、广大群众广泛参与下，县城区和各乡镇面貌发生较大改善，取得了明显成效。但从工作情况来看，仍存在思想认识不到位、基层组织作用发挥不充分、垃圾死角依然存在、长效机制不完善、硬件设施不完善、督察问责力度不够，履职

不力、推诿扯皮等问题，制约全域无垃圾综合治理工作纵深开展。会议要求，1. 思想认识到位。县四大班子领导要充分发挥表率作用，坚持以上率先，带动全县各级各部门扎实治理，广泛动员群众全民参与，切实形成强大工作合力。2. 由县爱卫办牵头，县住建局、县综合执法局、平襄镇等部门和乡镇配合，尽快研究制定每周坚持开展“全民动手、人人参与”全域无垃圾环境卫生两小时大整治活动方案，确定每周重点整治内容，有序纵深推进整治工作。3. 积极探索乡村保洁员、“户收集、村集中、县乡处理”体系、村规民约、“十户联防”保洁管理等制度，着力破解边清理、边破坏难题，切实建立完善全域无垃圾综合治理长效机制。4. 由宗学谦同志牵头，加强绿化集中整治，一月整治一个入口区域，4月份集中整治县城区襄南入口区域，5月份集中整治县城区陇阳入口区域；由县住建局、县园林局牵头，加大督察力度，督促各机关单位、医院学校、住宅小区加大绿化品质提升力度；由县综合执法局牵头，结合实施城市品质提升工程，积极借鉴陇西、安定等地经验，对除310国道出口至悦心国际书画村沿线外的其他县城区街道广告牌匾集中整治，5月20日前完成；由县公安局交警大队负责，做好停车场、道路交通管理工作；由县交通局负责，做好交通沿线全域无垃圾综合治理工作；由县水务局负责，做好河道沿线全域无垃圾综合治理工作。

八、会议听取了县政务中心关于《通渭县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方案》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以县委、县政府文件印发全县实施。

九、会议听取了县委宣传部关于《县属媒体抓落实进行时工作方案》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由县委宣传部牵头，根据会议讨论情况修改完善后印发全县并抓好实施。

十、会议听取了县委宣传部关于《全域无垃圾曝光栏目策划方案》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由县委宣传部牵头抓好落实。

十一、会议听取了县委督察室、县政府督察室关于《强化督察抓落实工作办法》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该办法，根据会议讨论情况修改完善后印发全县实施。

十二、会议听取了县委办公室关于《中共通渭县委常委会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的实施办法》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该实施办法。会议强调，全县各级党组织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关于作风建设新要求，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和省、市、县委《实施办法》精神，进一步纠正“四风”、加强作风建设，不断巩固拓展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成果，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为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坚强作风保证。

十三、会议听取了县委改革办关于表彰2017年度改革工作先进单位意见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县委改革办提出的意见，以县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文件发文表彰。

十四、会议听取了县总工会关于推荐定西市第三届劳动模范候选人人选意见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县总工会提出的意见。

十五、会议听取了县委组织部关于补充科级后备干部意见的汇报（略）。

十六、干部任免。

十七、会议听取了县委办公室关于调整部分县委常委工作分工和确定县级领导联系帮扶乡镇、包抓贫困村意见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县委办公室提出的意见。会议决定：程跟锁同志具体负责产业扶贫和农村“三变”改革工作，不再联系县水保局、县林果中心、县农机中心、县能源办；何小明同志联系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工作，联系县交通局、县林果中心、县环保局、县水保局、县农机中心、县能源办，联系陇川镇，包抓陇川镇寺沟村、新堡村；张广厚同志联系襄南镇，包抓襄南镇祁尧村、东风村；李清元同志联系陇山镇，包抓陇山镇南岔村、何山村。

十八、会议听取了县纪委关于2018年2月份全县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情况的汇报（略）。

十九、会议审议了县纪委《关于通渭县马营镇李家川段战国秦长城损毁问题的调查处理意见》。会议原则同意县纪委提出的处理意见。会议指出，马营镇李家川段战国秦长城损毁问题是一起典型的主管部门不作为、不尽责，有关部门乱作为的案例，充分反映出相关部门文物保护意识不到位、责任落实不到位、监管巡查不到位、执法处置不到位，执法部门法律意识淡薄、工作作风漂浮；特别是相关部门和乡镇负责人身为党员领导干部和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在工作中不正确履行职责，导致马营镇李川村境内部分长城遗址毁坏，造成国家文物不可弥补的损失，社会影响极其恶劣，属违反工作纪律行为。会议批准县纪委关于给予县文化广播影视局局长周耀宗、县交通运输局局长陈耀辉党内警告处分，给予县文化广播影视局副局长徐煜、县交通运输局副局长张勇党内严重警告处分，免去徐煜县文化广播影视局副局长职务、张勇县交通运输局副局长职务，对马营镇党委副书记、镇政府镇长马宏忠由县委组织部进行诫勉谈话的处理意见。会议强调，全县各级各部门要深刻吸取教训，举一反三，引以为戒，深入学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长城保护条例》等法律法规，进一步强化文物保护意识，加大境内长城等文物保护力度，严格项目审批管理，严防各类文物自然损毁、人为破坏，推动全县文物保护工作抓实见效。

二十、会议通报了县委各常委2018年3月份工作情况。

十六届县委三十八次常委会会议

4月20日，县委副书记、县政府

县长邵志刚主持召开十六届县委三十八次常委会会议。现将会议研究决定事项纪要如下：

一、会议组织开展了“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第55次集中学习。重点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第十部分）和在十九届中央国家安全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的讲话精神。

二、会议传达学习了习近平全面从严治党思想和巡视工作思想以及《巡视工作条例》《被巡视党组织配合中央巡视工作规定》《中央巡视工作规划（2018—2022年）》精神。会议强调，巡视是以习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站在历史和大局的高度，作出的一项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的重大举措、加强党内监督的战略性制度安排。全县各级各部门要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全面从严治党思想和巡视工作思想以及相关巡视工作制度规定精神，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以省委第八巡视组巡视通渭县为契机，自觉接受监督检查，全力配合巡视工作，全面整改存在的问题，着力抓好当前脱贫攻坚、项目建设、社会治理、生态建设等各项重点工作，确保全县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三、会议传达学习了省委、省政府《关于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意见》和省、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第二次（扩大）会议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实施意见》《通渭县扫黑除恶专项斗争2018年工作方案》《关于成立通渭县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及工作小组的意见》。会议强调，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是一项极端重要的工作，事关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大局稳定，事关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先后多次安排部署、组织推进，取得了初步成效。全县各级各部门要认真学习领会省、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第二次（扩大）会议精神，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统一思想认识，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为契机，严查严打征地搬迁、工程建设、违章建筑、乱建庙宇、“村霸”“行霸”等突出问题，铲除经济社会发展“毒瘤”，真正把黑恶势力捣出来、打下去、扫干净，切实营造风清气正的发展环境。县政法、公安、法院、检察、司法等相关部门要主动扛起责任、认真履职，扭住关键重点、强化措施落实，确保专项斗争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

四、会议传达学习了省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暨第二轮巡视工作动员大会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强调，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持续深化政治巡视，是营造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环境，推动各项事业健康发展的坚强保证。全县各级党组织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认真学习贯彻省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暨第二轮巡视工作动员大会精神，坚持“重整行装再出发”，按照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深入推进党的政治建设，严明党的纪律和规矩，强化党内监督，坚定不移正风肃纪，切实推动全面从严治党纵深发展。会议要求，一要高度重视省委巡视工作，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把配合好省委第八巡视组巡视通渭工作作为当前重要政治任务，坚决服从省委巡视组安排，提前谋划、精心准备，认真完成巡视组交办的工作。二要做好材料准备工作，由谢占武、刘志军、焦国华同志牵头，对所有材料集中会审、严格把关，全面梳理、提高质量，加快进度、提前完成。三要做好信访和矛盾纠纷处理工作，由董治军同志牵头，县信访办负责，对电子民生平台、信访渠道反映的扶贫领域、民计民生等各类信访问题，列出清单、集中督办，一件一件解决；对省纪委、市纪委、审计署驻兰特派办反馈问题以及历次上级督察检查反馈问题，由县委、县政府分管领导牵头，全面抓好整改落实；特别对省纪委、市纪委、审计署驻兰特派办发现问题，坚持一事一议，追查原因、追究责任。四要做好服务保障工作，由谢占武、宗学谦同志牵头，县委办公室、县政府办公室负责，认真研究、积极协调，扎实做好服务保障工作。五要严格请销假纪律，由县委组织部负责，对全县副科级以上干部请假情况集中清理。在巡视期间，县上副县级以上领导干部及县直各单位和乡镇党政主要负责同志原则上不得请假外出。

五、会议传达学习了全省“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动员大会、市委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暨全市“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推进会议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审议了《通渭县深入开展“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实施方案》《关于成立通渭县“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领导小组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和意见，方案根据会议讨论情况修改后印发实施。会议强调，作风建设是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切入点和着力点，是党的形象和生命，攸关各项事业发展的成败。全县各级各部门要提高政治站位，深入学习领会习总书记关于作风建设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贯彻落实省、市作风建设会议精神，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扎实开展“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下大气力解决全县各级党员干部存在的突出作风问题，推动全县上下进一步树牢“四个意识”、强化责任担当、切实转变作风，确保全县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特别要强化督察问题，按照《强化督察抓落实工作办法》和“五步三法”要求，督促各级各部门细化工作措施、抓好任务落实，确保活动取得实效，

六、会议传达学习了全省第九次执行工作联席会议暨决胜基本解决执行难“百日会战”动员部署会议、全市第五次执行工作联席会议暨决胜基

本解决执行难“百日会战”动员部署会议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原则同意县法院提出的意见，由县法院负责抓好落实。

七、会议传达学习了全市反恐怖工作会议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原则同意县公安局提出的意见，由县公安局负责抓好落实。

八、会议听取了县委办公室关于清理全县党内规范性文件意见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县委办公室提出的意见，以县委文件印发执行。

九、会议传达学习了省、市《关于进一步推动党的十八以来各类问题整改落实工作的通知》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原则同意县委办公室、县政府办公室提出的意见。推动党的十八大以来各类问题整改是重大的政治任务，完成好整改工作是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的具体体现，是“四个意识”树得牢不牢的现实考量。全县各级各部门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结合转变作风和改善发展建设年活动，扎实抓好各类问题整改。特别是县纪委、县委农工部（县扶贫办）、县审计局等单位要紧盯“10个方面”重点问题，对巡视巡察、专项督察、检查抽查、明察暗访发现反馈问题进行“拉网式”全面排查梳理，汇总建立清单，摸清问题底数，对还未整改到位的加快整改，确保各项整改任务见底见效、保质保量完成。

十、会议听取了县委组织部关于2017年度全县党政机关和参管单位科级公务员考核情况的汇报。

十一、会议听取了县委组织部关于成立县气象局党组意见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县委组织部提出的意见，按程序办理。

十二、干部任免。

十六届县委三十九次常委会会议

5月15日，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县长邵志刚主持召开十六届县委三十九次常委会会议。现将会议研究决定事项纪要如下：

一、会议组织开展了“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第55次集中学习。重点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湖北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同时传达学习了杨晓渡、徐令义同志在甘肃调研座谈会上的讲话精神。会议指出，习总书记在湖北考察时发表重要讲话，对基层党的建设、高质量发展、生态保护、乡村振兴、民生保障、作风建设提出了新要求、作出了新部署，为我们做好各项工作指明了方向、提供了重要遵循。会议要求，全县各级党组织要把学习习总书记湖北考察重要讲话精神与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全会、三中全会精神结合起来，深学悟透、学以致用，贯彻落实到经济社会发展的方方面面。一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要进一步强化“四个意识”，坚决维护以习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坚决贯彻落实习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委决策部署。二要以敢死拼命的精神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要站在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的高度，清醒认识贫困面大、贫困程度深、“剩下的都是难啃的硬骨头”的艰巨形势，进一步完善“一户一策”计划，集中精力抓好“一户一策”落实，聚焦产业扶贫核心，深入推进“3+6”产业特别是苹果、花椒、金银花“三个十万亩”特色产业发展工程，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培育龙头企业和农民合作社，稳步推进脱贫攻坚工作。三要推动高质量发展。要加强党对经济工作的全面领导，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扭住创新驱动“牛鼻子”，着力解决科技研发平台少、人才缺“瓶颈”问题，切实加快县域经济发展。要突出投资拉动作用，全面落实项目建设“八项制度”、县级领导项目建设责任制，坚持每月召开1次推进会，协调解决项目建设突出问题，加大项目争取力度，强化招商引资，全面抓好项目建设工作。要加快产业结构调整，突出传统产业提升改造，着力破解企业发展难题，提升产业发展质量和效益。四要加强生态环境保护。要树牢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抓好中央环保督察组反馈问题整改，全面落实“河长制”、完成5月份巡河任务，着力做好砖厂、砂场开采恢复工作，落实每周五全民参与环境卫生整治制度，坚持不懈推进全域无垃圾综合治理，推动全县生态环境保护再上新台阶。五要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要按照县委、县政府《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安排意见》要求，聚焦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着力推进乡村产业振兴、人才振兴、文化振兴、生态振兴、组织振兴。六要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和干部队伍建设。要紧盯带动能力弱、不能带动群众脱贫的软弱涣散党组织，集中开展整顿，突出政治功能，提升党支部组织力，推进党支部标准化建设，增强基层党组织引领发展、带动脱贫能力，切实发挥战斗堡垒作用。七要健全完善干部考核机制。要加大平时考核、重点工作推进考核评比权重，解决好“干与不干一个样、干多干少一个样、干好干坏一个样”问题，树立鲜明的工作导向和用人导向，引导各级干部形成勇于担当、奋发作为的干事创业环境。八要持续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要全面落实“两个责任”，严格履行“一岗双责”，特别是县纪委监委要充分运用“四种形态”，坚持关口前移，紧盯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强化追责问责，持续正风肃纪，严查作风顽疾，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九要强化纪检监察队伍建设。要增强“打铁还需自身硬”意识，结合纪检监察体制改革，不断强化理论学习，提升履职能力水平；特别是要加强乡镇纪委政治、业务、办案能力建设，切实打造一支忠诚干净担当的纪检监察铁军。十要全面肃清王三运流毒和影响。要深入认识王三运不仅严

重贪腐，更贻误发展机遇、带坏干部作风问题的严重性，主动查摆纠正不作为、慢作为，表态调门高、行动落实差等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进一步转变工作作风，认真履职尽责，为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提供坚强保证。县纪委、县委办公室、县委组织部要对全县肃清王三运流毒和影响情况开展“回头看”，确保肃清工作深入开展、取得实效。

二、会议研究部署了脱贫攻坚工作

（一）会议传达学习了市直单位对接通渭县帮扶工作座谈会议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指出，5月8日，市委副书记、市政府市长戴超同志深入通渭县北城镇走访调研脱贫攻坚工作，并主持召开市直单位帮扶通渭县脱贫攻坚推进会，深入分析当前脱贫攻坚工作形势，对通渭县做好下一步脱贫攻坚工作提出了明确要求。会议要求，全县各级各部门要深入学习领会市直单位帮扶通渭县脱贫攻坚推进会精神，准确把握当前脱贫攻坚形势，紧盯“稳步提升”工作要求，全面抓好各项任务落实。会议要求：1. 压紧压实脱贫工作责任。认真落实《通渭县脱贫攻坚帮扶工作责任清单》《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专责组成员单位责任清单及问责办法》，进一步压实县级领导、县直组长单位、乡镇党委政府、帮扶单位、驻村帮扶工作队、专责工作组、帮扶工作督察组、扶贫资金监管“八个方面”责任，引导形成比学赶超脱贫攻坚工作热潮。2. 主动做好帮扶单位对接。关于国家能源局定点帮扶对接工作，由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负责，每年至少对接帮扶工作1~2次；由县发改局负责，每季度至少对接帮扶工作1次。关于福清市东西部扶贫协作帮扶对接工作，由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负责，每年开展对接帮扶活动2次；由县扶贫办负责，每季度开展对接帮扶活动1次；与福清市镇街对接帮扶的10个乡镇，每月沟通对接1次。关于省直单位定点帮扶对接工作，由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每年对接帮扶工作2次；由18个联系乡镇县级领导负责，每季度至少对接帮扶工作1次。建立帮扶工作督察考核成效反馈机制，由各责任领导、部门负责，每季度向帮扶领导、帮扶单位反馈帮扶工作情况。3. 着力培育壮大扶贫产业。成立草畜、新能源、果品、花椒、中药材、文化旅游六个产业发展领导小组，集中精力抓实抓细产业发展。由县农牧局牵头负责，进一步完善全县产业发展规划，6月底前完成。由县农牧局、县林果中心牵头，督促乡镇对第一批涉农资金和第一批东西协作资金安排的果品、花椒、金银花产业加强田间管理，完成黄豆等套种工作。由县畜牧中心牵头，督促指导各乡镇做好暖棚养殖以及养蜂、养鸡、养兔等“短、平、快”产业项目的高效实施。由县农牧局、工信局牵头，6月底前制定完成进一步培育壮大龙头企业的实施意见，并按照“培育发展一批、壮大一批、引进合作一批”要求，加快龙头企业和国有农发公司发展。由县农牧局牵头，督导各乡镇从6月份开始，集中利用三个月时间完成农民专业合作社组建工作，实现全县198个贫（特）困村新型合作组织全覆盖；新培育一批龙头企业，引进一批能够补强产业薄弱环节的龙头企业，促进全县农业产业提质增效。由县科技中心牵头负责，加大特色产业技术研发力度。由县工信、工商、质监、农牧林业等部门负责，大力开展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及地理标志农产品“三品一标”认证注册工作，建立标准化种植（养殖）基地。由县农牧局牵头，加快建设农产品交易市场，提升产品附加值，完善冷链物流、产品销售体系。4. 狠抓“一户一策”计划落实。逐项落实“一户一策”到户增收产业、贫困劳动力技术技能培训和输转、惠农政策落实等重点帮扶措施，精准落实教育、健康、住房、饮水、易地搬迁、兜底保障等到户到人政策，确保“一户一策”高质量高效率落实。5. 大力夯实脱贫基础。积极发展村级集体经济，由县发改局牵头，加快村级光伏电站建设，确保2017年实施的51个3.07万千瓦村级光伏电站在6月底前完成并网发电，2018年实施的10个5万千瓦村级光伏电站在12月底前完成并网发电；由县农牧局牵头，6月底前制定完成进一步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三年行动计划，修改完善其他产业发展行动计划或方案，6月底前完成农村集体资产清产核资工作。加大基础设施建设力度，由基础设施和易地搬迁专责工作组统筹负责，紧盯路、水、电、房、网、村级公共服务基础设施建设欠账，集中解决短板问题，到2019年全面完成贫困村基础设施建设。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由县委组织部牵头，加强村级阵地建设，9月底前完成28个村和社区活动阵地的新建、维修或改扩建工作，全面解决部分村级活动阵地建筑面积不足200平方米的问题；大力整顿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10月底前对全县52个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进行集中整顿；强化党建引领，年内完成86个党建示范点创建工作。6. 坚决整改反馈突出问题。认真落实《通渭县脱贫攻坚突出问题整改方案》，聚焦8大类43个问题122条具体整改措施，逐条逐项抓好突出问题整改工作，并建立“周报告”工作制度，督促17个牵头责任单位认真履行牵头责任，坚持每周向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报送一次整改工作进展，强化全过程管控，确保6月20日前高质量完成整改任务；对未能按期完成整改或者整改不彻底的单位，将严肃追责问责。

（二）会议听取了县委农工部关于《通渭县脱贫攻坚帮扶工作责任清单》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该责任清单，根据会议讨论情况修改完善后印发实施。

（三）会议听取了县委农工部关于《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专责工

作组成员单位责任清单及问责办法》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该责任清单及问责办法，根据会议讨论情况修改完善后印发实施。

三、会议听取了县卫计局《关于加快推进中医药康养服务的实施意见》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该实施意见，以县委办公室、县政府办公室文件印发实施。会议强调，中医药康养服务是省委、省政府主推的一项“大健康”产业，也是通渭县立足特色优势加快县域经济发展的一个重要支撑点和增长点。全县各级各部门要提高思想认识，认真落实方案确定的九项重点任务，扎实推动全县中医药康养服务产业全面发展。协调推进领导小组要督促各牵头部门在5月底前制定完成具体落实工作方案，有计划、按节点稳步推进工作；要强化统筹协调，定期召开推进会议，认真谋划研究，尽快把思路转化为项目，把项目转化为投资，把投资转化为效益，为县域经济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四、会议听取了县司法局关于《通渭县实行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实施意见》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以县委办公室、县政府办公室文件印发实施。会议强调，实行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是推进全面依法治县的重要举措，关键要抓好落实，县司法局要发挥好牵头抓总作用，督促相关部门全力抓好各项任务落实。

五、会议听取了全县“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开展情况汇报，安排部署了下阶段工作。会议强调，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没有完成时。全县各级党组织要切实提高思想认识，把开展“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作为转变工作作风、提振干部精气神的突破口，作为全面从严治党的切入点和着力点，抢抓开展活动机遇，采取强有力举措，杜绝大而化之、按部就班，下真功夫解决作风顽疾，下大气力整治突出问题，不断把活动引向深入。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充分发挥牵头抓总作用，统筹推进、督促指导做好各项工作。要严格按照活动方案要求，聚焦六个方面重点任务，紧盯时间节点要求，全力抓好任务落实。要聚焦突出问题，不遮不掩、即知即改、立行立改，用“铁腕”整治作风顽疾。要严明纪律、从严问责，对活动期间仍然顶风违纪、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不作为不担当的，县纪委监委及时跟进、严肃查处。要加大通报曝光力度，充分运用县电视台“说清楚”栏目，对发现的作风问题通报曝光，倒逼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

六、会议听取了县财政局关于2018年第一季度全县财政工作汇报。会议指出，今年以来，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财政工作，坚持一月召开一次联席会议，谋划推进财政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全县财政工作整体运行良好。会议要求，由宗学谦同志牵头，坚持落实好联席会议制度，每月研究部署财政工作，确保财政均衡平稳运行。由县财政局负责，积极衔接汇报省、市相关部门，努力争取一般性转移支付等资金，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预算约束管理，确保财政工作持续健康运行；要认真谋划研究，严格财经纪律，加快产业贷款发放，切实为中小企业发展提供支持；要加强脱贫攻坚资金保障，加快项目建设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要强化义务教育均衡化建设资金保障，确保工作顺利开展。

七、会议听取了县委组织部关于成立中国共产党通渭县离退休干部委员会意见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县委组织部提出的意见，按照程序抓好落实。

八、干部任免。

九、会议听取了县纪委关于2018年4月份全县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情况的汇报。会议要求，一要坚持直查直办、快查快办，认真核查省委第八巡视组交办的有关问题线索和信访件，严格按照工作和时限要求，提高办理质量，按时上报查办结果。二要结合《通渭县脱贫攻坚突出问题整改方案》，聚焦8大类43个问题122条整改措施，在督促整改落实的基础上，深查问题成因、相关责任，严查快处、从严问责。

十、会议通报了县委各常委2018年4月份工作情况。

会议对当前几项重点工作进行了强调安排。一要抓好省委第八巡视组巡视配合工作。在巡视期间，县四大班子领导要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做好巡视配合各项工作，严格遵守各项纪律，原则上无特殊情况不得请假。二要抓好脱贫攻坚工作。县四大班子领导要利用剩余半月时间，深入联系乡镇召开脱贫攻坚推进会议，研究部署、督促坚持“一户一策”落实工作，着力推动“一户一策”不折不扣落实。县委办公室要在月底对县级领导深入乡镇推动“一户一策”落实情况进行统计，并及时反馈通报。要突出抓好农民合作社和龙头企业培育，利用5、6、7三个月时间，深入开展调研，摸清实际情况，紧盯问题、逐项破解，督促指导规范建设。三要抓好项目建设工作。要全面落实县级领导项目建设责任制，深入一线调研指导项目建设工作，研究解决突出问题，确保项目建设有序开展；县委办公室、县发改局要在5月份组织专题听取1次县级领导责任制项目进展情况汇报。要积极向上争取项目，县委各常委和县政府各副县长要带领相关部门，主动赴省、市汇报衔接，积极争取项目。要加大招商引资力度，督促分管联系部门抓好任务落实。四要抓好“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要主动适应新时代新形势新要求，深入开展“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以身作则、率先垂范，特别要认真学习贯彻《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加强调查研究提高调查研究实效的通知精神》，围绕脱贫攻坚、项目建设等中心工作，深入一

线开展调查研究，着力破解经济社会发展“老大难”问题，带动全县各级党员干部转变作风、主动作为、狠抓落实，坚决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

十六届县委四十次常委会议

6月5日，县委书记邵志刚主持召开十六届县委四十次常委会议。现将会议研究决定事项纪要如下：

一、会议组织开展了“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第57次集中学习。重点学习了《中国共产党地方委员会工作条例》和《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九届一中全会上的讲话》。

二、会议传达学习了省委办公厅《关于对脱贫攻坚工作中省财政厅和省人社厅不担当不作为干部问责处理的通报》，安排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强调，省财政厅、省人社厅工作中暴露出的问题，是典型的干部不担当不作为，表面看是工作问题，实质是政治问题、思想问题、作风问题。省委对此作出严肃处理，释放了从严管党治党、推进作风转变，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的鲜明态度和坚强决心。全县各级各部门要深刻汲取教训，举一反三、引以为戒，切实增强打好打赢精准脱贫攻坚的责任感紧迫感，进一步转变作风、履职尽责，从严问责不担当不作为的人和事，坚决杜绝作风漂浮、慵政懒政、责任缺失、履职不力等问题。各级领导干部要率先垂范、以身作则，充分激发各级干部真抓实干的内生动力，真正以时不我待、只争朝夕的精神把脱贫攻坚各项工作推向深入。

三、会议听取了县纪委关于《省委第八巡视组反馈问题整改落实工作方案》的汇报。会议强调，全面整改省委第八巡视组指出和反馈的突出问题，既是政治要求、也是难得机遇。全县各级各部门特别是相关责任部门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增强“四个意识”，严格按照省委第八巡视组关于巡视整改工作要求，强化担当、立行立改，紧盯整改任务、整改措施和整改要求，逐项列出清单、建立台账、跟踪督察，全力以赴、保质保量如期完成整改任务。要以此为契机，全面查找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不等不拖、主动整改。要全面落实从严治党政治责任，坚定不移推进新时期加强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为决战决胜脱贫攻坚提供坚强政治保证。会议决定：（一）对省纪委扶贫领域第十二检查组反馈的问题，按照《方案》确定的牵头领导、牵头单位、配合单位、整改时限和整改要求抓好整改。（二）对省委第八巡视组交办县委整改的问题，由县委主要领导和县委副书记牵头，由县委办公室牵头，细化分解任务，制定整改方案。（三）对省委第八巡视组交办县纪委监委核查的问题线索，和转办非巡视受理范围信访问题，分别由县纪委监委、县信访办负责核查整改。（四）全县违章建筑问题整治工作由宗学谦、董治军同志牵头，县综合执法局负责，相关单位配合抓好整改；党员干部参与违章建筑案件调查和责任追究工作由刘志军同志牵头，县纪委监委负责，相关单位配合抓好整改。（五）对党员干部参与赌博的问题，由县公安局负责依法进行调查。（六）对党员干部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问题，及党员干部涉嫌扶贫领域违纪违法问题，由县纪委监委牵头核查整改。会议要求：全县各级各部门对整改工作必须引起高度重视，坚决彻底整改。一要提高政治站位，站在讲政治、顾大局的高度深查细照、即知即改。二要细化任务，强化措施，各牵头单位及时梳理整改进展，对进展缓慢的问题进一步加大整改力度，对部分问题进行“回头看”，确保问题彻底整改。三要靠实责任，抓实抓细，各牵头单位一把手要亲自抓，杜绝层层转交；要真改实改，杜绝图形式、走过场，上报整改情况一律由县委、县政府分管领导把关审核，防止弄虚作假。四要实事求是，严格按照党纪法规进行处理，确保整改质量。五要严格督察，由县纪委监委牵头，县委督察室、县政府督察室配合抓好督察，确保按期整改到位。

四、会议听取了县委主要领导随甘肃省考察团赴四川省学习考察脱贫攻坚工作情况，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强调，四川省脱贫攻坚的成功经验，为我们抓好脱贫攻坚提供了有益借鉴。全县各级各部门要提高认识、正视差距，全面深入学习借鉴四川省脱贫攻坚工作的有效做法，在全县推动形成比、学、赶、超的浓厚氛围。各级干部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要主动担当、履职尽责，以更新的思路举措和更扎实的工作作风，引领带动全县各级干部真正把脱贫攻坚作为作为天大的事、使出天大的力、尽到天大的责，推动形成以上率下抓落实、众志成城齐攻坚的工作格局。县直相关部门要进一步把握精神实质、转变思想观念，深入调研谋划，全力探索构建脱贫攻坚健全的组织领导体系、完善的政策配套体系、良好的舆论宣传体系、严格的督察考评体系，完善制定相关制度机制和政策举措，确保以最有力的指挥调度、最精准的政策配套、最广泛的宣传发动和最严格的督察考评，奋力开拓脱贫攻坚工作新成效、新气象。会议决定：（一）由县委办公室负责，将县委主要领导赴四川省学习考察脱贫攻坚情况的报告和四川省南充市及巴中县、南部县、西充县“一市三县”脱贫攻坚工作材料以《通渭工作通报》印发全县学习落实。（二）由县农牧林业局负责，参照“三带动三分红三保障”利益联结机制制定通渭县相关工作机制。（三）由县农牧林业局负责，县扶贫办、县畜牧中心、县林果中心配合，按照“全域规划、区域布局、流域发展”的思路，根据省上确定的牛、羊、果、蔬、薯、药六大产业，进一步修改完善全县产业发展规划（2018—2020年）和分年度实施计划，并督促各乡镇进一步完善规划，修改完完善“1+3”产业发展实施方案。（四）由县农牧林业局负责，县

工信局、县扶贫办配合，制定全县培育产业龙头（龙头企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大户）实施方案（2018—2020年）和分年度实施计划。（五）由县农牧林业局负责，县财政局配合，探索注入互助资金作为基金等方式，做大做强县国有农发公司。（六）由县扶贫办负责，借鉴四川省的做法，进一步研究完善全县脱贫攻坚组织领导体系。（七）由县财政局负责，县教体局、县卫计局、县农牧林业局等单位配合，研究设立全县产业扶持基金、教育扶贫救助基金、卫生扶贫救助基金和小额信贷分险基金。（八）由县农牧林业局负责，全面建立推行农业灾害保险和目标价格保险机制。（九）由县委组织部负责，学习借鉴四川省基层党组织“一建二定三管”“三带动三分红三保障”“三带三联建三园”等办法，制定通渭县党建引领脱贫攻坚实施方案。（十）由县委宣传部负责，依托新时代农民脱贫攻坚讲习所宣讲政策、抓好基层干部群众培训；借鉴四川省“四好”村创建及“四好”家庭评选等做法，研究制定通渭县相关方案，确保形成良好的脱贫攻坚舆论宣传体系。（十一）由县扶贫办负责，县委督察室、县政府督察室配合，研究推行“日暗访日通报”、“每周一挂牌、每月一评比、每季一拉练”和挂图作战、现场验靶等三项工作机制。（十二）由县委组织部牵头，探索研究推行轨迹管理、差评召回工作机制，加强对驻村帮扶工作队第一书记的管理。（十三）由县扶贫办负责，县委组织部，县纪委监委配合，研究推行“三方联动”考评机制。以上方案意见提交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会议审议。

五、会议听取了县委办公室关于《省委第二巡视组反馈意见通渭县整改方案》的汇报，安排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按要求抓好整改落实。会议强调，全县各级各部门要高度重视省委第二巡视组反馈意见和问题，严格按照方案确定的整改任务、整改措施、整改时限全县彻底完成整改，确保问题“清零”见底、党的建设全面加强、政治生态风清气正。

六、会议听取了县委组织部关于解决村级组织办公经费县级配套资金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七、会议听取了县委组织部关于有关人事事宜的汇报。

十六届县委四十一次常委会议

6月14日，县委书记邵志刚主持召开十六届县委四十一次常委会议。现将会议研究决定事项纪要如下：

一、会议组织开展了“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第58次集中学习。重点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第十一部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脱贫攻坚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和5月31日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

二、会议传达学习了省委、省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切实履行各级党委政府推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政治责任的通知》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强调，全县各级各部门要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和省、市的决策部署上来，把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作为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的重要保证，作为解决社会治安和基层治理等方面问题的重大机遇，切实强化政治责任，列出清单、明确进度，加大线索排摸、案件调查和依法打击力度，坚决打赢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这场硬仗。

三、会议传达学习了全省《2018年第一季度反邪教斗争形势通报》，听取了县委政法委关于全县2018年反邪教工作开展情况及下一步打算的汇报，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原则同意县委政法委提出的意见，结合实际抓好落实。

四、会议听取了县禁毒办关于《通渭县创建全国禁毒示范城市活动实施方案》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结合实际抓好落实。会议强调，县公安部门要高度重视禁毒工作，加强组织领导，靠实工作责任，狠抓措施落实，推进全县禁毒工作扎实开展。全县各级各部门要强化协作，加强禁毒教育，推动禁毒反毒观念深入人心，形成“人人参与、人人创建”的浓厚氛围。

五、会议听取了县环保局关于《通渭县环境保护“网格+”监管巡查办法》等五个办法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通渭县环境保护“网格+”监管巡查办法》等五个办法，由县环保局牵头抓好落实。会议强调，全县各级各部门要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生态文明建设与环境保护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进一步提高对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治理的认识，进一步加大力度、加快进度、提高质量，全力抓好中央和省、市督察交办问题整改。县环保部门要以制定环境保护“网格+”监管巡查办法等五个办法为契机，进一步健全完善制度体系，不断提升生态文明和环境治理工作质量和水平；要对各项环保制度措施落实情况进行扎实“回头看”，梳理工作进展和存在问题，提出下一步工作的对策和建议，提交下一次县委常委会议审议。

六、会议传达学习了《中央巡视工作规划（2018—2022年）》推进会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强调，全县各级各部门要牢固树立“四个意识”，立足职能全力推动《中央巡视工作规划（2018—2022年）》落实。县纪委监委要履行好监督执纪问责职责，对中央和省、市委历次巡视（巡察）反馈问题整改情况进行扎实“回头看”，切实强化巡视（巡察）反馈问题整改。要进一步靠实巡察责任、提升巡察质量，加强日常监管，强化廉政风险防控，及时发现和查处各类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为决战决胜脱贫攻坚提供坚强纪律作风保证。

七、会议研究部署了基层党建工作。

（一）会议传达学习了全市基层党建工作重点任务暨党支部建设标准化工作推进会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原则同意县委组织部提出的意见。会议强调，全县各级党组织要深刻认识和准确把握当前基层党建工作面临的形势和任务，着眼夯实党的执政基础和服务保障全县工作大局，突出思想引领抓好农村和城市两大阵地，解决好思想认识问题和责任落实问题，真正把抓基层党建工作政治任务扛在肩上、抓在手上，不折不扣推进各领域基层党建重点任务落实。

（二）会议听取了县委组织部关于《全县开展党支部建设标准化推进方案》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会议强调，全县各级党组织要把基层党建工作摆上重要日程，与各项重点工作一体谋划、整体推进，从严抓实党支部标准化建设工作，以提升基层党组织组织力为重点，突出政治功能，紧盯基层支部，把握节奏安排，讲究科学方法，扎实做好分类培训、对标争创、考核验收、完善标准等工作，强化责任落实、跟踪督导、基础保障，确保党支部标准化建设工作落细落小、落到实处。

（三）会议听取了县委组织部关于2018年基层组织建设责任书和党群口业务工作责任书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以上责任书。会议强调，全县各级党组织要坚持抓党建、促脱贫，把基层党建和脱贫攻坚、产业发展、社会治理、环境治理等工作紧密结合起来，进一步创新载体、完善机制，提升基层党建工作的实效性和质量水平。要以开展党支部建设标准化为契机，突出政治功能，提升基层党组织组织力，进一步建强村“两委”、第一书记、驻村帮扶工作队员“三支队伍”，充分发挥好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坚决打好打赢精准脱贫攻坚战。

八、会议传达学习了全市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会议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原则同意县委宣传部提出的意见，由县委宣传部牵头负责，积极做好与省、市对接，结合实际抓好落实。

九、会议传达学习了定西市精神文明建设暨第四届定西市道德模范命名表彰大会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原则同意县委宣传部提出的意见，由县委宣传部牵头抓好落实。会议强调，全县宣传工作要紧盯脱贫攻坚大局，积极借鉴四川省的经验做法，积极构建组织开展各类宣传、教育、评比、创建活动，统筹组织悬挂通俗易懂的宣传标语，引导贫困群众转变观念、激发内生动力，凝聚形成决战贫困、决胜小康的坚强意志和行动自觉。

十、会议研究部署了脱贫攻坚工作。

会议听取了全县产业开发专责工作组关于2018年畜草养殖项目建设进度及报账等情况的汇报。会议强调，抓好产业扶贫是脱贫攻坚的核心举措和根本出路。会议要求，由全县产业开发专责组牵头，各乡镇、各有关部门配合，对当前扶贫产业项目建设情况开展扎实的“回头看”，及时查摆梳理，解决好项目进展缓慢、资金滞留等问题。要进一步完善到村到户项目库，建立到户产业政策落实台账，精准安排和拨付项目资金。要进一步完善优化产业招标采购办法，创新牛、羊等的引进采购方式，合理简化采购流程、把好质量、防疫等关口。要及时公开公示项目信息，主动接受群众监督，确保扶贫产业项目有力推进。

十一、会议听取了县民政局《关于推进防灾减灾救灾体制机制改革的实施方案》和《通渭县6·10风雹灾害救灾减灾工作方案》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两个方案，由县民政局牵头抓好落实。会议强调，“6·10”风雹灾害造成全县14个乡镇2.66万户12.18万人受灾，造成严重经济损失。全县各级各部门一定要坚定信心、克服困难，扎实做好救灾减灾工作。要紧盯建档立卡贫困户，建立受灾台账，完善“一户一策”措施，确保如期脱贫。要建立劳务输转工作台账，精准到户到人，全面准确反映务工及收入情况。要发动群众积极开展生产自救，千方百计弥补损失，确保群众受灾不减收。要抓紧开展保险理赔，最大限度保证群众收入。要加强督察，及时掌握工作进展，发现存在问题，督察任务落实。

十二、会议听取了县人大常委会党组《关于补选县十八届人大代表的方案》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按要求组织落实。

十三、会议听取了县人大常委会党组关于县十八届人大三次会议有关事宜的汇报。会议决定，6月28日、6月29日召开通渭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

十四、会议听取了县委组织部关于提名推荐县十八届人大代表候选人初步人选意见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

十五、会议听取了县委组织部关于推荐改革开放杰出贡献表彰人选和全市优秀驻村帮扶队长人选意见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进一步调整优化后按程序推荐上报。

十六、会议听取了县人武部关于表彰奖励5·16岷县冰雹强降雨灾害抢险救灾先进个人意见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按程序进行表彰奖励。

十七、会议听取了县委保密办关于市委保密委扩大会议暨全市党政机要密码工作会议精神及贯彻意见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会议强调，全县各级各部门特别是各级机要保密部门要进一步提高保密意识，强化保密安全管理，强化保密培训和宣传，抓好保密工作督察，推动各项工作任务落实，筑牢保密安全防线。

十八、会议听取了县纪委关于2018年5月份全县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情况的汇报。

十九、会议通报了县委常委2018年5月份工作情况。

十六届县委四十二次常委会议

7月12日，县委书记邵志刚主持召开十六届县委四十二次常委会议。现将会议研究决定事项纪要如下：

一、会议组织开展了“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第59次集中学习。重点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九次代表大会上的报告（第十二部分）、习近平总书记对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作出的重要批示精神和在全国组织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

二、会议传达学习了《甘肃省防止干部“带病提拔”实施意见》，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强调，全县各级各部门特别是组织部门和纪检监察机关要坚决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从严管理干部要求，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干部选拔任用工作，防止干部“带病提拔”，不断提高选人用人质量。一要更加注重年轻干部的储备，大胆选拔任用乡镇、部门一线的年轻干部。二要更加注重干部性别结构，合理增加女干部比例，尤其是重要、关键岗位上的女干部比例。三要更加注重打通干部交流渠道，加强县直部门和乡镇干部交流力度，对县直部门年龄偏大、知识结构老化、专业能力不强、工作积极性不高的干部坚决予以交流调整，把乡镇一线学历高、能力强、作风过硬的干部充实到县直部门，推进县直部门干部队伍专业化、年轻化。四要更加注重优化班子结构，加强综合研判，综合考虑年龄、知识、能力等各种因素，准确把握干部特点，分清“帅才”“将才”，形成合力、激发活力。五要更加注重干部综合能力，坚持德能勤绩廉综合考量，更加突出是否敢担当、能担当。六要更加注重树立一线用人导向，突出脱贫攻坚一线、城建执法一线，加大从一线选用干部力度。同时，对在原岗位上遗留问题未解决的一律不提拔不调整。七要更加注重日常了解和识别，坚持把功夫下在平时，经常性、近距离、有原则地接触干部，多渠道、多层次、多侧面识别干部，综合考量干部日常表现和品行。八要更加注重落实谈心谈话制度，经常性开展谈心谈话和约谈提醒，特别是对纪律处分、组织处理的干部，要做好思想教育工作，真正对干部爱在根本、严到份上。九要更加注重集中研判，除征求纪检监察、组织部门意见外，充分征求县四大班子分管领导意见，采取集中研判的方式，全面深入掌握干部情况。十要更加注重民主推荐，严格执行民主推荐程序，改进民主推荐方式，全面掌握真实情况，吸纳意见建议，确保公平公正公开。同时，县委组织部要加强协调统筹，按照《全县开展党支部建设标准化推进方案》确定的重点任务创新载体，指导督促各级党组织牢牢把握“抓好基层党建，引领脱贫攻坚”这一方向，加快推进党支部标准化建设。要指导督促各支部深入查找问题，列出问题清单，建立整改台账，逐项整改提升，为推进脱贫攻坚、推进基层治理、实现乡村振兴提供坚强组织保证。

三、会议传达学习了全省治理高价彩礼推动移风易俗视频会议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原则同意县委宣传部提出的贯彻意见，由县委宣传部负责，7月底前研究制定《通渭县治理高价彩礼推动移风易俗实施方案》。会议强调，治理高价彩礼推动移风易俗是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关于“开展移风易俗，弘扬时代新风行动”的具体要求，对进一步巩固和拓展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成果，有效治理婚嫁彩礼过高、婚丧嫁娶事宜大操大办等突出问题具有重要意义。全县各级各部门要充分认识到高价彩礼的严重危害，在全县广泛开展治理高价彩礼，推动移风易俗专项行动，努力形成文明婚嫁新风尚，坚决防止因婚致贫返贫问题，为决战决胜脱贫攻坚营造良好社会环境。

四、会议研究了脱贫攻坚工作。

1. 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关于开展“五好村”和“五好家庭”创建评选工作的实施方案》。会议强调，全县各级各部门要加强组织领导，扎实推进“五好村”和“五好家庭”创建活动，动员群众积极参与，扩大覆盖面和影响力，形成争当“五好村”和“五好家庭”的浓厚氛围，推动农村移风易俗，激发群众脱贫攻坚奔小康的内生动力。会议要求：由县委宣传部负责，结合脱贫攻坚培训和村党支部活动抓实新时代农民讲习所工作，做到每季度至少对所有贫困村全覆盖宣讲1次以上。加快推进脱贫攻坚宣传示范村创建工作，为全县脱贫攻坚宣传活动打造亮点、形成示范。

2. 会议听取了资金保障专责组关于涉农整合资金报账进展情况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县财政局提出的工作计划。会议要求：（一）由资金保障专责小组负责，县财政局牵头，县扶贫办配合，督促加快扶贫资金安排拨付进度，确保扶贫资金在上级下达后20个工作日内完成安排拨付。（二）由县扶贫办牵头，县财政局、县农牧局、县发改局等单位配合，全面统计核查“一户一策”精准扶贫计划确定的项目和措施落实情况，县、乡、村同步建立到村到户项目落实情况台账，并加强管理、完善规范资料，为安排项目资金提供依据。（三）由县脱领办牵头，县农牧局、县财政局、县发改局、县人社局、县交通局、县水务局、县住建局、县教体局、县卫计局、县工信局、县文广局、县商务局、县林果中心、县畜牧中心、县供电公司等单位配合，加快建立完善到村到户扶贫项目库，精准安排和拨付项目资金。（四）由县发改局牵头，县扶贫办、县财政局等单位配合，根据县上规划和乡镇申报情况，加快扶贫项目前期工作，确保10月底前完成2019年扶贫项目前期工作。由县委常委徐斌科同志牵头，抽调人员组成专门班子加强对扶贫项目

前期工作的指导和督促。（五）由资金保障专责小组负责，加强扶贫资金使用情况管理，每月组织开展1次抽查，发现问题及时移交县纪检监察机关调查处理。（六）由县扶贫办负责，统一制作扶贫项目公示牌，督促各乡镇严格落实扶贫项目公示制度，自觉接受群众监督。

五、会议听取了县财政局关于2018年上半年财政工作的汇报。

六、会议听取了县委办公室关于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林铎同志通渭调研时的讲话精神及贯彻意见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县委办公室提出的意见。会议强调，全县各级各部门特别是相关部门要细化工作措施，加快工作进度，推动各项确定的工作任务落实落地。会议要求，（一）学习讲话精神，强化行动自觉。引导全县认真学习贯彻，切实增强三年决胜脱贫攻坚的责任感紧迫感，自我加压、主动担责，真正以敢死拼命、只争朝夕的决心和勇气，加快各项工作任务落实。（二）谋划三年行动，夺取决战全胜。一是由县委办牵头，县纪委监委、县政府办、县委组织部、县委农工部、县农牧局等单位配合，全力筹备县委十六届八次全体会议；由县委办牵头，县政府办、县委农工部和县纪委监委、县委组织部、县农牧局等单位配合，研究制定《中共通渭县委关于深入实施脱贫攻坚战三年行动发起总攻夺取全胜的决定》，对后三年脱贫攻坚工作进行系统谋划。二是按照攻坚战的打法，每年按照“春季攻势、夏季战役、秋季攻坚、冬季冲刺”统筹安排和推动阶段性重点工作。具体由县委农工部牵头，县纪委监委、县委组织部、县农牧局、县发改局、县财政局等单位配合，研究起草《全县脱贫攻坚2018年秋季攻坚责令状》，紧紧围绕基础攻坚、项目攻坚、产业攻坚、作风攻坚等重点内容，明确阶段性工作任务，解决好“干什么、怎么干、谁来干、干到什么程度、怎么考核”的问题，全力打好脱贫攻坚战的每一仗。三是由县农牧局牵头，县发改局、县工信局、县人社局、县林果中心、县畜牧中心等单位配合，突出草畜、新能源、花椒、金银花、果品、劳务六大产业，研究起草《通渭县脱贫攻坚产业发展规划（2018—2020年）》。（三）落实具体任务，加快工作进度。一是坚持以产业扶贫为核心，以实施“一户一策”精准脱贫计划为抓手，由县委农工部负责，县农牧局配合，指导督促各乡镇紧盯全县产业规划布局，进一步修改完善乡、村产业发展规划，健全完善“一户一策”精准扶贫计划，逐户建立精准到户产业扶贫台账，明确“已补了多少资金、实施了什么产业项目、下一步还需发展什么项目”，建立到户产业项目库，推动产业项目与“一户一策”精准对接，到2019年底确保全面实施完成。二是充分发挥“两委一队”作用，动员引导群众转变思想观念，调整产业结构，紧紧围绕草畜、新能源、果品、花椒、金银花、劳务“六大”产业，构建生态产业体系，走绿色崛起发展之路，全力打造陇中百万亩生态产业示范区。同时坚持长短结合，发展养鸡、养蜂、养兔等短期增收较为明显的项目，确保既有长期增收产业、又有短期脱贫产业。三是由县民政局牵头，“6·10”风雹灾害救灾工作领导小组及技术指导小组成员单位配合，扎实组织推动《通渭县“6·10”风雹灾害救灾减灾工作方案》任务落实，定期汇报工作进展，确保各项措施落实落细。四是由县农机中心负责，7月底前研究制定组建全县新型农机服务、加强新型农机服务的意见。五是由县发改局负责，7月底前进一步总结村级光伏电站建设经验，完善优化资产收益分红机制，打造全省村级光伏电站建设样板。同时，尽快向国家能源局衔接汇报，争取更多政策支持。六是由县委农工部牵头，县人社局、县工信局、县商务局、县园区办等单位配合，尽快衔接赴福州市开展对接，加快落实东西部扶贫协作各项工作任务，特别是加大劳务输转和技能培训力度，全力推动就业扶贫。（四）推进精神扶贫，激发内生动力。由县委宣传部牵头，县民政局等部门配合，对农村高价彩礼问题引起高度重视，认真学习正宁县引导农民移风易俗的做法，指导全县各村制定完善《村规民约》，成立红白理事会，抓好精神扶贫“十大行动”，统筹抓好乡风民俗及高价彩礼问题整治，激发群众在脱贫攻坚和乡村治理中的主力军作用和内生动力。（五）弘扬长征精神，传承红色基因。一是由县委宣传部牵头，榜罗镇会议纪念馆、县扶贫办等单位配合，研究制定传承红色基因发扬长征精神决胜脱贫攻坚专题活动实施方案。二是“七一”建党节前，组织县委委员、候补委员及县政府班子成员深入榜罗镇会议纪念馆举行建党97周年主题党日活动。三是由县委组织部负责，督促指导全县各级党组织开展好纪念建党97周年系列活动。（六）完善作战体系，强化督察考评。坚持“中央统筹、省负总责、市县抓落实”的工作机制，强化党政一把手负总责的责任制。一是由县脱贫办牵头，县纪委监委、县委组织部配合，加快起草全县脱贫攻坚指挥作战体系的意见，全面构建“一部（县指挥部）三区（3大战区）十八组（18个作战组）一百九十八队（198个攻坚团队）”的作战指挥体系，明确指挥调度机制，强化统一指挥，增强联合作战能力。二是由县委组织部负责，县纪委监委、县委农工部配合，起草制定《通渭县脱贫攻坚督察问责办法》，建立健全脱贫攻坚“日派工、日检查、日调度”“周暗访、周挂牌、周调度”“月通报、月评比、月调度”“季拉练、季验靶、季交账”制度,明确问责情形、方式和程序，以督察检验成效，以问责倒逼落实。

七、会议听取了县委办公室关于省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副主任王玺玉同志通渭调研时的讲话精神及贯彻

意见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县委办公室提出的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后组织落实。会议强调，扶贫资金是打赢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的重要保障。全县各级各有关部门要认真落实王玺玉副主任的要求，真正做到在扶贫资金分配上体现目标性，在扶贫资金使用上体现精准性，在扶贫资金管理上体现有效性，在扶贫资金的监督上体现严肃性，确保扶贫资金精准规范使用、发挥最大效益。会议要求，（一）由县委办公室负责，7月底前向省人大常委会党组报送全县贯彻落实王玺玉副主任重要讲话精神情况。（二）由县财政局负责，7月底前向省财政厅报送全县财政工作总体情况和存在的困难问题，争取更多政策支持。（三）由县脱贫办牵头，相关单位配合，根据省上《关于加强重大扶贫工程建设和到村到户帮扶措施落实情况监督检查工作的通知》要求，研究制定通渭县方案，按照一项重点工作由一个单位实施监督的原则，分别对通渭县产业扶贫和村集体经济、劳务输转、义务教育、基本医疗、安全住房、安全饮水、兜底扶贫、易地扶贫搬迁、生态扶贫、交通扶贫、精准识别退出等11项重点任务和组织保障、帮扶工作、资金保障3项保障任务进行全面系统的监督检查，发现问题，总结经验，提出建议，推动工作。（四）由县农牧局牵头，县扶贫办、县财政局、县发改局、县工信局等单位配合，参照“三带动三分红三保障”等利益联结机制，加快研究建立通渭县相关工作机制，明确协议怎么签订、资金怎么使用、收益怎么分红、风险怎么承担等问题，特别是深入研究如何厘清企业、集体、农户的关系，明晰到村到户资金如何投入和管理，把账算清算细，制定规范标准的工作程序和环节，将龙头企业、专合组织和农户利益深度联结，提升利益联结的实效性。（五）由资金保障专责组负责，研究建立资金拨付管理支出等制度，在合法合规的基础上简化采购手续，加快支出进度，解决“钱等项目”问题。进一步统筹用好财专资金和各类扶贫资金，重点用于产业发展，全力解决“项目等钱”问题。

八、会议传达学习了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同志在全市中央单位定点扶贫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强调，全县各级各部门要抓住国家能源局定点帮扶的机遇，进一步加大协调争取力度，推动定点帮扶工作取得更大成效。会议要求：（一）由县发改局负责，积极衔接汇报国家能源局，继续争取14千瓦商业光伏电站指标，积极争取通渭风电基地后续70万千瓦项目开发指标和建设时序。（二）由县发改局负责，积极衔接国家能源局，进一步帮助通渭县加快产业扶贫，力争在帮扶各村建立种、养两个专业合作社和1个扶贫车间，全覆盖带动贫困户发展产业。（三）由县发改局负责，积极衔接国家能源局，进一步帮助通渭县开展就业扶贫，对接新能源企业建立稳定的劳务基地，强化种养技能和劳务技能培训，组织开展劳务输转。

九、会议听取了县编办关于成立通渭县机构改革领导小组的意见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县编办提出的意见。会议强调，机构改革工作是中央作出的重大部署，全县各级各部门要充分认识这项工作的重要性，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坚决落实改革举措，按时完成改革任务。由县委组织部牵头，县编办配合，及早组织开展调研，全面深入掌握情况，结合实际提出机构改革的意见建议。

十、会议听取了县委组织部关于成立通渭县国税地税联合党委的意见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县委组织部提出的意见。

十一、会议听取了县地税局关于成立通渭县国税地税征管体系改革专项组的意见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县地税局提出的意见。

十二、会议听取了县纪委关于2018年6月份全县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情况的汇报。

十三、会议通报了县委常委2018年6月份工作情况。

十六届县委四十三次常委会议

7月20日，县委书记邵志刚主持召开十六届县委四十三次常委会议。现将会议研究决定事项纪要如下：

一、会议组织开展了“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第60次集中学习。重点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九次代表大会上的报告（第十三部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推进中央和国家机关党的政治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和关于防汛抢险救灾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会议强调，防汛减灾工作形势严峻、责任重大。全县各级各部门要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李克强总理关于防汛抢险救灾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进一步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全力以赴抓好防汛抢险救灾工作。会议要求，（一）加强值班值守。全县各级各部门要严格落实24小时值班制度。县防汛指挥部要强化统筹指挥，随时调度、随时抽查，确保防汛体系有效运转。从严处理值班制度落实不到位的人和事，情节严重的给予党政纪处分和组织处理。（二）加强隐患排查整改。要进一步加大区域范围监测预报和隐患排查，严密防范强降雨可能引发的山洪、崩塌、滑坡、泥石流及其他次生灾害；特别是县上分管领导要带队对县城区开展全面排查，及早做好各类避灾场所规划、物资准备等工作，提高灾害应对能力，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三）抓好救灾减灾工作。对全县“6·10”风雹灾害和近段时间道路、桥梁水毁，房屋、圈舍破损等问题，该抢修的抓紧抢修，该重建的抓紧重建。对因责任不落实、工作不到位导致出现人员伤亡等问题的，严肃问责、绝不姑息。

二、会议传达学习了省委书记、省人大常委会主任林铎在2017年度省

管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考核讲评大会上的讲话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强调，全县各级各部门要认真学习领会林铎书记讲话精神，切实做到入心入脑、抓实见效。各乡镇、各部门要进一步加强干部管理，县纪委监委、县委组织部等部门要加强督察，对发现干部请销假制度落实不到位等问题的，坚决予以问责处理。

三、会议研究了脱贫攻坚工作。

1. 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关于制定完善通渭县脱贫攻坚作战指挥体系的意见。会议要求，由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根据会议讨论意见进一步细化完善、靠实责任后，按程序组织落实。

2. 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通渭县脱贫攻坚2018年秋季攻坚责任状》。会议要求，由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根据会议讨论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后，按程序组织落实。会议强调，全县各级各部门要进一步增强责任感紧迫感，主动认领工作任务，尽锐出战、集中火力，全力补短板、强弱项、抓重点，坚决打好打赢全县脱贫攻坚2018年度秋季攻坚战。会议决定，（一）由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从今年到2020年，每年年初制定下发年度工作方案，每季度制定下发季度攻坚任务，形成1个年度总体方案+4个季度方案的“1+4”目标任务体系，切实强化总体统筹和过程管理，打好脱贫攻坚每一仗。（二）由县委常委、县政府常务副县长宗学谦牵头，组织召开会议，进一步明确细化《责任状》确定的目标任务。逐项靠实责任，细化量化，确保目标明、任务清、责任实。（三）由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县扶贫办负责，县委办公室、县政府办公室、县委组织部等单位配合，通盘考虑、一一对应，修改完善专责工作组、产业发展小组领导及成员单位。（四）由县委组织部负责，加快制定完善脱贫攻坚督察考评办法。

3. 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通渭县产业扶贫到村到户项目管理办法》。会议要求，由县农牧局负责，根据会议讨论意见进一步细化完善后，按程序印发实施。

4. 会议听取了县农牧局关于组建通渭县产业扶贫领导小组和专项组的意见。会议强调，组建产业扶贫领导小组和专项组，主要目的是整合资源、集中精英，针对全县确定的特色产业发展开展研究、提出建议，提供决策指向和依据。会议要求，由县委办公室、县政府办公室牵头，县农牧林业局、县扶贫办等单位配合，研究提出组建通渭县产业扶贫领导小组和专项组的意见，提交下次县委常委会议审议。

四、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通渭县治理高价彩礼推动移风易俗实施方案》。会议要求，由县委宣传部负责，根据中央和省、市委要求，参照相关县区做法，进一步研究论证，制定通渭县要求和标准，确保可操作、可问责。

五、会议研究了安全生产工作。

会议学习了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听取了县安监局关于上半年安全生产形势及今后工作计划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县安监局提出的工作计划。会议强调，《规定》作为我国第一部安全生产领域党内法规,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思想的具体化、制度化，是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重要制度性安排，是新时期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举措，是保证各级领导干部履职尽责、勇于担当的制度依据。全县各级各部门要认真学习领会，抓好贯彻落实。会议要求，（一）由县安委会办公室（县安监局）负责，一是制定下发文件组织全县各级各部门认真学习《规定》精神，二是邀请专家在县委中心组学习会议上作专题讲座，推动全县各级各部门树牢“发展决不能以牺牲安全为代价”的红线意识和“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的发展理念,进一步知责明责、履职尽责。（二）由县安委会办公室负责，7月底前制定通渭县贯彻落实《规定》的意见，健全完善相关制度，推动《规定》精神落实落细。（三）县安委会办公室要充分发挥职能作用，加强统筹协调和督察指导，发现问题及时处理或移交县纪委监委和组织部门，为县委、县政府把好关口。

六、会议研究了环境保护工作。

会议听取了县环保局关于各项环保制度措施落实情况、存在问题和下一步工作的对策及建议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县环保局提出的工作对策及建议。会议强调，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把生态环保工作提到了前所未有的高度，党的十九大将污染防治确定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三大攻坚战之一。全县各级各部门要认清形势，进一步认识做好生态环保工作的重要性，全力以赴抓好各项工作任务落实。会议要求，（一）县环委会办公室（县环保局）要强化责任担当，对反馈交办问题未按期整改到位的，7月23日前移交县纪委监委或组织部门问责处理。（二）由县纪委监委负责，对县环委会办公室履行职责和工作落实情况进行调查处理，提出评价处理意见。（三）由县政府副县长李清元牵头，县环委会办公室负责，建立全县生态环保工作制度和任务落实情况清单，明确责任部门、整改要求和整改时限，限期整改落实。

七、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关于全面推进卫生与健康事业发展的意见》。会议要求，由县卫计局负责，根据会议讨论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后，按程序印发实施。

八、会议传达学习了全市全域无垃圾城乡环境综合治理暨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工作推进会议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原则同意县住建局提出的贯彻意见。会议强调，全域无垃圾城乡环境综合整治工作，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全省上下抓的一

项重点工作。全县各级各部门要切实认识这项工作的重要性，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作用，拿出过硬办法，通过基础配套、健全机制、强化督察等方式综合施治，全力组织推动。县直相关部门要主动履职，防止一味地把责任压给乡镇。要积极协调，组织企业通过PPP项目参与城市建设及城乡环境整治工作。县住建局、县爱卫办要牵头抓好督察，及时通报工作进展情况和存在问题，对下一步工作提出意见建议，特别是对责任落实不到位的人和事，及时督促整改或移交县纪委监委和组织部门调查处理。

九、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通渭县2018年棚户区改造项目土地房屋征收搬迁工作方案》。会议要求，由县住建局牵头负责抓好落实。会议强调，土地房屋征收搬迁工作时间紧、任务重，工作难度较大。全县各级各有关部门要进一步统一思想，强化工作保障，集中力量完成征收搬迁工作任务。要树立鲜明导向，对积极配合搬迁的给予奖励，对违法建设、不配合搬迁的依法采取相应措施；对工作人员干得好的给予奖励，对作风懈怠、不敢担当、干不成事的坚决退回原单位并不予提拔重用。要充分发挥人大、政协作用，动员全社会力量，凝聚工作合力。要成立法制工作组，确保征地搬迁工作全程依法依规开展。要进一步优化人员配备，以三人为单位进户开展工作。

十、干部任免。

十六届县委常委会第四十四次会议

8月3日下午，县委书记邵志刚主持召开十六届县委常委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县委常委谢占武、刘志军、余万顺、焦国华、高金永、徐斌科出席会议。现将会议研究决定事项纪要如下：

一、会议组织开展了“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第61次集中学习。重点学习了7月31日召开的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

二、会议组织学习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会议强调，全县各级各部门要进一步增强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宪法的自觉性和责任感，全面准确领会和把握宪法修正案的核心要义和精神实质，深刻认识宪法修改的重大现实意义和深远历史影响，坚定不移维护宪法权威、捍卫宪法尊严、保证宪法实施，以实际行动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核心地位，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落地生根、结出丰硕成果。

三、会议传达学习了省政协副主席郝远在通渭县调研时的讲话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原则同意县委办公室提出的贯彻意见。会议要求，（一）由县交通局牵头负责，督促指导各乡镇对各自辖区内水毁通村硬化道路、漫水桥进行全面排查，积极组织群众尽快进行维修，并将受损和维修情况及时报告县委。（二）由县住建局负责，督促指导各乡镇对房屋受损情况全面排查摸底，并制定相关实施方案，将符合条件的及时纳入农村危房改造范围，尽快进行改造。（三）由县防汛办牵头负责，县水务局、县国土局、县住建局配合，对地质灾害易发地段的危旧房屋进行全面排查，对受损严重的及时进行拆除，防止发生次生灾害。（四）由徐斌科、田耀宏同志牵头，对特殊天气各级各部门落实汛期领导带班、值班制度情况进行一次明察暗访；由县委督察室、县政府督察室会同县直机关工委，从8月份开始，对全县各级各部门落实汛期领导带班、24小时在岗值班和节假日值班制度进行一次明察暗访。（五）由县委农工部牵头负责，尽快修订完善贫困户特别是今年预脱贫户的“一户一策”精准脱贫计划，并将劳动力输转作为一项重要的增收措施，列入“一户一策”精准脱贫计划，进一步加大劳务培训力度，确保受灾不减收。（六）由县农牧局负责，着力抓好保险理赔工作，对各乡镇上报农作物受灾情况进行核查，坚决杜绝理赔平均化。（七）由县住建局负责，尽快制定完善城市品质提升工程实施方案，加快组织推进；常态化开展全域无垃圾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工作，由县住建局、县爱卫办会同县委督察室、县政府督察室，对每周五下午全县各级各部门开展全域无垃圾综合治理工作的情况进行一次全面督察，县广电中心派记者跟进，对督察发现问题进行公开曝光，单位主要领导在媒体“抓落实进行时”中“说清楚”栏目公开表态承诺。

四、会议传达学习了省委十三届五次全会、市委四届七次全会精神，原则同意关于召开中国共产党通渭县第十六届委员会第九次全体会议的意见。会议强调，全县各级各部门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及省委十三届五次全会、市委四届七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和“八个着力”重要指示精神，坚定不移走高质量绿色发展崛起之路，坚决打好三大攻坚战，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统筹推进党政机构改革和各领域改革，全面加强党的建设，奋力开创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新局面。会议决定，8月6日（星期一）召开中国共产党通渭县第十六届委员会第九次全体会议，县委办公室负责做好会议筹备工作，确保开一个明确任务、推进工作的会议。

五、会议研究了脱贫攻坚工作。

（一）会议传达学习了全市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第七次会议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原则同意县扶贫办提出的贯彻意见。会议要求，1. 由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对照《全市脱贫攻坚重点工作任务进展分析》《省帮扶办关于对通渭县脱贫攻坚帮扶工作督察情况的反馈报告》通报问题和《全县脱贫攻坚突出问题整改方案》中未整改问题，

分单位下发整改督办函，明确整改时限和要求，并将相关单位整改情况汇报列入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第八次会议议程。2. 由县扶贫办负责，督促各乡镇尽快修改完善受灾群众“一户一策”精准脱贫计划，加强对“一户一策”措施落实情况的督促检查，确保各项措施见实效、真落实。3. 由县信访办负责，将扶贫领域信访预防处置列入督办重点事项，加大督察力度，确保群众反映问题及时有效解决。

（二）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关于深入实施脱贫攻坚战三年行动发起总攻夺取全胜的决定》。会议要求，由县扶贫办会同县委办公室、县政府办公室根据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提交县委十六届第九次全体会议讨论审议。

（三）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通渭县脱贫攻坚督察激励问责办法（试行）》。会议要求，由县委组织部负责，根据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按程序印发实施。

（四）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通渭县关于培育壮大新型经营主体构建利益联结机制助推脱贫攻坚实施意见》。会议要求，由县农牧局负责，根据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按程序印发实施。会议强调，1. 理清工作思路，县农牧局不仅要鼓励贫困户利用资金入股合作社分红，还要指导合作社在技术指导、订单种植等产业链发展的各环节带动贫困户，提高贫困户组织化程度，实现贫困户新型经营主体带动全覆盖。2. 加大对产业龙头企业的招商引资力度，不仅要重视龙头企业“内培”，更要注重“外引”。果品产业方面，组织相关人员到庆阳、平凉、天水学习考察引进果品产业龙头企业；花椒产业方面，到陇南市、秦安县、甘谷县学习考察引进花椒产业龙头企业；金银花产业方面，积极对接引进广药集团。3. 全力推行“一建二定三管”的基层党组织引领产业发展模式，“一建”即村支部围绕土地流转、劳务合作、管理运行等,牵头成立专业合作社,组织贫困群众参与产业发展；“二定”即村支部根据全县产业规划,因地制宜确定本村产业规划和经营主体；“三管”即以村支部为主导,管集体资产、管教育培训、管效益分配,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提升贫困群众劳动技能、保障贫困群众最大收益。

六、会议讨论了《县委常委会工作报告（讨论稿）》。会议原则同意该《报告》。会议要求，由县委办公室负责，对报告中脱贫攻坚工作再总结提炼，分清层次、理清思路，确保《报告》反映内容客观、准确。

七、会议审议并原则同意《通渭县乡村振兴战略实施规划（2018—2022年）（讨论稿）》。会议要求，由宗学谦同志牵头，县发改局负责，组织相关部门按照会议讨论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后，提交县委十六届第九次全体会议讨论审议。

八、会议研究了环境保护工作。

会议传达学习了全市生态环境保护大会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原则同意县环保局提出的贯彻意见。会议要求，（一）扎实做好省级环保督察组进驻定西期间的各项工作。一要抓好资料调阅工作，确保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二要抓好信访交办问题的办理和整改，按照“三四五六”工作法和边交办、边整改，边发现、边整改的原则，第一时间将信访问题分解交办，第一时间赶赴现场调查处理，第一时间将整改落实情况进行上报。三要全面细致做好下沉通渭县期间配合保障各项工作，加强协调配合，做好前期沟通、迎接下沉、会议筹备、下沉督察、信访接待、办公保障、资料收集、谈话准备、会务安排、宣传报道、案件查处办理及后勤保障等工作。（二）由县环保局牵头负责，尽快筹备召开全县生态环境保护大会，确保会议开出高质量、高水平。（三）进一步加强环境监管高压态势。全县各级各部门要加大环境日常联合监管执法力度，形成同步发办、同频共振、并肩作战的合力，切实改变环保部门一家“单打独斗”的局面；要不断加大违法行为打击力度，保持环境监管的高压态势，达到“打击一个、震慑一片”的效果，营造保护生态环境良好氛围。

九、会议听取了县工信局关于表彰奖励2018年优秀扶贫企业意见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县工信局提出的意见。会议决定，对2018年在企业助推精准扶贫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的甘肃九间农业科技有限公司、通渭县中庸汽车出租有限公司、通渭县晓铃商贸公司、亿联商贸城有限公司、通渭县弘泰市政建设有限公司、甘肃华岭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甘肃本草元中药材有限公司、甘肃印象华岭现代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通渭县乐百味食品有限公司、探越（通渭）服装服饰有限公司等十户企业进行表彰奖励，各颁发奖牌一面，奖励现金5000元。

十、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关于加快通渭县工业集中区建设发展的意见》。会议要求，按程序印发实施。

十一、会议传达学习了全市妇女工作推进会议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原则同意县妇联提出的贯彻意见。会议强调，县妇联要认真学习贯彻全市妇女工作推进会议精神，充分发挥妇女在脱贫攻坚中的半边天作用和妇联组织的独特作用，进一步深化做实宣传脱贫、家政脱贫、巧手脱贫、小贷脱贫、健康脱贫、爱心脱贫“巾帼脱贫六大行动”，为打赢脱贫攻坚战贡献巾帼力量。

十二、会议传达学习了全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暨维稳工作推进会议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原则同意县委政法委提出的贯彻意见。会议要求，县扫黑办要认真落实周例会制度，组织县公安、县检察院、县法院等部门召开专题会议，分析研判当前工作存在的问题和下一步工作计划，并每月向县委常委会议汇报一次工作进展情况。全县各级各部

门要聚焦征地搬迁、违章建筑、封建迷信、欺行霸市、河道采砂、基层组织、政法系统和纪委监委内部“保护伞”“七个领域”，全力推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向纵深发展，确保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十三、会议听取了县委组织部《关于调整县处级后备干部的意见》的汇报（略）。

十四、会议听取了县纪委《关于赵启杰醉驾问题的调查处理意见》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会议决定，给予赵启杰开除党籍处分，由县纪委按相关程序办理。

十五、会议听取了县纪委关于2018年7月份全县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情况汇报（略）。

十六、会议通报了县委常委2018年7月份工作情况（略）。

十六届县委常委会第45次会议

8月28日下午，县委书记邵志刚主持召开十六届县委常委会第45次会议。县委常委谢占武、吕哲军、刘志军、宗学谦、余万顺、董治军、焦国华、王丁胜、高金永、徐斌科、严凯出席会议。现将会议研究决定事项纪要如下：

一、会议组织开展了“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第62次集中学习。重点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宣传思想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

二、会议组织学习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会议强调，全县各级党员干部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深刻理解和把握监察法的立法目的、指导思想和监察原则，深刻理解和把握国家监察工作的体制机制和监察职责、监察范围和管辖问题、监察权限和监察程序，力争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做表率。

三、会议传达学习了省、市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联席（扩大）会议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原则同意县人社局提出的贯彻意见。会议要求，（一）提高思想认识。全县各级各有关部门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和中央领导同志关于治欠保支工作的重要批示指示精神，按照省、市安排部署，把农民工工资支付作为重要政治任务，标本兼治、综合治理，到2020年全面实现农民工工资基本无拖欠目标。（二）强化组织保障。一是及时组织召开全县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联席会议；二是各行业部门要认真落实监管职责，及时研究解决具有苗头性、倾向性的问题，确保取得实效；三是各企业要严格落实主体责任，遵守各项规章制度，积极承担清偿责任；四是县人社部门要充分发挥牵头抓总作用，建立问题台账，定期在联席会议上将问题转送、交办相关部门处理。（三）抓好制度落实。由县人社、住建等部门负责，尽快建立通渭县协作互通、欠薪案件移送、“四位一体”、农民工实名制管理等工作机制，特别要落实好在建工程项目农民工实名制管理、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管理、按月足额支付工资、工资保证金等四项制度，进一步加大督促检查力度，切实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四）坚持抓早抓小。在抓好制度落实的同时，要对一些信访案件尽早处理解决，提前消除问题隐患。（五）紧盯重点问题。县工信部门要对恒芮牧业公司欠薪事件高度重视，认真进行核查，建立欠薪人员名单，并加强与县法院的沟通衔接，尽快解决欠薪问题，坚决杜绝恶意讨薪事件发生。

四、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全县脱贫攻坚帮扶工作专项监督实施方案》。会议要求，按程序印发实施。会议强调，在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关键时期，县政协制定出台《全县脱贫攻坚帮扶工作专项监督实施方案》，十分及时、十分必要。全县各级各部门要提高站位、认清形势，认真落实帮扶职责，强化帮扶力量，为打赢脱贫攻坚战奠定坚实基础。

五、会议传达学习了全市易地扶贫搬迁和农村危房改造工作会议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原则同意县发改局和县住建局提出的贯彻意见。会议要求，（一）各乡镇、各有关部门要认真学习领会省委书记林铎、市委书记唐晓明和市委副书记、市政府市长戴超同志近期关于易地扶贫搬迁和危房改造工作的批示精神，特别是8月21日全市易地扶贫搬迁和农村危房改造工作会议精神，提高思想认识，对易地扶贫搬迁和农村危房改造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引起高度重视，举一反三，由点到面，全面排摸，及时消除各类隐患。（二）认真汲取安定区易地扶贫搬迁暴露出的问题教训。由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基础设施和易地扶贫搬迁专责工作组组长牵头，带领县发改、住建等部门尽快对全县易地扶贫搬迁工作开展一次“拉网式”大排查，将所有已实施易地扶贫搬迁项目纳入排查范围，重点要对房屋质量、入住对象和档案资料进行检查，制定易地扶贫搬迁项目督察明细表和整改方案，建立问题台账，一对一进行整改销号，督促各项工作落到实处。（三）限期解决各类问题。由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基础设施和易地扶贫搬迁专责工作组负责，对全市易地扶贫搬迁和农村危房改造工作会议上通报指出的问题，下发整改文件，细化整改措施，明确整改时限，对未按期办结的移交县纪委监委问责处理。（四）加强易地扶贫搬迁项目资金管理。各乡镇要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公开公示，广泛接受监督；县发改、财政、审计等部门要强化对项目资金管理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确保资金管理使用规范。（五）由县发改局负责，按照精准扶贫精准脱贫要求，建立易地扶贫搬迁脱贫一批台账，分年度制定到户到人实施计划。（六）强化组织保障。由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基础设施和易地扶贫搬迁专责工作组负责，每月定期召开易地扶贫搬迁和危房改造现场办公会议，专抓几个点，现场研究解决存在

的困难和问题，安排部署下一阶段重点工作。（七）严肃追责问责。县发改局要会同县政府督察室，对督察发现问题汇总后，共同将问题线索移交县纪委监委调查处理。

六、会议研究了脱贫攻坚工作。

（一）会议传达学习了全市“551”产业扶贫工作推进暨现场培训会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原则同意县农牧局提出的贯彻意见。会议要求，全县各级各部门要认真学习研究“551”产业扶贫模式丰富内涵、重点内容和相关政策，进一步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产业扶贫上，加快全县产业发展步伐，确保打赢产业扶贫攻坚战。

（二）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通渭县打赢产业扶贫攻坚战三年行动方案》。会议要求，按程序印发实施。会议决定，1. 由县农牧局、县人社局负责，围绕草畜、果品、花椒、金银花、新能源、劳务“六大产业”，紧盯产业发展需求，扎实开展好劳动力技能培训和农业实用技术培训。要把抽调的农业科技人员和科技特派员结合起来，把产业服务团队和技能培训结合起来，围绕贫困村脱贫主导产业的各个生产环节，开展精准技术指导与培训。2. 由县财政局负责，认真研究《全市打赢产业扶贫攻坚三年行动方案》中涉及对通渭县的一些奖补政策；由县农牧局负责，积极衔接省农牧厅，加大项目和资金的争取力度。3. 由县农牧局负责，加快县农发公司规范运营，切实发挥好县农发公司在产业扶贫“主力军”作用。4. 县农牧部门要严格落实各类保险，建立政府、龙头企业、合作社、农户、银行、保险“六位一体”风险防范机制，设立产业风险基金，特别是针对金银花产业风险基金的设立，尽快提出相关实施意见。要夯实利益联结机制，先在推动“三变”改革的试点村建立利益联结机制，打造成全县的示范点，之后全面推开实施。5. 由草畜、果品（花椒）、新能源、文化旅游、中药材五个产业发展协调组组长负责，尽快组织召开会议，围绕《通渭县精准扶贫三年行动六大产业实施方案》《通渭县打赢产业扶贫攻坚战三年行动方案》，制定分月分年度产业发展目标。原则上五个产业发展协调组每月要召开一次推进会议，研究解决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县委主要领导将每季度听取一次五个产业发展协调组关于产业发展情况的汇报。

（三）会议传达学习了全省乡村旅游和旅游扶贫大会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要求，1. 由县旅游中心负责，尽快编制《全县全域旅游发展规划》，制定《关于促进全域旅游发展的实施意见》《关于加快乡村旅游发展的实施方案》。2. 积极谋划旅游项目，一是由县住建局和县城投公司负责，于年内开工建设温泉景区和宋堡水库景区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二是由县旅游中心负责，榜罗镇配合，发挥榜罗镇张川村“刚强兄弟”的造林绿化示范效应，结合长城遗址，将张川村打造成为生态产业基地。三是由县文广局和县旅游中心负责，结合“20+36”书画采风基地，选取华岭镇世歌尧村等村进行重点打造，形成示范带动效应。3. 由县委组织部负责，将“刚强兄弟”造林绿化点打造成为党员教育基地。

（四）会议听取了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综合协调专责工作组关于全县“一户一策”工作落实情况汇报。会议要求，1. 由县发改局负责，分别建立2013—2015年、2016—2018年易地扶贫搬迁脱贫台账。2. 由县住建局负责，建立农村危房改造脱贫台账，并将建档立卡贫困户、低保户、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和贫困残疾人家庭四类重点对象全部纳入房屋鉴定范围。3. 由县水务局负责，年内全面完成剩余2054户自来水入户工程。4. 全县各级领导特别是县四大班子领导都要熟记“五个一批”和危房改造、安全饮水“两个清单”脱贫数据，各乡镇负责具体抓好“五个一批”“两个清单”工作落实，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各专责工作组要紧盯目标任务，按月统计，每个月做到“心中有数”，并按台账逐户销号。各专责工作组组长要召开专题会议再研究，制定详细的分年度实施计划。同时,对“一户一策”精准脱贫计划需修改完善的内容，做附页进行补充完善，并保留原有计划。

（五）会议听取了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资金保障专责工作组关于全县财政扶贫资金监督管理和报账支出情况汇报。会议要求，1. 由县财政局牵头负责，对2015—2018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应整合财政涉农资金、东西部协作帮扶资金和市、县财政安排资金“四类扶贫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核查，保证资金100%纳入统筹整合范围、100%有安排计划、100%有拨付凭证。2. 由县财政局牵头负责，加快资金拨付进度，并研究解决资金拨付存在的问题。3. 坚持增加资金投入与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并重，不断完善扶贫资金管理机制，强化防控措施，保证扶贫资金规范安全运行。4. 由县农牧局负责，建立完善到村到户资金台账，探索建设扶贫资金项目大数据共享信息系统，压缩政府采购时间，切实强化扶贫资金监管，严防扶贫资金跑、冒、滴、漏。5. 建立到户资金使用安排会审机制，坚持公平性原则，坚决防止扶贫项目资金重复享受等问题。6. 继续完善到户产业项目库，加快项目前期工作，明确凡需招投标的项目，必须在完成项目前期工作后，纳入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统筹整合方案，予以安排拨付资金。同时，由县财政局、县农牧局负责，研究缩短政府采购项目采购时间，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六）会议听取了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驻村帮扶专责工作组关于全县驻村帮扶工作队管理情况汇报。会议要求，1. 吕哲军同志要发挥好脱贫攻坚帮扶工作队县级总队长作用，监督各级帮扶队长凝聚共识、认真履责，

扎实开展好各项帮扶工作。2. 由县委组织部负责，各乡镇、县直各单位配合，按照《通渭县驻村帮扶工作队和到村任职第一书记管理实施办法》，切实加强对驻村帮扶工作队的管理。3. 由县委组织部负责，结合新时代农民脱贫攻坚讲习所，对驻村帮扶工作队一季度培训一次，内容要涵盖政策讲解、产业培育、技能提升等脱贫攻坚各方面，使培训工作常态化、制度化。4. 由县委组织部负责，强化驻村帮扶工作队各项保障工作，积极落实待遇补助，着力解决好驻村帮扶工作队工作生活中的困难和问题。5. 由县委组织部负责，对帮扶单位与帮扶队长不一致的村，尽快对帮扶队长全部调整到位，确保全县198个村帮扶队长全部由所驻村的帮扶单位选派。

七、会议传达学习了省委书记林铎同志对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批示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要求，（一）全县各级各部门要高度重视扫黑除恶工作，在宣传发动上持续发力，扎实开展好党员干部参与违章建筑、赌博、封建迷信、违规高利放贷、河道采砂等专项整治行动。（二）由县委统战部负责，切实加强对滥建庙宇的监管，督促各乡镇落实“属地管理”责任，加强对民间信仰场所的日常管理，依法阻止辖区内非法新建、扩建现象。

八、会议传达了省委办公厅《关于认真对照十九届中央第一轮巡视反馈问题深入开展自查自纠活动的通知》，审议并原则通过《通渭县对照十九届中央第一轮巡视反馈问题深入开展自查自纠活动工作方案》。会议要求，由各责任领导督促各牵头单位进一步修改完善后，按程序印发实施。

九、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关于推进工业强县战略的实施意见》。会议要求，按程序印发实施。

十、会议听取了县人社局《关于邵志刚等37名同志正常晋升工资的意见》的汇报。

十一、会议听取了县委组织部《关于推荐补充县处级后备干部及90后优秀年轻干部人选的意见》的汇报。

十六届县委常委会第四十六次会议

9月19日晚上，县委书记邵志刚主持召开十六届县委常委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县委常委谢占武、宗学谦、吕哲军、刘志军、焦国华、李兴平、王丁胜、徐斌科出席会议。现将会议研究决定事项纪要如下：

一、会议组织开展了“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第63次集中学习。重点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

二、会议传达学习了林铎、唐仁健同志在全省党的建设工作情况通报暨推进会上的讲话精神。会议要求，（一）由县委组织部牵头负责，对全县各级党组织上半年党建各项工作进行全面检查，督促各级党组织找准问题、查漏补缺、限期整改。（二）县委组织部要围绕上半年党建工作存在的突出问题和省委党建领导小组确定今年下半年集中推进的14项重点工作，尽快制定具体的实施方案，明确任务清单、措施清单、责任清单，确保年底前取得明显成效。（三）由县委组织部、县委宣传部负责，尽快组织召开全县党支部建设标准化暨党建引领脱贫攻坚现场推进会议。（四）由县纪委监委牵头负责，督促各乡镇、各部门于9月底前完成省委巡视组、省纪委督察调查组巡视巡察发现问题整改落实工作。由各县级责任领导牵头，县纪委监委、县委组织部负责，会同县委督察室、县政府督察室，督促各乡镇、各部门建立问题台账，实行逐个销号，特别要高度重视上级交办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问题整改，以及一些案件线索的查办，坚决杜绝虚假整改、表面整改。

三、会议传达学习了全省深化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工作推进会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原则同意县纪委监委提出的贯彻意见。会议要求，（一）由县纪委监委负责，尽快筹备通渭县深化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工作推进会议。（二）由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会同县纪委监委，对扶贫领域的腐败和作风问题，要逐一建立问题清单，实行挂牌督办。由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对督察发现扶贫领域问题屡次不整改的单位，移交县纪委监委调查处理，严肃问责。（三）县纪委监委要切实发挥督战队作用，认真研究如何做实“五个一批”，即重点监督一批、直查直办一批、挂牌督办一批、约谈问责一批、通报曝光一批。同时，要对不执行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的相关人员进行严肃处理，以儆效尤。（四）由宗学谦、焦国华、徐斌科同志分别负责，组织县委督察室、县政府督察室和县脱贫攻坚督察组，召开专题会议安排部署督察工作。县委督察室、县政府督察室和县脱贫攻坚督察组要严格落实《强化督察抓落实工作办法》，按照督察、交办、巡查、问责和专项督察五个步骤，采取固定式、点穴式和机动式三种督察方法，对一些重点挂牌督办、长期不能解决的问题，移交县纪委监委调查处理。（五）由县委宣传部牵头负责，制定全县学习《习近平扶贫论述摘编》学习计划。

四、会议研究了脱贫攻坚工作。

（一）会议传达学习了全省深度贫困地区脱贫攻坚现场推进会及观摩拉练活动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要求，1. 由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督促县脱贫攻坚督察组严格落实“周暗访周挂牌周调度”制度，对全县18个乡镇开展常态化、不间断地督察暗访，坚持每周编发1期“每周快报”、每周制作1期专题报道在县电视台曝光。要深入挖掘脱贫攻坚工作中涌现出的先进个人和典型事迹，通过多形式、多渠道宣传发扬，进一步激发干部群众的内生动力。同时，县委组织部要把基层党组

织建设和党建引领助推脱贫攻坚作为解决干部群众内生动力的重要抓手，充分挖掘基层党建工作中的先进典型，在相关媒体进行宣传报道。2. 由宗学谦、徐斌科同志牵头，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相关部门配合，定期对脱贫攻坚重点任务进展情况进行一次专项排名，每月进行一次综合排名，每季度按排名结果授予“流动红旗”、兑现“黄牌警告”，对连续两个月排名在后被予以“黄牌警告”的，依据《通渭县脱贫攻坚督察激励问责办法（试行）》严肃追责问责。3. 由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扎实组织筹备中央省市单位帮扶通渭脱贫攻坚工作推进会，并尽快制定帮扶清单。4. 由徐斌科同志牵头，县工信局负责，统筹考虑将县内企业帮扶现场推进会议和全县党支部建设标准化暨党建引领脱贫攻坚现场推进会议、精神扶贫现场推进会议整合召开，通过现场观摩、评比，激励企业创新帮扶方式，进一步激发企业对帮扶工作的积极性、主动性。5. 由县委组织部、县委农工部负责，于9月底前制定完成对全县各级扶贫领导干部政策培训的相关实施方案，集中利用1~2天时间，由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和分管脱贫攻坚工作的领导在县级层面进行一次培训，相关领导干部在乡镇和部门层面再各进行一次培训，198个贫（特）困村召开群众大会，村第一书记在村级层面进行一次培训，重点宣讲脱贫攻坚各类政策和重点工作。由县委农工部负责，起草统一的培训材料，确定培训内容。6. 由县脱贫攻坚小组办公室负责，以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文件下发通知，要求各部门向上级主管部门上报涉及脱贫攻坚材料时，必须报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经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审核后上报。

（二）会议传达学习了全市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第八次会议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原则同意县委农工部提出的贯彻意见。会议要求，由宗学谦同志牵头，县信访办负责，制定化解扶贫领域信访问题实施方案，并在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接访时，安排接访3个扶贫领域信访案件。同时，督促各乡镇党委书记、乡镇长每月定期接访扶贫领域信访案件。

（三）会议听取了县委农工部《关于调整县级领导联乡包抓贫困村的意见》的汇报。会议要求，调整的县级领导要尽快深入到各自联系帮扶乡镇和包抓村进行走访，了解掌握和督促推进脱贫攻坚各项重点工作。

（四）会议听取了县住建局关于省上反馈通渭县已脱贫户中住危房的346户整改进展情况的汇报。会议要求，由吕哲军、李清元同志牵头，县住建局负责，对省上反馈已脱贫户中住危房的346户贫困户进行逐户验收，并于10月20日前全面完成未改造危房的改造任务。对问题原因进行倒查，提出相关处理意见。

五、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通渭县域经济发展规划》。会议要求，按程序印发实施。会议强调，由焦国华同志牵头，县发改局负责，认真抓好《规划》对县域经济发展的指导工作。

六、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通渭县创建全省生态产业绿色崛起示范县实施方案》。会议要求，按程序印发实施。会议强调，（一）由县发改局负责，紧紧围绕省上制定的十大生态产业规划和行动计划，认真谋划、全力争取各类项目，确保把“规划转换成项目，项目转换成资金”。探索通过组织成立项目团队，或主动对接省、市相关部门，聘请专家对已谋划项目进行“把脉”“会诊”，确保谋划项目可实施、能落地。（二）由谢占武同志负责，就项目工作对县政府各副县长进行再安排、再部署。由各副县长牵头负责，指导各分管部门全力抓好项目谋划、对接等工作。（三）由焦国华同志牵头，县发改局负责，围绕制定的后三年项目库，坚持每周一调度，提前定好项目盘子。同时，要针对生态环保和乡村振兴，再谋划一批大项目、好项目，提交县委常委会会议研究。

七、会议听取了县总工会《关于召开通渭县工会第九次代表大会的意见》的汇报。会议决定，11月中旬召开通渭县工会第九次代表大会。会议要求，县工会第九次代表大会筹备工作领导小组要认真组织筹备会议，确保会议如期召开。

八、会议传达学习了全省精神文明建设工作现场会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要求，由县委宣传部负责，针对“红白理事会”建立、村规民约完善、“五好村”“五好家庭”评选等工作，制定任务清单，按月抓好工作落实，切实提高群众政策知晓率和满意度。

九、会议听取了县委组织部、县委宣传部《关于召开全县党支部建设标准化暨党建引领脱贫攻坚现场推进会的意见》的汇报。会议要求，由县委组织部、县委宣传部负责，优化观摩路线，重点选取抓党建促脱贫“十百千”工程、“三建四联”、精神文明建设、全域无垃圾“十户联防”等一些示范点，组织各乡镇参照示范点开展工作。同时，每个观摩点要由县委组织部、县委宣传部负责人和各乡镇党委书记进行点评。

十、会议听取了县委组织部《关于将中共通渭县国家税务局、地方税务局联合委员会改设为中共国家税务总局通渭县税务局委员会的意见》的汇报。会议决定，将中共通渭县国家税务局、地方税务局联合委员会改设为中共国家税务总局通渭县税务局委员会，隶属县委管理，负责全县税务系统党的建设工作。

十一、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通渭县科级非领导职务干部管理办法（试行）》。会议要求，按程序印发实施。

十二、会议听取了县政协党组关于《通渭历史人物丛书》编纂情况的汇报。会议要求，由王丁胜同志负

责，将通渭籍杰出人物事迹展示馆展陈姚檀栋、尚永丰、杨子恒三位院士求学、科研事迹和成就等事宜移交县政协进行搜集和编纂。

十三、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县性会议管理的规定》。会议要求，按程序印发执行。

十四、会议听取了县委办公室《关于调整部分县委常委工作分工的意见》的汇报。

十五、会议听取了县纪委关于2018年8月份全县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情况汇报。

十六、会议通报了县委常委2018年8月份工作情况。

十七、干部任免。

十六届县委常委会第四十七次会议

9月30日上午，县委书记邵志刚主持召开十六届县委常委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县委常委谢占武、吕哲军、宗学谦、刘志军、焦国华、李兴平、王丁胜、徐斌科出席会议。现将会议研究决定事项纪要如下：

一、会议组织开展了“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第64次集中学习。重点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八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精神（把乡村振兴战略作为新时代“三农”工作总抓手）。

二、会议传达学习了9月21日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审议《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和《2018—2022年全国干部教育培训规划》）。会议指出，9月21日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审议通过《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充分彰显了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定不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的坚强意志、坚定决心。会议强调，全县各级党组织要切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学笃用《条例》精神，坚决把抓好党支部作为组织体系建设的基本内容、作为管党治党的基本任务、作为检验党建工作成效的基本标准，驰而不息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向基层延伸。要把理想信念教育作为首要任务，认真学习领会《2018—2022年全国干部教育培训规划》，不断创新学习方式，开展多层次、多形式的干部教育培训，引进新知识、新理念，实现各级干部思想上的大解放、观念上的大转变、能力上的大提升。

三、会议传达学习了省委办公厅《关于对省交通运输厅党组问责情况的通报》。会议强调，全县各级党组织要深刻吸取折达公路有关问题教训，坚持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精神上来，统一到省、市各项决策部署上来，切实提高政治站位，牢固树立“四个意识”，结合正在开展的“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和“三纠三促”专项行动，着力转变工作作风，推动全县党风政风持续好转。

四、会议传达学习了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甘肃省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细则〉的通知》，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强调，全县各级各部门要深入学习领会《细则》精神，切实增强学习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把《细则》纳入“两学一做”学习教育集中学习内容，注重结合学、广泛深入学，深刻理解精神实质，明确工作职责。要切实担负起本乡镇、本部门安全生产工作的主体责任，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坚持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主要负责同志要认真履行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责任，牢固树立安全生产红线意识，严格落实《细则》相关要求，时刻把安全工作放在心上、抓在手上，真正做到“促一方发展、保一方平安”。

五、会议研究了脱贫攻坚工作。

（一）会议传达学习了全省2018年度贫困退出验收和扶贫对象动态管理动员部署视频会议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要求，1. 思想上必须高度重视。截至2017年底，全县贫困人口数、贫困发生率排在全省23个特困县中第4位，形势严峻、责任重大。全县上下要按照市政府戴超市长关于脱贫攻坚的指示精神，提高政治站位，统一思想认识，凝聚攻坚合力，全力以赴打赢脱贫攻坚战。2. 靠实工作责任。当前，贫困退出验收和扶贫对象动态管理工作已全面启动，省上决定从10月1日起开展2018年度贫困人口、贫困村、贫困县退出验收和扶贫对象动态管理工作，县上也于9月26日召开了启动会议，但是一些乡镇和部门“一把手”对这项工作没有引起高度重视，没有及时组织召开本乡镇、本部门安排部署会议。对此，首先要靠实县级领导责任，各县级领导要强化思想认识，认真履行脱贫攻坚作战组组长、副组长职责，以上率下、统筹协调，全力推动落实作战任务；要深度介入，积极深入村、组一线，针对联系乡镇本年度拟退出人口、新识别人口、返贫人口，至少抽查走访20户以上，及时纠正工作不严不实等问题，督促全力做好贫困退出验收各环节工作，坚决杜绝“错评”“漏评”和“错退”。其次要靠实行业部门责任，要按照“谁验收、谁签字、谁负责”的要求，逐户逐项验收认定指标达标情况，扎实开展数据比对，坚决杜绝不入户认定只“签字画押”。同时，由宗学谦同志负责，对承担贫困人口和贫困村退出验收指标的县委农工部（县扶贫办）、县统计、水务、教体、卫计、住建、发改、农牧、交通、人社、民政等11个县直行业部门主要负责人进行一次约谈，进一步压紧压实工作责任；对主要领导未参加县委常委会会议的部门，在贫困退出验收和扶贫对象动态管理工作中出现问题的，将严肃问责处理。3. 严格认定程序。要紧盯关键时间节点，全面完成贫困人口退出入户调查、民主评议、贫困村自评和县级验收认定、行业数据比对等工作，规范整理程序性资料和各环节影像资料，按期报送相关表册，确保各类资

料齐全、真实、准确，各环节工作有据可查。4. 必须自我加压。各乡镇、各部门要围绕市上要求贫困村必须每年确保退出30%的目标，按照“缺什么补什么”的原则，紧盯验收时间节点，全力补齐各项短板，力争超额完成脱贫任务。5. 妥善处理好节假日工作。各乡镇和承担贫困人口和贫困村退出验收和扶贫对象动态管理工作任务的11个县直行业部门，国庆假期期间原则上采取轮流放假的方式，对照各自职责全力做好贫困退出验收和扶贫对象动态管理工作，确保工作不断档。对国庆假期未休假的干部职工，待贫困退出验收和扶贫对象动态管理工作完成后，由各乡镇、各县直相关单位安排补休。国庆节期间，县四大班子分管领导要深入到乡镇抽查贫困退出验收和扶贫对象动态管理工作，县四大班子其他领导要统筹抓好联系乡镇贫困退出验收工作。

（二）会议传达学习了全省东西部扶贫协作暨中央单位定点扶贫工作推进视频会议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要求，1. 扎实做好考核准备。由严凯同志牵头，县扶贫办负责，成立东西部扶贫协作帮扶督察组，围绕组织领导、人才支援、资金使用、产业合作、劳务协作和携手奔小康行动等六个方面36项考核指标，扎实做好考核各项准备工作。2. 加快推进项目建设。由县畜牧中心负责，采取超常规举措，加快牛、羊引进工作。由县农牧局负责，县发改局配合，加快推进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建设，将村级光伏电站收益全部投放到村集体经济收入上；力争将东西部扶贫协作帮扶资金向村级光伏电站项目倾斜，加快推进项目建设。由焦国华同志牵头，县人社局负责，县农牧局配合，进一步加大招商引资力度，主动出击，积极衔接通渭籍在外企业家，加快推进扶贫车间项目建设，督促各乡镇今年年底前必须建立一个扶贫车间。由县审计局负责，对2017年以来实施的东西部扶贫协作资金实行到村到户专项审计，切实提高帮扶资金的使用成效。由县教体局负责，组织相关工作人员到秦安县就远程教育工作进行考察，加强与省内外名校的对接联系，推动通渭县远程教育工作上台阶、上水平；会同县人社局，对农村超编教师统筹整合，提出转岗意见。由县扶贫办负责，将福清市帮扶通渭县商铺项目列入2019年帮扶项目计划。

（三）会议传达学习了市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第九次会议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要求，1. 由宗学谦、徐斌科同志牵头，县信访办负责，就各乡镇党委书记、乡镇长落实每月定期接访扶贫领域信访案件制度进行专项督察，确保扶贫领域投诉举报问题全面整改。同时，由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安排在每次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会议上听取扶贫领域问题整改工作汇报。2. 由县委组织部、县委农工部负责，于10月底前安排集中利用1~2天时间，由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和分管脱贫攻坚工作的领导在县级层面对全县各级扶贫领导干部进行一次政策培训，相关领导干部在乡镇和部门层面再各进行一次培训，198个贫（特）困村召开群众大会，村第一书记在村级层面进行一次培训，重点宣讲脱贫攻坚各类政策和重点工作，切实提高群众满意度和政策知晓率。由县委农工部负责，发放扶贫政策手册，起草统一的培训材料，确定培训内容。3. 由县委组织部负责，会同县委宣传部，围绕全域无垃圾综合治理、移风易俗推动、精神文明建设、扶贫政策培训等工作，提出推进村级党组织工作的指导意见，按月制定工作清单，督促各项工作抓实见效，切实提高基层组织管理水平。4. 由县委组织部、县委农工部负责，在全县打造几个“爱心超市”试点，营造扶贫济困的良好氛围。5. 由吕哲军、王威同志牵头，县住建局负责，对省上反馈已脱贫户中住危房的59户贫困户再进行逐户验收，并于10月底前全面完成改造任务，坚决杜绝因工作失误造成“错退”的问题产生。

六、会议听取了县委政法委关于全县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进展情况汇报。会议强调，扫黑除恶工作不是简单地侦破刑事案件，而是扫除阻碍经济社会发展的一切“毒瘤”。政法部门在工作中不能“图形式”“走过场”，要提高思想认识，认清工作形势，认真研究工作，确保扫黑除恶工作取得实质性成效。会议要求，由县委政法委牵头，县公安局负责，襄南镇配合，必须于10月20日前拆除襄南镇街道中间2处庙宇，否则对县公安局分管领导将严肃问责处理。同时，每次县委常委会会议都要听取扫黑除恶工作汇报，研究部署工作落实。

七、会议传达学习了全市组织工作会议暨党的建设工作推进会议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要求，由县委组织部负责，创新工作方式方法，全力抓好党建引领脱贫攻坚等各项工作落实，确保全县党的建设和组织工作排名保持在全市前三位。

八、会议传达学习了《中共定西市委组织部关于对基层党建工作履责不力单位和个人进行问责处理的意见》，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要求，（一）由县纪委监委、县委组织部负责，启动组织程序，严肃问责处理。（二）由县纪委监委负责，对违规享受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的村干部尽快进行问责处理。（三）由县脱贫攻坚督察组负责，对发现的突出问题、典型案例要在县电视台“抓落实进行时”中“走在后”栏目进行公开曝光；对一些发现的案件线索移交县纪委监委调查处理，确保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零容忍”。同时，县纪委监委要结合正在开展的“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对失职渎职等一些作风问题，主动介入，严查快办，起到问责一个、震慑一批、教育一片的作用。

九、会议传达学习了全市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第二次推进会议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要求，（一）由县委组织部负责，重点加强对以年龄大为理由不上班的干部和受组织处理、享受科级待遇的干部管理，提出具体可行的管理措施，切实铲除干部作风“顽疾”。（二）由宗学谦同志牵头，县直机关工委负责，结合全县“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分月制定工作计划，扎实推进干部作风建设制度化、长效化；要强化督促检查，着力抓一些作风方面的反面典型，进行公开曝光或组织处理，以儆效尤。（三）由刘志军同志牵头，县纪委监委负责，对省市媒体曝光的县政务服务中心干部作风问题进行严肃问责处理。（四）由王丁胜同志牵头，县委宣传部负责，认真研究全县“思想大解放”大讨论活动开展工作，着力打破干部在工作中长期形成的封闭保守、安于现状、不思进取的思想，用更加开放的思路谋划和推动工作。

十、会议传达学习了《中共定西市委宣传部关于清理规范户外政治性标语广告的通知》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要求，由县委宣传部负责，及时组织相关部门进行集中清理。

十一、会议传达学习了市委巡视整改落实工作领导小组第二次会议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要求，（一）由各县级责任领导负责，督促各责任单位按照《省委第二巡视组反馈意见通渭县整改落实方案》和《中共通渭县委办公室关于认真组织开展十三届省委第一轮巡视反馈问题整改“回头看”的紧急通知》，扎实开展问题整改“回头看”工作，查漏补缺，对账销号，持续推动各类问题解决和后续整改任务落实。各县级领导要彻底摒弃官僚主义作风，充分发挥牵头抓总作用，定期不定期听取分管部门关于省、市巡视巡察各类问题整改情况汇报，对已完成整改的问题要亲自抽查，审核签字，确保整改工作的真实性。（二）由宗学谦、刘志军、焦国华同志分别带队，从县纪委监委、县委组织部、县委督察室、县政府督察室等单位抽调人员组成3个督察组，围绕省、市委及纪委巡视巡察、监督检查发现问题整改落实方案，分组对各乡镇、县直各部门各类问题整改落实情况进行全面督察，做好验收销号工作。（三）由县纪委监委、县委督察室、县政府督察室牵头，各责任单位配合，在县纪委监委、县委督察室、县政府督察室建立全县整改台账，完善佐证资料，并由县级责任领导和牵头单位主要负责同志签字备案。（四）由县纪委监委负责，对多次督促仍然不整改或整改不到位的，依纪依规严肃问责。

十二、会议听取了县委办公室《关于清理全县党内规范性文件的意见》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县委办公室提出的意见，以县委文件印发执行。会议要求，由县委办公室负责，通知各乡镇在县级领导到各乡镇检查指导工作时，乡镇党委或政府负责同志只陪同一人，坚决杜绝层层陪同或多人陪同，切实改进工作作风。

十六届县委常委会第四十八次会议

10月22日下午，县委书记邵志刚主持召开十六届县委常委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县委常委谢占武、吕哲军、宗学谦、刘志军、余万顺、焦国华、李兴平、王丁胜、高金永、徐斌科、严凯出席会议。现将会议研究决定事项纪要如下：

一、会议组织开展了“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第65次集中学习。重点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东北三省调研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

二、会议研究了民政工作。

（一）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关于加强基层民政工作的实施意见》。会议要求，按程序印发实施。会议强调，1.由田耀宏同志牵头，县民政局负责，尽快运行已建成的县社会福利服务中心。2. 由田耀宏同志牵头，组织县民政局和相关乡镇尽快研究解决已建成的乡镇日间照料中心在资金、管理等方面的问题，确保尽快运行。3. 由县民政局负责，研究解决乡镇社区作用发挥不充分的问题，并督促指导乡镇社区开展工作。4. 由余万顺同志牵头，按照全省双拥模范县创建要求，逐项补齐短板，力争明年创建成功。由宗学谦同志负责，就全省双拥模范县创建工作专门召开会议进行具体安排。5. 由县民政局负责，实施地名公共服务工程，实现地名管理规范化、标准化。6. 由焦国华同志和田耀宏同志牵头，县民政局、县发改局负责，积极衔接争取公墓项目建设，确保殡仪馆火化炉尽快安装使用。7. 由县民政局负责，加强对各类救助对象的认定管理，严把申报、审核、兑现等各个关口，确保救助资金高效安全落实到位。由刘志军同志牵头，县纪委监委负责，对在各类救助中存在的优亲厚友等问题进行专题监督检查。8. 由县民政局负责，县财政局、县人社局、县编办配合，在选聘社会救助经办服务人员时，优先考虑从符合条件的建档立卡贫困户中选聘，最大限度帮助贫困户增收。对以上工作，在11月份召开的县委常委会会议上由县民政局就工作进展情况作专题汇报。

（二）会议审议了《关于加强乡镇政府服务能力建设的实施意见》。会议要求，由县民政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再进行修改完善。

（三）会议审议了《关于加强和完善城乡社区治理的实施意见》。会议要求，由县民政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再进行修改完善。

三、会议传达学习了省委第八巡视组巡视通渭县情况反馈会议精神，审议并原则通过《中共通渭县委关于省委第八巡视组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方案》及成立省委第八巡视组反馈意见整改落实工作领导小组的意见。会议强调，全县各级各部门要把抓好巡视反馈问题整改作为一项重大政治责

任、重大政治任务，成立专门的整改工作小组，逐一对照反馈意见梳理问题，认真研究制定针对性和操作性强的整改落实方案，立行立改，对账销号，做到事事有回应、件件有着落。要强化社会监督，对于整改落实情况，以适当方式向社会各界通报，认真接受广大干部群众监督，并扎实做好“回头看”工作，确保整改工作公开透明、全程阳光，从严从实、持续高效。要把巡视的成果主动运用到谋划工作、推动工作的长期实践中，转化为管长远、管根本的长效机制，强化制度刚性约束，真正把巡视的成果运用好、巩固好、发展好，推动全县各项工作迈上新台阶。会议要求，由县委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各牵头单位配合，进一步修改完善《中共通渭县委关于省委第八巡视组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方案》，经县委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同意后，报送省委巡视办审核。

四、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中共通渭县委关于配合中央第一巡视组脱贫攻坚专项巡视工作方案》。会议要求，由宗学谦同志总牵头，各县级领导牵头，督促指导各乡镇、各部门开展以“八看”为主要内容的自查自纠活动，积极主动做好专项巡视各项配合工作。

五、会议传达学习了四届市委扶贫领域第二轮专项巡察工作动员部署会暨培训会议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要求，由县委巡察办对贯彻意见再进行修改完善。会议强调，全县各级各部门要把配合支持专项巡察工作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决不能有丝毫松懈和麻痹思想，以高度的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诚恳接受市委巡察监督。要把专项巡察的过程作为寻找差距、提升水平、改进工作的过程，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使命感，正确认识和认真对待专项巡察组的监督检查，对专项巡察组发现的短板问题和薄弱环节“照单全收”，对提出的意见建议不回避、不敷衍，即知即改，立行立改，狠抓整改落实。要珍惜和把握好这次巡察监督的重要机遇，充分利用好开展巡察工作创造的良好环境，全面落实中央和省、市各项政策措施，全力以赴补齐短板，坚决打赢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

六、会议传达学习了全市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工作推进会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原则同意县纪委监委提出的贯彻意见。会议强调，全县各级各部门要以中央脱贫攻坚专项巡视为契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工作的重要论述，紧盯脱贫攻坚重点任务，强化监督执纪问责，从严从实促整改，持续高压抓查处，着眼长效建机制，以作风建设的新成果促进脱贫攻坚举措的硬落实。会议要求，由焦国华同志牵头，县财政局负责，县委农工部配合，研究制定中央单位定点扶贫和东西部扶贫协作资金管理办法，并将社会捐助资金一并纳入扶贫资金进行管理。

十六届县委常委会第四十九次会议

10月27日下午，县委书记邵志刚主持召开十六届县委常委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县委常委谢占武、宗学谦、刘志军、余万顺、焦国华、李兴平、高金永、徐斌科出席会议。现将会议研究决定事项纪要如下：

一、会议组织开展了“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第66次集中学习。重点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脱贫攻坚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

二、会议传达学习了全市离退休干部党支部建设标准化暨“助力脱贫攻坚”行动动员大会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原则同意县委老干局提出的贯彻意见。会议要求，县委老干局要充分调动和激发老干部的主观能动性，引导老干部在打好打赢脱贫攻坚战中彰显智慧、贡献力量，切实发挥正能量。

三、会议研究了脱贫攻坚工作。

会议传达学习了通渭县脱贫攻坚暨帮扶工作推进会议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原则同意县帮扶工作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提出的贯彻意见。会议要求，（一）由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制定《通渭县脱贫攻坚暨帮扶工作推进会议精神贯彻落实方案》，就具体工作明确县级责任领导和责任部门，以正式文件报送省政协副主席郝远同志和8个省直帮扶单位。县脱贫攻坚督察组要会同县委督察室、县政府督察室对各项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督察。（二）县交通局在实施产业路、撤并建制村道路和“畅返不畅”道路等扶贫项目时，严禁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并积极争取和筹措项目资金，全力以赴加快工程进度，确保在交通扶贫考核上不拖全县“后腿”。（三）由县发改局负责，积极争取省级补助资金，集中精力加快村级光伏电站项目建设；积极衔接县供电公司，加快光伏电站并网运营。同时，要加快风电项目前期工作，按照时间节点倒逼进度，确保项目尽快开工建设。（四）由县住建局负责，全面整改省住建厅约谈问题，确保考核不出问题；积极衔接省财政厅，争取危房鉴定资金，确保到12月底前全面完成全县安全性存疑农户房屋的鉴定工作；对各乡镇已实施危房改造项目的农户台账和“一户一档”资料进行全面审核，对需要补充完善的，会同各乡镇立即进行补充完善。（五）由县教体局负责，对全县所有建档立卡贫困学生识别的准确性进行一次“回头看”，进一步夯实全县各学段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底数；对各类教育资助政策落实情况进行一次“回头看”，确保资金优先补助给建档立卡贫困学生。同时，积极衔接省教育厅，加大各类补助资金的争取力度，切实补齐教育扶贫“短板”。（六）由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全面开展“一户一策”对接落实工作。（七）由县帮扶工作

协调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会同各乡镇于11月20日前制定完成省直帮扶单位2019年帮扶工作计划，以及省工商联联系的20个企业对接帮扶通渭县20个村的帮扶工作计划。

四、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中共通渭县委关于深入学习宣传和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的实施意见》。会议要求，按程序印发实施。

五、会议传达学习了全市工业发展暨经济开发区（工业集中区）建设大会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原则同意县工信局提出的贯彻意见。会议要求，（一）由县工信局负责，制定《全市工业发展暨经济开发区（工业集中区）建设大会精神贯彻落实方案》，针对工业发展和工业集中区建设各项工作，明确牵头领导、目标任务和完成时限，以县委、县政府文件印发实施。由赵彦泰同志负责，定期听取工作进展情况汇报，并加大督促检查力度，确保按期完成各项工作任务。（二）县工信局要认真履行行业主管部门服务和管理职能，对全县所有工业企业全部财产进行盘点，认真研究解决中小企业“融资难”问题。（三）由县商务局负责，县工信局、县园区办配合，加大招商引资力度，积极引进宁波朗迪纺织品有限公司投资1.5亿元的服装加工项目和北京探越服装服饰有限公司投资1亿元的探越（通渭）服装加工产业园项目落地建设。由县人社局负责，立足通渭县草编、砖雕、麦秆画等方面传统工艺优势和金银花、苦荞茶等方面品牌优势，加快扶贫车间建设进度。（四）由县园区办负责，尽快完成草畜循环经济产业园环保设施建设；研究将襄南文堡片区基础设施建设作为PPP项目，积极争取国家和省级补助资金，扎实做好项目前期工作，加大招商引资力度，确保项目落地建设；主动对接农副产品加工园企业，扎实做好企业搬迁工作。（五）由县国土局负责，县工信局、县园区办配合，依法解决园区土地集约节约利用程度不高、土地闲置、僵尸企业、停产倒闭企业占用大量土地等问题，切实提升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六）由县国土局负责，尽快完成农副产品加工园腾达汽修和东风汽修的搬迁工作。（七）由县编办负责，积极主动衔接省、市编办，加快完善县工业集中区管委会机构，理顺管理体制。

六、会议听取了县统计局关于全县前三季度经济形势的汇报。会议要求，（一）紧盯目标查找短板，负责经济指标的各部门要对照市、县考核指标，对照在全市的排名、市上分解的目标任务和自身确定的具体目标，特别是高质量发展考核的12项指标，对每项重点工作、每个考核指标进行一次“回头看”，摸清底子、掌握进展、找准差距，全力以赴推进相关工作任务落实，确保各项指标如期完成。（二）坚持问题导向抓好整改，一产方面，县农牧局要加大与县统计局、调查队的衔接和沟通力度，争取实现全县农业稳定发展、一产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稳定增长的目标。二产方面，县工信局要全面落实“一企一策”，积极引导企业调整产品结构和市场营销策略，改善企业生产经营状况；县住建局要积极培育扩大资质内建筑企业数量，壮大建筑业产值总量，力争建筑业增加值在全市排名第一。三产方面，县工信局要抓实规上企业培育和统计入库工作，县财政局要加快财政“八项支出”进度，县商务局要全力抓好招商引资工作，县人社局要确保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实现预期目标。各部门要认清当前严峻的经济形势，开对处方、对症下药，采取行之有效的办法，拿出切实管用的措施，努力争取今年最好结果；要及早着手谋划明年项目，全力做好前期工作，为明年的工作打好基础，确保实现2019年经济发展良好开局。（三）加强统计监测调度，由焦国华同志牵头，县统计局负责，对各部门、各单位上报的报表严格审核把关，对主要经济指标进行旬调度，全力加强经济指标统计监测；建立会商研判制度，定期组织召开统计工作联席会议，分析研判经济运行形势，解决影响经济发展的突出问题。（四）由县作风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会同县委组织部，进一步加大督促检查力度，大力整治个别干部庸、懒、散、慢等不作为行为，切实提高工作效率。

七、会议传达学习了全市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党建工作推进会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原则同意县非公党工委提出的贯彻意见。会议决定，11月中旬召开全县“百企联百村、党建推扶贫”现场推进会，由县非公党工委、县工信局会同县委组织部做好会务工作，确保会议开出成效、开出质量。

八、会议传达学习了全市县区委组织部长工作座谈会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原则同意县委组织部提出的贯彻意见。会议要求，县委组织部要高度重视近期全市驻村帮扶工作队队长中发生的个别死亡、伤残问题，对全县驻村帮扶工作队成员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办理情况进行一次全面排查，对发现未办理的，督促各派出单位尽快补办，切实抓好驻村帮扶工作队服务保障工作。

九、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中共通渭县委常委会省委第八巡视组巡视通渭反馈问题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工作方案》。会议要求，由县委办公室负责，按照省委第八巡视组《关于对通渭县巡视情况的反馈意见》和巡视整改工作要求，根据中央《县以上党和国家机关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若干规定》等党内有关规定精神，扎实做好民主生活会各项准备工作。各常委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把省委第八巡视组反馈问题整改作为推动工作的有力抓手，认真查摆存在的突出问题，制定具体整改措施，全面抓好整改落实。

十、会议听取了县纪委关于2018

年9月份全县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情况汇报。会议要求，（一）针对省委第八巡视组反馈“纪委监督责任落实不力，监督执纪问责宽松软”的问题，县纪委要组织班子成员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认真查摆问题，深刻剖析原因，强化整改落实。（二）县纪委监委要紧盯中央和省、市委巡视巡察、监督检查发现各类问题，以及县上自查发现问题整改，及时跟进监督，做好监督的再监督，切实发挥巡察监督“利剑”作用。（三）要强化统筹抓重点，对省委第八巡视组移交的问题线索，加大案件初核力度，提高案件线索初核成案率，确保按期办结。（四）对干部存在的失职渎职和违纪违规问题，特别是扶贫领域存在的问题，要从严从快问责处理，以儆效尤。（五）要认真落实全市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工作推进会精神，特别是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市监委主任温卫东同志的讲话精神，不断加强自身建设，切实打造一支忠诚干净担当的纪检监察干部队伍。。

十一、会议通报了县委常委2018年9月份工作情况。

十二、干部任免。

十六届县委常委会第五十次会议

11月27日上午，县委书记邵志刚主持召开十六届县委常委会第五十次会议。县委常委谢占武、吕哲军、刘志军、焦国华、李兴平、王丁胜、严凯出席会议。现将会议研究决定事项纪要如下：

一、会议组织开展了“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第67次集中学习。重点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民营企业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

二、会议传达学习了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分析研究当前经济形势和经济工作）。会议要求，由焦国华同志牵头，县发改局负责，认真研究近期中央出台的一系列政策措施，特别是支持民营经济发展的相关政策，督促相关部门提前谋划项目，推动全县经济平稳健康发展。

三、会议传达学习了《宗教事务条例》。会议要求，县委统战部、县民宗局要把学习贯彻好《条例》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工作的重点内容，及时作出安排部署，认真组织宣传培训，进一步掀起学习《条例》的高潮。统战、民宗干部要先学一步、学深一层，全面把握《条例》内涵；要用《条例》指导实践，结合当前开展的宗教活动场所整治工作，全力遏制宗教乱象，保障信教群众合法权益，维护民族宗教领域和谐稳定，切实在思想上行动上贯彻落实好《条例》精神。

四、会议专题研究了基层党建工作。

（一）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通渭县党员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会制度实施细则（试行）》。会议要求，按程序印发实施。（二）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通渭县党内定期谈心谈话制度实施细则（试行）》。会议要求，按程序印发实施。（三）会议听取了县委组织部《关于建立县委常委、党员副县长党支部建设标准化联系点的意见》。会议要求，由县委组织部负责，会同县委督察室、县政府督察室，及时提醒县委各常委、各党员副县长于12月底前到各联系乡镇、村和单位，就基层党建和党支部建设标准化工作开展督察调研。（四）会议听取了县委组织部《关于成立中共通渭县农业产业扶贫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委员会的意见》。会议要求，1. 由县委组织部负责，认真研究如何有效推动抓党建促脱贫攻坚工作，大力推行“三建四联三带”基层党建引领产业发展模式，加快发展党组织引领下的新型经营主体，带动贫困群众脱贫致富。2. 由县农牧局负责，针对县农发公司实施的项目进展缓慢等问题，组织相关部门和县农发公司到庄浪县等地考察学习，借鉴先进经验，确保县农发公司规范运营，发挥最大效益，助推产业发展。

五、会议研究了省委第八巡视组反馈问题整改工作。

会议听取了县委组织部汇报《关于对省委第八巡视组反馈问题涉及相关单位和责任人问责的意见》的汇报。会议要求，由县委组织部负责，在相关会议上进行通报，教育全县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从中吸取深刻教训，举一反三，引以为戒。要经常性督促各级党组织严格落实党内各项规章制度，严肃党内政治生活；提醒党员领导干部定期开展谈心谈话、参加所在党支部（党小组）组织生活以及党内其他集体活动。

六、会议研究了脱贫攻坚工作。

（一）会议听取了县住建局关于全县全覆盖排摸鉴定精准夯实危房存量工作进展情况的汇报。会议要求，由县住建局负责，对全覆盖排摸鉴定精准夯实危房存量工作进行跟踪督察，确保按期完成工作任务。同时，要严格按照《甘肃省农村危房改造档案管理实施细则》，督促指导各乡镇尽快完成农村危房改造“一户一档”建立工作。

（二）会议研究了特殊困难群体帮扶以及完善全省2018年贫困县党委和政府扶贫开发工作成效考核台账资料事宜。会议要求，1. 由徐斌科、田耀宏同志牵头，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县民政局、县教体局、县卫计局、县交通局、县住建局、县水务局、县残联等部门配合，制定关于特殊困难群体的帮扶意见，明年对特殊困难群体生活保障工作进行集中攻坚。2. 全县各级领导干部在深入乡、村调研指导工作时，必须走访慰问最困难的贫困群众，检查“一户一策”和各项政策措施落实情况，对发现的问题及时督促整改，切实把困难群众生产生活安排好、保障好。3. 由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制定下发关于规范整理村户各类档案资料的紧急通知，督促各乡镇一周内整改落实到位。4. 由县脱贫攻坚领导小

组办公室负责，会同县委宣传部，制作全县2018年脱贫攻坚工作汇报专题片；由县广电中心负责，各乡镇配合，针对今年拟退出的39个贫困村每个村制作一个脱贫攻坚工作专题片，于12月10日前制作完成后，提交相关会议讨论研究。

七、会议研究了扫黑除恶工作。

（一）会议传达学习了省、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有关会议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原则同意县扫黑办提出的贯彻意见。会议要求，1. 提高政治站位。各乡镇、各部门要进一步强化对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认识，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担当，以更大的力度、更实的举措打赢这场硬仗。2. 强化宣传发动。要进一步创新宣传方式，扩大宣传范围，着力提高群众的知晓率和参与度，营造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良好氛围。3. 加大排摸力度。县纪委监委、县委组织部、县法院、县检察院、县司法局要彻底摒弃“事不关己，高高挂起”思想，充分履行行业监管职能,强化协调配合，加大线索排摸力度，进一步深挖涉黑涉恶违法犯罪线索，提高工作实效。4. 依法严厉打击。县纪委监委、县委政法委、县法院、县检察院、县公安局等部门要加快案件侦办、起诉、审判进度，彻底摧毁一批黑恶势力，依法依纪处理一批涉黑涉恶及为黑恶势力充当“关系网”“保护伞”的公职人员。5. 建立联动机制。县扫黑办要充分发挥牵头抓总作用，建立会商联动机制，积极协调县纪委监委、县法院、县检察院、县公安局等部门开展工作，形成强大合力。6. 强化警示教育。县扫黑办要采用组织培训、文艺演出、主题讲座等多种方式，用身边人、身边事警醒群众，彻底铲除黑恶犯罪滋生土壤。

（二）会议分别听取了县纪委、县委组织部、县公安局、县检察院、县法院、县司法局关于各自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进展情况的汇报。会议要求，各相关部门要强化齐抓共管的联动机制，充分发挥职能作用，主动担当作为，统筹各方资源，凝聚工作合力，清理整顿本行业内存在的痼疾，做到有黑扫黑、有恶除恶、有乱治乱，推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取得实效。

八、会议研究了县委巡察工作。

（一）会议传达学习了《关于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部署要求加强市县巡察工作规范化制度化建设的指导意见》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原则同意县委巡察办提出的贯彻意见。会议要求，县委巡察机构和巡察组要增强“四个意识”，坚守政治巡察定位，担负“两个维护”政治责任，紧盯“六个围绕、一个加强”开展巡察监督，切实把贯彻落实《指导意见》作为一项严肃的政治任务落实好。要严格按照相关规定，研究制定通渭县巡察制度，规范巡察工作程序，推动巡察工作有序开展。

（二）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中共通渭县委巡察工作规划（2017—2021年）》。会议要求，按程序印发执行。

（三）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中共通渭县委巡察工作人才库管理办法（试行）》。会议要求，按程序印发执行。

（四）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中共通渭县委巡察机构保密工作规定》。会议要求，按程序印发执行。

（五）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中共通渭县委巡察整改落实工作督察暂行办法》。会议要求，按程序印发执行。

九、会议研究了环境保护工作。

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通渭县贯彻落实〈定西市贯彻落实甘肃省污染防治攻坚方案实施方案〉工作方案》。会议要求，按程序印发执行。

十、会议研究了宣传思想和精神文明建设工作。

（一）会议传达学习了全市宣传思想工作会议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原则同意县委宣传部提出的贯彻意见。会议强调，全县各级各部门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作为新形势下宣传思想工作的主线和统揽，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真正学深悟透精神实质。要切实筑牢意识形态领域的思想防线，把意识形态工作牢牢抓在手上、落实到行动上，以过硬的政治素质、良好的职业操守、精湛的业务水平、务实的工作作风，推动全县宣传思想工作取得新成效。

（二）会议传达学习了全市精神扶贫工程现场推进会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原则同意县委宣传部提出的贯彻意见。会议要求，1. 由县委组织部、县委宣传部负责，制定关于扶贫扶志工作的意见，对脱贫攻坚政策宣讲、红白理事会发挥和“五好”家庭创建等工作提出指导性意见，纳入基层党组织重要工作常态化开展。2. 由王丁胜同志牵头，县委宣传部负责，研究运用农村“大喇叭”“积分超市”等，创新培训方式，宣讲脱贫攻坚政策、产业发展思路举措，切实提高群众满意度和政策知晓率，进一步增强贫困群众脱贫致富内生动力。

十一、会议听取了县财政局关于2018年前三季度财政工作的汇报。会议要求，（一）由县财政局负责，加快精准扶贫专项贷款收回和续贷进度，对无偿还能力且符合续贷条件的农户进行全面续贷，协调甘肃银行放宽审核条件，加快审批放款进度；对无偿还能力的企业，督促其积极主动加强与银行的对接，由企业提供抵押担保，转为商业性贷款。（二）由县财政局负责，全力推荐县内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积极争取甘肃省特色产业发展工程贷款。（三）由县财政局负责，会同县扶贫办、县农牧局，加大对产业到户项目资金使用情况检查力度，对一些不适宜发展的到户产业不再安排财政资金扶持发展；要建立

产业到户项目补助资金台账，全面解决贫困户享受产业到户项目补助资金不平衡问题。（四）由县财政局负责，全面完成年度财政收支目标任务，确保大口径财政收入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两项指标在全市排名靠前。

十二、会议听取了县总工会《关于召开通渭县工会第九次代表大会的意见》的汇报。会议决定，11月29日至30日在县政府招待所二楼会议室召开通渭县工会第九次代表大会，会期2天。县工会第九次代表大会筹备工作领导小组认真做好会务工作。

十三、会议听取了县委组织部《关于通渭县总工会第九届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候选人建议名单》的汇报。

十四、会议听取了县纪委关于2018年10月份全县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情况的汇报。

十五、会议通报了县委常委2018年10月份工作情况（含分管联系领域意识形态工作履职情况和双重组织生活会制度落实情况）。

十六届县委常委会第五十一次会议

12月10日下午，县委书记邵志刚主持召开十六届县委常委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县委常委谢占武、吕哲军、宗学谦、刘志军、李兴平、王丁胜、高金永、徐斌科、严凯出席会议。现将会议研究决定事项纪要如下：

一、会议组织开展了“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第68次集中学习。重点学习了《习近平扶贫论述摘编》和《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会议强调，《习近平扶贫论述摘编》生动记录了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脱贫攻坚的伟大实践，系统展现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的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会议要求，由县委宣传部负责，下发专门通知，要求全县各级党委（党组）将《习近平扶贫论述摘编》纳入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内容，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工作的重要论述，原原本本认真学习领会精神实质，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进一步增强脱贫攻坚的政治责任、增强贯彻精准方略的行动自觉、增强凝聚脱贫攻坚的强大力量，以对党、对人民、对历史高度负责的态度，用心用情用力推进脱贫攻坚，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

二、会议传达学习了《中共甘肃省委转发〈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严肃整治领导干部利用名贵特产类特殊资源谋取私利问题的通知〉的通知》，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强调，全县各级各部门要站在“两个维护”的政治高度，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精神和中央纪委《通知》要求，深刻认识“四风”问题的顽固性、复杂性，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把严肃整治领导干部利用名贵特产类特殊资源谋取私利问题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作为纠正“四风”的具体举措，进一步增强责任感、紧迫感，严肃认真开展自查自纠，立行立改。会议要求，县纪委监委要履行好监督责任，认真组织开展专项整治活动，细化整治方案，把查处利用名贵特产类特殊资源谋取私利问题线索贯穿于监督检查和审查调查的全过程，明确一般土特产与名贵特产类特殊资源的界定标准，严肃纠正和查处其中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

三、会议听取了县人大常委会、县政府、县政协党组和县法院、县检察院党组工作汇报。会议强调，党的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是做好各项工作的根本保证。县委常委会会议专门听取五个党组工作汇报，是县委贯彻《中国共产党党组工作条例（试行）》，坚持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举措。会议要求，（一）提高政治站位，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各党组要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持把党的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严格遵守党的六大纪律，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二）不断增强抓好党建是最大政绩的理念。把抓好党建作为一切工作成绩的基础和前提，始终同中心工作一道谋划、一同部署、一起考核、共同推进，不断夯实党的执政基础。（三）以党支部标准化建设为抓手，不断提升抓党建的工作水平。要严格对照《全县开展党支部建设标准化工作推进方案》，推进党支部政治建设、组织设置、领导班子、组织生活、党员队伍、基层保障、考评机制七项重点任务落实。1. 党组学习要常态化。通过开展理论宣讲等方式，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刻领会党的十九大精神的核心要义和精神实质，着力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2. 组织生活要规范化。要严肃党的组织生活，严格落实“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谈心谈话、党员领导干部讲党课、党员领导干部参加双重组织生活等制度，切实增强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和战斗性。3. 党员发展要经常化。要严格规范发展党员程序，严把发展党员质量关，着力做好年轻党员发展工作，逐步解决党员老龄化问题。4. 机构设置要标准化。要按照“上提下分”的原则和“便于党员参加活动、党组织发挥作用”的要求，对标组织设置，进一步完善党支部、党小组等党组织设置形式。（四）全面履行从严治党的主体责任。要严格落实党组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和党组成员“一岗双责”，精准查找廉政风险点，健全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体系，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让群众监督权力，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五）认真履行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定期研究、部署、检查意识形态工作情况；严格落实联系党支部建设标准化工作制度，以及联系乡镇、学校、非公企业和党外人士工作制度，定期到各联系乡镇、村、单位、学校、非公企业和党外代表人士当中，开展督促调研，协调解决问

题。（六）严格按照党组会议议事范围，对涉及重大决策、重要人事任免、重大项目安排、大额资金使用“三重一大”等事项，制定清单进行集体研究决策，严防以其他工作会议替代党组会议决策。（七）各党组主要负责同志要认真履行好全面从严治党第一责任人职责和抓班子、带队伍的重要职责，时刻把抓班子、带队伍的职责扛在肩上、抓在手上、落到实处，统筹抓好思想教育、监督管理等工作，杜绝“老好人”思想，守好自己的一亩三分地，切实做到守土有责、守土负责、守土尽责。（八）注重制度和长效机制建立。围绕党组工作开展建立完善一批务实管用的长效机制，进一步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提高党的执政能力，更好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九）高度重视脱贫攻坚工作，充分发挥好党建引领和保障作用。要坚持以上率下，层层压实责任，督促各级干部在助推脱贫攻坚工作中发挥好先锋模范作用，并对脱贫攻坚阶段性工作任务作出具体安排部署，督促严格落实好各项工作制度，全力以赴推动工作抓实见效，确保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

四、会议研究了省委第八巡视组反馈问题整改工作。

（一）会议传达学习了省委巡视办《巡视整改落实督办函》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要求，1. 县级责任领导要坚持以上率下，认真履职尽责，坚持把自己摆进去、把职责摆进去、把工作摆进去，定期组织召开专题会议，听取部门整改落实情况汇报，做到自己牵头整改事项底数清、措施实、情况明，并指导联系乡镇和分管领域加大对“回头看”和后续整改工作力度，对整改问题销号管理，确保整改工作有序推进。2. 县委巡视整改落实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要认真组织筹备县委巡视整改落实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原则上每半个月召开一次，听取相关部门省委巡视反馈问题整改落实工作进展情况汇报，研究解决整改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督促按照一个问题一套方案一套班子一套台账的“四个一”整改工作要求，逐个对账销号，按期完成整改任务。3. 三个督察验收组要严格落实“周督察”制度，对整改完成情况定期督察验收，全面掌握工作进展，指导抓好整改，切实掌握工作主动权。4. 由县纪委监委负责，对多次督促仍然不整改或整改不到位、影响整体工作进度的，要依纪依规严肃问责，以强有力的问责推动整改落实落地。5. 由县纪委监委、县委组织部负责，对事实清楚、已经查清的人和事，尽快提出处理意见，有效扩大巡视整改的社会效应和震慑效应。

（二）会议讨论了《关于省委第八巡视组反馈意见整改落实情况报告》和《关于县委书记邵志刚组织落实省委第八巡视组反馈意见整改工作报告》。会议要求，由县委办公室按照会议讨论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后报省委巡视办。

五、会议研究了组织工作。

（一）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通渭县防止干部“带病提拔”实施意见》。会议要求，按程序印发实施。

（二）会议听取了县委组织部《关于2018年全县公务员和参管人员晋升职级的意见》的汇报。会议要求，按程序印发实施。

（三）会议听取了县委组织部《关于2019年科级干部退休人员的意见》的汇报。会议要求，按程序印发实施。

六、会议研究了扫黑除恶工作。

会议听取了县委政法委《关于通渭县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第三督导组反馈问题整改方案》的汇报。会议要求，按程序印发实施。会议强调，县委政法委要统筹发挥好通渭县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第三督导组反馈问题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作用，协调县法院、县检察院、县公安局、县司法局严格按照各自工作职责，压紧压实责任，按照“有黑扫黑、无黑除恶、无恶除霸、无霸治乱”原则,全面完成整改任务。要督促各乡镇认真排摸“村霸”，动员和发动群众检举、揭发黑恶线索，全面推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深入开展。要加大涉黑涉恶典型案例宣传力度，以案释法，提高群众认识，强化警示震慑作用。

七、会议研究了县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事宜。

（一）会议听取了县人大常委会党组《关于召开通渭县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的意见》的汇报。会议决定，2019年1月4日召开通渭县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会期4天。会议强调，1. 由宗学谦同志牵头，县委办公室、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具体负责，精心组织做好会务工作。2. 由县人大常委会、县政府、县政协分别负责，认真组织起草工作报告，确保《报告》高质量、高水平，制定的计划切合实际，提出的措施务实管用。

（二）会议听取了县人大常委会党组《关于补选通渭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意见》的汇报。会议决定，根据《选举法》有关规定，由通渭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三铺乡陈沟选区、义岗第五选区依法各补选1名代表。

（三）会议听取了县委组织部《关于推荐补选通渭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候选人的意见》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县委组织部提出的意见。

八、会议听取了县政协党组《关于召开县政协九届三次会议的意见》的汇报。会议决定，2019年1月3日在县政府招待所会议室召开县政协九届三次会议，会期4天。

九、会议听取了县政协党组关于《通渭历史人物丛书》出版事宜的汇报。会议决定，由县政协负责做好丛书出版各项具体工作。

十、会议传达学习了省委常委、

省委宣传部部长陈青同志在通渭调研时的讲话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要求，（一）由县委宣传部牵头，县画廊协会负责，邀请省内外专家成立县书画鉴定协会和书画拍卖协会。（二）由县委宣传部负责，认真筹备第九届通渭书画文化艺术节，尽快制定实施方案，在创新办公方式、提升节会层次上下功夫，及早研究解决接待能力问题，切实达到以会促项目建设、以会促城市管理、以会促形象提升的目的，并积极衔接中美协，着力将书画艺术节办成中美协的品牌亮点活动。（三）由县委宣传部负责，尽快组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和县级融媒体中心，并会同县委组织部，结合精神扶贫工作，研究核心价值观等宣传标语标准化建设工作。

十一、会议听取了县委组织部《关于2018年度县管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政绩考核评价工作的意见》的汇报。会议要求，（一）由宗学谦、焦国华同志负责2018年度县管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政绩考核评价总体工作。（二）考核结果经县委、县政府分管领导审核后，由承担考核的各部门分别提交县委常委会会议、县政府常务会议讨论研究。（三）承担考核的各部门要坚持“一把尺子量到底”，抽调专人全过程、不分组参与考核。（四）考核工作要紧紧围绕省、市考核重点和县上签订的目标管理责任书，坚持平时考核与年终考核相结合，确保考核结果的准确性、真实性。（五）坚持问题导向，对考核发现的问题下发整改通知书，建立问题台账，实行限期督办、销号管理；对按期完成整改的，可作为考核加分项，确保各项考核取得好的位次。（六）由承担考核的各部门负责，对考核时发现考核办法存在的考核内容不科学、不合理的问题和修改意见，提交县委常委会会议讨论研究后，由县委组织部根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考核办法。（七）由县委组织部负责，研究运用好考核结果，把考核结果与干部的选拔任用和奖惩紧密结合，让能者上、庸者下，着力解决“干多干少一个样，干与不干一个样”的问题，切实体现绩效考核制度的积极导向作用。

十二、会议听取了县委办公室《关于2019年全县性会议计划清单》的汇报。会议要求，由县委办公室负责，根据会议讨论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后执行。

十三、会议听取了县纪委关于2018年11月份全县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情况的汇报。会议要求，由县纪委监委负责，加快省委第八巡视组专门移交问题线索查办进度；对县委巡察发现的问题，尽快督促相关单位按期完成整改，并逐个对账销号。

十四、会议通报了县委常委2018年11月份工作情况。

十六届县委常委会第五十二次会议

12月25日上午，县委书记邵志刚主持召开十六届县委常委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县委常委谢占武、吕哲军、宗学谦、刘志军、余万顺、焦国华、王丁胜、徐斌科、严凯出席会议。现将会议研究决定事项纪要如下：

一、会议组织开展了“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第69次集中学习。重点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同全国妇联、全国总工会新一届领导班子成员集体谈话时的重要讲话精神。

二、会议传达学习12月13日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分析研究2019年经济工作，研究部署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会议强调，全县上下要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关于做好明年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工作的各项决策部署，科学谋划好通渭县明年经济工作，为确保2020年脱贫摘帽奠定坚实基础，以优异成绩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要统筹做好今年收官扫尾工作，力争取得最好成绩。要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持续把纪检监察体制改革推向前进，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在全县上下形成激浊扬清、干事创业的良好政治生态。

三、会议传达学习了在全市广大知识分子中深入开展“弘扬爱国奋斗精神、建功立业新时代”活动推进会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强调，在广大知识分子中深入开展“弘扬爱国奋斗精神、建功立业新时代”活动，是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弘扬爱国奉献精神、加强团结引领知识分子的重要举措。全县各级党组织要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和省、市、县委的部署要求上来，以思想自觉推动实际行动自觉，通过开展专题讲座、演讲比赛、召开座谈会、深入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开展主题党日等系列活动，持续创新设计活动载体，细化工作措施，确保活动深入基层、深入群众、取得实效。会议要求，由县委组织部牵头，县委宣传部和县广电中心配合，创新工作方式方法，细化工作方案中的具体措施，强化宣传的引导作用，切实营造浓厚的学习氛围。

四、会议传达学习了全省县级融媒体中心建设现场推进会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强调，加强县级融媒体中心建设是党中央作出的重大决策，是巩固壮大主流思想舆论的战略需要、是加快将主力军向主阵地挺近的必然选择、是推动县级媒体转型发展的迫切要求。全县各级各部门要充分认识县级融媒体中心建设的重大意义，强化组织领导，狠抓工作落实，确保通渭县融媒体中心建设工作扎实有力推进。会议要求，县编办要积极衔接省级部门，结合市县机构改革，确定通渭县融媒体中心机构，并对需要整合的相关机构进行摸底，确保按期完成改革任务；县广电中心要积极与甘肃新媒体集团对接洽谈通渭县融媒体中心技术平台建设；县国资局要在机构改革中盘活部分国有资产，统筹安排县广电中心办公场

所，为县融媒体中心按时组建提供必要的办公条件。

五、会议研究了脱贫攻坚工作。

会议传达学习了全省脱贫攻坚领导小组2018年第十一次会议精神和全市脱贫攻坚领导小组2018年第十一次会议精神，研究部署了贯彻落实工作。会议强调，全县各级各部门要切实增强紧迫感、责任感，认真学习领会省市会议精神，准确掌握全县脱贫攻坚开展情况，做到工作方向不偏、重心不移。要对照责任、政策、工作“三落实”情况，对各自承担的工作和任务进行一次系统“回头看”，重点补齐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健康扶贫、易地扶贫搬迁、农村危房改造、饮水安全工程等各项政策落实短板，在措施落实上再强化，在脱贫成效上再提升，确保高质量完成各项目标任务。会议要求，各县级联系乡镇领导和各乡镇、各部门要充分利用农村外出务工人员大批返乡的有利时机，全面开展遍访贫困对象和“大走访”活动，12月底前对帮扶户走访一遍，按照“每名帮扶干部至少每年帮办一件实事”要求，查漏补缺，提升群众对帮扶方式的满意度。各乡镇、各有关部门要以“一户一策”为抓手，对标对表贫困人口、贫困村脱贫指标和时序，重点在夯实工作基础、抓好产业扶贫、加快补齐短板弱项、压实各级责任、筑牢村级组织堡垒方面谋划好2019年脱贫攻坚工作，确保工作不断档。县纪委监委和乡镇纪委、村监委要扎实推进脱贫攻坚作风建设年活动，加大警示教育力度，严查案件形成震慑，全方位、全领域、全链条查处失职渎职和腐败问题，切实维护群众利益。

六、会议研究了县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事宜。

（一）会议听取了县人大常委会党组关于县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筹备情况的汇报。会议要求，由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负责，统筹做好各项会务工作，确保会议顺利召开并取得圆满成功。

（二）会议听取了县人大常委会党组《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讨论稿）》。会议原则通过该《报告》，提交通渭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三）会议听取了县政府党组《县政府工作报告（讨论稿）》。会议原则通过该《报告》，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提交通渭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四）会议听取了县法院党组《县法院工作报告（讨论稿）》。会议要求，由宗学谦同志负责，对《报告》审定后提交通渭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五）会议听取了县检察院党组《县检察院工作报告（讨论稿）》。会议要求，由宗学谦同志负责，对《报告》审定后提交通渭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六）会议听取了县发改局《通渭县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暨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讨论稿）》。会议要求，由县委各常委、县政府各副县长牵头，尽快组织分管部门夯实明年各项经济指标。按照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督促指导各部门及早谋划明年各自重点工作，明确工作思路、目标和措施，为县委、县政府科学谋划明年各项重点工作提供依据，确保各项重点工作朝着高目标、高标准推进。

（七）会议听取了县财政局《关于通渭县2018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9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讨论稿）》。会议要求，由县财政局负责，继续加大政府性债券发行和投融资平台建设力度，持续释放空间，消化地方债务。要及时衔接省财政厅，抢抓省财政转移支付向深度贫困县倾斜的有利时机，积极争取扩大省财政转移支付规模。

（八）会议听取了县委组织部《关于补选县十八届人大常委会委员候选人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县委组织部提出的意见。

七、会议研究了县政协九届三次会议事宜。

（一）会议听取了县政协党组关于县政协九届三次会议筹备情况的汇报。会议要求，由县政协办公室负责，扎实筹备会议，确保会议顺利召开并取得圆满成功。

（二）会议听取了县政协党组《政协通渭县第九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讨论稿）》。会议原则通过该《报告》，提交政协通渭县第九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

八、会议听取了县委组织部关于福清市赴通渭县挂职干部任职的建议。会议原则同意县委组织部提出的意见。会议要求，按照规定时限和流程及时办理挂职手续，挂职人员要按时到岗开展工作。

【理论武装】持续加强理论武装。坚持把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按照学懂弄通做实的要求，持续在学习宣传、教育培训、学用结合上下功夫，真正用以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健全完善“逢会必学”制度和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制度，开展县委常委会“两学一做”学习教育21次，组织县委理论中心组学习暨四大班子联席会议14次，举办党的十九大精神专题轮训、科级后备干部培训、党政领导干部能力素质提升、脱贫攻坚干部专题培训等主体培训班14期，培训各级各类干部1763人（次）。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严格执行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认真落实“三会一课”、民主生活会等组织生活制度，着力增强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按照高站位、高标准的要求召开县委常委会专题民主生活会2次，对各级各部门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召开情况进行全覆盖督导，并对反馈问题整改跟踪督办，切实维护党内政治生活的严肃性。认真贯彻

执行民主集中制，做到充分发扬民主和善于集中统一相结合。对党组设立、成员配备、工作规则等事项进行全面清理规范，督促各级党委（党组）进一步完善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不断提高决策的科学化、民主化水平。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始终把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贯穿到各项工作全过程，坚定执行党的政治路线，坚决做到信仰不变、立场不移、方向不偏。按照中央和省、市委部署，组织全体党员认真学习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围绕祁连山生态环境破坏、秦岭北麓西安境内违建别墅、领导干部利用名贵特殊资源谋取私利等问题，旗帜鲜明、态度坚决地部署开展全面自查整改。全面彻底肃清王三运流毒和影响，持续加大对党内政治生活和政治生态的督促检查力度，大力整顿党内政治生活庸俗化、形式化、随意化以及圈子文化、好人主义等问题，确保政治生态风清气正。

【经济发展】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思想，加强和改进对经济工作的领导，着力推动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全年完成生产总值42.1亿元、同比增长6.1%，固定资产投资21.26亿元、增长18.9%，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9.99亿元、增长7.7%，大口径财政收入3.56亿元、增长6.3%，财政支出39.61亿元、增长26.1%。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2946元、增长7.9%，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6755元、增长9%。抓实项目建设。坚持把项目建设作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支撑，全面落实项目建设领导责任制，全力推动促投资、稳增长各项政策措施落实。2018年，实施500万元以上项目93个，总投资119.05亿元，完成投资22.5亿元，固定资产投资增速连续8个月位列全市第一，受到市政府通报表扬。连续5批次集中开工总投资35.63亿元的新建项目50个，完成投资13.1亿元；实施总投资83.42亿元的续建项目43个，完成投资9.4亿元；谋划储备PPP项目12个。实施总投资71.9亿元的招商引资项目31个，到位资金26.4亿元；新签约1000万元以上项目10个，到位资金5.95亿元。抓实产业升级。认真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积极创建“三大基地”，全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创建现代旱作循环农业示范基地方面，种植全膜玉米69万亩、马铃薯38.4万亩、小杂粮14.6万亩、蔬菜5.4万亩；全力培育特色优势产业，果品、花椒种植基地分别达12.6万亩、11万亩，种植中药材8.3万亩、其中金银花3万亩。新发展养殖专业村、规模养殖场（小区）各24个，全县牛、羊饲养量分别达到9.35万头、25.3万只。创建新能源精准扶贫示范基地方面，陇阳10万千瓦风电项目完成基础承台54台，正在进行风机基础二次浇筑工作，基本完成110千伏升压站主体建设和设备基础；黑燕山二期10万千瓦风电场项目完成进场道路曲直拓宽等平台土建工作。建成户用分布式电站807户2421千瓦、村级电站96个9万千瓦，累计实现发电收入1341万元，预计年发电收入可达8770万元、扶持带动1.8万户贫困户稳定增收。创建“书画+”农耕文化休闲旅游基地方面，积极筹建“全国书画文化产业知名品牌创建示范区”，成功举办第八届通渭书画文化艺术节，有序推进平襄书画小镇建设。编纂出版《通渭历史人物丛书》，通渭影子腔传承人刘满仓被列入第五批国家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名录。榜罗镇文丰村被列入第五批中国传统村落名录，榜罗镇、鸡川镇被评为省级文明乡镇。2018年，全县完成旅游接待110.4万人次、增长29%，实现旅游收入5.17亿元、增长30%。抓实工业发展。制定工业强县“1+5”配套实施方案，全力促进工业经济转型升级。实施总投资23.6亿元的续建项目8个，完成投资1.8亿元；实施总投资3.7亿元新建项目5个，完成投资7900万元。培育两家企业成长为规上企业。新引进入园企业2家、累计达到70家,文堡片区完成土地征收285亩。培育2家企业成为国家级科技创新型企业，4家企业成为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县工业集中区晋升为省级经济开发区，被评为省级创业就业孵化基地。抓实城乡建设。坚持规划引领，编制完成《通渭县城乡总体规划（2017—2035）》初步方案和规划纲要，完成西城、旧城、新城、南城片区和老城区控规初步方案。实施总投资75.33亿元的“十大城建工程”33个，完成投资6.1亿元。实施城市路网畅通工程8个，新建城市道路2.3公里，完成路基工程5.1公里。开工建设5个棚户区和25个城市危房改造项目，新增住房面积10.6万平方米。持续保持违章建筑整治高压态势，制止违法建设行为40起，依法强制拆除28起。深入开展城乡环境综合治理，改造卫生厕所747个，新建千村美丽示范村5个、环境整洁村20个。

【脱贫攻坚】坚持把脱贫攻坚作为最大的政治责任、最大的民生工程、最大的发展机遇，以敢死拼命的精神，开展精细精确精微的“绣花式”扶贫，全年减少贫困人口4431户2.06万人，达标退出贫困村39个，超额完成年度减贫任务。全面落实脱贫责任。切实扛起脱贫攻坚政治责任，先后召开20次县委常委会会议、12次脱贫攻坚领导小组会议、2次季度小结启动会议，安排部署重点任务，研究解决重大问题，推动政策措施落实。建立完善县级领导联乡包抓贫困村工作制度，靠实各级帮扶单位和帮扶干部责任，加强驻村帮扶工作队管理。制定《关于建立完善通渭县脱贫攻坚作战指挥体系的意见》《通渭县脱贫攻坚督察激励问责办法（试行）》，构建“1部3区18组198队”的指挥调度体系，推行“春季攻势、夏季提升、秋季攻坚、冬季小结”和“日派工、周暗访、月评比、季交账”工作制度，统筹调度，分季安排，推动落实。不断夯实脱贫基础。出台《关于深入实施脱贫攻坚战三年行动

发起总攻夺取全胜的决定》《通渭县脱贫攻坚实施方案（2018—2020年）》，制定提升落实“一户一策”精准脱贫计划。加快补齐基础建设短板，建成“畅返不畅”、撤并建制村通畅工程和产业路240.5公里，巩固提升农户饮水安全2.5万户、户通水受益率达到97%，改造农村危房3311户，建成976户易地搬迁项目主体工程，实施贫困村整体提升试点工程7个、贫困村环境综合整治项目24个，新建村级文化服务中心41个、标准化村卫生室29个，改建行政村幼儿园8所。持续深化产业扶贫。制定《通渭县打赢产业扶贫攻坚战三年行动方案》，投入4.2亿元用于发展贫困户产业到户项目，大力推行产业扶贫“551”模式，积极构建草畜、果品、花椒、金银花、新能源、劳务“六大特色产业”增收体系。帮扶5429户贫困户引牛9271头、羊4240只，3834户贫困户新增果品基地1.29万亩，6908户贫困户种植中药材1.57万亩，7961户贫困户栽植花椒2.73万亩，扶持8870户贫困户发展小庭院、小养殖、小作坊、小买卖等短平快产业。组建运营县农发公司，外引内培龙头企业27家，规范和新组建农民专业合作组织541家，发展种养大户1900户，带动贫困户2.49万户、覆盖率达82%。培训贫困劳动力1.1万人、输转1.17万人，建成扶贫车间14个、吸纳就业贫困劳动力216人，开发公益性岗位2869个。切实加强结对帮扶。深化东西部扶贫协作，围绕产业合作等“六大任务”，加强与福清市的沟通联络，开展互访对接25次，落实各类帮扶资金4060.43万元，实施到村到户帮扶项目48个，带动贫困户6787户3.2万人，其中稳定脱贫1641户7814人；互派18名教育、医疗等方面的专业技术人才开展交流帮扶，举办两地培训班9期、培训党政干部和教育医疗人才831人；向福清市输转劳动力10批612人。深化定点扶贫，加强与国家能源局的汇报沟通，协调新增光伏指标5万千瓦、清洁能源项目7个。加强与省市帮扶单位的汇报衔接，落实帮扶资金2051万元，实施村集体经济项目48个、基础设施项目50个、产业扶持项目32个，带动帮扶村户持续增收。坚决整改突出问题。始终把国家和省级反馈脱贫攻坚问题整改落实工作作为重要政治任务，对2017年扶贫开发工作成效考核反馈、对照十九届中央第一轮巡视自查、省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督察反馈、省委第八巡视组反馈、省纪委第十二检查组反馈等54个问题，按照“一个问题一套方案一套班子一套台账”的要求，全力以赴推动整改任务落实，已完成整改53个。扎实开展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2018年，全县各级纪检监察组织共处置扶贫领域问题线索528件，立案审查66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74人。

【生态文明建设】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大力实施“生态固本”战略，持续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治理。深入开展污染综合治理。强化大气污染治理，完成3家集中供热企业7台20蒸吨燃煤锅炉除尘脱硫脱硝提标改造，对城区10蒸吨以下小锅炉全部进行淘汰改造，全县空气质量优良天数达289天、优良率81.4%。深化水环境综合整治，将124处入河排污口纳入牛谷河污水管网，牛谷河水质逐步好转；制定了“一源一策”方案，不断加大水源地环境监管力度。加强土壤污染防治，完成重点行业土壤污染源影响区采样和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工作，回收废旧农膜4048吨，田间尾菜处理率达75%以上。切实加强生态环境建设。完成新一轮退耕还林、城乡面山绿化等重点林业工程13.2万亩，全县森林覆盖率达9.45%。新修梯田1.7万亩，治理水土流失面积60平方公里。全面推行“河长制”，选派县级“河长”8名、乡级“河长”187名、村级“河长”1204名，“河道警长”26名，清理河道垃圾2400余吨，查处河道违法采砂案件40起，取缔非法砂场3家，沿河栽植苗木5600余棵。扎实整改环保问题。整改办结中央环保督察和省市环保督察交办等各类环境问题98件，立案查处环境违法行为20起。加大牛谷河流域石料厂整治力度，关闭3家，落实矿山生态恢复措施5家。持续巩固整改成果，建立完善环境保护工作十大长效机制和“3+”环境监管模式，形成了源头预防、过程控制、损害赔偿、责任追究的环保监管体系。

【深化改革】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委关于全面深化改革的部署要求，先后召开4次县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会议，研究谋划全面深化改革工作，确定的9大领域158项改革事项全面完成年度工作任务。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三集中三到位”改革和“四办”改革，规范运行县、乡、村三级便民服务中心，受理各类审批服务事项4.8万件。梳理取消证明事项28项，公布“最多跑一次”事项541项、“不见面”事项78项，84.6%的政务服务事项实现了“最多跑一次”，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可办率达到98.75%。新增市场主体2632户，登记“多证合一”市场主体658户。全面推进农村“三变”改革。按照“县级指导培训、部门配合协作、乡村主导运作、企业经营实施”的思路，在全县范围内选择天耀草业公司等19个管理水平较高、经济实力较强、经营效益较好的“三变”承接主体，实施“1+18”试点项目，采取“三变+”等7种模式，在北城镇芦中村等29个村开展农村“三变”改革试点。累计投入财政资金、社会资本、农户入股等各类资金1.81亿元，清查核实村集体固定资产3.88亿元、流动资产447.76万元，年内为入股农户分红1361万元，消除村集体经济空壳村142个。统筹推进各领域改革。耕地休耕制度试点、县级文化馆公共图书馆总分馆制建设等10项国家和省、市试点改革进展顺利，建立农村公路建设养护管理长效机制、健全完善农村

供水管理体制、劳动力培训项目化管理改革等19项问题倒逼改革成效明显。稳步推进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改革，179个机关事业单位全面完成养老保险清算。加快推进农村土地制度改革，全面完成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颁证工作。党政机构改革严格按照中央和省、市委部署，紧扣政策要求和时间节点，平稳有序推进。

【社会建设】坚持把保障和改善民生作为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持续加大民生领域投入力度，2018年，县财政用于民生方面支出34.28亿元、占财政支出的86.55%。统筹推进教育事业发展。全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全县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97.6%，顺利通过国家义务教育均衡发展评估认定。大力发展学前教育，成立学前教育发展联盟，建立5个学前教育办园集团。持续改善办学条件，实施各类教育项目45个，完成投资9000万元，新建维修校舍3.46万平方米、改造运动场6.12万平方米，温泉路学校和姜滩小学建成投用。全面落实学生资助政策，资助贫困家庭学生6.5万人（次）4408万元。不断提升健康服务水平。投资1000万元建成县妇幼保健院业务楼，投资6125万元完成县中医医院医技综合楼主体建设。不断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质量，重点人群体检率达67%。有序推进健康扶贫，组建家庭医生团队332个，开展“一人一策”精准帮扶，“4+1”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率达98.7%。全面落实“先诊疗、后付费”及“一站式”即时结算服务等健康扶贫政策，为2.56万人次贫困人口落实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等各类资金1.07亿元。持续完善社会保障体系。新增城镇就业2508人，登记失业率为2.96%。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分别达98.5%、98.01%。全面完成城乡低保特困供养人员提标工作，发放城乡低保和农村特困供养资金1.73亿元，保障标准分别提高7.6%、6.3%和7.6%。落实城乡重大疾病救助、临时救助等资金2647.44万元。为119名社会散居孤儿发放基本生活费94.14万元，为1653名经济困难老年人发放补贴206.51万元。

【党的建设】牢固树立抓好党建是最大政绩的理念，自觉担起从严管党治党政治责任，统筹推进党的建设各项工作，着力营造积极进取、真抓实干、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全面落实主体责任。先后在16次县委常委会会议上传达学习和研究全面从严治党事项25项，县委主要领导带头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严格落实签字背书、谈心谈话等制度，先后深入18个乡镇164个村和24个县直单位调研指导全面从严治党工作，约谈县级领导、乡镇和部门负责人96人（次）。县委各常委认真履行“一岗双责”，先后深入分管领域和联系乡镇督察调研党风廉政建设工作258次，约谈分管领域主要负责人291人（次）。进一步压紧压实全县各级党组织的主体责任和纪检监察组织的监督责任，不断加大责任追究力度，先后对22名履行主体责任不力的党员领导干部实施了责任追究，对18名乡镇党委书记、12名县直纪（工）委书记、纪检组长进行了集中约谈。着力规范干部选用。认真贯彻落实《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关于进一步激励广大干部新时代新担当新作为的意见》，始终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严把选人用人政治关、品行关、作风关、廉洁关，注重在脱贫攻坚、急难险重、基层一线选拔任用干部，2018年，新补充科级后备干部171人，新提拔任用干部22名，在脱贫攻坚一线选用33名，其中在乡镇基层一线提拔12名。先后对发现问题的干部提醒3人、函询1人、诫勉谈话29人，对履职不力、违反纪律、造成不良影响的3名科级干部予以免职。深化抓党建促脱贫。深入推进党支部建设标准化，围绕思想对标、组织对标、制度对标、队伍对标、党员对标、基础对标、责任对标等“七个对标”行动，先后开展5轮全覆盖培训。持续壮大乡镇脱贫攻坚力量，调整补充乡镇领导班子成员36名，整顿提升软弱涣散农村基层党组织34个，调整村党组织书记35人，新选派驻村帮扶工作队长兼第一书记47名、召回撤换11人，其中1人荣获“全国脱贫攻坚贡献奖”。全面推行“三建四联三带”党建引领产业发展模式和“一建二定三管”工作法，新建产业型党总支11个，覆盖52个村党支部、29个产业党支部。组织120个县直机关党组织与131个贫困村党支部结对共建，有效发挥了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持续改进工作作风。2018年，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四风”问题8起，给予党纪政务处分7人、诫勉谈话2人。深入推进“三纠三促”专项行动和“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先后开展2轮专项督察，发现和解决突出问题33个，查找不担当不作为和弄虚作假等问题30个，给予党纪政务处分40人，组织处理80人。实行监督检查“周汇报、月通报”制度，先后下发通报22期，通报曝光典型案例77起，涉及单位154个、干部130人（次）。先后有35名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问题整改不力的单位“一把手”在县电视台“说清楚”栏目公开表态承诺。加大案件查办力度。全县各级纪检监察组织共处置问题线索611件，立案审查126件，结案106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125人，组织处理752人。坚持抓早抓小、动辄则咎，积极运用监督执纪问责“四种形态”，处理党员干部1047人，其中第一种形态处理917人、占87.6%，第二种形态处理110人、占10.5%，第三种形态处理11人、占1.1%，第四种形态处理9人、占0.9%，使咬耳扯袖、红脸出汗成为常态。抓好巡视巡察整改。坚持把省委巡视和市委巡察反馈问题整改落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成立县委巡视整改落实工作领导小组，先后召开4次领导小组会议、1次领导小组办公室会议、1次专题部署会议，

听取各县级责任领导和各牵头单位工作进展情况汇报，推进整改任务落实。巡视巡察反馈的268个问题，已完成整改228个、占85%，正在整改40个、占15%；移交问题线索488件，已初核322件，立案34件、立案率6.7%，办结348件、办结率71.3%。

县委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书　记　令续鹏（5月止）
　　邵志刚（5月任）
副书记　邵志刚（5月止）
　　谢占武（6月任）
　　程跟锁（挂职，7月止）
　　吕哲军（挂职，8月任）
　　宗学谦（8月任）
常　委　刘志军
　　余万顺（8月任）
　　焦国华
　　李兴平（8月任）
　　董治军（9月止）
　　马　丽（女 回族 5月止）
　　王丁胜
　　高金永
　　何小明（5月止）
　　徐斌科（5月任）
　　严　凯（5月任）
　　林　捷（12月任）

（办公室　供稿）

通渭县纪委监委

【重要会议】2019年2月1日，中国共产党通渭县第十六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召开。会议总结了2018年全县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安排部署了2019年主要任务，县委书记邵志刚出席全会并作了重要讲话。会议还审议通过了《中国共产党通渭县第十六届纪律检查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和《中国共产党通渭县第十六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决议》。

【做到“两个维护”】把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政治“必修课”，把推动落实“两个维护”作为政治监督的首要任务，与贯彻落实上级领导的指示批示精神和上级纪委的部署要求紧密结合起来，充分发挥常规督察、案件查办、日常监督、监察监督和巡察监督的职能优势，对各级党员干部贯彻落实上级党委决策部署、党内政治生活和“两个维护”开展等情况分两轮进行专项检查，发现和督促整改有关问题65个，有力推动了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的深入贯彻落实。

【履行协助职责】积极协助党委落实主体责任。县纪委监委主动担当履责，通过建立完善目标管理考核奖惩机制，定期向县委县政府分管领导通报分管领域党风廉政建设情况，集中约谈乡镇党委主要负责人、纪检组织负责人，协助县委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推动分管领导履行“一岗双责”责任，共发现和解决问题238个；开展各类督察检查12次，对22名履行主体责任不力的党员领导干部实施了责任追究，对18名乡镇党委主要负责人、12名县直纪（工）委书记、纪检组长进行了集中约谈，推动了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不断向基层延伸。探索实现党内监督有效途径。有效发挥纪检监察机关在干部选拔任用、评优评先、表彰奖励推荐中的审核把关作用，规范开展党风廉洁意见回复工作，为1452名县管科级领导干部建立了电子廉政档案，精准回复党风廉洁意见72个单位649人次。对各乡镇和单位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召开情况进行了全程跟踪督导并适时开展“回头看”，发现问题102条，给予诫勉谈话2人，对6名相关责任人启动问责程序。扎实深入开展廉政警示教育。对查处的典型案例点名道姓集中通报，对带有普遍性的问题专题通报，对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实行分层级全员通报。2018年，召开2次警示教育大会，通报分析典型案例22起；下发通报10期，对49件扶贫领域典型案件在全县范围进行通报曝光，涉及单位49个、党员干部92人。深入挖掘廉政教育资源，将牛树梅故居建成全县廉政教育基地，举办了首届廉政教育书画作品展，全县已有2000余名党员干部现场接受了廉政教育。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坚持把净化政治生态、营造良好政商环境、服务保障民营企业发展贯穿纪检监察工作全过程，把践行“两个维护”落实到支持民营企业发展的实际行动上，探索推行纪委监委监督进民企“进、摸、谈、查、建”五步工作法，为民营企业健康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法纪保障。

【履行监督职责】日常监督形成常态。充分发挥6个派出纪检监察组“哨兵”和“探头”作用，贯通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聚焦发现问题，加强对联系乡镇和部门的日常监督，对监督检查发现的重要情况和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报告，并严格按照“一书一单四记录”进行全程留痕管理，从严从快处置。实行监督检查“周汇报、月通报”和“一案一通报”制度，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四风”问题7起，先后下发通报22期，通报曝光典型案例77起，涉及154个单位130人，给予党纪政务处分67人，推动干部作风持续好转。健全完善监督体系。依托“互联网+大数据+监督”手段，充分运用听、看、要、问、盯、谈、函、督、查、网“监督十法”，探索推行了“一网一机两微两公示三公开”的监督工作机制，不断拓宽监督渠道，把监督的触角引向千家万户，为精准发现问题、精准开展监督插上了科技翅膀。拓宽信访举报渠道。在机关门口和各乡镇政府门口设立了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举报箱，通过张贴举报电话等易于接受的方式，为基层群众提供方便快捷的信访举报途径。县纪委监委领导班子成员定期赴联系乡镇开展接访工作，变群众上访为“下访”，纪检

监察干部定期开展轮流接访，及时解决群众诉求。全县各级纪检监察组织共受理信访举报305件，其中反映扶贫领域信访举报124件。有效延伸监督手段。坚持将专项治理工作融入纪检监察体制改革实践，不断优化办案资源配置，制定了《通渭县乡镇纪委办案协作区实施办法（试行）》，全面推行监督执纪办案协作区和交叉办案制度。建立村级廉政监督员制度，充分发挥村监会职能作用，紧盯基层“微腐败”问题，厘清村级权力。把对口帮扶项目资金专项整治作为重点，着力推动专项治理工作落实见效。扎实开展巡察监督。完成了巡察机构组建，制定了《中共通渭县委巡察工作规划（2017—2021年）》，于8月30日启动了十六届县委第二轮常规巡察工作，成立了3个巡察组对襄南、北城、陇阳3个乡镇及农牧、住建、国土、水务、交通5个行业系统26个县直单位开展了常规巡察，共发现问题374个、问题线索75件、受理群众来电来信来访38件，实现了巡察工作与审查调查工作的高效无缝对接。

【专项治理】重点村组开展综合整治。把贫困程度深、攻坚任务重、问题线索反映较多的马营镇吕阳村，榜罗镇积麻村，平襄镇河南村等3个镇9个村作为2018年全县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重点整治对象开展集中整治，分2批次对22件扶贫领域问题线索进行了挂牌督办，并按不低于30%的比例对涉及扶贫领域已办结的案件，尤其是了结的问题线索进行了抽查，压紧压实工作责任。对扶贫领域专项治理工作开展了4次监督检查，对发现的8个方面问题进行了通报。充分接受群众监督，及时公开公示惠农政策信息及项目资金到村到户落实情况，将监督权力延伸到群众指尖。从严执纪助推专项治理。把直查直办作为重要方式，对扶贫领域问题线索，不再转交乡镇纪委办理，全部直接处置，先后组织力量对223件扶贫领域典型问题线索进行直查直办，对近年已办结的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线索核查情况进行了“大起底”“回头看”。把下发纪律检查建议书、监察建议书作为强化扶贫领域“再监督”的重要抓手，先后向发改、住建、扶贫等部门下发《督办通知》和监察建议46份，进一步靠实了行业主管部门的监管责任。严肃查处扶贫领域违纪问题，全县共查处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线索528件，立案查处62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74人；组织处理613人；移送司法机关2人。精准监督融入科技手段。充分运用“互联网+大数据+监督”手段，建成了通渭县惠农资金监管平台，采集农村危房改造补助、易地扶贫搬迁补助等38项惠农资金信息数据96万余条，涉及资金15.11亿元，最大限度打通了项目资金落地“最后一公里”。自运行以来，平台查询量突破580万余次，通过数据比对分析，发现涉及疑点人员总数3049人，涉及金额696.26万元，受益群众7.2万户35万余人（其中建档立卡贫困人口3.02万户13.97万人）。

【整饬“四风”】紧盯关键节点。深入推进“三纠三促”专项行动与“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有机结合，紧盯春节、端午、中秋、国庆等重要节点，持续深入开展“九严查、九严禁”等专项治理活动，下发督察通知4期，开展明察暗访和监督检查5次，节前廉政短信提醒6000余条。实行“周汇报、月通报、季座谈”制度，压紧压实监督责任，发现和解决突出问题33个，查找不担当不作为和弄虚作假等问题30个。紧盯重点对象。紧盯老问题，瞄准新动向，严肃查处享乐奢靡之风和利用名贵特产类特殊资源谋取私利等问题。积极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调查处置党员干部涉黑涉恶问题线索15起，初核了结10件，立案查处1件；针对个别党员干部参与违规高利放贷问题，联合公安机关对全县18个乡镇11家行业主管部门和县直重点单位开展督察2轮次；持续深入开展党员干部参与违章建筑赌博封建迷信专项整治行动，查处党员干部参与违章建筑1起、赌博案件11起，给予党纪政务处分11人。紧盯问题整改。将问题整改纳入日常监督重要内容，分3轮次对国家和省上交叉考核、巡视巡察反馈、监督检查发现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进行了专项督察，挂牌督办突出问题9个，告诫提醒约谈整改落实不力单位主要负责人14名。将省委第二巡视组巡视定西反馈和监督检查发现的45个问题及时向县委、县政府分管领导进行通报，实现了纪检监察工作与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的有机对接。

【反腐惩恶】问题线索处置不断规范。建立了扶贫领域信访举报台账、检查台账、案管台账“三本台账”，对上级督办转办问题线索进行专门管理、跟踪督办。制定下发了执纪监督监察文书、表册模板86种，梳理细化完善线索处置流程和文书表册资料，规范有效的制度框架基本建成。建立了安全监督员人才库，确定了6名安全监督员和11名安全员。建成了首批审理人才库，对2013年以来自办案件开展“回头看”，整理规范审查卷56卷、审理卷45卷，整改问题11个。交办问题线索快查快结。采取建账督办、对账销号等措施，对2014年以来上级转办的112件问题线索进行起底核查、跟踪督办。中央巡视组移交的20件问题线索，已办结上报18件。省委第八巡视组移交的451件问题线索，已办结359件，正在办理92件。全县各级纪检监察组织受理问题线索956件、处置问题线索611件、立案126件、结案106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125人（乡科级13人、一般干部15人、其他人员97人），组织处理752人。全要素运用调查措施1003人次，推动执纪审理向纪法双审稳步转型，立案调查涉嫌职务犯罪案件1起，对其涉嫌贪污犯罪的问题移送县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后已判决，给予留党察看处分1人。

【自身建设】不断深化“转职能、

转方式、转作风”，聚焦主责主业，创新体制机制，在完成监委组建工作的基础上，不断强化人员、思想、工作深度融合，深入推进纪法贯通和法法衔接。从规范加强机关党建入手，建立健全了机关各项工作制度，制定了《通渭县纪委监委机关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的办法》《通渭县纪委监委机关财务管理制度》《通渭县纪检监察信息报送考评奖惩实施办法（试行）》《通渭县纪委监委审理人才库管理办法（试行）》等制度，不断推动机关工作程序化、制度化、规范化。把提升纪检干部业务能力作为解决执纪审查“短板”的重要举措，选调7名乡镇纪委副书记、7名纪检专干到县纪委监委参加“以案代训”；组织全体机关干部参加省纪委视频培训班13期，开展机关党员干部集中学习27次；举办纪检监察干部综合业务培训班，全县纪检监察队伍监督执纪问责的能力和水平不断提升。

县纪委监委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县委常委、县纪委书记、县监委主任
刘志军
县纪委副书记、县监委副主任
李作宏
王文通
县纪委常委、县监委委员　杨东启
县纪委常委、县监委委员、办公室主任
王继胜
县纪委常委、第一纪检监察室主任
邓振斌
县纪委常委、第三纪检监察室主任
席金虎
县监委委员　孙智有
张　凌

（董永鑫　供稿）

县委办公室

【理论学习】高度重视干部队伍的知识理论学习，始终坚持把学习作为做好办公室的基础性工作，积极组织开展学习教育，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学习中央和省、市、县委重要文件和领导讲话精神，干部职工的思想政治素质和理论水平明显提高。把集中学习和个人自学相结合，做到学习工作“两不误”、边学边用“互促进”，通过观看《折达公路问题案例》《榜样3》等专题教育片，不断提高学习实效。7月1日，组织全体党员干部赴榜罗会议纪念馆，开展纪念建党97周年主题党日活动，通过重温入党誓词，缅怀先烈丰功伟绩，弘扬长征精神，传承红色基因，接受党性教育，进一步增强了干部职工党性修养。特别是着眼于强化年轻干部学习研究、综合协调、参谋辅政、督察督办、服务保障各项能力，做到“开口能讲、提笔能写、遇事能办、问策能对”，进一步创新学习方式，采取集中传达和自学相结合、党员干部职工交流讨论等形式，有效提升了党员干部特别是年轻干部的能力素质，切实将学习成果转化为谋划工作的思路、促进工作的措施和增强工作的本领。

【政策调研】深入开展调查研究。坚持理论联系实际，围绕县委中心工作和全县经济社会发展中的战略全局性问题，选择领导关注的焦点问题和群众反映的热点问题，组织人员深入基层乡镇村组、企业生产一线进行专题调研，撰写调研报告12篇，为县委决策和指导工作提供了重要科学依据，推动了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监督检查】坚持把强化督察抓落实工作作为坚决维护中央权威、确保中央政令畅通的重要政治任务和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及开展“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的重要举措，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县重大决策部署和各级领导对督察暨抓落实工作的批示精神，紧盯巡视巡察问题整改、脱贫攻坚、基层党建、项目建设、城市建设管理、富民产业培育、生态环境保护、干部作风建设等方面的目标任务，健全督察机制，完善督察措施，加强督察力量，强化责任担当，全力打通工作落实“中梗阻”和“最后一公里”，推动中央和省、市、县决策部署不折不扣得到贯彻落实，督察工作成效明显。制定印发了《强化督察抓落实工作办法》和《2018年县委督察工作要点》。突出脱贫攻坚和县域经济发展两项重点工作，聚焦脱贫攻坚，先后8次在县委常委会会议上听取和部署督察事项39项。结合“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制定了《通渭县深入开展“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督促检查方案》，成立了县委督察工作领导小组。2018年，下发《督办通知》75期、《转办通知》85期，督（转）办问题386个，开展专项督察48次，其中城市建设管理专项督察23次、生态环境保护专项督察4次、干部作风建设专项督察15次、基层党建专项督察6次，累计发现和解决问题460余件。

【信息工作】健全信息报送考核工作制度，根据市委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党委信息工作的通知》要求，结合办公室工作实际，对《中共通渭县委办公室政务信息工作考核办法》重新进行了修订，确定秘书人员每月按照信息报送量化任务按时向上级党委报送信息，并将信息工作纳入年度绩效考评工作。今年向省市报送各类信息832条，《定西信息》采用10条，《定西市改革动态》采用11条。

【文档管理】认真做好公文办理工作。文件、电话记录传阅由专人负责，提高办文效率，让领导在第一时间掌握上级文件精神和全县工作动态，建立完善的文件归档制度。今年以来，共办理上级党委来文540份，制发县委及县委办文件260多份，收办各级部门各类文件1653份。

【后勤服务】建立健全各项财务管理制度。按照《办公室财务管理规定》的要求，加强预算管理，强化财

务监督，压减各类支出，合理使用办公经费，广泛开展节约资源活动，最大限度地发挥机关资源的效能，进一步降低了机关运行成本。完善办公室车辆管理制度。按照《车辆管理制度》要求，对公务用车实行统一申请调配和信息化管理，并对单位留存车辆进行保养、检修，保障县委领导用车安全。高质量完成各项接待任务。今年先后完成了第八届敦煌行·丝绸之路国际旅游节通渭书画文化艺术节、省委第八巡视组巡视通渭、省市领导调研通渭等重要接待服务工作60余次，接待其他市、县（区）来通渭县考察学习共20余次，较好地完成了各项接待任务。不断优化机关办公环境。严格按照《办公室工作规则》《门卫值班制度》等制度，做到分工明确、各司其职；完成了财务、门卫、车库、保密、机要等重点区域电子报警系统的检修，并与各股室、出租铺面业主签订了综治管理责任书。

【作风建设】协助制定了《通渭县深入开展“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实施方案》，指导全县各级各部门有计划、按步骤地开展“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切实整治工作纪律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和顽疾，全面落实从严治党责任，严明组织人事纪律，规范全县干部队伍管理，推动全县机关干部作风持续好转。严格对照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作风建设的重要指示和新华社文章列举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10种新表现，围绕作风建设六个方面29项具体内容和巡视督察出的问题，查摆出需要着力解决的突出问题并列出了问题清单，建立了整改台账，全县共查摆问题3948条。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结合“三纠三促”专项行动和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扎实推进县委办公室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对《中共通渭县委办公室集中开展党员干部参与违章建筑赌博封建迷信专项整治行动实施方案》《中共通渭县委办公室干部职工“十不准”》等规章制度进行了修订完善，制定了《中共通渭县委办公室党支部抓党建工作责任清单》《中共通渭县委办公室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中共通渭县委办公室2018年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工作计划》《中共通渭县委办公室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清单》和《中共通渭县委办公室“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活动年”实施方案》等制度，并签订《中共通渭县委办公室党员干部参与违章建筑赌博封建迷信承诺书》，进一步规范了办公室干部职工的工作作风和工作纪律。

县委办公室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　任　苟建军

副主任　董宏成　杨　琪　党旭涛

（办公室　供稿）

组织

【“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建立县委常委、党员副县长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联系点，12名县委常委和6名党员副县长分别联系1个乡镇、1个村和1个县直单位党组织，指导联系点党组织推进学习教育，县级党员领导干部在“七一”前夕和10月份，带头到所在支部和包抓贫困村党支部讲党课93次。严格落实《通渭县领导干部上讲台制度》，11名县级领导、24名乡镇和部门负责同志在县委党校主体班次授课56次，形成以上率下深入学习的工作格局。全面推行“4+X”主题党日活动，把重温入党誓词、集体诵读党章、集中学习、缴纳党费四项内容作为规定动作，全县748个党支部累计开展集中学习8340多次。

【基层党组织建设】制定《全县村党组织带头人队伍整体优化提升行动实施方案》，新调整撤换村党组织书记35人，按照1:2的比例建立村党组织书记后备干部664人。制定《全县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集中攻坚整顿实施方案》，建立了“1名县级领导联系、1名组工干部指导、1名党（工）委负责人包抓”的整顿机制，集中整顿提升软弱涣散农村基层党组织34个。全县332个行政村集体经济全部消除“空壳”，总收入达1090.36万元，其中198个贫困村收入666.17万元，平均每村收益3.36万元。筹资709.92万元，新改造提升村级活动场所61个。制定《全县党建引领产业发展工作方案》，组织召开全县党建引领产业扶贫精神扶贫现场推进会暨全县组织工作会议，全面推行“三建四联三带”党建引领产业发展模式和“一建二定三管”工作法，新建产业型党总支11个，覆盖52个村党支部、29个产业党支部。对全县332个农村、81个机关和5个国有企业党支部进行拉网式全覆盖摸底核查，建立达标争创台账，登记未达标项4467项，已督促整改4333项，占整改任务的97%。新成立离退休老干部、税务局、农发公司党委3个，将党员人数较多、活动开展不便的4个城区学校党支部、5个县直机关党支部、5个乡镇机关党支部和1个村党支部分设为34个党支部，升格党总支15个。集中推进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两个覆盖”，党组织覆盖率分别达到64%、70.3%，深入推进“百企联百村、党建推扶贫”行动，组织引导75家非公企业党组织与105个贫困村党支部结成对子。制定《通渭县党员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制度实施细则（试行）》《通渭县党内定期谈心谈话制度实施细则（试行）》。

【干部选拔任用】制定《通渭县防止干部“带病提拔”的意见》《通渭县科级以上干部任免规程》，坚持全方位、立体式、多角度考察了解干部，改进干部考察方式，延伸考察对象，扩大任前意见征求范围，坚持“三个必须”，即凡考察对象必须查阅近3年的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的

发言提纲，必须全部听取帮扶村“两委”和帮扶贫困户的意见建议，必须征求纪委监委、信访、卫计、公安等部门的意见。先后在脱贫攻坚一线选用干部33人，其中提拔重用优秀乡镇扶贫站长2名、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长兼第一书记4名。大力发现储备优秀年轻干部，为乡镇领导班子成员补充90后干部2名，新补充科级后备干部171名，其中正科级后备干部40名。

【干部教育培训】创新教育培训方式，优化课程内容设置，突出党性教育，先后举办党的十九大精神专题轮训、科级后备干部培训、党政领导干部能力素质提升等主体培训班13期，培训各级各类干部1563人（次），赴福清市、贵州省举办“放管服”和抓党建促脱贫攻坚专题培训班2期，组织72名干部参加东西部扶贫协作专题培训、1443名公务员参加网络培训班2期。培训基层党支部书记、村第一书记和农村党员骨干19期1501人(次)。

【干部监督管理】坚持把从严要求贯穿干部队伍建设全过程，促进干部担当作为。从县直机关企事业单位科级干部和科级后备干部中，新选派驻村帮扶工作队长兼第一书记47名，对不能胜任的及时召回撤换11人，制定《通渭县驻村帮扶工作队和到村任职第一书记管理实施办法》，推动村第一书记履职尽责。制定《全县科级非领导职务干部管理实施办法（试行）》《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全县干部作风的通知》，扎实组织开展“两谈一提”、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分析研判专项活动，把功夫下在平时、把管理抓在日常，先后对发现问题的干部提醒3人、函询1人、诫勉谈话26人，对履职不力、违反纪律、造成不良影响的5名科级干部予以免职。全面清理超职数配备、违规任用和借调干部问题，消化超职数配备干部9名，对不符合任用要求的17名干部免去现任职务，清理借调乡镇干部60名。

【党员队伍建设】严把党员“入口关”，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严格规范发展党员程序，坚持新发展党员部门联审和双预审机制，新发展党员335名。注重党内激励关怀，积极开展党员戴党徽、党的节日走访慰问、党内表彰奖励等活动，结合党员“冬训”和庆祝“七一”建党节工作，表彰优秀党员652人，走访慰问贫困老党员285人、因公牺牲党员家庭8户。

【人才队伍建设】引导高校毕业生到企业服务65人，柔性引进急需紧缺高技能人才76人，建立全市首个北京中医药大学博士工作站。制定《通渭县2018年深入开展“双百四联”活动助推脱贫攻坚工作实施方案》，在市直涉农部门选派27名副高以上职称农业科技专家的基础上，从县直涉农部门选派副高以上职称农业科技专家28名，组成5个产业服务小组，开展农业科技服务386次，推广各类新品种5个。为贫困村选派科技特派员服务团155个456人，建设科技成果转化示范点155个，培养农民技术员620名，发展科技示范户423户、科技明白人1600名，培育科技特派员创新团队10个，参与创办合作社6个。先后举办草食畜牧专题培训班17期1510人(次)；新建农村实用人才培训“田间课堂”4所，举办果品、花椒、金银花等产业人才培训班7期500人。

【自身建设】始终坚持“走在前、作表率”的工作取向，始终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始终聚焦主责主业、强化担当作为，进一步抓实机关党支部“三会一课”制度，带头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坚持每两周1次集中学习，每季度调阅1次学习笔记，撰写调研文章13篇。从基层选拔3名干部充实力量，对年轻干部开展有针对性地进行轮岗锻炼。强化组织工作信息宣传，建立了“三级联审”、“周统计、月提醒、季通报”和“半年一奖惩、年终一考评”的信息工作考核机制，累计撰写上报信息503篇，被省市采编452篇次，其中撰写的《通渭县积极探索抓党建促脱贫攻坚深度融合机制》信息被省委办公厅《甘肃信息》2018年10月17日第616期“要事跟进”单条采编。2018年度被定西市委组织部评为“全市组织系统信息宣传工作先进集体”。

县委组织部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县委常委、县委组织部部长	李兴平
副部长	丁　瑞
	魏守礼
部务委员	陈　曦
	常如冰

（刘海青　供稿）

宣传

【理论学习研究】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纲，在实现理论教育全覆盖、拓宽宣讲渠道、丰富宣讲内容等方面实现新突破。加强政治理论教育。以县委理论中心组常态化开展理论学习为表率，引领全县各级党组织及时学习党的最新理论知识。2018年，县委理论中心组先后组织学习14次（其中研讨活动2次，邀请省级专家讲座2次），中心组成员撰写理论文章、调研报告人均2篇以上。特别是把《习近平谈治国理政》《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作为全县党员干部理论辅助读物，不断强化党的最新理论成果和指导精神在基层实现全覆盖。不断丰富宣讲内容。紧紧围绕全县脱贫攻坚“一号工程”，按照“群众点单，讲师配菜”的模式，聘请各级专职、兼职理论宣讲人员2850名，通过院坝会、田坎会、板凳会等多种形式，积极开展讲思想、讲思路、讲方法、讲政策活动，全县累计开展宣讲活动1800多场（次），受众人数达13万余人，让党的重大方针政策在基层生根发芽，让农村实用技术

助力脱贫攻坚。

【新闻宣传】多层面、多形式、多渠道、多方位叫响红色通渭、书画通渭、耕读通渭、生态通渭、养生通渭、清洁通渭六大“特色通渭”名片，全面展示通渭形象。做好新闻宣传报道。坚持管理创新，建立起一支政治立场坚定、业务素质过硬、覆盖92个县直部门、18个乡镇的基层通讯员队伍，及时报送典型线索、开展新闻宣传。积极邀请中央、省市新闻媒体记者，聚焦脱贫攻坚典型、特色优势资源、重点项目建设、扶贫产业发展、城乡面貌改观、生态环保、民生保障、党的建设等工作经验和先进典型，深入挖掘内涵，及时宣传报道，构建了多方位、多层次、多领域的“大宣传”格局，2018年，全县在市级以上各级各类媒体发稿869篇。加强书画文化交流。根植于“中国书画艺术之乡”的沃土，加强与中国美术家协会、中国书法家协会、中央电视台书画频道、山东青州等合作，建立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内联当地书画艺人，外引书画名家，形成“年年有大型节会，月月有名家展览，天天有采风交流”的发展格局。三是推进文旅相融发展。紧紧围绕“文旅名县”战略，依托榜罗会议革命遗址、榜罗会议纪念馆、《七律·长征》纪念诗碑等红色革命热土，“中国书画艺术之乡”“中国民间文化艺术之乡”“全国书法之乡”等金字招牌，通渭温泉“陇上神泉”之美誉及民间雕刻、瓷刻、刺绣、麦秆画、烙画、草编、宫灯技艺和小曲、皮影演唱等特色文化资源，叫响叫亮“红色圣地游”“陇中风情游”“书画采风游”“温泉度假游”四大旅游品牌，彰显文化和旅游事业相融发展的“磁场效应”，2018年，全县旅游接待人数110.43万人次，同比增长29%；旅游收入5.17亿元，同比增长30%。

【精神文明建设】全面推进农村精神文明建设深入开展，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统揽，多措并举，创新共进，围绕文明新风培育，提升社会文明程度，多角度、多层次、全方位推进文明通渭建设进程。广泛开展文明创建行动。2018年，2个乡镇、2名个人被省委、省政府分别命名为文明乡镇和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工作者，其中县二中和常河镇汪古荣家庭被省文明委表彰命名为第一届甘肃省文明校园和第二届甘肃省文明家庭。先后累计评选最美家庭、最美少年、身边好人、优秀帮扶队长等共150多人（户）。深入推进乡村移风易俗。紧紧围绕乡村振兴战略，不断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人知人晓”工程，充分依托扶贫与扶智、扶志深度融合，着力加强群众教育，通过规范村规民约和“红黑榜”发布、建立健全“红白理事会”、创新开展“五好村”“五好家庭评选”等工作载体，积极培育新时代农村文明新风形成。2018年，全县推动完善332个行政村的村规民约，并完成“红白理事会”机构组建，先后评选出县级“五好村”100个，“五好家庭”1236户。着力打造精准扶贫示范工程。针对通渭县农村贫困户发展内生动力不足，脱贫信心不足等实际问题，及时提出精神文明建设助推精准扶贫示范工程建设，总结提炼农村精神文明建设工作14项具体内容，先后共建成145个示范村和社区，为大力营造良好发展环境，牢固树立道德引领风尚，深入推进移风易俗工作，营造社会主义新农村清风正气，全力助推全县脱贫攻坚提供强大的精神动力。不断深化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紧抓文明校园创建契机，县文庙街小学率先荣获全国首批文明校园荣誉，县二中荣获省级文明校园荣誉，县文明委表彰命名35所学校为县级文明校园，为文明新风进校园提供有力支撑。不断加强全县7所乡村学校少年宫规范管理，用足用好少年宫专项运维资金，不断拓宽农村学生文艺技能学习渠道，让乡村学校少年宫在农村教育中发挥应有的作用。同时，组织开展“新时代好少年”评选活动，深化学校少先队建设，多举措推进全县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广泛开展志愿服务活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宣传思想工作会议精神，推进学雷锋志愿服务制度化常态化，强化社会的责任意识和奉献意识，不断推动党员志愿服务常态化开展。全县以党委、党工委、党总支为主导，共组建志愿服务组织45个，组建志愿者小分队500余支，在农村和城区广泛开展志愿服务活动，积极践行“奉献、友爱、互助、进步”志愿服务精神，引领新时代文明风尚在全社会广泛传播。

【文化艺术】通过举办书画文化艺术节、创拍创作文艺作品，进一步丰富文化载体，繁荣文化事业，促进文化在脱贫攻坚进程中发挥重大作用，取得了可喜成绩。擦亮书画文化名片。2018年，在连续成功举办七届文化艺术节基础上，第八届通渭书画文化艺术节精彩纷呈、亮点突出，节会中，第六届全国青年美术作品展等10项重点活动和第七届全县中小学生现场书画大赛暨优秀作品展等19项配套活动同步推进，规模空前，影响深远。同时，邀请新华社甘肃分社、人民日报甘肃分社等10家中央级媒体和18家省内家新闻媒体的71名记者参与节会报道，进一步提升了通渭文化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各级媒体刊发通渭书画报道92篇（条），接待人数22.58万人次，参与群众近10万人次，旅游收入1.38亿元。丰富群众文体活动。创新性开展“双一十百千万”系列群众性文化体育活动。在全县组建文体小分队1208个，累计开展文体活动2800余场（次）。其中，第八届通渭书画文化艺术节开幕式主场晚会、通渭首届诗词吟诵大会以及艺术节期间开展的各项书画文化展览、体育赛事等活动，不仅为广大群众提供了一场文化体育大餐，更有力地促进了群众思想观念的改变和乡风文明的形成。喜结文化文艺硕果。举办了通渭县第二届“秦嘉徐淑文艺奖”，37件

获奖作品作者和5名“德艺双馨文艺工作者”受到了表彰奖励；《通渭书画》刊发4期，发表文学作品60余篇，书画美术作品230余幅；编辑出版了《新时代通渭诗词精选》，收录了64位作者的1546首诗词，全方位多角度展示了通渭县古体诗词水平；调动广大文艺工作者自创、自演了《十九大精神传四方》《陇原一派新气象》《伟大祖国新时代》等一批优秀剧目；新创办《通渭文艺》并出版发行。

县委宣传部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　王丁胜

副部长　南志明

（崔　瑞　供稿）

红色旅游

【革命文物保护】2018年，我们严格按照“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加强管理”的文物保护方针，抢抓革命文物保护项目，多渠道争取建设资金，榜罗镇会议旧址革命文物首次得到大规模的保护修缮。加强组织领导，确保文物修缮项目按期开工建设。为了确保榜罗镇会议旧址文物保护修缮项目和红色旅游基础设施项目建设顺利实施，积极协调县上成立了由县委、县政府分管领导任组长的榜罗镇会议旧址文物保护修缮项目和红色旅游项目建设协调领导小组。同时，成立了由纪念馆和榜罗镇主要领导任组长，相关人员为组员的榜罗镇会议旧址文物保护修缮和红色旅游项目办公室，进一靠实责任，细化任务，为项目的顺利实施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强化协调配合，文物修缮项目建设进展顺利。总投资737万元的《榜罗镇会议旧址文物修缮工程（二期）》建设项目，2018年7月中旬开工建设，已完成9户领导人住宿旧居的修缮保护，拨付项目资金285.2万元，占项目投资的39%。总投资297万元的《红军驻宿一条街遗址保护修缮工程》建设项目，2018年7月中旬开工建设，已完成12户20间商铺的修缮，拨付项目资金185万元，占项目投资的62%。总投资100万元的《榜罗会议纪念馆文物室改造提升项目》，布展方案因设计理念没有重点突出榜罗镇会议的内涵，省委党史研究室重新审定后,争取2019年3月份开工。加快项目争取力度，着力改善现有基础条件。在加快推进革命文物修缮项目建设的同时，千方百计争取各类项目，努力提升革命文物展示利用效果。总投资1698万元的《通渭县榜罗镇革命旧址红色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2019年1月国家文物组织专家评审通过后报给省政府批复，同意实施。总投资433万元的《榜罗会议旧址消防工程项目》，2018年8月份下达投资计划。总投资150万元《榜罗会议旧址安防工程项目》，2019年1月下达资金。总投资300万元的《榜罗会议纪念馆展陈馆展示改造提升项目》，2019年1月下达资金。总投资1500万元的《榜罗镇风貌改造项目》正在做方案，力争2020年多方筹措资金实施。随着上述项目的相继完工，榜罗镇会议旧址文物修缮工作除朱家堡战斗遗址外全部完成，红色旅游基础设施条件得到较好改善，对外宣传力度和游客的接待能力大幅度提升。同时，榜罗会议纪念馆严格按照国保单位“四有”要求，年初与榜罗镇政府、文物所在村和管理农户签订文物安全责任书，明确各自职责，靠实安全责任。纪念馆每月组织管理人员对辖区内革命文物的安全状况定期或不定期巡查2次以上。2018年投入8万多元分别对红军住宿一条街和17处中央领导人住宿旧址管理的33户农户每年每户发放2000元的文物维护费，确保农户认真做好革命遗址的管理和日常维修工作。严格按照可移动文物管理规定，认真做好馆藏文物和展厅文物的日常管护，确定专人定期对馆藏和展厅文物及时保养，切实做到防盗、防潮、防虫、防人为破坏和革命文物安全防患无死角。同时，依法行政，严格执法，对榜罗镇会议旧址10米保护范围监控带内强行修建的140多平方米违章建筑限期拆除，既保证了文物的安全利用，又教育打击了影响和破坏文物的违法行为。

【主题教育】2018年，共组织接待教育活动和参观旅游人数约41.2万多人次，创历史新高。其中组织接待党员干部集中性主题教育活动960多批次6.4万多人，中小学生红色教育人数10万多人次，各行业爱国主义教育、国防教育、党性实践教育、廉政教育等主题教育活动280多场次3.8万多人，接待老党员、老干部及重走长征路参观者130批5200多人，组织省、市、县参观调研学习180多批次，接待人数2.4万多人，接待零散客旅游人数达20万多人次。

【宣传报道】2018年，榜罗会议纪念馆在免费服务开放工作中严格按照中央、省、市、县委的要求，强化服务理念，探索服务方式，加大媒体宣传力度，全力推介榜罗镇会议旧址的发展动态。利用榜罗会议纪念馆微信“公众号”，全方位传播红色文化，弘扬长征精神，并通过微展览、微党课、微视频等方式，不断增强观众的互动效果。年内在“公众号”宣传推介文物修缮保护、主题教育活动、参观旅游动态、红色旅游开发等工作动态138篇。借助中央及省、市、县电视台和影视、网站等新闻媒体，全面报道榜罗镇会议的重要历史意义、革命遗址保护及红色旅游开发情况。年内在定西日报等报刊投稿报道15篇，《甘肃党史》等刊物发表理论文章2篇，市、县新闻网站和媒体报道48篇次，有效提升了榜罗镇会议旧址的知名度和社会影响力。积极参加省、市组织开展的旅游宣传活动3次，全面宣传展示通渭县红色旅游资源优势，为全县红色旅游的快速发展营造了浓厚的社会氛围。

榜罗会议纪念馆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馆　长　蒲正格

副馆长　梁金胜　孙晓峰

（陈国伟　供稿）

统战 民族宗教

【统战宣传】4月9日，通渭县召开统战系统学习贯彻全国“两会”精神暨政情通报会，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宗学谦出席会议并通报全县第一季度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县委常委、统战部长马丽出席会议并讲话。4月29日，通渭县召开宗教界“三学一做”活动启动会议暨《宗教事务条例》专题培训会。8月31日，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刻领会中央、省市委关于统战、民族、宗教工作的新思想新论断新要求，召开全县统战民族宗教工作干部培训班，共60余人参加了本次培训。

【党外人士】以通报会、座谈会、研讨会为载体，不断拓宽各界人士知情知政、议政建言的渠道。去年，组织召开各界人士政情通报会2次，征求意见会2次，共征求到涉及全县脱贫攻坚等方面的意见建议18条。加强党外干部培养力度，推荐1名党外干部赴民盟甘肃省委挂职锻炼，推荐2名党外干部赴市直部门挂职锻炼。

【台侨工作】经常性开展对台宣传和涉台教育工作，举办了1次涉台教育形势报告会，向市台办报送对台宣传稿件4篇，重点宣传通渭县书画产业及玉米、马铃薯等特色优势产业；完成了通渭县籍台属情况的调查摸底工作；“两节”期间，看望慰问了部分台属，送去了慰问品，增进了与他们的感情沟通。

【民族统战】以第二十二个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活动为契机，扎实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在活动期间，县民宗局负责人看望慰问了宗教界人士，并与寺管会成员、部分村民进行了座谈。邀请卫计、科技中心、司法、妇联等相关单位开展了以送文化、送科技、送医疗为主的“三下乡”活动，发放法律、家庭健康保健、农业生产技术等宣传资料，现场义诊病人。各成员单位结合各自职责，积极参与和帮扶西堡村脱贫攻坚行动，其中民政局为西堡村部分贫困户发放了慰问品；农牧林业局为每户发放马铃薯点播机1台，专用肥1袋；县教育局邀请教育书画协会会员现场为每户义写中堂1幅。结合通渭县城区流动少数民族群众数量少的实际，确定积极争取少数民族发展资金11万元，在平襄镇新城社区建立了城区少数民族流动人口管理办公室，对全县58名少数民族及流动人员逐户登记造册，建立信息台账，详细记录城市少数民族的个人基本信息和流出地、流入地信息，将少数民族流动人员纳入到社区服务。

【宗教统战】组织宗教领域开展“三学一做”主题教育、“四进”宗教场所活动。4月29日，通渭县召开宗教领域开展“三学一做”活动启动会议暨《宗教事务条例》专题培训会，进一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及全国、全省宗教工作会议和全市统战民族宗教工作会议精神，深入学习中华文化、学习新修订的《宗教事务条例》等法律法规，并讨论在宗教界开展学习教育的具体措施，进一步提高了宗教界人士的思想认识，提高了宗教团体履职尽责的能力。年内，各宗教团体、宗教场所均开展了升国旗、“三学一做”活动，共召开学习会议15次；对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三学一做”、扫黑除恶、“四进”等内容制定了宣传牌并公示上墙。安排1万元对全县11处场所的消防安全、人员管理、财务管理、宗教活动管理、卫生防疫、文物保护、和谐寺观教堂创建标准、治安管理等制度统一进行了更换，健全完善了宗教团体和宗教活动场所日常管理制度，进一步推进“和谐寺观教堂”创建活动。

【非公经济领域统战】积极联系在外企业家参与家乡脱贫攻坚，先后组织召开通渭籍在外企业家座谈会和在兰企业家回乡帮扶座谈会，12个乡镇与16户企业签订了回乡帮扶备忘录。12月份，县委召开全县民营企业座谈会，相关银行与4户企业签订了8000万元的助力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战略合作协议，已到位资金4950万元。深入开展“百企帮百村”精准扶贫行动，组织县内129家民营企业结对帮扶198个贫困村，落实帮扶资金130万元；积极与省工商联衔接，按照“一企对一村、一企对多村、多企对一村”的方式，将榜罗镇和第三铺乡的22个贫困村对接到18户企业。同时，积极衔接福清市工商联开展东西部扶贫协作，福清市工商联向通渭县捐赠助学资金50万元。

【调查研究】年内共上报统战信息42条，民族宗教信息20条，对台工作信息5条；上报市委统战部《新形势下如何履行职责做好统战工作》《坚持“四个必须”积极探索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的途径》《通渭县统一战线参与脱贫攻坚问题研究》《关于通渭商会建设的一点思考》《构建亲清政商关系理论与实践问题研究》《新形势下参政党思想建设的思考》等6篇课题研究。其中《坚持“四个必须”积极探索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的途径》获得三等奖。

县委统战部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县委常委、县委统战部部长　马　丽（女 回族）

副部长　牛昌斌

县民族宗教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　长　宋国文

副局长　孙　洁（女）

（周强斌　供稿）

政法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县委政法委把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重大政治任务，高起点谋划、高站位推进。成立了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的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设立办公室和8个工作小组。县委常委会坚持每月听取专项斗争汇报，先后召开了3次县政府常务会，4次领导小组（扩大）会议、22次相关会议，层层交任务、压担子、提要求，确保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有序、有效推进。制定出台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实施意见、2018年工作方案、宣传方案、排查方案和领导小组会议制度等12个相关制度和办法。印制发放了以“致全县广大人民群众的一封信”和“通渭县公民举报涉黑涉恶违法犯罪线索奖励办法”为主要内容的专项斗争宣传册页15万余份，张贴两个《通告》6000余份。举办全县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业务培训班1期，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法律政策宣讲26场次，先后3次组织召开全县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新闻发布会，营造了良好的舆论声势。共排查、受理、上级转办涉黑涉恶问题线索81条，已判决4案19人，签订个人承诺书17329份。对74名村干部候选人进行了联审，对34名村党支部书记进行了调整撤换，查处不担当、不作为问题29件，查处侵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62件。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编制完成了《通渭县加快推进雪亮工程》《通渭县雪亮工程建设规划方案》。改造建设城区主干道和公共区域视频监控205个，完成了主光纤线路铺设及前端、县指挥中心后台平台、城关派出所二级分控中心建设，新建摄像头147个，改造摄像头58个。全年共立各类刑事案件530起、破299起，破案率为56.42%；抓获犯罪嫌疑人382人、网上逃犯55人，移送起诉262人，追回赃款赃物价值269.2万元；共受理治安行政案件2016起，查处1624起，受理治安案件1890起，查处1511起，处罚各类人员1587人，社会治安环境得以全面优化。深入开展命案专项整治，3起命案全部破获。将赌博和封建迷信、寄递物流行业突出问题、公共安全问题隐患、铁路护路方面问题隐患纳入范畴进行整治，制定下发了《通渭县开展社会治安突出问题集中整治专项行动实施方案》，集中开展了突出治安问题十四个专项整治行动。深入开展校园及周边环境综合治理行动，对排查出的141个涉校矛盾纠纷、突出问题和隐患进行包案化解。全力破解执行工作难题，采取抓财产查控、抓曝光震慑、抓协作联动、抓打击拒执、抓执行宣传、抓信息建设、抓司法救助、抓党建带动、抓督导检查等措施，集全县之力，强力解决执行难题，共受理执行案件1446件，执结1262件，结案率87.3%，同比上升7.6个百分点。针对全县精神障碍患者服务管控实际，制定下发了《关于切实加强精神障碍患者服务管理工作的紧急通知》《关于组织开展“六个一”活动进一步加强全县精神障碍患者服务管理工作的通知》，先后召开2次精神障碍患者服务管理工作推进会议，扎实开展了精神障碍患者排查摸底和救治救助工作。大力推进综治中心建设，目前，全县18个乡镇、342个村（社区）全部建成了综治中心，其中121个村（社区）已完成规范化建设。

【反邪教】高度警惕敌对势力渗透破坏颠覆图谋，完善四级情报信息网络，对长住通渭县的1名外省籍人员严格落实“六见”管控措施，对8名流入通渭县“关注人员”严格管控，11名国保重点人员及19家宗教场所的57名负责人信息实时进行动态维护，对555余家宗教及民间信仰场所负责人分片进行了法律政策培训，有效预防了各类渗透破坏活动。先后2次召开全县反恐怖工作会议，压紧压实了反恐责任，破获违反《反恐法》案10起，整改隐患51条。深入开展反邪教大排摸行动，严厉打击邪教违法犯罪活动。共排摸各类邪教人员282名,破获邪教案件5起，处罚人员5人。继续深化“亮剑”行动，对邪教人员开展风险评估，逐人落实了“四位一体”管控责任。扎实开展了反邪教警示宣传教育活动，共举办培训班12场（次）、乡镇科级干部宣讲285场（次），印制反邪教宣传折页2万余份；推广关注飞天阳光等反邪教微信公众号5000余人，教育群众达4.6万余人。深入开展了“小手拉大手”行动和“九个一”活动，共开展反邪教法治宣讲18场次，观看宣传教育片124场（次），发放反邪教告诫信0.8万份，参观反邪教警示教育基地1200余人（次）。

【依法治县】先后开展了以“学习十九届二中全会精神”“宪法知识测试”等为主题的有奖竞答活动；开展各类法律宣讲571场（次）、5.4万人（次）；举办“七五”普法骨干培训班3批260人（次）。全面“实施一村一法律顾问”制度，在18个乡镇全部建立公共法律服务站，332个村5个社区建立了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室，将法律服务触角延伸到村到户。全面落实执法办案责任制、案件质量考核评估、错案责任追究等制度，扎实开展了案件评查活动。全面加强被害人司法救助工作，市、县共救助14案15人，发放救助资金36万余元，有效减轻了刑事被害人家庭负担。强力推进司法体制改革。县委政法委制定了《新形势下县委政法委统筹同级政法部门工作试点方案》《全县政法部门政治督察活动实施方案》，扎实推进了试点改革。县法院积极推进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改革，全面推行家事审判方式改革，与县司法局联合制定了《诉讼与人民调解对接工作办法》，设立平襄镇人民调解委员会驻法院工作站，安排3名人民调解员和1名律师常

驻法院，有力促进了诉讼与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的衔接。县检察院制定下发了《通渭县人民检察院检察官退出员额管理办法（试行）》，对在系统中的办案流程、文书制作及案卡填录进行巡查，及时提出纠正，确保案件质量。县公安局有序推进了执法勤务警员职务序列、警务技术职务序列改革，对304名民警进行了分类管理和信息采集，全面完成了100名辅警的招录工作，警力不足的问题得以有效扭转。县司法局推进律师和公证工作改革，实行刑事案件律师辩护和律师参与信访案件调解等制度，将法律服务向基层民生领域延伸。今年以来，律师参与和代理涉法涉诉信访案件9件；受理法律援助案件365起，办理公证案件379件，有效满足了群众对法律服务的需求。

县委政法委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县委常委、县委政法委书记
董治军（11月止）
副书记　王百强
刘　敏

（办公室　供稿）

机构编制

【编制情况】截至2018年12月，全县共有各类编制7906名，实有人员9817人（不含引导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就业服务项目人员1938人），总体超编1911人。其中，县直行政编制429名，实有457人；县直后勤事业编制55名，实有67人；政法专项编制228名，实有208人；乡镇行政编制410名，实有369人；乡镇后勤编制36名，实有10人；事业编制6748名，实有8706人（其中县直事业编制1996名，实有2460人；乡镇事业编制815名，实有1337人；中小学教职工编制3569名，实有4658人；乡镇卫生院编制368名，实有251人）。

【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持续做好行政审批事项的“接管服”工作。今年，根据《定西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市级政府部门第十二批取消调整和下放行政审批项目等事项的决定》（定政发〔2018〕35号）要求，印发了《通渭县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县级政府部门及驻通单位第十二取消调整和承接行政审批项目等事项的决定》（通政发〔2018〕112号），对涉及县级政府部门的72项行政审批事项及时取消调整和承接。所有取消调整和下放的审批事项该取消的全部取消，该承接的一律承接到位，没有违规新设许可的现象。制定出台“四办”改革实施方案。为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加快推进政府职能转变，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结合通渭县实际，制定了《通渭县2018年推进“一窗办一网办简化办马上办”改革实施方案》。围绕优化政务服务，完善实体政务大厅和网上政务服务平台，努力建成县、乡（镇）、村统一服务标准、统一业务系统、统一管理监督、线上线下深度融合，实现政务服务线下“一窗受理”，线上“一网通办”的一体化政务服务体系。细化十四项重点任务，明确职责分工，靠实工作职责，全力推动工作落实。“三集中三到位”改革按计划推进。根据《通渭县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实施方案》要求，按照分阶段推进的方式首先在涉及投资项目审批的发改、国土、环保、住建、农牧、水务、安监等部门，按照“不增加内设机构、不增加领导职数、不增加人员编制”的原则设立了行政审批股，将相关部门的审批事项统一向行政审批股集中，待政务大厅改造完成后整股室进驻政务大厅。梳理公布政务服务事项目录和“最多跑一次”办事事项。对照《甘肃省群众和企业到政府办事事项指导目录》和《定西市群众和企业到政府办事事项指导目录》，经审改办梳理，各单位认领，市审改办审核，公布了《通渭县县、乡、村（社区）政务服务事项指导目录》（共851项，其中：县级政务服务事项732项，乡镇政务服务事项69项，村级便民服务事项27项；社区便民服务事项23项）、《通渭县县级“最多跑一次”“不见面”办事事项目录》（共619项，其中：“最多跑一次”事项541项，“不见面”办事事项78项）。从严审核甘肃省行政权力事项管理系统事项调整和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事项录入。严格落实《通渭县权责清单管理办法》，全面推行动态调整机制，结合《通渭县行政许可事项通用目录》的发布工作，调整权责清单159项，调整权力事项157项，为“网上审批、网上行权”提供了便利。根据全县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建设要求，对全县41个部门和单位的政务服务事项录入进行审核，目前已审核目录清单358项，占应录入事项的80%，已审核实施清单303项，占应录入事项的45%，为深入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全面推进“一网通办”，优化营商环境、便利企业和群众办事、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提供有力支撑。

【编制调整】5月21日召开了编委会议，重点学习传达了《中共中央关于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的决定》等机构改革有关方面的政策，并根据市编委《关于有关机构设置的批复》（定机编委发〔2018〕17号）精神，对榜罗纪念馆内设机构进行了调整。为进一步推动城乡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实现精细化、常态化、长效化、制度化管理，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成立县全域无垃圾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办公室。为了健全完善“省、市、县”三级质量监督体系，落实全县精准扶贫对农村公路建设的质量要求，成立通渭县交通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进一步提高通渭县质监机构工作能力，促进农村公路质量监管向精准化、标准化、规范化和科学化发展。为进一步加强河道管理保护工作，全

面贯彻落实省市相关安排部署，在水务局设立县河长制办公室。按照“充实一线、加强基层”的要求，进一步加强县级群团机关人员编制，分别给团委、妇联增加事业编制1名。根据市编办《关于县区讲师组领导职数问题的答复》精神，将县委讲师组整建制划入县委党校，原领导职数予以保留。

【国有林场改革】根据《通渭县国有林场改革实施方案》精神，将通渭县马营苗圃合并到通渭县鹿鹿山林场，将马营苗圃的10名差额编制划转到鹿鹿山林场，划转后鹿鹿山林场共核定事业编制15名；将通渭县宋堡北山林业站、通渭县中林山林业站、通渭县牛营大山林业站和通渭县苗圃合并到通渭县温泉林场，将原中林山林业站的4名全额拨款事业编制、原牛营大山林业站3名差额拨款事业编制、原通渭县苗圃的5名差额拨款事业编制划转到通渭县温泉林场，划转后通渭县温泉林场共核定事业编制17名；成立通渭县林果产业发展办公室，股级建制，事业性质，隶属于通渭县林果业发展服务中心，从原宋堡北山林业站调剂编制5名。

【重新核定中小学教职工编制】2018年根据市编办《定西市中小学教职工编制核定方案》（定机编办发〔2018〕43号），共核定通渭县中小学教职工编制3569名，其中基本编制2934名、附加编制635名，已下达全县中小学校，其中县职专下达编制130名。根据省编办省教育厅省财政厅《关于核定市县公办幼儿园教职工编制有关事项的通知》（甘机编办发〔2018〕70号）要求，结合幼儿园师生数、班级数等情况，依据县级及以上公办幼儿园教职工编制与幼儿比例1:10，乡镇及以下公办幼儿园教职工编制与幼儿比例1:12的标准，对城区及乡镇村规模较大的幼儿园按标准核定管理人员、卫生保健人员和财会人员。拟核定全县幼儿园教职工编制1766名，已上报市编办批复。

【事业单位分类改革】认真开展生产经营类事业单位改革。对已确定为生产经营类的事业单位（通渭县温泉医院），在摸清机构、编制、经费形式、实有人员、国有资产等底数的基础上，于今年4月上旬研究制定出台了《通渭县从事生产经营活动事业单位改革实施意见》，加强组织领导、强化部门协调，分阶段实施。扎实推进事业单位法人治理结构建设试点工作。结合通渭县实际情况，今年确定县农牧林业局下属的平襄镇畜牧兽医站、县总工会下属的工人俱乐部作为试点单位，并下发通知作了安排部署，县编办积极会同财政、人社以及各主管部门，做了试点单位机构规格、人员结构、供给渠道等方面的调研，确保下一步试点工作有序推进，取得实效。

【事业单位管理】根据通渭县社会事业的发展变化情况，对职能弱化或消失的乡镇国土资源管理中心所、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管理办公室等事业单位进行撤销。根据县上中小学布局调整通知要求，注销了194所学校。全面完成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公示和信息核查抽查。经事业单位自查、举办单位审核、网上申报材料、登记机关办理等程序，从2018年3月1日起历时一个多月，全面完成了2017年度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公示工作，对238个登记在册的事业单位的年度报告，除个别撤并和正在办理注销的事业单位外，其余全部通过事业单位登记管理系统进行了公示。根据《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实施细则》《事业单位法人公示信息抽查办法（试行）》规定和国家、省、市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有关要求，不低于事业单位法人总数10%的比例，对登记在册238个事业单位，随机确定通渭县平襄镇畜牧兽医站、通渭县陇山镇中心卫生院等30个事业单位法人单位进行抽查工作，并将抽查情况和查处结果向社会公布。2018年，共新设事业单位8个，变更62个。及时变更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根据县委县政府“撤乡换镇”和人事任免的安排部署，积极推进全县乡镇和行政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赋码变更工作，严把“三关”，努力实现党政群机关机构代码规范化管理。通过借鉴《甘肃省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档案管理办法》，已建立通渭县党政群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赋码资料档案，进行了规范化整理，配备了专用档案室、专用档案柜，明确专人专职负责党政群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赋码资料档案的日常管理，对档案进行了归档、装订、规范化梳理整理。

【机构编制管理】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本届政府任期内机构编制和财政供养人员“两个只减不增”的要求和市上下达的目标任务，严格执行机构编制管理各项制度和编委主任“一支笔”审签制度，坚持“核编在先、进人在后”，“超编单位只出不进、满编单位先出后进、缺编单位按需进人”的原则，严把事前审核“关口”和事后备案“关口”，从源头上控制了机构编制增长。

【电子编制管理】根据《定西市市直机关事业单位推行电子编制管理证工作实施方案》，结合全县实际，制定印发了《通渭县机关事业单位推行电子编制管理证工作实施方案》，确定了112个单位推行电子编制证管理。4月28日在县委党校举行了全县推行电子编制管理证培训会，对各乡镇、各部门、有关单位分管领导和业务人员共计180余人进行了培训，为通渭县全面推行电子编制管理证工作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县编办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　任　　魏效贤

副主任　　吴彦林

县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局长

　　孙守刚

县编委督察室主任、编办副主任

　　王　瑾（女）

县编委督察室副主任　郑国林

（陈辉亮　供稿）

县直机关工委

【日常管理】重视党的政治建设统领地位，不断强化理论武装，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保持清醒头脑和政治本色,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在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认真落实《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着力提高党内组织生活质量，增强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和战斗性，推动形成严肃活泼、优质高效的党内政治生活新局面。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持续深入开展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引导党员干部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探索创新强化理想信念教育的方法途径，研究和把握理想信念教育的规律性问题，加强党员理想信念和宗旨意识教育。举办了1期县直机关党务干部培训班，编写印制了《县直机关党员干部应知应会知识100问》手册2000余册，做到县直机关党员干部人手1册，共开展党建知识集中测试260余次、专题研讨280余次、“两学一做”学习教育集中学习1100多次，每个党员干部都撰写了1万字以上的学习笔记和2篇以上心得体会文章。

【队伍建设、党费收缴】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突出政治功能，认真贯彻落实省委《关于〈中国共产党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的实施办法》规定精神，本着精干高效和有利于加强党的工作的原则，按照党的基层组织和党的工作全覆盖的要求，进一步规范基层党组织设置，对党员数50人以上且退休党员人数较多的党支部，另成立了离退休干部党支部，党员数3人以上未成立党支部，全部成立了党支部。新成立党支部5个，整建制划入3个，调整支部书记12名，新增支部副书记2名，调整支部副书记3名，委员11名，县直机关各党支部的号召力、战斗力、凝聚力进一步增强，战斗堡垒作用得到有效发挥。遵循新时期发展党员“控制总量、优化结构、提高质量、发挥作用”的“十六字”方针，认真落实《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坚持标准，严把党员入口关，举办了1期发展对象培训班，培训发展对象15名，发展党员11名，转正预备党员28名。严格执行《中国共产党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的规定》，督促党员履行好交纳党费的义务，严格按标准按时足额收缴党费，核缴党费66万余元。

【党务公开】各党组织认真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党务公开条例（试行)》，党务公开工作稳步推进，公开内容和重点明确，形式渠道更加多样，各单位结合党建工作实际，对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重大问题，通过会议、文件、公开栏、政务公开网等形式予以了公开。通过党务公开，增强了县直机关党务工作的透明度，扩大了党内民主，强化了监督，密切了党群关心。

【党务培训】认真落实《2014—2018年县直机关党员干部培训规划》，积极汇报和组织协调，将县直机关党务干部培训纳入县委党校的主体培训班次，在3月份，举办了为期3天的县直机关党组织书记、党务干部培训班，培训人数达100多名。培训班邀请县上领导、县委党校讲师讲授党的最新理论成果、新时期党建工作新的部署要求、党的纪律作风建设、党章和党的基础知识等内容，并围绕“如何做好机关党建工作”、“推进党支部建设标准化工作”等专题开展研讨交流，使县直机关党组织书记对抓好机关党建有了新的认识，工作思路有了新的拓展，进一步增强了党组织书记履行“一岗双责”的意识和能力。

【示范引领】结合新时期对机关党建工作提出的新要求，以党建工作清单化管理为抓手，制作了《县直单位基层党建工作清单》，将机关党建工作任务以开列清单的方式具体明确为5个类别15个基本项81条工作资料，并根据工作实际和阶段性重点工作进行灵活调整，作为各基层党组织抓好机关党建工作的“规定动作”和必备项目。同时，大力推行“党建+”工作模式，鼓励各单位结合各自行业特色和工作实际，灵活多样确定党建主题和载体，积极进行创新，力求不断充实“自选动作”。针对县直机关党的建设量大面宽、机关单位行业区别大、服务中心工作效果不明显、工作开展不尽平衡的工作实际，我们在广泛调查了解和深入分析研判的基础上，提出实施了县直机关单位“基层党建分片示范引领工程”。按照“两相近、两便于”，即职能相近、业务性质相近，便于层级管理、便于学习借鉴的原则，将所属党支部分行业、分系统划分成党委政府片区、农林水务片区、工信交通片区、财税直属片区、人社文广片区等5个片区，机关工委负责抓总，因片施策，分类指导；各片区由总支书记担任责任片长和责任副片长，结合片区实际，研究制定创建标准，具体组织片区内的创建工作。同时，按照县委组织部统一安排实施的“示范创建、整顿提升”工程，继续坚持“抓两头，带中间”，不断深化分片示范创建工程，确定了11个单位开展党建示范点创建，6个单位开展整顿提升，取得明显效果。

【党内政治生活】督促县直机关党组织全面落实“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民主生活会、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民主评议党员、谈心谈话、主题党日活动、党员党性分析等8项基本组织生活制度，使用统一印发的会议记录，对党内组织生活开展情况做到规范详实记录。县直机关各

党支部召开支委会850多次、党小组会500多次、党员大会400多次、讲党课390多堂、主题党日活动1100多次，报送党建信息500多条，积极营造浓厚的党建工作氛围，推动了县直机关党建工作整体水平的不断提升。坚持严管与厚爱结合，激励与约束并重，关心爱护党员，加强了对党员干部的教育管理，最大限度地调动了广大党员干部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

【作风建设】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进一步纠正“四风”、加强作风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贯彻《中共中央政治局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的实施细则》。紧盯“四风”问题隐形变异新动向，深入查找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新表现。开展经常性纪律教育，认真学习贯彻中央和省市县纪委全会精神，采取以案说法、观看警示教育片、参观警示教育基地、开展廉政教育培训和测试等多种形式，进行经常性反腐倡廉教育，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认真履行“一岗双责”，推进了党风廉政建设。把开展“作风建设年”活动作为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切入点和着力点,各乡镇、各单位共查摆问题3948条，以“折达公路”案例为镜，开展作风警示教育和案例剖析大讨论活动420余场次，撰写心得体会4000多篇。在中国通渭网和通渭发布微信公众号公布了县作风建设年领导小组办公室及县直44个职能部门（单位）作风问题投诉反映举报电话、电子邮箱、联系人，共受理各类信访案件2057件，在县电视台等县属媒体开设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一把手集中访谈”栏目，组织各乡镇各部门及省市驻通部分单位“一把手”分两轮在县电视台开展专题访谈，向市转改办上报信息55篇，下发简报20期。先后3次对全县干部作风进行了全覆盖督察，发现六大类共194个问题，并对这些问题实行跟踪整改、销号管理，督察发现的194个问题已全面整改完成。通过“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的开展，推进了全县干部纪律作风大转变。

县直机关工委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书　记　　何信贤
副书记　　张治雄
纪工委书记　王　鹏（11月止）
　　李文彬（12月任）

（张　虎　供稿）

政策研究

【调查研究】坚持理论联系实际，围绕县委中心工作和全县经济社会发展中的战略全局性问题，选择领导关注的焦点问题和群众反映的热点问题，组织人员深入基层乡镇村组、企业生产一线进行专题调研，撰写调研报告12篇，为县委决策和指导工作提供了重要科学依据，推动了各项工作顺利开展。同时，按照党内规范性文件制度要求，坚持科学立规、民主立规，紧紧围绕解决实际问题，深入调查研究，广泛征求意见，完善协商程序，对拟提交县委常委会会议、县委全体会议研究审定的草案或审议稿，均联合县司法局、县政府法制办和行业主管部门进行必要性、规范性、程序性前置审核，县委部门代拟的以县委或县委办公室名义下发的党内规范性文件，经县委办公室审核后再行签批印发，确保政治政策过关、法律法规过关、形式格式过关、语言文字过关，做到内容翔实、程序严密、责任明确。严格落实规范性文件报备制度，对县委和县委办公室制发的37件党内规范性文件向市委办公室进行了报备。

【全面深化改革】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委全面深化改革重大决策部署，统筹推进各领域改革。严格按照《中共定西市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2018年工作要点》确定的重点改革任务，统筹推进各领域改革，积极对接落实改革任务，安排部署组织推进工作。先后召开5次县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深化改革的重要论述及中央和省、市委全面深化改革会议精神，审议有关改革方案和事项，听取重点改革工作汇报，研究部署全县全面深化改革工作。研究制定了《中共通渭县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2018年工作要点》《中共通渭县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2018年工作台账》，共确定9大领域158项重点改革任务。制定出台了《中共通渭县委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考评改革工作办法（试行）》，对2017年改革工作推进有力、取得较好成效的2个专项小组和5个县直单位进行了表彰奖励。认真提炼总结改革中形成的好经验好做法，先后向市委改革办报送信息168余条、反馈12条；在国家和省、市主流媒体刊发全面深化改革稿件200多篇，编发《改革动态》10期，有力营造了推动全面深化改革工作的良好氛围。

县委政研室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副主任　董晓慧（女）

（办公室　供稿）

党史研究

【党史资料征集和书籍编纂】通过网络搜集各类党史书籍等方式，本着尊重历史、客观记载、资政育人的工作宗旨，在原有《通渭党史资料》的基础上，陆续搜集整理了30多张榜罗会议纪念馆收藏的革命文物图片。配合市委党史研究室开展了改革开放四十周年专题资料的撰写工作，上报了改革开放40周年的专题资料和相关图片。整理编写了2018年全县党史大事记。

【红色文化弘扬】开展了党史书籍进校园、进企业等六进活动，向有关学校、单位帮扶村社及悦心酒店等企业赠送《璀璨的转折点》《中国共产党通渭县大事记》等党史书籍200多本。宣传了红军长征在通渭的重大事件及榜罗会议的重大意义。配合榜罗会议纪念馆及宣传、教育、团委等部门和单位，积极开展了红色文化的宣传、开发研究工作。并在全县各中小学组织开展了党史宣传教育活动。积极参加省社科院和市社科联组织的社会科学优秀成果评奖活动，《璀璨的转折点》一书分别报省市有关部门参加党史类书籍的评奖活动。

县委党史办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　任　卜彦兵

（办公室　供稿）

老干部

【离退休干部情况】全县共有离退休干部2862人，其中离休干部11人、退休县级干部45人；离休干部中，行政机关离休10人、企业离休1人，年龄最大的89岁、最小的86岁；离休干部遗属25人。

【离退休干部思想政治建设】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充分发挥老干部活动中心、老年大学和离退休干部党支部的主阵地作用，每月组织离休干部和县级退休干部在老干中心集中学习一次，持续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深入分析老干部的年龄结构、身体状况和居住现状等情况，创新开展个人自学、领导讲学、专题导学、讨论研学、结对帮学、考察观学、上门送学、对外寄学、考评督学、展演促学的“十学”模式，组织引导离退休干部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第一时间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十三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甘肃代表团审议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并为离休干部和退休县级干部每人统一购买配发了《党章》《党的十九大报告辅导读本》《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等学习书籍。建立县四大班子党员领导干部结对帮扶机制，采取“一对二”的模式分别与离退休党员干部建立结对帮学关系，送学上门、服务上门，引导广大离退休干部深化对中央和省、市、县委关于重大决策部署的理解支持，带头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离退休干部政治生活待遇落实】注重离退休干部政治生活保障，认真落实阅读文件、情况通报、征求意见、参加重大会议和社会活动、参观考察、重大节日走访慰问等制度，订阅报刊杂志10余种，在老干部活动中心阅览室全天开放阅览，为12名县级离退休干部每人订阅党报1份，每周星期二下午在老干中心集体传阅1次文件，对个别行动不便的由专人负责上门传阅；召开县委全委扩大会、人代会、政协会、领导班子考察民主推荐测评会议等重要会议，全部邀请老干部代表参加或列席；每年春节前夕，对离休干部和退休县级干部普遍走访慰问1次；每年组织老干部赴外考察1次、县内观摩1次，去年以来先后组织部分离休和县级退休干部，深入到部分乡镇的一些农牧业示范点和重点项目建设现场进行了实地观摩，赴重庆、长江三峡进行了参观考察，并召开政情通报暨征求意见座谈会，通报了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征求意见建议16条。认真落实离休费保障、医药费保障和财政支持机制，离休干部“两费”及老干部活动经费得到有效保障，组织离休干部和县级退休干部进行健康体检，为14名离休干部送去了生日蛋糕。

【离退休老干部精神文化生活】不断健全完善老干部活动中心和老年大学服务功能，老干部活动中心建成使用以来，已内设图书阅览室、健身室、棋牌室、会议室等功能室，可同时容纳200名城区部分离退休干部和老年大学学员开展正常的学习、阅读报刊、健身娱乐、召开会议等活动。县老年大学成立以来，坚持与老干部活动中心共享场所、设备和资源，开设书法、国画、声乐、舞蹈4个专业，聘请4名专业人员兼职任教，每个专业每周2课时，主要面向城区老年人，有学员120多人。在通渭县第八届书画文化艺术节期间，成功举办了“纪念改革开放40周年”全县离老干部书画作品展，丰富了老干部精神文化生活。

【关心下一代】逐级健全完善关心下一代工作机构，在全县18个乡镇、8个县直单位成立了关工委，332个行政村、5个社区、20个学区、70所学校和9家企业都建立了关工小组，全县从事关心下一代工作的“五老”骨干人员达到760人，已有31%的离退休干部参与关心下一代工作。组织各级关工组织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主线，以学校教育为主渠道，通过举办报告会、座谈会、主题班会、团队会等方式，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进校园、进课堂；通过开展专题辅导、读书活动、图片展览、征文演讲比赛等方式，抒发广大青少年对党、对祖国、对家乡的热爱之情；广泛深入开展“爱学习、爱劳动、爱祖国”、“两史两情（学党史国史、知国情省情）”教育、“做一个有道德的人”为主要内容的感恩、美德、孝亲敬老等主题活动，并充分利用榜罗红军长征纪念馆、文庙街小学《七律·长征》诗碑、南园红军联欢晚会遗址和南屏山革命烈士纪念碑等红色圣地，对广大青少年学生进行革命传统教育和爱国主义教育。组织全县“五老”报告团、宣讲团，开展各类辅导、宣讲报告会120多场次，受教育青少年5万多人，形成了大手拉小手、同心共筑中国梦的浓厚社会氛围。协调县人社局、县农业农村

局、县职校等，举办外出务工、农业技术、服装加工等技能培训班13场次，培训农村青年630余人次。

县委老干部工作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　长　　王志龙

副局长兼县委关心下一代委员会办公室主任　　赵景胜

县委关心下一代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　　刘贺臻

（陈晓燕　供稿）

信访

【受理信访案件】全年共受理群众来信来访381件次，其中：来信74件（国家及省市转送33件），来访246批920人次（集体访40批658人次），网上投诉61件。

【信访责任落实】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信访工作，形成了压力层层传导，齐抓共管的良好局面。加强领导靠实责任。主要领导认真落实信访工作第一责任人责任，坚持以上率下，经常听取工作汇报，亲力亲为解决突出问题，集中力量攻坚克难；县四大班子其他领导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和“管行业必须管信访、联系乡镇必须管信访”的制度要求，把信访工作责任靠实到各单位主要领导及班子成员身上，认真履行信访工作责任，亲自批办和解决重要信访事项，面对面疏导情绪，促进了群众各类诉求的有效解决。严格考核奖惩分明。坚持把信访工作纳入县管领导班子年度考核，年初兑现了2017年度信访工作目标管理责任书，对考核前3名的6个乡镇和15个部门单位，在县委工作会议上予以表彰奖励，对发生进京非访和赴省集体访的1个乡镇和1各部门信访工作“一票否决”。签订了2018年信访工作目标管理责任书，并加大督察考核和责任追究力度，层层靠实责任，在全县建立了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负责、其他领导“一岗双责”，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信访工作格局。强化监督严肃问责。严格按照《定西市信访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对于工作中发现有关干部作风、失职渎职、与民争利和其他侵害群众合法权益的行为，由信访部门按照“三项建议权”的有关规定提出处理意见，并移送纪检监察机关严肃查处，推动形成及时就地解决问题、化解矛盾的倒逼机制。先后向纪检监察机关移送案件15件，诫勉谈话27人，给予党纪政纪处分11人，免去村干部职务4人；向县综治委移送22件，对问题突出的北城镇给予黄牌警告，约谈主要负责人32人次，使失责必究成为常态。

【制度建设】坚持把一月一次的领导干部接访下访制度和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制度作为解决突出问题的有力抓手。一每月上旬，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分单双月分别开展约访，每次预约3件以上信访案件，及时回应群众关切，有效解民忧化民怨，共计预约接访12次、接待来访群众34批72人次。在重要节会等重点时段实行“AB”岗接访，每天安排1名县级领导干部到信访大厅接待群众来访，做到群众随有随接随处理随公开。县级领导对所联系乡镇的重点信访案件全部包案督办，直至案结事了。县委主要领导坚持每月主持召开一次信访工作联席会议暨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协调会议，主要研究历史遗留问题、疑难信访积案和重大矛盾纠纷，对疑难案件逐件进行会诊，剖析案件症结，现场确定责任领导、审议解决方案、明确办理时限、跟踪办理结果，真正把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开成解决问题的会议。每季度召开一次信访形势通报会议暨信访积案集中交办视频会议，主要传达学习上级精神，通报本季度全县信访工作和重大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形势，研究解决工作中存在的普遍性突出问题，集中交办重点信访积案，安排部署下阶段工作。全年召开全县信访工作联席会议8次，信访形势通报会议暨信访积案集中交办会议召开3次，集中交办重点信访案件531件。结合国家及省、市信访局交办的26件“四个重点”案件办理工作，县委、县政府在深入排摸的基础上，分三批由县级领导包案督办各类信访矛盾76件。印发了《关于认真做好全国“两会”期间信访工作暨县级领导包案督办重点信访积件的通知》，对省市交办、市级领导包案及县上排摸的32件信访事项由县级领导包案督办，有效解决了信访事项。印发了《关于认真做好信访矛盾化解攻坚战暨县级领导包案督办重点信访案件的通知》，对第一批未化解的6件、市信访局交办的14件和新排摸的8件信访矛盾由县领导包案督办，19件信访积案信访人签订了息诉罢访承诺书，9件信访事项依法导入终结程序。印发了《关于认真做好重要节会期间的信访工作暨第三批县级领导包案化解信访积案的通知》，要求在做好敦煌文化博览会期间信访工作的同时，对16件重点信访矛盾由县级领导包案化解，按程序办结15件。

【信访矛盾化解】立足于“事要解决、息诉罢访、案结事了”三项标准，在全县集中开展信访矛盾化解“四大攻坚战”，推动信访形势持续好转。建立了县级领导包乡镇包部门、部门领导包行业包系统、乡镇领导包村包组、村组干部包户包人的“四级包抓”责任制，推行包抓领导每月“必接访”、每半月“必下访”制度。印发了《关于认真开展重点信访人员大排查进一步做好当前信访工作的通知》，通过入户走访排查、网络在线排查、重点人群排查、定期分析研判“三排一研”和分系统、分类别、分级别、包案处理“三分一包”形式，深入开展“信访问题基层走，矛盾问题不上交”大走访活动，使一大批信访矛盾化解在萌芽状态。活动开展以

来，全县共排查出信访矛盾397件，即时化解335件，梳理上报62件。中央脱贫攻坚第一巡视组交办信访件11件，省委第八巡视组交办信访件382件，省委环保督察组交办信访件20件，市委脱贫攻坚第二巡察组交办信访件54件，国家和省、市信访局交办26件。为扎实做好巡视组交办案件的办理工作，积极回应群众诉求，有效化解信访矛盾，县上先后三次召开集中交办会议，由责任领导、责任单位和责任人签字认领，限期依法化解。截至目前，493件交办案件中，已办结437件，正在办理56件，办结率为87.8%。市信访工作督察组共对通渭县11件重点信访事项进行了实地督察和评查。其中，实地评查3件，实地督察5件，实地督察“回头看”3件。为扎实整改督察评查反馈的问题，印发了《关于做好2018年上半年全市实地督察及评查反馈问题整改工作的紧急通知》，及时组织力量对全县信访基础业务规范办理情况进行一次全面“回头看”，全面整改督察、评查为不合格的信访事项。县政府信访事项复查复核委员会共受理21件不服乡镇和县直部门处理的信访事项，复查维持5件，依法撤销13件由原责任单位重新办理,正在复查3件；复查维持的5件信访事项全部导入三级终结程序，由市政府信访事项复查复核委员会复核维持1件，撤销2件已发回原单位重新办理，维护了信访群众的合法权益。全年共拨付中央信访疑难专项资金8万元（地方配套资金21万元），解决特殊疑难信访事项5件。同时，县财政拨付县级解决特殊疑难信访专项资金10万元，解决特殊疑难信访事项9件。息诉罢访率和群众满意率均为100%。

【信访窗口创建】以创建“人民满意信访窗口”和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为目标，努力推动全县信访干部在思想上有新境界，在理念上有新突破，在素质上有新提高，在服务群众上有新成就。深入开展学习型机关创建活动。印发了《关于“创建学习型机关、争当学习型信访干部”活动实施方案》，以接待好一次来访、办理好一件来信、起草好一份文书、督察好一个案件、撰写好一篇征文为载体，实施岗位学习练兵、技能比武竞赛、人才选拔培养，带动全县信访干部掀起一轮爱岗敬业、勤学苦练、比学赶超、岗位成才的热潮。印发了《关于全县信访干部岗位大练兵过关考试的通知》，组织全县干部职工参加信访岗位大练兵全员过关考试答题活动，评选出15名拟表彰奖励的优秀信访分管领导和业务专干；参加了全市信访系统“岗位大练兵、技能大比武”活动，获得集体三等奖，其中1人被评为先进个人，受到市上表彰奖励。积极开展人民满意的信访窗口创建活动。印发了《通渭县信访局开展创建“人民满意窗口”活动实施方案》，结合市上“七要七不准”规定，制定了“信访工作者职业道德准则”，坚决纠正限制和干涉群众正常信访活动的错误行为，坚决防止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坚决杜绝“门难进、脸难看、话难听、事难办”的现象发生。在完成市上规定动作的同时，确定了“今日我接访”“业务观摩评查”及“基层大走访”活动三项自选内容，印发了《关于抽调乡镇信访专干到县人民来访接待大厅开展接访活动的通知》，抽调全县各乡镇信访专干轮流到县人民来访接待大厅接访1周，并在通渭信访头条号开辟“今日我接访”专栏，每周发布一篇乡镇干部接访心得。深入开展信访干部能力提升大讲堂活动。依托新建成的视频信访信息系统这一平台，积极组织参加信访干部能力提升大讲堂活动，认真聆听由市局领导和科室精英为全县信访干部作专题辅导讲座，有效解决了全县信访干部思想困惑、业务不精等能力不足的问题，赢得了全县信访干部一致好评。8月上旬通渭县分管副县长就“落实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和推行矛盾纠纷化解机制”为全市信访干部进行了授课辅导；9月初组织各乡镇各部门参加了全市“学习贯彻十九大、展示信访新作为”征文活动，县信访局选送的10篇理论文章刊登在《定西信访》今日头条参与投票，通渭县4名信访干部受到表彰奖励。

【依法治访】认真落实“三到位一处理”工作要求，坚持运用法治思维和方式依法解决上访人的合理诉求，并加大普法工作力度，努力营造依法治访的良好氛围。进一步加大稳控力度。严格执行领导带班、专人值班的“双值班”制度和24小时值班制度及信访信息“零报告”制度，各单位向县信访联席办每天报送重点人员动态。进一步加大劝返力度。制定了《通渭县依法处置非法上访工作办法》，成立由综治、公安部门负责同志带队的集中劝返工作组，对进京访和上市、赴省集体访迅速接领劝返，由公安机关依法进行训诫；对重复到北京非接待场所涉访人员或5人以上赴省集体上访，由县级分管领导带队，责任单位主要领导前往开展劝返接回工作，并由公安机关现场固定违法证据，为依法处置打好基础。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坚持面上宣传与重点宣讲、阵地宣传与流动宣传、信访宣传与干部培训相结合，深入开展“法制信访宣传月活动”。积极向《定西日报》及《定西信访》等媒体总结推广典型经验11篇，在《通渭信访》头条号发布信息30余篇，努力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今年4月，在文化广场举行了信访宣传月活动启动仪式，发放口袋书、信访须知等宣传资料2000余份，制作宣传漫画等展板8块，深度宣传《关于依法处置非法上访行为的公告》等内容，在县电视台滚动播放《信访条例》，深入宣讲网上信访流程，特别为全县建档立卡贫困户制作《信访须知》宣传手册1.5万份，由帮扶干部入户时进行解读。同时，全县18个乡镇充分利用逢集日深入开

展“法制信访在通渭”宣传活动，营造了依法信访、理性维权的良好氛围。

县信访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　长　张尚平

副局长　杨坤旭　丁小卡

（祁鹏庆　供稿）

农村

【脱贫攻坚】完善机制，保障工作落实。充分发挥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抓总、统筹协调职责，把脱贫攻坚作为本单位的核心任务来抓。强化统筹，制定了《关于深入实施脱贫攻坚战三年行动发起总攻夺取全胜的决定》，号召引导全县各级各部门向深度贫困发起总攻；研究构建了“1部3区18组198队”的作战指挥体系，进一步强化脱贫攻坚组织领导体系，统筹调度推进工作落实。编制规划，牵头编制了《甘肃省通渭县脱贫攻坚实施方案（2018—2020年）》，指导乡镇编制乡、村脱贫攻坚三年行动实施方案，并为1.5万户未脱贫户全覆盖制定“一户一策”精准脱贫计划、识别制定438户巩固提高计划，构建上下衔接、互为支撑的精准脱贫方案体系，精准推动到村到户到人政策落实落地。夯实责任，制定了《通渭县脱贫攻坚帮扶工作责任清单》《通渭县脱贫攻坚专责工作组成员单位责任清单及问责办法》等一系列制度，厘清了县级领导、县直单位、乡村和驻村帮扶工作队职责，构建了责任清晰、各负其责、合力攻坚的脱贫攻坚责任体系。部署推进，制定了《通渭县脱贫攻坚工作会议制度》，按期组织召开相关会议安排部署推进工作任务。今年以来先后召开9次领导小组会议、21次推进会议，及时研究解决问题，部署推进工作；特别是8月份启动了全县2018年秋季攻坚战，组织全县各级各部门集中3个月时间，全力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取得了明显成效。 突出主业，抓实动态管理。坚持突出扶贫部门在扶贫对象识别、管理、退出等工作中的主责主业意识，把贫困人口动态管理抓实抓细，抓出成效，持续夯实脱贫攻坚工作基础。认真开展建档立卡动态管理工作，紧扣“扶贫对象精准”基本要求，严格落实国家和省、市关于开展扶贫对象动态管理精神要求，今年以来，先后组织开展2轮建档立卡动态管理工作，紧盯现行贫困人口识别标准，对符合建档立卡条件的低保户、危房户、独居老人户及其他农户无一遗漏纳入建档立卡范围，年内新识别贫困人口149户538人、返贫16户67人，着力解决“漏评”“错评”问题，不断提高贫困人口识别准确率。常态化开展扶贫对象精准管理工作，建立落实基础信息“一月一核查”和行业信息“一季度一比对”共享机制，每月组织乡镇对贫困人口建档立卡基础信息数据自查自纠，及时修正基础信息；今年开展了2轮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基础信息行业比对工作，协调县委组织部、县公安、财政、人社、发改、教体、卫计、社保、民政、住建、水务、税务、工商、工信、残联、农机等部门及时开展数据比对，及时反馈乡镇核查修正，持续提升精准管理质量；特别是今年3月份结合“一户一策”制定工作，全面校正贫困户致贫原因等基本信息，确保国家扶贫信息系统、全省大数据管理平台信息与农户实际精准统一。同时，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了脱贫攻坚村户软件资料规范化建设工作，确保村户软件资料整理规范、运转及时。扎实开展年度贫困退出验收工作，认真学习《甘肃省精准脱贫验收标准及认定程序》，按照省、市相关要求，9月下旬研究制定了《通渭县2018年贫困退出验收和扶贫对象动态管理工作实施方案》，组织各乡镇、各相关部门扎实开展2018年度贫困人口和贫困村退出验收工作，精准检验脱贫成效，目前基本完成验收工作，全县预计脱贫2万人、拟退出贫困村39个。强化约束，抓实督察整改。坚持问题导向，以常态化督察检查保障脱贫攻坚各项任务落到实处、促进扶贫领域突出问题清零见底。抓督察。研究制定了《通渭县脱贫攻坚督察激励问责办法（试行）》，建立日派工、周暗访、月通报、季拉练制度，抽调11名工作人员组成3个县脱贫攻坚督察暗访组，每周开展督察暗访，编发“每周快报”原汁原味反馈问题，目前已开展3轮督察暗访、覆盖全县18个乡镇的108个村，编发“每周快报”5期；坚持每月召开一次调度会议对阶段性工作进行一次通报评比，每季度对重点工作开展验靶拉练、兑现奖惩。同时，针对脱贫攻坚阶段性重点工作，今年组织开展专项督察4次,有力推动“一户一策”、产业扶贫、项目建设等阶段重点任务落地见效。、抓整改。对照省上扶贫开发成效考核反馈问题认真自查，制定《通渭县脱贫攻坚突出问题整改方案》，对8个方面43条问题提出122条整改措施，靠实15名牵头领导、18个牵头责任单位和39个责任单位的整改责任，目前已完成整改38条；同时，对由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整改的省纪委第十二检查组、市纪委第三检查组扶贫领域监督检查反馈的38条问题，分别制定整改方案，按照“一个问题、一名牵头领导、一个牵头部门、若干配合部门”的机制靠实整改责任，现已完成整改36个。抓宣传。深入广泛挖掘提炼脱贫攻坚典型做法、事迹和人物，充分发挥先进引领作用，大力营造脱贫攻坚浓厚氛围。今年以产业扶贫为重点，深度挖掘各乡镇、各部门脱贫攻坚典型做法，累计编发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作简报49期，其中被省级简报动态、新闻媒体及主流宣传平台采用15期，被市脱贫攻坚简报采用20期，进一步加强全县脱贫攻坚外宣力

度，着力强化各级各部门矢志扶贫、决战脱贫的使命担当，有效激发了贫困群众自强自立、艰苦奋斗的进取精神。

【脱贫攻坚项目资金保障】按照《通渭县脱贫攻坚实施方案（2018—2020年)》，规划建设脱贫攻坚三年行动项目库，根据项目库安排资金。精准安排资金。今年分四批安排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4.59亿元（其中专项扶贫资金2.43亿元、县级财政投入0.13亿元、整合涉农资金2.03亿元），实施农村产业发展和农村基础设施建设2大类38个项目；分四批安排东西扶贫协作帮扶资金3817万元。按照省市相关要求加到到户产业扶持力度，将2.93亿元投入到到户产业发展项目中，人均落实0.56万元。特别向榜罗、三铺两乡镇各安排深度乡镇集中攻坚资金各1000万元。强化资金监管。一方面，督促乡镇和项目实施单位加快项目建设和资金报账拨付，确保项目尽快发挥效益；另一方面，指导乡、村落实扶贫项目公开公示制度，广泛接受群众监督。创新互助资金运行管理。制定了《通渭县互助资金退出管理实施方案》，全面开展互助资金清产核资和退出工作，目前已完成协会退出118个，上缴县财政资金5603万元，其余214个协会正在有序退出；制定了《通渭县互助资金退出管理使用方案》，进一步明确退出资金使用方向，上缴资金将用作全县198个贫困村（特困村）村集体经济（光伏发电）项目配套资金和全县332个行政村村级产业发展项目资金。

【脱贫攻坚帮扶】优化配备帮扶力量，2名省级领导包抓2个特困乡镇、帮扶3个贫困村，8个省直及中央驻甘单位联系帮扶6个乡镇的27个贫困村；5名市级领导联系包抓5个乡镇的10个贫困村，30个市直及中央、省属驻定单位帮扶15个乡镇的40个贫困村；组织44名县级领导联系包抓18个乡镇的88个贫困村，121个县直单位帮扶131个贫困村；同时，在198个贫困村全部成立驻村帮扶工作队，选派有作为、敢担当且熟悉农村工作的驻村帮扶工作队长198名。全力推进东西部扶贫协作，2016年11月与福清市建立扶贫协作关系，签订《福清通渭东西部扶贫框架协议》，围绕产业合作、劳务协作、人才支援、资金支持和社会参与等五个方面结对帮扶，2017年以来累计开展走访对接活动30次，协调帮扶项目43个，帮扶资金4884.75万元，已落实4459.95万元；其中2017年落实1014.95万元，受益贫困户1669户；2018年安排资金3869.8万元，目前已落实到位3445万元，受益贫困户5547户。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2018年，计划实施省级美丽示范村2个，市级美丽示范村1个，县级美丽示范村2个，环境整洁村20个，着力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大力推进“美丽乡村”建设及村级公益性设施共管共享工作，制定《2018年通渭县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工作总体实施方案》和省级美丽乡村建设规划，安排资金2715.44万元，在第三铺乡党堡村和陇阳镇张湾村实施“千村美丽”项目，其中第三铺乡党堡村安排资金1218.92万元（整合专项资金873.74万元、省级财政奖补资金100万元、市级配套10万元、县级配套100万元、群众自筹135.18万元），目前已完成投资186万元；陇阳镇张湾村安排资金1496.52万元（整合项目资金1286.52万元、省级财政奖补资金100万元、市级配套10万元、县级配套100万），目前已完成投资160万元，两村项目建设工作正有序推进。认真组织实施村级公益性设施共管共享工作，制定《通渭县关于开展农村村级公益性设施共管共享实施方案》，靠实3个牵头单位、12个责任单位和各乡镇的工作责任，力争年内全县198个贫困村和特困村实现村级公益性设施共管共享理事会、村级公益性设施管护基金和公益性岗位全覆盖。

【扶贫信访工作】落实扶贫领域信访督办制度。一是对国务院扶贫办“12317”投诉和省、市转办事项由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直接调查处理；二是对群众来信、来访和电话受理事项，及时移交相关部门或乡镇办理，并跟踪督办；三是落实扶贫信访“月通报”制度，每月对扶贫信访投诉及办理情况进行通报。今年以来全县共受理扶贫领域投诉举报事项54件（“12317”21件），目前已办结53件（“12317”全部办结）、正在办理1件。

县委农村工作部、县扶贫办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部长、主任	李军斗
副部长、副主任	王　琳
	何晓辉
	王想雄
	张卫军（11月任）

（办公室　供稿）

党校

【教学】科学制定培训方案，根据培训对象岗位特点，分14期分别对全县党员领导干部、村党组织书记、正副科级后备干部、驻村帮扶队长和新时代农民进行培训。为增强培训的针对性和实效性，根据干部类别安排课程，做到了课堂培训、现场教学和研讨交流的有机结合；认真开展训前研讨，为了确保教学效果达到最佳，我们先后利用10多天时间，由教研室组织专题研讨15场次，每位教师结合学习情况，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心得体会进行研讨交流，相互提出意见建议，为授课工作打好基础；扎实开展备课，校委会先后召开5次会议，听取教研室对教师备课工作的汇报，并专题听取了每位教师的备课计划，及时提出修改意见，最后确定了多个方面的授课专题，分主讲教师和备讲教师，任务到人头，同时对课件制作提

出规范，明确要求备课主题不突出不准上讲台、课件不规范不准上讲台、授课内容不熟练不准上讲台的“三不准”制度，有力夯实了备课质量。

【课程设置】聚焦培训主题设置课程，为了使培训的着力点聚焦到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是党必须长期坚持的指导思想上，聚焦到作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了新时代，聚焦到习近平总书记是全党拥护、人民爱戴、当之无愧的党的领袖上，我们紧密联系实际，把新思想、新观点、新论断、新部署、新要求融会贯通起来，在每期都开设了党的十九大精神解读、深入推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等课程，教育引导广大学员深刻领会党的十九大精神的政治意义、历史意义、理论意义、实践意义，让大家深刻理解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最核心最根本的是要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设置“党性教育单元”，在各主体班开设学习新党章、干部选拔任用条例解读等课程，同时，为了进一步增强学员的党性意识，我们还分别组织党组织书记和正副科级后备干部赴会宁红军长征会师纪念馆和中共中央政治局榜罗会议纪念馆进行参观瞻仰、现场接受教育；严格落实领导干部上讲台制度，按照《通渭县领导干部上讲台制度》要求，县委组织部、县委党校积极协调，提前制作《领导干部授课通知单》，明确授课内容、授课时间、授课地点等，让授课领导有充分的时间调研备课。培训班举办期间，做到联络到位、服务到位，确保制度不折不扣落实。领导干部上讲台，现场为参训学员进行理论辅导、形势分析、政策解读、经验交流和答疑解惑，着力解决学员在思想、学习、工作中的重点、热点和难点问题，使辅导授课与实际工作密切联系，讲授内容与推动工作紧密结合。培训期间，县委、县政府领导班子成员先后到县委党校为学员授课15人（次），科级领导干部授课31人（次），领导干部讲课占总课时的比例达45%；因需设置课程，根据学员岗位特点和实际需求，特别是紧紧围绕脱贫攻坚“一号工程”，开设《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聚焦2018年中央一号文件，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内涵及基本方略》《奋力开创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美好未来——学习领会党的十九大精神》《精准扶贫精准脱贫 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学习领会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刻把握新时代对全面从严治党的新要求新部署》《学习新党章，践行新要求》等课程，邀请有关领导结合工作实际讲授实践经验，使学员在吃透上级政策的同时，学到了接通“地气”的工作方式方法。针对课堂讲授抽象、感受不深等问题，专门设置观看《永远在路上》《九间棚》《折达公路警示教育》等电教片课程，让学员在接受警示教育，锤炼党性的同时，学到了先进经验，查找了自己发展的不足。

【培训方式创新】5月27日至6月2日，组织党政领导干部、县直部门主要负责人、村党组织书记和非公企业主要负责人赴贵州省进行提升精准脱贫能力暨推进农村“三变”改革的培训。1月8日至14日组织培训班第六期学员赴福建省福清市培训考察，5月27日至6月2日，组织党政领导干部、县直部门主要负责人、村党组织书记和非公企业主要负责人36人赴贵州省考察，学习借鉴贵州省及福清市在脱贫攻坚、县域经济发展、城市征地搬迁和建设管理、项目并联审批、美丽乡村建设、劳务基地建设等方面工作的成功经验和做法。每期培训班，都安排主题研讨，对学员随机点名发言，切实增强了大家平时对培训内容的思考，也提高了语言表达能力。同时，、每半天对学员的笔记进行调阅20人以上，实现每期班次调阅学员全覆盖，极大提高了培训的质量。

【科研】充分发挥科研资政作用。先后形成了《关于赴福建省福清市培训考察情况的报告》《关于赴贵州省考察脱贫攻坚情况的报告》《党建引产业脱贫攻坚》，其中《关于赴福建省福清市培训考察情况的报告》被《县委工作通讯》转发全县。

【信息化建设】作为省委党校VPN用户,通过省委党校“富民兴陇”讲座直播系统，组织教职工或根据安排承接县内各级干部坚持收看每月一次的“富民兴陇”系列讲座。

【干部培训】2018年共举办各类培训班7类29期，新时代通渭县新时代农民脱贫攻坚讲习所集中讲习班宣讲两轮，54场次，培训党员干部和新时代农民共计6165人，其中培训党员干部2833人，新时代农民3502人。

县委党校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常务副校长　王继红

副　校　长　司江平

　　郑彦宏

校委委员　刘朋鑫（4月止）

　　李　敏（4月止）

（李军鹏　供稿）

通渭县人大常委会

【通渭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三次会议　通渭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于2018年6月28日至29日召开。会议共进行了两项议程：通报2018年前六个月县人民政府工作；选举事项及其他。会议期间，代表们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主人翁精神，认真履行职责。会议依法进行选举工作。选举：谢占武为通渭县人民政府县长。

第四次会议　通渭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于2019年1月4日至6日召开。会议共进行了七项议程：听取和审议通渭县人民政府工作

报告；审议通渭县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书面），审查和批准通渭县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审议通渭县2018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9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书面），审查和批准通渭县2019年财政预算；听取和审议通渭县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听取和审议通渭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听取和审议通渭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选举事项及其他。会议期间，代表们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主人翁精神，认真审议了各项工作报告，在充分肯定成绩、客观指出问题、提出改进意见建议的基础上，批准了各项报告，作出了相应的决议。会上，代表书面提出意见、建议64件。会议依法进行选举工作。选举：马群峰为通渭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

【通渭县人大常委会会议】

第十二次会议 通渭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8年2月6日在县人大常委会机关五楼会议室举行。会议听取了传达学习了甘肃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精神（书面）；通报了县人民政府组成人员及“法检”两院负责人书面述职报告的审查意见；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政府关于全县老龄工作情况的报告及县人大常委会调查组的调查报告；听取了县人民政府关于2018年重大事项年度清单的报告；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政府关于通渭县2018年度财政细化预算情况的报告，审查和批准了2018年度全县财政细化预算；听取了县人民政府关于安全饮水保障工作情况的报告；听取了县人民政府关于对全县林业生态建设情况的审议意见办理情况的报告（书面），并进行了满意度测评；听取了县人民政府关于对全县全民健身工作情况的审议意见办理情况的报告（书面），并进行了满意度测评；会议还听取了县人民政府关于对全县《安全生产法》执行情况的审议意见办理情况的报告（书面），并进行了满意度测评。会前结合会议议题，学习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的有关内容。

第十三次会议 通渭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8年4月18日在县人大常委会机关五楼会议室举行。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政府关于全县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情况的报告及县人大常委会调查组的调查报告；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政府关于全县《环境保护法》执行情况的报告及县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的检查报告;听取和审议了县人大常委会检查组关于《甘肃省乡镇人民代表大会工作条例》实施情况的检查报告；听取了县人民政府关于全县全域无垃圾工作开展情况的专项工作报告；听取了县人民政府关于对全县“七五”普法工作审议意见办理情况的报告（书面），并进行了满意度测评，测评结果为满意票21票；较为满意票5票；不满意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接受刘定顺辞去通渭县人民政府副县长职务请求的决定》；会议还审议了人事事项。会前学习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修正案》的有关内容。

第十四次会议 通渭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8年6月6日在县人大常委会机关五楼会议室举行。会议听取和审议了人事事项；审议了《关于接受邵志刚辞去通渭县人民政府县长职务请求的决定；审议了《关于接受徐斌科辞去通渭县人民政府副县长职务请求的决定（草案）》。

第十五次会议 通渭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8年6月15日在县人大常委会机关五楼会议室举行。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县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的报告；审议了《通渭县人大常委会关于补选通渭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决定（草案）》；审议了《通渭县人大常委会关于召开通渭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的决定（草案）》。结合会议议程，会前还学习了甘肃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细则。

第十六次会议 通渭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8年6月25日在县人大常委会机关五楼会议室举行。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政府关于全县水土保持生态建设情况的报告及县人大常委会调查组的调查报告；听取了县人民政府关于通渭县2018年度财政决算的报告、关于通渭县2018年度财政预算执行和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报告，审查批准了通渭县2018年度财政决算；听取了县人民政府关于通渭县2018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报告；听取了县人民政府关于通渭县2018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审议了通渭县人大常委会2018年工作评议对象名单（草案）；听取了县人民政府关于对全县老龄工作的审议意见办理情况报告（书面），并对审议意见办理情况进行了满意度测评，测评结果为满意25票，较为满意3票，不满意0票；听取了县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和变动情况的报告；会议还讨论通过了召开通渭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的有关事宜。结合会议议程，会前还学习了甘肃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细则。

第十七次会议 通渭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8年9月5日在县人大常委会机关五楼会议室举行。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政府关于县水务局近年来工作情况的报告及县人大常委会评议调查组的初评意见,并对县水务局工作进行评议；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政府关于县教体局近年来工作情况的报告及县人大常委会评议调查组的初评意

见，并对县教体局工作进行评议；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政府关于全县扶贫资金管理使用情况的报告及县人大常委会调查组的调查报告；听取了县人民政府关于县十八届人大二次会议代表意见建议办理进展情况的报告；听取了县人民法院关于县十八届人大二次会议代表意见建议办理进展情况的报告（书面）；听取了县人民检察院关于县十八届人大二次会议代表意见建议办理进展情况的报告（书面）；听取了县人民政府关于对全县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情况的审议意见办理情况的报告（书面），并进行满意度测评，测评结果为满意票20票，较为满意票8票；听取了县人民政府关于对全县《环境保护法》执行情况的审议意见办理情况的报告（书面），并进行满意度测评，测评结果为满意票18票，较为满意票5票，不满意3票；审议了《关于接受宗学谦辞去通渭县人民政府副县长职务请求的决定（草案）》；会议还审议了人事事项。

第十八次会议 通渭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8年10月24日在县人大常委会机关五楼会议室举行。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政府关于全县乡村公路建设与管理工作情况的报告及县人大常委会调查组的调查报告；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政府关于全县《药品管理法》执行情况的报告及县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的检查报告；听取了县人大常委会视察组关于县人民政府2018年重点工作落实情况的视察报告；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政府关于全县脱贫攻坚工作情况的报告及县人大常委会调查组的调查报告,并进行了专题询问；审议作出了《通渭县人大常委会关于接受李逢霖辞去县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职务请求的决定》；听取了县人民政府关于对全县水土保持生态建设情况的审议意见办理情况的报告（书面），并进行满意度测评，测评结果为满意票22票，较为满意票2票，不满意0票；会议还审议了人事事项。

第十九次会议 通渭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8年12月12日在县人大常委会机关五楼会议室举行。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政府关于全县《治安管理处罚法》执行情况的报告及县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的检查报告；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政府关于代表意见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及县人大常委会抽查组的抽查报告；听取和审议了有关承办部门关于县人大常委会批转信访案件办理情况的报告及县人大常委会抽查组的抽查报告；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政府关于2018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审查批准了通渭县2018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听取了县水务局、教体局工作评议整改情况的报告，并对整改落实情况进行了满意度测评,测评结果为水务局满意票18票，较为满意票7票，不满意票0票，教体局满意票21票，较为满意票4票，不满意票0票；听取了县人民政府关于对全县扶贫资金管理使用情况的审议意见办理情况的报告（书面），并进行了满意度测评，测评结果为满意票18票，较为满意票7票，不满意票0票；会议上市四届人大代表向原选举单位开展了述职；审议了《通渭县人大常委会关于补选通渭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决定》；审议了关于召开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的决定；审议了《通渭县人大常委会关于表彰优秀代表建议和先进承办单位的决定》；会议还审议了人事事项。

第二十次会议 通渭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8年12月27日在县人大常委会机关五楼会议室举行。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政府关于2017年度财政预算执行和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听取了县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和变动情况的报告；讨论通过了召开通渭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的有关事宜；听取了通渭县人大常委会2019年工作要点；会议上市四届人大代表向原选举单位开展了述职；审议通过了《通渭县人大常委会关于接受韩刚辞去通渭县人民政府副县长职务请求的决定》；审议通过了《通渭县人大常委会关于废止<通渭县人大常委会关于批准将国家开发银行小额信用扶贫贷款风险机制项下资金纳入财政预算议案的决定>的决定》；会议还审议人事事项。

【监督】 县人大常委会坚持从全县工作大局出发，牢牢抓住促进发展这个主题，综合运用听取审议工作报告、调查审查、专题询问、专题视察、跟踪监督等多种形式，依法行使监督职权,着力推动工作落实,取得了良好效果。

听取和审议工作报告 第十二次会议：通报了县人民政府组成人员及“法检”两院负责人书面述职报告的审查意见；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政府关于全县老龄工作情况的报告及县人大常委会调查组的调查报告；听取了县人民政府关于2018年重大事项年度清单的报告；听取了县人民政府关于安全饮水保障工作情况的报告；听取了县人民政府关于对全县林业生态建设情况的审议意见办理情况的报告（书面），并进行了满意度测评；听取了县人民政府关于对全县全民健身工作情况的审议意见办理情况的报告（书面），并进行了满意度测评；听取了县人民政府关于对全县《安全生产法》执行情况的审议意见办理情况的报告（书面），并进行了满意度测评。

第十三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政府关于全县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情况的报告及县人大常委会调查组的调查报告；听取了县人民政府关于全县全域无垃圾工作开展情况的专项工作报告；听取了县人民政府关于对全县“七五”普法工作审议意见办理情况的报告（书面），并进行了满意度测评，测评结果为满意票21票；较为满意票5票；不满意票0票。

第十六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县

人民政府关于全县水土保持生态建设情况的报告及县人大常委会调查组的调查报告；听取了县人民政府关于对全县老龄工作的审议意见办理情况报告（书面），并对审议意见办理情况进行了满意度测评，测评结果为满意25票，较为满意3票，不满意0票。

第十七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政府关于县水务局近年来工作情况的报告及县人大常委会评议调查组的初评意见,并对县水务局工作进行评议；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政府关于县教体局近年来工作情况的报告及县人大常委会评议调查组的初评意见，并对县教体局工作进行评议；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政府关于全县扶贫资金管理使用情况的报告及县人大常委会调查组的调查报告；听取了县人民政府关于对全县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情况的审议意见办理情况的报告（书面），并进行满意度测评，测评结果为满意票20票，较为满意票8票；听取了县人民政府关于对全县《环境保护法》执行情况的审议意见办理情况的报告（书面），并进行满意度测评，测评结果为满意票18票，较为满意票5票，不满意3票。

第十八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政府关于全县乡村公路建设与管理工作情况的报告及县人大常委会调查组的调查报告；听取了县人大常委会视察组关于县人民政府2018年重点工作落实情况的视察报告；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政府关于全县脱贫攻坚工作情况的报告及县人大常委会调查组的调查报告,并进行了专题询问；听取了县人民政府关于对全县水土保持生态建设情况的审议意见办理情况的报告（书面），并进行满意度测评，测评结果为满意票22票，较为满意票2票，不满意0票；会议还审议了人事事项。

第十九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政府关于代表意见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及县人大常委会抽查组的抽查报告；听取和审议了有关承办部门关于县人大常委会批转信访案件办理情况的报告及县人大常委会抽查组的抽查报告；听取了县水务局、教体局工作评议整改情况的报告，并对整改落实情况进行了满意度测评,测评结果为水务局满意票18票，较为满意票7票，不满意票0票，教体局满意票21票，较为满意票4票，不满意票0票；听取了县人民政府关于对全县扶贫资金管理使用情况的审议意见办理情况的报告（书面），并进行了满意度测评，测评结果为满意票18票，较为满意票7票，不满意票0票；

审查和批准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财政预决算及执行情况的报告

第十二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政府关于通渭县2018年度财政细化预算情况的报告，审查和批准了2018年度全县财政细化预算。

第十六次会议：听取了县人民政府关于通渭县2018年度财政决算的报告、关于通渭县2018年度财政预算执行和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报告，审查批准了通渭县2018年度财政决算；听取了县人民政府关于通渭县2018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报告；听取了县人民政府关于通渭县2018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第十九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政府关于2018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审查批准了通渭县2018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

第二十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政府关于2017年度财政预算执行和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

【执法检查】第十三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政府关于全县《环境保护法》执行情况的报告及县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的检查报告；听取和审议了县人大常委会检查组关于《甘肃省乡镇人民代表大会工作条例》实施情况的检查报告。

第十八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政府关于全县《药品管理法》执行情况的报告及县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的检查报告。

第十九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县人民政府关于全县《治安管理处罚法》执行情况的报告及县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的检查报告。

【人事任免】

县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

选举：谢占武为通渭县人民政府县长。

县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选举：马群峰为通渭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

县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

决定任命：

李清元为通渭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任命：

许丽文为通渭县人民检察院检察委员会委员。

县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

决定任命：

谢占武、田耀宏为通渭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县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

决定任命：

焦国华、王威为通渭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决定免去：

马维华的通渭县统计局局长职务。

县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

李逢霖辞去通渭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职务。

决定任命：

孙元辛为通渭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决定任命：

杨文峰为通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牛军胜为通渭县统计局局长职务。

任命：

沈子杰为通渭县人民法院审判员；

陈童灵为通渭县人民法院审判

员。

苟敏丽为通渭县人民法院审判员；

孟江同为通渭县人民法院审判员；

刘新娟为通渭县人民法院审判员。

决定免去：

杨文峰的通渭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局长职务。

牛军胜的通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职务。

县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

决定任命：

冉志鹏为通渭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局长。

任命：

陈璠为通渭县人大常委会农业与农村工作委员会副主任。

任命：

沈子杰为通渭县人民法院执行庭副庭长。

任命：

何文德为通渭县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

免去：

陈璠的通渭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县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次会议

决定任命：

林捷为通渭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重大事项决定】县人大常委会认真贯彻省委《关于健全人大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制度、各级政府重大决策出台前向本级人大报告的实施意见》，积极落实省人大常委会提出的重大事项“年度清单”制度，及时督促县政府制定重大事项年度清单，报告重大事项，2018年12月27日，县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次会议通过了《通渭县人大常委会关于废止<通渭县人大常委会关于批准将国家开发银行小额信用扶贫贷款风险机制项下资金纳入财政预算议案的决定>的决定》，有效行使了重大事项决定权，发挥了应有的制度功效。

【代表】代表辞职、选举 十八届人大二次会议以来，常家河镇曹庄选区选举的县十八届人大代表令续鹏、陇川镇花湾选区选举的何小明、什川镇第七选区选举的马丽、襄南镇元坪选区选举的刘定顺、义岗川镇第五选区选举的何继良，因工作变动，调离了本行政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的有关规定，令续鹏、何小明、马丽、刘定顺、何继良的代表资格终止。什川镇第七选区、襄南镇元坪选区、陇川镇花湾选区2018年6月21日分别补选李兴平、李清元、魏军民为县十八届人大代表；义岗镇第五选区、第三铺乡陈沟选区2018年12月19日分别补选陈定川、张冠珍为县十八届人大代表。据此，通渭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实有代表205名。

【信访】县人大常委会把信访工作作为维护广大人民群众利益、尊崇法律公平正义的重要助推器，坚持依法依规，按照程序及时处理来信来访，督办信访案件，妥善化解矛盾，有效保障了人民群众合法权益。2018年共接待人民群众来信来访22件，较去年同期下降12%。其中当即答复解决13件，批转有关部门办理9件（县法院2件、县住建局2件，县水务局3件，县综合执法局1件，县公安局1件）。批转的9件信访案件各承办单位均书面报送了信访事项办理结果，做到了件件有落实，事事有回音。

【代表意见、建议办理】 县十八届人大二次会议及闭会期间代表意见建议办理情况 在县十八届人大二次会议上，共收到县人大代表提出的建议66件，65件转交由县政府办理、3件转交县法院办理、2件转交县检察院办理、1件由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办理（其中5件建议由“一府两院”共同办理）。2018年的意见建议，已全部办结。代表所提建议已经解决或基本解决的47件，占总数的71.2%；正在解决或已列入规划解决的14件，占21.2%；受客观条件制约或受政策法规限制暂时无法解决的5件，占7.6%。

县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代表意见建议

通渭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期间，共提出代表意见建议代表意见建议64件，其中民主法制方面1件，城建环保方面16件，教科文卫方面11件，农林水电方面16件，交通道路方面12件，市场监管和综合执法方面1件，财政税务方面3件，社会保障方面2件，其他方面2件。县人大常委会代表人事工作委员会整理、分类编号，全部转交，进行办理落实。

县人大常委会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　任　吕裕民

副主任　邵海霞（女）　杨建明

　　张崇良　　牛　浩

　　刘全昌　　张树雄

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　任　南军亚

副主任　陈　璠（12月止）

县人大常委会各专委会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财经委

主　任　张国平

副主任　孙灵活

法工委

主　任　董东平

信访室

主　任　许　烨（女）

副主任　王浩东

教文委

主　任　贾兵娃

副主任　王海军

农工委

主　任　杨成军

副主任　陈　璠

代工委

主　任　李　岳

副主任　廉转国（女）

（郑　昕　供稿）

通渭县人民政府

【县政府常务会议】第二十三次常务会议 1月2日，县长邵志刚主持召开县政府第23次常务会议，副县长宗学谦、徐斌科、张晓玲、刘定顺、严凯、赵彦泰出席会议。现将会议讨论事项纪要如下：一、县文广局辅导学习了《文物保护法》。二、研究脱贫攻坚工作：（一）会议审议了《通渭县农村“三变”改革试点工作实施方案》。会议要求，县农牧林业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并汇报县委同意后印发执行。同时，要加强对各乡镇的业务指导，针对每一个试点村制定具体可操作的实施方案，确保试点工作扎实稳妥推进。（二）会议审议了县财政局关于对全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整合方案进行调整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会议要求，县财政局要认真研究省市相关政策文件，在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上要做到与脱贫成效紧密挂钩，项目安排要集中用于产业发展等脱贫攻坚的关键节点、薄弱环节和重点领域。同时，要严格把关，确保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精准到贫困村、贫困户。（三）会议审议了《通渭县2017年第三批统筹整合涉农资金安排使用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由县财政局会同县扶贫办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以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文件批复。会议决定：1.资金整合方面。本次新纳入整合资金15359.06万元，调整后，2017年共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41976.17万元。2.资金安排方面。本次安排资金用于基础设施建设及雨露计划“两后生”培训等2大类7个项目。（1）基础设施建设，农村水利安排资金3939万元，用于平襄、碧玉、陇川实施河道治理项目；安全饮水安排资金398万元，用于南部饮水安全提升工程建设；道路硬化安排资金9951.16万元，用于硬化农村公路248.7公里，涉及全县18个乡镇；道路砂化安排资金71.31万元，用于农村砂化道路建设；环境整治安排资金672万元，在全县69个贫困村（特困村）配备垃圾箱960个，用于开展农村环境治理；危房改造安排资金314.8032万元，用于2017年农村危房改造缺口资金。（2）安排资金12.79万元，用于弥补2017年度雨露计划“两后生”培训原安排资金缺口。三、研究环境保护工作：（一）会议审议了《通渭县环境保护“网格+”监管实施方案（讨论稿）》。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由县环保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并汇报县委同意后印发执行。会议要求，县环保局要指导各乡镇、各相关部门制定各自实施方案，经县环境保护委员会审查通过后执行。（二）会议审议了《通渭县牛谷河流域污水治理项目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实施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由县环保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以县政府文件批复。会议要求：1. 由县环保局牵头、县住建局配合共同推进项目前期工作，前期工作完成后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县环保局要履行好综合监管职责，县住建局要履行好行业监管职责。2. 由县环保局委托甘肃弘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抓紧制定项目前期工作推进计划表，确保2018年3月底前完成招投标并开工建设，7月底前完工。四、会议审议了县发改局关于通渭榜罗光伏产业园50兆瓦集中式光伏扶贫项目竞争配置优选结果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会议要求：（一）由县政府法制办负责，对解除原三家业主投资协议的合法性进行审查，确保相关程序规范、合法。（二）由县发改局负责，抓紧完善项目设计方案并提交县新能源产业建设协调工作领导小组审查。（三）由县发改局牵头负责，安排专门人员加快推进后续工作，确保2月22日前开工建设。五、会议审议了县发改局关于通渭县1×30MW多元多态联合发电项目投资协议。会议要求，由宗学谦和刘定顺同志牵头，县发改局负责，县国土局、县政府法制办、县地税局等部门配合，对投资协议进一步修改完善，确保合法合规。六、会议审议了县财政局关于通渭县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治理项目采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融资建设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由县财政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以县政府文件批复。七、会议审议了县住建局制定的《通渭县金田城市广场周边国有土地房屋征收决定》。会议原则同意该决定，由县住建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以县政府文件印发。八、会议审议了县国土局关于公开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将经省政府甘政国土发〔2015〕841号文批准征收的位于陇川镇菜子村菜子社的17833平方米（合26.75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四至为：北邻农路，南邻义陇河，西邻菜子村上庄社耕地，东邻菜子村堡子社耕地。出让起始价为每平方米124.1元（8.27万元/亩），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出让年限50年。出让底价由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委员会审定。九、会议审议了县国土局关于新景乡2016年村镇建设用地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将市政府《关于通渭县新景乡2016年第1批次村镇建设用地的批复》（定政国土建字〔2017〕60号）批准的位于新景乡张河村的0.56公顷、王湾村的0.76公顷、油府村的0.3公顷、大寨村的0.25公顷共计1.88公顷建设用地，作为住宅用地，供给新景乡灾后重建易地搬迁安置点建设用地。十、会议审议了县国土局关于义岗川镇2016年村镇建设用地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将市政府《关于通渭县义岗川镇2016年第2批次村镇建设用地的批复》（定政国土建字〔2017〕61号）批准的位于义岗川镇明星村的1.27公顷建设用地，作为住宅用地，供给义岗川镇易地搬迁安置

点建设用地。

第二十四次常务会议 1月23日，县长邵志刚主持召开县政府第24次常务会议，副县长宗学谦、高金永、徐斌科、张晓玲、董光武、赵彦泰出席会议。现将会议讨论事项纪要如下：一、县政府法制办辅导学习了《甘肃省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若干规定》。会议指出,《甘肃省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若干规定》对县政府及各执法部门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具有非常重要的指导意义。近期，通渭县几起行政诉讼案件,尤其是土地征收、房屋拆迁案件被判败诉，一些行政复议案件被上级有关部门撤销了原行政行为，这些案件不仅损害了群众切身利益，影响了党群干群关系，更损害了政府公信力，影响了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序推进。究其原因主要有两个方面：一是部分单位领导干部法治观念不强、能力不高。一些部门领导干部不学法、不用法，仍喜欢用老办法处理新问题、解决新矛盾，不能以法律为准绳依法办事,对应诉案件事前不分析、不研究，造成被动应诉、盲目应诉；事后不查找原因、不研究对策，导致败诉案件增多。个别部门不向县政府分管领导汇报，县政府分管领导也没有采取有效措施及时督促。二是过多依赖县政府法制部门。大多数部门在推行法律顾问制度上大打折扣，一些部门的法律顾问形同虚设，尤其是一些重点执法部门在制定规范性文件时没有进行合法性审查，制定的规范性文件本身就不合法。会议要求：（一）由县政府法制办牵头负责，制定通渭县学习贯彻《甘肃省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若干规定》的意见，邀请法律专家进行解读，明确在提交行政诉讼答辩状前，县政府召开专题会议听取相关部门应诉准备工作汇报，并对《通渭县人民政府行政应诉工作规则》进行修订后提交县政府常务会议研究;县司法局要组织讲师团进驻一些重点执法部门进行指导学习。（二）各副县长、各有关部门要提高对依法行政的认识，增强学法守法用法意识，提升依法决策和依法办事水平。凡提交县政府常务会议的文件，涉及多个部门的要在会前由分管副县长负责、牵头部门组织相关部门进行讨论，并充分征求意见；涉及规范性文件、执法文书的必须由县政府法制办进行合法性审查。对重大行政决策、重要执法决定和重要涉法事项，要积极发挥法律顾问和有关专家的作用，搞好法律论证，防范法律风险，特别对涉及群众利益、牵扯人员多、影响大的重大建设工程、大面积拆迁项目等，要深入查找历史档案，及早发现可能引发行政复议、行政诉讼、上访问题的风险点，提前研判，防范于未然。（三）各有关部门要依法履行行政复议决定和行政诉讼职责，按复议机关或人民法院要求的时限提交答复或答辩及有关证据材料。（四）加大行政案件败诉责任追究。针对败诉案件，要重点查找原因，落实应诉职责，加大问责力度，解决部门负责人不重视应诉、不敢应诉、不会应诉的问题。二、会议听取了县民政局关于全县困难群众生活保障大排查工作的汇报。会议指出：全县困难群众生活保障大排查工作开展以来，各乡镇、各部门组织驻村帮扶工作队、帮扶干部、乡村干部，采取入户走访、一对一访谈、召开座谈会等方式，共排查70750户278903人，但从排查情况来看，还没有做到全覆盖的目标，需要进一步加大排查力度。会议要求：（一）由副县长徐斌科同志负责，对大排查工作再安排、再部署，确保村不漏户、户不漏人。（二）由县民政局负责，对排查出的困难群众按照问题分类建立台账并分解到相关部门，采取有效措施保障困难群众安全过冬、温暖过节。（三）由副县长徐斌科、董光武同志负责，县民政局牵头，组织相关部门尽快制定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对特殊困难群众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作的意见》。（四）由县财政局负责，县民政局和各乡镇配合，县财政列支36万元，县民政局统一采购慰问物资，对1198户困难群众进行慰问。三、会议审议了《通渭县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由县安监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并汇报县委同意后印发执行。四、会议审议了《通渭县2018年部门预算（草案）》及《通渭县2018年财政细化预算》。会议原则同意《通渭县2018年部门预算（草案）》和《通渭县2018年财政细化预算》，由县财政局汇报县委、县人大常委会同意后执行。五、会议审议了县工业集中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实施草畜循环经济产业园道路改扩建及支路新建工程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会议要求，由县工业集中区管理委员会负责，对工程设计再优化，项目投资按照建安投资计算，确保8月底前完工。县财政局要将该工程纳入2018年财政预算，确保工程顺利实施。六、会议审议了县工业集中区管理委员会关于通渭县工业集中区——文堡片区市政道路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前期工作费用的意见。会议决定，通渭县工业集中区——文堡片区市政道路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改由县城投公司负责实施，县工业集中区管理委员会履行项目管理职能，县城投公司履行业主职能，县财政局要积极筹措资金，确保工程顺利实施。七、会议审议了县交通局制定的《通渭县2018年自然村通硬化路建设工程实施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由县交通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并汇报县委同意后印发执行。八、会议审议了县人社局关于申请调整人民警察值勤岗位津贴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会议决定：（一）人民警察值勤岗位津贴执行范围，限于列入国家政法专项编制、且执行公务员工资制度的各级公安机关、国家安全机关、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机关的人民警察和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的司法警察。（二）人民警察值勤岗位津贴标准调整为：1.县级公安机关，

监所、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监区（大队）以下单位的人民警察值勤时，值勤岗位津贴标准为，一类津贴每人每天50元、二类津贴每人每天40元。承担综合性、监督性和行政决策辅助职能的人民警察执行值勤任务时，执行二类津贴标准。执行一类津贴标准的人数，不得超过各系统本级机关值勤总人数的40%。2.县级法院、检察院的司法警察值勤时，值勤岗位津贴标准为每人每天40元。（三）人民警察根据本人所在机构层级和警种，执行相应的值勤岗位津贴标准，纳入工资统一发放范围，按照实际值勤天数计算，按月发放，每月发放天数不超过法定工作日22天。考勤和津贴发放情况要在本单位内公示。（四）人民警察执行执法办案任务以及外出参加执行大型活动安全保卫等临时性任务时，已经享受出差等相关补贴的，不再发放值勤岗位津贴。备勤人员不享受值勤岗位津贴。（五）调整人民警察值勤岗位津贴所需经费，按行政隶属关系和现行经费保障渠道解决。（六）森林系统公安机关人民警察，凡列入国家政法专项编制并执行公务员工资制度的，参照上述规定执行。（七）从2018年1月1日起执行调整后人民警察值勤岗位津贴标准，值勤岗位津贴按月拨付至相关单位，由相关单位按照实际值勤天数考勤发放。九、会议审议了县人社局关于申请调整人民警察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会议决定：（一）人民警察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执行范围，限于列入国家政法专项编制、且执行公务员工资制度的各级公安机关、国家安全机关、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机关的人民警察和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的司法警察。（二）人民警察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由国家统一规定标准调整为实行总量管理。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财政部门按照月人均710元和本级相关单位的国家政法专项编制内人民警察实有人数，分别核定下达本级公安机关、国家安全机关、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机关的人民警察和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的司法警察年度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总量。（三）县级公安机关、国家安全机关、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机关和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根据警力配备情况及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情况，制定具体实施办法，报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财政部门备案后实施。（四）人民警察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依据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考勤情况发放。考勤和补贴发放情况要在本单位内公示。法定工作日之外不加班的，不得领取加班补贴。每月发放加班补贴的天数一般不超过6天。（五）调整人民警察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所需经费，按行政隶属关系和现行经费保障渠道解决。（六）森林系统公安机关人民警察，凡列入国家政法专项编制并执行公务员工资制度的，参照上述规定执行。（七）从2018年1月1日起执行调整后人民警察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加班补贴按月拨付至相关单位，由相关单位按照实际加班天数考勤发放。十、会议审议了县人社局关于申请通渭县乡镇专职安监人员实行安全生产监管监察岗位津贴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会议决定：（一）津贴执行范围和标准。安全生产监管监察岗位津贴的实施范围，限于各级安全生产监管监察机关赴生产一线进行安全生产监管监察、每月达到10个工作日以上的在编正式工作人员。安全生产监管监察岗位津贴的标准为，从事煤矿、非煤矿山井下安全生产监管监察的人员每人每月320元，从事其他安全生产监管的人员每人每月220元。（二）发放办法。通渭县乡镇专职安监人员从事其他安全生产监管，并经常深入现场，按每人每月220元标准发放。安全生产监管监察岗位津贴按月发放，列入工资统发。调离安全生产监管监察岗位或离退休的人员，从调离或离退休的下个月起停发岗位津贴。对安全生产监管监察管理机关中符合享受安全生产监管监察岗位津贴以外其他岗位津贴条件的人员，根据岗位主要职责确定应享受的岗位津贴，不得同时享受体现不同工作职责的多项岗位津贴。（三）所需经费。安全生产监管监察岗位津贴所需经费，按其行政隶属关系和现行经费保障、工资发放渠道解决。（四）从2018年1月份起乡镇专职安监人员实行安全生产监管监察岗位津贴。十一、会议审议了县人社局关于提高通渭县特殊教育学校教职工特教津贴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会议决定：从2018年1月起，将通渭县特殊教育学校从事特殊教育的教职工特教津贴标准由基本工资的15%提高到30%。十二、会议听取了县政府办公室关于2017年县政府目标责任考核情况的汇报。会议要求：（一）由各副县长负责，召集参与考核的分管部门主要负责人，对每一项工作评分再复查、再研究，确保各项评分客观、公正。（二）由县政府办公室负责，成立专门团队，紧扣市签县政府责任书，认真研究、科学制定目标责任书和考核办法，县政府2018年度目标管理考核评价办法和考核细则要同时下发。十三、人事事项。十四、会议还就近期有关重点工作作了安排部署：（一）各部门、各单位要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切实增强紧迫感和责任感，不断强化机遇意识和项目意识，克服“等”“靠”思想，积极赴省直有关部门衔接争取项目。同时，要采取有效措施，强力推进项目前期工作。（二）各副县长要积极衔接市直有关部门，掌握各口分管工作在全市考核排名情况，单项考核名次排在全市第四名之后的分管副县长要向县政府作出说明，单项考核名次排在全市最后一名的分管副县长要在县政府全体会议上作表态发言。

第二十五次常务会议 2月24日，县长邵志刚主持召开县政府第25次常务会议，副县长宗学谦、高金永、徐斌科、张晓玲、刘定顺、董光武出席

会议。现将会议讨论事项纪要如下：一、县发改局辅导学习了《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特许经营管理办法》。二、研究脱贫攻坚工作：（一）会议审议了县民政局制定的《关于进一步加强对特殊困难群众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作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会议决定：《关于进一步加强对特殊困难群众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作的意见》修改为《关于进一步加强对特殊困难群众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作的实施方案》，由县民政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并汇报县委同意后按相关程序印发执行。会议要求：1. 由县民政局牵头负责，县住建局、水务局、教体局、卫计局等相关部门和各乡镇配合，于3月底前对特殊困难群众进一步排查摸底并分类建立台账，6月底前全面解决特殊困难群众实际困难。2. 由县民政局和县扶贫办负责，将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纳入一、二类低保进行兜底保障。同时，要对所有低保对象调整情况进行全面排查和经常性检查，做到应保尽保、应退尽退。3. 会议审议了县财政局关于成立通渭县农业产业扶贫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由县财政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以县政府文件批复。三、会议听取了县发改局关于通渭县2018年参加市上统一集中开工项目前期推进情况的汇报。会议要求：（一）由县发改局牵头负责，各相关部门配合，对2018年参加市上统一集中开工项目进一步摸底上报，同时对项目投资严格核实，确保新建项目数量、年内投资金额“两不少”。（二）由各副县长负责，召集各分管部门主要领导和业务人员，夯实2018年所有开工项目数量和投资金额，并对续建项目重新梳理，确保完成年度固定资产投资任务，县发改局于3月2日前将各部门上报项目汇总后向县政府作专题汇报。四、会议审议了县工信局关于对2017年度非公企业进行表彰奖励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由县工信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并汇报县委同意后，予以表彰奖励。会议要求：由县工信局牵头负责，分行业设立评奖标准并充分征求各相关部门意见，对《通渭县非公企业表彰奖励办法》进一步修改完善。五、会议审议了县教体局关于全县2017年度教育教学质量考核及先进单位评选结果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由县教体局汇报县委同意后，予以表彰奖励。六、会议审议了《甘肃省中医院与定西市通渭县人民政府托管共建通渭县中医院框架协议书》。会议决定，由县卫计局牵头负责，县编办、发改局、财政局、人社局、审计局、社保局、法制办等部门配合，重新拟定托管共建框架协议，并经法律专家审核后，抽调专门人员组团与省中医院进一步对接商谈。七、会议审议了县发改局关于通渭县2018年县级领导责任制重点建设项目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由县发改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并汇报县委同意后按相关程序印发执行。会议要求：由县政府副县长刘定顺同志牵头，县发改局负责，每季度召开一次项目建设推进会议，对全县项目建设进展情况进行通报，并在县电视台进行公示。八、会议审议了县发改局制定的《关于在市场体系建设中建立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实施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实施方案，以县政府文件印发执行。九、会议审议了县教体局制定的《通渭县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促进民办教育健康发展的实施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实施方案，由县教体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以县政府文件印发执行。十、会议审议了县人社局关于吴国基等三名招聘执业医师转为乡镇卫生院事业人员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会议决定：吴国基、董亚龙、牛芸芸等3名同志于2017年10月转为乡镇卫生院事业人员，工资从2017年11月起按事业人员标准执行。十一、人事任免事项。十二、人事事项。十三、会议还就2017年12月4日党政联席会议、12月22日全县重点工作专题会议和2018年1月5日县委中心组学习暨四大班子联席会议、1月21日党政联席会议、2月5日县长办公会议等会议安排的事项及近期重点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会议要求：（一）各副县长要以身作则，切实把工作抓在手上，把所有精力放在“第一线”，原则上今年召开的各类会议除一些大型会议外均以现场办公会议形式召开，不相关的部门不再参加；在召开各类领导小组会议时，和会议议题无关的成员单位不再参加；一些部门分管领导可以参加的会议不再要求主要领导参加。（二）各副县长要强化大局观念和协作精神，形成合力抓落实。

第二十六次常务会议 3月21日和22日，县长邵志刚分阶段主持召开县政府第26次常务会议，副县长宗学谦、高金永、张晓玲、刘定顺、韩刚、严凯、赵彦泰出席会议。现将会议讨论事项纪要如下：一、县法院辅导学习了《合同法》。二、研究脱贫攻坚工作：（一）会议审议了县农牧林业局制定的《通渭县2018年中药材产业助推脱贫攻坚实施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实施方案，由县农牧林业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以县政府办公室文件印发实施。会议要求：1.由县农牧林业局牵头，按照省上出台的六大特色农业产业精准扶贫三年行动工作方案要求，制定通渭县实施方案。2.由县农牧林业局牵头，县林果中心和县畜牧中心配合，于4月上旬前制定通渭县产业到村到户项目管理办法。3.由县农机中心负责，进一步推动各乡镇农机合作社规范运行，确保发挥最大效益。（二）会议审议了县林果中心制定的《通渭县10万亩果品产业助推脱贫攻坚实施方案》和《通渭县10万亩花椒产业助推脱贫攻坚实施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实施方案，由县林果中心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以县政府办公室文件印发实施。会议要求：由县林果中心负责，推进历年苹果老果园改造

提升全覆盖，分阶段做好苹果老果园品种更新工作，对各乡镇补植补栽情况进行督促检查。同时，要打造一批苹果标准化示范果园。（三）会议审议了县畜牧中心制定的《通渭县2018年草牧产业助推脱贫攻坚实施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实施方案，由县畜牧中心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以县政府办公室文件印发实施。三、会议听取了县教体局关于整改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市级复核问题及迎接省级评估准备工作情况的汇报。会议要求：（一）由县财政局负责，于4月20日前将教育经费县级财政投入部分拨付到位。（二）由平襄镇政府负责，相关部门配合，于4月10日前完成温泉路学校17户征地拆迁工作。（三）由县综合执法局牵头负责，于4月10日前完成思源实验学校教学楼陇中草编厂5亩建设用地拆迁工作。（四）由县国土局负责，于3月底前完成姜滩铁路小学征地工作，平襄镇政府尽快完成拆迁工作。（五）由县教体局牵头负责，进一步加强校园及周边环境综合治理工作，并将各项工作整改落实情况向县政府作专题汇报。四、会议听取了县人社局关于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情况的汇报。会议要求：（一）由副县长刘定顺同志牵头，县发改局、常河镇政府负责，全力解决常河镇易地扶贫搬迁项目存在的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并对存在类似问题的易地扶贫搬迁项目进行督促整改。（二）由县交通局负责，针对2018年自然村通硬化路工程涉及面广、牵扯招投标企业多的实际，提前制定预案，扎实做好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工作。（三）由县工信局牵头负责，对恒芮牧业拖欠工程款涉及农民工工资的问题，要采取有效措施妥善解决。（四）县公安局要积极处理人社部门移送的涉嫌犯罪的拒不支付劳动报酬案件，协助处理好因拖欠农民工工资引发的群体性事件。同时，大力开展预防和打击拖欠农民工工资专项行动，依法严厉打击恶意拖欠农民工工资违法犯罪行为。五、会议审议了县审计局制定的《通渭县审计局2018年审计工作计划》。会议原则同意该工作计划，由县审计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以县政府办公室文件转发执行。会议要求：县审计局要围绕推进审计全覆盖，特别是扶贫领域专项资金、征地拆迁资金审计全覆盖，进一步坚持问题导向，创新工作举措，对审计发现问题进行再审计，提高审计实效，推动政策落实。六、会议审议了县水务局制定的《通渭县2018年第一批河道普通建筑用砂采砂权挂牌出让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挂牌出让方案，以县政府文件批复。七、会议审议了县卫计局制定的《通渭县中医事业人才培养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实施方案，以县政府办公室文件印发实施。八、会议审议了县发改局制定的《通渭县项目管理八项制度》。会议原则同意该制度，由县发改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并汇报县委同意后印发执行。九、会议审议了县住建局制定的《关于在全县深入开展“垃圾不落地·通渭更美丽”活动的实施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实施意见，由县住建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并汇报县委同意后印发实施。会议要求：（一）由县住建局牵头，县人社局配合，参照《甘肃省农村生活垃圾管理条例》，研究制定通渭县村庄保洁员配置办法。（二）由副县长宗学谦和副县长刘定顺同志牵头，县环保局负责，为每个乡镇配备一辆压缩式垃圾车。（三）由县广电中心负责，充分发挥新闻媒体监督作用，在县电视台开辟专栏，挖掘先进典型、曝光反面事例。（四）由县综合执法局负责，督导各单位和商户严格落实“门前三包”责任制。（五）由县综合执法局牵头，县住建局负责，参照甘南州先进经验，从3月26日开始，督促各施工工地设置统一标准的临时围墙，并督促做好临时围墙和人行道之间空地的绿化工作；县住建局和县环保局负责，对建筑工地“六个百分之百”落实情况进行全面督察，对落实不到位的要加大惩罚和整改力度。（六）由副县长宗学谦同志牵头负责，各相关部门和平襄镇政府配合，集中利用一个月时间，开展城区全域无垃圾综合整治行动，确保城区面貌得到明显改善。十、会议审议了县住建局制定的《通渭县2018年农村危房改造工作实施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实施方案，由县住建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以县政府办公室文件印发实施。十一、会议审议了县人社局制定的《通渭县农民工工资专户管理和银行代发制度》。会议原则同意该制度，由县人社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以县政府办公室文件印发执行。十二、会议审议了县人社局制定的《关于规范全县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脱产读全日制研究生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由县人社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以县政府办公室文件印发实施。十三、会议审议了县人社局制定的《通渭县2018年劳动力培训和劳务输转助推脱贫攻坚工作计划》。会议原则同意该工作计划，由县人社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并汇报县委同意后印发实施。十四、会议审议了县财政局制定的《通渭县特色产业发展工程专项贷款担保实施细则（试行）》。会议原则同意该实施细则，由县财政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以县政府办公室文件印发实施。十五、会议审议了县住建局制定的《通渭县2018年棚户区改造项目土地房屋征收搬迁工作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工作方案，由县住建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并充分征求各方意见，经县政府法制办审核通过后，以县政府文件批复。十六、会议审议了县住建局和县国土局制定的《通渭县2018年度棚户区改造项目土地房屋征收补偿安置实施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实施方案，由县住建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以县政府文件批复。十七、会议审

议了县国土局和县住建局制定的《通渭至定西高速公路（通渭段）项目建设土地房屋征收补偿安置实施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实施方案，由县国土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以县政府文件批复。十八、会议审议了县人社局制定的《2017年通渭县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安置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安置方案，由县人社局按照相关程序办理。十九、会议审议了县财政局关于将部分行政事业单位闲置房屋及土地使用权划拨给通渭县农业产业扶贫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由县财政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以县政府文件批复。二十、会议审议了县财政局关于成立通渭县农村供水服务有限公司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由县财政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以县政府文件批复。二十一、会议审议了县人社局关于调整通渭县环境保护监测津贴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会议决定：（一）津贴执行范围和标准。环境保护事业单位直接接触有毒有害物质的环境监测、科研人员和有关辅助人员，根据工作量大小，时间长短，作业条件好坏，防护难易及危害身体健康程度等情况，分别享受一、二、三类环境保护监测津贴。其中，一类津贴每人每月450元，享受对象为从事剧毒物质、强辐射监测和研究工作的，从事空中和重污染现场作业的。二类津贴每人每月350元，享受对象为从事一般毒性物质、一般辐射监测和研究工作的，经常使用和接触有毒有害物质和从事分析、化验工作的，经常深入环境污染现场的。三类津贴每人每月260元，享受对象为经常深入实验室进行仪器调试、维修、保养工作及其他辅助工作的，接触有毒有害化学药品的运输、保管及发放工作的。（二）发放办法。通渭县环保局职工从事一般性剧毒物质、一般性辐射监测，并经常深入环境污染现场，按二类津贴范围和标准发放。享受津贴的人员工作变动后，津贴标准将及时调整或取消，调离本单位时津贴不随工资转移。（三）所需经费。发放环境保护监测津贴所需经费，按现行经费渠道列支。从2018年4月1日起执行调整后的环境保护监测津贴。二十二、会议审议了县政府金融办关于2017年度县政府金融奖考核结果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由县政府金融办按相关程序予以表彰奖励。会议要求：人行通渭县支行要采取有效措施，切实降低全县银行不良贷款率。二十三、会议审议了县政府办公室制定的《县政府2018年度目标管理考核评价办法》。会议原则同意该考核评价办法，由县政府办公室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并汇报县委同意后以县政府办公室文件印发实施。会议要求：（一）由县政府办公室负责，成立专门班子，紧紧围绕《市政府2018年度目标管理考核评价办法》，修改完善通渭县考核评价办法。（二）由县政府办公室牵头，各相关部门配合，制定推进县政府重点工作的实施意见。

第二十七次常务会议 2017年12月15日对马营镇李家川村长城遭受破坏查处以来，县政府高度重视，责成县文广局、博物馆等相关单位进行调查处理。特别是2018年2月7日县委副书记、县长在《定西市文物局紧急督办通知单》（定文物局函〔2018〕4号）上作出重要批示：“请县文广局、文物局严格执法管理，认真履行执法主体责任。并请晓玲同志督促有关部门加强对文物的保护和执法力度，不要出现部门不履职，政府被动应对的现象发生。”2月9日在《定西市人政府办公室转定西市文物局关于恳请市政府责成通渭县政府调查处理马营镇李家川村长城遭受破坏事件的请示》（定市文物发〔2018〕9号）上批示：“请张晓玲同志负责，责成文广局牵头严格按相关规定调查处理，按处理结果上报”。尽管县政府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作了批示和安排部署，要求相关部门依法依规调查处理，但还没有引起相关单位的高度重视，致使工作进展迟缓，以致被省文物局主要领导带队现场督办。究其原因：一方面是相关部门对文物保护意识不到位、责任落实不到位、监管巡查不到位、执法处置不到位造成的；另一方面也反映出执法部门法律意识淡薄，工作作风漂浮。为落实省文物局局长马玉萍带队现场督办提出的整改意见，县长邵志刚4月4日连夜主持召开县政府第27次常务会议，专题研究马营镇李家川村长城遭受破坏事件的处理事宜，副县长宗学谦、徐斌科、张晓玲出席会议。现将会议讨论事项纪要如下：一、由县文广局牵头，就毁坏的长城立即邀请文物专家现场勘查评估，选择有资质的单位制定抢救性保护方案，并报省市文物部门审批后组织实施，确保于4月底前完成抢救性保护，所发生的全部费用由毁坏长城的责任单位承担。

（一） 由县文广局牵头，依照《文物保护法》《甘肃省文物安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切实加大执法力度，对涉及毁坏长城的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员依法依规从速从快从严做出行政处罚。

（二） 由县交通局牵头，马营镇配合，严格按照《文物保护法》《长城保护条例》相关规定，对马营镇李家川村长城保护区内农二级公路建设立即停工，拿出线路调整建设方案，待省文物局审批后组织实施，并做好当地群众解释工作。同时，县委宣传部要加强舆情监控。

（三） 县文广局立即向县公安局报案，由县公安局负责，于4月11日前对破坏长城的责任单位、责任人依法依规进行调查处理。

（四） 由县监察委负责，对涉及长城保护工作中履职不到位的单位和责任人员进行调查，并于4月11日前提出具体处理意见。

（五） 由县文广局牵头，县委宣传部、司法局、广电中心配合，于4月11日前就全县文物保护，特别是长

城保护提出针对性《宣传教育方案》，按照“谁执法、谁普法”原则，开展形式多样的文物保护普法宣传教育。

（六） 由县文广局牵头，根据文物保护相关法律法规，于4月11日前制定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长城管护责任体系，建立文物保护责任清单，加大文物巡查检查和执法力度。特别是要吸取本次马营镇李家川村长城遭受破坏事件的深刻教训，对全县各类不可移动文物利用一周时间进行全面排查，建立文物排查问题整改清单，限期跟踪整改。

（七） 由县政府副县长张晓玲同志总负责，县文广局牵头抓总，加强文物保护能力建设，建立健全文物保护长效机制，督导相关单位依法依规做好文物保护工作。会议要求：各乡镇、各部门要对文物保护工作引起高度重视，在今后实施各类工程项目时，都必须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相关法律法规和项目审批程序进行审批。

第二十八次常务会议 2018年4月4日，县长邵志刚主持召开县政府第二十八次常务会议，专题研究世行贷款文化传承创新项目通渭县平襄书画小镇翰墨文化中心子项目建设事宜。副县长宗学谦、徐斌科、张晓玲出席会议。现将会议讨论事项纪要如下：一、会议听取了县文广局关于项目进展情况的汇报。会议指出，翰墨文化中心建设项目是通渭县平襄书画小镇的核心项目。平襄书画小镇已列入全省18个特色小镇建设项目之一。该项目的建成，对改善城区公共文化服务基础设施条件，传承保护文化遗产，提升社区群众技能素质，发展文化旅游产业，解决群众就业，助力脱贫攻坚至关重要。会议强调，世行贷款项目的建设主体是县政府，融资保障单位是县财政局，建设运营单位是县城投公司。项目建成后，一切资产归县政府所有。对需要由社会资本融资运营的，采取租赁、合营或出让经营权的方式融资运营，杜绝出售、拍卖。会议要求，县文广局要牵头抓总，县发改、财政、住建、国土、城投等部门协同配合，按照各自职责，全力抓好项目立项审批、资金投入、土地供应、建设规划、建设能力、建设内容和规模等方面的工作。二、会议听取了县财政局关于贷款融资情况的汇报。会议指出，世行贷款项目对财政融资保障能力十分重视，世行贷款资金要发挥“四两拨千斤”杠杆作用，强化融资渠道，确保建设资金严格按世行和省文化厅项目办、省财政厅要求筹措保障到位。会议要求，县财政局要出具《贷款担保承诺书》，列出还款计划和配套资金融资方案，确保项目能够如期按要求争取到位、实施到位。会议决定，项目建设配套资金重点从争取各类政策性投资、老旧文化大楼拍卖资金和财政配套等方面着手。县财政每年将财政配套资金按计划列入财政预算。三、会议听取了县国土局关于土地征用情况的汇报。会议指出，土地征用是保障项目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项目能够如期落地建设的前提。会议要求，县国土局要对已征收报批的土地尽快调整土地利用规划，确保土地供应合法。四、会议听取了县发改局关于项目立项审批情况的汇报。会议要求，县发改局要在项目立项审批上积极做好与省发改委的沟通衔接，保证项目审批立项顺利通过。要发挥项目建设专家库作用，在全县各行业推选具有较高资质和具有外资项目实施经验或重大项目实施经验的专业人才充实到项目建设团队中来，确保项目建设高质量、高水平运行实施。五、会议听取了县住建局关于建设规划情况的汇报。会议指出，规划是项目建设的关键，规划的好坏，直接影响着城乡建设整体功能布局，尤其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大。会议要求，县住建局要在功能布局、基础设施规划、建筑空间布局、建筑风貌等方面把好关、布好局。六、会议听取了县城投办（县城投公司）关于建设运营能力建设情况的汇报。会议指出，世行贷款文化传承创新项目至关重要，建设运营单位的建设运营能力直接左右着项目能不能落地实施，能不能高质量建设，能不能高水平运营。会议要求，县城投办（县城投公司）要高度重视，从提升自身建设能力、管理能力、采购能力和运营能力等方面及早着手，明确任务，明晰职责，强化管理，确保建的好、运营好。七、会议还就近期重点工作作了安排部署。会议要求，（一）由副县长宗学谦牵头抓总，相关部门配合，尽快完成项目建设各项前期手续，积极配合世行和省文化厅项目办做好可研、环评、社评编制单位的相关工作，及早着手项目初步设计编制和项目的阶段性衔接沟通工作，确保项目能够如期立项批复，项目资金下达后能够如期开工建设。（二）由县文广局负责，积极开展世行小额贷款申报工作，重点在拟入驻项目区文化旅游小微企业、文化旅游个体经营户和周边传统村落民居改造提升户中确定小额贷款的范围，提供具体名单，力争小额贷款资金能够申报成功。

第二十九次常务会议 4月11日，县长邵志刚主持召开县政府第二十九次常务会议,副县长宗学谦、徐斌科、张晓玲、韩刚、严凯、赵彦泰出席会议，副县长候选人李清元列席会议。现将会议讨论事项纪要如下：一、县政府法制办辅导学习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二、研究脱贫攻坚工作：（一）会议听取了县扶贫办关于东西部扶贫协作帮扶进展情况的汇报。会议要求：1. 由副县长徐斌科和严凯牵头，各行业主管部门负责，严格制定项目实施方案，明确各部门职责和实施流程，并由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审核把关，将福清市帮扶资金原则上精准帮扶到户。2. 由副县长徐斌科牵头，县扶贫办负责，对享受精准扶贫帮扶到户项目对象进行会审，严格确定补助对象和补助标准，确保每户贫困户到户项目资金不超过1万元。

3.由县财政局和县扶贫办负责，严格项目资金报账管理。4. 加快项目建设进度，确保项目质量，原则上要求所有到户产业发展项目在6月30日前完成项目验收，其中养蜂项目要在4月底前完成。5. 由副县长宗学谦负责，确保4月底前完成劳务输转工作，并从4月11日起执行日报告制度，每周在县电视台进行通报。如连续两次因工作进度滞后被通报，乡镇主要领导要在县电视台说明原因。同时，县劳务办要进一步加强管理，积极对接福清市帮扶企业和贫困户，确保贫困户在企业稳定务工。6. 由副县长严凯负责，加快福清市10个镇街和通渭县10个乡镇结对帮扶工作进度，10个乡镇要在4月20日前完成结对帮扶方案制定工作。县政府将择期统一组织10个乡镇赴福清市进行对接交流学习。7. 由县教体局、卫计局、商务局、政务服务中心负责，加强与福清市相关部门的沟通衔接，提高帮扶成效。（二）会议审议了《通渭县“六大”产业精准扶贫三年行动工作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工作方案，以县政府办公室文件印发实施。三、会议审议了《通渭县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实施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实施方案，以县政府办公室文件印发实施。四、会议审议了《通渭县遏制与防治艾滋病“十三五”行动计划》。会议原则同意该计划，由县卫计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以县政府办公室文件印发实施。五、会议审议了《通渭县结核病防治“十三五”规划》。会议原则同意该规划，由县卫计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以县政府办公室文件印发实施。六、会议审议了《通渭县义务教育阶段控辍保学工作实施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实施方案，由县教体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以县政府办公室文件印发实施。七、会议审议了《通渭县2018年推进“十大城建工程”项目实施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实施方案，由县住建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以县政府办公室文件印发实施。会议要求：（一）由副县长宗学谦负责，召集相关部门负责人，对“十大城建工程”项目一一论证，并排出时间表，再由县发改局补充完善。（二）县住建局要与市住建局再衔接，对所列项目倒排工期，加快建设进度。八、会议审议了《通渭县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由县政务中心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并汇报县委同意后印发实施。会议要求：由副县长宗学谦负责，切实落实周例会制度，加快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九、会议审议了县民政局关于什川镇大湾村马槽组金兵兵解决临时救助金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由县民政局按相关程序办理。十、会议听取了县发改局关于全县2018年谋划项目对接情况的汇报。会议要求：由县发改局牵头，对接国家和省、市发改委，采用购买第三方服务的形式，统筹谋划全县项目。（一）县政府各副县长要积极对接省市主管部门，最大限度争取项目，并将项目争取情况汇报县政府常务会议。（二）孙元辛（县政府党组成员）要协助副县长宗学谦做好项目储备、争取、建设与督察等工作，特别要对3月份开工、续建项目进行全面督察。十一、会议审议了县财政局关于完善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由县财政局会同县教体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抓好落实。十二、会议审议了县教体局关于设立52所行政村幼儿园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以县政府文件批复。十三、会议审议了县教体局关于提高四、五类学校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标准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会议决定：从2018年1月1日起，对《通渭县乡村教师生活补助实施方案（试行）》（通政办发〔2016〕183号）中第四类学校教师每人每月补助标准从230元提高到260元，第五类学校教师每人每月补助标准从110元提高到150元。十四、会议审议了县住建局制定的《通渭县西城区公交车站停车场及充电桩建设项目设计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设计方案，以县政府文件批复。十五、会议审议了县住建局制定的《通渭县城区加油站项目设计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设计方案，由县住建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以县政府文件批复。十六、会议审议了县住建局制定的《通渭温泉度假村培训中心项目规划设计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设计方案，以县政府文件批复。十七、会议审议了县住建局制定的《通渭县人民医院内科楼建设项目规划设计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设计方案，由县住建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以县政府文件批复。十八、会议审议了县住建局制定的《通渭县农村生活垃圾低温磁化处理常河站试点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试点方案，以县政府文件批复。会议决定：在常河镇、榜罗镇以政府投资项目组织实施。十九、会议审议了县住建局制定的《通渭县原味精厂土地房屋征收补偿实施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实施方案，以县政府文件批复。会议要求：由副县长宗学谦牵头，县法制办审核把关，县住建局负责依法强制征收。二十、会议审议了县国土局制定的《义岗川至新景公路（王儿岘至陇阳段）项目建设土地房屋征收补偿安置实施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实施方案，以县政府文件批复。二十一、会议审议了县国土局制定的《S225线三营至锁龙公路（榜罗至蒲家山段）项目建设土地房屋征收补偿安置实施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实施方案，以县政府文件批复。二十二、会议审议了县国土局关于公开出让平襄镇河南村、城关村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以县政府文件批复。会议决定：将经省政府甘政国土发〔2015〕954号文件批准征收的位于平襄镇河南村、城关村的36064.7平方米（54.1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其中1号宗地15233.4平方米（22.85

亩)，四至为：北邻火车站北路、东城派出所用地，南邻火车站中路，西邻火车站西路，东邻经一路。出让起始价为每平方米1306.02元（87.07万元/亩）；2号宗地20831.3平方米(31.25亩)，四至为：北邻火车站北路，南邻火车站中路，西邻经二路，东邻火车站东路。出让起始价为每平方米1305.84元（87.06万元/亩）。土地用途均为商服用地；出让年限40年。出让底价由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委员会审定。同时两宗地内各配建建筑面积不小于40平方米公厕一座。二十三、会议审议了县国土局关于公开出让平襄镇旧店村9994平方米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以县政府文件批复。会议决定：将经省政府甘政国土发〔2015〕954号文件批准征收的位于平襄镇旧店子村的9994平方米（14.99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四至为：北邻规划桃园路，南邻通榜公路，西邻小路，东邻政府储备土地。出让起始价为每平方米976.4元(65.09万元/亩)；土地用途为商服用地；出让年限40年。出让底价由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委员会审定。二十四、会议审议了县国土局关于公开出让平襄镇旧店村4998.61平方米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以县政府文件批复。会议决定：将经省政府甘政国土发〔2015〕954号文件批准征收的位于平襄镇旧店子村的4998.61平方米（7.5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四至为：北邻政府储备土地，南邻通榜路，西邻政府储备土地，东邻规划道路。出让起始价为每平方米1050.9元（70.06万元/亩）。土地用途为商服用地；出让年限40年。出让底价由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委员会审定。二十五、会议审议了县国土局关于公开出让平襄镇河南村（民心房地产公司用地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以县政府文件批复。会议决定：将经省政府甘政国土发〔2013〕1131号文件批准征收的位于平襄镇河南村的2400平方米（3.6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四至为：北邻民心房地产公司用地，南邻道路，西邻道路，东邻火车站东路。出让起始价为每平方米1058.52元（70.53万元/亩)；土地用途为商服用地；出让年限40年。出让底价由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委员会审定。二十六、人事事项。二十七、会议审议了县政府办公室制定的《县政府2018年度目标管理考核评价办法》。会议原则同意该办法，由县政府办公室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以县政府办公室文件印发实施。二十八、会议听取了县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县政府领导工作分工的意见。

第三十次常务会议 5月14日，县长邵志刚主持召开县政府第三十次常务会议,副县长宗学谦、高金永、徐斌科、张晓玲、韩刚、赵彦泰出席会议。现将会议讨论事项纪要如下：一、县文广局辅导学习了《甘肃省文物安全管理办法》。会议要求：（一）加强文物保护法律法规宣传普及。县文广部门要按照“谁执法、谁普法”的原则，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增强全社会爱护文物、保护文物的意识，引导更多社会力量参与文物安全监督管理。（二）严格履行法定职责。县文广、公安、工商等相关部门要加强协调并认真履行、依法承担文物保护职责。（三）强化文物保护执法检查。县文广部门要加强文物监管执法力量，以严格执法保护文物。（四）健全责任体系。要完善文物安全责任体系，逐级落实文物安全责任。（五）由副县长张晓玲负责，督促相关部门加快马营镇和寺子乡长城修复工作进度。二、研究脱贫攻坚工作：（一）会议听取了通渭县农业产业扶贫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运行经营情况的汇报。会议要求：1.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各乡镇要尽快组建专业合作社，确保6月底前在198个贫困村每村组建一个专业合作社。2.建立利益联结机制。县农业产业扶贫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要因地制宜组合运用多种联结纽带，建立稳定、紧密、互利的利益联结关系。3.做实公司。由县财政局和县国土局负责，尽快完成资产划拨工作。4.明确任务。县农业产业扶贫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要制定年度工作推进计划，明确每周、每月工作任务和时间节点。同时，于5月底前协调兰州银行解决贷款事宜。（二）会议审议了县财政局制定的《通渭县贫困村整体提升工程试点实施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实施方案，由县财政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以县政府办公室文件印发实施。三、会议听取了县交通局关于在通渭县农村客运班线投放中小型客车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由县交通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并经县政府法制办审核后按相关程序办理。会议要求：县交通局和运管局要认真研究襄中运输公司经营发展思路与方法，制定具体工作方案，有针对性地调整经营策略，壮大企业发展。同时，要及早研究襄中运输公司改制和债务化解工作。四、会议听取了县交通局关于公布重点货运源头企业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由县交通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并经县政府法制办审核后以县政府公告向社会公布。五、会议审议了县卫计局制定的《关于加快推进中医药康养服务的实施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实施方案，由县卫计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并汇报县委同意后印发实施。会议要求：由县政府副县长张晓玲同志负责，每月召开一次推进会议，各相关牵头部门要在5月底前制定每一项任务的具体实施方案。六、会议审议了县商务局制定的《通渭县招商引资工作机制》。会议原则同意该工作机制，由县商务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以县政府办公室文件印发实施。会议要求：（一）由县发改局牵头统筹谋划全县招商引资项目。（二）由县商务局牵头负责，尽

快制定2018年招商引资工作计划，明确目标任务和时间节点；落实各项工作机制，每季度召开一次招商引资工作推进会议。同时，要进一步完善考核激励机制。七、会议审议了县文广局制定的《通渭县文物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会议原则同意该应急预案，以县政府办公室文件印发实施。八、会议审议了县国土局关于公开出让平襄镇宋堡村2355平方米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以县政府文件批复。会议决定：将位于平襄镇宋堡村县政府已收回的原P02项目办使用的2355平方米（合3.53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四至为：北邻地埂，南邻通高路，西邻巷道，东邻国税局。出让起始价为每平方米1060.6元（70.71万元/亩）；土地用途为商服用地,规划建设条件为：容积率小于2.5，建筑密度小于45%，建筑主体高度不超过24米；出让年限40年。出让底价由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委员会审定。九、会议审议了县发改局关于申请拨付2018年投资项目前期费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由县发改局衔接县财政局拨付资金。 十、会议审议了县物价局关于调整通渭县城区自来水价格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以县政府文件批复。十一、会议审议了县人社局关于聘用2015年服务期满考核合格“三支一扶”人员到基层事业单位工作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由县人社局按程序办理。十二、会议审议了县政府办公室关于种文利等同志职务任免的意见。（略）

第三十一次常务会议 6月13日，代县长谢占武主持召开县政府第三十一次常务会议,副县长宗学谦、高金永、张晓玲、李清元、赵彦泰、田耀宏出席会议。现将会议讨论事项纪要如下：一、县政府办公室辅导学习了《通渭县人民政府工作规则》和《通渭县政府常务会议制度（修订）》。二、研究脱贫攻坚工作：（一）会议审议了县农牧林业局制定的《通渭县贫困村农民专业合作社全覆盖三年行动工作实施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实施方案，由县农牧林业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以县政府办公室文件印发实施。会议要求，由县政府副县长田耀宏同志负责，督促各乡镇和相关部门严格按照既定时间节点抓好各项工作落实。（二）会议审议了县农牧林业局关于申请成立通渭县农村产权交易中心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由县农牧林业局按相关程序办理。（三）会议审议了县发改局制定的《通渭县村级光伏电站收益分配管理办法（试行)》。会议原则同意该办法，由县发改局衔接国家及省市有关部门进一步修改完善，确保符合国家相关政策规定。（四）会议审议了县发改局制定的《通渭县风电扶贫项目建设管理暂行办法》。会议原则同意该办法，以县政府办公室文件印发执行。（五）会议审议了县发改局制定的《通渭县2016年易地扶贫搬迁项目剩余资金安排使用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以县易地扶贫搬迁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印发实施。三、会议审议了县民政局制定的《关于推进防灾减灾救灾体制机制改革的实施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实施方案，由县民政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并汇报县委同意后印发执行。四、会议审议了县民政局制定的《通渭县6·10风雹灾害救灾减灾工作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工作方案，由县民政局汇报县委同意后印发执行。会议指出，2018年6月10日19时35分左右，通渭县出现风雹灾害天气过程，造成14个乡镇137个村793个村民小组的2.66万户12.18万人受灾，农作物受灾面积29429.1公顷，成灾面积22664.3公顷，绝收面积8520.4公顷，直接经济损失8267.8万元。灾情发生后，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第一时间带领相关部门负责同志查看灾情，县上成立了由县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县委、县政府分管领导任副组长，相关乡镇党委书记和县直相关部门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通渭县“6·10”风雹灾害救灾工作领导小组，并召开专题会议安排部署救灾减灾工作，指导乡镇组织受灾群众开展抗灾生产自救。会议要求，各乡镇和相关部门要严格落实各自工作职责，尽最大努力将灾害造成的损失降到最低程度。五、会议审议了县禁毒办制定的《通渭县创建全国禁毒示范城市活动实施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实施方案，由县禁毒办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并汇报县委同意后印发执行。会议指出，禁毒工作事关国家安危、百姓福祉，必须锲而不舍、常抓不懈。创建“全国禁毒示范城市”，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的具体行动，是有效应对当前禁毒形势的必然选择，是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的实际举措。会议要求，各乡镇、相关部门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积极适应新形势新变化，严格按照“五个不发生”（即不发生制造毒品案件或者制造制毒物品案件；不发生大规模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案件；不发生影响较为恶劣的吸毒人员肇事肇祸案事件；不发生脱管失控吸毒人员引起的重大违法犯罪案件；不发生在校中小学生吸毒案事件）的标准强力抓好禁毒工作，全面推动禁毒人民战争向纵深发展。同时，要进一步完善毒品预防宣传教育体系，在全社会营造“珍爱生命、远离毒品”的良好氛围。六、会议审议了《通渭县县域生活垃圾收运处理系统项目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实施方案（修订版)》。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以县政府文件批复。七、会议审议了县文广局制定的《关于进一步加强文物安全管理工作的实施办法》。会议原则同意该实施办法，以县政府办公室文件印发实施。八、会议审议了县环保局制定的《通渭县环境保护“网格+”监管巡查等五个办法》。会议原则同意该办法，由县环保局汇报县委同意后印发执行。九、会议审议了县安监局关于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什川镇盘

龙村“4·26”事故的处理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处理意见,以县政府文件批复。会议指出，“4·26”安全生产事故的深刻教训,再次为我们敲响了警钟，安全生产责任重于泰山,要常抓不懈、警钟长鸣。会议要求，县政府各副县长及各乡镇、部门要时刻绷紧安全生产这根弦，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要求，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将安全生产工作与业务工作同安排部署、同组织实施、同监督检查，任何时候都不能掉以轻心、心存侥幸。县安委办要立即下发通知，对全县安全生产工作提出具体要求，全面排查重点区域、重点行业领域和重点企业存在的风险和隐患，对存在的问题即知即改，确保不发生安全生产事故。 十、会议审议了县文广局关于申请公布第三批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以县政府文件印发。十一、会议审议了县文广局关于申请公布第五批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名录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以县政府文件印发。十二、会议审议了县人社局制定的《通渭县2018—2020年开发乡村公益性岗位实施方案》。会议要求，由县人社局商县发改局衔接上级有关部门进一步修改完善。十三、会议审议了县人社局制定的《通渭县就业扶贫车间建设实施方案》。会议要求，由县人社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十四、会议审议了县国土局制定的《通渭县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实施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实施方案，以县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印发实施。十五、会议审议了县国土局关于通渭至定西高速公路（通渭段）项目建设临时用地审批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会议决定，将通渭至定西高速公路（通渭段）平襄镇、马营镇、华岭镇3乡镇共728.27亩土地批准为临时用地，使用期限2年，按5000元/亩收取土地复垦保证金。十六、会议审议了县教体局关于给予年满60周岁到龄退职及目前在岗申请离职代课教师经济补偿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由县教体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按相关规定办理。十七、会议审议了县财政局制定的《关于全面加强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工作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以县政府文件印发执行。十八、会议审议了县人社局关于调整通渭县艰苦边远地区津贴标准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以县政府文件批复。会议决定：从2017年1月1日起，调整通渭县艰苦边远地区津贴标准，其在职人员津贴标准分别调整为：厅局级（二级至四级专业技术岗位、三级至四级管理岗位）月人均420元调整为月人均505元，月增资85元；县处级（五级至七级专业技术岗位、五级至六级管理岗位）月人均365元调整为月人均440元，月增资75元；乡科级（八级至十级专业技术岗位、七级至八级管理岗位、技师以上、一级至三级技术工岗位）月人均315元调整为月人均380元，月增资65元；科员及以下（十一级至十二级专业技术岗位、九级至十级管理岗位、高级工及以下，三级及以下技术工岗位和普工岗位）月人均265元调整为月人均320元，月增资55元。离休人员按当地同职务在职人员津贴增加额增加离休费。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调整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十九、会议还就县政府领导班子建设提出要求。会议要求：（一）坚持不忘初心，始终牢记使命。一要筑牢信仰之基。要坚定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这“四个自信”，拧紧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这个“总开关”。二要强化理论学习。要把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从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务实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作为最重要的政治任务，有机地结合起来，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入脑入心、知行合一，自觉用党的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提升修养。三要恪守忠诚品格。县政府班子成员务必做到凡是县委、县政府决定了的事，任何人都不能说三道四、道听途说，更不允许阳奉阴违、口是心非、造谣生事，必须不折不扣地执行，切实做到有令则行，令行禁止。（二）坚持苦干实干，认真履职尽责。一要有敢于碰硬的担当意识。我们必须有责任意识、担当勇气，不在困难面前低头，不在挑战面前退缩。特别是面对当前脱贫攻坚、项目投资、产业培育、城乡建设、生态保护等一些重点工作中存在的“难点”“堵点”问题，靠一般型的调度、开会是解决不了的，必须要敢于担当、勇于碰硬。各副县长作为自己分管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对县委、县政府安排部署的工作，必须挑起担子，只要是自己职责范围内能拍板决定的事，要独挡一面、善作善成；要督促指导各部门主要负责人严格服从上级指示和要求，切实做到认真领会、全面落实、及时完成，力戒推诿扯皮，强化责任担当。二要有勤勉务实的执行能力。要强化工作导向，从现在开始，我们要从政府班子自身抓起，把提高执行力作为一项长期任务贯穿政府工作的始终。执行要果断，令行禁止、讲究反馈。安排的事就要掷地有声，落实得怎么样、到什么程度，要及时汇报，在规定的时间有回音、有反馈。执行要有水平，善于总结、勤于研究。对一些重大问题，要提出前瞻性工作建议和应对措施。执行要讲效率，无论是决策事项，还是组织实施，都要坚持“快”字当头，“好”字优先，说了算、定了干，力求每项工作有部署、有检查、有结果，达到高效快速办结的目标。三要有实实在在的发展业绩。要强化目标导向，脚踏实地、务求实效，把心思放到干事创业上，把功夫下到实干实绩上，最终体现在实实在在的效果中。（三）坚持依法行政，提高管理水平。一要

执行好议事决策规定。对重大问题、重大事项实行县政府常务会议集体研究，涉及政府常务会议研究审定的议题，分管领导必须要提前召集相关部门进行充分论证，提出研究意见；对于全局性重大事项、重要工作要提交县委常委会讨论，切实提高决策的科学性。特别在重大项目投资决策上，要科学论证投资的可行性和投资强度，对重大项目投资的全过程要严格监督；在大额资金使用上，对预算编制、转移支付、专项资金等大额度资金的安排，必须集体研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批手续。要把民主决策、依法行政贯穿到政府工作的每一个层面、每一个环节，严格按程序办事，按规矩办事，确保政府管理既不错位、越位，又不失位、缺位。二要执行好请示报告规定。县政府的各项工作，除特别重大、特别紧急或上级领导特别交办的情况外，原则上各部门首先要向县政府各分管领导请示汇报，不能越级汇报；向县政府主要领导汇报工作时，要做到摸底清、情况明，既有工作预案、又有解决办法。特别是向上级的请示一定要事前先沟通、再请示、紧跟踪，切实提高工作效率。三要执行好办文办会规定。各单位报送的文件，要严格执行公文处理程序，除特殊事项和紧急情况以外，原则上不得直接向领导个人报送文件。各副县长要督促分管部门重视和提高本单位的公文处理水平，加强业务人员培训，确保上报的文件请示言简意赅、言之有物。对于会议制度，今后我们要按照精减会议的原则，可开可不开的会议尽量不开，确需召开的会议要尽可能开短会、开小会、开解决问题的会议，可合并召开的会议，尽量合并召开。（四）坚持精诚团结，凝聚干事合力。团结协作是履行职责、做好工作的基础。大家在一起搭班子、干事业，要互相补台不拆台，班子成员之间要注重多沟通、多协助，坚持分工不分家，大事讲原则、小事讲风格、有事共商量，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努力形成团结和谐稳定、风正气顺心齐的良好局面。（五）坚持严于律己，争当表率标杆。一要认真履行“一岗双责”。各副县长在抓好具体工作的同时，要加强对自己分管领域党风廉政建设的监督和检查，对出现的问题要敢于管理，敢于开展批评，切实把党风廉政建设与业务工作摆在同等重要位置，统筹安排，齐抓共进。二要严格要求自己。要时刻紧绷廉政这根弦，自觉强化个人修养，筑牢思想防线，要求别人做到的自己首先做到，要求别人不做的自己首先不做，要求别人做好的自己首先做好。在工作上高标准，生活上严要求，任何情况下都要稳得住心神、抵得住诱惑，经得住考验、耐得住寂寞，不辜负组织的信任和培养。三要加强制度建设。要结合工作实际，多研究一些有效预防腐败行为的办法和措施，特别要不断完善工程招投标、土地招拍挂、政府采购、财务管理等各项制度，加强对管钱、管权、管人等关键环节和重点部门的监督，消除腐败滋生的土壤。

第三十二次常务会议 7月16日，县长谢占武主持召开县政府第三十二次常务会议,副县长宗学谦、严凯、张晓玲、李清元、韩刚、赵彦泰、田耀宏出席会议，王威同志列席会议。现将会议讨论事项纪要如下：一、县纪委监委辅导学习了《甘肃省行政过错责任追究办法》。二、研究脱贫攻坚工作：（一）会议审议了县扶贫办制定的《通渭县2018年东西协作第三批帮扶资金安排使用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由县扶贫办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以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文件印发实施。（二）会议审议了县农牧林业局制定的《通渭县产业扶贫到村到户项目管理办法》。会议原则同意该办法，由县农牧林业局汇报县委同意后印发实施。三、会议传达学习了省委、省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切实履行各级党委政府推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政治责任的通知》精神，听取了县公安局关于全县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开展情况的汇报。会议指出：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作出的重大决策，事关社会大局稳定和国家长治久安，是保证和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的切实举措，也是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巩固党的执政根基的一项重大行动。专项斗争工作开展以来，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通渭县做了大量工作，也取得了阶段性成绩，但与上级要求和人民群众的殷切期盼相比，还存在一些差距和不足。会议要求：各乡镇、各部门要充分认识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重大意义，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部署上来，切实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精心组织，全力以赴抓落实、抓推进。同时，要将此次专项斗争同保障全县经济社会建设紧密结合起来，聚焦涉黑涉恶问题突出的重点行业、重点领域，特别对在征地拆迁、工程项目建设等过程中煽动闹事的黑恶势力全面摸排线索，深挖黑恶势力的“保护伞”，依法严惩、打早打小、除恶务尽。四、会议听取了县民政局关于6月29日以来全县洪涝灾害情况的汇报。会议要求：（一）由县民政局、交通局、水务局、教体局、农牧林业局等部门负责，积极衔接省市有关部门争取救灾资金，统筹解决好受灾群众的实际困难。（二）由县交通局和县水务局负责，利用水毁抢修储备基金和农村供水工程维修养护基金，抓紧抢修受损最严重的乡村道路和水利设施。（三）由县扶贫办牵头，各乡镇、相关部门配合，全面摸清贫困村、贫困户受灾情况，县扶贫办逐级衔接汇报省市有关部门同意后，制定具体办法，利用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予以解决。（四）各乡镇要进一步加强地质灾害隐患点监测排查力度，坚决防止次生灾害发生，对排查出的灾害隐患，要设置安全警示标志

和提醒标志，落实专人负责。五、会议听取了县安监局关于全县安全生产大检查及上半年工作进展情况的汇报。会议要求：县政府各副县长、各乡镇、各部门要坚决贯彻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切实做到“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要求，切实履行好安全生产工作职责。县安监局要持续抓好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做到“不放过任何一个漏洞、不丢掉任何一个盲点、不留下任何一个隐患”，对发现的问题要强化措施办法，推动隐患和问题及时整改到位。六、会议听取了县财政局关于2018年上半年财政工作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县财政局提出的意见，结合实际抓好落实。七、会议审议了全市全域无垃圾城乡环境综合治理暨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工作推进会议精神及贯彻意见。会议指出：7月12日，市委、市政府召开全市全域无垃圾城乡环境综合治理暨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工作推进会议，组织与会人员观摩了陇西县、渭源县全域无垃圾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和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示范点，通报了2018年上半年全市全域无垃圾城乡环境综合治理督察情况，其中，马营镇因工作不力被通报批评，通渭县被反馈存在“部署多行动少”的问题，这些问题充分说明全县全域无垃圾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工作抓的力度还不够、责任还没有靠实。会议要求：（一）针对市上通报反馈的问题，要对责任单位和个人进行严肃问责。（二）由县住建局会同常河镇政府，于7月22前解决通渭县农村生活垃圾低温磁化处理常河站建设项目供水、供电等问题，确保7月底前投入运营。（三）由县财政局负责，于7月16日前拨付榜罗镇垃圾热解汽化处理站项目征地费；县环保局会同榜罗镇政府加快项目前期进度，确保9月底前建成投入运营。（四）由副县长李清元同志会同王威同志，认真研究国家、省、市各级棚户区改造政策，协调解决棚户区改造工作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确保按期完成任务。八、会议审议了县卫计局制定的《关于全面推进卫生与健康事业发展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由县卫计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并汇报县委同意后印发实施。九、会议审议了县国土局制定的《通渭县各级各类保护地内矿业权处置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由县国土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以县政府办公室文件印发。十、会议审议了县教体局关于设立通渭县温泉路学校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以县政府文件批复。十一、会议审议了县教体局关于设立19所行政村幼儿园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以县政府文件批复。十二、会议审议了县财政局关于将部分行政事业单位闲置房屋和经管资产及土地使用权划拨给通渭县农业产业扶贫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由县国资局按相关程序办理。十三、会议审议了县财政局关于通渭县公务用车制度改革车辆处置及编制调整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由县财政局会同县发改局按相关程序办理。十四、会议审议了县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县政府领导工作分工的意见。（略）

第三十三次常务会议　7月30日，县长谢占武主持召开县政府第三十三次常务会议,副县长宗学谦、高金永、张晓玲、李清元、韩刚、赵彦泰、田耀宏出席会议，县政府党组成员、副县长候选人王威同志列席会议。现将会议讨论事项纪要如下：一、县环保局辅导学习了《环境保护法》。会议指出：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生态文明建设作为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的重要内容，开展了一系列根本性、开创性、长远性工作，提出一系列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推动生态环境保护发生历史性、转折性、全局性变化。会议要求：县政府班子成员、各乡镇、各部门要认真学习《环境保护法》，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认真落实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要求，齐抓共管、协同联动，扎实推进生态保护工作责任落实。同时，要高度重视省第四环保督察组开展省级环境保护督察，全力配合做好各项服务保障工作。二、会议听取了县审计局关于2017年度县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结果的汇报。会议要求：（一）由县财政局负责，认真对照审计意见建议，扎实做好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工作。同时，要强化预算编制和预算收入管理，加大专项资金监管，切实把财政资金管好用好。（二）由县财政局牵头，县住建局和县国土局负责，限期征收应征未征的墙改基金等三费（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和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和土地出让金。三、会议审议了县环保局制定的《通渭县生态和环境保护各项制度办法落实整改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由县环保局汇报县委同意后印发实施。四、会议审议了县工信局制定的《通渭县2018年工业转型升级“一企一策”工作任务分解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以县政府办公室文件印发实施。五、会议审议了县工信局关于对2018年优秀扶贫企业表彰奖励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由县工信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并汇报县委同意后对相关企业进行表彰奖励。六、会议审议了县工业集中区管理委员会制定的《关于加快通渭县工业集中区建设发展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由县工业集中区管理委员会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并汇报县委同意后印发实施。七、会议审议了县农牧林业局制定的《通渭县农业产业扶贫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支持农业特色产业助推脱贫攻坚借款实施方案》。会议要求：由副县长田耀宏同志牵头，县农牧林业局具体负责，按照会议讨论意见进一步修改完

善并充分征求相关部门意见后，重新提交县政府常务会议。八、会议审议了县公安局关于城关、东城、西城派出所辖区界限划分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由县公安局按相关程序组织实施。九、会议审议了县公安局制定的《2018年公开招聘警务辅助人员工作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由县公安局根据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按照相关程序组织实施。会议决定：由县公安局负责，公开招聘警务辅助人员100名，其中男80名，女20名。会议要求：县公安局要进一步加强对警务辅助人员队伍的建设和管理，依法保障警务辅助人员在工资福利、社会保险、劳动用工、劳动保护等方面的合法权益，调动警务辅助人员积极参与维护社会治安和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十、会议审议了县公安局关于申请提高交通协管员工资待遇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会议决定：从2018年8月1日起，对通渭县聘用的43名交通协管员执行2100元/月（含“五险”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的薪酬标准。十一、会议审议了县卫计局关于变更县中医医院整体搬迁建设项目部分项目资金用途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以县政府文件批复。十二、会议审议了县教体局制定的《通渭县2018年城区学校紧缺专业教师交流选调实施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由县教体局会同县人社局按相关程序组织实施，确保公平、公开、公正。十三、会议审议了县国土局制定的《通渭县平襄镇宋堡村棚户区改造项目土地房屋征收补偿安置实施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由县国土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及相关政策规定认真修改完善后，以县政府文件批复。十四、会议审议了县国土局制定的《马营镇东关村、西堡村、陇阳镇陇阳村部分集体土地房屋征收补偿安置实施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以县政府文件批复。十五、会议审议了县国土局关于收回通渭县供销合作联社家属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以县政府决定印发。十六、会议审议了县财政局关于组建通渭县水务投资有限公司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由县政府法制办审核把关后以县政府文件批复。十七、人事任免事项。

第三十四次常务会议 8月23日，县长谢占武主持召开县政府第三十四次常务会议,副县长宗学谦、高金永、严凯、李清元、韩刚、赵彦泰出席会议，县政府党组成员、副县长候选人王威同志列席会议。现将会议讨论事项纪要如下：一、县住建局辅导学习了《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评估办法》。二、研究脱贫攻坚工作：（一）会议审议了县财政局制定的《通渭县调整完善精准扶贫专项贷款工作实施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以县政府办公室文件印发实施。（二）会议审议了县发改局制定的《通渭县村级光伏电站收益分配管理办法（试行)》。会议原则同意该办法，由县发改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并经县政府法制办审核把关后，以县政府办公室文件印发执行。会议要求：县发改局要加快村级光伏电站建设进度，尽快并网发电产生收益。（三）会议审议了县扶贫办制定的《通渭县2018年东西协作第四批帮扶资金安排使用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由县扶贫办汇报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同意后以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文件印发。（四）会议审议了县扶贫办制定的《通渭县2018年深度贫困县脱贫攻坚帮扶资金使用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由县扶贫办汇报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同意后以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文件印发。（五）会议审议了县扶贫办制定的《通渭县关于开展农村村级公益性设施共管共享实施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由县扶贫办汇报县委同意后印发实施。（六）会议审议了县农牧林业局制定的《通渭县财政支农资金入股和资产量化折股管理办法（试行)》。会议原则同意该办法，由县政府法制办审核把关后以县政府办公室文件印发执行。（七）会议审议了县农牧林业局制定的《通渭县关于培育壮大新型经营主体构建利益联结机制助推脱贫攻坚的实施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由县农牧林业局汇报县委同意后印发实施。（八）会议审议了县农牧林业局制定的《通渭县打赢产业扶贫攻坚战三年行动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由县农牧林业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并汇报县委同意后印发实施。（九）会议审议了县农牧林业局制定的《通渭县2018—2020年保险助推脱贫攻坚实施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以县政府办公室文件印发实施。三、会议听取了县人社局关于省、市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联席（扩大）会议精神及贯彻意见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县人社局提出的意见。会议要求：由县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联席会议办公室牵头，各成员单位密切配合，突出重点，着力化解陈案积案；夯实基础，完善落实治欠保支长效机制；防控并举，着力防范化解矛盾风险，做到责任靠实、联动顺畅、督察有力、宣传到位，确保通渭县在2020年与全省、全国一道全面实现农民工工资基本无拖欠目标。四、会议听取了县统计局关于全县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进展及下阶段工作打算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县统计局提出的意见，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五、会议听取了县教体局关于2018年城区学校紧缺专业教师选调工作情况的汇报。会议决定：由县教体局会同县人社局按相关程序办理。六、会议听取了县教体局关于2018年全市教育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评选情况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该推荐意见，由县教体局会同县人社局按相关程序办理。七、会议听取了县教体局关于程丽娟等16名普通高校毕业生签约引进情况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县教体局提出的意见，由县教体局按相关程序

办理。会议决定：对在通渭县2018年国家特岗计划教师招聘中被录用的程丽娟、张童琳、赵娟龙、田春燕等4名同志，由设定的农村学校岗位协调安排至签约学校工作;愿意继续在签约学校工作的周凯军、康愿红、张爱萍、马晓林、潘可可、朱星燕等6名同志由县财政每月发给生活补助1500元，并按有关规定缴纳单位承担部分的社会保险。八、会议听取了县教体局关于温泉路学校、姜滩小学（新校区）领导班子考察推荐情况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该推荐意见，由县教体局会同县人社局按相关程序办理。九、会议审议了县财政局制定的《通渭县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会议原则同意该预案，由县政府法制办审核把关后以县政府办公室文件印发。十、会议审议了县财政局制定的《通渭至定西高速公路PPP项目财政承受能力论证》。会议原则同意，由县财政局组织相关专家进一步评审论证后上报市交通局。十一、会议审议了县发改局制定的《通渭县乡村振兴战略实施规划（2018—2022年）》。会议原则同意该规划，由县发改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并汇报县委同意后印发实施。十二、会议审议了县人社局制定的《通渭县鼓励企业建设就业扶贫车间和吸纳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就业实施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以县政府办公室文件印发实施。十三、会议审议了县人社局制定的《通渭县2017年度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问题整改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由县人社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以县政府办公室文件印发实施。十四、会议审议了县工信局制定的《关于推进工业强县战略的实施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由县工信局汇报县委同意后印发实施。十五、会议审议了县工信局制定的《关于促进企业家健康成长发挥企业家作用的实施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由县工信局汇报县委同意后印发实施。十六、会议审议了县工信局制定的《通渭县工业中小微企业培育行动计划》。会议原则同意该计划，由县工信局汇报县委同意后印发实施。十七、会议审议了县工信局制定的《关于进一步加快全县工业企业技术改造工作的实施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由县工信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并汇报县委同意后印发实施。十八、会议审议了县住建局制定的《通渭县2018年农村危房改造工作责任清单》。会议原则同意该责任清单，由县住建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以县政府办公室文件印发执行。十九、会议审议了县住建局制定的《通渭县南街片区（城中村）棚户区改造项目规划设计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由县政府法制办审核把关后以县政府文件批复。二十、会议审议了县政府金融办制定的《通渭县县政府金融奖考评办法》。会议原则同意该办法，以县政府办公室文件印发实施。二十一、会议审议了县住建局制定的关于编制通渭县城控制性详细规划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以县政府文件批复。二十二、会议听取了县民政局关于通渭县2018年省市下达救灾资金安排使用情况的汇报，审议了《通渭县抗洪救灾资金安排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由县财政局会同县民政局按相关规定办理。会议决定：县财政安排抗洪救灾资金100万元用于灾后恢复重建，其中50万元用于陇川镇官堡村漫水桥灾后重建项目，20万元用于陇山学校护墙、围墙、运动场恢复重建项目，30万元用于榜罗镇中心卫生院青堡分院恢复重建项目。二十三、会议审议了县环保局关于拨付通渭县城污水处理厂尾水利用工程征地补偿金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会议决定：由县财政局负责，按相关规定拨付通渭县城污水处理厂尾水利用工程征地补偿金124.43元。会议还就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工作作了安排部署。会议指出：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是节约集约利用土地的一种有效手段，是运用国土资源政策助力脱贫攻坚的重要举措。会议要求：各乡镇要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创新思想理念和工作举措，牢牢抓住当前国家政策机遇，加快推进易地扶贫搬迁旧宅基地拆除复垦工作进度，抢时间、提效率、促进度，确保按时完成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各项工作任务。

第三十五次常务会议 9月6日，县长谢占武主持召开县政府第三十五次常务会议,副县长焦国华、高金永、严凯、赵彦泰、田耀宏、王威出席会议，现将会议讨论事项纪要如下：

一、县政务中心辅导学习了《信息公开条例》。二、专题研究脱贫攻坚工作：（一）会议审议了县交通局关于实施通渭县自然村通硬化路项目有关事项的意见。会议决定：由县交通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组织实施。（二）会议审议了县交通局关于2018年第三批车辆购置税补助地方资金使用计划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由县交通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组织实施。三、会议审议了县交通局关于调整任命通渭县交通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及董事会成员的意见。会议要求：由县交通局负责，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对县交通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及董事会成员进行调整，在充分征求各相关部门意见后重新提交县政府常务会议。四、会议审议了县住建局制定的《通渭县城市品质提升项目工作实施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以县住建局文件印发实施。五、会议审议了县住建局制定的《通渭县城区棚户区住宅楼危房改造项目工作实施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以县政府办公室文件转发实施。六、会议审议了县住建局制定的《通渭县棚户区改造项目资金筹措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由县财政局、法制办审核把关，县住建局修改完善后以县政府文件批复。七、会议审议了县发改局制定的《通渭县创建全省生态产业

绿色崛起示范县实施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由县发改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并汇报县委同意后印发实施。八、会议审议了《通渭县县域经济发展规划（2018—2025年)》。会议原则同意该规划，由县发改局修改完善并汇报县委同意后印发实施。会议要求：各副县长要对涉及各自分管领域的内容认真审核把关，县发改局要组织各相关部门进一步修订完善规划，充分吸取和采纳提出的意见建议，在规划内容上再充实，在目标定位上再精准，在产业发展上再聚焦，使规划更科学、更务实、更完善。九、会议审议了县道路交通安全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落实农村交通安全检查劝导站标准化建设和行政村出村口视频监控安装的意见。会议决定：由县财政局按相关规定拨付资金5万元，县道路交通安全委员会办公室按照会议讨论意见认真组织实施。十、会议审议了县商务局关于申请解决2018中国（甘肃）中医药产业博览会布展经费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拨付县商务局布展经费20.4万元。十一、会议审议了县教体局制定的《全县教育工作暨第34个教师节庆祝大会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会议决定：由县财政局按相关规定拨付资金98.14万元，用于表彰奖励全县教育工作先进单位、个人和尊师重教先进集体、个人。十二、会议审议了县体育中心关于举行第18届雅加达亚运会山地自行车越野比赛冠军姚变娃庆功座谈会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会议决定：由县财政局按相关规定拨付资金9万元，用于表彰奖励姚变娃，县体育中心认真做好座谈会各项筹备工作。

第三十六次常务会议 9月30日，县长谢占武主持召开县政府第三十六次常务会议,副县长焦国华、严凯、李清元、赵彦泰、王威出席会议，现将会议讨论事项纪要如下：一、县政府法制办辅导学习了《甘肃省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二、会议审议了县民政局制定的《关于加强基层民政工作的实施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由县民政局汇报县委同意后印发实施。三、会议审议了县民政局制定的《关于加强乡镇政府服务能力建设的实施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由县民政局汇报县委同意后印发实施。四、会议审议了县民政局制定的《关于加强和完善城乡社区治理的实施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由县民政局汇报县委同意后印发实施。五、会议审议了县卫计局制定的《关于加快全县中医事业发展的实施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以县政府文件印发实施。六、会议审议了县农牧林业局制定的《通渭县2018年废旧地膜回收利用示范县建设项目及2018—2019年度旱作农业项目实施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以县政府办公室文件印发实施。七、会议审议了县农牧林业局制定的《通渭县农业产业扶贫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互助资金投资合作方案》。会议决定：由县农牧林业局会同县农发公司，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并充分征求县财政局、县政府法制办等相关部门意见后，按相关规定办理。八、会议审议了县国土局关于划拨平襄镇河南村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会议决定：将经省政府甘政国土发〔2013〕1134号文批准征收的位于平襄镇河南村的3541平方米（5.31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四至为：北邻农用地，南邻农用地，西邻孛家河，东邻铁路学校)，划拨给县交通运输局，作为S222线用地，土地用途为公路用地。九、会议审议了县国土局关于划拨平襄镇中林村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会议决定：将经省政府甘政国土发〔2014〕517号文批准征收的位于平襄镇中林村的20004平方米（30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四至为：北邻河道，南邻207省道，西邻农用地，东邻看守所等用地)，划拨给县综合执法局，作为临时市场用地，土地用途为公共设施用地。十、会议审议了县国土局关于划拨马营镇东关村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会议决定：将经省政府甘政国土发〔2018〕125号文批准征收的位于马营镇东关村的25246平方米（37.87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四至为：北邻盛川种植养殖园用地，南邻农用地地，西邻牛谷河及盛川种植养殖园用地，东邻道路)，划拨给县城市建设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用于马营镇污水处理工程建设，土地用途为公共设施用地。十一、会议审议了县国土局关于给县残疾人联合会划拨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会议决定：将位于新城区原划拨给通渭县中医医院西北角的2600平方米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收回后，划拨给县残疾人联合会，用于通渭县残疾人康复中心及配建综合服务中心项目建设。四至为北邻规划路，南邻县中医医院用地，西邻规划路，东邻县中医医院。土地用途为医卫慈善用地。十二、会议审议了县国土局制定的《通渭县东城片区（木材市场及周边）棚户区改造项目集体土地房屋征收补偿安置实施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以县政府文件批复。十三、会议审议了县国土局制定的《通渭县东城片区（高铁站周边）棚户区改造项目集体土地房屋征收补偿安置实施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以县政府文件批复。十四、会议审议了县国土局制定的《通渭县南街片区（城中村）棚户区改造项目集体土地房屋征收补偿安置实施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以县政府文件批复。十五、会议审议了县国土局制定的《通渭县牛谷河南侧华川路及周边（城中村）棚户区改造项目集体土地房屋征收补偿安置实施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以县政府文件批复。十六、会议审议了县国土局制定的《通渭县北街西段Ⅱ标段道路及物流园周边（城中村）棚户区改造项目集体土

地房屋征收补偿安置实施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以县政府文件批复。十七、会议审议了县国土局制定的《通渭县西城片区（城中村）棚户区改造项目集体土地房屋征收补偿安置实施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以县政府文件批复。十八、会议审议了县财政局关于预发科学发展业绩奖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会议决定：参照通渭县2017年发放标准，对参加2017年度考核且考核结果为基本称职（或合格）及以上共11490人，每人预发科学发展业绩奖3000元，由县财政局按相关规定办理。十九、会议审议了县人社局制定的《通渭县2018年选拔普通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从事三支一扶服务安置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由县人社局按相关规定办理。二十、会议审议了县人社局关于通渭县2018年聘用农村订单定向医学生到基层医疗卫生事业单位工作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由县人社局会同县卫计局按相关规定办理。会议决定：通渭县2018年聘用到基层卫生院工作的订单定向医学生，纳入乡镇事业单位干部管理范围，并按照事业单位岗位设置管理的有关规定确定岗位等级，签订聘用合同，实施岗位聘用。参加工作时间从2018年9月算起，工资待遇执行乡镇事业专业技术人员现行标准，占用乡镇卫生院事业编制，工资从2018年10月起执行。会议要求：县人社局要会同县卫计局，按照有关规定加强对聘用到基层卫生院工作的订单定向医学生的跟踪考核和管理。二十一、会议审议了县人社局关于安置2018年符合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由县人社局会同县民政局、县军安办按相关规定办理。二十二、会议审议了县人社局关于通渭县补缴公益性岗位人员养老保险单位补贴部分拖欠情况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县人社局提出的意见，由县人社局会同县财政局按相关规定办理。二十三、人事任免事项。会议还就国庆期间重点工作作了安排部署。会议要求：（一）各副县长要认真落实值班制度，督促值班人员坚守工作岗位，特别要密切关注各自分管领域工作，确保遇到紧急突发情况时联络畅通、反应迅速、处置有力。（二）各副县长要对联系乡镇和包抓村脱贫验收和动态管理工作总牵头、总负责，要坚持以上率下，靠前指挥，蹲点督导，每人实地入户走访不少于20 户，及时发现并解决问题，确保工作顺利开展。县直各帮扶单位要切实履行帮扶责任，单位主要领导要带头组织帮扶干部参与乡村初验自评、扶贫对象动态管理和贫困村户信息采集等工作，确保高质量完成脱贫验收任务。（三）全县各级各部门要时刻紧绷廉洁弦，牢固树立廉洁过节意识，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着力营造风清气正的节日氛围。

第三十七次常务会议 10月23日，县长谢占武主持召开县政府第三十七次常务会议,副县长焦国华、严凯、李清元、韩刚、赵彦泰、田耀宏、王威出席会议，现将会议讨论事项纪要如下：一、县国土局辅导学习了《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会议要求：一要认真做好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其他专项规划。县国土局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立足全县城乡建设、区域发展、产业开发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实际，会同县发改、住建、农牧、环保等部门，认真编制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土地整治规划等专项规划，切实加强和规范规划管理，促进节约集约利用土地。二要依法依规出让土地，加大土地储备力度。在国有建设用地出让工作中，县国土局要严格按照《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规范操作，做到公开透明，程序合法。要加强批后监管，严格落实土地利用动态巡查制度，对招拍挂出让土地进行全程跟踪监管，督促受让人严格按照出让合同约定进行开发建设，严禁闲置土地。同时，根据城市建设发展和土地市场调控需要，县国土局要加强与县住建、财政、发改等部门的衔接沟通，依据《土地储备管理办法》，制定年度土地储备计划，加大土地储备力度，为增强政府对城乡建设统一用地市场的调控和保障打好基础。三要用足用好土地储备专项债券。县国土局要严格按照《财政部、国土资源部关于印发土地储备专项债券管理办法的通知》，会同县财政等部门认真做好土地储备专项债券资金的使用，用足用好已发行债券，加大土地征收力度，全力保障项目建设用地。同时，要积极争取2019年度专项债券资金，保障土地储备资金需求。二、研究脱贫攻坚工作：（一）会议审议了县财政局关于修订《通渭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由县财政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订后以县政府办公室文件印发。（二）会议听取了县财政局关于全县精准扶贫专项贷款收回和续贷工作进展情况的汇报。会议指出：精准扶贫专项贷款数额较大、涉及面广，关系着全县脱贫攻坚资金保障，到期贷款收回和续贷工作政策性强、涉及面广，各乡镇、各有关单位要高度重视，统筹安排协调推进。会议要求：1. 由副县长焦国华同志总牵头，统筹抓好全县精准扶贫专项贷款收回和续贷工作。2. 由副县长赵彦泰同志牵头，县工信局负责，平襄镇、陇川镇、陇山镇、马营镇、碧玉镇、县畜牧中心、县城投公司配合，做好定西市绿康农产品加工有限责任公司、通渭县晓铃商贸有限责任公司、通渭县陆老四商贸有限公司、甘肃瀛海堂医药有限公司、通渭县正通再生资源有限责任公司、通渭县恒芮牧业农民专业合作社贷款催收工作。3. 由副县长田耀宏同志牵头，县农牧林业局负责，马营镇、华岭镇、县城投公司配合，做好通渭县清源食品生产有限责任公司、甘肃金岭众创林木育苗农民专业合作社、通渭县三利源养殖专业

合作社贷款清收工作；县畜牧中心负责，碧玉镇、平襄镇、李店乡、县城投公司配合，做好甘肃天耀草业有限公司、甘肃春寅乳业有限责任公司贷款清收工作。4. 由县财政局负责，督促各乡镇对全县2018年已到期自用型贷款进行催收，确保10月底前全部收回到位。5. 由甘肃银行通渭支行负责，对涉及带动型贷款但暂无还款能力的企业，符合相关条件的，要帮助企业将贷款转为商业贷款或推荐为特色产业发展工程专项贷款，最大程度保证企业正常运转。三、会议听取了县政府办公室关于市委副书记、市长戴超在通渭调研时的讲话精神及贯彻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贯彻意见。会议要求：（一）由副县长田耀宏同志负责，县农牧林业局、县人社局牵头，研究制定全县产业扶贫实用技术培训方案，县人社局筹措培训经费，近期邀请专家举办专题培训班，采取课堂教学与田间操作相结合的方式，集中培训一批熟练掌握果品、花椒、中药材栽植田间管理和养殖技术的职业农民，全面提升农户产业发展能力。（二）由副县长田耀宏同志负责，县农牧林业局牵头，县林果中心、县畜牧中心配合，近期组织人员对全县贫困村专业合作社运营情况开展一次全面排摸，重点掌握合作社自身发展情况、与农户利益联结情况，对自身发展不足、实际带动效果不明显的要督促指导乡镇及时规范提升，确保每个贫困村有两个运营规范的合作社。（三）由副县长赵彦泰同志负责，县商务局牵头，结合“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创建工作，借鉴陇南等地电商扶贫先进经验，研究制定定西市通渭县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实施方案，全力打造县乡村三级电商服务体系和现有物流系统高效配套的电商运营服务新模式，着力解决全县现有农产品加工企业和乡镇扶贫车间产品销售渠道不畅等问题。（四）由副县长田耀宏同志负责，县林果中心和常河镇牵头，尽快与市林业局对接落实常河镇镇区和直湾村、合并村绿化工作，由县林果中心会同常河镇调运苗木，在常河镇镇区选择一条街道先行试验，成功后再逐步推广。同时，由县林果中心负责，集中为常河镇直湾村、合并村易地扶贫搬迁点农户购置盆景，并发放到户，改善人居环境。（五）由副县长焦国华同志负责，县人社局牵头，进一步明确扶贫车间认定标准，督促指导相关乡镇加快扶贫车间建设进度，并对已经建成投产的扶贫车间要督促规范管理和运营，确保贫困户及早收益。四、会议听取了县财政局关于通渭县人民法院和通渭县人民检察院国有资产清查复核情况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由县人民法院和县人民检察院按有关规定上报。五、会议听取了县财政局关于全县债务统计情况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由县财政局按有关规定上报。会议要求：县财政局要尽快制定通渭县政府性债务风险防控与化解工作方案。六、会议审议了县食药监局制定的《通渭县关于进一步加强食品药品安全工作实施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由县食药监局汇报县委同意后印发实施。会议指出：食品药品安全关系人民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事关社会发展稳定大局，各乡镇各相关部门要充分认识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工作的重大意义，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强化使命担当，狠抓工作落实，切实担负起食品药品监管工作重大政治责任。会议要求：一要坚持预防为主、风险管理、全程控制、社会共治的原则，建立科学、严格的监督管理制度，用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严把从农田到餐桌、从实验室到医院的每一道防线，到2020年，力争使全县食品药品安全管理责任全面落实，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更加完善，监管能力和执法水平全面提高，食品药品产业健康发展，生产经营者诚信意识普遍增强，群众满意度明显提升。二要坚持问题导向，加强常态化隐患排查，发现问题，立行立改、彻底整改，坚决把各种安全隐患消除在萌芽状态。三要强化督导问责，对食品药品领域违法违规行为，以零容忍的态度从严从重从快处理。七、会议审议了县国土局关于公布通渭县城区公共服务项目用地定级与基准地价评估成果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以县政府文件批复。八、会议审议了县国土局关于实施通渭县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专项规划成果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以县政府文件批复。九、会议审议了县财政局关于调整通渭县党政机关出差住宿费和伙食补助费标准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由县财政局汇报县委同意后以县财政局文件印发执行。十、会议审议了县财政局关于拨付有关单位财政资金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由县财政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按有关规定办理。十一、会议听取了县政府办公室关于拟同意通渭县人民政府招待所宣告破产的汇报。会议要求：由县政府办公室按照会议讨论意见函复县法院。会议还就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工作作了安排部署。会议指出：经过前期调查摸底，全县共有10个乡镇上报第一批宅基地拆除复垦面积215亩，市上要求10月25日之前必须完成拆除复垦任务。截至目前，全县仅完成第一批宅基地拆除复垦面积25亩、占总任务的12%，复垦进度严重滞后，特别是常河、什川、榜罗、寺子等4个乡镇至今还未上报第二批宅基地拆除复垦摸底面积，严重影响全县工作进度。会议要求：县国土局要督促指导相关乡镇，加大工作力度，加快工作进度，确保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工作顺利。

第三十八次常务会议 11月8日，县长谢占武主持召开县政府第三十八次常务会议,副县长焦国华、高金永、李清元、韩刚、田耀宏、孙元辛出席会议，现将会议讨论事项纪要如下：一、县综合执法局辅导学习了《城市

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会议要求：由县综合执法局负责，利用电视、广播、网站、标语等形式大力宣传《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让广大商户和市民熟悉、了解《条例》内容，提高市民对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的法治意识，调动广大市民共建共管城市的积极性，共同创建宜居城市环境。二、研究脱贫攻坚工作：（一）会议听取了县财政局关于全县精准扶贫专项贷款收回和续贷工作进展情况的汇报。会议要求：全县精准扶贫专项贷款收回和续贷工作进展情况以通报形式印发全县，各乡镇和相关部门要高度重视，规范、高效、稳妥、强力推进，确保按期完成收回和续贷工作。（二）会议审定了县财政局制定的《通渭县特色产业发展工程贷款实施方案》及通渭县特色产业发展工程专项贷款推荐企业名单。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及推荐企业名单，实施方案以县政府办公室文件印发。（三）会议审定了县财政局关于建立精准扶贫专项贷款等三项贷款风险补偿金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由县财政局按相关规定办理。三、会议听取了县统计局关于全县前三季度经济形势分析情况的汇报。会议指出：前三季度，全县经济发展虽然总体平稳，但进展不够理想，大部分指标排名下滑严重，一些指标位列全市末位，特别是高质量发展考核排名全市倒数第一，要完成全年目标任务，形势十分严峻，任务十分艰巨。会议要求：（一）由县政府办公室和县统计局负责，抓紧筹备召开全县前三季度经济形势分析会议，对全县经济运行情况进行通报，涉及未完成指标的相关部门主要领导进行表态发言，同时，安排部署第四季度经济发展各项工作。（二）加强经济运行调度，由副县长焦国华同志主持，县统计局承办，承担各主要经济指标的责任单位配合，每10天召开一次统计工作调度会议，定期分析研判经济运行形势和问题，为县委、县政府科学决策提供参考和依据。（三）由副县长焦国华同志牵头，县统计局负责，对各乡镇、县直有关部门分管领导及统计员集中进行一次统计业务培训，进一步规范统计工作流程，切实提高统计能力，确保统计数据质量。所有经国家联网直报系统上报的农业报表，必须经乡镇主要领导、分管领导、统计员签字确认后上报，做到应统尽统。（四）由县统计局牵头，县工信局、商务局、住建局、文广局、交通局等部门配合，根据企业发展现状，加快符合条件企业入库和不达标企业退库工作。（五）从2019年开始，全县所有政府投资项目一律优先考虑县域内资质内建筑企业，要大幅提高县域内具备资质建筑企业工程承揽量，着力提高县域内建筑企业业绩，提高企业资质等级，增强市场竞争力。（六）各相关部门要全力加快在建项目进度，特别是交通项目和光伏电站项目，县政府分管领导要引起高度重视，强化工作措施，确保按期完成建设任务。（七）加快各项资金拨付进度，要用足用好财政资金,优化财政支出结构，保证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八）加强衔接配合，县统计局要加强与市统计局的衔接协调，力争市上反馈的各项主要经济指标真实反映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现状。各行业主管部门要加强与上级对口管理部门的衔接协调，确保行业部门数据与综合统计部门数据保持一致。四、会议听取了县文广局关于城区文化娱乐场所专项整治行动进展情况的汇报。会议要求：（一）县文广局就专项整治行动进展迟缓向县委、县政府作出深刻检查，同时，县文广局主要领导在县电视台“抓落实进行时”专栏“走在后”栏目公开表态承诺。（二）由县文广局牵头负责，县公安局、工商局、综合执法局、消防大队、供电公司、给排水总公司等部门配合，于11月15日前关停证照不全但仍在营业的文化娱乐场所。（三）县文广局将城区文化娱乐场所专项整治行动进展情况向县委常委会议作专题汇报。五、会议审议了县环保局制定的《通渭县贯彻落实〈定西市贯彻落实甘肃省污染防治攻坚方案实施方案〉工作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由县环保局汇报县委同意后印发实施。六、会议审定了县商务局制定的《定西市通渭县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实施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由县商务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以县政府文件印发实施。七、会议审定了县粮储中心关于增加2019年度县级粮食储备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以县政府文件批复。八、会议审定了县粮储中心关于落实县级应急成品粮油储备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以县政府文件批复。九、会议审定了县住建局制定的《通渭县北街西段Ⅱ标段道路及物流园周边（城中村）棚户区改造项目房屋征收补偿安置实施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由县住建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以县政府文件批复。十、会议审定了县住建局制定的《通渭县东城片区（木材市场及周边）棚户改造项目房屋征收补偿安置实施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由县住建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以县政府文件批复。十一、会议审定了县住建局制定的《通渭县牛谷河南侧华川路及周边（城中村）棚户区改造项目房屋征收补偿安置实施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由县住建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以县政府文件批复。十二、会议审定了县住建局制定的《通渭县西城片区（城中村）棚户区改造项目房屋征收补偿安置实施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由县住建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以县政府文件批复。十三、会议审定了县住建局制定的《通渭县东城片区（高铁站周边）棚户区改造项目房屋征收补偿安置实施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由县住建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以县政府文件批复。十四、会议审定了

县住建局制定的《通渭县南街片区（城中村）棚户区改造项目房屋征收补偿安置实施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由县住建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以县政府文件批复。十五、会议审定了县住建局制定的《通渭县车站路和加油站及周边（城中村）棚户区改造项目房屋征收补偿安置实施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由县住建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以县政府文件批复。十六、会议审定了县国土局关于公开出让平襄镇中林村2100平方米（3.15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以县政府文件批复。会议决定：将经省政府甘政国土发〔2013〕847号文批准征收的位于平襄镇中林村的2100平方米（合3.15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四至为：北邻农户，南邻中林路，西邻义岗川路，东邻政府储备土地。出让起始价为每平方米471元（31.4万元/亩）；土地用途为商服用地；出让年限40年。出让底价由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委员会审定。十七、会议审定了县国土局关于划拨平襄镇宋堡村111713.9平方米（167.6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以县政府文件批复。会议决定：将经省政府甘政国土发〔2013〕1419、〔2013〕1420、〔2013〕1421、〔2013〕1425号文批准征收的位于平襄镇宋堡村的111713.9平方米（167.6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划拨给县卫计局，作为康养中心用地。四至为：北邻温泉路，南邻规划路，西邻规划路，东邻榜罗路。土地用途为医疗卫生用地。十八、会议审定了县国土局关于公开出让平襄镇宋堡村21566.8平方米（32.35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以县政府文件批复。会议决定：将经省政府甘政国土发〔2013〕1420、〔2013〕1421、〔2013〕1423、〔2013〕1427号文批准征收的位于平襄镇宋堡村的21566.8平方米（32.35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划拨给县教体局，作为书画艺术学校用地。四至为：北邻温泉路，南邻政府储备土地，西邻榜罗路，东邻政府储备土地。土地用途为教育用地。十九、会议审定了县国土局关于划拨平襄镇曹坡村21652平方米（32.48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以县政府文件批复。会议决定：将经省政府甘政国土发〔2013〕1432号文批准征收的位于平襄镇曹坡村的21652平方米（32.48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划拨给县水务局，用于河堤建设。四至为：北邻黄龙河，南邻飞天粉丝公司用地，西邻黄龙河，东邻百利达门窗公司用地。土地用途为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二十、会议审定了县国土局关于划拨平襄镇城关村、西关村、宋堡村无法利用的边角地等共计171681平方米（257.5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以县政府文件批复。会议决定：将经省政府甘政国土发〔2007〕60号、〔2008〕89号、〔2008〕90号、〔2009〕11号、〔2010〕46号、〔2011〕484号、〔2012〕180号、〔2013〕1428号、〔2013〕1429号、〔2013〕1430号、〔2014〕344号文批准征收的位于平襄镇城关村、西关村、宋堡村无法利用的边角地等共计171681平方米（257.5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划拨给县住建局，其中城镇村道路用地65314平方米（98亩），公园与绿地用地106367平方米（159.5亩）。二十一、会议审定了县国土局关于划拨平襄镇宋堡村89333.8平方米(134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以县政府文件批复。会议决定：将经省政府甘政国土发〔2013〕1422、〔2013〕1426号文批准征收的位于平襄镇宋堡村的89333.8平方米（134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划拨给县住建局，作为搬迁户安置点用地。四至为：北邻规划道路，南邻温泉路，西邻规划路，东邻耕读路。土地用途为城镇住宅用地。二十二、会议审定了县国土局关于划拨平襄镇城关村、西关村、宋堡村79943平方米（119.9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以县政府文件批复。会议决定：将经国土资函〔2016〕570号文批准征收的位于平襄镇城关村、西关村、宋堡村的79943平方米（119.9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划拨给县住建局，作为滨河路用地。土地用途为城镇村道路用地。二十三、会议审定了县国土局关于划拨平襄镇西关村110382平方米（165.6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以县政府文件批复。会议决定：将经省政府甘政国土发〔2013〕845号文批准征收的位于平襄镇西关村的110382平方米（165.6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作如下供应：（一）将61717平方米（92.6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划拨给县住建局，用于马营路、西环路建设，土地用途为城镇村道路用地。（二）将48665平方米（73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划拨给县教体局，用于温泉路中学建设。四至为：北邻小路，南邻通渭宏安房地产公司用地，西邻西环路，东邻马营路。土地用途为教育用地。二十四、会议审定了县国土局关于划拨平襄镇宋堡村141507平方米（212.3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以县政府文件批复。会议决定：将经省政府甘政国土发〔2013〕1420、〔2013〕1421、〔2013〕1423、〔2013〕1424、〔2013〕1425、〔2013〕1427、〔2018〕123号文批准征收的位于平襄镇宋堡村的141507平方米（212.3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划拨给县住建局，其中42840平方米（64.3亩）用于书画路、耕读路、榜罗路建设，土地用途为城镇村道路用地；98667平方米（148亩）用于翰墨广场建设，土地用途为公园与绿地用地。二十五、会议审定了县国土局、县工业集中区管委会关

于工业集中区低效利用土地调查情况的处理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由县国土局会同县工业集中区管委会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以县政府文件批复。会议要求：由县国土局牵头负责，县住建局、综合执法局、工信局、工业集中区管委会等部门配合，对县工业集中区闲置土地依法收回。同时，县国土局要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依法征收土地闲置费和土地出让金。二十六、会议审定了县政务中心制定的《通渭县政务服务中心大厅改造装修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由县政务中心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组织实施，该项资金列入2019年县财政预算。二十七、会议审定了县市政园林管理局关于对城区绿化带保洁工作进行移交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以县政府文件批复。二十八、会议审定了县科技中心关于选派2018年企业科技特派员和优化调整科技特派员服务团成员的意见。会议要求：由县科技中心负责，进一步征求县纪委监委、县公安局意见，县委组织部负责征求市委组织部意见，确保符合相关政策规定。二十九、会议审定了县财政局关于发放科学发展业绩奖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由县财政局按相关规定办理。会议决定：对参加2017年度考核且考核结果基本称职（或合格）及以上的在职干部职工，在每人预发3000元科学发展业绩奖的基础上，根据2017年度考核结果，优秀等次每人每年发放6000元，本次再发3000元；称职（合格）等次每人每年发放5000元，本次再发2000元；基本称职（合格）等次每人每年发放4000元，本次再发1000元；考核不称职（合格）和不定等次人员不发放科学发展业绩奖。三十、会议审定了县政府办公室关于县政府副县长孙元辛同志工作分工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以县政府办公室文件印发。三十一、人事任免事项。

第三十九次常务会议 11月22日，县长谢占武主持召开县政府第三十九次常务会议,副县长焦国华、高金永、赵彦泰、田耀宏、王威、孙元辛出席会议，现将会议讨论事项纪要如下：一、县国土局辅导学习了《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二、会议听取了县安委办关于市安委会第四次全体（扩大）会议精神及贯彻意见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县安委办提出的贯彻意见，由县安委办牵头抓好落实。会议要求：（一）定于12月上旬召开县安委会2018年第四次全体（扩大）会议，通报2018年前三季度全县安全生产形势，存在问题较多的行业主管部门表态发言，对岁末年初安全生产工作进行安排部署。（二）县政府各副县长、各部门要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要求，对各自分管领域安全生产方面存在的问题彻底排查整改，切实履行好安全生产工作职责。特别要高度重视道路交通安全和今冬明春火灾防控工作，始终以居安思危、未雨绸缪的忧患意识、责任意识和大局意识，把安全生产工作作为重中之重抓紧抓好。（三）县安监局要强化责任落实、主动担当作为，在机构改革期间坚决做到思想不乱、工作不断、队伍不散、干劲不减，抓好基本盘、稳定基本面，确保机构改革和安全生产两不误、两促进。同时，对照年初确定的目标任务，认真做好年终考核各项准备工作，列入考核任务的要确保逐项落实到位。三、会议听取了县环委办关于定西市环境保护委员会2018年第四次会议暨全市省级环保督察初步反馈问题整改落实推进会精神及贯彻意见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县环委办提出的贯彻意见，由县环委办牵头抓好落实。会议要求：（一）定于11月下旬召开全县重点环境问题整改现场推进会，现场督导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县环委办负责做好会议各项准备工作。（二）由县发改局牵头，县安监局、县环保局等部门配合，督促通渭县城关加油站加快搬迁进度，确保年内完成搬迁工作。（三）由副县长赵彦泰同志牵头，县工业集中区管委会负责，年内完成草畜循环经济产业园污水集中处理设施项目初设。（四）由县住建局负责，尽快申报义岗镇镇区生活污水处理厂项目。（五）10蒸吨及以下燃煤锅炉整治资金列入2019年县财政预算。（六）由县环委办负责，对交办通渭县的环境问题按照职责权限向相关乡镇和部门移交，相关乡镇和部门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担当，主要负责同志要亲自抓部署、亲自抓整改、亲自抓督察，动真碰硬、真抓实干，高标准高质量推进整改工作。四、会议听取了县政管办关于全市深化“放管服”改革推进政府职能转变领导小组第二次会议精神及贯彻意见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县政管办提出的贯彻意见，由县政管办牵头抓好落实。会议要求：（一）定于11月下旬召开全县深化“放管服”改革推进政府职能转变领导小组第五次会议，通报全县深化“放管服”改革工作进展情况，安排部署下阶段各项重点工作，县政管办负责做好会议各项准备工作。（二）由副县长焦国华同志牵头，县政务中心负责，各相关部门全力配合，确保年底前全面完成县政务大厅装潢改造、进驻等各项工作。五、会议听取了县人社局关于全省“扶贫车间”建设暨就业扶贫现场推进会精神及贯彻意见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县人社局提出的贯彻意见，由县人社局牵头抓好落实。六、会议听取了县人社局关于国家和省、市农民工工资清欠工作会议精神及贯彻意见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县人社局提出的贯彻意见，由县人社局牵头抓好落实。会议要求：（一）由县发改局、县住建局、县交通局、县水务局、县教体局、县卫计局负责，研究制定建设单位或施工总承包企业清偿责任办法、建筑企业用工实名管理制

度；县司法局负责研究制定对欠薪农民工提供法律援助制度，县总工会负责研究制定被欠薪导致生活困难农民工救助办法。县人社局负责审核把关，确保于11月30日前补齐制度短板。（二）由副县长焦国华同志负责，县人社局牵头，各项目主管部门配合，于11月30日前督促施工企业对在建工程项目中未落实实名制管理、未设立农民工工资专户、未按月足额支付工资、未缴纳工资保证金、未签订劳动合同等问题整改到位。（三）由副县长高金永同志牵头负责，于11月30日前制定完成自然村通硬化路项目欠薪问题解决方案并予以清偿。（四）由县发改局负责，对2016年易地扶贫搬迁道路工程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摸底登记造册，尽快予以解决。（五）由县人社局负责，抽调2名劳动保障监察员，从公益性岗位人员中择优聘用5名劳动保障监察协管员，从事劳动保障监察工作。（六）由县政府办公室衔接县机关事务管理局，为县人社局配备一辆监察执法车。（七）县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要提高站位、认清形势，切实增强做好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的使命感、责任感和紧迫感；要明确任务、突出重点，坚决补齐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短板；要强化保障、夯实责任，切实把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各项措施落到实处。七、会议审议了县政府办公室关于提请审议2019年县政府系统全县性会议计划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由县政府办公室提交县委常委会议审定。八、会议审定了县税务局制定的《关于做好社会保险费和非税收入征管职责划转工作的实施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以县政府办公室文件印发。九、会议审定了县旅游中心关于成立马嵬驿文化旅游有限公司温泉开发工作领导小组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由县旅游中心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以县委办公室、县政府办公室文件印发。十、会议审定了县交通局制定的《通渭县农村公路路长制工作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由副县长高金永同志负责，县交通局充分征求各相关部门意见并修改完善后以县政府办公室文件印发。十一、会议审定了县卫计局制定的《通渭县加快建立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实施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由县卫计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以县政府办公室文件印发。十二、会议审议了县卫计局制定的《通渭县城区医疗机构布局调整实施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由县卫计局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提交县委常委会议审定。会议要求：（一）涉及城区医疗机构布局调整的各部门、各单位要严格按照县委、县政府的决策部署要求，顾大局、识大体，坚定不移推动各项工作有序开展，决不允许为单位利益和个人利益而干扰和阻挠。（二）由各工作组组长牵头负责，抓紧制定各组细化工作方案，倒排工期，按照既定时间节点有力有序高效推进。十三、会议审议了县教体局制定的《通渭县解决中小学代课人员问题实施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由县教体局汇报县委同意后以县政府办公室文件印发。十四、会议审定了县财政局制定的《通渭县贫困村农民合作社全覆盖行动省级补助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实施细则（试行）》。会议原则同意该实施细则，以县政府办公室文件印发十五、会议审定了县教体局关于解决高中阶段学校学生军训经费的意见。会议决定：将2019年度高中阶段学校学生军训经费列入县财政预算。十六、会议审定了县教体局关于解决义教阶段学校均衡验收资金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会议决定：由县财政局负责，拨付县教体局财政资金100万元，用于解决义教阶段学校均衡验收资金缺口。十七、会议审定了县教体局关于申请拨付2003年9月25日前县聘且一直坚持代课至年满60周岁到龄退职人员一次性补偿资金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由县教体局会同县财政局按相关规定办理。十八、会议审定了县教体局关于招聘王敏慧等113名特岗教师到农村学校任教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会议决定：聘用王敏慧等113名特岗教师到农村学校任教，服务时间从2018年9月起，工资性补助从2018年9月起执行。三年服务期满考核合格、自愿留任的全部重新安置，转入事业编制，纳入县级财政管理。十九、会议听取了县人社局关于省委第八巡视组反馈人员借调动问题整改落实情况的汇报。二十、会议审定了县人社局关于李通通等二十四名大学生村干部服务期满后安排到事业岗位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由县人社局按相关规定办理。二十一、会议审定了县财政局关于发放科学发展业绩奖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会议决定：对参加2017年度考核且考核结果基本称职（或合格）及以上的在职干部，每人再发放科学发展业绩奖1000元。二十二、会议审定了县财政局关于拨付有关单位财政资金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由县财政局按照相关规定办理。

第四十次常务会议 12月10日，县长谢占武主持召开县政府第四十次常务会议,副县长焦国华、高金永、严凯、李清元、赵彦泰、田耀宏、王威、孙元辛出席会议，现将会议讨论事项纪要如下：一、县环保局辅导学习了《环境保护税法》。二、研究脱贫攻坚工作：（一）会议听取了县发改局关于通渭县2018年198个贫困村村级电站收益分配情况的汇报。会议要求：1. 各乡镇政府要督促贫困村规范使用村级电站分配收益，确保收益全部用于扶持198个贫困村的老弱病残和公益性岗位建档立卡贫困户。同时，要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让贫困户充分认识到光伏扶贫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和扶贫效益。2. 由县供电公司

负责，于12月25日前完成2018年续建的3万千瓦村级光伏电站并网工作。3.由副县长焦国华和副县长孙元辛同志牵头，县发改局负责，在确保工程质量的前提下，督促项目建设单位加强建设力量、加大建设力度、加快建设进度，力争在12月底前完成榜罗镇四新村4.72万千瓦村级光伏电站建设。（二）会议审定了县发改局制定的《通渭县村级光伏电站收益分配管理办法（试行）补充办法》。会议原则同意该补充办法，以县政府办公室文件印发执行。三、会议听取了县审计局关于审计署驻兰州特派办2018年贯彻落实重大政策措施跟踪审计发现问题进一步整改意见的汇报。会议原则同意县审计局提出的整改意见，由县审计局牵头，各相关乡镇和部门全力配合抓好整改落实。四、会议听取了县畜牧中心关于全县防制非洲猪瘟工作进展情况的汇报。会议要求：县防制重大动物疫病应急指挥部各成员单位要强化责任落实，全面加强部门联防联控，严格落实现行各项关键防控措施，主动排查监测，果断规范处置疫情，严厉打击各类违法违规行为。各乡镇政府要按照县指挥部的统一安排部署，发动乡镇兽医队伍逐村逐社进行排查。县食药监局要对农贸市场、商场超市、餐饮服务单位等开展全面检查，特别要严防疫区或来源不明、检验检疫手续不齐全的猪肉产品流入通渭县。五、会议听取了县农牧林业局关于赴天祝、古浪、庄浪三县农发（扶贫）公司考察学习的报告。会议要求：（一）由县农牧林业局负责将考察学习报告提交县委常委会会议审定，通过后以县政府工作通报转发。（二）由县农牧林业局牵头负责，制定通渭县贯彻落实细化方案并提交县政府常务会议审定。同时，成立由县政府分管领导任组长，相关部门为成员的领导小组，并根据工作需要组建专门工作小组，统筹推动各项工作顺利开展。六、会议听取了县农牧林业局关于通渭县“大棚房”问题专项清理整治行动开展情况的汇报。会议要求：各乡镇各有关部门要深入细致开展摸底排查，建立清理整治工作台账，切实做到全覆盖、无遗漏。要坚持标本兼治，规范设施农业管理，提高监管的时效性、精准性，从源头上杜绝“大棚房”问题发生。要加强宣传引导，为开展“大棚房”整治营造良好社会氛围。七、会议审定了县农牧林业局关于通渭县耕地休耕试点项目在第三铺乡第三铺村长城湾社“5·24”农机事故调查处理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处理意见，以县政府文件批复。八、会议审议了县科技中心制定的《关于加快科技进步与创新的实施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由县科技中心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提交县委常委会会议审定。会议决定：将科技创新平台建设补助资金、科技成果转化补助资金、科技特派员专项经费、专利补助经费共50万元列入县财政预算，用于支持科技进步与创新工作。九、会议审定了县科技中心制定的《通渭县加快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工作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以县政府办公室文件印发实施。十、会议审定了县科技中心制定的《通渭县科技创新平台优化提升实施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以县政府办公室文件印发实施。十一、会议审议了县科技中心制定的《通渭县加强科技队伍建设实施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由县科技中心负责提交县委常委会会议审定。十二、会议审定了县住建局关于调整通渭县西环路南段（常家河街至温泉路段）道路红线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以县政府文件批复。十三、会议审定了县住建局关于调整通渭县新城区陇山路道路红线及周边用地性质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以县政府文件批复。十四、会议审定了县住建局关于调整通渭县南城区7#地块和9#地块用地性质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以县政府文件批复。十五、会议审定了县国土局关于公开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以县政府文件批复。会议决定：将经省政府甘政国土发〔2015〕954号文批准征收的位于平襄镇河南村、城关村的36064.7平方米（54.1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其中1号宗地15233.4平方米（22.85亩），四至为：北邻火车站北路、东城派出所用地，南邻火车站中路，西邻火车站西路，东邻经一路；2号宗地20831.3平方米（31.25亩），四至为：北邻火车站北路，南邻火车站中路，西邻经二路，东邻火车站东路。两宗地建设指标为：临街可兼容商业，商业建筑比例小于20%；1号宗地容积率由≤2.0调整为≤3.0，建筑密度由≤40%调整为≤35%，绿地率≥30%；2号宗地容积率由≤2.0调整为≤3.0，建筑密度由≤45%调整为≤35%，绿地率≥30%；建筑红线退道路红线距离为低、多层建筑后退道路红线大于10米，高层建筑后退道路红线大于15米。出让起始价为每平方米1795.3元；土地用途均为住宅用地；出让年限商服用地40年，住宅用地70年。出让底价由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委员会审定。十六、会议审定了县国土局关于公开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以县政府文件批复。会议决定：将经省政府甘政国土发〔2012〕656号文批准征收的位于平襄镇中林村的21405平方米（32.1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开出让。四至为：北邻310国道、南邻道路、西邻公共绿地、东邻道路。规划建设条件为：容积率≥0.7 (不含地下部分的建筑面积)；建筑密度≥30%。出让评估价为每平方米256.18元。该宗地为县工信局审核备案的鼓励类招商引资项目用地,按照《中共通渭县委办公室通渭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转发〈定西市招商引资十条政策〉的通知》（通办发〔2018〕45号），按评估价的70%即每平方米179.3元设定起始价，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出让年限50年。出让底价由县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委员

会审定。十七、会议审议了县人社局制定的《通渭县2019年就业扶贫车间建设实施方案》。会议原则同意该方案，由县人社局负责充分征求各乡镇和相关部门意见，提交县委常委会会议审定后以县政府办公室文件印发实施。十八、会议审定了县财政局制定的《通渭县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实施办法（试行）》和通渭县扶贫资金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名单。会议原则同意该实施办法和领导小组名单，分别以县政府办公室文件印发。十九、会议审定了县科技中心关于选派2018年企业科技特派员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由县科技中心会同县委组织部、县人社局按相关规定办理。二十、人事任免事项。

第四十一次常务会议 12月24日，县长谢占武主持召开县政府第四十一次常务会议,副县长焦国华、严凯、赵彦泰、田耀宏、王威、孙元辛出席会议，现将会议讨论事项纪要如下：一、会议审议了《政府工作报告》（讨论稿）。会议原则同意，由县政府办公室按照会议讨论意见修改完善后，提交县委常委会会议讨论。二、会议审议了《通渭县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讨论稿）。会议原则同意，由县发改局提交县委常委会会议讨论。三、会议审议了《通渭县2018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9年财政预算（草案）》。会议原则同意，由县财政局提交县委常委会会议讨论。四、会议研究了县盐业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制定的《全县盐业体制改革职能和人员划转以及经费保障意见》。会议要求：县盐业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特别是县盐改办要高度重视盐业体制改革工作，进一步加强协调配合，积极研究解决工作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主动衔接市盐改办，严格按照中央和省市县委关于机构改革工作的部署要求，确保改革各项工作任务稳妥有序推进。县盐改办要会同县编办进一步厘清县工信局和县食药监局各自承接的盐业监管职能，同时会同县委组织部、县人社局、县盐务局等单位对划转人员身份档案严格梳理、审核、把关，确保符合相关规定。五、会议审定了县人社局关于建立政法委机关工作津贴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由县人社局会同县财政局按相关规定办理。六、会议审定了县人社局关于调整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基本工资标准和增加离休人员离休费的意见。会议原则同意该意见，由县人社局会同县财政局按相关规定办理。

县政府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县　长　邵志刚（5月止）
　　谢占武（6月任）
副县长　宗学谦（8月止）
　　焦国华（9月任）
　　高金永
　　严　凯
　　林　捷（12月任）
　　徐斌科（5月止）
　　张晓玲（女）
　　刘定顺（3月止）
　　董光武
　　李清元（4月任）
　　韩　刚（10月止）
　　赵彦泰
　　田耀宏（6月任）
　　王　威（9月任）
　　孙元辛（12月任）

（梁文韬　供稿）

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理论学习】始终把学习理论、开展调研、研究政策作为新形势下提高能力素质和领导水平的重要途径，正确处理工学关系，严格执行学习制度，在学懂弄通做实上走在前、作表率，不断在学习中提高履职服务能力。在学习方式上，坚持集中学习和个人自学相结合，理论学习与实践调研相结合，努力提高学习实效。在学习内容上，注重政治理论学习，不断提高政治素质。班子成员和干部职工把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作为思想和行动的基本准则，以巩固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成果为契机，并结合县政府党组及办公室支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自觉学习遵守党章，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和省第十三次党代会、市第四次党代会、县第十六次党代会精神，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有效加强了党性修养，坚定了理想信念。注重业务知识学习，不断提高服务水平。及时学习中央及省市县委各项新部署、新要求，着重掌握全县各阶段的中心工作，不断增强对脱贫攻坚、项目建设、产业开发、民生保障、社会管理、依法行政、全域无垃圾等工作的了解，确保更好地发挥职能作用。注重学用结合，不断提高实践能力。坚持学以致用、用以促学，在起草、审核各类政策文件、领导讲话文稿过程中，及时将所学知识融入其中，确保相关材料符合政策要求。

【政务服务】办文方面，严把文字关、法律政策关，切实提高了文稿的思想性、指导性、实效性和操作性。严格规范公文审签、用印、制发等环节，强化送阅、催办、反馈等措施，确保了公文的高效、快捷、安全、规范运行。办会方面，按照“周到、高效”的原则，认真抓好会务的组织和落实，较好地完成了各类会议、活动的服务工作。会前把领导讲话、会场布置等会务各项工作细化到岗、到人；会中加强会议组织，确保良好的会议秩序；会后加强会议精神贯彻落实情况的督促检查，确保会议精神的落实到位。今年以来，我办共起草县政府领导讲话和各类汇报材料636份，制发县政府文件322份、县政

府办公室文件278份，牵头组织或参与组织各类会议445次。

【督察】严格落实强化督察抓落实工作办法和“五步三法”政务督察工作制度，围绕脱贫攻坚、项目建设、民生保障等各项重点难点工作开展专项督察18项，在县电视台“抓落实进行时”专栏宣传报道好的经验和做法23件、刊播工作推进不力的事项35件、39个乡镇（部门）主要责任人进行了公开表态承诺，形成了久久为功抓落实的浓厚氛围。督促办理省市领导批示263期，省市政府领导批示办理质量和效率不断提升。同时，认真办理县政府“十件实事”以及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县政府“十件实事”硬化城区背街小巷14公里和实施自然村通硬化路796公里2件实事，因受项目融资政策影响全省整体暂停，正在积极衔接争取建设资金；办理县人大代表建议66件、县政协委员提案47件。认真督办电子民生平台反映事项，办理民生平台反映事项3924件、办结率达100%。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关于统筹规范督察检查考核工作的通知》精神及省市关于督促检查工作的部署要求，强化统筹协调，改进督察检查考核办法，不断增强督察检查考核工作的科学性、针对性、实效性。

【信息报送】充分利用陪同县政府领导检查工作、基层调研的有利时机，及时了解基层一线工作实际，并将一些重要工作进展情况撰写成政务信息，及时向县政府领导和市政府上报，为领导科学决策提供了有效参考。今年以来，我办共撰写上报政务信息177条，被市政府采纳52条，采纳率位居全市前列。

【应急管理】组建了自然灾害等各类专项应急指挥部29个，开展,反恐、安全生产、中小学生防震避险等应急救援演练活动200余场次，设置县城文化广场等城乡应急避难场所350余处，修订了《通渭县县级应急指挥体系》等应急预案50个。

【金融】截至2018年底，全县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78.1亿元，较上年增加1.99亿元，增长2.61%；各项贷款余额86.68亿元，较上年增加3.49亿元，增长4.2%。布放ATM机84台、POS机930台，开通手机银行69852部，设立助农取款服务点630个，其中四融平台158台。积极组织实施2017年易地扶贫搬迁项目，争取到专项贷款1.98亿元。为6191名大学生发放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3724.88万元。积极发展政策性种养殖业保险，共争取到国家及省上政策性农业保险补贴资金1772.6万元，参保玉米39.99万亩、马铃薯32.34万亩、冬小麦26.43万亩。积极开展“两保一孤”特困人群团体意外伤害附加重大疾病保险，完成承保2.16万人，缴纳保费168.62万元(其中财政补贴资金93.16万元)。继续开展贫困户基础母牛养殖保险，引进基础母牛3672头，全部纳入保险范围，累计完成赔付172头、85.8万元。全面开展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工作，取得了良好成效。

【电子政务】坚持把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作为全县最主要的党政信息公开窗口，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以文字、图片等形式及时公开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全面报道全县各级各部门最新工作动态，全方位、立体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党政要闻和工作要情、政策导向，已累计发布政务工作动态等各类信息共9285条、平均每天发布信息25条。

【党风廉政建设】2017年，在县委、县政府和县纪检监察部门的领导下，县政府办公室党风廉政工作全面贯彻中央和省、市、县委精神，积极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全面改进作风，密切联系群众，党风廉政建设取得阶段性成效。　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为了进一步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切实抓好反腐倡廉任务的落实。我办把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摆在了重要议事日程，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同考核，确保反腐倡廉工作任务落实到位。同时，负责人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明确了职责和任务，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形成了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具体工作人人抓的格局。紧紧抓住责任分解、责任考核、责任追究三个关键环节，健全完善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配套规定，使责任制落实更加扎实有效，切实提高反腐倡廉建设的工作成效。加强学习不断提高反腐倡廉的意识。为强化责任落实，县政府办公室从抓学习入手，结合“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努力提高党员干部思想认识，认真组织学习了《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党内生活若干准则》《通渭县委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实施意见》，不断加强领导干部和干部职工的政治理论水平和政治素养能力。扎实开展干部职工作风教育整顿活动。突出整治了干部职工工作作风、服务效能、“庸、懒、散、慢、混、拖、卡”等问题。领导班子及其成员广泛征求意见、召开座谈会，认真查找了思想、工作、作风、纪律等方面的突出问题，撰写了领导班子自查材料和领导成员个人发言材料，召开了党支部班子民主生活会。根据整顿活动存在的问题，制定了整改方案，落实了整改措施，对活动进行了满意度测评。提高工作效率切实转变作风。将开展党风廉政建设与创先争优活动、民主评议政风行风相结合，把转变机关干部作风、提能增效作为今年工作的关键环节来抓。机关工作人员的政风行风好不好，关系到部门在群众心目中的形象的好坏，关系到我们以后开展工作顺不顺利，群众配不配合，也就关系到了我们开展工作的效率。因此，加强了干部职工学习和业务培训，促进了职工转变观念、转变职能、转变作风、不断提高行政效率。同时，强化了岗位责任制，把县政府办公室的各项职能分解到各办公室、股室、中心，落实到个人，各

办公室、股室、中心各负其责，互相协作，完成好本职工作任务。厉行勤俭节约压缩“三公”经费。进一步规范了公务接待行为，各办公室、股室、中心实行经费包干制度，对于经费超标的要作出情况说明，严格执行工作日午餐不饮酒。

【队伍建设】扎实推进办公室支部规范化建设，着力打造忠诚守纪、业务精专、协调高效、团结向上、充满活力的一流团队，办公室整体素质和工作能力明显提高。科学调配党员干部岗位职责，做到人尽其才、人尽其用。今年以来，因人事变动，先后调整干部职工工作岗位3人次，确保各项工作不断档、不滞后。

县政府办公室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　任　赵富强

副主任　王　明

　　张彦兵（9月任）

（梁文韬　供稿）

政府法制

【制度建设】根据市、县2018年依法行政工作要点，制定了《通渭县2018年依法行政工作目标管理责任书》和《通渭县2018年依法行政工作目标管理责任考核细则》，细化了各乡镇、各部门工作任务，明确了工作完成时限，靠实了工作责任。结合全县年度重点领域和关键工作，将《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评估办法》《甘肃省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甘肃省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若干规定》等12部重要的行政法律法规列为县政府常务会议学习内容，提请县政府制定印发了《2018年县政府常务会议学法计划》，为切实做到学法计划、内容、时间、人员、效果的“五落实”奠定了基础。

【合法性审核】通过召开论证会、法律专家咨询委员会议等方式，对以县政府和县政府办公室名义发布的规范性文件，从制定的必要性、可行性和合法性入手，认真进行合法性审查，确保符合法律法规规定。严格按照《通渭县规范性文件“三统一”登记制度》要求，对县政府和县政府办公室发布的规范性文件严格进行了“统一登记，统一编号、统一发布”。严格落实规范性文件发布后15日内报送备案要求，及时向市政府和县人大常委会报送备案审查，年度规范性文件报备率、规范率和及时率均达到100%。2018年，对通过审查备案的规范性文件，严格按照《甘肃省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要求，进行了统一装订，规范性文件档案化管理水平显著提高。按照省、市工作要求，对全县现行有效的与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商事制度改革、职业资格制度改革、投资体制改革和清理行政审批中介事项等改革决定不一致的规范性文件进行全面了清理，对涉及知识产权保护、生态环境保护的规范性文件进行了专项清理。

【复议应诉】2018年，共受理行政复议申请13件，其中维持8件，终止5件，有效化解了行政机关与行政相对人之间的行政争议。认真办理行政应诉工作。严格按照《通渭县行政应诉工作规则（试行）》规定，认真办理县政府行政诉讼案件，指导协调各乡镇人民政府和县政府各部门办理好相关行政诉讼案件，积极协调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2018年，共收到以县政府为被告的行政应诉通知2件，县政府作为第三人参加应诉一件，参加2017年未审结行政诉讼案件2件，上述案件的审理中，行政机关负责人全部出庭参加了诉讼，有效解决了“告官不见官”的问题。对县上组织召开的信访联席会、信访案件复查会等信访会议，县政府法制办主要负责人、单位业务人员均按要求及时参加，以专业的视角为信访矛盾的解决提供法律支持，切实解决了一些群众反映的突出问题。

【执法监督】制定印发了《通渭县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工作的通知》（通依法办发〔2018〕3号），对各执法单位2017年6月1日至2018年5月31日期间的执法案卷，通过各单位自查自评、组织督察组统一评查的方式进行了全面评查，共评查案卷120件，提出整改意见150余条。根据评查情况，下发了评查通报，各执法单位根据通报中指出的问题，对执法案卷进行了整改完善，有力的促进了全县案卷规范化建设工作。提请县政府印发了《全县依法行政突出问题整改方案》（通政办发〔2018〕81号）和《关于对全县依法行政突出问题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督察的通知》（通依法办发〔2018〕2号），督促各单位结合工作情况进行了认真整改并报送自查整改报告。组织督察组对相关单位整改情况进行了重点督察，依法行政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得到有效解决。

【证明事项清理】先后制定印发了《关于转发〈定西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开展证明事项清理工作的通知〉的通知》《关于证明事项清理工作的补充通知》，明确了证明事项清理工作主要任务、完成时限和清理标准。指导督促各单位结合本部门工作职责，对相关证明事项，坚持尽可能取消的原则，逐项清理，全县各证明事项清理单位共清理证明事项1755项，其中建议保留678项，建议清理1077项。

县法制办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　任　焦耀祯

（陈　龙　供稿）

政务服务

【设施建设】2018年，通渭县对

县政务服务中心进行升级改造，高标准、高起点打造涵盖行政审批、资源交易、公共服务、便民服务为一体的政务服务中心，升级改造后的政务服务中心办公区面积4000平方米，共设办事大厅3层，设办事窗口104个，设后台审批室、功能室、网络机房、培训室及办公室28间，大厅配套布局行政审批服务区、投资项目并联审批区、商事登记服务区、办税服务区、不动产登记区、农村产权交易区、民生服务区、金融服务区、自助服务区及政务公开查询区等10个功能分区。建成了基于统一服务框架、统一功能设计、统一技术平台的网上行政审批及电子监察系统，实现了和甘肃政务服务网的数据对接和适时交换，全县具有行政审批职能的部门单位政务专网全部开通，实行网上受理与现场办理相结合的办公体系。中心大厅有办件显示屏、信息查询机、饮水机等设施，在各窗口开通了服务电话，努力为办事人员提供便捷、舒适的办事环境。着力推进乡镇、村（社区）便民服务中心和便民服务点规范化、标准化、智慧化建设，认真落实县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乡镇便民服务中心规范化标准化智慧化建设的指导意见》，全面推行“党建引领、集成服务”，规范服务设施及人员配置，科学设置党政综合、综治信访、精准扶贫、养老保险、城乡医保、社会救助、商事登记、综合执法、三农服务、生育服务等窗口，规范运行模式，确保群众在乡镇、村部能办成事、能快办事，有效解决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的问题。

【政务公开】县政务服务中心通过大厅智能终端、信息展板、窗口服务指南等方式，对纳入中心的审批及服务事项的法律依据、办事程序、申请条件、申报材料、收费依据及标准、办理时限、投诉渠道等内容进行公开，方便办事群众查询了解。将大厅管理人员和进驻窗口工作人员照片、负责业务、联系电话及带班值班人员信息、投诉电话等在大厅醒目位置进行公示，接受办事群众咨询监督。

【窗口服务】2018年，县政务服务中心进驻窗口单位32个，设服务窗口76个，进驻各类政务服务事项420项。全面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及“一窗办、一网办、简化办、马上办”改革，建立健全县、乡、村三级政务服务体系，不断优化办事创业和营商环境，努力做到企业和群众办事“最多跑一次”“只进一扇门”。一年来，中心各窗口共受理各类审批及服务事项58348件。网上受理行政许可事项3022件，办结3022件。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受理办件117件，办结117件。各乡镇便民服务中心共受办理合作医疗、养老保险、民政救助、农林水保等各类便民服务事项17.5万件，村级便民服务站办理服务事项14.8万件。全面落实“一窗受理、集成服务”，对大厅窗口进行了调整，统筹设置了投资项目审批、不动产登记、税务综合、市场监管、社保医保、综合服务等窗口服务区，全县各类行政审批事项全面进驻政务服务中心，“一窗受理、集成服务”模式在各综合服务窗口全面推行。扎实开展“减证便民”行动，对合法合规的事项在窗口实行“马上办”，减少企业和群众在现场等候时间；对需要现场踏勘、技术审查、听证论证的，实行马上响应、联合办理、限时办结。在窗口办理事项中，各单位按照“四个一律取消”的要求，列出了政务服务事项所需材料清单，实行“一次性”告知，方便群众办事。

【窗口管理】窗口工作人员实行原单位和政务中心双重管理，人事、工资关系不变，业务由原单位指导，日常工作由政务中心统一管理和考核。在日常工作中，推行首问责任制、限时办结制、一次性告知制、离岗告示制、责任追究制、服务承诺制、AB岗位制和全程代办制等八项办事制度。制定了《深入开展“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实施方案》，建立健全了首问负责制、一次性告知制、限时办结制等制度，坚持用制度管人管事管大厅。从严落实窗口工作人员考勤和请销假制度，所有工作人员全部实行上下班考勤签到签退，中心每天不定期抽查工作人员在岗、早退、缺勤等情况并如实记录，对窗口工作开展及人员出勤等情况每月向窗口单位通报。同时，制作了窗口工作人员信息公示牌，对外公布了投诉电话，公布了“最多跑一次”办事事项，给各窗口印制了事项办理指南，方便群众办事、咨询。

【队伍建设】狠抓干部队伍建设，对窗口工作人员业务办理及落实考勤签到、服务承诺、一次性告知、首问责任等制度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发现苗头及时批评教育，杜绝了“门难进、脸难看、话难听、事难办”的现象，提高了政务服务水平和效率，促进了政务服务的规范管理。充分利用电子监察平台，对中心的服务窗口、审批事项、审批单位和责任岗位实行实时监控和预警。强化工作人员宗旨意识，在大厅醒目位置张贴服务理念、文明用语，让每一位工作人员时刻激励自己，随时接受服务对象监督。大力开展“红旗窗口”“党员示范岗”“服务标兵”创建评选活动，充分调动窗口人员工作积极性。

县政务服务中心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　任　张文辉

副主任　牛军旺　王德勤

（牛军旺　供稿）

机关事务管理

【公务用车保障】车辆情况及司勤人员情况。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后，全县留用公务用车123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82辆，执法执勤用车41辆。在82辆一般公务用车中：各乡镇留用

18辆，部门留用20辆，平台留用44辆（车辆编制46个）。平台原有司勤人员58名，2018年1月底补充借调14名（事业司勤人员10名，临时聘用制工勤人员4名），2018年10月初分配复转军人驾驶员7名，现平台共有司勤人员71名。

【服务平台信息化建设】购置并安装车辆GPS北斗卫星定位系统145套（含金仕通车辆），对车辆实施有效的跟踪监控；建成车辆申请使用互联网站和APP网站各1个，办理公务用车申请、调度和指挥，提高了车辆的使用效率和管理水平，实现了与省市两级管理平台系统的有效衔接和信息互联互通。同时，平台在建设过程中，预留了事业单位车改接口，实现了一套系统，多种用途的节支节能效果。

【服务平台车辆运行】截至2018年底，平台共受理用车申请13914台（次），派出车辆13914台（次），平均每天出车量达48台（次）。平台开通至今一直处于满负荷运行，公务用车出行保障率达到100%，全力保障了全县的正常公务出行活动。

【公共机构节能管理】2018年6月11日至17日，在全县范围内组织了公共机构节能宣传周活动，活动紧紧围绕今年全国节能宣传周、全国低碳日活动主题“节能降耗保卫蓝天”、“提升气候变化意识，强化低碳行动力度”开展。并通过QQ群、微信、网站、电视台等媒体，以文字、图片、视频、典型案例等形式大力推进公共机构节能、公共机构生活垃圾分类、低碳生活主题宣传。共发放环保购物袋2000只，公共机构生活垃圾分类宣传手册、节能宣传单、海报4000余份（件），并现场为群众提供咨询服务2600余人（次）。在县文化广场摆放节能宣传展板、悬挂宣传横幅等，在推动通渭县各公共机构全面加强节约型机关建设方面效果显著。

县机关事务管理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　长　蒲旺江（12月止）

副局长　常　明

　　路亚东

（巩润强　供稿）

政协通渭县委员会

【全体会议】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通渭县第九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于2019年1月2日至5日召开。会议应到委员123名，实到107名。县党政军领导出席会议并参加分组讨论，与委员们共商改革发展大计。县委书记邵志刚在大会开幕时作了讲话。会议听取审议了陈维山同志代表政协通渭县第九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所作的工作报告；听取了县政协副主席王景坤同志代表政协通渭县第九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所作的县政协九届二次会议以来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委员们列席了通渭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认真听取并讨论谢占武同志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讨论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以及其他报告，对上述报告表示赞同，并提出意见建议。会议期间，委员们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使命感，认真履行职责，围绕全县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问题深入协商议政，积极建言献策，展现了新时代政协委员的良好风貌。县政协主席陈维山在闭幕会上作了讲话。在职正、副县级干部，退休原县政协主席、副主席应邀出席会议。县委各部门和各人民团体负责人，县政府工作部门和省、市驻通各单位负责人，不是县政协委员的在通市政协委员，县政协机关不是委员的科级干部列席会议。

【政协通渭县第九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会议】

第九次会议　2018年3月14日召开，参加会议的常委会组成人员23人。县政协主席陈维山主持会议并讲话。会议传达学习了《中共甘肃省委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民主监督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省政协十二届一次会议、市政协四届二次会议、县委工作会议精神，审议通过了《县政协常委会2018年工作要点》，表彰奖励了2017年度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听取了各委室2018年工作计划，签订了2018年目标管理责任书。县政府副县长赵彦泰，县政协副主席崔振玺、牛国荣、王景坤、张志强、陈鹏鸣、林晗，秘书长赵军及常务委员出席会议。县政协机关不是政协常委的副科级以上干部列席会议。

第十次会议　2018年6月12日至13日召开，参加会议的常委会组成人员20人。县政协主席陈维山主持会议并讲话。会议深入第三铺、李店、鸡川、陇山、陇川等乡镇实地视察了第三铺乡侯坡村脱贫产业发展和村级“扶贫车间”建设、李店村千亩金银花标准化种植示范基地和农村“三变”改革、鸡川镇兴旺林果合作社和苹果产业发展、陇山镇黄花村黄芪育苗培育和陇川镇蔡铺村“三变”改革及标准化示范园等情况；听取了县农牧林业局、县扶贫办、县林果中心重点工作汇报；表决通过了有关人事事项。县政府副县长田耀宏应邀出席会议，县政协副主席崔振玺、牛国荣、张志强、陈鹏鸣、林晗，秘书长赵军和政协常务委员出席会议。县政协机关不是政协常委的副科级以上干部列席会议。

第十一次会议　2018年9月20日召开，参加会议的常委会组成人员22人。县政协主席陈维山主持会议并讲话。会议实地视察了王家河水厂、温泉路学校、思源学校、通渭县洁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专题摘编》；听取了县政府关于全县前八个月经济社会运行和县政协九届二次会议提案办理情况的通报；听取了县教体局关于全县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县环保局关于全县生态和环境保护工作开展情况的汇

报；审议通过了关于全县乡村小学生源、“四大产业”发展、农村道路养护管理等三个调研视察报告。县委副书记宗学谦参加视察活动，县政府副县长赵彦泰应邀出席会议。县政协副主席崔振玺、牛国荣、王景坤、陈鹏鸣，秘书长赵军及常务委员出席会议。县教体局、环保局、水务局负责人及县政协机关不是政协常委的副科级以上干部列席会议。

第十二次会议 2018年12月27日召开，参加会议的常委会组成人员18人。县政协主席陈维山主持会议并讲话。会议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改革开放4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听取审议了县政协城市经济委员会《关于企业助推脱贫攻坚情况的调研报告》；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县政协九届三次会议的决定；审议通过了县政协九届三次会议各次大会主持人名单；审议通过了县政协九届三次会议日程（草案）；审议通过了政协通渭县第九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及报告人建议名单；审议通过了政协通渭县第九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县政协九届二次会议以来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及报告人建议名单，提案截至时间；审议通过了县政协九届三次会议邀请出席和列席范围、出席和列席人员名单、分组办法、分组名单及小组召集人名单。县政协副主席崔振玺、牛国荣、王景坤、张志强、陈鹏鸣，秘书长赵军及常务委员出席会议。县政协机关不是政协常委的副科级以上干部列席会议。

【第九届县政协主席会议】

第九次会议 2018年1月16日召开，县政协主席陈维山主持会议。会议讨论了县政协九届二次会议审查立案提案，听取了办公室关于机关工作人员分工、2017年财务收支情况的汇报，并就县政协机关干部职工2017年度考核进行了民主测评。县政协副主席崔振玺、王景坤、张志强、陈鹏鸣、林晗，秘书长赵军出席会议。

第十次会议 2018年3月8日召开，县政协主席陈维山主持会议并讲话。会议讨论通过了县政协常务委员会2018年工作要点、县政协机关2018年目标责任考核办法、2018年主席副主席督办重点提案；听取了办公室关于县政协机关2017年度年终考核及拟表彰奖励情况、关于提高机关临时聘用人员工资待遇、召开县政协九届九次常委会议有关事宜的汇报。县政协副主席崔振玺、牛国荣、王景坤、张志强、陈鹏鸣，秘书长赵军出席会议。县政协提案与法制委员会负责人列席会议。

第十一次会议 2018年4月16日召开，县政协主席陈维山主持会议。会议听取了办公室关于2018年1—3月份财务收支情况、办公设备购置、公务用车维修等事宜。县政协副主席崔振玺、王景坤、张志强、陈鹏鸣、林晗，秘书长赵军出席会议。

第十二次会议 2018年5月7日召开，会议听取了办公室关于撤销朱玲丰九届县政协委员资格、免去九届县政协常务委员职务的意见。县政协主席陈维山，副主席崔振玺、牛国荣、王景坤、张志强、陈鹏鸣、林晗，秘书长赵军出席会议。

第十三次会议 2018年6月7日召开，县政协主席陈维山主持会议。会议听取了办公室关于召开县政协九届十次常委会议有关事宜的汇报。县政协副主席崔振玺、牛国荣、王景坤、张志强、林晗，秘书长赵军出席会议。

第十四次会议 2018年7月19日召开，县政协主席陈维山主持会议。会议听取了办公室关于落实机关党支部标准化建设工作的意见，讨论了《关于全县四大特色产业发展情况的视察报告》，听取了办公室关于《通渭政协志》、文史委关于《通渭历史人物丛书》和科教委关于全县传统村落调研情况的汇报，听取了办公室关于6月份财务收支及监控设备采购事宜的汇报。县政协副主席崔振玺、牛国荣、王景坤、陈鹏鸣、林晗，秘书长赵军出席会议。

第十五次会议 2018年8月8日召开，县政协陈维山主持会议。会议传达学习了省、市政协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理论研讨会精神，听取了办公室关于召开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理论研讨会相关事宜的汇报，传达学习了省政协脱贫攻坚帮扶工作专项监督调研定西市座谈会、市政协脱贫攻坚帮扶工作专项监督动员部署会议精神，讨论通过了《全县脱贫攻坚帮扶工作专项监督实施方案》和聘请全县脱贫攻坚帮扶工作专门监督员的意见，听取了办公室关于贯彻落实《中共通渭县委办公室关于开展县管干部谈心谈话工作的通知》的意见，讨论通过了提案与法制委员会《关于全县农村小学生源情况的调研报告》，讨论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县政协领导工作分工的意见。县政协副主席崔振玺、牛国荣、张志强、陈鹏鸣出席会议。县政协提案与法制委员会、农业与环境资源委员会负责人列席会议。

第十六次会议 2018年9月14日召开，县政协陈维山主持会议。会议讨论通过了县政协民族宗教与港澳台侨委员会《关于全县农村道路养护管理情况的调研报告》，听取了办公室关于召开县政协九届十一次常委会议有关事宜的汇报。县政协副主席牛国荣、王景坤、张志强、陈鹏鸣，秘书长赵军出席会议。县政协民族宗教与港澳台侨委员会负责人列席会议。

第十七次会议 2018年10月31日召开，县政协陈维山主持会议。会议讨论通过了《关于全县企业助推脱贫攻坚情况的调研报告》，通报了对全县脱贫攻坚帮扶工作第一轮专项监督情况，安排了县政协脱贫攻坚考核验收、第二轮专项监督、机关帮扶、县政协九届三次会议筹备等工作。县政协副主席崔振玺、牛国荣、王景坤、张志强，秘书长赵军出席会议。

第十八次会议 2018年12月12日

召开，县政协陈维山主持会议。会议听取了文史委关于《通渭历史人物丛书》出版事宜的汇报；听取了办公室关于县政协九届三次会议召开时间、地点及议程（草案），关于开展全县脱贫攻坚帮扶工作第二轮巡查监督、关于县政协九届十二次常委会议召开时间等事宜的汇报。县政协副主席崔振玺、牛国荣、王景坤、张志强、陈鹏鸣，秘书长赵军出席会议。县政协文史委负责人列席会议。

第十九次会议 2018年12月25日召开，县政协陈维山主持会议。会议听取了关于县政协九届三次会议筹备情况的汇报和提案与法制委员会关于表彰县政协九届二次会议优秀提案和提案办理先进单位的意见；讨论了县政协九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县政协九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县政协九届二次会议以来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县政协九届三次会议议程和日程（草案）、县政协九届三次会议邀请出席及列席范围、邀请出席和列席人员名单、分组办法、分组名单、各次大会主持人名单、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报告人名单、提案工作情况报告报告人名单、小组召集人名单、提案截至时间；讨论了县政协九届三次会议政治决议（草案）、常委会工作报告决议（草案）、提案工作情况报告决议（草案）；听取了关于召开县政协九届十二次常委会议有关事宜的汇报。县政协副主席崔振玺、牛国荣、王景坤、张志强、陈鹏鸣，秘书长赵军出席会议。县政协各专委会负责人列席会议。

【协商议政】全面落实县委《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协工作推进人民政协协商民主建设的实施意见》，不断丰富协商议政内容，规范协商议政形式，协调推进政协全体会议、专题性常委会议、对口协商、界别协商和提案办理协商等多层次协商议政活动。增加专题议政性常委会议频次，县政协九届十次、十一次常委会议分别就全县四大产业发展、城市供水、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和生态环保工作进行了实地视察，听取了相关部门重点工作汇报，提出了工作建议。科学确定课题，围绕农村“三变”改革、食品安全监管2个专题召开专题协商会议，形成并报送社情民意信息2期，提出工作建议12条，促进了部门工作的改进和完善。

【调查研究】紧紧围绕全县改革发展的重大问题，特别是选择党委政府重视、群众普遍关心、切口较为适中的具有综合性、全局性、科学性的重点难点问题调查研究，着力提升建言献策的质量和水平。组织广大委员分别就全县“四大产业”发展、企业助推脱贫攻坚、农村生源情况、农村公路管护等课题开展深度调研，提出有针对性的工作建议37条。特别是围绕产业助推脱贫攻坚，着重就全县“四大产业”地理布局、增收效益对比、优劣势分析等方面，组织政协委员、行业专家、相关部门负责人深入全县具有代表性的10个乡镇、18个产业示范点，采取“点、线、面”相结合的方式，开展深入细致的调研视察，并通过听取汇报、座谈交流等形式广泛征求意见建议，就全县四大产业分别提出了19个方面的具体问题和21条有针对性的对策建议，为促进工作改进和县委、县政府科学决策提供了参考。

【民主监督】把民主监督贯穿到协商、提案、反映社情民意等履职活动中，切实加大监督力度，不断提高监督实效。按照省委、省政府关于脱贫攻坚重点任务专项监督工作安排部署及省、市政协《脱贫攻坚帮扶工作专项监督实施方案》要求，主动肩负起专项监督任务，及时召开启动部署会议、制定《实施方案》、成立专项监督小组、聘请专门监督员，紧盯省市县各级帮扶单位任务落实、帮扶力量配备以及帮扶组长单位统筹协调职能发挥等，由县政协主席、副主席分别带队，深入18个乡镇的部分贫困村、贫困户，通过查阅资料、座谈交流、走访农户等方式，先后开展了两轮专项监督，及时发现了一些脱贫攻坚工作中共性和个性的问题，形成专项报告，报送市政协专项监督领导小组和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促进了脱贫攻坚帮扶工作的有效改进。

【团结民主】加强与民盟、工商联、各人民团体、无党派人士的团结合作，主动邀请他们参加政协组织的会议活动，积极为他们参政议政提供有利条件。突出界别特色，开展了6次“界别委员活动日”活动，有效拓宽了委员知情明政渠道，提高了履职能力和水平。赴山东、浙江、陕西等地考察书画文化工作。先后接待安徽省六安市、四川省蓬溪县、我市渭源县等省内外12批、130人次政协系统考察组，就通渭县书画产业发展、农村道路建设、精准扶贫推进、政协自身建设等工作开展考察，增进了相互了解，深化了对外交流。

【文史征编】按照“把文史工作打造成县政协工作的亮点和品牌”的思路，在文史资料编辑上走专题化、系列化、学术化相结合的路子。继《通渭历史文化丛书》之后，历时两年时间编纂出版了其姊妹篇——《通渭历史人物丛书》，丛书共65万字、图片3500余帧，由《嘉行淑德》《为国尽臣》《大邦明府》《陇右真儒》《巴蜀名臣》《渭城邑宰》《襄郡英贤》《艺林庶士》八个分册组成，详细记述了秦嘉徐淑、赵荣、王瓒、李南晖、牛树梅、历代县令、艺林庶士、仕宦英烈等通渭历史上从新莽时期至今有突出贡献和较大影响力人物的鸿才睿智和嘉言懿行。两部丛书十六册图书，是通渭历史上一项较大的文化系统工程，不仅是承载文化、传承精神的有效载体，也是激励通渭人民艰苦奋斗、建功立业的乡土教材，同时对于进一步提升通渭文化软实力、增强通渭文化自信、拓展通渭文化影响力必将发挥积极的推动作用。

【自身建设】常态化制度化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持续深入学

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系统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二卷)》《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的重要思想专题摘编》等书籍，反复研学《党章（修正案)》《廉洁自律准则》《纪律处分条例》等党内法规，认真学习《政协章程（修正案)》，准确把握新形势下政协工作主题、性质地位和职能作用，着力增强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县政协班子成员累计参加省、市党校专题培训4期、省市政协专题培训2期，组织开展集中学习24次，开展专题研讨6次，人均集中学习43学时以上。有序推进机关党支部标准化建设工作，进一步规范“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机关阵地建设、与帮扶村支部共建等重点任务，推动党内生活常态化、标准化。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干部职工参与违章建设、封建迷信、违规经商办企业、赌博等自查自纠和签字背书，常讲政策，常敲警钟。不断加强委员服务管理，严格执行县委《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协工作推进人民政协协商民主建设的实施意见》，探索实施委员履职情况量化管理办法，按程序撤销一名县政协委员的委员资格。组织开展委员培训一期，持续推动委员认真落实写一份有见地的提案、参加一次调研、反映一期社情民意信息、提一条合理化建议、为群众办一件实事的“五个一”活动，委员履职的积极性和建言献策水平明显提高。推进机关工作和专委会规范化建设，加强干部队伍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和制度建设，加强党性修养，增强服务本领，振奋工作干劲，不断激发干事创业的精气神。

政协通渭县委员会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　席　陈维山
副主席　崔振玺
　　牛国荣
　　王景坤
　　张志强
　　陈鹏鸣
　　林　晗（女）
秘书长　赵　军

办公室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　任　赵　军
副主任　张虎平
　　张小娅

提案与法制委员会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　任　董少君
副主任　张卫东

文史资料委员会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　任　李　昆

农业与环境资源委员会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　任　张国强
副主任　蒲旭红

城市经济委员会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　任　（空缺）

民族宗教与港澳台侨委员会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　任　苟艳艳

科教文卫体委员会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　任　郭有强

（柴建国　供稿）

民主党派　工商联

中国民主同盟通渭县委员会

【思想建设】2018年，民盟通渭总支不定期召开总支委员会议、盟务委员会议和全体盟员会议。及时传达盟省委、盟市委有关会议精神。认真学习和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中共十九大精神，认真开展“不忘合作初心，继续携手前进”学习实践活动，努力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定盟员政治站位和定力，不断增强“四个自信”，牢固树立“四个意识”，自觉接受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总支委副主委何淮定期参加民盟定西市委工作例会，并参加全市统战工作经验交流学习活动。推荐李桂萍、常克义、杜小宁、王殿国等中青年盟员骨干参加了定西市社会主义学院培训学习。通过培训和学习活动使他们坚定政治信念，能够积极围绕地方党委政府中心工作开展活动。

【履职尽责】在职盟员中大多数是中青年教师和医务工作者，他们立足本职，爱岗敬业，充分体现岗位价值。据不完全统计，在职盟员中受到市、县各级各类表彰奖励近6成左右。民盟总支现有市人大代表1人、市政协委员1人、县人大代表1人、县政协委员6人的参政优势。积极参加县政协、县委统战部组织的各类座谈、视察和调研活动。积极建言献策，坦诚提出各种意见和建议。完成市委统战部立题调研文章2篇，撰写纪念改革开放四十周年纪念文章2篇。两会期间，针对文旅、环保、科教、医保等方面提交提案8件，针对城区供暖不达标、受惠人群较窄、医保资金使用存在问题、部分地区疑似发生牲畜疫情等，反映社情民意3条，在职所有盟员踊跃参加了盟省委组织的纪念“五一口号”，发表70年知识竞赛活动。

【组织建设】盟总支本着“在工作中发展，发展为了工作”的原则，按照时代要求和组织发展计划，在总支委7人基础上完善组建了由13人组成的盟务工作委员会。增强了组织活力，提高了工作实效。同时，按照组织发展程序，严把盟员数量、质量关，积极稳妥发展盟员。新增盟员1人，民盟通渭县总支2018年共有在册盟员58人，其中女20人，在职42人，

其中女18人；硕士研究生3人，大学本科32人，高级职称20人。副县级以上4人，副科级以上6人。

民盟通渭总支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任委员　林　晗（女）
副主任委员　何　淮（主持工作）
　　张宝文

（何　淮　供稿）

通渭县工商业联合会

【重要会议】3月30日，通渭县工商业联合会（民间商会）召开了九届三次执委会议，会议传达学习了全国工商联第十二次代表大会精神；认真学习了十九大精神及习近平总书记参加全国政协十二届四次会议民建、工商联界委员联组会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学习中发〔2017〕25号《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营造企业家健康成长环境弘扬优秀企业家精神更好发挥企业家作用的意见》；传达学习了定西市构建新型政商关系“双6条”“正负面清单”，确保各执委对最新的信息及政策及时了解和掌握，正确的引导民营企业家坚定发展信心，听党话、跟党走。

【民营企业座谈会】12月5日全县民营企业座谈会召开，县发改局、县农牧林业局、县工信局主要负责同志分别介绍了全县项目建设、产业发展和工业发展情况。县农发行、县甘行、县工行和县信用联社分别与甘肃天耀草业科技有限公司、通渭县晓铃商贸有限责任公司、甘肃宏鑫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和甘肃春寅乳业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助力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的战略合作协议。8位县内及通渭籍在外民营企业家代表和金融机构负责人围绕民营企业发展存在的困难和问题作了交流发言。

【通渭籍在外企业家座谈会】1月26日，县工商联牵头组织的通渭籍在外企业家座谈会召开，县委书记邵志刚全面详细介绍了近年来通渭在助力脱贫攻坚、经济社会发展、以及存在的困难问题和下一步全县的发展思路做了重要讲话，并动员号召各企业家回乡投资创业，支持家乡建设与发展，为通渭县经济社会发展、打赢脱贫攻坚战贡献新的力量。3月13日，通渭籍在兰企业家回乡帮扶座谈会在兰州市举办。座谈会上，参加会议的十二个乡镇的负责人介绍了1月26日在通渭召开的通渭籍在外企业家座谈会上的帮扶对接情况，企业家们结合企业经营实际做了表态发言，并和乡镇负责人签订了通渭籍企业家回乡帮扶备忘录。12月5日，在全县民营企业座谈会上，通渭籍在外民营企业家代表张全虎、常海增、南振岐就主要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民营企业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的感想、自身企业发展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及在自家家乡——通渭发展项目的意见和建议做了表态发言。县政府县长谢占武希望企业家们能够带着项目、资金和智慧、感情在家乡投资兴业，主动将自身发展融入到全县脱贫攻坚大局中来，为贫困村、贫困户帮办实事，组织动员更多的企业关心扶贫、参与扶贫、投身扶贫，带动更多贫困群众脱贫致富。也真诚希望各位企业家充分发挥资源优势，多宣传通渭、推介通渭，积极牵线搭桥、出谋划策，吸引更多外来客商助力通渭发展，实现合作共赢。

【“千企帮千村”精准扶贫行动】自全省“千企帮千村”精准扶贫行动开展以来，县工商联发挥自身职能，积极协调联系县工信局、工商局、扶贫办等部门，在2018年年初组织47家（其中非公企业34家）企业对47个贫困村进行帮扶的基础上，紧盯全县155个建档立卡贫困村，突出109个特困村，组织109户非公有制企业对198个贫困村进行结对帮扶，突出主导产业发展，强化村企合作，改善帮扶村群众生产生活条件。目前帮扶活动正在有序开展，帮扶结果将在年终汇总考核后录入全国“万企帮万村”系统。

【非公经济发展】积极向市工商联及县委统战部报送商会各类信息9期。6月12日至14日，福清市副市长、市工商联主席潘俏黎同志带队组成考察团来通渭开展投资项目考察对接、结对帮扶和捐资援助工作。考察团先后参观了通渭——福清生态林、参观考察了春寅乳业有限公司、通渭通广药材有限公司、甘肃襄源温泉公司、定西绿康农产品加工公司、通渭飞天食品有限公司、通渭乐百味食品有限公司和悦心书画村，去榜罗会议纪念馆重温长征精神，接受爱国主义教育。座谈会上，副县长严凯介绍了通渭县情和通渭福清东西部协作扶贫工作开展情况，潘俏黎副市长介绍了福清市基本情况，通渭县商务局负责同志对精心挑选的十个项目做了推介。福清市考察团成员结合通渭实际就绿色农产品加工、立体养殖、循环农业、物流园建设和节水灌溉等项目的发展前景和项目可行性建设进行了座谈交流。捐赠仪式上，潘俏黎主席代表福清市工商联向通渭县捐赠助学款50万元。刘增昌主席代表通渭县工商联回赠“捐资助学 大爱无疆”书法作品一幅。程跟锁副书记代表县委、县政府向福清市工商联关心通渭教育，捐资助学，奉献爱心表示感谢。8月21日，福清市助学捐款发放仪式在通渭悦心会议室举办。福清市政府市长张帆、副市长董光武，通渭县委书记邵志刚，县长谢占武，县委常委、组织部长焦国华，县委常委、副县长严凯，县政协副主席张志强等领导出席会议。严凯副县长介绍了福清市捐资助学情况，此次福清市共捐赠通渭县助学资金95万元，其中福清市工商联捐赠50万元，福州和特新能源公司捐赠的15万元用于幼儿园基础设施改造项目，35万元用于资助贫困大学生70

名；福清企业家薛勇个人捐资20万元，用于资助通渭县一中贫困家庭学生；福清市总工会捐资15万元，继续资助2017年资助的贫困大学生30名；寺子乡结对乡镇帮扶资金10万元，用于资助贫困学生。福清市张市长颁发了和特新能源公司、企业家薛勇和寺子乡结对乡镇资金捐赠牌，其他领导为福清市工商联和总工会资助的贫困大学生代表颁发了捐赠牌，受助贫困大学生代表做了发言，通渭县政府县长谢占武做了重要讲话。5月4日，兰州南特集团“送温暖 献爱心”捐赠活动在榜罗会议纪念馆前广场上举行。仪式上，南特集团为榜罗镇中心幼儿园、闫湾和先锋教学点的276名同学捐赠了书包，文具和礼品，为榜罗中学高三级213名毕业生捐赠了衣服和学习用品，和榜罗中学签订了大学生实习创业就业协议及毕业班三年奖励资助协议。

【参政议政】工商联多次组织开展企业调研活动，力争更准确的掌握非公经济人士思想动态，及时调整工商联（商会）工作措施和方法，努力创新工商联商会工作新路子、新方法。在深入调研的基础上，撰写了《民营企业发展报告》，向市工商联上交了《上规模民营企业调研表》、《民营企业履行社会责任调研表》、《关于民营企业“走出去”调查问卷》等各类调查报表。上报各类调研报告3份。

县工商业联合会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　席　刘增昌

副主席　魏国景

　　曹丽萍（女）

（苟红霞　供稿）

群众团体

县总工会

【通渭县工会代表大会】工会八届十一次全委（扩大）会议。2018年4月13日，召开县总工会八届十一次全委（扩大）会议,县委副书记谢占武参加会议，县人大副主任、县总工会主席杨建明主持会议。县总工会常务副主席杨爱珍作了《不忘初心，锐意进取，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引，努力开创新时代工会工作新局面》的工作报告，总结回顾了2017年全县工会工作，并对2018年的工作任务进行全面部署。县委副书记谢占武从坚持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切实担负起引领职工听党话、跟党走的政治责任；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切实发挥好工会在全局工作中的重要作用；坚持强基固本，彰显活力，切实提高工会工作的质量和水平等三个方面对今后工会工作提出了更新更高的标准和要求。县政协副主席王景坤同志宣读《2017年度全县工会系统荣获省市工会表彰奖励情况》《通渭县总工会关于表彰2017年度基层工会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决定》。县总工会八届委员会委员，各乡镇、县直各机关、企事业单位工会主席或分管领导，各完职中、学区工会主席、社区工会组织员共160多人参加会议。县工会第九次代表大会。2018年11月29日至30日召开了通渭县工会第九次代表大会,大会应到代表149名,实到145名, 因事因病请假4名。市总工会党组成员、副主席周晓兰同志在开幕式上从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中国工会十七大精神，始终坚持工会工作正确政治方向；聚焦“八个着力”深化“十大行动”，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中充分发挥工人阶级主力军作用；加大维权和服务工作力度，不断满足职工群众对幸福美好生活的期待和需要；以改革创新精神加强自身建设，切实增强工会组织的吸引力凝聚力战斗力等四个方面做了重要讲话。县委副书记吕哲军从增强政治意识，牢牢把握工会工作的正确方向；勇担时代重任，当好改革发展稳定的强大主力军；突出改革创新，全面提升工会组织的生机和活力；强化党的领导，积极为工会工作创造良好环境等四个方面提出要求。县政府副县长田耀宏、县政协副主席王景坤参加大会。大会听取并审议了县总工会常务副主席杨爱珍同志代表通渭县总工会第八届委员会所作的题为《紧跟新时代，展现新作为，团结带领全县广大职工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共同奋斗》的工作报告，选举产生了通渭县总工会第九届委员会委员、第九届经费审查委员会委员;召开了通渭县总工会第九届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和第九届经费审查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选举产生了通渭县总工会第九届常务委员会委员、主席、常务副主席、副主席，经费审查委员会主任。经县委常委会研究同意，增选2名兼职副主席（县人社局1名、县妇联1名），已配备到位。常务委员会委员中，劳模、一线职工和基层工会工作者比例由38%提高到47%以上。大会号召，全县各基层工会组织、工会工作者和广大职工群众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大力弘扬工人阶级伟大品格和劳模精神，锐意改革、务实创新、开拓进取，践行新思想，建功新时代，团结动员广大职工为夺取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阶段伟大胜利、建设幸福美好新通渭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基层工会组建】全县新组建基层工会10家，新发展会员600人。继续开展“规范化建设”达标活动。在巩固平襄镇11个乡镇基层工会规范化建设成果的基础上，对碧玉、榜罗、三铺、寺子、华岭、义岗、北城等7

个乡镇开展全省乡镇基层工会规范化建设创建活动，11月被省总工会命名为第三批“甘肃省规范化乡镇工会”；目前，全县18个乡镇总工会全部达到“甘肃省规范化乡镇工会”标准；80%机关、事业单位工会，90%的企业工会组织达到规范化建设标准。按照职工书屋建设“四有”标准要求，采取企业投入、职工捐书、县总工会支持等形式，发展巩固瀛海堂公司、通广药材公司职工书屋，11月份新景乡姚河村工会职工书屋，被省总工会命名为“全省职工书屋”。2018年底，全县共有工会组织376个，职工35282人，工会会员35246人，职工入会率达99.9%。

【职工文化活动】认真实施职工素质提升工程。组织开展职工技能提升活动3项。在“5·12”国际护士节来临之际，县总工会举办了护理技能竞赛活动，来自18个乡镇卫生院、1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3个县直医疗机构和2个民营医院的37名选手参加了静脉输液、心肺复苏、中医拔罐等项目的比赛；为促进通渭县金银花产业的进一步发展，提升金银花采摘技能，拓宽群众致富门路，助推精准脱贫攻坚战，6月中旬，县总工会联合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在全县11个乡镇举办金银花采摘技能大赛，11个分赛场评出的前20名选手在李家店乡主赛场进行决赛。比赛设一等奖6名，二等奖12名，三等奖12名，获奖人员各颁发荣誉证书，并分别给予一定的物质奖励；联合卫计局、人社局举办全县妇幼健康服务技能竞赛，来自18个乡镇卫生院妇幼专干和3个县直医疗机构从事围产保健、儿童保健、妇女保健的技术服务人员参加比赛，对获得前三名分别命名“通渭县妇幼健康技术能手”“通渭县妇幼健康技术标兵”，给予一定的物质奖励。组队参加市总举办的各项技能比赛3次。在全市妇幼健康服务技能竞赛中，通渭县获优秀团体二等奖，县妇幼站的职工孙丽君、义岗卫生院的职工徐娜荣获定西市妇幼健康技术能手；组队参加全市健康专干岗位技能知识，通渭县卫计局获团体一等奖，董丽、张晶晶获“定西市健康专干岗位标兵”；组队参加市总工会举办的“中国梦·劳动美”工会系统演讲比赛，通渭县代表队支燕同志荣获全市三等奖。举办文体活动。“五一”期间，举办了全县职工篮球赛，各机关、企事业单位的28个代表队参加了比赛。全县有34个机关、企事业单位工会组织开展各类文体活动32场（次），参赛职工2000多人，观众达1.5万多人次。8月份，为纪念改革开放40周年,深入学习宣传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歌颂党的丰功伟绩，表达全县广大干部职工农民对党的热爱之情，举办了全县干部职工农民第二届书画展作品展，参展作品260幅，充分展示了通渭县干部职工农民深厚的书画艺术底蕴和积极向上的精神风貌。在节假日期间，全县有42个机关、企事业单位工会组织开展各类文体活动62场（次），参赛职工达4000多人。

【技术创新活动】开展了甘肃省职工优秀技术创新成果奖推荐工作。根据省总工会《关于征集评选2018年度甘肃省职工技术成果奖的通知》精神，县总工会严格按照职工优秀技术创新成果申报条件，开展了省职工技术成果奖推荐工作，通过基层工会层层推荐，审定推荐2个项目，参加甘肃省职工技术成果奖评选。通渭县林果业发展服务中心职工张奚等9人研发的《半干旱区苹果旱作优质丰产栽培技术研究与示范》荣获甘肃省第十一届职工优秀技术创新成果二等奖。

【职工维权活动】推进企业安全发展。持续广泛开展“安康杯”竞赛活动，推动竞赛向非公中小企业延伸拓展，在重点领域、重点企业、重点岗位实现全覆盖、无遗漏。督促企业特别是安全生产高危企业就劳动安全卫生开展平等协商，签订集体合同，建立重大隐患治理情况“双报告”制度，加强群众性隐患排查治理和职业病防治工作，让职工平安上班、幸福生活。关注职工亚健康状态，督促机关企事业单位全面开展职工体检，推动全员全项目体检，着力提高职工身心健康保障水平。贯彻落实厂务公开制度 在厂务公开中，把突出维护职工利益作为核心、把厂务公开作为经营者与劳动者相互信任经常沟通的渠道、拓展职工民主管理的途径，使全县的厂务公开工作有序开展。2018年底全县国有、集体及控股企业、82%非公企业推行厂务公开制度。签订工资集体专项合同 在有关部门的大力支持与配合下，采取扎实有效的措施，按照省、市总的工作部署和要求，采取扎实有效的措施，签订到期的集体合同68份，工资集体专项合同68份，女工专项集体合同签订68份。开展了一系列安全生产宣传活动。为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法》《职业病防治法》《甘肃省安全生产条例》等法律法规，4月份县总工会在县文化广场启动了以“健康中国，职业健康先行”为宣传主题的《职业病防治法》宣传周活动，共出动宣传车48台次，宣传人员180人次，开展集中宣传活动19场次，深入企业宣传28次，咨询120人次，悬挂标语横幅24条，印制散发宣传材料16000多份，电子屏滚动播放96版次，中医院开展职业健康检查义诊1次，接受职业健康检查12人。积极参与安全生产事故的调处工作 参与县上安全生产事故调查3起，有力维护了职工的合法权益。

【劳模】开展“定西市第三届劳动模范”评选活动。根据中共定西市委办公室、定西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开展定西市第三届劳动模范评选活动的通知》（定办发〔2018〕9号）精神，定西市第三届劳动模范推荐名额6名（其中：农民劳模2名，职工劳模4名），通渭县评选工作按照评选条件和各类人员结构,采取自下而上的方法推荐劳模人选，经基层单位职工代表大会或职工大会审议通过，提

交本单位党组织、主管部门讨论同意，报县总工会审查，县委常委会研究同意，定西市第三届劳动模范评选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定,王金丽、杨甫文、姚映江、任亚斌、董禄信、张晓铃6同志被评为“定西市第三届劳动模范”，在“五一”前夕受到了定西市委、市政府的表彰奖励。全面完成对省、市劳模基本状况调查工作。更新充实劳模电子档案，足额发放省市劳模春节慰问金和专项补助金，为7名省级劳动模范发放生活困难补助金3.87万元，为27名市级劳动模范发放生活困难补助金、慰问金5.86万元。

【送温暖工程】县总工会困难职工帮扶中心规范化建设通过省总工会验收达标。11月7日，由省总工会副主席丁光东带队的考核组来通渭县对困难职工帮扶中心规范化创建工作进行考核验收，经考核组按照“六有”和“四统一”标准，实地查看了通渭县帮扶中心基础设施建设及相关资料。12月通渭县困难职工帮扶中心被省总工会命名为“甘肃省困难职工帮扶中心达标单位”。加强和福清市总工会的对口帮扶工作。根据《对口帮扶意向协议书》，福清市总工会对来融就业的通渭籍职工中的建档立卡贫困户逐一进行核实，对其中稳定就业6个月以上的，符合全总建档困难职工条件的通渭籍职工予以建档，纳入“职工温暖工程”常态化帮扶范畴。对通渭籍建档困难职工家中子女上学情况逐个摸底，为其中大学新生以上子女定制助学方案，提高助学金标准。福清市每年对符合条件的通渭县考入“二本”以上的建档困难职工家中子女实施金秋助学30人，每人帮扶5000元，共计15万元。“六一”开展慰问留守儿童节活动。在“六一”儿童节来临之际，县总工会在2所小学3所幼儿园等86名留守儿童赠送了价值3.2万余元的书包、水杯、文具盒、鞋子等慰问品。开展“夏送清凉”活动。7月筹资3万余元，购置了茶叶、冰糖等解暑降温用品，对在高温酷暑下坚守工作岗位的环卫工人、交巡警、县供排水公司施工工地、县工业园区等6户企业一线职工建设者进行慰问，看望职工300余名。开展“金秋助学”活动。8月筹措资金8万元，通过调查摸底和入户走访等形式，资助了26名困难职工、农民工、单亲家庭上大学子女入学。开展“冬送温暖”活动，“两节”送温暖活动中，县总工会根据市总工会下拨帮扶救助专项资金，积极争取县财政配套资金，确定了365名困难职工作为救助对象，发放救助金101.326万元,实现了困难职工建档的救助的全覆盖。2018年底，县建档困难职工总数为365户（其中全国级档案220人，省级62人），完成了40%解困目标任务。

【再就业工程】3月份，通渭县2018年福清·通渭劳务洽谈暨“春风行动”现场招聘会在县南园体育馆举行，来自福清市的7家大中型企业和县内10家重点用工企业参与招聘，提供就业岗位1400个，涉及制作、包装、服装加工、普工、物流管理、设备操作等多个工种。招聘活动现场共发放了1500本福清·通渭劳务协作服务指南、10000多份企业招工信息宣传彩页及2000份福清市劳务协作企业务工优惠政策宣传单。“三八”期间，在文化广场举办妇女权益保障法维权宣传月活动，发放宣传资料3000余份。

县总工会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常务副主席　杨爱珍 (女)

副　主　席　陈　栋

（张仲明　供稿）

共青团通渭县委员会

【青少年思想政治引领】切实维护青少年合法权益，积极协调整合社会资源，搭建青少年权益平台，4月份在县职校禁毒教育基地和县消防科普馆分别挂牌成立了通渭县青少年禁毒教育基地和通渭县青少年消防科普教育示范基地并组织学生参观接受教育。5月份，联合县禁毒办、教体局举办了“健康人生·绿色无毒”禁毒知识演讲比赛，切实为青少年健康成长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在6·26国际禁毒日，7月份反邪教集中宣传月，12·4国家宪法日团县委积极组织干部职工、各级团队组织自行开展主体演讲、主体团队课，专题讲座，散发宣传单等多种形式的活动多场次。年内团县委共散发维护青少年合法权益各类宣传资料2000余份，集中宣传3场次。

【生态文明建设】积极开展“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主题全域无垃圾环保活动，组织团员青年开展志愿服务活动，组织动员广大团员、团干部、青少年踊跃参与植树造林活动。

【青年创业服务】青春通渭公众号发布青年就业创业和招聘信息，强化青年电商培训，并积极衔接县畜牧中心、人社局对青年创业方面相关知识进行培训指导。

【希望工程】充分发挥希望工程捐资助学品牌效应。持续加大奖助学金等项目资金的争取力度，年内共筹集各类奖助学金 87.55 万元，资助中、高考贫困学生302名，资助中、小学生332名。目前有100万元的中国青基会天九共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定向资助通渭县区建档立卡贫困学生的项目正在审核中。持续关爱留守儿童。积极争取联系杭州滴水公益服务中心对华岭学校和活马滩小学捐赠价值3.5万余元的彩虹盒子257个。积极主动与福清团市委对接，为通渭县华岭镇、碧玉镇、陇山镇15所学校的310余名学生发放“微心愿”爱心礼物350余件折合人民币3.2万元。携手安定区爱心公益协会，积极联系县内2家爱心企业为通渭县李店乡、榜罗镇的150名学生捐赠价值54750万余元的壹基金温暖包150个。积极衔接通渭县温

暖之家志愿者协会为通渭县贫困家庭捐助文具、书包、校服等学习生活物品，折合人民币价值9万元。持续开展情暖童心——共青团关爱保护留守儿童行动，建设第二批“七彩小屋”6个，新争取第三批“七彩小屋”3个。

【自身建设】肯定成绩、正视差距，坚定不移推进团县委自身改革；突出重点、补齐短板，纵深推进学校共青团少先队改革；强化指导、多措并举，协调推进乡镇、村（社区）共青团改革。

【共青团外宣】以共青团新媒体公众平台“青春通渭”为主要阵地，推进智慧团建工作，加强团属微博、微信等新媒体矩阵建设，同时借助广播、电视、各级报刊杂志、微博等新闻传播媒介，打造探索构建以线上“青年之声”与线下“青年之家”深度融合的“互联网+共青团”一站式服务体系，提升“青春通渭”公众号关注度，粉丝数达到25770人，粉丝数一直呈现增长趋势。

【共青团门店建设】主动认领、发挥优势，多方并举助力县域重点工作。服务青年助推移风易俗。面对青年群体在步入婚姻殿堂时男方必须给女方家庭提供高价彩礼的观念陋俗，团县委主动认领，发挥服务青年工作职能，在全县发起抵制高价彩礼、推动移风易俗主题活动。多方联动，争取县委宣传部支持，积极衔接县妇联、县总工会、县文明办、县民政局，经过筹备、宣传、动员组织，9月份在秦嘉徐淑公园成功举办通渭县第一届集体婚礼，为来自不同乡镇不同行业的抵制高价彩礼的9对青年主持举办了一次别开生面的勤俭节约又不失浪漫的婚礼。节俭办婚礼，抵制高价彩礼的宣传工作深入人心。

为进一步强化对通渭县青少年全面发展，切实关爱帮扶农村地区少年儿童，心系孩子、关爱孩子、服务孩子，让全县广大中小学生在研学旅行中感受通渭县翻天覆地的新变化，感受中华传统美德，感受革命光荣历史，感受改革开放伟大成就，增强对坚定“四个自信”的理解与认同，让孩子们学会动手动脑，学会做人做事，促进身心健康、体魄强健、意志坚强，促进形成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培养他们成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团县委经过筹划部署，争取县上级单位支持，于2018年11月份成功举办2期城乡研学周末营活动，来自马营、黑燕、榜罗、县西关小学、安川学校、文庙街小学、平襄初级中学的等地等学校的200多名城乡同学以乡村学生进城区，城区学生进乡村的形式开展了多种形式的历史、人文、革命、奋斗、科技故事知识的研学，新学期团县委将继续长期化开展城乡研学周末营活动。

【志愿者队伍建设】深化青年志愿服务活动，推动全体团员青年成为注册志愿者，常态化开展“环境保护、交通疏导、关爱留守儿童”等志愿服务活动20余场次。圆满完成第八届通渭书画艺术节、宝兰客专爱路护路志愿服务活动。

共青团通渭县委员会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书　记　王　芸（女）

副书记　王庆祥

（张　燕　供稿）

县妇女联合会

【文明家庭建设】深入开展“寻找最美家庭”、“美丽庭院”评选，举办“书香通渭·亲子诵读”、“相约书画通渭·情定秦嘉故里”等活动。各乡镇推荐上报“美丽庭院”180户，美丽乡村18个。评选表彰“最美家庭”10户，12户家庭获全省“最美家庭”荣誉称号。命名“美丽庭院示范户”159户。

【巾帼脱贫行动】通渭县美洁居家服务有限公司被认定为全省巾帼脱贫示范基地，争取到扶持资金5万元。创建“巾帼扶贫车间”7个，帮助463名妇女实现了居家就业，其中建档立卡贫困妇女164人。举办“陇原巧手”手工编织培训班12期、参与妇女565人。举办家政服务培训2期培训200人，其中197人完成资格认证。成立巾帼特色产业联盟116个，直接间接带动2850名贫困妇女增收。

【关爱困境妇儿】深入乡镇村组举办“两癌”知识宣传10场（次），提高了农村妇女“两癌”普查与防治知晓率。争取到188.4万元，对1.57万名农村适龄妇女开展了“两癌”普查。争取到“全国妇联贫困母亲两癌救助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34万元，救助患病妇女34人。为19所“留守儿童家”争取到小候鸟项目2.28万元，争取到贫困妇女“母亲邮包”50个价值1万元，福清妇联帮扶贫困学生20名2万元。

【妇女维权】建立部门联动工作机制，与县综治办、法院、公安局、卫计局、民政局联合推动家庭暴力报警投诉、救助庇护、法律援助、司法保护等联动机制，充分发挥部门优势，合力调处家庭矛盾纠纷，有效防治家庭暴力事件发生。开展了反家暴、禁毒、反邪教、防艾、普法等集中宣传活动7场次，通过发放宣传资料、讲解典型案例、解答法律咨询、播放影音资料，进一步增强了全县广大群众的防范意识和能力。年内共接待来信来访20起。

【自身建设】增补县妇联十四届执委20名，增选兼职副主席2名、挂职副主席1名，选派挂职干部1名，核增事业编制1名。村妇联主席每人每月300元工资报酬得以落实，有效调动了工作积极性。建设网上妇联，组建由“妇联工作者+执委+妇女代表”组成的380人的网宣队伍，利用微信公众号、微信群、QQ群等新媒体发布各类621条，以手上键对键实现服务

面对面。邀请县委党校讲师为全县妇女干部做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讲座，先后组织41名县乡村妇联干部赴贵州大学和兰州参加能力提升培训。常态化开展“两学一做”教育，领导班子成员讲党课4次，组织警示教育4次，开展集中研讨6次，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

县妇女联合会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　席　陈晓燕（女）

副主席　李　霞（女）

（苟晓明　供稿）

县科协技术协会

【青少年科普教育】县科协联合县教体局、县科技局在县直各学校、各独立初中、乡镇中心小学和九年制学校指导建立了专（兼）职科技辅导员队伍，健全了科技辅导员工作制度。先后在县三中、平襄初级中学、第三铺初级中学、白杨村小学等学校开展科普大篷车进校园科普宣传活动9场次。同时，组织学生开展了以防灾减灾、食品安全、交通安全、崇尚科学反对邪教等为主要内容的科普知识竞赛活动，给学校赠送了反邪教科普挂图、健康教育科普知识手册等共计25000多套（册）。组织开展了全省“科普大篷车陇东行”通渭县活动，通渭县科协被甘肃省科协授予2018年甘肃省科普大篷车社会化运行试点项目活动组织三等奖。2018年，“体验科学——中国流动科技馆”在通渭县平襄初级中学开展了为期3个月的巡展活动，使通渭县广大教师、学生、社会公众10万余人现场体验了科学，感受了科学的无穷魅力。

【农村科普宣传与培训】县科协以“科技活动周”“全国科普日”、“科普之春（冬）”为载体，组织县直农口单位及各乡镇科技人员、科技特派员深入各乡镇开展科普讲座、技术培训，举办文艺汇演、“现场会”及科技文化卫生“三下乡”活动，白杨村科技文化卫生“三下乡”活动中，县科协科普工作者为村民赠送了《金银花种植技术》《马铃薯中药材玉米蔬菜病虫害及防治技术》《生态循环农业暨小杂粮产业科普读本》等科普书籍1250余册、科普挂历1500余张，科普大篷车播放种、养殖科普视频约20多小时，展出“健康生活”和“反邪教”科普展板100面（次）。在“全国防灾减灾日”集中宣传活动中，通渭县科协围绕“行动起来，减轻身边的灾害风险”的活动主题，以科普大篷车为载体，在县文化广场向群众滚动播放以“地质灾害预防科普知识”为主要内容的宣传视频。元月至10月，县科协对新景乡白杨村、半岔村的建档立卡户就苹果、核桃树的嫁接、贮藏等技术进行了30期现场培训，培训班的举办，大力增强了贫困户依靠科技脱贫致富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提高了贫困户的科学素质和生产技能。县科协与白杨村联合开展老党员走访慰问及“主题党日活动”，通过学习进一步坚定了党员不忘初心的党性理念，切实发挥了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

【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第33届通渭县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共评出县级奖110项、市级奖49项、省级奖13项、国家级奖1项，并组织参加了18届全国青少年机器人（甘肃赛区）竞赛终评展示活动，在机器人竞赛中，通渭三中代表队获得机器人综合技能比赛项目三等奖，县科协获得省市级优秀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优秀组织单位奖。

【科技服务】2018年，在由省科协、省教育厅、省发改委、省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团省委主办的甘肃省青少年科学调查体验活动中，选派榜罗小学1名教师参加甘肃省青少年科学调查体验活动骨干教师培训。县科协联合县教体局举办了通渭县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科技辅导员培训班，各学区、各学校从事青少年科技创新活动、科学幻想绘画辅导等工作的骨干老师共计100余人参加了培训班。在推荐定西市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评委的工作中，推荐县一中常克义等8名老师为定西市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评委。2018年，通渭县3个农村专业技术协会、2个科普示范基地、1个科普示范社区和1名先进科普带头人受到了市上的表彰。

【科普服务】积极申报实施省科协、财政厅“基层科普行动计划”和中国科协科技助力精准扶贫项目，扶持壮大基层科普组织。推荐申报“基层科普行动计划”项目2项，其中：农村专业技术协会1项，拟奖补资金15万元；农民专业技术人才1项，拟奖补资金10万元,目前项目已经审核通过，正待组织实施。目前，全县拥有农技协42个，遍布全县大部分乡镇，涉及马铃薯、蔬菜、草畜、林果、中药材等多个产业。

县科学技术协会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　席　伍正芳（女）

副主席　王鹏飞

（崔美玲　供稿）

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培训学习】2018年，县文联先后召开工作会议、各文艺家协会会议8次，采取以会代训的形式，对单位全体干部、县文艺家协会全体负责人、全县文艺界骨干和新文艺群体代表，进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学习培训900人（次），各文艺家协会先后开展培训学习会议21次，培训学习人数达到2200人（次）。

【文联改革】按照县委、县政府

统一安排部署，认真组织实施文联深化改革工作。《通渭县文联深化改革工作方案》已初步拟定，下一步报县委审核批准。县文联所属文艺家协会换届已全面完成，先后组织召开了通渭县民间文艺家协会、作家协会、书法家协会、美术家协会、音乐家协会、诗词学会等协会第二次会员代表大会，开展了协会换届工作。分设组建了音乐家协会、舞蹈家协会、戏剧家协会、曲艺家协会，并召开了4个协会的会员代表大会。

【活动开展】2018年3月，召开通渭县2018年文联工作暨第二届秦嘉徐淑文艺奖表彰会议。对通渭县第二届“秦嘉徐淑文艺奖”45名获奖人员、5个2017年文联文艺家协会先进集体、11名2017年文联文艺家协会先进工作者、12名通渭县优秀文艺志愿者进行了表彰奖励，对通渭县2017年文学艺术工作者获得荣誉情况进行了通报。在通渭县文化广场举行由中共通渭县委宣传部主办，县文联具体承办的通渭县“双一十百千万”群众性文化体育活动百场惠民文化演出活动，每周星期五、星期六晚进行惠民文化演出，累计开展惠民文化演出102场次，演出节目达1180个，观众累计达36万人次。第八届通渭书画文化艺术节期间，举办了由甘肃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甘肃省农民书画研究会、中共定西市委、定西市人民政府、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主办，中共通渭县委宣传部、通渭县文联承办的第八届通渭书画文化艺术节纪念改革开放40周年全国春联书法作品展。展出春联作品210幅。8月17日，在悦心国际书画村362室召开了由县委宣传部、县文联主办，县文化馆、县作家协会、县诗词协会承办的通渭县文艺创作与发展座谈会，特邀通渭籍著名文艺评论家杨光祖、著名作家尔雅、丁陆军在会上就通渭文艺发展及文学创作等作了发言，提出了宝贵的意见建议。县作协、县诗词学会、县书协、县美协负责人以及来自全县各界的文艺工作者代表50多人参加了座谈会。2018年11月，县文联组织一批县内知名书画家到马营镇华川村开展“送书画进村”文化扶贫活动。活动现场县内书画艺术家为华川村贫困群众现场书写赠送150多幅励志脱贫书画作品，受到群众热烈欢迎，提振了贫困群众脱贫致富信心。

【文艺交流】2018年3月，甘肃省文联第三调研组在省文联副主席潘义奎的带领下对通渭县文艺事业发展情况开展了调研，调研组参观了通渭县美术馆、县文化馆民俗展厅、悦心美术馆、悦心国际书画村、民艺馆、剪纸馆，并在秦嘉徐淑公园百姓大舞台观看了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通渭小曲戏”表演。2018年6月，成都市文联调研组在党组成员、副主席王吉祥的带领下对通渭县文化事业与文化产业融合发展情况进行了详细调研。县文联对各项调研活动积极组织衔接，做到调研顺利完成，得到调研团组的一致肯定。第八届通渭书画文化艺术节期间，县文联共接待省、市文联及全国各地文联领导51人，其中省市文联、美协、书协、农民书画研究会领导及人员共16人，省外内蒙古鄂尔多斯市、安徽淮北市、广州花都区、浙江淳安县、河北乐亭县等文联领导共35人。

【文艺成果】2018年《通渭书画》编辑成果丰富。《通渭书画》自创刊以来共出版发行17期，2018年共出版4期。旨在推荐栏目名家、书画家、新秀等人物登载，联络做好书画展览、活动、培训等文章组稿、约稿，激励各协会积极组织投稿。编辑发布《通渭文联》微信公众号，每周编排发布1~2期，今年来已发布62期，发布文艺方面的文章180篇，推介县内书画家、民间文艺家、作家等71人（次），让广大文艺工作者近距离感受和参与全县文艺建设，社会影响巨大。创办《通渭文艺》杂志。《通渭文艺》设有文艺动态、文学长廊、古典诗词、印象通渭、史海钩沉、人物风采、民俗文化、文艺评论、书画摄影、文学名篇、校园文学等固定栏目，2018年12月第一期《通渭文艺》出版。

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　席　孟效鹏

副主席　周彦恭

秘书长　魏旭东

（魏旭东　供稿）

县残疾人联合会

【重要会议】2018年4月11日召开了县残联第七届主席团第二次全体会议暨2018年全县残疾人工作会议，会议由县政府办公室主任、县残联七届主席团副主席赵富强同志主持。并邀请了县人大副主任张崇良、县政府副县长徐斌科、县政协副主席林晗等四大班子分管领导和县残联七届主席团委员、各乡镇分管领导和理事长、残工委成员单位负责人、平襄镇各社区残协专职委员、县残联全体干部职工共90多人出席了会议。会议回顾总结了2017年度全县残疾人工作，表彰奖励了2017年度全县残疾人工作先进乡镇和先进个人，安排部署了2018年度全县残疾人工作。最后，县政府副县长、残疾人事业分管领导徐斌科就做好残疾人工作从重要性、方面性、奉献性三个方面做了重要讲话。2018年7月25日在召开了残疾人重点工作推进会议。会议邀请了县政府副县长、残疾人事业分管领导田耀宏主持会议。各乡镇分管领导、残联理事长、县残联全体职工共计60余人参加了会议。首先，县残联党组书记、理事长南莹对近期全县残疾人对残疾人数据动态更新、乡镇办理认定残疾人证程序、重度残疾人无障碍改造、农村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等重点工作上报和督察进展情况通报，分析了工作中存

在的问题，对做好下阶段工作再安排再部署，提出了切实可行的办法、措施和要求。县政府田县长从讲政治的高度、讲奉献的角度、讲规律的尺度三个方面就抓好残疾人工作，落实残疾人工和推进残疾人工作做了重要讲话。

【残疾人脱贫攻坚】全县共有建档立卡贫困残疾人5286人，已脱贫2541人，未脱贫2745人，贫困残疾人脱贫率比上年度提高了0.12%。为确保建档立卡贫困残疾户如期实现脱贫，有效增加贫困户收入，认真实施财政专项扶贫项目和市残联的“五个一”工程项目，深入开展个性化、差异化“一对一、点到点”的精准帮扶。认真组织实施寺子乡獭兔养殖扶贫项目，财政专项投资30万元，建立寺子川乡兴庆农牧农民专业合作社獭兔养殖扶贫基地，扶持30户贫困残疾人家庭发展养殖业，促进36名残疾人实现稳定就业，以此来带动周围贫困残疾人大力发展獭兔养殖，脱贫致富。投资13.89万元的2018年度定西市“五个一”工程项目，为李店、常河2乡镇的30户贫困残疾人发放种羊150只。实施集善残疾儿童助养项目，引进援助资金255.8万元，实施危房改造50户，安装太阳能热水器20个，为83户残疾人家庭修建了牛羊棚，发放牛犊83头。通过实施各种项目，大力改善了残疾人家庭生产生活条件。

【残疾人康复服务】深入实施辅具配发、假肢安装、肢体矫治、白内障复明、康复训练等康复项目，不断扩大服务领域，延伸服务层次，提升服务质量，牵头联合卫生健康部门，各乡镇全力配合，围绕残疾人实际康复需求，借助精准康复服务项目，积极筹措资金开展医疗康复服务，对有康复需求的6975名残疾人实施了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全县590名残疾人得到不同程度的康复和治疗，有效地改善和补偿了功能障碍。通过县医院利用合作医疗和输送省康复中心免费实施白内障复明手术193例。对100名贫困精神病患者进行了医疗救助，发放医药费补贴10万元。对203名一级智力、精神残疾人发放补贴16.59万元。为重度肢残者赠发轮椅292辆，赠发助行器、拐杖等其他用品用具396件，装配假肢22例，赠发助视器30台，配戴助听器37台，装配人工耳蜗1台，实施肢体矫治手术4例，智障、听力语言等残疾儿童康复训练69名，最大程度地满足了广大残疾人在助行、助视、助听方面的康复服务需求。总投资600万元的残疾托养中心建设项目完成了主体建设和部分附属工程，对主体工程完成了质量和节能验收，并进行了审计，正在进行消防、供暖设施建设，力争上半年投入使用。总投资2000万元县残疾人康复中心及配建残联综合服务中心目前已完成了土地划拨及住建局“两证一书”的办理工作，在紧锣密鼓进一步申请资金和各项准备工作，计划于近期开工建设。

【残疾人教育就业】与教育部门联合制定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特殊教育事业发展的实施意见》《通渭县第二期特殊教育提升计划（2017—2020 年)》，建立健全了残疾儿童少年就学保障机制，从2018年1月1日起落实了特殊教育教师特教津贴由基本工资15%上调至30%，特教学校享受特教津贴20人。在政策宣传和刺激下，县特教学校逐年扩大招生、普通学校随班就读和送教上门相结合，残联和教育局协调配合，重点对残疾儿童实施“一人一策”帮扶工作，全县适龄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入学率达到90%以上。2018年全县各类适龄残疾儿童418人，随班就读282人，县特教学校就读97人（其中在校62人，送教上门35人）。筹资10.31万元，为2017年被各类中、高等院校录取的残疾学生及贫困残疾人家庭（低保户）子女62名，每生给予了1000元的助学金；东西部协作对接单位福州市残联为通渭县10名2018年被各类中、高等院校录取的残疾学生每人资助2000元；对全县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在校上学的137名残疾学生，每生给予300元的助学金。摸底登记申报资助贫困残疾大中专学生17名。选送21名残疾青年参加了省上举办的书法绘画、电商等职业技能的培训；依托县内职业技能培训基地，举办电动缝纫工培训班130人、电子商务培训班91人，书画培训班22人，在4个乡镇组织开展农业实用技术培训320人，各种培训取得了良好效果。目前共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74名，集中安置就业30名，公益性岗位就业35名，灵活就业17人，2018年依法征收残疾人就业保障金361万元（其中企业征收保障金1万元）。县人社局发放小额担保贴息贷款17人136万元，帮助从事电子商务、百货经营等个体就业和发展种植、养殖业。县残联筹资扶持具有典型带动作用的16户残疾个体户从事电子商务、打字服印、手机维修、小百货经营、养殖等类型的创业就业，每户扶持0.3万元共扶持4.8万元，逐步形成了“培训—扶持—就业”的模式，让残疾人掌握了一技之长，畅通了就业信息与渠道，有力地帮助残疾人早日脱贫。

【残疾人保障体】聚焦残疾人“两不愁、三保障”和“两扩面”兜底保障，全面深化残疾人社会救助和保障工作。一年来，为6483名困难残疾人发放了生活补贴361.55万元，为1778名重度残疾人发放了护理补贴201.22万元，共计发放补贴资金562.77万元；发放肢体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430人11.18万元；为59名精神、智力及肢体重度残疾人实施了“阳光家园计划”居家托养服务补贴项目8.85万元；为203名精神、智力及肢体重度残疾人实施了托养服务补贴资金16.59万元。县残联、县住建局组织人员入户排摸，对全县农村贫困残疾人家庭的住房情况进行了“回头看”，查漏补缺，实施残疾人危房改造229户；全面落实全县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重度残疾人参保费由财政代缴；落实一、二级重度残疾

人住院医疗报销比例上浮10%；在今年5月份全县低保家庭排查提标中，落实城镇贫困残疾人低保上浮覆盖率达到100%，4654名持证残疾人纳入城乡低保，实现应保尽保；各类社会救助普遍向残疾人倾斜，其中346名残疾人得到了医疗救助，81户特困残疾人得到临时救助。福州市残联对平襄、李店两乡镇21户建档立卡预脱贫残疾人户进行了慰问，每户发放慰问金500元。通过多形式补贴救助，激发了残疾人参与社会生活的能力和信心。

【残疾人群众性文体活动】积极组织残疾人开展群众性文体活动，组织推荐7名残疾人运动员参加第十届省残运会，获得4金2银1铜的好成绩。肢体残疾人杨金红代表定西市参加了江苏省“泰州—定西市残疾人书画交流展”活动，其书法作品《王维诗一首》被中残联宣文部和中国盲文图书馆评为优秀艺术作品，入展残疾人美术馆首届“残健融合全国残疾人美术作品展”。积极推荐11名书画残疾人参加省市的书画培训班，并扶持肖玲玲、吕娟娟等残疾人书画人才从事书画产业。建立残疾人文化创意产业示范点1个，创建了残疾人书画培训展销基地1个，依托“中国书画艺术之乡”艺术品牌，进一步开展书画培训、建设展销基地。在第八届敦煌行·丝绸之路国际旅游节通渭书画文化艺术节期间80余幅残疾人作品在悦心书画城展出，得到社会各界的广泛好评，销售作品10余幅。同时，为全县残疾人书画、剪纸、摄影、针织、雕刻等文化艺术爱好者提供一个培训交流、艺术展示、传承、现场购卖和网上交易的平台，实现了辅助性就业，稳步增加了收入。

【残疾人维权宣传】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将残疾人证办理认定下放到乡镇残联受理，采用入户办证和网上办证等形式方便残疾人办证，让真正的残疾人持证享受党和政府的优惠政策。扎实开展残疾人基本服务状况和需求信息数据动态更新工作，为精准实施康复扶贫教育就业等服务提供基础数据。积极组织开展“加快推进残疾人小康进程政策落实年”活动，认真开展残疾人优惠政策落实情况大检查。共接待来信来访和民生平台信件21件，办理21件，办结率100%。实施法律救助服务2人。认真实施省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为我县200户重度残疾人家庭实施无障碍改造项目，目前已全部完成改造，经组织人员入户验收合格，已全部拨款到户。在各类媒体刊登反映通渭县残疾人事业的新闻稿件30余篇（条），认真组织开展“全国助残日”“爱耳日”等宣传活动，特别是通过县残联微信公众号和县电视台开设的助残日宣传专栏，大力宣传残疾法规政策、全县残疾人事业发展现状和取得的成就，宣传残疾人自强模范和助残先进典型，以促进残健交融、唤起助残意识，倡导扶残助残的良好社会风尚。

县残联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理 事 长　南 莹（女）

副理事长　马海军　王旭斌

（郜正杰　供稿）

军事　法治

武装部

【思想政治建设】认真传达学习各级党委扩大会议精神。采取党委班子先行学、干部职工原本学、专武干部重点学三个层次，在此基础上，针对基层武装部高度分散的实际，通过全县武装工作会议及时将省军区和军分区党委扩大会议精神向基层末端传达学习，贯彻落实。检查督促基层，进一步理清思路、扎实开展工作。\贯彻落实党的科学理论武装和思想政治教育。坚持把理论武装贯穿于全年工作始终，充分利用党委中心组学习、经常性学习教育等时机，采取集中领学、录像辅导、讨论交流等形式，把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分两批组织团职干部参加了省军区举办的团职干部十九大精神轮训办，把学习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强军思想成果转化为看齐追随、听从指挥的行动自觉。围绕铸牢军魂，树立战斗力标准、加强作风建设、推动工作创新等重难点问题进行研究讨论，撰写心得体会。紧紧围绕“传承红色基因，担当强军重任”主题教育和民兵队伍中开展的“学习践行强军目标，做新一代国防后背军”主题教育，以人武部机关、专武干部和民兵干部为重点，利用专武干部例会、组织整顿、军事训练和军事演练等时机，加强对习主席重大战略思想、重大理论观点、重大决策部署的宣传解读，切实掌握强军兴军的科学指南和基本遵循。召开了专题民主生活会。结合查找问题，部党委研究制定整改措施，一项一项纠改，确保问题得到整改。集中安排并召开专题会议，开展了警示教育，人人亮明立场、表明态度，彻底肃清了案件的影响。今年先后在《解放军报》《中国国防报》《中国军网》、中央和国家级媒体等刊稿11余篇。高度重视意识形态工作和思想领域斗争。自觉强化政治意识、阵地意识、大局意识，做到守土有责、守土负责、守土尽责，确保干部职工和民兵队伍绝对忠诚、绝对纯洁、绝对可靠。注重利用新型媒体开展政治工作，充分发挥微信平台和民兵信息员的作用，在国防教育、民主整组、军事训练、征兵宣传、武装工作考核、乡镇武装部门“两部一家一库”规范化建设方面，注重创新发展，抓好工作落实。

【应急应战能力提升】以从严贯彻习主席训令为动力契机，围绕强军

目标，聚焦主责主业，狠抓军事斗争国防动员能力准备。着力推进战备工作。深入开展国防动员潜力调查摸底，修订完善各类应急动员方案预案，使之更富有针对性、指导性、操作性。针对今年地震灾难多发的实际，突出抗震救灾方案充实修订，以县抗震救灾指挥部名义下发指导文件抓好应急准备。严格落实战备教育，加强战备值班。坚持把有限的经费用在刀刃上、用在关键处、用在最需要的地方。扎实开展民兵整组。按照文件精神，采取领导带头学、集中辅导学、个人自觉学、以考促进学等形式，深化了民兵整组调整改革工作的认识。通过全县武装工作会议，结合年度工作任务，筹划安排全年整组工作。创新发展“三抓三促”工作法：抓思想、促建设。把民兵队伍的思想认识统一到推进后备力量建设科学发展上来；抓学习、促提升。通过学习上级整组精神拓展深化应战应急动员准备，提升民兵队伍的认同感、归属感 。抓改革，促战力。把新整组队伍统一到加快转变动员能力生成模式上来，增强落实民兵组织调整改革任务的责任感和紧迫感，促使新整组的队伍产生战斗力，高标准完成了民兵整组调整改革任务。狠抓民兵军事训练。提升兵员征集任务。研究部署全县兵役登记工作，县长邵志刚参加并主持召开了全县兵役登记工作部署会议，人武部先后三次召开专武干部例会进行工作安排部署，集中在县文化广场、南苑体育场进行了为期一周的征兵宣传，发放宣传单，全县18周岁男性青年兵役登记率达到了100%。在县征办的统一领导下，宣传、卫生健、公安、民政和教育部门密切配合，形成合力，严把征兵各个环节，向部队输送多名优秀青年，新兵综合素质较去年有了显著提高。

【双拥共建】全面落实双拥优抚政策，转业安置100%。对立功受奖的16名现役军人家属发放奖金1.6万元，发放大学生入伍奖励和进藏高原条件兵奖励64万元；春节前，看望慰问了退休老职工、老党员和困难家庭，送去了米、面、油等慰问品。协调县政法委、司法局，积极为军人军属排忧解难。组织县人武部干部职工在通渭县城面山开展植树造林活动，植树15亩，积极支援地方经济社会建设。“八一”组织县上“四大班子”主要领导和国动委成员单位负责人，举行了军事日活动，有力促进了军政军民关系。依托榜罗会议纪念馆、南屏山革命烈士纪念碑等红色资源优势，组织干部职工、社会青年和学校师生开展了为烈士扫墓、敬献花篮等爱国主要教育实践活动。注重发挥民兵在“创建和谐通渭”中的“拳头”作用，脱贫攻坚中的“生成队”作用，精神文明建设中的“工作队”作用。在岷县“5·16”暴洪灾害发生后，组织县民兵应急连30名基干民兵第一时间赶赴灾区，清理淤积200多方、拆除危房12间、转移物资数吨、疏通沟渠2公里多，较好地发挥了突击队和战斗队作用。

（孙继学　供稿）

武警中队

【中队建设】坚持把党支部建设作为加强部队全面建设的“基础工程”、“龙头工作”紧抓不放，把“班子能自建、工作能自转、队伍能自管、矛盾能自解、安全能自保”作为衡量支部抓建能力的参照系，不断提高“三个能力”，充分发挥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加强对团支部和武警委员会的领导，按照组织健全、制度落实、活动经常的要求，积极指导团支部和武警委员会开展各项工作，充分发挥好参谋助手作用。

【思想政治建设】2018年，中队按照支队《2018年度思想政治教育计划》，严格落实，狠抓思想政治教育，在教育内容上，深入开展“维护核心、听从指挥”主题教育、“学强军思想、讲强军故事、干强军事业”专题教育和弘扬“老黄牛”精神争做忠诚卫士专题教育等，扎实开展密切内部关系、道德法纪、职责使命、管装爱装、时事政策、心理健康、执勤战备等经常性教育，确保官兵政治上的坚定和思想道德上的纯洁，夯实官兵思想基础。在教育手段上，坚持“三互”（互帮、互学、互教）活动、“三个半小时”（看半小时新闻联播、看半小时报刊、收听半小时广播）活动；订购报刊杂志40余种；撰写心得体会、军旅日记，利用网页、士兵小报、橱窗、灯箱、板报等搞好政治教育宣传工作；教育实施方案，精心组织开展配合活动，注重课后吸收，引导官兵结合本职岗位说心得、谈体会、讲打算。结合新兵下队和老兵退伍实际，中队扎实开展“送温暖、献爱心”活动，为战士办好事、献爱心，营造浓厚的警营氛围，确实让战士感受到部队像家一样温暖，进一步密切了官兵内部关系。

【执勤训练】2018年，中队党支部坚持议勤、议训，每月分析执勤安全形势，查找薄弱环节，提出整改意见；切实提高官兵执勤和应急处置能力。精心组织临时勤务，中队以任务为牵引，以质量为核心，以战斗力为标准，始终把军事建设的着力点放在提高能力保中心上。年初，中队结合新兵岗前培训计划，扎实搞好“新兵岗前培训”工作，确保了新战士能够快速投入到执勤哨位，掌握执勤技能，保证目标绝对安全。中队不断加强“五防一体化”建设，安装了哨位探照灯、联系协调维修了电网、对目标安全系数不高的问题进行了整改，并按照上级要求增加了犬防建设，为执勤安全工作奠定了坚实基础。中队按照支队“2018年度军事训练计划”要求，认真制定中队周工作训练计划

安排表，严格落实各项训练制度，科学组训，完成了上级赋予的各项任务，进一步提高了官兵们军事素质，确保各项任务圆满完成。

【后勤保障建设】2018年，广大官兵在中队党支部的带领下，立足中队现有条件，大力加强后勤设施建设，严格落实伙食管理五项制度，严格落实总部“1126”“6211”保障要求，重视发展农副业生产，合理规划，因地制宜地抓好养殖、种植工作。严格经费管理，严格落实财务管理各项制度，坚持支部当家理财，坚决杜绝胡乱开支和无计划开支，使有限经费发挥最大效益。想方设法改善官兵生活条件，使官兵的生活有了很大的改善，使后勤工作逐步走上了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的轨道。并努力培养一支高素质的后勤人员队伍，积极抓好后勤人员业务培训，不断提高能力素质。

（窦丹阳　供稿）

公安

【社会治安管理】2018年，全局共受理治安行政案件1788起，查处1400起，查处率为78.3%；其中：受理治安案件1670起，查处1299起，查处率77.8%；处罚各类人员1549人。与去年同期相比，治安行政案件受理数（2501起）下降28.5%，查处数（2007起）下降30.24%；其中治安案件受理数（2112）下降20.9%，查处数（1653）下降21.1%。全局共破获赌博、开设赌场案件5起，刑事拘留5人。查处涉黄涉赌治安案件66起（其中涉黄10起，涉赌56起），治安处罚209人；与去年同期相比，查处涉黄涉赌治安案件（73起）同比下降9.5%。全县共划分责任区120个，专兼职社区民警111人，共划分城区巡逻区2个。“一标三实”基础信息采集录入已录入实有人口253827人、实有单位场所2329家、实有房屋91302栋、标准地址106894条，共计454352条信息；对三级以上的332名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严格落实“六位一体”责任，年内列管的3级精神障碍患者死亡6名，治疗好转2名，新增人员2名，处置滋事及肇事肇祸案件8起，年内配合相关部门送医治疗76人；对5家公务用枪单位、2家民爆物品单位开展了一轮安全大检查，重新确定了县级治安重点单位85家，督促严格落实安全管理制度64份；共清理排查各类矛盾纠纷658起，化解656起，移送相关部门2起，处置群体性上访事件6起；查处涉校治安案件9起，调处涉校矛盾纠纷8起；全县共安装旅馆业信息系统85家，安装率、上传率均为100%，年内查处未经公安机关批准经营旅馆业案件4家，查处擅自经营需公安机关许可的行业案件19起，违反旅馆业管理案件13起，取缔“黑旅店”4家，清查整顿特行场所172家次，公共娱乐场所89家次，限期整改2家、停业整顿11家、取缔4家；共出动警力2500余人，完成了元宵社火调演、2018年全国高考中考、2018年书画文化艺术节等活动的安全保卫，抽调警力65名支援陇西药博会，确保了各项活动的万无一失；26名河道警长全力协助“河长”开展河道治理工作，认真开展河道巡防，共出动警力200余人次，巡防河道200余次。在“河长制”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各河道警长积极会同“河长制”成员单位，按照各自的工作职责对全县河道开展了集中整治，制止违法采砂4起，排查河道隐患8处，发现并解决河道阻塞5处；破获环境犯罪案件立案1起，办理环保部门移送行政拘留行政案件1起。查处非法燃放烟花爆竹类案件13起，未经许可经由道路运输烟花爆竹8起，与2017年同期69起相比大幅度下降。食品药品领域，对上级公安机关要求核查的11起涉案线索进行协查，向食药品监督管理局移送案件线索1条。

【户籍管理】2018年共办理迁入1486人、迁出4878人、出生申报6512人、死亡注销3534人、补入遗漏45人，注销重复户口86人，审核办理变更更正1326项、辅项变更更正47676项。办理临时身份证5883人、二代身份证32518人，审核签发省外异地身份证4202人，办理省内外异地身份证216证。审核办理居住证238证，办理准迁证974张，办理边境通行证68张。核查部级下发疑似重复人员192人，常住人口主辅项完整率达到100%。为民办实事便民利民措施开展以来共受理互联网用户注册审核901人，办理临时身份证明32张，办理无犯罪记录证明220张，网上办理身份证丢失补领1证。

【刑事侦查】2018年，践行“三多变三少”理念，以侦破现行命案和打击严重暴力犯罪、多发性侵财犯罪为载体，以刑事科学技术为推动力，共立刑事案件530起与去年同期持平，破299起同比下降28.64%，发命案3起，破案率100%；抓获犯罪嫌疑人382人、网上逃犯55人，移送起诉262人，追回赃款赃物价值269.18万元，分别同比上升8.8%、30.8%、41.3%、8.8%；立经济案件16起，破14起，为群众挽损253.16万元，有力维护了社会经济秩序的持续稳定；成功破获“6·04”特大电信诈骗案，打出了通渭公安的声威，得到了党委政府和辖区群众的充分肯定。纵深推进扫黑除恶斗争，共掌握涉黑涉恶线索63条，认定涉恶团伙4个、抓获犯罪嫌疑人83人，已判决恶势力团伙3案16人，整治治安乱点41处，为全县上下决战决胜脱贫攻坚扫清了障碍。

【打击毒品犯罪】2018年，扎实开展禁毒宣传、缉毒破案、禁吸戒毒工作，共破获毒品案件7起，抓获犯罪嫌疑人10名，缴获毒品海洛因

113.33克，缴获合成毒品97.95克，移送起诉犯罪嫌疑人9人；查处收治吸毒人员16人，强制隔离戒毒9人，社区戒毒处置4名，社区戒毒执行3人，新发现吸毒人员6人，查获滥用合成毒品人员4人，收治病残吸毒人员7人。

【基础设施建设】2018年新建6个派出所，累计概算投入1350万元、占地14.7亩、建筑面积5253.13平方米，至目前，东城、西城、义岗所业务用房主体已完工，什川、华岭、马营3所已开工并正在全面建设中。看守所武警中队营房、拘留所主体工程建设已完工，其他附属工程正在建设之中；警犬训练基地占地面积8.5亩，建筑面积1091.24平方米，其中警犬训练基地业务用房建筑面积803.24平方米，犬舍12个，建筑面积288平方米，项目投资253.03万元，警犬训练基地已完成主体工程建设，其他附属工程正在建设之中。对18个派出所中符合条件的13个农村派出所实施“暖警”工程，供暖面积达5800平方米；基层所队民警休息用房建设（一床、一房）达标率为100%，并已全部录入《全国公安基本建设管理信息系统》。

【信息化建设】2018年我局两大网络运行畅通，未发生一机两用和违规外联行为。350兆无线集群和无线图传应急系统运行良好。开展对457台计算机一机两用系统信息登记完善工作，安装安全保密防护系统327台次、配发安全导入存储介质54枚，完成接警台升级和41本无线上网本的升级工作，配备3套一屏三控电脑完成新“三合一”接警系统的改造工作；配发注册警务移动终端391台；年内110接警台共接各类报警电话28842，有效警情1854起。其中刑事警情175起，治安警情1175起，交通事故警情367起，火警23起，群众救助65起，举报投诉17起，其他警情32起；积极探索“情报+”合成作战模式，主侦案件30余起，配侦案件50余起，抓获犯罪嫌疑人37个,成功抓获省督涉枪杀人案嫌犯李某喜，先后有13篇工作信息及技战法被省厅、市局《合成作战专刊》采编；“天网”工程中政府投建部分摄像头已安装运行，先后完成指挥中心后台扩容改造、城关派出所二级分控中心建设、光纤线路铺设、分路摄像机光纤接入等工作，积极配合综治部门开展“雪亮工程”897个点位确点工作；初步建成了以巡防大队为主力、以警犬中队为辅助、以“移动+固定”警务室为载体的巡逻管控新模式，辖区七类主要刑事案件发案率同比下降10.8%，破案率达到94.3%；同时，互联网管控前端系统支撑服务实战的作用凸显，已成为打击破案新的“增长极”。

【交通安全管理】2018年，全县共发生（全口径）一般道路交通事故41起，死亡15人，受伤39人，财产损失4.46万元，四项指数全部下降，全县道路交通安全生产形势保持稳定。县交委会制定印发了《全县道路交通安全工作要点》，签订了责任书，县委常委会议2次、县政府常务会议4次研究部署道路交通安全工作。根据省市安排，先后扎实开展了“三超一疲劳”、无证驾驶、酒驾醉驾、货车及农用车非法载人等道路交通违法行为整治活动，共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67554起，其中超速10332起、涉牌涉证1080起、饮酒225起、醉酒72起、超员63起，行政拘留45人、刑事拘留16人，向纪检监察部门抄告35人。全县18个乡镇332个行政村建立了“两站一室”，确定交通协管员187人，交通劝导员1660人，建设率达100%，18个乡镇组建了交警中队，并确定1名民警和3名乡镇干部专司道路交通管理工作。完成交通安全劝导站标准化建设3处，村口视频监控36处。目前，县政府投资40万元，正在建设和改造标准化劝导站80个，村口视频监控安装已与营运商移动、电信等初步协商，待县政府会议通过后加快实施。共排查事故多发路段、安全隐患路段6处，完成治理6处。面包车检验率达92.56%、报废率达77.5%。五类重点车辆检验率达100%。投资200多万元，增设交通信号灯6套、违停抓拍监控15个，安装高清缉查布控视频卡口21个、人行横道信号灯58组，施划交通标志标线2200平方米，规范建成停车场3处，对城区道路两侧机动车临时停放实行专人收费管理。车管所“放管服”改革各项措施有序推进，“四个减免”、18类简单业务“一证办”、“一窗通办”、业务流程按叫号顺序优化办理、免费导办等各项措施已落实到位，共办理初次领证125本，换证2338本，满分学习347人，驾驶证审验2145人，小型汽车注册登记1353辆，转移登记406辆，变更和抵押登记749辆，检验机动车2176辆。五小车辆注册登记228辆，注销709辆，检验2522辆。扎实开展“五个百分之百”和“六个一”宣传活动，共喷涂三轮汽车1598辆，正三轮摩托车1160辆，电动三轮车1528辆，驾驶人培训率达98%，交通安全承诺书签订率达98%。各相关部门联勤联动，在全县范围内迅速开展了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工作，排查隐患路段2处，目前已上报市县公路管理部门落实治理当中；对6座以上客车、校车、旅游包车、危险品运输车实行“六必查”，逐一登记，严查无牌无证、超速、客车超员、疲劳驾驶、酒后驾车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形成了强大震慑作用。通过微信公众号及时发布了路况信息和行车安全知识及提示。

【队伍建设】2018年，把教育训练作为一项基础性工程，加强处突训练，严格按照省厅、市局教育计划关于每月不少于1次每次不少于2天开展应急处突训练的标准，先后组织应急处突训练11次，时长35天，开展轮值轮训6期。组建反恐处突常备力量，在学校、信用社、火车站等重点场所开展反恐处突演练5场次。年内，先后禁毒培训4次，“以案析理”法制

业务培训6次，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培训2次。同时，坚持“走出去”战略，积极加强对外培训，先后组织3人到甘肃省人民警察学校进行警衔初任培训，14人参加司升督警衔晋升培训，1人赴福建福州进行网络人才培训；在纪律和业务方面“双延伸”，持续开展警容风纪、值班备勤等督察25次，纠正和处置各类问题32个，下发督察通报9期。落实党委集体约谈和纪委廉政谈话制度，约谈集体5次6个，约谈民警15人，开展民警任前廉政谈话2次23人；严格落实年休假制度，使民警在紧张工作之余得到充足休养，年内120人享受了休假政策，进一步健全走访慰问制度，县局先后慰问患重大疾病、生活困难民警、离退休老同志55人次；围绕“提高执法质量”这一中心，制定了《2018年执法规范化建设实施方案》，审核刑事案件507起、行政案件1788起，开展网上执法质量考评11次、下发通报13期，评选出最优最差案件各10起，发现执法问题及瑕疵1079个，受理行政复议案件26起，并通过法制业务培训、参加旁听庭审、法制“进校园”等一系列行之有效的举措，全体民警执法能力稳步提升。

县公安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　　长　陈怀军
政　　委　秦建国
党委委员　孔德军
纪委书记　张　彬
副 局 长　潘继强
　　李振辉
　　姚继胜
　　刘泽颢
　　纪　平（兼交警大队长）
政工监督室主任　曹鸿雁（女）
督 察 大 队 长　陈秉君

（李晓斌　供稿）

消防大队

【灭火应急救援】2018年，大队共接警64起，出动消防车64辆次，其中抢险救援5起，社会救助2起，火灾57起，无人员伤亡。同比去年，火灾起数下降了16.36%，直接财产损失下降了21.39%。

【训练设施建设】2018年，大队针对夏训时暴露出来的营区训练设施不完善，训练场地不理想的问题，积极攻坚克难，认真计划开支，先后投资2万余元完善了营区训练设施器材，投资1万余元将训练塔前训练跑道拓宽硬化，投资3万余元对体能训练室提档升级。

【消防安全责任】2018年，县政府先后组织召开全县消防工作会议、冬春火灾防控部署会、春夏火灾防控部署会等会议专题研究部署消防工作，与各乡镇、各部门签订了《消防工作目标管理责任书》。依托《全县重特大火灾与应急救援联动预案》，加强与建设、交通、卫生、通信、气象等政府部门、地方商业企业相互协作的战勤保障社会联动机制。与地方相关部门、企业签订成品油、医疗、粮油、灭火药剂、消防车辆装备等应急保障协议，制定应急调动方案，明确联动单位相关物资日常储备量。

【后勤保障落实】积极协调当地财政局，认真贯彻落实财政部330号文件和《甘肃省地方消防经费管理办法》，在往年无预算的大背景下，县财政批复大队2018年度经费收支预算150万元，其中预算业务经费为35万，高喷消防车采购专项经费115万。截至目前业务经费已按照预算拨付到账35万元，高喷车正在由总队采购中。此外，大队还针对灭火救援器材装备缺失严重这一问题，积极汇报县财政与支队两级，将所缺装备器材分单列表，定制分批采购计划。

【火灾隐患整治】政府主导，保障有力。大队提请县委、县政府、安委会及消安委下发了通渭县冬春火灾防控、通渭县春夏季火灾防控、电气火灾综合治理、电动自行车火灾综合治理等方案，使消防安全责任到人，消防工作部署到位。严格执法，消除隐患。大队组织开展了冬春火灾防控、夏季消防安全检查、易燃易爆危险品场所专项整治、电气火灾综合治理、电动自行车火灾综合治理等一系列专项行动，结合示范单位创建，消防安全“网格化”管理，重点单位“户籍化”管理等基础性工作，积极采取有效措施，进一步加大执法力度，确保了社会面消防安全形势持续稳定。大队对全县20余家幼儿园、培训机构，10余家歌舞娱乐场所进行全面摸排检查，对检查问题向各分管行业部门函告，督促其落实消防主体责任并依法依规，对问题严重的单位取缔关停消除了一大批火灾隐患。截至目前，大队共检查单位2223家，发现、督促整改火灾隐患或违法行为4822处，下发责令改正通知书2190份、行政处罚决定书15份、临时查封决定书8份，责令“三停”单位7家，行政拘留4人，罚款34.2万元。网格排查，管理精细。大队组织全县222个网格员开展消防安全培训4次，积极发动网格员开展消防安全检查、宣传培训工作，全县网格化管理工作已形成群防群治的长效机制，居民灭火防火能力得到极大提高。多项措施，强化管控。按照“一中心、九系统”为主要内容的“智慧消防”建设工作，市政消火栓、重点单位、微型消防站等信息完成地图标注和数据对接，1家火灾高危单位及4家重点单位接入物联网，8家单位签订消防设施维保合同，推广安装联网型独立感烟探测器15个。全县纵向到边、横向到底的消防格局初步形成。

【灭火救援演练】大队以夏训、冬训为牵引，严格落实支部议训制度，多种形势部署训练任务，明确训练职责目标；修订重点单位数字化预

案58份，全年共开展辖区单位六熟悉92家（次），开展灭火救援演练88次，其中人员密集场所夜间演练9次。同时，联合安检、公安、交警等部门开展大型综合性应急救援处突演练1次，极大地提高了灭火和应急救援能力。

【消防基础设施建设】全年内组织住建、自来水公司先后2次对全县市政消火栓进行了排查统计和维护保养，进行标识化管理，确保全部完整好用。完成33家社会单位、18个乡镇、公安派出所示范单位的创建工作，建成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微型消防站28个、社区微型消防站4个。

【消防宣传】结合消防宣传“七进”、“3·15”法制宣传、科技活动周、“5·12”防震减灾等系列宣传活动6起，采取“走家入户”形式深入企事业单位、社会场所和家庭住户面对面宣讲消防知识40余场次，利用“请进来”方式邀请不同群体零距离体验学习和了解消防，免费赠阅各类宣传资料5000余份。微信发布80余条，目前微信公众号关注人数达6516人，大队与县邮政公司签订协议，在部分重点单位及高层住宅小区安装楼宇电视共计45台，通过播放警示教育和宣传片营造全社会关注消防、参与消防的浓厚舆论氛围。

县消防大队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大队长　周鹏飞

教导员　王　郝

（王　郝　供稿）

检察

【打击犯罪】宽严相济打击刑事犯罪。全面贯彻证据裁判规则，严防冤假错案发生。严把批捕起诉关，共受理审查逮捕案件94件147人，审查后批准逮捕55件85人。受理审查起诉案件178件273人，审查后提起公诉145件179人。严厉打击危害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犯罪，办理故意杀人、故意伤害等严重暴力刑事案件7件11人；办理侵财类案件36件75人，其中，盗窃案件21件28人，抢劫案件2件4人，诈骗案件13件43人。切实维护人民群众财产安全，依法批捕“6·04”特大电信诈骗犯罪案件犯罪嫌疑人11名，有力回应了社会关切，切实维护了民生民利。加大金融犯罪打击力度，共办理金融类犯罪案件3件3人，提起公诉2件2人。高效办理轻微刑事案件，对受理的36件36人危险驾驶案件启动“轻刑快办”机制，案件平均办理时间缩短为3.8日，有效节约了司法资源，提升了诉讼效率。

【侦查监督】强化侦查活动检察监督。进一步加大对侦查活动监督纠正力度，增强监督实效。监督公安机关立案1件2人，撤案3件3人，书面纠正侦查活动违法5件。办理控申部门转办的申请立案监督、申诉案件2件。进一步强化重大刑事案件提前介入机制，提前介入重大刑事案件5件，通过提前介入、引导取证，有效对侦查活动进行监督和引导，统一重大案件罪与非罪界限，把握和取证固证标准。严格贯彻落实少捕慎捕刑事政策，加强对社会危险性条件的把握和从严审查案件事实和证据，依法对39件59人无逮捕必要、不构成犯罪、事实不清证据不足的案件不批准逮捕。

【审判监督】不断提升审判监督质效。注重构建监督体系，在履行公诉职责的同时强化监督职能，切实增强审判监督刚性。突出监督重点，加强对量刑建议采纳情况监督，一审案件共提出量刑建议145件，法院采纳128件，量刑建议采纳率达88%。严格刑事裁判审查，将检察机关诉讼监督从审前、审中延伸到审后，提出抗诉案件2件。强化民事审判活动监督，办理民事监督案件1件，执行活动监督案件3件，提出检察建议3件，法院采纳3件，采纳率100%。认真落实检察长列席同级法院审判委员会会议制度，2018年12月，检察长首次列席县法院审委会会议，并就案件的事实认定、证据采信、争议焦点、法律适用等问题发表了检察意见。

【刑事执行监督】共受理羁押必要性审查案件19件19人，立案审查8件8人，经审查向办案部门提出变更强制措施意见8 件，办案部门采纳4件。加强社区矫正检察监督，办理监外执行、社区矫正违法违规案件6件，向相关单位发出纠正违法通知书6 份，相关问题均已得到纠正。坚持对监管场所的日常监督，办理刑事执行违法违规案件3件，向监管部门发出纠正违法通知书3 份，针对看守所监管活动中存在的安全隐患提出检察建议1件。深入开展“判实未执”检察监督专项活动，监督纠正了3名罪犯判处实刑未执行刑罚案件。深入开展财产刑执行检察监督活动，将职务犯罪财产刑执行案件作为重中之重，共发现14起财产刑未执行案件，建议审判部门及时审查立案并移送执行。

【脱贫攻坚司法保障】认真开展脱贫攻坚司法保障专项工作，坚持打击与保护并重。严厉打击危害农村稳定犯罪案件，依法提起公诉52人。严格保护农村地区留守妇女儿童、老年人、残疾人及在校学生合法权益，起诉侵犯农村特殊群体权益的犯罪嫌疑人10人。为建档立卡贫困户开辟信访“绿色通道”，接访11人次，上门服务32人次，为1名建档立卡贫困户受害人办理司法救助1件，申请救助金1万元。对罪行轻微的建档立卡贫困户，坚持“少捕慎诉少监禁”原则，对2名危险驾驶案犯罪嫌疑人依法作出不起诉决定，其中杨某某危险驾驶不起诉案入选甘肃省人民检察院第一期典型案例，把司法助推脱贫体现在实实在在的办案当中。着力提升贫困群众法律素养，为建档立卡贫困户赠送“普法·公共法律服务助推精准扶贫爱心包”，印发法律宣传资料12000份，实现了普法宣传对建档立卡贫困户全覆盖，切实增强了贫困群众自我维

权、主动监督、参与监督的意识，收到了良好效果。

【社会治理】认真履行综治维稳和平安建设工作职责，依法快捕快诉毒品类案件5件8人。认真开展信访工作，妥善处理群众来信来访，着力排查化解矛盾纠纷，服务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大局。共受理来信来访13件、接待来访咨询26件。建成“12309”检察服务中心，着力打造便民服务新窗口。认真组织开展“法律进校园”活动，选派22名干警担任法治副校长，为城乡各学校师生讲授法治课38场次。认真开展“检察普法，美丽乡村”检察宣讲基层行活动，抽调9名业务骨干组成法治宣讲团，深入各乡镇开展普法宣传，向群众发放宣传资料4000余份。积极开展“公益诉讼宣传月”活动，在县电视台及我院“两微一端”发布《甘肃省检察机关公益诉讼案件线索举报奖励办法（试行）》，播放公益诉讼宣传短片2部，举办集中宣传活动，向群众发放公益诉讼宣传资料2800余份。通过大力开展普法宣传，着力提高全民尊法守法意识，不断促进公正司法、全民守法一体推进。

【扫黑除恶】扎实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公诉、侦查监督、控告申诉等部门聚焦涉黑涉恶案件具体情形，对近三年办理的600多件批捕起诉案件、113件来信来访案件线索进行了全面排查，重点排摸梳理涉众型犯罪、寻衅滋事案件144件。受理群众举报放高利贷及“村霸”线索2条，均向举报人做了答复，其中1条线索移交公安机关办理。充分发挥派驻乡镇检察室深入基层的优势和“两微一端”的便利条件，向群众发放扫黑除恶专题宣传资料5000余份。依法起诉“村霸”犯罪案件1件1人。加强与公安、法院等部门的衔接配合，对涉黑涉恶案件准确认定、严厉打击。聚焦社会热点，运用法治手段推进形成良好社会风气。依法起诉赌博犯罪案件2件5人，依法批捕征地拆迁等过程中聚众扰乱社会秩序犯罪嫌疑人2件5人。

【公益诉讼】认真开展“加强法律监督、促进绿色发展”专项行动，在梳理排查环境行政执法案件过程中发现非法占用农用地案犯罪线索1件2人并及时建议国土局移送案件，公安机关已立案侦查。依法履行公益诉讼职能，2018年，共受理环境资源领域公益诉讼案件线索6件，受理后立案并提出诉前检察建议5件，相关部门均已整改。4月，我院提起的首例行政公益诉讼案开庭审理，合议庭当庭判决行政机关未依法履行职责的行为违法并判令该行政单位在6个月内履行职责。9月，我院对高某等3人掩饰、隐瞒犯罪所得、非法狩猎造成生态环境破坏案提起首例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彰显了检察机关保护国家利益和公共利益，守护通渭青山绿水的坚定决心。

【检务公开】诚恳接受监督，打造阳光检察。进一步加强与人大代表联系，主动接受人大代表监督，虚心听取对检察工作的意见建议。积极走访新一届通渭县4名省人大代表，向代表们赠阅省市县三级检察工作报告及重点工作情况资料。认真办理人大代表提出的意见建议。举办了“关爱祖国未来，擦亮未检品牌”主题检察开放日活动、“走进12309，检察为民新体验”活动，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走进检察机关，零距离感受检察工作。坚持“围绕中心、多出精品、提升水平、创新发展”的宣传工作思路，在检察新闻宣传工作上加大力度、突出重点、注重创新，真正做到“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共发表检察信息209篇，其中7篇在国家媒体上发表，16篇在省级媒体发表，22篇在市级媒体发表，164篇在各类网络媒体发布。提高公开案件内容质量，规范公开形式程序，及时公开符合条件的案件及文书，共发布案件程序性信息318件，公开案件法律文书144份，发布重要案件信息62条。

【队伍建设】推进改革加强队伍职业化建设。积极适应司法体制改革和国家监察体制改革后的新形势新要求，转变发展理念和司法理念。推进检察人员分类管理改革，加快完善员额管理制度，畅通不同类别人员交流和轮岗机制。完善检察官、检察辅助人员及司法行政人员的绩效考核办法，促进绩效考核更加科学、更加规范。完善检察官、检察官助理、书记员等单独职务序列管理，推动工资改革政策落实到位。深入推进内设机构改革，坚持在专业化基础上实现管理扁平化。加强全员培训，先后组织25名干警参加在北京大学法学院等知名高校举办的各类培训班，有效促进了干警司法理念转变，提高了综合素能。积极组织干警参加公务员网络培训等网络培训课程，实现培训全员覆盖。招录13名聘用制书记员，检察队伍建设得到进一步加强。建立青年干警“成长导师”制度，实行部门骨干和青年干警结对帮教，签订导师协议，切实发挥业务能手、业务尖子的传帮带作用。创办《通渭检察》综合性内刊，为加强检察文化建设、提升宣传水平、提高业务能力开辟新阵地。

【文化建设】积极构建特色检察文化体系。深入推进“三创”活动，精心构建“党建文化铸魂、队建文化强身、传统文化凝心、环境文化养德、廉政文化砺检”的通渭检察文化体系，着力打造具有通渭地域特色的检察文化品牌。精心打造廉政文化长廊，在办公楼内布置古代廉政故事、以物喻廉、三严三实等版块组成的廉政文化长廊，在潜移默化中陶冶干警情操，筑牢廉洁防线；开展美丽家园建设，组织干警开展机关美化绿化活动，促进干警在制度意识、服务意识、节俭意识、思想作风、精神面貌、环保氛围等六大方面的全面提高；举办了“筑梦新时代，开启新征程”2018年迎新春文艺晚会，充分展现了检察干警积极进取、奋发向上的

精神风貌和敢于担当、履职尽责的时代精神。举办了“弘扬宪法精神、强化法律监督、推进依法治国”主题演讲比赛，有效提高了干警的宪法意识和聚焦主责主业履职尽责的意识。开展了“书香润检”暨“五个一”读书交流活动，着力打造“书香检察”。建成院史陈列室，举办“感恩祖国，礼赞检察”——纪念改革开放暨检察机关恢复重建40周年诗歌朗诵会与“讲好检察故事，传承检察精神”座谈联欢会,教育引导干警不忘初心，砥砺前行，推动检察事业蓬勃发展。

县检察院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检 察 长　张学锋
副检察长　张玉君（女）
　　李启民
　　何文德（12月任）
纪检组长　何文德（11月免）
　　李志强（11月任）

（陈庆金　供稿）

法院

【受理案件】全年共受理各类案件4160件，审（执）结3911件，同比分别上升44.09%和47.03%，结案率94.01%，同比上升1.87个百分点，法官人均结案205件。

【刑事审判】受理各类刑事案件199件，审结182件，同比分别上升2.58%和2.67%，结案率91.46%。严惩暴力犯罪，维护公共安全和群众人身财产安全，审结故意杀人、故意伤害、强奸等案件32件49人，“两抢一盗”侵财性案件20件26人，危险驾驶、交通肇事案件70件71人。始终保持对毒品犯罪高压态势，审结非法持有毒品原植物种子、非法持有毒品、贩卖毒品等犯罪案件4件4人，均判处刑罚。严惩职务犯罪，判处贪污犯罪案件1件1人。加强人权司法保障，坚持罪刑法定原则和宽严相济的刑事政策，对情节严重的9名罪犯判处三年以上有期徒刑，对情节轻微的111名罪犯宣告缓刑、14名罪犯免予刑事处罚，对1名依法不构成犯罪的被告人宣告无罪，为51名困难被告人指定了辩护律师。

【民商事审判】受理各类民商事案件2179件，审结2083件，结案标的额13508.19万元，结案率95.59%。坚持调解优先、调判结合，审结案件中调解、撤诉1049件，调撤率50.36%。妥善审理涉民生案件。为农民工讨薪等涉民生案件开通“绿色通道”，确保快立快审快结快执，审结262件，涉案标的额729.52万元。改革家事纠纷化解方式，努力维护婚姻家庭和谐稳定。审结婚姻家庭、继承纠纷案件575件，占已结民事案件总数的27.6%。积极维护市场交易秩序，着力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服务经济发展大局。审结民间借贷案件287件，金融借款案件98件，劳务、买卖、租赁等合同纠纷类案件439件。组织召开“护航绿色金融，构建诚信通渭”座谈会，与在通9家金融机构会商研讨，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围绕县委中心工作，为“脱贫攻坚”保驾护航。审结扶贫贷款引发的纠纷27件，涉案标的额1028.11万元，其中调解9件。

【行政审判】审查行政非诉执行案件5件，裁定准予执行4件，撤诉1件。健全当事人诉权保护、非诉案件审查长效机制，积极探索行政争议实质性解决新途径。加强协调，在支持行政机关合法具体行政行为、维护行政权威的同时，切实保护行政相对人的合法权益。

【执行】全面打响“基本解决执行难”收官战，依托全社会之力，创新举措，全力破解执行难题，努力破除影响公平正义的最后一道藩篱。受理执行案件1468件，执结1334件，执结率90.87%。借力信息化破解难题。充分运用“总对总”网络查控系统，对可供执行财产尽力“一网打尽”，破解“寻财找物”难题；启用“执行天眼”系统，着力提升对下落不明被执行人的查控能力，破解“查人”难题；推行网络司法拍卖，提升透明度，实现零佣金、高溢价，破解“财产变现”难题。努力构建“一处失信、处处受限”的信用联合惩戒机制。纳入失信被执行人黑名单192人，公开曝光73人，促使52人主动履行义务，依法限制高消费239人。持续加大对“拒执”等违法犯罪行为的打击力度。移送公安机关协助临控91案96人，司法拘留87人；审结“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公诉案件2案2人，其中判处刑罚1人，自诉案件5案5人。完善执行工作机制。建成查控、指挥、管理三位一体执行指挥系统，实现执行指挥中心实体化运作，通过执行干警卫星定位、音频对讲、视频回传等，强化对执行现场的监督管控和统一调度；建立“一案一账户”制度，进一步规范执行案款管理；强化“执转破”案件办理，有效破解“僵尸企业”执行难，将涉甘肃恒芮农牧开发有限公司执行案件依法转入破产程序；与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通渭支公司签订全面合作协议，引入执行救助、诉讼财产保全和执行悬赏保险机制，进一步加大诉前、诉中财产保全力度。共办理财产保全案件252件，保全金额3188.92万元，其中保险担保16件。强化监督转变执行作风。积极开展不担当不作为专项整治行动，严厉整治乱执行、慢执行、选择性执行等作风问题，对1名执行进展不大、工作不力的干警进行了提醒谈话。注重宣传助力执行攻坚，积极营造全社会理解执行、尊重执行和支持执行的舆论氛围。制作“百日会战”专刊34期，发布典型案例3件，接受甘肃经济频道、中国甘肃网、县电视台专题采访3次，多篇文章被《甘肃法制报》《法刊》《定西日报》及中国甘肃网等媒体报刊转载发表。自编自导自演拍摄完成执行微电影《赖在囧途》和执行宣教片《利剑出

鞘》，通过“微信公众号”推送、电视台播放、刻制光盘向被执行人免费发放等方式宣传执行举措和相关法律法规，起到了良好的宣传教育效果。

【涉诉信访和审判监督】坚持有错必查、有错必纠，审查申诉、申请再审案件5件，依法驳回4件，再审改判1件。常态化开展案件质量和裁判文书“双评查”，对已结案件应评尽评，对申诉、申请再审、发回重审、改判和涉法涉诉信访案件进行重点评查，认真分析研判，积极查找问题，跟踪督促整改，着力提升案件质量。办理县人大常委会批转信访案件2件，办理民生平台反映事项2件，及时办理并向当事人反馈了办理情况。

【司法体制改革】深入推进司法责任制基础性改革。积极开展员额法官、法官助理、书记员职务序列改革，21个审执团队全部按照“1+1 +1”模式合理配置；完善法官、合议庭办案责任制，改革审判权力运行机制，实现“让审理者裁判，由裁判者负责”；坚持放权与监督相结合，建立院、庭长监督机制，强化审判权运行监督，确保高质量办案。积极推进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和量刑规范化改革。推行庭前会议、排除非法证据、法庭调查三项规程；完善侦查人员、鉴定人、证人出庭作证机制，依法保障律师阅卷、质证、辩论辩护等权利，充分发挥庭审在查明事实、认定证据、保护诉权、公正裁判中的决定性作用；积极推进量刑规范化改革，促进刑罚裁量更加科学公正透明均衡，规范故意伤害、抢劫、盗窃、毒品犯罪等23个罪名的量刑，占全部刑事案件的90%以上；建立刑事案件辩护律师驻法院值班制度，为困难被告人提供法律咨询和无偿辩护，实现律师辩护全覆盖。全面推行家事审判方式改革。积极推动构建专业化、社会化、人性化的家事纠纷化解新模式，着力保护未成年人、妇女和老年人合法权益。根据家事案件特点，探索建立家事调查、婚姻冷静期、诉前调解和案后回访等制度，创立婚姻案件“三部曲”调判法，极力挽救濒临破裂的婚姻关系。已审结离婚案件中经调解和好11件、申请撤诉108件。成立家事审判合议庭，组建专业审判团队，着力提升家事案件审理能力。深入推进内设机构改革。坚持符合司法规律和法院工作实际的改革思路，探索建立以审判工作为中心的机构设置模式和人员配置模式。

【信息化建设】依托信息化建设基础，深入开展“智慧法院”建设。积极推进裁判文书、审判流程、执行信息、庭审公开等四大公开平台建设，最大限度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通过中国庭审公开网直播庭审417场次、在中国裁判文书网公开裁判文书925份；强化法院官方网站、微博、微信等新媒体平台建设，加强司法新闻宣传，主动公开法院动态和案件审执信息，发布文书送达公告、开庭公告及拍卖信息；增设室外显示屏，同步进行庭审直播，公布排期开庭信息、发布失信被执行人公告，进一步拓宽司法公开渠道；在县院机关和马营、榜罗、义岗、鸡川、陇山等五个人民法庭建成围墙红外线防护系统，全面完成安保提级，法官干警和当事人人身财产安全得到进一步保障；在县院机关增建第三科技法庭，全院科技法庭数量达到9个。增开新浪庭审直播通道1条，全院庭审直播通道总数达到3条，在案件总数急剧上升的情况下，有效提升直播率，更大程度上满足人民群众对司法审判的知情权。

【便民服务】加强诉讼服务中心提级建设，充分运用QQ、微信、电子邮箱等信息化手段进行文书送达，极大方便外出务工人员，有效提升了便民服务质量。建立电子档案借阅机制，完成2011年以来所有案件卷宗档案电子版和纸质版同步，实现电子档案借阅从“逐案翻卷”到“电脑检索”的跨越式提升；为立案庭和各人民法庭配置POS机，实现诉讼费扫码刷卡交纳；充分发扬“马锡五审判方式”优良传统，积极开展巡回审判，推广“车载法庭”，共开展巡回审判80余次；积极开展司法救助，为12名困难当事人发放救助金28.92万元，其中县财政和县民政部门救助22.92万元，为16名困难当事人缓、减、免交诉讼费6.58万元。

县法院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院　　长　韩有福
副 院 长　马　成
　　何保平
　　张胜利
纪检组长　孟效国
审判委员会专职委员　毛登舟

（李亚军　供稿）

司法行政

【普法依法治理】制定出台了《通渭县实行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实施意见》，遴选组建了19人的普法讲师团，对各乡镇、各单位、各行业的普法工作进行了巡回宣讲指导；对全县260余名普法骨干进行了3期普法业务培训，为全县229所学校和幼儿园调整充实了法治副校（园）长。2018年，围绕“3·15”“4·15”“6·26”“12·4”等宣传节点，通过举办专题法治讲座、制作宣传专栏、散发宣传资料、解答法律咨询、法律巡回宣讲、法治副校长集中授课、举办“宪法日”宣传周活动等形式，深入贯彻县委《关于深入学习宣传和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的实施意见》，开展了以宪法宣传为主要内容的“法律八进”活动。在“通渭司法”微信公众号开通法律知识有奖竞答窗口，开展了“十九大精神”“宪法知识”“消费者维权”“扫黑除恶”等有奖竞答活动18次，成功发放竞答红包6858个，参与

人数累计达到61901人次。开发微视频、动漫普法功效，组织编演人员拍摄完成了《宪法与老刘家的传家宝》普法微视频，参加了省、市、县“我与宪法”优秀微视频征集展播活动，并在今日头条成功播放，点击量达8万余次。创作选送《反家暴法》法治动漫微电影作品参加全国展播，荣获漫画类三等奖。挖掘非物质文化遗产“通渭小曲”普法效果，编排《普法教育进乡村》《普法教育进万家》等小曲曲目，在全县巡演98场次。依托“通渭司法”官方微信平台，在菜单栏设置“律师服务”“公证办理”“法律援助”“法治宣传”“人民调解”“在线咨询”等栏目，通过网络咨询等方式同群众在线交流，实现法律服务、咨询业务的一站式办理；按照《定西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紧握奋进之笔、书写得意之作”项目的通知》要求，确定碧玉镇赵河村、鸡川镇丁店村和新景乡姚河村等3个村为法治文化阵地项目实施示范村，投入资金20万元，建成了集各种法治标语、法治故事、法治格言、法治漫画、法治舞台、法治名言雕刻、法治名人雕塑、村规民约公示、民俗文化展示、廉政文化传播、公益广告发布等内容为一体的法治文化村居3处、法治文化广场8个、法治文化公园9个、法治文化长廊12个、宪法国旗一条街24个、法治文化墙220处、法治图书室337个。落实全面依法治国方略，扎实开展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活动，基层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不断提高，成效显著。创建命名马营镇华川村、鸡川镇丁店村2个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平襄镇北城社区、碧玉镇雷岔村等18个全省“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榜罗镇双峰村、寺子川乡寺子村等15个全市“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平襄镇新城社区、陇山镇任马村等208个全县“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

【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社区矫正工作方面，组织全县197名社区服刑人员开展了为期一周的集中点验警示教育活动；结合“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与社区服刑人员签订了“扫黑除恶”专项行动承诺书，给25名重点管控罪犯佩戴了电子腕带，有效加强了对社区服刑人员的监管措施和力度。自社区矫正实施以来，全县累计接收社区服刑人员1211人，依法解除矫正1054人，目前在册157人，其中缓刑150人、假释5人、暂予监外执行2人。安置帮教工作方面，以健全安置帮教工作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为抓手，严格落实刑满释放人员“必接必送”和过渡性安置制度，强化对刑满释放人员的教育管理、帮困扶助工作，全面提升帮教安置工作水平。截至于2018年底，共接收刑满释放人员247人，其中监所刑满释放78人；解除社区矫正169人，全部纳入帮教范围，组织从监所接回10人，鼓励自主创业安置16人，落实社会救助6人，成功远程会见32次96人次。

【公共法律服务】在全县18个乡镇建立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332个村和5个社区建立公共法律服务室，全面实施“一村一法律顾问”制度；全方位开展人民陪审、人民监督、人民听证、人民调解活动，推动建立法官、检察官、行政执法人员、律师等以案释法制度；探索开展普法、公共法律服务助推精准扶贫行动，对198个贫困村的10330户贫困户制作发放了装有政法各机关印制的公共法律服务明白卡、普法手册和折页等宣传资料的“爱心包”，实现贫困户全覆盖；按照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要求，加强法律援助队伍建设，落实法律援助办案经费，加大法律援助办案力度，按照“应援尽援”总体要求，组织社会律师、法援律师办理法律援助案件，2018年共受理法律援助案件386件，办结365件，其中刑事案件90件，民事案件275件，免费代书1200份，接待咨询2700余人次。

【公证】2018年共受理各类公证案件379件，出证379件。公证收费45000元，接待来访950人次。

【人民调解】2018年3月份对各级人民调解员进行了业务培训，对各调委会做了人员变更登记。2018年，全县各级人民调解组织共排查调处矛盾纠纷2362件，调解成功2309件，履行2274件，调解成功率达97.7%，协议履行率达98.4%，其中书面调解案件362件，诉前司法确认181件。

县司法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　　长　冯最明
副 局 长　刘振国　赵华杰
　　孙宏远
纪检书记　金盛春
公证处主任　张大军
依法治县办副主任　冯海峰

（马静薇　供稿）

经 济

工 业

工业与信息化产业

【工业经济运行】2018年完成工业总产值13.51亿元，同比增长0.5%；完成工业增加值2.116亿元，同比增长0.83%；实现利润0.82亿元，同比增长4.8%；上缴税金1215万元，同比增长10.2%。其中规上工业完成工业总产值7.48亿元，同比下降0.2%；完成工业增加值1.123亿元，同比增长1.3%；实现利润4477.3万元，同比增长8.3%；上缴税金847.9万元，同比增长29.8%。规下工业完成工业总产值6.03亿元，同比增长1.5%；完成工业增加值0.99亿元，同比增长0.31%；实现利润3700万元，同比增长0.9%；上缴税金366.9万元，同比下降18.4%。

【农副产品加工企业】全县现有农副产品加工企业20户。其中面粉加工企业5户，杂粮加工企业6户，淀粉加工企业4户，其他加工企业5户，主要产品涉及玉米和马铃薯淀粉、粉丝、荞麦精粉、苦荞系列、面粉等十多个品种，其中飞天食品公司“飞天”牌粉丝、乐百味公司“乐百味”牌苦荞茶、宏鑫农业科技公司“宏鑫”牌农用地膜等产品获甘肃省名牌产品称号；乐百味食品公司“乐百味”、晓铃商贸公司的“华岭”“陇玉”、宏鑫农业科技公司“宏鑫”、伟东面粉公司“陇塬民福”、春寅乳业公司“春寅”、飞天食品公司“飞天”、天耀草业公司“天耀”等商标先后被认定为甘肃省著名商标。

【草畜企业】全县现有草畜企业10户，主要以草产品精深加工、有机肥加工等为主。形成了一批以天耀草业、华岭农科、春寅乳业、亨丰乳业等公司为龙头集饲草种植、研发、加工、销售为一体现代化企业。近年来，草产业建设已成为通渭县农民增收的支柱产业。

【医药制造企业】全县现有医药制造业5户，主要以通广药材公司、昌源药业公司、甘肃九间棚公司、本草元公司和瀛海堂医药公司为龙头的医药企业，主要以中药饮片和金银花加工为主。

【纺织服装、鞋、帽制造企业】纺织服装、鞋、帽制造业5户，主要以探越服饰公司、谷邦服饰公司为主，集研发、设计、生产、销售为一体的服装加工企业。

【机械建材加工企业】机械建材加工企业49户。其中农机具加工7家，建材生产加工企业42户。主要以砖瓦企业、农机具制造、建筑装饰材料生产销售为一体的民营企业为主，生产空心砖、中小型农机具及建筑装饰材料等。

【信息化产业及技术创新】现有中国移动、电信、联通、广电网络分公司和铁塔通渭办事处5家电信运营机构，共有各类基站916座，全县宽带接入用户已达到5.81万户，互联网县级出口带宽达到140G；移动宽带用户（手机等移动终端用流量上网用户）数量达到22.4万户。全县332个行政村宽带网络已实现全覆盖。通渭县把科技创新作为转变经济发展方式、推进工业企业转型跨越发展的重要举措之一，大力实施“科教优先”战略，积极推进工业企业科技创新，不断增强企业竞争能力，2018年新认定市级企业技术中心2家：乐百味公司和宏鑫农业科技公司。

【工业固定资产投资】2018年，由我局负责实施投资500万元以上工业项目8个，其中：续建5个、新建3个，投资总额3.7亿元，当年计划投资1.94亿元。全年实际完成固定资产投资0.84亿元，占县目标任务1.35亿元的62.22%，同比下降44.74%。

【重点工业项目建设】实施投资500万元以上工业项目8个，其中：续建5个、新建3个。其中正太饲料公司年产16.8万吨反刍动物饲料生产线建设、鼎盛牧业公司年产10万吨肉驴及种驴饲料加工基地建设和天丰畜草公司年产10万吨青贮裹包及5万吨高蛋白草块草颗粒加工等3个项目完成了部分土建工程；宏利农牧公司年产15.8万吨畜禽饲料生产线建设项目已完成土建工程，目前正在购置设备；工业集中区草畜循环经济产业园道路改扩建工程和工业集中区草畜循环经济产业园（支路一、支路二、支路三）新建工程已经完成基础土方和护坡及雨污管网铺设工程；探越（通渭）服装服饰年产50万套服装加工生产线项目已全面建成投产；煤炭供应中心目前已建成全封闭储煤棚3000平方米，办公室、化验室、员工宿舍、

食堂等1000平方米，正在相关配套设施的完善。

【工业节能】2018年完成工业总产值13.51亿元，同比增长0.5%；完成工业增加值2.116亿元，同比增长0.83%；实现利润0.82亿元，同比增长4.8%；上缴税金1215万元，同比增长10.2%。工业综合能耗1.4万吨标准煤，万元工业增加值能耗0.6364吨标准煤，同比下降2.6%。

县工信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　长　冉永康
副局长　段军翔（9月止）
　　薛向升（10月任）
　　周朝朝
　　杨晓宏（12月止）

（王　斌　供稿）

县工业集中区管理委员会

【基础设施建设】道路设施配套跟进。投资0.15亿元的草畜循环经济产业园道路改扩建工程和新建工程已完成路基和水稳层铺设工程，累计完成投资0.1亿元；投资1.28亿元的文堡片区道路一期工程，正在进行可研编制等前期工作。市政设施维护有序推进。通过积极衔接住建局和市政园林局完成了农副产品加工园经一路、经二路、经三路部分损坏道路、亮化设施和绿化等市政设施维修维护工作。土地征地征收有序开展，自3月份以来，协调县国土局和襄南镇抽调工作人员，完成文堡片区285亩土地征收工作。

【经济运行发展】前三季度，工业集中区完成地区生产总值0.8亿元，增速1.6%；工业增加值0.7亿元、增速0.8%，规上工业增加值0.34亿元、增长0.3%；完成财政收入0.2亿元、增长10.5%；完成固定资产投资3.24亿元（完成基础设施投资0.1亿元、增长12.7%）、增长71.6%；招商引资规上企业3户，完成市任务的150%。

【项目建设】坚持把项目建设作为园区发展的总抓手，全力推进项目建设工作。2018年实施亿联商贸城建设项目、宏利农牧公司年产15.8万吨畜禽饲料生产线建设项目等7个续建项目，总投资12.6亿元，截至目前，累计完成投资3.25亿元；实施陇中煤炭储运公司清洁煤加工项目、乐百味食品公司第三铺乡小杂粮产业化加工助力精准扶贫示范园等7个新建项目，总投资10.95亿元，累计完成投资1.31亿元。

【招商引资】2018年，工业集中区围绕草畜、小杂粮等优势产业，积极主动作为，通过以商招商，招引投资0.25亿元的中乾能源公司年产3万台(套) 系列太阳能照明设备及5000吨农业机械配件生产线项目（引进河北汇韩照明工程有限公司合作建设）和投资3000万元的探越（通渭）服饰公司年产30万件（套）服装加工项目，截至目前，已全部建成投产；同时，通过积极洽谈对接成功招引投资1.2亿元的甘肃俊牧丰服装科技有限公司骏丰服装科技城项目，目前已完成公司注册和项目选址工作，正在办理项目备案等前期手续。

【深化改革创新】坚持创新发展，推动经济转型升级，引导企业加大科技创新投入，积极构建产、学、研合作机制，鼓励企业与省内外20余家高校及科研院所在高端产品研发、加工、销售等方面深度合作，延长产业链条，实现产品转化增值;培育省级科技创新型企业2家。加快推进创新创业发展，积极建设综合型创业就业孵化基地，9月份工业集中区被省人社厅认定为省级就业创业示范孵化（园区）基地，并培育天耀草业发展成为省级农民工返乡创业示范（孵化）基地，园区创新驱动发展作用初显。

【安全生产】积极落实安全生产工作“一岗双责”，“管行业必须管安全”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工作方针，树立“以人为本、安全发展”理念，年初对入园的70户企业签订《安全生产包园包企责任书》和《安全生产承诺书》，按照一月一检查的工作制度，每月深入各个企业的车间班组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对检查出的问题建立台账，共排查隐患59条，整改56条，对能够立即整改的，立即整改，对不能立即整改的，确定整改时限，限期整改，确保整改时效；同时，加大联合检查力度，3、5、7、9月份，联合安监、工信、消防、质监等部门对工业集中区内企业进行安全生产联合大检查；积极配合安监局，开展工业集中区企业安全评估。

【环保】督促集中区企业完善环保设施，对各自生产生活废水进行预处理，达标后纳入城区污水管网由洁源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截至目前，农副产品加工园和物流园企业完成废水预处理，并接入城区污水管网纳入城区洁源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草畜循环经济产业园污水处理工程已完成雨污管网的敷设和项目选址等前期工作，正在与哈尔滨华春药化环保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洽谈通过PPP模式投资建设事宜，待完成洽谈后，尽快开工建设。

县工业集中区管理委员会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　任　韩顺武
副主任　王光宗

（张志强　供稿）

供电

【市场营销】2018年，完成电网建设投资3174.47万元。完成售电量2.05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7.64%。平均售电单价617.50元/千千瓦时。销售

收入1.27亿元。线损率完成10.37%，同比下降0.03个百分点。电费回收率100%。

【安全生产】落实省公司2018年新版反违章标准和生产现场“十不干”制度，安全生产总体平稳。完成安全责任清单编制，建立全员全覆盖的安全责任清单体系。开展春、秋季安全大检查及作业现场安全稽查，确保作业现场安全可控在控能控。加大各类作业现场“四不两直”巡查力度，发现各类违章184起，违章记分353分，坚持常态通报曝光，发现问题从严问责。依托大修技改、配农网工程和成本项目，实施频繁跳闸线路和“三号牌”整治，完善“三号牌”31065块。加强应急保障，圆满完成了通渭第八届文化艺术节及重要节日、重大活动期间保电任务。

【高效完成电网改建】开展配电网现状调查和问题库建立专题工作,争取储备项目资金1.3亿元。全面完成公司2018—2022年发展规划编制。细化工程节点，2018年农网10千伏及以下工程建成投运。以深度贫困村为重点开展农村电网全面普查，精准储备实施农网改造升级项目，2019年批复下达资金1.12亿元。积极推动扶贫项目发展，完成2018年第一批光伏扶贫配套电网建设工程投资810万元、通渭县2017年易地扶贫搬迁项目乡镇农电工程投资1196.76万元。

【经营管理】大力开拓市场，主动服务通定高速公路建设、煤改电等重点项目，年内新增用户4万千瓦。积极推广电能替代，完成替代项目15个，增售电量2000万千瓦时。加大营业普查开展力度，实现普查增收39.02万元，完成年度计划的40%。实行供电所网格化管理，实现网格化管理全覆盖。认真开展供电所“六大”、综合治理、达标创优、星级供电所创建等专项活动，各级管理人员主动履职意识和业务技能水平不断提升，供电所营销专业管理逐渐规范，采集成功率、台区线损合格率等指标得到快速提升。

【基层基础】建立领导班子成员包所的基层基础基本功建设责任上肩体系，将供电所审计发现问题整改与“六大”活动有机结合，强力推进补短板、强基层工作。开展供电所综合治理，积极争取资金230.33万元，完成8个供电所、2个营业站维修及旱厕改造项目，员工生产生活条件得到改善、所容所貌焕然一新，年内榜罗供电所顺利通过四星级验收、命名。开展供电所达标创优，完成第一批榜罗、李店2个供电所预评价。组织机关青年员工到供电所实践锻炼，帮助解决供电所业务人员各类系统应用不深不精问题。建立倒逼机制提升员工显性能力，5人通过中级职称评审，224人取得高级工、52人取得技师技能等级。打造与公司发展相适应的高技能人才队伍，成功举办第二届职工技能运动会，全口径开展技能练兵，选派优秀队员参加市公司技能比赛，1人获得“定西市技术能手”荣誉称号。

县供电公司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经　理　杨洪波
书　记　蒿鸿飞
副经理　张亚明
　　马国胜
总会计师、工会主席　程军科

（李明杰　供稿）

农业

农业经济

【农业结构调整】2018年，县农业部门落实各项措施，实现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6755元，较上年增长9%，粮食总产315757.79万吨。全县共完成各类农作物播种面积1508806.26亩，其中粮食作物1282243.23亩，分别为玉米413717.07亩、马铃薯345238.68亩、小麦411751.92亩、豆类69229.53亩、荞麦24333.39亩、谷子9338.49亩、糜子5587.78亩、高粱1163.05亩；经济作物130359.06亩，分别为胡麻125774.32亩、油菜籽2696.52亩、葵花籽1871.96亩、甜菜16.26亩；蔬菜及瓜果面积25231.8亩；中药材38201.16亩；其他作物32771.01亩。

【标准化生产】2018年，全县共有“三品一标”18个，其中绿色食品4个、无公害产地认定10个、无公害产品认证4个。新申报“三品一标”4个，分别是甘肃鸿源园林绿化有限公司认证的无公害马铃薯，通渭县庆智现代农机专业服务专业合作社认证的无公害苹果和马铃薯，申请的“通渭苹果”农产品地理标志已经完成省级现场核查和评鉴，目前已提交到农业农村部，正在等待进一步的审核中。全县共完成马铃薯标准化生产基地31万亩，中药材标准化生产基地5万亩。

【农产品质量安全】2018年，配合省、市农业检测机构抽检农产品4批次、样品80份，抽检合格率为98%；由县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站利用有机磷残留测速仪自行抽检各类蔬菜11大类、24批次、样品1658份，监测合格率为100%，确保了不发生农产品质量安全重大事件。同时，通渭县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站体系建设项目现已全面建设完成，已通过市级验收，正在申请省级验收。

【农业灾害预防】加强队伍建设，完善农业灾害应急预案，提高农业灾害预防控制能力，降低农业生产自然风险；加强农作物重大病虫鼠害等灾害的监测预报与防治。利用网络、广播、电视、印发资料等多种形式，宣传普及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技术要点，开展专业部门预测预报，组织专业队伍统防统治，发动千家万户群防群治。结合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项目、冬小麦“一喷三防”的统防统治

项目，全县防治农作物病虫害面积123.1万亩次，其中小麦重大病虫害防治30万亩（次）,马铃薯晚疫病防治35万亩,玉米病虫害 20.4万亩次，地下害虫22.5万亩次，以中华鼢鼠为主鼠害面积约15.2万亩次。先后发布病虫预报36期，举办大型培训会、咨询会18场次，受训人数达4.18万人次；协调相关部门做好防灾减灾工作。2018年，因低温冷冻、大风、冰雹、干旱等灾害累计造成全县18个乡镇332个行政村373994人受灾，受灾面积785327亩，其中玉米134365亩、小麦231415亩、马铃薯109148亩，谷子、高粱、胡麻等农作物受灾面积389368亩，成灾面积567008亩，绝收面积174328亩，造成农业直接经济损失21627.48万元。灾害发生后，县农牧林业局及时统计上报灾情信息，争取抗旱救灾资金100万元，组织群众开展生产自救，将灾害造成的损失降到最低程度。

【全膜玉米产业】2018年，共完成全膜双垄沟播技术推广面积95万亩，其中全膜玉米种植面积69.12万亩，预计总产量达29.09万吨。紧紧围绕绿色粮油高产创建项目，按照亩产700公斤的目标产量，全县共建立22个万亩示范区，其中，在平襄、榜罗、常河、义岗、襄南等5乡镇各建立2个1万亩以上的玉米中心示范区，在鸡川、李店、碧玉、陇阳、陇山、新景、陇川、寺子、什川、三铺等10乡镇各建立1个1万亩以上玉米种植中心示范区，对全县全膜玉米种植起到了积极地示范带动作用.

【马铃薯产业】2018年，依托马铃薯全覆盖工程，采取“公司+基地+农户”的模式，在华岭、马营等乡镇建立马铃薯脱毒原种繁育基地3000亩，在马营、北城、三铺等乡镇建立一二级马铃薯优质种薯扩繁基地13万亩（其中原种扩繁基地0.5万亩），生产脱毒苗4500万株，生产马铃薯原原种0.6亿粒。同时，依托脱毒种薯“一分田”工程，落实以克新1号、陇薯7号、冀张8号等为主的原种繁育基地500亩。示范推广马铃薯“草膜三覆盖”种植200亩，在襄南等乡镇完成马铃薯秸秆带状覆盖种植3000亩，共完成标准化种植面积31万亩，带动全县马铃薯种植面积达到38.42万亩。

【中药材产业】2018年，全县共建立规范化种子种苗繁育基地3000亩。什川镇采取“公司（合作社）+基地+农户”的模式，与通渭县通广药材公司签订订单协议，建成中药材示范点2个、黄芩种植面积达4352亩。同时，依托通广药材、本草元等中药材种植专业合作社，采取“企业（专业合作社）+基地+农户”的运作模式，在全县建立道地中药材标准化种植基地5万亩，完成以党参、黄芪、黄芩为主的道地中药材种植面积5.5万亩。2018年在襄南镇黑石头村育苗基地占地面积71亩，共建设金银花种苗育苗大棚140余座，同时完成李店乡李店村50亩（钢架结构连栋大棚2000平方米，塑料大棚60个）金银花育苗基地建设，合计年种苗繁育能力2000万株以上。在11个金银花栽植乡镇种苗成活率达不到90%的9个乡镇，补栽种苗67.9万株、补栽面积3314.1亩，保证了种植面积的同时，提高在田成活率。全县共调运金银花种苗693.89万株，新栽植面积1.12万亩，其中涉及建档立卡贫困户5548户，贫困户种植面积7560亩，使全县金银花栽植面积累计达到3万亩。

【小杂粮产业】2018年，在第三铺乡阴坡、侯坡等村建立了千亩小杂粮种植示范点，在华岭乡老站村、活马村、西岫村、石尧村等村建立了优质杂豆种植示范点500亩，在马营镇东关、西堡、马营等村建立了优质蚕豆种植示范点3000亩，全县在马营、华岭、三铺、榜罗、北城等乡镇共完成以豆类、糜、荞麦、谷子为主的小杂粮种植面积14.62万亩。为了进一步提升通渭县苦荞麦农产品的知名度，我们抽调专业人员对苦荞麦种植范围、种植规模以及销售情况进行了详细调查，编写了“通渭苦荞麦”地理产品保护申报材料，并配合质检部门做了相关申报准备工作，经过评审答辩，国家质检总局已颁发“通渭苦荞麦”地理产品保护证书。引进上海久降堂公司与定西绿康公司进行合作达成年产销规模为2000吨的苦荞战略合作协议，由绿康公司负责收购苦荞进行初加工，然后由上海久降堂食品科技有限公司收购后，经过深加工生产“久降牌”苦荞青稞主食面条，年销售额可达2亿元。

【蔬菜产业】2018年，全县完成蔬菜种植面积5.38万亩，蔬菜保护地完成2619亩，其中：日光温室累计1079亩，塑料大棚累计完成1540亩；露地蔬菜截至目前完成1.92万亩（复种菜不在其中）;地膜蔬菜3.2万亩。依据通渭县优良的农业生态环境，推广发展无公害蔬菜标准化示范3.95万亩，并对2017年新建塑料大棚的640户贫困户进行了大棚蔬菜种植技术指导，发挥了显著的经济效益。

【新型职业农民培训】2018年，围绕通渭县牛、羊、果、蔬、药、薯六大特色优势产业，共举办各类培训484班（次），培训24366人（次），其中：新型职业农民育工程13班（次）、660人（次），助推产业扶贫村干部培训9班（次）、436人（次），特色优势产业示范培训3班（次）、150人（次），农村实用人才培养项目培训8班（次）、545人（次），举办农业实用技术培训100班（次）、5000人（次）；围绕金银花、果品、花椒产业种植技术、举办短期咨询指导培训351班（次）、17575人（次），发放技术资料5.04万份；参训教师146人；培训投入资金295.49万元。

【土地确权】2018年，我们严格按照省、市关于土地确权颁证工作要求，全面落实调查摸底、一轮公示、二轮公示等各个环节稳步推进。截至目前，已完成全县18个乡镇所有村民小组的权属调查摸底工作；完成18个乡镇、332个行政村、2409村民小组、

8.9万户农户的的权属调查和公示工作，公示面积223.14万亩、公示地块116.86万块。目前，全县土地确权工作已经基本完成，全县实测耕地面积225.36万亩，确权到户面积219.19万亩，实际确权18个乡镇332个村2414个村民小组，确权到户8.64万户，占应确权农户的97.40%，已签订承包合同8.24万份，占确权农户的95.37%，数据库已经建设投入运行，确权资料全部整理正在归档，登记簿和权证正在陆续打印，资金专款专用。县级成果验收全面完成，省级验收和市级核查结果均为“优秀”。

【土地流转】2018年，全县共完成土地流转0.7万亩，累计达到37.37万亩，占耕地总面积的20.91%，涉及农户3.11万余户，签订流转合同3.08万份；培育50亩以上流转大户751户，其中龙头企业42户，农民专业合作社134户，专业大户565户，家庭农场5户。

【新型经营主体】2018年，全县新增农民专业合作社366个、家庭农场5家，规范和扶持农民专业合作社5个，使全县合作经济组织累计达到1985个，其中农民专业合作社1911个、专业协会 49个、家庭农场25个，合作组织成员总数8075人，带动非成员农户22500户。

【清洁能源】2018年，全县累计回收废旧农膜4048.5吨，回收率为85%。有效促进了废旧农膜的回收和再生利用，减轻了废旧地膜对农业生产和农村生活造成的污染；同时，开展尾菜处理专题宣传培训2次，培训人员150人（次），向专业合作社和种植农户重点培训了尾菜生物堆肥、直接还林等尾菜处理技术，全县共完成尾菜处理3518.1吨、占尾菜产生量8354.5吨的42.1%。

【种子经营管理】2018年3月,县种子管理站认真按照省、市有关种子执法及市场管理文件和通知精神要求，积极组织站上人员，协同工商、公安、质监、物价等部门，对全县范围内79家种子经营门店和摊点的43个玉米品种进行了执法检查和清理整顿活动。检查中主要对销售种子的购销合同 (委托书)、种子标签、种子来源、销售台账、是否有未审先推品种、是否销售已撤销审定的品种、是否销售假劣种子、是否销售套牌侵权品种等进行了全面检查，出动执法车辆20（辆）次，执法人员60人（次），散发宣传资料8000多份，检查种子经营门店79家，查处涂改标签1家、查处无证经营8家，限期责令整改6家。同时执法股人员指导完成种子委托经营代理商网上备案13家、经营不分装种子备案71户累计43个品种，涉及品种有杂交玉米、蚕豆和胡麻等品种。

【新品种试验示范与展示】2018年，县种子管理站通过开展玉米、马铃薯新品种新技术的引进、试验、示范及推广，搭建展示玉米、马铃薯等新品种的平台和窗口，引导和带动玉米、马铃薯等优良新品种推广步伐，促进全县玉米、马铃薯等品种更新换代，提升农民科学种植水平，为玉米、马铃薯主导新品种的布局和推广提供依据。试验示范点依托通渭县爱红农场创建，由通渭县种子管理站负责提供物资和技术指导，以“实施单位+农场+基地”的模式。2018年引进试验玉米新品种垦玉50、垦玉1608、垦玉100、垦玉147、垦玉90、垦玉701、垦玉16、强盛12、强盛51、农大高油115、玉研505、秋乐519、玉源7879等38个品种，每品种种植面积各1亩，总面积38亩。玉米示范推广品种：玉源7898、金穗1203、先玉698等3个品种，其中玉源7898示范种植面积50亩，金穗1203示范种植面积15亩，先玉698示范种植面积15亩，总面积80亩。经测产，较对照五谷704增产的品种有秋乐519、金辉11、强盛12、垦玉1608、玉源7879、垦玉100、金田8号、垦玉147、胜玉902、九青654；马铃薯示范推广品种：爱兰1号、爱兰2号、克新1号、冀张薯8号、陇薯7号、陇薯10号、冀张薯12号、陇薯9号，各示范品种种植1亩，总面积8亩。较对照陇薯7号（2160千克/亩）增产的品种是陇薯10号，亩产：2560千克/亩；增产幅度：21.5%。与对陇薯7号产量接近的有2个，是冀张薯8号（2080千克/亩）、冀张薯12号（1960千克/亩）。

【农产品产地初加工设施补助项目】2018年省上下达通渭县马铃薯贮藏窖建设任务192座，奖补资金300万元，其中：20吨贮藏窖144座、资金144万元；60吨贮藏窖25座，资金50万元；100吨贮藏窖6座，资金21万元；热泵控温式热风烘房17座，资金85万元。根据甘肃省农牧厅《关于印发2018年农产品产地初加工补助政策实施方案的通知》（甘农牧发 [2018] 254号）文件精神，结合通渭县实际，制定了《通渭县2018年农产品产地初加工补助政策实施方案》，分别由通渭县李家店乡常坪村鑫益农牧专业合作社、通渭县绿城果业农民专业合作社等46个专业合作社组织实施。项目完成后，于11月13日至11月23日，由县农牧、财政联合组成的验收小组对其逐一进行了验收，经验收175座马铃薯贮藏窖和17座烘干房各项建设指标均符合设计要求。对验收合格的设施经村镇、农牧林业局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后县财政于2019年1月底通过“惠农”专户予以兑付奖补资金。

县农牧林业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　　长　郑顺吉
副 局 长　张永平（9月任）
　　张金伟（10月止）
　　王小玲（女）
总工程师　王　斌（10月止）

（王文奎　供稿）

农业机械

【机械化综合水平】截至2018年底，全县农业机械总动力达26.1万千瓦，比去年同期增长0.9万千瓦。其中拖拉机达5921台，拖拉机配套农具15640台，种植业机械达34251台，农产品初级工机械7868台，畜牧机械14300台。全年机械耕地109万亩，机械播种54万亩，机械收获34万亩，农机化经营总收入6895万元。全县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为42.5%，比去年同期增长1.7个百分点。

【精准扶贫】2018年，县农机中心始终坚持把脱贫攻坚作为头等大事和第一民生工程，各项农机工作的决策和落实均围绕脱贫攻坚任务开展。为进一步助力脱贫攻坚工作，解决通渭县贫困户饲草加工和存储困难的问题，县农机中心积极引进推广新型秸秆粉碎揉丝机和饲草裹包机，充分利用县农发公司项目资金47万元、县畜牧中心粮改饲项目资金42.16万元和农机购置补贴资金，先后为各乡镇农民专业合作社发放揉丝机27台、裹包机12台。通过合作社以无偿服务置换购机成本的模式，确保了设备投放区域内贫困户的饲草料免费加工有效开展，切实发挥了精准扶贫的作用。预计三年内可为通渭县贫困户免费加工饲草15万吨、青饲料裹包4万包以上，为贫困户直接节约资金1600万元以上。充分利用2018年第四批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388万元，为全县1940户建档立卡贫困户配发3千瓦以上兼柔丝功能的铡草机，户均增收2500元以上。强化农机帮扶力度。积极发挥部门技术特长，组织帮扶村贫困户认真开展农机化作业技术、农机安全生产技能培训6期，培训农民达325人次。大力为帮扶村推广应用新技术新机具，开展农机深松整地850亩、马铃薯机械化收获470亩、机械化覆膜690亩，有效提高了帮扶村机械化应用水平，促进了群众使用农业机械提高生产效能的意识。

【农机科技推广】为有效发挥示范带动作用，在全县建设了1个玉米机收、3个马铃薯机械化作业千亩示范点，示范面积达到4200亩，抽调9名农机专业技术人员和3名乡镇农机员蹲点跟踪服务，加强技术指导培训和帮扶工作，积极引导农机服务组织参与示范点建设，提高示范点建设的标准和质量;紧密配合通渭县畜牧产业发展需求，全力引进推广大中型秸秆揉丝机127台、畜草裹包机20台，中心全程跟踪服务，确保引进机具的有序运转。全年推广大中型重点农机具236台，其中马铃薯播种、收获机80台，中药材挖掘机7台，玉米收获机2台，畜草加工机械147台;大力开展农机作业技术培训，全年举办各类培训班45期，培训各类农机操作人员6223人次，其中培训拖拉机驾驶员培训189人次，培训农机修理2000人次，培训专业技术人员34人次，开展机械深松整地技术培训2000人次，开展马铃薯机械化播种收获技术培训2000人次，进一步提升了农机作业操作水平和作业质量。

【农机惠农补贴】为提高农机装备水平和农机化作业水平，切实给群众办实事、办好事，县农机中心2018年积极争取农机惠农补贴资金达891.9万元。为确保补贴资金的有效利用和规范发放，中心按照扩大宣传、严格程序、强化管理、提升服务的原则，认真开展农机补贴工作的管理和落实。全年办理农机购置补贴资金152.6万元，补贴农机具301台，惠及农户184户；完成农机深松整地3万亩，落实补贴资金60万元，惠及农户3200户以上；落实农机燃油补贴资金82.65万元，惠及农户3586户。

【农机安全监管】强化管理，构建“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安全生产责任体系，把安全生产管理责任纳入干部的年度考核。全面落实了乡、村级安全管理责任制，明确责任和任务，县农机监理站与农机合作社、拖拉机操作手已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3840份，形成了全社会齐抓共管农机安全生产工作的格局；广泛宣传，强化安全意识,县农机监理站成立安全生产宣传小组，深入村镇和农机作业一线宣讲安全常识，举办农机安全讲座35场，村镇广播宣传126次，发放安全生产宣传教育资料1.2万余份，全力提高了农机安全生产的意识;强化农机安全巡查和隐患排除力度，重点深入农机作业一线和事故易发农路，监督检查农机安全生产，尤其是加大拖拉机作业的砖厂、采砂点等高危区域的监控力度，严厉查处拖拉机超载、超速、载客、酒后驾驶等违章违法行为。先后出动巡查车辆38台次，检查拖拉机1256台次，纠正违章5起，进村入户开展拖拉机年度安全技术检验3768台。确保了农业机械安全高效地投入农业生产。

县农机中心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　任　陈长军

副主任　张　鸿

　　刘均益

（曹　鹏　供稿）

农技中心

【旱作农业项目】2018年，全面完成旱作农业项目计划，大力推广以秋覆膜为主的全膜双垄沟播技术，完成顶凌覆膜35万亩，秋覆膜60万亩。

【测土配方施肥项目】根据通渭县农业生产和化肥减量增效需要，开展玉米、小麦、马铃薯、果树、蔬菜等作物肥料肥效对比、配方校正，充分发挥“千乡千店、一屏一机”、智能化配肥站、触摸屏推荐施肥等技术服务模式，开展“321”农企对接行

动，补贴带动扩大配方肥施用面积及测土配方施肥宣传培训工作，广泛普及测土配方施肥技术。投资7万元，在全县18个乡镇推广测土配方施肥技术面积185万亩，配方肥施用面积65万亩，免费为10万农民提供测土配方施肥技术指导服务，开展“三年一轮回”的周期性采集分析土样100个，测土配方施肥技术到户率达到80%，农作物肥料利用率达到37%。

【耕地休耕试点项目】在华岭、马营、北城、陇阳、三铺等5个乡镇实施耕地休耕试点面积3万亩，其中：马营镇7232.49亩，华岭镇5599.56亩，北城镇5499亩，陇阳镇7291.38亩，三铺乡4377.57亩。并在马营镇吕杨村的庙后社和窖坡社建立了300亩核心试验示范区2个，设立标志牌1面。设立休耕地绿肥品种筛选试验、休耕年限试验、商品有机肥施用量试验、绿肥混种筛选试验、耕作措施试验等5个试验研究，开展豌豆、油菜、毛苕子、箭舌豌豆四个品种的对比示范，为大田推广树立样板、建立典型，发挥示范起到了带动作用。

【苹果标准园创建项目】项目总投资80万元，依托通渭县鑫旺林果专业合作社和通渭县飞燕果蔬农民专业合作社，在鸡川镇金城村和榜罗镇毛店村各选择500亩以上集中连片苹果园创建标准化苹果园1处。在鸡川镇金城村新建矮化苹果园2亩。推广旱作生态集成栽培技术0.1万亩。应用黄色粘虫板诱捕粘杀害虫，实现标准园全园黄板诱杀、起垄覆膜、行间覆草蓄水保墒工程。在榜罗镇毛店村完成果园上水工程，配套安装滴灌系统200亩，确保了果园的高效产出。

【高效缓释肥技术集成示范项目】在通渭县的李店、襄南、榜罗、义岗、陇山、华岭、马营等7乡镇共落实高效缓释肥技术集成示范推广面积1万亩，投资26.5万元，采购玉米缓释肥，用于农户补贴。在襄南镇温堡村建立1个高效缓释肥效果监测点，监测高效缓释肥技术集成示范项目的实施效果。通过实施减少高耗低效肥料使用和过量施肥，减轻农业面源污染和施肥用工，解决农村劳动力不足问题。

【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项目】投资40万元，采购氯氟·吡虫啉、三唑酮等农药完成小麦重大病虫害防治30万亩（次）。投资100万元采购杀虫剂、杀菌剂等农药，示范带动马铃薯晚疫病防治35万亩。全县完成农作物防治94.1万亩（次）。

【农情监测和信息服务】主要农作物病虫害预测预报。加强农作物病虫害检测预报工作，发布病虫情预报6期，指导全县广大农民及时开展科学防治，减少病虫害对农作物生产造成的损失。土壤墒情旱情监测服务。在全县设18个固定监测点，每15天开展墒情旱情监测一次，发布监测报告12次，为抗旱生产提供科学依据。农情信息公开和发布。充分利用各乡镇、村的信息服务网点、县内媒体及各种渠道，及时公开和发布各种农情信息8期。

【蔬菜产业培育】积极稳妥发展设施蔬菜和高原夏菜的示范种植和推广工作，全县完成蔬菜种植面积5.38万亩，蔬菜保护地完成2619亩，其中：日光温室累计1079亩，塑料大棚累计完成1540亩；露地蔬菜截至目前完成1.92万亩（复种菜不在其中）;地膜蔬菜3.2万亩。无公害蔬菜标准化示范推广3.95万亩。投资50万元，在马营镇西堡村依托薯旺农民专业合作社，建成塑料大棚高产高效规模化生产基地一处，种植面积70余亩，为通渭县塑料大棚规模化生产发挥示范带动作用。指导全县640户贫困户对2017年新建塑料大棚蔬菜种植，发挥了显著的经济效益。结合《通渭县脱贫攻坚规划》，制定《通渭县蔬菜产业精准扶贫三年行动实施方案》，规划三年贫困户发展蔬菜种植1940亩，实现蔬菜产业对贫困人口人均新增纯收入80元以上。

【试验示范建设】2018年，在5个重点示范点安排试验研究和示范50余项次。襄南马店旱作农业综合试验示范基地建设。在襄南镇马店村建成1个旱作农业综合试验示范基地，以玉米新品种试验示范、玉米高产栽培模式试验示范、新型肥料试验示范、降解膜试验示范为主，累计试验示范面积不少于100亩。马营镇回岔村综合试验示范点建设。以马铃薯、藜麦、胡麻、蚕豆、春小麦、早熟玉米为主要对象，开展品种筛选试验优良品种示范、栽培模式试验，试验示范面积50亩。马铃薯“草膜三覆盖”种植技术示范点建设。在平襄镇旧店子村建成1个50亩以上的马铃薯“草膜三覆盖”种植技术示范点。示范点建设以通渭县通高马铃薯种植合作社为依托，派出技术人员全程指导，将马铃薯“草膜三覆盖”种植技术成功引进通渭县，逐步推广种植。平襄吴家川现代旱作循环农业试验示范基地建设。立足旱作农业，以小麦、玉米、马铃薯、金银花为主要对象，采取良种与良法结合、农机与农艺结合、研究与示范推广结合、高产高效与环保循环、可持续发展结合、试验示范与农户推广结合、科学研究与人才培养结合的“六个结合”建设方式，以秸秆带状覆盖种植技术为主，重点开展小麦、马铃薯、玉米三大作物的抗旱保墒试验研究与示范工作。襄南东坪马铃薯秸秆带状覆盖种植示范基地建设。在襄南镇东坪村依托通渭县爱红家庭农场建成100亩的马铃薯秸秆带状覆盖种植示范点1个。

【农业新技术普及推广】结合旱作农业项目的实施，继续大力推广适合通渭县不同地区推广的农业新技术，使旱地黑色全膜马铃薯垄上微沟高产栽培技术、旱地马铃薯秸秆带状覆盖高产栽培技术、旱地玉米减穴增株高产栽培技术、旱地小麦黑色全膜微垄穴播栽培技术、粮油作物间套复种高产高效栽培技术、粮油作物全膜多茬轮作轻简化栽培技术等6项技术潜力增产技术在通渭县逐步普及推

广，使农业科技成果在抗旱保丰收中发挥巨大作用。

【新型农业经营组织培育】在坚持农民家庭经营主体地位基础上，鼓励土地流转和规模经营方式，积极培育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提高农民组织化程度。鼓励发展规模适度的农户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加强对新型农业经营组织的支持和服务，转变服务方式，促进规范发展。同时，为科研院所、大专院校、涉农企业、种植大户和专业合作社搭建桥梁，推进农业产业化示范基地建设和龙头企业转型升级，引导农民以土地经营权入股合作社和龙头企业。

【新材料、新品种、新技术的引进与示范推广】可降解地膜的示范推广 对降解效果较好、群众认可的降解地膜进行示范推广。以技术集成化、示范规模化、收获机械化为目标，依托家庭农场、专业合作社和种植大户开展示范。 新型肥料和农药的应用推广。全面贯彻落实农药、化肥使用零增长的要求，在肥料施用上，大力推广有机肥和配方肥的施用面积；在农药使用上，推荐选用高效低毒农药和生物农药，兼用物理、生物防治手段，尽量减少农药的使用量。 新品种的引进和示范推广。以品种筛选试验为基础，不断优化小麦、马铃薯、玉米等主要农作物品种，确保良种覆盖率达到100%。

【精准扶贫】积极调整农业产业结构，发展特色优势产业。根据全县“三个十万亩”的产业发展思路，积极参与产业的规划和结构调整，为花椒产业、金银花产业、果品产业发展提供技术服务，助推产业扶贫工作，充分发挥精准扶贫的首位产业作用，稳定增加贫困户家庭经营性收入。全力以赴抓好驻村帮扶工作。单位38名帮扶干部与114户贫困户联系进行一一对接，摸清贫困现状制定发展计划，完成了“一户一策”。同时，为帮扶村积极协调安排项目和筹措资金，安排投资40万元的苹果标准园创建项目，完成果园上水工程200亩；协调企业为贫困村捐款5万元，建成过水桥1座，捐赠磷肥20吨。加强衔接配合，开展建档立卡贫困户培训工作。牵头制定了《通渭县2018年农村实用技术培训计划》，为18个乡镇开展贫困户培训工作建立师资库，完成培训5000人（次）。同时，在春播田间管理阶段，派出技术人员深入田间地头开展培训和指导工作，累计培训农民1500人（次），开展指导300余次。

农技中心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　任　王旭军

副主任　邱翰武

　　陈凡玲　(女)

　　张卫军　(11月止)

（许　静　供稿）

能源

【农村能源服务培训】2018年为了提高全县农村能源管理技术水平，确保农村能源项目的顺利实施，安全运行和农村沼气后续服务体系建设的不断完善，推动农村能源事业持续健康发展，结合通渭县农村能源建设管理的实际情况及发展需要，从户用沼气安全管理 、运行及维护；养殖小区和联户沼气工程运行、管理与维护；农村沼气建设管理技术；“三沼”综合利用技术等4个方面对各行业人员进行了现场、集中等培训活动，发放宣传资料2万余份，参加培训人员1000余人。

【废旧农膜回收】在全县18个乡镇的地膜覆盖区域全面开展废旧农膜回收利用工作，2018年全县地膜使用量4750吨，全县已回收废旧农膜4048.5吨、占下达任务的100 %，回收率约为85.2%。在示范区内的田间尾菜处理率达到75%以上，示范带动全县尾菜处理利用率达到42.1%以上，有效解决尾菜污染问题。

【农村污染源普查】根据《全国污染源普查条例》《国务院关于开展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的通知（国发〔2016〕59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方案的通知 (国办发〔2017〕82号)》《农业部办公厅关于做好第二次全国农业污染源普查有关工作的通知（农办科〔2017〕42号)》相关要求，为做好农业污染源普查工作，保证全县农作物秸秆产生量与利用量普查的准确性和科学性，根据文件要求协同县农牧林业局、县环保局、县畜牧中心、县统计局等单位开展了现场采样、确定典型监测区域和品种、开展抽样调查、计算秸秆产生量与可收集量、数据录入统计等一系列工作。

【农产品产地土壤环境监测】按照农业部科教司《农产品产地土壤环境质量例行监测总体方案》；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甘肃省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的通知（甘政发〔2016〕112号)；农业部生态总站关于印发农产品产地土壤环境例行监测近期工作安排的通知（农生态（评）〔2017〕73号）文件精神，通渭县农业环保站积极配合甘肃省农业生态环境保护管理站实施该项目来共同完成全省国控例行监测样点布设。在全县17个乡镇的17个自然村进行了监测点实地踏勘采样，并做了详细调查、收集、整理农产品产地安全质量状况、污染源、农业生产、自然及社会经济情况等历史和现状资料，结合土壤样品采集对采样点位资料进行详细登记。

【农村固定观察点】按照中共中央政研室、农业部农村固定观察点办公室及省农村固定观察点办公室的安排和要求，组织专门力量，对三铺乡万岔村的社会经济发展变化情况，进行了定点跟踪调查。先后完成了《农村劳动力就业情况调查》《秸秆全量化利用情况调查》《农户储粮及粮食

减损情况调查》《农产品加工情况调查》《新型职业农民情况调查》等5项专题调查。按照省上要求建立了主要农产品产地价格信息反馈体系。1—10月份，调查员在规定的时间进入市场采集数据，上报农产品产地价格调查表10份。33户记帐户，在辅助调查员的指导下，及时、全面、准确地记载了农户日常经济收支情况。

县农村能源办公室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　任　何清泉

副主任　党国瑞

　　马文祥

（杨中良　供稿）

种子管理

【种子经营管理】2018年3月,县种子管理站协同工商、公安、质监、物价等部门，对全县范围内79家种子经营门店和摊点的43个玉米品种进行了执法检查和清理整顿活动。检查中主要对销售种子的购销合同（委托书）、种子标签、种子来源、销售台账、是否有未审先推品种、是否销售已撤销审定的品种、是否销售假劣种子、是否销售套牌侵权品种等进行了全面检查，出动执法车辆20（辆）次，执法人员60人（次），散发宣传资料8000多份，检查种子种子经营门店79家，查处涂改标签1家、查处无证经营8家，限期责令整改6家。同时执法股人员指导完成种子委托经营代理商网上备案13家、经营不分装种子备案71户累计43个品种，涉及品种有杂交玉米、蚕豆和胡麻等品种。

【新品种试验示范与展示】2018年，县种子管理站通过开展玉米、马铃薯新品种新技术的引进、试验、示范及推广，搭建展示玉米、马铃薯等新品种的平台和窗口，引导和带动玉米、马铃薯等优良新品种推广步伐，促进全县玉米、马铃薯等品种更新换代，提升农民科学种植水平，为玉米、马铃薯主导新品种的布局和推广提供依据。试验示范点依托通渭县爱红农场创建，由通渭县种子管理站负责提供物资和技术指导，以“实施单位+农场+基地”的模式。2018年引进试验玉米新品种垦玉50、垦玉1608、垦玉100、垦玉147、垦玉90、垦玉701、垦玉16、强盛12、强盛51、农大高油115、玉研505、秋乐519、玉源7879等38个品种，每品种种植面积各1亩，总面积38亩。玉米示范推广品种：玉源7898、金穗1203、先玉698等3个品种，其中玉源7898示范种植面积50亩，金穗1203示范种植面积15亩，先玉698示范种植面积15亩，总面积80亩。经测产，较对照五谷704增产的品种有秋乐519、金辉11、强盛12、垦玉1608、玉源7879、垦玉100、金田8号、垦玉147、胜玉902、九青654；马铃薯示范推广品种：爱兰1号、爱兰2号、克新1号、冀张薯8号、陇薯7号、陇薯10号、冀张薯12号、陇薯9号，各示范品种种植1亩，总面积8亩。较对照陇薯7号（2160千克/亩）增产的品种是陇薯10号，亩产：2560千克/亩；增产幅度：21.5%。与对陇薯7号产量接近的有2个，是冀张薯8号（2080千克/亩）、冀张薯12号（1960千克/亩）。

【农产品产地初加工设施补助项目】2018年省上下达通渭县马铃薯贮藏窖建设任务192座，奖补资金300万元，其中：20吨贮藏窖144座、资金144万元；60吨贮藏窖25座，资金50万元；100吨贮藏窖6座，资金21万元；热泵控温式热风烘房17座，资金85万元。根据甘肃省农牧厅《关于印发2018年农产品产地初加工补助政策实施方案的通知》（甘农牧发[2018]254号）文件精神，结合通渭县实际，制定了《通渭县2018年农产品产地初加工补助政策实施方案》，分别由通渭县李家店乡常坪村鑫益农牧专业合作社、通渭县绿城果业农民专业合作社等46个专业合作社组织实施。项目完成后，于11月13日至11月23日，由县农牧、财政联合组成的验收小组对其逐一进行了验收，经验收175座马铃薯贮藏窖和17座烘干房各项建设指标均符合设计要求。对验收合格的设施经村镇、农牧林业局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后县财政于2019年1月底通过“惠农”专户予以兑付奖补资金。

县种子管理站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站　长　路　平

副站长　陈晓文

（办公室　供稿）

畜草产业

【特色产业】按照畜草产业发展的总体思路，克服畜禽产品市场价格低位运行等不利因素的影响，以肉牛、肉羊产业为主导，以种养加一体化发展为方向，抓资金、技术、基础设施建设、安全保障等关键环节。县财政支持畜草产业发展专项资金3000万元，全县畜牧业共计投入资金5.74亿元，其中财政资金746万元、财政扶贫资金和东西部协作帮扶资金6161.49万元、其他金融机构累计发放畜草产业贷款1.72亿元、农户自筹1.66亿元。

【畜禽养殖】全县畜禽饲养总量达到175.26万头（匹、只），存栏总量达到94.71万头（匹、只），出栏总量达到80.55万头（匹、只）。其中：马属动物饲养量9.01万头（匹、只），出栏0.78万头（匹、只）；牛饲养量9.35万头，出栏2.29万头；羊饲养量25.3万只，出栏10.1万只；猪饲养量23.4万头，出栏13.3万头；鸡饲养量108.2万只，出栏54.08万只。肉、蛋、奶总产量达到3.04万吨。年内新发展牛羊养殖专业村24个，新建牛羊规模养殖场（小区）24个，发展家庭规模养殖

场145个、发展家庭适度规模养殖示范户4363户，新发展规范养殖专业合作社48个。新建畜禽改良点3个，引进良种基础母牛9271头、基础母羊4240只，完成牛冻配改良0.97万头，肉羊改良5.24万只，杂交授配母猪0.52万头，繁活仔猪7.1万头，良种鸡推广21.13万。全县多年生牧草留床面积累计达到79.81万亩，草原综合植被盖度达到67%。更新扩繁紫花苜蓿、红豆草为主的多年生牧草10.2万亩，种植青贮玉米18.06万亩，种植一年生牧草12.24万亩，其中燕麦10万亩、甜高粱推广1.5万亩、其他牧草0.74万亩，在华岭、马营、北城、陇山等镇发展牧草良种基地1.41万亩，其中苜蓿0.1万亩、红豆草0.3万亩、燕麦1.01万亩，新发展家庭适度规模牧草种植户2000户。

【畜草产品加工】全县共加工营养草块1万吨，苜蓿草颗粒0.5万吨，草粉0.2万吨，高密度苜蓿草捆4万吨，加工草捆5.6万吨，裹包青贮10.2万吨。加工乳制品0.69万吨，生产有机肥11.32万吨。投放青贮袋6.79万条，购置大中型圆裹机和揉丝机14台，小型铡草机2644台。青贮氨化池累计达到2.52万座122.31万立方米，完成饲料青贮微贮36.1万吨；两贮氨化饲料30.5万吨。

【草原建设】全县共划定基本草原173.9万亩，承包草原87.67万亩，落实禁牧草原87.67万亩，核定良种化牧草54.3万亩，涉及农户87832户。完成草原补奖信息管理系统草原承包农户基本信息录入、审核工作和2018年度405.03万元的草原禁牧补助、牧草良种补贴资金的到户发放工作；严格执行草原防火24小时值班制度和火灾报告制度，按照草原鼠虫病害监测技术规程，完成草原鼠虫害防治面积3.23万亩。

【兽医】全县春秋两季动物防疫工作中共注射牛O型口蹄疫疫苗14.01万头(份)，羊O型口蹄疫疫苗22.38万只(份)、羊四联苗12.17万只(份)、羊痘苗6万只(份)、小反刍兽疫疫苗7.64万只(份)，猪O型五号苗14.6万头(份)，猪瘟苗14.47万头(份)，禽流感苗42.51万只(份)、鸡新城疫疫苗28.5万只(份)，免疫密度均达到应免数的99%以上。同时，加强全县流通环节畜禽监管和非洲猪瘟紧急排查工作，共排查养殖场（户）2.9万户（场）次，生猪51.9万头（次），未发现病死猪及非洲猪瘟可疑病例。强化舆论引导，开展非洲猪瘟防控知识宣传培训，发放《非洲猪瘟防控告知书》和非洲猪瘟挂图8060份、宣传资料3700余份，确保通渭县境内不出现疫情。完成乡镇畜牧兽医站动物检疫员的备案和村级协检员聘任备案工作，同时签订防疫承诺书；市场检疫完成动物检疫16.94万头（匹、只）；对全县26家兽药饲料经营门店进行了检查监督，认真开展了《兽药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的宣传，共发放宣传单5000份，对通渭县26家兽药饲料经营企业（门店）和228家养殖场进行了6次巡回监督检查，保障了兽药饲料等投入品质量安全；按照《兽药管理条例》和甘肃省兽药经营质量管理规范实施方案和实施细则的规定，认真做好兽药GSP认证的宣传指导工作，共发放宣传资料800份。

【畜草产业助准精准扶贫】年内，在贫困村共新培育养殖专业村8个，培育养殖专业合作社13个，新建养殖场（小区）6个，发展规模养殖户3660户，主要依托“五个一批”的产业扶贫模式培育发展壮大畜草产业助推脱贫攻坚工程，努力提高贫困村群众脱贫致富能力。全县贫困户通过财政扶贫项目共新建圈舍4363座，引进肉牛9253头、基础母羊4240只。针对农户技术缺乏的问题，及时派驻帮扶人员对贫困户采取“一对一、面对面、手把手、问答式”的方式从养殖圈舍建造、牛羊品种选择、日常消毒、程序化免疫、配方饲喂、饲养管理和饲草加工等7个方面的内容进行集中培训，培训贫困户1.05万人(次)，散发科技宣传资料1.2万余份。全县今年共有1620户贫困户牧草种植面积达到10亩以上，种植紫花苜蓿、红豆草、甜高粱、燕麦等优质牧草1.4万亩。

县畜牧兽医服务中心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　任　董树德（9月止）
　　张　锋（9月任）
副主任　李莉娜（9月止）

县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　任　杨志乾
副主任　祁广仪
　　南永明

县草畜产业发展办公室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副主任　郭志刚

（孔德乾　供稿）

林　业

县林果中心

【综述】2018年全县累计完成工程造林13.2万亩（人工造林11.9万亩、封山育林0.5万亩、抚育0.8万亩），其中，2018年新一轮退耕还林工程11万亩、2018年黄土高原综合治理林业示范建设项目0.6万（人工造林0.1万亩、封山育林0.5万亩）、2018年天然林保护工程二期工程1万亩（人工造林0.2万亩、森林抚育0.8万亩）。依托上述林业重点工程，还完成了绿色长廊建设318.4公里、面山绿化及提升改造工程1.04万亩，依托涉农整合资金和产业贷款资金，新建经济林果基地10.54万亩。

【森林资源保护】2018年，全县森林资源管理工作主要从加强宣传教

育、加大执法力度、严格征占用审批、加强森林病虫害防治和检疫、严防森林火灾几个方面开展。全县累计开展巡回车辆宣传40次，通过宣传《森林法》《退耕还林条例》《森林防火条例》等林业法律法规，提高广大群众遵纪守法、爱林护林的意识；结合卫片执法，严厉打击涉林违法行为。打击超范围、超树种、超限额采伐林木，查处盲目毁林开荒、取土、采石、采矿、修路、建房等非法占用林地现象，先后共查出、移交、办理涉林行政案件5起；严守生态保护红线，按照林地征占用审批程序进行林地征占用审核审批，共计审核审批林地占用1起；对重点林区和主要经济林病虫害进行监测预警，并进行防治，同时开展产地检疫、调运检疫和复检工作，落实产地检疫合格证发放制度，对外来的木制品和苗木复检，堵塞危险性病虫的传播蔓延渠道；通过落实值班值守制度，严防火灾发生，春节、清明节等重点时段巡查值守，特别是腊月三十、正月初三和清明节当天，成立防火值班组，由主要领导带队在南北两山、宋堡、温泉、鹿鹿山等重点林区全天开展巡查，各林业站人员在林区值守，各乡镇、各村社派专人值班，劝导上坟祭祖人员注意引起火灾，做到及时发现及时扑救，通过严防死守，确保了火灾零发生。另外，按照建档立卡贫困人口选聘生态护林员政策要求，聘任了生态护林员606人，日常开展管护工作，对国家重点生态公益林和重点林区对开展管护，一定程度上，减少了盗伐、放牧等毁林现象发生。

【城乡面山绿化】为进一步提升城区、乡镇人口聚集区域生态面貌，改变光秃、荒凉的景象，2018年继续实施面山绿化工程。城区面山绿化工程在平襄镇曹坡村曹坡社曹家山退耕还林及荒山造林区实施城区面山绿化提升改造工程0.6万亩，栽植云杉、侧柏、刺槐、山毛桃等苗431.12万株。特别是对退耕还林区域，实施福州定西生态扶贫（福清—通渭）示范基地项目1021.3亩，采取高规格、高标准人工造林，栽植高规格云杉、侧柏、油松、刺槐、香花槐等苗木135.83万余株，达到一次成林、一次成景的目的。乡镇面山绿化结合全民义务植树活动开展，各乡镇在河道面山、乡政府所在地区域面山、新农村示范点面山等地打造1个或数个50~200亩的面山绿化集中连片示范点，完成面山绿化0.44万亩，栽植云杉、侧柏、油松、刺槐、山毛桃等苗木40万余株。通过春季造林，秋季补植，面山绿化工程苗木成活率达到90%以上，通过面山绿化及改造提升工程的连年实施，城区南北两山、各乡镇政府所在地面山光秃的现象基本得到改善。

【退耕还林工程】继2017年完成15万亩新一轮退耕还林工程后，经衔接争取，2017年后半年和2018年年初省市下达通渭县新一轮退耕还林任务1万亩和10万亩，共11万亩，要求2018年全面完成。春秋两季植树造林适宜时期，各乡镇动员农户开展整地造林，年底前全面完成了建设任务。造林分生态林和经济林两种模式进行，距离村庄较近、交通比较便利的肥沃未撂荒地栽植以苹果、花椒为主的经济林，共1.57万亩，大部分退耕地立地条件较差，栽植生态林，树种主要以刺槐、云杉、侧柏、油松、山毛桃、沙棘、柠条为主，采取1:1或者1:2乔灌混交或者落叶树种和常绿树种混交的模式进行造林，共完成生态林9.43万亩。造林过程中，主要把好苗木关和栽植质量关等主要环节关口，苗木质量是造林工程的关键，为了保证苗木质量，工程实施过程中，采取了“四级联动”验收原则，即由林果中心包乡技术人员把苗木验收技术关，然后由各乡镇政府人员、村社干部逐级验收，最后由退耕农户进行验收，逐级验收签字，合格后才可发放到农户手中进行栽植，“四级联动”验收最主要的创新是提高了人民群众在苗木验收中的发言权和监督权，老百姓对不合格的苗木拒绝接收，保证了苗木质量。8月份，进行了验收，秋季并对苗木成活率不足80%的小班进行了补植。新一轮退耕还林工程补助资金按1500元/亩下达，其中300元为苗木费，1200元为到户补助资金，到户补助资金按第一年500元/亩，第三年300元/亩，第五年400元/亩发放，建设当年，对验收合格的乡镇兑付第一次补助资金500元/亩。

【林业、果业技术推广】通过邀请专家培训、组织外出考察学习和技术人员包乡深入基层培训等方式，开展林业、果业技术推广。结合春季造林绿化活动，在造林期间，包乡技术人员升入基层造林一线，通过在乡镇组织技术培训班，在山头地块进行现场指导等方式，加强对乡村干部、农户进行技术指导，加强广大干部群众的林业技术。果业技术推广旨在加强乡土科技人才的培养，提高果农果园管理技术水平。在春季林果基地建设期间，培训指导农户对建园、幼树期管理等知识的了解掌握。利用农闲时间，邀请静宁县果树专家现场指导培训、举办培训班、组织果农到静宁县、庄浪县考察等方式加强对果农的培训，提高果农果园管理技术水平。2017年共组织举办培训班28场（次），培训果农2.3万人（次），印发实用技术培训资料2.5万余份。

【特色林果基地建设】按照县上“3+6”产业发展体系培育及“1+3”特色产业发展要求，2018年，依托县涉农整合资金和产业贷款资金，全年新建林果基地10.54万亩，其中果品基地3.14万亩、花椒基地7.4万亩。春季，调运山东、静宁、天水等地龙富一号、龙富短枝、烟富3号、成纪一号等新优品种苗木219.8万余株，在以东北部为主的陇川、鸡川、新景、陇山、陇阳、榜罗、常河、李店、寺子9乡镇个乡镇完成果品种植基地建设3.14亩，其中农户自建2.89万亩、4家合作社建设0.25万亩，6690户贫困户发展果品1.42亩；春秋两季调运陇南、

天水甘谷等地优质苗木555.3万余株，在以中部、南部为主的常河、李店、襄南、平襄、碧玉、榜罗、三铺、寺子8乡镇完成花椒产业扶贫片带建设7.4万亩，其中农户自建7.12万亩，合作社等新型经营主体规模化发展0.28万亩，涉及147个行政村17827户农户，其中建档立卡户9629户4.16万亩。全县林果种植面积达27.25万亩，结果面积4万亩。由于春季花期受“倒春寒”连续低温冻害影响，全县果品减产，但是苹果价格较往年有所提高，据不完全统计，2018年果品年产量约5.5万吨，总产值约3.25亿元。

【基础设施建设】秦嘉徐淑公园位于通渭县城西南方的南屏山和清凉山脚下，牛谷河南侧，规划面积253.3公顷（约3800亩）。公园以通渭南屏山森林公园为生态环境大背景，以秦嘉、徐淑的历史事迹及诗词作品为文化主线，以通渭“中国书画艺术之乡”品牌和通渭县广大人民群众对书画的爱好为基础，把诗词书法和园林建筑小品有机地结合起来，通过碑刻的形式生动体现。同时公园将园内景点与科普教育、红色旅游基地建设相结合，突出公园特有的地域风情和文化品质，是县城重要的休闲娱乐场所。公园建设分一期工程和二期工程，一期工程竣工于2012年8月13日，2013年6月15日正式对外开放。二期工程正在建设当中，2018年，完成了徐淑园（包括耕读第、徐淑亭、明镜斋、瞻望台、笃情馆）的主体和装饰工程建设及道路铺设，完成了徐淑园道路两旁、游客接待中心、生态停车场及林木风景区的绿化美化，完成秦嘉园部分建筑（津乡亭、诗情堂）的主体和装饰工程，完成上山小路的土方工程、铺装工程、绿化工程，秦嘉轩、上缘墩、黄门廊、京师楼、平襄驿、汉阳驿等古景建筑及道路建设完成了一部分。8月份，对秦嘉徐淑公园建筑物和南屏山部分建筑物开展亮化美化，进一步提升秦嘉徐淑公园景观效果，提升了城市品位。

【生态扶贫】2018年，通过实施林业重点工程项目、开展重点区域绿化，发展集生态效益与经济效益于一身的林果产业，推动了生态扶贫工作的开展，全县贫困群众生产生活的环境条件逐步改善。在加强造林绿化建设改善环境的同时，选聘生态护林员606名开展森林资源管护，实现了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就地就业，人均得到管护补助7000元。

县林果中心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　任　牛小义

副主任　梁志礼

　　马亚玲　（女）

（　供稿）

定西市森林公安局通渭县分局

【案件办理】涉林案件办理是森林公安的本职工作。今年分局共办理各类案件14起，其中林政案件12起（移交县综合执法局3起），罚款10217元，刑事案件1起，信访案件2起，对有效打击涉林犯罪和维护全县森林资源安全起到了良好的震慑作用。

【专项行动】开展了“春雷2018”专项打击行动，组织召开专题会议，成立领导小组，认真研讨了县内野生动物资源分布规律，因地制宜的制定了完善可行的实施方案，多途经、多渠道地开展宣传，结合全面管控和重点监控，掌握了敏感地带，做好了集中打击的准备。重点巡查了野生动物栖息繁衍地和迁徙停歇地；集贸市场、驯养繁殖场、花鸟市场、皮毛市场、药材市场、古玩店等野生动物及其制品交易场所；车站、310国道等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的重点运输路线和交通要道。行动以来，分局共出动民警190人次，车辆58台次，野生动物类刑事案件立案1起，开展宣传教育活动8次，在锦屏水库、四联水库、鹿鹿山、尖冈山、牛谷河流域设置野生动物保护牌12个。为更好的保护全县森林资源，成立了专门领导小组，分成两个巡查小组，包片责任，建立台账，记录巡查结果，加强全县18个乡镇重点林区和公路林带的毁林、放牧等破坏森林资源的巡查工作，层层落实巡查责任，层层传导巡查压力。截至目前，分局共巡查150多次，做到森林资源管护预测在前、预警在前、控制在前。

定西市森林公安分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　长　李庆有

副局长　刘富家

（张金平　陈晓辉　供稿）

县南屏林业站

【护林防火】成立了通渭县南屏林业站2018年护林防火工作领导小组，制定《通渭县南屏林业站2018年冬季护林防火工作实施方案》和《通渭县南屏林业站2018年护林防火期值班制度》。针对县城南北两山20000亩林木管护任务的艰巨现状，通渭县南屏林业站不断加强对公益性人员护林人员的管理。划片包干落实管护责任，南北两山将所管护的区域地块划分成责任小区，明确四址范围，绘制“两山”各组值班人员值班片区划分示意图及值班时间安排表，使各组管护人员所包的区域定片、定人、定时；严格考勤，站上南北两山都由股长专门考勤，每天上下班时间由考勤人员对组内值班人员在其责任区进行两次考勤。考勤由股长签字后上交站办公室汇总。成立了护林防火期督察领导小组，随时对南北两山各组值班人员值班情况实地查看，巡回督察，现场了解和处置发现问题。2018年南北两

山没有发生较大火灾。

【秦嘉徐淑公园管理】2018年通渭县南屏林业站把大力开展秦嘉徐淑公园环境治理，当做提升公园对外形象的根本举措。动员全体党员干部职工、公园管护人员以及“4050”公益性岗位从业人员，对秦嘉徐淑公园景区进行大面积绿化整治。在春季，先后投入劳动力600人（次），为期25天，在公园枯死绿化带和花坛补植紫叶矮樱、金叶女贞、小叶黄杨9000株，其中金叶女贞3000株、小叶黄杨4000株、紫叶矮樱2000株，移植各类苗木1200株。同时，铲除各类杂草15万平方米。在秋季，抢抓降雨较多，墒情较好的有力时机，组织站上职工及公园管护人员，补种三叶草1万平方米。通过一系列公园环境整治工作的有序开展，不仅提高了广大党员干部职工的奉献意识及敬业精神，更为全县人民及广大游客创造了更加优美舒适的旅游环境。8月份在通渭县文化艺术节期间，配合县上亮化工程，更换、新装景观地灯40盏，维修公园路灯12盏。

县南屏林业站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站　长　马景春

副站长　殷胜德

（殷胜德　供稿）

水　务

水利

【项目建设】2018年通渭县共实施重点水利项目9项，其中：续建工程7项，新建工程2项。续建工程：一是牛谷河平襄镇店子、碧玉牛洛河至小河子、南河陇川蔡家铺等3条中小河流治理工程批复总投资7916万元。截至12月底累计完成投资4524万元，新建堤防20.36公里，护脚8.16公里，综合治理河长25.39公里。2018年度南部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概算总投资4532万元，主要建设内容为：改造南部水厂1处，埋设各类管网复线86公里，新建各类调蓄水池29座，工程于2018年6月下旬开工建设，12月底全部完成建设任务。通渭县宋堡水库工程。工程总投资3799万元，完成水库全部主体工程，累计完成投资3710万元。王家河水厂工程。工程总投资19338万元，至12月底完成水厂及附属设施主体工程，正在进行设备安装，完成投资1.1亿元。新建项目：通渭县牛谷河城区段堤防提升改造工程。工程概算总投资3.5亿元，至12月底，西河段完成堤防建设0.8公里，完成投资350万元，站前广场右岸挡土墙0.6公里，生态护坡0.9公里，完成投资1200万元。2018年度山洪灾害防治项目，下达投资70万元，已全部完成建设任务。

【引洮一期工程】引洮一期陇通农村供水工程已全部完成建设任务并正常发挥效益，为通渭县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特别是城乡居民的生产生活用水及脱贫攻坚工作发挥了重要作用，完成投资2.45亿元，建成大山羊场20000立方米调蓄水池1座，干管4条210.72公里、支管45条389.04公里、分支管59条210.50、公里，提水加压泵站2座、供水管理站11座，自动化管道流量监测点50个。同时，组织工程各参建单位完善了工程项目建设各类软件资料，并进行详细整理汇编，正在全面准备竣工验收工作。

【引洮二期工程】通渭县城乡供水工程的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调蓄水池2座、水厂1座，分别为覆盖解决城镇供水人口17.18万人的王家河100万立方米调蓄水池，覆盖解决南部农村供水人口11.09万人的30万立方米足点黑燕调蓄水池和日处理能力1.2万立方米水厂1座；输水管线8条，总长12.64公里；加压泵站4座，审定工程总投资为31369.08万元。该工程由甘肃水利机械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和甘肃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联合体）EPC总承包中标承建。工程建成后，可解决通渭县城及南部平襄、第三铺、碧玉、襄南、常河、榜罗、什川、马营及李店等9个乡镇28.27万人的生产生活和工业用水。自通渭配套公司组建成立后，认真履行项目法人职责，及时督促施工单位开展前期工作。至2018年底，已完成永久及临时征地675.73亩，新修黑燕调蓄池施工道路1千米，完成3266平方米的办公生活临时用房，办理完成质量监督手续、水土保持备案等前期工作，正在开展黑燕调蓄水池主体工程地基强夯和黑燕1#泵站原土翻夯工作，累计完成工程建设投资5374万元。

【农村供水】全县共建成南部和大山水厂2座，调蓄减压池510座（总容积10万立方米），提水加压泵站15座，埋设各类供水干支管网7715公里。完成自来水入户7.9万户，全县已建管网全部投入运行，村级、社级通水受益率为100%，户通水受益率为96%。全年累计收缴水费240万元，支付马河水厂原水水费110万元，县政府落实日常养护基金120万元。同时，按照“一乡一站”原则，在全县18个乡镇政府所在地建设农村供水管理站各1座，现有供水员工106名。在全县建档立卡贫困户中公开选聘了194名村级水协员，配合专管组织全面负责本辖区内的农村供水工程村级管网和入户工程的日常运行管理及巡查工作，并将其纳入奖惩考核范围。另外，按照深化水利改革有关要求，于2018年8月底在县工商局注册成立了通渭县农村供水服务有限公司。

【河道管理】督促建成规范化采砂企业30家，全年下发《督办通知》11份，整改涉河问题23处，强制拆除河道采砂点2处，移交环保局查处1处，移交国土局3处，配合综合执法局查处9起，收缴罚款17万元。对义陇河水毁河段进行疏浚清淤5.5公里，清理牛谷河城区段河道内建筑生活垃

圾1000余吨，实施河道绿化1000多亩，栽植苗木5600余棵。同时，对城区186个排污口进行了4次检查，对环委办转办的26处排污点联合县住建局进行了集中整治。建成了牛谷河污水截流泵房，将原流向河道的污水全部兜底截留，确保了城区污水的全收集。并联合县园区办对主城区以外的3家入河排污口进行了现场切割、混凝土封堵。

【防汛抗旱】全年累计降水量429.1毫米，较历年同期偏多10%。针对近年来区域性、短时性强降雨的汛情特点，通渭县在认真开展汛前自查自纠的基础上，坚持24小时防汛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全年累计处理省、市、县暴雨预警信息150份，发布预警预报短信6500余条，涉及18个乡镇、36个成员单位、65个防汛责任人、113个预警广播站。

县水务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　长　　张帆济
副局长、引洮局局长　　尉采珍（女）
副局长、总工程师　　李长定
副局长　　张男雀
　　郑永茂

（陈永强　供稿）

水土保持

【梯田建设】截至2018年底，全县共投入机械200多台，开工建设项目3个，新修梯田1.7万亩。

【流域治理】截至2018年底，共完成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60平方公里，占计划任务的100%，其中梯田1.7万亩，营造水保林7.2万亩，封禁治理0.1万亩。

【预防监督】2018年，加大对全县管理在册的40家非煤矿山企业的巡查力度，共开展水土保持监督检查80余次，检查项目39个，送达《水土保持行政责令改正通知书》31份，《责令立即停止水土保持违法行为通知书》24份，《水土保持行政处罚决定书》5份，《限期编报水土保持方案通知书》12份，征收水土保持补偿费70万元。

【重点项目建设】全国坡耕地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工程通渭县2018年席川项目，2018年3月1日《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甘肃省水利厅关于分解转下达水生态治理、中小河流治理等其他水利工程2018年第一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文件下达投资计划及建设任务，该项目规划新增治理水土流失面积11.06km²，其中：新修梯田556hm²，营造水保林550 hm²。总投资1250万元，其中中央投资1000万元，地方配套及群众投劳折资250万元。项目于5月22日完成招投标工作，6月14日开工建设。截至2018年底，共计完成综合治理面积11.06km²，其中：新修梯田556hm²，营造水保林550hm²，完成总投资1250万元，其中中央投资1000万元，地方配套及群众投劳折资250万元。

【安全防汛】从5月份开始，水保局组织人员对全县已建成正在运行的55座淤地坝开展一次排摸检查，建立责任追究制，建立汛期24小时值班制度和汛情报告制度，落实汛期上坝巡查和防汛值守制度，要求汛情及时上传下达，确保安全渡汛。

【水土保持宣传】为遏制人为水土流失，保护生态环境，水保局按照“预防为主，保护优先”的水土保持工作方针，加强宣传教育，提高全民水保法制意识。按照市县要求，通过电视、网络、出动宣传车、散发宣传资料、悬挂横幅标语等方式，结合“七五”普法宣传活动，大力宣传新《水土保持法》，营造全社会关注水保、参与水保的氛围，活动期间累计宣讲34场次，悬挂横幅60余条/幅，散发《水土保持法》《甘肃省水土保持条例》及水土保持专业法律法规的宣传品2.7万册/份。对各开发建设企业的负责人多次进行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

县水保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　长　吕　平
副局长　贾占功
　　马新元

（办公室　供稿）

锦屏水库管理所

【防汛】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加强水库和灌区防汛安全管理，编制了《通渭县锦屏水库防汛调度计划》《锦屏水库防汛抢险应急预案》和《锦屏水库大坝安全管理预案》；汛前对水库闸门、启闭机、机房等关键部位进行保养检修，对灌区渠道内淤泥和生活垃圾进行清理，并购置补充防汛物资，确保水库安全度汛；汛期落实24小时值班制度，严格按照《通渭县锦屏水库防汛调度计划》控制运行，禁止超汛限水位蓄水；2018年水库累计来水量152.0万立方米，其中引洮工程调水量12.5万立方米，给县城区自来水供水量为88万立方米；年内水库和灌区均未出现较大汛情，各类工程运行正常，度汛安全。

【工程管理】在水库和灌区运行管理工作中，始终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做好水利工程的日常管理和维修养护工作。从3月份开始，组织管理和技术人员对水库大坝坝顶、迎水坡、背水坡、输水洞闸门、启闭机设备、机电和灌区渠道、分节水闸门等设施设备进行了一次全面排查，对排查出的安全隐患和问题及时进行整改，确保汛期水库大坝和灌区渠道正常运行。年内共完成保养检修闸门3扇，维修养护启闭机3台，

维修养护机电设备3台，维修水毁上坝公路2.3千米，翻新职工宿舍12间，完成渠道淤泥、垃圾清理2146立方米，维修水毁渠道20米。

县锦屏水库管理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所　长　任军刚

副所长　董国宏

（包文斌　供稿）

给排水

【主要指标完成情况】2018年实现销售收入694.4万元，比去年670万元增长24.4万元，增幅3.5%。全年集水总量117.6万立方米，日平均供水量3266.7立方米。新发展用户190户。

【重点工程项目建设】通渭县王家河水厂项目工程，位于通渭县第三铺乡王家河村，总占地面积123.44亩，工程总投资19338.05万元，于2017年3月开工建设。该工程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取水工程、净水厂工程、输水工程和附属建筑工程四大部分。全年已完成一标：综合楼（机修间、锅炉房）、窗框安装、屋面砌瓦、外墙真实漆、屋内地板砖主体工程全部完成。综合楼、机修间的水电安装、室内装修及粉刷正在施工。二标：1#、2#清水池、1#、2#预沉池、浓缩脱水机房、污泥混凝池、配水井、加药间、加氯间、配电间、反冲洗泵房、主体工程以及排水池、排泥池、1#（2#）清水池的满水试验及阀门井全部完成。沉淀池、V型滤池钢筋扎绑、混凝土浇筑及加药间屋面砌瓦正在施工阶段。三标：设备采购安装及基础施工正在进行。

【污水厂运行】污水厂运行总体正常，全年共收集污水134.5万吨，达标排放118.7万吨，消除COD：974.93吨，氨氮：101.58吨，脱干污泥及外运填埋931吨，出水COD月平均41.55mg/L（标准值≤60mg/L），氨氮月平1.86mg/L（标准值≥8（15）mg/L），传输率达到100%，有效率99.33%，城区及牛谷河截流管网污水能够达到全收集，全处理，达标排放率100%，各项处理指标均符合城镇污水处理国家一级B排放标准；根据环保要求，在5月份，公司筹资28万元，购进总磷总氮一体机一台，通过联网调试，于7月份投入正式运行，数据上传准确，运行正常；由于原脱泥脱水率低达不到预期处理效果，给污泥运送和填埋工作造成很大的困难。年初，经过多方调查论证，投资110万元购入污泥干化压缩设备一台，经过反复运行试验，污泥脱水率达到60%以下，达到了环保要求数值指标，提高了生产效率，降低了生产成本，达到了降耗增效的预期效果；为了贯彻落实《清洁生产促进法》，深入推进污水处理清洁生产工作，加强污染防治，减少污染物排放，提高资源综合利用率，更好地开展清洁生产工作,按照环保要求，于5月份委托兰州卓远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清洁生产审核报告》，同时公司成立了清洁生产审核工作领导小组和清洁生产工作办公室，负责日常清洁生产工作。

【管网建设改造】年初，对引洮工程旧店子村部分区域进行了入户安装，敷设Dg32—50PE主管线2121米，Dg20PE主管13747米，完成安装进户63户。完成了何家沟、店子村、峡口引洮工程户16户。完成店子、冉窑、孛家河等处老化主管网改造Dg40PE管1850米，Dg32PE主管线900米，Dg25PE主管线70米，Dg20PE支管线2800米，巡查维修管网170余次，安装新入户用户142户，并完成了更换水表、通水、停水、抢修等其他工作。根据县住建局安排和城区道路的建设改造进度，对收费站路口至南园十字1.7公里施工路段的主管井进行了安全巡护，并配合施工方现浇新增主管井两座，改造南园十字路口至南河桥头Dg160PE主管90米，火车站大桥河道Dg160PE主管15米，南街十字开挖铺设主管线套管16米，水堺路段道路改造新铺设Dg315的PE供水主管78米，并对原生资公司至县公路段供水主管线进行了注水打压式通水工作，对城区消火栓进行了三次安全排查和维护，累计零星抢修维护1870人次，保障了城区输配管网的安全稳定运行。

县给排水公司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经　理　冉　勇

副经理　侯学明

　　邵雅屏（女）

（吴新明　供稿）

外援项目

【世行贷款贫困片区产业扶贫示范示点项目】通渭县世行贷款贫困片区产业扶贫试点示范项目共涉及平襄、碧玉、马营、华岭、义岗、北城、三铺、鸡川、陇川9乡镇，26个项目村，主导产业为养牛业。直接受益贫困户2100户，贫困人口11215人，妇女980人。项目计划总投资4216.39万元，其中世行贷款370.8271万美元（1美元=6.8元人民币，折合人民币2515.388万元），占总投资的59.66%，国内配套资金1701万元，占总投资的40.34%。项目建设内容包括现代产业价值链发展，公共基础设施与服务及项目管理与监测评估3个分项目。

截至2018年底，项目累计完成投资2017.37万元，其中世行贷款资金1284.54万元，国内配套资金732.83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51.43%。已实施的项目内容为：修建合作社办公用房19座、2580平方米，牛舍7800平方米、青贮池10000立方米、饲料库490平方米、防疫室142平方米；引进良种牛1022头；采购铡草机15台，全日粮搅拌机、取料机各4台，粉碎机6

台，四轮农用车13台；开展管理人员培训1000人次，农户培训4641人次，宣传发动26次。

【欧盟二期项目】按照项目要求，在平襄、李店、什川、义岗、华家岭和北城6乡镇的16个自然村针对妇女客户开展种植、养殖、农村可再生能源培训，培训3期，共培训300人(次)，投放小额贷款共60万元，受益农户80户，回收到期信贷资金90万元，回收率达100%。

【小额信贷项目】在鸡川、碧玉两乡镇的8个自然村投放小额贷款共70万元，受益农户70户，回收到期信贷资金60万元，回收率达100%。

县外援项目办公室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　任　王书茂

副主任　马海来（女）

　　卢建喜

（毛虎平　供稿）

商贸流通

商务

【商贸流通】2018年，全县发展商贸流通企业98家，纳入国家统计联网直报的限额以上商贸企业有11家，其中：批发企业2家、零售企业5家、住宿企业2家、餐饮企业2家；限额以下抽样调查样本企业40家。2018年，全县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0亿元、同比增长7.7%。

【市场体系建设】积极推进城乡现代流通发展新业态，全县已建成商业中心3个、“万村千乡”农家店172个、乡镇农贸市场9个、商品配送中1个、信息化农家店70个、大型超市5个。市场体系建设效果显著。申报了陇川乡果库储藏库、鸡川镇鑫旺林果专业合作社农产品产地批发市场、新景乡果库储藏库项目，其中鸡川镇鑫旺林果专业合作社农产品产地批发市场建设项目申批通过，计划总投资3487.58万元，目前已完成投资3217.94万元，占年度任务的92.3%，争取年内全面完成建设任务，争取项目资金100万元。积极引进各类连锁超市入驻通渭县，培育本土超市进一步做大做强。引导亿联、盛华、火车站站前广场等商业主体建设，培育一批精品示范店，不断提升商业主体管理工作，使通渭县消费环境和便利化程度得到明显改善。市场监管不断加强。加强对酒类、成品油、餐饮业、典当、拍卖、租赁、废旧物资回收、报废汽车拆解、旧货流通执法检查专项行动，打击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层层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做好对《酒类零售备案登记证》年检工作，对新开业的酒类经销户做好备案登记工作，酒类零售备案登记达到了100%，设立“12312”商务举报投诉服务热线，及时处理群众反映投诉的问题；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11次，排查整改安全隐患117项,对存在安全隐患的7个加油站点发出限期整改通知书,确保了全县商贸流通企业安全生产形势明显好转；全力开展燃煤污染治理工作，配合工信局建成通渭县清洁燃煤供销中心，督促城区及各乡镇二级煤炭经营网点建设、逐步取缔城区内散小个体不合格煤炭经营户，建成一、二级配送网络实行闭环管理，确保全县全部使用硫分小于1%、灰分小于16%的优质煤。

【招商引资】2018年，全县共实施招商引资项目33项，总投资82.05亿元，到位资金30.5亿元，同比下降34.5%。招商机制不断健全。制定了《通渭县招商引资工作机制》，《通渭县“双招双引、对标福州”工作安排意见》《通渭县第二十三届兰洽会暨福州推介会签约项目推进工作实施方案》，将全县招商引资任务分解到全县18个乡镇和23个县直部门，进一步明确招商引资工作目标、任务、责任、措施，完善了招商引资推进机制和考核机制，营造氛围，狠抓落实，在全县上下基本形成了“领导带动、政策促动、活力推动、部门联动、企业主动”的招商新格局。招商成果有效提升。4月份，县政府分管领导带领县发改局、县商务局、县农牧林业局等县直单位负责人组成的招商小分对分别赴广东、深圳、东莞等市开展招商考察和项目对接洽谈活动，先后考察对接了广州云峰投资控股、采芝林药业、东莞市瀚骏实业、深圳市九地国际景观设计、网眼传媒、悦印纺织品、广东和发输变电安装等7家企业和深圳市福州商会，推介了温泉康养及旅游开发、光伏扶贫村级电站、万亩级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园等重点招商引资项目7个，总投资78亿元。与东莞市瀚骏实业有限公司签订了通渭县消毒餐具加工生产项目框架协议，签约资金0.5亿元。5月份，县委分管领导带领县扶贫办、县商务局、县工商联等县直单位负责人和县乐百味公司、飞天食品公司、绿康农产品公司、通广药材公司、鑫旺林果专业合作社等企业参加了福建海交会暨东西部扶贫协作活动，在本次活动中，推介了工业集中区——文片区开发项目和温泉康养旅游开发项目。招商小分队分别赴福清市福建百汇万宁超市有限公司、福建康佰家大药房连锁有限公司、福清市佳源超市有限公司、福建永鑫龙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祥兴(福建)箱包集团有限公司等进行了考察活动，就农特产品进超市、中药材加工及购销、农特产品展销及电子商务扶贫协作、劳务协作等项目进行了对接洽谈，达成了项目合作意向。在海交会展示中，展销了乐百味公司小杂粮、苦荞茶、苦荞养颜茶；飞天食品公司飞天粉丝、飞天粉皮、飞天淀粉；绿康系列产品苦荞面、杂粮米、苦荞茶；通广药材公司中药饮片、中药保健品等地方名优产品。鼓励支持县内企业“走出去”开拓市场，扩大特色优势产品出口份额。通

过外出招商活动，进一步深化了东西部扶贫协作，强化了两地交流，达到了交朋友、拓思路，宣传通渭、宣传优势产业的目的，为加强两地合作营造了良好氛围。积极组织县内企业参加兰洽会、甘肃省中医药博览会等节会，立足通渭县产业优势、资源优势和区位优势，积极开展推介宣传、项目对接洽谈和考察走访等活动，组织企业在节会上开展项目对接洽谈和产品展示展销活动，拓宽了招商领域范围。7月份，组团参加了第二十四届兰洽会。期间，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和相关部门负责同志会见了大禹节水集团、北京探越服饰、武汉凯迪电力等在通渭县有投资意向的企业，进一步对接洽谈重点项目。第24届兰洽会上，共签约帝农田园综合体、宏安一品城市综合体、水墨兰苑城市综合体等项目7项，总投资19.6亿元。8月份，在第八届通渭县书画艺术节期间，举办了文化旅游项目招商推介会，共邀请来自全国各地30余家客商参会，重点向客商推介了通渭县平襄书画小镇及康养项目、通渭县工业集中区文堡片区开发项目。10月份,组团参加了2018年中国（甘肃）中医药产业博览会，组织县内的通广药材公司、绿康农产品加工公司、乐百味食品、昌源药业等企业参展，在甘肃中医药产业招商大会上，通渭县和山东九间棚公司签订了总投资5000万元的金银花种植项目。

【电子商务】大力推进电子商务政策、管理和服务创新，积极推动电子商务进农村、进社区、进企业，电子商务已成为拓宽销售渠道、促进产品销售、拉动经济增长的新业态。制定了《2018年通渭县电商扶贫工作方案》，引导33家企业发展电子商务，开设网店42个，专业合作社、个体经营户和个人开设网店331个，微商647家，实现交额1783.4万元。建成电商平台4个，发展县级电商协会3个，形成电商孵化基地4个，建成电子商务服务中心1个，物流快递配送中心1个，电子商务服务站18个，建档立卡贫困村电商服务点145个，配套开设乡村网店145个，完成电子商务培训2942人次。积极对接阿里电子商务合作工作，通渭县“大数贷”互联网普惠金融于6月15日正式上线，实现了短期内地快速上线运营。衔接中行建成“公益通渭”精准扶贫共享平台，并全面推进项目实施，引导12家脱贫助理人完成“公益中国”精准扶贫共享平台注册，并实现农特产品线上销售，打造通渭县农特产品外销快捷通道，形成贫困人口持续发展受益的扶贫新模式，通过平台将电商扶贫工作覆盖到每一位建档立卡贫困户。

县商务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　长　田敏利

副局长　牛昌平

　　南增强

（牛昌平　供稿）

粮食流通

【粮食安全责任落实】认真贯彻落实省、市《关于贯彻国务院建立健全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若干意见的实施意见》精神，全市粮食安全会议之后，县政府高度重视，及时研究制定了通渭县人民政府粮食安全实施意见和粮食安全考核办法，召开政府常务会议，专题安排部署粮食安全工作。成立了通渭县落实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协调领导小组，由县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每季度召开一次协调会议。建立了粮食安全部门协调联动机制和粮食安全政府考核机制，与县财政、发改、农牧等13个部门签订了责任书。各相关部门认真落实工作责任，确定专人负责粮食安全工作，将粮食安全工作与其他重点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切实担负起发展粮食生产、落实地方储备、保证市场供应、维护市场秩序的责任，做到了有领导分管、有专人负责、有措施保障，确保了全县粮食生产稳定发展。

【粮食流通监管】认真贯彻落实新的国家粮食流通统计制度，对辖区内取得粮食收购资格证，并纳入统计范围的国有粮食购销企业、重点非国有粮食经营企业、加工及转化用粮企业，开展了粮油购销调存和全社会粮食供需平衡调查工作，对全县粮食经营者做登记调查，共登记粮油经营户100户。开展了粮食收购资格年检和国有粮食企业粮食清查工作，对收储企业执行国家粮食购销政策情况进行重点检查；依法整治市场秩序，对民营粮油收购加工企业进行走访服务和监督检查，建立健全了粮油出入台账，确保了粮食安全和市场稳定；建立了粮食市场巡查大队，开展粮食行政执法，年内，开展各类监督检查8次，出动63人次，共巡查粮食加工企业及收购网点20户。

【仓库智能化升级改造】按照省市主管部门要求在金晟源公司东川储备库实施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总投资92万元，其中中央和省级财政投资占80%、县级财政配套20%，至年底已完成了各项前期工作。

【粮油普查】贯彻“以防为主，综合防治”的保粮方针，坚持“有仓必到、有粮必查、查必彻底”的原则，采取自查与普查相结合的方式，自查工作由企业自行组织，普查工作由单位主管领导带队，专门抽调人员，对全县储粮企业进行详细普查，开展以“查粮情、查仓情、查库存、查制度、查设施、查安全”为主要内容的春秋两季粮油普查工作。

县粮储中心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　任　郭志雄

副主任　王玉虎

（孙　敏　供稿）

烟草专卖

【烟草营销】2018年通渭营销部累计销售卷烟10392箱，同比增长60.6箱，增幅0.59%；累计单箱销售额达到20834元，同比增加23元，增幅0.11%；三类以上结构61%，较上年提高1个百分点；创新品类累计销售384.49箱，同比提高25.6%，其中细支烟销量208.3箱，同比提高45.8%，爆珠烟153.67箱，中支烟20.3箱、短支烟2.21箱。

【专卖管理】全年共查获各类违法卷烟案件78起，先行登记保存各类违法卷烟108.33万支，完成市局下达年度数量目标值的96.73%；涉案卷烟案值50.4万元，完成市局下达年度案值目标值的87.82%。查获万元以上案件13起，5万元以上案件1起，假私卷烟案件起数18起，查获涉案假私卷烟数量1.77万支，涉案卷烟案值3.57万元。其中物流寄递环节案件起数16起，涉案卷烟数量1.4万支，涉案卷烟案值3.04万元。全年查破涉烟刑事案件1起，结转去年侦办涉烟刑事案件1起，拘留1人，逮捕2人，查获5万元以上真品卷烟案件1起，涉案卷烟数量7.69万支，案值5.07万元。联合公安、工商部门开展联合执法检查1次，破获案值3万元以上无证经营案件1起；联合邮政管理局开展打击物流寄递企业利用互联网贩销烟草专卖品专项行动1次；联合公安机关破获“10·09”雷某卷烟调包案件1起。

【烟草专卖零售许可办理】全年共受理申请1692份，其中包括新办申请70份、变更申请4份、延续申请1451份，做出新办证准予许可决定37户。全年责令停业51户，责令停业整顿恢复营业35户，注销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79户。建立无证户档案14户，占持证户比例为0.9%，零售户基础信息维护率88.03%。

县烟草专卖局（营销部）领导班子名录

局　长（主　任）　张平定

副局长（副主任）　贾振威

（办公室　供稿）

盐务

【盐政执法】全年共出动执法人员815人次，出动执法车辆271台次，检查经营门点4895家次，餐饮户653余家次（含学校食堂、施工工地），食品用盐户3户次，畜牧用盐户182家次，农户盐情调查871户，散发宣传材料10000余份。查处涉盐违法案件23起，查处违法盐产品3.03吨，收缴罚款4050元。

【盐业改革】根据国务院《盐业体制改革方案》及甘肃省人民政府《甘肃省盐业体制改革实施方案》精神，结合新颁布《食盐专营办法》及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加强改革过渡期间食盐专营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工信厅联消费〔2016〕211号）、《关于进一步落实盐业体制改革有关工作的通知》（发改办经体〔2017〕604号）等部委规定及甘肃省盐务管理局《关于进一步加强食盐市场管理的通知》文件精神，我局对辖区市场秩序及食盐安全侧重进行了源头监管。持续对通渭县入市的食盐批发企业进行了严格资质审查，对不符合国家盐改政策的批发企业及无法保证入市食盐合规合格的进行了限制入市、下发整改通知书等监管措施。对通渭县市场上销售的国家盐产品质量检测检验中心公布的不合格批次的盐产品在销售终端市场下发通知书进行预警，对已在市场销售的进行了责令召回。对在市场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食盐购进票证不齐全、无法确认食盐安全及合法来源的盐产品联合药监部门依法进行抽样，委托第三方进行了检验检测。对违反《食盐专营办法》的违法违规行为进行了查处，并对经营户进行了责令改正、行政处罚等措施。从源头上力保食盐市场监管到位、经营有序、消费安全。

【食盐市场专项整治】协同县公安、工商、食药监、广电等职能部门，突出重点区域、重点环节对通渭县18个乡镇开展了联合执法和专项整治，进行了食盐市场规范整顿。对城区无证无资质违法进行食盐批发的部分商户进行了行政处罚并进行电视台曝光，起到了良好的社会效应和震慑作用。在文化艺术节前，联合县药监局食品安全专项检查，对城区各大超市、酒店及餐饮业进行了检查，实现流通环节食盐经营来源可追溯、流向可查询、风险可防范、责任可追究。根据天水分局关于各县区盐政管理联合检查安排，加强县域联合执法专项检查，由天水分局成立多县局交互联合检查组，先后分3次对通渭县平襄、北城、义岗，华岭、马营、什川、榜罗、常河，李店等乡镇经营门店、餐饮业进行了专项执法检查，查获无碘、重金属超标的工业盐及央视曝光“脚臭盐”案件及其他违法案件共23起，没收违法盐品3.03吨。加强对食品加工盐、工业盐的日常监管。对使用工业盐的晓铃商贸公司、飞天粉丝厂民心、天耀物业公司等单位进行客户档案建立并定期不定期地跟踪检查，做到了专盐专用，防止了工业盐流入食用盐市场，确保了食用盐市场的安全稳定。

【盐改政策及食盐安全宣传】利用3·15及5·15法定日宣传，联合县工商局、疾控中心等职能部门在县文化广场举办了宣传活动，通过展示宣传牌，悬挂宣传横幅，设立投诉箱，设立辨别真假碘盐咨询台，散发宣传材料等方式，扩大了食盐安全宣传覆盖面。通过两个宣传日的活动，进一步强化群众食用合格碘盐意识，逐步提高碘缺乏危害在消费群体的知晓率。坚持问题导向，针对经营户及消费者

对国家盐改政策精神的不了解和误解及通渭县部分村社进行盐情调查时发现村民使用散装无标识工业废渣盐作为畜牧盐甚至有部分村民进行食用的现象，积极协调公安局、工信局、食药监局、工商局等职能部门，联合印发了《关于加强全县食盐市场经营管理的通告》1000余份，在全县18个乡镇、行政村所在地、自然村学校、街头巷尾等人口密集区了张贴，及时纠正经营群体及消费群体的对国家盐业体制改革、食盐专营的偏颇认识。

【食盐终端配送】在食盐配送服务过程中，履行国企社会责任，继续加强国有企业服务意识。克服盐业体制改革带来企业效益下滑，员工收入减少，工作量增加的重重困难，通过提升配送服务，进一步加强到乡、村、社甚至自然村的终端配送，将食盐不但配送到了乡镇，更配送到了边远山区的自然村社等零售终端，方便了群众，实现了群众食盐购买不出自然村、社的目标，大大提高了合格碘盐在边远地区的覆盖率。

【食盐储备】在食盐批发市场主体的多元化、国有盐业批发企业严重亏损、员工收入大幅下降、更无财力确保执法人员工资及执法经费的境况下，积极履行盐业市场监管主体责任，筹措资金，履行食盐批发企业社会责任，完善企业储备制度，按《甘肃省食盐储备管理办法》要求储备食盐，积极保持合理库存，切实保障食盐供应，确保不断供、不脱销，维护食盐价格稳定。

县盐务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　长　汪　勇

副局长　张喜辉　邵　敏

（办公室　供稿）

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综述】2018年2月24日通渭县政府第25次常务会议研究决定，由县供销联社负责组建成立“通渭县农业产业扶贫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农发公司）”。农发公司设在县供销联社，与县供销联社合署办公，两块牌子，一套班子，县供销联社主任为农发公司董事长兼总结经理，副主任兼副总经理。公司注册资本金1000万元，内设综合管理部、财务管理部、投融资部、人力资源部、林果产业发展部、草牧产业发展部、中药材产业发展部等7个部（室），并在18个乡镇组建设立了分公司。人员从有关乡镇借调和县直部门抽调，其中，4人借调到县供销联社，3人抽调到农发公司。

【综合业绩】2018年12月底，全年实现商品销售总额完成85419万元，较上年增长22.03%。其中，农副产品收购总额完成38666万元，较上年增长83.35%；化肥等生产资料销售21510万元，较上年下降0.03%；日用消费品销售19793万元，较上年增长14.23%；再生资源回收679万元，较上年增长89.14%；培训农民1600人，其中农产品经纪人300人。

【机构改革】县供销联社和农发公司合署办公，两套班子一套人马；农发公司18个乡镇分公司和乡镇供销联社合署办公，两套班子一套人马；县供销联社主任兼任公司董事长，分公司经理兼任乡镇供销联社主任。

【专业合作社组建】凡是农发公司扶持发展的专业合作社，由县供销联社批复成立，承认县供销联社章程，接受县供销联社的指导，有序规范发展。2018年以来，按照“公司+合作社+农户”的发展模式，由县供销联社指导批复，农发公司具体负责，乡镇分公司实施，在全县332个行政村组建以林果、草牧、中药材为主的专业合作社，实现贫困村专业合作社全覆盖。目前，助推全县脱贫攻坚的优惠政策，通过协商纳入管理、特色产业兴办、村委会领办等方式，已在全县272个贫困村组建了专业合作社，带动农户15800户。

【基层社、村级综合服务社重建】2018年农发公司资金扶持100万元。根据其法人代表申请，县供销联社同意，经指导完善后组建成立为新景供销合作社。2018年以来，以“专业合作社+农户”的模式组建村级综合服务社6家，分别是陇阳远志养殖专业合作社领办的陇阳镇吕阳铺村综合服务社，鸡川农机专业合作社领办的杨川村综合服务社，碧玉农副农资专业合作社领办的新城村综合服务社，寺子川志龙专业合作社领办的尧坡村综合服务社，华岭农资专业合作社领办的梁家岖村综合服务社，第三铺农机销售专业合作社领办的三铺村综合服务社。

【专业合作社联合社组建】借助县上支持，以农发公司资金大力发展特色产业，以特色产业组建一定数量的专业合作社，再由县供销联社指导，联合专业合作社组建专业合作社联合社，实现规模化、规范化发展。2018年，公司以划拨固定资产为抵押向甘肃银行申请贷款1500万元用于扶持特色农业产业开发，在平襄、榜罗、鸡川、李店、三铺、碧玉、陇阳、陇山、陇川、新景等10个乡镇132个村组织实施苹果、核桃、花椒、金银花种植25456.86亩，其中苹果种植面积10611.51亩，核桃种植面积1414.4亩，花椒种植面积11586.21亩，金银花种植面积1844.74亩，涉及非建档立卡贫困户5979户，累计资金1146.13万元。2018年组建金银花专业合作社联合社1个。

【扶贫开发模式创新】扶持村集体发展。县农发公司将互助资金作为产业发展资金，向甘肃天耀草业科技有限公司投资300万元、甘肃春寅乳业有限责任公司投资200万元、通渭

县鹿鹿山牧业有限责任公司投资100万元、通渭县鑫旺畜牧业有限公司投资100万元、通渭县新景兴民农产品销售专业合作社投资100万元，用于特色产业发展。投资企业按照不低于投入资金的10% 每年向农发公司保底分红，农发公司将入股资金折股量化到各贫困村，并按照量化资金的8%为贫困村进行分红，每年分红两次，每村年分红资金4000元，共计76万元。2018年向全县190个贫困村每村兑现分红资金2000元，累计38万元。扶持贫困户发展。利用合作社50万元项目资金作为种羊风险保证金投入到陇西中天羊业，中天羊业按照“60+2”（即60只母羊配2只公羊）的模式向专业合作社投放310只基础种羊，并按照保证金的10%向农发公司分红，农发公司按照每户2万元标准折股量化到合作社带动25户贫困户进行分红，增加贫困户经济收入。扶持专业合作社。为加快草牧业发展，农发公司利用互助资金购进揉丝打草机25台，分别投放到马营、义岗、榜罗、华岭、北城、什川6个乡镇推荐的25个专业合作社用于饲草料加工和贮藏，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带动周边群众发展草牧产业。扶持龙头企业。农发公司将县上2000万元资产收益资金投入到甘肃天耀草业科技有限公司、通渭县清凉沅金银花产业扶贫开发公司，分别用于重点扶持肉牛养殖、金银花种植龙头企业的规模化发展。同时，农发公司将该资金按照每股10000元量化，每户配股1~2股，以8%的比例向贫困户和村集体分红，带动1200户贫困户资金变股金，每户增加收入800元以上。探索合作经营模式。依托甘肃九间棚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技术优势，农发公司投入资金150万元与九间棚公司合作组建通渭县清凉沅金银花产业扶贫开发责任公司，在襄南镇黑石头村流转土地100亩，建设金银花育苗基地。农发公司和清凉沅金银花产业扶贫开发责任公司利用东西部协作扶贫资金及村集体经济资金在平襄、榜罗、襄南、寺子、鸡川、陇川、新景、陇阳、碧玉、三铺等乡镇建设11座村级金银花烘干厂房建设，用于全县金银花初加工。2018年底已全部建设完工。

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　任　李永红

副主任　何振刚

（路　博　供稿）

石油销售

【经营销售】2018年上级公司下达通渭城关加油站销售任务11000吨，实际完成9500吨。通渭义岗加油站全年完成销售1600吨，实际完成1300吨。通渭路路通加油站全年完成1200吨。实际完成10500吨。通渭上川加油站完成5000吨。实际完成5200吨。

县石油销售机构领导名录

通渭城关加油站

经　理　张继龙

副经理　龚海东

通渭路路通加油站

经　理　周胜林

副经理　刘亚恒

通渭义岗撬装加油站

经　理　司育忠

通渭上川加油站

经　理　白　云

（龚海东　供稿）

财　税

财政

【财政收入】2018年全县完成大口径财政收入35616万元，占年初预算35130万元的101.38%，比上年完成数33515万元增长6.27%，多收2101万元，增速名列全市第5位。完成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0018万元，首次突破2亿元大关，占年初预算18600万元的107.62%，比上年完成数18015万元增长11.12%，多收2003万元，增速名列全市第1位、全省第29位。

【财政支出】2018年全县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96118万元，占调整预算385752万元的102.69%，比上年完成数314139万元增长26.1%，多支81979万元，增速名列全市第1位、全省第9位。通过积极争取，到位一般性转移支付19.4亿元,比上年度到位的16.7亿元增加2.7亿元；到位专项转移支付14.3亿元，比上年度到位的12.3亿元增加2亿元；到位新增政府债券4.7亿元。

【民生保障】加大资金统筹力度，科学调整支出结构，重点保障民生和社会事业支出，着力解决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努力打造“民生财政”，用于民生事业的支出达342857万元，占财政支出的86.55%，比上年增长30.1%，不断提高公共财政服务能力。着力保障重点支出。坚持公共财政投向，把有限的财力向民生领域倾斜，支出的均衡性、时效性进一步提升，真正做到了集中财力办大事，促进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发展。着力保障民生政策落实。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9632万元、退耕还林补助资金11779万元、农机具购置补贴166万元、草原生态保护奖补资金405万元、马铃薯安全贮藏工程奖补资金300万元；发放城市低保4574万元、城市特困人员供养金20万元、农村低保11388万元、农村特困人员供养金1402万元，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拨付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报销资金21372万元，投入城乡医疗救助资金2660万元，拨付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参保费2639万元，拨付城乡居民养老金8820万元，积极解决城乡居

民看病难、养老难的问题。继续支持教育优先发展。投入农村义务教育公用经费3124万元，发放贫困家庭寄宿生生活补助1294万元、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补助218万元、普通高中助学金689万元、中等职业学校助学金162万元、学生营养改善补助资金1420万元，着力为全县教育事业发展提供资金保障。积极配合推进医疗卫生体制改革。投入公共卫生保障经费2853万元，比上年增长18.56%，给县医院、中医院分别拨付县级公立医院改革补助资金280万元、337万元，支持卫生医疗事业持续快速发展。加大财政担保贷款扶持力度。当年新增创业担保贷款637户5096万元，补助各类政策性贷款贴息资金6860万元，积极支持城镇失业人员、未就业高校毕业生、退伍军人创业就业。严控一般性支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县关于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的各项规定，压缩“三公”经费开支，与上年相比做到零增长。

【脱贫攻坚】把保障脱贫攻坚投入列为财政工作“一号工程”，集中财力加大投入，紧盯短板科学安排，强化监督提升绩效，着力为全县脱贫攻坚提供财力保障。继续加大脱贫攻坚投入。全县共投入扶贫资金51149万元，比上年增加6629万元，其中县财政配套资金1310万元，比上年增长12.74%。严格按照全县脱贫攻坚总体规划，安排到户到人种养增收产业和光伏产业资金40209万元，人均达5861元，比省上要求到户产业投入人均5000元的标准多861元。加快支出，提高效益。把扶贫资金支出进度作为衡量脱贫攻坚工作成效的重要指标之一，严格实行扶贫资金拨付限时办结制度、“先预付，后核销”资金预拨制度、拨付进度预警通报制度，部门联动集中审批，全力加快扶贫资金支出进度。投入扶贫资金实现支出46528万元，支出率为91%，其中专项扶贫资金支出31914万元，已全部实现支出，全力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加强监管，规范运行。为切实加强扶贫资金监管，制定了《通渭县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监管办法》。县财政局组织9个检查组对各乡镇2017—2018年财政扶贫资金安排的种养到户产业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重点检查，共检查了18个乡镇27个行政村251户，查出种植业项目田间管理不到位等7个方面的问题，针对问题提出了建立健全项目验收体系等6个方面的工作建议，全力加强产业到户项目资金管理。积极开展扶贫资金绩效评价，按照“投入必有效，无效必问责”的原则，制定了《通渭县财政扶贫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试行）》，对2018年财政扶贫资金补充设置了绩效目标，已录入财政扶贫资金动态监管系统，切实加强扶贫资金绩效管理。开展了贫困村整体提升工程试点。编制了《通渭县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治理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制定了《通渭县贫困村整体提升工程试点实施方案》，安排项目资金2420万元，全县7个试点村从安全住房、基础设施、公共服务、村容村貌、特色产业等方面进行了建设，现已基本完工。积极开展精准扶贫专项贷款回收续贷。制定了《通渭县调整完善精准扶贫专项贷款工作实施方案》，进一步明确了精准扶贫专项贷款回收续贷政策，全面加强管理。全县累计发放精准扶贫专项贷款21401户10.48亿元，其中2018年到期10241户49900万元，占贷款总额的47.62%，已回收2018年到期贷款39272万元，续贷2392户7686万元，进一步加强贷后管理，提高贷款使用效益。积极开展特色产业发展工程贷款。制定了《通渭县特色产业发展工程贷款实施方案》和《通渭县特色产业发展工程专项贷款担保实施细则（试行）》，采取政府组织推动、市场化运作的模式，与甘肃金控定西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达成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制定了《担保贷款风险补偿资金监管协议》，根据贷款需求规模的10%建立风险补偿金1000万元，已为通渭县晓铃商贸有限责任公司等15家企业审批发放贷款1.01亿元。

【财政监督】努力提升依法理财、科学理财水平，进一步健全财政监督机制，强化监督职能，拓展监督领域，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确保财政资金安全运行。联合教育部门，对全县中小学教育经费的使用管理进行了专项检查，通过边查边改，全面提升教育系统财务管理水平。组织开展“小金库”和财经纪律专项整治，通过自查，全县行政事业单位书面承诺没有私设“小金库”，对全县12个乡镇和县直单位从预算收入、预算支出、政府采购、固定资产、财务会计、财政票据和私设“小金库”等七个方面进行了重点检查，查出会计核算不规范、财务管理不规范等7个方面的20项问题，督促相关单位已基本整改到位。加强惠农资金发放管理，建立了惠农补贴资金比对数据库，实行惠农到户资金发放前比对审核，数据库信息定期进行更新维护，规避发放不精准、重复享受等问题。印发了《关于关于进一步规范惠农财政补贴资金发放管理的通知》，从严格实行“一折统”发放管理制度、限时拨付制度、公告公示制度和账务记载等方面进一步规范惠农资金发放，坚决杜绝虚报冒领、优亲厚友和违规享受等现象发生。为适应权责发生制政府综合财务报告制度改革，举办了两期政府会计准则培训班，以《政府会计准则》《政府会计制度》为主要内容，对全县行政事业单位财务人员进行了系统培训，进一步提高会计信息质量和财务人员业务水平。

【财政改革】紧紧围绕国家财政体制改革的新变化、新要求和财政工作的新形势，着力建立规范运行、公开透明的财政管理机制。加强财政“三保”工作。制定了《关于全面加强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工作的意见》，准确研判全县财政工作面临的严峻形势，建立健全了“三保”预算约束机制，进一步强化了“三保”工

作措施。加强预算管理。印发了《关于规范全县预算管理工作的通知》，进一步明确了预算管理的基本原则，明确了预算指标管理职责，合理界定了财政资金支付方式，规范了会计核算和账务处理。从严控制追加预算，除重大政策、自然灾害等紧急支出外，县财政没有追加部门预算，确需支出的在单位公用经费中调剂解决，列入下一年度预算，强化了预算执行的刚性。全面落实预决算公开制度，2017年财政决算和部门决算、2018年财政预算和部门预算全部在县政府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接受社会各界监督。加强国库管理。全面推行国库集中收付改革，乡镇政府已于2018年1月开始正式运行，乡镇教育学区和卫生院已全面准备到位，实现了国库集中收付全覆盖，提高了财政资金运行效率，保证财政资金安全运行。加强政府债务管理。对全县政府债务进行了全面清理甄别，分类别建立了管理台账，建立健全了政府性债务风险预警机制和应急处置机制，制定了《通渭县防范和化解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的实施方案》，力争通过10年，将全县隐性债务化解完毕（除贷款周期长的政策性银行贷款外）。加强政府采购管理。进一步完善了政府采购管理制度，规范采购程序，强化采购监督，调整更新了《通渭县2018—2019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办公自动化设备协议供货入围供应商》，审批政府采购1259项307062万元，节约财政资金494万元。加强国有资产管理。组织开展了行政事业单位经管资产及自然资源国有资产、政府性债务形成资产的清理清查，进一步规范国有资产管理。组建了通渭县农业产业扶贫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助推富民产业发展，为扶持贫困户产业搭建了平台。深化“放管服”收费改革。对现行收费项目进行了全面清理，取消行政事业性收费1项，新的县级行政事业性收费、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目录清单在县政府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布，共19类39项，努力营造良好的发展环境，促进经济平稳较快发展。稳步推进税务体制改革。有序完成了国税地税合并，进一步统一税收征管口径，加强税务检查，建立了统一的办税平台，极大地方便了纳税人，降低了办税成本，对优化营商环境、促进经济发展起到了重要推动作用。加强政府非税收入管理。全面实行“收缴分离、罚缴分离”的管理体制，从源头上堵塞财政收入流失漏洞。全面推行政府非税收入电子化收缴，已将县级财政所属的171个执收单位的基础信息全部录入非税收缴管理信息系统，其中112个单位已于2018年7月1日开始上线试运行，全面提升政府非税收入管理水平。积极配合推进公务用车制度改革。按照全县公务用车制度改革方案，对全县停驶封存的58辆公务用车进行了处置，其中已公开拍卖33辆，溢价6万元，报废25辆。通过公开招投标确定了公务用车定点维修企业7家、定点保险企业4家，进一步加强公务用车管理，有效降低了公务用车运行费用。

县财政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　　长　周旭明

副 局 长　农发办主任

　　刘炜章（11月止）

副 局 长　张新霞（女）

　　邢兆锋

总会计师　车成全

（张晓胜　供稿）

税务

【综述】国家税务总局通渭县税务局为中央直属机构、省市驻通单位。内设机构10股1室（法制股、征收管理股、税政一股、税政二股、纳税服务股、收入核算股、税收风险管理股、社会保险费和非税收入股、人事教育股、办公室）；另设机构机关党委、纪检组；事业单位信息中心；派出机构5个税务分局（第一税务分局、第二税务分局、陇阳税务分局、马营税务分局、陇山税务分局）。2018年现有在职干部80人（男55人，女25人）。负责全县18个乡镇6238户纳税人的税收征收管理，其中，企业1841户（含一般纳税人208户），个体工商户4397户。

【税费收入】通渭县税务局严格贯彻落实“坚决依法收好税、坚决不收过头税、坚决落实减免税、坚决打击偷骗税”的工作要求，统一思想、坚定信心、攻坚克难、精准施策，着力打好收入分析、信息管税、税收共治、风险推送、税务稽查等系列组合拳，坚决打赢了组织收入攻坚战，做到了颗粒归仓，实现了税费收入的不断增长。2018年累计入库县级大口径26690万元，同比增长2.86%，增收742万元；入库县级小口径11521万元，同比增长23.99%，增收2229万元。征收社会保险费4510万元，非税收入入库1131万元，残保金410万元，代征工会经费119万元。

【机构改革】“严”字当头，用铁的纪律保证改革顺利进行。始终把“六大纪律”作为改革的底线和红线，用铁的纪律保证改革顺利进行，做到了坚持原则不变通、遵守程序不走样、严格落实不打折。“实”干为要，以务实举措实现“四个确保”。认真贯彻落实“四个确保”要求，严守各项规章制度。7月20日，挂牌工作顺利完成，新税务机构正式成立。强化制度建设，制定了会议、纳税服务、行政管理等51项制度，保障新机构运转高效有序。“合”字当先，让互促共融成为行动自觉。原国税地税主要负责人带头讲政治、做表率，迅速调整定位，主动换位思考，相互尊重支持，默契配合补位,最大程度凝聚改革“正能量”。

【税收征管】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

做好国税地税征管体制改革有关税收征管工作。着力消除国税地税征管差异，妥善安排整合优化事项，逐步实现业务流程、岗责体系和信息系统的集成职动优化整合到位。推动构建优化高效统一的税收征管体系。税收信息化工作顺利开展，进一步夯实税收征管质量。按照上级统一部署执行2017版经济行业分类标准，全面调整了金税三期系统纳税人行业分类信息。做好TIPS二代的测试工作，积极推进财税库银联网缴税三方协议网上签订和网上实名办税工作。深入推进风险管理。根据今年以来承接的风险应对任务，我局在市局风控部门的指导下，各部门通力协作，较好的完成此项工作。2018年，共应对风险任务162户，入库936.29万元。加强各税种精细化管理。完成增值税改革工作任务，已有 61户一般纳税人按规定转登记为小规模纳税人，政策红利不断释放；对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契税、资源税等“小”税种进行“精耕细作”，努力让小税种实现大税收。深入推进邮政“双代”工作。做好推行“委托邮政双代新系统”前期准备工作，升级邮政代开发票票种，实施试点工作。2018年，8个邮政网点共代开发票17256份、代征税款720.86万元，邮政网点实现了办税服务厅70%代开普通发票业务的分流。

【纳税服务】纳税服务是税务机关在税收征管过程中向所有纳税人提供的旨在方便纳税人履行纳税义务和享受纳税权力的服务。全面推进“放管服”改革，全力抓好“一窗办、一网办、简化办、马上办”，办税服务厅整体进驻县政务服务中心，全面落实办税事项“最多跑一次”清单，全省第一笔网上申领电子普通发票和网上代开专用发票在通渭县税务局办税服务厅自助办税体验中心成功办理。全面提升纳税服务质效。持续深入开展“便民办税春风行动”，大力推行以“网上办税为主，自助办税和其他社会办税为辅，实体办税服务厅兜底”的办税模式；开通税邮专递业务，纳税人发票领用实现线上申领线下配送；推出“纳税人开放日”活动、“媒体记者体验行”活动，开展纳税人座谈会，充分展现纳税服务新理念、新气象、新作为。

【依法行政】通渭县税务局全面落实依法行政要求。落实税收法定原则，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清理税收规范性文件，严格执行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加强干部法治学习，落实放管服改革要求，进一步完善事中事后管理体系。全面落实税收优惠政策。严格落实国务院六项减税政策及服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所得税政策，持续落实好小型微利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所得税、激发“双创”活力个税等优惠政策等，推动新动能不断壮大。2018年共减免税款6060万元。做好税收普法工作，加强税收政策解读。深入开展“第27个全国税收宣传月”、“一把手讲法治”、“七五”普法、“税法进校园活动”、“干部旁听法院庭审”等活动。在全社会努力营造有利于税收改革发展的良好舆论环境。完成税收内控监督平台的上线工作，开展“一把手讲内控”活动，完成“清单式”内部控制操作指引录入工作，对税收执法和行政管理中存在的风险点及防控措施进行了逐项录入，基本实现了对税收执法和行政管理重点环节的全覆盖。四是加大税收稽查力度，健全“双随机、一公开”机制，较好地发挥了税务稽查震慑作用，稽查立案8户，稽查入库收入538.4万元。五是扎实做好扫黑除恶工作。加强税务行业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监管；对近三年全部涉税案件进行了全面排查，做到底数清、情况明，严厉打击偷税漏税、为偷税漏税等充当“保护伞”等相关涉税犯罪行为。

县税务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　　长　张忠明

副 局 长　田　澎

魏　华

呼小军

魏智勇

纪检组长　田鸿君

（吴博瑞　供稿）

金融业

中国人民银行通渭县支行

【货币政策】2018年，人民银行通渭县支行抓实三项措施，增强货币政策传导效果。期认真执行稳健中性的货币政策。多渠道宣传货币政策，正确引导社会预期。通过金融工作汇报会和金融信息专报等形式，向县上四大班子、政府部门、金融机构、社会各界解读金融政策和形势。引导金融机构把握好信贷投放的节奏、力度，保持社会融资总规模的适度增长。制定《关于贯彻稳健中性货币政策支持县域经济发展的指导意见》，引导金融机构继续支持基础设施、现代农业、小微企业、脱贫攻坚、生态环境等重点领域的建设。以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为重点，大力支持旱作农业示范区、特色产业种植基地建设，探索建立具有示范意义的农业金融发展模式。大力支持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紧紧围绕“三去一降一补”改革任务，把握金融支持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主线，强化信贷政策与产业政策、环保政策的协调配合，积极对接全县产业发展战略，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全县特色优势产业、重大项目、关键领域和房地产去库存的信贷支持。截至12月末，全县各项存款余额78.07亿元，同比增加1.97亿元，增长2.61%，各项贷款余额86.68亿元，同比增加3.49亿元，增长4.2%，其中涉农贷款余额73.84亿元，占各项贷款的86.95%。加强货币政策工具管理。加

强支农、扶贫再贷款监督管理，严格规范再贷款的利率和投向，积极传导再贷款加点政策、利率市场化的政策意图，既要发挥再贷款的杠杆翘动作用，又能体现降成本的宏观调控要求。总结、推广支农（扶贫）再贷款示范区创建经验，进一步提升示范区在巩固脱贫成果和支持县域产业发展方面的典型示范效应。认真落实各项存款准备金政策，做好“双平均”考核、定向降准、比例考核和农业银行“三农事业部”改革等相关工作。开展政策执行绩效评估工作。完成了2017年度各金融机构涉农信贷政策导向效果评估工作，积极开展金融扶贫政策效果评估工作。通过评估考核和结果反馈等措施，拓宽货币信贷政策的外延，切实体现在政府层面的政策配套、银行层面的落地生根、客户层面的普惠受益。做好货币信贷基础工作，营造良好货币信贷政策运行环境。继续做好辖内金融机构利率监测报备工作，指导并督促金融机构进一步健全定价机制，自觉维护利率竞争秩序。按季对通渭县农村信用社开展了利率定价评估，上报了《通渭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定价行为评分表》。切实做好辖内农村信用社改革成效的监测考核工作，落实激励约束措施。加强新闻宣传，积极开展信贷投放、定向调控、金融扶贫、农村金融、货币政策工具支持等工作的总结宣传。注重分析调研，提升信息服务决策水平，建立金融运行分析机制，加大基层调研工作力度，完善货币信贷政策执行情况信息反馈制度，加强向上级行和地方政府的沟通汇报，形成高质量调研报告，及时反馈货币政策执行和经济金融运作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

【金融管理】2018年，人行通渭县支行切实依法加强金融管理，维护良好金融秩序。认真贯彻落实兰州中支和定西中支2016—2020年法治央行建设规划和实施方案，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和“七五”普法工作。严格落实金融管理相关制度办法，完善金融机构加入人民银行金融管理与服务体系指引，督促从严执行开业申请报备、重大事项报告工作，认真开展金融机构综合评价工作，督促其合规经营、健康发展。至12月末，报备辖内金融机构高管人员变更、营业场所变迁等重大事项7项。组织实施了宏观审慎评估工作，全面准确把握评估内容，根据广义信贷、狭义信贷增长与MPA引导有机结合的原则，引导地方法人金融机构合理适度安排月度新增贷款，对信贷投放节奏过快或部分指标达到临界值的机构及时进行了预警和提示。认真开展金融消费权益保护评估，督促指导金融机构强化金融消费权益保护工作。全面提升反洗钱履职水平。开展法人金融机构反洗钱履职情况分类评级，督促县域法人金融机构建立健全风险评估工作机制。探索全县特定非金融机构的反洗钱义务履职，将小额贷款公司全面纳入反洗钱监管，开展针对房地产开发企业的洗钱风险研究。深化反洗钱工作跨部门协调机制建设，提升全县资金监测与案件调查工作效能。

【金融服务】切实担当央行服务民生责任，创新金融支持服务手段，努力服务经济发展需求。加强货币流通管理，继续实施人民币流通满意工程。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小面额人民币投放和残损币回笼力度，不断优化流通中人民币管理。加强普通纪念币发行管理，推进纪念币阳光发行。全面开展反假货币及人民币管理等知识的宣传工作，持续推进人民币净化工程。改进优化支付服务环境。加快非现金支付工具推广应用，引导金融机构、支付机构运用大数据、互联网等信息化手段。严格落实个人银行账户分类管理要求。加强对打击电信诈骗等的宣传力度。大力推广电子商业汇票，严防票据风险。召开4次金融联席会议，安排部署改善农村地区支付服务环境工作，积极开展支付结算调研，不断加强支付结算宣传，大力推广“普惠金融共享家园”微信服务平台宣传。至12月底全县布放ATM机86台、POS机1210台，开通转账电话230部、手机银行90248部，办理银行卡338592张，设立助农取款服务点530个。推进建设现代化服务型国库。认真履行人民银行经理国库的职能，坚守国库资金和国库业务系统“两个安全底线”，推进国库会计标准化建设。至12月底，共办理各级预算收入4.82亿元，办理各项预算支出26.7亿元。加大横向联网系统推广力度，电子化缴税业务量占比达到96%。通过横向联网电子缴税入库达2.12亿元，征缴入库效率明显提升。改进征信管理和服务。深化征信宣传教育，持续推动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推广应用“定西市农户信用信息采集系统”，大力推进农村信用体系建设。充分运用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助力中小企业解决融资难题。切实加强征信合规管理，加大金融机构征信信息安全检查和异常查询核查力度，确保征信信息安全。至12月末，个人信用报告查询1453人（次），企业征信查询100户（次）；发放机构信用代码证 271 户。发挥科技服务保障职能。加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强化机房、网络和信息系统运行维护管理，切实防范和化解信息安全风险，确保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

人行通渭县支行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行　长　张令奇

副行长　刘　琦

　　魏旭东

纪检组长　苏志东

（办公室　供稿）

中国工商银行通渭县支行

【存款】截至2018年底，各项存款余额48799万元，较年初净增6171

万元。其中：储蓄存款余额为27820万元，净增额4138万元，同业占比42.52%，同业排名第一；机构存款15374万元；公司存款5604万元。

【贷款】截至2018年底，各项贷款余额53377万元，较年初净增2100万元，其中：公司贷款余额31520万元，较年初净增310万元；个人贷款21857万元，比年初净增1700万元；不良贷款余额为零，正常贷款回收率100%，收息率达到100%。

【业务拓展】2018年全年实现中间业务累计收入达到233万元，完成计划的117%；净利润1433万元。借记卡新增发卡45235张，完成计划的103%;贷记卡新增1285张，完成计划的115%；POS机新安装42台，完成计划的107%；对公客户网银动户覆盖率达111户，对公有效客户网银动户覆盖率达98.7%，个人客户网银动户覆盖率达96.28%，手机银行客户新增数达2859户，手机银行注册用户动户数6899户，完成率122.7%。累计销售理财8925万元，完成全年计划 98.3%。

【信用卡拓户】依托大数据平台，加大考核激励力度，做好网点柜员、客户经理、PBMS系统、叫号机系统、柜面快速识别系统营利用客户经理和网点负责人的PBMS营销系统，通过邀请函、电话外呼等方式实现目标客户的营销。研究整理信用卡产品特色等，明确陇原交通卡、环球旅行卡、奋斗卡、公务卡为主推产品，主动上门宣传、上门受理及上门送卡等一站式服务，有效提升信用卡渗透率。白金卡（金卡）230张，公务卡728张，完成率123%。

【“一揽子”营销】加强电子银行、商户POS及二维码支付营销，加快大型卖场、酒店及批发市场的投放，提高市场占有率。坚持依托商户发展客户的思路，积极拓展特约商户，实施银行卡、公司、机构、电子银行等联动，融资、发卡、分期付款“一揽子”营销。成立收单业务团队，快速提高特约商户营销服务和维护。主动适应经济新常态，积极开展电子银行集群客户定向营销，利用代发工资批量发卡预注册电子银行，扩大客户规模。年末，新增企网证书客户7户，手机银行客户9859户，工银融e联客户9182户，二维码商户123户。

工行通渭支行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行　长　王　斌
副行长　王效红
　　何革胜

（王　珺　供稿）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渭县支行

【经营指标】截至2018年12月底，全行各项存款余额159534万元，较年初净增12562万元，其中，对公存款余额53786万元，较年初净增8548万元；个人存款余额105748万元，较年初净增4015万元。各项贷款余额69822万元，较年初净增4158万元，其中，对公贷款余额40368万元，较年初净增1128万元；个人贷款余额29454万元，较年初净增3030万元。不良贷款余额934万元、占比1.34%。实现营业收入5249万元、拨备前利润3304万元、净利润1964万元、中间业务收入617万元。

【普惠金融】截至2018年底，累计投放惠农e贷2832万元、惠农便捷贷145万元、特色产业贷131万元。加强与农担公司联系合作，累计投放“陇原农担贷”1550万元，存量农贷转换1006万元。全行普惠金融银保监口径贷款余额28449万元，较年初净增1405万元，其中：普惠金融条线发放贷款8768万元、较年初净增1128万元；个人信贷发放3535万元，较年初净增292万元；农户条线发放贷款16146万元。小微企业贷款“两增两控”目标基本实现，贷款余额和客户数分别较年初增加1128万元、4户。

【不良管控】截至12月末，个人贷款不良余额较年初下降34万元，到期现金收回率99.24%,全年依法清收12笔、112万元，责任清收15笔、125万元。共收回城市个贷不良113万元，现金收回已核销贷款7万元，延续贷款诉讼时效26笔、125万元，已核销贷款诉讼时效4笔、15万元。信用卡不良核销25.95万元，核销后收回1.8万元。

【产品拓展】以打牢客户基础建设为己任，以公私联动为抓手，抓好客户服务，全年新开立人民币对公结算账户131户，新增对公有效客户120户。大力拓展保险代理业务，代理保险保费收入1263万元，实现中收24万元。在贵金属代理金销售中，打造中间业务创收亮点，全年销售实物贵金属1.54万克、账户贵金属交易458万克，分别实现中收10.23万元、13.59万元；12月份成功营销“诸事如意”、“千里江山”、“全家福”、“福气临门”等13个百套产品，完成市分行2019年“春天行动”贵金属销售计划的89%。加大对线上支付的引导分流，全年个人消息服务签约净增13418户，缴费商户净增4户，新增静态码商户484户。

农行通渭县支行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行　长　王继宗（11月止）
　　杨培滨（11月任）
副行长　张志凌
　　南　鑫
纪检委员　曹伟军

（王红娟　供稿）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通渭县支行

【经营情况】全年累计发放贷款

3.39亿元,截至2018年12月末，各项贷款余额21.03亿元，较年初增加0.46亿元；各项存款日均余额4.7亿元；实现账面利润2011万元，不良贷款1800万元。

【服务三农发展】全力保障粮油等政策性收购，按照省政府下达的粮食储备计划，向通渭县金晟源粮油储备购销有限公司发放县级储备粮贷款516万元，收购小麦2000吨，完成了县级粮食储备任务，并按照政策性业务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办理储备粮展期业务2笔、552万元。积极与地方沟通协调，根据市政府储备计划，对通渭县金晟源粮油储备购销有限公司申报的276万元县级储备粮新增贷款进行了储备调查核实上报推动落实。全力保障粮食收购，严格按照“一户一策、区别对待、分类管理、不违农时”的既定思路，利用展期，把控风险，缓释风险，督促企业多渠道融资化解风险贷款，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尽可能保证原有贷款额度，早调查、早上报，保证小麦、玉米、豌豆等收购资金的供应，积极推进劳务转移脱贫，有效拓宽农民增收渠道，全年向晓铃、飞天、宏鑫、百源成、春寅等9户自营性客户发放贷款13450万元，有效解决了民营企业流动资金不足的困难。

【服务脱贫攻坚】坚持把服务脱贫攻坚与服务乡村振兴战略结合起来，立足地方优势，积极探索创新，抢抓机遇，大力支持棚户区改造贷款业务。面对棚改贷款营销任务重、时间紧的现实困难，围绕《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棚户区改造贷款办法（修订)》，支行组织信贷客户经理召开专题学习会议，系统地学习了棚改贷款的政策背景特别是业务范围、贷款对象、操作模式、审批权限以及需要提供的相关资料等政策要点，明确了政策机遇和工作任务，上下联动，先后调查上报了“2017年棚户区改造计划”项目3个、21800万元，“2018年棚户区改造计划”项目5个、101200万元，共计8个项目、123000万元，并全经省分行批复，其中2018年棚户区改造计划已发放到位20000万元。

【助力地方经济发展】2018以来，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我行自营客户在生产经营方面遇到了不同程度的困难，在自营性业务发展方面我部重点维护原有客户平稳度过难过为主，严格按照“一户一策、区别对待、分类管理、不违农时”的既定思路，督促企业多渠道融资化解风险贷款，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按照中国银保监会办公室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做好信贷工作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的通知》（银保监办发（2018）76号）“不应盲目抽贷、断贷”的文件精神，尽可能保证原有贷款额度，早调查、早上报，保证小麦、玉米、豌豆等收购资金的供应，积极推进劳务转移脱贫，有效拓宽农民增收渠道，全年向晓铃、飞天、宏鑫、百源成、春寅等9户自营性客户发放贷款13450万元，有效解决了民营企业流动资金不足的困难。

【经营风险管理】2018年以来，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我行自营性贷款客户多为农产品初加工企业，抵御外部风险能力较差，对市场风险较为敏感，民营企业风险防控压力异常严峻，加强思想认识，强化措施，靠实责任，从全局的高度，加强监管，从思想上加以引导，摒弃“重贷轻管、重放轻收”的错误认识，把风险防控作为每位客户经理的自觉行为，对重点领域、敏感行业出现的风险信号，及时做好监测，灵活处置，制定切实有效的管控措施；严格按照我行贷后监管要求，抓好贷后管理各项措施的落实，认真执行贷后检查和尽职管理制度，加强对企业物资保障率、存货合理性分析和销货款回笼的监管，要求企业加强对应收账款的周期性审阅和更新，防止企业应收账款损失风险和存货滞销、贬值缩水风险，对出现的风险隐患苗头，认真查明原因及时妥善处理；加强客户经理操作风险管理水平，营造合规文化机制，进一步规范前台业务操作，落实奖惩制度，对违规操作人员进行处罚，对遵章守纪人员进行表彰，从而有效控制和化解操作中的风险隐患；根据企业不同情况，因企施策，制定“一企一策”管理计划，在目前困难阶段督促企业有效扩充融资渠道，处置闲置资产，增强自身内生动力，全年成功化解晓铃、百源成2户公司风险贷款4000万元，有存量关注类风险贷款1笔、1500万元，不良贷款1笔、1800万元。

农发行通渭县支行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行　长　徐　涛

副行长　王廷礼

　　杨团军

（李向阳　供稿）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渭支行

【业务经营】截至2018年末，通渭支行一般性存款日均余额24186万元，较年初新增4836万元，时点余额27735万元，较年初新增4616万元，各项贷款余额28283万元，较年初新增-1406万元，不良贷款余额500万元，不良率2.29%，较年初新增182万元，资产质量良好。

【普惠金融】持续作好对当地龙头涉农企业的信贷支持，推动农耕文明企业+协会+精准扶贫户的扶贫模式；对接当地乡镇，在扶贫领域与当地扶贫产业方面力争通过协会，养殖大户等给予支持；加大对当地物流企业农村商户平台的搭建，跟进布设裕农通，宣传推广我行普惠金融服务；加大商圈拓展，通过小微快贷等产品，加大对小微企业、个体工商的支持与服务，在风险可控与合规的前提下，强化准入机制，继续加大对小企

业评分卡、成长之路等线上产品的营销。

【金融科技】转变观念，以互联网思维，以手机银行与渠道为支撑，作好重点生态圈的搭建，作到产品与市场整合，结合通渭一卡通的发行及当地书画、温泉旅游产业，并通过艺术节金融科技体验馆活动外拓，作好总结与经验积累，加快智慧县域建设。

【客户服务】着力践行以客户为中心理念，强化客户服务意识，强化服务规范执行，做到形神结合、规范亲和；做好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落实首问负责制，积极稳妥处理客户问题，当年无投诉事件发生；持续提升服务能力，重点促进业务能力、沟通能力、应急能力。营造优质服务“比、学、赶、帮、超”的浓厚氛围，提高服务水平，提升客户体验和满意度。打造为服务大众、促进民生推出的新品牌“劳动者港湾”，以开放式服务，进一步促进网点服务资源开放共享，为户外劳动者及社会公众提供临时休息停靠的场所和更好的惠民服务，并进一步提升对老、弱、病、残、孕等特殊群体的人性化服务水平，打造劳动者的“歇脚地”、“加油站”、“充电桩”和“暖心窝”。

中国建设银行通渭支行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行　长　张　琪

副行长　李鹏程

（李鹏程　供稿）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渭县支行

【业务经营】2018年，通渭县支行实现业务收入共计1795.88万元，其中自营收入1036.93万元，邮政代理758.94万元，累计完成预算的105.81%。其中，自营个人业务累计完成收入181.94万元，同比增长50.31%；公司业务98.64万元，同比增长40.48%；信贷业务627.19万元，同比增长19.18%，贷款不良率0.71%。

【网点建设】至2018年底，通渭县支行个人网银结存户数774户，其中本年累计发展户数20户;手机银行结存户数4306户，其中本年累计发展户数1716户；ATM交易量达2985笔，交易资金达936.45万元;理财保有量2033.70万元，本年净增208.39万元;销售保险产品14.59元，销售贵金属产品17.47万元。通渭县支行通过举办“贵金属展销会”“VIP客户答谢会”“理财广场”等活动，访社区，进学校，逐步开展客户拓展及维护，提升功能网点的服务能力。

【创业担保贷款发放】依据辖区金融精准扶贫政策，通渭县支行坚持以小额循环贷、家庭农场、专业大户贷款等涉农产品为抓手，不断尝试与担保公司合作，开展涉农产业贷款弱担保，实现了小额贷款稳健增长。通过创业担保贷款的发放，扶持创业带动就业，有效激发了全民创业创新的热情，取得良好效益。邮储银行通渭县支行2018年累计发放创业担保贷款793笔共计金额6344万元，其面向的群体主要为城镇失业人员，创业方向主要为服装、百货零售、家庭手工业、修理修配等。创业贷款的发放，极大的刺激和推动了下岗失业人员干事创业的热情，充分发挥了创业带动就业的倍增效益。

【涉农贷款发放】通渭县支行2018年底共计发放涉农贷款9082.7万元，其中资金重点投放在农户农林牧渔业贷款以及农户消费和其他生产经营贷款，直接扶持上千户农民转变生产经营方式，提高收入，带动农户创业致富，同时信贷资金的投放，也对农田水利设施、农业科技创新、生态环境改造和基础设施建设起到了一定的作用。

邮政储蓄银行通渭县支行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行　长　谢　强

副行长　张晓东

（袁文静　供稿）

甘肃银行通渭支行

【业务经营】2018年底，各项存款余额9.44亿元，较年初增加1.24亿元。其中个人存款余额6.67亿元，对公存款余额2.78亿元。各项贷款余额9.48亿元。其中，公司贷款余额7.85亿元，个人贷款余额1.63亿元。

【信贷服务】服务地方经济，支持全县三农、小微企业发展。甘肃银行通渭支行充分发挥地方性商业银行灵活、高效的优势，推出“手拉手”、“商贷易”、“薯宝通”、“家庭农场（专业大户）助业贷款”等特色信贷产品，积极支持地方三农小微企业发展，取得了良好的效果。截至2018年底，累计向甘肃天耀草业科技有限公司、通渭县乐百味食品有限责任公司等33家县内三农、小微企业投放贷款2.22亿余元，有力地支持了全县三农、小微企业和特色产业的发展。扩大工薪一体化服务，进一步培养客户忠诚度。紧紧围绕甘总行“拥抱互联网、连接亿万人、主打零售牌、重塑主战场”的发展思路，以“薪e融”、“税e融”、“公务速贷”、直销银行等优质产品为突破口，积极开展代发单位、工薪阶层批量营销工作，在以神州兴陇卡为载体的基础服务上，做好电子银行、直销银行等业务营销，做到一体化服务和营销相结合，提升客户忠诚度。全年累计发放“薪e融”贷款1123万元、公务速贷150万元、新增直销银行客户4316户。

【风险管理】强化内控管理。严格执行各项内控制度，提高内控检查频次，加大违规问责力度，从严要

求，从严管理，不断提高全员的风险意识。强化信贷管理，严把信贷审批关口，高度关注信贷企业经营情况，坚决防止发生新的逾期和欠息。认真落实安全保卫制度，强化员工行为排查，切实防范各类操作风险和道德风险。强化安全责任机制。根据监管部门和上级行的要求，签订了《安全保卫与案件防范责任书》《安全保卫、消防安全及综合治理责任书》，制定了《甘肃银行通渭支行安全保卫防暴应急预案》《甘肃银行通渭支行营业网点安全一日流程》《营业网点安全员及其工作职责》等制度，从完善规章制度，健全组织机构入手，明确了网点安全职责，同时严格落实安全责任“一把手”负责制，把目标管理摆在重要位置，横到边，竖到底，不留死角，细化分工，责任到人，有力强化了领导责任和全员参与意识。强化思想警示教育。按照监管部门和上级单位检查要求，结合县域社会治安形势，整顿思想，及时学习他行案情动态，针对突出案件加强保安管理、运钞管理等工作，使广大员工对安全防范的严峻性、必要性有了一个清醒的认识，增强了忧患意识和紧迫感，克服麻痹和侥幸心理，做到警钟长鸣。

甘肃银行通渭支行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行　长　李永恒

副行长　杨菁梅（女）

（张瑞娟　供稿）

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经营指标】截至2018年12月底，通渭联社资产总额455914万元，较年初增加10649万元，增长2.39个百分点；各项存款余额406224万元，较年初增加33197万元，占全县金融机构存款余额的48.09%，存款存量及增量均居全县金融机构第一位；各项贷款余额367991万元，较年初增加757万元，占全县金融机构存量贷款的43.42%，贷款余额占全县金融机构第一位。

【存款业务】2018年，通渭联社始终坚持“存款立社、存款兴社”的工作思路,积极应对同业竞争，依据省联社部门调整，进一步配齐配强前台部门力量，构建全方位的客户营销体系，转变营销思路，全力巩固现有客户，积极拓展新市场，拓宽客户服务覆盖面，丰富客户服务功能，夯实经营基础，确立了“全员揽储，巩固农村，发展城镇，扩大总量、优化结构”的组织资金工作思路，较好的实现了存款稳定增长，全年存款净增3.3亿元，超额完成省联社下达的经营任务。

【贷款业务】截至12月底，累计发放涉农贷款186316万元，涉农贷款较年初增长11675万元，累计投放产业扶贫贷款11笔7490万元，为未享受过精准扶贫贷款的建档立卡贫困户发放专项扶贫贷款，累计发放扶贫小额贷款1504户6152万元。

【电子银行业务】截至2018年末，新增手机银行有效户数10608户，完成省联社计划7270户的145.91%，新增飞天e码通有效商户1919户，完成省联社计划1069户的179.51%，新增微信银行8056户，完成省联社计划4229户的190.49%，电子银行替代率78%，完成省联社计划68.71%的113.52%，卡均余额达到5043.1元，完成省联社计划3546.08元的142.22%。

县信用联社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理事长　王玉荣（女）

主　　任　刘青山

副 主 任　岳效亮

　　司军平

纪委书记、监事长　王琴芳（女）

工会主席　杨建武

（周胜利　供稿）

保　险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通渭县支公司

【业务经营】通渭县支公司作为全市五大专业化支公司之一，业务涵盖了个人业务、团体业务和代理业务三大险类。个人业务产品有理财险、养老险、健康险、意外险、重疾险、少儿险、定期寿险、终身寿险等。团体业务主要有学生平安保险、职工团体意外伤害保险、计划生育系列保险、农村小额人身保险、外出务工人员保险、小额信贷保险、“两保一孤”特困人群团体意外伤害附加重大疾病保险等，销售范围涵盖全县18个乡镇。

【运营管理】通渭县支公司实行独立核算，分渠道经营，分条线管控的运营管理，财务业务实现省级集中。公司建有完善的内控标准体系，加强业务人员素质培训与技能提升。开展“诚信我为先”教育活动与治理销售误导及反洗钱核查工作，开展“3·15客户维权”及保监会“两个加强，两个遏制”风险排查专项活动。

【承保服务】通渭县支公司全年承保各类新单业务1.42万件，首年新单期交保费1410万元，续期保费5597万元，新单银行转帐率达到97%。团险方面承保全县城镇职工15000多人，保费66万元；承保平襄镇、榜罗镇、常河镇、襄南乡、李店乡、三铺乡、什川乡、碧玉乡等8个乡镇一、二类低保户、五保户及孤儿团体意外伤害附加重大疾病保险，保费125万元；与中国农业银行、通渭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等银行机构合作开展小额信贷保险代理业务。

【精准扶贫】2018年，通渭县支公司为防范通渭县精准扶贫专项贷款风险，减轻贫困户意外伤害造成的还

款负担，通渭县支公司与通渭县财政局续签了“精准扶贫专项贷款借款人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协议”，承保2017年第三批精准扶贫贷款户5万多人，提供人身意外保障额度达5.4亿，为全县精准扶贫的推进和全县经济发展保驾护航。通渭县支公司向陇川徐湾村赠送物资30袋大米，开展教育培训，通过走访入户等形式，帮助联系村贫困户尽早脱贫，通过开展“保险进村进社”活动，向社会大众大力宣传保险。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通渭县支公司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经　　理　孙　春

经理助理　王　霞

（刘久红　供稿）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通渭县支公司

【经营指标】年内,共实现保费收入1086万元，同比增长7.6%，达成年度1200万元的95%，同比增长和计划达成率两项关键性指标位居全市系统前列；在系统内保费规模维持在千万元“大关”；在县域财险市场规模稳居第二位。各项指标达标，经营运营稳健，公司建设稳步发展，与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等金融机构和中国联通合作、通渭乐村淘电商公司开展代理保险业务。

【运营管理】中国人寿财险通渭县支公司执行授权经营，独立核算，分渠道运营，分条线管控运营模式，财务实现省级集中，内控管理体系健全完善，业务操作流程规范，员工教育培训体系完整，反洗钱组织有明确职责，践行优质高效客户服务理念。开展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日、7·8保险公众宣传日、反邪教反洗钱、维护金融稳定、打击非法集资及、扫黑除恶等重大宣传活动。

【业务经营】公司经营机动车交强险、商业车险、雇主责任险、承运人责任保险、企财险、店家一保通、银行卡盗刷险、家财险、农房保险、地震巨灾保险、火灾公众保险、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学生幼儿意外险、交通工具意外险、工程险、食品安全责任保险、短期健康险：百万安心疗和种植险：小麦、玉米、马铃薯保险，林木及养殖险：能繁母猪、奶牛等政策性农险、贫困户基础母牛保险、保证保险等经过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各种保险业务，销售区域覆盖城乡全域，有效为客户提供便捷快速高效的保险产品服务。

【理赔服务】年内，公司有承保出单点5个，共6名出单人员服务于各网点，为保险咨询和业务办理提供了便利；理赔客服人员3人，客户服务专用车辆2台，通过95519/4008695519双客服专线，为客户提供365天×24小时理赔及救援服务，公司始终秉承“快捷、专业、品质、实力、主动、迅速、准确、合理”的客户服务理念，全方位践行电话一拨即通，全国一套标准，赔款一天支付，投诉一站解决，流程一路透明的“五个一”服务承诺和“365+”服务，使客户出险后得到快速足额的保险赔偿。2018年，共接报案658件，已决赔案635件，已决赔款665万元;车险结案率为98.2%；贫困户基础母牛养殖保险累计报案229户，赔付111.2万元，金额结案率为99.39%，满期赔付率为98.6%。各项主要理赔指标均位居甘肃省系统前列。

【服务社会】2018年，贫困户基础母牛养殖保险累计报案229户，赔付111.2万元，金额结案率为99.39%，满期赔付率为98.6%。为预防和遏制贫困户因灾返贫提供了有效保障，为通渭县打赢脱贫攻坚战，提升贫困户防灾防损能力，全面实现“十三五”整体脱贫目标，发挥了保险业至关重要的“稳定器”作用。制定保险助推精准扶贫规划，遵循服务“扩面”，拟定“一揽子保险”服务计划。向政府层面提交贫困户肉牛养殖保险保障方案。公司积极对接政府精准脱贫的实际需要，调研贫困户养殖领域，联合通渭县畜牧兽医中心制定通渭县贫困户肉牛养殖保险方案，适时为全县建档立卡贫困户提供风险保障，为风险兜底。同时，深入民生领域，对接政府及水务部门，探讨为通渭县农村自来水管道提供破裂水渍责任保险方案。2018年公司按照国家税法，坚持依法按时足额纳税，全年共上缴各种税金近120万元，合并于定西市中心支公司代扣代缴车船税213.8万元。

【风险防范】在省分公司的正确指导下，以“两个加强、两个遏制”回头看整改工作检查为契机，提高合规管控水平。以“陇保探险”重大风险大排查及合规综合检查为契机，提升合规经营能力。党的十九大、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金融工作会议提出防范化解金融风险。中国银保监会根据中央要求，召开会议，以落实保监会“1+4”系列文件精神为依据，积极部署，整治保险业市场乱象。开展进一步加强风险防控工作、打击违法违规行为、整治市场乱象、违规套取费用检查整改。开展非法集资风险排查和反洗钱工作，有效排查风险隐患，强化合规风险监控。按照省分公司“五虚”问题再整改工作布置要求，开展“五虚”问题回头看。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的风险。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通渭县支公司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经　理　陈映忠

副经理　祁炜钰（女）

（陈映忠　供稿）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通渭支公司

【业务经营】2018年，公司主要经营：汽车保险、农业保险、大病保险、意外保险、家庭保险、企业保险、旅游保险等。汽车保险主要为家庭自用车；农业保险主要有种植险：马铃薯、玉米、冬小麦；大病保险主要针对各类城乡居民疾病患者，继合作医疗的再次报销；意外保险主要有学生幼儿意外保险、中老年人骨折险、“两保一孤”特困人群团体意外伤害保险、“人人安康”百万医疗保险、航空意外年度险、交通工具意外险、境外留学生意外险、境内滑雪意外险、女性特定疾病保险、高风险运动意外保险；家庭保险主要有家庭财产综合保险（地震也能保）、美满e家组合险、监护人责任险、宠物责任险、个人账户资金安全保险（盗刷险）、城乡居民住宅地震巨灾保险、碎屏安心保（新机版）、管道破裂及水渍险；企业保险主要为中小企业保险；旅游保险包括境内旅游保险与境外旅游保险，境内旅游保险主要有境内自驾游保险、境内旅游保险、高原游保险、国内商务出行保险、航空延误损失综合保险、保游天下——海南旅游保险、航空旅客行李保险，境外旅游保险主要有全球旅游保险、欧洲旅游保险（申根签证适用）、保游天下——美洲旅游保险、保游天下——港澳台旅游保险、保游天下——日韩旅游保险、保游天下——澳新旅游保险、境外商务出行保险、亚洲旅游保险（东南亚——日韩）、港澳台旅游保险（新），销售范围涵盖全县18个乡镇。

【承保服务】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实现保费3820.55万元。车险保费1324.51万元,同比增长5.55%。其中交强险保费594.74万元,增速2.24%；商业车险保费729.77万元，增速8.40%。商业非车险保费293.42万元，同比增长6.08%。全险种已决赔款1170.93万元，简单赔付率30.65%。

【政策性农业保险】2018年人保财险通渭支公司共计承保全县17个乡镇（华岭镇未投保）38.39万亩玉米，签单保费959.9万元；承保全县18个乡镇29.44万亩马铃薯，签单保费1030.34万元；承保全县18个乡镇24.31万亩冬小麦，签单保费364.7万元。农业保险种植险在县域内共计赔付1684.62万元，其中冬小麦赔付420万元，马铃薯赔付669.72万元，玉米赔付594.9万元。产业扶贫保险签单保费共计683.4万元。其中承保肉牛19094头，签单保费534.6万元；肉羊22088头，签单保费61.85万元；育肥猪8045头，签单保费40.23万元；鸡27891只，签单保费5.58万元；设施蔬菜大棚790座，签单保费41.08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共接到养殖险报案420起，已结案336件，支付赔款256万元。

【城乡居民大病保险】2018年我公司承保城乡居民大病保险35.18万人，筹资保费大病保险和“10元85%政策”共计2638.3万元。2018年1月至今大病保险共计补偿城乡居民16721人次，支付补偿资金2915.73万元。其中，补偿精准扶贫贫困人口8112人次,支付补偿资金1278.89万元；补偿已脱贫人口5315人次,支付补偿资金484.09万元；补偿门诊慢特病患者1381人次，支付补偿金额108.01万元；补偿城乡低保群众421人次，支付补偿金额278.01万元；补偿特困供养人员16人次，支付补偿金额21.04万元。全县25家医疗机构全部实现了本医疗机构住院就诊的城乡居民大病保险“一站式”即时结报服务。

【“两保一孤”保险】2018年公司在县域内共承保马营镇、义岗镇、鸡川镇等十个乡镇“两保一孤”意外伤害附加重大疾病保险，保障特困群众9842人，完成比例99.10%。其中，一类低保户1664人，二类低保户6912人，五保户1213人，农村孤儿53人。2018年7月至今，赔付疾病死亡3人6000元（2000元/人），意外死亡1人10000元（10000元/人），重大疾病20人400000元（20000元/人），共计赔付416000元。每年均达到县级要求报销比例85%以上。

【自然灾害救助责任保险】争取县财政资金支持，在全县18个乡镇开办自然灾害救助责任保险，着力解决近年来日益多发的天气地质灾害造成农房损毁以及导致农户伤残，所引发的财产损失和住院医疗等问题。重点做好重大天气地质灾害应急响应，认真开展损失现场查勘，快速进行理赔服务。特别是在几起局部极端天气引发的农房损失补偿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有效帮助政府开展抢险救灾工作。部分群众因被铡草机切到手指、不慎从高空坠落等意外造成的人身伤害均已受理案件，截至目前，我司已受理案件8起，赔付金额12万元。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通渭支公司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党支部书记　徐　晓

经　　理　张北平

（梁　劲　供稿）

交通　旅游

交　通

【重点交通项目建设】2018年，总投资1.99亿元、建设规模69.79公里的S222西吉至燕子砭公路新店至城子林段改建工程完成建设任务；总投资4888.6万元、建设规模15.23公里的S225线三营（宁夏）至锁龙公路榜罗至蒲家山段改建工程完成建设任务；总投资1240万元、建设规模6公里的X202线定西至通渭公路牛营梁至马营段改建工程完成建设任务；总投资4883万元、建设规模23.4公里的X303线义岗川至新景公路王儿岘至陇阳段改建工程完成建设投资3250万元；总投资1760万元、建设规模3.691公里的通榜公路温泉支线工程完成建设任务总投资3920万元、建设规模18.815公里的X502线沙家湾至华岭公路完成建设任务。

【农村公路项目建设】总投资3.69亿元、建设规模727.65公里的2017年自然村通硬化路建设工程因受政策融资限制，全部暂停；补助资金350万元的2018年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完成建设任务；补助资金127万元的温泉桥维修加固工程完成建设任务；总投资620万元的常河镇固堆河桥建设工程完成桩基及梁板预制，完成建设投资400万元。补助资金411万元的2018年养护维修工程完成建设任务；投资6567万元完成“畅返不畅”库9条54.87公里及动态产生的“畅返不畅”路段85条80.26公里的整治任务。

【农村公路管养工作】截至2018年底，全县境内公路总里程为2749.60公里，其中国道一条57.17公里，省道4条208.77公里，革命遗址公路1条60.6公里，县道12条391.3公里，乡道4条21.5公里，专道1条10.08公里，村道398条2000.17公里。全县农村公路总里程（县、乡、专、村道）为2423.05公里，占县内公路总里程的88.12%。全县18个乡镇全部通了油路，332个建制村全部通了沥青（水泥）路，通畅率达100%。通渭县农村公路养护中心，组建了路面保洁、路面补油和路面硬化3个专业养护队，制定了《县乡道路养护方案》《养护资金管理办法》，坚持“预防为主，群专结合”和“养早、养小、养好”的原则，全面推行“标准化、精细化、规范化、日常化”的“四化”养护模式，对县乡道路进行全时制、全路段、全方位养护，实行小病害日常养护，大病害核量预算，提交会议讨论研究，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开展养护。共投入资金560万元，对县乡道路及部分村道开展了以“整修路肩、清渠铲草、处置翻浆、补油罩面、硬化边沟及破损路面维修”为主要内容的养护作业，共整修县乡公路路肩220公里、清渠铲草210公里、处置翻浆及补油罩面10800平方米、硬化边沟1000米、维修破损混凝土路面2000平方米、维修边渠5000米、县乡村道沥青灌缝400余公里。同时，高度重视县乡公路路域环境卫生整治工作，共投入车辆400余台（次），组织人力980人（次），对所列养的公路开展了以“清渠保洁、垃圾清理”为主要内容的环境卫生整治工作，共清理垃圾3000余方、疏通边沟200余公里、清扫路面220余公里。

【季节性水毁公路抢修】6月份以来，特别是6月10日、6月25日、7月1日和7月10日通渭县接连遭受强降雨侵袭，致使县内农村公路水毁严重。灾情发生后，县交通局在全面抢通保畅的同时，积极向上争取水毁维修资金，经积极争取，省财政厅已下达水毁维修资金90万元，县政府整合第三批车辆购置税补助地方资金1221.3万元，对18个乡镇64条通村硬化道路护坡129.74立方米、混凝土面板7785平方米、桥涵149座/273米、拦水带12300米、边沟29300米和县乡道路马李公路、通高公路、华兔公路、靖天公路等水毁路段及在建项目S222线西吉至燕子砭公路新店至城子林段工程、S225线三营至锁龙公路榜罗至蒲家山段工程水毁路段进行了维修。

【货运车辆非法超限超载整治】县交通局于6月14日召开专题会议，提请县政府公布了57家货运源头企业名单和监管单位，下发了《通渭县整治公路货运违法超限超载行为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和《通渭县治理非法超限超载货运车辆通告》，成立了全县整治超限超载办公室，县水务局、国土局牵头成立了源头治理执法组，督促各源头企业安装了称重、监控、限行设备，从源头上杜绝了超限超载车辆出厂上路行驶。各乡镇和县交通局分别牵头成立了乡镇执法组和路面流动执法组，全面开展超限超载整治工

作，通过严格执法，共查处违法车辆690辆，处罚金额82250元，超限超载运输的猖狂势头得到了有效遏制。

【道路运输事业】2018年，共完成运输收入522.4万元，客运收入388万元，上缴税金22.2万元，客运量29.9万人/次，客运周转量1412.3万人/公里。道路运输和客运市场秩序明显好转。通过深入开展“打非治违”和隐患排查治理专项行动，继续加大客运市场整治力度，依法查处客运车辆超载、超限，打击无牌、无证、非营运车辆从事非法营运的违法行为，始终保持对客运市场的高压态势和严管细查。通过整治，共查处各类违法违规车辆188起，其中非法客运车辆91辆，违法违规出租车27辆，违法教练车4起，收缴罚金19万元，确保了客运市场秩序进一步稳定好转。

【安全生产管理】为确保行业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年初根据行业实际，层层签订了《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建立和完善了各项安全管理制度，明确了安全生产企业主体责任和行业监管职责。深入扎实开展“道路运输平安年”、“平安交通”、“安全生产月”等活动，全面加强行业监管，严格落实“一岗双责”责任制，认真开展了工程施工现场、农村公路养护、客运站点等重点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工作，加强日常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加大各种安全隐患排查整改力度。共开展行业安全检查13次，整治安全隐患220起，其中整治公路隐患172起，项目建设隐患28起，客运企业及寄递企业隐患20起，行业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

县交通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　　长　陈耀辉

副 局 长　刘　峰　陈浩晔　董军宏

总工程师　杨　琪

（办公室　供稿）

公路管理

【综述】通渭公路管理段现有退休职工108人，在职人员77人，其中：管理人员18人，养护人员59人，具有高级职称5人，中级职称5人，初级职称5人。主要承担着马云公路及榜罗支线、省道207线，县道076线、093线、081线和082线共计182.93公里的养护任务。设立党支部一个，现有党员12人。段机关现设综合办公室、财务资产部、养护生产技术部和设备材料部等4个部门；下设马营、平襄和什川3个养管站，路基路面和桥隧涵及交通设施2个养护队，1个马营综合养护工区，办公地点在甘肃省定西市平襄路北街204号。

【养护维修工程】日常养护生产：目前累计完成沉陷处治6839.2平方米，油路修补10641.93平方米，路容路貌整修213.3公里，路基缺口夯填560.7立方米，省207线 K230+155－K230+615 处左侧增设加固边沟460米，人行涵48米，路面贴缝7500米，补划标线1174.9平方米，清理碎落台、外边坡垃圾468.2立方米，开挖边沟40130.4米，桥、涵清淤167.5立方米，疏通桥梁泄水孔18个，清理塌方79.85立方米，维修路肩墙损坏、砼边沟462米，桥、涵构造物抹面35.6平方米/2处，刷新里程碑百米桩394块（个），刷新桥涵11座（道），刷新混凝土防撞墙800平方米/667米，混凝土维修2.61立方米，桥梁栏杆扶手刷新数量800.3平方米/171米，浆砌片石维修18.24立方米，勾缝抹面35.6平方米，维修、更换道口桩34根，清扫路面累计完成384.7千米，清理疏通边沟144938米，自救车道翻松6000平方米，撒铺防滑料211878平方米，采备防滑料564立方米，储备炉渣182立方米、工业盐45吨。全面推行“管理年”活动：为进一步推进县公路管理段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和标准化建设，提高管理水平，更好的为当地人民群众提供优质服务，按照《定西公路管理局关于印发2017管理年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县公路管理段从顶层进行设计、从大局进行谋划，制定了《通渭公路管理段2017管理年活动实施方案》，为县公路管理段强化基础管理，规范管理行为，细化管理措施提供了理论依据，同时，按照定西局要求，结合单位实际，对不符合现在发展的规章制度进行修订，并研究制定《关于进一步加强机关作风建设工作纪律的通知》，多措并举，“下功夫”促进管理工作标准化、规范化、精细化运行，不断提升单位综合管理水平，促进单位科学健康发展。全面推行标准化养护：今年，县公路管理段按照《定西公路管理局2017年“创建平安公路全面养护”百日竞赛活动实施方案》要求，结合实际，以竞赛活动为契机，科学谋划，始终把路况水平作为首要任务，以建设“畅、安、舒、美”的公路行车条件为目标，精准施策，合理整合现有机械、人力资源，根据管养线路病害发生严重程度，集中机械优势，对公路病害逐线进行处治，对定西局确定的标准化路段——马云公路和我段确定的标准化路段——省道207线全线实施“标准化养护示范工程”，突出精细化、标准化、规范化养护，成效显著。活动开展期间，累计完成沉陷处治6458.4平方米，油路修补8898.2平方米，路基缺口夯填159.6立方米，路容路貌整修63.56公里，路面贴缝6700米，补划标线1174.9平方米，清理碎落台、外边坡垃圾380.79立方米，开挖边沟19.04公里，桥、涵清淤80立方米，疏通桥梁泄水孔18个，清理塌方79.85立方米，交通安全设施维修44米，维修、更换道口桩26根，清扫路面243.65千米，清理疏通边沟79565米，自救车道翻松6000平方米，圆满完成了“创建平安公路全面养护”百日竞赛活动的既定任务。完成高边坡绿化防护试

点工程：根据定西公路管理局边坡绿化防护试点工程精神，严格按照所选边坡路基线形顺适，路肩平整坚实，边坡无冲刷、塌陷，排水设施完好，面积大小合宜等要求，组织技术员进行实地勘察挑选，最终选定马云路K19+280—K19+380右侧、K19+280—K19+380左侧、K19+690—K19+790右侧、K19+690—K19+790左侧、K20+120—K20+200右侧、K20+130—K20+200左侧等6处，共13310 平方米进行高边坡绿化防护试点工程，在试点选址选好后，单位立即召开会议，研究制定绿化试点方案，并采取分管领导蹲点指导，技术人员跟班作业的方式，抓住有利天气条件，组织人员机械，在选定的试点处进行绿化防护试点，经过近半个月的努力初步完成种植，种植结束后，我段安排专人进行洒水、施肥、覆膜等精心照顾，经过半年的努力，绿化防护试点工程取得显著效果，为有效保障马云公路高边坡安全，改善马云公路路域环境迈出了坚实的一步。砂路养护：近年来受华家岭风电项目、宝兰客专铁路建设项目、引洮工程项目建设，对所养管路段的带来了前所未有的破坏，致使县道076线、县道093几乎完全砂化，养护难度加大，行车困难，随着建设项目相继建设完工，路面的压力相对减小的基础上，2017年，倾斜人力、财力，对县道076线、县道081线、县道082线和县道093线等砂路进行常态化养护，同时组织技术人员对路况进行经常性普查，发现坑槽、翻浆等病，及时集中机械人员进行集中性病害处治，经过一年的努力，所养的砂化路段的通行能力得到极大的提升，为沿线人民群众的出行提供了良好的道路通行环境。水毁修复：受极端天气的影响，特别是7月26日和8月6日两次特大暴雨，对养管公路带来一场前所未有的灾难，路面开裂、路基沉陷、桥梁塌、涵洞堵塞、排水系统冲毁，省道207、省道208、县道521、县道093、县道076等多条线路多处路段严重受损。在严峻的水毁面前，职工一次又一次的奋战在抢险保畅的最前线，用责任与汗水，谱写着抢险保畅的壮歌。据不完全统计，截至目前，增设跌水井13个、混凝土浆砌片石急流槽59立方米、混凝土排水沟158米、混凝土急流槽53米，修复路面1025平方米，补划标线420米，铺设HPDE排水管948米，陷穴回填1650立方米/11处。

【路域环境综合整治】2017年，为全面提升公路服务质量，以“因路制宜特色化、路域景观自然化”为原则，按照量力而行和便于管护的要求，以“创建平安公路全面养护”百日竞赛活动和全域无垃圾专项整治行动为契机，进一步强化协调联动机制，加大对养管路段的精细化、标准化养护力度，加强路域环境综合整治，把管养路段打造成公路沿线视野内无垃圾，整洁美观，具有不同地域特色的“美丽公路”。截至目前县公路管理段共上路巡查1596次，协调路政执法所等部门召开11次联席会议，协调沿线乡镇、县交通局、县交警队、运管局等单位，对路域环境的整治进行了协商讨论，并制定了具体的整治措施，重点对我段所管养的S207线K209+786—K237+753段路面抛洒物严重、S207线K228+060—K230+400(碧玉街道)、X08线K6+851—K7+300(黑燕街道) 沿线居民乱堆建筑材料、X081线K10+800右侧砖厂边沟及外边坡堆土、X093线高碾子桥至城区路段路域环境等进行重点整治工作，效果明显，为通渭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和方便人民群众出行创造更加优良的道路通行环境。

【党风廉政建设】认真贯彻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坚持把党风廉政建设与中心工作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同考核。牢固树立党的一切工作到支部的鲜明导向，把“两学一做”作为“三会一课”基本内容固定下来、坚持下去，抓好基层支部相关制度建设，夯实党的组织基础，激发党员干部理论学习的动力和活力，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突出党支部的领导责任和纪检委员的监督主体责任，把廉政建设工作抓在手上、扛在肩上，今年召开了专题会议，进行了安排部署，主要领导对廉政建设负总责，分管领导对自己分管范围内的廉政工作具体负责，做到逢会必讲廉政建设工作的氛围。层层传导压力，层层分解任务，与机关党小组签订了《党风廉政建设目标责任书》，与重要岗位签订了《廉洁从政承诺书》，严格执行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公务接待、公务用车制度。切实加强对干部的廉政教育，及时开展廉政谈话、集体约谈并通过观看警示教育专题片和局纪委下发的专题教育等方式，筑牢了党员干部的拒腐防变意识，为单位和谐稳定保驾护航。

【桥梁养护改造】2017年，通渭公路管理段结合“创建平安公路全面养护”百日竞赛活动，组织桥隧涵专业化养护队对所养的12座桥梁和158道涵洞进行全面细致的病害调查，对每道桥涵建立了详细的资料台账。将桥涵养护责任到站、到人、定时限要求，以达到示范带头，样板引领的作用。按照制定的修复清理方案，组织全段养护力量加大对桥涵的养护力度，对桥梁伸缩缝、泄水孔、进出口的垃圾、淤泥进行彻底细致的清除，对破损构造物进行了维修，基本恢复了桥涵原来的面貌。

【应急保障】为切实加强公路交通突发事件的应急管理工作，结合管养路段的实际，研究制定了《通渭公路管理段公路交通突发事件安全应急预案》《通渭公路管理段公路桥梁隧道突发事件安全应急专项预案》等应急预案，并对现行的不符合要求的应急预案进行了修订，建立完善了应急管理体制和机制，明显提高了突发事件的预防和应对能力，今年3月11日至13日，通渭县迎来罕见大暴雪，路面积雪厚达30厘米以上，“以雪为

令、雪降即动”，第一时间紧急行动，迅速赶赴防滑保畅第一线，护送来往车辆；7月26日至27日和8月6日受特大暴雨的影响，所养路段路面开裂、路基沉陷、桥裂、垮塌、涵洞堵塞等问题接踵而来，广大职工及时响应，又一次站在抢险保畅的最前线，障公路畅通。通过加强应急管理有效增强了应急保障能力，可以有效控制、减轻和消除公路交通突发事件引起的严重社会危害。

【队伍建设】为实现安全生产零事故目标，确保养护人员、机械及养护生产的安全，认真贯彻执行“党政同责”、领导干部“一岗双责”、“部门有责”、“全员管理”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在“安全生产月”、“安全生产陇原行”活动中，认真组织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及时传达了局相关文件，观看了安全事故警示教育片，邀请省消防总队教官讲授了消防安全知识，开展了各项安全生产宣传活动。对工程建设和养护生产的职工进行了安全交底，特种机械设备全部实现了持证上岗，对2名驾驶员进行了增驾培训，并已取得A1驾驶证，通过各项活动的开展，进一步加强了职工安全防范意识，提高了自我保护能力。狠抓应急能力建设，继续加强应急保障能力建设，完善各类应急预案，强化应急队伍建设，建立突发事件联动响应机制，规范应急机械材料库管理。

【精准扶贫】县公路段高度重视脱贫攻坚、精准扶贫工作，及时召开了精准扶贫工作部署会，对新调整的通渭县北城乡步路村定点帮扶任务进行了细化，确定了组织领导及专业帮扶人员，完善了帮扶基础资料，将段捐献的200本书籍和120件衣服及时送到贫困户手中，并利用冬闲时间花费3万元整修砂路3.4公里；花费2500元，耗费2吨水泥，修建两个过水路面，得到当地政府和群众的认可。

公路段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段　　长　鱼金虎

副 段 长　支文渤

工会主席　王良丰

（朱文彬　供稿）

道路运输管理

【道路旅客运输】2018年，县运管局积极开展农村客运班线，在通渭至陇山投放8辆循环班线车辆，并对公交出租客运整治活动坚持长效机制。针对宝兰高铁运营乘客需求，及时调整城市公交运力结构，将3路公交车由原高碾子至蒋川延伸为高碾子至火车站至蒋川，最大程度满足群众乘车需求。通过进一步提高车辆循环频率，有效提高乘车时间，并根据群众要求和企业发展需要，新批复增加4辆公交车，预计2019年投入运营，以进一步方便广大群众出行，提高城市服务水平。

【道路货物运输】加强对物流企业的管理，对无证企业督促办证经营，并积极引导进驻陆老四物流园区，加快推进综合物流体系建设，规范管理，已有2家物流企业进驻陆老四物流园区（仁和物流和启元物流），着力提升物流业专业化、社会化服务水平。

【道路运输信息化建设】紧紧围绕“安全管理年”活动，加大了对营运客车的管理力度，充分利用道路运输车辆动态监管平台，重点抓好“两客一危”运输市场整治工作，制定GPS监控值班制度和GPS监控长期损坏车辆处理办法，严格落实值班情况，并督促企业严格落实监控制度，完善营运车辆动态信息监管。

【道路运输安全监管】今年通渭县道路运输行业整体平稳，企业主体责任落实到位，使得全县交通安全环境得以提升，安全生产平稳发展，道路运输行业零伤亡，未发生重大交通事故。严格要求各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积极开展安全教育，定期组织召开道路运输经营单位责任人安全例会，客运企业每月不少于1次组织驾驶员、乘务员集中进行安全学习和教育培训。2018年共组织召开安全生产工作21次，有参会人员签到和会议笔记。全年共督促检查道路运输企业10次，排查安全隐患38处，下发安全生产隐患整改通知书 9份，督促企业修改和完善了各项安全生产制度 6项。积极开展安全教育宣传工作，通过电视宣传、网络宣传等新方式，形成了人人知安全、懂安全、抓安全的良好局面。我局利用“安全生产月”等活动进行社会安全教育，并建立道路运输行业安全宣传微信群和通渭运政微信公众号，及时发布行业最新行业动态和安全动态，提升宣传力度。今年共发布行业信息36篇，及时向县委宣传部等部门上报运管信息5篇。

【道路运输行政执法】通过深入开展“打非治违”和隐患排查治理专项行动，继续加大客运市场整治力度，依法查处客运车辆超载、超限，打击无牌、无证、非营运车辆从事非法营运的违法行为，始终保持对客运市场的高压态势和严管细查。今年以来共出动执法车860余辆次，路查车辆900余辆次，共查处各类违法违规车辆188起，其中非法客运车辆91辆，违法违规出租车27辆，违法教练车4起，收缴罚金19万余元，确保了客运市场秩序进一步稳定好转。及时规范行业服务行为100余次，解决群众投诉35起。行政执法水平稳步提升，聘请法律顾问1名，通过建立章程制度，定期学习各项法律法规，规范执法人员的行为和执法程序，提升执法水平。深入开展案卷质量评查，规范运政执法行为。执法案件没有行政复议上访现象，真正做到严格执法、文明执法。根据通渭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通渭县整治公路货车非法超限超载行为专项行动的公告》规定和

要求，重点针对通渭县道路货物运输方面存在的货运从业人员擅自对货运车辆进行改装、加高、加宽超限超载运输、货物运输经营者未办理《道路运输证》和《道路运输从业资格证》等突出问题进行专项整治，着重加强了非法改装车辆集中整治工作，共投入治超执法人员40人次，查处私自加高、改装等非法车辆14起。通过采取有力措施，对陇阳路口，西川、南门等路段的非法维修企业下发整改通知书35份，已有19家企业进行搬迁整改，积极引导企业发展，引导城区路边小维修厂进驻通渭鑫通汽修城，规范管理，规范维修企业的经营行为。

【道路运输应急救援保障】督促企业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事故报告和应急管理，根据各自企业工作特点编制了具有针对性、适应性和操作性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并且都进行了应急演练，开展了员工应急教育，确保员工在发生事故后知晓处置应对方法，并能够及时撤离；加强部门间协作，规范了在发生事故时能及时、如实报告生产安全事故，坚决杜绝了安全生产事故迟报、瞒报问题的发生。

县运管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　长　魏香成

副局长　宋效文

（办公室　供稿）

旅游

【旅游行业管理】2018年，全县完成旅游接待人数110.43万人次，同比增长29%；实现旅游总收入5.17亿元，同比增长30%；2018年底宾馆酒店床位新增500张，旅游直接从业人员新增628人。牢固树立法治意识，深入推进依法治旅工作。深入贯彻落实《旅游法》，大力开展旅游普法教育和专项执法检查，严厉打击“黑车”、“黑导”、“零负团费”及其他扰乱旅游市场经营秩序的行为，及时受理旅游投诉，旅游发展环境持续良好。旅游教育培训工作进一步加强。全县举办旅游企业经理、导游、解说员、餐厅、客房服务员以及其他专业工作人员培训500多人次，组织景区、饭店和乡村旅游专业村负责人15人次参加了省内外举办的各类旅游培训班，有效解决了旅游企业人力资源不足的问题，培训贫困村建档立卡劳动力31人次。引导和解决就业500余人次，缓解了社会就业压力。从质量、价格、诚信、监管等要素供给侧改革入手，建立规范有序的市场秩序和行业监管长效机制。贯彻实施《旅游法》《安全生产法》，落实“一岗双责和一把手负责制”，与县内各景区、宾馆、旅行社签订2018年度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责任书，落实企业安全主体责任。建立了旅游投诉统一受理平台，保障了旅游者、旅游经营者和旅游从业人员的合法权益，提升旅游服务品质和游客满意度。建立了旅游市场监管随机抽查机制，创新事中事后监管方式，营造公平竞争的旅游市场环境，促进旅游市场主体自觉守法。建立了旅游市场综合监管机制，明确了旅游、药监、工商、安监等部门在旅游市场治理方面的具体职责，制定了旅游监管主体责任清单，提升综合监管效率和治理效果，检查旅游企业9次，重点巡回检查3家旅游景（区）点、2家旅游星级饭店的旅游接待设施，排查涉及安全应急、安全警示标识、客用电梯安检、消防器材、地面防滑、开展应急演练、防火等方面安全隐患10余条，限期予以整改。年内未发生一起旅游安全事故和重大旅游投诉。建立了旅游行业诚信体系，完善了旅游企业和从业人员诚信经营、从业记录，通过标本兼治营造良好的旅游环境，让广大游客游得省心、游得放心、游得开心。

【旅游规划】根据《“十三五”旅游发展总体规划》，按照“一心、两区、三线”的总体布局，实现通渭旅游“一心带动、两翼齐飞、三线贯通”的协调发展局面，坚持高端规划，把城市建设成为温泉养生和农耕文化休闲大景。全面贯彻落实全省旅游产业发展大会、全省乡村旅游和旅游扶贫大会精神，大力实施文旅名县战略，特别是按照市上为通渭县量身打造的发展思路中的“写好字”和“激活三游”的要求，加快文化旅游体育产业融合发展，积极打造全国“书画+农耕文化休闲旅游基地”，目前正在着手编制《通渭县全域旅游发展总体规划》。成功打造通渭文化养生旅游精品线路，通渭生态观光旅游线路、通渭红色旅游线路，正在不断完善兰州至通渭的文化养生旅游专线，并不断加强与周边经典景区的协作，积极融入陇东南祖脉养生线路，使全县各地都成为宜居、宜游、宜业的旅游区、旅游城、旅游乡村。通渭平襄书画小镇列入全省18个特色小镇之一，目前正在实施通渭平襄书画小镇建设项目。

【旅游基础设施建设】紧紧围绕丝绸之路经济带甘肃黄金带建设机遇和华夏文明传承创新区建设有利时机，加大旅游基础设施投入力度，优化了旅游投资环境，增强了旅游发展后劲。加大旅游设施投入。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1355万元的通渭温泉景区旅游基础实施建设项目和投资1262万元的通渭县宋堡水库景区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2个，目前正在编制项目初步设计，争取明年年初开工建设；投资8000万元实施的温泉度假区康养基地建设项目已完成投资1000万元建成了温泉培训中心，争取明年底累计完成投资6000万；继续加大对陕西马嵬驿文旅有限公司的衔接力度，争取温泉文化旅游综合开发项目尽快落地建设；争取榜罗镇革命遗址修缮工程中央预算内资金1034万元，主要实施红军住宿一条街遗址保护修缮工程和榜罗镇会议旧址文物修缮工程（二期）及榜罗镇会议文物陈列展览室改

造提升工程，争取到总投资1698万元通渭县榜罗镇革命旧址红色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已完成项目初步设计。实施乡村旅游扶贫工程。采取“公司+基地+农户”模式，实施投资2000万元的华家岭农业产业融合及乡村生态旅游开发田园综合体项目，带动帮扶建档立卡贫困户84户的就业脱贫问题，将世歌尧村建成集旅游、农业种植、扶贫一体化的生态旅游扶贫基地；采取“合作社+农户”模式，实施投资1.1亿元的帝农田园综合体建设项目，通渭县常河镇帝农农业合作社不断加大吸收农户会员力度，在常家河镇合并村焦坪社带动30户建档立卡贫困户脱贫。实施旅游扶贫试点村项目。正在实施今年已下达的总投资100万元的华岭镇世歌尧村和襄南镇杨堡村的旅游扶贫试点村建设项目，改善两村基础实施，新发展农家乐15户以上；通过东西部扶贫对口帮扶，争取福清市30万元景区提升帮扶资金，不断完善景区基础设施，帮助建档立卡贫困户的贫困劳动力到景区实现就业。完善配套服务设施。以“20+36”传统村落和主要景区为依托，实施“厕所革命”三年计划，新建改建标准化旅游厕所9座，安置旅游标识牌10个，建成自驾车露营地1个，逐步完善旅游标识系统、餐饮购物等配套服务实施，提升接待服务水平。

【旅游宣传】坚持旅游产业发展是经济发展的重要动力，牢牢把旅游作为重要支柱产业来打造。研究制定《引客入通奖励办法》，建立旅游激励机制，对吸引客源、打造品牌、策划旅游节庆活动等给予一定的奖励。依托各类大型活动和媒介，广泛推广通渭旅游，旅游客源市场逐渐延伸，客源结构从省内向省外逐步延伸，形成了以甘内为主、甘外为辅的客源结构市场。举办了第八届敦煌行·丝绸之路国际旅游节通渭书画文化艺术节、山地自行车邀请赛、 丝绸之路国际露营大会、华家岭金岭山庄乡村文化旅游节等活动，全县旅游开始由“景点游”向“全域游”转变。特色民俗风情游、红色圣地游、书画采风游、温泉度假游、自驾游、徒步游、特色美食节等活动的开展，在省内外营造出了进通渭、游通渭、品通渭的浓厚氛围。在中国旅游报定制了专版、拍摄制作了《翰墨飘香　书画通渭》等旅游宣传片，并在甘肃电视综合频道主流媒体黄金时段投放。建立健全营销网络，通过微信、电视、网络、报刊、杂志等主流媒体大力宣传通渭旅游，全面打响了通渭旅游品牌，有效增长了游客总量。创建“智慧旅游”营销策略，加快一部手机游甘肃信息化建设步伐。完成了通渭旅游网站的创建工作，开通了通渭旅游微信平台，推动旅游企业在线平台建设，马营镇盛川大酒店正在积极申报3星级酒店，在2019年完成3星级酒店评定工作。

【“农家乐”规范化管理】按照“政府引导、科学规划、农户自愿、达标补贴”的原则，坚持农家乐发展与与全县旅游产业发展相结合、与鼓励农民自主创业和扩大就业相结合，通过扶持一批农家乐旅游示范户，带动农家乐旅游集中连片发展，逐步形成“一村一品，一户一特”的发展格局，努力把“农家乐”培育成通渭县旅游助推精准脱贫工作的助推器和农村经济增长的新亮点。依托榜罗红色旅游景区、温泉度假区、华家岭风力发电等特色优势资源，按照《甘肃省农家乐等级划分与评定暂行标准》，新培育了诚信经营、优质服务的农家乐旅游示范户15户，培训农家乐经营人员50人次，户均年收入达2万元以上，两个村被列入旅游扶贫试点村，三户获国家“金牌农家乐”称号，三人被评为国家乡村旅游致富带头人。2018年新发展乡村旅游专业村2个(华岭世歌尧村、襄南杨堡村)，新发展农家乐25户，其中高标准农家乐15户，完成乡村旅游接待人数50.95万人次，完成乡村旅游综合收入4330.68万元，新吸纳农村就业620人。

【旅游节会】举办了第八届敦煌行·丝绸之路国际旅游节通渭书画文化艺术节、山地自行车邀请赛、 丝绸之路国际露营大会、华家岭金岭山庄乡村文化旅游节等活动，全县旅游开始由“景点游”向“全域游”转变。特色民俗风情游、红色圣地游、书画采风游、温泉度假游、自驾游、徒步游、特色美食节等活动的开展，在省内外营造出了进通渭、游通渭、品通渭的浓厚氛围。

县旅游接待服务中心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　任　马丙辰

副主任　杨丽欣（女）

（韩豆豆　供稿）

邮政 通信

中国邮政集团通渭县分公司

【综述】通渭县分公司行政业务隶属于甘肃省定西市分公司领导和管理。主要业务是邮政基础业务，增值业务，邮政储蓄，邮政附属业务，报刊发行业务，广告及信息服务，代办、代收费用，租赁及报刊销售业务。内设办公室、市场部、代理金融部、寄递事业部4个职能部室；4个代理金融网点（北街营业所、南街营业所、西关营业所、马营营业所）、1个邮政营业网点（北街邮政支局）、2个班组（封发班、投递班）和17个农村支局所（华岭邮政所、马营支局、什川邮政所、榜罗邮政所、常河邮政所、李店邮政所、襄南邮政所、三铺邮政所、碧玉邮政所、鸡川邮政所、新景邮政所、陇山邮政所、陇川邮政所、陇阳邮政所、寺子邮政所、义岗邮政所、北城邮政所）。2018年累计实现业务总收入1325.55万元，完成市分公司收入预算的97.12%，同比增长3.95%。完成预算进度和增幅分别位列全市第5位、第6位。金融板块收入完成850.06万元，完成市分公司预算97.48%，同比增长0.64%；寄递板块收入完成232.16万元，完成市分公司预算87.94%，同比增长6.88%；邮务板块收入完成142.37万元，完成市分公司预算104.84%，同比增长4.75%；电商分销板块收入完成91.94万元，完成市分公司预算106.61%，同比增长28.45%。

【代理金融类板块】全年累计新增金融资产合计10575.8万元，完成年计划8730万元的121.14%，上年同期7296万元，同比增长44.9%。新增储蓄余额3148万元，完成年计划7200万元的43.72%，全局余额规模53065万元，活比29.50%，点均新增787万元，上年同期余额1340万元，同比增长134.92%。新增保费2098.5万元，其中趸交销售1535.9万元，期缴销售562.6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保费1403.5万元，点均销售保险524.62万元，同比下降40%，完成年计划2900万元的72.36%。新增手机银行客户8046户，完成年计划5100户的157.76%，新增手机银行新增激活率96.72%，手机银行结存激活率为83.37%，网银客户新增7927户，结存客户激活率为90.49%。综合理财销售5329万元，国债64.5万元，基金定投132户。累计发放银行卡9405张，完成年计划6800张的138%。上年同期发放银行卡10137张，同比减少732张。

【邮务类板块】函件业务：联系交警大队邮资封3000枚，实现收入3.6万元；文创产品销售7.5万元。报刊业务累计完成报刊流转额271.1万元，完成全年计划281万元的100.0%，同比增幅3.6%，其中《幼儿画报》完成全年计划650份的107.23%。集邮业务通过节庆营销及老订户的跟踪联络全年共销售邮品24.9万元，新邮预订完成预订计划目标，集邮形象年册完成350册，完成占比87.5%。

【代理寄递板块】标快业务收入完成103.23万元，完成年计划137.64%，较上年累计同期增长61.39%，绝对值39.27万元。快包业务收入95.36万元，完成计划的58.51%，较上年累计同比增长 –25.87%，绝对值–33.29万元。普包业务收入32.86万元，完成年计划的131.43%，较上年累计同比增长36.28%，绝对值8.75万元。项目累计完成92.81万元，完成计划的100.66%。其中苹果累计收寄20213件，实现收入38.5万元；办理车牌照寄递2116件，实现收入2.96万元；“二代证”寄递4441件，实现收入5.33万元；高录增值实现收入采集信息3685条，实现收入7.36万元；粉条寄递实现收入14.55万元；冷鲜肉寄递实现收入4.85万元；胡麻油、杂粮面寄递实现收入12.36万元;电商寄递实现收入6.9万元。

【电商分销板块】全年累计加办储蓄短信8406条，加办速递短信16753条，办理车险67户；代售火车票4229张，代收电费33205笔，代收金额407.57万元，代收话费8009笔，代收金额39.28万元，代征税票16058笔，代征税额702万元；联系车险62单。分销业务：2018年首季销售酒水17.6万元，联系蔬菜箱562箱，实现配送额84300元，端午及中秋项目共实现收入4.22万元。通过项目营销，有效的拉动了全司业务的增量增收。

【基础能力建设】县邮政分公司现有储蓄网点4处，新增鸡川、陇山2个自助取款网点，各网点网银终端4台，补登折机2台，CRS存取款一体机

4台，网点基础设施建设得到了进一步改善。2018年建制村邮站332处，2018年11月份半营半投网点增人以后，8个半营半投网点由原有的周二班，通过整合邮路、现已实现周三班投递频次，农村支局所原有52条邮路现已整合为48条，行政村通邮覆盖率达到100%，直接通邮率达到100%。

【风险管控】按照《关于开展2018年全省邮政代理金融风险大排查专项活动的通知》要求、《关于全市一季度常规检查及省公司交叉检查问题整改“回头看”互查检查发现问题的整改报告》、“十条禁令”、“全县金融风险大排查活动”、《中国银监会办公厅关于开展销售专区“双录”实施情况专项评估检查的通知》、《中国邮政集团公司甘肃省分公司理财销售专区管理与代销产品录音录像工作管理办法》、“2018年反洗钱宣传月活动的通知”、“2017年内控优化年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市公司非现场抽调监控合规检查”相关工作要求，结合我公司实际情况，本着深化全市邮政代理金融内控管控，提升通渭县邮政代理金融网点综合服务水平，规范业务办理，金融部联合县支行对全县辖内四个代理金融网点开展了全面检查，覆盖面达到100%，常规问题100%整改，共计检查网点54频次，发现问题数428条，复查网点4个，复查率为100%，达到省公司要求。公司对全县16个农村支局所监控设施进行全覆盖，为部分局所增加了消防设施。这些设备的投入使用不仅提高了物防、技防的能力，也为确保资金的安全起到了决定性的作用。与此同时，公司根据《邮政局（所）营业人员安全操作规程》《安全管理制度汇编》等相关制度的要求，针对公司营业网点多、服务面广等特点，成立了视察、安保为一体的联合检查领导小组，今年共进行了综合大检查4次，安全保卫专项检查6次，进行消防演练2次。一年来由于制度到位，责任落实到位，检查工作到位，保证了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中国邮政集团通渭县分公司领导成员名录

总 经 理　徐随定

副总经理　陈　驰

（办公室　供稿）

中国电信通渭分公司

【市场经营】在现有营业卖场基础上，2018年在各乡镇增加网格营业厅，截至2018年底每个乡镇网格营业厅达到2个，建立了多个开放渠道为配合的渠道体系。截至12月，全年累计农村网格36个，城区网格12个，有效扩大了销售半径，缩短了服务半径。

【机制创新】2018年，10名合同制员工签订业务承包协议，奔赴农村创业发展，推动了农村市场的快速拓展，70%以上的承包人个人收入得到了明显提升。全县成立了8个营销支局，通过资源穿透、权力下放，进一步增强了发展能力。全面实施了划小承包工作，城市农村支局、政企和渠道承包工作，划小承包工作使各级管理层和全体员工的思想观念和工作作风实现了根本性变化，“苦干实干自己干，不等不靠自己干”已经成为全体员工的共识和行动。通渭电信分公司贯彻省、市公司要求，全面实行“倒三角”和“专业化运营”双支撑体系建设。成立了实体服务中心和两个虚拟服务中心，实行了服务热线制度、限时办结和承诺制度，实施逆向监督考核，并坚持预算、资源配置、业绩考核“三位一体”，企业形成了划小承包、风险共担、倒三角支撑、资源市场化配置的新运营机制。118114回访结果表明，全县承包单元对倒三角支撑体系的知晓率达到100%，服务满意率达到90%以上。

【网络建设】加快800M网建设，提升覆盖能力。全年替换及新建48个基站，高铁基站15个，高铁无线覆盖达到100%，4G信号覆盖达到98%。加强无线优化，使城区和农村无线覆盖能力得到有效提升。加快光网建设，2018年底通渭县光网行政村覆盖率达到91%，全县存量用户具备100M 能力的（FTTH、FTTB+LAN用户）全部提速至50M。2018年通渭电信分公司上线城域网核心设备2台，总出口带宽达到220G，完成公众客户和政企客户设备分离，确保政企用户专线优势，优化政务网组网，保持政府办公网络和互联网隔离，提升网络信息安全能力。全县24个农化机房全部具备10G接入能力，大幅度提升了基础网络接入能力，能满足用户高带宽需求。无线网络实现全环路保护，提高网络运行安全能力，确保全年零阻断。

【内部建设】按照强管理、控风险、抓落实的要求，进一步夯实管理基础和风险管控基础，可持续发展能力进一步增强。在党的“十九”大精神鼓舞下成效明显：实现了收入结构的持续改善。实现了网络的平稳安全运行。安全生产工作卓有成效，实现了安全生产零事故。机制体制创新得到深入推进，划小承包全面推进。群众路线教育成果得到巩固，廉洁文化建设取得实效，实现了全年案件，无违规违纪。

【精准扶贫】今年以来，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市公司党委的关心和支持下，通渭分公司党支部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引领，把“精准扶贫”做到实处，截至目前，共有4名干部联系8户困难家庭，通渭分公司领导班子成员经常深入联系点。为了便于群众搜集致富信息，今年投资8万余元，为黄华村新建无线拉远站一处，优化黄花村无线覆盖问题，彻底解决黄花村及周边地区的移动电话信号覆盖，大大提高通话质量。今年又为14户特困村民送农作物黄芪苗补贴款，每户500元，充分发

挥黄芪种植传统优势。民生实事的办理，提高了群众自力更生、自主发展的信心，拉近了干部与群众的距离，密切了党群干群关系，精准扶贫工作取得了实效，得到了当地党委、政府的高度评价和用户的好评。

通渭电信分公司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总 经 理　何　祥

副总经理　陶泽强　杨　桢

（徐　斌　供稿）

中国移动通渭县分公司

【市场营销】公司紧紧围绕分公司年初提出的紧扣大连接战略指引，深化四轮驱动整合，聚焦四个意识，守住两个底线，实施六项工程，坚决捍卫市场竞争主导地位，奋力实现全业务竞争时代新发展，在全体员工的不懈努力下，市场份额持续巩固，同时抢抓各类发展机遇，提升通渭移动在县域内移动通信领域的市场主导地位。提升全渠道异网挖转能力，固化挖转流程，跟、盯挖转进度，后期跟进评估挖转效果；重点行业或低份额集团重点突破，如快递、低份额单位等，要利用人脉、终端、话费资源重点突破；加强存量客户网龄等差异化营销政策的推广，突出差异化，提升用户感知；以家庭为主的使用习惯的培养，重点关注家庭产品使用；挖掘家庭市场需求。向儿童推荐咪咕学堂、向老人推荐广场舞、戏曲等，向务工人员推荐监控等，激发需求，带动宽带发展；将欢乐家庭作为应对竞争对手语音资费、微信语音通话的重要手段，强化用户家庭意识。

【网络建设】建设开通室分网优19个站点，替换改造195个站点，行政村及城区重点区域网络覆盖进一步完善；新建汇聚机房7个，管道2.6公里，分纤点13个，敷设城域主干光缆211公里，建设一个市到县和2个县到乡100G OTN环网，完成17个乡镇和城区综合业务区整治；全力推进驻地网基础建设，攻克难进小区谈点建设，全年建设开通宽带信息点15540个，信息点规模达到72864个，有力提升家庭市场竞争网络基础；紧盯网络运行质量提升、家宽“品质领先”各项关键指标，攻坚4G高价值客户投诉，控制基站退服率<0.4‰，宽带弱光占比<2%，装机及时率>90%，用户感知进一步提升。

【服务社会】通渭移动坚持以“客户为根，服务为本”的服务理念，坚持以服务没有最好只有更好的“大服务”意识，以“网络更优惠、资费更实惠、信息更安全、消费更透明、窗口更便捷”为目标，加大一线人员业务、服务培训力度。通过星级营业员评定提高窗口人员服务水平；将第三方暗访成绩、短信评优满意率、投诉管控、积分兑换分别与相关人员绩效挂钩，发现问题及时整改，以此提升客户满意度。

【精准扶贫】建设村级信息服务点：2018年度我公司对村民交话费不方便、家庭产业发展难、信息化建设严重滞后等问题提出了帮扶方案。2018年度在北城级店儿村安装移动固话及手机66部，建立村级信息服务点1处，建立信号直放站1处。通过电话与外界架起一座致富的桥梁，使得该村村办企业得以长远发展，养殖业走向规模发展方向。建设乡镇有线宽带和农村无线宽带：2018年度我公司在北城乡店儿村建立有线宽带和农村无线网业务，有线宽带业务覆盖全乡所有自然村，广大村民足不出户即可了解掌握天下大事及各类信息，让广大村民脱贫致富掌握先机。大力弘扬雷锋精神和志愿精神：我公司积极倡导全体员工为店儿村生活困难群众捐衣物达67件并组织青年志愿者到店儿村开展关爱留守儿童活动，给留守儿童送去了书包、文具等学习用品，详细了解孩子们的学习生活情况并鼓励他们乐观生活，为实现自己的梦想而刻苦学习。

中国移动通渭县公司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总 经 理　冯　丹

副总经理　李松涛

（办公室　供稿）

中国联通通渭县分公司

【业务经营】2018年通渭联通全年实现收入1256万元，收入同比增长15.4%；全年发展移动用户2.61万户，同比增长43.84%，移动用户净增0.87万户，有效发展率为33.3%；全县移动有效用户达到3.4万户。

【网络建设】通渭联通积极响应国家“提速降费”号召，推进宽带中国战略实施，全面开展光改免费提速，加快普及100M及以上宽带接入，打造“智慧沃家”惠民产品，有效提升客户感知。加快4G网络建设与优化。目前现有联通基站235个，县城宽带接入小区覆盖32个，本地网传输光缆890千米，通渭境内一干线路（兰州—成都）80千米，二干线路（定西—天水）60千米。

【客户服务】中国联通通渭县分公司秉承“三心一快”的服务理念：用心学习新知识，细心办理业务，耐心排忧解难，快速解决问题，以客户口碑评价为基础，强化基础管理，不断优化各项服务措施。始终坚持以问题为导向，以大服务体系建设为抓手，以提高客户投诉解决率为目标，不断推动服务质量提升。提倡“用户至上，用户服务”“聚焦问题提升价值”等为主题的服务理念，打造以客户为中心、聚焦创新发展的工作换位氛围。

【内部管理】积极提升员工队伍整体素质，全年组织了电信业务营销员、营业员、系统维护员、机线员、

通信机务员等多个工种的职业技能。同时，不断丰富员工业余文化生活，2018年相继举办了秋季职工运动会、亲子户外野炊等活动。众多活动的开展得到了广大员工的积极响应，营造了公司顽强拼搏、积极向上的团队氛围。

【服务社会】认真贯彻落实省市精准扶贫工作会议精神，精准扶贫工作有序推进，积极组织员工参加“纪念先烈、报效祖国、圆梦中华”“践行核心价值观、争做最美联通人”等党团日主题活动和岗位实践活动。多次深入通渭县义岗镇新四村，与贫困群众一起商讨，描绘了“强基础、兴产业、扶民智、解发忧”的发展蓝图。先后送去大米等慰问品，慰问该村贫困户、五保户等困难群众30多人，并为帮扶村建设基站两处，有效覆盖全村信号。与此同时，按照当地县委县政府的要求，积极开展了帮扶活动，为推动全县脱贫致富做出更大的贡献。

中国联通通渭县分公司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总 经 理　李晓鹏

副总经理　李文辉

（办公室　供稿）

经济管理

发展和改革管理

【重大项目建设】坚持项目带动发展，始终把投资作为带动县域经济发展的重要引擎，加大项目建设力度，实现固定资产投资稳定增长。2018年，共实施500万元以上投资项目93个，总投资119.05亿元，完成投资22.5亿元。其中，实施总投资171.63亿元的市列重点项目11个，完成投资6.43亿元；实施总投资230.81亿元的县级领导责任制项目32个，完成投资17.6亿元。加大力度推进项目前期。合并投资项目报建审批事项，落实投资审批十项配套改革措施，年内通过甘肃省投资项目审批监管平台受理投资项目审批事项145件，极大地简化了项目审批程序，同时县财政支付项目前期费707.53万元，用于项目前期工作，为项目顺利推进提供了制度保障和资金支持。紧盯节点抓好集中开工。严格按照全市投资项目集中开工的时间节点，不断夯实完善项目清单，总投资35.63亿元的5万千瓦光伏扶贫村级电站等50个新建项目全部参加全市五批集中开工仪式并顺利开工建设。多措并举加大招商引资。充分利用节会平台，全方位开展招商引资。在第24届兰洽会上，共签约项目7项，签约资金19.6亿元。科学谋划2019年投资项目。认真学习研究国家产业政策和投资导向，共谋划储备总投资500万元以上投资项目96个，总投资142.18亿元，当年计划完成投资25.86亿元。同时，谋划储备PPP项目12个，总投资97.5亿元，拟吸引社会资本投资75.9亿元。

【脱贫攻坚】易地扶贫搬迁项目建设任务全面完成。2018年度项目住宅主体全面建成。2018年，通渭县共搬迁群众976户4643人，其中，建档立卡贫困户972户4624人，建设安置点21个（涉及搬迁群众311户1490人，其中建档立卡群众308户1476人），总投资2.8亿元。截至12月底，已全面完成住宅主体建设，完成投资1.95亿元。新能源项目建设进展顺利。积极推进通渭风电基地运行建设，促进县域经济发展。规划建设总投资115亿元的120万千瓦风电项目，截至12月底已建成30万千瓦，累计实现发电收入8.64亿元，其中2018年收入2.32亿元。通过采用增加电供暖促进本地消纳、加强调度管理促进电网消纳、协调直接交易促进外送消纳等多种办法，将风电弃风率从2016年的38.8%下降至2018年的1%，风电运行管理更加标准化。国家能源局下达通渭县总投资16亿元的20万千瓦风电允许建设并网指标，截至12月底，已建设完成机位平台54个，330千伏1#汇集升压站项目配套建设的10万千瓦风电场项目已开工建设。全力推进全国光伏扶贫试点县建设，带动精准扶贫精准脱贫。2018年国家能源局下达的总投资12.3亿元、16.24万千瓦的光伏扶贫项目，已全部实现并网发电。预计今后每年可实现发电收入1.6亿元，通过发电收益分配可滚动带动2.16万户贫困户，平均每户稳定增收2500元，可覆盖全县75%的建档立卡贫困户。通过清洗光伏板、大棚种植等务工方式，吸纳贫困户实现年就业200人（次），年人均可增收6000元。大力推进产业扶贫。2018年编制完成《通渭县乡村振兴战略实施规划（2018—2022）》《通渭县创建全省生态产业绿色崛起示范县实施方案》《通渭县县域经济发展规划（2018—2025年）》经县常务会议及常委会议审议通过并全部予以印发实施，对全县乡村振兴战略、发展绿色生态、县域经济提供了强有力的指导。

县发展和改革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　长　张剑锋
副局长　卢小龙
　　何　飞
　　陈陆军
县重点项目管理办公室主任
　　杨建宏
副主任　张娟芳（女）
　　马军明
县国民经济动员办公室主任
　　王少华

（办公室　供稿）

物价管理

【价格监测巡查】2018年，以元旦、春节、五一、中秋、国庆等重要节假日和“3·15”法律宣传活动为节点，紧密围绕时令消费特点开展价格

巡查工作。共计检查市场主体68家，先后进行了 6次专项检查，参加检查人员146 人（次）。

【价格监测报告】加强民生商品价格监测，及时掌握市场变动。协助农牧局制定了保险助推脱贫攻坚实施方案，配合畜牧中心确定了4家猪鸡价格采集点，自12月1日起由发改局发布价格信息。

【明码标价】大力倡导价格诚信行为，努力扩大明码实价覆盖面，全力营造社会价格诚信氛围。在各节假日等期间的市场价格巡查中，查看超市、药店等是否做到货签对应，价目表是否醒目，标价率是否在100%以上，是否存在价格欺诈行为，并积极督导明码标价意识淡漠、不按规定执行明码标价的市场主体严格执行明码标价。对自制标价签、标签内容填写不完整、价格变动未及时更换标价签和未予明码标价及标价不规范等行为当即进行了提醒告诫和整改。共计开展明码标价明码实价检查3次，参加检查人次 12 人（次）。

【公平竞争审查】2018年，通渭县价格监督检查公平竞争审查制度有序推进汇报县政府制定印发了《关于在市场体系建设中建立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实施方案》《关于清理现行排除限制竞争政策措施的工作方案》，为有序清理及废除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各类存量政策提供了依据。

【价格服务】2018年，按照“热情受理、快速办理、妥善处理”的要求，对12358价格举报平台，进一步细化完善了工作制度、价格举报须知制度和承诺制度。并确定专人24小时值班，保障诉求渠道畅通。以维护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为着眼点，认真受理群众对价格、收费问题的投拆举报，耐心解答群众对价格问题的咨询，引导群众通过理性、合法的途径表达价格利益诉求。一年来共计受理价格举报38件，其中政策咨询14件，违法举报6件，价格投诉18件，都及时予以办结。对群众的投诉举报切实做到件件有落实，事事有回音，回复率、办结率为100%，实施经济制裁即退还用户多收款15笔460元。

【价格认定】2018年，价格认定严格按照《价格认定行为规范》和《价格认定文书格式规范》开展工作，在工作中遵循合法、客观、公平、公正、科学、及时原则，开展了涉案物品的价格认定工作，一年来共计受理价格认定案件46件，案值38.39万元，办结46 件。为委托单位出具了价格认定结论书，做到了价格认定结果客观、公正、合理，为司法部门办案提供了依据。

【价格专项检查】积极开展房产市场价格监管，联合县住建局等相关部门开展房产销售等专项检查3次，检查房产和物业企业20家，切实维护了房产物业市场价格稳定。开展非居民天然气价格检查。面对车载天然气成本费用大，涨价呼声高的市场信息，按照相关规定告诫通渭广汇天然气公司，为维护正常的市场秩序，非居民天然气价格严格执行市发改委［2018］1026号通知，不得以任何理由转嫁经营负担。开展涉企收费专项检查。对相关收费行为进行了检查，要求责任单位不得出现在收费后不按规定用途使用的行为，不得出现强制收费或搭车收费等乱收费行为。加强医疗卫生服务检查。对县医院、中医院和各乡镇卫生院的各项收费进行了监督检查。对未纳入2017版医疗收费目录的特殊检查治疗费用，进行了规范。

县物价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　长　马春林

副局长　张建强　司小燕

（郭碧玲　供稿）

工商行政管理

【商事制度改革】大力推进登记注册便利化。继续推行注册资本认缴制、“先照后证”、简化住所登记条件、推行“多证合一、一照一码”、电子营业执照等多项改革措施。4月1日起，全面实行注册登记独任审核制（即受理和审核由一个工作人员独立完成当场核发营业执照的制度），进一步简化了审批环节。自2017年9月26日推行“多证合一、一照一码”改革全面实施以来，通渭县共颁发“多证合一”电子营业执照658份。全县三类市场主体总量达18728户（其中企业1577户，农民专业合作社1803户，个体工商户15348户）。新发展私营企业281户、认缴注册资本11.25亿元、从业人员1780人；个体户2006户、资金数额1.26亿元、从业人员2313人；农民专业合作社345户、登记出资额7.28亿元、成员1725人。进一步推进市场主体年报制。为确保各类市场主体及时、准确公示年报信息。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个体工商户三类市场主体年报率处于全市前列，2017年度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个体工商户年报率分别为96%、75.03%、96.01%。大力推行“双告知一承诺”。全面施行“双告知一承诺”制度，窗口工作人员在办理登记注册的同时，对新设立和变更经营范围涉及工商登记后置审批事项目录的，在口头告知的同时还发放《市场主体登记信息告知函》，告知申请人需要申请审批后，方可开展经营的活动。文书一式两份，一份给予申请人，一份抄告相应的审批部门，同时由申请人书面承诺在取得审批前不得擅自从事相关经营活动。截至2018年底，共办理各类“先照后证”市场主体1653户，签署承诺书1653份，向相关审批部门送达告知书1653份。全力推动“个转企”工作和股权出质登记。引

导社会各界兴办各类市场主体，促进个体工商户增加总量、转型升级为中小企业，共登记“个转企”88户。以企业动产抵押物登记为载体，破解小微企业普遍存在的融资难题，共办理动产抵押登记3件，债权金额达1500万。深入开展商标战略，引导企业走自主创牌之路。由我局牵头拟定并报政府办印发《关于深入实施商标品牌战略的实施意见》（通政办发 [2017] 181号）文件，建立平襄、马营、李店、义岗、陇山、榜罗商标品牌指导站6个。2018年，新增注册商标75件，全县累计拥有有效注册商标389件（其中：服务类商标115件；商品类商标274件），甘肃省著名商标 8件。由通渭县土特产行业协会申报的“通渭苹果”“通渭苦荞麦”经国家工商总局商标局正式受理并下发受理通知书。“通渭苦荞麦”已经国家质监总局批准地理标志保护产品，目前正在抓申报地理标志证明商标。

【市场监管】2018年，全县工商系统查处各类市场违法违章案件69件（其中查处罚款万元以上大要案件8件、罚款千元以上案件51件、千元以下案件10件），总案值99.35万元，罚没款入库32.95万元，同比增长11%、13%和28%。2018年我局紧紧围绕县上“3+6”产业体系和“四大基地建设”的总体思路和工商职能特点，以“五项保卫战”（打好农资市场整治保生产，打好建筑建材市场整治保安居，打好书画市场整治保声誉，打好煤炭市场整治保蓝天，打好侵权假冒行为整治保权益）为纲，统筹开展各类专项整治活动。开展“双打”（打击商标侵权、打击假冒伪劣商品）专项行动。已查处商标侵权案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案22件，罚没款入库17.4万元；查处没收“阿尔卑斯”糖案1件，标值5000元；侵犯“牛栏山”注册商标权白酒136件、总标值达2.04万元；侵犯“世纪金徽”注册商品白酒案32件、标值1.13万元；侵犯“红双喜”体育用品案1件，标值200元；侵权仿冒“露露”牌商标标识的杏仁露41件1670罐，标值0.5万元；没收的过期农药4个品种198袋（瓶），联合名酒厂家查处侵权名酒12瓶，标值1.1万元。开展煤炭市场专项执法行动。共检查煤炭经营户94户（家），抽样送检生活用煤样品114个批次，对20个不合格经营户进行了立案查处，罚没款入库10.1万元。开展钢材市场专项整治行动。4月，在全县范围内集中开展了钢材市场专项整治行动。抽样送检钢材样品18个批次，其中彩钢板（金属面聚苯乙烯夹心板）样品4个，共出动执法人员98人次，执法车辆24车次，检查钢材销售门点37个（家），立案查处4起，罚没款入库2.8万元。开展“红盾护农”打假专项行动。为保障广大农民群众用上放心农资，今年春播期间，局所及时成立红盾护农执法队，深入全县18个乡镇，对所有农资经营户进行排查摸底，通过落实“经济户口”制度、“一户一档、一簿一账”档案、“两账两票一卡一书”、农资商品进销货台账和索证索票制度，督促农资经营主体建立自律制度达100%，使问题农资可追溯，严防假劣农资流入市场。同时加大对农资商品质量的抽检力度，抽样送检各类化肥样品72个批次，地膜1个批次，检查农资经营户120家（户）次（其中农民专业合作社52家次），出动执法车辆195车次、执法人员812人次，查处不合格化肥案10起，罚没款入库6.28万元。开展成品油市场秩序大检查。检查是否办理了《营业执照》、是否有商务部门颁发的《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和安监部门颁发的《危险化学经营许可证》，查处无照经营2户；检查索要供货方的生产许可、营业执照复印件、检验报告、进货发票和进、销货台账等情况，查出索证索票不全者2户；对索证索票不全、质量可疑的汽油、柴油、防冻液、机油等商品，依据《流通领域商品质量抽查检验办法》的规定，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与，抽取样品进行质量检测。此次专项整顿行动出动执法人员28人次，出动执法车辆11车次，检查成品油经营主体27家（户），抽取各类成品油样品33个批次，其中柴油11个批次，汽油6个批次，机油、防冻液各16个批次。

【双随机一公开监管】2018年共组织了“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活动3次，抽查各类市场主体919户，分别为农资市场抽查388户，现已全部检查完毕，发现经销不合格化肥案10件，全部依法进行了处罚；成品油市场跨部门联合抽查3户，抽取成品油33个批次，检验结果全部合格；市场主体经营行为和公示信息抽查528户，已全部进行了检查并录入公示。

【打击传销、规范直销】全面开展打击非法集资行动，维护正常的金融秩序和社会稳定。在全县范围内集中开展防范打击非法集资行动，做好2018 年全县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教育工作，在“3·15”、“4·26”、“6·26”等活动中，我局在县文化广场设立咨询台和资料发放台，发放打击非法集资宣传资料5万余份，提高社会公众的法律金融知识和风险防范意识，做到以防为主、防打结合，从源头上遏制非法集资活动。同时，我局组织执法人员对6户投资类公司和小额担保公司的经营活动随时监控排查，严禁发生借高额回报名义的吸储活动。积极开展创建“无传销城市”工作。督促县、乡（镇）、村三级均成立打击传销领导小组。并且县、乡（镇）村三级层层签订打击传销和创建“无传销县”（乡村）目标责任书，公安、工商部门局所两级签订责任书。制作创建无传销乡镇（村、社区）区域图，划定打传工作责任区。印发了全县创建“无传销县”活动实施方案和各职能部门工作职责。明确总目标、具体目标、目标值和目标监控。以工商所的“经济户口”及派出所的“户籍管理”系统为平台，建立流动外来人员登记制度和涉嫌传销人员监控制度。推行动态式监管，各工商所与派

出所联合成立打传专项行动小组，配备精干人员，向社会公布“打传”举报电话，实现全天候值班，随时应对突发事件。对传销人员易于聚集的乡镇、城乡结合部、城中村、辖区出租房屋进行摸底造册，依据户口登记，利用日常市场巡查进行清查。在打击传销规范直销宣传教育中，全系统共出动执法人员260人次、执法车辆45车（次），悬挂过街横幅15条；设立宣传台6处，散发宣传资料2.2万份，粘贴宣传标语700张；办宣传板报、专栏5期，受教育人数达4万人(次)。

【消费维权】继续加强流通领域商品质量抽检。主要对涉及人身财产安全的重点商品进行抽查，依法对化肥、汽油、柴油、地膜、钢材等商品进行抽查。2018年，送检各类商品180个批次。其中送检各类钢材18个批次，1个不合格，涉案金额4000元，罚款1万元；送检彩钢板4个批次，全部不合格，涉案金额1.1万元，罚款1.2万元，案件已全部办结；送检各类化肥72批次，17个不合格，涉案金额5.85万元，罚款6.28万元；送检地膜1个批次合格；送检成品油33个批次（其中柴油11个批次、汽油6个批次；机油、防冻液各5个批次），全部合格。突出重点领域开展消费维权工作。深入开展“红盾质量维权行动”、保健品市场监管工作以及开展2018年全国“质量月”活动，对流通领域电饭锅（电煲）等七类不合格商品进行了市场清查。强化消费侵权案件查办力度。2018年我局共办理各类消费侵权案件47件，涉案金额42万元，罚没款25.3万元。其中查处销售各类假冒伪劣商品案15件、销售国家明令淘汰并停止上市销售的钢材案1件、冒用他人厂名厂址案1件、误导消费混淆行为案11件、商标侵权案4件、误导消费者网络虚假宣传广告案2件、侵害消费者权益案1件。继续完善消费维权社会共治机制。扎实推进“放心消费在陇原”示范创建活动。创建放心消费示范单位6户，其中省级2家，市级4家。积极受理调处各类消费纠纷。2018年，共受理消费者投诉举报95件（其中省局12315指挥中心下派65件、举报5件、县民生平台转办5件、自行受理20件），成功处理95件，处理率为100%，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95.5万元。

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　长　刘子清

副局长　薛向东

　　张海峰

　　陈智祥

非公纪工委书记　周兴昌

（陈恩胜　供稿）

统计

【综合核算统计】稳步推进地区生产总值统一核算改革。按照《定西市地区生产总值统一核算改革方案》要求，积极适应季度生产总值上算一级改革，积极协调衔接数据，落实GDP统一核算制度。适时进行预警。围绕全县经济运行中的薄弱环节，组织各专业实时关注各行业运行态势和发展趋势，分行业汇总增速变化情况，适时进行监测预警。县局对运行不乐观的部分经济指标进行了预警。严格落实统计联席会议制度。按季度召开统计工作联席会议，加强部门相互沟通联系，协调解决“四上”企业及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入库的困难和问题，畅通部门之间统计交流渠道，借助行业统计资源和部门管理优势，实现综合统计与部门统计资源信息共用，共同研判全县经济发展存在的难点、焦点问题，为促进全县经济平稳运行提供意见建议。及时反映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坚持每月中旬向县委、县政府及各有关部门提供相关统计数据。及时高质量编印《统计月报》资料7期420余册，全方位、多角度反映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做好信息对外发布和数据解读工作。及时对外发布统计信息资料，加强统计社会化服务工作。依托统计信息内网、政务服务网等媒介，及时发布并解读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数据和统计资料，认真做好统计热点问题答复工作。编印了《通渭县2017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通渭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提要》《2017统计年鉴》等资料。同时，加强信息服务，每季度及时编发《统计分析与信息》。

【农业农村统计】全面完成各项统计报表。按照报表时限，先后完成农村基层组织和乡村建设情况、农村社会发展、农村从业人员资源分布、特色及节水农业、耕地状况平衡、种植业生产情况、园地变动及生产情况、林业生产情况、畜牧业生产情况、设施农业生产情况、农村电气化学水利情况、农村自然灾害、循环农业生态农业统计监测、现代农业生产情况等报表报送工作。健全规章制度，规范统计行为。2018年，针对基层基础工作中的存在的薄弱环节，规范了《乡镇统计站规章制度》、《统计台账管理制度》和《统计报表资料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细化了统计岗位职责，规范了统计行为。细化工作标准，完善软硬件设施。严格按照“八有八化”要求，强化乡镇统计工作，完善基层统计网络，电脑、打印机、档案柜等硬件设施齐全，基层统计台账也基本实现了规范化、标准化建设。加强调研。根据不同季节农情的变化，以“注重实际结合，量化调研课题、拟定调研方案”的形式，先后深入乡镇、田间地头开展农村经济形势大调研活动，及时反映农村经济运行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新动能。加强培训。先后联合县农牧林业局、畜牧中心、林果中心等单位，就“如何做好种植业统计”、“果园及林业统计”、“做好畜牧业统计助推脱贫攻坚”等内容，

举办全县农业农村统计业务培训班，对乡镇统计工作分管领导、统计员进行了培训。全年全县农业增加值83853.5万元。其中种植业完成增加值59540.5万元，林业完成增加值6738.9万元，牧业完成增加值17115.1万元，渔业完成增加值1.3万元；农林牧渔服务业完成增加值457.7万元。

【工业能源统计】做好监测分析，提升服务水平。建立重点规上工业企业监测制度，重点把握工业经济形势，了解企业生产经营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以及存在的困难，加大分析预警预判工作。加强统计核查，夯实基层基础。对企业上报的统计数据，发现问题及时审核、查询。对数据质量和协调性存在的问题进行重点检查、抽查。认真核查企业统计台账，并现场查询相关资料，核对财务收支。及时指出数据填报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现场进行解答、指导。积极主动沟通，做好业务交接。切实贯彻落实统计局与国家调查队部分业务分工调整要求，进一步加强规模以下工业统计调查工作，按照国家统计局下发的《地方统计局与国家调查队部分业务分工调整方案》，做好了规模以下工业企业的样本轮换、调查任务和调查资料的交接工作。完成了规模以下工业抽样、规模以下工业企业成本费用等调查的数据采集处理工作。每月汇总制作各联网直报企业能源总能耗、增速及煤、电数据台账，研判进度节能降耗工作。做好能源生产、销售、消费、加工转换等常规报表的月度、季度审核验收、查询反馈以及汇总各项工作。严格测算并按期上报了全社会能源平衡表年报和季度能耗核算。全年全县16家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工业总产值7.48亿元，同比下降0.2%；实现工业销售产值7.28亿元，同比增长5.5%；产销率达97.3%。实现增加值1.12亿元，同比增长1.3%。

【商贸流通统计】加强审核。加大对商贸企业上报数据的查询、审核力度，采用“开网即查、三级联动”、“机查、人核、抽查”等方式，实行企业数据即审即报，特别是对于增幅、占比等异常波动或基本属性指标变动频繁的企业，做到逐家逐户查询核实，确保源头数据真实准确。认真处理国家查询的反馈清单。对国家下发的各种数据查询清单，坚持标准，认真落实，确保数据真实，质量可靠。全年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99992.2万元，同比增长7.7%。从分行业看，批发业零售额28047.6万元，同比增长16.6%，零售业零售额60721.1万元，同比增长4.8%；住宿业零售额2447万元，同比增长3.8%；餐饮业零售额8776.5元，同比增长4.9%。

【服务业统计】做好规下服务业抽样调查。按照国家统计局业务划拨要求，规下服务业抽样调查工作由国家调查队移交到地方统计局，为此，县局业务人员加强学习，充分利用联网直报系统，建立审核模板，严把数据质量关。做好限上企业入库。积极与商务部门合作，深入调查，根据企业经营规模核实其营业收入，做好新增单位入统入库工作。认真做好企业名录库的更新维护和认定，严把限上企业入库审批关。做实“两个平台”专项统计调查。按照《国家统计局关于开展重点互联网平台专项统计调查的通知》和《国家统计局关于开展“四众”平台专项统计调查的通知》要求，细致研究调查方案，精心组织谋划，按时高质量地完成两个专项统计调查。

【建设领域统计】开展固定资产投资数据质量自查自纠工作。深入贯彻落实防范统计数据造假、弄虚作假有关规定，制定核查方案，明确核查的范围和时点，规定详细的核查方式和方法，深入现场了解和掌握项目情况，客观反映实际情况，自查自纠工作取得实效。加强业务培训夯实统计基础。面向基层统计人员召开投资领域统计业务和程序培训会议，详细讲解固定资产投资、房地产开发和建筑业统计制度，投资项目、房地产项目入库管理审批要求、“企业一套表”联网直报数据处理、和利时程序操作流程等内容。有序推进固定资产投资制度改革。明确职责，强化审核，对500万元~5000万元项目，严格按照财务支出法统计如实填报数据，与财务报表做好指标对应、不虚报、不瞒报，确保投资统计制度方法改革后数据真实准确。狠抓项目入库工作。按照《关于进一步加强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入库统计工作的通知》，对县内所有未入库的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排查，对集中开工投资项目随时随地了解情况，跟踪问效一抓到底，保证每一个项目都能够迅速办结、及时入库；对已开工或即将开工实施的项目，收集项目入库统计所必需的相关要件材料，做到每个入库项目资料齐全、内容详实，严把项目入库手续关；坚持入库材料与现场核实相结合，对月度新入库5000万元以上项目和房地产开发项目进行地毯式现场勘查核实，判断入库材料与现场核实情况是否统一，对存在疑问的企业、项目资料，进行核实确认，确保每一个企业、每一个项目符合入库标准，不断提高统计入库管理工作科学化和规范化水平。全年全县完成固定资产投资21.26亿元，同比增长18.9%。其中：项目投资14.9亿元，同比增长16.5%，占总投资的70.08%；房地产投资6.36亿元，同比增长24.9%，占29.92%。

【工业集中区统计】积极和商务、工业集中区管委会等部门沟通衔接，根据统计范围、实施单位、监测指标及内容、统计原则、统计方式、数据提供等各项内容，对工业集中区主要经济指标进行单独统计核算，集中区单独统计监测迈出实质一步，工作开展顺利。

【农业普查】做好第三次全国农业普查数据汇总及发布工作，2018年5月，根据《全国农业普查条例》的有关规定，县农普办和县统计局先后发布了“农业农村农民基本情况”、“农业经营主体、农业机械和设施”、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和基本社会服务”、“农民生活条件”、“农业生产经营人员情况”等5个公报，向社会公布普查主要结果。

【经济普查】全县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于2018年5月启动以来，在省、市农业普查办公室的精心指导下，严格按照《统计法》《全国经济普查条例》等法律法规，依法组织推进全县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2018年5月份，组建了以分管领导为组长，13个部门为成员的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根据工作需要，组建了领导小组办公室，设立了综合组、宣传组、业务组、数据处理组、执法检查组等5个工作组。全县18个乡镇均成立了普查领导小组，确定了普查办工作人员。县委宣传部、县经普办制定下发了《关于做好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宣传工作的通知》（通经普办发〔2018〕1号），明确宣传动员的内容和重点，按月细化普查准备阶段、入户调查阶段以及数据发布阶段的宣传工作任务，全力做好全县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宣传动员工作，营造普查工作浓厚氛围。同时，加强选聘培训，提高“两员”素质。提请县政府常务会议研究通过，从县直各单位中抽调城区普查员32名。先后举办2期清查业务培训班，分别培训乡镇及城区普查员。全县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共清查法人单位4469家，产业217家，个体户8855家。

【人口抽样调查】按照省市部署，先后组织平襄镇北城社区、常河镇直湾村、陇川镇石峰村、华岭镇老站村等调查点普查员进行培训，完成1%人口抽样调查样本信息核实，调查摸底和调查小区绘制、配齐相关抽样调查物资，组织调查员现场入户调查，填报2018年人口变动情况抽样调查表、死亡人口调查表，2018年人口调查村委会基本情况表，掌握人口增长情况，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可靠人口数据。全县2018年末常住人口为40.98万人，比上年净增0.19万人。其中：男性为20.89万人，占50.97%；女性为20.09万人，占49.03%。0~14岁人口为7.7万人，占18.8%；15~64岁人口为27.96万人，占68.23%；65岁及以上人口为5.32万人，占12.97%。全年人口出生率为12.59‰，人口死亡率为7.81‰，自然增长率为4.78‰。城镇人口10.36万人，城镇化率为25.27%，比上年提高0.85个百分点。

【第七次投入产出调查】深入重点企业了解企业的生产经营情况，指导企业在联网直报平台正确填报数据。定期发布调查单位填报情况，加强对填报单位的催报力度，提高上报率。根据不同行业的特点和实际情况，采取分行业联审方式进行数据质量审核，对每户企业填报的过录表和调查表逐一进行核查，做到应填尽填、不重不漏，发现问题及时纠正。

【精准扶贫】完成贫困人口退出人均纯收入验收认定工作。依据《甘肃省贫困人口退出验收人均纯收入核查验收工作实施方案》，组织进行了18个乡镇扶贫站站长、业务人员参加的贫困户人均纯收入计算培训。县局确定18名人员，以户为单位，对2018年拟退出贫困人口验收人均纯收入进行县级验收，在《甘肃省贫困户脱贫达标认定书》上签字，加盖县统计局公章。掌握全县2018年拟脱贫户家庭经营收入占年度人均纯收入比例，县局采用抽样调查方法，抽选了18个乡镇的57村、231户拟退出贫困户，依据乡镇上报的《甘肃省贫困户脱贫收入计算表》，计算收入比例。

县统计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　长　马维华（9月止）
　　牛军胜（10月任）
副局长　田　立（女）
　　赵亮亮

（赵亮亮　供稿）

统计调查

【数据管理】2018年通渭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2946元，同比增加1680元，增长7.9%。其中工资性收入21089元，为总收入的主要部分，占92%，同比增加1592元，增长8.2%。经营净收入增量较小。经营净收入512元，同比增加74元，增长17%，全部为第三产业收入，占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2.2%。财产净收入1265元，同比增加16元，增长1.2%，占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5.5%。转移净收入今年81元，去年为82元，基本持平，占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0.3%。2018年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6755元，同比增加558元，增长9%。其中工资性收入1350元，增加142元，增长11.7%，占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20.0%。经营净收入2493元，同比增加208元，增长9.1%，占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36.9%。第一产业经营净收入2025元，增长6.4%。其中：农业净收入1086元，增长5.8%，牧业净收入928元，增长8.2%。第三产业经营净收入469元，增长22.7%。财产净收入78元，去年同期为11元，同比增长609.09%，主要是存款利息和出租房屋收入。财产净收入在四大项收入中占比最小，占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1.2%。转移净收入2834元，同比增长5.2%，占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41.9%，是农村居民收入的主要来源。其中：养老金或离退休金收入454元，增长6.4%，社会救济和补助收入363元，增长14%，政策性生活补贴88元，下降32.6%，报销医疗费282元，增长25.5%，在外从业人员寄带回收入1331元，下降5.1%，政策性惠农补贴收入458元，增长25%。

【调研分析】紧紧围绕“加强信息化建设，不断提升工作效率”的理念，着力在信息报送，办公软件配

备、网络建设上下功夫。全年共报送各类信息分析36篇，为地方政府制定政策提供了科学依据；在网络建设方面，加大投入，更换了网线，优化了网线连接，更换了交换机和路由器；根据办公需求，所有电脑统一安装了正版杀毒软件，不断完善办公设备，进一步提高数据处理、材料撰写、数据报送的安全和效率。

县统计调查队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队　长　王玫盛

纪检员　杨军旺

（曹靖宜　供稿）

审计

【审计项目】至2018年年底，已开展审计项目195项，实际已完成192项（2017年度县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14项、固定资产投资审计140项、经济责任审计27项、专项资金审计8项、财务收支3项），占年初计划94项的204.3%，审计发现主要问题金额70648万元，其中违规金额686万元、损失浪费121万元、管理不规范69841万元，提出合理化建议342条，被审计单位采纳338条。

【财政审计】预算执行审计共审计了14个部门和乡镇，包括县财政局、县地税局、人民银行3个直接组织预算执行的部门；审计部门预算单位9个，占部门预算单位156个的5.77%，审计2个乡镇占18个乡镇的11.11%。审计总资金380145.31万元，其中部门预算单位使用财政资金66006.31万元、占当年全县公共财政预算支出314139万元的21.01%。共查处问题金额55471.24万元，其中：管理不规范资金51253.23万元；违规资金112.05万元；应征未征的预算收入4105.96万元（土地出让金2873.63万元，墙改基金等三费1232.33万元）。

【经济责任审计】根据县委组织部委托，对27名科级干部进行了离任审计。通过经济责任审计，客观评价了领导干部的经济责任，真实反映了存在的问题，提出了切合实际的审计建议，不断增强了领导干部自我约束、自我保护的防范意识，进一步明确了领导干部的管理责任和直接责任，促进了各部门政务、财务的公开透明及规范，为促进党风廉洁建设发挥了重要作用。

【固定资产投资审计】2018年度共完成了2011—2016年易地搬迁、高标准农田建设、校舍安全及改薄工程、交通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等固定资产投资审计136项，审计金额60687万元，节约财政资金2563万元，规范纠正不合规支出6392万元。

【专项资金审计】2018年度共完成了易地扶贫搬迁、中央专项资金土地整治、东西部扶贫协作等方面8项专项资金审计，审计专项资金总额2204.5万元，节约财政资金78.47万元，规范纠正不合规支出2.2万元。

【审计整改】县审计局在完成审计任务的同时，积极派出政治过硬、作风正派、业务熟练的审计人员赴陇西、庆阳、天水、通渭等地配合上级审计机关审计和各级党委巡查巡视；督促相关单位对十八大以来各级审计机关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落实工作。

【民生项目审计】按照县委县政府按照易地扶贫搬迁项目建设县乡联动集中攻坚工作推进会议精神，对全县2011—2016年的所有易地扶贫搬迁项目开展审计，完成了全县66个易地扶贫搬迁项目的审计。

【审计质量提升】对2017年审计项目案卷进行了回头看。为规范审计执法行为，提高审计项目质量，根据《定西市审计局关于开展2018年审计项目质量检查的通知》要求，组织全体干部，对2017年165个审计项目的243份案卷进行了全面自查，对发现的案卷质量问题进行了全面整改，增强了审计干部的质量意识。开展了案卷质量评比。2018年5月，对各审计组报送的优秀审计项目进行的案卷质量评比，评委严格按照项目评分标准进行评判，其中《关于县环保局原局长王志龙期间经济责任履行情况审计》项目获得了第一名，《关于S207线靖天公路等四条公路养护维修工程竣工决算审计》项目获得了第二名。

县审计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　长　魏春贵

副局长　郭建新

　　成　炜

（李建龙　供稿）

县质量技术监督

【产品质量监督管理】加强企业质量监管，推进产品质量提升。将企业分为AA、A、B、C四级，实施分类监管。制定了《通渭县2018年度产品质量监督抽查计划》，开展日常巡查和监督检查。共巡查工业企业20余家，与企业负责人签订质量安全责任书20份，并以巡查记录的方式，发现质量问题，督促整改提高，靠实了企业责任人的质量安全责任。省级监督抽查有机肥料1批次，农用地膜1批次、卫生纸2批次，校服1批次。创建书画品牌示范区建设。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国务院质量发展纲要（2011—2020年）的通知》和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关于印发《“全国知名品牌创建示范区”建设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要求。2018年起草印发了《2018年度通渭县“全国书画文化产业知名品牌创建示范区”筹建工作计划》。严格按照《“全国知名品牌创建示范区”考核验收细则》编制了详细的资料目录，共梳理出需要准备的各类资料160多项，已完成资料收集工作。全国书画文化产业知名品牌创建示范区筹建领导小组办公室填写

了《全国知名品牌创建示范区验收申请表》，于2018年4月20日经自查小组召开会议讨论通过，2018年5月向省质监局上报了全国知名品牌创建示范区验收申请表。2018年5月份完成了举办质量管理培训班，对全县书画文化及工业企业相关管理人员开展全面质量管理能力专题培训。分别就质量管理的基本概念和原理、质量文化、质量管理系统、全面质量管理的基础工作、方针目标管理、质量工具、数据整理等方面为参训人员作了深入浅出的讲解。企业进一步树立了先进的质量管理理念，不断增强企业竞争力和持续发展能力，各企业准确把握经济发展新常态，加快推动经济转型具有重要意义。于2018年11月举办了一期“全国书画文化产业知名品牌创建示范区书画质量提升培训班”，培育农村两后生积极开展书画创作和装裱培训工作，努力为农村青年创业增收。地标产品保护有序推进。特色产品获得地理标志保护后，将成为培育发展优势产业的特色品牌，对提高市场占有率，助推精准扶贫有着重要意义。制定的《通渭苦荞麦生产地方标准》等待发布后将进行贴标保护。通渭苦荞麦成为定西市第一个获得地理产品保护的产品，下一步将继续抢抓机遇，加大对地理标志保护产品的挖掘、培育和管理，做好地理标志保护产品的申请、宣传、质量提升、标准制修订和专用标志使用工作，力争年内圆满完成贴牌保护工作。

【标准化监督管理】落实企业标准化主体责任，指导企业积极公开产品执行标准。全县共有6家企业的12种产品进行了产品标准自我声明，其中公开国家标准7个，行业标准3个。持续推进企业标准化提升服务工程，广泛开展“标准化良好行为企业”。加强对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和《定西中药材标准汇编》的宣传。发放《定西中药材标准汇编》120余本，督促中药材种植和加工企业、专业合作社以及农户在中药材生产环节，严格按照标准进行加工、储藏中药材，保证中药材质量安全。

【计量监督管理】大力推进民生计量工作，全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使百姓真正得到实惠。重点围绕出租车计价器、加油站、餐饮业、眼镜制配场所、“民用四表”、集贸市场计量器具检定等群众关心、关切的问题开展了计量监督检定，对用于医疗卫生、环境监测、安全防护、贸易结算等方面的2450台（件）计量器具进行了强制检定，检定覆盖率达到了98%，合格率98%。开展《用能单位能源计量器具配备管理通则》标准执行情况的检查。继续开展企业产品标识检查，辖区内家用汽车销售企业“汽车三包”检查，开展认证检测实验室资质认定及出具检验报告情况检查等工作。

【食品生产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质监部门只限于负责生产领域食品包装材料、容器、食品生产经营工具等食品相关产品加工的监督管理。辖区内没有食品包装材料、容器、食品生产经营工具等食品相关产品加工企业。

【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严把特种设备安全关，确保全县特种设备安全运行。通渭县有特种设备使用单位61家，在用的特种设备有469台（件），压力容器122台（车用气瓶103只）；电梯328部；起重机械11台；锅炉8台。签订特种设备使用管理安全承诺书61份，实现了承诺书100%签订。注册登记率为98.8%，隐患率保持在10%以下，分别位列全市第一名和第三名。在具体工作中，延伸监管链条，消除监管盲点。召开了全县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工作会议，根据安全生产属地管理原则，将特种设备安全监管纳入到各乡镇的监管范围，并进行年度考核。为提高通渭县特种设备操作人员和管理人员水平，解决特种设备作业人员不足的问题，联合定西市雅安特种设备技术咨询有限公司，举办了一期75人参加的特种设备作业人员培训班，提高了操作管理能力，消除了事故隐患。结合实际，合理安排部署。对全县辖区内重点项目特种设备安全运行情况进行督察检查。深入到相关乡镇辖区内引洮二期工程等重点工程现场，通过现场查看、听取汇报、查阅资料等方式对以上单位在用特种设备安全运行及内部安全管理情况进行了全面检查。开展非城市建成区10蒸吨及以下在册锅炉的清理工作。配合相关部门对通渭县辖区内2014年以来新登记的5台10蒸吨以下燃煤锅炉依法办理了注销手续，并采取去功能化、封停等相关执法措施，实现了闭环监管。

【认证监管】对甘肃沛祺有机肥有限公司等3家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开展了专项监督检查和定期巡查，确保获证企业持续提高质量安全保障能力和水平。并对提交的《获得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企业年度自查报告》进行了现场核查

【稽查打假】强化行政执法，提升产品质量水平。结合实际制定了《通渭县质量技术监督局2018年执法打假工作要点》，对开展执法各项工作进行了具体部署，有力指导了行政执法工作的顺利开展。认真开展“质检利剑”“双打”专项执法行动。组织开展了农资、煤炭、计量、纤维制品等专项执法检查，全局共出动执法人员120余人次，检查企业52家。进一步做好2018年农资打假专项执法行动，落实《甘肃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关于开展2018年农资专项执法打假工作的通知》要求，制定了《通渭县质监局农资专项执法打假工作实施方案》，并组织执法人员开展农资打假各项行动。出动执法人员40人（次），检查农资生产企业5家。倡导农资骨干企业主动承诺产品质量，公开产品标准规范。开展了交警使用机动车雷达测速仪、呼出气体酒精含量探测器检定情况专项检查。目前全县共有公路管理速度监测记录系统（流动）3台，

公路管理速度监测记录系统（固定）10台，呼出气体酒精含量探测器3台。在用的管理速度监测记录系统（流动）和呼出气体酒精含量探测器在检定期限内；公路管理速度监测记录系统（固定）因部分损坏维修未检定，系统自动锁定停用，已经检定合格投入使用。计量专项监督检查工作，对辖区内7家加油气站的30台加油气机和3家出租车公司所属的300台出租车计价器进行监督检查，经检查该330台设备均具有计量器具制造许可标志，生产合格证齐全，全部检定合格，在检定周期内使用，铅封完好，没有发现违法行为。积极解决咨询投诉，化解矛盾。共受理消费者电话咨询2起，投诉3起，全部解决。

【宣传】通过报纸、网站、培训讲座、座谈交流等方式，以3·15、安全月、质量月等大型服务咨询活动为平台，创新宣传形式，加大宣传力度，广泛宣传质量法律法规，提高全社会质量法制意识，不断增强质监工作的社会影响力。在甘肃质量监督报、市质监局网站刊登各类信息稿件20余篇。提高了工作工作质量和工作积极性，推进了整体水平的提升。

县质量技术监督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　长　李多选

副局长　王绍博

　　苟旭东

（办公室　供稿）

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安全事故】按一般统计口径，全县共发生各类生产安全事故30起，减少1起，同比下降3.22%；死亡7人，增加2人，同比上升40%；受伤32人，减少4人，同比下降11.11%；直接经济损失5.83万元，同比减少6.33万元，下降52.1%。其中，道路交通事故28起，增加1起，同比上升3.70%；死亡5人，增加2人，同比上升66.67%；受伤32人，减少1人，同比下降3.03%；直接经济损失3.75万元，增加1.58万元，同比上升72.9%。建筑业事故1起，死亡1人，直接经济损失1.07万元。农业机械服务业事故1起，死亡1人，直接经济损失1.01万元。按事故直报口径统计，发生生产安全事故2起，死亡2人，直接经济损失2.08万元；同比，事故起数和直接经济损失分别下降60%、79.2%，死亡人数持平，受伤人数下降。

【安全生产监督检查】按照《通渭县2018年安全生产检查督察工作方案》，县委县政府各领导按照“三管三必须”工作要求，先后32次深入生产经营单位督察指导安全生产工作，发现安全隐患和问题156条，县安委办督促责任单位全部进行了整改。各乡镇、各部门共检查生产经营单位2265家次，下发各类执法文书1859份，排查整改问题和隐患5053条（处）；配合省、市督察检查11次，检查企业33家次，查出问题和隐患253条，对能够立即整改的现场进行整改，不能立即整改的按照整改时限和整改标准限期进行了整改。

【重点行业专项整治】烟花爆竹和危化品方面，开展危险化学品安全综合治理，对102家危险化学品经营使用单位，严格落实运输、储存、使用各环节的监管措施；撤销不符合安全生产条件的烟花爆竹零售店4家，查处违规燃放烟花爆竹案件13起、未经许可运输烟花爆竹案件8起，行政处罚25人，收缴销毁烟花爆竹300余箱。非煤矿山方面，县安监、国土等部门重点对露天矿山多年开采形成的高陡边坡进行了专项整治，消除隐患，对隐患整改不到位的兴隆石料厂等3家企业实施了9万元的经济处罚。建筑施工（重点项目建设）方面，重点对施工现场管理、重大危险性分部分项和外包工程、隧道施工安全风险识别和管控进行整治，对企业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作业环境差、不具备安全施工条件的7家企业进行了立案查处，经济处罚45万余元。特种设备方面，县质监部门检查特种设备使用单位33家、特种设备259台件，纠正违规行为9起。道路交通方面，公安部门以农村道路交通秩序整治为重点，开展了“三反一查”、非法超限超载货运车辆和农村面包车、三轮车违法载人等交通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共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71673起，行政拘留45人、刑事拘留16人，向纪检监察部门抄告35人。人员密集场所和大型商业综合体消防方面，县公安消防部门积极开展隐患排查和整改，下发行政处罚决定书10份，临时查封7家，责令“三停”4家。文化娱乐场所方面，县文化娱乐场所专项整治领导小组对违规经营的8家文化娱乐场所已责令相关部门依法依规进行关停或取缔。

【企业安全主体落实】认真开展了“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年”活动，制定了《通渭县“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年”活动实施方案》，16家企业稳步推进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体系”建设和安全标准化创建工作，推动生产经营单位在安全责任、安全投入、安全管理、安全培训和应急救援等方面落实到位，提升生产经营单位本质安全水平。

【职业健康】将职业健康工作纳入民生工程及安全生产工作体系，坚持管安全生产必须管职业健康，推进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一体化监管。完成了《通渭县职业病防治规划十三五规划（2016—2020）》实施情况自查评估。存在职业危害岗位的87名从业人员进行了岗中体检，12人参加了市上组织的职业健康管理培训。

【社会化服务】县安监局委托中介机构对5户企业进行了职业危害因素检测。10月份，县安委办邀请中石油昆仑燃气定西分公司专家对通渭县广汇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LNG气化站、

加气站、城区天然气管网及使用天然气的住宅小区进行安全检查，对发现的三类26个问题和隐患及时向住建局督办。

【基层基础建设】信息化建设进一步加快。安监部门远程视频监控平台建成投入运行，26家非煤矿山接入企业在线视频监控系统；公安部门投资200多万元，增设交通信号灯6套、违停抓拍监控15个，安装高清缉查布控视频卡口21个、人行横道信号灯58组，有效保障了行人安全。基层基础建设进一步加强。全县18个乡镇332个行政村建立了“两站一室”，确定交通协管员187人，交通劝导员1660人，建设率达100%，完成交通安全劝导站标准化建设3处；18个乡镇组建了交警中队，并确定了民警和乡镇干部专司道路交通管理工作。消防部门建立重点单位微型消防站28个，建立社区微型消防站4个。

【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深入开展了“生命至上，安全发展”为主题的第17个全国“安全生产月”活动，设置咨询点51个，各类宣传展板共200余块，发放《安全生产法》等宣传资料1万余份。持续推动安全生产知识网络答题竞赛“七进”活动，通渭县参加竞赛活动的人次达到26.3万（名列全市第一），较好的普及了应急和安全知识，提高了全民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和安全意识。县安监局采取集中轮训和交流学习的方式，分4期对18名乡镇安监人员进行了监管能力提升培训。

【生产安全事故查处】县政府严格按照“四不放过”原则，认真查处了中国通信建设第二工程局通渭什川镇盘龙村光网工程“4·26”触电事故，查清事故原因，查明事故责任和性质，提出了整改措施。司法机关对事故直接责任人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对负有责任的企业及主要负责人依法实施了22万元的经济处罚。

【安全生产问责】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的要求，县政府分管领导对2017年事故多发的县住建局主要负责人进行了约谈警示。县安委办对行业安全监管不到位的县农牧林业局和工信局及时进行了安全生产预警。县安监局对隐患整改不力的普瑞百货超市等8家生产经营单位进行了立案查处，实施经济处罚32万元。

县安监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　长　孙　奎

副局长　赵建龙

　　牛国强

（周军昌　供稿）

食品药品监督管理

【综述】2018年，全县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工作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上级业务部门的精心指导下，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贯彻落实省、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暨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和县委县政府各项决策部署，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以提高食品药品供给质量为主线，以服务食品药品产业发展为导向，以保障食品药品安全为目标，大力实施食品安全战略，深入推进食品安全示范创建，实施餐饮业质量安全工程大提升，落实各方责任构建共治共享大格局，着力补短板、查弱项、防风险、谋发展，切实解决食品药品安全领域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推动食品药品产业高质量发展，努力实现食品药品安全“三个确保”。全县食品药品安全整体形势继续保持稳定向好发展态势，今年没有发生食品药品安全事故，确保了全县人民群众的饮食用药安全。

【食品药品整治】坚持全程监管，聚焦重点领域，着力提升监管水平。加大专项整治活动力度。今年先后组织开展了重大节会、不合格化妆品、农村和城乡结合部食品市场集中整治、基层用药安全保障等专项整治行动26次。集中开展重大节会期间食品药品安全专项整治活动。适时对重点品种、重点区域的全面检查，严厉打击各类制售假劣食品、保健食品、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违法活动，着力解决通渭县食品药品安全领域突出问题，全面提升食品药品安全保障治理能力。开展校园周边环境专项整治。将开展校园及其周边食品安全专项整治行动做为一项长效措施，不断加强对校园及周边食品安全治理力度，以农村学校为重点开展全面检查。春、秋两季校园周边环境专项整治共检查学校食堂和学生营养餐供应单位459（家）次，学校周边餐饮及食杂店1542（家）次，下达责令改正通知书24份，立案查处14起，罚没款2.44万元，同时进一步督促学校建立健全食品安全应急管理体系，确保一旦发生问题能及时有效处置。开展不合格化妆品清查活动。根据国家食药监总局关于查处35批次、62批次、70批次、80批次染发类不合格化妆品以及29批次祛斑类/美白类不合格化妆品的清查通知，通渭县及时组织人员，认真对照不合格产品信息，逐品种、逐批次对照检查。共检查化妆品专营店176家（次），兼营店（主要是理发店）600余家（次），未发现有清查通知中所列的不合格化妆品。开展农村和城乡结合部食品市场集中整治活动。集中开展了侵权假冒、酒类和食品标签标识的整治行动，严厉打击了销售“三无”和假冒伪劣食品，惩处违法经营主体，进一步完善农村和城乡结合部市场监管制度，健全打击假冒伪劣违法犯罪行为的工作机制，建立公平有序的农村和城乡结合部市场秩序，营造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开展健康扶贫及基层用药安全保障活动。按照《定西市健康扶贫先锋行动实施方案》，积极开展了居民家庭过期药品、医疗器械清理回收活动，确

定18家药品经营和使用单位为定点回收单位，覆盖全县所有乡镇，建立健全了过期药品回收网络，逐步形成常态化回收机制。共回收过期药品、医疗器械356盒（瓶）。开展重大动物疫情期间肉品市场专项整治。8月份，非洲猪瘟疫情发生以来，县食药监局密切配合相关单位，积极开展肉品市场专项整治活动，出动执法人员447人次，抽检生猪产品10份，检测结果均为合格，极大地保障了通渭县肉品市场稳定。

【食品安全保障】加大重大会议和重大活动保障力度。通过提前介入、驻点监督，排查整改隐患，加强了重点区域、重点对象、重点环节监管，确保了活动期间群众饮食用药安全。第八届通渭书画文化艺术节食品安全保障工作突出一个“早”字，做到了早安排、早介入；体现一个“实”字，做到了措施实、责任实；落实一个“严”字，做到了严监管、严要求；达到一个“零”字，做到了零漏洞、零风险、零事故、零投诉。

【依法行政】加大执法检查力度。通过日常检查、专项检查和“双随机”等监管方式，全力查处食品药品违法违规行为，依托食药稽查执法平台和食药安全追溯信息平台，深入推进“互联网+”食品药品监管。2018年，共登记报备农村家庭集体聚餐704起，签订农村集体聚餐食品安全承诺书704份，备案率达100%；食品安全追溯平台加入率达100%、应用率95%，开展食品安全网上巡查32956次、食品违法违规记分800条；电子民生平台和12331食品药品投诉举报热线受理食品药品咨询、投诉81件，办结率达100%；全县立案查处食品药品违法案件222起，其中食品案件146起、药品案件51起、医疗器械案件8起、化妆品案件17起，收缴罚没款38.65万元。

【监督抽检】以监督抽检为切入点，加大食品药品检验检测及监督抽检力度，严厉打击食品药品违法行为。今年完成省级药品抽验57批次、地方药品抽验10批次；上报药品不良反应监测398例，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99例；完成食品安全监督抽检901批次，不合格34批次；完成食品快速检测8167批次（食用农产品快检室3293批次、监管机构4874批次），不合格28批次。通过县政务服务网发布食用农产品及餐饮食品监督抽检产品合格信息3期。

【组织领导】县委县政府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食品药品安全工作的实施意见》，对健全落实食品药品安全责任制、全面实施食品药品安全依法治理、加强基础能力建设、促进食品药品产业健康发展、强化食品药品安全组织保障五个方面的内容进行了细化；印发了《2018年通渭县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工作要点》《通渭县全域创建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工作方案》《通渭县餐饮业质量安全提升工程实施方案》及《通渭县进一步加强“地沟油”治理工作实施方案》，为深入实施食品安全战略，打造“食安通渭”品牌，全面提升食品安全治理能力和水平提供了坚实的政策支撑。同时，县、乡两级均成立了食品药品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统筹协调全县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工作。加强食安委统筹协调，健全例会制度。结合工作需要，每季度由县政府分管领导主持召开一次食品安全委员会全体（扩大）会议，全面传达贯彻省、市相关会议精神，县食安委统筹协调，食安办组织，定期开展食品安全风险会商、舆情监测、企业诚信体系建设、食品安全事故应急演练及处置等活动，并对食品药品安全监管阶段性重点工作进行详细安排和周密部署，进一步明确各成员单位的职责，细化任务，靠实责任。

【目标管理】2018年年初，县政府与各乡镇、县食安委各成员单位，县食药监局与各乡镇食药监所，各乡镇食药监所与辖区各食药生产经营企业层层签订了目标管理责任书，增加了食品药品安全工作在对乡镇党委政府的目标任务中的权重，设“一票否决”项，切实履行地方政府负总责的职责。县食安委每半年对乡镇和食安委各成员单位食品药品监管工作考核一次，县食药监局每季度对乡镇所食品药品监管工作考核一次，并对考核情况在全县范围内进行通报。健全网格化监管体系。按照“网格化”监管体系建设要求，聘任了332名食品药品安全协管员和2440名食品药品安全信息员，逐步形成了县食药监局局长负总责、分管副局长对分管领域和联系片区负责、股室工作人员对片区内联系的乡镇负责、乡镇（街道）食药监所对本辖区负责、村（社区）协管员信息员对村社负责的工作格局，做到了网格边界清晰、责任主体明确、目标任务具体。同时，对全县食品药品监管系统领导干部全部配齐，无缺位，各乡镇食药监所均已通过规范化所建设。

【社会共治】深化宣传引导，强化行业自律，着力健全社会共治体系。持续强化科普宣传活动。利用“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日、食品药品12331投诉举报宣传月、食药安全周和科普宣传站，广泛深入宣传食品药品相关法律法规以及饮食用药安全知识。截至目前，共印制散发食品药品安全宣传资料10000余份、宣传展板26块、横幅42条，在城区和各乡镇开展食品药品安全集中宣传活动56场次。开展食品、保健食品欺诈和虚假宣传专项整治行动5次，报送工作简报12期，通过县政府门户网站、微信、今日头条、微博等媒体发布食药安全监管动态487条，在省、市、县网站媒体刊载信息78条。大力开展食品安全知识进校园活动。2018年寒假前夕，积极组织县食药监局执法人员深入辖区内开展“小手拉大手”食品安全知识进校园活动，共开展食品药品进校园宣传24场次，进校园覆盖率达到100%，学生受教育率面达到100%。积极开展小杂粮美食体验宣传

活动。今年8月份，借助第八届通渭书画文化艺术节，在通渭文化苑临时市场和宏泰美食广场举办了“赏通渭书画，品特色美食”系列主题体验活动，活动充分利用媒体及网络，大力宣传通渭县独具特色的美食文化，推广和宣传健康饮食理念，进一步提升通渭品牌效应，得到省、市领导和全县人民的高度评价和充分肯定。全力打造食品药品安全社会共治格局。县人大执法检查组对全县贯彻实施《药品管理法》情况进行执法检查，充分体现了县人大对药品安全工作的关心和支持；县政协对全县食品安全监管进行了专题协商，为保障全县人民“舌尖上的安全”积极建言献策；全县学校食堂、大中型餐饮服务单位食品安全责任保险参保率达100%。有效发挥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行业系统的作用，形成了“企业自律、政府监管、社会协同、风险保障”的食品药品安全社会共治格局。

【示范创建】按照“示范创建提升一批、培训教育引领一批、依法打击取缔一批”的工作思路，扎实开展了食品药品安全示范单位创建活动。今年，成功推选甘肃通渭飞天食品有限公司跻身为“省级示范引领企业”，拟创建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店（学校食堂）4家、市级食品安全示范店（学校食堂）6家，培育3家食品生产加工企业创建“省级食品安全示范企业”。

【教育培训】加强干部教育培训拓宽视野。局班子坚持“一手抓理论学习，一手抓业务培训”，努力提高执法队伍的综合素质和依法行政能力，坚持完善和落实执法人员学习培训制度，制定详细的学法计划，采取个人自学、集中学习、专题法治讲座、法律法规考核等方式，强化对干部队伍的教育培训。集中组织学习11次，参训人数达430余人次。同时为了拓宽视野，增进发展和提高，我们不断选派优秀干部赴省市或外地进行学习，参加各类培训21人次，进一步提高了执法人员的执法水平，极大地规范了执法人员的执法行为，为实现依法行政的目标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加大监管对象培训约谈力度。县食药监局今年先后组织召开食品药品生产经营使用单位集中约谈培训会议7次，有效降低了食品药品各环节的安全风险隐患，进一步靠实了食品药品生产经营者第一责任人的主体责任。特别在4月份，县、乡两级连续组织召开食品药品生产企业、大中型餐饮单位、药品和化妆品经营使用单位、食品批发企业和大中型超市、学校食品安全管理等28场次集中培训约谈，共培训约谈食品药品生产经营单位2270余家3000余人，签订食品药品安全责任书（承诺书）2270余份，培训约谈达到了全覆盖，有效提高食品药品生产经营单位自律经营、守法经营意识和责任意识。

【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采取优化审批流程、精简审批要件、梳理“最多跑一次事项”、受理与审批有效分离等有效措施在办理《食品经营许可证》时，减少了材料中所要提供的10个制度和4个照片，最多跑一次即可办结。截至目前，全县受理核发《食品经营许可证》191户，登记备案“三小”食品加工经营单位698家，办理食品药品从业人员健康证5148人次。

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　长　杨国斌
副局长　张建华
　　孙雷胜
　　郑国明
县食安办专职副主任　王新玮

县食品药品稽查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　长　王家澍（5月止）
副局长　王青周
　　陈景龙

县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　任　陈瑞杰
副主任　刘仲华
　　陈晓凤（女）

（办公室　供稿）

国土资源

【土地资源规划】2018年经省、市政府批复，共上图新增建设用地656.2公顷，其中城乡建设用地535.2公顷、单独选址用地121公顷。结合“十三五”全县社会经济发展战略、发展特点和城市功能定位，编制完成了《通渭县低效用地再开发规划(2019—2025)》。依据《甘肃省国土资源厅关于预下达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调整指标的通知》和《定西市国土资源局关于预下达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调整完善指标的通知》精神，委托天水三和数码公司修编了通渭县2018—2020年《通渭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建设用地增减挂钩】编制了《通渭县三铺乡、寺子乡等10个乡镇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试点项目实施方案（2018—2020年)》。根据省国土资源厅批复，研究制定了《通渭县三铺乡、寺子乡等10个乡镇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拆旧区土地复垦设计方案》，组织拆除旧宅基163宗，复垦耕地14.53公顷，节余建设用地指标14.33公顷，完成增减挂钩在线备案和跨省域调剂指标上报工作。

【建设用地报批】对符合全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国家产业政策的项目，根据用地单位申请，及时办理建设用地初审和用地预审。全年完成建设项目用地预审43宗和单独选址项目用地初审3宗。完成设施农用地备案2宗。上报市局审核城市批次报件3批次59.19公顷、城镇批次报件4批次61.79公顷。缴纳已批准建设用地耕地开垦费302.05万元、新增建设用地有偿使用费346.65万元。

【土地征收】征收县铁路小学用地110.99亩，平襄书画小镇用地288.86亩，王家河水厂用地83亩，通定高速永久用地1789.18亩、临时用地123.78亩。征用引洮工程永久用地569.72亩、临时用地24.62亩。东城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征收土地134.24亩、签订拆迁协议53份，完成拆迁28户。完成西城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用地摸底登记522户；配合平襄镇、住建局完成滨河路、温泉路中学等项目区拆迁户土地丈量386户。

【土地资源管理】坚持“分类指导、区别对待，保障重点，有保有压”的供地原则，严把土地供应关口。全年争取到土地储备专项债券资金1亿元。完成了县城区公共服务用地土地定级及基准地价制定工作。全年供应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19宗83.43公顷，其中出让7宗3.52公顷，收缴土地出让金1446.96万元；划拨12宗79.9公顷。追缴历年欠缴土地出让金1762.99万元，为全县固定资产投资创造了条件。

【耕地保护】按照“着力构建土地管理共同责任机制，层层承担责任、层层传导压力、层层履行职责，形成工作合力”的总要求，县政府与18个乡镇政府签订了2018年度国土资源目标管理责任书，继续将耕地和基本农田保护纳入政府目标管理，明确乡镇政府“一把手”对辖区内的耕地和基本农田保护工作负总责，切实靠实了乡镇一级的耕地保护责任。各类建设项目尽量少占耕地，并依法按程序进行报批，持续保持耕地总量动态平衡，目前全县耕地总面积232.35万亩，超出市上下达的227.7万亩耕地保有量指标。全年新设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牌16块，刷新136块。

【土地整治项目】2017年度实施的11个土地整治项目，顺利通过市、省验收。2018年新开展陇山乡姬湾、南岔等村总投资950万元，总规模553.49公顷的高标准农田项目建设，已完成工程总量95%以上，争取年内通过竣工验收。完成马营兴旺、小营村，北城王岔、魏河村，陇阳陆一村3个新项目的选址、设计招投标、环境影响评价、社会风险评估、项目设计等前期工作，其中陇阳、北城项目已完成施工招投标和技术交底。同时完成了东部百万亩大项目的中期阶段性评估工作和项目入库、入库项目清库工作。

【测绘管理】会同县发改局编制了《通渭县2018年基础测绘年度计划》，将基础测绘依法纳入县级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财政预算。制定了2018年测绘工作要点和2018年测绘宣传工作要点。加强了测绘市场准入管理，对测绘施工单位，严格进行资质审查、备案，杜绝无证测绘现象。完成境内测量标志摸底保护工作和CORSS基站气象观察站维护工作。测绘出让用地和调规用地181宗。

【国土资源执法监察】及时开展土地矿产卫片执法监督检查工作。2018年经核查确认违法用地2宗6个图斑，占地面积76.4亩，涉及耕地46.52亩，已由县综合执法局查处结案。下发矿产卫片图斑7个，对5个违法图斑涉及的采矿权企业进行了立案查处，共收缴罚款3.42万元。

【普法宣传依法行政】开展了“4·22”地球日、“6·25”全国土地日等各类法制宣传活动。年初调整充实了局信访和反邪教工作领导小组，不断完善信访工作制度，推行重大信访积案领导包案责任制，认真组织开展矛盾纠纷和风险隐患排查整治专项活动，全年共接待群众来访48批次，排查化解国土资源领域矛盾纠纷17件，依法终结历年信访积案4件，受理答复民生平台事项21件，按期办结率达100%。

【不动产登记颁证】紧紧围绕国务院不动产登记制度改革要求，建立不动产登记信息保密、安全管理等规章制度14项，开展业务培训50余人次。认真开展“不动产登记窗口达标”活动，实现不动产登记业务在县行政服务大厅一窗受理。完成林权、草原权和房屋登记纸质资料移交，并拷贝住建部门房屋登记电子数据5118件，实现三级信息平台贯通和信息共享。日常登记工作进展有序，全年完成不动产登记业务2125条，发放不动产权证书1803本，抵押证明165份。

【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印发了《关于开展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的通知》，制定了《通渭县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实施方案》。确定了作业单位，完成了前期资料收集，编写了技术设计书并通过市局审核，拨付省级配套资金100万元，目前已完成李店乡12个行政村的权属界线调查。

【农房调查】公开招投标确定天水三和数码测绘院等6家公司，全面开展通渭县农村房地一体权属调查工作。县政府积极落实调查经费646万元，占招投标总额的50%。已完成平襄、马营、常河、榜罗、华岭、陇山、陇阳、北城、鸡川、三铺等乡镇外业调查225个村64650宗，数据入库10398宗，达总工程量的70.02%，争取年底前完成总任务80%以上。

【地质矿产和地质灾害管理】认真履行矿业权日常监督管理职能，完成《矿山地质环境恢复与综合治理规划》编制，全县8家非煤矿山企业建立了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基金账户，缴存基金21.1万元；制定《通渭县各级各类保护区矿业权退出方案》，完成注销矿业权4宗；按期完成30家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工作；全年新设采矿权4宗，注销6宗，收缴矿业权收益金94.16万元，矿业权占用费0.75万元。完成建设项目压覆矿产资源初审4件。认真开展汛前地质灾害隐患点排查，发布地质灾害气象预警信息28次。

【生态环境治理】稳步推进各类自然保护区内矿业权退出，将牛谷河流域的8家石料厂企业列入重点治理恢复范围。同时，集中时间对全县范围内采石厂、砖厂生态恢复工作进行专项整治，督促矿山企业通过分台阶

处理、遮阳网覆盖、植树种草、洒水除尘等方式对开采区和生产生活区域进行综合治理。对1家企业石料加工设备、洗砂设备进行了拆除，对2家企业通过拆除变压器引流线的办法进行了停电关停，并分别作出18489.6元、35730元的行政处罚。

县国土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　长　崔　勇

副局长　孙建文
　　徐建建
　　孙智军（10月止）

（段娟丽　供稿）

城乡建设　环境保护

城乡规划管理

【房地产市场】房地产“去库存”成效明显。深刻理解和认真执行“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的定位，强化措施促进房地产业持续稳定健康发展。2018年1—12月，全县房地产开发投资7.63亿元，同比增长25.7%；新开工面积33.34万平方米，同比增长6.8%；竣工面积16.44万平方米，同比下降11.78%；商品房销售面积16.19万平方米，同比上升30.7%。截至12月底，全县商品住宅累计可售面积48.77万平方米，去化周期36个月，比2017年增加18个月，去库存任务艰巨。积极落实租赁住房政策。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快发展和规范住房租赁市场”的重要讲话精神，加快公租房的分配入住进度，大力规范住房租赁市场。目前，已对全县226套公共租赁进行了配租，上缴财政公租房租金49.7万元；发放低收入家庭住房租赁补贴23户54.5万元。住房公积金总体运行平稳。稳定缴存扩规模。2018年，通渭县管理部始终坚持维护缴存职工的合法权益，全方位落实住房公积金制度，通过努力拓宽宣传渠道，住房公积金新增缴存单位2家，新增缴存职工489人，截至12月底缴存单位205家，缴存人数达到13319人。全年共归集住房公积金1.81亿元，累计归集住房公积金达到9.86亿元，住房公积金归集余额达到5.95亿元。规范提取重效率。提取不断推陈出新，通过简化办理手续、压缩审批环节、取消材料复印件、开通柜面直连还款、公积金即时到账等措施，提取业务的简单、快捷、方便、惠民在广大缴存人中获得了良好的口碑。全年共为1998名缴存职工办理各类支取10438.7万元，完成当年提取任务10000万元的104.39%。严控贷款防风险。住房公积金贷款始终是解决人民群众住房问题的重要一环，管理部积极走访开发商，摸清基建工程状况，补充签订了4家开发商的二期、三期工程，并紧密围绕“放管服”的改革要求，努力理顺工作流程、大幅缩短业务办理时限，打造专业的信贷服务窗口。全年发放公积金贷款402笔，共计13702万元，完成当年贷款任务14000万元的97.87%。通渭管理部已累计发放贷款5853笔，金额94816.1万元，现有贷款余额53196.03万元，公积金个贷率达到89.41%。

【城乡规划】城乡规划编制取得新成果。编制完成《通渭县城乡总体规划（2017—2035）》初步方案和规划纲要，完成西城、旧城、新城、南城片区和老城区控规初步方案，新编城市品质提升专项规划、平襄书画小镇规划和10个村庄建设规划。完成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215亩，争取跨省交易指标144亩、土地储备债券专项资金1亿元。城乡规划管理迈出新步伐。严格执行“一书三证”制度，2018年以来，共审批办理选址意见书8份、用地规划许可证13份，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44份，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27份。同时，严格实行选址、实测、放线、验线、验收“五到场制度”，并针对建设项目的基础定位、基槽确认、正负零复验、主体造型、外立面装饰和竣工验收等六个主要环节，采取定时、不定时抽查的方式，深入施工现场进行规划执法检查，全年执法检查三轮次，下发整改通知书6份，依法移送违法案件1起，及时了解并掌握了项目建设情况，确保了规划的严肃性。

【市政设施建设】坚持规划、建设、管理并重，稳步推进城乡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开工建设总投资75.33亿元的“十大城建工程”33个，完成投资6.1亿元。投资3.17亿元实施城市路网畅通工程8个，新建城市道路2.3公里，全县人民盼望已久的西环路、北环路西段路基全线贯通，滨河路中段和西段路基基本打通，完成路基工程5.1公里，城市路网体系初具雏形。投资14.8亿元的南街片区等5个棚户区和农业局家属楼等25个城市危房改造项目全部开工建设，新增住房面积10.6万平方米；投资6.9亿元实施城市三供保障和治污防涝改造工程7个，新建改造城区污水收集管网8.5公里、供暖管网1.2公里、燃气管网1.3公里，城区第二生活垃圾填埋场开工建设；投资2.4亿元实施城市公用设施配套工程和景观风貌提升工程3个、城市面山与河道生态修复工程5个，绿化北街东段、西段等城市道路3.7公里，新增城区绿化面积1.4万平方米；新建牛谷河、西河等城区河堤17.4公里。投资1310万元建成李店、常河镇区街道道路1.9公里、配建管网4.6公里。在经

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的情况下，全县城乡建设项目投资保持了持续稳定，市政基础设施不断完善。

【环境保护】污染综合治理深入开展。强化大气污染治理，完成3家集中供热企业7台20蒸吨燃煤锅炉除尘脱硫脱硝提标改造，25家砖瓦企业配建了污染治理设施；城区10蒸吨以下小锅炉全部淘汰改造；完成县级煤供中心建设，建成二级配送网点21个；督促全县437家餐饮经营户安装了高效油烟净化设施。深化水环境综合整治，将124处入河排污口纳入牛谷河污水管网，牛谷河水质逐步好转；制定了“一源一策”方案，不断加大水源地环境监管力度。加强土壤污染防治，完成重点行业土壤污染源影响区采样和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工作，回收废旧农膜4048吨，田间尾菜处理率达75%以上。全域无垃圾行动纵深推进。常态化制度化开展城乡环境综合整治，对城区背街小巷、出入口、村庄陈年垃圾和道路沿线等进行清扫，共清理废料杂物等垃圾530吨，农村陈年垃圾基本清除，城乡面貌焕然一新。深入开展市容市貌联合专项整治活动，取缔占道经营摊点80家，规范店外经营514家，清理小广告1万余处，依法取缔流动摊点360余个，依法查扣物品110起，清理河道垃圾2400余吨，查处河道违法采砂案件40起，取缔非法砂场3家，沿河栽植苗木5600余棵。新建千村美丽示范村5个、环境整洁村20个。投资573万元的常河镇低温磁化热解处理站建成，北山建筑垃圾场投入使用，投资3875万元的城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和尾水利用项目落地开工。环保问题整改坚决有力。整改办结中央环保督察和省市环保督察交办等各类环境问题98件，立案查处环境违法行为20起。加大牛谷河流域石料厂整治力度，关闭新盛等3家石料厂，对兴隆等5家石料厂落实矿山生态恢复措施。持续巩固整改成果，建立完善环境保护工作十大长效机制和“3+”环境监管模式，形成了源头预防、过程控制、损害赔偿、责任追究的环保监管体系。

【安全生产】持续加大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力度。2018年，共检查项目180余次，下发建设工程整改通知书45份、建设工程局部停工整改通知书16份、安全文明施工限期整改通知书38份，督促建筑工程各主体责任单位及时进行了整改，将安全问题消灭在了萌芽状态。同时，先后举办了2期培训班，对全县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专职安全员、项目经理等共计220多人进行了轮训。营造了建筑工程安全生产的浓厚氛围。持续推进农民工工资清欠工作。始终将农民工工资清欠工作作为重要民生问题来抓，在县住建局、县人社局和县信访局协作配合下，解决建筑行业农民工工资纠纷，全年共计解决纠纷5起，督促用工企业解决农民工工资1614万元。

【征收搬迁】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城区违法建设整治工作，持续加大违法建设整治力度，把遏制和拆除违章建筑作为强力推进征收拆迁突破口。建立了违章建筑整治工作例会、企业黑名单、日常巡查处置等制度，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或分管领导坚持每月定期不定期召开专题例会，集中研究解决突出问题，重点对平襄书画小镇、新城区物流园、火车站周边和滨河路等重点项目建设区域内的违法建设全部采取了强制停电、停水等综合整治措施，彻底遏制了蔓延势头，控制住了违章建筑增量。同时，县上制定了棚户区改造项目土地房屋征收搬迁方案和细化配套方案，成立了征迁推进工作领导小组，充实征迁力量，实行“日研判、周调度、月分析、季总结”制度，开展现场办公、“集体会诊”，着力破解城市征迁难题。完成评估576户、签订协议242户、拆迁188户（套），征迁工作打开了新局面、取得了新突破，有效保障了棚户区改造、城市路网等重点项目建设。

【“放管服”改革】2018年以来，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努力提升行业服务水平。按照县委县政府的统一安排部署，县住建局带领全局住建系统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不断提升行业服务能力和水平。简政放权，提高效能。跟据县政府及县审改办要求，住建局系统对各类权力事项进行了全面梳理，取消行政许可事项1项，将行政权力事项中行政许可的24项、其他行政权力的17项和5项便民服务事项列为“最多跑一次”事项。转变方式，接受监督。住建局在甘肃省政务服务网和定西市政府政务网、通渭县政府政务住建局子站阳光政务公布了所属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共106项，主动接受社会监督。70项行政许可事项全部纳入行政审批窗口受理范围，进驻县政务大厅住建窗口统一受理。2018年，县政务大厅住建窗口共受理审批办件126件，全部及时办结，按时办结率100%。做好事项梳理，制定服务指南。重新修改完善17项行政权力事项和5项便民服务事项的服务指南，并对通渭县政务服务网上的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进行了维护完善，制定了“最多跑一次”事项清单，分批向社会公示并承诺，压缩审批时限、缩减审批材料、减少审批环节，做到简单事项立即审批，极大的方便了企业和办事群众。

【智慧人防】2018年来，人民防空各项工作有序开展。加强通信警报设施维护管理，提升人防组织指挥和信息保障能力。人防地面应急指挥中心建设项目完成了立项批复；对已安装的6台电声警报器进行日常维护管理，音响警报覆盖率保持在100%，并结合“9·18”组织开展了警报试鸣和人防知识宣传活动。加快人防工程建设步伐，提高防护能力。年内共审查报批御景华城、宏安壹品和尚林国际住宅小区三个自建项目配建人防地下室总建筑面积22910.72平方米，征收人防易地建设费429.9万元。

【脱贫攻坚】有序开展棚户区改造。2018年通渭县原计划实施棚户区

改造项目8个、1801户（套），其中新建安置房项目5个、货币化安置项目1个、危房改造项目2个。全县农村D级危房改造任务全面完成。2018年，省市下达全县农村危房改造任务3311户，其中建档立卡贫困户1400户、非建档立卡贫困户400户、其他农户1511户。实际完成符合农村危房改造条件的建档立卡贫困户2091户、非建档立卡贫困户718户，超计划完成改造任务，其他农户因鉴定不准、农户建房意愿不强等，还有74户未开工建设。累计拨付补助资金3773户8049.79万元。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　　长　牛军胜（9月止）
　　杨文峰（9月任）
副 局 长　段子东（7月止）
　　薛向升（9月止）
　　祁　玮
纪委书记　蒲庆东

（陈广宏　供稿）

城市管理行政执法

【市容市貌整治】清理规范超门店经营500余处，流动摊点200余个，拆除文化广场未经审批乱搭帐篷15顶，滨河路啤酒摊帐篷12顶，通和路占道经营帐篷1顶，拆除乱挂横幅32条，规范停放车辆120余辆，拖离乱停乱放无牌电动三轮车28辆、依法查扣物品50余起，查扣流动小喇叭16起，共处罚违法违章案件53起；把城区建筑工地出入口渣土遗洒作为市容环境巡查的重点内容，对尚林、御景华城、宋堡水库等建筑工地联合住建局进行现场检查，并提出整改要求，配合环卫站对1起道路遗洒案件立案处罚6000元。规范户外广告设置，依法取缔违法广告设施（门头牌匾、墙体广告）863个，其中：城区655个，南河桥以南出入口沿线102个，陇阳路口和温泉大道共46个，新加油站至义岗分路口60个。

【违章建筑查处】全年在责任区内共巡查发现违法建设行为65起，停电停水27起，查扣施工设备11起，做到早发现、早制止；严格依法处置，全年共立案99起，拆除违章建筑33起，查封1起、处罚361839.36元；强化综合整治，对已查实的2家违法建设企业加入了企业黑名单，对历年违章建筑向全社会公示并分类处置，协同相关部门对涉及违章建筑的单位和个人停办各类证件。

【市场管理】高标准建设了高碾子新木材市场，对南河桥木材市场经营户全部搬迁，并对高碾子新木材市场摊位进行划分、定界、登记，与24户经营者签订了摊位占用协议。在南河桥建成蔬菜瓜果便民市场，统一设置摊位130个，已登记入驻商户64家。

【农林牧水利水保执法】继续对2017年未结案件进行督办，办结案件15起，申请法院强制执行2起，2018年共查办案件32起，办结案件24起，其中8起案件正在按程序依法办理，共收缴罚款104.2万。

【城市管理宣传】充分利用网络、报刊、微信公众号和县电视台等媒体，及时发布综合整治通告，报送城管工作动态、曝光各类违法违章行为，广泛宣传城市管理法律、法规。在每日甘肃网、中国通渭网、通渭发布“两微一端”发布稿件共计50余篇；在县电视台发布专题报道、访谈、公告30余次；悬挂宣传横幅20余条、发放宣传材料50000余份。

县综合执法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　长　魏香成
副局长　侯志军
　　高小敏
　　张永锋

（朱艳艳　供稿）

城市建设投资经营管理

【项目建设】2018年共实施在建项目9个，总投资2.72亿元，年内完成投资0.42亿元，累计完成投资2亿元。北街还建房6号楼工程，总建筑面积30545平方米，建设住房256套，总投资5400万元，于2014年8月开工建设，2018年10月26日竣工验收，年内已交付使用；通渭县火车站前道路及桥梁工程项目，共建设道路7条，桥梁1座，总长3.4公里，概算总投资1.04亿元，于2016年8月开工建设，年内已建设完成并投入使用；襄和路道路改造工程，总投资1015.51万元，于2018年3月开工建设，年内完成投资1000万元，累计完成投资1000万元，年内完成所有建设内容并投入使用；通渭县西河桥头（盛华国际住宅小区）棚户区改造小区外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总投3163.72万元，于2018年4月开工建设。年内完成投资850万元，累计完成投资850万元；牛谷河南侧滨河路生态治理工程，总投1001.04万元，于2017年11月开工建设，由于该段牛谷河河道加宽占用了大部分绿化面积，与原设计地块出入较大，重新委托设计院进行设计，年内完成投资100万元，累计完成投资100万元；原气象局棚户区改造（蓝翔3号）安置区外气象局道路工程建设项目，总投资183万元，于2017年12月开工建设，年内完成投资100万元，累计完成投资100万元；2018年城区道路及街头绿地景观绿化亮化改造提升工程，概算总投资1999万元，于2018年4月开工建设，年内完成投资1500万元，累计完成投资1500万元；通渭县平襄镇宋堡村棚户区改造小区内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总投资1008.28万元，于2018年11月开工建设，年内完成投资200万元，累计完成投资200万元；通渭县城区第二生活垃圾场建设项目，新建垃圾填埋区97236平方米，总容

积72万立方米，概算总投资3213.66万元，于2018年9月开工建设，年内完成投资500万元，累计完成投资500万元。

【融资贷款】2018年，共争取到位各类融资贷款项目6个，争取资金11.86亿元，年内到位资金3.74亿元，累计发放贷款资金0.8亿元。申请国家开发银行甘肃省分行2017年通渭县棚户区（火车站棚户区及宋堡棚户区）改造项目贷款资金1.74亿元，年内发放贷款资金4700万元；申请通渭县农发行2018年通渭县南街片区（城中村）棚户区改造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贷款资金1.44亿元，年内到位贷款资金4800万元；申请通渭县农发行2018年通渭县牛谷河南侧华川路周边（城中村）棚户区改造及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贷款资金1.45亿元，年内到位贷款资金5800万元，支付拆迁资金600万元；申请通渭县农发行2018年通渭县西关市场周边（城中村）棚户区改造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贷款3.6亿元，年内到位贷款资金3500万元；申请通渭县农发行2018年通渭县东城片区（城中村）棚户区改造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贷款2.68亿元，年内到位贷款资金3000万元，支付拆迁资金2200万元；申请通渭县农发行2018年通渭县车站路周边（城中村）棚户区改造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贷款9500万元，年内到位贷款资金2900万元，支付拆迁资金500万元。

【物业服务】通过建章立制，选派物业公司管理人员，组织职工加强学习业务知识，物业管理工作已规范有序进行，以“以人为本，业主至上；科学管理，服务优质”的服务宗旨和“用心服务，追求更好”的服务理念，为通渭县城投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开发建设的6个住宅小区56栋楼4600多户业主提供物业管理服务，较好地完成了物业管理工作全年目标责任。

县城市建设投资经营管理办公室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　任　祁旺胜（9月止）

　　邢旺宏（9月任）

副主任　邢菊红（女）

（邢菊红　供稿）

城市环境卫生管理

【环境卫生宣传】2018年通渭县环境卫生管理站为了使城区环境卫生有组织、有计划、有步骤地顺利实施，站内成立了由站长任组长，两名副站长任副组长的城区环境卫生综合治理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对年度工作制定了工作计划和实施方案，明确了目标任务和工作重点，确保各项工作有序开展。年初以来，通过环卫入户进门店宣传劝导，环卫车辆宣传、媒体宣传，电视跟踪报道等手段对广大市民大力宣传爱护环境意识，倡议广大市民“从我做起，人人参与”的浓厚氛围，散发倡议书3000余份，在牛谷河河道两岸、居民集中区域、城乡结合部死角地带设立“爱护环境，禁止乱倒垃圾”警示牌30余处。为了规范城区临街商铺环境卫生秩序、扎实推进城乡全域无垃圾综合治理工作，创造清洁、优美、文明的人居环境，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我单位联合食药、工商、执法各部门与城区临街各商铺签订“门前三包六禁”环境卫生管理目标责任书，签发责任书1500多份。

【环卫监察】加强协调配合，协助执法局抓好环卫监察工作，加大处罚力度。重点对乱泼乱倒、车辆带泥遗撒、建筑工地六个百分之百工作落实情况抓起。截至目前共查扣违规运输车辆120余起，现场整改80余起，发放限期整改通知40余起，对拒不整改或者整改效果不明显者给予罚款8起，共计罚金14800元。在电视台曝光5起，并在“说清楚”栏目向广大市民进行了公开道歉和整改。对城区的在建工地和闲散工地进行了摸底排查。通过摸底排查，通渭县目前在建工地10多处，闲散工地（主要是沙场）15处。对定西安陇建筑装潢公司乱堆物料1起处罚3000元。对乱泼乱倒的临街门店进行了整治，通过下发通知、限期整改、跟踪检查等方式整改80余起，对城区燃放烟花爆竹的门店和铺面督促及时清理，联合县综合执法局对文化苑对面回味小厨餐饮门店严重乱泼乱倒行为处罚现金1000元，对宏锐酒店乱倒餐厨垃圾行为处罚现金5000元。

【城市道路清扫保洁】全县城区有225名环卫工人，对老城区、温泉城、办公区、工业园区、火车站、文化广场六大区域的主街道、人行道、滨河路风情线101.3万平方米的路面每天按时进行清扫保洁；对道路中央隔离栏由4050人员每天进行清洗擦洗。每天从凌晨5：30开始傍晚8:30实行全天候清扫保洁制度，对225名环卫工人划分路段，责任到人，做到随脏随保。站主要领导对城区道路清扫保洁工作全程督察，两名副站长根据城区规划走向，分南北两个片区对环境卫生及环卫工人进行监管督察，并将单位职工以区域性划分到各片区，实行监管制度，督促环卫工人认真履行保洁清扫任务。在阴雨天气，秋冬季节，通渭县环卫站组织环卫工人加班加点，尤其在秋季落叶，冬季除雪阶段，彻夜对城区道路的落叶、积雪进行清理，通过抛洒融雪剂，对道路积雪进行融化，抛洒融雪剂10余吨，每天出动车辆10辆，清理积雪20余天，共清理积雪4000余吨，确保了道路畅通，无结冰路滑现象。在牛谷河的管理中，在2017年治理效果比较好的情况下，通渭县环境卫生管理站安排保洁人员对牛谷河进行巡回垃圾捡拾和保洁，对河堤两岸居民通过散发传单，设立警示标语，基本杜绝了乱倒垃圾的行为，从一年的管理现状来

看，无漂泊飞扬、乱堆乱倒的垃圾，牛谷河呈现了原生态面貌，河床呈现出一片绿色。2018年在全区域无垃圾行动中，通渭县环境卫生管理站积极联合执法、国土等部门对城乡结合部的闲置土地、烂尾工程，道路终端的死角垃圾进行了集中清理，共清理死角垃圾10000余方。在道路洒水抑尘工作中，由于通渭县城区建成道路逐年增多，交通逐渐畅通，加大了洒水抑尘的力度，坚持扫路车对全城区全天候机扫，洒水车由原来的6趟次增加为10趟次，确保了道路无尘土飞扬，道路干净整洁、湿润，改变了城市形象。

【城市垃圾收集清运】通渭县环境卫生管理有垃圾收集清运运行车辆13辆。2018年，对垃圾收集清运工作进行了全面改革，规范了垃圾收集趟次、时间、标准，并对车容车貌的管理纳入常年工作的重点内容。经站班子会研究，积极响应全域无垃圾行动，通渭县环卫站对垃圾收集清运5类型10小组对城区垃圾进行收集，即：一类是挂箱组，分三小组对老城区敞口性垃圾箱、封闭式垃圾箱、办公区敞口性垃圾箱实行上下午收集；二类是收集组，分五小组对城区垃圾桶、人力架子车进行收集，时间从凌晨3:30开始至夜间12:00结束，中午休息1个小时，在工作时间内对城区垃圾巡回收集，确保垃圾不裸露；三类是餐厨垃圾收集组，分中午和晚上收集，对已拉入管理的100多个餐饮门店餐厨垃圾进行收集，杜绝了餐厨垃圾倾倒在道路上污水横流的现象；四类是垃圾箱、桶清洗组，指定专人专车，携带洗箱设备，每天坚持对通渭县城所有垃圾箱、桶进行清洗，解决了垃圾箱、桶外部脏污不堪，臭味熏人的现象；五类是垃圾场管理、规范运营组，指定专人管理，装载机一辆每天对产生的生活垃圾在垃圾场转运、分层压实、覆土，确保垃圾场垃圾正按标准处置。通过以上10个小组的运行，确保了县城区垃圾正常收集清运，无裸露垃圾，垃圾填埋场垃圾正规处置。

【生活垃圾处理厂垃圾处置】通渭县环境卫生管理站将按照垃圾收集清运实施方案，将收集好的垃圾由垃圾收集车辆采取自卸的形式将垃圾运送到生活垃圾处理厂，然后由垃圾场运营管理人员采用装载机将垃圾转运、摊铺、碾压、覆盖、灭蝇、杀菌消毒、气体导排与处理的流程进行处理。通渭县生活垃圾处理场设计使用年限为10年，有效容积39万立方米，截至2018年12月份已填埋203366立方米，占总库容的50%，其中2018年填埋垃圾34801立方米。日处理生活垃圾约95吨。

县环境卫生管理站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站　长　李继国

副站长　付文峰

　　郭长劳

（孟红霞　供稿）

环境保护

【大气污染防治】实行目标责任管理，同18个乡镇、26个重点部门签订了环保目标责任书。深入推进燃煤锅炉整治，通渭县3家集中供热企业共有20吨以上燃煤锅炉7台，2018年对7台燃煤锅炉完成了除尘脱硫脱硝改造提标改造。于4月18日前安装了在线监控4套，并与市污染源监控中心进行联网，1台完成了电锅炉替代改造。按照城市建成区实行集中连片供热的要求，对城市建成区的13台小锅炉全部进行了淘汰改造，城市建成区完成率100%。按照《通渭县烟花爆竹燃放安全管理办法（试行）》，从严审批烟花爆竹销售网点，确定了3家定点销售网点，全面取缔露天零星摊点，对发现的非法经营爆竹一律予以没收。公安、安监联合执法，从严控制燃放数量、时间及地点，不断扩大“禁放”范围，减轻燃放造成的污染。扬尘污染防治。配备了1辆洒水车，每天对主街道进行3次洒水降尘，购置餐厨垃圾收集车1辆，每晚定时上门收集餐厨垃圾。加大城区道路清扫保洁力度，在上班时间之外也安排保洁人员进行不间断道路保洁，做到城区垃圾日产日清。落实建筑工地“六个百分之百”措施，县住建局与建筑施工工地签订了扬尘管控责任书，严格按照“六个百分之百”禁令要求进行管理，上报的18个建筑工地有16个达到六个100%。对防尘措施落实不力的2个施工场地依法落实了整改措施，道路和施工扬尘得到有效治理。开展矿山生态治理。按照《关于进一步开展矿山生态环境专项执法检查实施方案》，把牛谷河流域8家石料厂列入重点整治范围，通过整治，通渭县碧玉乡兴隆石料厂等5家石料厂落实了矿山生态恢复措施，对通渭县新盛等3家石料厂落实了处罚关闭措施。督促26家砖厂安装了脱硫塔，对开采区采取分台阶处理、植树种草等方式进行了综合治理。开展餐饮油烟治理。督促全县437家餐饮经营户安装了高效油烟净化设施，并督促餐饮经营户改用天然气、优质煤等清洁能源，实施了清洁能源改造154家，全县餐饮服务单位安装油烟净化设施达到94.4%，清洁能源改造率达51.3%。抓好监管执法工作。严格按照“全覆盖、零容忍、严执法、重实效”的总体要求，认真贯彻落实，加强宣传教育，健全监管体系，加大环境违法案件查处力度，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上半年，共查处了13起环境违法行为，下发责令整改违法行为决定书13份，处罚决定书13份，限制生产决定书3份，共罚款82.8万元，共查处各类环境信访案件21起，已办结18起，正在办理3起。

【水污染防治】制定了《通渭县2018年水污染防治计划》《牛谷河水体达标方案》，专题安排部署了牛谷

河污染防治工作。牛谷河沿线马营、平襄、碧玉等乡镇全面开展牛谷河河道垃圾集中清理活动，对河道实施划段管理，全面落实网格化管理，建立河道污染防治的长效工作机制。围绕紧盯牛谷河污染防治，建好污水管网、水源地排查整治三个重点打好治水攻坚战。全面开展牛谷河排污口排摸。3月，县环保牵头，与县住建局、县水务局联合开展了牛谷河城区段入河排污口“地毯式”排查，摸清了底数、掌握了现状，并对26处未纳入污水收集管网的入河排污口按分工进行了及时转办，经督办，及时纳入了牛谷河污水管网，对4处破裂的管网及时进行了维修，促进了排污口及时接入污水管网。4月份、10月份小河口断面水质达到四类，5月份达到三类，水质不断提高。加大了城区污水直排堵截力度。县住建局今年铺设管网3.6公里，对牛谷河未纳入污水管网的排污口全部纳入污水管网；县工信局负责对园区企业污水全部进行预处理后接入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县水务局负责对违法设置的入河排污口进行封堵，取缔了违法设置的违法排污口5个，同时充分发挥“河长制”办公室的牵头抓总职能，督促牛谷河沿岸各相关乡镇政府落实河长制职责，加大对牛谷河流域综合治理力度。加大了牛谷河项目申报。由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实施方案编制，完成各个子项目的初设、施工图等各项前期工作，3月8日通过了环保部在云南组织的评审。5月份下达中央投资项目4个，下达资金3050万，省级专项资金828万，9月底前完成招投标并开工建设。开展了水源地督察整治。对水源地存在的环境隐患进行排查，制定了“一源一策”方案，对水源地上游居民配套了垃圾箱等设施，对乱到垃圾、乱泼污水的行为进行了整治，开展了随机执法检查7次，进一步提升了水源地环境监管力度。同时，委托省环境科学院完成了水源地矢量图绘制，为加大水源地规范化建设提供了遵循。

【土壤污染防治】开展了土壤状况详查。4月，配合省上完成辖区内农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和重点行业企业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年度工作任务。土壤污染环境风险管控。通渭县未发生因耕地土壤污染导致农产品质量超标且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事件，以及因疑似污染地块或污染地块再开发利用不当且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事件。开展了土壤环境质量监测。组织辖区内市级重点监管企业与甘肃中检联检测有限公司按监测规范对城区生活垃圾填埋场的土壤环境质量进行了监测，监测数据及时向市环保局进行了报备，并对监测结果进行了公开。完成了土壤污染防治。推动2018年全县土壤污染防治重点工作任务顺利实施，结合通渭县实际，制定了《通渭县2018年土壤防治工作计划》。9月，开展了涉镉等重金属行业企业排查和涉重金属污染源调查工作，并及时上报了《涉镉等重金属行业企业污染源整治清单》《涉镉等重金属行业企业排查重点区域清单》。经排查，通渭县没有涉镉等重金属行业企业，没有涉重金属污染源。

【农村环境整治项目】通渭县2018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村26个，完成了2018年贫困村环境综合整治项目（榜罗镇14个贫困村、什川镇10个贫困村）。上述项目全部按方案完成了建设任务，通过了县级验收。开展了生态功能区绩效评估考核。6月30日前，县财政局组织年度考核工作开展自查工作，牵头负责汇总各部门考核资料、数据，录入、资料装订，完成了考核年度县域生态环境质量数据、资料汇总、审核及上报。完成《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论证及意见征求工作。

【环保督察整改】中央环保督察组反馈意见指出的涉及通渭县的有16个问题，其中认识层面3个、水方面 5个、矿产资源（含采砂）方面 2个、执法监管及能力建设方面3个、大气方面3个。通渭县对反馈问题高度重视、照单全收、主动认领，及时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制定印发了整改方案，逐项分析研究，全力推动整改。截至目前，14个问题全部销号，并按时向市整改办报送销号资料，剩余的非煤矿山生态恢复治理和燃煤小锅炉整治2个问题正在按时序进度持续推进。对省级环保督察组反馈意见指出的全市37个环境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梳理，其中涉及通渭县22个。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对反馈问题照单全收、主动认领，于2018年12月份及时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成立了通渭县省级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整改领导小组，整改工作如期进行。

【环境监管】2018年，共查处了13起环境违法行为，下发责令整改违法行为决定书13份，处罚决定书13份，限制生产决定书3份，共罚款82.8万元，共查处各类环境信访案件21起，已办结18起。开展环境隐患排查。县环保局制定印发了《通渭县环境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实施方案》，进一步细化目标任务，明确工作要求和完成时限，将责任层层靠实。抓重点行业环境集中整治。开展非煤矿山专项整治活动，要求非煤矿山严格落实“三同时”制度，建设治污设施，完善环保手续。加强城区生活污水处理厂的监管，对污水处理厂存在的污水管道堵塞、破裂和接头处的破损，以及由于停电导致设备损坏的，要求污水厂立即整改，确保其正常规范运行；督促生活垃圾填埋厂规划填埋作业单元，规范填埋操作程序；检查县医院、县中医院的医疗废物的收集、贮存、运送过程中存在的风险；防止医疗废物的收集、预处理、运输及终处理过程，接触人员的病毒感染事件，以及此过程对环境产生的危害。同时，加大非煤矿山执法监管力度，共开展联合执法20余次，查封非煤矿山企业4家，下发执法文书25份，移交公安机关2家。严肃查处各类环境违法。中央环保督察组交办通渭县的8批12件信访举报问题及时进行调查

办理，对发现的违纪违法违规行为进行“打招呼、敲警钟”，全县共问责15人次，其中给予行政警告处分5人次，诫勉谈话4人次，告诫约谈6人次，督促整改企业93家。2018年，先后召开5次重点环境问题交办督办会议，向10个县直部门下发环境问题限期整改督办通知书22份，向6家企业下发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6份，处罚决定书6份，限产决定书3份；2017年以来，全县共查处环境违法行为48起，下发行政处罚决定书48份，共计罚款180余万元，打击了企业各种环境违法行为，实现了单纯督企向督政和督企并重的转变。

【环评审批】2018完成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网上备案245 件，审批报告书表47个，预审意见18个，完成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5个，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涉及环保前期审批项目共接件56个，已受理申报项目56个。

【核与辐射安全监管】2018年，共出动22余人（次），对全县22家公立医疗机构、2家安保单位的射线装置档案、安全保卫制度、辐射事故应急措施、放射性标识标志、放射性防护措施等进行了检查。检查共涉及各类医用射线装置31台套（其中：在用23台，闲置8台），安保用射线装置2台（其中：通渭汽车站1台，县法院1台），放射工作人员40人，《辐射安全许可证》24家，办证率100%。

【环境监测】制定《通渭县2018年度环境监测计划》。同时围绕今年市上环境监测目标任务，重点抓好牛谷河流域水质联合监测工作，积极配合全国农村环境质量试点监测工作，做好全县平襄镇旧店子村、碧玉乡石滩村、北城乡芦中村3个农村环境质量试点监测工作；抓好锦屏水库水源地、新店子水厂饮用水源地取样和锦屏大桥、襄南乡高店村每月一次的地表水断面监测取样工作。

【基础设施】投资54.8万元实施通渭县锦屏水库集中式水源地保护工程，建设隔离网5.5万米，设置标志牌14个、交通警示牌22个、宣传牌25个，埋设界桩474个。正在设计公路穿越防护桩、导流槽和应急池建设方案。县医院、中医院、防疫站、妇幼站4家医疗单位的医疗废物定期运送市医废集中处置中心，确保了医疗废物无害化处置。2018年新建污水收集管道3.6公里，对黄龙河和小西河未纳入污水管网的污水进行收集，将管线向西延伸到新城区，向东延伸覆盖了农副食品加工园。

【农村环保】编制完成了《通渭县土壤污染防治工作计划》，并结合通渭县实际制定印发了《通渭县畜禽养殖禁养区划定方案》，划定禁养区面积80.3平方公里，包括锦屏水库饮用水水源地、鹿鹿山省级森林公园、南屏山省级森林公园、温泉度假区和18个乡镇政府所在地人口集中居住区及文化教育科学研究区。在划定禁养区的基础上，组织人员对全县301家规模养殖场（小区）所在地理信息明确标识开展实地勘察，在禁养区范围内有注册经营养殖主体26家，其中符合《甘肃省畜禽养殖场养殖小区建设规范暨备案管理办法》标准要求的有2家，其中通渭县亨丰乳业有限公司配套了有机肥生产线，实现畜禽粪污零排放；通渭国梁农牧养殖小区为襄南乡马店村异地扶贫搬迁配套产业，均未达到《通渭县畜禽养殖禁养区划定方案》搬迁要求。

【宣传】深入开展了“六·五”普法和新《环保法》的宣传工作。以“美丽中国，我是行动者”为环境日主题，沿用“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为今年全省环境日宣传主题，旨在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重要生态理念和视察甘肃时作出的“八个着力”重要指示精神，动员引导社会各界牢固树立绿色发展理念，共同建设美丽中国和幸福美好新通渭。县环委会成员单位、县直相关部门参加启动仪式，同时，邀请全县30余家企业负责人参会。活动中，县环保局、县公安局、县综合执法局等10余家县环委会成员单位围绕主题，结合各自职能开展环境宣传咨询活动，通过摆放宣传展牌、设立环保咨询服务台，为前来咨询的群众讲解环保法律法规知识，解答一些日常环境疑难问题。同时，宣传人员还向过往群众发放宣传手册和印有宣传标语的环保购物袋，鼓励群众循环使用，减少使用塑料袋，拒绝白色污染。编印了《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及政策汇编》2000册，发放到各乡镇、县直各单位班子成员，进一步熟悉环保法律法规等相关政策。进一步明确政府对环境保护的监督管理职责，强化企业事业单位的污染防治责任，明确公众环境义务的环保责任，出台了按日计罚、查封扣押、行政拘留等措施，加大了对违法排污企业的惩治力度，提高了企业违法成本，震慑违法排污企业。组织5家企业完成环境污染责任保险工作。

县环保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　长　冉　鹏

副局长　马　武

　　李亚亚

（成雄雄　供稿）

市政园林

【市政公用设施养护管理】对北街车站门口至平襄初中、职校巷等16余处1800平方米发生沉降、塌陷的砼路面进行垫砂养护。对沥青油路面进行经常性和预防性养护，根据路面病害发生情况，对文化街、温泉路、经一路、经二路等路段的10749.62平方米的沥青油路面进行了维修养护。对温泉路、文化街等路段发生塌陷的524.32平方米人行道道板进行开挖夯筑，并重新铺装了人行道透砖，维修道牙179.6米。对渗漏、断裂的排水排

污管道及损坏的检查井及时维修更换。维修检查井24座，更换雨污井盖10个，新砌雨污收水井12座，疏通雨污管道797米，清掏雨污检查井484个。文化广场安装喷泉护栏112米，防撞圆石45颗;全面检查维修照明设施，不断提高亮灯率。按照“日巡查、周维护、月检修”的工作安排，共检修路灯及景观灯624盏，其中维修广场射灯89盏、滨河路LED灯423盏，更换镇流器、触发器、高压钠灯、节能灯等电子器件140余套(件)、维修中华灯40盏。更换检修故障线路110余米。按照城市道路管理有关规定和主管局审批事项，按程序办理开挖许可。严格按照许可事项，监督开挖单位开挖，对发现的问题，责令施工单位限期进行整改，严格按照城市道路恢复标准恢复道路，确保恢复质量。不断加大巡查管护力度，及时发现未经审批擅自挖掘城市道路的行为，并移送执法局进行处罚。

【园林绿化】实施春季城区绿化树木补植补造工作，根据年初工作计划，对温泉路、文化街、通和路、文化广场、文庙街、滨河路风情线、经一路、北街东段、滨河路东段绿化带进行补植补种。在深入调研的基础上，从陕西、甘谷、通渭碧玉等地调运乔木花灌木13种，753棵，小灌木11种，约8000平方米，其中新栽201500株，移栽40200株，共栽植241700株，不断提高城市绿化、美化水平;对温泉路、文化街、文化广场、西小街、滨河路风情线、通和路、襄和路北的5.8万平方米绿化带除草松土工作五轮（次），提高土壤的通气和蓄水保墒能力，促进花木生长，及时清运杂草360余车（380余吨）；对温泉路、文化街、文化广场、滨河路风情线、通和路、文庙街、后街的绿化带浇水5轮11500余方；对城区5.8万余平方米的绿化带进行6轮造型修剪，每周对广场和滨河路的草坪及时修剪，确保草坪整洁美观，对城区红叶李、国槐、西府海棠上发生的蚧壳虫、蚜虫等病虫害进行综合防治，并对月季、刺梅花进行了多次病虫害防治工作。

【城区防汛】3月份和5月份两次对县城城区排水管网深入开展了防汛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对排水困难地段管网的淤泥、垃圾进行了全面清理，严防城区内涝及引发的次生灾害。不断加强应急保障能力建设。修订完善并印发了《通渭县市政园林管理局防汛工作方案》和《通渭县市政园林管理局防汛应急预案》，增强了防汛工作的操作性和针对性，靠实了干部职工责任。强化应急物资储备，把防汛抢险物资储备作为全面提高防汛抗洪能力的关键措施，及时储备污水水泵、雨鞋、手电筒、雨衣等防汛器材。加大巡查力度，及时发现管网淤塞、破裂和雨篦子堵塞等问题，及时维修养护，确保汛期管网、雨篦子畅通。坚持24小时值班制度，加强值守，确保通讯畅通，在防汛预警期间巡查重点路段管网，及时处置突发情况。

县市政园林管理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　长　杨艾民

副局长　蔺学荣

　　范森林

（王娟霞　供稿）

住房公积金管理

【住房公积金归集】截至2018年12月底，通渭县缴存单位205家、缴存人数达到13319人，全年归集住房公积金18124.88万元，新增缴存职工489人，累计归集住房公积金达到9.86亿元，住房公积金归集余额达5.95亿元。

【住房公积金提取】2018年共为1998名缴存职工办理各类支取10438.7万元。同时，根据市中心的文件精神，提取不断推陈出新，取消复印件、柜面直连还款、审批环节缩减、公积金即时到账等，提取上简单、快捷、方便、惠民的各项措施积极实施。

【住房公积金贷款】全年发放公积金贷款402笔，共计13702万元。通渭管理部已累计发放贷款5853笔，金额94816.1万元，现有贷款余额53196.03万元，公积金个贷率达到89.41%，全年贷款无逾期。

【公积金“放管服”改革管理】通渭县管理部严格按照省政府下发的“十不准”规定，坚持围绕 “抓纪律、强管理、转作风”的要求，转变服务方式，提升服务效能。结合“放管服”的工作要求和“政务一体化”平台的服务优势，公开服务事项名称、办理条件、所需资料；公开岗位职责、工作纪律、监督渠道等内容，优化服务质量，提升服务水平。结合县委、县政府做好政务服务事项办事流程简化优化工作的通知，严格按照“五减”和“四个一律取消”要求，对政策内容做到“一次性告知”，严格落实服务行为“首问责任制”、“限时办结制”等服务制度，让“最多跑一次”的服务承诺落到实处。

县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副主任　马振国　(4月止)

副主任　王桂芳（女）

（杨俊鹏　供稿）

社会事业

教育

【综述】2018年，全县各级各类学校229所，其中幼儿园 133所（民办幼儿园14所），小学44所（另有教学点94个），初中11所（含体校1所），九年制学校30所，特殊教育学校1所，完全中学4所，高级中学4所，中等职业学校1所，教师进修学校1所。在校学生47955人，其中在幼儿园9435人、小学16830人、初中10712人、特教学校98人、普通高中9809人、中等职业学校1169人。教职工5886人，其中专任教师5410人，专任教师中幼儿园803人、小学1919人、初中1305人、特教学校21人、普通高中1152人、中等职业学校149人。基层党组织134个，其中党总支25个、支部109个，党员2045名， 其中在职党员1638名，离退休党员407名，党员占教职工总数的35.55%；女党员387名，占党员总数的18.91%；35岁以下793名，占党员总数的38.76%；大专以上学历党员1689人，占党员总数的82.56%。

【学前教育】县第三幼儿园晋级省级一类园，依托农村学校校舍改扩建行政村幼儿园8所，审批民办幼儿园1所，村级小学附设学前班35个，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到95.02%，比上年增加4.07个百分点。按照城区公办园+乡镇园+村级园+民办园模式，建立5个办园集团，推动城乡和公民办学前教育一体化发展，整体提升学前教育水平。

【义务教育】义务教育阶段适龄少年儿童入学率100%，小学毕业生升学率100%，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96.7%，适龄特殊儿童入学率92.8%。坚持“划片招生、就近入学”，消除了义务教育大班额问题，全县小学、初中综合差异系数分别为0.466和0.349， 2018年5月、2018年9月通过了市级复核、省级督导评估、国家认定。

【普通高中教育】普通高中招生2770人，高中阶段毛入学率92.3%，参加高考6673人，本科以上录取2410人，本专科共录取4630人，录取率69.38%。

【中等职业教育】2018年通渭职专完成招生606人，毕业213人，183人考上高职院校，其中有4人考上本科院校，本科上线率为6.78% ，就业200人，就业率96%以上。在2018年全省职业技能大赛中，通渭职专获得一等奖2 个、二等奖2 个、三等奖5个，参赛学生获奖率达60%；定西市第十一届中等职业学校学生技能大赛通渭职专共有186人获奖，获奖率达74.4%，其中一等奖38人，达到参赛人数的15.2%，超过了全市平均水平。成功举办了通渭县第四届中等职业学校学生技能大赛。

【成人教育】2018年开展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和社会培训2600人次，开展职业技能培训800人次。参加开放大学学习420人。

【民办教育】民办幼儿园14所，在园幼儿1751人，教职工110人，其中专任教师101人。

【“六园”建设】开展“文明校园、绿色校园、书香校园、墨香校园、平安校园、科技校园”创建活动，20所学校被评为县级文明校园，通渭县第二中学评为省级文明校园，通渭县第一中学、通渭县思源实验学校被评为甘肃省“快乐校园示范学校”，举办全县中小学生田径、教育系统篮球运动会和广播体操、武术比赛，举办全县教师、学生书画及幼儿手工作品展暨第六届中小学生书画现场大赛。

【布局调整】襄南镇黑石头小学并入黑石头初级中学，调整为九年制学校，更名为襄南镇黑石头学校；李店乡常坪学校调整为小学，更名为李家店乡常坪小学；7所小规模村级小学调整为教学点，撤销铁路小学和温泉路学校小学部，撤并21所空壳教学点，优化了学校布局结构。

【办学条件】基本建设投资1.19亿元，新建校舍3.46万平方米，维修改造校舍1.07万平方米，改造运动场3.02万平方米，硬化校园7.1万平方米。校舍总建筑面积57.45万平方米，生均建筑面积幼儿园5.37平方米，小学9.3平方米，初中28.35平方米，特教学校21.19平方米，普通高中9.99平方米，中等职业学校16.92平方米。购置班班通设备、实验设备、音体美器材、取暖设备等仪器设备2316台（套），每百名学生拥有计算机小学12台、初中13台、高中9.1台，生均图书小学、初中、高中分别为25册、36册、21.3册。

【教育管理】制定《关于开展文

明校园、绿色校园、墨香校园、科技校园、书香校园、平安校园等六园创建活动的安排意见》《关于中小学（职业学校）幼儿园章程建设的指导意见》，县域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工作于2018年5月通过省级评估，9月通过了国家认定。投入奖励资金92.14万元，评选教育质量先进单位30个，为30所学校颁发高、中考和小学毕业测试优异成绩奖。

【教师队伍】录用教师113名。小学专任教师学历合格率98.8%，大专以上学历占94.1%；初中专任教师学历合格率99.8%，本科以上学历占88%；普通高中专任教师学历合格率95.9%，其中研究生6.8%；中等职业学校专任教师学历合格率91.9%。师生比小学1:10.2、初中1:8.16、普通高中1:11.4、中等职业学校1:7.85。开展寒暑假校长培训、学校中层以上人员能力提升培训、高中新课程培训、新高考培训、教学质量提升研讨会、道德与法制统编教材培训、福清市—通渭县中小学（幼儿园）课堂教学研讨活动、汉语拼音教学观摩研讨活动、幼儿教师国学培训、陇西—临洮—通渭三县“同课异构”课堂教学交流研讨活动、“福清市—通渭县”东西部教育帮扶协作校长（骨干教师）培训，承办了“福州—定西教育帮扶”初中教研活动，累计培训教师5896人次，评选第六届“课堂教学能手”180名。为3337名乡村教师发放补助资金1201.1万元，其中县财政配套809.06万元。

【教育扶贫】发放学前保教费资金828.07万元、18600人次，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助资金1294万元、22908人次，普通高中贫困户学生免学杂费资金338.724万元、10451人次，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689.2万元、6892人次，中职免学费资金170.82万元、1907人次，中职助学金162.9万元、1629人次，省内高职免学费书费资金866.5万元、1733人。整合各类资助资金329.9万元，资助新入学家庭经济困难大学新生1064人。为7803名家庭经济困难大学生办理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4828.5万元（其中建档立卡户学生4190人），做到应贷尽贷。160所农村学校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全覆盖，享受资金1409.4万元，受益学生18218人。给帮扶村配备价值6万余元的办公设备。

县教体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　　长　姚汉云
党工委副书记　陈启明
副　局　长　史彦红
　　周瑞玺
　　李富忠（12月任）
纪工委书记　岳秉乾（11月止）
　　赵卫力（10月任）

（李银山　供稿）

科技

【研发经费投入】2018年全县全社会研究与试验发展（RD）经费1768万元，其中县财政科技计划项目投入368万元，工业企业投入1320万元；农牧林业投入60万元；其他投入20万元。全社会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占本县生产总值比例达到0.411%。

【科技项目】紧盯国家和省上科技项目的支持重点和政策导向，紧密结合全县强县富民产业开发和现代加工等工业发展中的技术需求，积极组织申报省市科技计划项目。争取到甘肃省科技计划项目3项、定西市产学研合作项目1项，科技项目专项资金共计100万元。投入368万元，组织实施了《菜用枸杞有机生态型无土栽培技术研究与示范》《替代燃煤光伏节能炉的研发与应用》《多功能牧草收割机》《苦荞麦脱壳的技术应用及加工》《通渭县金银花产业科技扶贫示范推广》《通渭县旱作循环农业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草畜肥产业科技创新基地》等7项民生科技项目。

【科技创新】2018年，通渭县申报认定高新技术企业2家（定西绿康农产品加工有限责任公司、甘肃华岭农业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省科技创新型企业2家（通渭县乐百味食品有限责任公司、通渭县昌源药业有限公司），全国科技型中小企业4家（通渭飞天食品有限公司、绿康农产品加工有限责任公司、旭峰万里食品有限公司、宏鑫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申请到甘肃省科技创新若干措施专项资金107万元，科技创新卷10万元。甘肃通渭飞天食品有限公司、通渭县乐百味食品有限责任公司、甘肃华家岭农业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通渭县昌源药业有限公司、定西市绿康农产品加工有限责任公司、通渭新荣农产品购销公司等6家企业获评通渭县“技术创新奖”，发放奖金20万元。

【科技成果】全面实施科技成果转化“双十”计划，紧紧围绕旱作农业、农产品加工、农业装备制造、小杂粮、中药材、畜草、新能源、新材料等技术领域，从近几年通渭县企业自主联合研发和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的有效科技成果中筛选出了5项科技成果，全力推进示范转化。重点建设了1000亩中药材种植基地建设、600亩优质燕麦良种繁育基地、300亩花椒种植基地、4300亩黄芩标准化种植示范基地、50亩金银花育苗种植基地等5个科技成果转化示范基地，配套建设2000平米连栋塑料大棚一座，普通塑料大棚60座。有效转化《花椒优良品种引进繁育及栽培技术示范》《金银花育苗技术示范》《欧李新品种的引进示范》《无矾豌豆粉丝生产工艺研究与应用》《旱地农作物耐老化长寿地膜研发与生产》等5项科技成果，实现经济效益7380万元。对通渭县种子管理站实施的《菜用枸杞有机生态型无土栽培技术研究与示范》、通渭县林果业发展服务中心实施的《半干旱区旱作苹果优质丰产栽培技术研究与示范》、通渭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实施的《旱地秸秆带状覆盖冬

小麦种植技术示范与推广》等3个项目完成了科技成果验收登记。全县全年技术市场成交合同金额达到3080万元。

【科技合作】持续深入推进科技合作模式改革，围绕培育企业创新主体地位、科技成果转化、创建研发平台、实施科技项目等方式不断拓展科技合作新模式，更好地发挥政府协调和服务作用，激发企业开展科技合作的积极性，积极构建技术转让型、委托开发型、联合开发型、共建平台型、人才培养型等科技合作方式。2018年，通渭县完成科技合作2项，一是通渭县本草元中药材专业合作社与甘农大、市农科院三方联合创建了“甘肃省金银花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二是通渭县旱作循环农业研发服务有限公司联合甘肃农业大学、通渭县农技中心成立了旱作农业研发中心，建立了旱作农业研发示范基地。

【科技投融资】抢抓兰白科技创新改革试验区创新驱动基金向市县辐射的机遇，重点征集通渭县内有自主知识产权、科技含量高、成长性好、产学研紧密合作的中小企业申报科技贷款，获批700万元科技国投基金，有效缓解了科技中小微企业融资困难，提升了企业技术创新能力。

【创新平台】为进一步提升通渭县创新能力，鼓励企业与高等学校、科研院所及其他组织联合组建研究创新平台，鼓励构建以企业为主导、产学研合作的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共同开展研究开发、成果推广、标准制定等活动。由通渭县乐百味乾禧荞艺文化传媒公司出资承建的“通渭县电商科技孵化中心”，已投入500万元建成了主体设施；现正在依托通渭县陆老四商贸有限公司组建“中小企业科技孵化中心”，可满足50家企业同时入驻，总体划分为五大功能区：创业工作区、创客培训区、创意展示区、创客休闲区和综合服务区。当前已入孵中小微企业18家。通渭县乐百味食品有限责任公司所建“定西市小杂粮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获评全市优秀科技创新平台。

【科技服务】为进一步完善科技服务企业体系，提升科技服务企业能力，鼓励科技人才在促进创新创业、专利创造保护、科技成果转化、科技项目建设、企业经营管理、科技合作、科技人才引进培训等方面助力民营企业发展，支持科技特派员领办、创办科技型企业，2018年全县共选派了20名科技特派员到企业开展服务。

【科技扶贫】加强科技特派员助力精准扶贫工作力度，创新工作举措，聚集脱贫攻坚行动，组建科技特派员服务团198个，建成农业科技示范基地3个，科技示范点198个，推广新品种5个、新技术3项，培养农民技术员620名、科技示范户423户，科技明白人1600名，培育科技特派员创新团队10个，科技特派员参与创办农业合作社6个。组织了一期科技特派员创新能力提升培训班，邀请市科技局和市农科院专家对70名科技特派员进行了培训，并组织通渭县科技特派员参加省市举办的科技特派员培训班3期。进一步提升了科技特派员服务产业、服务精准脱贫、创新创业的能力。县科技局积极配合市科技局从科研院所、高校和中级职称以上从事现代农业、工业、服务业等方面工作的科技人才中，选派41人（次），围绕通渭县脱贫产业科技需求，从培训、生产、经营全程开展对口帮扶。尤其是将强农惠农富民政策、脱贫职业技能与科技培训紧密结合，开展订单式培训和组团培训，争取到扶贫资金82万元，指导培训贫困户1200人次，示范推广新技术新产品6项。提高了技术培训的精准性和实用技术覆盖率，促进了脱贫产业发展。

科技中心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　任　张　君（7月任）

副主任　王晓娟（女）

　　王　雯（女）

（董高明　供稿）

气象

【气象信息】全县2018年天气气候的主要特点是：气温正常，降水正常。平均气温7.5℃，较历年同期（7.2℃）偏高0.3℃；降水量429.1mm，较历年同期（390.6mm）偏多10%；日照时数1899.4小时，较历年同期（2092.1小时）少照192.7小时。春季第一场透雨出现在5月10日，降水量为13.5mm。日最大降水量为34.7mm，出现在7月2日。最长连续降水日数为11天（7月1日—11日），降水量为109.1mm。7月1—11日、9月14—21日出现了连阴雨天气过程，过程降水量分别为109.1mm和15.9mm。7月下旬降水量偏少5成以上，旱段大于15天，出现了伏旱。无春寒、倒春寒发生；晚霜冻结束于4月16日，比历年平均值早24天，无霜期164天。4月4—6日出现了强降温天气过程。

【公共气象服务】2018年发布各类气象服务材料206期，发布预警信号164次，手机短信200多次。

【气象服务】2018年我局对农作物的长势调查和气象专题服务的频次及质量不断提升，开展了农业气象服务需求调研，为农气象服务的针对性进一步加强，加强与农业局合作，积极开展面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直通式气象服务。积极做好主要农作物关键农时的气象服务，共发布农业气象服务材料23期。

【人工影响天气】2018年人影工作做到了早计划、早安排。作业前，制订上报了通渭县2018年人影工作计划，县政府批转了该计划。进点前由陕西军械所专家对高炮进行了系统、规范的检审、检修和维护，对损坏的部件进行了更换，为所有作业和管理人员办理保险。从排班记录、值班制度、弹药出入库登记、作业登记等方面加强台站痕迹档案的管理。严格落

实汛期24小时值班制度，确保作业期间不出现脱、漏岗现象，截至目前，通渭县共开展人工影响天气作业42次，消耗炮弹666发。

【气象宣传】先后利用“3·23”气象日、“5·12”防灾减灾日等节日开展气象宣传活动。采用设置展位，展示展板、向市民发放传单、接受现场咨询、发送科普短信等形式，对气象法律法规、防雷减灾知识、探测环境保护、气象科技服务等内容进行了系统的宣传。

县气象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　长　高　鹏
副局长　南海燕（女）
　　常正星
人工影响天气办公室主任　李朝晖

（马文天　供稿）

地震

【地震监测】2018年，全县地震宏观观测员9名、地震灾情速报联络员18名，防震减灾工作助理员18名。定期向市地震局上报监测数据，给省市地震震情会商提供数据。印发《2018年震情强化短临跟踪工作方案》，会商震情50 次。落实震情信息和应急处置工作，向市局上报年中和年度地震趋势意见、震情分析研究报告。制定宏观异常落实和资料收集上报责任制度。

【防震减灾宣传】依照《定西市2018年防震减灾宣传教育工作方案》文件精神，县地震局会同县委宣传部制定印发了《通渭县2018年防震减灾宣传教育工作方案》。配合县委宣传部，借助通渭发布微信平台，宣传地震的避险与自救方法等常识，引导群众树立正确的防震减灾观念。配合县教体局，借助“学校安全教育日”活动，全覆盖开展了避震疏散、自救互救等科普知识宣传讲座培训。编印发放中小学地震科普小常识折页10000多份，彩页15000多张，受训师生近20000人。配合县卫计局，借助“红十字会日”活动，在社区、医院开展了防震救治科普知识宣传。举办讲座10场，散发宣传材料1000份，培训1000人。配合县民政局、安监局，借助“防灾减灾日”、“安全宣传日”活动，在县文化广场集中开展防震减灾科普知识宣传，编制展板10张20面，发放折页10000份，彩页10000多张，防震减灾图书1000本，培训民众5000多人，咨询服务1000多人。配合部分乡镇，借助“防震减灾宣传周”活动，开展了避震逃生知识的宣传，发放宣传挂图1000 张，彩页2000张，受训2000多人。

【地震应急准备】2018年4月，县地震局、县应急办、县防汛办配合指导平襄、新景、北城、陇川、襄南等乡镇制定防灾演练实施方案，拟设科目，开展了应急防灾综合演练。2018年9月份，县地震局、县应急办组成督察组，对全县地震应急指挥机构、装备等建设工作督察了交通、水利、电力、电信、燃气等行业和教体局、住建局、民政局、卫计局、工信局、消防队、武警中队、锦屏水管所等单位。制定《通渭县地震应急预案》，修订了通渭县地震应急处置操作手册，调整通渭县防震减灾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领导，各乡镇、各部门根据《通渭县地震应急预案》，制定本乡镇、本部门地震应急预案，全县应急预案覆盖率达到90%。组织应急救援队队员开展训练、应急演练。成立通渭县中小学生地震应急演练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下发《通渭县中小学校地震应急疏散演练活动实施方案》。县地震局配备装置应急车辆、传真机、GPS、无线电对讲机等应急装备20台（件），通渭县应急指挥大厅筹建中。全县地震应急避险场所有文化广场、县一中等8处；市级防震减灾科普示范基地有平襄初中和马营初级中学2所市。

【依法开展监管】参照国家省市关于地震安全性评价条例，按照全县重大投资项目在线并联审批监管平台审批部门推进会议和进驻政务大厅会议精神，县地震局4月份梳理上报行政许可审批事项清单，设岗定人，购置专用电脑，协调电信部门接通政务外网，简化流程，设立“绿色通道”，确保重大项目抗震设防安全性评价备案、确认、监审即受即办。6月份县地震局配合县发改、住建部门能够依法对建筑工程抗震设防标准进行随机抽查确认，促进了其安保性能。

县地震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　长　昝永胜
副局长　蒋东萍（女）

（景世林　供稿）

文化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通渭县现有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2项、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9项，传承人7人，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54项，传承人47人，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87项，传承人150人。文化馆建有500平方米的通渭民俗展厅，保存有300多件非物质文化遗产劳动工具、档案资料。建立通渭小曲戏和通渭影子腔传习所各5个，华岭剪纸木雕传习所1个，每个传习所面积在60平方米以上，可供30名以上的传承人开展传承活动。为进一步加强对通渭小曲戏和通渭影子腔两个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的传承、保护和研究工作，由甘肃省文化艺术研究所牵头，在通渭县挂牌成立了“通渭地方戏曲研究基地”。编印了培训教材《通渭草编制作技艺》和《通渭脊兽制作技艺》，制作了《通渭草

编》纪录片。

【公共文化服务】构建县、乡、村三级公共文化服务网络，对县文化馆、县图书馆、县博物馆、县美术馆和乡镇综合文化站免费开放，加强乡镇综合文化站基础设施，加强省上统派办公设备的管理与使用，实现各乡镇综合文化站省级评估定级达标率达到100%以上。加强村级文化活动服务场所建设，累计建成“乡村舞台”198个，其中贫困村155个。累计建成“百姓舞台”22个，为群众开展文化活动提供固定场所。

【文化惠民活动】争取政府购买公共文化服务项目，围绕“通渭小曲”、“通渭影子腔”国家级项目的实施和农村电影放映工程，提升公共文化服务能力。发挥文化系统各单位职能作用和文化专业人才的优势，开展主题性群众文化活动。文化馆开展秦腔、广场舞、通渭小曲戏、通渭影子腔等各类大奖赛活动8场（次）。先后举办通渭小曲戏、通渭影子腔、秦腔调演活动，通渭电视台开办《百姓大舞台》栏目，为群众提供才艺展示的平台。美术馆举办中书协理事书法邀请展、通渭书画精品联展、印象通渭名人书画展、书画名人邀请展、迎春书画展等各类展览活动，加大美术作品的搜集征集馆藏展览工作。书画院在搞好全县主题性美术创作的基础上，举办农民画工培训4期，做好第二批通渭县书画采风基地的摸底评估推介工作，举办全县美术教师作品展、通渭书画院年展、节庆展等各类书画展览活动。图书馆实施电子图书室延伸工程，举办农家书屋管理培训班4期，加强对农家书屋的管理培训。

【群众文化活动】元宵节组织全县社火调演活动。认真落实通渭县委“双一十百千万”工程和市文广新局“双百千万”工程，认真实施“戏曲进乡村”活动，组织秦腔、影子腔和小曲戏系列巡演活动，实现周周有演出，月月有活动，四季有大赛。2月—3月，组织各乡镇春节文化活动，安排影子腔、小曲戏演出80场；3月2日，组织全县闹元宵春节社火调演活动。4月16日，在县文化广场正式启动百场文化惠民演出活动。该活动由县委宣传部、县文联主办，通渭县文化馆、县曲艺家协会、县舞蹈家协会承办，每周演出两场。由于举办扎实，节目众多，有众多曲艺班社和个人报名参加，场场爆满，每晚观众4000人以上，总共在文化广场演出100场，乡镇村社演出100场。5月22日，在马营镇举办2018年度通渭影子腔调演暨文化惠民演出活动。有18家影子腔班社报名参加，每晚演出一场，演出18天。附近乡镇群众慕名前来观看，每场观众2000人左右，加上其他各类演出活动，全县总共开展各类演出和宣传活动500余场次，极大地丰富了城乡群众文化生活。

【文化产业发展】贯彻省上打造丝绸之路经济带甘肃黄金段、建设华夏文明传承创新区和市上建设“陇中特色文化大市”的战略部署，推行“1431”书画文化扶贫工程，筹建“全国书画文化产业知名品牌创建示范区”。立足通渭书画文化历史底蕴，创建“书画+农耕文化休闲旅游基地”，打造“全国知名的书画交易市场、全国知名的书画信息发布平台、全国知名的书画名家采风基地、全国知名的文房四宝交易市场”。实施“通渭县平襄书画小镇”建设，项目占地3000亩、总投资43.6亿元，建成南园体育公园、秦嘉徐淑公园、通渭体育馆、悦心国际书画村、天象文化综合体、书画文玩城等文化产业建设项目，形成通渭书画产业发展的基础平台。成立通渭书画拍卖公司、书画鉴定子公司及画廊联盟，打造全国知名的书画交易市场。开发具有通渭特色的麦秆画、通渭小曲戏、皮影戏、剪纸、小杂粮等文化旅游产品，搞好旅游服务业，引进具有甘肃特色的唐卡艺术和敦煌画派元素，成立通渭县文房四宝协会和画廊协会，加快书画电子商务交易。

【文化项目】投资1355万元的通渭温泉景区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和投资1262万元的通渭县宋堡水库景区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目前已完成了可研、环评、社评和土地报批等各项前期工作，下达了投资计划，正在编制项目初步设计。总投资12915.92万元的世行贷款文化传承与创新发展项目——通渭县墨香小镇翰墨文化中心建设项目已通过世行董事会批准。总投资175.77万元（其中：中央预算内投资160万元，中心自筹资金15.77万元）的贫困地区县级广播电视播出机构制播能力建设项目，在8月底按项目要求、采购程序标准实施完毕，项目的实施实现了通渭县广播电视台视音频的数字化、高清化、高效率。

【文化市场管理】应用网络文化管理系统和文化市场执法办公办案系统，加强对文化市场、文化经营单位、文化娱乐场所、网吧等的日常检查和技术防控，推广文化产业防控，开展网吧专项整治，实施“网吧管理年”活动，查处网吧接纳未成年人、不按规定登记核对消费者有效证件、超时经营等违法行为。开展“扫黄打非”工作，组织实施“清网、净网、秋风、固边、护苗”行动，查缴封堵政治性非法出版物；清查宣扬淫秽色情出版物及网络信息；打击假记者、假媒体、假新闻；规范印刷企业行为；整治少儿出版物市场，打击各类盗版侵权行为，查劣质教辅材料。

【文化宣传】组织县内文化企业与各类媒体合作，扩大文化产业尤其是书画产业宣传。实施“走出去”、“请进来”战略，通过考察学习，培训交流，赴外办展等形式，扩大通渭文化艺术尤其是书画艺人在全国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开通了《通渭广电》微信公众号，发布内容以通渭新闻和社会资讯为主，信息来源以通渭广播电视台已审核并发布的稿件为准。设专人负责维护，并选择转发引起广泛关注的热门事件，将热门话题接入本地，吸引关注通渭新闻。截至目前，

《通渭广电》微信公众平台现有粉丝7100，上载新闻资讯发布信息1900余条；尝试网络现场直播活动，通渭县第八届书画文化艺术节开幕文艺演出网络直播，达到了300万的点击量，收到了良好效果。

【文艺创作】组织民间艺人编创通渭影子腔剧目《爱洒百姓》《花椒屯》《华岭风电》《美丽家园》《娶亲》《贺家乡》《真情洒人间》《杏树湾》《一头小牛娃》九部剧目；通渭小曲戏新创剧目《新时代新征程》《迈向新时代》《十九大精神放光芒，通渭县脱贫奔小康》三部剧目。并安排民间班社进行排练演出和宣传。

【文物保护巡查与保护】实施24小时双人值班制度，加强值班考勤和岗位检查，完善监督机制。每月配合公安、消防、综治等部门对展室进行安全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排除隐患，确保馆藏文物绝对安全。加强整改和安全警示教育，每季度开展一次突发事件应急演练，熟悉《通渭县博物馆文物安全突发事件应预案》，熟练掌握灭火器的使用、紧急疏散和文物保护常识，经常通报全国其他地方文物被盗的实例对职工进行警示教育。加大对野外文物保护单位的巡查次数和周边环境排查整治，协调当地政府部门对周围群众进行文物保护教育，特别是对村级文物保护员加强培训。为全县县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制作设立新的保护标志牌，特别是对战国秦长城分段设立保护牌标志，加强保护措施，完成长城护栏4.1千米，护栏立柱3150根，防护铁丝7道共计60900多米，沿线设立长城保护型标志牌25块，界桩700余根，补载大型文物宣传牌5块、警示牌59块、小型宣传保护牌79块。

【文博创建】2018年8月16日至18日通渭县成功举办了“丝绸之路·翰墨飘香”第八届通渭书画文化艺术节，活动期间，先后举办了通渭县书画产业发展论坛、书画名家作品竞买助学活动、城区交易及乡镇群众文化活动、“亿联杯”书画作品系列展览活动、全市非遗产品展览活动等多项活动。有1000多名来自中书协、中美协和相关部门的党政领导、专家学者、企业高管、外商、各界来宾，以及城区7万多干部群众参加了节会的各项活动。此次活动的开展主题突出，筹备充分，安排细致，内容丰富，氛围热烈，影响深刻，得到省、市各级领导的充分肯定和社会各界的广泛好评。

【书画人才队伍情况】全县现有中美协会员5人、中书协会员42人，甘肃省书协会员96人，县级以上书协、美协会员1200余人，农民书画家及民间文化艺术者10万余人。

县文广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　　长　周耀宗

副 局 长　郭庆多　陈永高　陈　博

执法队长　雷军成

（马红仁　供稿）

文化馆

【非物质文化遗产】现有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2项、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9项，传承人7人，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54项，传承人47人，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87项，传承人150人。

【基本服务项目】2018年，文化馆将通渭民间民俗展馆、通渭民间民俗精品展室、秦嘉徐淑公园百姓舞台均开辟为免费开放阵地，每周开馆时间达48小时以上，满足了广大群众文化精神的需求。每天参观、观看和参演群众达到100人次以上。在通渭县百姓舞台、县文化广场安排小曲戏全年100余场次，观看群众达到10万人次。

【群众文化】2月-3月，组织各乡镇春节文化活动，安排影子腔、小曲戏演出80场；3月2日，组织全县闹元宵春节社火调演活动。4月16日，在县文化广场正式启动百场文化惠民演出活动，总共在文化广场演出100场，乡镇村社演出100场。5月22日，在马营镇举办2018年度通渭影子腔调演暨文化惠民演出活动。有18家影子腔班社报名参加，每晚演出一场，演出18天。举办“宣传贯彻十九大精神.弘扬通渭传统民俗文化”剪纸大赛，用剪纸大赛的独特载体，鼓励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传承保护和创新发展。6月18日，通渭县文化馆依托马营镇华林村头水岔十里马莲长廊，在马营镇花林村举办通渭首届马莲文化旅游节，并举办了文艺演出活动，展演了通渭小曲戏。6月24日至28日，文化馆与体育中心在县体育馆联合举办了全县三级社会体育指导员及广场舞培训班，聘请了专业教师，理论教学和现场示范教学相结合，培训了国家体育总局推广的三套规定套路，提升了全县广场舞水平。8月15日，在县体育馆举办了第四届通渭广场舞大赛。8月19日，与通渭县体育中心联合承办了定西市广场舞大赛。

【文艺创作】组织民间艺人编创通渭影子腔剧目《爱洒百姓》《花椒屯》《华岭风电》《美丽家园》《娶亲》《贺家乡》《真情洒人间》《杏树湾》《一头小牛娃》九部剧目；通渭小曲戏新创剧目《新时代新征程》《迈向新时代》《十九大精神放光芒，通渭县脱贫奔小康》三部剧目，并安排民间班社进行排练演出和宣传。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项目】组织非遗专业人员深入基层开展摸底挖掘工作，确定了杂技与竞技、传统美术、传统技艺、传统医药、民俗等5类18个项目48名代表性传承人，申报县文广局审核，并经县人民政府于6月20日公布。积极争取申报，通渭县影子腔传承人刘满仓被国务院公布列入第五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名单。

【非物质文化遗产宣传】2月14

日，甘肃电视台《今日聚焦》栏目以《民俗里的年味道，传承百年的糖瓜》为题，对通渭非遗糖瓜制作技艺作专题报道；2月23日，甘肃电视台《今日聚焦》栏目以《巧手剪纸迎新春》为题，对通渭剪纸作专题报道；2月25日，中央电视台《新闻联播》《非遗在春节·剪纸篇》《剪纸技艺：融入时代气息，剪出年味道》为题，对山东、安徽、甘肃剪纸作了报道，通渭剪纸作为甘肃剪纸的代表得到展现。3月23日，苟晓飞、丁相宏在甘肃日报《艺术舞台》栏目发表《韵味悠长的通渭影子腔》文章。9月29日，甘肃农民报以《民间艺术里的敦煌元素》为题，对通渭剪纸、通渭麦秆画作了专题报道。10月15日甘肃卫视《今日聚焦》栏目以《通渭：翰墨丹青绘新篇》为题，对通渭县书画产业进行专题报道。

【非物质文化遗产展演】文化馆组织剪纸传承人在通和初中、思源学校进行现场讲课，并在全县各乡镇开展为期两个月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成果及摄影图片进机关、进社区、进军营、进学校、进农村的“五进”巡展活动。6月9日，在县文化广场举办了以“非遗让生活更美好”为主题的大型宣传活动。组织曲艺班社创排了《药乡赞》《药王孙思邈》并参加全市戏曲调演。组织通渭小曲戏和秦腔班社参加了在定西七台山公园举行的全市地方戏曲和曲艺展演。6月，组织了通渭小曲戏和通渭麦秆画参加“丝路记忆”甘肃省2018年“文化和自然遗产日”非物质文化遗产宣传展演展示。同月，通渭麦秆画市级传承人冉小琴携带麦秆画展品参加了由中国驻蒙古大使馆、乌兰巴托中国文化中心、甘肃省文化厅共同举办的“甘肃文化旅游周”活动。8月16日至22日，第八届通渭书画艺术节期间承办了通渭民间民俗文化精品展、通渭剪纸展、通渭农民麦秆画展、地方曲艺展演。10月，冉小琴受邀携带麦秆画展品参加了由中华文化联谊会和甘肃省文化厅在台湾共同举办的“交响丝路·如意甘肃——非物质文化遗产展演”活动并交流。11月，通渭县剪纸传承人张旭代表定西市受邀参加“春雨工程——全国文化志愿者边疆行大展台陇原风走进黑土地”活动。

【培训学习】2018年，文化馆选派了3名专业人员参加甘肃省文化馆举办全省文化馆系统美术、声乐、舞蹈、摄影等培训班的学习。3月—5月，在寺子乡、鸡川镇、常河镇、陇山镇、新景乡等五乡镇启动麦秆画培训，培训学员103人。通过集中培训，这些学员基本掌握了麦秆画制作的基本技能。6月下旬，文化馆编印了培训教材《通渭草编制作技艺》，制作了《通渭草编》纪录片，在襄南镇举办了通渭草编制作技艺培训班，培训学员19人。为了保护传承通渭脊兽制作技艺，7月，编印了培训教材《通渭脊兽制作技艺》，在马营举办了通渭脊兽制作技艺培训班，为期15天，培训学员38人。

县文化馆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馆　长　丁相宏

副馆长　刘宏业　周亮亮（女）

（张灵清　供稿）

博物馆

【馆藏文物】截至2018年底有馆藏文物2026件，其中国家一级文物3件，二级文物30件，三级文物87件。辖境内文物保护单位41处。战国秦长城、“榜罗会议”遗址为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新石器时期寺子温家坪遗址、李家坪遗址、鸡川寨遗址、通渭寨遗址、通渭一中木楼5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另有34处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免费开放管理和服务】自免费开放以来，博物馆通过改善办公条件、加强职工业务培训等多种措施努力提高免费开放服务水平，通过领导点评、观众留言、个别走访等多种方式征集意见和建议，在人性化服务上下功夫，为观众营造良好的参观环境。制定了《观众须知》《通渭县博物馆岗位责任制》等规章制度，完善了《通渭县博物馆文物安全突发应急预案》和《通渭县博物馆防火应急预案》，免费开放工作正在向制度化、规范化发展。博物馆的免费开放，将通渭灿烂悠久的文明展示在世人面前，让人们更好地了解通渭、宣传通渭、热爱通渭，特别是组织广大中小学生组团参观，激发了广大青少年热爱家乡、建设家乡的热情，为通渭经济社会发展发挥了重要宣传作用，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的教育作用得到了充分发挥。

【文物责任书签订及宣传报道】2018年由县政府牵头与全县各部门及驻通单位签订文物安全责任书46份。博物馆与单位干部职工签订文物安全责任书12份，与全县文物保护员签订文物安全责任书46份，组织参与文物安全会议6场，组织文物保护员、志愿者文物保护培训两期，在新华网发表相关报道5期，在县电视台公示《文物保护法》《长城保护条例》8期。

【文物保护巡查与保护】严格执行24小时双人值班，加强值班考勤和岗位检查，完善监督机制，杜绝迟到早退现象，交接班及时，记录在册。每月配合公安、消防、综治等部门对展室进行安全大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排除隐患，确保馆藏文物绝对安全。加强整改和安全警示教育，每季度开展一次突发事件应急演练，熟悉《通渭县博物馆文物安全突发事件应预案》，熟练掌握灭火器的使用、紧急疏散和文物保护常识，并经常通报全国其他地方文物被盗的实例对职工进行警示教育，安防意识进一步加强。加大对野外文物保护单位的巡查次数和周边环境排查整治，及时解除

安全隐患，协调当地政府部门对周围群众进行文物保护教育，长城宣传材料已发放到所有涉及的农户家中，已签字，花名册已整理完毕;芦湾村长城保养保护已全面完工;全县文保员已培训，5月18日和5月31日对全县的50多名文物保护员进行了两次培训，加强和规范了通渭县文物保护员队伍的素质业务能力，靠实了文保员责任;长城所在的5个村树立大型宣传牌五块，警示牌20块，小型宣传牌40块，增加保护型标志牌15块，正在对重要段落做长城保护方案；委托敦煌研究所完成了马营李家川长城修复的前期工作，在准备招投标工作。

【宣传活动】2018年博物馆开展了一系列主题活动：与馆校合作学校的师生亲临长城脚下开展“爱我中华、护我长城”宣传保护活动，文物保护宣传“五进”活动暨流动博物馆“进乡镇”、“进学校”、“进社区”、“进军营”“进农村”系列主题活动；流动博物馆走进校园丰富学生“第二课堂”活动；博物馆展厅免费开放，5月18日国际博物馆日和6月9日世界文化遗产日在县文化广场开展展板展出活动，两次活动参观人数多，社会反响强烈，博物馆在独立开展户外展出规模和范围上又上了一个新台阶。

县博物馆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馆　长　徐　煜

副馆长　李爱霞（女）

（何毅城　供稿）

书画院

【书法、美术创作】组织县内书画作者积极备战中书协、中美协重要展览，组织了4次60人次参加的观摩、看稿、评点会。组织全县15名美术作者进行美术创作研讨，拍摄创作用照片1000张、创作草图460幅，积极组织全国美展投稿。县书画院王大伟中国画《轻舞飞扬》入选中国国美协主办的“山水砚都，多彩肇庆”全国中国画作品展、《金城高地》入选“金城流韵”——21世纪新丝绸之路全国中国画作品展。县美术教师董哲中国画《黄河谣》入选“山水砚都，多彩肇庆”全国中国画作品展，《通往幸福的路》入选美丽中国·纪念改革开放40周年——全国中国画作品展；《黄河北岸看今生》入展甘肃省第二届美术“金驼奖”作品展。县职业画家何飞鸿中国画作品《古韵新语》入选2018年翰墨·青州全国书画大展。全县有姜晶、廉杰、赵建龙等11人的11件美术作品先后入选省文化厅、省美协、省画院主办的省级展览；张晓燕、田军、牛少周、李汉祥等18名作者的书法作品在全国性书画展览中入选或获奖，刘国玺、李国军、姚永峰、王鹏、杨想军等5名同志书法作品入选甘肃省第五届“张芝奖”书法大展。同时，还围绕通渭榜罗会议、文庙街小学毛泽东《七律长征》诗首次朗诵、南园红军长征文娱晚会、义岗四岩山革命烈士、华家岭狙击战等红色题材和通渭小曲、通渭旱作农业建设、风力发电建设等，进行了主题性美术创作工作。组织全县书画作者参观了“当代书画精品展”等6个省画院、省书协、省美协举办的专业展览。

【农民书画培训】2018年，在平襄镇安岔村、寺子乡吊咀村进行了4次近一个月时间的“帮教帮画” 回头看验收活动。充分发挥书画群团组织作用，充实书画培训师资队伍。县书画院、县美术家协会、县书法家协会招募23名中书协会员和省美协会员、省书协会员、书画装裱师担任培训教师，进村入户为农户赠送书画作品，义务传艺授技，充实了书画专业培训的师资力量。组织22名中书协会员和省美协、省书协会员，深入村社开展了为期一周的义写义画“送中堂进农家”活动，送出书画作品1600余幅。开展农民书画装裱技术培训，拓宽群众创业就业渠道。购置了书画装裱机、案台、绫锦纸绢等书画装裱用具及用品，采取理论讲座与动手操作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农民书画装裱技术培训，切实让群众掌握操作技能，推动以自主创业带动自我就业、以自我就业推动自主创业。安岔、吊咀两个村已有50名学员熟练掌握了书画装裱流程技艺，能根据书画的不同品类、不同幅面规格设计裱件款式和搭配镶料，独立完成书画装裱工作。

【活动开展】举办了“丝绸古道，盛世华川”甘肃省美术家协会走进通渭采风写生活动启动暨写生基地揭牌仪式。由甘肃省美术家协会组织10名中美协会员、知名书画家，在通渭县马营镇举行了“丝绸古道，盛世华川”甘肃省美术家协会走进通渭采风写生活动启动暨写生基地揭牌仪式。写生期间，艺术家们将集体为通渭县创作3幅大型画作。为马营贫困户赠送书画作品32件，农民模特写生收入2400元。遴选40件写生作品在艺术节上进行展出。组织举办了“纪念一代循吏牛树梅 弘扬勤政廉政爱民精神——通渭县首届廉政教育书画作品展，开展仪式在鸡川镇牛坡村牛树梅故居隆重举行。这次展览共收到投稿作品360件，其中书法218件，绘画142件。经组委会组织初评150件作品参加展出，其中书法112件，绘画38件。并给获奖作者颁发了获奖证书和收藏证书。通过展览，教育和号召全县干部学习践行一代循吏以民为本，不贪不腐，锐意改革，亲民爱民的政治情怀，教育引导全县广大干部群众继承和发扬“耕读、坚韧、进取”的通谓精神，努力营造一个风清气正、民风淳朴的社会环境。在艺术节开幕式上，组织排练了书画场景展示节目参加《行云流水》节目演出，取得了较好的社会影响。参与组织了“山海融通翰墨情”——通渭·福清书画作品联展暨慈善义卖活动。中书协会员张晓燕、省美协会员王大伟等精心创

作的《王维辋川闲居赠裴秀才迪》《万事如意》等作品都拍出了较高价位，义捐所得款均作为慈善资金，用于通渭县文化扶贫建设，此次活动进一步深化了通渭、福清两地东西部扶贫协作。

【采风写生活动】组织县内画家60人次到预定采风写生基地进行写生，先后到马营镇华川村、襄南镇东坪村出食沟、利沟村，平襄镇孟湾村、蒋川村、安岔村、中林村，李店镇坪河村、华家岭镇梁家岖、陇山镇川口村进行了采风写生。创作作品120幅，并举行相关大型笔会文化惠民活动。

【送书画下乡活动】书画院先后组织书画作者200人次到全县各乡镇帮扶点、精准扶贫村开展了书画义写活动，义写书画作品4000余件，春联2000余幅。

县书画院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院　长　张晓燕

副院长　王大伟

（孙红红　供稿）

美术馆

【展览与交流】2018年1月，举办了全县剪纸作品展。3月，为了推动多元艺术和地方文化的交流，和广西省柳州市三江县文化系统进行了文化交流展示。5月举办了馆藏书法作品展。6月，开展定西市第三届女性美术双年国画作品临摹通渭巡回展。7月，举办了馆藏油画作品展。8月，在通渭县艺术节期间共展出培训班工笔画学员作品160多幅。

【收藏】2018年，主要采取个人捐赠的方式征集通渭籍书画家张兴国、陈海军、孙进作品3幅。截至2018年底，县美术馆藏品除包括郭子绪、徐本一、李伟、巫卫东、马少青、樊威等国内当代书画名家作品58件外，包括已故著名画家张维垣、张守忠在内的通渭籍书画作品3件，共计314件。

【培训】认真落实县委“1431”美术扶贫工程，通渭美术馆立足通渭县书画+助推精准扶贫工笔画培训，对全县工笔画人才资源进行了挖掘和免费培训，共培训学员145人，其中精准扶贫对象12人、残疾人6人。对其进行了工笔画理论知识、工笔花鸟、山水、人物画的临摹及创作、书法、装裱等的培训。

【文博创建】2018年8月16日，在第八届通渭书画文化艺术节工笔画、景泰蓝彩沙画工艺美术展览展销活动中，按照县委、县政府的通知安排，共展出工笔画160多幅，景泰蓝彩沙画82幅，销售21幅。充分发挥“中国书画艺术之乡”“中国书法之乡”“中国民间文化艺术之乡”“中华诗词之乡”“全国书画产业先进县”的品牌效应，为实现打造通渭中国书画城，创建全国知名的书画交易市场、全国知名的书画信息发布平台、全国知名的书画采风基地的发展目标，遵循市场导向和群众广泛参与的原则，通过“政府扶持、单位组织、群众参与、市场运作”的模式，立足地方书画产业发展实情，吸收和参考深圳“大芬村”油画基地、河南“画虎村”等书画产业先进县的成功经验和发展模式，对全县工笔画、景泰蓝彩沙画人才资源进行整理和免费培训，改进工笔画生产的工艺流程，进一步提高工笔画和景泰蓝彩沙画生产效率和规模，不断增加工笔画、景泰蓝彩沙画创作者和经营者的经济收入，为全县书画产业持续健康发展注入新的活力。全县精准扶贫对象、残疾人、下岗职工及工笔画爱好者，得到了各界人士的欢迎及肯定。学员可以自创、独立完成作品，在网上经营销售，开画廊等等。

【宣传建设】通渭县美术馆除了开通美术网站、美术馆微信公众号，同时在省级、市级新闻媒体活动的报道，有力的展示了美术馆事业的发展前景，同时让更多的社会人士认识美术馆的工作性质，意识到书画产业的重要性。

县美术馆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馆　长　刘天祥

副馆长　刘想旭

（黄娟娟　供稿）

图书馆

【基本服务项目建设】2018年，借阅图书量达到130230册，接待读者109628人次。先后推出了“明春节礼俗，树文化自信”年俗文化展、全民阅读启动仪式及系列活动、“少儿国学经典诵读”活动、“提高官兵科技文化素养，丰富部队业余文化生活”流动图书车进军营活动、举办《我的书屋我的梦》征文活动，《通渭人家讲坛》《携老上网游》《少儿安全常识讲座》等读者活动。通渭县教育体育局、文化广播影视局主办，通渭县图书馆、通渭县国学教育学会协办，邀请河南省信阳市浉园区春华小学校长吴迪、河南省道中书院冯文举老师，以如何在学校举办经典国学、怎样让孩子读经典国学为主要内容，举办了通渭县幼儿教师培训班，受培训教师分别为通渭县城乡幼儿园教师260人，临洮、陇西、陇南成县等外县教师36人。常年定期举办各类讲座报告会和展览86场次。

【队伍建设】2018年4月9日，为了响应省学会的各项政策，组织职工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图书馆法》，积极参加国家图书馆学会举办的“依法办馆，创新发展——新时代公共图书馆建设与服务”知识学习竞赛活动初赛。7月1日至4日，通渭县图书馆和县国学学会联合举办了全县

师资培训班，30余名投身教育事业的中小学教师参加了培训班。在2018年甘肃省图书馆学会征文中，通渭县图书馆王维平的《贫困地区图书馆的总分馆建设探索——以通渭图书馆为例》获一等奖，王瑛的《县区级图书馆文化创意产品开发研究——以通渭图书馆为例》获三等奖。

【数字资源建设】随着人们的阅读方式和手段的不段变化，越来越多的人倾向于数字资源的阅读和使用，单纯的纸质文献已不能满足现代读者的需求。数字阅读越来越成为人们阅读的一种时尚和趋势。图书馆申请专项经费，改造升级图书馆网站、创建微信图书馆、微信公众号，购置电子图书借阅机、少儿触摸机、电子报刊阅读机等数字阅读设备，建立了数字阅读体验区和电子阅览室，在文献购置费中，列支30%的比例用于数字资源的购置。

【总分馆建设】随着《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的颁布实施，根据《关于推进县级文化馆图书馆总分馆制建设的指导意见》精神，通渭县图书馆总分馆建设有序推进。通渭县人民政府转发了《通渭县图书馆总分馆建设实施方案》，围绕城乡一体化建设目标，按照结构合理，发展均衡、惠及全民的原则，坚持政府主导、社会参与、整体规划、统一实施的方针，创新贫困地区公共图书馆服务内容和方式，构建以县图书馆为中心，以乡镇图书馆分馆为平台，以村（社区）图书室、农家书屋和图书流动车为基础，以学校图书馆联盟为补充，覆盖全县的公共图书馆服务体系。年初，李春晖、李艳平前往定西市参加中央支援地方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文广局（图书馆分馆建设）设施图书采购招标。为了确保通渭县图书馆总分馆建设的顺利进行，县财政安排建设资金50万元，其中购买图书10000册，投资324000元，已于2018年1月完成招投标，由北京立丰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中标供书，县图书馆专技人员从收藏价值、实用价值、书目类别、市场畅销、读者喜好等方面综合考虑，对分馆图书做了认真细致的挑选，目前已完成图书的配置工作，数据录入和编目上架已完成。投资176000元购置书架36组、阅览桌19张、阅览椅132把、服务台6个、电脑桌12个、期刊架12个、报刊架6个，购买了图书馆分馆授权管理软件和扫描仪，购置电子借阅机6台，制作分馆牌子6个，并完成了6乡镇分馆馆舍的改造装修工作。7月20日，省文化厅公共文化处郇亮主任一行来通渭县就图书馆分馆建设工作进行调研查看，主要走访了马营镇分馆图书分馆，对分馆建设当中存在的问题，提出宝贵的意见建议，也对总分馆建设给予了肯定和赞扬。同时在图书馆流动图书车内和李店分馆内，图书馆干部职工为读者办理借阅证，为前来观看群众散发《通渭县图书馆简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图书馆法》120余份。2018年底在华家岭镇、马营镇、三铺乡、李店乡、襄南乡、陇阳镇6乡镇完成建立图书馆乡镇分馆，将具备条件的村级（社区）图书室和农家书屋纳入图书馆网络体系。

县图书馆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馆　长　姚子峰

副馆长　李春晖　王丽霞（女）

（陈　伟　供稿）

县文化产业办公室

【文化产业现状】截至目前新增统计入库企业7家，全县文化企业达到102家（其中文化服务类72家、文化服务事业单位16家、文化服务社团10家，文化产品和设备制造2家、文化用品和设备批零2家），规模以上文化企业5户，文化产业从业人员2437人。

【文化产业发展】“全国知名品牌创建示范区”是国家质检总局为全面落实国家“十二五”规划、推动自主品牌建设、提升品牌价值和效应，推动地方政府深入实施质量兴省（市）和品牌发展战略。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示范区”筹建工作，去年初成立了以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的“示范区”筹建工作领导小组。紧紧围绕“全国书画文化产业知名品牌创建示范区”工作，积极开展书画文化产业品牌提升活动，严格按照《全国知名品牌创建示范区考核细则》要求，全面完成了“全国书画文化产业知名品牌创建示范区”要求的全部筹建内容，并且邀请国家专家组进行了中期评估指导，专家组对“示范区”筹建工作给予了充分的肯定，并对下阶段筹建工作提出了具体要求。在“示范区”创建过程中充分发挥市场决定性作用、企业主体作用、政府推动和全社会参与作用，全面优化政策法规环境、持续提高文化企业综合竞争能力、营造适应品牌发展的良好社会环境和氛围，文化产业水品明显提升。今年在原来的基础上增加了新的内容，完善了考核验收资料。

【基础设施建设】规划的综合性文化产业项目——“平襄书画小镇”建设项目有序推进。该项目总占地约3590亩，规划总投资36亿元，拟按照5A级旅游景区标准，建成集书画文化、温泉文化、红色文化、农耕文化、中医文化、拓展训练于一体的休闲养生度假之都。该项目已完成总体规划并通过市规划委员会的评审。其中的“翰墨广场”世行贷款建设项目已完成前期建设规划的评审，土地征收及拆迁等前期工作全部完成，争取于2020年基本建成。

【文化产业链条】坚持政府推动与市场运作相结合，采取“请进来”、“走出去”的原则，按照政府主导，企业运作，社会参与的办会模式，与中国文联、中书协、中美协、中央电视台等共同合作，成功举办了第八届

通渭书画文化艺术节。通过节会形式将通渭书画文化产业推向更加广阔的市场，形成了通渭书画产业发展的宣传推介平台，更实现了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双赢。为推进以书画为核心的文化产业向纵深发展，县委、县政府采取“先扶持、后规范”的原则，积极引导悦心国际书画村内联画廊、外拓市场，形成“年年有大型节会，月月有名家展览，天天有采风交流”的运营格局。加大区域交流与合作，坚持书画文化“走出去”战略。加大东西部合作与交流，10月25日，在福清市举办了“山海融通翰墨情”书画交流义卖活动。10月26日，在酒泉举办了“西约东期·翰墨酒泉”——通渭名人书画展，极大的提升了通渭书画文化产业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全面推进文化产业向广度发展。延申书画文化产业链条，进一步整合挖掘温泉养生旅游、红色旅游、乡村旅游等特色旅游资源，助推文化与旅游的深度融合，积极打造“书画+农耕文化休闲旅游”基地。在县域内打造了多处特色鲜明、观赏性强的传统文化村落摄影采风基地，吸引国内书画名家和大专院校的学生前来采风交流。通过积极引导和专业培训，提升产业从业水品。县书画院、美术馆、文化馆、书协、美协等机构加大从业人员培训，提升文化产业从业人员水品。率先在书画氛围浓厚、非遗传承、书画装裱、书画创作基础较好的马营镇华川村、平襄镇安岔村、寺子乡吊咀村、榜罗镇徐堡村、鸡川镇牛坡村、丁店村和苟堡村、陇川乡的曹贾村及陇山乡的车场村打造“楹联村”“书画专业村”“书画装裱村”“非遗传承村”，形成“一村一品”“一 村一特”的书画文化产业发展模式。依托红色资源优势，将通榜路打造成书画之路、红色之路、户外运动之路、绿色之路，引导游客在文化旅游中感知中华书画文化和红色文化，增强书画与旅游的深度融合，延伸文化产业链条。

【文化行业管理】加强对文化骨干企业的质量管理，努力提升文化企业质量水平，积极培育文化骨干企业。2018年对文化企业的160余人进行了质量提升培训，对1户文化骨干企业进行了满意度测评，同时建立质量安全和书画文化产业发展综合评价和考核指标体系，将质量指标纳入县政府目标管理责任考核并严格执行。规范经营秩序，建立质量诚信体系。按照“协会联盟指导、画廊集群经营”的管理模式，引导画廊协会、画廊联盟成立内部书画市场管理机构，制定科学合理的管理制度，规范经营秩序，建立诚信档案和“红黑榜”发布制度。评选“质量诚信示范户”并颁发牌子，颁发示范户100户，企业和经营者背书签订承诺书220余份，进一步完善了消费者投诉和及时处置机制。

【文化产业统计】协助统计部门做好文化产业数据统计是文化产业办公室的一项主要工作，文化产业是一个涉及面广、关联度高的综合产业，80%的文化企业都不在文广部门办理登记注册手续，产业办公室抽出两名工作人员专门负责此项工作。从民政、工商等部门调出属于文化企业的营业登记证书，然后分类建档，再逐户上门或打电话做统计数据入库动员工作，引导去统计部门办理统计数据入库登记手续，尽量做到不漏统全覆盖。全面完成了市上下达的各项目标任务。

县文产办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　任　吴映辉

副主任　杨宜凡（女）

（姚尔圭　供稿）

广播电视

【基础设施建设】2018年，总投资175.77万元（其中：中央预算内投资160万元，自筹资金15.77万元）的贫困地区县级广播电视播出机构制播能力建设项目，在8月底按项目要求、采购程序标准实施完毕，项目的实施实现了通渭县广播电视台视音频的数字化、高清化、高效率。自筹93万元对播出设备进行了更新换代，完成高标清同播系统的安装、调试，确保所有设备的正常运转，实现高清（HD-SDI）和标清（SDI） 两种格式播出，保证通渭县广播电视台节目的高清优质播出、安全播出。正在建设广播电视监测系统，预计12月底建成，该系统主要利用计算机技术和各广播电视无线发射台（站）已建成的光纤网络链路，建设远程视频监控和发射机监控系统，进行统一、集中的监控管理。系统建成后，管理中心不仅可以远程监控发射台的台内外环境，还可以实时监测发射机的工作参数，确保中央、省、市 、县广播电视节目的安全播出。

【节目设置】通渭县广播电影电视服务中心现开设电视自办节目1套，主要播出内容是《通渭新闻》、电视剧、广告以及各级各类政策法规、标语、公益性宣传片等。

【宣传报道】2018年以来，通渭县广播电影电视服务中心组织策划各类宣传报道，先后开办《脱贫攻坚在一线》《全域无垃圾通渭在行动》《两学一做》《春耕生产一线》《抓落实进行时·走在前》《抓落实进行时·走在后》《抓落实进行时·说清楚》《精准扶贫在通渭》《调整结构助农增收》《翰墨飘香 书画通渭》《墨香年味浓》《聚焦·民生》《聚焦·承诺》《曝光台》《交警曝光台》《重点项目建设巡礼》《关注》《走基层》《新春走基层》《植树造林 美化家园》《喜迎艺术节》《多彩艺术节》《城市是我家管理靠大家》《文明通渭 人人行动》《中考快讯》《高考快讯》等专栏和系列报道，全年播出1440条；通渭县广播电影电视服务

中心《通渭新闻》共采编制作电视新闻2700余条，广播消息2600余条；2018年共有300余条广播电视新闻在中央、省、市新闻媒体播出，其中：上传中央新闻媒体4条，甘肃卫视播出12条，定西电视台播出200余条。

【现场直播】在第八届通渭书画艺术节召开期间，为了让广大群众能够及时保质保量收看到第八届通渭书画文化艺术节开幕式及文艺演出，县广电中心出色地完成了第八届通渭书画文化艺术节开幕式及文艺演出的电视全程直播和网络全程直播任务，是网易新闻、每日甘肃网、视听甘肃、定西日报等直播平台唯一信号传导方。据不完全统计，由县广电中心传导的第八届通渭书画文化艺术节开幕式及文艺演出直播视频网络点击量超过了300万人次，电视收视率超过6万人。

【对外合作交流】对外合作交流方面主要是加大外宣力度，增强能力建设。2018年，通渭县广播电影电视服务中心加大对外宣传力度，大力实施宣传创新创优活动，先后多次召开专题会议对通联宣传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平均每天向市广播电视台上传一条新闻，并积极配合做好中央及省市广播电视台开展的动态性新闻采访工作。确定专人按照上级播出要求对外宣新闻进行严格撰稿、编辑并及时上传。加强与中央和省市电视台以及兄弟县区电视台的合作交流，定期不定期开展走访交流活动，不断寻找差距，取长补短，持续提升自身节目质量和办台水平。

县广电中心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　任　张维良

副主任　何大龙　王利军

　　段红霞（女）

（周　鹏　供稿）

广电网络

【综述】甘肃省广播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通渭县分公司是省属国有文化企业，担负着全县广播电视规划、设计、建设、管理、运营和开发应用等任务。拥有数字电视用户、广电宽带用户和户户通村村通用户15万户。截至2018年年底，公司建成光缆传输线路1500余公里，覆盖全县296个行政村和697个自然村，传输178套数字广播电视节目。

【企业管理】2018年面对市场环境严峻考验，全省广电网络系统掀起学习“苦干实干加巧干”定西精神的高潮。通渭广电网络的管理作为定西精神的重要组成部分，有来自酒泉、甘南、兰州、临夏等市州管理人员到通渭深入基层进行学习。“像军队、像学校、像家庭”的企业管理，使得通渭广电网络在经营创收、用户发展、优质服务、绩效管理等方面取得良好的成绩。经营创收进度和农网用户的发展居全市第一。

【网络建设】2018年实施的“电信普遍服务”二期工程，新覆盖48个行政村和344个自然村，基本“补”完了全县网络未通达区域，至此通渭广电网络到村光纤覆盖率达到89.4%（297个行政村），“电信普遍服务”区域用户的发展良好，得到省通管局的肯定。

甘肃省广播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通渭县分公司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经　理　王　福（3月止）

　　卢文慧（女，3月任）

副经理　杨爱莉（女）

　　康西伟

（办公室　供稿）

档案

【档案宣传培训】深入开展档案宣传工作,利用“6·9”国际档案日，以“档案见证改革开放”为主题，扎实开展宣传活动，共制做档案图片展板20块，在人员集中的广场及各机关、乡镇、学校开展巡展活动，其中与榜罗纪念馆联合巡展一周。同时开展法律宣传“八进”活动，主要展示内容为：《档案法》《档案条例》《档案管理人员纪律处分条例》，国家档案局发布的8号、9号、10号、11号、12号文件以及红军过境通渭历史、馆藏文物、非物质文化遗产、馆藏珍贵档案等图片、文字展览、讲解词等。结合档案“四学”活动、党员活动日开展了形式多样、丰富多彩的文化活动，散发各类宣传资料1000多份，受理咨询900人次；在档案系统网站发布本局（馆）工作的动态信息34条，被省局采纳13条，市档案网站采用34条，有效地增强了广大人民群众对档案工作的认知率，极大地提高了方便、快捷、高效的查阅利用率。

【档案利用】馆藏档案查阅利用档案720多卷，服务接待1800人次，复印各类资料3000多张，为下岗职工、退伍军人、其他档案利用人员提供了大量的馆藏档案原始依据，为办理养老保险、享受优惠政策、解决各类纠纷提供了原始档案依据，特别是2018年3月—4月份，为县一中编撰《一中志》查阅320多卷档案，提供了原始资料，发挥了巨大的社会效益；为代课教师及时提供办理养老补助档案的查阅工作，使全县代课教师及时办理个人养老补助，解决了他们生活的后顾之忧。编研《2016年通渭榜上名录》一书，制作通渭县第八届文化书画节影视档案片一部。重新整理编制档案馆《全宗介绍》，印发《关于调整通渭县档案馆档案解密开放、鉴定销毁工作领导小组》并积极开展开

放签订工作；积极开展互联网查询服务，网上开放现行文件目录1000条。

【档案信息化建设】全年完成全文档案扫描去污30万幅，录入数字化档案文件现行目录21000万条，报送利用档案典型事例4例；网上开放现行文件目录1000条。

【档案执法检查】6月中旬下发了在全县范围内进行执法检查的通知，要求各单位先自查，报送自查报告。碧玉、襄南、平襄、寺子、什川、李店、常河等乡镇和农机中心、社保局、国税局等单位报送了自查报告，然后由县局组织人员，分两次对30个单位进行了执法抽查、检查，对抽查出的问题提出整改意见，并限期整改，对县国土局、广电中心、安监局、水务局单位和李店乡政府、鸡川镇政府发放了整改通知书，有效遏制了涂抹、损坏、盗印、丢失档案等不法行为的发生，督促各单位及时收集、整理、归档、达标、管理、开发利用，提高了档案工作人员的责任心和安全性。

【档案安全建设】制定和完善《通渭县档案馆灾害应急预案》及档案安全管理各项制度，实行24小时值班制度，彻底开展库房清查清理登记工作，定期排查安全隐患。保障档案安全管护是档案工作的第一要务，把防风险放在重要位置，坚持“以防为主，防治结合”的原则，坚持人防、物防、技防齐上阵，建立安全管理制度，实行监控和轮流值班“双保险”，确保档案实体与电子信息双安全。

【档案队伍建设】认真执行“三会一课”制度，定期召开党员大会和支委会，按规定开好组织生活会。修改完善领导班子议事规则、谈心制度，规范决策程序，推进议事决策的民主化、科学化、规范化;切实加强对干部的教育。强化分层管理措施，对全体干部在严格制度约束、强化教育监督的同时，实行目标管理，将《目标管理责任书》的内容纳入单位岗位目标管理的考核体系，实行同安排、同检查、同奖罚。对离退休党员实行制度管理;开展谈心谈话活动。把谈心谈话工作作为加强干部相互交流沟通的重要途径，采取灵活多样的方式，主要领导和班子成员、班子成员之间、班子成员和干部之间进行了深入细致的思想交流，使干部职工之间互通情况，加强了解，进一步激发他们干事创业的积极性。

县档案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馆）长　李丽萍（女）

副局（馆）长　刘　敏

　　牛艺伟（女）

（办公室　供稿）

地方志

【年鉴编纂】根据《甘肃年鉴（2018）》和《定西年鉴（2018）》征集资料的通知，县志办公室协调各部门，收集整理反映2017年全县社会事业发展的各类资料，并于4月底圆满地完成通渭入编《甘肃年鉴》（2018）和《定西年鉴》（2018）相关资料的上报工作。2018年初，根据省、市地方志办公室的安排部署，围绕《通渭县地方志事业“十三五”发展规划》，启动《通渭年鉴（2018）》编纂工作。成立《通渭年鉴（2018）》编纂工作领导小组，于3月中旬筹备召开《通渭年鉴（2018）》编纂工作启动会议，制定下发《通渭年鉴编纂规范》《〈通渭年鉴〉（2018）编纂目录》《〈通渭年鉴〉（2018）编纂工作实施方案》和《〈通渭年鉴〉（2018）编纂工作任务分工表》。编纂过程中，多次组织编辑人员学习《国务院地方志工作条例》《甘肃省地方志工作规定》《通渭年鉴编纂规范》和其他市县的年鉴样书，遇到疑难问题，多次请教省、市地方志办公室年鉴业务专家指导，解决年鉴编辑过程中的诸多难题。在资料征集阶段，针对部分乡镇和部门没有按要求及时上报年鉴资料，或提供资料不全等问题，编辑人员采取电话催要，主动上门联系，业务交流群指导等方式，督促各单位完成资料上报。送审阶段，向各收编单位征集修改意见建议500余条，其中县委办、县人大办、县政府办、县政协办提出修改意见建议100多条。《通渭年鉴（2018）》于12月底出版印刷，此年鉴是通渭县第一部公开出版的记述全县社会经济发展的综合性年鉴，全书设特载、大事记、通渭概貌、党政机关等20个类目，共98万余字。

【修志】县志办公室完成了《通渭人大志》校对工作，校对工作为期1月，提出意见建议80余条。参与《通渭人大志》《通渭一中志》的编纂工作。

【基础平台建设】扩充地情资料室书籍收藏量，通过交流、购买等方式收集省内外志书、地情资料、综合年鉴100余套；按照统一规划、统一标准、资源共享、安全保密的原则，维护通渭县史志网站，更新版面布局，创设反映通渭书画艺术产业的新栏目，使通渭史志网站逐步成为研究地方历史、提供资政服务、开展地情教育的新载体。

【地方志文化宣传】拓宽宣传渠道，挖掘宣传题材，丰富宣传内容，创新宣传形式，利用各类新闻媒体宣传县志办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大政方针的新举措，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新成绩和地方志工作者修志问道的新贡献，宣传地方志成果，开展地方志文化“五进”（进机关、进校园、进企业、进社区、进农村）活动，提升地方志工作的社会知晓度，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地方志工作的氛围，为当前和今后的修志工作奠定基础。

县志办公室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　任　王旭明

副主任　李文胜

（陈艳梅　供稿）

甘肃新华书店飞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通渭县分公司

【经济指标】全年共累计销售187.47万册；完成含税销售码洋2733万元。完成年销售计划2731万元的100.07%，比上年同期实际销售减少126万元，减少4.4%。年末累计各类商品库存为7.26万册，码洋111.63万元，较年初库存增长了12.68%。全年进销比率为0.49%。全年周转次数19.83次。

【图书销售】推广党的政治理论图书及重要文件、文献相关图书发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4716册，码洋：17.92万元；《2018理论面对面》1471册，码洋：3.09万元；《习近平谈治国理政（二卷）》1541册，码洋：12.33万元。

【创新运营】结合分公司实际情况，及时有效盘活企业资产，产生资产效益，以多元化角度提高企业营利能力。针对分公司临街库房商业地段的地利优势和办公综合楼二、三楼的闲置状况，经班子成员专题会讨论决定，将临街库房改造后对外出租，并上报市分公司批准，2018年底完成商业化铺面的改造，并全部出租投入使用中。

【产权确认】针对分公司固定资产多年未取得产权的相关事宜，为了使企业固定资产得到合法的使用和应有的相关保障权益，通过近半年的时间，积极协调各相关部门，完善办理资料，最终取得县城“办公经营综合楼”、马营镇网点“经营办公楼”、鸡川镇网点“经营办公楼”的所有产权证。

甘肃新华书店飞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通渭县分公司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经　理　陈　辉

副经理　白四辈　尹文孝

（白四辈　供稿）

卫生　计生

卫生管理

【综述】全县现有县级医疗卫生机构4个（县医院、县中医医院、县疾控中心、县妇计中心），乡镇卫生院18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个，民营医院3个，村卫生室332个，标准化村卫生室294个。2018年，全县出生3694人，出生率为8.27‰，自然增长率6.7‰，符合政策生育率为96.32%，孕前优生健康检查1517对3034人，孕产妇死亡率为0，为1.57万名农村妇女开展了“两癌”免费筛查，全县住院诊疗5.38万人次，门诊诊疗75.91万人次，医疗机构服务能力在不断提升。

【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制定了县乡村基本药物制度考核制度，对配送工作实行网上动态监管，对配送不及时、配近不配远和“挑肥拣瘦”的企业坚决实行淘汰，进一步规范了药品配送行为。从12月1日起，在全县各医疗卫生机构推行“两票制”，进一步规范药品流通秩序，保障药品供应。1—11月，县乡各医疗机构通过省级平台采购药品总额为4510万元，配送金额4425万元，药品配送率达93%以上。

【项目建设】2018年，实施续建项目4个，其中总投资1000万元的妇幼保健院业务楼建设项目已完成全部建设内容，正在组织竣工验收；总投资6125万元县中医医院医技综合楼建设项目正在进行主体十层建设、总投资1920万元的中医医院整体搬迁附属工程及总投资850万元的中医医院住院部及门诊楼二次装修工程正在同步建设；新开工项目2个，其中总投资290万元的马营镇龙头村等29个村卫生室建设项目已完成全部建设内容，正在进行竣工验收；总投资4900万元的县医院内科楼建设项目正在进行基础工程建设。

【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推行门诊住院总额预付制度、按病种付费、重大疾病限额付费制度等支付方式，有效防范了基金风险，确保了基金使用安全。不断完善基本药物制度，推行药品采购“两票制”，药品配送率达93%以上。有序推进分级诊疗制度，县医院分级诊疗病种由原来的147种增加到184种，县中医医院分级诊疗病种由原来的123种增加到126种，分级诊疗制度初步建立。开展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主要负责人公开竞聘制，重新聘用了18家乡镇卫生院院长和1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主任。落实了在岗村医购买企业职工养老保险政策和离岗村医退养补助政策。公共卫生服务不断均等化，建立居民健康档案39.4万份，为30179名65岁以上老年人进行了免费健康体检，高血压患者、2型糖尿病患者、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分别达到62.6%、63.6%、70.2%，均超过了市上下达的各项指标。儿童预防接种率达到95%以上，孕产妇健康管理率和儿童健康管理率均达到98%以上，居民健康素养水平不断提升。实施基层医疗机构新的绩效考核办法，取消“收支两条线”，将当年医疗收支结余部分的50%提取为奖励基金，用于职工绩效考核奖励，切实调动基层医务人员工作积极性。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全县共有常住人口405100人。2018年，共安排通渭县用于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资金2308.66万元。到账项目资金下拨2308.66万元。人均补助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经费60元。为全县常住居民建立规范化电子档案393993份，建档率97.26%；65岁以上老年人建档管

理44447人。完成健康体检和规范管理30179人，健康管理率67.9%。高血压患者建档管理25357人，随访管理24779人。随访管理率为97.7%。规范管理15875人，规范管理率为62.6%。Ⅱ型糖尿病患者建档管理2114人，随访管理2090人，随访管理率为98.9%。规范管理1344人，规范管理率为63.6%。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检出1482人，检出率为3.83‰，建档管理1406人，管理率94.9%，规范管理987人，规范管理率为70.2%。全县登记治建档疗活动性肺结核病人共计94人。规范管理92人。规范管理率为97.9%。规则服药92人，规则服药率97.9%，孕产妇系统管理3154人。早孕建卡率为97.6%，产后访视率为98.47%。0~6岁儿童建档管理24096人。儿童健康管理率达到98.82%。全县各乡镇所地19所小学和19所幼儿园共计1140名适龄儿童，含麻疹成分疫苗接种率均达100%，漏种补种率为100%，各乡镇均未发现麻类疫苗第二剂补种漏种。全县摸底登记医疗机构、计划生育服务机构、学校、公共场所经营单位、供水单位共计850家，建立分户档案832家，建档率97.88%；协管员应巡查5747家次，实际巡查5558家次，巡查覆盖率96.71%，巡查率96.71%；无证经营户69家，许可证持证率81.17%；协管员巡查时发现非法行医、公共场所无证经营等重大信息69条，向卫生监督所报告69条，报告率100%。开展专题培训3次共689人次，全县各乡镇共完成乡村两级人员培训80场1258余人次，全县共开展乡村两级健康教育讲座2038场次，受宣传人数达31699人次。全县共开展乡村两级健康教育宣传咨询活动182场次，受宣传数达10788人。设置健康教育宣传栏412个，发放各类宣传资料23万多份，播放健康教育影像资料5686小时左右。

【公立医院改革】强化医院考核管理。在省上“千分制”量化考核内容基础上，结合通渭县公立医院实际，细化和增加了部分考核内容，确保了医院诊疗行为和医疗质量的规范有序。积极推行绩效考核。县级两所医院建立了院科两级管理、绩效二次分配办法，院长、考核办考核分管副院长和职能科室，分管副院长、职能科室考核各临床、医技科室，考核结果月底进行反馈。反馈会上班子评科室，科室评班子，以及科室互评，有效调动了干部职工的工作积极性。

【农村卫生】全县乡镇卫生院18家（其中6家中心卫生院，4家分院），1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332个村卫生室，标准化村卫生室294个，乡村医生311个，无村医村卫生室21个，按照县卫健局印发的《关于进一步完善乡村医疗机构一体化管理工作的实施方案》（通卫发〔2019〕17号），对无村医的村卫生室，实行乡镇卫生院派驻制度，选派具有执业资格的人员到村卫生室工作。每个村卫生室配备了电脑、打印机等信息化设备，村卫生室基本都接入了宽带或无线网卡，与软件公司合作共同研发了乡村一体化管理软件，初步建立起了覆盖县、乡、村三级的信息管理网络。

【社区卫生】全县共有平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个，是一所集医疗、预防保健、健康教育、中医药为一体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职工26人，在编床位30张，2018年门诊人次共计4675人，总收入1579338.9元，住院收入1109773.91元，其中中医理疗收入323449.9元，中医药收入313971元。认真开展公共卫生服务工作，免费为65岁以上的老年人体检1011人，体检率为65.4%；高血压病人体检1033人，体检率为62.4%；Ⅱ型糖尿病病人体检284人，体检率为77%；重度精神病病人体检26人，体检率为83%；建立孕产妇花名册680人次，其中产妇218人次，高危孕产妇花名册203人次，孕产妇系统管理率达到98.4%。录入率和孕产妇保健手册规范运转率达到98.4%，保健管理卡、册、表、健康档案填写完整、一致，运用符合规范管理要求。住院分娩率达到100%。管理7岁以下儿童数2341人，5岁以下儿童数1926人，3岁以下儿童数1453人，7岁以下儿童保健覆盖数2293人，3岁以下儿童系统管理数1410人，低体重人数19人，超重8人，血红蛋白检测1194人，轻度贫血11人，重度贫血0人。辖区内出生778人次，建卡建证率达100%，共接种各类疫苗17600针次，疫苗接种后异常反应无漏报、迟报现象，无1例AFP病例发生，无接种事故发生，保持了麻疹发病率较低水平。

【计生服务】全年门诊37953人次，住院1917人次。2018年省上下达通渭县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目标人群任务2003对4006人。通渭县下达各乡镇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目标人群任务2100对4200人。农村夫妇目标人群检查覆盖率达到70%以上。城乡高危计划怀孕（既往有不良孕育史）人群检查覆盖率达到80%以上。目标人群准确率达到100%，随访率达到100%，优生科学知识知晓率达到80%以上，高危计划怀孕人群筛查30对，高危计划怀孕人群管理率达到100%。

【爱国卫生】10月中旬起，集中开展了为期50天的城乡环境卫生集中整治活动，并形成了每周五开展全域无垃圾卫生治理活动长效机制，同时，对全域无垃圾卫生治理活动路段卫生进行量化评分，通过电视台、下发文件等方式进行通报，有效推动了全域无垃圾环境卫生专项整治工作。开展了全国第30个爱国卫生月宣传活动，悬挂宣传横幅385条，下发宣传资料23000余份，广泛深入宣传卫生防病、病媒生物防治知识、环境保护知识。各乡镇、各成员单位以开展活动为契机，组织干部职工宣传发动群众，集中开展环境卫生整治活动，重点清理陈年垃圾950余吨。北城镇申报省级卫生乡镇，什川镇新庄村、第三铺乡候坡村、第三铺乡党堡村、李店乡常坪村，申报省级卫生村，县财政局申报省级卫生单位。

【执法建设】2018年，我局更加

注重依法行政的培训工作，不断提升执法水平，先后发放了《宪法》《行政许可法》《行政诉讼法》《行政复议法》《母婴保健法》等法律法规学习资料，组织单位执法人员日常学习。集中组织单位执法人员和卫生监督协管员培训3次，培训人员486人。加强了对监管相对人的培训教育，利用在各单位监督检查的机会，对全县公共场所服务人员、学校卫生管理人员和职业放射人员进行现场培训，增强了他们依法从业、规范从业的自觉性。认真开展卫生法律宣传活动，充分利用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日、职业病宣传周、2018年饮用水卫生宣传周及6·14世界献血日等时机，在县文化广场开展了卫生计生法律法规的宣传活动，共制作宣传牌20个，宣传横幅16条，出动宣传车27辆次，散发宣传单5500余份，群众现场咨询2300余人次，切实增强了公众的知法、守法意识，营造了浓厚的卫生计生行政执法社会氛围。

【健康扶贫】实行县乡村三级医生联合入户，整村整社逐家逐户开展摸底工作，同步制定帮扶措施，确保村不漏户、户不漏人，实现全覆盖。目前，全县共组建签约团队332个，已完成建档立卡未脱贫人口入户摸底并建立一人一策帮扶措施，签订中级服务包1.67万个，初级服务包5.04万个，目前正在开展建档立卡已脱贫人口的入户摸底，建立一人一策帮扶措施，落实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开展健康体检2.94万人次，送医上门2.49万人次，落实“先诊疗，后付费”和“一站式”即时结报服务，自负3000元以上合规费用由民政兜底救助，已兜底救助188人次126.58万元。全面落实“先诊疗、后付费”制度，有序推进“一站式”结报服务。全县25家县乡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院全部执行“先诊疗、后付费”服务政策，患者住院时免收押金，出院时只支付自费部分费用；全面落实了医保基金总额预付，按照60%总额预付的方式为医疗机构拨付医保资金，2018年全年应拨付各级定点医疗机构总额预付金18860万元，60%的部分共计11316万元，已于2018年6月前全部拨付到位，确保了“先诊疗、后付费”政策有效落实。简化了特殊疾病门诊办理程序，适当放宽了标准，对患有46种慢特病的建档立卡贫困户患者，且诊断明确，长期服用该疾病治疗药品的，由县乡两级签约医师确认诊断、签约医师签名后，再由乡镇卫生院特殊疾病门诊办理工作小组统一盖县人民医院或县中医医院（县级签约医师所在医院）盖章后送县社保局办理窗口统一办理；对行动不便，送人就医存在困难或主诉患有癫痫、智障、强直性脊柱炎等患者，由市县两级签约医生实行送医上门，签字认定后，由乡镇卫生院特殊疾病门诊办理工作小组统一送县社保局办理窗口办理。目前共办理2130册。

【“陇家福”健康家庭行动】2018年继续推进“陇家福”工程和“新家庭——家庭发展能力建设”项目建设，注重典型培育，深入挖掘和推广先进典型，组织开展幸福家庭示范户评选活动，全县累计评选幸福家庭示范户4100户。在巩固提升原有“幸福寓所”服务功能的基础上，全县创建医养结合“幸福寓所”示范村19个，把幸福家庭和新家庭计划创建活动与精准扶贫紧密结合，积极推进家庭保健、科学育儿、养老照料和家庭文化活动。实施“健康百佳”评选活动，从活动宗旨、活动内容、评选标准、组织实施、活动要求等方面进行了认真评选，表彰命名县级先进个人100名，健康示范家庭5户，示范基地15个，市级先进个人15名，健康家庭1户，示范基地5个。

【无偿献血管理】县政府将献血工作纳入到各乡镇、各单位目标责任书考核中。县上对全县集体无偿献血工作落实情况，实行季度通报和年度考核制度。2018年，集体无偿献血719人。

【通渭县人民医院】通渭县人民医院是一所集医疗、预防、教学、急救为一体的综合性二级甲等医院，医院建筑面积3.2万平方米，设有内、外、妇、产、儿、骨、五官等19个临床科室，内设放射、检验、病理等10个医技科室和10个行政后勤科室，编制床位495张，医院拥有西门子1.5T核磁、64排螺旋CT、数字胃肠机、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电子胃镜、支气管镜、腹腔镜、麻醉机、牙科综合治疗机、全自动生化分析仪等大型医疗设备100余台（件），医院现有职工680人（包含临聘人员），专业技术人员570人。2018年，医院进一步规范临床路径管理，基本规范了医护人员的诊治行为，最大程度保证了临床疗效。共选择了49种病种如高血压病、慢性阻塞性肺疾病、锁骨骨折等优势病种进行临床路径管理。年内共选送22名医护人员去福建、兰州等地上级医院进修学习，充分利用上级医院多点执业和支农专家，发挥传帮带教作用，年内共引进本科生18名，进行人事代理管理，使医院高学历人才比例显著提高，同时对近3年新进人员进行岗前培训，提高制度落实和遵守规范的主动意识。在县卫计局的协调下，得到福清市卫计局和福清市人民医院的技术和资金帮助，建成了远程影像中心。先后开展了阶梯式穿刺在动静脉内瘘中的应用、心脏永久性起搏器（双腔）植入术、冠状动脉计算机断层造影等新技术、新项目11个。2018年共诊治门诊患者20.23万人次，住院患者2.14万人次，抢救危重症患者1100人次，实施各类手术2921台，全院药占比为27.36%，全年实现业务收入1.06亿元，同比增长5.7%。

【通渭县中医医院】通渭县中医医院现有13个临床科室（内科、急诊科、儿科、妇产科、针灸推拿科、骨伤科、外科、手术麻醉科、五官科等），10个医技科室（检验科、超声诊断室、放射科、CT室、核磁室、胃镜室、心电图室、脑电图室等），14

个行政后勤科室（办公室、财务科、总务科、医保科、医务科、护理部、药械科、感染管理科、质控科、信息科、综治办、社会服务部等），承担着全县医疗、预防、康复、保健和教学工作，推行全县中医药文化的传承。2018年共诊治门诊患者85089人次，住院患者10769人次，病床使用率达95%，实施各类手术1326台，住院患者次均费用3444.92元。全年医疗收入4292万元，同比增长23.03%，中医药适宜技术收入574.4万元，占医疗收入的14%，同比增长30%，药占比为27.92%。2018年全年选派医护人员及管理人员参加进修学习人数达35人次，重点加强医务人员基础理论及基本操作技术的学习，进行为期三周的18项核心制度学习和常用25项护理操作的岗前培训工作。医院被评为2017年度全市药械不良反应事件监测工作先进集体。

县卫计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　长　杨文峰（9月止）
　　冉志鹏（11月任）
副局长　孙菊红（女）
　　吴志敏　姚汉杰
党工委副书记　范金有
纪工委书记　祁富宏

（马凯凯　供稿）

计生

【人口健康服务】按照“三个坚持三个到位”（坚持党政一把手亲自抓、负总责，坚持实行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坚持“一票否决”制，确保责任到位、措施到位、投入到位）的要求，县政府与各乡镇、县统筹解决人口问题领导小组成员单位签订了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书。严格实行“一票否决”制，将计划生育工作考核结果与党员干部提拔任用、评优选先、晋职晋级相结合，在干部提拔任用、晋升晋级、评优评先、村干部录用公务员中进行计划生育审核。全县人口出生1467人，出生率为3.28‰，性别比为104.74%，符合政策生育率为93.87%，初婚率为1.52‰，流动人口通报接收率和协查反馈率为98%。

【基层计生队伍建设】制定了《通渭县提升基层计生队伍能力建设和转型发展工作方案》，不断提升基层计生队伍能力建设，全面落实新时期基层计生干部“517任务职责”，提高参与健康管理、健康服务、健康宣传、健康教育、健康扶贫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提升服务基层、服务群众、服务健康的水平和能力，解决基层计生队伍理念不新、思路不明、方法不多、能力不足等问题，促进了基层计生队伍转型发展。2018年，完成全县6.86万人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因病致贫返贫手机APP入户摸底工作。

【优惠政策落实】按照“老人老办法，新人新办法”的原则，对924人落实计划生育各项奖励和扶助政策，对33人落实了计生特殊家庭4+1联系人制、定点医疗机构“五优先”就医绿色通道和家庭医生签约等三个全覆盖，切实解决他们在生产、生活、养老、医疗、精神慰藉等方面面临的困难和问题，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对363名参加今年中考、高考的农村“两户”子女予以加分，对3338户农村“两户”人员补助参合资金；对707名农村独生子女父母发放奖励，完成国家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650对1300人，占全年任务的40.63%。

【人口计生信息化建设】建立贫困人口因病致贫返贫摸底调查信息库，制定下发了《全县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因病致贫返贫情况调查方案》，落实动态管理，实现与民政、扶贫、残联等相关部门的互通、共享，确保数字清、底子明、信息准确、更新及时。流动人口个案信息合格率达到100%，信息协查反馈率达到99%，积极开展流动人口卫生计生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工作，流动人口健康档案建档率达到84%。其中孕产妇33份、0~6岁儿童148份、老年人109份，流入儿童免疫规划疫苗接种232人，流入人口计划生育公共服务450人次，实现了流动人口与户籍人口同宣传、同服务、同管理、同待遇，做到了均等化服务、市民化管理，切实提高了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对3118名留守儿童实行“大手拉小手”结对帮扶，对2845名空巢老人实行“一对一”帮扶。

（马凯凯　供稿）

卫生监督

【执法监督管理】规范供水单位卫生许可并加强监督检查，对集中式供水单位通渭县给排水总公司新店子水厂进行了4次监督检查。对7家二次供水单位开展了2次集中检查，给6家核发了供水单位卫生许可证，供水单位卫生管理水平逐步提高。卫生监督协管工作有序开展。全面开展母婴保健计划生育监督检查。在全面开展母婴保健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监督检查的同时，积极开展打击“两非”专项行动，查处“两非案件”1起，警告1起。年内共查处非法行医案件3起，没收非法收入174元，罚款3100元。其中在《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登记的执业地点外开展诊疗活动的1起，医疗机构使用未取得处方权的人员开具处方的1起，个体诊所超出登记范围开展诊疗活动的1起。对县乡医疗机构医疗服务价格进行了专项监督检查，抽取县医院、县中医医院、华西医院、西京医院2017年12月20日至2018年3月20日的出院病历各20份，对医疗收费情况进行了检查。针对发现的问题，责令医疗机构立即改正；并根据检查结果向县医改办提出违约

行为基金扣减建议，分别扣减县医院、县中医医院、华西医院、西京医院医保基金650元、8028.35元、13860元、1865元，总计24403.35元；给县医院、县中医医院、华西医院、西京医院的不良执业行为分别积1分、3分、4分、3分，总计11分；责令中医医院给6名医务人员的不良执业行为积14分，责令县医院给2名医务人员的不良执业行为积4分，总计8人，积18分。扎实开展民营医院规范管理专项监督检查，进一步提高民营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能力和水平。根据省市县的安排部署，制定了实施方案，公开了投诉举报电话。3家民营医院落实主体责任，认真对照法律法规和省市县相关文件精神，全面开展了依法执业和规范执业情况自查，对自查发现的问题形成台账，逐项整改。卫生监督所紧紧围绕社会关注的热点，根据医疗机构自查情况，坚持以问题为导向，创新监督执法手段，强化对医疗机构执业行为的监督检查。监督检查中发现医院感染管理、医疗废物处置、放射诊疗及安全防护、核心制度落实等方面的问题16条，制作下发《卫生监督意见书》8份，提出整改建议16条，现已全部改正。专项工作开展至今，共立案查处违法行为5起，警告4件，罚款4件，罚款6000元，有力地震慑了违法行为。全面完成2018年监督抽检工作任务。根据国家、省、市卫生计生委下达的2018年监督抽检计划，制定了《2018年通渭县监督抽检工作实施方案》，并组织实施，完成了任务。通渭县承担国家“双随机”监督任务87单，监督完成87单，任务完成86单，任务关闭1单，未完成0单，监督完成率100%，任务完成率98.853%，任务完结率100%。

【许可审核管理】2018年年以来共办理行政许可事项260项，行政处罚事项44起，处罚金额29600元，没收违法所得174元。全面推行政务公开制度，以政务公开栏和微信平台的方式向社会公开部门工作职责、制度、行政许可程序、收费标准等，自觉接受社会监督，进一步增强了卫生行政管理的透明度。

【消毒卫生监管】全县共有餐饮具集中消毒单位1家。建立了餐饮具集中消毒单位监督档案，建档率达到100%。对餐具消毒企业进行了一次卫生学评价，开展了消毒效果监测，有效解决了餐饮具集中消毒单位存在的突出问题，规范了餐饮具集中消毒单位的生产经营行为。对医疗机构及经营单位销售和使用的消毒产品进行了一次日常监督检查，对24家医疗机构进行了消毒效果检测。

【院感管理】对县疾控中心、2家二级医院、14家一级医疗机构、39家未定级医疗机构实施分类监督检查后进行了综合评价。综合评价比例分别为疾控机构100%、二级医院66.7%、一级机构87.5%、未定级机构9.8%。评价出8家优秀单位，包括2家二级医院，3家一级机构，2家未定级机构，1家疾控机构；48家合格单位，包括11家一级单位，37家未定级单位。全年共发现问题210多条，制作了《问题台账》，下达《监督意见书》210多份，并积极督促整改。查处相关案件21起，警告16起，罚款16起，罚款19500元。

【“健康校园”创建】继续开展“健康校园”创建工作。全县纳入“健康校园”创建学校 91所，其中：高中9所、初中（包括九年制学校）44所、小学38所，在校学生39164人。寄宿制学校 41所，校医室2个，校医2人；保健室69个，保健教师69人。强化学校卫生日常监督，结合学校卫生自查与风险申报工作、学校卫生监督抽检、学校卫生综合评价工作，继续开展“健康校园”创建活动。2018年底，创建市级“健康校园”1家。开展了学校结核病防控专项监督检查。

【职业放射卫生】加强放射诊疗和放射防护监管，逐步提高放射诊疗和防护水平。全县26家放射诊疗单位都取得了《放射诊疗许可证》。诊疗单位对48名放射工作人员均建立了职业健康监护档案，都持有《放射工作人员证》，县医院、县中医医院、2家民营医院建立了放射工作人员个人剂量监测档案。新建放射诊疗场所数 1家，建设单位按规定进行了放射诊疗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放射防护预评价和控制效果评价，并提交了相关报告，经卫计局审核通过。安装放射诊疗设备总数39台，委托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对29台设备进行了状态检测（未检测10台为未开展放射诊疗活动的单位的未使用设备），同时对其所在的放射诊疗场所进行了防护检测，检测合格率96%。县域内有经省卫计委审批发证的职业健康检查机构1家（通渭县中医医院），2018年共为21家企业68人进行了职业健康检查，其中接触矽尘56人次、接触面粉粉尘12人次，未发现疑似职业病。

【公共场所监管】对公共场所卫生实行量化分级管理，全县有公共场所经营单位184家，量化分级177家。其中住宿场所52家，量化分级49家，量化分级管理率94.23%，沐浴场所12家，量化分级11家，量化分级管理率91.67%，游泳场所2家，量化分级2家，量化分级管理率100%，理发美容场所117家，量化分级114家，量化分级管理率97.44%。

【传染病防治监督】以消毒隔离措施的落实和医疗废物废水的处理为重点内容，对各级各类医疗机构医院感染管理情况进行了全方位监督检查，制作下达《卫生监督意见书》98份，提出整改建议120多条，督促整改108项。

【卫生应急保障】对高考期间重点招待所、宾馆进行了空气质量和公共用品用具的检测，快速检测12份96项次，检测指标合格率100%。

【宣传教育】在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法日、饮用水宣传周、职业病宣传等活动中，全县共出动宣传车50台次，宣传人员125人次，开展集中宣传活动22场次，咨询500人次，悬挂

标语横幅24条，印制散发宣传材料20000多份。

县卫生监督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所　长　杨长红

副所长　潘　峰

（马凯凯　供稿）

疾病预防控制

【疫情监测】2018年全县共审核订正各类传染病2012例，其中无甲类传染病，共审核订正乙类传染病494例，丙类传染病1518例。

【碘缺乏病监测】全年对碘缺乏病病情、重点人群尿碘、盐碘水平、甲状腺肿大率等情况进行了监测，共监测居民户食盐盐样100份，其中合格100份，合格率达100%。对200名8~10岁儿童进行了甲状腺触诊和尿碘检测。对100名孕妇家中食用盐样、尿样进行了检测，食用盐样合格100份，合格率100%。

【地方性氟中毒监测】全年开展了对全县所有氟中毒病区（村）的调查工作，共检查8~12岁儿童氟斑牙436人，检出氟斑牙患者65人。检查学龄儿童200人，其中龋齿患者65人。共调查甲状腺肿大患者71人，地氟病患者48人。

【免疫规划】全年完成了12次免疫规划一、二类疫苗冷链运转，累计下发一类疫（菌）苗 8类12种110651人份，各型注射器11.5万具。累计接种一类疫苗90999剂次，二类疫苗6628剂次。共摸底上报常住出生儿童3986人，建卡建证3986人，建卡（证）率为100%。全年共报告一、二类疫苗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419例。其中一般反应416例，异常反应（过敏性皮疹）3例。完成麻疹类疫苗和脊髓灰质炎脊灰灭活疫苗查漏补种工作。其中麻疹类疫苗实补种疫苗161人，补种率为100%；脊髓灰质炎减毒活疫苗实补种疫苗1075剂次，补种率为98.26%。全县春、秋两季共查验小学358所，幼儿园182所，查验覆盖率达100%。累计监测阳性产妇所生婴儿表面抗体96人，表面抗原96人，其中：表面抗原检测阳性6人，阴性90人，表面抗体检测阳性75人，双阴4人，阻断成功率为93.75%。

【职业病防治】全年及时审核完成各医疗单位网络直报系统上报的73例农药中毒报告卡，及时上报了县乡所有医疗单位的放射诊疗机构基本情况调查表、医用辐射机构开展放射诊疗情况调查记录表、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管理报告表和统计报表。定期对通渭县职业病体检机构——县中医医院开展督导、培训工作，及时完成了职业病的各项报表，县中医医院对开展职业病健康检查的24家用人单位信息及68个职业病健康检查个案卡进行了系统录入上报。

【艾滋病防控】全年完成对监管场所当年在所和新入所人员艾滋病抗体筛查71人，HIV抗体检测71人份，检测结果均为阴性。全年累计接待各类自愿咨询人员3777人次，共接受HIV抗体检测2372人，检出2例阳性，确证1例。开展术前和产前HIV抗体检测4089人次，结果除2例阳性外其他均为阴性。全年累计干预各类高危人群2255人次。开展其他就诊者检测18798人次，检出3例阳性，确证1例。开展对外出务工返乡人员HIV抗体检测1080人次，检出1例阳性，其余为阴性。截至年底按现住址共管理33例HIV感染者和艾滋病病人，其中2018年新增4例，无死亡病例。

【结核病防治】全县共发现活动性肺结核病人94例，其中初治涂阳25例，重症涂阴2例，其他涂阴67例，新涂阳登记率为3.58/10万。全县非结防机构共报告肺结核疑似病例227例，到位115例，主动到位率50.63%。结防机构已追踪患者9例，追踪到位5例（未到位1例为地址不详。3例外地就诊），追踪到位率为55.56%，均按规范落实了管理和治疗。

【慢性非传染性病防治】全县65岁以上老年人完成健康体检30391人，老年人健康体检任务完成率48.2%。管理高血压患者24786人，高血压患者管理任务完成率98.2%，管理的高血压患者规范数（估算）13490人，规范管理率44.4%。管理糖尿病患者2090人，糖尿病患者管理任务完成率98%，管理的糖尿病患者规范数（估算）1195人，规范管理率57.2%。指导项目点乡镇卫生院及时完成心血管病高危筛查与综合干预项目工作。截至12月底共完成共完成初筛2005人，初筛完成率 100%，高危检出449人，高危检出率89.8%。完成基本信息登记1983人，样本采集309人，初筛调查问卷1970人，高危对象登记103人（漏登），心脏彩超、颈动脉彩超、十二导联心电图各109人，高危调查问卷250人，高危对照调查问卷112人，高危对象干预137人。

【公共卫生服务】全年共完成从业人员体检6189人，其中食品药品行业从业人员健康体检5843人，流通环节从业人员健康体检346人。全年共采集城市水样22份、农村水样110份，中心检测每份水样常规32项指标，送市疾控中心检测10项指标，将监测结果录入全国饮用水水质卫生监测信息系统，并及时上报水质监测报表和工作总结。共开展了43个检测点的水质采样工作，每份水样检测17项指标，并将检测结果及时上传甘肃省水质监测系统。审核完成食源性疾病病例共591例。全年共上报了6次食源性疾病事件，并开展了流行病学调查。全年开展并完成了病媒生物监测与消毒监测、死因监测与疾病谱排序工作。

【卫生检验检测】全年共接收并检测的样品有：水质检测样392份；门诊乙肝三系统100余人份；从业人员、门诊病人肝功6189人份；表面抗原、表面抗体共610人份；各类人群HIV 抗体78人份。尿液中碘含量检测

300人份，碘盐检测共300份。开展包虫病流行情况调查检测工作，共完成检测包虫IgG抗体1000人份，犬粪包虫抗原检测1000份。

【学生营养餐监测】年内，按照县卫计局与教体局对农村学生营养健康状况监测方案的要求，对马营初中等6所重点监测学校学生开展了学生营养状况监测，同时对58所常规监测学校由各学校完成学生营养监测状况监测，完成了数据审核与统计、上报工作。

【重性精神疾病治疗管理】全年共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1329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任务完成率94.52%，患者检出率3.84%。

县疾控中心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　任　王文伟

副主任　李海燕（女）

　　史军喜　崔海燕（女）

（马凯凯　供稿）

紧急医疗救援

【紧急业务】科室配有心脏除颤仪、洗胃机、简易呼吸机、心电图机、心电监护仪等各类急救设备，能够满足内、外、妇、儿等各类急危重病人的急救处理工作，如消化道出血、咯血、哮喘、脑卒中、心肌梗死，各类心律失常、昏迷、中毒、各类外伤等。

【突发事件救援】2018年接诊危急重症患者1200人次，往省市级医院转诊危急重症患者315人次，承担政府部门特殊执勤38次，公共突发事件3次。

【管理工作】县急救指挥中心统一管理、组织、指挥和调度全县急诊急救医疗工作，组织重大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医疗救援工作和大型群体活动医疗保障工作，定期组织急诊急救工作的检查和演练，组织开展急诊急救医学的科研和急救知识、技能的宣传培训。急救指挥中心执行就近配车抢救原则，做到出车快捷，抢救及时到位，为许多危重病人赢得了宝贵的救治时间。

红十字会

【红十字志愿服务项目】成立学校红十字会1个，发展会员和志愿者各41名，组建了“红十字医疗志愿服务队”，其中6名固定的红十字志愿者定期与县红十字会一起，开展救护培训9次。举办应急知识普及培训班5期，培训人数3126人，向广大学生普及健康应急知识，提升了他们的健康素养。

举办救护员师资培训班5期，重点对村级干部、村医、社会志愿者进行了培训，培训救护员240人。举办应急技能竞赛活动，联合县卫计局、县总工会举办了心肺复苏技能大赛，重点临床救治病人的心肺复苏技能进行了竞赛，有力提升了基层医疗机构护理工作者的急救技能。开展了世界红十字日、防灾减灾日宣传活动，普及宣传红十字基本知识、应急知识、遗体器官捐献等知识，通渭县遗体捐献登记1例。

【对外宣传】加大对外宣传工作，共撰写简报其中被省红十字会网站采纳9篇，市卫计委网站采纳3篇，通渭县政府网站采纳6篇，县电视台报道2篇。

县红十字会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副会长　庞君民

（马凯凯　供稿）

妇幼保健

【孕产妇系统管理】2018年全县活产数为3209人（男1675、女1534），产妇数为3192人；产前检查3183人，产前检查率99.19%，早孕检查3132人，早孕检查率97.6%；产后访视3160人，产后访视率98.47%。孕产妇系统管理3154人，管理率98.29%，住院分娩活产数3206人，住院分娩率99.91%；剖宫产679人，剖宫产率21.16%；高危孕产妇403人，占孕产妇的12.6%，高危孕产妇管理率100%。

【儿童系统管理】3岁以下儿童11063人，系统管理率97.45%；5岁以下儿童18082人，血红蛋白检测13818人，检测率76.42%；贫血患病人数150人，患病率1.09%；低体重儿童59人，占5岁以下儿童0.39%。7岁以下儿童24096人，管理23745人，保健覆盖率98.54%；新生儿访视人数3181人，访视率99.13%。5岁以下儿童死亡27例，死亡率8.41‰；婴儿死亡23例，死亡率7.17‰；新生儿死亡17例，死亡率5.3‰。新生儿疾病筛查3100人，筛查率99.65%；新生儿听力筛查3369人，筛查率108.29%。纯母乳喂养2869人，纯母乳喂养率90.48%。

【出生医学证明管理】全年发放出生医学证明3498份，当年首次签发3427份（机构外107份），补发46份，换发25份，废证9份。

县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　任　田淑芳（女）

副主任　李玉玲（女）

　　王　军　南全明

（办公室　供稿）

体育

【项目建设】全年总投资1235万元，共新建场地面积达7.18万平方米，使全县人均场地面积达到1.44平方米。分别是建成行政村标准化篮球场63个，配套健身路径71套；实施了李店乡体育健身中心项目1个，投资50万元；正在实施通渭县自行车骑行道项目10.5公里，总投资230万元。

【体校】2018年，以县体校为龙头，辐射25所课余训练点学校为网络，狠抓体校业余训练，以传统项目学校为主，常抓学校体育，有41人被输送到各大中专体育院校。全年共组队参加省、市比赛16项（次），共221名运动员参赛，获得26项个人第一名、1个团体第一名、11项个人第二名、 12项个人第三名、3个团体第三名的好成绩。输送的优秀运动员姚变娃在2018年雅加达第十八届亚运会女子山地自行车越野赛中勇夺冠军。在普兰亚杯中国山地自行车联赛第六站成年组比赛中姚变娃获得第一名，车瑞瑞获得第三名。邱旺东在上党红色国际马拉松赛中获得第一名，在兰州新区半程马拉松赛中获得第一名，在甘肃省第十四届运动会成年组田径比赛中获得5000米、10000米两个第一名。周折卷在“康纳斯杯”全国柔道少年锦标赛中获得U14女子52kg第三名，在甘肃省第十四届运动会青少年柔道比赛中获得女子乙组48kg级第一名。高成亮在甘肃省第十四届运动会青少年组田径比赛中获得5000米、10000米两个第一名。有9名通渭籍运动员代表定西市参加了甘肃省第十四届运动会，取得了3金1银，第四、五、六名各一个的优异成绩，其中崔转霞获得省十四运会青少年柔道比赛女子乙组44kg级第一名，周折娟夺得48kg级冠军，孙旺鹏摘得男子甲组60kg级金牌，邢可铨中获得男子乙组55kg级第二名。

【全民健身】全县经常性参加体育锻炼的人数达14.5万人、占全县人口的33%。全年共有245人参加省、市全民健身赛事11项次，获得团体第一名3个，个人金牌21枚，县乒乓球协会抽调5人代表定西市参加了省第十四届运动会成年组乒乓球比赛，获得一个第五名的成绩。组织各类群体竞赛活动20项（次），共有285支代表队的15593人/次参加了全民健身竞赛活动。乡镇、行政村举办体育赛事280多项次，各协会积极举办了以武术展示、象棋、围棋、乒乓球、羽毛球、信鸽、自行车、跆拳道等项目体育赛事25项次。全县现有体育总会1个，单项体育协会18个，青少年俱乐部2个，乡镇、社区文化体育站23个，健身站点52个（2018年新增3个）。全县有社会体育指导员954名（2018年新增132名），平均每千人拥有社会体育指导员人数为2.1名。

【品牌赛事】在第八届通渭书画艺术节期间举办承办体育赛事5项，分别是2018丝绸之路国际露营大会（通渭站）、定西市广场舞大赛、“悦心杯”定西市游泳公开赛、2018年甘肃定西山地自行车通渭邀请赛、“全民健身·百姓舞台”通渭县第四届广场舞大赛，参赛人数达4200多人（县外3000多人），观赛人数达8万多人。

【宣传报道】全年在中国新闻网、人民网、新华网三家全国性媒体与地方性平面媒体，网络媒体、电视视频、广播、微信公众号、微博等共计54家媒体对各项赛事进行报道，传播1.8万次，受众人数200万。

县体育中心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　　任　刘锦辉

副 主 任　周芳霞（女）

县体校校长　包汉辉

（张亚慧　供稿）

社会民生

民政

【城乡社会救助】全面完成了全县城乡低保特困供养提标工作。提标后，城市低保保障标准由2017年的368元提高到396元，保障面为7.6%，农村低保保障标准由3500元提高到3720元，保障面为17%，月人均补助水平为133元，其中农村低保一、二类保障对象的月人均补差由292元、275元分别提高到了310元和290元，三、四类保障对象补助水平仍按84元和58元执行。城市特困供养标准达到每人每年7566元，农村特困集中供养标准由每人每年6020元提高到6432元，分散供养标准由每人每年4855元提高到5178元。截至12月底已发放3331户9906人1—12月城市低保金4231.72万元、22户24人城市特困供养人员供养金17.98万元，15936户61845人农村低保金10559.29万元、2107户2316人农村特困供养人员供养金1246.59万元。认真贯彻执行城乡医疗救助和临时救助政策，严格按照《关于进一步做好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医疗救助工作的通知》（甘民发〔2018〕80号）文件精神，从2017年9月30日起，符合享受3000元自负合规医疗费用兜底救助的建档立卡贫困户全部落实医疗救助兜底，救助3000元兜底建档立卡户236人次，下拨资金158.3006万元。医疗机构“先诊疗、后付费”、“一站式”即时结算落实方面，县民政局和省、市、县、乡与27家定点医疗机构签订了“一站式”即时结算服务协议，并向签约医院各拨预付资金296万元。至目前，共救助城乡重大疾病患者5005人次，下拨资金1033.81元（其中建档立卡户2255人次505.29万元）；对8670户23414人因突发性、临时性原因造成基本生活出现暂时困难的家庭发放城乡居民临时救助资金1613.43万元。其中，对今年录取进入本科院校的614户643名城乡特困大学生家庭实行一次性临时救助，发放救助金193.1万元，有效解决了贫困群众因学致贫的问题。强化信息核对工作。县城乡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与住建、财政、人社、国税、地税、工商、教育、卫生、农牧林业等9部门签订了信息共享协议，对全县21258户79080人原保障和1186户6130人新申请对象财产及收入状况进行了信息比对，对201户904人家庭收入较高、不具备低保条件的对象取消其保障资格。按每人220元的标准，资助城乡特困供养对象、城市全额保障对象、孤儿和农村低保一类对象医疗保险5532人121.7万元；按每人110元的标准，资助农村低保二类对象医疗保险13669人150.35万元；按每人50元的标准，资助农村低保三四类对象、城市差额保障对象和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医疗保险157590人787.95万元。共资助医疗保险176791人1060.01万元，资助医疗保险率达到100%。

【救灾】2018年以来，全县遭受了低温冷冻、洪涝、风雹等自然灾害的侵袭，受灾人口45.5万人次，农作物受灾面积56125.16公顷、成灾面积39211.62公顷，绝收面积11652.34公顷，保守估算造造成农业直接经济损失23458万元。灾情发生后，民政部门全力开展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及时安排冬春生活和自然灾害救助资金1269万元，救助受灾困难群众15295户64311人；安排新灾补助资金120万元，对107户房屋倒塌和严重损坏的农户实施灾后重建，同时采购发放应急救灾帐篷70顶；认真组织开展了“5·12”防灾减灾主题宣传活动，县减灾委各成员单位采取悬挂横幅、张贴标语、散发传单、海报、画册、小手册、制作展板、赠送书籍等多种形式，对防灾减灾和救灾应急管理知识进行了全面宣传；严格执行汛期救灾工作值班制度，坚持24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值班人员坚守工作岗位，确保通信联络畅通，灾情得到及时处理上报。

【老龄】全面落实经济困难老年人补贴政策。已发放1653名经济困难老年人1—12月补贴资金206.51万元，月人均100元；认真开基层老年协会规范化示范点创建活动。认真贯彻落实省老龄办《关于开展城乡社区老年协会规范化示范点建设的通知》精神，按照“七有四簿三册五上墙”要求抓老年协会软硬件建设，确保基层老龄工作有人抓、老年活动有人管，日常活动常态化、制度化；组织开展老年人调查摸底工作，县老龄办印发了《关于对2018年全县老龄工作基本情况进行调查摸底的通知》，对全县老年人特别是空巢、留守、五保等特殊老年人基本情况进行调查摸底，建

立健全结对帮扶、养老机构、优待政策、特困供养等工作台账，为县委、县政府科学决策老龄工作提供基础资料；积极组织开展“敬老月”活动，县民政局、老龄办筹措资金10万元，对全县414名90岁以上高龄老人进行了普惠制慰问，每人发放毛毯1条。同时组织民政系统老党员赴榜罗会议纪念馆重温入党誓词；加强农村留守老年人关爱服务工作，制定印发了《通渭县农村留守老年人关爱服务工作实施方案》，各乡镇组织专门力量对辖区留守老年人进行了调查摸底，掌握了其家庭结构、经济来源、健康状况、照料情况、存在的困难问题等动态信息，建立健全了农村留守老年人关爱服务工作台账。

【双拥和优抚安置】双拥创建工作扎实开展，以创建省级双拥模范县为契机，加强双拥宣传教育和政策落实力度，全面开展创建活动。按照省市安排，实施军地援建“双十工程”，各项军地援建任务扎实开展，全面完成，以“丝绸之路双拥文明线”创建活动为载体，大力开展军地精神文明建设活动，加强军民融合深度发展，基层双拥共建工作取得实实在在的效果，全县军民创建意识不断增强，双拥创建氛围浓厚，双拥工作整体水平得到不断提升；优待抚恤政策全面落实，全年共发放重点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1240.93万元、47名现役军人立功受奖人员奖金4.9万元，为40名一至六级残疾军人缴纳城镇职工医疗保险费7.66万元；退役士兵接收安置任务全面完成，按期完成了2017年度退役士兵的接收报到和档案审查移交工作， 对符合政府岗位安置条件的26名军队退役人员，全部安排到县属行政事业单位工作，安置率达100%。全面落实自主就业退役士兵职业技能培训政策，按照退役士兵意愿，组织汽车驾驶C1、挖掘机、电工、叉车等实用技能培训，自愿参加职业技能培训89人，目前已结业87人。

【基层政权和城乡社区建设】将城乡社区和村组干部培训工作纳入全县干部培训计划，2018年，共组织培训村组干部3期321人；进一步健全村（居）民自治章程、村规民约、居民公约、村（居）民代表会议、红白理事会、村民议事会、道德评议会、禁毒禁赌会以及村（居）民议事决策实施办法等各项制度，完善党委领导、政府主导、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的城乡社区治理机制，实现政府治理和社会调节、村（居）民自治良性互动；认真贯彻市委、市政府关于城市社区治理、农村社区建设试点、城乡社区协商三个《实施意见》，结合通渭县工作实际，确定榜罗镇文峰村、襄南镇东山村、第三铺乡第三铺村3个不同类型的村开展农村社区建设试点工作，各项工作进展顺利；县民政部门会同县委组织部和县财政部门，按照保险费每人每年100元的标准，为全县在职村干部办理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所需资金由县财政部门统一安排；全面完成了全县332个村民委员会和10个社区居民委员会特别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赋码发证工作。

【社会组织管理和党建】 制定印发了《全县社会组织领域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整顿工作实施方案》，对软弱涣散的通渭县志远学校党支部进行了全面整改；确定通渭县书画发展研究协会和通渭县戏剧家协会为创建示范点，通渭县画廊协会为巩固提升示范点，配齐了支部班子，健全了规章制度，有效发挥了协会党支部的示范带动作用；全力推进社会组织党建工作“两个覆盖”。全县共建立社会组织党组织270个，社会组织党组织覆盖率达到68.86%，选配党建指导员365个，党的工作覆盖率达到92.4%。严格落实社会组织党组织“三会一课”制度，社会组织领域“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活动有序开展；积极培育和发展社会组织。2018年来，全县共培育发展社会组织5个，其中社团3个，民办非企业2个，全县共登记在册社会组织396个，其中社会团体369个，民办非企业27个；加强社会团体执法监察工作，严厉打击和查处非法社会组织以及社会组织的非法行为。在具体工作中，对名存实亡，多年没有年检的僵尸社会组织发出了公告，要求限期整改，对整改不到位的45个社会组织按法定程序进行了注销；认真开展校外培训机构和非法社会组织专项治理工作，使社会组织依法开展工作。

【社会福利和社会事务管理】婚姻集中登记工作进展顺利，2018年，全县共办理结婚登记2730对、离婚登记294对、补发结婚证254对、补发离婚证5对，证件准确率及登记合格率均达到100%。高度重视孤儿和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工作，先后下拨119名社会散居孤儿1—12月基本生活费94.14万元，为119名城乡社会散居孤儿缴纳基本医疗保险金26180元，救助社会弃婴和流浪乞讨人员74人，其中资助返乡救助43人次，护送返乡救助31人次，住院治疗5人，发放棉衣棉被45套，棉鞋23双，保暖内衣20套，资助现金19.3万元，救助信息系统规范运行。全面落实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为6970名残疾人发放生活补贴资金和护理补贴资金562.77万元；认真开展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工作，对全县农村留守儿童父母暂时无法返家的，村与受委托监护人签订了《甘肃省农村留守儿童委托监护责任确认书》，将所有农村留守儿童纳入有效监护范围；全面开展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信息采集和录入更新工作，实现一人一档、动态管理；全面落实困境儿童分类保障制度，有效保障困境儿童生存、发展和安全权益。至目前，全县共有留守儿童1240名，有困境儿童1000名。加强殡葬服务设施建设，总投资880万元的通渭县殡仪馆建设项目已全面竣工。

【地名管理】认真开展全国第二次地名普查工作。制定印发了《通渭县人民政府关于开展全国地名普查工

作的通知》，成立了地名普查工作领导小组，组建了专门力量，靠实了工作责任，基本全面完成了普查工作。持续推进地名公共服务工作，努力提升地名管理服务水平，积极调处边界地区矛盾纠纷，搞好平安和谐边界创建活动，按期圆满完成《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地名词典》通渭部分编纂工作，并经省地名研究中心专家审核通过。扎实开展地名公共服务工作，通过科学排摸编号，全面完成县城区门牌号的安装工作。

【其他】根据工作需要，调整选配了10名政治觉悟高，业务能力强，热心为群众办事的优秀年轻干部充实到乡镇民政工作队伍之中。加强民政工作示范点建设，常家河镇民政重点工作示范乡（镇）和平襄镇曹川村等18个重点民政工作示范村创建工作有序进行。进一步健全完善了民政工作各类管理制度，加强了对民政业务的学习培训工作，先后举办民政系统业务培训班1期，累计培训86人（次）。加强重点民政工作监督检查力度。先后3次组建工作督察组，对全县城乡低保特困供养提标、经济困难老年人补贴政策落实、基层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养老院服务质量建设等重点民政工作开展情况进行了督察，做到及时发现问题，及时解决问题；高度重视人民群众来信来访工作，及时答复电子民生平台反映事项，妥善解决部分群众民生需求。至目前，县民政局共接待群众来电、来信、来访和电子民生平台反映事项108件，其中民政部门直接答复解决23件、组建调查组调查解决25件、批转乡镇调查解决60件。

县民政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社会党工委书记、县民政局党组书记、局长　王定文

县民政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王文刚　祁小猛

县民政局党组成员、社会党工委副书记　李小斌

县民政局党组成员、社会纪工委书记　孙　云

县老龄委办公室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　任　王定文

副主任　王登龙

（杨　报　供稿）

人力资源管理和社会保障

【就业扶贫】把就业扶贫作为贫困人口实现稳定脱贫的重要抓手，以提升贫困户劳动力就业能力为首要任务，开展到户到人精准培训，坚持向外输转与就地就业齐头并进，促进贫困劳动力精准转移就业。年内共完成劳动力培训11884人（其中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11020人），完成年度任务11000人的108%；劳务输转9.96万人、创劳务收入21.1亿元（其中建档立卡贫困户劳动力输转1.17万人、创劳务收入2.36亿元），完成年度总任务的101%、108%；建成投产就业扶贫车间14个（已认定4个），吸纳带动就业550人（其中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216人），人均月增收1500元以上；开发公益性岗位2014个，其中依托省就业补助、市涉农资金开发1584个，利用村级光伏电站收益二次分配资金开发430个，每个岗位报酬6000元/年。全年通过就业扶贫带动脱贫4940人。

【人社领域改革】紧紧围绕提高社会保障水平，强化措施，持续发力，全力推进人社领域改革工作。深化“放管服”改革，不断规范人社部门权责清单，共梳理出县人社局承担的群众和企业到政府办事事项91条（其中行政审批4条、行政确认5条、行政给付1条、行政裁决1条、其他行政权力17条，公共服务事项2条，便民服务事项61条），向社会公布56条权责清单。积极推进“三集中三到位”改革，将档案股整合到办公室，撤销劳动关系股，将劳动关系股的职能整合到监察中队，成立了行政审批股和数据中心。深入推进“最多跑一次”改革，共梳理出窗口服务事项共25项（含子项），其中行政许可事项8项，行政确认事项2项，行政裁决1项，其他行政权力事项10项，公共服务事项1项，便民服务事项4项，完成了定西市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信息录入工作。全面推进职业资格改革，按照确定的鉴定工作流程，对照我省职业技能鉴定职业（工种）规定的45个，规范开展职业技能鉴定，并推动鉴定服务向基层延伸。稳步推进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完成全县179个单位的数据采集、上报审核和数据迁移入库和175个机关事业单位的清算。推进城乡居民医保基金支付改革，全县县乡两级24家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院全面执行“先诊疗、后付费”的服务政策，2018年全年拨付定点医院总额预付（60%）11216万元，县内一站式结报的县医院和中医院，实现大病保险、民政医疗救助一站式结报。

【劳务输转】2018年，全县计划输转各类务工人员9.85万人以上，创劳务收入19亿元以上，引导脱贫1万人，其中东西部扶贫协作福清市劳务输转450人（建档立卡贫困户270人），向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转移安置410户。目前，全县共输转城乡富余劳动力9.96万人，创劳务收入21.1亿元；输转建档立卡贫困户劳动力3.5万人，创劳务收入6.38亿元，其中输转未脱贫劳动力11708人，创劳务收入2.36亿元；共举办以东西劳务协作为主的招聘洽谈活动22场，输送10批625人到福清市劳务协作企业就业，其中建档立卡贫困户劳动力392人，29名建档立卡高校毕业生到福州市事业单位、国企央企就业；目前，已向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一师、第二师、第三师转移安置416户649人（建档立卡贫困户

102户163人），向第四师可克达拉市转移安置排摸115户367人（建档立卡贫困户48户157人）；抢抓国家能源局帮扶通渭县贫困劳动力就业这一政策机遇，解决通渭县12名贫困家庭高校毕业生到中石油甘肃昆仑燃气公司、甘肃能源崇信发电公司、中核福清分公司等企业就业；加大农民工返乡创业示范县和示范基地建设工作力度，创建省级农民工返乡创业示范基地1家（甘肃天耀草业有限公司）。

【劳动力技能培训】结合全县农村劳动力技能培训实际，制定了2018年劳务品牌项目培训实施方案，通过培训项目申报，筛选培训机构，参加培训人员摸底等环节工作，劳务品牌项目培训工作取得了实质性的进展。通过兰州博才学校与通渭县吴家川旱作循环农业服务中心联合培训，县劳务办与用工企业进行了洽谈对接，培训结束后，将对符合条件的培训学员第一时间推荐找到适合的岗位就业，在取得职业资格证后可直接输转兰州民辉月嫂，月工资8000元。主要针对县城陪读妇女及平襄镇周边人员，开展缝纫工培训，依托通渭探越服饰公司，采取“边培训、边就业”模式，探越服饰提供就业岗位，实行计件工资，月工资在2500~3000元。依托寺子、平襄、李店、义岗、襄南等乡镇扶贫车间，组织开展电动缝纫工培训，帮助在家门口实现就业，从而达到务农、顾家、挣钱三不误的目的。截至目前，已对700名贫困劳动力进行砌筑工、保育员、缝纫工等技能培训，并通过了国家职业技能资格考试。

【民生改善】统筹完善创业就业机制。发放创业担保贷款608人4864万元，落实创业担保贷款基金700万元；为平襄镇劳动保障事务所和5个社区劳动保障站接通“金保专网”，为21名事业单位人员办理了离岗创业手续。认定1家劳务输转公司，1家民办职业培训学校；输送16名初、高中毕业生到福州第一技师学院和福州第二技师学院就读。健全社会保障体系。加大扩面征缴力度，加快推进社会保险信息化建设，全面落实医保基金60%总额预付、“先诊疗后付费”和“一站式”报结等惠民政策，做好建档立卡贫困户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以及报销工作。强化社保基金监督管控，确保社保基金安全运行。积极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继续加大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力度，强化劳动权益保障，不断规范劳动人事争议仲裁调解工作，积极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全力维护社会稳定和谐。2018年，全县劳动合同签订率93.3%，40家大型企业签订集体合同38家，签订率95%，共接待举报投诉案件72起，其中协调处理33起，涉及612人金额709.55万元；化解劳资纠纷9起涉及112人涉及金额109.77万余元；其余30件，不属于劳动保障监察部门的受理范围，已明确答复通过司法途径解决，结案率100%。成功调解案件2起，涉案金额188万元，仲裁集体案件1起，涉案金额18万元，正在办理案件3起，其中2起社会保险案件、1起工伤保险赔偿案件，一裁终局达50%以上，线上办案率70%以上。

【人事人才】全面做好公务员（科员及以下）管理工作。完成2018年公务员录用计划制定及录用工作，2018年全县在机构编制范围内招录公务员1名；对2017年录用20名公务员进行任职定级并登记，对2018年新批2个参管单位6名工作人员进行任职定级和登记；对2017年考核优秀的58名公务员给予嘉奖奖励，连续三年考核优秀的10名公务员记三等功，分别发放1500元、3000元奖金，并对记三等功人员发放荣誉证书和奖章；进一步加强公务员平时考核工作，按照市上要求，对公务员平时考核实行每月记录、每季度统计备案制度；对全县企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才培训工作统一安排部署，开展培训156期，对12300人进行培训，并对各单位培训情况进行备案。积极开展大中专毕业生就业服务工作。2018年，新聘150名毕业生到县内事业单位工作；举办现场招聘会2次，434名毕业生与县内外企业、新疆团场达成就业意向；选拔招募23名毕业生、29名建档立卡贫困户毕业生分别到基层从事“三支一扶”服务、福州市企事业单位工作；引导65名毕业生到县内企业服务；完成实名制报到注册2084人，整理10678份毕业生档案；鼓励引导毕业生到新疆就业超过300名。加快推进人才队伍建设。与36名当年高校应届毕业生达成就业意愿，其中卫生系统20人、教育系统16人。推进职称制度改革措施落实。认真宣传贯彻省人社厅“1+9”职称制度改革文件政策，推进初级职称用人单位考核认定工作，组建通渭县工程（不含水利、林业、农机专业）、农业、中小学教师系列中级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全县工程（不含水利、林业、农机专业）、农业、中小学教师系列中级职务任职资格实现县内评审，简化职称评定评审材料和表格，简化职称资格证书补办程序，年内实现林业（农机）、卫生等系列高级职称网上申报、推荐、审核、评审，所有职称晋升人员资格证书办理工作统一由县职改办负责办理，进一步提升人才工作服务水平。在工资收入分配方面。2018年，全县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7.5%，与市县目标（8.0%）相差0.5个百分点。

县人社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　长　包　玺
副局长　王爱琪
　　林森山
　　施亚兰（女）

县劳务办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主　任　牛浩森
副主任　丁卓然
　　王彩霞（女）

（办公室　供稿）

社会保险事业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截至2018年10月底，企业养老保险参保缴费8963人，累计征缴养老保险基金5316万元，占全年任务4217万元的121.8%；为4481名离退人员放养老金8601万元，基金累计结余247万元。

【失业保险】2018年，参保11200人，征缴失业保险费124万元，占全年任务153万元的81%；为5人次失业人员支付失业保险金2.1万元。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2018年，参保18013人，征缴医疗保险费5699万元，占全年任务6123万元的93%；为2441人次支付医疗费用3506万元，划转个人账户资金 2710万元，基金累计结余5242万元；征缴大额医疗保险基金229万元，为86人补助大额住院医疗费用184万元，基金累计结余776万元。征缴公务员医疗保险基金203万元，为286人补助住院医疗费用24万元，基金累计结余991 万元。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2018年，参保365170人，征缴个人医疗保险费6045万元，占全年任务5738万元的105.35%；为45515人次支付住院医疗费用13441万元，基金累计结余20934万元。

【工伤保险】2018年，参保10393人，征缴工伤保险费231万元，占全年任务305万元的75.74%；为8人次支付工伤保险待遇155万元，基金累计结余743万元。

【生育保险】2018年，参保13399人，征缴生育保险费用271万元，占全年任务267万元的101.5%；为512人次支付生育保险待遇155万元，基金累计结余606万元。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2018年，参保人数230169人，参保率96.6%。其中续保缴费123692人，征缴保费1984万元，政府补贴9335万元，其中：缴费补贴987万元（省级452万元，县级535万元），基础养老金8259万元（中央6835万元，省级1230万元，县级194万元）；为66032名待遇领取人员发放养老金7276万元，发放率100%，为7836名高龄老人发放高龄补助180万元，为1715名死亡人员发放丧葬补助金152万元，基金累计结余5888万元。

【村干部养老保险】2018年，全县18个乡镇332个行政村953名现任村干部参加养老保险。征缴村干部养老保险基金95万元，其中个人累计缴费28万元，各级财政累计补助67万元，为227人发放养老金12万元。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已完成全县179个单位的数据采集、上报审核和数据迁移入库工作。按照省市统一安排部署，制定《通渭县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工作实施方案》，成立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现正在进行准备期内养老保险的清算工作，已完成县机关工委、县委宣传部、县体育中心等150个单位的清算，清算在职8475人、退休人员2414人，已发放养老保险待遇2414人，2018年年底计划完成所有单位的清算工作。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调剂金落实情况】全面落实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调剂金制度，2018年，上解养老金收入1299万元，申请养老保险调剂金2100万元。

【异地就医结算】根据省市安排部署，城镇职工异地结算备案登记97人，城乡居民异地就医备案2000人。实现了市内异地就医住院费用直接结算。

【信息化建设】设立信息股，股长1名，专职工作人员2名，专门负责社保信息系统的建设和维护、社会保障卡管理工作，城镇职工和城乡居民社会保障卡已分别制发到位1.7万张、24万张，城乡居民使用社会保障卡领取养老保险待遇6万余人。使用“五险合一”信息系统办理职工养老、医疗、工伤、生育和失业保险参保登记、征缴核定业务和部分待遇的支付。根据省市信息化建设“五个不出村”要求，县信用联社和县农行在全县332个行政村开设金融惠农终端服务网点434个，极大方便群众养老保险待遇领取和待遇查询。使用甘肃省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信息系统和全民参保登记管理信息系统。运用定西市生物识别社会保险身份认证综合平台，确保退休人员认证的准确性。

【城乡居民医保基金支付改革情况】按照市医改办印发的《定西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支付方式改革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定医改办发〔2017〕30号），全面落实城乡居民医保基金支付改革制度。全县县乡两级24家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院全面执行“先诊疗、后付费”的服务政策。2018年全年应拨付定点医院总额预付（60%）11216万元，现已拨付到位。县内一站式结报的县医院和中医院，已实现大病保险、民政医疗救助一站式结报。

【基金管理情况】各项社会保险基金全部运用社保基金财务系统“A++”记账，实现社保基金财务工作科学化、规范化、精细化管理。强化内部控制，确保社会保险基金的安全运营，提高风险管理的监控能力，达到防范风险的目的。严格财务管理，成立了财务领导小组，大额开支由集体决定，形成了民主决策的财务管理工作制度。加强对定点医疗机构和药店稽核监督。对全县医疗和养老待遇领取人员稽核7.1万人次，截至目前，共核查出重复领取、死亡冒领564人次，追缴到位基金97万元。为规范医疗服务行为，维护医保基金安全，今年年初与24家定点医疗机构、35家定点药店分别签订《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疗机构（药店）医疗服务协议》。

【社会保险宣传培训情况】通过电视台、微信公众号等网络媒体长期宣传社会保险政策；1月22日至23日，

对全县18个乡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工作人员和县乡医疗机构医保经办人员共计140余人进行了集中培训；3月30日，在县文化广场开展以“全民参保”为主题的“12333全国统一咨询日”大型宣传活动，发放各类宣传资料3万余份；单位帮扶队员入户制订“一户一策”帮扶计划的同时，发放《社会保险政策宣传单》进行宣传；5月10日至18日，深入全县18个乡镇，进行城乡居民养老和医保业务政策的宣传和培训；5月25日，对18个乡镇卫生院分管医保报销工作的副院长、城乡医保报销业务的信息员和村医共160余人进行了培训；为进一步贯彻落实社会保险扶贫、健康扶贫政策，6月9日至10日，县社保局全体包抓干部深入包抓的马营、华岭、北城3个乡镇44个村，首先对乡镇健康扶贫专干、卫生院分管医保报销的副院长和业务专干、村医进行了社保扶贫、健康扶贫政策和业务知识的培训。随后，包抓干部深入各自的包抓村，通过对建档立卡贫困户集中宣传和入户走访宣传的方式宣传社保扶贫、健康扶贫政策，为所有建档立卡贫困户发放县社保局制定的《2018年通渭县社保扶贫健康扶贫政策宣传手册》1份，宣传培训2千余人次，发放《宣传手册》1万余份，极大地提高了贫困群众对社保会保险政策的知晓率。

【社会保险扶贫】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方面，2018年，申请县财政为53318名建档立卡贫困户和特殊人群代缴养老保险费533.18万元，占总缴费人数的34%，其中为36685名建档立卡贫困户代缴366.85万元、9017名一二类低保对象代缴90.17万元、2414名一二级重度残疾人代缴24.14万元、478名五保户代缴4.78万元、4724名计划生育“两户”家庭代缴47.24万元。贫困人口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率100%。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方面，对城镇低保和特困供养人员、农村一类低保对象、五保户、计划生育“两户”家庭、孤儿的医疗保险个人缴费全额补贴，农村二、三、四类低保对象分别按个人缴费的20%、10%、5%补贴，建档立卡贫困户按个人缴费的5%补贴。为194243名建档立卡贫困户和特殊人群代缴医疗保险个人缴费527.26万元。工伤保险方面，根据《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关于进一步做好建筑业工伤保险的意见》（人社部〔2014〕103号），通渭县制定下发《通渭县建筑业参加工伤保险实施方案》，结合“同舟计划”专项行动，劳动监察部门对全县42个新开工建设项目进行督促检查，宣传工伤保险政策，积极推进建筑施工单位农民工参加工伤保险。

【健康扶贫】按照省市的统一安排部署和督促检查发现的问题，进一步靠实工作责任，狠抓工作落实。按照省人社厅印发的《全省医疗保险扶贫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甘人社明电〔2018〕48号）文件要求，汇报县政府分管领导，紧急召开了18乡镇长会议作了安排，并下发《关于做好全县农村建档立卡贫困户参保信息核实比对和补缴建档立卡贫困户参保费用工作的紧急通知》（通政办发电〔2018〕116号），要求各乡镇准确核对建档立卡贫困户未参保人员，截至目前，建档立卡贫困人员全部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100%，确保贫困人口患者能够享受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待遇。建档立卡贫困户住院报销全面执行零起伏线、报销比例达到85%、不合规费用为零的政策规定。全县村卫生室定点275家，其中22家未接通网络，28家未开展城乡居民医保报销业务，17家无村医或村卫生室，其余的208家都已开展城乡居民医保报销业务。

县社会事业保险局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局　长　冉志鹏（11月止）
　　刘炜章（11月任）
副局长　杨　贤
　　刘转红（女）

（办公室　供稿）

乡镇概况

平襄镇

【综述】平襄镇位于通渭县中部，是全县政治、经济、文化及交通中心，北与北城乡接壤，东与碧玉乡相邻，西南、西北分别和三铺乡、马营镇毗连。东西长约16公里，南北宽约13公里，总面积213平方公里。总耕地面积15.76万亩。海拔2147~1732米，年平均气温6.6℃，年降雨量380mm左右，无霜期150天左右。全镇现辖27个行政村，222个村民小组，5个社区居委会，总人口19190户71795人，其中城镇人口11284户36667人、农村人口7906户35182人，建档立卡贫困户2640户12204人，2018年底脱贫217户907人，现有未脱贫人口474户2021人，贫困发生率下降到5.74%。目前，全镇实现了户户通电，村村通硬化路，自来水入户率为100%、通水率为96%。有各级各类学校21所，其中中心小学1所、九年制学校3所、独立初中1所、六年制完全小学16所，在校学生3976人、教职工352人。有村卫生室27个，镇中心卫生院1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所。

【党的建设】牢固树立“抓好党建是最大政绩”的理念，先后14次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党建工作，签订党建目标责任书33份，约谈班子成员和党支部书记42人次，开展党建专项督察4轮。积极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先后组织党委中心组学习12次，意识形态专题教育2次，带动全镇各党支部累计开展集中学习404次、专题研讨132次，新发展党员28名，培养入党积极分子74人。整顿软弱涣散党支部，补齐配强双堡、西关、斜峁、卢董等4个村党支部书记，选派机关年轻党员干部兼任蒋川、瓦石、西关3村党支部书记，更新补充村级后备干部270名。积极推行“党建+”工作模式，将党建与各项重点工作深度融合，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示范带动脱贫攻坚、产业发展、城市拆迁和建设等重点工作稳步推进。

【社会事业】坚持统筹兼顾，积极破解民生难题、满足民生需求，不断推进民计民生为重点的社会事业。严格兑现各项惠民政策，严管各项惠农资金，做到及时发放。年内共发放粮食直补、退耕还林补贴等惠民资金462.22万元。全年发放农村低保资金897.16万元、城镇低保1399.37万元、五保供养71.37万元、农村孤儿基本生活费5.44万元、农村经济困难老年人补贴17.3万元、特殊困难群众冬春救助资金72.55万元。完善社会保障体系，2018年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共参保15891人，参保率为95.05%；积极实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年内共报销医疗费用4456人次13361万元，大病保险报销467人次310.11万元，完成2018年合作医疗参合30896人，参合率达98.6%。

【生态建设及环境保护】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坚持绿色发展，深入实施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确保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工作任务全面落实。2018年，实施新一轮退耕还林建设任务8000亩。主要涉及卢董村1540亩、店子村788.1亩、孟河村1262.1亩、兴隆村2409.4亩、张庄村623亩、中和村623.8亩、温泉村512.1亩、河南村10.2亩、双堡村8.9亩、西关村15.9亩、安岔村206.5亩。全镇森林生态效益集体和个人补偿面积为18300亩，补偿资金为269925元。天保工程区集体所有的地方公益林补偿面积为1235亩，管户员3人，补偿资金为12004.2元，2018年聘用生态护林员48人，根据管护面积管护报酬为7000~7600元之间，共计发放金额为33.9万元。

【经济发展及“精准扶贫”】坚持把项目建设作为第一支撑，立足基础先行，有效解决了制约发展的路、水、电、房等一系列瓶颈问题。2018年实施C级危房311户，完成自来水入户138户（建档立卡贫困户42户），投资7.06万元修复饮水干支管网1.03公里，村级管网0.28公里，全镇建档立卡贫困户2648户稳定解决饮水安全，建成村级光伏电站5个2389.79千瓦，其中亢川村101.76千瓦，中和村240.03千瓦，曹川村216.32千瓦，张庄村599.04千瓦（与安岔、孟河联建），蒋川村1232.64千瓦（与兴隆、团庄联建），剩余瓦石、四联、马岔3个贫困村在什川镇地八村联建光伏电站576千瓦。2018年已投入使用3个（中和、亢川、曹川）电站558.11千瓦，为12个贫困村每村分红2.5万元，带动贫困村老弱病残无劳动能力建档

立卡贫困户120户，每户分红2500元，共计分红30万元。坚持把脱贫攻坚作为头等大事和“一号工程”，精准施策，举全镇之力推进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圆满完成年初预期脱贫目标。2018年经乡村验收、县级认定，达到“两不愁，三保障”的退出人口为217户907人，贫困发生率下降到5.74%。

【小城镇与基础设施建设】2018年，全镇紧紧围绕服务县城发展，全力推进县城规划区内征地搬迁工作，温泉路中学涉及征迁户263户，已完成评估263户、签订协议154户，完成拆除150户；西河桥头共摸底30户，已完成评估24户、签订协议16户，共完成拆除16户（3户为企业）；S222线项目涉及征迁户30户，已完成评估30户，签订协议29户，完成拆除29户；华川路涉及征迁户84户，已完成评估52户；西环路完成土地征收74亩。违章建筑巡查方面，努力克服人少量大的困难，共发现违法建筑43起，其中叫停27起，组织人员拆除16起，进一步遏制新的违章建筑的产生。坚持以城区背街小巷和城乡结合部为重点，扎实开展环境卫生专项整治活动，县财政投入资金共聘用保洁员22名，其中城乡结合部、出入城口主要通道及背街小巷聘用专职保洁员16名，河道责任段固定聘用河道保洁员6名进行长期保洁，并投放大型垃圾转运箱21个，砌筑垃圾池48个，投入1辆中型垃圾清运车每天进行清运，租用5辆小型清运车每天对背街小巷的垃圾开展清运。

【产业结构】种植业方面：落实补助资金130.48万元，扶持316户贫困户种植金银花911.32亩；落实补助资金31.5万元，扶持692户贫困户种植马铃薯700亩；落实补助资金12万元，扶持688户贫困户双垄沟播玉米7500亩。养殖业方面：落实补助资金413.5万元，扶持518户贫困户发展养牛产业；落实补助资金19.2万元，扶持24户贫困户发展养羊产业；落实补助资金15万元，扶持30户贫困户发展养蜂产业，引进中华蜂120箱；落实补助资金3.6万元，扶持800户贫困户发展草畜产业，发放青贮袋2400条；落实13.8万元，发放铡草机69台；落实补助资金19.8万元，扶持66户贫困户养鸡，引进鸡苗6600只。果蔬产业方面：落实补助资金174.37万元，扶持1779户贫困户种植花椒6642.7亩，采购黄豆籽12万元，套种面积2400亩。

【教科文卫事业】免除学前教育保教费5365人次260.5万元，义务教育寄宿生补助1855人次102.8万元，中职教育学费257人次26.09万元，高中教育免学杂费738人次22.48万元，高职（大专）学杂费和书本费82人41万元，享受高中教育国家助学金533人次53.3万元，享受雨露计划补助政策208人。完成家庭医生签约2647户12190人，为全镇558名贫困患者发放医疗救助93.02万元，完成一站式结算445人26.09万元。完成农村妇女“两癌”检查707人，家庭医生签约服务2432人次，完成850人次送医上门服务，实现了标准化村卫生室全覆盖；新建马岔村级文化活动场所及乡村舞台，并配套健身器材等设施。

平襄镇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书　　记	田耀宏（5月止）
	魏军民（7月任）
人大主席	张晓刚
镇　　长	祁小猛（7月止）
	王国帅（9月任）
副 书 记	刘庆辉（7月止）
	路尚卫（9月任）
纪委书记	姚永红
副 镇 长	杨亚玲（女）
	何旭军
	路尚卫（9月止）
党建办主任	朱玉霞（女）

（王　忠　供稿）

马营镇

【综述】马营镇位于通渭县西北部，距县城约23公里，总流域面积334平方公里，平均海拔2121米。全镇现辖35个村民委员会、1个社区居委会、234个村民小组10180户42523人（农业40112人）。耕地面积19.4万亩，农业人口人均占有耕地约4.7亩，年降雨量在400毫米左右，年平均气温3.3摄氏度，年总日照时数2200~2430小时，无霜期120天左右，属典型的内陆性半干旱半冷凉气候。种植作物以马铃薯、蚕豆、小杂粮和燕麦草等为主。宝兰客运专线、310国道过境辖区，镇区是马陇、马李公路的交汇点，交通便利，通迅发达，人口集中，商贸繁荣，具有明显的区位优势。

【党的建设】全镇共有基层党组织42个，其中党委1个，党支部40个（村支部35个、政府机关支部3个、社区党支部1个、联合党支部1个），现有党员1367名。2018年，着眼引领发展，不断完善党委领导方式和工作机制，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开展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12次，先后在24次党委工作会议上研究部署各项重点工作。以“支部建设标准化”为抓手，专项整顿转化软弱涣散党组织4个，通过村两委换届，新选派优秀村干部4名。

【社会事业】由综合执法所专职负责全镇范围内食药品安全、环境卫生、文明执法、国土资源、河道治理。开展综合执法60余次。由镇食药监所专职负责全镇范围内食品药品安全工作，对餐馆、超市、小卖铺等开展定期不定期的督察，共开展各类检查30余次，确保了全镇食品药品安全。按照“应保尽保、保主保重、公平公正、动态管理”的基本原则，扎实开展农村低保提标工作，提标过程中，全镇共清退农村低保户276户

1177 人（其中因自然增减、户口变动户内清退 129 人）；新增农村低保户103户 531 人，（其中因自然增减、户口变动户内增加146人）；提标后全镇农村低保户1684 户6078人（一类217户446人、二类480户 1634人、三类703户2719人、四类284户1279人）；低保建档立卡贫困户760户2973人；全镇清退城市低保户4户8人；新增城市低保户2户6人。提标后有城市低保户38户67人；农村特困供养对象278户305人，清退6户9人；新增13户 13人。提标后，全镇现有农村特困供养对象279户302人（其中分散供养268户291人，集中供养11户11人）。

【脱贫攻坚】坚持把脱贫攻坚作为最大的政治任务、最大的民生工程、最大的发展机遇，紧紧围绕“两不愁、三保障”，全面落实“六个精准”和“五个一批”要求，大力开展精细精确精微的“绣花式”扶贫，实现503户2369人贫困人口稳定脱贫，油房、三义2个贫困村达标退出，贫困发生率下降到14.29%。脱贫攻坚基础持续夯实。坚持建档立卡动态管理机制，持续推进贫困人口动态管理工作。按照上级要求，积极开展两轮建档立卡动态调整，新识别纳入贫困人口14户74人，着力解决“漏评”“错评”“错退”问题，使建档立卡工作更加精准。坚持因户因人精准施策，为1769户未脱贫户量身制定“一户一策”，同时，识别并制定巩固提高计划12户。“6·10”冰雹灾害发生后，全镇共有22个村133个社的4852户农户农作物受到了严重灾害。镇党委、政府及时组织全体镇村干部动员、指导农户完成高粱、甜荞等农作物的补种5000余亩，组织输转受灾群众剩余劳动力1250人，同时对1401户未脱贫和37户已脱贫建档立卡贫困户的“一户一策”、脱贫计划进行了补充完善，确保了受灾群众收入不降低，脱贫计划不受影响。带贫模式动能凸显。以全县打造西北部草产品加工园为契机，充分依托龙头企业、专业合作社、养殖大户的带贫能力，探索创新多种模式，集聚发展，规避风险，做大做强草畜产业。探索“公司+合作社+基地+农户”模式，引进华岭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注资成立通渭县油房农牧专业合作社等5个新型经营主体，在尖山、花林、油房、西堡、大岘、小营等村通过土地流转的方式种植优质饲草3000亩，并通过农户和合作社“以草换草”、“合作社代养”、“入股分红”“订单收购”等方式，带动自身发展劳动力较弱或不足的贫困户发展草畜产业，促进农户稳定增收；同时，引进盛川公司在长川建设集交易、屠宰、冷藏、销售为一体的牲畜交易市场1座，预计年交易量达到3万余头，进一步打通草畜产业市场销路。同时在龙头村开工建设占地120亩千头肉牛养殖基地，该项目着眼于通渭县马营镇“粮改饲”产业发展规划，建成运营后，带动马营及周边乡镇发展草畜产业。探索“党支部+合作社+农户”模式，大力支持本地养殖专业合作社发展壮大，积极动员养殖户加入合作社，签订养殖协议，由合作社统一品种、统一采购、统一防疫、统一服务的方式，带动养殖户抱团发展，抵御市场风险。探索“种养殖大户+农户”模式，最大限度发挥种养殖大户积累的发展经验，通过示范引领，以点带面、辐射带动周边农户发展草畜产业，形成产业集聚效应，有效提高农民脱贫增收，促进全镇草畜产业长足发展。保障体系更加完善。全面精准落实各类教育扶贫资助政策，“雨露计划”两后生培训补助资金达到441人66.15万元。健全完善健康扶贫政策体系，制定“一人一策”帮扶措施，组建服务团队35个，落实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开展两癌筛查、健康体检、送医上门、送人就医2000余人次。坚持扶贫与扶志扶智相结合，扎实推进精神扶贫“十大工程”，广泛开展“五好村”“五好家庭”创评活动，贫困群众内生动力和脱贫活力持续激发。

【基础设施建设】聚焦“水、电、路、房”等基础设施建设短板，列出需求清单，大力改善基础设施条件。安全饮水方面，完成农村安全饮水入户130户，累计完成8095户，入户率达到96%。安全住房方面，完成C级危房改造490座；易地搬迁方面，完成244户易地搬迁项目建设；村卫生室方面，在瓦房、陈坪、大岘、龙头4村新建标准化卫生室各1座，并配套村级文化舞台4个；电商扶贫方面，村级网店建设，在大河、黄岖、李川、兴旺、尖山、白庄6村新建村级电商服务点各1处。

【产业发展】坚持把产业扶贫作为脱贫攻坚治本之策，积极贯彻落实全省提出的“牛、羊、菜、果、薯、药”六大产业发展思路，坚持以脱贫攻坚总览各项工作全局，以产业扶贫统揽脱贫攻坚工作，调整确立了“1+4+x”（1即以草畜产业为主导，4即劳务输转、马铃薯种植、蚕豆种植、小杂粮种植为补充，x即农村“三变”改革、乡村旅游等为支撑）的发展思路，将产业增收作为主攻方向，积极调整产业结构，不断增加贫困家庭收入。草畜产业方面：全镇立足气候冷凉、交通便利、民族带动、养殖基础好等优势，把草畜作为全镇主导产业，多措并举发展壮大草畜产业，一年来，先后在8次党委会、20余次镇村干部会、100余次群众大会上宣传动员群众发展草畜产业，组织全镇700余名建档立卡贫困户、种养大户、合作社负责人分7批次赴会宁县新添堡回族自治乡观摩学习，邀请甘肃省农业大学专家举办粮饲兼用玉米新品种丰产及秸秆饲料化培训班六期，先后培训300余人次，群众的饲草种植、田间管理、青贮池建设、饲草青贮及科学养殖技术显著提升，有效促进了草畜产业的发展壮大。同时，争取到甘肃农业大学“通渭县粮饲兼用玉米新品种丰产及秸秆饲料化利用技术示范推广项目”，将项目配套的7000斤草玉米籽种、160吨有机肥、32个青

贮池及3000个青贮袋，镇上又积极争取扶贫资金配套3700个青贮袋，按照各村种植亩数全部发放到户。在大岘、小营2村种植以饲草玉米为主的饲草3000余亩，建成2个镇级示范点，在其余33个村每个村建成一个100至500亩的村级示范点，为进一步促进草畜产业发展，制定了《马营镇“粮改饲”产业发展奖惩实施办法》，高调推进“粮改饲”试点项目。先后两次召开马营镇“粮改饲”产业扶贫表彰大会，对评选出的189名“粮改饲种养殖示范户”颁发荣誉证书并给予物资奖励，对823户农户根据饲草种植面积和良种牛羊引进情况分层次兑现奖励地膜、化肥、农机具等物资；对评选出的2个带动作用明显的合作社各奖励地膜100卷；对“粮改饲”工作推进有力，成绩突出的5个村各奖励现金5000元。通过以上各种措施，全镇饲草种植面积达到6.3万余亩，新建标准化青贮池397座，新建暖棚210座，农户通过自发引进良种基础母牛863头。全镇引进良种基础母牛5303头（其中利用整合涉农资金引进1265头），从去年年底的9865头增加至15168头，目前全镇良种基础母牛存栏9625头、良种率达到62.8%。劳务产业方面：镇党委、镇政府将劳务产业作为一条重要的增收途径，下大力气，狠抓劳务产业。全镇共完成劳动力输转12291人，其中精准扶贫户2389人。组织全镇675名群众参加了由镇政府举办的种养实用技术培训班，组织38名建档立卡贫困群众参加了由县人社局举办的挖掘机、装载机技术培训；组织53名建档立卡贫困群众中的适龄妇女参加了由县劳务办、县妇联组织的缝纫工、家政服务、陇原巧手培训班；帮扶单位省住建厅组织帮扶四村11名群众在甘肃建投参加了砌筑技能培训班，并获得了砌筑工五级职业资格证书。其他产业方面：在梯田标准高，种植基础好、种植大户带动能力强的六里片、邵滩片、西山片、西堡等村发展马铃薯种植业，积极引进种植淀粉含量高、产量高的青薯九号、定薯四号、天薯十一号等优良品种2.52万亩；在川台地居多，气候冷凉，产量高，适宜蚕豆生长，且人口居住密集，新建养殖场所困难，地处锦屏水库水源地保护区上游的三元、东关、马营、西堡、油房等村，推广种植优质蚕豆（临蚕204，临夏大蚕豆、湟源马牙）2.29万亩；依托通渭苦荞麦被国家质检总局批准为国家地理标志保护产品这一优势，在海拔相对较高，周边无污染源的吕阳片、黑燕片、回岔片、堡湾等村种植无公害、无污染的优质小杂粮（苦荞、胡麻、莜麦等）1.16万亩。

【生态文明建设】以改善环境质量为中心，以解决突出环境问题为重点，以前所未有的决心和力度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全域无垃圾行动纵深推进。以打造全域无垃圾示范乡镇为目标，对照打造“全域无垃圾排头兵”目标要求，建立健全镇、村、组三级网格化管理体系，常态化制度化开展环境卫生综合整治活动，组织开展专项整治60次，集中清除陈年非正规垃圾堆积点200余处，清理路肩杂草、水渠182公里，清倒垃圾800余吨，回收废旧地膜210吨，乡村面貌焕然一新。开展镇区环境卫生集中整治20余次，清理门前乱堆乱放、广告牌等190余处，极大的改善了人居环境。生态环境建设持续加强。严格坚守生态文明政治责任，完成新一轮退耕还林、面山绿化等重点林业工程5000亩，栽植行道树1.4万余株。全面推行“河长+警长”制度，对全镇境内的河道、干支流开展巡河和专项整治5次，先后5次疏通牛谷河道60公里。环保问题整改坚决有力。结合中央环保督察和省市环保督察交办等各类环境问题，建立环境保护工作长效机制，持续巩固整改成果，形成源头预防、过程控制、损害赔偿、责任可追的环保责任体系。

马营镇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书　　记　呼自立
镇　　长　马宏忠
人大主席　刘庆辉（8月任）
副 书 记　王国泰
纪委书记　杨永贤（9月止）
副 镇 长　张国军
　　王锦萍
　　李子高
党建办主任　王　力

（路康宁　供稿）

义岗川镇

【综述】义岗川镇位于通渭县最北部，西北、北与会宁县接壤，东北与静宁县相邻，东南、南、西南分别与寺子川乡、北城铺乡、华家岭乡毗邻，距县城39公里。全镇东西长约22.8公里，南北宽约12.66公里，总面积136平方公里。海拔高度1830米，年降雨量450毫米，年平均气温5℃~6.5℃，无霜期135天。全镇辖17个村、1个社区居委会、121个村民小组，共4685户21072人，其中城镇人口823人，总耕地面积8.5万亩。农民人均纯收入6042元。2003年被命名为“甘肃省小城镇建设综合试点镇”、“四岩山革命烈士陵园”被命名为“县级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已经逐步发展为社会安定、经济繁荣、布局合理、环境优美、设施完善的现代化小城镇。

【党的建设】从严从实履党委职责，坚持把基层党建同脱贫攻坚相结合，进一步细化《党建目标责任书》和《党建工作责任清单》。常态化抓好政治理论学习，结合“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坚持每月研究一次党建工作，建立领导包村抓党建制度，针对各村具体情况，制定了《包村工作量化考核实施细则》，包村领导定期进村入户，督察指导党建工作。建立分级负责的责任体系，镇党委与包村领

导、党建指导员、各支部书记层层签订目标责任书，靠实了工作责任。镇党委高度重视“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把学习教育作为全镇政治生活中的大事来抓，精心组织，超前谋划，专题研究，科学部署，做到起步稳，层面清、任务明、推进快。各村结合实际，组织党员集中学习累计达24次，实行党员积分管理，量化考核，组织开展“主题党日”活动。结合学习教育，大力整顿机关工作作风，取得了明显成效。切实转变工作作风。一年来共开展督察、巡查、指导40多次，通过加强督察和管理，全镇干部职工“庸懒散乱”和“不作为慢作为”现象得到有效遏制，形成了“为民、务实、清廉”的优良作风。

【经济发展及“脱贫攻坚”】2018年，镇党委、镇政府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县委脱贫攻坚各项工作部署要求，紧紧围绕产业发展模式，在全镇发展饲草种植共计6575亩，其中悠江村集中连片种植1392亩。发展金银花种植774.5亩。在东南村集中连片建成金银花种植示范点，共计267亩，其中新型经营主体216亩，以山河村为主的沿梁地带发展以黄芪为主的道地中药材种植2428亩，其中合作社带动种植765亩，在文化村集中连片区发展蔬菜大棚共计53座。2018年，全镇减少贫困人口140户594人，退出贫困村3个，贫困发生率下降到6.93%。截至2018年底，全镇还有贫困人口324户1434人。

【社会事业】严格落实惠民政策，结合“两查两保”“三纠三促”“保民生、促三农”专项行动，做到对所有涉农惠农项目建设及资金发放进行公示，主动接受群众监督。通过“一折统”发放种粮农民直接补贴资金467.08万元、退耕还林补助90万元，草原奖补资金29.08万元、森林生态效益资金25万元。积极推进现代农业服务体系建设，争取国家农业保险补贴资金对玉米、马铃薯、冬小麦等进行收入保险。全面落实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和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制度，扩大城镇低保、五保救助和社会保险覆盖面，建立完善社会救助体系，大力发展残疾人事业，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全镇新农合缴费人数为17433人，参合率达83.7%；全面实施新农保及新农合相关政策，2018年，养老保险参保人数为8642人，参保率达93.87%；2018年，认真开展城镇低保提标工作，城市低保享受25户50人，农村低保享受913户3356人，其中一类低保90户197人，二类低保274户923人，三类低保311户1204人，四类低保238户1032人，占农村人口16.3%.保障面18.7%；五保86户90人，保障面100%。

【便民服务】推行政务公开，加强便民办公基础设施建设，不断完善服务群众规章制度，着力解决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问题，全面提高为民服务能力。规范运行镇便民服务中心，对民政残联、养老保险、合作医疗、社会救助、农业服务、防灾减灾、项目咨询、气象预警、惠农贷款、来信来访等民生事项全部进驻便民服务中心办理，做到便民办公一站式服务，全年共办理群众事项7200余件。不断完善村级便民服务点建设，做到村级便民服务点全覆盖、群众办事全程代理，17村便民服务点为群众办理各类事项8700余件。按照《义岗川镇干部考核管理办法》，严格执行首问负责、限时办结、公开承诺、责任追究等制度，坚决纠正懒政、怠政、失职、渎职和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等问题，不断改进工作作风，政府效能和执行能力、服务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

【生态建设及环境保护】注重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和养护维修工程项目，农村公路安全畅通，所有建制村通畅工程项目宜林路段栽植行道树18公里，农村公路养护率100%，公路养护质量稳中有升。突出环境综合整治，全力开展全域无垃圾行动，提高人居质量。每周集中清理镇区垃圾3次，新配备垃圾桶36个、机动车4辆、手推车8辆，全镇共配备保洁员367人，共设立垃圾集中收集点62处，签订门前“四包”责任书4855份，清理陈年垃圾640方，清理柴垛粪堆130处，回收废旧地膜160吨，拆除违“大棚房”1处，清理公路沿线垃圾140方，关闭整顿非法采砂厂4个，清理河道垃圾465方，清淤疏通河道6公里。在寨子村实施“整村提升”项目，修建35米文化宣传墙、新建垃圾收集点6个、配备垃圾桶12个，“四旁”植树600棵；持续投入植树造林建设。

【基础设施建设】坚持把项目建设作为经济社会发展的第一引擎，严格落实重点项目领导责任制，形成了千方百计抓项目、全力以赴促发展的浓厚氛围。实施易地扶贫搬迁项目建设34户（其中33户主体工程已完工，1户正在建设中），全面完成危房改造建设任务102座；加快推进引洮工程入户通水，建立村级用水者协会17个，完成自来水入户79户，通水率100%。完成镇区主街道亮化工程，安装路灯63盏，正在修建大型垃圾处理厂1座，争取资金200万元维修高庄、乔沟水毁道路，投资364万完成34户164人易地扶贫搬迁工程，建成并网簸营村光伏发电126.78千瓦项目。结合“三变”改革，通过合作社带动，吸纳贫困户参与。全镇成立各类专业合作社85个，积极培养种植大户，鼓励支持龙头企业、合作社和种植大户通过租赁、入股、转让等方式流转土地入股分红。全年规范30个农民合作组织，带动贫困户1210户、覆盖率74.1%。

【产业结构调整】产业扶贫不断拓宽，脱贫步伐明显加快。坚持以适宜发展理念谋划农业、以市场化理念经营农业，大力发展现代农业，着力促进农业产业特色化、种植规模化。大力调整产业结构，做大做强饲草玉米、马铃薯、中药材、草畜等农业特色产业，种植玉米4.5万亩、马铃薯

2.8万亩、中药材0.6万亩、在文化新建蔬菜大棚53座，蔬菜种植0.08万亩。坚持以种促养、以养带种，积极推进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有序流转，努力建设马铃薯示范种植基地。大力发展以肉牛养殖为主的草食畜牧业，扶持发展一批种养大户、专业村和产业带，努力形成“一镇一业”、“一村一品”、“一村一店”。为贫困户引进牛357头、羊128只、鸡42700只、中蜂264箱、大蒜50亩、大棚12座。全镇牛、羊存栏分别达到0.51万头、0.36万只，畜草种植达1.94万亩。其中养牛3头以上农户1287户，占农户总数的53.3%。养羊10只以上农户412户，占农户总数的38.6%。解决农村剩余劳动力就地转移务工，实施贫困户富民产业人均增收任务，举办贫困劳动力培训班8期，培训贫困劳动力306人（次），引导输转贫困劳动力268人（次），向福州输转27人（次），组织贫困户、种养植大户赴外考察观摩220人次。

【教科文卫事业】2018年，镇域辖区内现有义务教育学校8所，其中九年制学校1所，中心小学1所，村级小学3所，教学点2所，义岗中学初中部1所，九年义务教育在校学生共1152人（其中初中生346人，小学生806人）；中心幼儿园1所，其中在园幼儿261人，行政村幼儿园4所，在园幼儿83人，其他各学校学前班共有22名幼儿，全镇义义务教育学校学生辍学率为0。完成村级文化活动室3处、文化广场2处，配备健身器材24副，文体设施有镇文化站1处，村文化室17处；有乡镇中心卫生院1所，职工23人（其中医生7人、护士9人、技士2人、药师1人、职业药师2人、医士2人），村卫生室17所；广电事业发展势头良好，17个行政村全部通了电话，实现了移动、电信、联通信号全覆盖、电视村村通与镇区街道有线电视的安装工程，解决了贫困村和贫困户在科教文卫等方面的基本需求。

义岗川镇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书　　记	何继良（4月止）
	陈定川（7月任）
镇　　长	许家浩
人大主席	史文魁
副书记	李　辉
纪委书记	史衡亮
副镇长	曹小燕（女）
	孙宏义
	李述聪
党建办主任	刘　鹏

（王枘枫　供稿）

鸡川镇

【综述】鸡川镇位于通湖县县境东部。东南与秦安县魏店镇接壤，西与碧玉镇相邻，西北、东北分别与陇山镇、新景乡毗连，总面积128平方千米。地势西北高，东南低，山梁起伏，沟壑纵横。安逸河（古名显亲河）流经境内20多千米，沿岸形成部分狭长河谷台地，农业条件较好。现辖15个行政村148个村民小组4381户19269人，其中农业人口4381户18320人。耕地面积8.86万亩，人均耕地面积4.8亩，平均海拔1657米，年降雨量450毫米左右，无霜期150天左右。现有镇属卫生院1所，职工22人，床位18张，各级各类学校7所，其中完全中学1所，九年制学校1所，鸡川镇中心小学1所，幼儿园3所，村级小学1所、教学点2个，教职208人，在校学生971人，小学入学率为100%，初中入学率为100%。

【党的建设】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年初制定学习计划，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全国及全省组织工作会议精神、党建应知应会知识等20余次；先后开展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17次、专题讨论35次，班子成员深入联系点督察指导党建工作、讲党课30次以上；通过“鸡川发布”微信公众平台推送党务信息130余条，邀请周边苹果种植专业技术人员在田间地头开展技术培训15次，培训农村党员、贫困群众3000余人次。围绕落实全镇重点工作加强督导检查，先后约谈工作后进的镇村干部16名，通报批评32名。针对巡视检查反馈问题，对4名镇村干部实施了责任追究，其中给予党纪政纪处分3人，诫勉谈话1人。推行“三建四联三带”产业发展模式，采取“党支部+合作社（企业）+贫困户”“党支部+致富能人+贫困户”等方式，村党支部领办创办专业合作组织14个，带动群众发展苹果、金银花等特色产业4356亩，打造丁店、杨川苹果栽植示范点2个，司川、上店、金城等13个村示范片带3个，在以四合村为中心的中药材种植区发展党参种植5000亩以上。2018年改造维修杨川、司川村级活动场所2个，为群众帮办难事实事750余件；全年共接受预备党员16名；制定了《鸡川镇党支部建设标准化工作实施方案》，督促指导全镇16个支部扎实推进党支部建设标准化工作，针对各支部查摆出的问题，逐条建立问题台账、逐项制定整改措施、紧盯整改落实，现已全部达标规范。

【民生保障】高度关心关注弱势群体的生产生活困难，不断完善社会保障体系。2018年，参合农户达12500人，占全镇农业总人口的81%；参保人数10047人，占应参保人数的87.55%。民生保障方面，按照“应保尽保、保主保重、公平公正、动态管理”的基本原则，扎实开展农村低保提标工作和农村低保对象精准认定大检查专项行动，纳入农村低保737户2963人，城市低保31户38人，农村特困供养对象84户88人。全面落实惠农政策，累计发放临时救助94.5人次18.9万元，特困大学生救助26人次8.5万元，为符合条件的355人贫困残疾人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累计2.73

万元，优抚对象135人次发放资金5万元，为24名残疾人发放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6240元。

【生态建设及环境保护】认真贯彻环境保护基本国策，始终把环境卫生治理工作作为“头等大事”，建立环境保护巡回督察办法，健全环境保护评比考核机制，多措施推动卫生治理，全方位深化环境保护，有效利用逢集、庙会等有利时机，通过召开会议、张贴标语、散发宣传单等多种形式，对广大群众和砖厂、养殖合作社积极开展《环境保护法》的宣传培训，增强群众环保责任意识。累计召开专题会议22次、印发《致全镇广大农民朋友的一份信》5000余份、制作宣传横幅8条、设置永久性宣传牌5个、活动性宣传牌36个，逐村结合实际制订环境卫生“村规民约”，建立环境卫生“红黑榜”，与广大农户签订门前“三包”责任书5000余份，并充分发挥鸡川发布公众微信平台的宣传监督作用，设立“全域无垃圾，鸡川更美丽”专栏，及时推送环保工作动态60余条；开通身边卫生脏乱差“随手拍”有奖举报活动，积极鼓励群众监督破坏环境卫生行为，形成了全社会共同参与的良好氛围。2018年，开展环境卫生集中整治活动26次，出动垃圾清运车63辆（次），铲车8辆（次），共清扫道路52.8公里、清除垃圾19吨、清理占道经营2处。严格控制和管理镇区烟花爆竹销售网点，减轻燃放造成的污染影响；加大废旧地膜清理回收力度，及时清理村社道路两侧、田间地头的废旧地膜195吨。

【经济发展及“精准扶贫”】深入实施扶贫攻坚行动，认真落实省上、市上精准扶贫政策，紧盯户脱贫6项指标和村脱贫4项指标，抢抓政策优势、基础优势和县直单位帮扶重大机遇，举全镇之力推进脱贫攻坚。扎实开展“一户一策”脱贫计划编制工作，按照《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转发〈甘肃省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关于进一步规范“一户一策”精准脱贫计划的通知〉的通知》（通脱贫领办发〔2018〕10号）要求，认真落实全县脱贫攻坚帮扶工作会议精神，扎实开展“一户一策”精准脱贫计划完善工作，确保精准脱贫工作取得实效，全镇共制定完善“一户一策”计划885户4112人，其中未脱贫863户3998人，达到全覆盖，已脱贫需巩固提升22户114人、占已脱贫人口的3.9%。经统计，为全面落实“一户一策”共需要投入资金3635.7万元，其中2018年已到位资金326.98万元（其中东西部协作资金30万元，整合涉农资金296.98万元），实现对象精准管理，为进一步夯实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作基础，按照贫困人口动态调整原则及调整标准，全镇共新识别贫困人口16户73人，剔除不符合建档立卡标准农户3户15人。通过动态调整、精准识别，确保我镇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真正实现精准管理。拓宽贫困户增收渠道，大力培育玉米、马铃薯、党参、金银花、草畜、林果、花椒等特色优势产业，初步建立了“种、养、加、销”协调推进的多元富民产业体系，形成了村有主导产业、户有增收门路的发展格局。扎实开展驻村帮扶，各级帮扶干部通过全面走访，排查各类矛盾纠纷32条，调处29条；解决急事难事、帮办实事好事62件；反映民意23条；宣传政策56场（次）。全体帮扶干部深入一线全程参与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作，通过入户走访、调查摸底，全面了解贫困人口生产生活状况，仔细查找致贫原因，详细制定帮扶措施，协调争取项目资金，扎实开展帮扶工作，为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作顺利开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2018年全镇稳定退出贫困人口259户1242人。

【基础设施建设】2018年，通过多方协调，共争取项目资金940.21万元。有效解决了制约发展的路、水、电、房等一系列瓶颈问题。完成自来水入户130户，其中贫困户63户，一般户67户。实施易地扶贫搬迁43户248人。改造农村危房144户，其中C级危房132户，灾后重建2户，特殊困难群众10户。改造提升司川、太平、杨川3村村级阵地，有效解决了贫困村和贫困户在健康、教育、文化等方面的基本需求。生态建设方面，始终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生态理念，把生态环境建设作为实现经济和社会协调发展的根本战略性举措来抓。积极争取实施美丽乡村建设项目，大力改善乡村面貌。实施退耕还林5000亩，完成许堡村面山绿化100亩。

【社会管理】坚持以矛盾纠纷排查化解为抓手，重点人员管控为突破口，累计排查化解各类矛盾纠纷54起。加强“一委一办三中心”建设，深入开展校园及周边环境治理工作，对重大项目建设等工作开展稳定风险评估。严格落实信访工作责任制，坚持“抓早、抓小、抓苗头”的原则，全镇共排查化解各类矛盾纠纷53起，电子民生平台转办案件108件，办结率100%，满意率77%，双满意率43%。开展领导预约接访38人（次），解决重点难点案件25件，有效解决了群众反映的合理诉求。加强对全镇90名精神病人的服务管控，落实回访救治等帮扶措施，向定西、天水、兰州专科医院送治5人。对全镇14名刑释解教人员全部落实安置帮教措施。同时，不断加强政府自身建设，自觉接受镇人大和群众监督，推行政务公开，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和“六项禁令”；规范镇便民服务中心建设，实现“一站式”服务；政府效能和执行力得到进一步提升。

【产业结构调整】紧紧围绕全县“3+6”产业发展体系，大力实施“822”工程（即：贫困户户均8亩苹果园、2亩中药材、2头增收牛）。充分利用耕地面积宽广、光照充足、土壤无污染等优势，突出苹果主导产业，大力培育以金银花、党参为主的特色产业，发展全膜玉米、马铃薯等

传统产业，初步建立了“种、养、加、销”协调推进的多元富民产业体系。主导产业方面，坚持把发展苹果产业作为增收主导产业，积极打造示范片带，扩大生产规模，改善果实品质，提高果品产量，实行产业化经营，加快林果产业布局区域化、基地规模化、生产标准化、销售一体化、管理现代化的进程，2018年新植果园2008亩。目前，全镇果园面积达到2.15万亩，涉及15个村126个社3072户农户（其中贫困户726户5950亩），挂果面积9520亩。以司川、上店、金城、水莲、苟堡、牛坡、苟岔、永和等8村为主的苹果示范片带建设面积达1.75万亩，挂果面积7200亩，占全镇苹果种植总面积的81.4%。特色产业方面，把发展以金银花、党参等为主的中药材产业作为助推脱贫攻坚的特色产业来抓，在以四合村为中心的中药材种植区稳步发展党参种植面积5000亩，在杨川、川道、上马等8个村完成金银花栽植面积1170亩（其中退耕区1000亩、耕作区170亩），涉及农户379户，其中建档立卡贫困户139户402亩的基础上，2018年在全镇15个行政村种植金银花286亩。同时，在杨川村通过土地流转栽植金银花200亩，建成金银花产业示范基地，并采取“公司+合作社+基地+农户”的发展模式，大力引导周边群众发展金银花产业，增加经济收入。传统产业方面，把全膜玉米作为首位产业，推广全膜玉米面积4.88万亩；把草畜产业作为战略升级产业，发展养殖专业合作社3个、家庭养殖场15个、规模养殖场6个。目前，全镇牛存栏1338头，羊存栏2538只；把劳务输转作为增加农民收入的重要渠道，2018年全镇共举办劳务技能培训14场（次）1320人（次），共组织输转劳务工4200人次（其中向福清市输转18人），实现劳务纯收入900万元。

【教科文卫事业】2018年全镇义务教育巩固率100%，为1136名贫困家庭子女落实教育优惠政策，其中学前教育阶段免除（补助）保教费115人，义务教育阶段发放寄宿生生活补助423人，普通高中教育阶段享受国家助学金112人，中等职业教育阶段享受免学费政策77人、享受国家助学金77人，高等教育阶段享受免除（补助）学杂费、书本费129人、享受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76人，享受“雨露计划”补助政策204人；无义务教育阶段辍学学生。新建村级综合性文化活动场所2个、村级舞台2处、农村广播电视全覆盖、农村宽带全到社。有效解决了贫困村和贫困户在教育、健康、文化等方面的基本需求。落实医疗救护报销优惠政策361人，城乡居民医保优惠政策及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实现全覆盖，健康扶贫有保障。

鸡川镇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书　　记	廉国斌
镇　　长	钟建红　（女）
人大主席	郜　强（8月止）
	杨景番（8月任）
副 书 记	王宝元
纪委书记	陈宏斌（10月止）
	黄瑞虎（11月任）
副 镇 长	杨强平
	张仁高（女）
	白时晟
党建办主任	杨文华

（马晓龙　供稿）

常家河镇

【综述】常家河镇位于通渭县最南端，距县城约52公里，通甘谷路、常榜公路穿境而过，交通便利，东、南部与甘谷县接壤，北部与李店乡相邻，西部与榜罗镇毗连，总面积172平方公里，耕地面积12.5万亩。气候特征为降雨少、温差大，光照充足，属典型的黄土高原山区；海拔约在1400~2200米之间，年平均气温7.2℃，无霜期为150天，年平均降雨量为440毫米，年平均蒸发量1064毫米。全镇辖22个行政村166个村民小组，有农业人口7419户36521人。2013年底，全镇共有建档立卡贫困人口2485户12008人，贫困发生率34.1%。经历次贫困人口动态调整，全镇实际纳入建档立卡贫困人口2496户11962人；有建档立卡贫困村15个（其中深度贫困村5个）。2014年至2018年五年累计减少贫困人口1598户7789人，退出贫困村4个。截至2018年底，有未脱贫人口898户4173人，贫困发生率为11.4%。

【党的建设】坚持将抓党建促脱贫攻坚、促乡村振兴作为农村党建的重要任务，主动适应脱贫攻坚、产业布局调整需要，着力推广“党小组建在产业链、党员聚在产业链、群众富在产业链、品牌树在产业链”的“四链建设”模式，在重点片带设立花椒产业发展党小组8个，建成党员示范责任田3000亩，按照“一对一、一对多”的模式，带动贫困户1240户，引领广大群众积极投身到以花椒产业为主的产业发展当中；为15个贫困村派驻驻村帮扶工作队15支、第一书记15名、帮扶工作队员59名，同时积极开展帮扶单位与联系村党支部结对共建活动，不断将党的组织优势转化为脱贫攻坚优势。按照“党支部+”“党员+”等多元化党建扶贫模式，着力搭建党组织和党员服务产业发展、助推脱贫攻坚的有效平台，建立“党组织+公司+专业合作社+基地+贫困户”的党建引领产业发展体系，培养村党组织致富带头人22名，党员致富带头人300名、群众致富带头人120名，与贫困户结成产业帮扶对子300余对，有力的推动了党建和脱贫攻坚工作深度融合。

【脱贫攻坚】坚持把脱贫攻坚作为最大的政治任务、最大的民生工程、最大的发展机遇，大力开展精细精确精微的“绣花式”扶贫。全面完成“一户一策”编制工作。紧扣贫困

人口脱贫6项指标，坚持因户因人精准施策，通过学习培训、入户编制、“三审”定案、“六方”签字等措施，制定“一户一策”1245户。特别是针对6·10风雹灾害造成512户贫困户夏粮减收、房屋及安全饮水等基础设施受损问题，通过增加附页的形式，进一步充实完善“一户一策”中关于脱贫增收帮扶及应急补救措施变更和落实情况，切实提高帮扶的针对性和实效性。进一步调整优化扶贫力量。按照全县“1部3区18组198队”的作战指挥体系，镇上结合工作实际，成立脱贫攻坚总队，由书记，镇长担任总队长，科级领导任副队长，帮扶队长任队员，结合15个贫困（特困）村，将全镇划分为15支脱贫攻坚队，由帮扶队长担任队长，帮扶干部和驻村干部担任队员，使攻克贫困的力量更加优化。全面开展脱贫退出验收和扶贫对象动态管理工作。2018年，全镇新增减贫人口356户1710人，全镇贫困人口由2013年底的12008人下降到4173人，累计减贫1598户7789人，贫困发生率由32.8%下降到11.42%，实现孙川、小庄、新集、泉湾4个贫困村达标退出。同时按照上级要求，积极开展两轮建档立卡动态调整工作，新识别纳入贫困人口13户42人，返贫2户5人，着力解决“漏评”“错评”“错退”的问题，使建档立卡工作更加精准。

【产业发展】打造五大基地，着力夯实产业扶贫基础。全镇累计种植花椒3.5万亩，其中建档立卡贫困户种植15000余亩，实现了贫困户人均种植1亩以上，非贫困户户均种植3亩以上“两个全覆盖”。坚持长短结合，打造金银花种植基地。全镇累计完成金银花种植2582亩（其中今年1000余亩），完成采摘鲜花30余吨，实现销售收入66万元，种植贫困户亩均增收5000元左右，单户收益最高达到1.5万元。同时，在镇区正在建设金银花烘干加工厂1处，年加工鲜花851吨，总产值3150万元，进一步延伸产业链条。坚持适度规模，打造牛羊养殖基地。全镇贫困户发展养殖户1840户，新发展275户，建设标准化暖棚圈舍275座。同时，进一步拓宽养殖增收渠道，引进发放鸡苗7200只。坚持因地制宜，打造劳务输出基地。采取自主输出和组织输出相结合的原则，自主输出1.3万人次（其中建档立卡贫困户2364人次），户均输出1.6人。向福清市对口输出22人（其中建档立卡贫困户18人），积极和宏泰市政、襄渊温泉公司等帮扶企业对接，组织输出劳动力50余人次，通过劳务输出实现贫困户人均增收2万元以上。坚持协调发展，多路产业促增收。全镇种植优质苹果4000余亩。建成总投资3464.38万元，总装机容量0.47万千瓦的村级光伏电站15个，贫困村全覆盖，年将创收342万元，按照5千瓦/户对应规模，可辐射带动950户贫困户每年增收3600元。推行三种模式，着力培育合作社带贫新动能。截至2018年底，全镇累计建成产业专业合作组织69个，其中有带动能力的合作社30个，带动贫困户2017户，带动发展的主要产业是金银花、花椒、养牛、养羊、传统手工业等。推行“公司+合作社+基地+农户”模式。花椒产业方面，引进大连帝威普集团积极投身合并村“三变”改革，注册成立了“陇帝椒”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和通渭县帝农农业专业合作社，采取“公司+合作社+基地+农户”的模式，建立2000亩花椒种植基地和研发加工厂，并与全镇花椒种植合作社签订生产收购订单协议，统一田间管理，统一收购产品。金银花产业方面，积极与甘肃九间棚公司合作，在直湾村注册成立金银花产业专业合作社，流转土地200亩，建立金银花种植基地，并与全镇金银花种植合作社建立产销关系，按照鲜花11元/斤的价格对全镇金银花订单收购，带动贫困户210户。在镇区建设金银花烘干加工厂，优先吸纳周边贫困户到种植基地和加工厂务工，增加收入。牛羊养殖方面，对全镇目前养殖规模较大，技术成熟的孙川村羌姜羊业、张堡村银长农牧专业合作社，采取“养殖场+合作社+贫困户”的模式，将合作社带动发展项目资金50万元全部折股量化到贫困户，资金由合作社统一经管，并按照10%的比例由合作社给25户贫困户保底分红，每户贫困户年享受分红2000元，可带动贫困户125户。同时和甘肃天耀草业集团公司积极衔接，采取“投母还犊”的方式，带动贫困户增加收入。传统手工业方面，推行“村集体+合作社+扶贫车间+贫困户”模式。与甘肃品亿体育用品有限公司衔接，在胜义村引进手工足球制作工艺，建成“扶贫车间”，采取“村集体+合作社+扶贫车间+贫困户”模式，吸纳本村30户贫困户入社加工制作，按照合作社与贫困户3:7的分成比例，贫困户年创收1.8万元，村集体实现年收入约5万元。在合并、直湾村以麦秆画制作为依托，建立“扶贫车间”，带动32户贫困户入社，按照合作社与贫困户3:7的比例，贫困户户均实现年收入2万元左右，村集体收入约6万元。同时，依托陇帝椒有限公司、帝香香加工车间、甘肃九间棚金银花烘干加工厂，分别建成“扶贫车间”，可吸纳周边500余贫困户务工，增加收入。推行“合作社+村集体+劳务+农户”模式。在镇上成立劳务合作社，建立用工信息库和所有建档立卡贫困户人口信息库，由村集体负责劳务对接，镇上协调补助资金，对吸纳贫困户就业6个月以上的企业按1000元/人进行奖励，同时对村集体采取“以奖代补”的方式进行补助。全镇累计开展劳务输出1.3万人次，其中贫困户2364人次，户均收入2.4万元左右。

【基础设施】聚焦“水、电、路、房”等基础设施建设短板，列出需求清单，大力改善基础设施条件。全力实施“一桥一路”建设项目。投资660万元的固河大桥建设项目已完成9根桥墩井桩建设和9道桥梁预置工程；投资935万元的阳袁公路建设项目部

分路面已完成铺油工程。加快推进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引洮工程全面建成通水，累计完成自来水入户6628户，自来水入户率为89.34%%。新改造农村危旧房173座，累计完成农村危房改造2571座，改造率为89.8%。全面实施直湾村整体提升试点工程。投资387.3万元的直湾村张河社贫困村整体提升工程已全面完成建设任务。深入推进易地扶贫搬迁项目。按照“一年建设、两年搬迁、三年脱贫”的工作要求，三年累计实施集中安置137户。

【环境治理】以打造全域无垃圾示范乡镇为目标，对照打造“全域无垃圾排头兵”目标要求，建立健全镇、村、组三级网格化管理体系，常态化制度化开展环境卫生综合整治活动，组织开展专项整治3100场次，集中清除陈年非正规垃圾堆积点180余处，清理路肩杂草、水渠102公里，清倒垃圾500余吨，回收废旧地膜190吨，人居环境不断改善。全面开展镇区立面整治和经营店铺牌匾的统一布置工作，镇区面貌不断得到改善。投资573万元的常河镇低温磁化热解处理站全面建成并投入使用，治污基础设施不断完善。同时我们严格坚守生态文明政治责任，完成新一轮退耕还林、面山绿化等重点林业工程7820亩；全面推行“河长+警长”制度，对全镇境内的3条主河道、60条干支流开展巡河和专项整治10余次。

【民生保障】坚持以提高民计民生保障水平为抓手，统筹抓好社会管理各项工作。扎实开展城乡低保和农村特困供养人员提标工作。全镇共纳入农村低保1224户5126人，五保供养134户149人，其中集中供养4户4人，分散供养130户145人。加大两费收缴力度。全镇医疗保险参保率为77.91%，养老保险参保率为90.13%，同时为2828名建档立卡贫困户和特殊人群代缴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费用共计55.32万元。道路养护工作常态化开展。由村“两委”牵头，坚持“定期养护与随毁随养”的原则，组织发动群众对通畅工程、通社道路、田间道路等水毁道路进行集中维修养护86次，投入铲车、三轮车等机械60余台次，修复水毁路段30余处，确保道路畅通。扎实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开展建筑工地、生产企业安全生产大检查，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36份，签订《常家河镇机动车（车主）驾驶人道路交通安全承诺书》7000余份，镇交管站配合派出所执勤人员上路执法70余人（次），劝返卸载三轮车、摩托车非法载人210人（次），向县公安局上报道路交通安全事故1起。全面落实防灾减灾工作。针对我镇立地条件差的实际，及时研究制定应急预案，抓好值班值守、信息传达、设备配备等工作，同时组织开展防汛应急演练活动，提高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不断完善矛盾纠纷综合调处、基层应急处置、依法逐级走访、网上受理信访等工作机制。认真落实领导干部接访下访活动和信访联席会议暨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协调会议等各项制度，妥善化解信访案件21件、调节矛盾纠纷32起、办理民生平台反映事项134件。同时纵深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着力加大对“村霸”和宗族势力的整治力度，组织人员对全镇22个村166个社的重点场所、重点人群进行全面深度排查，并开展督导检查10余次，为全镇提供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深化“放管服”改革工作。坚持从转变服务方式入手，公开便民服务事项及办事流程，简化办事程序，建成镇级便民服务中心1个，设立村级便民服务站22个，共为群众办理各类事项12000余件，并进一步规范提升镇便民服务中心、村便民服务站的运行管理，梳理便民服务事项86项，公共服务事项167项，村级便民服务事项58项，编印办事指南7000余份，不断简化办事流程、提高办事效率，为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提供良好发展环境。

常家河镇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书　　记　穆维强
镇　　长　张晓军
人大主席　韩建洲（7月任）
副 镇 长　许　辉
　　蒋　艳（女）
　　姚佰仲
副 书 记　丁继军
纪委书记　景学军
党建办主任　郑明太

（张旭辉　供稿）

榜罗镇

【综述】榜罗镇位于定西市通渭县西南部，地处定西、天水两市辖区的通渭、陇西、甘谷、武山四县交界地带，镇区中心距县城75公里，境内有省道马陇公路—榜罗支线、通榜路、常榜公路跨境而过，交通便利，信息通畅，是通渭县西南部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榜罗镇是一个具有悠久历史和光荣革命传统的历史文化名镇，下辖24个行政村（文丰、岔口、孟川、大庄、双峰、积麻、四新、坪道、桃园、红岘、毛湾、青堡、张川、张湾、张坪、闫湾、毛店、先峰、文树、文川、南坡、李坡、陈尧）、215个村民小组（社）、1个社区（红星社区），现有人口40218人，镇人民政府驻地文丰村海拔1938米，常住人口4762人，暂住人口1250人。全镇南北长26公里，东西宽35公里，占地面积208.54平方公里，拥有耕地17.31万亩，人均耕地4.2亩，无霜期140天，年降雨量400mm，属典型的温暖半干旱区。

【党的建设】全镇共有党的基层组织29个，其中党委1个，党支部28个（24个村支部、政府机关支部、榜罗镇会议纪念馆党支部、红星社区支部、食药所党支部），共有党员1253名。申请资金35万元新建四新村村级阵地，利用帮扶资50万元提升南坡村

村级阵地，修建红星社区、张湾村址，维修大庄、毛店等村址进。

【社会事业】教育事业方面，投资30万元完成毛家店学校2018年改薄项目；落实“控辍保学”责任，全镇义务教育巩固率达97.3%，无因贫辍学学生。卫生事业方面，新建占地60平方米的标准化村卫生室1个；全力推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全镇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率达95.4%，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实现全覆盖；积极配合落实“送医上门、送人就医”政策293人次；落实医疗保险报销优惠金额53万元、大病保险报销55.25万元、医疗救助136人40.43万元；开展“榕定民革、博爱牵手”，将榜罗中心卫生院确定为“博爱扶贫基地”。文化事业方面，新建文化活动室2间，开展群众性文体活动150余场次，文丰村列入第五批中国传统村落名录。社会保障方面，全镇有兜底保障人口382户1257人、落实残疾人“两项补贴”535人36.43万元；发放临时救助86.43万元。

【生态建设及环境保护】完成新一轮退耕还林8500亩、为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中33名生态护林员落实补助7000元/人·年。实施贫困村环境综合整治项目1个，配备3吨压缩式垃圾车4辆、240L铁质垃圾桶650个、分类式垃圾箱50个、手推式垃圾车46辆、清扫工具及环卫工作服46套、宣传壁1块、宣传牌1块，对24个村均配齐了环卫设施；采取高压态势严厉打击违章建筑，及时制止违法建设行为1起，镇容镇貌得到了进一步改善。

【经济与产业发展】2018年退出贫困人口503户2345人、退出村1个，大力推行产业扶贫“551”模式和“6+4”脱贫增收产业体系，制定“1+2+X”产业培育体系和“4+2+N”总体布局的产业扶贫思路，至2018年底，全镇建档立卡贫困户到户产业覆盖率为93.7%，户均受益8000余元。

【基础设施建设】实施危房改造任务数507户，落实补助资金807.4万元，全镇农户安全住房比率达到96.05%；完成4个集中安置点70户主体工程建设任务。配合中共中央榜罗会议纪念馆总投资1034万元的榜罗镇会议旧址文物修缮工程暨展览展示提升工程（榜罗镇会议旧址——红军驻宿一条街修缮工程、榜罗镇会议旧址文物修缮工程二期和榜罗会议纪念馆革命文物陈列展览室展览展示改造提升项目）；完成毛湾、闫湾、先锋、李坡四村《村庄规划》和《镇区规划》；完成镇区亮化工程；完成镇区风貌改造方案编制；配合县发改局完成文川村、四新村4.8兆瓦村级光伏建设建设项目。

榜罗镇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党委书记　李　晨
人大主席　刘书盛（8月任）
镇　　长　张如也
党委副书记　邢建刚（8月止）
纪委书记　张承军
副镇长　闫　刚
　　杨国民（11月止）
　　权钰龙
　　陈　珍（12月任）
党建办主任　段海兵

（张虎强　供稿）

襄南镇

【综述】襄南镇位于通渭县南部，距县城20公里，北接平襄镇，南与甘谷接壤，西依李店乡，东与碧玉镇、秦安县毗连。总面积148平方公里，地势西高东低，山梁起伏，沟壑纵横。牛谷河流经东峰、高家店、黎家庄和黑石头等村，沿岸形成狭长河谷地带，农业条件较好。S222线横穿杨家堡、文家堡、东坪、马家店、隔里沟、祁家窑等村，交通便利。现辖19个行政村120个村民小组4850户21341人。耕地面积10.6万亩，林地面积3100亩，草场面积3.32万亩，人均耕地面积5亩，平均海拔1805米，年平均气温7.2℃，无霜期145天，年降雨量449.5mm。全镇共有学校15所，其中中学2所，小学8所，幼儿园5所。共有教师192人，在校学生766人，其中在校学前儿童171人，小学学生344人，中学学生251人。无辍学学生。有乡镇卫生院1所，现有职工28人，设置内、外、妇、中医、新农合结算、公共卫生等科室，是一所集医疗、预防保健及公共卫生服务为一体的综合性医院。各村配备村级卫生室19座，村医19人，其中规范化农村卫生室6个，有17所卫生室确定为新农合门诊统筹定点医疗机构。2018年底，已为2万名群众建立了电子居民健康档案，在19个村卫生室布置了健康文化墙，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免费接种覆盖率达100%，疫苗常规接种率为98%以上，实现送医上门签约服务建档立卡户1445户6950人次。

【脱贫攻坚】深入实施脱贫攻坚行动，紧盯户脱贫6项指标和村脱贫4项指标，举全镇之力推进脱贫攻坚。扎实开展“一户一策”脱贫计划制定，全镇共制定完善“一户一策”计划784户3794人，其中未脱贫752户3637人，已脱贫需巩固提升32户157人，并严格按照“一户一策”帮扶计划落实各项项目。实施精准管理，为进一步夯实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作基础，按照贫困人口动态调整原则及调整标准，自然增加12户84人，自然减少105户125人，剔除不符合建档立卡标准农户1户6人。通过动态调整、精准管理，确保我镇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真正实现精准化。2018年全镇稳定退出贫困人口250户1170人，4个贫困村实现整村脱贫。

【产业发展】按照“3+X”（花椒+金银花+养殖+特色小农产业）产业发展思路，着力打造“两带两点一中心”的产业布局（两带，以高家店片带和祁家庄、前湾的山地花椒种植片带；两点，以东坪、祁庄为中心的金银花种植示范点；以马店、前湾为核心的花椒种植示范点；一中心，依

托养殖专业合作社打造以杨堡、马店、瓦撒等村为中心的规模养殖），贫困户坚持“221”产业发展模式（户均2亩花椒、2头致富牛、1亩金银花），大力发展特色种植和规模养殖。全镇共种植花椒5936亩；金银花2000亩；落实暖棚圈舍231座，发放铡草机112台；在连川、黑石头、令山等村依托合作社完成蔬菜大棚建设244座；种植大蒜232亩；扶持瓦撒憨农牧业养殖专业合作社带动贫困户养鸡104户;各类产业蓬勃发展，贫困户产业实现了全覆盖。同时，通过作好一个点，打造一条线，带动一个片壮大产业发展，使产业公司化、公司项目化、项目扶贫化，形成了以“党支部+合作社+基地+贫困户”的产业发展新模式，在黑石头村建立了清凉沅金石头合作社。通渭县清凉沅金银花产业扶贫开发有限公司以80%的股份入股清凉沅金石头合作社，现在建成育苗基地一个，占地面积71亩，育苗1200万株，另有金银花标准化种植基地300亩、零散种植700亩。带动黑石头、令山、黎庄三村75户贫困户以资金入股、112座蔬菜大棚以实物入股、124户农户以劳务入股的形式融入到清凉沅金石头合作社之中，资金入股农户每年按照投入补助总资金10%的比例进行分红且逐年递增，劳务入股农户平均每天务工收入不低于120元。

【党的建设】健全党委领导班子议事规则，严格遵守重大事项集体决策，全面推行“四议三会两公开”工作法。严格党内生活，认真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先后召开15次党委中心组学习会议，召开13次党委会议专题研究“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基层党建事项28项，召开“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党支部建设标准化工作推进会议12次，约谈班子成员和村支部书记18人次。开展领导干部带头讲党课，党建联系领导每年讲党课至少2~3次，第一书记、支部书记每年讲党课至少1次。由村党支部主导，推行“三建四联三带”党建引领产业发展模式，为贫困群众和有实力的合作社牵线搭桥，发展壮大合作社产业，按照“党支部+合作社+农户”带动分红模式，已完成杨堡村三份地农牧专业合作、东山村永兴民农畜专业合作社、瓦撒憨农牧业养殖服务专业合作社等4家合作社带动贫困户100多户共同发展。充分发挥“党建引领促发展、精神文明促脱贫”的引领作用，成立村级红白理事会19个，制定了村规民约，创建了五好示范村5个和评选了五好家庭77户，打造袁坪、瓦撒、杨堡等县级文明村3个。

【民生保障】高度关心关注弱势群体的生产生活困难，不断完善社会保障体系。2018年，新农合参合达18247人，占全镇农业总人口的85.5%；参保人数12012人，占应参保人数的92.5%。民生保障方面，按照“应保尽保、公平公正、动态管理”的基本原则，扎实开展农村低保提标工作和农村低保对象精准认定，纳入农村低保972户3853人，城市低保15户33人，农村特困供养对象82户102人。全面落实惠农政策，累计发放临时救助1863人次70.01万元，特困大学生救助27人次8.1万元，为符合条件的355人贫困残疾人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累计21.89万元，优抚对象139人次发放资金57.86万元，为24名残疾人发放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6240元。

【生态建设】结合乡村振兴战略，紧紧围绕“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生态理念，大力开展生态建设，实施彻底改变村容村貌的垃圾革命、厕所革命和风貌革命三大革命。围绕村庄绿化、亮化、净化和美化，2018年完成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打造绿化示范村4个、实施新一轮退耕还林15000亩，面山绿化500亩、绿色长廊30公里、全民义务植树16万株。完成卫生厕所改造40座，彻底改善了农村人居环境。

【全域无垃圾治理】襄南镇结合全域无垃圾综合治理工作，以“四个坚持”为核心，全面推进环境卫生整治行动，全镇境内环境卫生面貌得到了极大改善，人居环境进一步提升。坚持公益性岗位人员清扫机制。组织各村公益性岗位人员组成小分组，对通镇主干道、主街道等进行垃圾清理。坚持全域无垃圾“十户联包”网格化管理机制。各村将“十户联包”网格化管理农户分组表张贴公示到位，督促群众按照网格化管理机制定期开展卫生清理工作，并大力营造“爱护环境，人人有责”的舆论氛围，从根本上改变乡村环境“脏、乱、差”的现象。坚持乡村社三级干部清扫机制。在每周五下午开展两小时卫生大扫除活动，组织乡村社三级干部群众、保洁员对辖区内主干道、庄前屋后、固定垃圾堆放点垃圾进行清理。坚持评优选先，定期曝光机制。积极探索，以“三结合”促进全域无垃圾治理常态化，环境卫生综合整治与宣传教育相结合，推动形成人人参与的良好氛围。按照“全域无垃圾，全民参与”的工作思路。举行“全域无垃圾·小手拉大手”等系列宣传活动，在公路沿线制作大型宣传牌14块，进一步强化宣传，形成清洁文明、爱护环境的浓厚氛围。

【基础设施建设】2018年，通过多方协调，争取项目资金。有效解决了制约发展的水、路、房等一系列瓶颈问题。完成自来水入户64户；规划实施自然村通硬化路工程项目75.196公里；2018年完成农村危房改造140户（其中建档立卡贫困户53户，低保户14户，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14户，贫困残疾人家庭5户，其他农户54户）；实施易地扶贫搬迁4户20人；改造提升祁家窑、高家店、黑石头3村村级阵地，为特困村东峰村新建文化广场800平方米、文化舞台1个，投资10万元新建东风村标准化村卫生室1个，有效改善了贫困村和贫困户的基础条件。

【社会服务管理】提升镇便民服务中心，设立民政、残联、农业、武装、环保、新农合、养老保险、危房

改造、扶贫等窗口，根据“四办”工作法和“四个一”服务加强政务服务，各村建立村级便民服务中心，各村驻村干部坚持马上办、领着办、带着办、帮着办，方便了群众办事程序，提高了办事效率。深入开展校园及周边环境治理工作，对重大项目建设等工作开展稳定风险评估。开展防邪反邪宣传教育和排查摸底，扎实开展扫黑除恶专项行动。严格落实信访工作责任制，坚持“抓早、抓小、抓苗头”的原则，坚持以矛盾纠纷排查化解为抓手，重点人员管控为突破口，累计排查化解各类矛盾纠纷44起。电子民生平台转办案件78件，办结率100%，满意率87%。

【教科文卫事业】2018年全镇义务教育巩固率100%，为1316名贫困家庭子女落实教育优惠政策，其中学前教育阶段免除（补助）保教费131人，义务教育阶段发放寄宿生生活补助567人，普通高中教育阶段享受国家助学金277人，中等职业教育阶段享受免学费政策162人，高等教育阶段享受免除（补助）学杂费、书本费140人、享受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82人，享受“雨露计划”两后生培训213人；义务教育薄弱学校保障建设：投资115万元为黑石头初级中学新建教学用房308平方米；幼儿园建设：投资40万元依托农村中小学校舍，新建中山、王岔两个教学点附设幼儿园2所。新建村级综合性文化活动场所3个、村级舞台3处、农村广播电视全覆盖、农村宽带全到社。落实医疗救护报销优惠政策949人次，城乡居民医保优惠政策及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实现全覆盖，健康扶贫有保障。有效解决了贫困村和贫困户在教育、健康、文化等方面的基本需求。

襄南镇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书　　记　王常青
镇　　长　石彦文
人大主席　郭维杰
副 书 记　韩建洲（8月止）
　　陈宏斌（8月任）
纪委书记　万永红
副 镇 长　郭维平
　　杨　斐
　　刘松龄（女）
党建办主任　张晓芸（女）

（陈荣伟　供稿）

李家店乡

【综述】李家店乡位于通渭县南部，距县城36公里，共辖12个村77个社3395户1.53万人，总面积101平方公里，耕地面积7.47万亩、人均4.8亩。累计实施退耕还林2.74万亩、荒山造林0.47万亩，林草覆盖率达25.2%。平均海拔1640米，年降雨量350mm左右，是全县最为干旱的乡镇。全乡贫困户1133户，贫困人口5052人，已脱贫470户2191人，现有贫困人口663户2861人，贫困发生率18.7%.全乡种植玉米2.8万亩，冬小麦1.4万亩，马铃薯1.2万亩，小杂粮0.36万亩，牧草种植0.32万亩。种植金银花1395.4亩（其中贫困户143户，840亩），苹果种植1500亩、挂果面积450亩，核桃种植500亩，花椒种植2100亩。全乡牛存栏1100头，羊存栏2377只（其中贫困户养牛538头，养羊1740只）。全乡共有专业合作社16个，其中规模养殖专业合作社3个；全乡现有3个村通油路、9个村通水泥路，行政村道路通畅率100%，自然村砂化道路通达率94%，自来水入户率98.6%，动力电覆盖率99.3%。现有各级各类学校7所，在校学生2835人，其中高中阶段716人、初中阶段764人、小学及学前教育阶段703人，适龄儿童入学率100%。

【党的建设】坚持把抓好党建作为最大的政绩，全面从严落实党建主体责任。抓机制，从严履行党建主体责任。按照2018年全县党建工作重点任务责任清单，制定了李家店乡党建工作责任清单，与各党支部签订了《党建目标管理责任书》，逐级传导压力，靠实抓基层党建和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坚持把党建工作与全乡经济发展建设工作同安排、同部署、同开展，先后14次主持召开党委会议专题研究基层党建工作。研究制定了《李家店乡科级领导干部积分管理办法》、精减梳理完善了《李家店乡村干部管理制度》，制定印发了《李家店乡党支部建设标准化工作推进方案》，全力推进党支部建设标准化工作。促学习，努力提高干部能力素质。乡党委始终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放在首位，开展党委理论中心学习组学习12次，领导干部带头讲党课24次，各支部分别开展集中学习12次、专题研讨3次、开展党支部建设标准化专题培训4次。创新开展支部书记列席观摩先进村支委会议制度，组织党建指导员、支部书记、党务专干进行2次党建观摩大比武活动。夯基础，全面提升党建引领能力。坚持“围绕产业抓党建，抓好党建促发展”的思路，把党建引领产业发展作为抓党建促脱贫的重要抓手，积极组建覆盖产业链条的党组织，通过支部引领，在常坪、祁咀、姚川、三湾、郭坪等村组建合作社，带动农户产业增收142万；成立乡农发公司、金银花合作社两个产业党总支，充分带动贫困群众增收。建立班子成员党建工作联系点制度，包抓完成2个软弱涣散党组织的整顿提升；评选奖励优秀党员28人，对108名无职党员设岗定责，新发展党员9名、培养入党积极分子26人。加大村级阵地改造提升力度，筹资212万元在李店、崔河、姚川村新建村级文化场所3处；筹资12万元对祁咀、坪合、李店、刘岔村进行村级活动阵地维修提升。

【民生保障】高度关注贫中之贫、困中之困，切实发挥民生政策的兜底作用，着力保障最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李家店乡现有农村低保对象591

户2344人（其中一类47户108人、二类131户510人、三类315户1233人、四类98户493人），占农业人口的15.2%；有特困供养人员65户71人。农村低保对象纳入建档立卡贫困人口414户1637人，特困供养人员纳入建档立卡贫困人口45户51人。全面落实医疗保险和医疗救助政策。动员群众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1.23万人、参合率80.1%。为1054名住院病人报销医药费用392万元，其中为260名贫困患者按提高5%的标准报销住院费用85.4万元；对因患重大疾病致贫的82名农村患者解决医疗救助资金30.84万元对41名留守儿童全部签订了监管协议，对3名孤儿下拨基本生活费2.3万元；对277名残疾人落实“两项补贴”资金21.94万元。全面落实农村低保政策。在甘肃省低保对象精准认定大检查工作中动态调整一、二类保障对象178户618人，三、四类保障对象413户1726人，发放城乡低保资金501.3209万元。高度重视老龄事业发展。全乡共有60岁以上老人3136人、占总人口的19.71%，其中农村特困供养51人、空巢老人86人、独居老人50人、留守老人215人，有失去劳动能力老人14人、半失去劳动能力老人19人。先后建成了李店乡中心敬老院、崔河村五保家园、郭坪村老年人活动中心、4个互助老人幸福院，集中供养特困老人9人、占农村特困供养对象的12.6%。为120名经济困难老年人发放补贴13.98万元。90周岁以上高龄老人发放毛毯1条。探索建立“医养结合”制度，在乡敬老院专门设立了“医养结合”办公室，组织集中供养特困老人定期进行体检。

【生态建设及环境保护】把生态环境保护放在突出位置，严格落实“一岗双责”责任制，加强生态环境保护与综合治理。不断巩固和扩大退耕还林成果，切实发挥农村公益性岗位人员的作用，对2014年以来实施的1.79万亩退耕还林加强管护；2018年实施新一轮退耕还林6000亩，涉及10个村，涉及建档立卡贫困户271户，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享受新一轮退耕还林财政补助资金95.03万元。2018年聘任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生态护林员30人，发放管护补助每人每年7000元，共发放管护补助21万元。积极开展农村环境卫生整治。在乡镇主街道实施雨污分流地下管网工程，修建化粪池等环保设施。在街道、机关单位配备大型垃圾箱26个、分类式垃圾箱45个，各村和公路沿线建成垃圾收集点46个，手推式垃圾车10辆、垃圾收集车2辆，采取村收集、乡处理的方式，2018年共出动垃圾车120辆（次），拉运处理垃圾320吨。抓好了废旧地膜回收，利用县上发放的扶贫地膜，严格执行兑换标准，采取以旧换新，即5公斤废旧农膜（折纯）兑换1公斤新地膜的方式进行废旧地膜回收，2018年回收废旧地膜580方。有效保护了农村生态环境，提高废旧地膜回收利用率。

【经济发展及“精准扶贫”】2018年，我乡按照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坚持马上就办、真抓实干，扎实推进脱贫攻坚工作。主要经济指标呈现良好的发展势头，粮食产量2.05万吨、油料产量171.8吨，农业总产值112万元、人均农业总产值101元，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500万元、人均固定资产投资额977元。2018年，全乡农村人均纯收入增长9.7%、达到6259.6元。坚持以贫困群众需求为导向，抓住贫中之贫、困中之困，集中破解贫困村基础设施建设、富民产业培育、公共服务保障等方面的瓶颈制约，全面补齐短板。紧盯年度脱贫攻坚目标任务。夯实各项脱贫指标，严把脱贫动态管理、进出程序。确保贫困人口和贫困村退出质量。结合县上脱贫攻坚“春季攻势、夏季提升、秋季攻坚、冬季小结”的打法套路，补齐年度脱贫任务欠账，2018年实现脱贫195户904人，2018年识别4户16人，死亡销户3户3人、户口迁出自然脱贫2户5人，目前有建档立卡人口1130户4998人。2018年底未脱贫人口469户1933人，贫困面下降到12.9%。2018年退出贫困序列村为常坪村、三湾村。 建档立卡识别退出动态调整工作开展情况。按照相关标准，对全乡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和边缘人口实行动态管理、核查比对，做到“应纳尽纳”、“应返尽返”，精准调整，严把程序，按照“五个一批”锁定贫困人口，分类施策，打通脱贫“最后一公里”，开出破解药方。根据《村户软件资料规范化建设指导清单》，对历年建档立卡动态调整程序性资料进行夯实完善，规范整理，全部完成统一装订。各类扶贫开发项目组织实施情况。对各类扶贫开发项目制定方案、严格按照项目实施程序组织实施、配合审计、质检、项目主管部门对扶贫开发项目进行成果验收，并整理归档了相关审批报账资料和实施台账。尽量做到到村项目均衡实施，到户项目按照户均2万元的标准实施，杜绝贫困村与非贫困村、贫困户与非贫困户待遇的“悬崖效应”发生。扶贫资金拨付、使用、管理，以及项目库建设。第一批整合涉农资金项目3大类7项，总投资690.49万元，已完成资金拨付666.96万元，拨付率为96.59%。第二批整合涉农资金项目3大类6项，总投资357.7万元，报账拨付率为61.93%。第三批整合涉农资金项目2大类2项，总投资16.5万元，报账拨付率为67.88%。第四批整合涉农资金1个11.2万元。对近年来全乡各村实施的扶贫资金拨付、使用，管理，以及项目库建设，项目公示公告等情况自查梳理，整理完善了相关资料。

【基础设施建设】2018年，乡党委、政府通过积极争取、多方筹措资金加强了基础设施建设和重点工程建设，切实改善了群众的生产生活条件。投资370万元完成了李店乡街道给排水及巷道硬化工程建设；投资212万元在李店、崔河、姚川村新建村级文化场所3处；实施185户危房改造；实施易地搬迁60户273人，其中

在李店村王河社集中安置39户；全乡已完成通水12个村71个社2761户，通水率为100%。

【产业结构培育】金银花种植效益明显，形成了从“种苗繁育—大田种植–收购加工”为一体的全产业链，为贫困群众找到了一条依托产业脱贫致富的新路径。6月8日，通渭县金银花产业扶贫推进大会在李店乡召开。此次大会的主题是：全链推进、金银花香，产业扶贫、绿色崛起。2018年，全乡推广种植金银花788户2374.4亩，其中有609户建档立卡贫困户种植1416亩，有46户非建档立卡贫困户种植80.4亩；甘肃九间棚有限公司通过“三变”改革，在姚川、李店2村土地流转分红种植878亩。农户共交鲜花43.8吨，共计收入91.9万元。通过现金入股、土地入股、劳务提成三种分红带动模式，年总分红84.43万元。林果产业实现新突破，全乡推广种植花椒5133.5亩，其中有591户建档立卡贫困户种植2499.8亩。种植苹果118户275.5亩，涉及2村，其中有32户建档立卡贫困户种植71亩。种植核桃497户992亩，涉及8村，其中有218户建档立卡贫困户种植483.5亩。全乡11村建档立卡贫困户种植大蒜372户480亩。养殖业取得新进展，全乡建档立卡贫困户牛棚建设27座，其中养牛14户，养羊13户，同时为建档立卡贫困户养殖户配套了铡草机56台。建档立卡贫困户养鸡181户，其中贫困户自养102户，合作社代养分红79户。合作社带动效果显著，全乡4个合作社折股量化分红100户建档立卡贫困户20万元，带动无劳动能力贫困户每年分红20万元。

【教科文卫事业】落实教育扶贫各类助学政策，确保学生不因贫困而失学。学前教育“免保教费”460人次，补助0.94万元；义务教育“两免一补”1343人次，补助91.1万元；高中教育“免学费”305人次，补助8.7万元，高中助学金236人次，补助23.6万元，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62人次，补助6.2万元，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76人次，补助7.9万元，省内高职（大专）免学杂费和书本费66人次，补助33万元，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281人次，补助176.73万元。

李家店乡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书　　记	张建胜	
乡　　长	张永平	（9月止）
	南绍禹	（9月任）
人大主席	南绍禹	（9月止）
	焦万库	（10月任）
副书记	孟子魁	
纪委书记	刘变红	（女，10月止）
副乡长	王国强	
	常　勇	
	李亚新	
党建办主任	南　斌	（10月止）

（尚永强　供稿）

陇川镇

【综述】陇川镇位于通渭县东北部，东北接静宁县，南邻陇山镇，西南、南北分别于陇阳、寺子川镇毗连，镇政府驻地蔡家铺，距县城约36公里。全镇东西长19.48公里，南北宽13.29公里，总面积118平方公里。耕地面积67989亩，其中水川地2100亩。总人口15428人，其中农业人口15080人。共辖15个行政村，120个村民小组。全镇现有各类学校5所，其中，独立初中1所，完全小学1所，幼儿园1所，教学点2个，教职工107人，在校学生803名，中、小学适龄儿童入学率分别达到95.4%和99.1%，教师学历合格率分别达到87.9%和95.7%，教育事业发展迅速，名列全县前列。有镇村医疗卫生机构16个，其中，卫生院1所，有医生11名，病床18张。广电事业发展势头良好，15个村实现了村村通电视、通电话、通宽带。

【党的建设】认真贯彻学习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视察甘肃省时提出的“八个着力”重要指示精神及习近平在深度贫困村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结合“两学一做”教育活动，将思想政治教育及理论学习放在工作的首位，深入贯彻学习省、市、县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文件精神，认真组织开展“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活动。坚持中心组集中学习制度，制定学习计划，镇党委先后召开专题会议20次，组织开展集中学习34场（次），人均撰写学习笔记3万字以上，领导班子成员每人撰写心得体会2篇，使全镇党员干部党性修养得到加强，理论政策水平不断提高。研究制定了“四办法五制度”，形成了用制度管人管事的良好环境。同时加强对驻村帮扶工作队的管理，制定了《陇川镇驻村帮扶工作队日常管理制度》《陇川镇驻村帮扶工作队请销假制度》。形成了党委统一领导，党委书记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班子成员协助抓、支部书记直接抓的党建工作新格局。按照发展党员十六字方针，全镇共有党员533名，新发展预备党员15名，入党积极分子48名，其中8名入党积极分子为致富带头人，发展对象16名，机关党员2名。同时结合“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全面推行了党员积分管理，各村党支部结合实际，设岗定责，切实提高我镇党员队伍的战斗力和影响力。所有科级领导干部到联系村党支部讲党课1次以上。镇党建办定期不定期调阅党员干部的学习笔记、民情日记。先后举办村级干部培训班4期100余人（次）。选派了2名学历高、工作能力强的年轻干部任2个村的党支部第一书记，增强了村级干部的活力。

【社会事业】全镇农村低保提标调整前668户2503人；调整后低保户633户2386人，其中一类41户83人，二类141户480人，三类324户1226人，四类127户597人；整户新增62户266人，户内新增18人，整户取消97户384人，户内17人；其中建档立卡贫

困户中有低保户301户1174户，占比为49.2%，建档立卡贫困户中一、二类低保户共120户411人，占比为73%；调整后全镇特困供养122户152人。截至目前，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参保率为91.8% ，新农合参合率为92.2%。计生方面，截至12月，全镇农业人口出生率10.1‰；符合政策的生育率为98%。国家免费孕前检查完成65例。实行领导干部包干责任制，明确安全生产责任人，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狠抓责任落实，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对学校、企业、非煤矿山、危化、道路交通、人员密集场所等重点场所开展大检查，与各村委会、镇直各单位、各厂矿企业签订《2018年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与2177辆农用机动车辆签订了承诺书，禁止农用车载人。印发了《陇川镇2018年安全生产工作安排意见》，制定了《陇川镇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救援演练工作方案》，把安全生产的措施、责任落实到生活、生产经营流程的各个环节、各个岗位，确保安全生产工作全覆盖、无死角、零事故。制定了《陇川镇防汛抗旱应急预案》《陇川镇地质灾害应急预案》，印发防灾减灾宣传资料500余份。开展了防汛抢险防震减灾应急救援综合演练活动。各村结合实际，制定了防汛应急预案。加强法制政府建设，深入开展全民普法教育，营造学法、懂法、用法的良好法治环境。

【生态建设及环境保护】认真学习习近平提出的“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环保理念，实施“美丽镇村”建设，完善村庄建设规划，突出抓好贫困村环境综合整治，建设贫困村垃圾、污水处理处置设施，大力推进改水、改厕、改灶、改圈工程，加大生态基础设施建设力度，不断改善村容村貌，实现农村人居环境新提升。今年以来，镇党委、镇政府高度重视环境卫生综合治理工作，积极动员群众，引导广大群众参与，形成了家喻户晓，深入人心的全域无垃圾环境卫生综合治理浓厚的社会氛围。建立了“日常专业保洁+周五集中整治”制度，并实行“一周一通报，一月一评比”，做到了力行力改，形成了长效机制。全镇现有保洁员174名，其中蔡铺街道保洁员2名、村级保洁员52名、社级保洁员120名；配套垃圾运输车1辆，蔡铺街道新增生活垃圾收集箱5个、村级新建垃圾池7个、新增垃圾手推车9辆、新设建筑垃圾临时堆放点1处；累计投入铲车100余次、三轮车200余次，组织干部群众5000余人次，清理死角垃圾点20余处，倾倒垃圾9余吨；清理建筑垃圾点10处，倾倒填埋20吨；清理蔡铺街道生活垃圾10余吨，回收废旧地膜60余吨。经常开展农村广告乱贴、垃圾乱扔、污水乱倒、粪土乱堆、柴草乱放、畜禽乱跑等“六乱”专项整治行动。积极组织群众开展“四旁”义务植树活动。实施最严格环境保护制度，加强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和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力度，着力建设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美丽镇村。

【经济发展及“精准扶贫”】2018年，全镇共种植苹果8154.6亩，重点建设3个示范片带，即蔡铺、新林、李岘、花湾山区示范片带；曹贾、张沟、史沟半山区示范片带；寨子、郭家、官堡川区示范片带；全镇苹果面积达30720.7亩，户均达9.1亩，人均达2.1亩，实现了适宜区全覆盖。今年全镇546户农户栽植金银花698.1亩，其中建档立卡贫困户475户，栽植624.1亩。完成春覆膜2.08万亩；种植中药材308亩，其中贫困户种植264亩；种植马铃薯5700亩，其中贫困户1803.5亩；小杂粮1818亩，其中贫困户种植458亩。全镇牛存栏1300余头，羊存栏1100余只。累计在蔡铺、徐湾、坡山、史沟4村新建养殖场4个，在新林、花湾、石峰等村新建家庭养殖场8个；东西部协作肉兔养殖项目，扶持发展肉兔养殖专业合作社2家，辐射带动有意愿发展养殖的贫困户239户发展肉兔养殖。目前，全镇投放肉兔239户2868只，完成率为100%。在蔡铺、张沟、史沟、坡山等11村调运云杉、侧柏、刺槐、柠条等苗木75.7万株，实施新一轮退耕还林6000亩；调运速柳3625株，在徐湾、坡山、官堡一线栽植行道树14.5公里；调运新疆杨、云杉、侧柏、刺槐等树1.6万株，在寨子、石峰、花湾、蔡铺等4村完成面山绿化200亩。今年实施易地搬迁项目119户552人，其中集中安置32户133人（徐湾村榆坪社13户60人、坡山村阳坡社7户28人、花湾村12户45人），插花安置87户419人。徐湾村下沿沟口至徐湾村砂石咀护岸工程；2018年全镇共建设暖棚圈舍126座；实施C级危房改造210座（其中2017年完成49座）；累计完成安全饮水入户2946户。2018年共减贫155户697人，实现蔡铺、张杨2村整村退出。通过扶贫对象动态调整，新识别贫困人口8户37人，人口自然增加82人，自然减少137人，截至2018年12月底，全镇剩余未脱贫人口412户1774人，贫困面下降到12.96%。2018年以来，累计为史沟村投入帮扶资金8万元，硬化村址庭院500平方米，装修粉刷村级办公室3间，新建村址大门1座，护栏院墙30米。为新堡村面山绿化整地5亩，投入资金8万元，在史沟、新堡两村走访老党员、贫困户36户，发放大米36袋。在帮扶工作中，帮扶队长因村因户施策，积极与帮扶单位衔接，针对联系村实际，努力解决联系村的实际难题。国家能源局甘肃监管办投入1.76万元在李岘村9社帮扶修建垃圾收集池8座，投入5.8万元在各社安装路灯11盏；投入1万元在李岘社建立旱地双垄沟覆草马铃薯栽植基地1个；筹措2.38万元的地膜和化肥用于发展金银花产业；走访部分老党员、贫困户145户，发放价值2万余元的棉被等慰问物品。县妇联春节期间为10户困难户送去大米20袋200斤;为30名贫困妇女发放价值6000元的母亲邮包30个;组织3名妇女赴县

城参加陇原巧手技能培训;为40余名适龄妇女开展“两癌”检查。各级驻村帮扶干部通过入户走访，排查调处各类矛盾纠纷60余起，解决急事难事、帮办实事好事120余件，反映民意50条，宣传政策150场（次）。

【小城镇与基础设施建设】截至目前全镇实现了村村有通村水泥路，社社有通社沙化路。危房改造方面，2018年全镇危房改造任务97座，已全部完成；3户因灾受损需重建危房的拆除重建任务，已完成2座，1户正在建设当中；已全面完成5户特殊困难群众危房改造年度目标任务。已全面完成花湾、李岘、菜子、蔡铺四村18社动力电改造。目前，全镇15个村动力电已实现全覆盖。突出农村实用技术培训和职业技能培训，全年共完成劳动力培训590人，其中示范培训89人，新兴职业农民培训75人，农村实用技术培训250人，“两后生”培训176人。有培训需求的建档立卡贫困户实施了全覆盖。

【产业培育】全镇按照富民产业“2+X”发展模式，在适宜区户均发展2亩苹果的基础上，大力发展多元化富民产业。2018年结合全镇产业发展实际，制定了《陇川镇产业发展规划(2018—2020年)》。按照“2+X”模式发展多元化富民产业的工作思路，着力培育以玉米、马铃薯、畜草、中药材、设施农业、劳务为主的优势产业，大力发展以苹果为主的特色产业。目前，已全面完成2018年第一、二、三、四批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项目和东西部协作第一批资金项目，共完成暖棚圈舍建设172座，果品建设2308.4亩，金银花等现有产业田间管理581.1亩，养鸡103户，养蜂25户，设施大棚105座，养兔239户，大蒜种植47户52亩，发放铡草机70个，青贮袋1920个。

【教科文卫事业】2018年新建标准化村卫生室2个（曹贾、史沟），全镇累计建成15个，实现10个贫困村标准化村卫生室全覆盖；落实“4+1”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组建签约团队15个，签约率95%以上；开展健康体检1240人次、送医上门1102人次；落实“先诊疗，后付费”和“一站式”即时结报服务，自负3000 元以上合规费用由民政兜底救助，已兜底救助8人次3.7万元。不断落实大学生扶贫救助、职业教育免学费、义务教育“两免一补”、贫困家庭高中学生免学杂费等政策，健全贫困学生精准资助长效机制，解决因贫失学、因学致贫的问题。全镇学前教育入园率、义务教育巩固率分别为93.4%和100%。

陇川镇班子成员名录

书　　记	魏军民（7月止）
	孙小军（9月任）
镇　　长	杨鹏峰
人大主席	王　珺
副 书 记	刘书盛（7月止）
	祁长礼（10月任）
纪委书记	祁长礼（10月止）
	张　辉（10月任）
副 镇 长	陈亚斌
	令彦林
	祁爱萍（女）
党建办主任	南永峰

（办公室　供稿）

陇山镇

【综述】陇山镇位于通渭县东北部，东北接陇川镇，南邻鸡川镇，西南毗连陇阳镇，距县城约31公里，通静公路（S222线）穿境而过，交通便利。平均海拔2010米，年降雨量500毫米左右，无霜期135天左右。总面积119平方公里，林地面积4.5万亩，草场面积4.3万亩，耕地面积7.84万亩，人均4.9亩。全镇现辖16个行政村111个村民小组3570户15744人，2018年全镇农民人均纯收入6755元，脱贫185户882人，现有未脱贫户501户2226人，贫困发生率下降到14.14%，实现黄花村整村退出。

【党的建设】全镇共有党组织18个、党员679人，其中女党员121名、男党员558名。机关党员69名，女党员14名、男党员55名。2018年，陇山镇把抓党建作为最大政绩，充分发挥党组织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为全镇各项事业发展提供了坚强组织保障。抓阵地强服务，筑牢脱贫堡垒。围绕建强服务型基层党组织，大力开展村级阵地改造提升工程，2018年改造提升了姬湾、石沟、石岘、甘川4村活动场所，新建了高山和石岘2村卫生室，组建了1个“新时代文明实践所”和16个“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打造集服务群众、党员培训、政策引导、技术推广、文化活动“五位一体”的村级活动阵地，为群众提供产业发展、学习培训和民事代办等“一站式”多功能服务。抓责任重落实，强化脱贫保障。紧抓党建责任“牛鼻子”，全面推进党支部建设标准化，严格落实党委书记、副书记、班子成员、党建办主任和村党组织书记抓党建工作责任，从严管好用好“第一书记”和驻村帮扶工作队，在党支部建设标准化工作推进过程中，全镇16个党支部都建立了问题清单、责任清单、任务清单，共对标查找出问题234条，现已全部整改争创到位。抓班子带队伍，凝聚脱贫合力。着力加强镇干部管理，坚持把脱贫攻坚的第一线作为培养干部、锻炼干部和识别干部的主战场，让干部挑担子、扛责任、往前冲。着力加强村“两委“班子、驻村帮扶工作队建设，按照培育一支懂农业、爱农村、爱农民的“三农”工作队伍要求，从农村致富能手、大中专毕业生等群体中培养村“两委”后备干部196名。不断完善考核激励机制，对何山、乱庄、任马、南岔和雷咀5个评选为五星级的党组织进行了表彰奖励，充分调动了干事创业的热情。抓学习提素质，增强脱贫动力。严格落实党委中心组学习12次，会前“一刻钟”党性教育

36次，党委书记与班子成员、班子成员与班子成员之间开展谈心谈话12次。扎实开展党员教育培训工作，通过云智慧平台，集中对党员干部进行政策讲解培训，并开展各类政策宣讲45场次。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深化农民党员积分管理，对积分排名靠前的26名农民党员进行了表彰奖励。举办党建助推脱贫攻坚示范班2期，组织64名村干部、32名镇干部、10名帮扶队长和113名致富带头人赴兄弟乡镇观摩学习种植、养殖业技术和先进经验，全面提升了抓党建、促脱贫的能力。

【脱贫攻坚】强化组织保障，建立了“1组4片16队”作战指挥体系，分季度安排和推动阶段性重点工作。坚持因户因人精准施策，为678户未脱贫户和5户脱贫户量身制定“一户一策”，做到底数清、任务清、职责清、问题清、对策清、措施清。就业脱贫方面，突出农村实用技术培训和职业技能培训，通过邀请专家理论讲解和现场指导等方式培训326人，其中农村实用技术培训242人，职业技能培训84人。积极对接东西部劳务协作基地，向省内外输转劳务工435人，创劳务收入783万元。生态脱贫方面，目前全镇共选聘生态护林员34人，人均补助每年7000元。安居工程方面，2018年搬迁贫困户85户429人，主体工程全部完成，竣工31户，完成危房改造258户。社会保障兜底方面，建档立卡低保贫困户中一、二类低保户141户465人，五保户106户119人，共247户584人实现全部兜底保障。安全饮水方面，全部完成自来水入户工程，今年实施35户自来水入户全工程。健康脱贫方面，健全完善了健康扶贫政策体系，制定“一人一策”帮扶措施，全镇落实“4+1”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组建签约团队16个，签约率95%以上，开展健康体检1674人次、送医上门1102人次，全镇288户595人次享受医疗特惠政策。教育脱贫方面，不断落实大学生扶贫救助、职业教育免学费、义务教育“两免一补”、贫困家庭高中学生免除学杂费等政策，解决因贫失学、因学致贫的问题，全镇学前教育入园率、义务教育巩固率分别为93.4%和100%。精神扶贫方面，坚持扶贫与扶志扶智相结合，在醒目的地方悬挂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24字”方针，制作传统教育文化墙和精神文明建设宣专栏20个，在各村悬挂横幅32条，选评“最美家庭”1户、“五好家庭”74户、“文明村”3个，开展诚信“黑红榜”发布活动，更新“黑红榜”2次，引导群众树立新风积极向上，激发贫困群众的“内生动力”。

【产业培育】通过“党支部+合作社+贫困户”、“党员户+中心户+群众”等模式，积极鼓励激励村干部、党员致富带头人领办合作社，再由党员户带动中心户、中心户辐射群众的方式，按照“集中示范，以点带面”的思路，把黄芪产业培育作为脱贫攻坚的主攻方向，着力打造全域黄芪乡镇，在黄花、古湾等14个村发展种植黄芪5500亩（288户贫困户种植1274亩），年产量3712.5吨，引进黄芪切片机49台。在何山、任马等村大力发展核桃产业1053亩，其中贫困户517亩，户均达到3.6亩。在甘川等6村积极实施果树建园项目，新建果园2300亩，全部为418户建档立卡户种植，户均5.5亩，改造提升老园1170亩。通过“传、帮、带”等多种措施，在全镇发展养鸡628户，引进鸡41180只；在南岔发展30户中华峰养殖户。新建暖棚圈舍151座，引牛150头，羊8只。在石岘、古湾村采取“党支部+合作社+农户”发展模式，发展以油松、云杉为主的各类育苗1620亩，辐射带动周边村社农户200余户，今年该村共出售各类苗木12.4万株，实现收入104.4万元。

【社会事业】把改善民生作为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大力发展社会事业，千方百计惠民生。全面完成城乡低保提标工作，全镇共有674户2623人符合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条件，有13户16人符合享受城市低保，有87户97人享受特困供养待遇。为68位符合条件的老年人发放了困难老年人补贴。严格落医疗救助31.4万元、孤儿救助2.3万元、临时救助等资金17.3万元，为318名残疾人发放“两项”补贴23.1万元，为262户676人特殊困难群众发放临时救助38万元。“4·8”和“4·28”低温冷冻灾害”、“6·10”冰雹灾害以及“6·29”洪涝灾害灾情发生后，我镇组织人员逐村逐社逐户逐地块进行拉网式排查，将灾情摸实摸细，及时有效报灾核灾、开展救灾工作。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和“四办”改革，为群众代办事项320余件，为群众讲解政策500余人次，及时梳理政务服务事项清单目录96项，其中镇级69项、村级27项，全镇80%以上政务服务事项“一网通办”，群众的满意度和获得感明显增强。

【生态环保】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以解决突出环境问题为重点，以前所未有的决心和力度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强化大气污染治理，完成陇山学校集中供热10蒸吨以下燃煤锅炉清洁能源（煤改电）改造提升工程。完成煤炭销售网点标准化建设4家。深化水环境综合整治，开展河道“清四乱”专项整治行动，将9条河道进行了全覆盖整治，河道水质逐步好转。加强土壤污染防治，完成重点行业土壤污染源影响区采样和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工作，回收废旧农膜60吨。常态化制度化开展环境综合整治活动，对镇区街道、卫生死角、村庄陈年垃圾和道路沿线等进行清扫，共清理废料杂物等垃圾90吨，农村陈年垃圾基本清除。生态环境建设持续加强。按照镇党委总体部署要求，在何门、任马、雷咀、姬湾、高山、陈贾6村全面完成新一轮退耕还林4000亩，完成面山绿化560亩；全面落实河长制“七大任务”，突出抓好垃圾清理、采砂管理、排污口治理、护岸整治和

长效机制建设五项工作，全面推行“河长制”，规范河道采砂，清理河道垃圾30余吨，查处河道违法采砂案件1起。

【社会治理】坚持防治结合、综合治理，完善治理体系，转变治理方式，社会治理水平不断提高。社会治理能力全面加强。认真落实领导干部接访下访等制度，全面推进信访积案化解、矛盾纠纷排查调处、重点人群稳控等工作，受理群众来信来访78件次、排查化解各类矛盾纠纷109件，办理民生平台事项130件，有效解决了一批群众合理诉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向纵深推进，与全体镇干部、村“两委”班子成员签订个人“无涉恶涉黑问题”承诺书222份，与行政村和镇直单位签订了单位“无涉恶涉黑问题”承诺书24份，社会治安秩序持续向好。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坚定安全发展理念，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持续深化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检查生产经营单位45家次，排查整改问题和隐患51条。食品药品监管卓有成效。推进食品全链条、药品全过程监管，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300批次，立案查处食品药品违法案件17起，下达责令改正书30份，实施经济处罚5万元。

【教育事业】教育扶贫力度空前。落实教育扶贫各类补助资金共计3384人次459.77万元，其中学前教育幼儿免保教费613人9.42万元，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补助1157人65.85万元，普通高中免学杂费244人7.09万元、国家助学金275人27.5万元、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杂费216人7.69万元，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发放153人12.5万元、免学费192人19.75万元、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396人240.95万元，省内高职（大专）免学杂费和书本费补助138人69万元。教育事业取得了长足发展。陇山学区顺利通过了甘肃省义务教育均衡化验收，各学校的教学质量也得到了很大提高，在2018年中考中，苟家川学校取得了全县第2名的好成绩，陇山学校较去年提升了17个名次，位于全县第21名，六年级毕业会考陇山学区总评第9名，其中姬家湾教学点三科合格率、平均分在全县同级同类学校中位于第一名。

陇山镇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书　　记　陈定川（7月止）
　　董文晖（8月任）
镇　　长　孙永刚
人大主席　李逢霖（9月止）
　　张金伟（11月任）
副 书 记　田　立
纪委书记　张广斌
副 镇 长　魏志妍（女）
　　温国勋　张玉强
党建办主任　祁宏林

（李军强　供稿）

陇阳镇

【综述】陇阳镇位于通渭县城东北部，四面与平襄、碧玉、陇山、寺子、北城等镇镇毗邻，境内群山起伏，地势西北高，东南低，海拔最高2350米，最低1840米，年降雨量450毫米左右，年平均气温7℃，全年无霜期140天，属典型的温暖半干旱区，总面积106平方公里，有耕地面积67100亩，下辖14个行政村（党家岔、水池、水泉、车家岔、王家坡、周家店、陇阳、庆阳、车家坪、陆义、张湾、三合、胜利、中庄）98个村民小组（社），现有人口15528人。

【党的建设】全镇共有基层党组织32个，其中党委1个，党支部30个（村支部14个、政府机关支部2个、非公企业协会支部16个），现有党员676名。2018年，着眼引领发展，不断完善党委领导方式和工作机制，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开展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12次，先后在20次党委工作会议上研究部署各项重点工作。以“党组织星级管理”为抓手，专项整顿转化软弱涣散党组织2个，通过村两委换届，新选派优秀村干部5名。严格落实“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制度，组织镇机关党支部和村党支部党员开展集中学习180次，开展“党员上讲台、讲党课”活动100次，开展专题讨论30场次；进行专项督导检查10次，印发工作通报10期，集中约谈村支部书记、村第一书记、驻村帮扶队长和党务专干2次；举办党支部建设标准化业务培训班7期，集中调阅党支部、党小组会议记录5次，组织村支部书记实地观摩学习4次；收缴党费3.29万元，为14名离任村干部发放离休补贴2.16万元；吸收入党积极分子22名，发展党员12名，如期转正预备党员14名。以“党员积分制管理”为抓手，创建党建助推精准扶贫示范村2个、村集体经济收入示范村4个。投资50万完成三合村村址改建，投资16万元建成车家坪村60平方米文化舞台和800平方米文化广场，完成党家岔村60平方米文化舞台建设。严格落实镇村干部轮流坐班、民事代办等制度，年内接待办事群众1.9万人（次）、帮办实事2.8万件。坚持全面从严治党，结合“三纠三促”、“三查三治”专项行动及“明察暗访督察年”活动，年内整改干部职工在“庸、懒、散、慢、混、拖、卡”等七个方面存在的问题246条，学习传达市、县纪委关于对违反中央和省市县委有关规定精神问题通报20余次，开展警示教育活动11次，通报批评60人（次），约谈34人（次），查处违纪案件2件，给予党内警告处分1人，行政警告处分1人，诫勉谈话17人。

【基础设施建设】完成张湾村安置点硬化道路2.62公里，车家岔、中庄、党家岔3村道路硬化10.07公里；完成张湾村四社安置点巷道硬化0.86公里；建成易地扶贫搬迁34户；投资50万完成三合村村址改建，投资200

万完成张湾村“千村美丽”建设。改造卫生厕所177个，完成危房改造73户；累计完成自来水入户223户，修复因灾受损干支管网4.98公里、村级管网4.85公里、户内设施12处。

【脱贫攻坚】紧紧围绕“两不愁、三保障”，全面落实“六个精准”和“五个一批”要求，实现185户841人稳定脱贫、2个贫困村达标退出，贫困发生率下降到13.49%。脱贫基础更加牢固。坚持建档立卡动态管理，组织开展两轮建档立卡动态调整，新识别纳入贫困人口13户34人；为649户2935人量身制定“一户一策”；持续推动全镇“1部3组9队”的脱贫攻坚作战指挥调度体系高效运行，严格落实“日派工、周暗访、月评比、季拉练”工作机制。扶贫产业初具规模。以“支部+企业+贫困户”等模式，在水池、党家岔、张湾、车家岔、陆义、胜利、王家坡等村种植小杂粮1310亩，在水池、党家岔、陆义、张湾、胜利等村种植中药材1130亩；在胜利村通过招商引资注资合作社打造580亩黄芪种植示范点1个；在三合、胜利、中庄三村建设林果基地1329亩；在公路沿线的水泉、周家店、陇阳、陆义、庆阳、王家坡6村发展甜玉米发展甜玉米订单种植1500亩；在水泉、王家坡、周家店、陇阳、庆阳、车家坪4村发展饲草玉米订单种植2600亩。依托全镇129座塑料大棚，在以车家岔为主的贫困村大力发展设施蔬菜种植，持续推进“庭院经济”建设，聘请相关技术专家开展蔬菜种植技术培训5次，培训贫困户360余人，栽植以辣椒为主的蔬菜300余亩。依托“三变”改革，大力实施““十亩产业田，两头增收牛”脱贫工程，加快设施蔬菜发展植，新修蔬菜大棚121座，新修暖棚圈舍130座，引进良种母牛175头、羊80只、鸡6570只；发展光伏等新能源产业，不断壮大村集体经济，完成庆阳、周家店2村250千瓦村级光伏发电站建设和并网工作，依托光伏扶贫，全镇9个贫困村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44.5万元，带动分红贫困户70户，户均2500元。分别投资50万元完成党家岔、车家岔、王家坡三村产业合作社建设，辐射带动75户贫困户分红增收，户均2000元。东西协作成效显著。福清市总投资145万元，已落实到户项目三大类。通过“合作社+农户”发展模式，先后为车家岔、车家坪、张湾、三合4村270户贫困户投放肉蛋鸡13500只。依托特色养殖专业合作社（来林山养殖专业合作社），在周家店村投资50万元，通过合作社带动，农户入股的形式发展养殖业，为25户贫困户每户分红2000元，分红受益年限不低于10年。通过“支部+合作社+农户”的发展模式，支部带动，合作社联动，农户返租承包的方式，投资45万元在车家岔村修建33座蔬菜大棚，配套建设蔬菜保鲜库1座，为33户贫困户提供稳定的分红及务工收益。就业扶贫全面开展。依托东西扶贫劳务协作、扶贫车间建设、劳动力培训等一系列政策支持，就业扶贫成效显著。完成福清市劳动力输转17人，县内外务工人员突破4200人；组织177人次参加务工技能培训；建成北京伟一服装有限公司就业扶贫车间建设1处，吸纳就业22人（其中贫困户10人）。保障体系趋于完善。全面精准落实各类教育扶贫资助资金，有效解决了因贫辍学、因学致贫问题，落实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各学段在校学生秋季教育扶贫资助政策3916人次，实现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全覆盖；持续加大义务教育控辍保学力度，全镇义务教育巩固率达到96.72%。健全完善健康扶贫政策体系，制定“一人一策”帮扶措施，组建服务团队332个，落实家庭医生签约服务2836人。

【法制建设与综合治理】2018年，坚持依法治镇，组织开展法律宣讲14场次，举办法制讲座4期。积极开展平安创建活动，认真落实领导干部接访下访制度，面推进信访积案化解、矛盾纠纷排查调处等工作，受理群众来信来访132件次，排查化解各类矛盾纠纷68件，办理民生平台事项94件，有效解决了一批群众合理诉求；对70名精神病人、28名涉邪人员、6名社区矫正人员、31名刑释解教人员全部落实“四位一体”管控责任，在定西市康宁医院输送救治精神病患者15人，目前在院治疗10人。全面开展禁毒、反邪教及预防青少年犯罪工作，打造反邪教及禁毒警示教育基地1处，开展警示教育宣传活动4次，举办反邪教、拒绝毒品万人签名活动2次。

【精神文明建设】2018年，扎实推进基层治理工作，举办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专题讲座2次，开展道德讲堂活动4次，“24字”核心价值观宣传图和宣传标语14个行政村全面美化提升。持续开展农村陋习整治，指导14个村成立了红白理事会，制定了村规民约，进行红白喜事备案44起；开展文明创建活动，打造宣传长廊1个，评选“最美家庭”12户，脱贫示范户16户，村级文明户70户，道德模范22人，发布孝道、诚信红黑榜24期。

【生态文明建设】2018年，加大环保理念宣传教育，与各村农户签订《村民环境保护承诺书》3500余份、与各商铺签订门前“三包”责任书140余份，14村结合实际制订了环境卫生“村规民约”，建立了全域无垃圾专项治理工作“曝光台”，累计“红黑榜”曝光53人次。完成陆一、庆阳2村新一轮退耕还林2000亩，打造“绿色长廊”5.3公里，面山绿化200亩。狠抓河道治理，严格落实“河长+警长+巡河长”责任制，累计开展河道集中治理8次，出动铲车等机械40台（次），三轮车65台（次），清理河道各类垃圾60余吨，清淤疏浚河道7公里，查处乱挖乱采行为2起，回填坑槽5处。

【民生保障】2018年，认真落实全省低保提标和低保对象精准大检查工作，夯实低保人口底数，做到应保

尽保，应退尽退，全镇纳入城市低保13户17人，农村低保626户2435人，农村五保80户93人，保障面达16.38%，全年发放低保保障金278.4万元，五保金30.9万元。高度重视残疾人和老年人工作，将符合条件的68名残疾人纳入低保、35名残疾人纳入五保、135名残疾人纳入建档立卡范围进行精准帮扶，发放残疾人各类补贴资金133人15.14万元；完成三合村老年人活动中心建设。强化惠农资金落实，通过“一折统”发放粮食直补资金399.57万元，公益林补偿资金59.4万元，草原补奖资金25.92万元，临时救助、医疗救助等各类民政资金400余万元。

【社会事业发展】2018年，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和学前教育毛入学率均达到96%以上，教育教学质量稳步提升；村级“农家书屋”规范化管理进一步加强，图书借阅达785人次。开展健康体检、送医上门、送人就医1860人次，2018年全镇老年人体检率达67%，高血压、精神病、糖尿病人体检率达65%。完成孕前健康检查78对，完成两癌检查609例。深入实施全民健身战略，投资16万元建成车家坪村60平方米文化舞台和800平方米文化广场，完成党家岔村60平方米文化舞台，全镇共举办各类大型文体赛事活动18次。

陇阳镇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书　　记　何　伟（女）
镇　　长　岳建斌
人大主席　赵　暾
副书记　臧春发
纪委书记　朱更荣
副镇长　张旺斌
　　陈俊鹏
　　王卓妮（女）
党建办主任　刘强东

（郭斌强　供稿）

北城铺镇

【综述】北城铺镇（原北城铺乡，2017年12月改镇）位于通渭县城北16公里处，东西宽约12公里，南北长约15公里，总面积169平方公里，东邻寺子、陇阳两镇，南接平襄镇，西南、西北分别与马营镇、华岭镇、义岗镇相毗连。地处黄土高原丘陵沟壑区，土地面积广，境内沟壑纵横，水资源严重缺乏，水土流失严重，以干旱为主的自然灾害频繁。地势西高东低，海拔2000至2343米，气候干燥，温差大。耕地10.97万亩，其中梯田面积6.88万亩，退耕面积1.4万亩，梯田化率62.72%，农民人均4.59亩。年均气温7.7℃，年降水量约450毫米，无霜期135天左右，年蒸发量1500毫米以上。农作物以小麦、玉米、洋芋、扁豆、豌豆、胡麻为主，经济作物以育苗、中药材、小杂粮为主。辖19个村150个村民小组4998户22923人，镇村劳动力资源总数17163人，其中镇村从业人员11273人。

【脱贫攻坚】坚持把打好打赢脱贫攻坚作为最大的政治任务、最大的民生工程、最大的发展机遇，紧紧围绕“两不愁、三保障”，全面落实“六个精准”和“五个一批”要求，开展精细精微精确的“绣花式”扶贫，全面实现277户1310人稳定脱贫，2个贫困村（店儿、魏河）达标退出，贫困发生率下降到13.74%。坚持实行建档立卡动态管理。持续推行建档立卡信息“一月一核查”和“一季度一比对”机制，组织开展两轮建档立卡动态调整，新识别纳入贫困人口9户30人，返贫1户6人，因剔除不准重新纳入2户12人，动态管理新增61人，减少86人，着力解决“漏评”“错评”和“错退”问题，建档立卡工作更加精准。坚持因户因人精准施策。为987户贫困户量身制定“一户一策”，做到“五清”即：底数清、任务清、职责清、问题清、对策清、措施清。严格落实脱贫攻坚责任制实施细则等7项制度。按照“一组19队（1个作战组19个攻坚队）”“春季攻势、夏季提升、秋季攻坚、冬季小结”打法套路，强化督察激励问责，分季度安排和推动阶段性重点工作。

【项目建设】大力改善农村路、水、电、房等基础设施。硬化店儿、锦鸡、新合、黄龙四村通社道路24.5公里；二组织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186户农户饮水安全得到巩固提升，全镇户通水受益率达到98.3%；协调县电力公司实施脱贫攻坚动力电进村进社工程，全镇动力电改造率达到100%；完成263座危房改造工程；完成50户易地扶贫搬迁住宅主体工程；投资200万元，实施卢中村川儿社整体提升工程，对全社30户农户进行卫生厕所改造，并实施村庄绿化、亮化、美化“三化”工程，建成标准化美丽村庄；实施总投资30万元的步路、山庄、王岔三村卫生室建设项目，建成标准化卫生室3处。实施完成总投资36万元的步路、山庄、王岔三村文化广场建设项目。

【经济建设】坚持把产业扶贫作为治本之策，制定了打赢产业扶贫攻坚战三年行动方案，大力推行产业扶贫“1053”模式，即:户均种植10亩产业田（种植5亩小杂粮、3亩带花饲草、2亩育苗）、养殖5箱蜜蜂、3头肉牛，持续升级改造传统产业，大力培育效益高、收益快且互相支持的中蜂养殖、肉牛养殖、小杂粮种植、牧草种植、设施农业和育苗“六大特色产业”。新建暖棚圈舍592座，引进良种基础母牛1146头、基础母羊304只。统筹整合涉农资金及东西协作资金共计37.2万元；发展养鸡贫困户145户、引进良种蛋鸡12400只、配套发放鸡笼750套；投入资金70.5万元，新发展中蜂养殖贫困户156户、引进中蜂699箱；投入资金发展养兔项目户25户，发放兔苗750只，配套兔笼750个。抢抓东西部扶贫协作难得机遇，筹集资

金318万元，在芦中、新合、黄龙三村成立村集体蜂业农民专业合作社，种植带花饲草1500亩，养殖中蜂815箱，通过土地、资金、劳力、技术等方式入股，带动贫困农户350户，户均增收2000元，成功举办中蜂养殖产业扶贫分红大会，产业扶贫成效初步彰显。新发展家庭适度牧草种植户120户，种植各种优质牧草0.6万亩，新建规模化中蜂养殖场4个，新成立农民专业合作社6个，新建青贮池2座，秸秆青贮氨化0.98万吨，为293户建档立卡贫困户发放揉丝打草机293台；发展家庭适度规模养殖示范户264户，养牛示范户169户，新增牛存栏1184头，牛存栏达到8860头，新增羊存栏1220只，羊存栏达到15200只，基本实现了户均“十亩产业田，两头增收牛”的预期目标。按照《鹿鹿山云杉育苗产业园发展规划》，新发展育苗户78户。在店儿村建设占地142亩、总装机容量2759千瓦光伏电站一处，配套塑料大棚171座，正在引进设施蔬菜经营企业。劳务输转4623人，其中镇政府向福清市定向输转37人，完成县上下达32人指标的115.6%。开发公益性岗，140个。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全面推进农村“三变”改革，推行“支部+”模式，全镇13个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都达到1万元以上。

【污染防治】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以解决突出环境问题为重点，按照党员干部带头、社会团体支持、社长组织群众参与、“三员”设岗定责保洁的工作思路，落实全镇卫生治理专项巡查、劝导评比、示范带动、警示教育四项长效机制，常态化制度化开展镇村环境综合整治活动，持续开展“全域无垃圾、党员做表率、群众齐参与”行动，对北城、庄子、石关三条街道，各村社陈年垃圾和道路沿线等进行清扫，共清理废料杂物等垃圾50余吨，各村社陈年垃圾基本清除，镇村面貌焕然一新。清洁河道9条21.4公里，清扫道路22条47.9公里；开展清粪土乱堆、清垃圾乱倒、清柴草乱垛、清污水乱泼、清畜禽乱跑村庄“五清”行动12次，清理社内户内垃圾堆积物315方；集中开展北城、石关、庄子三条街道乱堆乱放、乱修乱建、乱停乱放、乱涂乱画、乱扔乱倒、乱拉乱挂街道“六乱”现象6次，规范店外经营18家、取缔占道经营摊点11家。整治规范占道经营、倚门设摊商户55户，拆除出店经营、乱搭乱建建筑9处，清理街道“牛皮癣”小广告123处；回收废旧地膜1044.5方315.6吨；对14条镇级河道和51条村级干沟进行“一河一策”建档，镇村河长累计巡河430余次，排查河道安全隐患32处，关停非法采砂点1个、洋芋粉房排污口2处；结合春季植树造林，建成石关村200亩面山绿化示范点和芦鲜河200亩沿河绿化示范点，在石关、西凡、张家、王岔、新合、北城、魏河等七村实施退耕还林4000亩，栽植行道树60公里，累计建成绿色长廊152.5公里，实现了通畅工程路段行道树全覆盖，动员在家适龄人员四旁义务植树10万株，全镇林草覆盖率达到33.8%，有力支持了中蜂养殖产业，为创建绿色生态环保新北城、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营造了良好的生态环境。加快流域综合治理，实施土地整治5490亩，实施粮食生产功能区划分，划分小麦区2万亩，玉米区5万亩，扎实推进宅基地复垦复绿工作，复垦旧宅基地11.87亩。

【民生保障】把改善民生作为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大力发展社会事业，千方百计惠民生，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不断攀升。全面开展城乡低保提标工作，共清理取消农村低保175户710人，补差标准调高72户311人，补差标准降低149户538人，最终纳入农村低保935户3528人，城市低保16户19人，人均补差达到201.5元，农村五保109户120人，按每月432元的标准足额发放生活保障金；一年来累计发放农村低保资金236万元，城市低保资金5.58万元，向121人优抚对象发放抚恤补助7.8万元，为13名孤儿累计发放生活补助4.99万元，发放轮椅10辆，完成残疾人专项精准康复服务调查735人，发放残疾人燃油补贴21人5460元。为残疾人安装门铃10部。参加白内障筛查7人，完成白内障复明手术3例。输送残疾人县级缝纫技术培训9人，电子商务培训6人。不断提升养老和医疗保障能力，全镇社会养老保险参保人数13180人，参保率达到90.64%，为3506人累计发放养老金31.4万元，为2740人次报销合作医疗住院医疗费662.91万元，向30名重特大疾病患者发放医疗保险资金12.23万元，向309名大病患者发放医疗救助资金105.02万元。发放农业支持保护补贴584.79万元、第一轮退耕还林补贴126万元、新一轮退耕还林补贴250万元，发放草原奖补资金4931户17.08万元、森林生态补贴17.41万亩25.67万元，实施土地休耕试点项目5499亩，发放口粮补贴164.97万元，深松土地7844.89亩，补贴资金15.68万元。

【社会治理】坚持防治结合、综合治理，通过创新管理体制机制，统筹推进依法普法治理、司法行政、矛盾纠纷排查化解、信访、禁毒等重点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认真落实领导干部接访下访、全镇信访联席会议暨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协调会议等4项制度，以创建平安和谐新北城为目标，建立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镇村两级组织机构，在镇办公区设立“一委两办三中心”1处，在19村建立村级综治中心19个，调解矛盾纠纷34起，办理民生平台反映事项111件，严厉打击各类违反犯罪行为，依法查处网络媒体造谣案件1起、开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3起；对排摸出的117名精神病人、63名涉邪人员、9名社区矫正人员、44名刑释解教人员和2名重点信访人员等重点人群全部落实了“四位一体”管控责任，对全镇2所中学、3所小学、6所幼儿园、5处教学点进行校园周边环境检查4轮，签订房东、

家长、学生、学校、派出所、综治办“六方”责任书220份。发放宗教工作学习手册、政策法规宣讲资料100余册，扎实开展平安交通创建行动，建成标准化交通安全劝导站2处，村委会“两站一室”实现全覆盖，确定交通协管员19人、劝导员57人。道路养护20条115.7公里，对辖区内2200辆机动车全部排查摸底，并建立信息台账，对1700多名驾驶人员开展安全教育12场（次），签订安全行驶承诺书2600余份；对农用三轮车和二轮摩托车年检150余辆。广泛开展法治宣讲暨法律服务直通车行动，邀请法律专家、组织镇科级干部在19村开展法律宣讲38场次，发放普法宣传资料5000余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向纵深推进，社会治安秩序持续向好。同时，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六项禁令”和“十不准”（不准触碰越过一条线，不准推脱分内一丝责，不准拖延超时一份钟，不准虚化落空一件事，不准虚报假报一个数，不准粗暴对待一个人，不准随意违毁一条约、不准劳民多跑一堂路，不准违规收受一份礼，不准干好干坏一个样），推行政务公开，加强便民办公基础设施建设，结合“放管服”改革，大力推行为民办事“一窗办、一网办、简化办、马上办”“只进一扇门，最多跑一趟”，着力解决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问题，全面提高为民服务能力。规范运行镇便民服务中心，对民政残联、养老保险、合作医疗、社会救助、农业服务、防灾减灾、项目咨询、气象预警、惠农贷款、来信来访、健康服务、食品药品等民生事项全部进驻便民服务中心办理，做到便民办公一站式服务，一年来办理群众事项4800余件。不断完善村级便民服务点建设，做到村级便民服务点全覆盖、群众办事全程代理，19村便民服务点为群众办理各类事项4400余件。按照《北城铺镇服务联系群众制度》《北城铺镇镇村干部“积分制”绩效考核管理办法》，严格执行首问负责、限时办结、公开承诺、责任追究等制度，坚决纠正懒政、怠政、失职、渎职和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等问题，不断改进工作作风，政府效能和执行能力、服务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

北城铺镇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书　　记　许德强
镇　　长　尚进文
人大主席　孙景峰
副 书 记　王　震
纪委书记　张娟春（女）
副 镇 长　孟振宇
　　李建平
党建办主任　张堪瑞

（杨建昌　供稿）

华家岭镇

【综述】通渭县华家岭镇位于通渭县西北部，地处通渭、安定、会宁三县（区）交界处，有西兰、华兔、华双公路穿越其境，境内沟谷纵横，梁峁交错，平均海拔2290.3米，年均气温3.4℃，年降水量500mm左右，属二阴山区。耕地面积9.36万亩，其中林草地面积4.88万亩。全镇现辖18个行政村111个村民小组，总户数4343户，总人口18489人，其中农业人口3768户17600人。2018年底239户1114人实现脱贫，贫困发生率下降到15.68%，世歌尧、善马两村整村脱贫退出。

【党的建设】2018年华家岭镇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县委各项决策部署，以党支部建设标准化为契机，把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党员固定活动日和党员积分管理作为推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的有效抓手，积极探索农村基层党组织“一建二定三管”工作法和“三建四联三带”党建引领发展的模式，严格执行驻村帮扶工作“四个一”管理制度，全镇基层组织建设工作全面有序推进。通过筑牢党支部战斗堡垒，党建引领脱贫攻坚，严格落实了五级书记遍访贫困户制度。

【脱贫攻坚】强化组织保障，建立了“1个作战组、18个攻坚队”的作战指挥体系，分季度安排和推动阶段性重点工作。坚持因户因人精准施策，为848户未脱贫户和10户脱贫户量身制定“一户一策”，做到底数清、任务清、职责清、问题清、对策清、措施清。安全饮水方面，完成149户引洮工程自来水入户，对全镇因灾受损的0.3公里干支管网和0.64公里村级管网完成修复工作，保障饮水安全。易地扶贫搬迁方面，2018年实施易地搬迁79户352人，建设集中安置点2个，安置23户102人，分散插花安置户56户250人。2个集中安置点23户主体于2018年底完工，56户分散插花安置全部竣工。危房改造方面，全年共完成175户危房的改造，其中建档立卡贫困户69户，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3户，低保户17户，其他农户86户。重建因灾倒塌或严重受损需重建住房8户。生态扶贫方面，在黄鹤、善马、石卜、高尧4村实施面山绿化200亩，栽植云杉苗木2.4万株；在班岔、老站、李岔、西岷、石窝、朱堡、牛山等7村完成2016年新一轮退耕还林补植补造533亩；在高尧、梁岷、石卜沟等村主干道栽植行道树14.37公里、2874株。产业扶贫方面，聚焦脱贫攻坚“一号工程”和“头等大事”，坚持把培育富民产业作为增加农民收入、保障脱贫攻坚的核心举措。以草蓄为引领，燕麦草、马铃薯、小杂粮、云杉四个特色种植为依托，劳务输转做保障，全面协调产业发展，充分发挥产业扶贫效能。就业扶贫方面，全年共完成农村实用技术和技能培训381人次，东西协作劳务输转4批26名，对接赴疆拾花工196人。持续加大农村公益性岗位开发力度，完成11个贫（特）困村103个公益性岗位

的开发，6000元/人/年，有效增加贫困户收入。兜底保障方面，全镇纳入农村一、二类低保和特困供养对象的兜底保障贫困人口146户508人、占未脱贫人口的18.5%，全年落实补助资金120.58万元；落实城乡基本养老保险费用政府代缴资金2502人25.02万元（建档立卡未脱贫人口2122人）；落实贫困户临时救助资金30人12.53万元；落实贫困家庭残疾人生活补贴和护理补贴资金279人2.022万元。针对特困供养人员、主要成员因重度残疾或患重特大疾病丧失劳动力的家庭、鳏寡老人、孤儿等特殊家庭，出台针对性措施解决吃、穿、住、行等困难。村级公共服务方面，新建标准化村卫生室2个、村级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3个、培训室2个。

【产业培育】依托县委“3+6”产业体系，镇上“141”产业发展思路，积极推广“公司+合作社+基地+农户”模式，突出草畜引领，劳务为保障，大力发展燕麦草、马铃薯、小杂粮、云杉等特色种植。在牛羊养殖上，以班岔三利源养殖专业合作社及黄鹤村、高尧村为核心进行全域规划，在全镇18个村协调发展牛羊养殖。饲草燕麦种植规划为南北两大区域，以甘肃华岭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辐射范围为南部区域，采取“公司+基地+农户”的模式，高尧、石卜、朱堡、梁岖、善马、黄鹤、大牛、世尧、牛山等9村的农户与公司签订订单收购合同；以定西华岭毕昌农产品农民专业合作社辐射范围为北部区域，采取“合作社+基地+农户+科研院所”的模式，活马、小牛、后湾、西岖、李岔、班岔、老站、石勿、世尧、新站等10村的农户与合作社签订订单收购合同。在发展草畜上，充分利用燕麦饲草和牧草留床面积大的优势，把草畜产业作为首位产业，进一步增强牛羊养殖在全镇产业发展中的主导地位，“以养带种、重点在养”。今年，全镇种植饲草燕麦2.6万亩，带动768户建档立卡贫困户种植4700亩，人均增收1700元以上。牛存栏7729头，羊存栏2699只，养殖10头以上基础母牛的农户23户，养殖5~10头的152户，养殖3头以上的有1276户，家庭养殖成为农民增收的主要途径。同时，积极利用东西部扶贫协作项目资金试点发展小养殖“短平快”产业。在世尧和善马两村带动181户建档立卡贫困户发展养鸡产业，户均养鸡100只，通过养鸡小产业的有效实施，改变了我镇养殖产业单一现状。

【安全生产】2018年，我镇主要以道路交通、非煤矿山、烟花爆竹企业，重点建设项目、人员密集场所等专项整治为重点，排查治理安全生产隐患。全面落实镇党委、政府领导责任，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原则，完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把安全生产贯彻到党委政府研究、安排部署和落实重点工作的全过程。党委书记和镇长定期听取分管领导和行业部门履行安全生产职责情况，其他班子成员对分管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工作负领导责任。2018年，先后召开党委、政府会议各4次，专题研究部署安全生产工作。党委、政府各领导按照“三管三必须”的要求，先后12次深入生产经营单位督察指导安全生产工作，发现安全隐患和问题56条，镇安委办督促检查单位按期进行了整改。督促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把“生命高于一切”理念落实到生产、经营、管理的全过程。2018年，镇安委办指导督促企业建立健全覆盖生产经营单位全员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将责任落实到每个领导、每个职工，坚决把安全生产第一道关口把紧把好。抓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年活动。持续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镇主要领导、镇安监站长、各分管行业领域领导带队对辖区内重点建设项目（班岔村易地搬迁安置点、西岖村引洮二期工程、华能华家岭风电）、非煤矿山（通渭县悦心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烟花爆竹销售点、人员密集场所（庙会、中小学）、道路交通、建筑施工、砖瓦厂开展不间断、持续性安全生产大检查，检查各类生产经营单位56次，排查整改问题和隐患120条。抓专项整治工作。深化建筑施工专项整治。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的要求，镇项目办对房屋建筑工程和基础设施工程进行安全检查，有效遏制了事故的发生。深化道路交通安全专项整治。镇交管站、镇农村道路管理所针对地域实际，开展严查超载超速，酒后驾车、疲劳驾驶以及农用车拉人载客、农村面包车从事运输活动等严重交通违法违规行为，排查出较大安全隐患多处，并都已设置安全警示标语，对农用车拉人载客行为进行宣传劝导，消除潜在隐患。

【环境保护】认真贯彻环境保护基本国策，始终把环境卫生治理工作作为“头等大事”，建立环境保护巡回督察办法，健全环境保护评比考核机制，多措施推动卫生治理，全方位深化环境保护，持续巩固生态环保华岭良好形象，初步形成了政府主导、单位协作、社会联动、全面参与、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完成集中环境集中整治36余次，清理生活垃圾264方、生产垃圾226方，清扫道路32条47.9公里，覆盖全镇18村111社。

【民生保障】高度关心关注弱势群体的生产生活困难，不断完善社会保障体系。按照“应保尽保、保主保重、公平公正、动态管理”的基本原则，扎实开展农村低保提标工作和农村低保对象精准认定大检查专项行动，纳入农村低保675户2418人，城市低保15户19人，农村特困供养对象76户85人。全面落实惠农政策，累计发放医疗救助资金4批次28.05万元、临时救助19人次5.75万元，特困大学生救助20人次6.3万元，为符合条件的328户贫困残疾人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累计35.65万元，优抚对象117人次发放资金59.42万元，为15名残疾人发放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0.39万元。

【社会管理】坚持以矛盾纠纷排

查化解为抓手，重点人员管控为突破口，累计排查化解各类矛盾纠纷15起。加强“一委一办三中心”建设，深入开展校园及周边环境治理工作，对重大项目建设等工作开展稳定风险评估。开展防邪反邪宣传教育和排查摸底。严格落实信访工作责任制，坚持“抓早、抓小、抓苗头”的原则，全镇共发生信访案件21起，解决21起。电子民生平台受理102起，办理102起，办结率为100%，双满意率为71.43%。加强对5名社区矫正人员的监管。同时，不断加强政府自身建设，自觉接受镇人大和群众监督，推行政务公开，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和“六项禁令”;规范镇便民服务中心建设，实现“一站式”服务;政府效能和执行力得到进一步提升。

华家岭镇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书　　记　殷建国
镇　　长　孙小军（9月止）
　　李逢霖（9月任）
人大主席　孙浚源
副 书 记　刘振鹏
纪委书记　田聪川
副 镇 长　胡　荣（女）
　　杨亚东
党建办主任　魏国通

（王对平　供稿）

寺子川乡

【综述】寺子川乡位于通渭县北部偏东，西北于义岗川镇接壤，东北靠静宁县，西南与北城乡相连，东南与陇川乡相接，南与陇阳乡毗邻，距县城33公里，总面积为117平方公里，其中耕地面积65486亩。全乡下辖15个行政村，127个村民小组（社），现有3400户15397人。乡内行政机构齐全，有学区、中小学、卫生院、派出所、畜牧兽医站、信用社、电管站、水管所、邮政局等多个乡直属单位。设有各级各类学校11所，其中完全中学1所，完全小学2所，村级教学点5所，中心幼儿园1所，村级附设幼儿园4所。共有学生1311人，其中学前教育阶段282人，小学494人，中学535人。共有教职工145人，其中公办教师119人，均是大专学历以上，工人1人，代课教师25人，中级及以上职称50人。全乡15个村都有村级卫生机构。

【自然资源】境内地势北高南低，山峦起伏，沟壑纵横，属于干旱山区。年平均气温6.4℃，年积温2800℃，年际分布不均，适宜小麦、洋芋、果菜、饲草、树木的种植。年降雨量450mm左右，无霜期146天左右，义陇河穿境而过，水资源比较丰富。境内有石峰堡、金牛河，大石寺庙、鹿麓山、温塬仰韶文化遗址等众多自然人文景观，旅游资源有待开发。

【综合指标】国民生产总值、固定资产投资和农民人均纯收入等阶段性目标等各项综合指标得以圆满完成。2018年全乡国民生产总值达到2.86亿元，比2017年末增长11.28%，农业总产值达到8621万元，比2017年末减少3.4%。2018年，完成社会固定资产投资1.32亿元，比2017年末增长25.71%。2018年粮食总产量达到1.30万吨，比2017年末减少50.72%。农民人均纯收入由2017年4410元增长到4850元，增幅9.98%。

【经济状况】2018年全乡农作物播种面积3403.78公顷，比上年减少27.90%，其中粮食作物播种面积2854.96公顷，比上年减少29.71%。粮食总产量达到12955680千克，减少6.86%。其中，夏粮1537150千克，增长17.93%;秋粮10521930千克，减少3.32%。全年粮食单产302.53千克，增加8.12%；油料种植面积364.06公顷，下降1.09%，油料产量764520千克，增长1.08%。大牲畜存栏0.78万头，比上年增长6.03%；牛存栏0.6万头、比上年增加39.65%；出栏0.12万头，比上年增加71.43%；猪存栏0.425万头、比上年下降34.3%，出栏0.524万头、比上年下降33.9%；羊存栏0.84万只、比上年增加187.02%，出栏0.33万只，比上年增加21.39%；鸡存栏为2.02万只、比上年下降33.11%，出栏1.67万只，比上年下降38.15%。年末，全乡拥有农业机械总动力115.22万千瓦，比上年增长10.44%；农业生产用电量29.43万千瓦小时，比上年增长2.68%；化肥施用量（折纯）223380226430千克，上升1.37%；全年新修水平梯田0公顷，累计3935.33公顷。

【党的建设】乡党委下设17个党支部（其中村党支部15个，机关党支部1个、供销社党支部1个），共有党员580名，设置党小组48个。深化党性教育和理论学习，组织党委中心组集中学习21次，带头讲党课5次，邀请县委党校讲师专题讲座2次，开展交流3次。从严加强干部日常监督和考勤管理，下发督办通知4次、通报8次，会议通报批评5次、检讨16人次。表彰奖励30名优秀共产党员、5个先进党支部。加强村级干部队伍的党员队伍建设，选配村干部5名，充实村级后备干部60名，新发展党员10名、培养入党积极分子41名。加强村级阵地建设，完成窑坡村村级活动场所1处，在长城、峡口、大营3村新建文化广场800平方米，新修60平米的文化舞台各1座，对寺子、谢黄、长城等村级活动场所进行了改造提升。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先后在4次乡党委会议上研究党风廉政建设事项13项，与15个村党支部签订了《党风廉政建设目标管理责任书》，制定了《党委班子成员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分解意见》，与副科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廉政风险岗位人员签订了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和承诺书，乡党委先后集中约谈乡村干部83人（次）、约谈个人9人（次）、驻村帮扶工作队队长36人（次）。持续加大监督执纪问责力度，

以“零容忍”态度查处扶贫领域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2018年乡纪委受理反映问题线索8件，其中上级批转8件，立案调查2件，给予党内警告2人、诫勉18人（次）。

【脱贫攻坚】全面落实好教育扶贫、健康扶贫等各项政策，保障农村贫困群众就学就医住房保障需求。积极落实贫困家庭学生教育特惠政策，医疗保障到户政策，兜底保障到户政策，全力保障贫困人口脱贫。安全饮水：全乡15个行政村已全部完成村级管网建设，全年投资2.94万元完成自来水入户40户，累计完成自来水入户3210户，入户率达90%，其中建档立卡贫困户自来水入户1153户（窖水、井水、泉水为46户），入户率达96%，群众安全饮水率达100%。今年纳入入户工程19户。乡上成立了水管所，各村划区域由水管员负责定期开展村级管网的管理、监测水质安全，确保稳定供水。

【产业培育】按照省上“牛羊菜果薯药”的产业主攻方向，市上“551”产业扶贫模式和县上“6+4”脱贫增收产业发展体系，全乡确定了“1+X”产业扶贫思路，“1”即以种草养畜为主的主导产业，“X”即金银花和中药材、花椒和果品、劳务、光伏、“四小工程”和“333101”产业增收目标（户均养殖3头牛、户均种植3亩金银花或中药材、户均3亩果品或花椒、户均10亩优质牧草、户均输转1名劳务明白人），力争人均纯收入达到5200元以上。强化特色种植业培育。全年投资40.32万元栽植苹果86.5亩、核桃767.5亩。浇水2次，使用费用6.75万元，444户贫困户累计种植果品854亩；投资24.52万元栽植花椒947.5亩，688户农户已累计种植花椒1506亩（其中570贫困户种植1114亩）；投资19.81万元栽植金银花138亩，554户农户累计种植金银花1126亩（其中106贫困户种植276亩）。强化畜牧养殖业发展。全乡现有牛存栏4979头（贫困户1594头），养牛4头以上农户987户，占农户总数的51%。羊存栏4925只（贫困户1580只），养羊10只以上农户512户，占农户总数的48.6%。全年投资138.4万元新建暖棚养殖圈舍166座、羊圈7座，引牛166头、引羊56只；累计种植多年生牧草8501亩（贫困户1479亩），2018年在谢黄村种植苜蓿440亩、红豆草560亩，发放青贮袋1038个；投资12万元为董山、山坪两村40户贫困户发放鸡苗4000只，鸡笼120个；投资2.5万元为董山村5户贫困户引进中蜂20箱；投资43.2万元在吊咀、王儿、郑阳、长城、中心、寺子等村修建设施大棚54座，户均补助资金0.8万元。强化新型经营主体带动。依托甘肃天耀草业寺子畜草产业园项目大力发展畜草产业，采取订单种养、入股分红等方式，结合“三变”改革，通过公司带动合作社组织吸纳贫困户参与，大力发展养羊、养猪、养鸡、养獭兔。全乡成立各类专业合作社31个，今年争取东西部协作帮扶资金20万元在谢黄村建立兴庆农牧民专业合作社“三变”改革促脱贫试点项目1个，带动16户贫困户每户按1万元进行入股，6个月每户分红300元，总计4800元；组建运营通渭县农业产业扶贫开发有限公司寺子川乡分公司1个，成立了联合社3个。积极培养种植大户，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林果企业等新型生产经营主体，鼓励支持龙头企业、合作社和种植大户通过租赁、入股、转让等方式流转土地入股分红。全年规范和新组建30个农民合作组织，带动贫困户769户、覆盖率64.1%。强化光伏扶贫。建成总装机容量705.15千瓦的郑阳、吊咀、董山村级光伏电站3个，年收益12.6万元，预计带动3村141户贫困户年均增收3000元左右，村集体占全年电费收入20%。

【就业扶贫】先后开展培训贫困劳动力就业技能培训（实用技术）24期850人、技能型15期325人、示范培训121人、妇联培训100人，发放培训教材1100余份，培训率100%；输转劳动力3200人（其中福清输转32人）。投资30万元在吊咀村建成扶贫车间1处，培训手工装裱、麦秆画创作、服装加工就业技能31人，吸纳贫困户劳动力就业15人（其中建档立卡贫困户10人），已带动郑阳村未脱贫户15户，每年每户按向贫困户分红2000元（投入资金的10%）。易地扶贫搬迁：2018年寺子川乡易地扶贫搬迁项目涉及峡口、中心、董山、山坪、王儿、谢黄等6村8社建档立卡贫困户32户150人，总投资837.52万元。至目前已全部开工建设，其中峡口村麻湾、王儿村贾湾安置点6户住宅主体已完工。危房改造：全乡共有C级危房存量300户，其中建档立卡贫困户138户。全年改造农村危房170户，其中四类贫困户134户，其他户36户，任务下欠43户，共拨付危改资金220万元。针对主要劳动力外出、建房筹资困难、缺土地的群众，通过乡政府协调贷款、组织帮扶捐助、置换土地、发动村民组建互助组和义务帮工或选择有资质的专业施工队同农户签订建房协议，以成本价承包施工，着力解决群众住房安全问题。健康扶贫：全乡对贫困户3058人进行合作医疗参保费用补助2.75万元，人均补助9元。有191人住院治疗，其中大病31人、报销35.63万元、实际报销比例85%。医疗救助44人、6万元。门诊慢特病160人、报销103.72万元、实际报销比例85%；有8名医生签约服务3058名贫困人口，同时加强《精准扶贫卫生支持计划》与各项救助制度的有效衔接，认真落实降低贫困人口大病保险起付线、提高大病保险报销比例等政策，使贫困人口大病医治得到有效保障。2018年国家免费孕前健康检查任务数85对，已完成63对，未完成22对。教育扶贫：为67名学前儿童落实教育扶贫资金6万元，226名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落实教育扶贫资金46万元，180名高中学生落实教育扶贫资金38万元，393名高职及以上学生落实教育扶贫资金79

万元。义务教育阶段年辍学率控制在2%以内，学前三年教育入园率达98%以上，视力、听力、智力三类残疾适龄人口义务教育阶段入学率分别达到100%以上。生态扶贫：实施新一轮退耕还林0.5万亩（累计1.8万亩），对付补助资金548万元，惠及1912户7265人，聘任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为生态护林员37人。每人每年落实补助资金7000元。金融扶贫：全乡累计发放精准扶贫专项贷款922户4438万元，用于支持贫困群众发展产业项目；2018年到期411万元2013万元，回收391户1725.05万元、续贷89户287.95万元，回收续贷率100%。全面落实扶贫小额信贷政策，为124贫困户发放扶贫小额贷款535万元。

【社会保障】调整农村低保户703户2773人 (建档立卡贫困户435户1750人，未脱贫户335户1366人，已脱贫100户384人，其他农户268户1023人)，占农村人口17.84%。其中一类低保66户141人，二类低保147户559人，三类低保375户1516人，四类低保115户548人。城市低保15户20人，取消3户6人，农村特困供养人员82户92人，新增1户1人，取消6户7人，截至12月份纳入建档立卡的低保对象368户1441人发放社会保障金245.7万元，为纳入建档立卡的特困供养对象11户13人发放社会保障金6.18万元；残疾人两项补贴享受250人，发放资金总数11900元。为2018年通过社会兜底保障脱贫73人。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参合率87.5%，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率91.61%，玉米保险投保率95.19%，马铃薯保险投保率92.49%，冬小麦保险投保率100%。实施两后生“雨露计划”177人，补助资金26.55万元，人均补助1500元。

【社会治理】全乡共发生信访案件22起，疑难信访案件17起，正在办理1起。省委巡视组交办信访案件7件，其中涉寺子园区建设5件，低保1件，农村安全饮水1件，已全部办结答复。电子民生平台47起，办理46起，正在办理1起。有重点管理人员140名，其中刑释解教人员11名，社区矫正人员15名，在册吸毒人员4人，精神病人58人，重点信访案件人员4名，邪教人员7名，召开信访联席会议4次，调解矛盾纠纷21件，形成人民调解卷宗3件。全乡共有监管单位87家，其中食品经营单位21家，食品小经营店小餐饮店35家，医疗机构和药品经营单位17家，小作坊2家（已办证），小摊贩经营点4家，化妆品经营单位8家。

【结对帮扶】深化东西部扶贫协作，围绕产业合作等“六大任务”，加强与福清市龙江街道对口帮扶沟通，争取落实东西部协作项目资金122万元，其中第二批东西部协作帮扶项目资金30万元，第三批东西部协作帮扶资金65万元，第四批东西部协作帮扶资金27万元。实施到村到户项目5个，资助97贫困学生92000元，带动264户贫困户785人，稳定脱贫38户182人；乡党委政府切实履行好责任意识，主动加强与帮扶单位的衔接配合，严格落实“四个一”管理制度、请销假、日常管理等工作，以严的措施管好和关心支持好驻村帮扶工作队工作，驻村帮扶工作队工作成效明显。全年落实帮扶资金191.03万元，实施基础设施建设项目6个、产业发展9个、公共服务12个、扶贫解困8个，带动帮扶村户持续增收。督促帮扶干部以“一户一策”为抓手，认真开展“大走访”等结对帮扶活动，推动各类政策措施精准落实。

寺子川乡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书　　记	王宗仪
人大主席	杨格斌
乡　　长	田斌洲
副 书 记	杨永贤（9月任）
纪委书记	杨国民（9月任）
副 乡 长	张　辉（女，10月止）
	牛艺伟（9月止）
	李　昊（11月任）
	杨　强（11月止）

党建办主任　刘　翔

（李宏乾　供稿）

碧玉镇

【综述】碧玉镇位于通渭县城东部，东邻鸡川镇、西接平襄镇、南邻襄南镇、北依陇山镇，镇政府所驻地新城村距县城16公里，平均海拔1660米。全镇东西宽13公里，南北长16公里，总面积129.16平方公里，总土地面积105337亩，平均海拔1660米，年均降水量390mm，无霜期140天左右。宝兰高铁、310国道和华双公路贯穿境内6村31社，交通便利。 现辖16个村民委员会（石滩、碧玉、新城、岳岔、朱川、南岔、赵沟、李川、坷湾、陈山、小河、玉关、雷岔、赵河、阳山、牛洛）和11个镇直单位，118个村民小组、4086户、18962人。至目前，全镇16个村全部都通柏油路（水泥硬化路），118个社镇村公路通达率100%；照明电入户率100%。 全镇粮食作物主要以玉米、洋芋、小麦为主，经济作物主要以胡麻、油菜为主。近年来，蔬菜（主要是“七寸红”大棚辣椒）、中药材（主要是党参、黄芪、柴胡、金银花）、特种苗木（主要是侧柏、山杏、刺槐、山毛桃）、畜牧养殖（主要是西蒙塔尔、小尾寒羊）等区域性特色产业逐渐成为全镇经济支柱产业。

【党的建设】坚持把抓好党建作为最大的政绩，全面从严落实党建主体责任。加强自身建设抓党建。将班子思想政治教育及理论学习放在工作的首位。以推进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为抓手，镇党委中心组先后组织开展集中学习18次，会前“一刻钟”党性教育19次，专题研讨4次，人均撰写学习笔记3万字以上，领导班子成员每人撰写心得体会4篇；依托镇党校先后对村“两委”负责人和农村党

员致富带头人开展专题理论培训3次，带领村党支部书记和党员致富带头人到甘谷铁坡山现场观摩学习2次，使全镇党员干部理论政策水平不断提高，眼界得到不断开阔。运用微信公众平台、党员教育智慧云平台、“先锋讲堂”等载体，探索“互联网+微党课”的学习教育新模式，推送党务学习资料120余条，培训农村党员520人次。坚持落实责任抓党建。建立班子成员、村党支部书记抓党建责任清单和领导干部党建工作联系点制度，与各村党支部签订党建工作目标管理责任书，对基层党建和驻村帮扶工作实行“一月一抽查一通报一评比”，26次深入16个村督察指导党建工作，党委书记带头参加联系村“三会一课”和主题党日活动13次，抽查调阅党建软件资料12次，下发督察通报12期，对班子成员和16名村党支部书记进行4轮集中约谈，形成班子成员人人肩上有担子、个个带头抓落实的良性机制。发展党员13名。坚持夯实基础抓党建。筹措资金26万元，改造提升雷岔、牛洛、坷湾村级阵地，推行集中办、马上办、代着办、领着办的“四办式”便民服务模式，解决党员群众急事难事130余件，着力提升服务群众能力。

【社会事业】群众对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的认识逐步提高，通过广泛宣传动员，2018年，参合农户达4086户19011人，占全镇农业总人口的100%；参保人数15069人，占应参保人数的81.86%。民生保障方面，按照“应保尽保、保住保重、公平公正、动态管理”的基本原则，扎实开展农村低保提标工作和农村低保对象精准认定大检查专项行动，纳入农村低保633户2503人，城市低保10户12人，农村特困供养对象68户74人。全面落实惠农政策，累计发放医疗救助资金2批次33.19万元、临时救助94人次8.35万元，为符合条件的376人贫困残疾人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累计16.5万元。

【生态建设及环境保护】2018年共实施退耕还林5000亩，完成面山绿化200亩，栽植行道树15公里。加强环境治理，购置手推式垃圾车16辆，并配套清扫工具，方便群众清理生活垃圾；在碧玉、岳岔等村修建垃圾池12个。并积极开展“全域无垃圾，碧玉更美丽”创建活动。2018年，全镇开展环境卫生集中整治活动23次，出动垃圾清运车58辆（次），铲车14辆（次），清理陈年垃圾235吨；废旧地膜回收车80辆（次），共清除垃圾19吨、清除废旧地膜182吨。

【经济发展及“精准扶贫”】聚焦“绣花”式扶贫要求，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需求导向，将扶贫资金向贫困村贫困户聚集、帮扶力量向扶贫对象聚合，2018年脱贫196户932人，现有未脱贫户529户2197人。实现对象精准管理。按照贫困人口动态调整原则及调整标准，新识别贫困人口4户9人，实现对象精准管理。拓宽贫困户增收渠道。大力培育饲草玉米、金银花、草畜、林果、花椒等特色优势产业，初步建立了“种、养、加、销”协调推进的多元富民产业体系，形成了村有主导产业、户有增收门路的发展格局。扎实开展驻村帮扶工作。各级驻村帮扶干部通过全面走访，排查调处各类矛盾纠纷12起；解决急事难事、帮办实事好事75件；反映民意20条；宣传政策130场（次）。全体帮扶干部通过入户走访、调查摸底，全面了解贫困人口生产生活状况，扎实开展帮扶工作。

【小城镇与基础设施建设】通过多方协调，共争取项目资金1782.72万元。其中产业到户类项目731.74万元，资产收益类项目300万元，基建类项目750.98万元。实施易地扶贫搬迁34户，改造农村危房202座，其中四类重点贫困户危房111座，其他农户危房91座。

【产业培育】紧紧围绕全县“3+6”产业发展体系及“一村一企一产业一劳务”目标任务，实施“111”工程（争取户内有1座设施农牧业，户均种植1亩金银花，人均种植1亩花椒），全力推动富民产业发展。发展金银花152亩。花椒产业7273亩；推广种植粮饲兼用型玉米1221亩；大力发展设施农业和蔬菜种植，新建塑料大棚51座；发展规模养殖户106户，新建规模养殖场1个，引进良种牛3212头。

【教科文卫事业】全镇始终把“科教兴镇”摆在战略高度，多方争取资金，加大对科教事业的投入，加强教育基础设施建设和师资队伍建设。卫生工作以提高人民群众身体素质为目标，强化管理医疗，努力改进工作作风和工作态度，医疗卫生事业的服务体系日趋完善，职业道德和医风医德得到显著增强。以文化活动为载体，增强村民合作意识。先后组织开展了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义务植树活动、家庭医生签约和义诊、“一户一中堂”、“最美庭院”评选、“庆七一”系列活动、庆国庆职工篮球比赛等各类活动9场（次），参与干部群众达2000余人。通过开展各类活动，不仅使干部群众的身体素质得到提高，也使团队合作意识和队伍凝聚力得到增强。全镇16村结合村情民意，按照操作简单可行原则，均制定了涵盖社会治安、环境卫生、消防安全、村风民俗、邻里关系等内容的村规民约，让广大村民以村规民约为标尺，规范自身言行，提高社会公德。

碧玉镇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书　　记	牛　铜
镇　　长	王国帅（10月止）
	高小敏（10月任）
人大主席	周永胜
副 书 记	杨景番（9月止）
	张子龙（9月任）
纪委书记	师国荣
副 镇 长	张子龙（9月止）
	陈永强
	靳晓娟（女）
	牛斑新（11月任）

党建办主任 何相林

(张晓芳 供稿)

新景乡

【综述】新景乡位于通渭县东部，地处天水、平凉、定西（秦安、静宁、通渭）三市（县）交界地带，乡政府驻地大寨村，距县城52公里，全乡总面积105.4平方公里，其中耕地面积63624亩、退耕还林17200亩、荒山造林9000亩，梯田58991亩，实现了“生态化”和“梯田化”乡建设。全乡共辖13个行政村，80个村民小组，2885户，总人口11569人。平均海拔1800米，年平均气温7℃~8℃，年降雨量480㎜左右，无霜期135天。

【脱贫攻坚】脱贫人口回退核查工作。结合脱贫攻坚短板需求，修订完善了乡脱贫方案和村级脱贫方案，全面完成295户未脱贫户“一户一策”精准脱贫计划和17户已脱贫存在潜在返贫因素的“一户一策”巩固提升计划的制定。其中因病致贫的51户242人，因学致贫123户586人，缺技术致贫的72户345人，缺劳力致贫的21户78人，因残致贫的10户41人，缺资金致贫的8户35人，自身发展动力不足4户31人，其他原因致贫的6户33人。贫困退出验收和扶贫对象动态管理工作。按照省、市、县2018年度贫困退出验收和扶贫对象动态管理工作实施方案和县委书记邵志刚同志关于做好全县2018年度贫困退出验收和扶贫对象动态管理工作的批示精神，研究制定《新景乡2018年度贫困退出验收和扶贫对象动态管理工作实施方案》，成立了以乡党委书记为组长的贫困退出验收和扶贫对象动态管理工作领导小组，成立13个以驻村领导为组长的贫困退出验收工作小组和3个工作督导组，进一步靠实工作责任，细化工作措施。围绕工作标准，紧盯时间节点，全面精准完成旧庄、白杨两村整村脱贫退出，全乡贫困发生率由2017年底的11.91%下降到7.91%。脱贫攻坚帮扶工作。根据县上的安排，结合新景实际，在脱贫攻坚中对半岔、姚河、马湾、白杨、旧庄、小沟等6个建档立卡贫困村分别由市邮政储蓄银行、市邮政公司、县委组织部、县科协、县劳务办、县运管局等6个市县单位帮扶；对料滩、油府、路岔、张山、张河、王湾、大寨等7个非贫困村分别由乡政府、食药所、兽医站、派出所4个乡直单位帮扶。按照县处级以下干部结对帮扶2户贫困户，剩余的建档立卡贫困户由乡镇干部兜底帮扶的要求。全乡共有市、县、乡三级10个帮扶单位的160名干部帮扶1083户建档立卡户。实现了建档立卡贫困户帮扶责任人全覆盖。各帮扶责任人要遵守工作纪律、明确工作职责、及时到岗工作、落实具体任务。要求帮扶队长驻村工作时间不少于20天，每2个月对本村的所有贫困户走访1遍以上；帮扶责任人每年至少到户开展工作3次以上，每年至少帮办1件实事或好事，并做好解疑释惑工作，提高群众满意度，做到年初有目标、年中有落实、年末有总结；乡村干部要常态化开展驻村工作，原则上每2个月对本村所有贫困户走访1遍以上，切实抓好驻村帮扶工作，保证如期实现精准脱贫。

【基础设施】2018年共实施暖棚建设55座，其中牛棚52座，羊棚3座。全部完成建设任务，共引进基础母牛42头、基础母羊24只。2018年全乡有存量危房119户，今年县上下达我乡103户已全面完成，省上下达我乡60户农村危房改造年度目标任务，目前已全面完成 (其中建档立卡贫困户23户、低保户13户、分散供养特困人员1户、残困户1户、其他农户22户)，秋季攻坚任务数22户，完成率100%。同时，完成了11户特殊困难群众和10户灾后重建工作任务。全面完成2018年计划实施易地搬迁7户32人，已全部达到入住条件。高标准完成了2018年规划的退耕还林4000亩，栽植云杉13.4万株、刺槐30.9万株，成活率达90%以上。栽植行道树22公里，在安逸河流域实施河道绿化11公里，在大寨等村实施面山绿化500亩，“四旁植树”9万余株。对无增收产业、脱贫难度大的21名未脱贫户，聘请为乡村公益性岗位护林员，增加工资性收入。

【产业培育】2018年，新景乡紧紧围绕全县产业发展总体思路，提出了“突出区位优势，发展特色产业，近中远结合，立体化布局，多元化培育”的产业发展思路，优化农业产业结构，拓宽农民增收渠道。谋划提出“721”（户均7亩苹果，2亩金银花，1亩大蒜）的产业发展计划，到村布局，到户规划。培育巩固脱贫的长远产业。按照县上提出打造东部10万亩果品产业片带的总体思路，我们把苹果产业作为我乡脱贫攻坚的主导产业来抓，按照“统一规划、集中连片、优化品种、更新提升、适宜区全覆盖”的要求，一手抓旧园改造，一手抓新园培育，大力发展苹果产业，今年从山东和天水引进了“龙富、成纪”系列短枝品种，在全乡13个村80个社1563户种植6568.8亩，其中建档立卡户789户种植2961亩，把苹果产业真正做成支撑脱贫攻坚的特色产业，目前我乡苹果种植面积达到2.14万亩，户均7亩，人均1.6亩，其中建档立卡贫困户户均4.8亩，人均1亩。产业扶贫资金户均达到15000元以上。培育稳定脱贫的中期产业。新景乡把金银花产业作为中期增收特色优势产业，全力推进金银花产业发展，全乡2017年种植1106亩，其中建档立卡贫困户262户521.1亩，2018年330户种植金银花471.5亩，计划到2020年金银花种植面积达到5800亩，户均达到2亩。培育近期增收的主导产业。我们按照“产业一年成，当年就见效，收入实打实，保证上万元”的目标，推广立体复合种植技术，不断提高土地利用

率和土地产出率，发展短平快产业，有效解决贫困群众短期增收难的问题。两年在苹果幼园套种大蒜959亩，2020年种植面积达到2900亩，户均1亩以上。抓龙头企业带动。新景乡立足于打造“苹果业之乡”的总体定位，牢固树立“兴产业，强实体，提品质，增效益”的农业品牌发展理念，通过招商引资引进新景兴民农产品专业合作社，投资1500万元建成吞吐量为6000吨的苹果气调库，形成产业链条，全力推动农业产业转型升级和脱贫攻坚进程，以“做强苹果品牌，助力产业扶贫”为主题，旨在扩大通渭新景苹果品牌影响力，发挥苹果产业带动力。在苹果“三品一标”认证上做文章，在国家工商管理总局成功注册了以“陇头红”为商标的新景山地苹果品牌，同时被“农业部农产品质量安全中心”和“甘肃省农牧厅”认证为无公害农产品”，并准予在产品或产品包装标识上使用农产品无公害标识。通过“龙头企业十合作社+农户（贫困户）”的农业品牌扶贫带动模式，为贫困户提供110个就业岗位，人均年收入2万元以上；并通过合作社与贫困户建立结对帮扶机制，把“小苹果”做成了“大产业”，在产业扶贫精准脱贫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实现“果业强、果农富、果乡美”奋斗目标。积极推进“三变”改革，新景兴民专业合作社将小沟、大寨、马湾3村的闲置土地和劳力量化折股，入股分红。今年合作社通过流转土地种植苹果示范基地300亩，待挂果后，合作社与农户按照3:7的比例分红，连续分红10年，使更多的农民转变为“股东”，把“三变”改革与发展产业融为一体，有力助推脱贫攻坚。

【社会事业】人口计生工作全面开展。2018年全乡共出生45人，出生率为1.85‰，当年初婚18人，初婚率为12‰；落实国家免费孕前检查29对。完成了计划生育工作的各项任务。各项惠农政策及时兑现。全乡共纳入城镇低保14户21人，农村特困供养对象87户87人，农村低保450户1639人、保障面为14.2%。农村养老保险缴费率达到93.22%。科教文卫工作逐步提升。全乡小学、初中阶段适龄人口入学率达到99%以上，办学条件明显改善；宣讲健康教育科普知识12场次，为居民发放健康教育宣传资料3800余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不断强化。2018年共排查矛盾纠纷32起，调处成功率100%，受理群众来信来访77件（人）次（其中来人来访15件、民生平台57件、上级转办5件），全部办结，群众满意率达到95%以上，信访总体形势明显好转。扎实开展普法依法治理工作，对78名精神病患者、7名邪教人员、13名刑满释放人员等各类重点人员落实了“五位一体”和科级领导干部包案到人管控措施，并对刑满释放人员和社区服刑人员进行帮教安置转化，给予及时帮助，有效解决了生产生活困难。让他们回归社会后，感受到党和政府的温暖与关怀。安全生产顺利推进。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的制度。乡交警中队、安监站和道路交通“两站一室”切实发挥职能作用，与1176名农用机动车手签订了车主文明驾驶承诺书，对46辆老旧车和黄标车进行淘汰报废登记，乡交警中队、交管站和村劝导站联合上路执勤，共检查登记过往车辆62辆，查处交通违法24起，治安拘留14人，劝导制止驾驶人员73人次，有效遏制了道路交通安全事故的发生。乡安监站协同乡执法所组织专门力量，按“四不两直”的方式在全乡范围内开展了16次安全生产大检查，对辖区内砖厂、施工单位、易燃易爆品经营户、临时加油站点和寄递行业等进行扎实排摸。共排查安全隐患49处。挂牌督办、闭环管理、及时整改。49处安全隐患全部整改到位。2018年辖区内稳定平安。深入推进食品药品监管工作，共办理案件19起，罚款金额3.347万元，其中食品类案件17起、药品类案件2起。维护了群众切身利益，净化了市场环境，规范了市场秩序。

【作风建设】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县、乡的决策部署，实实在在解决群众的所思所想。乡纪委要着力解决部分村、部分干部压力传导递减、担当意识不足、工作不按程序、工作落实不力的突出问题，严肃查处扶贫领域的腐败问题和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全面推动工作任务落实，创新督察方式，继续推行对重点工作由乡纪委、分管领导一月一督察一通报一季度一问责机制，一月一整改一汇报方式，倒逼责任落实。扎实开展“马上就办、真抓实干”、“三纠三促”、“明察暗访督察年”和“三查三治”等作风建设专项整治活动，组织开展扶贫领域监督执纪问责专项巡查，开展各类督察30余次，以严的标准和实的要求，切实把心思和精力用在推动工作落实上，着力解决研究谋划工作不深不细、工作标准不高、管理粗放、效率低下和矛盾纠纷久拖不决等问题，努力提升工作水平。

新景乡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书　　记　龚维龙
乡　　长　董文晖（8月止）
　　郜　强（8月任）
人大主席　程海军
副 书 记　焦万库（10月止）
纪委书记　陈奇锋
副 乡 长　马军前
　　党小民
党建办主任　雷高魁

（张　英　供稿）

第三铺乡

【综述】第三铺乡位于通渭县西南部，距县城21公里，总流域面积176平方公里，耕地面积9.8万亩、人

均5.8亩，是全省40个深度贫困乡镇之一。现辖19个村、112村民小组3665户16696人。2013年底识别建档立卡贫困人口1189户5815人，贫困发生率为36%，识别建档立卡贫困村9个，2018年10月份动态调整后，全乡有建档立卡贫困人口1304户6251人，建档立卡贫困村12个。2018年，全乡退出贫困村2个（小岔村、党堡村），脱贫236户1128人，经家庭成员自然增减，2018年底有贫困人口526户2518人，贫困发生率降至15.69%。全乡现有党员722人，其中女党员110名，大专以上文化程度党员118名，党员致富带头人53名，预备党员12名。

【脱贫攻坚】紧盯脱贫政策，完成退出验收和动态调整。2018年在包乡领导的关心支持和全乡各级干部、帮扶工作队的辛勤付出、共同努力下，全乡退出贫困村2个，脱贫236户1128人，新识别贫困户30户104人，2018年底有贫困人口526户2518人，贫困发生率由去年的21.5%降至15.69%。聚焦脱贫短板，精准编制“一户一策”。全乡组织驻村帮扶工作队、乡村干部和帮扶责任人，完成762户（新识别30户）未脱贫户和20户已脱贫户的“一户一策”和巩固提高帮扶计划的制定工作。对存在自身发展需求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脱贫需求和计划发生变化的及时调整，确保年度各项增收帮扶措施和保障帮扶措施全面落实。

【产业培育】大力发展草畜产业，新建暖棚26座（累计833座）、引进良种牛26头（累计引牛833头，配套青贮袋5460个），全乡现有肉牛存栏3290头、肉羊存栏8495只；不断调整种植结构，推进“粮改饲”工作，为养殖基础较好的9个贫困村各配备铡草机和裹包机1台，为105户养殖大户各配备侧草机1台，着力解决当前农业结构性矛盾问题。深入推进农业结构调整，种植全膜玉米4.57万亩、马铃薯2万亩、小杂粮1.6万亩。大力培育金银花、花椒特色优势产业，共推广种植金银花1247亩、花椒9961亩。大力培育新型经营主体，引进合作社在党堡村流转土地500亩，在蒲湾村、西坪村流转土地130亩，以反租倒包租赁给引进龙头企业，带动农户通过土地入股及务工实现脱贫增收。积极推广设施农业，建成塑料大棚20座，拓宽贫困户增收渠道。精准开展就业扶贫工作，实施能力素质提升工程，加大劳务输转助推脱贫攻坚，培训贫困劳动力572人，输转劳动力4050人（其中建档立卡人口1722人）、创劳务收入8040万元；建成扶贫车间2个，帮助23名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实现了家门口就业；开发公益性岗位146个，帮助146名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就地就业。实施村级光伏电站助推脱贫攻坚工程，在侯坡村建成2050.56千瓦联村村级电站1座，按照5千瓦/户对应规模，滚动带动203户贫困户发展。

【基础设施建设】按照基础设施建设需求，全面补齐基础设施短板。全面完成79户贫困户自来水通水工作，全乡自来水入户率达到96.3%。实施农网改造升级工程，建成0.4千伏线路8.96km，配套配套总容量为1400kva变压器5台。投资60.5万元完成了阴坡、侯坡2村文化广场硬化工程，新建马坪、阴坡、荞湾、小岔4村乡村舞台，新建荞湾、郭坪、阴坡3村标准化村卫生室，努力提高贫困村基础设施条件。投资289.22万元实施党堡村“千村美丽”项目建设，投资82.17万元实施侯坡村整村提升工程。对全乡未列入台账的疑似农村危房全面进行鉴定，进一步复核所有已脱贫建档立卡贫困户的农户住房安全情况，纳入年度危改任务143座，投入资金272.8万元，目前已全部完成改造，累计改造1391座；完成了姚岔、马坪、蒲湾3村12户农户易地搬迁主体工程，切实改善群众居住条件。开展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节余指标工作，2016—2018旧房拆除户数共计96户，复垦耕地面积30.1亩，截至目前，完成21户旧房拆除，复垦耕地面积21.88亩。聚焦义务教育有保障，将控辍保学作为教育脱贫底线要求，在蒲湾村建成幼儿园1所并投入使用，为72名学前儿童落实教育扶贫资金6.48万元、309名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落实教育扶贫资金63.38万元、190名高中学生落实教育扶贫资金39.9万元、410名高职及以上学生落实教育扶贫资金79万元。全乡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96.7%。聚焦医疗保障，全面落实医疗惠民政策，对890人次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患病住院治疗病人报销医疗费用219.86万元，对114人次建档立卡贫困人口门诊慢特病人报销医疗费用13.13万元；实施医疗救助48人次23.4万元；抓好家庭医生服务团队建设，由市县乡村4级专业人员组建家庭医生服务团队19个，实现了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全覆盖。按照“万千百十”的林业产业扶贫思路，实施退耕还林9000亩，面山绿化280亩，绿色长廊建设21公里，共栽植各类苗木190余万株。

【“三变”改革】践行“三变”新发展理念，走出了一条以“龙头企业/合作社+基地+农户”的发展路子。利用2018年集中攻坚资金200万元，在党堡、荞湾、马坪、芦滩4村引建合作社4个，带动100户贫困户通过入股分红实现增收。同时，利用集中攻坚资金200万元，在党堡、小岔、马坪、侯坡4村新建合作社发展村集体经济，打破了村集体经济“空壳村”的现状，每村村集体经济收入可达4万元。立足“一村一企一产业一劳务”发展模式，引进龙头企业5个，建立育苗基地3处、特禽养殖2处，通过产业发展、基地建设、项目带动、劳务输转、入股分红、公益资助等有效措施，努力拓宽贫困人口转移就业渠道，带动106人就地就近转移就业，推动“输血”式扶贫向“造血”式扶贫转变，带动贫困户脱贫增收。

【民生保障】高度关注贫中之贫、困中之困，切实发挥民生政策的兜底作用，着力保障最困难群众基本生

活。全面落实教育资助政策，组织开展帮扶单位及爱心企业捐资助学活动，资助贫困大学生69名16.7万元。全面落实医疗保险救助政策。参合人数达1.42万人，参合率为89.87%，参保人数9915人，占应参保人数的94.49%。全面落实农村低保、五保政策。按照“应保尽保、保住保重、公平公正、动态管理”的基本原则，扎实开展农村低保提标工作和农村低保对象精准认定大检查专项行动目前，纳入农村低保697户2961人，城市低保19人，农村分散特困供养对象98户111人。全面落实困难经济老年人补助政策，为符合条件的85名农村低保家庭失能半失能老年人发放补助金9.35万元，为符合救助条件的困难群众78人次发放医疗救助资金25.4319万元、为符合条件的325户贫困残疾人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累计28.38万元。全面落实农业保险政策，全乡玉米、马铃薯、冬小麦保险投保23.2万元，牛羊保险投保3.9万元，共理赔30万元。

【社会管理】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把综治维稳工作与各项重点工作等相结合，坚持标本兼治、重在治本的原则，深入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深入开展禁毒反邪教等工作，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确保社会和谐稳定。深入开展禁毒反邪教等工作，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确保社会和谐稳定。严格落实领导干部接访下访制度，从源头上化解矛盾纠纷，及时研究解决群众初信初访问题及民生平台反映事项和各类矛盾纠纷，办结率达到100%，满意率达93.7%。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和“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的安全工作机制，立足事故防范，加大宣传，突出重点，强化监管，着力隐患整改，狠抓打非治违，及时有效地消除各类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加强防灾减灾知识宣传，建立健全各类防治方案和应急预案，提高抗灾应急能力，逐步落实地质灾害隐患点群众搬迁工作。大力发展教育事业，开展生源地助学贷款工作，加大校园周边环境综合治理，加强校外寄宿生管理，营造良好教育环境。着力完善乡、村医疗卫生基础设施，深入推动健康促进模式改革，建立健全乡村医疗服务网络。加强食品药品监管执法力度，常态化开展食品药品专项整治行动，全力维护食品药品市场秩序，确保人民群众食品药品安全。充分发挥乡执法所职能作用，大力开展党堡村违章建筑、农村环境整治工作，进一步加大惩处力度，坚决做到“零容忍”。严格落实“河长+警长+巡河长”制度，重点对牛谷河、苦水河等主河道及其支流河道、各村级河沟道进行定期巡查清理，共开展巡河75次。严格落实环境保护工作“党政同责、一岗双责”主体责任，全力开展全域无垃圾工作，着力抓好农村环境保护，扎实开展环境卫生集中整治行动90余次，修建垃圾池112个，配置手推式垃圾车21辆、机动垃圾车6辆，聘用街道保洁员4人、乡村公益性保洁员60人，清扫垃圾200余吨、拆除广告牌40多个、清理乱涂乱画1200多平米、疏通河道沟渠16公里、清理各类垃圾458吨、回收废旧地膜300吨。引导和调动广大群众积极创建整洁、优美、有序的乡村卫生环境。

【作风建设】扎实开展“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结合“脱贫攻坚作风建设年”活动、深化“放管服”改革工作突破年活动，开展各类督察50余次，有效解决了惠农政策监管不力、缩水走样等突出问题。主抓干部作风改进和法治政府建设，自觉服从乡党委的领导，广泛听取群众的意见建议。认真落实中央及省、市、县委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规定，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政府廉政建设持续加强。

第三铺乡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书　　记　张冠珍
乡　　长　吕耀忠
人大主席　马发龙
副 书 记　成晓花（女）
纪委书记　李翔宇
副 乡 长　陈碧峰
　　李　强
　　王　芳（女）
党建办主任　张建成

（洪杰　供稿）

什川镇

【综述】什川镇位于通渭县西南部，距离通渭县城55公里，东北与马营镇25公里、东南与三铺镇30公里、西南与榜罗镇20公里、西北与陇西县毗连70公里，区域总面积164.8平方公里，耕地面积8.45万亩，人均占有4.4亩，全部是山旱地，林业用地2.9万亩。境内地势南高北低，山峦起伏，深沟大涧，平均海拔2112米，年均气温5℃~6℃，无霜期135天左右，是典型的半干旱农业区。现辖16个行政村（什川、吴家湾、漆麻、新庄、贾家坪、八里湾、古城、大湾、盘龙、上阳坡、宗荣湾、泰山、油坊岖、地八、山坡、崖边）108个村民小组，有农业人口4323户19165人，建档立卡贫困户1464户6801人。2018年底全镇未脱贫人口583户2578人，2018年底贫困发生率下降到13.43%。主要粮食作物以冬小麦、玉米为主，主要经济作物有胡麻、马铃薯、中药材。目前，全镇实现了户户通电，村村通硬化路，自来水入户率为100%、通水率为99.5%；有镇直单位7家，镇村卫生院机构17个；各级各类学校8所，其中独立初级中学1所，九年制学校1所，小学6所，农村适龄人口入学率为100%。

【党的建设】坚持把抓好基层党

建作为必须种好的“责任田”，先后18次对基层党建工作进行专题研究部署，引领抓党建常态化、经常化。主持制定基层党建工作要点，建立班子成员抓党建工作协调推进机制和党建联系点制度，细化厘清党委书记、副书记、党建办主任、村党组织书记抓党建责任清单，并带头履责直接抓落实。实行目标管理，与各支部签订目标管理责任书，建立“责任、任务、问题”三张清单，实行“一月一抽查一通报一评比”常态化督察机制，下发通报12期，压实工作责任。对2017年述职评议时县委主要领导点评的5条问题和市县督察调研反馈及自查发现的13条、省委第八巡视组巡视反馈涉及的2条问题，全部进行了整改。结合“三纠三促”“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通报批评镇村干部14人、诫勉谈话4人、约谈10人、给予党纪处分1人。

【脱贫攻坚】坚持把脱贫攻坚作为头等大事和“一号工程”，举全镇之力推进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作。2018年达标脱贫229户1048人，贫困发生率下降到13.43%。聚焦精准管理，工作基础不断夯实。扎实开展贫困人口基础信息核准纠错工作，结合贫困人口动态调整，新识别纳入贫困人口1户2人。编制完成《什川镇脱贫攻坚实施方案（2018—2020)》，明确了今后三年分年度脱贫重点任务。聚焦脱贫短板，基础设施不断改善。道路建设方面:全镇完成通村硬化道路16条120余公里、村社沙化道路条余公里。安全饮水:全镇已完成入户4147户，入户率为100%；试通水完成16村107社4132户，通水率为99.6%。电力改造:全镇动力电覆盖16个村108个社，动力电覆盖率100%。已完成535户C级危房进行改造，其中，建档立卡贫困户257户、低保户71户、分散供养特困户33户、贫困残疾人家庭6户、优抚对象9户，其他159户。全面消除192户农村存量危房，摸清因自然灾害等因素新增危房底数，对委托第三方已鉴定出来的危房，通过争取省市支持、县级筹资补助等方式，对符合政策支持条件的贫困户危房在年内必须全部完成改造。十二五时期我镇易地扶贫搬迁共建设集中安置点四个，共搬迁安置农户181户，其中2013年八里村安置点28户， 2014年贾家山安置点40户，2014年什川村洪沟社安置点23户， 2015年什川村安置点90户。十三五时期共搬迁安置农户87户415人，建设集中联建安置点4个。2016年19户107人，为行政村内插花安置。2017年搬迁农户38户174人，（其中什川村贾家山集中安置16户72人，宗荣湾村大庄社集中安置12户57人，10户45人为行政村内插花自建)；2018年共搬迁农户30户134人，（什川村贾家山集中安置12户59人，行政村内插花安置18户75人)。光伏扶贫。在全镇7个建档立卡贫困村和3个特困村通过联村共建模式建成村级光伏电站5个，总装机容量为2746.5千瓦（其中古城村221.1千瓦、山坡村112.8千瓦、新庄村650千瓦、漆麻村783.4千瓦、地八村979.2千瓦)。网络宽带建设。行政村4G信号覆盖率达100%，新接通14个行政村宽带网络、行政村通网率达90%。完成村集体资产摸底、登记工作，学习借鉴贵州六盘水地区的“三变”改革成功经验，全镇16村通过村级光伏电站、出租村集体土地和互助资金协会占用费三种方式，全部实现了村集体经济收入。全面落实贫困家庭学生补助政策，扩大补助、救助覆盖面，切实巩固控辍保学成果;精准落实医疗救助政策，开展好建档立卡贫困人口送医上门等服务，最大限度减少贫困群众医疗支出，完成油坊岭1个标准化村卫生室建设任务，完成两癌免费体检1206人。针对全镇“空壳社”“挂牌社”较为突出的问题，按照镇抓合作组织、村抓种养大户的要求，领建培育新庄村兴友农牧业有限公司、贾坪村红牛养殖合作社、上阳坡村新民养殖合作社、宗荣湾大犇养殖专业合作社、宗荣湾五方山种植专业合作社等合作社5个；引进龙头企业1个，在新庄村建成“三变”+生态农业综合示范园1座；通过内育外引，采取“公司+合作社+农户”的模式，在全镇16村各组建农牧专业合作社2个，年内实现贫困村、贫困户新型经营主体带动全覆盖。电商网络。新建宗荣湾、上阳坡、油坊岭、盘龙、八里湾、大湾等6个电商服务点，进一步加快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建设进度，健全完善镇村两级电商网络。

【产业培育】认真落实全市“551”产业扶贫模式，按照县委提出的“3+6”产业体系和“户均十亩产业田、两头增收牛”的要求，根据全镇“1+1+X”（“1个主导产业蓄草养殖+1个特色产业黄芩为主的中药材+光伏发电、劳务、小杂粮、设施蔬菜等辅助产业）产业发展新思路，什川镇大力培育主导产业，已形成以畜草养殖为主导产业、黄芩为主中药材特色产业、光伏发电、劳务、小杂粮、设施蔬菜等多种辅助产业共同发展的产业布局。产业到户项目：因地制宜、因户施策，对口落实扶贫资金支持产业发展目录19项36子项内容，大力发展林木育苗、中药材等富民多元产业。畜草产业：2015年至2018年累计实施蓄草养殖项目共1080户，占所有贫困户73%。玉米、马铃薯产业：完成覆膜面积1.95万亩，推广全膜玉米种植1.5万亩、马铃薯种植3800亩。中药材产业：采取“公司+基地+农户”的模式，2018年1096户建档立卡贫困户种植中药材（黄芩）4326亩。生态建设：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统筹推进生态环境保护和重点领域治理，着力提升生态环境综合承载能力，改善生态环境质量。扎实推进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建设绿色长廊18余公里，义务植树12.88万株。持续用力推进环境污染治理，对全镇范围内县镇级河流常家河、苦水河等河沟到、各类采砂场、采石场进行“拉网式”排查，制定具

体治理恢复方案，严格落实综合治理措施，坚决整治乱采乱挖矿产资源行为，切实修复生态。持续用力抓好人居环境整治。深入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和全域无垃圾专项治理，学习借鉴浙江“千万工程”经验，抢抓全省开展的城市污水处理厂达标运营和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建设突破行动，以垃圾污水治理、卫生厕所改造、村容村貌提升“三大革命”为重点，全面改善人居环境。加快贫困劳动力精准培训。对2018年新聘用的镇村公益性岗位人员，结合岗位实际开展岗前培训暨省、市级示范培训项目配套培训62人。强化贫困劳动力组织输转。向福清市重点用工企业组织输送农村劳动力不间断。加快就业扶贫车间建设。在全镇范围内新建及改造就业扶贫车间共4家，带动贫困户就业100余人。大力开发镇村公益性岗位。利用村级光伏电站基础电价收益资金，在全镇开发镇村公益性岗位80个，增加贫困户收入。书画文化扶贫工程：结合全县“文旅活县”战略，充分利用榜罗红色旅游过境的优势，深入挖掘通渭古堡遗址和秦嘉故里文化；借助县书画院帮扶我镇的优势，举办书画扶贫培训3期90余人。

【社会事业】不断加大对教育事业的投入，在八里、新庄新修幼儿园2所，全镇小学入学率100%，初中入学率为100%、巩固率99.8%。在泰山、上阳坡和宗荣湾3个贫困村修建综合性文化广场和乡村舞台建设，并配套健身器材，目前完成报账33.6万元。在泰山、上阳坡和宗荣湾3村各建设准化卫生室1座；2018年度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16568人、参合率85.88%，对342人未参保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进行动员后全部参保。全面完成健康扶贫“一人一策”，全力推行“4+1”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不断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质量，重点人群体检率达到67%。大力宣传健康扶贫看病“七个知晓”，全面落实计生家庭各类优惠政策。认真做好低保政策与精准扶贫两项制度的有效衔接，全面完成城乡低保农村特困供养人员提标工作，纳入农村低保849户3398人（其中一类188人、二类830人、三类1734人、四类646人），城市低保19户28人，特困供养人员158户170人。全镇参保玉米保险户数3889户，其中精准扶贫户1255户，投保面积22000亩，农户缴费82500元；参保马铃薯保险户数3889户，其中精准扶贫户1255户，投保面积20000亩，农户缴费140000元。对全镇范围内的6个地质灾害点和2个塘坝，指定具体责任人，对威胁群众发放避险卡，并进行定期巡查，做好巡查记录。开展防汛减灾演练1次，群众的防灾减灾意识进一步增强。全力组织干部群众积极开展“6·10”风雹灾害、“6·29”“7·1”暴雨灾害救灾减灾工作，全面做好灾后生产自救措施和改补种等工作，回填整修损坏道路35条30.6公里，对宗荣湾、新庄、漆麻、油房岬4村300亩绝收面积进行了及时补种，切实将损失降到最低程度，杜绝群众因灾致贫、因灾返贫。

【生态环境建设】全域无垃圾综合治理：与全镇4129户农户签订了门前“三包”责任书，设立镇级垃圾集中处置点2个、村级垃圾处理点16个、在每个自然社设立了垃圾收集点，采购自卸式三轮车1辆、手推式垃圾收集车14辆，实行镇村干部包巷道，社干部和党员、公益性人员分包10户联治的网格监管制，做到环境卫生保护全覆盖。全面推行河长制：对辖区内的2条县级河、6条镇级河和45条村级河沟道进行了全面排查梳理，县镇村三级河长进行了认领，并面向社会公示，接受监督。充实村级巡河员、保洁员54名，对辖区内主河道、各村河沟道进行定期巡查清理，实现了河道治理维护全天候、常态化。

【作风建设】全面落实班子成员“一岗双责”责任，深入推进“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活动，持续开展“三纠三促”、“三查三治”纪律作风专项整治行动，规范运行镇、村两级便民服务中心，受理各类审批服务事项2100余件、办结率99%，其中网上受理事项524件、办结率98.8%，受理纪检监察信访案件9件，立案核查1件，对1名村干部给予党内警告处分；受理省委第八巡视组反馈问题5件，全部整改到位；整改省纪委第十二检查组扶贫领域监督检查反馈问题9条，上缴违规领取资金9.86万元；及时纠正工作中存在的不足和问题，4次集中约谈16名村支部书记，与全镇镇村干部签订严禁参与违章建筑赌博封建迷信、扫黑除恶等内容的“承诺书”178份；开展警示教育2场次，对省市县通报的扶贫领域腐败及作风问题在两干会议上通报6次；在全镇16个村全部设立脱贫攻坚项目公示牌，对2015年以来实施的项目做到全部公示。

什川镇领导班子成员名录

书　　记　王志杰
人大主席　邢建刚
镇　　长　令宝灵
副 书 记　王永太
纪委书记　董嘉伟
副 镇 长　李素霞（女）
　　祁亚东
　　贾守君
党建办主任　陈自宏

（张永贵　供稿）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通渭县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通渭县统计局　国家统计局通渭调查队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

2018年，全县人民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和“八个着力”重要指示精神，坚持五大新发展理念，以脱贫攻坚为统揽，大力实施生态固本、产业优化、城乡一体、服务均衡、文旅名县“五大战略”，着力培育草畜、新能源、玉米“三大主导产业”和马铃薯、中药材、小杂粮、果蔬、劳务、文化旅游“六大特色产业”，积极创建全国现代旱作循环农业示范、新能源精准扶贫示范、“书画+”农耕文化休闲旅游“三大基地”，持续推进民生、法治、人才、党建“四大工程”，不断增加城乡居民收入，为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而努力奋斗。

一、综合

初步核算，全年全县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GDP) 421089万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6.1%。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83396万元，增长6%；第二产业增加值52899万元，增长0.9%；第三产业增加值284794万元，增长7.1%。全县人均地区生产总值10299元。三次产业结构比由上年的23.8:12.9:63.3转变为19.8:12.6:67.6。

全县2018年末户籍人口43.86万人。常住人口为40.98万人，比上年净增0.19万人。其中：男性为20.89万人，占50.97%；女性为20.09万人，占49.03%。0~14岁人口为7.7万人,占18.8%。

2018年通渭县年末人口数及其构成

指标	年末数(万人)	比重(%)
全县常住人口	40.98	–
其中：城镇	10.36	25.27
其中：男性	20.89	50.97
女性	20.09	49.03
其中：0~14岁	7.7	18.79
15~64岁	27.96	68.23
65岁及以上	5.32	12.97

15~64岁人口为27.96万人，占68.23%；65岁及以上人口为5.32万人，占12.97%。全年人口出生率为12.59‰，人口死亡率为7.81‰，自然增长率为4.78‰。城镇人口10.36万人，城镇化率为25.27%，比上年提高0.85个百分点。

年末全县农村贫困人口4.8万人，比上年末减少2.06万人；农村贫困发生率12.33%，比上年下降5.28个百分点。

二、农业

全年全县农作物播种面积150.88万亩，比上年增长6.3%，其中粮食作物播种面积128.22万亩，比上年增长2.4%。粮食总产量达到315758吨，增长15.1%。其中,夏粮78049吨，增长12.5%;秋粮237709吨，增长15.9%。全年粮食单产246.3公斤，增长15.1%；油料种植面积13.03万亩，增长45.2%，油料产量18572吨，增长62.5%。主要农产品产量如表。

2018年主要农业产品产量

产品名称	产量(吨)	比上年增长(%)
粮食总产量	315758	15.1
玉米	161136	22.0
洋芋	71463	21.6
油料	18572	62.5
胡麻	17844	112.4
药材中:党参	1435	–42.1
蔬菜	23920	9.4
水果	30468	1.9

全年共完成造林面积23.12万亩，增长12.7%。全年完成退耕还林面积11万亩。

全年肉类总产量8665吨，比上年增长25.4%。大牲畜存栏9.7万头，比上年增长3.4%；牛存栏7.24万头、比上年增长5.8%，出栏1.97万头、比上年增长0.1%；猪存栏6.35万头、比上年增长0.1%，出栏7.62万头、比上年增长0.9%；羊存栏10.49万只、比上年增长2.8%，出栏6.51万只、比上年增长0.4%；鸡存栏41.72万只、比上年增长27.2%，出栏24.88万只、比上年下降0.9%。

年末全县拥有农业机械总动力26.09万千瓦；农业生产用电量2247.4万千瓦小时；化肥施用量（折纯）18141吨，下降0.4%；农田有效灌溉面积3.6万亩。全年新修水平梯田0.78万亩，累计173.8万亩。

三、工业和建筑业

全县规模以上（年主营业务收入2000万元以上）工业企业16家，实现总产值7.48亿元，同比下降0.2%；实现增加值11228.3万元，比上年增长1.3%。分轻重工业看：轻工业实现增加值4477.6万元，重工业实现增加值6750.7万元。规模以上工业主营业务利润率8.67%。

工业产品产量

工业品名称	单位	产量	同比±%
发电量	万千瓦时	53985.5	27.9
小麦粉	吨	59000	9.5
塑料制品	吨	9553	7.5
乳制品	吨	16275	–20.2
饲　料	吨	13593	1.1

全县具有建筑业资质等级的企业8家，实现建筑业总产值100157万元，比上年下降24.3%；实现建筑业增加值31740万元，比上年增长1.0%；完成房屋建筑施工面积53.17万平方米，比上年下降24.1%；房屋建筑竣工面积36.98万平方米，比上年下降18.8%；实现利润总额7607.8万元，比上年增长0.98%。

四、服务业

全年批发和零售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4.6%，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增加值增长3.7%，住宿和餐饮业增加值增长5.1%，金融业增加值下降0.5%，房地产业增加值增长2.5%。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营业收入下降26.8%。

全年邮政行业业务收入1911万元，增长15.8%。邮政行业业务总量1735万元，比上年增长5.66%。其中，快递服务业务量27.26万件，增长11.98%。

全年电信行业业务收入13956万元。年末固定电话用户31530户，比上年增长10%；移动电话用户8.91万户，增长6.15%。年末互联网宽带接入用户37543户，比上年增长11%。

公路客运周转量46596.5万人，比上年增长3.6%。公路货运周转量377639.6万吨，增长10.21%。客运线路115条，公交车辆31辆，年末共有出租车辆283辆。

五、国内贸易

全年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99992.2万元，比上年增长7.7%。按销售地区分，城镇零售额83034.1万元，增长7.9%；乡村零售额16958.1万元，增长6.9%。批发业、零售业分别实现商品销售额103809.6万元、146099.8万元，比上年分别增长10.9%、10.3%；住宿业、餐饮业分别实现营业额3206.7万元、1146.6万元，分别增长10.8%、11.3%。

2018年，在限额以上单位商品零售额中，粮油、食品类零售额比上年增长25.9%，饮料类增长13.4%，烟酒类增长14.2%，服装、鞋帽、针纺织品类增长10.8%，化妆品类增长9.7%，日用品类增长1.8%，家用电器和音像器材类增长21.7%，文化办公用品类增长10.7%，家具类增长21.9%。

六、固定资产投资

全年完成500万元以上固定资产投资212629万元，同比增长18.9%。其中：项目投资149004万元、同比增长16.5%，房地产开发投资63625万元、同比增长24.9%。本年度内施工项目个数140个，其中新开工项目70个。农村建档立卡贫困户危房改造3311户。

七、财政金融

全年全县大口径财政收入35616万元、增长6.3%，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20018万元、增长11.1%。其中：税收收入10481万元、增长14.6%，非税收入9537万元、增长7.5%。从主体税种看，增值税13809万元,增长4.5%；企业所得税3914万元，下降12.2%；个人所得税1366万元，下降21.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96118万元，增长26.10%。八项支出235129万元，增长8.9%。

全县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余额（不含工商银行数据）为79.68亿元、增长7.9%。其中：住户存款余额达到57.85亿元、同比增长10.5%，非金融企业存款8.92亿元、同比下降46.3%。全县金融机构贷款余额为79.42亿元、下降2.6%，其中：住户贷款41.29亿元，增长8.1%；非金融企业贷款38.19

亿元，下降12%。

2018年通渭县金融机构存贷款余额及其增长速度

指标	年末数（万人）	比重（%）
全县常住人口	40.98	–
其中：城镇	10.36	25.27
其中：男性	20.89	50.97
女性	20.09	49.03
其中：0~14岁	7.7	18.79
15~64岁	27.96	68.23
65岁及以上	5.32	12.97

注：金融数据来源为《通渭县金融机构货币信贷统计月报》，不含工商银行数据。

八、居民收入消费和社会保障

全县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2946元，比上年增加1660元，增长7.9%；城镇居民人均住房建筑面积26.7m²；城镇居民恩格尔系数为0.27。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6755元，比上年增加558元，增长9.0%；农村居民人均住房建筑面积26.77m²；农村居民恩格尔系数为0.32。

全县农村低保人数61854 人，发放人口保障资金11387.7万元；农村五保户人数2316人，发放保障资金1347.4万元；累计发放城镇低保资金4237.4万元，保障对象达到9906人。

九、科学技术和教育

全年共举办各类科技培训班3期，完成普及性培训540多人（次）。全年实施各类科技项目5项，列入全省科技发展计划5项。科技成果转化5项。

年末全县共有独立高中4所，完全中学4所，独立初中11所，九年一贯制学校30所，在校学生普通高中9809人，职业生1169人，初中生10712人；小学44所，在校学生16732人（特教1所，在校学生98人），幼儿园133所，在园幼儿9435人。小学适龄儿童入学率达到100%，小学毕业升学率100%。

十、文化旅游、卫生健康和体育

年末全县共有文化相关产业机构106个，共有艺术表演团体71个，文化馆1个，公共图书馆1个（被文化部命名为“国家三级图书馆”），博物馆1个，影剧院1个，美术馆1个，档案馆1个，馆藏档案49709卷、册、袋、件、本、份、盒。电视覆盖率95%。全年接待游客104.97万人次，比上年增长29%；国内旅游收入4.85亿元，增长30%。

年末全县共有卫生医疗机构（含

2018年通渭县城乡居民人均收支情况

指标	城镇		农村	
	总量（元）	增长（%）	总量（元）	增长（%）
可支配收入	22946	7.9	6755	9.0
工资性收入	21089	8.2	1350	11.7
经营净收入	512	17.0	2493	9.1
财产净收入	1265	1.2	78	628.2
转移净收入	81	–1.9	2834	5.2
生活消费支出	17301	–5.5	8706	21.3
食品烟酒	4696	–13.7	2778	–1.9
衣着	1461	2.7	197	–48.4
居住	3421	–2.0	1252	10.0
生活用品及服务	1033	12.2	401	–1.5
交通通信	2595	56.9	568	–22.0
教育文化娱乐	2071	–28.9	1968	111.2
医疗保健	1618	–23.4	1413	125.4
其他用品和服务	407	16.0	129	–2.3

诊所）410个，其中医院5所，病床1465张，卫生机构人员数3106人，卫生技术人员1672人。有疾控中心、妇幼保健站各1个，食品药品监督机构1个，卫生社区服务中心1个，乡镇卫生院18所，床位数480张。

全年共举办县以上体育竞赛活动16场次，参加运动员221人（次），全县中小学学生体育达标率99.4%。

十一、资源、环境和应急管理

全年水资源总量7245万立方米，人均水资源量177立方米。全年总用水量2419万立方米，比上年下降2.58%。其中，生活用水1053万立方米，工业用水量150万立方米，农业用水量1168万立方米。人均用水量59立方米，下降3.1%。

年内完成造林封育（人工造林，封山育林）。其中：完成退耕还林工程，天然林保护工程，三北防护林工程，造林补贴项目，整合造林补贴、中幼林抚育项目造林。森林覆盖率达到9.43%。全民义务植树280.03万株。

全年农作物受灾面积52.88万亩，其中，绝收13.04万亩。

2018年，全县共发生生产安全事故30起，死亡7人，受伤32人，直接经济损失5.832万元，与2017年相比，事故起数下降3.22%，死亡人数上升40%，受伤人数下降11.11%，直接经济损失下降52.1%。

1. 本公报各项统计数据为初步统计数。

2. 生产总值、各产业增加值绝对数按现价计算，增长速度按不变价计算（2015年不变价）。

3. 固定资产投资包括计划投资500万元及以上项目投资和房地产开发投资两部分。

4. 本公报中的脱贫攻坚数据来自县扶贫办；医疗救助、低保数据来自县民政局；财政数据来自县财政局；货币金融数据来自中国人民银行通渭支行；交通运输数据来自县运管局；电信数据来自县移动公司、县联通公司、县电信公司；邮政数据来自县交通局；教育数据来自县教育局；科技数据来自县科学技术局；文文化旅游数据来自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卫生数据来自县卫生健康局；水资源数据来自县水务局；林业数据来自县林业服务中心；安全生产数据来自县应急管理局。

年度人物　先进集体与先进个人

年度人物

四大班子主要领导简介

邵志刚，男，汉族，1967年10月出生，甘肃定西人，党校在职研究生学历，1996年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88年8月至1990年3月在中国有色金属总公司第八冶金建筑公司工作；1990年4月至1994年8月在定西地区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工作；1994年9月任定西地区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副站长；1998年10月任定西地区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安全监督站站长；2002年11月任临洮县人民政府副县长；2006年5月任定西市建设委员会副主任、市城市建设投资经营管理办公室副主任、市城投公司总经理；2008年2月任定西市建设委员会副主任、市城市建设投资经营管理办公室主任、市城投公司总经理；2010年8月任中共通渭县委副书记；2011年9月任中共通渭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党组书记、县政府代县长；2011年10月当选为通渭县人民政府县长。2016年10月又当选为通渭县人民政府县长。2018年5月任中共通渭县委书记。

吕裕民，男，汉族，生于1963年，甘肃岷县人，中共党员。1983年参加工作，历任岷县农科所干部，岷县农业局干部，岷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干部，岷县寺沟乡党委副书记，岷县麻子川乡乡长，岷县麻子川乡党委书记，岷县计生委副主任（正科级），岷县计划生育局局长（期间：1996年9月至1999年7月在甘肃工业大学函授经济管理专业在职学习；2001年9月至2003年6月在甘肃省委党校研究生班工商管理专业学习），2002月12月至2006年11月任通渭县政府副县长，2006年11月至2009年10月任中共通渭县委常委、县政府副县长，2009年10月至2010年6月任中共通渭县委常委、县政府常务副县长，2010年6月至今任通渭县人大常委会主任。

谢占武，男，汉族，甘肃定西人，1967年10月出生，1989年7月参加工作，1992年5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党校在职研究生学历，1989年7月至1990年8月在定西县称钩中心小学任教；1990年9月至1991年11月在定西县教育局工作；1991年12月至1995年3月在定西县政府办公室工作；1993年5月至1995年3月任定西县政府办公室副科级秘书；1995年4月至1999年1月任定西地区行署财政处办公室副主任；1999年2月至2003年9月任定西地委秘书处秘书科副科长、科长；2003年9月至2004年2月任定西市委办公室秘书科科长；2004年3月至2009年10月任定西市委办公室副主任（期间于2007年3月至6月，在省委党校全省党群系统处级干部培训班学习）；2009年11月至2011年3月任定西市委副秘书长兼市委督察室主任；2011年3月至2011年9月任定西市委副秘书长；2011年9月至2013年1月任漳县县委副书记、县纪委书记、县委党校校长、县总工会主席；2013年1月任通渭县委副书记。2018年6月任中共通渭县委副书记、县政府党组书记、县政府县长。

陈维山，男，汉族，1968年12月出生,甘肃临洮县，中共党员。1990年7月参加工作，中央党校函授学院政法专业毕业。1990年7月至1992年12月在临洮团县委工作；1992年12月至1994年10月在临洮县委办公室工作；1994年10月任临洮县委办公室副科级秘书；1995年10月任临洮县委办公室副主任兼保密局局长；2000年12月任临洮县八里铺镇党委书记；2002年10月任临洮县委常委、宣传部部长；

2007年1月当选为通渭县人民政府副县长；2010年5月至2011年9月任中共通渭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2011年9月任中共通渭县委常委、县政府党组副书记；2011年10月至2012年12月任中共通渭县委常委、县政府常务副县长；

2012年12月任政协通渭县委员会党组书记。2013年3月任政协通渭县第八届委员会主席。2016年10月任政协通渭县第九届委员会主席。

新任副县级领导简介

吕哲军，男，汉族，1970年8月出生，甘肃武威人，大学本科学历，1998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93年7月参加工作。1993年7月至1996年8月，中国石化兰州设计院公用工程室助工；1996年8月至1999年7月，甘肃省建设委规划处科员；1999年7月至2001年10月，甘肃省建设厅规划处副主任科员；2001年10月至2006年8月，甘肃省建设厅规划处主任科员；2006年8月至2007年2月，任甘肃省规划院副院长；2007年2月至2010年4月，任甘肃省建设厅规划处副处长（其中2008年10至2010年4月主持规划处工作）；2010年4月至2011年10月，任甘肃省建设厅监察室主任；2011年10月至2018年7月，任甘肃省建设厅人事处处长；2018年8月，任中共通渭县委常委，县委副书记（挂职）。

李兴平，男，汉族，1975年8月出生，甘肃岷县人，在职大学学历，1996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94年7月参加工作，1991年8月至1994年7月在陇南卫校学习；1994年7月至1997年3月为岷县锁龙乡干部；1997年3月至2001年12月岷县县委办公室干部（期间：1999年9至2002年8月在甘肃省中医学院中医专业大专班学习）；2001年12月至2003年5月任岷县县委办公室副科级秘书；2003年5月至2004年7月任共青团岷县县委副书记；2004年7月至2005年9月任共青团岷县县委书记（期间：2003年2月至2005年7月在兰州大学网络教育学院行政管理专业本科班学习）；2005年9月至2008年3月任岷县县委办公室副主任、督察室主任；2008年3月至2010年3月任岷县茶埠镇党委书记；2010年3月至2013年8月任定西市委研究室副主任（期间：2010年5月至2010年11月挂任定西市信访局信访督察员）；2013年8月至2016年1月任中共陇西县委常委；2016年1月至2018年5月任中共陇西县委常委、统战部部长（期间：2017年2月—2018年2月挂职连江县委常委）；2018年5月至2018年8月中共通渭县委常委；2018年8至今任中共通渭县委常委、组织部部长。

李清元，男，汉族，1975年11月出生，甘肃武威人，在职大学本科学历，1997年4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97年7月参加工作。1995年9月至1997年7月于甘肃联合大学学习；1997年7月至2001年4月任渭源县职业技术学校教师；2001年4月至2005年5月任渭源县农机局副局长；2005年5月至2005年9月任定西市建委副科长；2005年9月至2007年4月任定西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副科级干部（期间2005年9月至2007年9月于甘肃省委党校函授学院行政管理专业学习）；2007年4月至2010年10月任定西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执法大队大队长；2010年10月至2010年11月任定西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正科级干部；2010年11月至2016年4月任定西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执法稽查科科长兼市建设执法稽查支队支队长；2016年4月至2016年5月任定西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党组成员；2016年5月至2018年3月任定西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党组成员、副主任；2018年4月任通渭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林　捷，男，汉族，1970年7月出生，福建福清人，本科学历，1991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93年9月参加工作。1993年9月至1997年8月在福清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工作，1997年8月至2001年4月任福清市人民政府办公室综合科副科长，2001年4月至2004年12月任福清市人民政府办公室综合科科长，2004年12月至2005年3月任福清市国防动员委员会人民防空办公室副主任、市府办综合科科长，2005年3月至2008年10月任福清市国防动员委员会人民防空办公室副主任，2008年10月至2012年2月任福清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2012年2月至2012年12月任福清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局长，2012年12月至2014年5月任福清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局长、福清市人民政府口岸工作办公室主任（兼），2014年5月至2017年5月任福清市委办公室主任，2017年5月至2018年12月任融侨经济技术开发区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副处级），2018年12月任中共通渭县委委员、常委、县政府副县长（挂职）。

田耀宏，男，汉族，1981年9月出生，2004年4月入党，2005年9月参加工作，甘肃农业大学园艺专业农学学士，中共甘肃省委党校在职研究生学历。2005年9月至2010年4月于通渭县农技中心工作；2010年4月至2011年5月任通渭县农技中心副主任（其间2010年8月至2011年4月挂任鸡川镇党委副书记）；2011年5月至2013年12月任通渭县新景乡党委副书记、政府乡长；2013年12月至2016年1月任通渭县李店乡党委书记；2016年1月至2018年5月任通渭县平襄镇党委书记（其间2013年9月至2016年6月于中共甘肃省委党校经济社会发展与党的领导专业研究生班学习）；2018年6月任通渭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王　威，男，汉族，1973年10月出生，甘肃兰州人，大学学历，1995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92年10月参加工作。1992年10月至2005年1月在兰州军区某部服役。2005年1月至2018年9月在甘肃省建设厅科教处工作，任科教处副处长。2018年9月任通渭县人民政府副县长（挂职）。

孙元辛，男，汉族，1984年3月出生，黑龙江省富锦市人。2004年加入中国共产党。哈尔滨工业大学工学硕士，北京大学经济学硕士。2008年7月哈工大电气工程专业硕士研究生毕业。2008年7月至2013年8月，中石油集团中国石油技术开发公司独联体分公司工程师、驻俄罗斯莫斯科办事处国际商务师（期间：2010.09至2014.06北京大学经济学院金融学专业获经济学硕士学位）。2013年8月至2015年12月，国家能源局电力司电网处新录用公务员、主任科员。2015年12月至2016年12月，国家能源局综合

司正科级秘书。2016年10月至2017年8月，国家能源局派驻通渭县常河镇小庄村第一书记、平襄镇孟河村第一书记、县发改局副局长（挂职）。2017年8月至2018年9月，定西市发改委党组成员、通渭县政府党组成员、平襄镇孟河村第一书记（挂职）。2018年9月，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副处级调研员。2018年10月，通渭县政府党组成员、副县长（挂职）。

先进集体与先进个人

2018年度受国家部委表彰的先进集体

鸡川司法所　被评为全国先进司法所

2018年度受省委、省政府表彰的先进集体

榜罗镇人民政府　被省委省政府命名为“省级文明乡镇”

鸡川镇人民政府　被省委省政府命名为“省级文明乡镇”

2018年度受省直单位表彰的先进集体

原通渭县国家税务局党总支　被原甘肃省国家税务局党建工作领导小组命名为“全省国税系统基层党建工作示范点”

北城铺镇　被省爱卫会评为“2018年度省级卫生乡镇”荣誉称号

安监局　被评为全省“安全生产月”活动先进组织单位

县科协　在第33届甘肃省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中被甘肃省科学技术协会、甘肃省教育厅授予第33届甘肃省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基层优秀组织单位”；在甘肃省科普大篷车社会化运行试点活动中被甘肃省科学技术协会评为活动组织三等奖。

2018年度受市直单位表彰的先进集体

通渭县税务局　被国家税务总局定西市税务局评为“组织收入先进单位”

通渭县博物馆　被定西市文物局授予“定西市第一次可移动文物普查先进集体”称号

县司法局　被评为2018年度全市司法行政工作先进集体。

农业机械　被定西市农业机械管理局评为2018年度全市农机化重点工作目标责任考核二等奖2018年度全市农机安全生产工作目标责任考核二等奖（定西市农机监理所，2019年三月）

民政局　被定西市民政局授予综合考核评估三等奖。

县林果中心　获得“定西市林业系统先进集体”“定西市森林防灭火工作先进集体”两个荣誉奖项。

县科协　被定西市科学技术协会、定西市教育局授予第33届定西市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优秀组织单位”；被定西市科学技术协会、定西市反邪教协会授予“优秀组织单位”。

2018年度受县委、县政府表彰的先进集体

通渭县税务局　被中共通渭县委　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突出贡献单位；被中共通渭县委　通渭县人民政府在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工作中授予三等奖；荣获定西市“巾帼文明岗”荣誉称号

县财政局　被评为县管优秀领导班子二等奖、机关党建三等奖、党风廉政建设三等奖、县政府综合目标考核二等奖、脱贫攻坚二等奖、县域经济发展一等奖、招商引资二等奖、依法行政二等奖等8个奖项。

北城铺镇　被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2018年度脱贫攻坚工作三等奖”荣誉称号；北城铺镇领导班子被通渭县委评为2018年度“好班子”荣誉称号；

通渭县纪委监委　被中共通渭县委评为“好班子”。

鸡川镇人民政府　在县政府目标管理综合考核获得全县三等奖；脱贫攻坚获得全县三等奖；城乡建设管理获得全县三等奖；社会治理创新获得一等奖；创新绿色发展获得全县三等奖；县管优秀班子考核评为二等奖；党风廉政建设考核评为一等奖；基层组织建设和机关党建工作考核评为三等奖；宣传思想和精神文明建设考核评为一等奖；社会管理综合治理考核评为三等奖；信访工作考核评为三等奖。

县人社局　被评为“2018年度好班子”、“2018年度脱贫攻坚工作一等奖”、2018年档案工作获得全县先进集体。

县委办公室　被中共通渭县委授予“2018年度好班子”荣誉称号

新景乡　党委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县管优秀班子”；在全县乡镇综合考核中获得“一等奖”；县政府目标管理综合考核为“二等奖”；基层组织建设工作在全县考评为“一等奖”；脱贫攻坚工作在全县考评为“二等奖”；人大工作在全县考评为“一等奖”；统战民族宗教工作在全县考评为“二等奖”；武装工作在全县考评为“二等奖”；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综治工作在全县考评为“二等奖”；获得全县社会治理创新“二等奖”。

襄南镇人民政府　基层组织建设考核评为三等奖；信访工作考核评为三等奖；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考核评为三等奖。

文化馆　2018文化馆被中共通渭县委评为好班子；被定西市文化广播影视新闻出版局、定西市文化馆、定西女娲文化研究会、定西七台山文化公园管委会授予“文化七台山”定西市地方戏曲暨曲艺展演组织奖；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文明办、通渭县文联、通渭县文广局授予通渭县“双一十百千万”群众性文化体育活动百场惠民文化演出先进集体奖；《韵味悠长的通渭影子腔》在甘肃日报12版转载，苟晓飞、丁相宏主编。

县司法局　被县委评为基层组织建设和机关党建工作三等奖、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三等奖、信访工作三等奖；被县政府评为依法行政三等奖。

通渭县人民检察院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授予“文明单位”称号

中共中央政治局榜罗会议纪念馆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授予“文明单位”称号

通渭县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授予“文明单位”称号

通渭县教育局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授予“文明单位”称号

通渭县政协机关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授予“文明单位”称号

通渭县图书馆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授予“文明单位”称号

襄南镇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授予“文明乡镇”称号

寺子乡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授予“文明乡镇”称号

义岗镇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授予“文明乡镇”称号

北城镇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授予“文明乡镇”称号

平襄镇新城社区、南城社区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文明村（社区）”

平襄镇瓦石村、兴隆村、曹川村、团庄村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文明村（社区）”

马营镇油房村、花林村、回岔村、黄曲村、小营村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文明村（社区）”

榜罗镇红岘村、张坪村、文树村、陈尧村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文明村（社区）”

常河镇直湾村、合并村、新集村、常河村、胜义村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文明村（社区）”

三铺乡马坪村、蒲湾村、党堡村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文明村（社区）”

什川镇吴湾村、古城村、大湾村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文明村（社区）”

李店乡常坪村、坪合村、崔河村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文明村（社区）”

襄南镇杨堡村、瓦撒村、袁坪村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文明村（社区）”

碧玉镇雷岔村、赵河村、李川村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文明村（社区）”

鸡川镇杨川村、丁店村、许堡村、苟岔村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文明村（社区）”

新景乡大寨村、料滩村、马湾村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文明村（社区）”

陇山镇南岔村、石沟村、陈贾村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文明村（社区）”

陇阳镇张湾村、三合村、中庄村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文明村（社区）”

陇川镇史沟村、坡山村、张杨村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授予“文明村（社区）”称号

北城镇芦中村、新合村、店儿村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文明村（社区）”

寺子乡窑坡村、大营村、董沟村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文明村（社区）”

义岗镇新四村、寨子村、八井村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文明村（社区）”

华岭镇高尧村、后湾村、世歌尧村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文明村（社区）”

平襄镇城关村李立、西关村李成成家庭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文明家庭”

马营镇西堡村汪建军、双合村杨转芳家庭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文明家庭”

榜罗镇张坪村白小纪家庭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文明家庭”

常河镇直湾村常爱拾、胜义村常智勤家庭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文明家庭”

鸡川镇四合村王进雄、杨川村杨雲飞家庭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文明家庭”

三铺乡小岔湾村郜棲祁家庭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文明家庭”

什川镇什川村韩鸿雁家庭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文明家庭”

李店乡崔河村杨秀英家庭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文明家庭”

襄南镇令家山村令根胜家庭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文明家庭”

碧玉镇阳屯村李春明家庭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文明家庭”

新景乡白杨村李转香家庭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文明家庭”

陇山镇雷咀村南国栋家庭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文明家庭”

陇阳镇陆义村张志良家庭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文明家庭”

陇川镇郭家村王国政家庭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文明

家庭”

北城镇石关村曹治国家庭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文明家庭”

寺子乡寺子村刘响平家庭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文明家庭”

义岗镇悠江村杨美娥家庭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文明家庭”

华岭村石卜沟村王变红家庭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文明家庭”

金徽正能量公益基金会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2018年度尊师重教先进集体

通渭县亿联商贸城有限公司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2018年度尊师重教先进集体

北京慈弘慈善基金会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2018年度尊师重教先进集体

通渭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第八届通渭书画文化艺术节先进集体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渭县支行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第八届通渭书画文化艺术节先进集体

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渭支行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第八届通渭书画文化艺术节先进集体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渭支行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第八届通渭书画文化艺术节先进集体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渭支行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第八届通渭书画文化艺术节先进集体

甘肃悦心国际书画有限责任公司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第八届通渭书画文化艺术节先进集体

通渭县亿联商贸城有限公司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第八届通渭书画文化艺术节先进集体

通渭人家演艺有限公司（通渭秦剧团）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第八届通渭书画文化艺术节先进集体

成都彼德斯广告有限公司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第八届通渭书画文化艺术节先进集体

通渭县宏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第八届通渭书画文化艺术节先进集体

甘肃襄源温泉开发有限公司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第八届通渭书画文化艺术节先进集体

通渭县正通再生资源有限责任公司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第八届通渭书画文化艺术节先进集体

什川镇武装部 被县委评为先进基层武装部

第三铺乡武装部 被县委评为先进基层武装部

新景乡武装部 被县委评为先进基层武装部

李家店乡武装部 被县委评为先进基层武装部

陇川镇武装部 被县委评为先进基层武装部

常家河镇武装部 被县委评为先进基层武装部

2018年度受县直单位表彰的先进集体

马营镇兴旺村驻村帮扶工作队（省住建厅帮扶村）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

榜罗镇南坡村驻村帮扶工作队（省公务员局帮扶村）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

榜罗镇庙滩村驻村帮扶工作队（兰石集团帮扶村）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

第三铺乡侯坡村驻村帮扶工作队（省中医院帮扶村）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

陇川镇李岘村驻村帮扶工作队（甘肃监管办帮扶村）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

碧玉镇阳屯村驻村帮扶工作队（市广播电视台帮扶村）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

李家店乡常坪村驻村帮扶工作队（市疾控中心帮扶村）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

襄南镇杨堡村驻村帮扶工作队（县总工会帮扶村）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

陇山镇乱庄村驻村帮扶工作队（县信用联社帮扶村）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

寺子川乡董山村驻村帮扶工作队（县委办帮扶村）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

城镇魏河村驻村帮扶工作队（县工商联帮扶村）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

陇阳镇党岔村驻村帮扶工作队（县税务局帮扶村）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

义岗川镇寨子村驻村帮扶工作队（县审计局帮扶村）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

平襄镇瓦石村驻村帮扶工作队（县烟草公司帮扶村）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

鸡川镇苟岔村驻村帮扶工作队（县政协办帮扶村）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

华岭镇高尧村驻村帮扶工作队（县发改局帮扶村）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

新景乡马湾村驻村帮扶工作队（县委组织部帮扶村）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

陇川镇史家沟村驻村帮扶工作队（县水务局帮扶村）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

常家河镇新集村驻村帮扶工作队（县委宣传部帮扶村） 被通渭县脱贫攻

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

什川镇上阳坡村驻村帮扶工作队（县农行帮扶村）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

榜罗镇人民政府　项目建设获全县一等奖、招商引资获得全县二等奖、精神文明建设获全县三等奖。

榜罗会议纪念馆　被评为2018年度宣传思想和精神文明建设工作考核三等奖

县旅游接待服务中心　被县妇联评为通渭县三八红旗集体

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被县妇联评为通渭县三八红旗集体

县思源实验学校妇联　被县妇联评为通渭县三八红旗集体

马营镇东关村妇联　被县妇联评为通渭县三八红旗集体

陇川镇郭家村妇联　被县妇联评为通渭县三八红旗集体

鸡川镇便民服务中心　被妇联授予通渭县巾帼文明岗单位

县法院刑事审判庭　被妇联授予通渭县巾帼文明岗单位

县财政局国库股　被妇联授予通渭县巾帼文明岗单位

县中医院护理部　被妇联授予通渭县巾帼文明岗单位

县审计局经济责任审计办公室　被妇联授予通渭县巾帼文明岗单位

寺子川中学　被中共通渭县教育工作委员会、通渭县教育体育局评为“墨香校园”荣誉称号。

寺子川小学　被通渭县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评为“文明校园”荣誉称号,被中共通渭县教育工作委员会、通渭县教育体育局评为“绿色校园”荣誉称号。

寺子卫生院　被通渭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评为通渭县自然灾害后食物中毒应急处置技能竞赛二等奖。

寺子卫生院　被通渭县卫生健康局评为2018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考核三等奖。

通渭县第二中学　获得2018年度高考优异成绩奖

通渭县第三中学　获得2018年度高考优异成绩奖

通渭县马营中学　获得2018年度高考优异成绩奖

通渭县李店中学　获得2018年度高考优异成绩奖

通渭县义岗中学　获得2018年度高考优异成绩奖

通渭县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获得2018年度高考优异成绩奖

通和初级中学　获得2018年度中考优异成绩一等奖

陇山镇苟家川学校　获得2018年度中考优异成绩一等奖

什川初级中学　获得2018年度中考优异成绩二等奖

鸡川中学　获得2018年度中考优异成绩二等奖

三铺初级中学　获得2018年度中考优异成绩二等奖

三铺乡花兰寺学校　获得2018年度中考优异成绩三等奖

义岗镇八井川学校　获得2018年度中考优异成绩三等奖

北城初级中学　获得2018年度中考优异成绩三等奖

义岗川小学　获得小学毕业测试优异成绩一等奖

文庙街小学　获得小学毕业测试优异成绩一等奖

常河学校　获得小学毕业测试优异成绩一等奖

思源实验学校　获得小学毕业测试优异成绩二等奖

平襄镇安川学校　获得小学毕业测试优异成绩二等奖

常河镇新集学校　获得小学毕业测试优异成绩二等奖

三铺乡花兰寺学校　获得小学毕业测试优异成绩二等奖

榜罗小学　获得小学毕业测试优异成绩二等奖

新景学校　获得小学毕业测试优异成绩二等奖

寺子乡郑阳小学　获得小学毕业测试优异成绩三等奖

碧玉镇碧玉教学点　获得小学毕业测试优异成绩三等奖

陇山镇姬湾教学点　获得小学毕业测试优异成绩三等奖

榜罗镇阳山教学点　获得小学毕业测试优异成绩三等奖

陇山镇任马教学点　获得小学毕业测试优异成绩三等奖

义岗镇文化小学　获得小学毕业测试优异成绩三等奖

通渭县书法家协会　**被宣传部、文联评为文艺工作先进集体**

通渭县诗词学会　被宣传部、文联评为文艺工作先进集体

通渭县民间文艺家协会　被宣传部、文联评为文艺工作先进集体

2018年受省直单位表彰的先进个人

孙国龙　北城镇新合村村书记　被甘肃省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甘肃省抓党建促脱贫攻坚致富带头人”荣誉称号

张军胜　新景乡姚河村党支部书记　被评为全省脱贫攻坚先进个人

黄　勇　司法所所长　被命名为全省社区矫正工作执法标兵

巩想庆　平襄司法所　被评为全省人民调解工作先进个人

常自强　林果中心　被评为“全省优秀特派员”

李蔚山　寺子川中学教师　被甘肃省教育厅评为甘肃省农村骨干教师。

赵鹏飞　寺子川中学教师　被甘肃省教育厅评为甘肃省农村骨干教师。

吴瑞珍　寺子川小学教师　被甘肃省教育厅评为“甘肃省中小学农村骨干教师”荣誉称号。

2018年度受市委、市政府表彰的先进个人

杨金红　文化馆　被定西市人民政府授予　“第十届残疾人运动会优秀运动员”荣誉称号

2018年度受市直单位表彰的先进个人

周亚东　寺子川山坪村村文书　被定西市文物局授予“长城卫士”荣誉称号

龚维龙　新景乡党委书记　获得全市造林绿化工作先进个人

张瑞红　寺子川中学教师　荣获定西市初中理科教师实验技能赛二等奖。

董旺宏　北城铺扶贫站站长　被中国定西市委农村工作部、定西市扶贫开发办公室评为“全市优秀扶贫站长”荣誉称号

李丽娟　北城铺扶贫办干部　被定西市妇女联合会评为“2018年度市级陇原脱贫攻坚巾帼带头人”荣誉称号；被定西市扶贫开发办公室评为“2018年度全市扶贫创新工作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成变丽　北城铺干部　被定西市文明办、共青团定西市委、定西市青年联合会评为“定西市优秀青年志愿者”荣誉称号。

董　丽　北城铺干部　被定西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定西市总工会、定西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评为“定西市健康专干岗位标兵”荣誉称号

孙晓萍　通渭县博物馆　被定西市文物局授予“定西市第一次可移动文物普查先进个人”称号

周国虎　通渭县博物馆　被定西市文物局授予“定西市第一次可移动文物普查先进个人”称号

段　宏　通渭县博物馆　被定西市文物局授予“定西市第一次可移动文物普查先进个人”称号

马雄雄　通渭县扶贫办公室　被市委农工部、市扶贫办评为“全市扶贫系统先进个人

秦建军　通渭县扶贫办公室　被市委农工部、市扶贫办评为“全市扶贫系统先进个人

张晓东　通渭县扶贫办公室　被市委农工部、市扶贫办评为“全市扶贫系统先进个人

卢天云　通渭县扶贫办公室　被市委农工部、市扶贫办评为“全市扶贫建档立卡业务工作先进个人

温瑞龙　通渭县扶贫办公室　被市委农工部、市扶贫办评为“全市扶贫建档立卡业务工作先进个人

王金龙　县委办公室　被定西市驻村工作领导小组授予全市“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长”荣誉称号

曹　亮　司法局　被评为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先进工作者

强小莉　司法局　被评为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先进工作者

王　龙　司法局　被评为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先进工作者

陈　斐　农业机械管理局　被定西市农业机械管理局评选为2018年度基层农机化工作先进个人

张昇龙　农业机械管理局　被定西市农业机械管理局评选为2018年度基层农机化工作先进个人

田明凤　农业机械管理局　被定西市农业机械管理局评选为2018年度基层农机化工作先进个人

常　瑞　农业机械管理局　被定西市农业机械管理局评选为2018年度基层农机化工作先进个人

张贵芳　农业机械管理局　被定西市农业机械管理局评选为2018年度基层农机化工作先进个人

杨　报　县民政局干部　被定西市民政局评为2018年度全市民政工作先进个人

呼醒平　林果中心　获得“全市优秀科技特派员”称号；获得“全市森林防火先进个人”称号

杨　洁　林果中心　获得“全市优秀科技特派员”称号

连进国　林果中心　获得“全市优秀科技特派员”称号；获得“全市林业系统先进个人”称号

冯小英　林果中心　获得“全市森林防火先进个人”称号；获得“全市林业系统先进个人”称号

吴永红　林果中心　获得“全市森林防火先进个人”称号

张晓琴　林果中心　获得“全市森林防火先进个人”称号

陈晓辉　林果中心　获得“全市林业系统先进个人”称号

常自强　林果中心　获得“全市林业系统先进个人”称号

郭浚强　林果中心　获得“全市林业系统先进个人”称号

鲁敬强　林果中心　获得“全市林业系统先进个人”称号

2018年受县委、县政府表彰的先进个人

刘小农　通渭县博物馆　被中共通渭县委 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通渭县第二届“秦嘉徐淑文艺奖”“德艺双馨文艺工作者”荣誉称号

邱银柱　文化馆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第八届通渭书画文化艺术节工作先进个人；书画作品《高风亮节》《秋菊傲霜》在中国文艺家2018年6期发表；书画作品《雀跃图》《山居图》《塞外风》等20副作品在参花2018年6期发表；论文《浅析通渭脊兽》在文艺生活2018年1期发表。

张童霞　文化馆 剪纸作品《板檐子》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通渭县第二届“秦家徐淑文艺奖”民间文艺类三等奖；剪纸作品《板檐子》在由文化和旅游部非物质文化遗产司指导，浙江省文化厅、杭州市人民政府，浙江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桐庐县人民政府承办的第六届

“神州风韵”全国剪纸邀请赛中获优秀奖

王　芸　团县委书记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先进工作者”

令宝灵　什川镇党委书记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先进工作者”

张虎强　榜罗镇干部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先进工作者”

王　珊　中共中央政治局榜罗会议纪念馆讲解员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先进工作者”

杨喜兵　县教育局教育股股长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先进工作者”

张旭辉　常河镇干部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先进工作者”

王喜明　县第二中学办公室副主任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先进工作者”

甄文娟　县司法局普法办科员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先进工作者”

曹志强　定西市经济作物技术推广站高级农艺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通渭县金银花产业发展先进工作者

王　斌　通渭县农牧林业局总工程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通渭县金银花产业发展先进工作者

杜银川　通渭县农牧林业局助理农艺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通渭县金银花产业发展先进工作者

叶晓东　通渭县金银花产业办公室工程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通渭县金银花产业发展先进工作者

史兆辉　通渭县金银花产业办公室高级农艺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通渭县金银花产业发展先进工作者

何致强　通渭县金银花产业办公室农艺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通渭县金银花产业发展先进工作者

杨亚玲　平襄镇人民政府副镇长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通渭县金银花产业发展先进工作者

杨晓华　榜罗镇人民政府农业专干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通渭县金银花产业发展先进工作者

白时晟　鸡川镇人民政府副镇长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通渭县金银花产业发展先进工作者

闫永忠　常河镇人民政府干部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通渭县金银花产业发展先进工作者

杨　斐　襄南镇人民政府副镇长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通渭县金银花产业发展先进工作者

景　丹　碧玉镇人民政府农业专干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通渭县金银花产业发展先进工作者

陈亚斌　陇川镇人民政府副镇长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通渭县金银花产业发展先进工作者

杨建国　陇川镇人民政府综合执法所副所长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通渭县金银花产业发展先进工作者

董百强　三铺乡人民政府农业专干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通渭县金银花产业发展先进工作者

张玉强　新景乡人民政府农业专干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通渭县金银花产业发展先进工作者

安　毅　寺子乡人民政府农业专干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通渭县金银花产业发展先进工作者

王国强　李店乡人民政府副乡长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通渭县金银花产业发展先进工作者

马军团　李店乡人民政府武装部长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通渭县金银花产业发展先进工作者

翟玉生　甘肃九间棚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通渭县金银花产业发展先进工作者

郑崇山　李店乡三坪村三台坪社农民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通渭县金银花种植大户

姚吉祥　李店乡姚川村坑勿社农民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通渭县金银花种植大户

李世海　平襄镇中和村大庄社农民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通渭县金银花种植大户

李忠义　平襄镇中和村大庄社农民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通渭县金银花种植大户

陈向民　榜罗镇文树村陈山社农民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通渭县金银花种植大户

陈彦宏　榜罗镇大庄村下凡山社农民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通渭县金银花种植大户

姚芳州　鸡川镇杨川村张牛社农民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通渭县金银花种植大户

张福强　鸡川镇川道村上庙社农民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通渭县金银花种植大户

郑成俊　常河镇合并村郑二社农民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通渭县金银花种植大户

魏子法　常河镇绽沟村绽沟社农民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通渭县金银花种植大户

马旭东　襄南镇马店村堡子社农民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通渭县金银花种植大户

孙云华　襄南镇东坪村孙家坪社农民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通渭县金银花种植大户

令永英　碧玉镇李川村岳山社农民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通渭县金银花种植大户

陈江江　碧玉镇新城村新城社农民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通渭县金银花种植大户

包少强　陇川镇李岘村包寺社农民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通渭县金银花种植大户

郭振玺　陇川镇石峰村郭窑社农民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通渭县金银花种植大户

陈胜德　三铺乡马坪村阳湾社农民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通渭县金银花种植大户

谢来祖　新景乡旧庄村谢岔社农民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通渭县金银花种植大户

谢长红 新景乡旧庄村谢岔社农民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通渭县金银花种植大户

杨亚峰 寺子乡大营村阴山社农民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通渭县金银花种植大户

马列云 李店乡姚川村姚川社农民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通渭县金银花“采摘能手”

尚周平 李店乡姚川村坑窝社农民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通渭县金银花“采摘能手”

张继芳 李店乡郭坪村张坪社农民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通渭县金银花“采摘能手”

王淑华 李店乡郭坪村张坪社农民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通渭县金银花“采摘能手”

安桂英 平襄镇中和村大庄社农民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通渭县金银花“采摘能手”

安淑琴 平襄镇中和村大庄社农民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通渭县金银花“采摘能手”

焦凤琴 榜罗镇文树村陈山社农民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通渭县金银花“采摘能手”

许玉娃 榜罗镇文树村涸涝社农民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通渭县金银花“采摘能手”

杨永草 鸡川镇杨川村张庙社农民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通渭县金银花“采摘能手”

常芳勤 常河镇直湾村董河社农民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通渭县金银花“采摘能手”

张军霞 常河镇合并村山庄社农民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通渭县金银花“采摘能手”

贾雪占 襄南镇祁庄村黄湾社农民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通渭县金银花“采摘能手”

董月润 襄南镇祁庄村黄湾社农民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通渭县金银花“采摘能手”

何让虎 碧玉镇新城村东川社农民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通渭县金银花“采摘能手”

周继平 陇川镇新堡村周中社农民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通渭县金银花“采摘能手”

程小霞 陇川镇李岘村包寺社农民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通渭县金银花“采摘能手”

史萍萍 陇川镇蔡铺村西街社农民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通渭县金银花“采摘能手”

贾调忙 三铺乡三铺村上街社农民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通渭县金银花“采摘能手”

张丁旺 新景乡半岔村半岔社农民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通渭县金银花“采摘能手”

杨亚峰 寺子川乡大营村阴山社农民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通渭县金银花“采摘能手”

杨世儒 县一中教务副主任 被通渭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育工作先进个人

南鱼东 县职专教务主任 被通渭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育工作先进个人

石龙岩 县二中教研室主任 被通渭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育工作先进个人

田仲春 马营中学团委书记 通被通渭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育工作先进个人

胡远鹄 平襄初中教师 被通渭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育工作先进个人

刘亚军 通和初中政教主任 被通渭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育工作先进个人

姬文亮 文庙街小学办公室主任 被通渭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育工作先进个人

张海平 通和小学办公室主任 被通渭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育工作先进个人

郭小利 县二幼副园长 被通渭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育工作先进个人

司丁列 县三幼副园长 被通渭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育工作先进个人

梁旭斌 平襄镇兴隆教学点教导主任 被通渭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育工作先进个人

张晓中 陇山学区会计 被通渭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育工作先进个人

孙宽龙 陇川学区干事 被通渭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育工作先进个人

王随强 新景学区会计 被通渭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育工作先进个人

周维鹏 李店小学校长 被通渭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育工作先进个人

马 毅 什川镇太山学校校长 被通渭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育工作先进个人

郭警卫 华岭学区校长 被通渭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育工作先进个人

户元喜 义岗镇文化小学校长 被通渭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育工作先进个人

龚维宏 县教研室教研员 被通渭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育工作先进个人

孙金牛 县教研室教研员 被通渭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育工作先进个人

姚宗贵 县一中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班主任

常东平 县一中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班主任

令宝亮 县一中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班主任

张景成 县职专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班主任

温满斌 县二中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班主任

汪晋超　县二中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班主任
刘　洁　县三中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班主任
尚东升　县三中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班主任
朱振基　鸡川中学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班主任
杨　峰　李店中学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班主任
苏　峰　榜罗中学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班主任
伍建平　榜罗中学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班主任
王宏斌　马营中学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班主任
魏成军　义岗中学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班主任
姜海龙　平襄初中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班主任
姚映强　通和初中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班主任
许建军　通和初中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班主任
张院利　思源学校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班主任
李娟茹　思源学校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班主任
杨莉红　文庙街小学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班主任
赵宗祥　西关小学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班主任
王胜坤　西关小学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班主任
李万蛟　通和小学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班主任
王文莉　县幼儿园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班主任
张　易　县幼儿园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班主任
董红平　县二幼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班主任
陈　兰　县四幼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班主任
张文轩　平襄镇安川学校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班主任
李雯婷　平襄镇安川学校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班主任
宋　桦　陇阳初中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班主任
苟旺强　陇山镇苟川学校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班主任
杨晓东　陇山镇何坪小学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班主任
杨刚宁　陇川镇蔡铺小学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班主任
刘小芸　新景乡永新学校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班主任
牛智通　鸡川镇金牛学校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班主任
冉　欣　碧玉初中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班主任
刘玉红　碧玉镇新城小学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班主任
令耀军　襄南镇黑石头小学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班主任
王吉利　襄南镇高店小学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班主任
孙艳红　李店乡祁嘴学校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班主任
陈伟亮　常河镇新集学校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班主任
马志龙　常河学校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班主任
赵振强　常河镇孙川小学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班主任
张海霞　榜罗镇幼儿园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班主任
郭绪明　榜罗镇南梁小学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班主任
陈芸萍　榜罗镇史家庙幼儿园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班主任
洪　涛　什川镇大湾小学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班主任
范顺来　什川镇太山学校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班主任
张　军　三铺初中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班主任
温　斌　三铺乡花兰寺学校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班主任
万丽萍　三铺小学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班主任
林　梅　马营镇大河教学点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班主任
孔文晖　马营镇锦屏学校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班主任
李　正　马营镇西山学校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班主任
吕喜春　华岭镇梁岖学校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班主任
何　乾　义岗镇八井川学校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班主任
雒长江　义岗小学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班主任
张尚红　寺子乡郑阳小学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班主任
张　婷　寺子初中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班主任
王彬霞　北城小学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班主任
崔国虎　县一中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张岁平　县一中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陈军军　县一中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牛晓东　县职专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牛炳中　县职专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李　春　县二中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冉文杰　县二中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张文臻　县三中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杨百军　县三中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陈轲静　鸡川中学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牛继斌　鸡川中学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周瑾隆　李店中学教师　被县委、县

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范虹佑 榜罗中学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王金龙 马营中学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赵仁义 马营中学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王亚娜 义岗中学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邢鹏飞 平襄初中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梁小莺 平襄初中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南 灏 通和初中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曹玉芳 通和初中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巩望黎 思源学校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王 军 思源学校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范红林 文庙街小学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路 彬 文庙街小学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李瑞霞 西关小学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杨艳芳 西关小学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孙 玲 通和小学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孙晓燕 县幼儿园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蒙淑霞 县五幼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张丽霞 县特教学校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廉 震 平襄镇太平小学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成娟鹏 姜滩小学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许冬冬 平襄镇安川学校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张永辉 陇阳学区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李 倩 陇阳小学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史国斌 陇山镇姬湾教学点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杨 鑫 陇山镇苟川学校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郭怀业 陇山镇苟川学校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苟春菲 陇川镇蔡铺小学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何 凯 陇川初中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李增平 新景学校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苟继昌 鸡川学区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王慧春 鸡川镇许堡小学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李宏强 碧玉镇石滩小学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张 沛 碧玉镇碧玉教学点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巩彦奎 襄南镇杨堡教学点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杨小彤 襄南镇黑石头初中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杨向荣 李店乡崔河小学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马桂芳 常河学校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王 斌 常河学校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尹含悦 榜罗小学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许小亚 榜罗镇文树学校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焦贺春 榜罗镇史家庙学校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范胜利 榜罗镇史家庙学校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马步霄 什川初中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郭军平 什川初中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张银鹤 三铺初中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周高强 三铺乡花兰寺学校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杨智多 三铺学区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赵旭梅 马营初中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何彩霞 马营镇六里营学校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郭彩霞 马营镇黑燕学校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方 敏 华岭学校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杨军娃 义岗小学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伍娟玲 义岗小学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崔小刚 寺子学区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张海龙 寺子初中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雷晓玲 北城初中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曹 鹏 北城镇石关学校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宋林虎 北城学区教师 被县委、县政府评为2018年度优秀教师

张雄亮 寺子川小学教师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通渭县第二届“秦嘉徐淑文艺奖”音乐舞蹈类三等奖

李宏义 甘肃宏鑫农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被中共通渭县委、通渭县人民政府评为2018年度尊师重教先进个人

党旭涛 县委办公室副主任、县委保密办主任 被中共通渭县委、县人民政府评为第八届通渭书画文化艺术节先进个人

程孝通 县政府办公室干部 被中共通渭县委、县人民政府评为八届通渭书画文化艺术节先进个人

赵世军 县委报道组副组长 被中共通渭县委、县人民政府评为八届通渭书画文化艺术节先进个人

陈 博 县文广局副局长 被中共通渭县委、县人民政府评为八届通渭书画文化艺术节先进个人

常伟红　县公安局干部　被中共通渭县委、县人民政府评为八届通渭书画文化艺术节先进个人

郭永琛　县公安局干部　被中共通渭县委、县人民政府评为八届通渭书画文化艺术节先进个人

吴旭东　县教体局干部　被中共通渭县委、县人民政府评为八届通渭书画文化艺术节先进个人

巩东强　县商务局干部　被中共通渭县委、县人民政府评为八届通渭书画文化艺术节先进个人

刘　凯　县城投办干部　被中共通渭县委、县人民政府评为八届通渭书画文化艺术节先进个人

臧满刚　县体育中心干部　被中共通渭县委、县人民政府评为八届通渭书画文化艺术节先进个人

何大龙　县广电中心副主任　被中共通渭县委、县人民政府评为八届通渭书画文化艺术节先进个人

贾　瑞　县文联干部　被中共通渭县委、县人民政府评为八届通渭书画文化艺术节先进个人

邱银柱　县文化馆干部　被中共通渭县委、县人民政府评为八届通渭书画文化艺术节先进个人

常　峰　第三铺乡食药监所副所长　被中共通渭县委、县人民政府评为八届通渭书画文化艺术节先进个人

石典兵　悦心国际书画村党支部书记　被中共通渭县委、县人民政府评为八届通渭书画文化艺术节先进个人

王志杰　什川镇党委书记　被县委评为党管武装好书记

龚维龙　新景乡党委书记　被县委评为党管武装好书记

张建胜　李家店乡党委书记　被县委评为党管武装好书记

穆维强　常家河镇党委书记　被县委评为党管武装好书记

崔智平　什川镇武装部部长　被县委评为武装工作先进个人

赵君权　平襄镇武装部部长　被县委评为武装工作先进个人

李仲科　榜罗镇武装部部长　被县委评为武装工作先进个人

马军团　李家店乡武装部部长　被县委评为武装工作先进个人

魏俊权　第三铺乡武装部干事　被县委评为武装工作先进个人

徐东明　陇川镇武装部干事　被县委评为武装工作先进个人

2018年度受县直单位表彰的先进个人

谷双魁　平襄镇孟河村驻村帮扶队长、第一书记（浙江监管办公室电力安全监管处副处长）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长

刘新政　马营镇兴旺村驻村帮扶队长、第一书记（省建设厅机关党委主任科员）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长

韩　林　榜罗镇先锋村驻村帮扶队长、第一书记（省城市管理执法监督局稽查执法二室主任）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长

张　钊　榜罗镇毛湾村驻村帮扶队长、第一书记（省住建厅政务处主任科员）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长

郑访江　第三铺乡侯坡村驻村帮扶队长、第一书记（省中医院团委副书记）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长

张应辉　北城镇黄龙村驻村帮扶队长、第一书记（定西市志办业务指导科科长）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长

郑卷文　陇阳镇车岔村驻村帮扶队长、第一书记（市森林公安局华家岭森林派出所副所长）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长

朱麒名　马营镇赤砂村驻村帮扶队长、第一书记（市司法局办公室副主任）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长

赵胤鹏　李家店乡刘岔村驻村帮扶队长、第一书记（市粮食局质量监测站干部）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长

李宗钊　常家河镇胜义村驻村帮扶队长、第一书记（市委研究室文化研究科科长）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长

陈天辉　襄南镇杨家堡村驻村帮扶队常务副队长（县总工会经费审查委员会主任）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长

马亚军　襄南镇瓦撒村驻村帮扶队常务副队长（县引洮局干部）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长

包　力　陇山镇高山村驻村帮扶队长、第一书记（县教育局干部）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长

王金龙　寺子川乡董山村驻村帮扶队长、第一书记（县保密办副主任）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长

周永江　碧玉镇朱川村驻村帮扶队长、第一书记（县中医医院办公室主任）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长

王明军　碧玉镇石滩村驻村帮扶队长、第一书记（县政府办干部）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长

李海燕　北城镇王岔村驻村帮扶队长、第一书记（县疾控中心副主任）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长

郭二喜　义岗川镇永胜村驻村帮扶队长、第一书记（义岗川镇政府干部）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长

令　雄　平襄镇兴隆村驻村帮扶队长、第一书记（县委政法委副主任科员）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长

焦万库　鸡川镇上马村驻村帮扶队长、第一书记（县农机中心干部）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长

曹党军　华岭镇石卜沟村驻村帮扶队长、第一书记（县体育中心干部）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长

王　丹　华岭镇班岔村驻村帮扶队长、第一书记（县医疗保障局主任科员）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长

朱学荣　新景乡马湾村驻村帮扶队长、第一书记（县委基层组织建设工作办公室副主任）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长

孙灵活　第三铺乡阴坡村驻村帮扶队长、第一书记（县人大常委会代表人事工作委员会主任）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长

魏民宽　陇川镇张杨村驻村帮扶队长、第一书记（陇川镇民政办主任）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长

王旭升　常家河镇老湾村驻村帮扶队长、第一书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科员）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长

姜铁军　什川镇宗荣湾村驻村帮扶队长、第一书记（县卫健局保健局局长）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长

张　龙　襄南镇黎庄村驻村帮扶队队员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员

陈世鹏　襄南镇杨堡村驻村帮扶队队员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员

景晓军　陇山镇何山村驻村帮扶队队员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员

宋　凯　陇山镇乱庄村驻村帮扶队队员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员

王瀚文　寺子川乡王儿村驻村帮扶队队员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员

魏党罗　寺子川乡郑阳村驻村帮扶队队员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员

牛永增　碧玉镇岳岔村驻村帮扶队队员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员

殷雍庭　碧玉镇赵河村驻村帮扶队队员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员

孙磐周　北城镇新合村驻村帮扶队队员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员

张愿平　北城镇店儿村驻村帮扶队队员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员

吴永林　陇阳镇党岔村驻村帮扶队队员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员

韩　鹏　陇阳镇张湾村驻村帮扶队队员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员

孔军雄　义岗川镇八井村驻村帮扶队队员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员

王　鸿　义岗川镇山河村驻村帮扶队队员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员

金立平　平襄镇孟河村驻村帮扶队队员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员

曹启龙　平襄镇中和村驻村帮扶队队员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员

刘鹏善　鸡川镇上店村驻村帮扶队队员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员

张旺利　鸡川镇丁店村驻村帮扶队队员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员

王晓君　华岭镇善马村驻村帮扶队队员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员

杨　恒　华岭镇高尧村驻村帮扶队队员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员

王彦强　马营镇油房村驻村帮扶队队员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员

余三甲　马营镇结元村驻村帮扶队队员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员

冉旭鹏　新景乡马湾村驻村帮扶队队员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员

李旺胜　新景乡姚河村驻村帮扶队队员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员

张宇龙　榜罗镇陈尧村驻村帮扶队队员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员

刘凌云　榜罗镇南坡村驻村帮扶队队员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员

毛云龙　榜罗镇张湾村驻村帮扶队队员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员

张晶晶　第三铺乡侯坡村驻村帮扶队队员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员

苏　珂　第三铺乡侯坡村驻村帮扶队队员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员

徐东庆　第三铺乡蒲湾村驻村帮扶队队员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员

张耀辉　陇川镇坡石山村驻村帮扶队队员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员

杨建国　陇川镇坡李岘村驻村帮扶队队员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员

王永强　李家店乡李店村驻村帮扶队队员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员

闫维强　李家店乡常坪村驻村帮扶队队员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员

蒲　斌　常家河镇孙川村驻村帮扶队队员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

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员

邢　萍　常家河镇小庄村驻村帮扶队队员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员

段春有　什川镇新庄村驻村帮扶队队员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员

赵领兵　什川镇山坡村驻村帮扶队队员　被通渭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评为优秀驻村帮扶工作队队员

张亮亮　寺子卫生院　被通渭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评为2018年通渭县卫生计生系统“5.12”护理技能竞赛乡镇组比赛三等奖

马广红　寺子卫生院　被通渭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授予“通渭县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置标兵”称号

付志禄家庭　北城铺徐阳村村主任被通渭县妇女联合会评为“通渭县最美教子有方家庭”称号

周润霞　县政协办公室干部　被妇联评为通渭县三八红旗手

刘小兰　县医院心血管内科主治医师被妇联评为通渭县三八红旗手

胡　荣　华家岭镇政府副镇长　被妇联评为通渭县三八红旗手

杨中艳　襄南镇政府民政专干　被妇联评为通渭县三八红旗手

金立平　平襄镇孟河村驻村责任人被妇联评为通渭县三八红旗手

马三丽　县平襄初级中学教师　被妇联评为通渭县巾帼建功标兵

常盼盼　县农业农村局助理农艺师通渭县巾帼建功标兵

潘芳梅　什川镇妇联副主席　通渭县巾帼建功标兵

周雨晴　北城铺镇政府农业专干　通渭县巾帼建功标兵

李小利　李家店乡妇联副主席　通渭县巾帼建功标兵

亢改元　文化馆　被中共县委宣传部、通渭县文学艺术联合会授予新春文艺晚会“优秀导演”荣誉称号

牛继军　县民政局副主任科员　被县民政局评为2018年度全县民政工作先进个人;

焦海琴　县民政局干部　被县民政局评为2018年度全县民政工作先进个人

苟甲卯　县民政局职工　被县民政局评为2018年度全县民政工作先进个人

刘　淼　县民政局干部　被县民政局评为2018年度全县民政工作先进个人。

李　斌　李店乡中心敬老院院长　被通渭县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评为通渭县第四届道德模范

侯雪莲　榜罗镇中心卫生院党支部书记、主治医生　被通渭县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评为通渭县第四届道德模范

白明元　榜罗镇毛店村村民　被通渭县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评为通渭县第四届道德模范

甄余娃　榜罗镇毛店村村民被通渭县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评为通渭县第四届道德模范

陈尚仁　原什川镇山坡村村医　被通渭县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评为通渭县第四届道德模范

范宏洲　榜罗镇孟川村农民　被通渭县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评为通渭县第四届道德模范

牛国转　新景乡永新学校上川教学点代课教师　被通渭县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评为通渭县第四届道德模范

段苏天　通渭县人民检察院检委会委员、公诉科科长　被通渭县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评为通渭县第四届道德模范

车雄兵　榜罗镇闫湾村农民　被通渭县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评为通渭县第四届道德模范

吴海燕　马营镇黑燕村妇联主席　被通渭县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评为通渭县第四届道德模范

邵满霞　襄南镇政府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安骏逸　陇山镇政府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李文卓　三铺乡政府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亢　虹　县工商局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权亚红　县公安局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张军虎　县公安局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慕振东　县公安局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魏亚军　县公安局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李凤鸣　县档案局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亢克勤　襄南镇政府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张　萌　陇山镇政府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刘亮州　陇阳镇政府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卢银娟　陇阳镇政府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周　珮　榜罗镇政府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马伟伟　寺子乡政府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孔维强　寺子乡政府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赵丽媛　李店乡政府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白军胜　李店乡政府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洪　杰　三铺乡政府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王瑞彬　鸡川镇政府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孙效斌　碧玉镇政府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全　慧　北城镇政府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孙峰峰　马营镇政府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魏亚军　马营镇政府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张金山　什川乡政府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吴丽敏　陇川镇政府　被评为2018年

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李建中 平襄镇政府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徐仰贤 平襄镇政府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常喜红 义岗镇政府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孙登荣 义岗镇政府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李晓东 华岭镇政府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郭少华 县委办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丁康德 县政府办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郑 昕 县人大办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南晓龙 县纪委监委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郭军旺 县发改局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郭 龙 县人社局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尚东升 县统计局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郜熙权 县司法局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甄文娟 县司法局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王 龙 县司法局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蒙随心 县交通局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曹 宇 县审计局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苟小栋 县民政局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韩国娟 县食药局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景辉原 县卫生健康局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秦建军 县扶贫办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曹 云 县政务中心（工商局）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卢明灯 县法院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李亚军 县法院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曹 晟 县法院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王雅蓉 县法院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董文武 县检察院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袁春梅 公安局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范 畅 县公安局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马晓鸿 县公安局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李小康 县公安局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张 □ 县公安局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马小强 县公安局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伏示辉 县公安局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邓子良 县公安局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薛 辉 县公安局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董永亮 县公安局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张 军 县森林公安局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赵映杰 县委组织部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史中兴 县委组织部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冉添虎 县人社局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冉娟梅 机关事务局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何 尤 县水保局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牛军军 县社保局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马芳珍 县执法局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李冠军 县水务局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杨 报 县民政局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魏晓亚 县工商局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杨红亚 县环保局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孙钱余 县食品药品稽查局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张 艳 县能源办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牛芳月 卫生健康局卫生监督所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朱康弟 工商局平襄分局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王军昌 工商局鸡川工商所 被评为2018年度全县“优秀”公务员
魏军民 平襄镇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王国帅 平襄镇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张晓刚 平襄镇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姚永红 平襄镇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刘庆辉 马营镇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王国泰 马营镇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李子高 马营镇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魏 进 马营镇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李 晨 榜罗镇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张如也 榜罗镇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刘书盛 榜罗镇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廉国斌 鸡川镇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钟建红 鸡川镇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王宝元 鸡川镇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穆维强 常河镇 获得2018年度全

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张晓军　常河镇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丁继军　常河镇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李　辉　义岗镇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臧春发　陇阳镇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董文晖　陇山镇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孙永刚　陇山镇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田　立　陇山镇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孙小军　陇川镇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杨鹏峰　陇川镇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王　珺　陇川镇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祁长礼　陇川镇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龚维龙　新景乡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郜　强　新景乡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程海军　新景乡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陈奇锋　新景乡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高小敏　碧玉镇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周永胜　碧玉镇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张子龙　碧玉镇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师国荣　碧玉镇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王常青　襄南镇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石彦文　襄南镇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郭维杰　襄南镇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张建胜　李店乡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南绍禹　李店乡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令宝灵　什川镇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邢建刚　什川镇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王永太　什川镇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吕耀忠　三铺乡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马发龙　三铺乡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成晓花　三铺乡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李　强　三铺乡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殷建国　华岭镇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李逢霖　华岭镇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孙浚源　华岭镇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杨格斌　寺子乡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许德强　北城镇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尚进文　北城镇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王　震　北城镇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董宏成　县委办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杨　琪　县委办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南军亚　人大机关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陈　璠　人大机关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王浩东　人大机关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赵　军　政协机关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张虎平　政协机关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蒲旭红　政协机关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李作宏　纪委监委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王文通　纪委监委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王继胜　纪委监委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张　凌　纪委监委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邓振斌　纪委监委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丁　瑞　组织部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魏守礼　组织部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南志明　宣传部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崔文学　宣传部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张文博　宣传部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王百强　政法委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马　成　法院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马　林　法院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张尚宏　法院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李启民　检察院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何文德　检察院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席艳霞　检察院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王　芸　团委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孙守刚　编办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杨爱珍　总工会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陈军卫　档案局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魏国景　工商联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伍正芳　科协　获得2018年度全县

“优秀”科级公务员
赵富强 政府办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张彦兵 政府办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周旭明 财政局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车成全 财政局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张新霞 财政局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包 玺 人社局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王爱琪 人社局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张剑锋 发改局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何 飞 发改局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姚汉云 教体局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张 彬 公安局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潘继强 公安局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李振辉 公安局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姚继胜 公安局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刘泽颢 公安局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纪 平 公安局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曹鸿雁 公安局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孔德军 公安局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逯凤鸣 公安局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冉志鹏 卫计局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范金有 卫计局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吴志敏 卫计局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孙菊红 卫计局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刘子清 工商局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薛向东 工商局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陈智祥 工商局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周兴昌 工商局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杨国斌 食药监局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郑国明 食药监局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郑顺吉 农牧林业局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王旭军 农牧林业局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路 平 农牧林业局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王小玲 农牧林业局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冯最明 司法局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黄 勇 司法局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马军霞 司法局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王定文 民政局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李小斌 民政局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杨 琪 交通运输局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郑永茂 水务局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李长定 水务局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周朝朝 工信局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杨文峰 住建局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魏春贵 审计局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牛军胜 统计局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孙 奎 安监局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陈 博 文广局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李亚亚 环保局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刘炜章 社保局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刘转红 社保局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吕 平 水保局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尉采珍 引洮局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司小燕 价格局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昝永胜 地震局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魏香成 综合执法局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侯志军 综合执法局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蒲旺江 机关事务局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南 莹 残 联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种文利 残 联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王 琳 扶贫办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何晓辉 扶贫办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张尚平 信访办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焦耀祯 法制办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马海来 外援办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党国瑞 能源办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牛浩森 劳务办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王旭明 县志办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张文辉 政务服务中心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陈长军 农机中心 获得2018年度

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姚继刚　体育中心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张　锋　畜牧中心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马丙辰　旅游中心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张　君　科技中心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杨艾民　市政园林局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丁相宏　文化馆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韩顺武　园区办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李继国　环卫站　获得2018年度全县“优秀”科级公务员

常如冰　通渭县作家协会副主席　被宣传部、文联评为优秀文艺工作者

张建国　通渭县书法家协会常务副主席　被宣传部、文联评为优秀文艺工作者

张军胜　通渭县戏剧家协会主席　被宣传部、文联评为优秀文艺工作者

陈永高　通渭县诗词学会会长、《通渭文艺》主编　被宣传部、文联评为优秀文艺工作者

刘小农　通渭县书法家协会副主席、《通渭书画》副主编　被宣传部、文联评为优秀文艺工作者

孙武华　通渭县作家协会秘书长　被宣传部、文联评为优秀文艺志愿者

吴文亮　通渭县作家协会理事　被宣传部、文联评为优秀文艺志愿者

蔺学荣　通渭县书法家协会副秘书长被宣传部、文联评为优秀文艺志愿者

李国军　通渭县书法家协会副秘书长被宣传部、文联评为优秀文艺志愿者

贾志强　通渭县书法家协会理事　被宣传部、文联评为优秀文艺志愿者

曹兵虹　通渭县美术家协会副主席被宣传部、文联评为优秀文艺志愿者

景富忠　通渭县美术家协会理事　被宣传部、文联评为优秀文艺志愿者

魏虎娃　通渭县美术家协会副秘书长被宣传部、文联评为优秀文艺志愿者

李丽芬　通渭县音乐家协会副秘书长被宣传部、文联评为优秀文艺志愿者

张婷婷　通渭县舞蹈家协会常务副主席　被宣传部、文联评为优秀文艺志愿者

张建增　通渭县民间文艺家协会理事被宣传部、文联评为优秀文艺志愿者

景金虎　通渭县曲艺家协会副秘书长被宣传部、文联评为优秀文艺志愿者

孙长军　通渭县戏曲家协会秘书长被宣传部、文联评为优秀文艺志愿者

杨进财　通渭县摄影家协会秘书长被宣传部、文联评为优秀文艺志愿者

张晓宏　通渭县诗词学会秘书长　被宣传部、文联评为优秀文艺志愿者

何红霞　通渭县诗词学会副秘书长被宣传部、文联评为优秀文艺志愿者

陈小丽　寺子川中学教师　被共青团通渭县委、通渭县教育体育局、通渭县少工委评为最美优秀少先队辅导员；被通渭县教育体育局评为通渭县中小学（幼儿园）骨干教师。

南炜丽　寺子川中学教师　被通渭县教育体育局评为通渭县中小学（幼儿园）骨干教师

南燕子　寺子川小学教师　被通渭县教育体育局评为通渭县中小学（幼儿园）骨干教师

李康宁　寺子川小学教　被通渭县教育体育局评为通渭县第六届小学英语组“课堂教学能手”及县级优质课一等奖。

张亚莉　寺子川小学教　被通渭县教育体育局评为小学语文组县级优质课二等奖。

附　录

重要报告

通渭县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

——在通渭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县发展和改革局局长　张剑锋

（2019年1月4日）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将通渭县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提请大会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及列席人员提出意见和建议。

一、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

2018年是实施“十三五”规划的重要一年，也是深入推进脱贫攻坚、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一年。一年来，面对错综复杂的经济形势，在县委的正确领导和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和支持下，全县上下紧紧围绕年初确定的目标任务，以全面深化改革推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较好地完成了县十八届人大二次会议确定的预期目标，全县经济社会发展保持平稳增长态势，发展质量和效益逐步提升。2018年，预计完成地区生产总值42.3亿元，同比增长6%；固定资产投资完成21亿元，同比增长18%；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完成10.02亿元，同比增长8%；大口径财政收入3.56亿元，同比增长6.27%；财政支出39.6亿元，增长26.1%；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2967元，同比增长8%；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6816元，同比增长10%；城镇登记失业率2.96%；万元生产总值能耗降低2.52%，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在市上下达指标以内。

（一）脱贫攻坚精准发力，扶贫工作成效显著。围绕解决贫困人口“两不愁、三保障”基本问题，全面落实“六个精准”和“五个一批”要求，多措并举，全年完成4431户2.05万人稳定脱贫、39个贫困村“摘帽”任务，贫困发生率下降到12.33%。一是不断夯实脱贫基础。实施农村公路“畅返不畅”、撤并建制村通畅工程和产业路240.5公里，实现332个建制村全部通水泥（沥青）路。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2.5万户农户饮水安全得到有效保障，农村户通水率达到97%。实施新一轮农网改造升级工程，改造10千伏线路13公里、0.4千伏线路88公里。完成农村危房改造3311户。实施2018年易地扶贫搬迁976户4643人，21个安置点全部完成住宅主体工程。建设贫困村整体提升试点工程7个、贫困村环境综合整治项目24个、改造贫困户卫生厕所747个。二是着力加强产业扶贫。坚持把产业扶贫作为扶贫措施的重中之中，全域规划、区域布局，确保每个贫困村至少培育一个主导产业、每户贫困户有一个脱贫主业。2018年共帮扶贫困户引牛5173头、羊2120只，2.2万户贫困户种植全膜玉米8.5万亩，1.5万户贫困户种植马铃薯5.2万亩，8570户

贫困户种植小杂粮2.58万亩，712户贫困户种植设施蔬菜356亩，3834户贫困户建设果品基地1.29万亩，6908户贫困户栽植中药材1.57万亩，7961户贫困户栽植花椒2.73万亩。建成16.24万千瓦光伏扶贫项目，预计年发电收入1.6亿元，带动198个贫困村村集体经济发展，实现2.16万户贫困户稳定增收。通过组建县农发公司、农民专业合作社、引进龙头企业、培育种养大户等方式带动2.49万户贫困户增收。通过建立劳务基地、加强劳动力培训，输转贫困劳动力1.18万人、劳务创收1.9亿元。持续加强扶贫车间建设，带动216名贫困劳动力就业，人均月增收2000元以上。从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中选聘生态护林员857人，每人每年发放补助7000元。三是强化提升社会保障。围绕全县3081户1.04万人农村一、二类低保和特困供养等兜底保障贫困人口，精准施策，先后制定了《关于进一步加强特殊困难群众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作的实施方案》《关于建立救灾减灾应急机制助推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工作的意见》，全力解决特困人员生活保障和贫困人口因灾致贫、因灾返贫的问题。2018年共发放救助资金1389万元、农村居民住房重建资金394万元，救助受灾困难群众1.3万户6.6万人次。下拨水利、道路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维修资金260万元。加强控辍保学，落实各类教育扶贫资助资金4690万元。落实县乡村三级健康扶贫政策，组建家庭医生团队332个，实现未脱贫人口“4+1”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全覆盖。累计开展健康体检、送医上门、送人就医5.5万人次。全面落实医保政策，确保了贫困人口住院合规费用报销比例不低于85%，全县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城乡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达100%。

（二）项目建设有力推进，发展后劲逐渐增强。坚持项目带动发展，始终把投资作为带动县域经济发展的重要引擎，加大项目建设力度，实现固定资产投资稳定增长。2018年，共实施500万元以上投资项目93个，总投资119.05亿元，完成投资22.5亿元。其中，实施总投资171.63亿元的市列重点项目11个，完成投资6.43亿元；实施总投资230.81亿元的县级领导责任制项目32个，完成投资17.6亿元。连续8个月固定资产投资增速位列全市第一，被市政府连续授予增速第一流动红旗。一是加大力度推进项目前期。合并投资项目报建审批事项，落实投资审批十项配套改革措施，年内通过甘肃省投资项目审批监管平台受理投资项目审批事项145件，极大地简化了项目审批程序，同时县财政支付项目前期费707.53万元，用于项目前期工作，为项目顺利推进提供了制度保障和资金支持。二是紧盯节点抓好集中开工。严格按照全市投资项目集中开工的时间节点，不断夯实完善项目清单，总投资35.63亿元的5万千瓦光伏扶贫村级电站等50个新建项目全部参加全市五批集中开工仪式并顺利开工建设。三是多措并举加大招商引资。充分利用节会平台，全方位开展招商引资。在第24届兰洽会上，共签约项目7项，签约资金19.6亿元。四是科学谋划2019年投资项目。认真学习研究国家产业政策和投资导向，共谋划储备总投资500万元以上投资项目96个，总投资142.18亿元，当年计划完成投资25.86亿元。同时，谋划储备PPP项目12个，总投资97.5亿元，拟吸引社会资本投资75.9亿元。

（三）发展转型步伐加快，产业结构不断优化。一年来，我们以稳增长、调结构、促转型为主线，持续加大对特色优势产业的培育力度，加快新旧动能转换，产业发展实力不断壮大。一是农业产业体系逐步完善。2018年共种植各类农作物188万亩，推广全覆膜双垄沟技术播种面积95万亩（其中种植全膜玉米69万亩），种植马铃薯38.42万亩、小杂粮14.62万亩、蔬菜5.38万亩、中药材8.3万亩（其中金银花达3万亩）；果品、花椒基地分别达12.6万亩、11万亩；全县林果种植面积达27.25万亩，果品总产量达6.5万吨，总产值达3.25亿元。加大草牧产业培育力度，新发展牛羊养殖专业村24个，规范化养殖专业合作社48家，新建设养殖场（小区）24个，发展家庭适度规模牧草种植户2000户，完成饲料青贮微贮36.1万吨，加工草产品20.2万吨。畜禽存栏94.71万头（只），其中牛存栏7.06万头，羊存栏15.3万只。二是工业发展趋稳向好。制定配套政策方案，坚持“一企一策”，扶持企业做大做强。县工业集中区被认定为省级就业创业示范孵化（园区）基地，园区创新驱动发展作用初显。培育天耀草业发展成为省级农民工返乡创业示范（孵化）基地。培育新增通渭县昌源药业有限公司、定西市绿康农产品加工有限公司成为规上企业。草畜循环经济产业园道路工程完成路基和水稳层铺设。文堡片区完成土地征收285亩。积极开展文堡片区道路一期工程前期工作。成功引进中乾能源公司太阳能照明设备及农业机械配件生产线项目和探越（通渭）服饰公司服装加工项目入园，甘肃骏丰服装科技城项目完成公司注册、项目备案和选址。三是现代服务业持续攀升。旅游服务业较快发展，预计全年接待游客110.4万人次、旅游收入5.17亿元，分别增长29%、30%。积极打造全国“书画+农耕文化休闲旅游基地”。成功举办第八届通渭书画文化艺术节。“红色圣地游、陇中风情游、书画采风游、温泉度假游”四大旅游品牌效应明显增强。现代物流稳步推进，加快建设通渭亿联商贸城、鑫通快捷酒店、火车站高铁站前广场等商业体项目，成功引进鼎汇·红星美凯龙商业中心，积极培育市场新业态。共建成乡级电商服务站18个，村级电商服务点256个。与蚂蚁金服、网商银行签订合作协议，为群众提供电商网络贷款服务，“大数贷”互联网普惠金融正式上线。引进“天猫优品”项目，促进农村电商发展。对接京东电商平台，完成“中国

特产·通渭扶贫馆”的上线运行，建成“公益通渭”精准扶贫共享平台。大力发展农村普惠金融，行政村助农取款服务点覆盖率达到98%。全县金融机构存款余额84.9亿元、增长7.63%，贷款余额85.25亿元、下降1.98%。不断健全金融保险风险防范化解机制，维护地方金融持续健康发展。

（四）城乡一体协同发展，城乡面貌显著改善。以提升城乡整体面貌为重点，大力推进城乡一体化进程，城乡面貌逐渐改变。一是合理编制城乡发展规划。坚持规划引领，制定印发了《通渭县乡村振兴战略实施规划（2018—2022年）》，完成《通渭县城乡总体规划（2017—2035）》初步方案编制、城市品质提升规划和10个村庄建设规划。二是城乡基础设施逐步完善。实施总投资8.03亿元的西河桥头（盛华国际三期）、原气象局棚户区改造（蓝翔3号）、南街影视城（安居工程）、西城路西（平襄初中对面）、北街西段Ⅱ标段道路及物流园等5个棚户区改造项目，年内完成投资2.03亿元。依托棚户区改造，大力实施小区外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改造襄和路888米，西环路完成桥梁主体工程，滨河路中段和西段完成路基工程5.06公里。农村生活垃圾低温磁化处理常家河站建成投入运行。加快建设城区第二生活垃圾场、污水处理设施配套管网、城区道路及街头绿地景观绿化亮化改造提升等市政工程。三是城乡管理水平不断提升。大力开展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对城乡环境卫生、市容市貌、交通秩序、建筑工地等进行专项整治。高压整治违章建筑，及时制止违法建设行为40起，依法强制拆除违章建筑28起，处罚5起，违法建设行为得到有效遏制。全域无垃圾综合治理取得实效，城乡面貌得到有效提升。四是生态文明建设深入推进。制定了《通渭县创建全省生态产业绿色崛起示范县实施方案》。实施新一轮退耕还林、天然林资源保护、黄土高原综合治理林业示范、城乡面山绿化等工程，完成人工造林13.2万亩；绿色长廊建设完成行道树栽植318.4公里，完成义务植树280.03万余株。完成水土流失综合治理60平方公里，新修梯田1.7万亩，营造水保林1.9万亩，封禁治理1.1万亩。全面落实“河长制”，清理河道垃圾2400余吨，取缔3家非法采砂场。加大环境违法案件查处力度，共查处环境违法行为20起。深入推进燃煤锅炉整治，完成3家集中供热企业7台20蒸吨燃煤锅炉提标改造，全面淘汰改造城区小锅炉。新建千村美丽示范村5个、环境整洁村20个。

（五）社会事业协调发展，民生保障更加完善。一是教育体育事业高效推进。建成8所行政村幼儿园，全面改薄项目新建维修各类校舍3.46万平方米，改造运动场6.12万平方米。建成县一中学生宿舍及食堂、义岗川小学教学楼、县职专食堂及实训车间。县第六幼儿园、县三中综合楼、鸡川中学教师周转宿舍等项目完成主体工程。完成19所幼儿园办园行为督导评估。义务教育均衡发展顺利通过省级评估和国家认定。全县高中招生2770人，高考二本及以上上线1789人，上线率30.82%，同比上升4.96%。大力实施全民健身战略，组织各类大型体育赛事活动20项（次），221名青少年运动员组队参加省、市比赛16项（次）。通渭县优秀运动员姚变娃在第十八届亚运会女子山地自行车越野赛中勇夺金牌。二是医疗卫生事业稳步提升。总投资1000万元的妇幼保健院业务楼和总投资290万元的马营镇龙头村等29个村卫生室完成建设任务，总投资4900万元的县人民医院内科楼完成基坑开挖，总投资6125万元的中医医院医技综合楼完成主体工程。逐步完善分级诊疗制度，双向转诊机制初步形成。全面推行医联体改革，全县医疗机构的服务能力不断提升。全面执行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总额预付制度，预拨60%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中医药康养服务体系逐步形成。三是民生保障不断增强。全面完成城乡低保特困供养提标，城乡低保分别提高到396元、3720元，城乡特困供养分别提高到7566元、6432元。年内共救助城乡重大疾病患者5005人次，下拨资金1034万元。临时救助8670户23414人，发放临时救助资金1613.44万元。安排冬春生活和自然灾害救助资金1269万元，救助受灾群众15295户64311人。为7948名残疾人发放生活补贴资金和护理补贴资金514万元。落实优待抚恤资金1241万元。安置符合条件的退役军人26名。城乡居民参保率达到96.6%。为19.4万名建档立卡贫困户和特殊人群代缴医疗保险个人缴费527.26万元。拨付定点医院总额预付资金11216万元。输转各类务工人员9.96万人，劳务创收19.4亿元。四是社会治安保持平稳。加强信访维稳工作，畅通群众诉求渠道，强化领导干部接访，落实领导包案责任。共化解信访案件382件，调解矛盾纠纷1100件，受理民生平台反映事项3924件。加强法治宣传教育，“七五”普法深入推进。平安建设措施得力，社会治安持续好转，群众安全感明显增强。安全生产态势良好，食品药品安全监管水平大幅提升，年内全县未发生安全生产和食品药品安全事故。

（六）深化改革持续推进，体制机制有效激活。一是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切实推进政府职能转变，深入开展“三集中三到位”改革，县发改局等7个重点部门成立了行政审批股，县政务大厅共进驻窗口单位37个，进驻事项429项，受理办理事项4.8万件、办结率99.6%。清理行政审批事项12批次，缩减行政审批事项至223项，梳理公布“最多跑一次”事项541项、“不见面”事项78项。全县投资项目实现在甘肃省投资项目审批监管平台审批监管。积极推行“多证合一、一照一码”登记改革，全面压缩企业开办时限。二是积极推进社

会信用体系建设。建立健全政务诚信监督和政务信用管理体系，不断提升政府诚信行政水平，营造了良好的发展环境。健全企业信用行为联合激励与惩戒制度，有效规范企业信用行为。大力推进“信用通渭”建设，成功向定西市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推送“双公示”等信用信息1.8万余条，有力促进经济社会健康发展。三是社会事业各项改革同步跟进。稳步推进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改革，179个机关事业单位全面完成养老保险清算。深入推进医疗卫生体制改革，全面执行“先诊疗、后付费”服务政策，县医院、县中医医院实现“一站式”结报。国家税务总局通渭县税务局正式挂牌。稳步推进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颁证登记工作，发放证书8.49万本、发放率达95.64%。四是积极推进农村“三变”改革。在全县29个村探索形成了“三变”+村级电站、“三变”+养殖场产业、三变”+中药材产业等改革模式，共有4588户农户1.58万人参与“三变”改革，为1357户入股农户分红268.8万元。

总的来看，在县委的正确领导和全县人民的共同努力下，2018年全县经济持续平稳增长，人民生活继续改善，社会大局保持稳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总体良好。

以上成绩的取得，是县委正确领导、县人大依法监督、县政协民主监督并大力支持的结果，是全县广大干部群众共同努力、团结奋斗的结果。但是，我们也要清醒地看到:一方面，发展不足的基本县情没有变，相对落后仍然是最大现实；另一方面，产业基础薄弱、产业结构不优、创新能力不强的现状仍然存在。

二、2019年主要预期目标和工作任务

2019年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的工作思路是：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和“八个着力”重要指示精神，坚持五大新发展理念，以脱贫攻坚为统揽，大力实施生态固本、产业优化、城乡一体、服务均衡、文旅名县“五大战略”，着力培育草畜、新能源、玉米“三大主导产业”和马铃薯、中药材、小杂粮、果蔬、劳务、文化旅游“六大特色产业”，积极创建全国现代旱作循环农业示范、新能源精准扶贫示范、“书画+”农耕文化休闲旅游“三大基地”，持续推进民生、法治、人才、党建“四大工程”，不断增加城乡居民收入，为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而努力奋斗。

2019年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6%以上；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5%以上；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8%以上；大口径财政收入增长6%以上；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8%、10%以上;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以内;万元生产总值能耗、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在市上下达指标以内。

为实现上述目标任务，我们要重点抓好六个方面的工作：

（一）明确目标，全力夺取脱贫攻坚新胜利。全力打好脱贫攻坚战，高效落实扶贫举措，确保实现78个贫困村和2.8万贫困人口脱贫、贫困发生率下降至5.1%的目标任务。一是统筹协调推动工作落实。不断深化专项扶贫、行业扶贫、社会扶贫“三位一体”大扶贫格局。按照“1部3区18组198队”作战指挥体系，统筹调度推进“春季攻势、夏季提升、秋季攻坚、冬季小结”各阶段工作任务落实，强化脱贫攻坚过程监管，保障高标准高质量完成各阶段、各层次脱贫攻坚目标任务。二是加大投入抓实脱贫基础。认真落实“一户一策”，精准落实帮扶政策到户到人，持续激发贫困群众内生动力，结合补齐“两不愁三保障”短板，实现贫困户稳定增收。推进草畜、果品、花椒、金银花、新能源五大扶贫产业园建设，努力拓宽贫困群众增收渠道。加快推进易地扶贫搬迁工程，确保年内建成，搬迁入住。加快推进农村道路、农网改造升级等建设工程，完善农村基础设施。三是优化资源抓实帮扶成效。进一步靠实各级帮扶责任，优化调派帮扶力量，加大对驻村帮扶工作队队员的培训力度，着力提高帮扶干部政策理论水平和业务能力。扎实推进东西部扶贫协作，积极对接落实帮扶计划，确保帮扶事项落地见效。

（二）争取资金，全力发挥项目带动新效能。一是扎实抓好项目谋划储备。深入研究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保持基础设施领域补短板力度的指导意见》，紧扣投资导向，再谋划一批高质量的重大项目，提高项目争取效率。重点加大对生态环保、农林水利、交通、教育、卫生等领域重大项目的衔接力度，争取国家投资12亿元以上。二是超前筹备项目开工。坚持一周召开一次项目前期推进会议，统筹协调推进前期工作进展，确保2019年新建项目在3月底前完成所有前期手续，具备开工条件，4月底前全部开工建设。2019年再建成装机容量20万千瓦的风电场，积极推进南街片区、东城片区、车站路周边等棚户区改造，以及通渭县垃圾无害化处理等城镇基础设施和工业集中区出城入园、骏丰服装科技城等工业项目建设，确保总投资142.18亿元的96个投资项目全部按期开（复）工建设，完成投资25.86亿元以上。三是持续加强项目管理。严格执行项目管理八项制度、“五步三法”政务督察制度和强化督察抓落实工作办法，落实“正向激励、反向问责”机制，坚持“一月一督察一通报”，加快建设进度，确保工程质量。四是放宽条件招商引资。持续放宽民间资本准入条件，激发民间资本在社会领域的投资活力，大力推进PPP项目落地建设。抢抓“丝绸之路经济带”建设和东西部扶贫协作的机遇，全方位、多渠道、多

领域开展招商引资，力争新签约项目10个以上、签约资金30亿元以上、到位资金增长10%以上。

（三）优化结构，全力培育产业发展再融合。加大产业结构调整力度，促进三次产业融合发展，推动县域经济转型升级。一是全面推进农业产业发展。种植优质牧草10万亩，种植青贮玉米18万亩，发展家庭适度规模牧草种植户2000户，青贮微贮饲料35万吨，加工草产品20万吨。建成畜禽改良点2个，引进和繁育良种母牛1.2万头、母羊4.8万只。扶持发展一批畜草产品加工企业，实现资源综合利用。推广旱作循环农业技术种植面积90万亩以上；种植马铃薯40万亩以上，生产脱毒苗5000万株、脱毒原原种7500万粒以上；建立中药材标准化示范基地5万亩，其中新栽植金银花4万亩；种植小杂粮10万亩以上；建设标准化果品基地2.8万亩、花椒基地1万亩，完成苹果提质增效0.5万亩。进一步扩大地膜蔬菜种植面积，大力发展蔬菜产业。培育农民专业合作社100个以上，新发展家庭农场5家以上。落实农业保险措施，确保农民稳定增收。二是加快推动工业经济提质增效。修编完善工业集中区发展规划，进一步优化功能布局，引导同类产业关联企业集聚发展。加大文堡片区、农副产品加工园和物流园土地征收力度，争取工业集中区文堡片区基础设施和出城入园工业项目及早开工建设。全面推动农副产品园东川片区“退二进三”，依托毗邻高铁站商贸区的区位优势，着重发展商贸物流产业。积极衔接利用天巉公路服务区打通物流园北出口，依托北环路建设完善物流园道路体系。加大招商引资力度，鼓励通渭籍在外优秀企业家返乡投资兴业。三是大力推进服务业纵深发展。加大旅游基础设施投入力度，开工建设温泉景区和宋堡水库景区旅游基础设施、榜罗镇革命旧址红色旅游基础设施等建设项目，争取温泉旅游综合开发项目尽快落地建设，继续完善城区旅游标识牌建设工程。加强旅游宣传推介，利用宝兰客专高铁的便利，继续拓宽旅游客源市场。办好第九届通渭书画艺术节及相关活动，全面展示通渭特色文化旅游资源，提升通渭文化旅游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力争实现旅游接待人数和旅游收入增长25%以上。加快实施国家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做好三级服务体系建设，切实带动乡村电商服务站点发挥便民服务作用、帮助贫困户增收。推进电商配套设施建设，促进全县电商快速发展。

（四）统筹城乡，全力塑造“美丽宜居”新面貌。强化城乡衔接，扎实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着力改善城市形象，深入推进生态固本战略，实施好乡村振兴战略规划，不断提升人居环境。一是不断夯实城乡基础设施。全面完成总规和控规编制，启动县城绿地系统、环卫、综合管线等专项规划编制，不断健全完善城乡规划。大力实施城市路网畅通、城市三供保障、公用设施配套、景观风貌提升、治污防涝改造、棚户区改造、面山与河道生态修复、智慧城市突破创新、特色小镇创建示范、全域无垃圾整体推进等“十大城建工程”。完成农村C级危房改造2291户，基本消除全县C级危房。配合市交运局推进通渭至定西高速公路建设项目顺利实施，完成“畅返不畅”道路整治工程99.6公里，全面完成2019年公路养护维修工程。二是大力提升城乡发展环境。落实“十户联包”网格化管理试行办法，对城乡重点区域全程保洁。积极争取项目资金，逐步实现全县行政村垃圾收集设施、转运设施、处理设施“三个设施”全覆盖。完成县城区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和尾水利用工程。实施通渭县城市品质提升工程，全面提升城市景观面貌。全面推进全域无垃圾城乡环境综合治理，确保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取得实效。坚决打击违法建设、违规经营等行为，不断提升城乡建设管理水平。三是全面加强生态文明建设。持续推动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实施新一轮退耕还林工程12万亩、黄土高原综合治理项目0.6万亩、天然林保护工程0.5万亩，完成城乡面山绿化1.03万亩，在通榜公路、马云公路等重点公路完成绿色长廊建设350公里，完成全民义务植树280万株。实施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建设工程、坡耕地水土流失综合治理等项目，完成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60平方公里，新修梯田5万亩，坡耕地治理1万亩。坚决打赢环境保护攻坚战，持续加强大气、水环境、土壤污染防治。有效落实“河长制”，加大河道整治力度，加强采砂审批监管。

（五）强化保障，全力开创社会事业新局面。全面贯彻共享发展理念，不断增强社会民生保障能力，全力保障基本公共服务供给。一是不断强化社会保障。加快建成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完善城乡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供养等社会保障体系，实现城乡低保、受灾困难群众、特困人员全覆盖。积极推进以养老、助残、救孤、济困、赈灾为重点的社会福利和慈善事业发展。继续抓好民政项目建设，加快推进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活动中心等项目建设。加强防灾减灾能力建设，全面提升防灾减灾能力。着力发挥创业对就业的倍增效应，全面促进就业创业。二是大力推进教育体育事业。积极推进学校标准化建设，进一步提升办学条件。全面建成第六幼儿园、鸡川中学教师周转宿舍、三中综合楼及操场改造工程。加快推进西关小学教学楼、二中综合楼、乡镇寄宿制学校和农村教师周转宿舍、乡镇学校温暖工程等项目开工建设。着力改善全县城乡体育基础设施，开工建设县足球场等项目，积极举办各类体育竞赛，提高全民健身服务水平，打造通渭体育新形象。三是积极推进医疗卫生事业。认真落实重大疾病防控措施，提高全县居民健康素养水平。加快建立现代医院管理制度，不断提高医院管理水平。推进公

共卫生均等化，加快建设县人民医院内科楼和中医医院医技综合楼。新建标准化村卫生室45个，实现全县标准化村卫生室全覆盖。加强县级医院中医药重点学科建设，打造市级重点中医药专科。狠抓中医药人才队伍建设，推进中医药康养服务工作。全面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健康发展。四是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切实提升公众安全感和群众满意度。加强法治宣传教育，依法抓好信访工作，引导群众运用法律武器维护合法权益，及时化解社会矛盾。建立健全安全生产制度，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确保社会和谐稳定。

（六）深化改革，全力构建经济增长新体制。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全面深化改革各项决策部署，加大通渭县改革发展进程，确保在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取得新突破。一是深化经济体制改革。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落实“三去一降一补”政策，不断巩固提升改革成效。进一步健全市场准入机制，全面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完善融政企对接机制。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着力建设政务、商务、社会诚信和司法公信。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进一步落实投资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加快形成精简、便民、透明、高效的政务服务格局。二是深化生态文明体制改革。贯彻落实《通渭县创建全省生态产业绿色崛起示范县实施方案》，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经济体系，实现绿色发展崛起。制定加快推进大规模国土绿化的实施意见和生态环境损坏赔偿制度改革实施方案，探索建立农村人居环境改善长效机制，纵深推进国家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建设。三是深化社会事业领域改革。深化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全面推进职业资格改革，形成职业资格清理常态化机制。全面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推动疾病预防控制体系改革，全面提升重大疾病防控能力。全面落实城乡居民医保基金支付改革制度，稳步推进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

各位代表，2019年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目标明确，任务艰巨，让我们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的依法监督和县政协的积极支持下，创新思维，紧盯目标，勇于作为，为圆满完成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预期目标而努力奋斗。

关于通渭县2018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9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在通渭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县财政局局长　周旭明

（2019年1月4日）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我向大会报告全县2018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9年财政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宝贵意见。

一、2018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18年，全县财政工作在县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支持下，按照县十八届人大二次会议审议批准的预算，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监督法》和《通渭县预算审批监督办法》，积极应对经济持续下行以及国家加大减税降费政策力度等因素对财政预算执行的影响，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大力组织财政收入，狠抓向上争取，全力保障重点支出，推进财税改革，强化监督管理，有效促进了全县经济社会发展，较好地完成了年度财政预算收支任务。

—— 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全县完成大口径财政收入35616万元，占年初预算35130万元的101.38%，比上年完成数33515万元增长6.27%，多收2101万元。完成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0018万元，占年初预算18600万元的107.62%，比上年完成数18015万元增长11.12%，多收2003万元。

全县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96118万元，占调整预算385752万元的102.69%，比上年完成数314139万元增长26.1%，多支81979万元。

2018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执行结果：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0018万元，上级补助收入337469万元，新增政府债券35000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5752万元，上年结余收入109万

元，收入总计398348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96118万元，上解支出466万元，结转下年支出486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278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超收部分），支出总计398348万元。收支相抵后年末累计赤字为零。

——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县完成政府性基金收入4649万元，占调整预算13500万元的34.44%，完成支出15806万元，占调整预算29633万元的53.34%，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结果：县级政府性基金收入4649万元，上级补助收入1380万元，新增政府债券安排支出12000万元，上年结转收入安排3366万元,收入总计21395万元；县级政府性基金支出15806万元，收支相抵后累计结余5589万元。

——社保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县完成社会保险基金收入61239万元，占年初预算74435万元的82.27%。完成社会保险基金支出58854万元，占年初预算67906万元的86.67%。当年结余2385万元，累计结余26133万元。

2018年，围绕预算执行，重点做了以下工作：

（一）抓征管、促增收，财政收入持续增长。始终把增加财政收入作为财政工作的重中之重，积极落实协税护税制度，完善征收措施，不断提高税收征管水平,确保各类收入均衡足额入库。一是加强目标责任管理。认真研究全县经济发展形势，在充分调研、科学预测的基础上，年初将收入计划分解落实到各执收部门，明确目标任务，做到措施到位、责任到人。二是加强税源管控。对县域内重点税源经常性入户调查，全面监控，足额征收。强化对涉税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严厉打击假发票等偷税漏税违法犯罪行为。三是加强政府非税收入管理。全面实行“收缴分离、罚缴分离”的管理体制，从源头上堵塞财政收入流失漏洞。全面推行政府非税收入电子化收缴，已将县级财政所属的171个执收单位的基础信息全部录入非税收缴管理信息系统，其中112个单位已于2018年7月1日开始上线试运行，全面提升政府非税收入管理水平。四是稳步推进税务体制改革。有序完成了国税地税合并，进一步统一税收征管口径，加强税务检查，建立了统一的办税平台，极大地方便了纳税人，降低了办税成本，对优化营商环境、促进经济发展起到了重要推动作用。

（二）抓争取、促发展，全力支持经济发展。认真研究财政工作形势，把向上争取作为缓解财政支出压力的主要措施，积极多次向省市财政汇报通渭县财政困难现状，全力配合相关部门和企业申报项目，大力争取上级财政补助资金，全县总财力达39.8亿元，比上年增长26.75%。一是努力争取均衡性转移支付、基本财力保障等各类一般性补助，不断壮大财政实力。全年到位一般性转移支付19.4亿元,比上年度到位的16.7亿元增加2.7亿元。二是积极配合相关部门争取项目资金，全年到位专项转移支付14.3亿元，比上年度到位的12.3亿元增加2亿元，全力保障全县社会各项事业改革发展。三是积极争取政府性债券资金，着力保障重点项目建设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清收置换历年政府性债务，有效降低政府债务风险，全年到位新增政府债券4.7亿元。

（三）抓统筹、促保障，加大脱贫攻坚投入。把保障脱贫攻坚投入列为财政工作“一号工程”，集中财力加大投入，紧盯短板科学安排，强化监督提升绩效，着力为全县脱贫攻坚提供财力保障。一是继续加大脱贫攻坚投入。全县共投入扶贫资金51149万元，比上年增加6629万元，其中县财政配套资金1310万元，比上年增长12.74%。严格按照全县脱贫攻坚总体规划，安排到户到人种养增收产业和光伏产业资金40209万元，人均达5861元，比省上要求到户产业投入人均5000元的标准多861元。二是加快支出，提高效益。把扶贫资金支出进度作为衡量脱贫攻坚工作成效的重要指标之一，严格实行扶贫资金拨付限时办结制度、“先预付，后核销”资金预拨制度、拨付进度预警通报制度，部门联动集中审批，全力加快扶贫资金支出进度。投入扶贫资金实现支出46528万元，支出率为91%，其中专项扶贫资金支出31914万元，已全部实现支出，全力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三是加强监管，规范运行。为切实加强扶贫资金监管，制定了《通渭县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监管办法》。县财政局组织9个检查组对各乡镇2017–2018年财政扶贫资金安排的种养到户产业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重点检查，共检查了18个乡镇27个行政村251户，查出种植业项目田间管理不到位等7个方面的问题，针对问题提出了建立健全项目验收体系等6个方面的工作建议，全力加强产业到户项目资金管理。四是积极开展扶贫资金绩效评价，按照“投入必有效，无效必问责”的原则，制定了《通渭县财政扶贫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试行）》，对2018年财政扶贫资金补充设置了绩效目标，已录入财政扶贫资金动态监管系统，切实加强扶贫资金绩效管理。五是开展了贫困村整体提升工程试点。编制了《通渭县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治理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制定了《通渭县贫困村整体提升工程试点实施方案》，安排项目资金2420万元，全县7个试点村从安全住房、基础设施、公共服务、村容村貌、特色产业等方面进行了建设，现已基本完工。六是积极开展精准扶贫专项贷款回收续贷。制定了《通渭县调整完善精准扶贫专项贷款工作实施方案》，进一步明确了精准扶贫专项贷款回收续贷政策，全面加强管理。全县累计发放精准扶贫专项贷款21401户10.48亿元，其中2018年到期10241户49900万元，占贷款总额的47.62%,已回收2018年到期贷款39272万元，续贷

2392户7686万元，进一步加强贷后管理，提高贷款使用效益。

（四）抓民生、促和谐，有效保障重点支出。加大资金统筹力度，科学调整支出结构，重点保障民生和社会事业支出，着力解决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努力打造“民生财政”，用于民生事业的支出达342857万元，占财政支出的86.55%，比上年增长30.10%，不断提高公共财政服务能力。一是着力保障重点支出。坚持公共财政投向，把有限的财力向民生领域倾斜，支出的均衡性、时效性进一步提升，真正做到了集中财力办大事，促进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发展。二是着力保障民生政策落实。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9632万元、退耕还林补助资金11779万元、农机具购置补贴166万元、草原生态保护奖补资金405万元、马铃薯安全贮藏工程奖补资金300万元；发放城市低保4574万元、城市特困人员供养金20万元、农村低保11388万元、农村特困人员供养金1402万元，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拨付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报销资金21372万元，投入城乡医疗救助资金2660万元，拨付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参保费2639万元，拨付城乡居民养老金8820万元，积极解决城乡居民看病难、养老难的问题。三是继续支持教育优先发展。投入农村义务教育公用经费3124万元，发放贫困家庭寄宿生生活补助1294万元、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补助218万元、普通高中助学金689万元、中等职业学校助学金162万元、学生营养改善补助资金1420万元，着力为全县教育事业发展提供资金保障。四是积极配合推进医疗卫生体制改革。投入公共卫生保障经费2853万元，比上年增长18.56%，给县医院、中医院分别拨付县级公立医院改革补助资金280万元、337万元，支持卫生医疗事业持续快速发展。五是加大财政担保贷款扶持力度。当年新增创业担保贷款637户5096万元，补助各类政策性贷款贴息资金6860万元，积极支持城镇失业人员、未就业高校毕业生、退伍军人创业就业。六是严控一般性支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县关于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的各项规定，压缩“三公”经费开支，与上年相比做到零增长。

（五）抓改革、促绩效，提升财政管理水平。紧紧围绕国家财政体制改革的新变化、新要求和财政工作的新形势，着力建立规范运行、公开透明的财政管理机制。一是加强财政“三保”工作。制定了《关于全面加强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工作的意见》，准确研判全县财政工作面临的严峻形势，建立健全了“三保”预算约束机制，进一步强化了“三保”工作措施。二是加强预算管理。印发了《关于规范全县预算管理工作的通知》，进一步明确了预算管理的基本原则，明确了预算指标管理职责，合理界定了财政资金支付方式，规范了会计核算和账务处理。从严控制追加预算，除重大政策、自然灾害等紧急支出外，县财政没有追加部门预算，确需支出的在单位公用经费中调剂解决，列入下一年度预算，强化了预算执行的刚性。全面落实预决算公开制度，2017年财政决算和部门决算、2018年财政预算和部门预算全部在县政府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接受社会各界监督。三是加强国库管理。全面推行国库集中收付改革，乡镇政府已于2018年1月开始正式运行，乡镇教育学区和卫生院已全面准备到位，实现了国库集中收付全覆盖，提高了财政资金运行效率，保证财政资金安全运行。四是加强政府债务管理。对全县政府债务进行了全面清理甄别，分类别建立了管理台账，建立健全了政府性债务风险预警机制和应急处置机制，制定了《通渭县防范和化解地方政府隐性债务风险的实施方案》，力争通过10年，将全县隐性债务化解完毕（除贷款周期长的政策性银行贷款外）。五是加强政府采购管理。进一步完善了政府采购管理制度，规范采购程序，强化采购监督，调整更新了《通渭县2018–2019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办公自动化设备协议供货入围供应商》，审批政府采购1259项307062万元，节约财政资金494万元。六是加强国有资产管理。组织开展了行政事业单位经管资产及自然资源国有资产、政府性债务形成资产的清理清查，进一步规范国有资产管理。组建了通渭县农业产业扶贫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助推富民产业发展，为扶持贫困户产业搭建了平台。七是深化“放管服”收费改革。对现行收费项目进行了全面清理，取消行政事业性收费1项，新的县级行政事业性收费、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目录清单在县政府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布，共19类39项，努力营造良好的发展环境，促进经济平稳较快发展。八是积极开展特色产业发展工程贷款。制定了《通渭县特色产业发展工程贷款实施方案》和《通渭县特色产业发展工程专项贷款担保实施细则（试行）》，采取政府组织推动、市场化运作的模式，与甘肃金控定西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达成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制定了《担保贷款风险补偿资金监管协议》，根据贷款需求规模的10%建立风险补偿金1000万元，已为通渭县晓铃商贸有限责任公司等15家企业审批发放贷款1.01亿元。九是积极配合推进公务用车制度改革。按照全县公务用车制度改革方案，对全县停驶封存的58辆公务用车进行了处置，其中已公开拍卖33辆，溢价6万元，报废25辆。通过公开招投标确定了公务用车定点维修企业7家、定点保险企业4家，进一步加强公务用车管理，有效降低了公务用车运行费用。

（六）抓监管、促规范，强化财政监督职能。努力提升依法理财、科学理财水平，进一步健全财政监督机制，强化监督职能，拓展监督领域，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确保财政资金安全运行。一是联合教育部

门，对全县中小学教育经费的使用管理进行了专项检查，通过边查边改，全面提升教育系统财务管理水平。二是组织开展“小金库”和财经纪律专项整治，通过自查，全县行政事业单位书面承诺没有私设“小金库”，对全县12个乡镇和县直单位从预算收入、预算支出、政府采购、固定资产、财务会计、财政票据和私设“小金库”等七个方面进行了重点检查，查出会计核算不规范、财务管理不规范等7个方面的20项问题，督促相关单位已基本整改到位。三是加强惠农资金发放管理，建立了惠农补贴资金比对数据库，实行惠农到户资金发放前比对审核，数据库信息定期进行更新维护，规避发放不精准、重复享受等问题。印发了《关于关于进一步规范惠农财政补贴资金发放管理的通知》，从严格实行“一折统”发放管理制度、限时拨付制度、公告公示制度和账务记载等方面进一步规范惠农资金发放，坚决杜绝虚报冒领、优亲厚友和违规享受等现象发生。四是为适应权责发生制政府综合财务报告制度改革，举办了两期政府会计准则培训班，以《政府会计准则》《政府会计制度》为主要内容，对全县行政事业单位财务人员进行了系统培训，进一步提高会计信息质量和财务人员业务水平。

各位代表！全县财政工作紧紧围绕经济社会发展的目标任务，充分挖掘收入潜力，不断优化支出结构，积极保障重点建设，持续完善体制机制，较好地完成了目标任务。这些成绩的取得，是县委统揽全局、正确领导的结果,是县人大、县政协监督指导、大力支持的结果,是全县上下积极作为、求真务实的结果！但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财政运行中还存在一些问题：一是财政收入增长缓慢。全县财政收入仍然缺乏支柱产业和重点财源，主要依靠重大项目拉动，县内企业规模小、产出低，创收能力明显不足，税源少、稳定性差的现状短期内无法改善。二是财政支出缺口较大。每年的可用财力仅够保障人员经费，保运转十分艰难，脱贫攻坚和民生保障水平低，无力筹措资金用于社会事业发展和经济建设。三是财政管理仍待加强。财政体制改革还需进一步深化，财政财务基础薄弱的现状尚没有完全改善，财政监督检查工作还需加强等。对此，我们在今后的工作中将高度重视，广泛听取人民代表和社会各界的意见、建议，集思广益，通过更进一步深化改革、增收节支、加强管理逐步予以解决，也恳请各位代表和委员一如既往地给予指导和支持！

二、2019年财政预算（草案）

2019年全县财政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是：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甘肃重要讲话和“八个着力”重要指示精神，紧紧围绕全县大力实施“五大战略”、着力培育“三大主导产业”和“六大特色产业”、积极创建“三大基地”、持续推进“四大工程”的总体思路，继续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强财源建设，确保财政收入持续平稳增长；优化财政支出结构，继续加大脱贫攻坚投入，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深化财政体制改革，强化财政监督，为全县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提供财力保障。

财政收支预算编制的基本原则是：全面贯彻落实《预算法》，认真执行《通渭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预算审查监督办法》，收入预算编制坚持积极稳妥、实事求是，与经济发展相适应、与财税政策相衔接；支出预算编制坚持过紧日子的思想，统筹兼顾、量入为出、保障重点的原则。

——一般公共预算

全县大口径财政收入预算安排37750万元，比上年完成数35616万元增长6%，多收213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0800万元，比上年完成数20018万元增长4%，多收782万元。

2019年全县基本财力情况：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0800万元，税收返还性收入3428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195088万元（含预计增量10000万元），提前下达专项转移支付27502万元，上解支出466万元,当年预算财力246352万元。

全年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13982万元，其中：人员支出121422万元；公用支出8269万元；社会和事业发展支出22507万元；社会保障支出21162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中有专门用途支出67866万元；提前下达专项支出9873万元；往年未支专项支出47983万元；欠历年个人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6900万元；预备费8000万元。预算收支相抵缺口67630万元左右，需要通过向上级争取一般性转移支付、申请政府性债券、超收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压减公用支出等渠道解决。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19年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安排11331万元，比上年完成数4649万元增长143.73%。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安排16920万元，比上年完成数15806万元增长7.05%。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16920万元，其中：县级政府性基金收入11331万元，上年结余收入5589万元。收支平衡。

——社保基金预算

2019年社保基金收入预算安排56076万元，比上年完成数61239万元下降8.43%。社保基金支出预算安排50687万元，比上年完成数58854万元下降13.88%。收支相抵后，当年结余5389万元。收支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纳入市级统筹。

三、2019年主要工作措施

2019年，我们将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

义思想为指导，按照县委的决策部署，围绕上述预算安排，履职尽责，主动作为，努力完成全年预算任务。

（一）多措并举，着力提高财政保障能力。紧紧围绕大口径收入增长6%、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4%的目标任务，强化财税征缴措施，确保财政收入稳步增长。继续加大向上争取力度，不断壮大财政实力。一是大力支持县内企业发展，加强财源建设。着眼于财政与经济的良性互动，全面落实各项减税降费政策，增强企业发展动力。紧盯国家产业发展扶持政策，积极协助县内企业争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扩大生产规模和改造升级，降低生产成本，增加企业收入。二是全面落实协税护税制度，强化税收征管措施。严格落实财政收入目标管理责任制，继续完善税源监控体系，切实加强对重点行业、领域、税种跟踪管理，提高收入管控能力。坚持依法治税，严厉打击偷、逃、骗税行为，力争多收超收。三是积极推进非税征管体制改革，加强非税收入管理。对政府非税收入和基金收入进行全面梳理，将征缴管理职能有序划转税务部门，充分挖掘非税收入增长潜力，确保各类政府非税收入及时足额入库。四是认真学习研究财政政策，加大资金争取力度。积极衔接汇报通渭县财政困难现状，努力争取均衡性转移支付、基本财力保障等各类一般性补助，不断壮大财政实力。继续积极配合相关部门争取专项资金，加快社会各项事业发展。

（二）统筹兼顾，着力支持县域经济发展。按照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总体思路，抓主抓重，优化支出结构，保障脱贫攻坚，全力支持重大项目建设和推动社会各项事业快速发展。一是继续加大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投入。以水、电、路、田为重点，积极协调争取专项资金，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资金保障，继续开展贫困村整体提升工程，完善农村公共服务基础设施，进一步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二是继续加大城区棚户区改造投入。按照全县棚户区改造工作计划，通过争取专项资金、政府债券等多渠道加强资金保障，着力提升城区公共服务能力。三是撬动金融资金支持发展。积极组织协调发放特色产业发展工程专项贷款，培育壮大全县农村富民产业，加快县域经济发展。继续发放小额担保贷款，落实贴息资金，着力解决产业发展筹资难的问题。四是积极争取政府性债券资金。加强向省财政汇报衔接，增加政府债券下达额度，全力保障城市建设和重大民生项目建设资金。

（三）保障重点，着力加大民生领域投入。充分发挥公共财政职能，优化支出结构，加大民生领域投入，全力保障党和国家惠农政策的落实。一是继续加大脱贫攻坚投入。按照全县脱贫攻坚总体规划，紧盯短板，统筹整合，集中全县可支配财力加大脱贫攻坚投入，根据“一户一策”，加大到户产业投入，大力扶持具有示范带动能力的专业合作社，确保有限的资金精准投入，全面提升资金使用效益。二是全面落实惠农补贴政策。加强惠农补贴资金分配和拨付等会保障政策。切实做好城乡低保、特困人员、优抚、高龄补贴等财政资金拨付，不断完善社会救助体系建设，着力保障困难群众的生产生活需要。四是加大社会事业发展投入。全力保障义务教育经费，加大教育设施建设投入，支持教育优先发展。加大城区保障性住房建设和农村危房改造投入，着力改善困难群众生产生活条件。进一步加大医疗卫生体制改革支持力度，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五是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加强公用经费管理，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

（四）深化改革，着力完善公共财政体系。稳步推进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提高财政资金运行效率，加强财政资金绩效管理。一是加强预算管理。进一步完善政府预算体系，深入推进部门预算改革，细化预算编制，规范预算执行，积极开展预算绩效评价。二是深化国库管理改革。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收付制度，简化审批环节，规范拨付程序，积极推行国库支付电子化，确保财政资金安全高效运行。三是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进一步完善政府债务风险防控和化解机制，规范举债程序和资金用途，严格控制新增债务。四是加强政府采购管理。强化政府采购预算管理，及时更新政府集中采购目录，调整限额标准，切实加强监督管理，努力节约财政资金。五是加强国有资产管理。进一步完善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制度，积极盘活、合理配置和依法处置国有资产，严防国有资产浪费和流失，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以管资本为主，积极推进国有企业改革。

（五）强化监管，着力提升财政管理水平。积极构建财政资金运行全程监督机制，坚持把财政监督贯穿于财政管理的始终。一是积极开展扶贫资金绩效管理。按照《甘肃省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实施办法》（甘政办发〔2018〕127号）的要求，坚持目标导向、分工负责、全程跟踪、注重实效的原则，建立“事前设定绩效目标，事中跟踪监控，事后评价问效”的扶贫资金管理机制，对2019年扶贫项目资金实行全过程绩效管理，全面促进脱贫质量和提升减贫效果。二是定期开展专项检查。坚持问题导向，对扶贫、社保等民生资金和重点项目资金定期组织开展专项核查，全面提升资金使用效益。三是开展经常性执行财经纪律检查。认真开展“小金库”专项治理，对省、市巡视巡察和审计反馈财务管理混乱的单位，经常性重点检查会计核算、财务管理及执行财经纪律情况，及时查处和纠正违反财经纪律的行为，确保财政资金安全运行。四是加强会计管理。加强会计从业人员管理和业务培训，提高财务人员职业道德和业务水平。积极推

行行政事业单位会计电算化，全面提升财务管理水平。五是积极配合审计工作。高度重视审计监督，落实审计问题整改，利用审计结果促进财政管理工作。

各位代表！为民理财，任务艰巨，责任重大，使命光荣。让我们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县人大的监督和指导，积极采纳县政协的意见和建议，认真贯彻落实本次大会的各项决议，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凝聚正能量，向着新目标，坚定信心，

县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在通渭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县人民法院院长　韩有福

（2019年1月5日）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县人民法院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和建议。

2018年工作回顾

2018年，县人民法院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力监督和上级法院的正确指导下，在县政府、县政协和社会各界的关心支持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和中央政法工作会议精神，紧紧围绕县委中心工作，坚持“政治建院、公信立院、改革兴院、从严治院、科技强院”工作思路，不断提高审执质效、队伍素质和司法公信力，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实现新突破。全年共受理各类案件4160件，审结3911件，同比分别上升44.09%和47.03%，结案率94.01%，同比上升1.87个百分点，法官人均结案187件。

一、认真履行审判职能，围绕中心服务大局

（一）依法惩治刑事犯罪，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受理各类刑事案件199件，审结182件，同比分别上升2.58%和2.67%，结案率91.46%。一是严惩暴力犯罪，维护公共安全和群众人身财产安全。审结故意杀人、故意伤害、强奸等案件32件49人，“两抢一盗”侵财性案件20件26人，危险驾驶、交通肇事案件70件71人。二是始终保持对毒品犯罪高压态势。审结非法持有毒品原植物种子、非法持有毒品、贩卖毒品等犯罪案件4件4人，均判处刑罚。三是严惩职务犯罪，判处贪污犯罪案件1件1人。四是加强人权司法保障。坚持罪刑法定原则和宽严相济的刑事政策，对情节严重的9名罪犯判处三年以上有期徒刑，对情节轻微的111名罪犯宣告缓刑、14名罪犯免予刑事处罚，对1名依法不构成犯罪的被告人宣告无罪，为51名困难被告人指定了辩护律师。

（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切实保障民生权益。受理各类民商事案件2179件，审结2083件，结案标的额13508.19万元，结案率95.59%。坚持调解优先、调判结合，审结案件中调解、撤诉1049件，调撤率50.36%。一是妥善审理涉民生案件。为农民工讨薪等涉民生案件开通“绿色通道”，确保快立快审快结快执，审结262件，涉案标的额729.52万元。二是改革家事纠纷化解方式，努力维护婚姻家庭和谐稳定。审结婚姻家庭、继承纠纷案件575件，占已结民事案件总数的27.6%。三是积极维护市场交易秩序，着力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服务经济发展大局。审结民间借贷案件287件，金融借款案件98件，劳务、买卖、租赁等合同纠纷类案件439件。组织召开“护航绿色金融，构建诚信通渭”座谈会，与在通9家金融机构会商研讨，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四是围绕县委中心工作，为“脱贫攻坚”保驾护航。审结扶贫贷款引发的纠纷27件，涉案标的额1028.11万元，其中调解9件。

（三）严格非诉执行审查，助力法治政府建设。审查行政非诉执行案件5件，裁定准予执行4件，撤诉1件。健全当事人诉权保护、非诉案件审查长效机制，积极探索行政争议实质性解决新途径。加强协调，在支持行政机关合法具体行政行为、维护行政权威的同时，切实保护行政相对人的合法权益。

（四）持续强化审判监督，着力提升案件质量。坚持有错必查、有错必纠，审查申诉、申请再审案件5件，依法驳回4件，再审改判1件。常态化开展案件质量和裁判文书“双评查”，对已结案件应评尽评，对申诉、申请再审、发回重审、改判和涉法涉诉信

访案件进行重点评查，认真分析研判，积极查找问题，跟踪督促整改，着力提升案件质量。

（五）决战决胜“基本解决执行难”，着力维护胜诉当事人合法权益。全面打响“基本解决执行难”收官战，依托全社会之力，创新举措，全力破解执行难题，努力破除影响公平正义的最后一道藩篱。受理执行案件1468件，执结1334件，执结率90.87%。一是借力信息化破解难题。充分运用“总对总”网络查控系统，对可供执行财产尽力“一网打尽”，破解“寻财找物”难题；启用“执行天眼”系统，着力提升对下落不明被执行人的查控能力，破解“查人”难题；推行网络司法拍卖，提升透明度，实现零佣金、高溢价，破解“财产变现”难题。二是努力构建“一处失信、处处受限”的信用联合惩戒机制。纳入失信被执行人黑名单192人，公开曝光73人，促使52人主动履行义务，依法限制高消费239人。三是持续加大对“拒执”等违法犯罪行为的打击力度。移送公安机关协助临控91案96人，司法拘留87人；审结“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公诉案件2案2人，其中判处刑罚1人，自诉案件5案5人。四是完善执行工作机制。建成查控、指挥、管理三位一体执行指挥系统，实现执行指挥中心实体化运作，通过执行干警卫星定位、音频对讲、视频回传等，强化对执行现场的监督管控和统一调度；建立“一案一账户”制度，进一步规范执行案款管理；强化“执转破”案件办理，有效破解“僵尸企业”执行难，将涉甘肃恒芮农牧开发有限公司执行案件依法转入破产程序；与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通渭支公司签订全面合作协议，引入执行救助、诉讼财产保全和执行悬赏保险机制，进一步加大诉前、诉中财产保全力度。共办理财产保全案件252件，保全金额3188.92万元，其中保险担保16件。五是强化监督转变执行作风。积极开展不担当不作为专项整治行动，严厉整治乱执行、慢执行、选择性执行等作风问题，对1名执行进展不大、工作不力的干警进行了提醒谈话。六是注重宣传助力执行攻坚，积极营造全社会理解执行、尊重执行和支持执行的舆论氛围。制作“百日会战”专刊34期，发布典型案例3件，接受甘肃经济频道、中国甘肃网、县电视台专题采访3次，多篇文章被《甘肃法制报》《法刊》《定西日报》及中国甘肃网等媒体报刊转载发表。自编自导自演拍摄完成执行微电影《赖在囧途》和执行宣教片《利剑出鞘》，通过“微信公众号”推送、电视台播放、刻制光盘向被执行人免费发放等方式宣传执行举措和相关法律法规，起到了良好的宣传教育效果。

二、践行司法为民宗旨，回应多元司法需求

（一）深化司法公开，打造“阳光法院”。积极推进裁判文书、审判流程、执行信息、庭审公开等四大公开平台建设，最大限度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通过中国庭审公开网直播庭审417场次、在中国裁判文书网公开裁判文书925份；强化法院官方网站、微博、微信等新媒体平台建设，加强司法新闻宣传，主动公开法院动态和案件审执信息，发布文书送达公告、开庭公告及拍卖信息；增设室外显示屏，同步进行庭审直播，公布排期开庭信息、发布失信被执行人公告，进一步拓宽司法公开渠道。

（二）强化司法便民举措，提升群众服务能力。加强诉讼服务中心提级建设，全面推行网上立案，充分运用QQ、微信、电子邮箱进行文书送达，建立电子档案借阅机制；为立案庭和各人民法庭配置POS机，实现诉讼费扫码刷卡交纳；充分发扬“马锡五审判方式”优良传统，积极开展巡回审判，推广“车载法庭”，共开展巡回审判80余次；积极开展司法救助，为12名困难当事人发放救助金28.92万元，其中县财政和县民政部门救助22.92万元，为16名困难当事人缓、减、免交诉讼费6.58万元。

（三）推行繁简分流，提高办案效率。充分发挥简易程序快捷便利的优势，推行繁简分流，严格“简转普”审批管理，实现简案快审、繁案精审。适用简易程序审理案件2239件，适用率83.11%。其中“小额速裁”案件12件、“轻刑快审”案件5件、支付令案件51件。

（四）积极构建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与县司法局联合制定《诉讼与人民调解对接工作办法》，设立平襄镇人民调解委员会驻法院工作站，3名人民调解员和1名律师常驻法院，积极参与诉前或诉中矛盾纠纷化解。工作站已受理委托调解案件117件，经调解达成协议65件；与县公安局、司法局联合制定《司法确认调解协议案件联合办理办法》，完善司法确认案件办理流程，共办理司法确认案件104件。

三、强化政治责任担当，抓好党建带好队伍

以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五个过硬”要求为目标，坚持从严治党治院，着力强化队伍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建设，切实提升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水平。

（一）突出党的政治建设，坚定筑牢思想基础。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坚持党组中心组学习、党组会前“一刻钟”、集中学习等制度，组织不同形式和内容的专题研讨，严格落实双重组织生活会制度，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切实做到“两个坚决维护”；创新推进“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引导干警寻找初心，强化自我认知和使命担当，激发干警维护核心的政治自觉和干事创业的工作热情；院党组将意识形态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着力在强举措、靠责任、求实效上下功夫，进一步统一思想，凝聚共识。坚持“文化兴院”，

通过创新方式、丰富内涵，持续推进文化建设，强化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红色文化宣传，积极弘扬正能量。

（二）加强党的组织建设，发挥战斗堡垒作用。坚持“抓党建带队建促审判”工作思路，始终将党建工作摆在全院工作突出位置，将党支部建设标准化工作作为2018年党建工作重点内容，创新举措，全力推进。一是成立党建工作领导小组，通过列计划、建方案、定目标，细化规范了“三会一课”和双重组织生活会组织流程和工作要求，持续推进党支部标准化建设，夯实党建工作基础。二是积极开展“党员示范岗”争创活动。先后创建“诉讼服务”“办案能手”“执行攻坚”“综合保障”四个示范岗，切实发挥党员先锋引领作用，尤其是“执行攻坚示范岗”，有力带动了“两年内基本解决执行难”工作的整体推进。三是不断丰富“主题党日”活动内涵，持续强化党性教育。通过爱国主义教育、主题演讲比赛、集中交纳党费、“3·5”学雷锋、义务植树等“主题党日”系列活动，进一步坚定党员理想信念，增强归属感。四是坚持“互联网+党建”工作思路，不断创新学习方式，通过“智慧党建”新媒体平台，积极推送政治学习微视频，实现“随手点、掌上看、即时学”。五是开创支部结对共建工作模式。县法院党支部分别与马营镇瓦房村党支部、新城社区党支部建立结对共建关系，共同推进党支部建设标准化、共同开展“主题党日”活动，助力脱贫攻坚和辖区平安建设。

（三）坚持问题需求导向，强化司法能力建设。一是实施“审判业务专家库”和“青年法官储备”计划，积极打造业务专家和办案能手，强化青年干部培养，丰富后备法官力量储备。二是实行审执质效月通报、季分析制度。以审判团队为单位，每月通报审执质效数据和案件上诉发改情况，研判审执动态，及时改进工作，提升业务水平。三是积极组织岗位练兵、业务学习和司法警察技能培训，全面提升审判执行能力和水平。组织院内各类培训20期1600余人（次），对外参加培训8期19人（次）。常态化开展庭审观摩竞赛、裁判文书评比和书记员技能竞赛。

（四）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强化队伍作风建设。认真组织开展“转变作风改善发展环境建设年”、司法作风专项整治等活动。坚决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切实履行“一岗双责”，针对司法廉洁、案件审执、诉讼服务和纪律作风等方面的问题，常态化开展审务督察和专项检查，建立问题台账，逐项整改销号，切实转变司法作风。年内共开展审务督察8轮34次，提醒约谈干警7次18人，组织廉政谈话3次24人，组织廉政知识测试1次，办理纪律作风信访案件14件。督察出干警庭审规范、请销假、慢作为、内务管理等方面问题14条，已全部督促整改。

四、深化司法体制改革，全面提升审执质效

（一）深入推进司法责任制基础性改革。积极开展员额法官、法官助理、书记员职务序列改革，21个审执团队全部按照“1+1 +1”模式合理配置；完善法官、合议庭办案责任制，改革审判权力运行机制，实现“让审理者裁判，由裁判者负责”；坚持放权与监督相结合，建立院、庭长监督机制，强化审判权运行监督，确保高质量办案。

（二）积极推进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和量刑规范化改革。推行庭前会议、排除非法证据、法庭调查三项规程；完善侦查人员、鉴定人、证人出庭作证机制，依法保障律师阅卷、质证、辩论辩护等权利，充分发挥庭审在查明事实、认定证据、保护诉权、公正裁判中的决定性作用；积极推进量刑规范化改革，促进刑罚裁量更加科学公正透明均衡，规范故意伤害、抢劫、盗窃、毒品犯罪等23个罪名的量刑，占全部刑事案件的90%以上；建立刑事案件辩护律师驻法院值班制度，为困难被告人提供法律咨询和无偿辩护，实现律师辩护全覆盖。

（三）全面推行家事审判方式改革。积极推动构建专业化、社会化、人性化的家事纠纷化解新模式，着力保护未成年人、妇女和老年人合法权益。根据家事案件特点，探索建立家事调查、婚姻冷静期、诉前调解和案后回访等制度，创立婚姻案件“三部曲”调判法，极力挽救濒临破裂的婚姻关系。已审结离婚案件中经调解和好11件、申请撤诉108件。成立家事审判合议庭，组建专业审判团队，着力提升家事案件审理能力。

（四）深入推进内设机构改革。坚持符合司法规律和法院工作实际的改革思路，探索建立以审判工作为中心的机构设置模式和人员配置模式，研究制定《通渭县人民法院内设机构改革方案》，已报请省高级人民法院审批。

五、立足审判综合施策，突出重点全力推进

（一）积极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坚持“有黑扫黑、无黑除恶、无恶铲霸、无霸治乱”工作思路，通过成立领导小组、细化方案，强化组织保障和工作部署。创新方式举措，加大宣传力度，充分调动人民群众参与扫黑除恶的积极性。突出重点领域案件，扎实开展涉黑涉恶线索摸排。共排查2013年以来重点案件1463件，摸排出涉嫌高利放贷线索2人24条，核查县扫黑办和市中级人民法院移交线索4条。选调综合素质高、业务能力强的法官组成专案审判团队，案件审理中严把事实关、证据关、程序关以及法律适用关，确保把每起案件都办成铁案，审结“涉霸”案件1案1人。

（二）积极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坚持和发扬“枫桥经验”，积极组织开展“群众说事，法官说法”活动，法官干警深入矛盾一线参与纠纷

化解，进行“以案说法”法治宣讲。制定《通渭县人民法院公民自由旁听庭审程序》，积极引导群众旁听案件庭审，让典型案件的审理成为全民共享的法治公开课。坚持“谁执法、谁普法”，利用“6·26”国际禁毒日、“12·4”国家宪法日等开展集中普法宣传活动。充分发挥“法治副校长”和“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职能，组织法官干警开展法治授课45场次。

（三）认真开展脱贫攻坚帮扶工作。选派一名青年党员干警长期驻村开展扶贫工作，积极组织帮扶干警深入贫困村进行“一户一策”方案核查和走访慰问。自筹资金为贫困村栽种树苗、购置铡草机、修建垃圾收集池等。组织宣讲团开展“送法下乡”活动，发放司法便民服务手册，摸排和化解社会矛盾，努力提高困难群众依法维权意识。

六、主动接受各方监督，提升司法工作水平

县人民法院始终将自觉接受人大及社会各界监督作为倾听民意、改进工作的重要举措和途径，全方位加强与社会各界的沟通交流。一是主动向县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工作，倾听意见建议，自觉接受监督，切实改进工作。二是认真办理人大代表意见建议3件、县人大常委会批转的涉法涉诉信访案件2件，办理“民生平台”信访案件及反映事项3件。三是加强与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的日常联络，主动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视察工作、旁听庭审、参与调解、见证执行。四是自觉接受检察机关法律监督，认真办理检察建议，建立检察长列席法院审委会制度。五是广泛接受社会各界监督，不断扩大司法民主。人民陪审员参审各类案件275件，占普通程序审理案件总数的96.15%。

各位代表！县人民法院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和成绩的取得，是县委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县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力监督的结果，是县政府、县政协以及社会各界、各位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关心、支持和帮助的结果。各位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以高度的责任感，监督支持法院工作，共同推动和见证了通渭法院事业的新发展。在此，我谨代表县法院党组及全体干警表示最诚挚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工作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仍然不少，与新时代党和国家对法治建设的要求和人民群众对司法工作的新需求新期待还有一定差距：一是司法能力尚不能完全满足人民群众的司法需求，个别法官大局意识不强，机械办案现象仍然存在，有些案件的社会效果还不够理想。二是队伍建设还不能完全适应全面从严治党要求，个别干警还存在群众观念淡薄，对群众事情办理不及时、不到位的问题，执纪问责力度需要进一步加大。三是深入推进司法体制改革任务仍然十分艰巨，在落实司法责任制的同时，如何健全完善院、庭长审判监督管理新模式还需要进一步探索。四是“案多人少”矛盾尚未得到有效解决。

2019年工作打算

各位代表，2019年，县人民法院的总体工作思路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旗帜鲜明坚持党对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紧紧围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目标，坚持服务大局，突出党建引领，深化改革创新，打造过硬队伍，全面提升司法能力和审执质效，为全县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更加坚实有力的司法服务和保障。我们将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是坚持党对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持续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进一步深化“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和“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以更强的举措、更新的方式、更实的成效，持续推进党支部标准化建设，强化党的政治建设，切实增强“四个意识”，不断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确保法院工作正确的政治方向。

二是坚持司法为民宗旨，切实维护好人民群众合法权益。积极适应社会主要矛盾新变化，不断提高司法服务保障水平，更好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依法审理涉及教育、就业、医疗、消费、婚姻、养老等案件，促进保障和改善民生；依法审理各类涉农纠纷，充分发挥人民法庭在乡村治理中的作用，服务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强化商事案件审执，为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促进民营经济发展提供更加优质的服务和保障；弘扬新时代“枫桥经验”，创新推进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建设；持续加大执行力度，认真总结经验，努力构建解决执行难长效机制，保障当事人胜诉权益及时实现。

三是聚焦全面从严治党治院，强化党风廉政建设。部署开展“转作风、求创新、促发展”专项行动，强化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一岗双责”，着眼于纪律涣散、不作为、慢作为等作风问题和“六难三案”问题，紧盯“四风”问题新动向、新变化，加强审务督察和专项检查，充分运用“四种形态”，强化监督执纪问责，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以永远在路上的定力和决心，持之以恒正风肃纪。

四是以学习型法院建设为抓手，打造高素质专业队伍。广泛开展法理学习、法条分析、案例研讨、岗位练兵和业务培训等活动，及时更新法官知识储备，着力提升法官干警司法专业能力、群众工作能力、信息化应用能力和社会沟通能力，确保司法能力和水平适应新时代人民群众更加多元化和专业化的司法需求。

五是依托信息化建设，努力打造“智慧法院”。深化“互联网+”思维，积极构建司法审判、诉讼服务、综合保障和司法管理四大智能平台。充分

运用信息技术为人民群众提供“一站式”诉讼服务，实现审执全流程依法公开。推动全业务网上办理，为法官制作裁判文书、查阅法律法规和相似案例等提供支持。强化智慧法院建设的基础性支撑，全面提升诉讼服务中心、审判管理中心、执行指挥中心、审判法庭等执法办案场所的信息化水平。加强信息化人才队伍建设，促进智慧法院建设持续稳步推进。

六是紧盯任务目标不松懈，持续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全面落实中央和省市县委及上级法院的决策部署，立足法院工作实际，着力抓能力提升、抓宣传发动、抓线索摸排、抓案件审理、抓督导检查，进一步深化认识，凝心聚力，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向纵深发展，为切实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社会安定有序、国家长治久安提供坚强的司法保障。

各位代表，启航新时代、迈步新征程、开创新气象，我们要更加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坚持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人大和社会各界监督，开拓创新，砥砺奋进，为打赢三大攻坚战、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建设平安法治美丽新通渭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县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在通渭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通渭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张学锋

（2019年1月5日）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县人民检察院，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2018年工作回顾

2018年，在县委和上级检察院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和县政府、县政协及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下，通渭县人民检察院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以维护通渭和谐稳定、服务县域经济发展为目标，聚焦法律监督主责主业，不断提升谋划推进新时代检察工作的能力和水平，检察业务、检察队伍和检务保障建设有了新提高，为建设平安通渭、法治通渭和新时代全面小康通渭提供了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和坚强有力的司法保障。

一、主动融入发展大局，拓展检察服务新途径

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为县域改革发展稳定大局提供有力法治保障。

（一）保障脱贫攻坚更加务实。认真开展脱贫攻坚司法保障专项工作，坚持打击与保护并重。严厉打击危害农村稳定犯罪案件，依法提起公诉52人。严格保护农村地区留守妇女儿童、老年人、残疾人及在校学生合法权益，起诉侵犯农村特殊群体权益的犯罪嫌疑人10人。为建档立卡贫困户开辟信访“绿色通道”，接访11人次，上门服务32人次，为1名建档立卡贫困户受害人办理司法救助21件，申请救助金1万元。对罪行轻微的建档立卡贫困户，坚持“少捕慎诉少监禁”原则，对2名危险驾驶案犯罪嫌疑人依法作出不起诉决定，其中杨某某危险驾驶不起诉案入选甘肃省人民检察院第一期典型案例，把司法助推脱贫体现在实实在在的办案当中。着力提升贫困群众法律素养，为建档立卡贫困户赠送“普法·公共法律服务助推精准扶贫爱心包”，印发法律宣传资料12000份，实现了普法宣传对建档立卡贫困户全覆盖，切实增强了贫困群众自我维权、主动监督、参与监督的意识，收到了良好效果。认真组织开展帮扶工作，为贫困村帮办实事3件。

（二）推进社会善治更加有效。认真履行综治维稳和平安建设工作职责，依法快捕快诉毒品类案件5件8人。认真开展信访工作，妥善处理群众来信来访，着力排查化解矛盾纠纷，服务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大局。共受理来信来访13件、接待来访咨询26件。建成“12309”检察服务中心，着力打造便民服务新窗口。认真组织开展“法律进校园”活动，选派22名干警担任法治副校长，为城乡各学校师生讲授法治课38场次。认真开展“检察普法，美丽乡村”检察宣讲基层行活动，抽调9名业务骨干组成法治宣讲团，深入各乡镇开展普法宣传，向群众发放宣传资料4000余份。积极开展“公益诉讼宣传月”活动，在县电视台及我院“两微一端”发布《甘肃省检察机关公益诉讼案件线索举报奖励办法（试行）》，播放公益诉讼宣传短片2部，举办集中宣传活动，

向群众发放公益诉讼宣传资料2800余份。通过大力开展普法宣传，着力提高全民尊法守法意识，不断促进公正司法、全民守法一体推进。

（三）维护政泰民安更加坚决。扎实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公诉、侦查监督、控告申诉等部门聚焦涉黑涉恶案件具体情形，对近三年办理的600多件批捕起诉案件、113件来信来访案件线索进行了全面排查，重点排摸梳理涉众型犯罪、寻衅滋事案件144件。受理群众举报放高利贷及“村霸”线索2条，均向举报人做了答复，其中1条线索移交公安机关办理；充分发挥派驻乡镇检察室深入基层的优势和“两微一端”的便利条件，向群众发放扫黑除恶专题宣传资料5000余份。依法起诉“村霸”犯罪案件1件1人。加强与公安、法院等部门的衔接配合，对涉黑涉恶案件准确认定、严厉打击。聚焦社会热点，运用法治手段推进形成良好社会风气。依法起诉赌博犯罪案件2件5人，依法批捕征地拆迁等过程中聚众扰乱社会秩序犯罪嫌疑人2件5人。切实维护人民群众财产安全，依法批捕“6·04”特大电信诈骗犯罪案件犯罪嫌疑人11名，有力回应了社会关切，切实维护了民生民利。

（四）服务美丽通渭更加有力。认真开展“加强法律监督、促进绿色发展”专项行动，在梳理排查环境行政执法案件过程中发现非法占用农用地案犯罪线索1件2人并及时建议国土局移送案件，目前公安机关已立案侦查。依法履行公益诉讼职能，2018年，共受理环境资源领域公益诉讼案件线索6件，受理后立案并提出诉前检察建议5件，相关部门均已整改。今年4月，我院提起的首例行政公益诉讼案开庭审理，合议庭当庭判决行政机关未依法履行职责的行为违法并判令该行政单位在六个月内履行职责。9月，我院对高某等3人掩饰、隐瞒犯罪所得、非法狩猎造成生态环境破坏案提起首例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彰显了检察机关保护国家利益和公共利益，守护通渭青山绿水的坚定决心。

二、依法履行检察职能，展现法律监督新作为

牢牢把握检察机关的宪法定位和根本属性，全面履行法律监督职责，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都感受到公平正义。

（一）宽严相济打击刑事犯罪。全面贯彻证据裁判规则，严防冤假错案发生。严把批捕起诉关，共受理审查逮捕案件94件147人，审查后批准逮捕55件85人。受理审查起诉案件178件273人，审查后提起公诉145件179人。严厉打击危害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犯罪，办理故意杀人、故意伤害等严重暴力刑事案件7件11人；办理侵财类案件36件75人，其中，盗窃案件21件28人，抢劫案件2件4人，诈骗案件13件43人。加大金融犯罪打击力度，共办理金融类犯罪案件3件3人，提起公诉2件2人。高效办理轻微刑事案件，对受理的36件36人危险驾驶案件启动“轻刑快办”机制，案件平均办理时间缩短为3.8日，有效节约了司法资源，提升了诉讼效率。

（二）强化侦查活动检察监督。进一步加大对侦查活动监督纠正力度，增强监督实效。监督公安机关立案1件2人，撤案3件3人，书面纠正侦查活动违法5件。办理控申部门转办的申请立案监督、申诉案件2件。进一步强化重大刑事案件提前介入机制，提前介入重大刑事案件5件，通过提前介入、引导取证，有效对侦查活动进行监督和引导，统一重大案件罪与非罪界限，把握和取证固证标准。严格贯彻落实少捕慎捕刑事政策，加强对社会危险性条件的把握和从严审查案件事实和证据，依法对39件59人无逮捕必要、不构成犯罪、事实不清证据不足的案件不批准逮捕。

（三）不断提升审判监督质效。注重构建监督体系，在履行公诉职责的同时强化监督职能，切实增强审判监督刚性。突出监督重点，加强对量刑建议采纳情况监督，一审案件共提出量刑建议145件，法院采纳128件，量刑建议采纳率达88%。严格刑事裁判审查，将检察机关诉讼监督从审前、审中延伸到审后，提出抗诉案件2件。强化民事审判活动监督，办理民事监督案件1件，执行活动监督案件3件，提出检察建议3件，法院采纳3件，采纳率100%。认真落实检察长列席同级法院审判委员会会议制度，12月，检察长首次列席县法院审委会会议，并就案件的事实认定、证据采信、争议焦点、法律适用等问题，发表了检察意见。

（四）着力加强刑罚执行监督。共受理羁押必要性审查案件19件19人，立案审查8件8人，经审查向办案部门提出变更强制措施意见8 件，办案部门采纳4件。加强社区矫正检察监督，办理监外执行、社区矫正违法违规案件6件，向相关单位发出纠正违法通知书6 份，相关问题均已得到纠正。坚持对监管场所的日常监督，办理刑事执行违法违规案件3件，向监管部门发出纠正违法通知书3 份，针对看守所监管活动中存在的安全隐患提出检察建议1件。深入开展“判实未执”检察监督专项活动，监督纠正了3名罪犯判处实刑未执行刑罚案件。深入开展财产刑执行检察监督活动，将职务犯罪财产刑执行案件作为重中之重，共发现14起财产刑未执行案件，建议审判部门及时审查立案并移送执行。

三、政治建检从严治检，塑造通渭检察新形象

坚持党的建设、队伍建设、文化建设统一融合，着力推进过硬检察队伍建设，为规范司法、严格执法提供有力保障。

（一）自觉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领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强化政治理论学习，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及各次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严格落

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召开全院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层层传导压力，逐级明确责任。认真落实党内请示报告制度，凡检察工作重要部署、重大案件和重要改革措施，都及时主动请示报告。把意识形态工作作为党建的重要内容，院党组专题研究意识形态工作3次，积极开展意识形态专题研判，加强对党员干部意识形态工作的教育，规范检察干警网络行为，进一步坚定“四个意识”，强化“四个自信”，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的绝对权威。扎实开展党支部标准化建设，对照《党支部建设标准化手册》6个方面27项具体规范内容，强化党建活动阵地建设，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党建工作经验被检察日报、最高人民检察院机关网站报道推介。

（二）推进改革加强队伍职业化建设。积极适应司法体制改革和国家监察体制改革后的新形势新要求，转变发展理念和司法理念。推进检察人员分类管理改革，加快完善员额管理制度，畅通不同类别人员交流和轮岗机制。完善检察官、检察辅助人员及司法行政人员的绩效考核办法，促进绩效考核更加科学、更加规范。完善检察官、检察官助理、书记员等单独职务序列管理，推动工资改革政策落实到位。深入推进内设机构改革，坚持在专业化基础上实现管理扁平化。加强全员培训，先后组织25名干警参加在北京大学法学院等知名高校举办的各类培训班，有效促进了干警司法理念转变，提高了综合素能。积极组织干警参加公务员网络培训等网络培训课程，实现培训全员覆盖。招录13名聘用制书记员，检察队伍建设得到进一步加强。建立青年干警“成长导师”制度，实行部门骨干和青年干警结对帮教，签订导师协议，切实发挥业务能手、业务尖子的传帮带作用。创办《通渭检察》综合性内刊，为加强检察文化建设、提升宣传水平、提高业务能力开辟新阵地。

（三）积极构建特色检察文化体系。深入推进“三创”活动，精心构建“党建文化铸魂、队建文化强身、传统文化凝心、环境文化养德、廉政文化砺检”的通渭检察文化体系，着力打造具有通渭地域特色的检察文化品牌。精心打造廉政文化长廊，在办公楼内布置古代廉政故事、以物喻廉、三严三实等版块组成的廉政文化长廊，在潜移默化中陶冶干警情操，筑牢廉洁防线；开展美丽家园建设，组织干警开展机关美化绿化活动，促进干警在制度意识、服务意识、节俭意识、思想作风、精神面貌、环保氛围等六大方面的全面提高；举办了“筑梦新时代，开启新征程”2018年迎新春文艺晚会，充分展现了检察干警积极进取、奋发向上的精神风貌和敢于担当、履职尽责的时代精神。举办了“弘扬宪法精神、强化法律监督、推进依法治国”主题演讲比赛，有效提高了干警的宪法意识和聚焦主责主业履职尽责的意识。开展了“书香润检”暨“五个一”读书交流活动，着力打造“书香检察”。建成院史陈列室，举办“感恩祖国，礼赞检察”——纪念改革开放暨检察机关恢复重建40周年诗歌朗诵会与“讲好检察故事，传承检察精神”座谈联欢会，教育引导干警不忘初心，砥砺前行，推动检察事业蓬勃发展。

（四）诚恳接受监督打造阳光检察。进一步加强与人大代表联系，主动接受人大代表监督，虚心听取对检察工作的意见建议。积极走访新一届通渭县4名省人大代表，向代表们赠阅省市县三级检察工作报告及重点工作情况资料。认真办理人大代表提出的意见建议。举办了“关爱祖国未来，擦亮未检品牌”主题检察开放日活动、“走进12309，检察为民新体验”活动，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走进检察机关，零距离感受检察工作。坚持“围绕中心、多出精品、提升水平、创新发展”的宣传工作思路，在检察新闻宣传工作上加大力度、突出重点、注重创新，真正做到“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共发表检察信息209篇，其中7篇在国家媒体上发表，16篇在省级媒体发表，22篇在市级媒体发表，164篇在各类网络媒体发布。提高公开案件内容质量，规范公开形式程序，及时公开符合条件的案件及文书，共发布案件程序性信息318件，公开案件法律文书144份，发布重要案件信息62条。

各位代表，检察工作取得的成绩，离不开县委和上级检察院的正确领导，离不开县人大常委会的有力监督，离不开县政府、县政协及有关部门的支持和全县人民的关心。在此，我谨代表县人民检察院向各位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向所有关心支持检察工作的领导和社会各界人士表示真诚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

在总结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的认识到，工作中还存在一些困难和不足：检察官队伍专业化水平不高，高素质的专业型、复合型人才仍然缺乏；部分干警的司法理念、工作本领还不能适应改革后的新要求，办理各种新型案件的能力有待加强。智慧检务建设力度还需进一步加大。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将坚持问题导向，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在今后的工作中认真加以改进。

2019年工作打算

2019年，县人民检察院检察工作的总体思路是：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主动适应新时代检察工作形势变化和任务要求，以深化检察改革和强化法律监督职能为着力点，坚持“业务强基、文化育检、特色兴院”基本理念创优争先，纵深推进“业务均衡化、执法规范化、队伍专业化、保障智慧化”建设，确保各项检察工作再上新台阶，为决战脱贫攻坚，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做出新的更大的贡

献。为实现上述目标，我们将全力抓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一）聚焦服务大局，持续深化重点中心工作。充分发挥检察职能作用，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进一步加强扫黑除恶斗争的舆论宣传工作。强化案例宣传，通过案例引导，使群众明白扫黑除恶斗争工作就在身边，提高识别涉黑涉恶犯罪能力，拓展举报线索来源；主动加强对涉黑涉恶案件立案、侦查、审判和刑罚执行活动的监督，依法快捕快诉，绝不在检察环节贻误战机；进一步加大脱贫攻坚司法保障力度，持续加大对危害农村稳定、侵犯农村特殊群体权益犯罪的打击力度；坚持保护公益与推进发展相协调，持续加大公益诉讼工作力度，把重点放在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环境污染、食品药品安全等突出问题上，督促行政执法机关积极作为，及时发现，有效纠正严重侵害公共利益的各种行为，实现公正司法和严格执法的良性互动；严惩破坏市场经济秩序和侵害非公企业发展合法权益的犯罪，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依法保障企业家创新创业，优化营商环境，切实推动县域经济健康稳定发展。

（二）聚焦主责主业，做优做强检察业务工作。主动适应新形势下检察工作要求，牢牢把握检察机关宪法定位。厘清职责体系，聚焦法律监督主责主业，切实维护法律统一、尊严和权威。认真贯彻落实修改后的刑事诉讼法，做好新理念的践行者、审前程序的主导者、诉讼程序的分流者和新程序的推动者。进一步提升量刑建议的精准度，准确把握认罪认罚从宽、刑事速裁程序等相关规定，确保依法办案，提高诉讼效率。进一步加强对财产刑执行、社区矫正脱管、漏管、虚管问题监督，规范羁押必要性审查。切实加强民事行政检察监督，将民事行政检察工作打造为法律监督的重点亮点。重点监督民事非诉法律文书执行中的违法情形；加大对拒不执行判决、裁定行为的打击力度，坚决支持法院依法执行。进一步提升发现、打击虚假诉讼的能力，扎实开展对虚假诉讼的监督，有效节约司法资源。进一步强化司法活动自我监督，加强办案流程监督管理，做好案件质量评查，规范自身司法行为。

（三）聚焦创新发展，不断打造特色亮点工作。坚持以创建促规范、以规范促提升，以创新促发展的总体发展思路，扎实开展各项创建活动，不断促进工作规范开展，促进通渭检察品牌培育，推进通渭检察工作全面上台阶。全力推进全省文化建设示范院创建工作。坚持继承与发展，充分利用本土文化资源优势，深入开展文化育检工作，不断拓展检察文化内涵和外延，打造通渭检察文化亮丽名片，逐渐实现把检察文化“软实力”转变为推动检察事业科学发展的“硬支撑”；深入开展文明单位创建。瞄准省市文明单位创建目标，着力加强机关“软”“硬”两个环境建设，把文明单位创建作为转变作风、提升素养、促进业务、打造品牌的突破口，坚持五个文明一起抓，着力强化文明积淀，有力推动队伍建设和业务建设。持续加强宣传推介，加强对各项检察工作的总结凝练，形成一批高质量的宣传作品，在更高层次、更加权威的媒体上宣传推介，不断提高通渭检察知名度，深化通渭检察影响力。

各位代表，做好新时代检察工作，责任重大、使命光荣。新的一年，我们将继续投身司法为民的生动实践，更加自觉地接受人大、政协和社会各界的监督，认真贯彻落实本次大会的决议要求，忠诚担当、奋勇争先，积极开创检察工作新局面，努力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作出更大贡献！